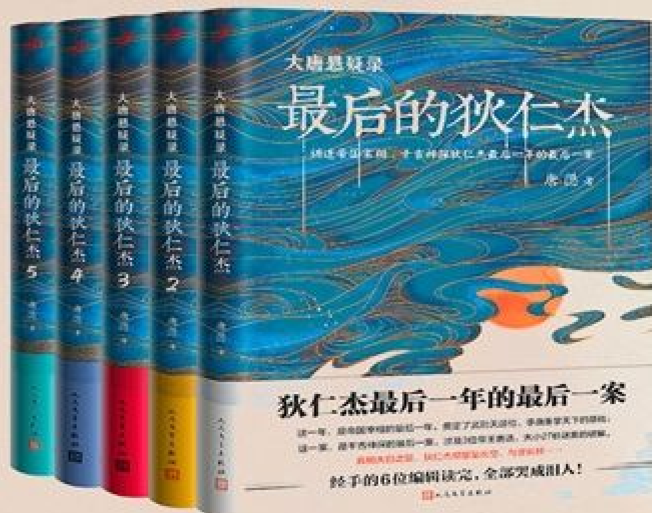
大唐悬疑录

最后的狄仁杰

唐隐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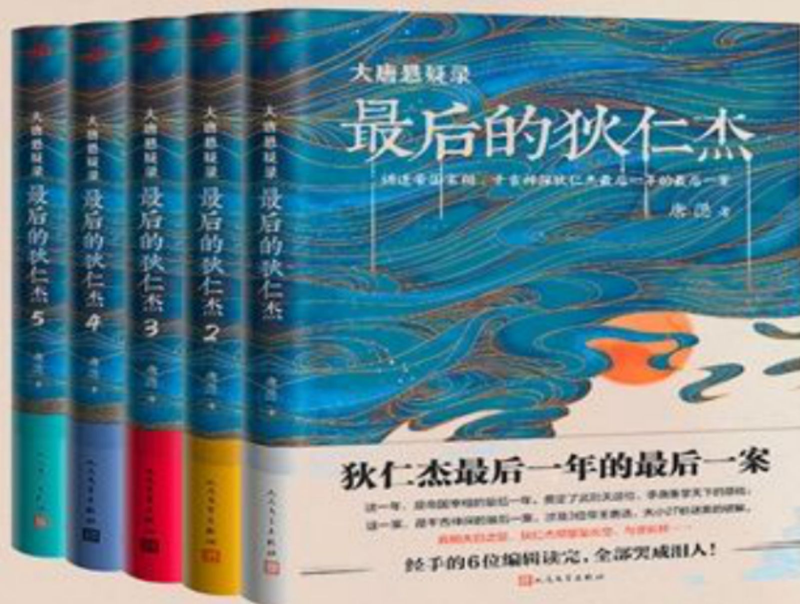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大唐悬疑录

最后的狄仁杰

唐隐 著






大唐悬疑录
最后的狄仁杰
讲述帝国宰相、千古神探狄仁杰最后一年的最后一案
唐隐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人物表

狄仁杰 字怀英，唐代武周时期宰相。因政绩卓越，武则天称其为国老；因无案不破，百姓视其为神探。

袁从英 狄仁杰的卫队长，心思细腻，对狄仁杰忠心耿耿。后因故前往边关庭州，与朝中的狄仁杰一内一外，共同化解一场场牵连甚广的阴谋诡局。

狄景晖 狄仁杰的第三子，因狄仁杰长年在外，加上理念不和，与狄仁杰关系不佳。对袁从英心怀嫉妒。

武则天 中国历史上唯一的正统女皇帝，唐朝第六位皇帝，称帝期间改国号为周，定都洛阳。

张昌宗 武则天晚年最为宠幸的面首之一，人称六郎，与哥哥张易之以期通过控制武则天来把持朝政。

韩　斌 袁从英救下的男童，却视袁从英为仇人，与蓝玉观血案有着千丝万缕的关系。

沈　槐 并州卫府果毅都尉，与袁从英一拍即合，两人携手辅助狄仁杰。

陈松涛 并州长史，同时也是狄仁杰的姻亲。行事小心谨慎，对并州事务掌控得滴水不漏。

陈秋月 陈松涛的女儿，狄景晖的妻子。夹在挚爱与父亲之间，令她异常痛苦，最终走向无可挽回的地步。

范其信 狄仁杰的旧友，恨英山庄主人，医术高超，性格古怪。他的突然死亡，为狄仁杰的致仕蒙上了一层阴影。

陆嫣然 范其信的徒弟，拥有一双碧绿清澈的眼眸，似乎暗示着非同寻常的出身。与狄景晖关系紧密。

冯丹青 范其信晚年迎娶的夫人，妖娆艳丽，在范其信死后独霸恨英山庄。

狄仁杰

楔 子

太行山麓。

极黑极黑的夜，没有一点月光。深秋的雾气升腾起来，给这黑暗的天地又披上一件含混窒息的外套。眼前是晦暗深邃的虚空，鼻中是凝滞苦涩的气息，耳际是细弱可疑的回声，这样的夜间山道，就连最胆大的人也不敢走上一步吧。但是，偏偏就有那么一点微暗的火光，摇摇曳曳，由远而近，伴随着杂沓的脚步和激烈的喘息，慌乱不堪地前进着，忽左忽右，忽上忽下，前行得如此缭乱，又如此挣扎。

“扑通！”摔倒了。旁边的人身形太小，也被带倒在地。

稚嫩的声音焦急地喊：“哥！哥！你怎么了？起来啊，起来！”

那人沉重的喘息，每一下呼吸都那么痛苦艰难。“啊啊，啊啊！”嘶哑地号着，却发不出一个可以辨别的音节。

“哥，来，我扶你。你快起来啊！我们一起走啊！”身边的人分明还是个孩子，小小的手里握着一个火把，火光映着一张汗水泠泠的小脸——并不鲜明的五官轮廓，但是眼睛如星般澄亮。

“啊啊，啊啊……”仍然是痛苦至极的呜咽，他奋力推开孩子的手，要孩子离开自己，离开这个已经没有希望的躯体，去逃出生天，去挣出一条命来。

“不！”孩子已经带了哭音在喊，但是语气依然坚定，“我不会离开你的，哥，我们一起！我绝不把你一个人留下。”

“啊啊，呜呜……”牙齿在咯咯地打战，呼吸越来越急促，忽然，他从喉间迸出难忍的呻吟，整张脸上青筋暴起，血红的双眼中满是绝望。他痉挛着伏在了山路上。

火把照在他的身上，青色的麻布衣裹着一个不成人形的身躯，颤抖得越来越激烈。

终于，他发出一声撕心裂肺的号叫，双手撕扯着前胸，在山道上不停地翻滚起来，两腿哆嗦着踢动，全身突然弓起又突然匍匐，直到窒息得翻起了眼白。嘴张得很大，却再也发不出声音。

孩子涨红着脸跪在哥哥的身边，晶莹的泪水一滴滴流下来，挂在鼻尖上。突然，他好像下定了决心，伸手到怀里掏出一样东西，递到了哥哥的嘴边：“哥，哥。好哥哥，你吃吧，吃下去，就不难受了……”

伴随着呜咽，那人把孩子递过来的东西塞到嘴里。

长久的静默。火把闪耀两下，就熄灭了，只剩下两个人的呼吸，在一片漆黑中起伏。

又过了一会儿，连呼吸声都听不见了，山路回归到一片寂静之中。那两个人仿佛已经融化到了这片黏稠的黑雾之中，消失了……

直到一大片杂沓的脚步声、马蹄声、器械碰撞的声音响起，夹杂着人声，打破了这持久的静默，预示着一大队人马的到来。

黎明的微光穿透厚重夜雾，映出两个紧紧依偎的轮廓，似乎是刚刚从梦中惊醒。只见这一大一小的身影，猛地跳跃起来，滚入山道旁的密林中。

火把熊熊，照出一片白昼。

持枪带刀的一大队人马现身在山道上。领头者皂巾缠头，黑布蒙面，仅露出一双杀气四溢的眼睛。

“他们跑不远的，仔细搜，一定要找到！”

“是！”队伍散开，杀气腾腾地冲入周遭的密林。

那两个人能躲开这一轮的搜捕吗？

忽然，一声霹雳划开昏暗的天际，大雨倾盆而下，山道顿时被冲得泥浆横流，乱石翻滚，树枝噼噼啪啪地折断下来。

雨太大了，怕是要引起山石滑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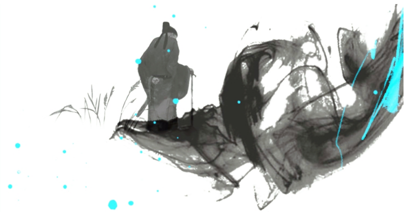
“头领，雨太大了，再搜下去，恐怕弟兄们有危险啊！”一个虬髯大汉边摩挲着满脸的雨水，边大声向头领喊叫。

头领的眼中阴晴不定，寒气暴射，终于下定决心大吼一声：“撤！”又咬牙切齿地加上一句，“让你们跑，跑出去也是个死！”

雨越下越大，刚亮起来的天空又变成了漆黑一片，只有哗哗的雨声，响彻天地。

|第一章|

回 乡



洛阳，上阳宫，御花园。

观风阁内，已经是一副残局了。武则天披着一袭绛紫色的锦袍，斜斜地倚在榻上，秋日的暖阳柔柔地铺排在她的身上、脸上。年逾古稀的女皇，眼带春色，唇含娇俏，竟焕发出宛如年轻女子般的妍丽容色来。她目不转睛地端详着对面的男子，眼神里满是爱意。如此充沛热烈的爱意，似早春花蕾般的爱意，通常只会绽放在情窦初开的少女身上的爱意，此刻竟也在这垂暮的老妇身上释放出慑人的力量。只是，当这力量来自于一位君临天下的女皇身上时，又会裹挟着怎样颠扑众生的气象呢？

此时此刻，她并不在意这一切，她的眼里只有那张水莲花般纯美端丽的脸，还有那具每个夜晚在她的手掌间铺呈开的、没有丝毫瑕疵的身体。是的，她位居九鼎，尊贵之极，开天辟地，炎黄以下，只有她，唯一的她，身为一个女人而达到了万众之上的巅峰。但是，身为一个女人，她依旧有着最隐秘的渴望和最火热的欲念，在这副日益衰老的躯体上，凭借着权力燃烧到连她自己都无法控制的程度。这样也很好，没有关系，她的信念依然坚定，她的头脑依然锐利，普天之下能够在垂暮之年尽情享受这一切的，舍她其谁呢？

“陛下，该您了。”男子开口了，还不忘抛个妩媚的眼风过去。

“嗯。”武则天懒懒地应了一声，微微含笑，并不动作。

“陛下，您再不落子，可就算您输了这局了。”男子又道，语气里透着恃娇卖乖的味道。

“嗯，那就算朕输了吧。”

“哎呀，陛下，那六郎就要邀赏啦。”

“好啊，你要什么，朕看看能不能给你。”

“六郎，六郎想要……”

“嗯，什么？”

武则天微合着眼睛，没有等到回答，不由疑惑地睁开双目。却见张昌宗拉长着那张俊脸，冷若冰霜地端坐着，两手却痉挛似的撕扯着袍服

上的缎带。

“陛下，臣狄仁杰恭请圣安。”

武则天猛一抬头，狄仁杰正向她长跪叩首。虽已年近七十，这位武则天最倚重的大周宰辅仍然腰背挺直，气宇轩昂。苍老的脸上，尽显端严与正气，使武则天每次见到他，都会产生一种依赖、敬重与忌惮相互交织的微妙情绪。

“哦，是狄国老啊，看座。”武则天一摆手，竟是自己把宣召狄仁杰的事情给忘记了。都是那可恶的水莲花儿，可恶的俏脸蛋儿，在面前晃来晃去的，把正事都给晃到一边去了。

狄仁杰口中称谢，稳稳地坐下，连眼皮都没有向张昌宗那边抬一抬。

“自狄卿回到神都，已有旬月，你我君臣今天还是初次晤面啊。”武则天向狄仁杰寒暄了一句，又瞥了张昌宗一眼——没出息的小样儿，还是那么紧张。

“连日来听闻圣躬欠安，老臣甚为担忧，总算今天得见天颜，清健如常，臣心甚慰。”狄仁杰侃侃道来，声音中自有一番恳切的情意，武则天不禁心中一动。

“哼。”张昌宗鼻孔里出气，又拖长了声音撒娇地说，“陛下，咱们这局棋您到底还下不下啊？”

“不是下完了吗？你赢了。”武则天略略有些不耐烦。

“可陛下还没有打赏呢。”张昌宗不肯罢休。

狄仁杰不紧不慢地开了口：“陛下有事，老臣就告退了。”

“等等，朕还有事找国老。这样吧，国老陪朕去花园走走。”武则天起身，缓缓步出观风阁，经过张昌宗身边时，轻声叱道，“你去吧。”

狄仁杰肃立一旁，竭力克制着胸中翻滚的厌恶之情。张昌宗的一切，他的声音、他的脸、他的姿态，都让狄仁杰感到胃里发酸，恶心欲吐。女皇刚刚册封了张昌宗“云麾将军”的称号，据传闻都是缘于对这具毫无瑕疵的身体的热爱。狄仁杰微微眯起眼睛，似乎看见在另一个同样年轻的身体上，那一道道深浅不一形态狰狞的伤痕。就在最近，这身体上才添了新的伤痕，伤痛还在折磨人，但是关于这个案子的奏折，女皇恐怕还没有读完，就撇在一边了。

“狄爱卿？”武则天发现狄仁杰的神情有些异样。

“是，陛下。”狄仁杰迈步跟上，两人一前一后地走上御花园的甬

道。力士和女官们远远跟随着。张昌宗往外走了几步，又停下来，回头朝武则天和狄仁杰的方向望去，恶狠狠地跺了跺脚。

武则天闷闷地自顾自往前走，狄仁杰一言不发紧随其后。突然，武则天停住脚步，长叹一声："狄爱卿，转眼又是一年秋深，你看这花园中，两月前还是花团锦簇，姹紫嫣红。今日却已落叶凋敝，真真时光如利刃啊。"

"陛下，臣看到的却是新老交替，硕果盈丰。就算落叶凋敝，那也是归返大地，丰泽后代，所谓得其所哉。"

"哦？你这见解倒颇有新意。如果人人都像你这么想，也就没有那许多伤秋怀离之作了。"

"陛下，臣的见解并不新鲜。臣的见解只是承袭古来圣贤的教诲。子在川上曰：'逝者如斯夫！不舍昼夜。'臣因此懂得，天地万物，生生不息，自有其来处，自有其去所。也正因此，臣才不愿做些无谓之感叹，而愿从容顺应于这更迭往复的自然之律。"

"说得好啊。"武则天轻哼一声，盯牢狄仁杰，"朕明白你的意思。更迭往复的自然之律，你是说朕也应该走到更迭往复的那一步了吧！"

"陛下！普天下均是陛下的臣民，后继者更是陛下的血脉。陛下的荣耀和威严上承自太宗天帝，下托于黎民苍生。这天底下至尊的荣威，必要有千秋万代的传承。"

"至尊的荣威，至尊的荣威。狄爱卿，你说说看，至尊的荣威难道也换不来一个青春永驻？至尊的荣威难道也敌不过一个生老病死？"

"生老病死是天数，至尊荣威乃人力。以人力敌天数，臣以为不智。"

"狄仁杰！你还真敢说！"

"臣问心无愧。"

武则天点点头："好啦，今天不谈这些。今天朕找你来，是为了你的事情。"

"我的事情？"

"是啊。近几年来，狄爱卿几次三番上表要求致仕回乡，朕都没有答应你，实在是因为国事纷杂，朕离不开你这个股肱之臣。"

"蒙陛下错爱，老臣甚为惶恐。"

武则天摆摆手："圣历以来，朕看天下昌平，边关宁定，百姓安居乐

业，朕也备感安慰。因此想到狄爱卿多年来为了国事操劳，以花甲之躯四处奔波，身边无子孙颐养，亦少晚年静休之乐趣，实在于心不安。所以，朕近日才打定了主意，准你致仕回乡，即日启程。”

狄仁杰一愣，但立即镇定下心神，深揖到地，道：“臣蒙陛下如此眷顾，惶恐之至。陛下实不该为臣这样操心。致仕归乡是老臣多年来的心愿，今日得陛下降下天恩，许臣了此心愿，臣感激涕零。陛下，万岁万万岁。”

武则天双手扶住狄仁杰，道：“国老太谦了。国老这一去，朕实在不舍。只是朕心再不舍，也不愿始终违逆国老的心愿，望国老此去好自为之，多多珍重。”

狄仁杰微微颤抖着声音答道：“老臣明白。”

“好了，如此朕就不多留国老了。国老只需将阁部的事务做个交接，便可择吉日启程了。到时候，朕就不去送了，以免伤感。”

“是，老臣就此别过陛下。陛下，您也珍重！”

武则天点点头，狄仁杰倒退两步，正要转身，突然想起了什么，又上前一步奏道：“陛下，臣致仕后也不需要卫队了，臣这就将卫队遣返卫府。”

“嗯。”武则天点点头，看狄仁杰仍在踟蹰，问道，“狄爱卿，你还有什么事吗？”

“臣还有个不情之请。”

“哦？你说。”

狄仁杰犹豫了一下，道：“陛下，臣想恳请陛下，准臣带上卫士长袁从英一同返乡。”

武则天颇有深意地看了看狄仁杰，道：“袁从英虽是国老的卫士长，但也是朝廷的龙武卫大将军。国老此去不需卫士相随，袁从英就该留在朝中继续为国效力。不知道国老要他随你一同返乡，是什么道理？”

“臣明白。只是从英与我相伴十余年，情深意厚如同父子，臣实不忍与他分离。”

“可是袁从英并不够致仕的资格，如果要陪你返乡，难道你要他辞官不成？”

“看来没有其他更好的办法。”

“哦？你是不是也应该问问袁从英他自己的意思？”

“不必了。老臣心里有数。”

武则天摇头道：“狄爱卿，你这个请求恐怕朕不能答应你。袁从英是重臣，朕还要用他呢。朕不会准许他辞官，朕也不会准许他与你共同返乡。”

狄仁杰觉得太阳穴突突地跳个不停，不，他告诫自己要冷静，定定神，再次开口道：“陛下。狄仁杰是大周的臣子，袁从英是大周的将军。我二人的生和死都是陛下的，也是大周百姓的。为了陛下和大周，我们肝脑涂地万死不辞。然今天老臣有这一请求，实在是因为多年来为了保护老臣的安全，从英多次以身犯险，在与贼寇拼杀中屡受重伤，至今没有痊愈。这次返乡，老臣想趁机带他去休养，并州还有老臣相识多年的名医，可以为他调治。老臣保证，一旦从英身体复原，老臣即令他回返神都，为陛下效力。”

“狄爱卿自己不就是大周朝的国手，为袁从英治伤何须另请名医？”

“陛下圣明，应知医者不治至亲之人。”

武则天一愣：“哦？”她沉吟着，终于点头道，“都说狄爱卿将袁从英视为己出，今天看来还真是舐犊情深哪。如果朕再不答应你，倒显得朕不通人情了。好吧，就让袁从英随你一同返乡吧。不过，朕有个条件，三个月后袁从英必须回京复职。在这三个月中，暂时保留其龙武卫大将军之职，但免去一切实际职务，停发俸禄，官凭上交卫府。待三个月返京后再另行区处。”

“臣代从英谢陛下隆恩。”

“狄爱卿，再过两个多月就是新年，又恰逢你的寿辰，回乡好好庆祝一番吧，朕到时候自会有厚礼相祝。好啦，你去吧。”

狄仁杰跪倒在地，含泪叩头：“陛下隆恩，臣感激涕零，虽肝脑涂地无以回报。老臣去了。陛下您要千万珍重啊。”

武则天缓缓离去，狄仁杰仍然跪在那里，跪了许久，几缕白发从帽檐下探出，在秋风中抖抖索索，他低着头，一片枯叶飘飘荡荡地正好落在他的面前。狄仁杰这才摇晃着站起身来。他感到从未有过的悲凉和空荡，一阵鲜明而不祥的气息，让他在一瞬间竟有些晕眩。他第一次不敢肯定，自己今天的言行究竟是对还是错。一切来得太突然了，他没有时间周密思考，几乎完全凭借本能做出了判断，并且下了赌注，但他甚至都不知道，这将是怎样的一局棋，棋枰的对面又是谁。

“回去，该回去了。”

狄仁杰慢慢步出天津桥时，天色都有些擦黑了。

狄府的管家狄忠迎上前来，将他扶入马车中，一边吩咐起行，一边嘟着嘴道："老爷，下回小的能不能不穿这件袍子啊？您看我在这里候了您一天，就让人当怪物瞧了一整天。"

"什么？"狄仁杰一愣，看清楚狄忠身上那件价值连城的羽缎锦袍，忽然大笑起来，"好啊，不用穿，以后再也不用穿了。狄忠啊，回去后你就把它烧了。"

"是，老爷！"狄忠响亮地答应着，高兴极了。自从上回老爷连赢三局双陆，从张昌宗身上赢下这件武皇钦赐的集翠裘后，每次进宫就让狄忠穿着这个袍子，实在把狄忠腻味坏了。总算今天狄仁杰心情好，他以后可以不用受这个罪了。"老爷，小的回去就把它烧了，这袍子上一股子又甜又酸的怪味，烧了才干净！"

洛阳，狄府。

夜深了，二更已敲过。狄仁杰的书房里灯火通明，却安静得没有一丝声响。狄仁杰埋头翻阅着面前的公文，并不时地停下来思索着。一个人影来到他的案前，狄仁杰并无丝毫意外，只道："从英，今天回来就没看见你，现在又是从哪里钻出来的？"说罢，才抬起头，微笑地端详站在案前之人。

此人年约三十来岁，身材高大，站姿挺拔威武，一看便是武将的风范。瘦削的面庞上五官鲜明，显得十分精明强干，但那双望向狄仁杰的目光却格外谦恭坦白，就像望着一位从心底里敬爱的长辈。他便是狄仁杰最倚重的卫士长袁从英。

十年前，狄仁杰外放宁州刺史期间，遇上当地的突厥人阴谋暴乱，情势相当紧急。这个袁从英恰在宁州的卫府从军，因谙熟突厥语被狄仁杰选中，潜入突厥人中侦查到关键敌情，与官军里应外合粉碎了贼人的阴谋。袁从英在此役中表现出的有勇有谋和忠肝义胆，受到狄仁杰的青睐，便将他调来自己身边担任卫士。之后的十年中，袁从英对狄仁杰始终忠心耿耿，出生入死从不敢有辱使命，逐渐成长为狄仁杰最信任的卫士长，两人之间也建立起了父子般的深厚情谊。

听见狄仁杰问话，袁从英答道："大人，下午圣旨来过了。卑职接了旨就去卫府交割，他们硬拉着我喝饯行酒，刚刚才散。"

"哦？这么快。圣旨怎么说？"

袁从英疑惑地瞧了瞧狄仁杰，道："圣旨说圣上已经准了大人致仕返乡，即日启程。并命卑职即刻遣回卫队和军头，官凭交还卫府，随行伴护大人回乡。大人，这些您都知道了吧？今天圣上就是为了这件事召您进宫的？"

"嗯，圣上确实是为了这个召我进宫的。那么，现在我倒想问问，你

对这件事情怎么看？”

“我？大人和皇帝商量好的事情，我能怎么看？大人，您年事已高，本不该再太过操劳。这回圣上开恩准了您致仕，您就高高兴兴地回家咯。”

“我自然如此，那么你呢？”狄仁杰站起身，背着手在屋里踱起步来。

袁从英低着头，目光跟随狄仁杰的步子，轻声道：“大人去哪里，我就去哪里。”

狄仁杰一转身，注视着袁从英的眼睛：“胡说！你是朝廷的大将军，又不是我狄仁杰的私人卫属。你的职责在朝廷，在大周，而不在我狄仁杰！”

袁从英道：“大人，今天卑职已经交出了大将军的官凭，此时此刻，从英已经不是大周朝廷的大将军了。从英跟随大人这么多年，看得很明白。所谓权位，予取予夺，本都是朝廷的一句话。为国效力是军人的本分，也是从英的心愿，但却不是为了当什么大将军。在从英看来，保护大人，协助大人，就是为国效力，绝不单单是做您的个人卫属。因此大人需要从英一天，从英就为大人效力一天。哪天大人不需要从英了……从英自会向朝廷请命去镇守边关，有朝一日为保家卫国战死沙场，马革裹尸才是从英理想的归宿。”

狄仁杰的心颤了颤，袁从英平日里略显沉闷，很少如此剖白心意，他今天这是怎么了？朝他看看，却是一脸的平静，仿佛什么也没有发生，什么话也没有说过。狄仁杰狠了狠心，话都说到这个分上了，形势所迫，今天少不得再逼他一逼，便道：“从英，你说得也有些道理。只是以今天你我的身份，不论做任何的决定，都必须详加斟酌。我要求致仕归乡这么多年，圣上始终不准，为什么今天突然就准了呢？这背后的原因你想过没有？还有，起初圣上根本不允许你与我同行，是我几番恳求之下，她才答应你随我归乡三个月，还要免去一切实际职务。这又是为什么？”

袁从英愣住了。

狄仁杰瞥了他一眼，本来也没打算让他回答，便继续说下去：“我们回京已有月余，皇帝却始终未曾亲自召见过你我。这完全不符合她的个性。当今圣上的精明谨细本就世所罕见，然而最近这段时间以来，圣上疏于朝政懒问世事，好像完全变了一个人。”

“卑职听说圣上近日来龙体欠安，所以无法过问朝政。”

“哼，龙体欠安！今天我见到皇帝了，她的精神好得很哪。”

“大人，您到底想说什么？”

“别着急，来，坐下。”狄仁杰亲切地拉着袁从英坐在自己身边，突然换了个话题，“今天卫府的军头们拖你喝酒了？”

“是。”

“那你有没有吃亏？”

“怎么会！就他们几个加起来也不是我的对手。打架打不过我，喝酒也喝不过我。”

“呵呵，不错，不错。呃，我怎么闻不到酒气？”

“大人，卑职一回来就去更了衣，才到您这里来的。卑职怎么能让酒气熏污了您的书房。”

“咱们的袁大将军果然精细。”

袁从英朝狄仁杰笑笑，道：“大人，您就别光顾着打趣我了。您再这么兜圈子，我的头都疼起来了。”

狄仁杰道：“唉，你的身体还没有复原，本就不该喝酒，现在怎么样了？”

“我没事，大人，您还是说正事吧。”

狄仁杰长吁一口气，正色道：“从英，你我心里都明白，皇帝疏于朝政并不是因为身体不适，而是因为她越来越沉迷于男色嬖宠而无法自拔。今岁以来，她先后授封张氏兄弟侍郎位和将军衔，又建控鹤监，广揽天下男色。而她这样做，无非是对年华老去的恐慌和盛隆威严的眷恋。你知道吗？作为一个与她年纪相仿的老人，有些时候，我尚可以理解她。但作为臣子，我却无法认同她的行为，因为她并不是一个普通的老妇人，她是当今的皇帝！她的所有行为都会给朝廷，乃至整个大周带来深远的影响。她实在不该如此放纵自己的欲望。如今，二张拜将封卿，仗势欺人狐假虎威，做出了许多令人齿冷的可耻行径。更可恨的是，他们在原来就纠结不清的李唐和武周的矛盾中，又添加了一股势力，使得局势更加纷繁复杂，混沌不清。再加上某些想趁机获取渔翁之利的人纷至沓来，妄图从这摊浑水里取到各自的利益。今天的大周形势比过去任何时候都更加凶险啊。”

“大人，那二张只不过是面首而已，难道他们会对光复李唐产生不利的影响？”

“面首又怎么样？史上不是没有从面首出身，最终篡夺权位的例子。而且，正因为他们是面首，无才无德，没有任何根基，一切荣华富贵都

是蒙皇帝的恩宠，而当今的皇帝又是一个年逾古稀的老人，所以他们才会更加焦虑、更加急迫地想要取得权力。因为他们心里很清楚，如果不趁着皇帝还在世的时候巩固他们的地位，那么一旦皇帝宾天，等待他们的恐怕就是比死亡还要恐怖凄惨的命运。种种迹象都表明，最近这几个月来，二张四处勾连，招兵买马，加紧活动，似乎正在酝酿一个庞大的计划。而今天发生在你我身上的事情，应该正是这变化中的一部分。”

“大人，您是说，是二张促使皇帝准您致仕归乡的？”

“暂时还没有确切的证据这样说，但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那就是皇帝终于下定决心让我致仕，一定与最近朝廷里这些势力的此消彼长有着密切的关联。过去这些年，皇帝对我不是没有猜忌和顾虑，但是根本上她还是信任我的。这就是为什么这么多年来，她始终不允许我致仕。因为在她的心里，始终还是相信我能够为她分忧，而你又恰恰是我最得力的臂膀，故而这些年来，她对你也一直恩宠有加。当今皇帝是个十分多疑的人，最忌讳的就是大臣之间勾连朋党，因此我行事一直十分谨慎，从不与朝中的其他重臣交行过密。但是你说说，你这个正三品大将军，真正的朝廷重臣，这么多年来一直陪伴在我的左右，算不算我的朋党呢？”

“大人！”袁从英急得“腾”地站起身来，狄仁杰当作没有看见，继续往下说：“这么多年来，有多少人对你我又忌又恨，但就是因为皇帝的信任和庇护，谁都奈何我们不得。也因此，我们二人才有了这长达十多年的缘分啊。但是今天，皇帝第一次表示了要把你从我身边调开的意图，这只能说明今天皇帝对我的忌惮超过了信任！她不仅要我离开洛阳，离开这个旋涡的核心，她还要我失去你这个臂膀，要你独自一人来面对这风云诡谲的政治斗争。所以，我才更不能答应皇帝把你一个人留在洛阳！”

袁从英的脸上，冷峻刚毅取代了方才的困惑神情，他向狄仁杰微微欠了欠身，轻声道：“大人，是卑职连累您了。”

狄仁杰摆摆手。

袁从英沉默了一会儿，又道：“大人，卑职只是一介武夫。虽官拜大将军，但从不统领府兵，也没有实际的权力，一旦离开了大人，以卑职看来，在旁人的眼里，卑职未必是大的威胁。卑职今天接过圣旨后就已拿定主意，三个月后回神都时就会求圣上遣我去塞外服役。不论是漠北还是朔西，卑职就去那些最苦最没有人愿意去的地方。卑职觉得，这样做圣上应该不致再忌惮于我，卑职也可以了却多年的心愿。”

狄仁杰厉声道：“你想得太简单了！过去这些年来你跟着我，可是得罪了朝中不少人啊。对这些人来说，你我就是他们的眼中钉肉中刺，早欲除之而后快。过去他们不敢动手其实不是因为你我，而是因为皇帝。今天的变故对他们是一个明确的信号，皇帝不再信任我们。那么，要罗

织若干罪名，将你置于死地恐怕是再容易不过的事情。当年我就是这样被构陷入狱的。而我如果不是先屈意认罪，再施计托书皇帝上陈冤情的话，恐怕早就死在例竟门内了。但是从英，以我对你的了解，只怕你是绝对不肯委曲求全，甚而不屑于申诉自保的……我说得对吗？”

袁从英没有回答，只是静静地注视着狄仁杰。

狄仁杰沉吟半晌，又道：“于我个人，致仕是福不是祸。但是对李唐，我却不能轻易地抛开我的职责。这次皇帝毕竟给了我们三个月的时间，三个月足够我们静观其变，认清形势，再巧妙布局。三个月后等你再回洛阳之时，我要你成为插入这个政治旋涡中心的一柄利剑，替我来守护李唐神器，继续匡复李唐的大业！”

袁从英道：“大人，卑职有一个问题。”

“你说。”

“三个月后我必须留在洛阳，是吗？”

狄仁杰站在窗前，凝望着深黑色的夜空，缓缓地说道：“从英，我明白你的意思。我预感到，这三个月中将会发生很多事情，一切都是有可能的。但是，最终的结果仍然取决于我们究竟是怎么想的，或者说，取决于你究竟打算怎样做。”他转过身来，面对着袁从英，“恐怕这一次，我要让你选择了。”

袁从英动了动嘴唇，却没发出声音，过了一会儿，说出一句：“大人，从英一切都听您的吩咐，您放心。”

狄仁杰点点头，长叹一声，轻轻拍了拍袁从英的手臂，转身慢慢踱回窗前。他感到，整个身心都被深重的疲惫所笼罩了。今夜他穷尽雄辩之才，只不过是为了得到这句话。身为一个政治家，他从不相信任何承诺。没有毫无保留的信赖，没有生死与共的寄托，这是他必须付出的代价，他付得起。然而今天，在这风雨欲来的危险关头，他却如此急迫地需要一个承诺。似乎只有这样，他才能心安。可为什么，此时此刻他感到的并不是心安，反而是心酸……

烛光在窗纸上映出光怪陆离的阴影，不用回头，狄仁杰都能感觉到身后那双关注而亲切的目光，他强自硬了一个晚上的心软下来，回过身来仔细端详着袁从英的脸，那双眼睛温暖明亮如昔，只是眼睛下面的黑影很深很深。

狄仁杰干笑一声：“看看，又让你陪我熬了一夜。头还疼吗？”

袁从英按按额头：“我还好。大人，您打算什么时候动身？有什么需要我准备的？”

“回家嘛，没什么需要特别准备的。明天起我还要交接一些阁部的事务，我已让狄忠收拾行李细软，领着马车辎重先行。你我二人轻身简行，三日之后即可出发。”

“是。”

洛阳，上阳宫，寝殿。

金碧辉煌的龙床上，卧着只老凤。满头银丝披散下来，被一双皎洁的手温柔地摩挲着。忽然，那双手停了下来，惊喜交加地喊：“陛下，您又长出新的黑发来了。”

“是吗？六郎啊，你可看仔细了？”武则天微合双目应道，语气里却也透出隐隐的惊喜。

“当然看仔细了，不信，陛下您自己瞧。”张昌宗轻轻托起那把银丝，凑到铜镜前头。武则天略一偏头，就能从面前的铜镜望到身后镜子里反射过来的图景。在她的寝宫里，围绕着龙床，上下前后放置着数十面大小不一、形态各异的铜镜，每面铜镜后头高高擎起一盏红烛，间杂在重重叠叠的纱笼帷幕中。只要有人游走其中，每一个动作每一种神态，都会从各个角度映入镜中，泛着微醺的红光。

也不知道女皇从这些镜子中是看得更清楚，还是更模糊了。

这一刻，她似乎是看清楚了。脸上喜气洋洋的，武则天轻轻抚摸着张昌宗的手，叹了口气：“六郎啊，你就是朕的姬晋太子。‘白虎摇瑟凤吹笙，乘骑云气吸日精’，朕有了你，就真可以长生登仙了吗？”

“陛下本来就是天上的神仙。”张昌宗谄媚地笑着，眼神迷离。

“听听，这张小嘴可真甜啊。朕问你，你说的那件事情到底进展得怎么样了？”

“还请陛下耐心等待，您知道，这事儿要费些工夫的。”

“嗯，朕倒是有耐心，就怕你这小鬼头不尽力。”

“陛下这么说六郎，六郎可是死无葬身之地了。”

武则天一拧他的脸：“死？朕还舍不得你死呢。”

张昌宗噘一噘嘴，满脸委屈：“臣知道陛下心疼臣，臣不敢死。可是就有人巴不得臣死！”

武则天的脸色一懔：“谁？”

“还有谁？陛下知道的。”

“哦，你是指他。”武则天放缓了语调，“朕不是已经让他致仕了吗？今后你就眼不见为净吧。”

“可他心里憋着恨呢。陛下，他恨六郎！”

“哼，恐怕你还招不到他的恨吧。”

张昌宗有些急迫地说：“他不恨我，为什么要在府里把那件袍子烧掉？”

武则天疑道：“袍子，什么袍子？”略一思索，她恍然大悟，不禁冷笑一声，“就是那件集翠裘啊。烧了？有意思。”忽然一挑眉毛，“你怎么知道的？”

张昌宗一愣：“有、有人告诉我的。”

“有人告诉你？狄国老府里的事情也有人告诉你？哼，你的眼线不少啊。”

张昌宗的额头上开始冒汗了，不敢再吭声。

武则天紧皱眉头，片刻，才抬眼看了看半跪在身边、噤若寒蝉的张昌宗，柔声道：“狄仁杰这几日就该离开洛阳了，以后关于他的事情就再也不要提了。你先下去吧。”

“是。”张昌宗躬身退下。

“来人。”武则天一招手，一名绛衣女官来到她面前，口称陛下。

“取地图来。”

“是。”须臾，两名女官一左一右跪在皇帝的面前，展开一张地图。

武则天举起右手，在图上缓缓画着圈，食指最后停在了一个地点上——并州，她喃喃自语：“并州，并州，狄仁杰啊，这一回，朕也拿不准了。”她的脸上渐渐凝起了一层厚厚的冰霜。

洛阳，相王府。

相王李旦与狄仁杰坐在王府的书房内，李旦对狄仁杰说：“狄国老这次归乡十分突然啊。本王此前怎么一无所知？”

狄仁杰躬身道：“圣上昨日突然准我致仕，坦白说老臣也觉得有些意外。但此乃圣上降下的天恩，老臣唯有感激。”

李旦道：“狄国老打算几时动身？”

“三日后便行。”

“这么快？”李旦略一沉吟，轻轻叹了口气，“狄国老这一走，朝堂中便缺了一根擎天玉柱，朝中空虚啊。”

狄仁杰摇摇头：“唉，殿下千万不要这么说。大周朝有的是辅国良臣，我狄仁杰除了一颗忠心，也并没有什么特别。”

“但最可贵的就是这一颗忠心啊！”李旦感慨地点头，停了停又道，“狄国老，你既然要回并州，本王倒是有些事情要托付与你，不知道狄国老是否还愿拨冗相助？”

“殿下请讲，狄仁杰定将竭尽全力。”

李旦皱了皱眉，思索着说：“狄国老肯定知道，并州牧过去几年一直是由魏王担任。他一手把持着北都的军政，早将并州造成武氏的天下。可一年前，由于狄国老的多方周旋，终于说动圣上迎回了庐陵王，并重授太子之位，魏王多年的野心落空，郁郁而亡。这并州牧的位置空出来，圣上便授予了本王并州牧衔。”

“是啊，此乃李唐之幸啊。”

“嗯。”李旦仍然紧缩眉头，“本王就任之后，自然是想尽快接管并州卫戍，掌控住这个重镇。因并州折冲都尉刘源是魏王的亲信，我便找了个名头将他罢了官，派本王在右卫最信任的将军王贵纵，接任了折冲都尉之职。哪知道，王将军上任仅一个月便得了暴病，被送回到洛阳医治，只过了短短两天便亡故了。”

狄仁杰十分诧异：“哦？还有这样的事情？老臣怎么没听说？”

“狄国老当时不在洛阳，所以对此事并不了解。本王对王将军的死非常怀疑，曾经动过念头请狄国老来帮助探查，但当本王向圣上请求时，却被圣上严词拒绝了。”

“圣上拒绝了？”

“是的。圣上说御医已经验看过王将军的病况，确是恶疾致命，因此让我不要疑神疑鬼。还说而今李武两家只有和睦才对朝廷有利，对社稷有利，不许我在这上面再生事端。圣上的意志一向是不容任何人违背的，于是我便不敢再追究，还按照圣上的意思，没有再派自己的心腹去接管并州军务，而是将并州卫府的原左果毅都尉郑畅提拔成新的折冲都尉。这个郑畅本来就是魏王的人，现在又和梁王府来往密切，对我只是虚加周旋，故而我这个并州牧实际上到现在都不能触及真正的并州防务。”

狄仁杰默默点了点头，神色很凝重。

李旦接着说：“狄国老，并州的行政长官——长史陈松涛，想必您还算熟悉吧？”

“哦，他是老臣的姻亲。”

李旦微微一笑：“这个陈松涛也是叫人捉摸不透的一个人物啊。魏王任并州牧时他便深得信任，现在对我倒也十分恭敬。对于并州卫府的人事变动，他似乎也毫不在意，一副我自岿然不动的镇定，他自己行事十分小心谨慎，完全找不到破绽，可又对并州的事务一手遮天，水泼不入，实在不容人小觑。”

狄仁杰欠身道：“殿下的这番话，老臣已经听明白了。老臣想，殿下是想让我借这次返乡之际，冷眼观察并州官府的状况，以及并州军政要员的忠诚。”

李旦道：“狄国老，并州对于本朝的重要性仅次于东西二都，过去一直是武承嗣的势力范围。现在本王真的很希望能够好好整顿一下并州的军政，却遇到了前述的阻力，本王正一筹莫展。此次国老返乡，对本王来说实乃一个大大的好消息。请狄国老一定要帮本王这个忙。当然，狄国老既已致仕，本王也不忍让国老太过操劳，狄国老只需将所观察到的情况通报给本王即可。”他犹豫了一下，又道，“陈松涛大人是狄国老的姻亲，如果国老觉得有所不便，此刻就可对本王言明，本王决不会强人所难。”

狄仁杰微笑道：“老臣的心思，殿下是最清楚的。请殿下放心，老臣定会竭尽全力的。”

并州，郊外，恨英山庄。

秋日的天空比其他季节更显得高远空阔。从恨英山庄高大的牌楼看过去，太行山重重叠叠的山峰在云雾缭绕中若隐若现，群山起伏仿佛一幅泼墨山水，俨然便是所谓的人间仙境了。

只是这座由汉白玉高高砌起的牌楼十分古怪，两端飞檐高挑，上面各顶着一个火红的琉璃圆球，阳光直射时，琉璃球中间便仿佛有火轮转动，又酷似一双充血的眼睛。牌坊周身刻满吐信的蛇形，每四条蛇一组，围着一个黑白相间的琉璃八卦图。整座牌楼没有庄严的气象，却显得十分诡异多姿。右边立柱自上而下镌刻着“非人非鬼非仙”，左边相对则是“不生不死不灭”，坊眼上是四个龙飞凤舞的大字“恨英山庄”。

如此一座牌楼，本来已经够热闹奇特了，而今又披满了雪白的素花灵帷，在风中摇摆不定，简直让人瞠目结舌。

狄忠站在牌楼之下，抻着脑袋看了老半天，还是拿不定主意是进还是退。他身后停着五六辆马车，也已眼巴巴地等了许久，那几匹马都开始不耐烦了，一匹接一匹地鸣响鼻尥蹶子。

一个车夫走上前来，问道："大管家，您这到底是打算走还是打算留啊？天色不早了，再耽搁下去，今天可就来不及进城了。"

"哦，再稍待片刻，我去送了名帖就走。"狄忠挠挠头，下定了决心。他稍理了理衣服，几步跃上台阶，来到裹满白色麻布的大门前，握住兽头紫铜门闩，敲了三下。

"吱呀"一声，大门未开，从旁边的一扇小门里钻出个脑袋，问道："什么人？"

狄忠上前一拱手："在下狄忠，我家老爷让我来给贵庄主人范老先生送名帖。"

"你家老爷是谁啊？"

"我家老爷是并州人士狄怀英，与贵庄主范老先生是旧交。"

"狄怀英？没听说过。"那人一身白麻布丧服，上下打量狄忠，又看看停在不远处的小车队，问道，"你是从外地来的吧？"

"是，刚从神都洛阳过来，今天就要进太原城。因我家老爷常年在外，这次返乡，意欲与老友相聚，故而让我路过贵庄时提前送名帖过来。我家老爷比我晚出发，大概三日以后才能到并州。"

"这就难怪了。"那人道，"你来晚了，我家庄主人已于三日之前故去了。"

"啊！这……"狄忠踌躇着。

"这样，我替你把名帖呈给我家夫人吧。"

"多谢。"

"请在此稍候。"门关上了。

狄忠退后几步，站到门前的大柏树下。举头望望，这大柏树足有五人合围般粗，不知有多大年纪了。

突然一阵嘈杂声起，面前的大道上，从并州方向来了一队人马。吵吵闹闹的，这队人马旁若无人地直冲到庄门前，领头的是个清俊挺拔的年轻人，一身军官打扮，站在门前，大喝一声："肃静！"众人噤声，他这才上前打门。

"咣当！"这次不是开的小门，而是那扇包裹着白布的大门。

狄忠好生纳罕地一边张望，一边想着果然是官人气势大，一叫就叫开大门，自己平时跟着老爷摆开宰相仪仗，走到哪里不也是前呼后拥，

见者无不恭敬非常，哪像今天……正胡思乱想着，却不见有人从门里出来。

却见那个年轻人闪到一边，队伍中另有一个官员模样的人来到门前，朗声道："并州法曹奉大都督府长史之命，求见范夫人。"

"法曹大人。"一个悠悠的女声从门内传出，狄忠在旁听得心头一颤，这个声音低低的、柔柔的，有种说不出的醇厚婉转，不如寻常年轻女子的清脆，却有别样的勾人心魄。

一个身影从门内缓缓移出，白麻布的丧服从头到脚，一袭白纱遮住脸面，看不清容貌，她停在法曹面前，慢慢问道："妾身新寡，亡夫尚未出七，此刻法曹大人前来敝庄，不知是何见教？"

法曹略显尴尬，退后半步，抱拳道："夫人见谅，因前日有人到大都督府衙门告状，说范老先生是被人谋杀的。故而长史大人特命本官带仵作前来，请夫人允我们验看范老先生的尸身。"

"哦？有人说我的丈夫是被人谋杀的？"

"正是。"

"不知法曹大人能否告诉妾身，是何人出此妄言？"

"这……请夫人明鉴：告状之人乃是贵庄园丁范贵。"

"范贵？"那女人发出一声阴惨惨的冷笑，"我道是谁，原来是他。"

隔着白纱，她的一双眼睛牢牢地盯在法曹的脸上："妾身有一事不明，还望法曹大人赐教。"

法曹又一抱拳，脸上露出越来越为难的表情："夫人请说。"

"法曹大人是否已经讯问过范贵？"

"已审问清楚。"

"那么说，法曹大人应该知道，这个范贵因为私藏山庄的名贵花种被发现，五日前就让我给遣出山庄了。"

"范贵的确供称他于五日前离开山庄，回家安顿了老母之后，昨日才到大都督府递的状纸。"

"哦？那么法曹大人又是否知道，我家老爷是三日前亡故的。既然范贵五日前就离开了敝庄，他又怎么会知道老爷是被人谋杀的呢？难道他能未卜先知不成？"

“这……”法曹一时语塞。旁边的年轻军官不慌不忙地开口道：“请夫人莫要急躁。范老先生三日前亡故，并未有人亲眼所见，都是夫人的一面之词。所以，假设范老先生亡故在五日前甚至更早，而夫人三日前才对外报称，也不是不可能的。”

女人唰地撩开面纱，众人只觉得眼前艳光四射，赶紧低下头，脸上都不自觉地微微泛红。

“这位大人是？”

“末将并州卫府果毅都尉沈槐，奉并州长史之命协理本案。”

“原来是沈将军。妾身听刚才沈将军的话，倒仿佛是坐实了老爷被杀的事，而且还暗指妾身有嫌疑？”

“夫人误会了。按大周律法，有人报官谋杀，官府必须查实严办。还望夫人谅解，允我们进庄勘查。”

“且慢，妾身还有一问。”

“夫人但讲无妨。”

“不知那范贵有否详陈所谓的谋杀经过？有否指出杀人者是谁？”

“这……”沈槐犹豫了一下，道，“夫人，范贵只说看到范老先生的喉咙被利器割开丧生，至于杀人经过他也未曾亲眼见到。”

“既然如此，想必他也拿不出什么真凭实据。”

“夫人，尸身就是真凭实据。如果范老先生的死没有问题，夫人何不就让仵作去验看一回，事实真相便可不言自明。”

“哼，随便一个什么人告个谋杀之罪，就要开棺验尸，惊扰逝者，难道这就是大周律法？”

沈槐的语气变得强硬起来：“夫人！诬告谋杀是要拱告反坐的，想必不会有人随便以身试法。按律，其实今天我们是可以将夫人拘押到官的。然长史大人念及夫人新丧，且范老先生是并州名流，为恨英山庄及主人名声所顾，才让我等上门验尸，请夫人莫再阻拦。”

“沈将军，并非妾身执意阻拦，妾身只怕沈将军和法曹大人就是验看了，也看不出个究竟，反而误了我家老爷的大事！”

“什么意思？”

“沈将军可知羽化飞仙之说？”

“羽化……飞仙？”沈槐不可思议地看着这张艳若桃李而又冷若冰霜的脸。

女人面无表情，不紧不慢地说：“沈将军容禀，我家老爷常年潜心修道，前日得一世外真人点拨，已渐入化境。大约半月前，他对妾身说已修炼完成，择日便可羽化升仙。果然在三日前，于山庄凉亭内坐别尘世。此前他曾特别嘱咐，将肉身安置于山庄内的蓝田神汤泉水中，以神泉水一刻不停地冲洗尘埃，如此满百日之后便可飞升仙境。百日之内，肉身绝不可离开神泉，否则立腐，老爷不仅不得升仙，反而会魂飞魄散。故而妾身还请沈将军回去，禀告长史大人内情后再做斟酌。”

“这……”

“如果沈将军一定要验看，那就请在泉边隔水而看，不知道是否可行？”

沈槐沉吟了一下，道：“既然有此内情，我就回去先禀告了长史大人后再做区处。只是夫人的说法颇有些邪佞之色，料想长史大人未必会接受。”

“邪佞？沈将军此话差矣。想我家老爷当年蒙先帝钦赐这座牌楼，并封为蓝田真人，难道均是因为邪佞？”

“本将言语不周，多有得罪，望夫人见谅。告辞了。”沈槐无心恋战，转身就走。他带来的一帮人默不作声地跟了上去。

这边大柏树下，狄忠看戏看得腿都站酸了，一见事情了结，赶忙也要走。身后却被人吆喝一声：“咳，你过来。”

狄忠扭头，原来是刚才招呼自己的那个庄丁。那人将一份素笺递了过来，道：“我家夫人说了，既然狄老爷是故交，本庄诚待旧客来访。这是夫人的名帖，请转交狄老爷。”

“多谢。”狄忠将素笺小心藏入怀中，只觉一股淡淡檀香从怀里散出来，沁人肺腑。

通体雪白的身影闪入庄门，门随后关上。

“大伙儿，走喽。”狄忠吆喝一声，跳上领头的马车，带着车队跟在那队官差后面，也踏上了去并州的大道。

前头队中，沈槐闷头骑着马，法曹问道：“沈将军，我们这么无功而返，长史大人怪罪下来怎么办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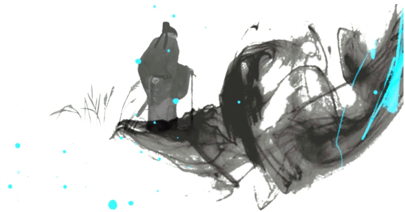
沈槐冷笑一声：“长史大人并没有真的要验尸，怎么会怪罪？”

“啊？”

“休得多言，本将自有计较。”说着，沈槐突然站住，回头望向恨英山庄的牌楼，嘴里嘟囔了一句“不伦不类”，催马转身向并州疾驰而去。

|第二章|

险 境



北都太原，狄家老宅。

太原城北，仁兴坊中，一座五间六进的大院落，乌头大门，素瓦白墙。院内回廊勾连，棂格雕花，素朴却不简陋。沿墙栽着的是一排排翠竹，几棵参天的大槐树，再加错落的几株海棠，给略显萧瑟的院落增加了一点点有限的绿意。

狄忠站在第一进的院中，口沫横飞地指挥一众家丁从马车上往下卸货。身边还围着好几个丫鬟、婆子，正七嘴八舌地和他聊着天。

正忙乱着，突然一人三步并作两步，像一阵风似的刮了进来，伸手往狄忠肩上狠狠地拍了一掌。狄忠给拍得一龇牙，正要发作，却见面前之人满面春风地冲着自己笑。

狄忠惊喜地大叫：“三郎君！”

“狄忠你这小厮，几年没见，可发福不少啊。看来跟着我爹，伙食还算不错。”被称为三郎君的人一边上下打量着狄忠，一边点头微笑。只见他剑眉朗目，挺直的鼻梁下一抹浓黑的唇髭，修饰得十分精心。身上一袭黑色嵌金银丝的锦袍，束条亮银色革带，越发显得蜂腰鹤臂，气度洒脱。他正是狄仁杰的小儿子狄景晖。

狄忠不好意思地挠挠头，笑道：“三郎君，您还不知道咱们家老爷吗？跟着他老人家，吃饱是没问题，好不好就另说了。”

狄景晖爽朗地大笑起来，眼睛扫了扫货车，问道：“狄忠，我爹什么时候能到家？”

狄忠忙从怀里掏出一封书信，递给狄景晖：“三郎君，这是老爷给您的书信。小的临出发前，老爷吩咐说他比小的晚三天走，估摸着后天应该就能到了。”

狄景晖接过书信，并不拆封，又问：“这次归乡很是匆忙啊。此前没有听到一点风声，你知道是怎么回事吗？”

“这个小的就不清楚了。好像皇帝突然就准了老爷致仕，咱老爷也说走就走了。三郎君，要不您先看看老爷信里是怎么说的？”

狄景晖一皱眉：“信里会怎么说？我爹那个人，我太清楚了。信里除

了些冠冕堂皇的套话，他什么都不会写。这书信还是待我送给母亲，让她老人家去看吧。”

说着，他又微微嘲讽地一笑：“女人终究是女人。这种朝秦暮楚、反复无常的作风也就我爹能侍奉得了啊。”

狄忠“哎哟”一声，道：“三郎君！您说话怎么还是这么不小心啊？”

“怎么了？这里又没有外人。难不成你要去告我的恶状？”

“打死小的也不敢啊。只是，老爷回来时要听到这话，又要对您生气了。”

“呵呵，反正不管我说什么他都会生气，我倒不如想说就说。我爹他们这些士人官宦，侍奉女主久了，成天价峨冠博带，言不由衷，满嘴里说不出半句实话。狄忠，你可别也学出一副扭捏作态的样子来。”

“我……”狄忠面红耳赤，无言以对。

狄景晖又一拍他的肩：“好了，不谈这些。你好久没回太原了，今天晚上我带你出去好好玩玩，怎么样？”

“三郎君，小的不敢啊。”

“有什么不敢的？我劝你还是抓紧这两天吧，等我爹一到家，你就是想玩也没机会了。这样吧，今晚咱们就去我在东市的那间酒肆，胡姬美酒，可都是太原城的一绝，今夜咱们不醉不归！”

狄忠还在犹豫，狄景晖不耐烦地一挥手：“就这么定了。我这就去给母亲请安，你略等我一会儿，咱们立刻就出发。”

他转身刚要迈步，突然抽了抽鼻子，仔细打量着狄忠，问道：“你身上怎么有股子香味？”

“啊？”狄忠想了想，恍若大悟，“哦，是那位恨英山庄夫人的名帖。”说着，他从怀里掏出素笺，递给狄景晖。

狄景晖接过素笺，看了看，脸上掠过一丝不易察觉的厌恶之色，问：“你怎么有这个？”

狄忠把替狄仁杰送名帖到恨英山庄的经过说了一遍。

狄景晖聚精会神地听完，手一扬，将素笺甩回到狄忠怀中，淡淡一笑道：“这么说你看见那个女人了。怎么样？端的是倾国倾城吧？”

狄忠呵呵傻笑，并不答话。

狄景晖也不追问，抽身往内堂而去，走了两步，突然又想起了什么，转身道：“我爹他不会是一个人回来吧？”

“当然不是，老爷和袁将军一起来。”

“袁将军？”

“就是老爷的卫士长，袁从英将军啊！”

“袁从英？”

“是啊，就是……”

狄景晖打断狄忠的话：“我知道了，袁从英，这些年我听这个名字耳朵都要听出老茧来了。他来干什么？”

“小的不知道。不过老爷到哪儿都带着袁将军的。”

“出去办差要带着，如今回家也要带着吗？”

狄景晖想了想，又道：“看来这个袁从英果然是个人物。听说年纪不过三十出头，跟着我爹就一路升到了朝廷的正三品大将军。没想到我爹回家也要带着他，我还真没见过我爹对哪个人这么倚重过呢。”

狄忠热切地接口道：“那当然。袁将军是大英雄，老爷很信任他的。”

狄景晖“哼”了一声：“大英雄？这世上真的有大英雄吗？骨子里不还都是凡夫俗子，最多不过比大家更道貌岸然些罢了。”

狄忠赶忙辩解道：“三郎君，袁将军不是道貌岸然，他是个真英雄。”

狄景晖看了狄忠一眼，意味深长地点点头，道：“很好，我还真想见识见识这个人了。”他再次迈步往内堂方向走去，一边走一边说，“狄忠，我知道让你去酒肆你心里不安。告诉你，后天父亲回府，我要给他办接风宴，到时候会让我那酒肆里最好的厨子，来做一桌北都一流的宴席。今晚你这个大管家，就当是去检视食物的风味吧。”

太行山麓。

一条曲折的山道上，秋风烈烈，吹起满地黄叶。两匹骏马一路疾驰，马蹄踏在黄叶之上，如在金色的河流上飞舞，清脆的足音在群山中回荡。

“大人，我们从晌午出发，一路奔驰到现在，该歇歇脚了。”袁从英一边跃马飞奔，一边向身边马上的狄仁杰叫道。

狄仁杰也边催马快跑，边高声回答：“怎么了，从英？我一个老头子还没喊累，你倒要歇了？”

“大人，不是我累了，是您的马累了。”袁从英双腿猛地一夹，座下骏马往前猛冲过去，立时拦到了狄仁杰的前面，他轻轻伸手一揽，就将狄仁杰的马缰绳牢牢地抓在手中。那马一声嘶鸣，连踏了几下蹄子，便乖乖地停了下来。

“从英，你这是何意？”狄仁杰喘着粗气，疑惑地看着袁从英。

“大人，您看看它。”袁从英轻轻拍打着狄仁杰的坐骑，狄仁杰低头一看，只见这马浑身大汗，汗水顺着鬃毛往下直淌，双腿能明显地感觉到马的身子在微微颤抖，四个蹄子轮番踩着地，似难维持重心。

“它怎么会这样？”狄仁杰疑道。

“今天您赶得太急太快了。”袁从英道。

“不对啊，驿站明明把最好的马匹换给了我们，再说你的马不是还好好的？”

袁从英淡淡地笑了笑，眼神朝狄仁杰腰身随意地一瞥。狄仁杰低头看看自己发福的肚腹，也不由释然而笑了。

袁从英跳下马来，站在狄仁杰面前，向他伸出右手道：“大人，这马再骑下去会有危险的。请您下马，我陪您走一段。到前面您换我的马。”

狄仁杰无可奈何地翻身下马，袁从英牵起两匹马，慢慢跟随在他的身边。两人一时无语，默默地走了一段，狄仁杰长叹一声，道：“从英，你可知我今日为何如此匆忙赶路？”

袁从英摇摇头。

狄仁杰四下张望着，嘴里嘟囔：“应该就在这儿附近了。”忽然，他眼前一亮，快步朝前面的一个陡坡走去，袁从英看看那条小路极为狭窄，摇摇头，将两匹马系在旁边的一棵树上，赶紧跟了上去。

两人三下两下爬上陡坡，眼前顿时豁然开朗。脚下群山绵延，云深雾遮，举目望去却又晴空如洗，只有几缕淡淡的云丝在很远的天际漂浮。

狄仁杰无限惆怅地叹了口气，道：“整整三十年之前，我就走过这同一条路。”

“三十年前？”

“是啊。那时候我经老师阎立本推荐，从汴州判佐升任并州法曹，就

是经由这太行山，一路北行，去到太原。当年，我正是走到这个地方，遥想致仕赋闲在河南别业的老父，南望河阳，感慨万千，泪沾衣襟，方才深深体会到‘忠与孝原非一遍，子和臣情难两全’的道理。未曾想，这三十年一转眼就过去了。而今我自己也到了致仕赋闲的时候，竟然走的还是这同一条路。”

狄仁杰说着，眼眶不禁有些湿润。他按捺下心潮起伏，看看身边的袁从英，笑道：“三十年前，你还刚刚出生吧？和你说这些，怕是难以得到共鸣，是不是？”

袁从英温和地笑了笑，道：“大人，您只要不说是对牛弹琴，我就很感激了。”

狄仁杰被他逗得朗声大笑起来：“好啊，我还没见过这么聪明的牛呢。”

袁从英道：“大人，您要是发完感慨了，咱们就接着赶路吧。前面按理该有个歇脚的凉亭，我们去那里饮饮马，喝口水，然后就一鼓作气，趁着日落之前翻过这道山崖。”

“好，就听大将军的。”

“大人……”

两人又并肩走回山道，狄仁杰依然沉浸在刚才的惆怅之情中，只觉得心潮荡漾，万千思绪涌上心头，却难以理出个头绪。他看看身边沉默的袁从英，总觉得似乎三十年前自己走这条路的时候，就有他陪伴在身边。虽然知道不可能，但仍然在心里固执着这个念头，和他的缘分绝对不仅仅开始在十年前的宁州，而应该是在更加久远的过去。只是那个过去，已经很难找回来了。

“大人，您看。”袁从英的声音把狄仁杰从沉思中唤醒，举目一看，前面几步外正是一个凉亭。

凉亭中，一个老汉摆着个小小的茶摊。旁边是供骑马客人喂马的简便马槽，还有一个竹编的大笼屉，架在木棍支起的小火堆之上，周围垒起几块山石挡着风，笼屉上盖着雪白的屉布，正袅袅地冒着热气。

狄仁杰乐了：“呵呵，看来今天咱们有口福了。”

老汉看到有人来，赶紧招呼狄仁杰落座。袁从英将马匹拴在马槽边，看着两匹马都开始嚼起了槽里的草料，才走过来坐在狄仁杰的身边。此时狄仁杰已经和老汉聊了好几句家常了。

“唉，天气越来越冷了。这条山道上行人也越来越少，我这摊儿再放几日，也该收了回家过冬了。”老汉一边抱怨着，一边倒上两碗热茶。

“老丈，您这笼屉里蒸的是什么好东西？”狄仁杰笑眯眯地问道。

“您说这个呀，那可是我们这太行山区的特产啊，叫作蓬燕糕。”老汉掀起盖子，一股清香扑鼻而来。老汉瞧瞧狄仁杰，又道，“您这位老先生，听口音像是咱们本地人啊，怎么不知道这个？”

狄仁杰哈哈大笑：“啊，老丈听得准啊。我正是并州人士，只不过去乡多年，已经很久没有吃到这家乡的美味了。今天借着这个机会，倒是要好好尝尝。老丈啊，给我们一人来一块。来，来，从英，今天我请客。”

老汉把糕夹到两人面前的碗里，道：“你们这父子俩怎么这么客气，还什么请啊请的。”

“哦？老丈，你怎知我们是父子俩啊？难道我们长得相像？”狄仁杰吹吹糕上的热气，饶有兴致地问道。

老汉仔细打量了下袁从英，又看看狄仁杰，道：“要说呢，像倒是不太像。可我老汉这么大把年纪了，看的人多了，你们明明就是父子俩，我绝不会看错。”

狄仁杰微笑地看看袁从英，点头道：“是啊。老丈好眼力，你没看错。”

老汉看看火堆，对狄仁杰道：“您二位先吃着，这柴火不够了，我去后头树丛里找几根去。”

“哎，你忙你的。”

狄仁杰看老汉走到树丛中去了，亲切地瞧着袁从英吃了一口糕，压低声音说：“今天翻过这座山，明天再走一日，就到太原城了。我也该把家里的情况给你介绍介绍了。”

“大人请讲。”

“嗯。”狄仁杰点点头，脸上的神情慢慢变得严肃起来，“虽说并州是我的桑梓之地，但是刚才我也告诉你了，因我的父亲早就在朝中为官，我自小跟着他四处任职，遍游神州大地，其实并未在并州居留多久。倒是后来我自己在并州任大都督府任法曹期间，在此地待了有十多年，算是我在并州最久的日子了。而今，我那大郎、二郎都已入仕为官，一个在魏州，一个在益州，故而今天留在老家的，只有我的大夫人和小儿子景晖。说起这景晖……”

狄仁杰正要往下说，突然，从旁边的树丛中蹿出一个身影，七歪八斜地冲着二人前面的桌子而来。就在他要扑上来之际，袁从英猛地跳起身，把狄仁杰让到自己背后，用腿轻轻一点，桌子整个地翻倒在来人的

身上。

那人在桌子下面挣扎着，手乱抓脚乱蹬，嘴里还发出呜呜的声音，袁从英伸出右手抓住他的后脖领子，拎小鸡似的一下就把他拎了起来。但一看清此人的样貌，袁从英和狄仁杰同时吃了一惊。只见此人满头乱发，里面还夹杂着树枝草梗，脸上一片污秽，除了两只血红的眼睛之外，完全看不清楚本来面目。身上的衣服更是破损不堪，几乎不能蔽体，又是泥又是土，早已看不清原来的颜色。那人含混不清地叫着，继续猛烈地挣扎着。虽说袁从英臂力强劲，但手里抓着这个人，心里却有种说不出的厌恶和难受，一股扑鼻的恶臭从那人的身上散发出来，熏得袁从英恨不得立刻就把他扔出去。

他看看狄仁杰，狄仁杰摇摇头，道："从英，此人似乎并无恶意，你把他放下来。"

袁从英"咚"的一声把那人扔到地上，那人在地上爬了两步，忽然看见滚落在面前的一块蓬燕糕，立时猛扑过去，抓起糕就往嘴里塞。

狄仁杰和袁从英对望了一眼，狄仁杰道："看来他是饿了。"

那人三下五除二就把整块糕塞了下去，又哆嗦着在地上四下乱爬，瞧见另一块糕，又猛扑过去，顷刻便把第二块糕塞了下去。他继续在地上爬着，张着嘴，歪斜着一双血红的眼睛，口水顺着嘴角淌下来，浑身都在颤抖。

狄仁杰慢慢向他走过去，袁从英轻声道："大人，小心。"

"无妨，似乎是个病人，我来看看。"狄仁杰正要靠近那人，卖糕的老汉循声而来，一看桌翻碗碎，不由惊呼起来："哎哟，这是怎么说？"

那人听到叫声，突然尖啸一声，发疯似的朝老汉扑过去。老汉吓得往后直退，后背撞在笼屉上，笼屉倒翻下来，满笼的蓬燕糕滚落一地。袁从英一个箭步冲过来，正要再擒住那人，却见他突然跪倒在地，从地上同时抓起三四块蓬燕糕，拼命往嘴里塞。直塞得嘴巴鼓鼓囊囊的，眼睛往外暴出，连眼白都翻了出来。袁从英虽身经百战，可也从来没见过这番景象，一下子没了主意，向狄仁杰直瞧。

狄仁杰面沉似水，厉声喝道："从英，快制住他，他这样要把自己活活噎死的。"

"是！"袁从英伸手一握，把这人的两手牢牢反剪在背后。可是那人居然又探出头，从地上咬起块蓬燕糕，翻着白眼，艰难地往下吞。袁从英只好把他提起来，半竖在那里，只见那人抻着脖子，嘴里发出痛苦不堪的呻吟，身体的扭动渐渐缓慢下来，终于眼睛翻上去就再也没有翻下来，头往下一耷拉，绷得紧紧的身躯瞬间软塌。袁从英一探他的鼻息，惊诧地看看狄仁杰："大人，他死了。"

他轻轻地将此人的身躯放到地上，狄仁杰走过来蹲在旁边，沉默地端详着这张完全变了形的脸，叹了口气：“从英，你弄些水来擦擦他的脸，我要验看一下。”

经过擦洗，这人的脸现出些许原来的模样。虽然口眼歪斜，脸色青灰，已辨别不清原来的五官形状，但依然可以看出年纪不大，也就二十来岁。

狄仁杰拿起他的手仔细检查，又看了看他身上的衣物，问：“从英，你能看出这人是做什么的吗？”

袁从英略一沉吟：“大人，他似乎是个道士。”

“嗯，是因为这道巾吗？”狄仁杰指指那人头上歪斜着的一个青布幅巾，因为松松垮垮地挂在耳后，又被乱发遮盖，所以刚才他们都没看见。

“是，还有他身上穿的，应该也是道袍。”袁从英指指那人的破烂衣衫。

“不错，这衣服确是得罗道服，但是有一个问题……”

“有什么不对吗？大人。”

狄仁杰从那人的衣领里拖出一条链子来，道：“从英，你看看这个？”

狄仁杰的手掌正中是一片金灿灿的长方形挂坠，在日光照射下放出耀眼的光芒，金框中嵌着一块淡绿色的宝石，通体透明，隐约可以看到宝石内部还刻写着一些奇怪的纹路，既不像花纹，更不像文字，十分罕异。

袁从英疑惑地看看狄仁杰：“这样东西很古怪啊，不像是道教中的物件。”

“这点是可以肯定的。而且，你看这些纹路，非花非兽，歪斜扭转，不似中土教派中的任何图符或象征。那么这个道士身上，怎会佩戴这样一个物件呢？”狄仁杰把链子从那人的颈项上取下来，在手里掂了掂，道，“这应该是纯金制成的，还有这块绿色宝石，也是罕见的珍贵之物，身上既然有如此值钱的东西，又怎会困苦地流落山中呢？”

“是啊，大人，他既然都饿成这样了，为什么不把这个物件或当或卖，去换点吃的呢？”

“从英，你觉得他刚才的狂食仅仅是因为饥饿吗？”

“那还能因为什么？”

“不好说啊。虽说饿极之人确实会不顾分寸地乱食一气，也有因此而饱胀致病的例子，但像他这样活生生吃死的，却令人难以置信啊。”

狄仁杰接着将此人的手掌翻开，示意道：“从英，你再看他的手。他左手的每个手指指腹都染着颜色。”

袁从英点点头，他也发现这人的左手很奇怪，整个手掌上都是黑红蓝绿各种颜色，手指的指腹上更是各色重叠夹杂。袁从英沾了点水用力擦了擦，抬头道：“大人，这些颜色擦不掉，好像都印进去了。”

狄仁杰点点头，站起身来，叫过卖糕的老汉：“老丈啊，我二人还要继续赶路，只能请你把尸首运下山去交官了。”

老汉满脸难色：“这，这……”

狄仁杰从腰上解下一串铜钱，塞到老汉手中，道：“老丈，这人死状甚是可疑可怜，需得要报请官家好好勘察，另外，总也要给他找找亲属家眷，好入土安葬啊。”

老汉叹口气：“唉，看来只好用我这运家伙的车来运他了，真是晦气啊。”

狄仁杰道：“从英，来，帮帮这位老丈。”

袁从英答应一声，正要上前帮忙，忽然目光一凛，右手紧紧抓住悬在腰间的若耶剑，朝山道旁的树丛迈出两步。

狄仁杰警觉道：“从英，怎么了？”

袁从英站在原地，目光如箭，在树丛草窠上扫了一遍，轻吁口气，回身道：“大人，没事。咱们准备出发吧。”

二人帮着老汉把尸体抬上推车，目送老汉顺着山道蜿蜒而下。袁从英牵过马来，道：“大人，您骑我这匹。”

狄仁杰上了马，却并不着急出发，看看袁从英，问道：“从英，你刚才发现了什么？”

袁从英点头道：“是的，大人，刚才有人在旁边的草窠里面窥探，被我发现后向山背逃去。我怕那是调虎离山之计，所以并未追赶。”

“哦，那我们现在一起过去看看。”

“是。”袁从英领着狄仁杰往树丛深处而去，边道，“大人，其实我刚才感觉那窥探之人身量很小，脚步极轻，似乎是个小孩子。”

“哦？”

狄仁杰四下张望着，满地的落叶衰草，一点儿足迹都找不到。正在踌躇之际，突然发现前面不远处一条小小的溪流蜿蜒而去，很窄很窄的水流上冒着热气，小溪旁的草枝被踩得七歪八斜，杂沓的一串足迹和着泥水清晰地沿着小溪，直指密林深处。

狄仁杰一催马，道："从英，咱们跟去探探。"

"大人，会不会耽搁咱们的行程？"

"无妨，还有些时间。咱们先稍探一探，只要在申时之前回到大道，就能赶在今天翻过这道山。再说，从英你看，这些足迹确实窄小，分明就是个孩子的。一个小孩子在这深山里过夜会有危险，最好能把他找到。"

"是！"

二人沿着小溪，亦步亦趋地跟随着足印，驾马慢慢往密林深处而去。周围都是些参天的古木，虽是深秋，巨大的树冠依然遮天蔽日地撑开，越往前走越觉得周遭阴暗难辨。那条小溪倒是越淌越宽了，水面上冒出的热气和着枝叶腐败的味道，简直使人窒息。忽然，狄仁杰低声叫道："糟了，足迹不见了。"

一直沿着小溪旁的连串足印断了，小溪在此亦形成一个圆形的深潭，水面上突突地冒着气泡。袁从英催马紧紧靠在狄仁杰的身边，握着宝剑的手微微有些出汗，他可以清晰地感觉到危险就潜伏在身边。周围一片寂静，似乎有什么在等待着，窥伺着。

突然，伴着一声沉闷的吼叫，一大团黑影从深黑色潭水之中一跃而出，向狄仁杰猛扑过去。袁从英早有准备，往前一探，手中的若耶剑划出几道冷光，鲜血向四处飞溅。他这才看清，那团黑影竟是只样貌狰狞的巨犬，此时已经被他的宝剑拦腰斩成两截，浑身竖起的黑毛上血肉模糊。可就在前半个犬身掉落之际，犬头却就势往前一探，狠狠地咬在狄仁杰坐骑的腿上。那马一声惊嘶，连惊带痛，载着狄仁杰没命地夺路狂奔而去。

袁从英急得大叫："大人！"打马便追。怎奈前头已是匹惊马，而他自己胯下的，却是狄仁杰原来骑的那匹体力衰落的马。两匹马的速度根本无法相敌，眼看着就拉开了一大截距离。就在袁从英心中叫苦之际，前头的马已经跑出了密林，飞也似的冲上山道，袁从英抬头一看，顿时大骇，山道的尽头分明是座悬崖！要追上去救人已经来不及了，袁从英一咬牙，猛地一踢马腹，借着马匹朝前猛冲的劲道腾空而起，手中的若耶剑同时甩了出去。宝剑在空中划出一条迅急的弧线，刹那间就将狄仁杰所骑之马的两条后腿齐刷刷地削断了！那马狂嘶一声，往后翻倒，袁从英也恰恰飞身而来，正好把狄仁杰牢牢抱住，顺势往旁边一滚，后背重重地砸在地上，两人接连翻滚了好几下，才将将在陡崖边停了下来。

“大人！好险啊。您没事吧？”袁从英惊魂甫定，赶紧扶着狄仁杰坐起身来，想看看他有没有伤到，却听到头上一阵轰隆隆的怪响。两人一起抬头看去，不由再次大惊。原来这是一条极为狭窄的山路，不仅前头悬崖，两边更是一边峭壁，一边陡崖，轰隆的怪响正是从峭壁上发出的。随着这阵阵怪声，大块大块的山石一路翻滚着朝山路上落下。

袁从英赶紧从地上捡起若耶剑，一边挥舞着阻挡山石，一边拖起狄仁杰躲避。可是山道狭窄，前面是悬崖，往回走的山路又被那匹断了腿的马横在中间，兼有纷纷山石砸下，根本是躲无可躲。

“大人！快蹲下！”袁从英叫着把狄仁杰按倒，自己遮在他的身体上面。落下的山石越来越密，越来越大，好几块砸到袁从英的头上背上，都被他硬生生地挡住了。但即使如此，还是砸得他阵阵剧痛，眼前发黑，几乎要支持不住了。千钧一发之际，狄仁杰突然叫道：“从英，这里有个山洞！”

袁从英低头一看，就在面前的峭壁上，似有一个洞口，被一丛藤蔓茅草遮蔽着。

袁从英握紧若耶剑，往洞口内一探，带下一大片泥石藤草，他不再犹豫，叫了声：“大人，当心！”就一把把狄仁杰推了进去，自己也紧随其后跃入洞中。

扑通两声，两人一齐跌落到一丈多之下的地面上，身后几声巨响，洞口被滚落的山石堵了个严严实实。

洞内一片漆黑，地面又湿又硬，狄仁杰摔了个结结实实，好半天才缓过气来，听到身边有人在叫：“大人，大人，您怎么样了？”

“我这全身的老骨头都要让你给摔折了。”狄仁杰颤颤地说，一边摸索着，一边握住袁从英伸过来的手，心里觉得甚是安慰。

“大人，是我不好。刚才情况险峻，我太着急了。”

“哎，和你开玩笑呢。若不是你啊，我这把老骨头此时就真的给砸烂了。”

“大人，您等着，我身上还有个火捻，我这就打亮。”

扑哧一声，悠悠的一点亮光燃起来，晃晃的，照亮了周围的一圈，还有他们这两个狼狈不堪的人。

袁从英借着火光仔细瞧了瞧狄仁杰的脸，没看出大的异样，松了口气，往四下一瞧，手边的地上长着一丛蒿草，他扯下大半丛，又撕下自己的袍服下摆，和蒿草卷在一起，用火捻一引，做成个简易的火把。火把熊熊燃起，把四周照亮。

狄仁杰已经坐起身来，赞许地看着袁从英忙活，刚才的生死危机仿佛已经给抛到九霄云外去了。

袁从英点好火把，抬头看看狄仁杰，见他冲着自己微笑，不由也笑了，问："大人，您乐什么啊？"

"从英，咱们可是死里逃生，怎么能不高兴？"

忽然，袁从英大叫一声："血！大人，血！"

狄仁杰吓了一跳，从来都没见他这么大惊失色过，不知道出了什么事。再看袁从英瞪着自己的衣服前襟，低头一看，自己的胸前竟是一大片殷红！狄仁杰也有些蒙了，刚才摔得不轻，全身的骨头都在酸痛，但胸腔没有感觉到受了什么伤啊。袁从英伸手过来，似乎想检查伤口在哪里，可是手抖得厉害，眼圈登时就红了。

看到袁从英这个样子，狄仁杰反倒不紧张了，他定定神，自己摸了摸，黏黏的是血，但是衣服上却分明没有破口，又看看周围，滴滴答答的血迹从胸口到手臂到肩头再到地上……

他猛一抬头，一股血流正顺着袁从英的脑后往肩上淌。狄仁杰"哎呀"一声，道："从英！是你自己！你快摸摸是不是脑后让石头砸破了？"

袁从英伸手往颈后一摸，满手的血，长出了口气："还好，还好，是我的血。"

狄仁杰又好气又心疼："我看你是给石头砸傻了，连疼都不知道了吗？"

袁从英笑了，皱皱眉道："疼的地方太多，我也搞不清楚了。"

狄仁杰低头掀起自己的袍服，从内衬的白色绸衫上撕下一长根布条，正要给袁从英包扎伤口，袁从英变戏法似的从怀里掏出个小纸包，在狄仁杰面前晃晃："大人，我有药。"

狄仁杰小心地替他上好药，把伤口包好，再从上到下检查了一遍，还好都是些擦伤撞伤，并没有大的伤口，这才松了口气。又瞧瞧他，一根白布条在脖子里缠了好几圈，样子傻傻的，不由笑了起来。

袁从英知道狄仁杰在笑自己，朝他翻了翻白眼，嘴里嘟囔着："您还真笑得出来，要不是您那体格，我也不会多事和您换什么马，何至于如此狼狈？"

狄仁杰这下笑得更开怀了，道："从英，咱们刚才遇到一连串的险状，你此刻却全怪到我的体格上，可有点儿不讲道理啊。哈哈哈。"

袁从英气道："我不讲道理？我倒觉得，您这位大周朝的堂堂宰辅，

就是对我最不讲道理。好，您就慢慢笑吧。我去找出口。”

狄仁杰拦道：“从英，你刚流了这么多血，歇一下再动。”

“没关系。此地不能久留，咱们要赶紧想办法出去。”袁从英一跃而起，手里握紧若耶剑，原地转了一圈。

“奇怪。”他低声说了一句。

“奇怪。”狄仁杰也低声说了一句。

两人相视一笑。袁从英把剑往旁边一放，一撩袍服下摆，盘腿在狄仁杰身边坐下。两人一齐抬头看着前方不远处洞顶岩壁上的一条裂缝。那条裂缝正在朝下一滴滴地渗着水珠，周围雾气腾腾，水珠掉落颇急，在地面形成一个水洼，水洼上也冒着热气。顺着坑洼不平的地面，水洼里的水横七竖八地流了一地，故而洞内整个地面都是湿漉漉的。狄仁杰伸手摸了摸身边地上的水迹，道：“这水着实热得很哪。”

“大人，如今已是深秋，山泉按道理应该冰冷刺骨才对。可是我们方才一路跟来的，却是个热泉。”

“是啊，此乃温泉之水，来自地底深处，故而带着异热。太行山区中有此热泉，倒也不算太过稀罕。不过咱们是跟踪热泉水旁的足迹，才遭遇恶犬，遇山石袭击的，而今落入这个洞穴，没想到又碰上热泉。”

“会不会就是同一条泉水呢？”

“很有可能。而且你看这山洞是从洞顶往下渗水，所以我们还很可能是位于热泉之下。”

“热泉之下？那、那怎么办？我们该从哪里出去？”

“从英，别着急。有水流就应该有出路。咱们沿着这洞顶的裂缝往前探探，想必能找到些方向。”

袁从英搀扶起狄仁杰，两人一起顺着洞顶的水迹缓缓而行。水流时小时大，但始终连绵不绝，行了大约半个时辰不到的光景，能听到前面哗哗的水声越来越响，于是他们加快脚步，又走了大约一刻钟，前面豁然出现了一个大大的洞口。大股冒着热气的泉水从上面倾泻而下，形成了一个天然的瀑布水帘。

袁从英站在瀑布前面，颇为犯愁：“这个地方若是我一个人，恐怕还能试着出去，可是带上您……”

狄仁杰不吭声，一个人在洞口周围上上下下地摸索，忽然低声唤道：“从英，你快过来看。”

袁从英凑过去一看，就在洞口旁边的石壁上，另有个刚能容一人经过的小洞，举火把伸过去照照，竟看到洞里有一条凿刻出来的小径绵延而下。袁从英兴奋地对狄仁杰道：“大人，这回看来有门。我先进去，您跟上。”

小径十分逼仄，袁从英还能腾挪自如，狄仁杰就走得满头大汗，十分费劲了。好不容易七扭八绕，朝下爬了大概百来级台阶，头顶出现了一块木盖板。袁从英举起若耶剑，毫不费劲地一捅，木盖板就骨碌碌地滚了出去。袁从英轻轻一跃，跳出洞口，只听咣当一响，狄仁杰忙问：“从英，怎么了？”

袁从英的脑袋又出现在洞口，探身来拉狄仁杰，嘴里道：“没事，大人，出来吧。”

狄仁杰气喘吁吁地爬出洞口。原来上头是个床榻，已经被袁从英翻起竖在墙边。四下看看，是个黑乎乎的屋子，除了床榻和一副桌椅之外，再无他物。袁从英一脚踢开房门，两人走出屋子，站在门前空地之上，深深呼吸了几口山间的新鲜空气，却见月光静静地洒落在草木之上，原来他们折腾了整整一个下午，现在已经是晚上了。

哗哗的水声依然近在咫尺，两人循声看去，只见不远处就是一堵十来丈高的岩壁，冒着热气的温泉水从上奔涌而下，在前方汇入一个大池，足有几十个下午看到的深潭那么大。

袁从英张望了一会儿，突然倒吸一口凉气：“刚才还好没有从水帘那里出来。”

“怎么？”

“大人，您看，那岩壁的中间是不是就是我们方才发现的洞口？”

狄仁杰眯起双目使劲眺望，借着月光，终于发现在五六丈高的岩壁上，泉水掩映之后，有一个洞口。

他点点头，道：“嗯，如果当时我们从那里莽撞而出，必然是要跌落这个深潭，不是摔死也要淹死了。”

袁从英道：“大人，看来咱们最终还是走到了这山泉的最下面。可是，现在该怎么办？”

“嗯，先看看周围吧。”

环顾四周，除了前面是绝壁、热泉瀑布和深潭之外，另外三面都是高高的山峰。在月光之下，只能约略看出高低不平的山脊和林木的轮廓，其他便都分辨不清了。但是，就在他们的身边却有十多间屋舍，孤零零地伫立在这个山间盆地之上。

狄仁杰道："没想到此地还有人家。天色已晚，你我筋疲力尽，你还带着伤，需要休息。看来今天要在这里宿上一宿了。"

说着，两人便一起朝离得最近的一栋屋宇走过去。走了几步，袁从英满腹狐疑地看看狄仁杰，道："大人，这肯定不是住家啊。"

狄仁杰点点头："嗯，从英，你眼力好，你念念这门上的匾额。"

袁从英念道："老——君——殿，大人，这是个道观！"

"哦？咱们今日还和这李老宗派结上不解之缘了。走，过去看看。"

老君殿里漆黑一片，推开门，一股霉浊之气扑面而来，借着月光可以看见里面的神坛上布满灰尘，道德天尊、元始天尊和灵宝天尊的塑像上也是污秽不堪，一副被荒弃已久的模样。

狄仁杰并不往里走，示意袁从英再去旁边的屋宇。很快，他们就把这里的十多间屋舍转了个遍，除了两间正殿供着三位天尊和玉皇大帝的神像之外，剩下的看来全是给道士居住的丹房。他们钻出来的洞口，就位于其中一间最为狭小的丹房的床榻底下。这些丹房倒不像正殿那么破败，都打扫得挺干净，奇怪的是任何一间屋里都是漆黑一片，没有半个人影。

转了一圈，两人回到中间的空地上，狄仁杰自言自语道："这个地方太为怪异了。像是道观吧，可正殿被荒弃至此，神像布置又都很粗疏，漫不经心，仿佛仅是略作姿态遮人耳目的用途。供人居住的丹房倒还妥当，却又一个人都没有。真是奇哉怪也。还有，今天死在山路上的那个人，也是道士打扮，会不会与这个地方有什么关联呢？"

袁从英问："大人，要不要我再到周围转一圈，看看有没有什么别的蛛丝马迹？"

狄仁杰听出他的声音有些嘶哑，月光衬得脸色也很苍白，知道他失血不少，再加奔波一天，身体必然十分疲倦，便道："夜间看不清楚，你我也很疲乏了，还是先休息。待养精蓄锐后，明日再作探查。"

"是。大人，我看这些丹房还算干净，不如我们就挑一间住下。"

他们随便挑了一间丹房，袁从英找来树枝，在屋子中间点起个火堆，房间里面顿时温暖了不少。狄仁杰和衣躺到榻上，方才感到浑身上下都脱了力，想要把白天发生的事情在脑海里整理一遍，却已经昏昏沉沉，不知不觉坠入梦乡。

睡到下半夜，狄仁杰突然惊醒了，耳边听得水声哗哗啦啦，迷迷糊糊间还以为又来到了那个泉下的山洞之中，但又感到声响有异，心中一震，顿时清醒了过来。他坐起身，一件黑色披风从身上滑落，忙捡起

来，不用看也知道是袁从英的披风，一定是他趁自己睡着时盖在自己身上的。耳边的哗哗水声更响了，狄仁杰侧耳听了听，才分辨出是雨声，心中叹道，好大的山雨啊。

屋子中央的火堆还在冒着火花，散发出阵阵暖意，袁从英坐在火堆旁的门边，微闭着眼睛，怀里抱着若耶剑。狄仁杰看了他一会儿，拿起那件披风，轻手轻脚地下榻来到袁从英的身边，把披风披到他的肩上。袁从英睁开眼睛向狄仁杰微微一笑，却朝他努了努嘴唇，示意他不要出声。狄仁杰略感诧异，忙又注意听了听，果然在滂沱的雨声中听到了另一种细微的声音，尖尖的，十分凄楚，似乎是人的哭声，在一片雨声之中若隐若现。

经过一夜的暴雨冲刷，早晨的天空一片澄碧，显得异常清爽。在他们爬出洞穴的那个狭小丹房中，狄仁杰细细地查看了地面上的足迹，对袁从英道："从英，咱们跟踪的小孩足迹也在这里出现过。只可惜，和你我的足迹混在一起，现在已经分辨不清了。"

袁从英道："大人，看来那个小孩子先于我们到了这里。他现在会在什么地方呢？屋外一点儿足迹也没有啊。"

狄仁杰道："昨晚的一场大雨把户外的足迹都冲刷掉了，所以我们也不可能知道他的去向了。不过，昨晚上你我听到的隐隐约约的哭声很尖细，仿佛是个小孩的声音。"

袁从英点点头，沉吟道："也不知道这个孩子现在怎么样了，哭得似乎很伤心。"

狄仁杰拍拍他，道："如今也顾不得这许多了，咱们再去别处看看。"

狄仁杰和袁从英又把周围的屋舍转了个遍，再没发现什么别的线索。回到屋前空地之上，狄仁杰自言自语道："每间丹房都收拾得整整齐齐，尚未蒙上什么灰尘，说明人走了不久，而且走时井然有序，他们为什么会一起突然消失呢？这里究竟发生了什么？"

袁从英看看狄仁杰冥思苦想的样子，眼珠一转，突然拉了拉他的衣袖，指着老君殿摇头道："大人，您看这个道观盖得也忒潦草了，连个观门观名都没有，算什么呀。"

狄仁杰被袁从英扯断了思路，嗔怪地"嗯"了一声，只好跟着四处一通乱看，忽然，脸上堆起了笑容，拍拍袁从英的肩，道："你捣乱还捣得很有道理哩。你来看看这岩壁上，我们昨天发现的洞口上面是什么？"

袁从英仔细一瞧，突然欣喜地叫道："蓝玉观！原来观名是刻在这岩壁上的。大人，您是怎么想到的？"

狄仁杰呵呵一乐，道：“从英，你可知道道教是有洞天福地之说的？老子在《道德经》中说：‘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道人最讲究的就是要在青山秀水之中修身养性，得道成仙，故而道观常建在自然山水之间。你看这个地方闭塞荒僻，怎么会建有道观？照我想来，一定与这座热泉和岩壁上的洞穴有关系。说不定哪位真人挑选了这个洞穴作为修炼之所，所以才有了这座依泉壁而建的道观。洞穴里的小径也是为了修道之人上下方便而凿刻出来的。”

袁从英点头：“我明白了。可是这也解释不通为什么正殿废弃，丹房又空无一人啊。”

狄仁杰道：“目前来看，这确实是个难解之谜，只能暂时先搁一搁了。你我二人当务之急还是要赶紧离开这个地方，走回正路，否则只怕要饿死在这里，那可就直接成仙咯。”

袁从英道：“昨天来的那个洞穴，另一头已经堵死了，恐怕不能走了。可这四周又都是绝壁，哪里会有出路呢？”他想了想，又道，“既然不久前还有人居住，怎么没看见厨房？大人，您在这里别动，我再去找找。要是能找到厨房，说不定还能发现些剩下的食物。”

袁从英跑到屋宇后面的树丛里去了。狄仁杰背着手在老君殿前踱步，这深山幽谷里头别有一种与世隔绝的味道，若不是一路行来险象环生疑窦重重，倒还真有心试试在此清修自省。

忽然听见袁从英在树丛后头一声声地叫：“大人，大人，您过来看！”

狄仁杰连忙赶过去，绕过密密匝匝的树丛，前头又是一堵高耸的绝壁，似乎此路不通，但却听到袁从英的声音从绝壁后面传来：“大人，您沿着这绝壁走。”

狄仁杰依言沿着绝壁绕行，大约走了百来步，忽见绝壁就此断了，后头又是另一堵更高的绝壁，但在两堵绝壁之间却现出一条窄窄的夹缝，从夹缝中往后一转，眼前豁然开朗，大片矮矮的灌木，再往前，依稀已能看见蜿蜒的山道了。

狄仁杰大喜，对等在夹缝旁的袁从英道：“从英，跟着我，就知道什么叫吉人自有天相了吧？”

袁从英也笑了，道：“大人，您再来这儿看看。”

原来紧贴在这绝壁的夹缝口，还建有两座小小的屋舍。走过去一看，其中一间正是厨房，灶台家伙齐全，屋角还堆着些米面和萎败的菜蔬，似乎几天前还有人在这里起锅造饭。狄仁杰的靴子突然踢到什么东西，捡起来一看，脸色一沉。袁从英过来看看，也是一惊，狄仁杰手中的正是块昨天他们见过的那种蓬燕糕。这糕已经变得干硬，上面沾满了

灰尘，狄仁杰抽出手绢，把糕细细裹起，塞入袖中。

两人走出厨房，又进到对面的小屋，只见简单的土炕和桌椅，特别的是墙角横七竖八倒着几柄刀枪。

狄仁杰点点头，道："我明白了，这里才是道观通常的出入口，而这间小屋应该是把守道观的人住宿的地方。此地还真是一夫当关，万夫莫开。如此狭窄的出口，四周又都是绝壁，只需要几个人就可以把出路堵得死死的。"

"大人，一个道观有必要这样严加看守吗？再说，既然严加看守，那么道观里的人怎么还是都不见了？看守又去了哪里？"

狄仁杰呵呵一笑，道："我也很想知道这些问题的答案，怎奈已经一天一夜粒米未进，你大人我啊，如今除了热菜热饭，可什么都想不起来了。"

袁从英也笑了，忙道："大人，别着急。咱们这就上大道，我看这周围的山势明显比昨天看上去要高，咱们一定是下到了较低的山脊上，应该很容易见到人烟。"

二人说笑着穿过灌木丛，走上山道。又往前走了大约两三里地，山路越来越宽阔平坦，周围的林木也越来越稀疏，拐过一个弯，眼前出现一条平坦的大路，路口停着辆马车。马车前坐的人一身大户人家的家人打扮，正在向山路上张望。

袁从英停住脚步，一拉狄仁杰的衣袖，道："大人，您看！那不是狄忠吗？"

狄仁杰还来不及答话，狄忠已经兴奋地叫起来："老爷！袁将军！"催马车就朝他们冲了过来。来到跟前，狄忠跳下马车，刚要开口，一看他二人的样子，大惊失色地叫道："老爷！袁将军！你们，你们怎么啦？这身上……你们的马呢？"

狄仁杰斥道："教训过你多少次了，宰相府的管家，就不会学得端庄些？成天大惊小怪的。"

袁从英忙道："大人，我们俩今天这个样子，就是皇帝看见也会大惊小怪的。"

狄仁杰一摆手："罢了，你这小厮怎么会在这里？"

狄忠道："三郎君估摸着您和袁将军今明就该到了，特意让小的在此等候你们的。此处是前往太原城的必经之道，三郎君说在这里等最好。可就是没想到你们这么早就到了，我还想着，最早得要下半晌呢。"

狄仁杰和袁从英相视一笑。

狄仁杰道："看来我们是走了条捷径。"

狄忠道："老爷，袁将军，你们很累了吧，快请上马车。从这里到太原城还有三十里官道要走呢。"

狄仁杰道："且慢，老爷我还饿着呢，你有没有给我们准备些吃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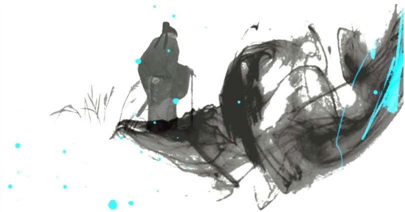
狄忠笑了："有蒸饼、油塌和一壶您最喜欢的湖州紫笋茶，都热在暖窠里，就在车上搁着呢。也是三郎君让准备的。"

狄仁杰这才笑眯眯地上了马车，袁从英随后跟上，狄忠一声"驾"，马车在官道上飞奔起来。

金色的阳光洒在路上，远远的，太原城的巍巍城楼破雾而出。

|第三章|

父 子



太原，狄宅。

狄仁杰已经换上了干净的深褐色常服，舒舒服服地端坐在自家书房的案前，刚抿了口茶，狄忠小心翼翼地走进来，唤了声："老爷。"

"嗯，狄忠啊，袁将军安顿好了吗？"

"安顿好了，在西厢房，小的刚从那里过来。"

狄仁杰点点头，舒了一口气道："这两天把他累坏了，让他好好休息一下。你派谁去伺候他？"

狄忠道："老爷，您又不是不知道袁将军的脾气，他不爱有人伺候。"

"嗯，也罢，他不要就算了。"狄仁杰走到花几前，仔细端详着上面一盆形状纤柔的兰草，问道，"这盆素心寒兰今年还是没有开花？"

狄忠道："这个小的不太清楚，要不要把花匠叫来问问？"

狄仁杰摆摆手："不必了。"眼睛依然没有离开素心寒兰娇弱的绿叶，脸上渐渐浮现出一种怅然若失的表情，仿佛陷入了某些久远的回忆之中。

狄忠侍立一旁，大气也不敢出，他知道老宅中这几盆珍贵的素心寒兰花，是狄仁杰的至爱之物，每年冬季都要带话回来，问问有没有开花。奇怪的是，这花就是不开，而狄仁杰似乎也从没有动过把花带去洛阳的念头，始终就这么远远惦记着，实在令人费解。

沉思良久，狄仁杰收回心神，向狄忠问道："你不是说，是景晖让你去官道上接的我们？他自己怎么不在家中？"

狄忠支吾道："确是三郎君吩咐小的，可是他吩咐完就走了。三郎君整天忙忙碌碌的，小的也不知道他在干什么。哦，老爷，小的已经让人去他府上送信去了。想必很快就会来。"

狄仁杰皱眉道："家中这么大的宅院他不住，自己跑到城南去另立门户，成天跑来跑去的他也不嫌累！"

顿了顿，狄仁杰又道："他又不肯入仕，只领着个散议大夫的闲官，

不说为国效力，吃起朝廷的五品俸禄来倒是毫不客气，令我每每想起来就替他汗颜。既然这样，干脆安分守己些也就罢了，他还整天的不务正业，我真不知道他有什么可忙的？”

狄忠低着头一声不吱。

狄仁杰朝他看看，忽然冷笑：“那个家伙一定已经收买过你了，所以你此刻才会在我面前三缄其口。很好，看来如今这太原狄宅做主的人，已经是他狄景晖了！”

“老爷！”狄忠大骇，张口结舌地说不出话来。

狄仁杰摇摇头，平复了一下心情，缓和口气道：“夫人那里已经通报过了？你去告诉她，我晚饭前会去看她。”

狄忠忙道：“都通报过了。夫人说她身体不便，让老爷不用惦记，还是与三郎君好好聚聚为要。”

狄仁杰沉默着。过了会儿，他突然想起什么，问道：“狄忠，有没有替我将名帖送到范老先生那里？”

“送是送到了。只是，范老先生已经在几日前故去了。”

“什么？”狄仁杰很是诧异。

狄忠便将那日送名帖的经过，详详细细地给狄仁杰说了一遍。说完，双手呈上范夫人的名帖。

狄仁杰把名帖拿在手上，颠来倒去地看了几遍，长叹一声道：“没想到竟会发生这样的事情。”他念着名帖上的名字，“冯氏丹青，这名字倒有些意思，看样子应该是位出身于书香门第的女子。我的这位范兄，多年来一直禁绝欲念守身如玉，信誓旦旦要以童子元阳之身修道，却不想在晚年自破其戒，还留下一位寡妻，说来终不能算是个有恒念之人。”

狄忠好奇地问：“老爷，我怎么从来不曾听您说起过这位范老爷？”

狄仁杰说道：“我与他两家算是世交，小时候也曾一起嬉闹玩耍过。只是他这个人性格孤僻，又对岐黄之术有特殊的偏好，研究起医药来简直是入魔入痴，对人情世故却一概不理，脾气亦十分难于相处。不过，他的医术却是我所见过最高的。当年我在并州任职期间，景晖年纪尚小，体弱多病，多方调治总不能见效，后来还是请他开了几剂方子，服用了半年左右的时间，果然就将身体彻底调理好了。否则，你的这位三郎君哪会有现在这么活蹦乱跳？说不定到今天还是个病秧子。如今想想，当时也是多事，干脆让他就做个病秧子，我也少生许多闲气！”

听到最后一句话，狄忠不由低下头暗自发笑。

狄仁杰接着道：“那时候，因为他对景晖有恩，他自己又从年轻时就立志不娶妻不生子，我和夫人便特意让景晖去向他认了义父。不过，这些都是在你出生以前发生的事情，你自然是不知道的。”

狄忠问：“老爷，那为什么后来您倒不与这位范老爷来往了？”

狄仁杰道：“一则我被调入长安任大理寺卿，离开了并州，这么多年都没有回来，故而没有机会相聚；另则也是因为他一年比一年沉浸在医理药学之中，对尘世俗务一概置之不理，甚难交流，近年来更是深陷于修道炼丹，期求长生的妄念中无法自拔。你知我素来讨厌这些邪佞之说，当然也就没有兴趣再与他往来。这次如果不是因为从英，我也断断不会……唉！正所谓月有阴晴圆缺，人有旦夕祸福啊。从英身上有这许多年留下的旧伤，始终不能彻底复原，精神也不太好，我本来是打算趁这次回乡，请范兄替他好好诊治一番。虽说对其人已十分厌恶，但为了从英，我也可以容忍，却没料到是这样的结果。”

狄仁杰的声音低落下去，陷入了沉思。

狄忠等了一会儿，看他没有动静，便蹑手蹑脚地往门外退去。刚推开门，狄仁杰突然问：“你刚才说，有人报官，称范其信是被人谋杀的？”

“是啊，老爷，法曹大人和另一位都尉沈将军都这么说。这案子都报到大都督府衙门了。不过，最近这两天，小的也出去略略打听过一番，却没听说官府再有什么动静。”

“嗯。”狄仁杰点点头，招手道，“没让你走呢，急着溜什么。你过来看看这个。”

狄忠赶紧回到狄仁杰的书案前，一看案上放着块风干肮脏的蓬燕糕，纳罕道：“老爷，这不是咱们并州特产的蓬燕糕吗？您想吃这个啊，我马上让人去东市上买。厨房里也可以做，不过要等晚饭时才能得，眼面前吃不到。”

狄仁杰听他说得头头是道，不由哑然失笑：“你这小厮，一说起吃来就口齿伶俐了许多。我不是要吃这个，我是让你帮我看看，这块蓬燕糕有没有什么特别的地方？”

狄忠对着那块脏兮兮的糕，左看右看了半天，道：“也看不出什么特别的……就是，嗯，这块糕的颜色似乎不太对。”

“颜色？这糕染了泥土，自然会黑灰些。”

“老爷，不是黑灰。蓬燕糕都是用上等的白面做成的，应该雪白雪白的才对。就算是染了泥灰，也不该是这个褐色啊？”

狄仁杰觉得有理，忙再仔细端详，果然这糕的面色不是纯白，而是浅褐色的。他从糕上轻轻掰下一角，里面也是同样的浅褐色，狄仁杰点头："这褐色不是染上去的，而是面里掺杂了其他的东西，所以才会有这样的颜色。"

他直起身，对狄忠说："狄忠，你把这块糕妥当地保管起来，这可能是个重要的证物。"

"是，老爷。"

"好了，时候也不早了。你帮我更衣吧，我现在就去后堂看夫人。"

时值深秋，日短夜长，才刚到酉时，天色已经黑了下来。狄仁杰见到夫人，和她略谈了一会儿，看她疲乏就离开了。从后堂沿回廊慢慢踱去，经过花圃，花匠正在培土，木架上整齐摆放着的盆栽全都是各个品种的兰花，其中最特殊的就是几盆浅绿色的素心寒兰了。

狄仁杰见袁从英正安静地站在花圃前，便走过去，轻拍一下他的肩，笑道："从英，怎么你也有赏花的闲情逸致？"

袁从英回头，也笑道："大人，我怎么懂这些。再说，您这里一朵花也没有，我就是想赏花也无从赏起啊。大人，我在等您。"

"哦，有事吗？"

袁从英略一迟疑，道："大人，狄忠说今晚上是您的三公子为您准备的家宴，我参加不合适吧。"

"有什么不合适的？从英，你是我的贵客，况且今晚上也没有别人。夫人身体不便，很多年都不出房门了。因此今晚也就只有我与景晖那一家人，本来就人丁不旺，如果你再不来，就更显冷清了。"

袁从英点头道："从英遵命便是。"

"唉，这个狄景晖，说要给我接风，自己到现在连个影子都见不到。从英，咱们一起去二堂坐着，边喝茶边等吧。"

刚要迈步，狄忠兴冲冲地跑过来，道："老爷，袁将军，你们都在这里啊。老爷，三娘子来了，在二堂呢。"

狄府的二堂里灯火辉煌，正中放置着精雕细刻的金丝楠木桌椅，两边还面对面地设置了一对色彩斑斓的孔雀牡丹屏风，显得十分富丽华贵。

狄仁杰在门外看到这番情景，眉头紧皱，低声问狄忠："这些东西都是哪里来的？"

狄忠也压低声音答道："三郎君送来的，专为您接风。"

狄仁杰正要说什么，二堂里端坐在下首椅子上的一位锦衣女子站起身来，向狄仁杰款款地行了个礼，口称："阿翁万福。"

"秋月啊，一向可好？孩子们都好吗？"狄仁杰紧走几步迈入二堂，笑眯眯地端详着这位三儿媳。

"托阿翁的福，秋月一切都好。孩子们也都很好。"陈秋月姿容秀丽，衣饰华贵，通身上下都是出自名门望族的大家闺秀气派。只是眉心微蹙，眼波流转间带出一丝淡淡的愁绪。

狄仁杰介绍："秋月，这位是袁从英将军。从英，我的三儿媳，陈氏秋月，她的父亲便是并州长史陈松涛大人。"

"袁将军。"

"陈夫人。"

两人隔了五尺开外，互相施礼。狄仁杰在一旁冷眼观察，只见袁从英秉承礼仪，目光始终不曾落到陈秋月的身上，陈秋月却在施礼之际深深地看了一眼袁从英，脸上阴晴不定，表情十分复杂。

三人各自落座，奶娘领上狄景晖的一双儿女，都是龀髫小童，生得粉雕玉琢，见到狄仁杰，便围在他身边"爷爷、爷爷"地叫个不停，直惹得狄仁杰心花怒放。

享受了一会儿天伦之乐，狄仁杰让奶娘把两个孩子带到后堂，去见奶奶。

喝了口茶，狄仁杰漫不经心地问："秋月啊，你可知景晖在忙些什么？"

陈秋月冷冷地回答："阿翁，媳妇不知道。"

"哦。"狄仁杰也不追问，又道，"长史大人近来可好？待我安顿下来，倒是应该去拜访一下陈大人。"

"阿翁，家严很好。家严也很惦念您，今天就嘱咐秋月问您什么时候方便，家严要来向您请教。"

"唉，我已致仕，是个闲人了。长史大人为国为民日夜操劳，应该是我去拜访他才是。"

"请阿翁不要再客气，否则就是为难媳妇了。"陈秋月的答话言简意赅，颇有些不耐烦，眼睛一直朝堂外看去。狄仁杰不露声色，默默地喝茶。

二堂上一片寂静，用人们已经把灯烛全部点起，摇摇曳曳的烛火映在每个人的脸上，却没有丝毫喜色。茶喝过三巡，狄景晖仍然没有露面，陈秋月的神情也越来越不安。突然，狄仁杰沉声道：“狄忠，现在是什么时候了？”

狄忠连忙回答：“老爷，刚过戌时。”

“不等了，我们入席。”

用人们开始悄无声息地一道道上菜，狄仁杰的脸色亦随之越来越难看。

没一会儿，桌上就摆满了珍馐佳肴，狄仁杰也早已面沉似水，只是一言不发地端坐在桌前。

就在此时，随着一阵匆忙的脚步声，狄景晖急匆匆地撞了进来。他一眼看见桌前坐着的狄仁杰，脸上微微泛起激动的神色，跨前一步，作揖道：“父亲。”袁从英和陈秋月同时站起身来。

狄景晖等了一会儿，见狄仁杰不理他，倒也并不在意，似乎很习惯父亲对他的这种态度。他用眼角的余光瞥了瞥陈秋月，就把脸转向袁从英，上下打量着袁从英，高声道：“如果我没有猜错，这位就是大名鼎鼎的袁将军吧。”

袁从英抱拳行礼道：“在下袁从英。”

狄景晖正要开口，狄仁杰沉声道：“你设的接风宴，你自己到现在才来，是何道理？”

狄景晖爽朗地笑道：“父亲，儿子还不是为了让您喝到咱并州最好的三勒浆。因怕下人们不懂酒的好坏，儿子亲自去城外的波斯酒肆挑选，谁知在回来的路上，下人居然失手将酒斛打翻，只好又多走了一趟，故而来晚了。”

狄仁杰“哼”了一声，看三人还都站着，便先示意陈秋月坐下，又招呼袁从英道：“从英，景晖比你略大几岁，看在我的面子上，你就称他一声景晖兄吧。”

袁从英点头称是，狄仁杰按按袁从英的肩，让他坐下，这才向狄景晖抬了抬下巴，道：“你也坐下吧。”

狄景晖在父亲对面坐下，看了看满桌的酒菜，皱眉道：“怎么？一点儿都没有动？难道这些菜肴不合口味？”目光一闪，又道，“哦，我知道了，是缺少美酒佐餐啊。来人，把那斛三勒浆送上来。”他亲自起身，给每人斟了满满一杯，举杯道，“父亲，袁将军，景晖给你们接风了。”

狄仁杰冷冷地道："多谢你的美意，可惜我从来不喝这种酒，只能心领了。"他又转头对袁从英道，"从英，你身上还有伤，也不要喝酒。"

狄景晖一愣，脸色顿时阴沉下来，干笑着说："也好，那我就自干为敬吧。"仰头将杯中的酒一饮而尽。

他看看桌上的菜肴，高声叫道："狄忠！让人去把老张从厨房叫过来。"说着又给自己倒上酒，接连喝了好几杯。

狄忠把老张领到桌前："三郎君，老张来了。"

"啊，好，来得好。老张，你来给老爷介绍介绍这桌酒席的好处，说得好有赏！

老张答应一声，开始滔滔不绝地讲解起来："这道菜叫白沙龙，是用冯翎产的羊，只取嫩肉爆炒而成的；这道菜是驼峰炙，驼峰是从西域专运过来的；这木炼犊是以羊犊肉用慢火煨熟，再将带调料的水全部收干；这个五生盘是羊、猪、牛、熊、鹿五种肉细切成丝，生腌后再拼制成五花冷盘；这金粟平是鱼子酱夹饼；还有这红罗丁是用奶油与血块制成的冷……"

"够了！"狄仁杰厉声喝道。老张吓得一哆嗦，狄忠赶紧把他拖了出去。

狄景晖已经差不多喝掉了半斛酒，听见狄仁杰这一声，大剌剌地问："怎么了，爹？看来，这桌子菜也不合您的口味？"

狄仁杰怒视着狄景晖，斥责道："我来问你，这桌酒菜市价要多少钱？"

"这个嘛，还真不好说。就是再有钱，市面上您也没处买去。像这驼峰、鱼子酱、熊、鹿什么的，都得到胡人开的店铺里去特定，配的调料香料也是珍罕稀有。就连这位老张，也是儿子从长安花大价钱请来的，您说要花多少钱？"狄景晖挑衅地说。

狄仁杰强压怒火，又道："好，那我就换一种问法，以你一个五品官一年的官俸，可以办多少桌这样的酒席？"

狄景晖冷笑道："爹，您是要考儿子的算学吗？您老人家不会忘了吧，景晖可是十九岁就明经中第的。这么点简单的算术难不倒儿子。如果您老人家真要考我，倒不如再接着问，儿子这五品官一年的官俸，可以买几副您面前的楠木桌椅，可以置几座您身边的嵌金屏风，可以换多少这桌上摆的密瓷碗碟和琉璃杯盏，可不可以置得下儿子在城南那座五进的大宅院，以及您儿媳头上身上的华服首饰、我母亲每天都要服用的冬虫夏草……"

陈秋月颤抖着声音道：“景晖，别说了！你喝醉了。”

狄仁杰道：“让他说！”

狄景晖又给自己斟了一杯酒：“喝醉？我这样的酒囊饭袋可不那么容易喝醉。再说了，喝醉了又如何？也不像人家什么大将军那么金贵，时时刻刻需要保重身体。”

袁从英猛一抬头，目光像箭一样射向狄景晖，但又慢慢移开了。

狄仁杰道：“狄景晖，这就是你给我办的接风宴？一见面，你可曾问过我回乡的缘由，你可曾问过我一路上的经过？难道迟到懈怠、摆阔炫耀就是你给我接风的方式？”

“哼，儿子倒是想问，您给过儿子机会了吗？再说了，儿子就是问了，您会说吗？您老人家可是国之宰辅、朝中栋梁，全身上下担负的都是国家机密，儿子哪里有资格知道您的事情。不过这回儿子倒是看出来了，您别是奉了圣上的命，又要当什么钦差大臣，微服来查您儿子的违法贪墨之罪吧？”

“景晖！求求你不要再说了。”陈秋月已经带着哭音了。

狄景晖咬着牙道：“为什么不说。我花的都是清清白白的钱，我又不怕。”

狄仁杰已然气得浑身发抖，说不出话来。袁从英站起身来，道：“大人，从英告退了。”

狄景晖拦道：“袁将军，你可别走。你走了我爹怎么办？他对我不待见，把你可是当宝贝似的，哪次写回家的信里面不要夸你几句。景晖还想向袁将军学几个哄我爹的绝招呢。”

狄仁杰道：“从英，你去吧。”

“是。从英先告辞了。”袁从英向众人一抱拳，转身往堂外走去。

狄景晖对着他的背影笑道：“哼，我还道是什么顶天立地的大英雄。今天看来靠的不过是卑躬屈膝、言听计从，讨人欢心而已。”

狄仁杰狠狠地一拍桌子：“狄景晖！你给我住嘴！”

袁从英刚跨出二堂门，他停下脚步，紧紧地捏起拳头，站了片刻，才又大踏步地向外走去。

狄仁杰长长地吁了一口气，低声道：“狄景晖，你也走吧，你们都退下吧。”

狄景晖还想说什么，陈秋月拉住他的胳膊，含着眼泪向他拼命摇头。狄景晖这才稍稍镇定了一下，向父亲作了个揖，与陈秋月一起离开了二堂。

后堂的东厢房是狄景晖和陈秋月在狄府的卧室，三开间的套房，层层叠叠地挂着山水织锦的帏帘，一床一塌、一架一柜，无不风格简练色调淡雅，莲花样的铜香炉里飘出百和香镇静安然的香气，但似乎也无法让狄景晖安静下来。他在屋子中间不停地来回走动着，陈秋月默默地坐在榻边，面无表情眼神空洞，不知道在想些什么。

过了好一会儿，她才悠悠地开口道："景晖，你今天究竟去了什么地方？"

狄景晖不耐烦地答道："我不是已经说过了，你再问一遍干什么？"

陈秋月抬起眼皮，神情倦怠地道："景晖，你那些话骗骗阿翁也就罢了。他老人家毕竟多年没有回太原了。可你骗不了我。城外哪里有什么波斯酒肆？再说，太原城中最好的三勒浆就在你自己开的酒肆里头，又有什么必要舍近求远？"

狄景晖停住脚步，转过身来直直地盯着陈秋月："你倒是精明，不愧是陈长史大人的千金小姐。既然你这么有见识，怎么不干脆去告诉我爹我撒谎了？"

陈秋月道："景晖，你不要这么焦躁。我只是想知道你究竟怎么了。你，你是我的郎君啊。"

"哼，郎君？你想知道内情，恐怕不是为了我，而是为了你爹吧！"

陈秋月长叹一声："景晖，你一定要这么想，我也没有办法。可我能感觉得到，你必是碰上了天大的难事，否则今晚你绝不会如此烦躁，你平时不是这样的。"

狄景晖继续在屋子里走动着，没有说话。

陈秋月道："景晖，阿翁是那么精明谨细的一个人，他现在正在气头上，也许一时察觉不到你言语中的破绽，等他冷静下来，一定能发现你的问题。"

狄景晖"哼"了一声。

陈秋月又道："还有那个袁从英，你何苦无端得罪于他？我听说他是个非常有本领的人，又深受阿翁的信任，这次阿翁返乡，把他带在身边，还说不好是出于什么目的。你今天这样对待人家，不是白白地又给自己树了个敌人？"

狄景晖道："我还不需要你来教训我！我就看不惯袁从英在父亲身边那副谄媚的样子，他如果不是深有城府会揣摩父亲的心思，又怎么能够得到父亲如此信任？这样的人，我偏要打打他的气焰！"

"唉。"陈秋月深深地叹了口气，不再说话。

狄景晖沉默了一会儿，突然想起了什么，往外就走。陈秋月一下子从榻上跳了起来，紧紧地扯住他的衣袖，紧张地问："景晖，你要干什么？你又要出去吗？"

狄景晖"嗯"了一声，也不多话，就要挣开陈秋月的手。

陈秋月突然提高了声音："不，景晖，我不让你走。你别走！"她颤抖着双手抱住狄景晖的身子，眼泪在眼眶里打着转，"景晖，你夜不归宿已经有半年多了，每天晚上我都是一个人睡，我，我，我很孤独，很孤独……求你了，今天好不容易回一次阿翁阿婆的家，你就留下来，不要再出去了，好不好？"

狄景晖看着她悲伤的脸，略略有些迟疑了，他抬起手，轻轻抚摸了下陈秋月的秀发，眼中流露出隐隐的不舍……突然，他又一把甩开了陈秋月拢着自己的手，抬腿就走。

陈秋月向后退了几步，抬起头，看着狄景晖的背影，颤声道："你，你又要去找那个小贱人是不是？总有一天，总有一天，她会把你害死的！"

狄景晖头也不回地扔下一句："你是三品宰相的儿媳，四品长史的千金，不用我来教你怎么恪守妇道吧？"话音未落，他就砰地一声关上了房门。

陈秋月呆呆地站着，愣了好一会儿，眼泪不停地往下落，终于忍耐不住，扑倒在桌上出声地哭泣起来。

此刻，狄仁杰在书房的案前，已经一动不动地坐了很久。他的脸上笼罩着深深的疲惫，似乎一下子苍老了好几岁。

狄忠轻轻地开门进来，走到案前，狄仁杰听到动静，招呼了一声："从英。"

"老爷，是我。"

"哦，是狄忠啊。"狄仁杰应了一句，又发起呆来。

"老爷，小的看您一晚上什么都没吃，就让厨房下了碗面条，做了几个清淡的小菜，您就在这里用吧。"狄忠说着，打开提来的食盒，在桌上布起碗碟来。

狄仁杰朝桌上看了看，对狄忠道："先放在这里吧。哦，从英和秋月今晚上也什么都没吃，你也给他们房里送些过去。"

狄忠道："给袁将军和三郎君房里都送过去了。"

狄仁杰问："景晖在做什么？"

狄忠犹豫了一下，回道："老爷，三郎君他又出门去了。"

狄仁杰搁在桌上的手一颤："他又出去了？他，他为什么会是这个样子？"

他看看低头侍立一旁的狄忠，叹息着说："狄忠啊，你说说看，我是不是对景晖太过严苛了？"

狄忠沉默着。

狄仁杰仿佛陷入了回忆之中，自言自语道："景晖一出生，他娘就得了病，从此卧床不起成了个废人。他缺少母亲的照料，从小就体弱多病，而我公事繁忙对他关心得更少……后来幸亏范兄妙手回春，否则真不知道他能不能长大成人。我总觉得亏欠了他很多，他又特别聪明直率，性格是他们三兄弟里面最像我的……我曾经对他寄予了很大的期望，可是今天，今天，他却成了这个样子。是我的责任，我的责任啊。"

狄忠安慰主人道："老爷，您别太难过。其实小的能看出来，三郎君心里面还是很孝顺您的。今天三郎君一定是遇到什么不顺心的事情了，他平时不这样。"

狄仁杰又道："别的倒也罢了，反正为了他弃仕从商，奢侈骄横的作为我们也不知道吵过多少次了。可是今天，他居然对从英都说出那么过分的话，他不是不知道，从英是我的客人。"

狄忠道："老爷，我想袁将军不会在意的。"

狄仁杰摇头道："你不懂。"

狄忠小心翼翼地问："老爷，要不要小的去把袁将军请过来？"

狄仁杰叹了口气："今天就算了，我要好好想想。"

城外，恨英山庄。

恨英山庄是一座依山而建的庄院，占地相当广阔，从山下的庄门往上望，几乎看不到头。山庄里除了稀稀落落的几座殿舍之外，就是大片大片的草木和间杂其中的水流。这些水流沿着山势从上而下蜿蜒曲折地流淌，每到一处平坦之地，便汇聚成一个水池，每个水池边都建有一座凉亭或者殿宇。和此前狄仁杰与袁从英在太行山中碰上的热泉相仿，这

里的水流和池塘也都一律冒着热气，使整个山庄都笼罩在一片迷茫的烟雾之中。最大的一座殿宇建在山坡上，一色松木的外墙，显得十分素朴。殿内却是完全不同的一番景象。整个前殿里是一个硕大的莲花状水池，白玉的池壁上雕刻着龙头，热泉水从龙头潺潺流出，源源不断地注入池中。从池边拾级而上就到了后殿，后殿中央却只放置了一副同样白玉雕铸的巨大坐榻，别无其他家什。尤其令人惊叹的是，整个后殿的墙上绘制着一幅五彩斑斓的巨大壁画，画着的正是诸神欢宴、群仙聚会的场面。。

范老先生的遗孀冯丹青身披皂纱，倚靠在白玉榻上，手边搁着狄仁杰的名帖。她那双宛如秋水的美目凝视前方，端丽绝伦的面容上呈现出如梦如幻的幽怨之色。

恨英山庄的总管范泰走进殿来，朝冯丹青施了一礼：“夫人。”

冯丹青冷冷地“嗯”了一声，缓缓坐起身来，看了看范泰，问：“怎么样？都打听到了？”

“打听到了。狄仁杰已经在今天下午到达了狄府。”

“还有其他人吗？”

“有，有一个叫袁从英的和他一起来。”

“嗯，我知道了。还有别的事情吗？”

“别的倒没什么特别。并州官府这两天没有动静，对于老爷的死似乎没有往下追究的意思。”

冯丹青轻轻地“哼”了一声，道：“无论如何，我们还是要做好准备。这个狄仁杰以断案如神闻名于世，我倒还不知道，他居然也是老爷的旧友。他如今一定已经知道了老爷的死讯，会采取什么行动，还不好说。”

范泰道：“夫人不必过虑，小的这边已经安排得妥妥帖帖，那狄仁杰毕竟好多年没有见过咱们老爷了，我想他就是再有本领，也难看出什么端倪来。”

冯丹青注意地看了一眼范泰，脸上突然飞起一抹妩媚的春色，柔声道：“范泰，如今这恨英山庄可就全靠你了，我冯丹青也都全靠你了。”

范泰赶忙抱拳拱手：“夫人，这是范泰的荣幸。范泰愿为夫人效犬马之劳。”

冯丹青点头微笑：“你先去吧。”

看着范泰走出殿外，冯丹青脸上那抹熏熏然的姣妍便消失了，眼睛里闪出恶狠狠的凶光，咬牙切齿地低声念出一句：“狗奴才！”

她从玉榻上下来，慢慢走向前殿的莲花池。就在这时，殿门开了，一个年轻女子走了进来。冯丹青一瞧见这年轻女子，立即停下脚步，直勾勾地盯着对方，冷笑一声道：“我还以为你永远不回来了呢。”

年轻女子也毫不示弱地逼视着冯丹青，道：“我为什么不回来？这里是我从小长大的地方，不要以为如今师父一死，你就可以当家做主了！”

“笑话，不是我当家做主，难道还是你当家做主不成？陆嫣然，我看你还是赶紧去找你的那位狄三公子厮混吧。”

年轻女子飞红了脸，恨恨地道：“我的事情你管不着。想把我从恨英山庄赶走，你休想！”

冯丹青微微一笑，走到陆嫣然面前，娇声道：“嫣然，你又何必如此敌视于我。这几年来，我对你还算不错吧？让我来给你一个建议，咱们两个还是应该携手互助，一致对外。在这恨英山庄里面，有你我各自想要的东西，我们为什么不好好合作，各取所需呢？”

陆嫣然“呸”了一声，道：“冯丹青，你不要用这副狐媚的样子来恶心我。恨英山庄里有你想要的东西，却没有我想要的东西。我留在这里，只是不想看到你毁了我师父苦心经营的一切，更要为师父不明不白的死讨一个公道！”

冯丹青轻轻一挥手：“哎哟，真是话不投机半句多啊。你一心想要作死，我也没必要拦你。那咱们就走着瞧吧。”

陆嫣然转身欲走，冯丹青在她身后道：“狄家老先生狄仁杰大人已经回到太原了，你知道了吧？”

陆嫣然不吱声。

冯丹青又露出妩媚的笑容，道：“狄大人是什么样的人，你大概也听狄三公子提起过吧？狄大人是老爷的故交，我正想请他来山庄一叙，不如，你就替我去请上一请？”

陆嫣然猛地转过身来，盯着冯丹青：“你到底在打什么主意？”

“我还能打什么主意？不过是想让狄大人早点见一见，他这位娶不进门的儿媳美人罢了。”

“你！”陆嫣然大大的眼睛里一下就蓄满了屈辱的泪水，奇异的是，这双眼睛竟是碧绿的，像两潭碧水，更似两块翡翠，美得让人心痛。

冯丹青悠悠地叹了一口气，道：“话已经说了，去不去你自己决定吧。不过，我想你一定会去的。”

陆嫣然咬了咬嘴唇，走了出去。

冯丹青坐到莲花池边，抬头看着后殿的壁画，一动不动，宛然变成了一尊玉美人。

狄府，后花园。

这一夜是那么长，好像总也到不了头。三更已过，狄府里面一片宁静，再也听不到任何声响，连刮了一天的风都仿佛睡着了，墙边的枯竹静静地站在苍白的月色中，乍一看，真有点像泛着幽幽绿光的鬼影。

袁从英吹灭了桌上的蜡烛，走出屋子，轻轻地阖上房门，沿着回廊慢慢朝后花园走去。停在花圃前的墙边，他静静地站着，似乎在想些什么，又似乎什么都没有想。最近他常常夜不能寐，甚至彻夜难眠，尤其是在身体特别疲惫的时候。从接风宴上回来，他就知道，今晚肯定又是个不眠之夜，于是干脆连上床都免了，只是坐在灯下看书。现在，他来午夜的花园中站一站走一走，不为别的，就为这一片寂静。

但是，偏偏连这样一点要求都无法得到满足。就在墙根下，他听到了从墙外传来的低低的耳语声。侧耳倾听，声音又消失了。袁从英朝墙头看了看，轻轻一跃，就无声无息地站到了高过墙头的一棵榕树的枝杈上。锐利的目光沿着外墙搜索过去，果然在靠近后院门外的墙边，发现两个鬼鬼祟祟的人影。两人都是一身夜行打扮，正在悄声商量着。

“今儿晚上还真是够冷的。咱俩这没头没脑的，还要待多久啊？”

“唉，有什么办法，上头说要监视狄府，咱们就监视呗。”

“可问题是，到底要监视什么，头儿也没告诉咱们啊。这可让人怎么办？”

“头儿不是说了吗？让我们监视异动。”

“废话！异动是什么东西？有只黄鼠狼钻进去了，算不算异动？”

“行了，你就别抱怨了。再忍忍，三更都敲过了，到天亮咱们就可以撤了。”

“是啊，也不知道前门的兄弟们发现异动了没有？”

说话声停止了，两人拉开距离，继续执行他们的任务。袁从英掉转头，往前院方向看过去。果然，每隔一段距离就能发现一个黑影，看来狄府周围已经被布上了严密的监控网。他想了想，飞身而起，在几棵树间闪转腾挪，很快找到了一个最佳的观察点，便悄悄地隐蔽在了树叶的后面。

清冷的月光静静地洒落，照出秋夜的凄凉。袁从英聚精会神地等待着“异动”的出现。对于不习惯这种等待的人来说，恐怕真的是一种折

磨。但是袁从英的直觉却在告诉他，今夜的等待一定会有收获。

果然，远远地从巷子的另一头，出现了一个小小的身影，犹豫不决地朝狄府的方向摸过来。离开狄府还有好几丈远，小身影突然被人腾空抱起。他刚张嘴要喊，嘴就被捂得严严实实，他的手臂也被死死夹住了，只好拼命地蹬腿，却一点儿作用都没有。就这样，直到两三条巷子外的一棵大树下面，抱住他的人才把他放了下来。小孩子扑通一声坐到地上，涨红了脸，瞪着这个瘦瘦高高的陌生男人。

袁从英站在孩子的面前，抱起胳膊打量着他。这男孩子也就是十来岁的样子，长得十分瘦小，脸蛋上泥一道灰一道的，看不清楚五官长相，但是一双眼睛却很清澈明亮。身上的衣服破烂不堪，脏得辨不出颜色。此刻，这小男孩仰着脸，目露凶光，活像一头受了惊吓打算要拼命的小野兽。

袁从英慢慢地蹲下身子，饶有兴致地朝他微笑了一下："我们见过面，对不对？不，准确地说，是你曾经见过我，而我却没有见过你。"

小男孩朝他翻了翻白眼，不说话。

袁从英又问："前天山道上，在草丛里面窥探我们的就是你吧？后来把我们引到山间热泉的也是你吧？再后来在那个荒僻的道观里面，夜晚哭泣的还是你吧？"

他注视着小男孩的眼睛，仔细观察着对方的神情。

小男孩被他逼视得垂下了头，但依然紧闭着嘴，一言不发。袁从英的眼里突然掠过一道冷光，压低声音，一字一句地问："最后一个问题，那个死在山道上的人是谁？"

小男孩被他的语气和目光吓得浑身一哆嗦，惊恐不安地转动着眼珠，突然跳起身来就跑，可怜一步都没迈出去，就被袁从英伸手一提腰带，拎回来扔在原地。小男孩有些绝望了，扁了扁嘴，眼睛里面充满了泪水，却又狠命咬着牙不肯哭出来。

袁从英轻轻地叹了口气，在小男孩的身边坐下来。他语气和缓地说："你这个孩子，真是够神秘的。其实我没有恶意，我是想帮助你。"

小男孩恶狠狠地说："我才不信呢！"

袁从英一愣，笑道："原来你会说话啊，我还当你是个哑巴。"

"我不是哑巴，你才是哑巴呢！"

袁从英被他冲得啼笑皆非，只好摇头："随便你怎么说吧。不过，既然你不是哑巴，是不是可以回答我的问题？"

小男孩把头一扭：“你休想，我什么都不会告诉你的。”

袁从英道：“好吧，那你也休想离开了。反正我也睡不着觉，咱们就在这里一起耗着吧，看谁能耗过谁。”

小男孩嘟起嘴，背对袁从英坐着。袁从英也不理他，静静地靠在树上，仰望着深黑色的夜空。过了一会儿，他忽然听到一些奇怪的“咕噜噜”的声音，他又注意听了听，笑道：“哎，你多久没吃东西了？是不是很饿了？”

他转到男孩面前说：“这样吧，我先带你去吃东西。等你吃饱了，再决定要不要回答我的问题，怎么样？”

小男孩咽了口口水：“就算你给我东西吃，我也什么都不会告诉你的。”

袁从英一点头：“嗯，倒是有点骨气。那咱们就走吧。你最好闭上眼睛，免得吓破了胆子。”

他向男孩子一伸手，就把他抱在身上，轻轻一点足尖，飞身跃上旁边的院墙，几次腾跃就来到之前观察动静的那棵大树上。目光一扫，看到那几个夜行人还在狄府院墙外恪尽职守。袁从英轻轻自语了一句：“以防万一，对不住了。”从树上轻轻掰下两根细细的树枝，一扬手，树枝迅疾地朝离得最近的两个黑衣人飞去，两个人连吭都没吭一声，就无声无息地倒了下去。袁从英又观察了一遍周围的情况，确认没有任何问题，这才腾空而起，轻巧地越过狄府的外墙，稳稳地落在后花园里。四周依然一片寂静，他稍稍调整了一下呼吸，绕过回廊，连转两个弯，就来到了自己的房前，推门进屋，把怀里的男孩往榻上轻轻一放，转身关上了房门。

袁从英点亮桌上的蜡烛，回头一看，男孩目瞪口呆地傻坐在榻上。

“你怎么了？吓傻了？”袁从英也坐到榻边，微笑着问道。

男孩吐了吐舌头：“原来你还会飞啊，这么大的本事！”

“本事？我有什么本事？连个小孩子都不肯听我的话。好了，先看看有什么可以吃的吧。”

袁从英皱起眉头，看了看榻几上的碗碟，有羊肉馅饼、几样小菜、牛肉清汤，还有一大碗饭。这些都是狄忠晚上送过来的，他还一点儿都没动。

“可惜全都凉了，凑合凑合吧，你喜欢吃什么就随便拿。”

男孩双眼放光，伸手一把抓起羊肉馅饼，大口大口地嚼起来。袁从

英看着他的吃相，突然想起了什么，脸色一沉，擒住男孩的手，道："你慢点吃。"又倒了一小碗汤给他，看他吞几口饼喝一口汤，吃相文雅了些，才松了口气。

看着男孩吃了一会儿，毕竟一晚上什么都没有吃，袁从英也觉得饿了，就干脆给自己也盛了碗饭，拿起筷子，就着冷冰冰的汤和菜，吃了起来。

为了避免引起注意，袁从英进屋时只点亮了一支蜡烛，仅够照亮榻前的一小块地方。此时此刻，就在这片微弱的红色光晕中，一大一小的两个人，津津有味地闷头吃着冷菜冷饭，倒像是在品尝着什么美味佳肴。

男孩子吃得差不多了，偷偷瞥了眼袁从英，看他丝毫没有注意自己，就悄悄地从右手的袖管里掏出一件东西来，突然挥起右手，朝袁从英的面门直扎过去。袁从英还真没有防备这一着，虽然反应迅速，立即闪开脸来用左手一挡，谁知那东西锋利无比，左手臂上立时就被拉出了一条长长的血口。袁从英反手一记耳光，只打得那小孩原地转了两圈，从榻上扑倒在地，嘴里咬着的半块馅饼掉出去好远，那件凶器也当啷落地。

袁从英瞧了一眼左臂，只见鲜血顺着拉破的衣袖不停地往下淌。他气得脸色发白，拎起那个晕头转向的孩子，往榻上用力一按，咬牙切齿道："你这小孩，怎么如此狠毒？！"

男孩知道自己这回在劫难逃了，吓得全身不停地哆嗦，眼泪终于扑簌簌地滚落下来。袁从英气呼呼地盯了他半天，自己取出块帕子裹了手臂上的伤口，坐在男孩子的对面，不再看他，一个人生着闷气。

小男孩却越哭越起劲，呜呜咽咽的声音越来越响，袁从英瞪了他一眼，道："你还有脸哭！小声点吧，想把所有的人都招来吗？"

"呜呜，你，是你害死了我哥哥，呜呜……"

袁从英感到莫名其妙："我害死了你哥哥？什么意思？你哥哥是谁？"他思索着，恍然大悟道，"原来那个人是你的哥哥。难怪，可是我并没有害死他。"

"是你，就是你，我亲眼看见的，他就死在你手上。"

"他的确是死在我手上，但我却没有害他。说实话，他死得十分蹊跷，我都不明白他究竟是怎么死的。不过，当时看他的样子，似乎是吃东西噎死的。"

小男孩不说话，只是不停地哭泣。袁从英叹了口气，端起他的小脸蛋看看，上面清清楚楚的五根指印。袁从英摇了摇头，轻声道："打重

了。我还从来没打过小孩子，唉。”他想了想，又道，“对不起，你哥哥死时的情景太特别，早知道我就不让他吃那些糕了，也许他就不会死。不过你要相信我，你哥哥的死因，我一定会查清楚。”

男孩子止住悲声，道：“我本来看着他的，可后来太困了睡着了，他就跑掉了，等我看到他和你们在一起的时候，他就、就……”

“他是不是有什么病？”袁从英问。

男孩子摇摇头，又不说话了。袁从英知道一时问不出什么，就从地上捡起刚才的“凶器”。那是一块犹如水晶的透明物，周边锐利无比，他左看右看不得要领，便问：“这是什么东西？我还从来没见过。”

男孩说：“还给我。”

“那不可能。这东西就留在我这里了，你带着它太危险。”

接着，袁从英又自嘲地笑了笑，道：“这个世上能把我伤到的人可不多啊。今天的事情要是传出去，肯定会有人对你佩服得不得了。”

“真的吗？”男孩子闻听此言，兴奋起来。

袁从英没好气地道：“那是自然，不过我的脸可就丢尽了。”

男孩好奇地看着他：“我刺伤了你，你好像一点儿都不生气？”

“嗯，我没那么容易生气。”说着，袁从英朝窗外张望了一下，道，“天快要亮了，我不能再把你留在此地，你家在什么地方？我送你回去。”

“我没家……不过可以去城东的土地庙，是个破庙，平时从没人去，藏在那里很方便的。以前我和哥哥没地方住的时候，在那里住过一阵子。”

“好吧，你来指路。”

这个城东土地庙果然是个躲藏的好地方，周边杂草丛生，但是转过一条小巷就是集市，跑起来很容易混入人群，庙后又有一大片荒草地，再往外就是一眼望不到头的大片树林。袁从英观察了一番，心中暗暗赞许，真是个聪明的孩子，挑到这么个好地方。

男孩坐在庙前的台阶上，袁从英在他脚边放下几枚铜钱，说道：“饿了就自己去买点儿吃的。”转身要走，又回头道，“我有时间会到这里来看你。如果你有急事找我，可以在今天咱们说话的那棵大树下面留个字条给我，我每天都会去看。记住，不要再靠近狄府，那里不安全。”说到这里，他忽然想起来，“不对，你去狄府不是要找我。你不可能知道我在那里。你是要去找谁？”

“不找谁。”

“嗯，还是不肯说，没关系，以后你一定会告诉我的。我走了。”

他走了几步，停下来，背对孩子，问道：“我还不知道你叫什么呢？”

“……我叫韩斌，别人都管我叫斌儿。”

袁从英这才回过头来，对韩斌笑道：“斌儿，好名字。你会写字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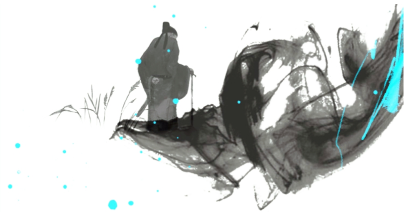
“我会！哥哥教过我很多。”

袁从英点点头，纵身一跃，走了。

他回到狄府外的时候，天已经蒙蒙亮了，那些监视的人，连同被他打翻的两个不见了。他还是循原路返回，路过后堂狄仁杰的卧室，听到里面传来咳嗽的声音，狄仁杰习惯起床很早。袁从英在屋外站了站，转身离开。

|第四章|

凶 案



太原，狄府。

早晨的狄府呈现出一副忙忙碌碌的生气。狄忠指挥着几个家丁正把二堂上的楠木桌椅和孔雀屏风装车运走。后院门前，老张和另一个厨子在检查刚送上门来的菜蔬。奶娘带着狄景晖的一双儿女在院子里玩耍起来。陈秋月去后堂给公公婆婆请了安，也来到院子里看着孩子们嬉戏，因为彻夜哭泣而苍白憔悴的脸上才稍稍沾上点喜色。

狄仁杰多年来上早朝，养成了卯时之前就起的习惯。此时他已用过早餐，仪容齐整地站在书房里，略有些不知所措地在屋子里踱着步，一时间不太清楚今天应该做些什么。

“大人。”袁从英在门口唤了一声。

“从英啊，快进来。”狄仁杰看见袁从英，心里立时涌起一股说不出的亲近。袁从英迈步进屋，狄仁杰上下仔细打量他一番，没看出有什么异样。袁从英穿着一件半新的月白袍服，全身上下收拾得整齐利落，既有军人的一丝不苟，又带着儒生的文雅俊逸。狄仁杰欣赏地端详着他，让他坐在自己的身旁。

“昨晚休息得好吗？对此地还习惯吗？”狄仁杰笑眯眯地问。

袁从英点点头，微笑道：“大人，我休息得很好。”

“这就好，这就好。”狄仁杰道，“从英啊，你来得正好。我刚才想到，咱们这一路上的经历，还有诸多疑窦尚待勘查，你我今天有时间，正好可以把整个过程好好地回想分析一遍。”

“大人，跟着您，真是到哪里都离不开断案。”

“从英，你还莫要取笑老夫，这回我就让你来主导推断一次，看看你这么多年来跟在我的身边，到底有没有掌握些真才实学。”

“大人，让我试试可以，不过从英要是推断得不好，您可不能全怪在从英的身上。毕竟这么多年来，大人您派给从英的任务还是以打架为主，学习为辅啊。”

狄仁杰哈哈大笑起来，狄忠急匆匆走到门口，刚想报事，看到两人融洽的样子，一时不忍打搅，就在门前傻笑着。待狄仁杰笑止，才发现

门边的狄忠，便问："狄忠，你倒是想进来还是想出去啊？"

狄忠忙跨前一步，道："老爷，并州长史陈大人来了，要见您。"

"哦，快请到这里来。"

看着狄忠快步朝前院跑去，狄仁杰向袁从英介绍道："从英，并州牧的职位过去一直由魏王武承嗣担任，年前魏王病逝后，皇上便任命了相王接任。不过你也知道，这两位王爷都是本朝地位最高的人物，一般不离开京城。因此陈长史便是并州实际上的最高长官，在此地任职已有十余年，政绩颇斐，也算是位很得皇帝器重的大吏。他的女儿秋月就是景晖的夫人，昨夜你已经见到了，故而他也算是我的亲家……"

正说着，狄忠已经领着陈松涛到了书房门口。狄仁杰住了口，赶忙迎前几步，含笑招呼道："陈大人，您的公事繁忙，还劳您亲自来访，真是折杀老夫了。"

陈松涛站在门口，毕恭毕敬作了个揖："狄国老，您一向可好啊。松涛这厢有礼了。"

"好，好啊，陈大人请进。"

两位大人互相谦让着走进书房，陈松涛一眼看见了站在门边的袁从英，忙道："这位就是袁从英将军吧？"

狄仁杰道："从英，这位是陈大人。松涛啊，你没认错，这就是从英，我的左膀右臂。"

陈松涛一边和袁从英互相见礼，一边上下打量着他，笑道："名不虚传，名不虚传。果然是风神俊逸，仪容伟岸。难怪松涛常听人说起，狄大人是时时刻刻都离不开袁将军。"

袁从英只是微笑着，并不说话，欠身让到了一边。

狄仁杰与陈松涛分宾主落座，狄忠奉上香茶。

"老夫昨日午后刚到太原，还没有时间出去体察市井民风，然而据我从城外一路回府所见之市容，还有百姓的神色来看，这北都太原端的是井然有序，百姓也可谓安居乐业。难怪历来诸位黜陟使视察并州治下的，都对你赞不绝口。松涛，你做得很好啊。并州有你这样的好长官，我也确实可以在此安心养老了，哈哈。"

"国老过奖了。松涛惭愧，惭愧啊。身为一方父母，勤政爱民实乃本分，松涛这点儿区区的作为，怎可与国老的经天纬地之才、匡扶社稷之功相提并论。况且，国老多次向圣上恳请致仕，圣上哪次是真准了的？所以这次国老返乡，恐怕也不会仅仅是养老那么简单。以松涛想来，最

少，国老应该还担负着指导地方方略、检阅地方吏治的职责吧。”

狄仁杰一边摇头，一边笑眯眯地答道：“松涛，这回你可想错了。蒙圣上怜惜，老夫这次返乡，可真的要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了。”

陈松涛连忙笑道：“那是最好，那是最好。松涛也是担心国老为国事操劳，一时半会儿脱不了身，才会有这样的臆测，还望国老见谅。”

狄仁杰喝口茶，道：“哪里。”

陈松涛又看了一眼端坐在下手位的袁从英，笑道：“不知袁将军此次前来太原，又有何贵干？”

狄仁杰道：“那也是圣上顾念我年老体弱，对从英多有倚赖，故而特让从英一路陪我返乡。唉，这一路上还真是多亏了从英。”

“哦？国老在路上遇到什么麻烦了吗？”

“倒也没有什么大事，一些小小的波折而已，再加上一些小小的奇遇。”

“国老有什么波折和奇遇，可否说来听听？”

狄仁杰笑道：“松涛，你在并州为官多年，可曾听说过一个叫蓝玉观的所在？”

“蓝玉观？”陈松涛面色变了变，接着忙说，“倒是没听说过。”

狄仁杰笑道：“前夜我与从英误入蓝玉观，还在那里宿了一夜。那可真是个奇异的所在啊，一个空无一人的道观。如果松涛不曾去过，以后老夫倒是可以带松涛去看看。”

“那是甚好，甚好。”

狄仁杰顿了顿，又道：“松涛，老夫还要多谢你，这许多年来替我关照景晖一家。狄景晖生性顽劣，一定让你操了不少的心吧。”

陈松涛道：“国老这是从何说起。景晖虽对仕途没有兴趣，然他为人精明强干，又兼性情豪迈，气魄不俗，这些年来在一个商字上巧加经营，竟也成就斐然，已成为我北都赫赫有名的一位富商巨贾。不仅仅是太原，哪怕在整个河东道，也称得上数一数二。”

狄仁杰正色道：“士农工商，商毕竟在末席，即使做得再有成就，也算不上什么。他狄景晖虽有能力敛财，却无忠心报国，总归不是正途。”

陈松涛笑道：“国老严苛了。前年朝廷与吐蕃开战，缺乏军饷，景晖一个人就认捐了五十万两白银，也算得上报国有为了。”他观察了一下狄

仁杰的脸色，忙又笑道，“哎呀，景晖是我的女婿，丈人看女婿，自然是越看越欢喜。国老却是教训儿子，严苛一些，也是人之常情嘛。”

狄仁杰只是淡淡一笑，端起茶杯喝了口茶，道：“秋月和孩子们这几天就住在我这里，你今天既然来了，正好也去瞧瞧他们娘儿几个。平日里公事繁忙，也不知道与他们见面的机会多不多？”

陈松涛道：“国老考虑得很周到。我也正想着去看看女儿和外孙们。如此，松涛就先告辞了。”

“好，好。”

狄仁杰正要起身送客，狄忠突然又跑了进来，禀道：“老爷，陈大人，外面有位沈将军说有急事找陈大人。”

陈松涛道：“怎么找到这里来了？这……”

狄仁杰道：“松涛请便。”

正说着，那位狄忠曾经在恨英山庄外面见过的年轻将领沈槐急匆匆地走进院中，他一眼看见书房门口站着的诸人，立即跨前两步，毕恭毕敬地抱拳道：“列位大人。”

陈松涛走到他的跟前，低声问：“什么急事？居然找到狄大人的府上来。”

沈槐也低声回道：“您不是叮嘱过我，凡是与恨英山庄有关的事情，都要立即禀报吗？”

狄仁杰听到“恨英山庄”这四个字，不由眼神一凝，他想了想，抬高声音道：“松涛，不如请这位沈将军到书房来议事。恨英山庄的庄主范其信乃是老夫的故交，凡与这恨英山庄有关的事情，老夫倒也想了解了解。”

陈松涛惊喜道：“这就太好了。国老您不知道，为了这恨英山庄的事情，松涛近日来是殚精竭虑而不得要领啊。如果国老肯助松涛一臂之力的话，何愁疑案不解？”

各人重新回到书房落座。

沈槐笔直地站在书房中央，陈松涛介绍道：“这位是并州折冲府的果毅都尉沈槐沈将军，如今正协助本官调查恨英山庄的案子。”

狄仁杰上下打量沈槐，看他和袁从英的年纪差不多，英挺矫健的身姿、精明有礼的举止，也都和袁从英有几分相似，心中立即生出些莫名的好感来。狄仁杰看了看袁从英，发现他也在注意地端详着沈槐。不知道为什么，狄仁杰的心中微微一颤，赶忙敛了敛心神，认真地倾听起沈

槐的汇报。

只听沈槐朗声道：“各位大人，末将今天冒昧前来，是要报告陈大人，恨英山庄的园丁范贵今天突然死在都督府羁押证人的监房里。据仵作验看，他是被人毒死的。”

陈松涛道：“什么？唯一的证人也被杀人灭口了！歹人的手段很是厉害啊，居然能够跑到都督府的监房里面去杀人。”他命沈槐道，“沈将军，请你将恨英山庄案子的始末原原本本地向狄大人、袁将军讲述一遍，好让他们知道全部的背景。”

于是，沈槐便将几日前恨英山庄范其信老爷传出丧讯，园丁范贵到并州都督府报谋杀案，以及他和法曹去恨英山庄验尸，被冯丹青阻拦的经过清清楚楚地叙述了一遍。

狄仁杰此前已经听狄忠讲过一遍恨英山庄前发生的事，心中多少有了点数，此刻再听沈槐说得详略有当，条理清晰，心中的好感不由又增添了几分。待沈槐全部讲完，狄仁杰道：“那么说，这位冯夫人是以所谓羽化成仙之说，阻拦了官府入庄验尸。”

陈松涛道：“这样的鬼话，本官是不信的。怎奈十年前范其信曾向先帝献药，治愈了先帝的疖疮，先帝对他的医术十分赞赏，因而特意给他在恨英山庄门前竖了座牌楼，还封了他蓝田真人的名号。这恨英山庄也算是受了皇室恩泽的所在，手上没有真凭实据，松涛不愿硬闯。”

狄仁杰点了点头。

陈松涛又道：“但问题是，入不得山庄，验不得尸，这件案子就难有进展。因此这几日我左思右想，找不到突破口，只好暂且按兵不动。好在冯丹青口中的羽化需要百日，一时倒也不怕尸体有什么差池。”

狄仁杰道：“范其信虽是我多年故交，但近年来并无往来，也不知道他什么时候娶了一位妻子。”

陈松涛笑起来：“好像是在三年前娶的吧。据说这位冯夫人秉绝世之姿容，堪称倾国倾城呢。对了，景晖与恨英山庄时有往来，他应该与冯夫人颇为熟识。国老没听他谈起过？”

狄仁杰的脸色微微一变，马上端起茶盏掩饰过去：“哦，景晖小时候曾受范其信妙手回春之恩，拜过他为义父。不过，这都是很多年前的事情了。近年来我曾多次嘱咐他，不要与范家太多往来，他也绝少与我提起范家，想必最多是维系些表面上的礼仪罢了。”

“那是一定，那是一定。”陈松涛连连点头，袁从英从旁注视着他，眼神有些冷峻。

“松涛，既然这件事情牵涉到我多年的故交，我也有心管管闲事，不知长史大人意下如何？”

“国老愿施援手，松涛欣喜之至啊。不瞒国老，松涛这次前来，本就打算请国老助一臂之力，却又不好意思开口。没想到今天机缘巧合，国老已经首肯，真是太好了。今后在这个案子里，一切都凭国老做主，松涛定当全力辅助。”

“此话差矣。老夫只是从旁协助，长史大人才是主审的官员。”

“国老说得是，是松涛喜不自胜，失言了，失言了。”

袁从英从头开始就一直一言不发地听着，脸上的神色却越来越凝重，此刻，他瞧了瞧狄仁杰，目光中竟有丝隐隐的担忧。

狄仁杰道：“这样吧，恨英山庄那里我已送过名帖，这几日我便会去拜访一次。从英，现在还要请你辛苦一趟，随这位沈将军去都督府，验看一下那位死去的园丁。”

“是。”袁从英和沈槐同时答应了一声。

陈松涛站起身来，道：“国老，如此松涛就去后堂看女儿和外孙去了。”

“好，狄忠，给陈大人前头带路。”

众人离去，书房里只剩下狄仁杰一人，他长长地吁了一口气，陷入沉思。

后堂东厢房。

狄景晖和陈秋月的卧室里，陈秋月颓然地坐在桌前，陈松涛站在她对面，眉头紧锁，神情愤愤。半晌，他才冷笑一声道：“那么说，我的好女婿昨天是大闹了一场啊。不错，不错，不愧是狄仁杰的儿子。”

陈秋月闷闷地道：“他吵完就走了，到现在还没回来。”

“哦？你不是已经很习惯他的这种作风了吗？”

陈秋月忽然抬起头，盯着父亲问：“爹，景晖昨天是不是碰到什么事情了？是不是你做了什么？”

陈松涛一甩袖子，斥道：“我看你是越来越不像样了，哪有半点儿长史千金的气魄。你丈夫的事情你自己问不到，反而来问我，简直是笑话！”

陈秋月垂下眼帘，哀怨地道：“您又不是不知道，自从上回的事情之

后，他对我就越来越冷淡。这半年来，更是公然和那个小贱人在他的酒肆里头出双入对。我这个千金小姐、五品夫人的脸，早就丢光了，哪里还谈得上气魄？”

陈松涛道：“秋月，你什么时候学得这么忍气吞声了？狄景晖对你不仁，你就该还他以不义。想想我从小是怎么教导你的？”

陈秋月忽然发作了，她恨恨地盯着父亲道：“对，就是你的教导，才使我陷入了如此的处境。景晖虽然恃才放旷，但他心地善良重情重义，对我也一向很好。要不是因为您，他现在绝不至于对我如此绝情！”

陈松涛“哼”了一声，道：“你就不要再为他辩解了。我们的行动秉着大是大非，目的是要成就大业，绝非小小的儿女私情可以左右。况且，我看狄景晖对你，早就没有什么儿女私情了，所以你还是早点儿清醒为好。”

陈秋月神情黯然地低下头，不再说话。

陈松涛又在屋子里来回走了两圈，道：“狄仁杰这个老狐狸不好对付啊。好在狄景晖先自乱了阵脚，在这里上蹿下跳地闹起来，狄仁杰的心里一定不好受。哼，毕竟是父子连心啊。所以，我们必须把狄景晖牢牢地掌握在手里，让他和狄仁杰闹得越凶越好，这样我们才能渔翁得利。还有那个袁从英，也不是个一般的人物。今天在堂上，他的那双眼睛一直盯着我，令我很不自在。从昨日狄仁杰回府起，我就安排了人日夜监视这里，不料第一个晚上就被人神不知鬼不觉地撂倒了两个。听说袁从英的武功十分高强，也不知道是否和他有关。不过照你刚才所说，狄景晖似乎和他也闹上了。哼哼，这倒也算是个好消息。”

他看了看闷头呆坐的女儿，道：“秋月，你要振作些。你也知道，我们谋划了多久，准备了多久，才有了今天这些进展。现在事情已经渐渐进入关键的环节，每一个地方都不能出差错。狄景晖总归是要回家的，等他一回家，你就想办法把他的行踪探得一清二楚。他这头，我们不需要做得太多，只要在适当的时机，加以引导，他自己就会去做我们希望他做的事情。而这，还需要你的手段。”

陈秋月冷淡地重复了一句：“我的手段？”

陈松涛加重语气道：“秋月，你已经失败过一次了。这一次，只可成功不可失败！”

陈秋月茫然地看看父亲，面无表情地点了点头。

大都督府衙门前，袁从英和沈槐各骑一匹快马风驰电掣而来。二人翻身下马，沈槐道了声：“袁将军请。”正要往里走，突然门边一阵喧哗，两个衙役和一个老汉似乎发生了争执。

袁从英举目一看，那老汉正是山道上卖糕的老丈。他忙对沈槐道：“沈将军请稍等片刻，我过去看看。”便快步走到老汉面前，叫道，“老伯。”

老汉正满头大汗地与衙役理论，突然听人招呼，抬头一看，见到袁从英，仿佛遇到了救星，大声道：“哎哟，这位公子啊，原来你也在这里。”

袁从英点头笑道：“老伯这两日可好？”

老汉咳了一声：“好什么，还不都是你们给我惹的麻烦。弄得我这两天生意没得做，尽折腾这个死人了。好不容易把他送到衙门了吧，嘿，人家还不肯收。”

袁从英往他身后一看，山道上食糕而亡者的尸首直挺挺地躺在老汉的板车上呢。他皱了皱眉，问：“老伯，他们为什么不肯收？”

老汉道：“就是这两位官爷，说法曹大人外出办案去了，如今不在衙门里头。他们自己做不得主，让我把尸首先运回去，待法曹大人回来了再送过来。可我老汉的家在几十里外的山里啊，为了把这个尸首送进城里，我走了两天才到，衙门这要是不收，让我把他放哪儿好啊。我说这位公子，你来得正好。本来我就是受了你爹的托付，才接下这个晦气的事儿。既然你在这里，我干脆就把这尸首留给你，你爱拿他干啥就干啥吧。”

袁从英笑道：“老伯辛苦了。您别管了，这事就交给我吧。”他转身看看，沈槐正十分留意地朝这边看着。袁从英叫了声：“沈将军，麻烦你过来一趟。”

沈槐立即走过来，袁从英压低声音，将山道上遇到死人的经过简略地叙述了一遍，最后道：“百姓报官，衙门以官员不在为由不予处理，十分不妥。还请沈将军善为处置。”

沈槐点点头，走到那两个衙役面前，喝道：“法曹大人不在，难道衙门就不办案了，你们就不当差了？我看就是你们耍奸偷懒，不肯尽力。”

两个衙役吓得脸色发白，眼珠乱转。沈槐吩咐道：“还不快把尸首送入尸房，请仵作来验看。再让画工过来，绘制认尸告示，即刻就张贴出去。待法曹大人回衙门，我会亲自向他说明此事。”

“是！”衙役们七手八脚地把尸体抬下板车。袁从英掏出一串铜钱，塞入老汉手中：“老伯，谢谢您了。这些钱拿去买口茶解解乏。”

“呦，公子，你怎么比你爹还大方啊。这些钱要是都买了茶，够我全家喝两年的了。”

袁从英只是微笑，看着老汉将板车推走了，才对沈槐点点头，道：“沈将军，你办事很干练啊。”

沈槐的脸微微有些泛红，袁从英道：“现在，我们再去看看那个园丁吧。”

“袁将军请。”

二人一起来到都督府后院的停尸房。

范贵的尸体直挺挺地躺在殓床上。袁从英上前掀开蒙着尸身的白布，只见范贵面色漆黑，七窍流血，的确是中毒致死无疑。袁从英问：“什么时候发现他死的？”

沈槐道：“范贵是五天前来衙门报案的。法曹三审过后，让他签了状纸，就收押在都督府的监房内。其后他便一直安然无恙地待在这里，也从没有人来找过他。谁知今日上午，狱卒送饭过去时，就发现他已经气绝身亡了。经仵作验看，所中之毒乃是常见的砒霜。”

袁从英问：“昨夜他的情况如何？昨天晚饭吃的是什么？食物查验过了吗？”

“据狱卒说，昨夜他的情况并无异常，吃的也是统一的监饭。食物以及所有相关器皿都已经查验过了，没有任何问题。”

“因此可以肯定，毒不是投在晚饭之中。”

“这一点末将可以肯定。”

“他饮用的水有没有验查过？”

“水壶里已经没有水，查不出什么痕迹了。”

“那么从昨夜到今晨，他还有什么渠道会碰到毒物呢？”

“这点末将也盘算过，有一种可能是他自己夹带进来的。因为范贵是报案的诉家，并非人犯，将他收监只是本朝律法的规定，故而入监之前没有严格搜查夹带的程序。”

“嗯，有这种可能。”袁从英沉吟道，“如果是他服用了自己夹带的毒物，那就是自杀。但问题是，他早不自杀晚不自杀，偏偏选在这个时候自杀，总归要有个缘故。据你所说，他自报案以来，一直很安稳地在此等待案件审理，案件至今未有进展，也没有任何外人来找过他，他又有什么理由突然自杀呢？”

“如果不是自杀，那就还是他杀。可是能够出入都督府监房的，都是都督府的官员和差人，如果是他杀的话，就……”

袁从英看了沈槐一眼，道："会不会有人趁夜间防范松弛闯入作案？"

"末将认为，这个可能性不大。大都督府的防卫是十分严密的，如果有人夜晚闯入，不可能不与人遭遇，但是昨夜整个都督府都平安无事，没有任何异动。"

袁从英轻吁口气，道："沈将军，这番推理下来，似乎只能得出一个结论。"

沈槐看着他的眼睛，倒抽一口凉气："是内部！"

袁从英点头道："我刚才说了，即使范贵自杀，也需要一个触发的理由。如果没有外人找他，那么就只可能是都督府内的某人趁昨夜找到他，通过什么方式让他起了自杀的念头。而如果是他杀的话，就更简单了，只要在昨夜将毒直接投到他的水壶中，待人死后再将水壶里的水倒干，便可以消灭一切痕迹了。"

他停了停，又道："只是这一切需要充分的时间，而你又否定了外人进入的可能性，因此只能是内部作案。"

沈槐皱起了眉头，道："此事看来不简单。"

袁从英道："范贵当日报案的诉状在哪里，是否可以借阅？"

"当然。"沈槐正要命人去取，袁从英道："不知道沈将军这里是否有副本，我想借去给狄大人看看。"

沈槐忙道："有，有。我已让人抄录了一份，还有一份范贵的死况调查汇总，正好也请袁将军带给狄大人。"

袁从英赞许地点点头，接过诉状，道："沈将军想得十分周到，那我就不打扰沈将军公干，告辞了。"

"我送袁将军。"沈槐赶紧陪着他往外走。走到门口时，袁从英又停下脚步，对沈槐道："沈将军，今天那位老汉送来的尸体，如果有了身份下落，请务必及时通知我们，拜托了！"

"请袁将军放心，如果有了消息，末将一定亲自去狄府通报。"

袁从英向沈槐一抱拳，飞身上马。沈槐站立在都督府门前，目送他离去。

袁从英在回狄府的途中，特意去了趟与小孩韩斌约定联络的大树那里。他绕着树转了一圈，没有看见字条，才打马朝狄府而去。

袁从英回到狄府，已经过了正午。他急匆匆地往狄仁杰的书房走

去，还没到二堂就被狄忠逮住了。狄忠连声道："袁将军，你可回来了。老爷正要让小的去都督府衙门找你呢。"

"哦？有什么着急的事吗？"袁从英加快了脚步。

"其实也没什么要紧的事，呵呵。"狄忠忍不住地笑。

袁从英白了他一眼，一头冲进了狄仁杰的书房，唤道："大人，我回来了。"

"哦，从英回来了。"狄仁杰笑眯眯地迎上来，"忙了一上午，累不累？"

"大人，我不累。今天去都督府有些收获，还碰上了……"

"不忙，不忙，谈案子有的是时间。先吃饭。"

袁从英一愣，狄仁杰已经把他拉到桌前，上面摆了满满一桌子菜。

狄仁杰按着他坐下，道："从英啊，昨晚的饭没有吃好，我的心里很过意不去。这顿饭我做东，我来请你，就咱们两个。"

袁从英叫了声："大人。"勉强笑了一下。

狄仁杰看看他，一时也有些语塞，忙道："来，这些都是并州的特色菜，快尝尝。"

默默地吃了几口菜，两人这才都平静了些。狄仁杰若有所思地问："从英，今天早上你见到了陈长史，对他有什么看法吗？"

袁从英低头吃饭，不说话。

狄仁杰又道："从英，你不用有什么顾虑。我想听你真实的想法，这样才是真正地帮助我。"

袁从英低低地"嗯"了一声，说道："才见一次面，谈不上什么看法。但是我很不喜欢这个人。大人，他好像一直在试图探听您回乡的意图。而且……说话拐弯抹角，总像在暗示什么东西。"

狄仁杰点头，道："说得很对。陈松涛是我的亲家，我与他打过些交道。但此人总是给我一种心术不正的感觉。不过这些年来，他的政绩颇丰，也无甚劣迹可查，因此，要么是我的感觉错误，要么就是他的城府极深。"

袁从英道："不过，他手下的沈槐将军倒很能干，人也蛮正直。"

狄仁杰微笑道："能够这么快就让袁大将军产生好感，这个沈槐绝不

是个一般的人。”顿了顿，又道，“从英，多吃点，咱们今天下午还有件大事。”

“什么大事？”

“上午恨英山庄女主人送来请帖，邀请我今天下午去山庄一叙。这不是件有趣的大事吗？”

正说着，狄忠来报：“老爷，恨英山庄的陆嫣然小姐来接您去山庄。”

狄仁杰微微一笑：“看看，说曹操曹操就到了。”

袁从英站起身来：“大人，我吃好了。”

“好，那我们现在就去会会这个陆小姐。”

陆嫣然站在正堂门前等候着。她那双碧绿色的眼睛犹如深深的秋水，倒映着目光所及的树木房屋，只是在那泓潭水的最深处，却藏着无限的哀怨和凄楚。

狄仁杰和袁从英来到堂前，看到陆嫣然，不由自主地交换了下眼神。这实在是个让人过目难忘的特别的女子，让他们这两个见多识广的人都暗暗诧异。

陆嫣然很美，而且美得十分奇异。除了那双碧绿的眼睛之外，雪白的肌肤、漆黑浓密的眉毛、笔挺的鼻梁、娇艳欲滴的嘴唇，似乎都昭示着其非同寻常的出身。狄仁杰心下不由称奇，看来这个恨英山庄，真是个值得好好探究的地方。

陆嫣然向狄仁杰和袁从英深行礼，落落大方地说：“小女子陆嫣然，奉山庄女主人冯丹青差遣，特来接狄先生去山庄。”

狄仁杰来到她的面前，微笑答礼：“嫣然小姐亲自来接，老夫于心不安啊。”

“狄先生是先师的旧友，嫣然自当奉以待师之礼，这是弟子的本分。”

“哦，嫣然小姐是范先生的女弟子？”

“正是。”陆嫣然答着话，眼波一转，道，“狄先生，山庄在城外，从这里过去需要走一个时辰。不如我们这就出发，有什么话路上再谈，狄先生意下如何？”

“好，好。”狄仁杰连声答应，又介绍道，“这位袁先生，是老夫请在家中的贵客。因恨英山庄乃并州一胜，今日老夫也想请他同往山庄一

看，不知可否？”

陆嫣然彬彬有礼地答道：“这是恨英山庄的荣幸。请袁先生一同前往。”

三人共同乘上陆嫣然带来的马车，狄忠骑马跟随。

马车行于路上，狄仁杰饶有兴趣地观赏着车外的风景，一边不经意地问：“嫣然小姐是什么时候拜范兄为师的？”

“狄先生，嫣然三岁时父母双亡，蒙先师怜惜，收在山庄中抚养，既为师亦为父。嫣然得先师大恩，方可长大成人。”

“哦，不知嫣然姑娘今年多大了？”

“小女子今年二十岁。”

“那么说，嫣然姑娘是十七年前入的山庄，难怪老夫不知道。呵呵，老夫正是那一年离开并州去长安的。嫣然小姐……”

“狄先生，请直呼小女子嫣然便是。”

“好。嫣然，不知你的父母是何方人士？”

“狄先生，嫣然亦不知。父母双亡时嫣然年纪尚小，不能记事。嫣然也曾问过先师，但先师不肯答复。”

“哦。”

沉默了一会儿，狄仁杰又开口道：“老夫这次返乡，本还想与范兄好好叙叙旧，却得到了噩耗。怎么好好的，范兄就突然辞世了呢？”

陆嫣然脸色一变，悲哀地回答：“不瞒狄先生，嫣然对先师的死也很困惑。”

“哦？”

陆嫣然的语气变得忧伤，又带了点儿愤恨，道：“狄先生一定已经知道，三年前先师娶了一位妻子，名叫冯丹青。自那以后，先师的性情就变得越来越古怪，他本就不喜与人亲近，自那以后便变本加厉。每日只是在山庄隐修，吃穿用度必须经过冯丹青之手，连我要见他一面，都十分困难。我待在山庄无所事事，就干脆到城里先师开设的药铺里面帮忙，这半年来很少回到山庄。几日前，突然听说先师去世，嫣然悲痛万分，但冯丹青至今连先师的遗容都不让嫣然一见，真是……”她的话音一低，两行清泪顺着面颊缓缓滑落。

少顷，陆嫣然抬起头看着狄仁杰，说道：“嫣然听说狄先生断案如

神，还望这回狄先生能够把先师之死的真相搞清楚，还先师一个公道。”

狄仁杰点点头，没有答话。

并州郊外，恨英山庄。

恨英山庄到了。三人下了马车，步行穿过牌楼时，狄仁杰仔细观察了一番，心中对范其信的古怪作风很不以为然。一进庄门，范泰便将他们直接引到了山坡上的正殿。冯丹青站在殿门前迎接，只见她白衣飘飘，明眸皓齿，真宛若堕入凡尘的仙子一般。

看见狄仁杰和袁从英，冯丹青娇媚的脸蛋泛起微微红晕，语调婉转，身姿绰约地行礼问候，然后将二人让进正殿。陆嫣然满脸怨恨地留在门外，不肯进去。

后殿巨大的白玉榻前，加了两排椅子，冯丹青请狄仁杰和袁从英坐下后，也款款地落座在白玉榻上。她见狄仁杰好奇地端详着殿后的壁画，媚笑道：“狄先生对绘画也有心得？”

狄仁杰微笑答道：“心得是谈不上的。只是狄某的老师阎立本乃一代丹青大家，近朱者赤，狄某耳濡目染，对绘画也非常喜爱。尤其对于老师擅长的壁画，狄某更是既喜爱又佩服啊。只是不知，这里的巨幅壁画出自何人之手？”

冯丹青微微颔首，羞怯地回答：“此画正是出于妾之手。”

“哦？”狄仁杰很是惊诧，“夫人如此纤弱娇柔之躯，怎能绘得这样的巨幅壁画？”

冯丹青有些得意地道：“是妾先在纸上作好图样，再由画工临摹到墙上的。当然，关键的线条和设色依然是妾的亲笔。”

狄仁杰钦佩地说：“夫人之才实在让狄某敬仰之至。难怪夫人名唤丹青，真是名副其实啊。”

他环顾四周，又道：“这殿宇的构造和布置，也是夫人的设计？”

冯丹青道：“那倒不是。妾于三年前才来到山庄，据先夫说，这些殿宇始建自十多年前，陆陆续续才到今日之规模。”

狄仁杰惊奇道：“狄某看这些殿宇的构造设计十分别致，似乎有些异域的风格在里面？”

“狄先生说得很是。先夫曾经告诉妾，他在十数年前巧遇几位大食国来的商人，与他们有过一些交往，对大食的风俗文化颇有好感，故而在建这座山庄时，也请那些大食人来给过建议。恐怕就是这个原因，才使山庄成了如今这个模样。”

“原来如此，倒是有趣得很。”

冯丹青道：“既然狄先生有兴致，妾就陪二位先生在山庄中略作一游，狄先生以为如何？”

狄仁杰呵呵一笑：“乐意之至，乐意之至啊。”

冯丹青领着狄仁杰和袁从英在山庄内上上下下转了一圈，只见热泉流动，亭殿疏立，虽在深秋之季，草木也不似别处那么凋零，反而郁郁葱葱，枝繁叶茂。狄仁杰不由问道：“夫人，这里的热泉之水都是从何处而来？”

“狄先生有所不知，恨英山庄所在之地，恰好就在热泉的泉流之上，所以处处有泉眼，整个山庄的地面都是温热的。故而这里的草木比别处要长得好，即使在冬季也不会凋敝。先夫在此建山庄最初，并不知道下面有热泉的泉眼，只是因为这里的草木生长罕异，常年不败，才联想起地下的热源，并最终发现这些热泉的。”

“原来如此。”

狄仁杰和袁从英相互看了对方一眼，都不约而同地想起了路上所见到的热泉、泉下的山洞和那个奇异的道观。

往前又走了几步，来到了山庄的最高处。突然，狄仁杰发现眼前出现了一大片艳丽的红花，在这个万物凋零、色泽灰暗的深秋里，显得格外妖异。他指着这片红花，问冯丹青：“夫人，这是什么花？”

“狄先生，这是先夫亲手培育的一种来自异域的奇花，必须有一定的温度才能生长，所以种在热泉的泉眼周边。至于这花的名字，妾也不知道。”

狄仁杰点点头，三人正徐徐返回山庄正殿，冯丹青突然止住脚步，转到狄仁杰眼前，拜下身来，眼中泪光闪动，娇滴滴地哀告道：“狄先生，狄大人，求您还妾身一个清白。”

狄仁杰赶紧伸手相搀：“冯夫人，却是从何说起？”

冯丹青颤颤地站直身子，含泪道：“狄先生，想必您已经听说了，有人告发先夫被人谋杀，官府还曾经要闯入山庄查验先夫的尸身。”

狄仁杰道：“倒是有所耳闻。狄某也正想向夫人请教所谓羽化成仙的事情呢。”

冯丹青轻轻咳了一声，道：“妾身羞愧。狄先生一定觉得羽化成仙的说法十分牵强，妾又何尝不知呢。然妾蒙先夫嘱托，必不能让官府涉入这件事情，不得已才编造出这些说辞。”

“那么说，并没有羽化成仙这回事？”

“没有。”

“那……范兄的死？”

冯丹青再次含泪下拜：“狄先生，先夫确是被人杀死的！”

狄仁杰和袁从英一惊，彼此交换了下眼神。

狄仁杰又一次将冯丹青搀起，道：“还请夫人将经过缘由细说一遍。”

冯丹青轻轻拭去脸上的泪水，道：“狄先生，先夫这一两年都在修道炼气，每日除在正殿的白玉榻上冥想之外，便是在山坡上的那座十不亭内，吐纳自然之气。他所用的一日三餐，都是妾亲手送到面前的。五日前的正午，妾又去十不亭送午饭给先夫，却见他倒在亭中的碾玉棋枰之上，脸上、身上都是血，已经奄奄一息了。妾慌乱之下正想叫人，却听先夫喃喃道出一句：‘莫叫官府，等狄怀英……’说完，便气绝身亡了。”说到这里，冯丹青泪如雨下，泣不成声。

狄仁杰安慰冯丹青道：“请夫人暂忍悲伤，不知夫人其后是怎么处置的？”

“妾看见先夫死在那里，早已头昏腿软，几欲晕厥。还好山庄总管范泰赶到，助妾将先夫的尸身运到亭旁的小屋之中，至今还保管在那里。妾一边发丧，一边想法要与狄先生联络，谁承想，官府不知怎么得到消息，就要闯入山庄中。妾想到先夫遗言，虽不知其深意，但绝不敢违背，所以才想出个羽化成仙的说辞，好不容易阻挡了官府的介入。”

“原来是这样。所以夫人，你当时就知道狄怀英的名字吗？”

“当然，妾曾听先夫提起过狄先生。况且，狄先生的三公子景晖是先夫的义子，与先夫和女弟子陆嫣然都有交往，也算是出入恨英山庄，绝无仅有的几位常客之一。妾自然知道狄怀英指的是谁。”

狄仁杰猛听到狄景晖的名字，脚步微微一错，身旁的袁从英赶紧轻轻扶了一下他的胳膊。

狄仁杰镇定了一下心神：“夫人，狄某可否看看范兄的遗体？”

“当然可以，狄先生请。”

三人又来到十不亭旁的小屋，范泰守在门前，见三人到来，连忙打开房门。屋内寒气森森，正中摆着一口楠木棺材。棺盖斜靠在一边，里面躺着一个须发皆白的老者。

狄仁杰走上前去，仔细观察着尸身，对袁从英低声道：“贯穿咽喉的一道伤口，你看看是什么凶器？”

袁从英看了看，答道：“大人，从伤口的形状判断，应该是短刀所伤。”

狄仁杰点点头，又稍稍检查了下尸体的头面，就离开了棺材。他招呼侍立一边的范泰，问：“你是山庄的主管？”

范泰恭恭敬敬答道：“是，小的名叫范泰，是恨英山庄的主管。”

“你是什么时候来到山庄的？”

“回狄老爷，小的是在十年前，我家老爷始建恨英山庄的时候，被老爷招进山庄的。”

“嗯，范泰，你最后一次见到你家老爷是什么时候？”

“回狄老爷，就是五天前的早晨，小的在十不亭上伺候老爷开始吐纳运功后，就离开了。中午时分，小的想去十不亭看看老爷有什么吩咐，恰恰看见夫人倒在老爷的尸身旁边。”

狄仁杰点点头，对等在一旁的冯丹青道：“夫人，如此看来范兄死得确实蹊跷。既然范兄死前有此嘱托，老夫义不容辞，一定会将事情的原委调查清楚。请夫人放心。”

“那就拜托狄先生了。”

狄仁杰沉吟道：“还需要夫人回想一下，范兄死亡当日，有没有什么外人来过山庄？”

“这……”冯丹青欲言又止。

“夫人但说无妨。”

冯丹青古怪地看了一眼狄仁杰，道：“那天上午只有狄三公子来过山庄。我曾见他与先夫在十不亭上交谈，后来就不见了。”

狄仁杰愣了愣，半晌才问：“景晖来过？夫人知道他来干什么吗？”

“妾不知道。”

狄仁杰又问：“请夫人再想想，范兄死前是否与什么人争吵过？他近年来，与什么人结过仇吗？”

冯丹青回答：“先夫深居简出，几乎很少与人交往，没有什么仇家。”

“这点还请夫人仔细回想，另外，范兄死前是否有过什么异常的举动，也请夫人一并回想，不论想起什么，都请告知狄某。”

“妾一定好好回想。”

袁从英观察着狄仁杰的脸色，低声说：“大人，您累了吧。天色不早，今天就到这里，我们回去吧。”

狄仁杰点头，对冯丹青道：“冯夫人。如此老夫就先告辞了，老夫回去后，会将整个事情细细地分析一遍。请夫人莫急，老夫一定会将范兄的死亡真相搞清楚。”

冯丹青深深一拜，柔声道：“一切都拜托狄先生了。只要并州官府不纠缠，妾不着急，一定耐心等候。”她抬起头时，正碰上袁从英用带着厌恶的目光瞪着她，不由自主地哆嗦了一下。

回去的路上，狄仁杰一直沉默不语，似乎在努力地思考着。忽然，他猛一抬头，看到袁从英目不转睛地看着自己，便问：“怎么了，从英？”

袁从英摇头无语，只是朝狄仁杰淡淡地微笑着。

狄仁杰拍了拍他的肩膀：“别担心，我没事。”

他们刚回到狄府，还没坐定，狄忠来报：“老爷，上午来过的那位沈将军又来了。”

“快请。”

伴着一阵急促的脚步声，沈槐身披甲胄，腰悬宝剑，英姿勃发地来到堂前，抱拳道：“狄大人，袁将军。你们在山道碰上的那人身份搞清楚了。”

“这么快？快说说是怎么回事！”

沈槐道：“认尸告示贴出去不久，就先后有几个人来到衙门声称认识这个死者。我让他们都分别去看了尸体，所说的情况完全一致，想来不会有差池，便立即赶来向狄大人和袁将军汇报。”

狄仁杰点头微笑：“沈将军，你的确很干练啊。难怪从英对你赞不绝口。”

沈槐闹了个大红脸，正不知所措，袁从英笑着道：“沈将军，快说吧，我们还等着呢。”

“是。”沈槐赶忙答应一声，侃侃而道，“据那些人称，这个人名叫韩锐，不是本地人，大约在十年前从外乡流落到这里，当时才十来岁，还

带着个刚出生不久的小婴儿，应该是他的弟弟。”

狄仁杰皱了皱眉，问：“应该是他的弟弟，什么意思？”

“这个韩锐是个哑巴，不会说话，会写的字也不多，故而和他交流起来有些困难。他们兄弟二人到了并州以后，韩锐就沿街乞讨，还要养活他的那个婴儿弟弟，日子十分困苦。后来有一阵子不见踪影，大家都以为他们死了，或者又投奔别处去了。谁想两三年前，兄弟二人又出现在并州城中，说是这些年在太行山里的一个名叫蓝玉观的道观当了道士，混得口饭吃。”

“蓝玉观！”狄仁杰和袁从英同时惊叫了一声。

沈槐顿了顿，继续道：“我问了周围的人，大家都说没听说过蓝玉观。这话是韩锐那个长大了些的小弟弟说的，几岁孩子的话，当不得真。从此这兄弟两个就时不时地出现在太原城里，买些米面等生活用品，再也不沿街乞讨了，生活似乎是有了着落。那个小弟弟名叫韩斌，很快地长大起来。韩锐是个哑巴，韩斌这小孩却听说十分聪明伶俐，而且特别维护他那相依为命的哥哥。不过，这兄弟俩又有大概半年多没在城里出现了。”

袁从英早已听得坐立不安，沈槐的话音刚落，他就立即对狄仁杰道：“蓝玉观。大人，看来我们还要再去勘察一下蓝玉观！”

“嗯，很有必要。”

“大人，那我此刻就去。”袁从英说着就要起身。

“从英，天色已经不早了。蓝玉观离城三十多里地，你赶到那里就该天黑了。”

“大人！夜长梦多，我总觉得蓝玉观里埋藏着很多线索，我们必须要抓紧啊。”

“话虽如此，可是你我如今都是赋闲的身份。这样的探案工作，应该由官府主导，没有官府的委托，你我不可擅动！”狄仁杰的语气很坚决，他从心底里不愿意让袁从英一个人去夜探险地，要找个理由阻止他是很容易的。

但是袁从英的心意更加坚决，他一眼瞧见仍肃立在堂前的沈槐，立刻叫了声：“沈将军！”

沈槐马上会过意来，向狄仁杰抱拳道：“狄大人，沈槐想立即去探查蓝玉观，请袁将军带路。”

狄仁杰愣住了，没想到两个年轻人居然当着自己的面勾打连环。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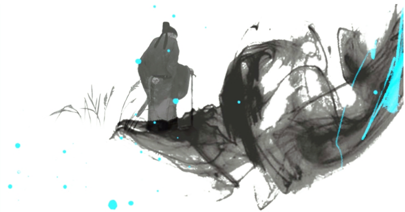
看了看袁从英，这家伙满眼都是得意之色。狄仁杰不由叹了口气，道：“那你们就去吧。一定要小心。”

二人答应了一声，往门外疾走。狄仁杰冲着他们的背影叫道：“快去快回，无论发生什么事情，切不可恋战！”

“是！”

狄仁杰坐回到椅子里，沉思片刻，埋头奋笔疾书，然后唤来狄忠：“立即把这封书信送到大都督府，面呈陈长史，请他即刻派兵支援从英和沈槐将军。去蓝玉观的路线我已写在书信里面，他们按图索骥即可找到。办完这件事，你再去看看景晖在不在，给我把他找来，我有话要问他。”

|第五章|
鬼影



太行山麓，蓝玉观。

袁从英和沈槐快马加鞭，终于赶在晚霞收走最后一抹余晖，一轮圆月腾空而起的时候，来到了蓝玉观外的那两堵绝壁之前。远远望去，漆黑的绝壁顶上，铺着惨白的月光，透出难以形容的诡异和凄凉。他们还没靠近，一股强烈的血腥气便扑面而来。袁从英叫了声：“不好！”率先冲到了绝壁间的夹缝前。

血腥气更加浓烈了，简直令人窒息。夹缝太窄，他们只好下马，将马拴在夹缝外的小屋前。袁从英握紧若耶剑，向沈槐使了个眼色，两人一前一后，小心翼翼地转过夹缝。呈现在他们面前的，是一个惨不忍睹的杀戮现场！

数十具尸体横七竖八地躺在老君殿前的空地上，每一具尸体都被砍得肢体残缺，脑浆血水四处飞溅。杀人者显然并不满足于将人杀死，而是要在这些人的身上发泄满腔愤恨。猩红的鲜血满地流淌，上面是杂沓的脚印，根本就分辨不清。更多的血水顺着泥地上的缝隙，流进热泉潭水之中，与滚烫的泉水混合在一起，使蒸发的水雾都充满了血腥气。

袁从英和沈槐只觉眼前的夜空都变红了，带着血色。袁从英咬紧牙关，一步步地往前挪动着脚步，沈槐紧紧跟在他的身边。他们穿过屠杀场般的空地，再一间间地检查丹房。每间丹房的门都大敞着，门前、屋里、床边，到处都是死尸，死况和空地上的尸体一般无二。

绕了一圈，袁从英和沈槐回到老君殿前，沈槐看着袁从英，气喘吁吁地问：“袁将军，怎么办？”

袁从英闪动着比冰还要冷冽的目光，一字一句地道：“前天夜里我和大人在此过夜的时候，还空无一人，今天却变成了这个情景！这是谁干的，为什么？”

沈槐茫然又焦急地看着他，无法回答。

袁从英紧锁眉头思索了片刻，对沈槐说：“沈将军，事不宜迟，你立即回并州城，去向长史大人报告这里的情况，并请他即刻派兵前来。我留在此地，看守现场，等待援兵。”

沈槐犹豫道：“这……袁将军，你一个人留在这里，会不会太危险？”

袁从英冷笑一声："沈将军，难道你还有其他的办法吗？"

沈槐不吱声了，默默地朝夹缝外走去。袁从英跟上来，一直送他到夹缝外，看他上了马，道了声："一路小心。"

沈槐狠狠抽了一鞭子，战马一声嘶鸣，朝官道直冲而去。

袁从英慢慢回过身来，一步一步地走回到血红的场地中央。月光洒在他的身上，月白的袍服下摆已经被鲜血染红了。袁从英一动不动地站着，静静地等待着。

一大片乌云飘过来，遮住了凄清的月光。死一般的寂静中，袁从英的声音冷冷地响起来："窝在死人堆里面这么久，你们也不觉得累！"周围的死尸堆开始有了些细微的颤动，突然，只听一声呼哨，几个浑身是血的死尸从地上一跃而起，顷刻间便组好了阵形，将袁从英团团围在中央。

头顶上，犹如大鹏展翅一般，顺着绝壁笔直的岩面，一个黑影徐徐落下，毫无声息地站到袁从英的面前。此人黑巾罩面，只露出一双鹰眼，放出犀利的光。

"袁从英，果然名不虚传，是条好汉！可惜有胆无识，只知道无谓的逞能。今夜你若是不支走同行之人，倒还可以不用死得如此孤单。"

"哦，你怎么知道我今天一定会死？"

黑影一阵狂笑："你不死，难道是我死不成？"

袁从英的眉毛微微一挑，道："你的声音我似乎在哪里听到过。"

黑影愣了愣，转而又是一阵狂笑，道："不错，你很敏锐。可惜太晚了，你不会有机会验证自己的判断了。"

袁从英冷笑道："那你们就来试试吧。"

黑影将手一挥，伪装成死尸的杀手们挥舞闪着寒光的利刃，一拥而上。

袁从英不慌不忙地举起手中的若耶剑，雪白的剑光划出慑人的弧线，剑尖所及之处，两个杀手躲避不及，脖颈上顿显深深的血痕，热血从伤处喷涌而出。其余的杀手惊得倒退了几步，再次组成阵形，一齐向袁从英攻来。袁从英身形一错，腾空跃起，已经跳出包围圈，随即反手一挥，又有两个杀手的手臂被若耶剑齐刷刷地斩落在地。那两个杀手痛极大叫，却并不退缩，依旧亡命地向他猛扑过来，袁从英被杀手们团团围住，激战起来。

没过几招，又有好几名杀手被斩断手脚，但可怕的是，他们虽身受

重伤，却丝毫没有减少斗志，反而变本加厉地进攻，而且毫无章法，完全是搏命的打法。袁从英虽能应付，但看到如此惨烈的进攻还是不由心悸。他决定速战速决，于是一剑一命，干脆利落地结果了好几个亡命徒的性命。

黑衣头领在旁凝神观战，眼中浮现出耐人寻味的神色。他看到袁从英结束了战斗，正朝自己一步步逼来，方才冷笑一声："果然好功夫，很好。"话音刚落，他便腾身而起，直向绝壁的顶端飞去。

袁从英怎么会放他走，若耶剑向上一指，紧跟其后也直上绝壁。两人一前一后，仿佛两只大鸟飞舞在陡峭的岩面之上。袁从英的速度更胜一筹，眼看着就要追上，黑衣人突然向旁边一闪，从绝壁顶端劈头盖脸地射下无数箭矢，正对着袁从英而来。袁从英挥舞起若耶剑劈开箭雨，黑衣人乘此机会沿着绝壁滑向裂缝，眼看着就要失去踪影。

袁从英伸左手抓住一支飞来的利箭，用力向黑衣人掷去。黑衣人猝不及防，利箭牢牢钉入左肩。他吃痛不住，翻滚着落下绝壁。袁从英亦飞快地随之而下，只见黑衣人纵身一跃，跳出了绝壁中的缝隙。袁从英正要尾随而去，突然踉跄了一下。他扶住身边的岩石，深深地吸了口气，举头望望，绝壁顶端空无一人，岩缝外的黑衣人亦消失得无影无踪。

袁从英咬咬牙，闪出岩缝，正要判明方向，继续追赶，却见前面的官道上一大队人马举着灯球火把，风驰电掣地朝这边赶来，领头的正是沈槐。

沈槐远远望见袁从英，大声呼喊着："袁将军！"直冲到他的面前翻身落马。

袁从英诧异地看着他："沈将军，这么快就搬到救兵？"

沈槐喘着粗气道："是、是狄大人！他不放心我们，我二人刚走他就送信到大都督府，请陈长史派出人马赶来。我刚才一上官道，就看见孙副将和他的部队，故而这么快就赶回来了。"

袁从英轻轻念了一句："大人。"

孙副将也来到他的面前，抱拳道："袁将军！"

袁从英点头道："孙副将，请派你的人马立即将这里包围，再遣一队人搜索绝壁四周，一定要小心！"他对沈槐说，"沈将军请随我来，让他们清点死尸，我们再检查一下现场。"

很快，现场的死尸数目就清点了出来，除了刚刚被袁从英杀死的六名杀手之外，剩下的死者全都身穿道服，共有六十余名，个个肢体残缺，不忍卒睹。因夜色太黑，搜查的人没有发现什么特别的痕迹。

袁从英对沈槐道："如此就先请孙副将带兵在此把守现场，你我立刻赶回并州，分头向狄大人和陈长史汇报这里发生的一切。"

"好！"

二人奔出绝壁找到各自的马匹，沈槐刚跳上马，回头一看，却发现袁从英站在马边不动，脸色苍白牙关紧咬。沈槐吓了一跳，赶紧来到他身边，问："袁将军，你怎么了？是受伤了吗？"

袁从英抬头勉强一笑，道："我没事。只是一些旧伤，不知道为什么，总也好不完全，时时发作，非常啰唆。"

沈槐道："那……要不你留在这里？我先去向狄大人汇报，再去长史大人那里。"

袁从英一摇头："不必，我可以走。"说完，他深深地吸了口气，翻身上马。二人这才驾马飞奔上官道，朝并州城疾驶而去。

在城门前，沈槐亮出身份，守城兵卒打开城门，将二人放入。沿着寂静的街道飞跑到岔路口，沈槐对袁从英道："袁将军，从这里一直往前就是狄大人的府邸，我从这里往东可以前往都督府。"

袁从英点点头，对沈槐微笑了一下："沈将军，我与你十分投缘，不愿再对以繁文缛节，不如现在就交换了年齿，今后更好称呼。"

沈槐一惊，忙道："末将不敢。"

袁从英摇摇头："在下虚度三十二年光阴，不知道沈兄贵庚？"

沈槐喜道："我俩同年。"

袁从英笑道："既然如此，那从英就自认为兄了。沈贤弟，你意下如何？"

沈槐抱拳："袁将军，噢，从英兄，沈槐太高兴了。"

袁从英笑着点头，道："好，现在我们就分头去报告吧。愚兄先走了！"他一催胯下之马，奔上去往狄府的巷子。

城北，狄府。

狄仁杰的书房中灯火通明，狄忠从都督府送信回来以后，向狄仁杰报告了陈松涛派兵出去的情况。狄仁杰忧心忡忡地点点头，不停地在书房里面来回踱步。心中不祥的感觉是如此鲜明，使得他坐不住站不定，整个身心都处在焦虑之中。回到并州才两天不到的时间，就发生了这么多的事情，让狄仁杰仿佛渐渐陷入一个漆黑的大网之中，过去他也曾面临过许多次危险，但从来不像这一次，似乎所有的矛头都直指一个中

心，那就是——他自己！

狄仁杰感到头脑混乱不堪，太阳穴胀痛不止。他走到书房敞开的门口，仰望夜空，深深地呼吸了一口秋夜凛冽的寒气。

“父亲。”狄景晖大踏步走来，站在狄仁杰的面前。

狄仁杰微微颔首，仔细端详这个小儿子，他的面容，他的神情，他的举止，都和自己那么相似，根本不需要仔细鉴别，就可以清晰地辨认出彼此的血脉相连。但是，他和自己又是多么的不同，简直天差地别，仿佛水火不能相容。

狄仁杰叹了口气，应道：“景晖啊，你来了。来，进来坐，我们谈谈。”

狄景晖默默地跟着父亲迈进书房，坐在椅子上。他的面容也有些憔悴，不知道在这两天里面都经历了什么。他端坐着，等待父亲先开口。

狄仁杰咳了一声，道：“景晖，记得你我上一次见面，还是前年的中秋。你去洛阳办事，在我的府邸住了短短几日。那几天，正好从英出外查案，否则那时候你们两个就该见面了。”

狄景晖“哼”了一声。

狄仁杰接着又道：“我还记得那次见面，我们也有过一些交谈，只可惜我们每每谈话总以争吵告终，上次的谈话最后也是不欢而散。”

狄景晖低声道：“是的，我记得我原本想住一个月的，结果才住了五日就走了。”

狄仁杰苦笑着点头：“其实我也常常在想，我们的分歧到底是什么？难道你我父子之间，真有什么不可调和的矛盾吗？”

狄景晖带着怨气回答：“这恐怕得问您吧，儿子对此也一直很困惑。”

狄仁杰叹道：“第一次听到你说要弃仕从商，我当时确实难以接受。但是这么多年过来，我又何尝不是默许了你的选择。所以，这并非是我们针锋相对的关键。”

“哦？那除了这个，还有什么别的原因呢？”

狄仁杰摇了摇头，道：“景晖，今天我们先不谈这些。这几天发生的事情太多，我怕我的心绪过于烦乱，无法与你心平气和地交谈。今天，我想和你谈点儿别的。”

狄景晖不耐烦地撇撇嘴：“爹，您永远都是这么顾左右而言他，东拉

西扯得都习惯了吧。别人受得了，可惜我就是无法适应。”

狄仁杰不想与他多计较，只干笑一声，单刀直入道：“景晖，今天我想问问你与恨英山庄的往来情形。”

狄景晖的身子微微一颤，眼珠转了转，低声道：“恨英山庄？我与他们有什么往来？”

“是的。今天我去了恨英山庄。据山庄女主人冯夫人说，这些年你和范其信颇有来往。”

“冯丹青！”狄景晖咬牙切齿地念道，“又是这个女人！蛇蝎美人这四个字用在她的身上，真是一点儿都不过分！”

“那么说她所言非虚，你不仅与他们有交往，还有些过节？”

狄景晖冷笑道：“爹，您别这么拐弯抹角的，拿出一贯儿套别人话的招。我可以很坦白地招供，是，虽然您一再嘱咐我不要与范其信交往，可我没有听您的话，我一直都和他保持联系，而且很是密切。”

狄仁杰定定地注视着这个儿子，真的有些害怕了，不知道接下去还会从他的嘴里听到些什么，还有多少会令自己感到恐惧的事实将被揭露出来。

狄景晖看了看父亲的脸色，口气稍稍软下来，道：“您别这么看着我，怪吓人的。当初还不是您让我去认范老爷子做干爹，否则我怎么会和这种古里古怪的人打起交道。”顿了顿，接着道，“其实儿子和范老爷子打交道，是为了做生意，没别的意思。”

狄仁杰惊讶地问：“做生意？你和他有什么生意可做？范其信不是与俗世无染的世外高人吗？”

狄景晖不屑一顾地道：“世外高人也要食五谷杂粮，父亲您不会天真到以为他靠吐纳天地之气就能活到这个岁数吧？您今天去看了恨英山庄，如此的规模、建筑、花木，哪一样不是靠钱堆出来的？父亲，难道您就没有想过，范其信的钱到底从何而来？”

狄仁杰沉吟道：“他是有名望的神医，过去他给王公贵族和官宦人家治疗些疑难杂症，还是收入颇丰的。”

“咳，人家老早就不干这个了。这么些年都是闭关静修，不再给人看病。我就干脆说了吧，爹，他的那个山庄、那些排场，还有他能娶上那么个狐狸精似的老婆，都是与儿子一起经营生意得来的钱。”狄景晖一口气说完，颇为得意地望着狄仁杰诧异的表情。

狄仁杰的确大感讶异，紧接着狄景辉的话追问：“范其信和你一起经

营生意？他能和你经营什么生意？”

狄景晖道：“爹，别看您是举世闻名的神探，号称博闻广记，天上地下无所不知、无所不晓。可在儿子看来，您在这经商生意上头，还是远远不够敏锐。”

狄仁杰一摆手，道：“行了。你还是快说说，到底是怎么回事？”

狄景晖这才正色道：“父亲，您知道，范其信不仅是一代神医，还是本朝数一数二的药学大家。虽说他路走偏门，亦无济世救人之志，所以名气没有‘药仙’孙思邈那么响，但在儿子看来，范其信在药物学问上的造诣还是相当深厚的。更重要的是，范其信一贯喜好研究异域风土，虽然不与平常人交往，可是结交的异域人士却不在少数。什么天竺、波斯、大食的异人，他都认识。他专从这些异域人士那里收集来自异域的奇珍药材、药物，编制成异域药典，还在恨英山庄里面试栽一些特别罕有的异域药种，再与中原的药材相配，合成具有奇效的特殊药物。”他抬起头，眼里闪着热切的光芒，正视着父亲道，“父亲，儿子所经营的生意中，饭店酒肆只是一部分，儿子最大的生意，是在各地开设的百草堂。而百草堂里面的一绝，正是这些来自异域的药物，和范其信所配制的特殊药物。这些药物别无分号，只此一家，虽价格昂贵，但效用卓著，病家无不趋之若鹜，实乃是一门利益异常丰厚的绝好生意！这些年来，儿子与范其信通力合作，已将百草堂的生意做到了河东、河北、河南各道，每年的收入多达百万两白银。”

狄景辉住了口，仔细观察着父亲的反应。

狄仁杰显然被这番话深深地震惊了，他用一种全新的眼光端详着狄景晖，心中翻滚着好几种完全不同的感情：怀疑、欣赏、感慨、厌恶，不一而足，难以形容。许久，他才喃喃地说出一句：“景晖，你真是太令我惊讶了。”

狄景晖苦笑了一下，低下头。

狄仁杰定了定神，道：“好吧，你与范其信的关系，现在我已经很清楚了。你再回答我的另外一个问题，五日前的上午，你是不是去过恨英山庄，且与范其信谈过话？”

狄景晖一怔，飞快地思索了一下，点头道：“是的。我确实去找过他，只是去谈最近一次去广州进药材的情况，没有什么特别的事情。我在他吐纳的十不亭上和他谈了几句话，就离开了。怎么？”

狄仁杰低声道：“据冯夫人称，那天中午她去给范其信送饭时，发现他已被人刺死在了十不亭内。此前，只有你去找过他。”

“什么！”狄景晖从椅子上跳了起来，脸涨得通红，大声嚷道，“这、这简直是胡说八道！我和范老爷子谈话的时候他还好好的，怎么

就……”他想了想，咬牙切齿地道，“冯丹青，又是这个女人。父亲，我劝您好好留意这个女人。她的话绝不能轻易相信。范老爷子的死，到今天所有的人都只是听到她的一面之词，我们至今连范老爷子的尸体都没见到过，谁知道她说的是真是假！”

“今天我见到了范其信的尸体，他确实是被人用短刀刺死的。”

“哦？这么说……”狄景晖陷入了沉思。

狄仁杰看着他，一种难以言传的疼爱和怜惜之情涌上心头：他毕竟是自己的亲生孩儿，如果他有了什么意外，自己又该如何自处呢？狄仁杰不由低声道：“景晖，我只希望你什么都不要瞒我，把一切都告诉我。我是为你好的。”

狄景晖全身哆嗦了一下，冷笑道：“父亲，儿子并不是想隐瞒您什么，也确实没有什么可以隐瞒您的。您只管调查您的案子，要是想把儿子列成嫌犯，儿子也无话可说。”

狄仁杰长叹一声，不再说话。

沉默许久，狄景晖道：“父亲，您要是没有别的事情，儿子就告退了。”

“也好，都敲过四更了，你先去休息吧。”

狄景晖正要起身，狄仁杰又道：“景晖，你的百草堂的药物名册，眼下身边可有？”

“儿子的房里就有一本。父亲，您要看吗？”

“嗯，你让人给我送过来。”

“您看那个干什么？您要找什么药吗？”

狄仁杰点头道：“我想看看有什么特效药物可以给从英用，我很担心他的身体。”

狄景晖的脸上泛起不屑的表情：“爹，您还真是时时刻刻都惦记着袁从英啊。他怎么了？我看他很好啊，不像有病的样子。”

狄仁杰叹道：“景晖，你为什么偏要和从英过不去？我本来还希望你们能够成为好朋友。他跟在我身边这么多年，出生入死，身上的那些新伤旧创只有我了解得最清楚。我不关心他，谁来关心他？”

“好朋友？哼，我可没兴趣和一个护卫交朋友。再说了，您犯得着为他这么牵肠挂肚吗？他若是没病，就该为您效力。他若是有病干不了，让他走人便是，何必如此麻烦！”

狄仁杰气结，正要开口训斥，却听到一声“大人”。

袁从英从外面疾步走来，一脚跨入书房的门，正听到狄景晖最后那句话，一下子就愣住了。

气氛一时十分尴尬。少顷，还是袁从英低低地又唤了一声：“大人。”但没有和狄景晖打招呼，也不看他，只当他不存在。

狄仁杰赶紧迎上去，一下看到袁从英的月白袍服上染满鲜血，不由大惊：“从英！你这是怎么了？”

袁从英低头看看自己的身上，笑了，柔声道：“大人，别担心。这回都是别人的血。”

狄仁杰握住他的手，频频点头，一时竟说不出话来。

狄景晖浑身不自在地从椅子上站起来，道了一声：“爹，我先走了。”就朝书房外走去。

狄仁杰忙拉着袁从英坐下，问：“看来我的预感还是有道理的。蓝玉观那里究竟发生了什么？”

狄景晖刚走到门口，听到“蓝玉观”三个字，浑身一震，犹豫着放缓了脚步。

此时狄仁杰的注意力都在袁从英的身上，并没有察觉到儿子的异样。

袁从英道：“大人，今天我在那里看到了少有的惨状。几十名道众被人杀死在蓝玉观内，死状惨不忍睹。另外，我今夜在那里还遇到了伏击，杀手很强，而且都是亡命之徒，十分可怕。若不是您及时调去援兵，还不知道会发生什么事情。”

狄仁杰连连点头，颤声道：“只要你没事就好，没事就好。”

狄景晖悄悄闪出了房门，大步流星地朝后院走去。

袁从英把蓝玉观里的情景详细地对狄仁杰说了一遍，最后道：“孙副将已经带队将蓝玉观包围了起来。我这边来向您汇报，沈贤弟去都督府向长史大人汇报。”

狄仁杰眼波一闪，打趣道：“沈贤弟？噢，就是那个沈槐将军？从英，你这么快就和人家称兄道弟起来了？”

袁从英不好意思地笑笑：“沈槐不错，所以我……”

“嗯，很好，这样很好。以后你再出去行动，就和他一起去，这样我

也可以放心些。”

袁从英问：“大人，现在我们该怎么办？”

狄仁杰道：“我要好好想想。从我们在山道上路遇那个食糕而亡的道士，到今天不过短短两天多的时间，就发生了这么多事情。虽然各件事情看起来都是分散独立的，但我总感觉它们之间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我觉得，通过仔细的分析，一定能够找出这种内在的关联，也只有这样，我们才能将这些纷繁复杂的线索整理清楚，找到其中的关键。”

袁从英点点头：“蓝玉观呢？大人，您要不要也去现场看看？”

“蓝玉观的现场我是肯定要去的。看看现在的样子，再和我们上次过夜时候的情况做个比较，我相信一定可以找出些端倪。”

“那我们明天……噢，是今天，天亮后就去？”

狄仁杰注视着袁从英，正色道：“不急。我说过了，官府才是案件的主审，我们最好等待陈长史来要求我们参与时，才正式介入。”

袁从英急忙起身道：“沈贤弟已经去向陈长史汇报了，我想长史大人很快就会来请您去现场的。我这就去换件衣裳，好陪您过去。”

狄仁杰一把拉住袁从英，问：“从英，你这是怎么了，为何如此急躁？什么时候去蓝玉观勘查现场，我心里自有计较。不过，我可以告诉你，不论陈长史会不会来请我，今天我都不会去。”

“大人！”

狄仁杰仔细端详着袁从英的脸色，叹口气道：“你不要命了？再说，就算你不觉得累，我老头子也撑不住啊。你看看，外面天都快亮了。行了，什么都不要再说了，你先去休息，午饭后再到我这里来，我们好好研究一下案情。蓝玉观，明天我们再去。”

袁从英还想说话，却被狄仁杰用眼神坚决地阻止了。他默默地站起身，向狄仁杰行了个礼，就离开了书房。

狄仁杰久久地望着他的背影，眼神中充满了担忧。

并州，都督府衙门。

沈槐站在正堂中央，将蓝玉观内的情况原原本本地对陈松涛做了汇报。陈松涛听完他的讲述，沉吟良久道：“真没想到，在并州治下居然发生如此惨祸，是本官失察啊。奇怪，此前我怎么从没听说过这个蓝玉观？”

沈槐答道：“对此末将也深感疑惑。末将可以去调查一下。”

“嗯，是应该查一查。这样吧，沈将军，你忙了一个晚上，先去休息。今天下午你想办法多了解些蓝玉观的情况，然后再去狄大人那里走一趟，请他明日与本官、法曹等众位大人一起去勘察蓝玉观的现场。”

“是。”

看着沈槐走出正堂，陈松涛站起身来，慢慢走入后堂，打开一扇隐蔽在书架后的小门，转入一间密室。

密室四面封闭，只靠桌上一支蜡烛的微弱光线照明，桌旁椅子上坐着的，分明就是昨晚与袁从英在蓝玉观绝壁激战的黑衣人。此刻，他正握着块纱布，轻轻擦拭着左肩上的伤口，桌上扔着那支掷入他肩头的利箭，已经被剪成两段了。他一边擦拭伤口，一边咬牙切齿地发出呻吟的声音，显然是疼痛难忍。

陈松涛走过来，探头看了看他的伤口：“怎么？伤得不轻吧？”

“嗯，这个袁从英真是太厉害，太难对付了。”

“我提醒过你，让你不要轻敌。你偏不信，还非要见识见识他的能耐，结果怎么样？”

“哼，这次算我大意了，下次再见到他……”

“行了，我看最好还是不要有下次。对了，你刚才说，他似乎听出了你的声音？”

“是的。这个人实在敏锐，我只不过在他面前讲过几句话而已。”

陈松涛点头道：“总的来说，事情进行得十分完美，完全达到了我们需要的效果。尤其没想到的是，狄仁杰和袁从英在来并州的路上就误入了蓝玉观，算是天助我也，反而少了将他们引入歧途的麻烦。现在，狄仁杰肯定已经听取了袁从英的汇报，开始分析蓝玉观的案情了。哼，他分析得越深入，我们就越主动。很好，很好，今天就给他们一天的时间好好想想，明日，我再去听听他们的分析结果。”

黑衣人谄媚：“陈大人神机妙算，属下佩服之至。不过，属下总觉得袁从英是个麻烦，想起来就颇为不安。”

陈松涛思忖着道：“说得有理。如今狄仁杰是致仕的身份，身边无一兵一卒可以调用，就算他的本领再大，说穿了也不过是个手无缚鸡之力的老头子而已，我们可以轻而易举地将他玩弄在股掌之中。但是他的身边有这个袁从英，事情就不那么简单了。况且，袁从英还听出了你的声音……”

“要不，想办法把他干掉？”黑衣人做了个“咔嚓”的手势，不想牵动

伤口，立即疼得挤眉弄眼。

陈松涛摇头道：“不行。你昨夜已经和他动过手了，以你的武艺都斗不过他，恐怕咱们这里没人能将他轻而易举地置于死地，万一失手的话，反而会弄巧成拙。况且，昨日我在狄仁杰处冷眼观察，狄仁杰对他是爱护有加，假如袁从英真的出了事，很难说这个老狐狸会不会狗急跳墙，做出什么过分之举来。狄仁杰要是真的急了，恐怕还是很难对付的。”

“那该怎么办？”

陈松涛来回踱着步，嘴里喃喃：“让我想想，想想，必须要找到一个万全之策……”突然，他的眼睛一亮，“我怎么忘记了他？太好了，有办法了。我不杀袁从英，我让他待不下去，自己走！”他又对黑衣人道，“你也不要在此久留，处理完伤口就立即回去吧。千万小心，不要让那个女人看出破绽来。还有，监视狄府的情况怎么样了？”

“请大人放心。我已经派了最精干的人手去，让他们多加小心，保证不再发生第一个晚上的事情。而且这些人都是我们的死士，万一被擒，他们会立即自尽，绝不让狄仁杰问出真相！”

“很好。”

陈松涛走出密室，来到正堂上，又恢复了平常的神态，唤了一声：“来人哪，备马，我要到城南小姐的家中去一趟。”

城南，狄景晖的宅邸。

与城北狄仁杰府邸的素朴庄重不同，狄景晖的这座宅院，极尽奢华之能事，真可谓是朱户甲第，楼阁参差，花木繁荣，烟云鲜媚。门外有昆仑奴恭迎，门内有紫衣人吏接待，青衣仕女在院内穿梭侍奉。沉香为梁、玳瑁贴门，碧玉窗、珍珠箔，碧色阶砌，不知道的恐怕还以为来到了皇帝的某座行宫。

狄景晖仍然是一路风风火火，直入位于第四进院子里的内宅。推开房门，他一眼看见沉着脸坐在桌前的陈秋月，立即没好气地道：“成天就看到你唬着个脸，给谁看！”

陈秋月无精打采地瞟了他一眼，道：“还能给谁看？给我自己看罢了。你十天半个月都不回家，也看不了几眼。”

狄景晖也不理她，接着道：“我刚看见你父亲骑马从这里离开，他来过了？”

“来过了。”

“他来干什么？”

陈秋月冷笑道：“好不容易回来一趟，不问我一句，不问孩子们一句，倒马上问起我爹来，你真是越来越让人不明白了。”

狄景晖脸色一变，正要发作，想想又按捺下去，道：“我也是随便一问，你就别吹毛求疵了。”说着，在桌边坐下，自己默默地倒了杯茶喝。

陈秋月看着他的举动，眼中突然闪现出热切的光芒，探头过去道：“景晖，今天你就留在家中吃晚饭吧，我让厨房给你做几样你最喜欢的小菜，我们夫妻二人好久没有聚在一起吃饭了。啊？好不好？”

狄景晖“哼”了一声，不置可否。

陈秋月又道：“景晖，其实我父亲来不是为了什么别的，就想问问你最近在忙什么，他也有些担心你。”

“担心我？他什么时候对我如此好心了？”

陈秋月转动着眼珠，脸上的表情十分复杂，想了想，说：“父亲告诉我，昨天晚上官府在太行山里发现了一个叫蓝玉观的地方，还有许多道人的尸体。”

狄景晖的面颊有些抽紧，死死握住手中的茶杯，却不发一言。

陈秋月从旁观察着他的表情，继续说：“奇怪的是，阿翁在来并州的路上，就已经和袁将军一起进了蓝玉观，还在那里过了一夜。但当时观中是空无一人的。景晖，阿翁和你谈起过这件事吗？”

“他和我谈？没有，他什么都不和我谈的。”

“那就奇怪了，父亲还说会请阿翁明日与他一起再去勘查现场。我想以阿翁的能耐，应该能很快查出案件的真相。对了，听说袁将军昨天夜里还在蓝玉观与人交了手。我父亲说，袁将军的功夫十分了得，有他在，阿翁真是如虎添翼，没什么疑难案情解决不了。”

狄景晖将手中的茶杯猛地拍在桌上，茶水溅了一桌。

陈秋月哆嗦了一下，但她显然已经下定了决心，咬了咬嘴唇，继续往下说：“父亲说，那几十个道众都死得十分凄惨，说不定是有人杀人灭口也未可知。景晖，父亲来告诉我这些，是想让你有些准备，毕竟你、你仿佛和那个蓝玉观有些关系……”

狄景晖猛地跳起身来，死死地盯着陈秋月：“你说什么？我和蓝玉观有什么关系？我连听都没听说过什么蓝玉观！”他一字一顿地道，“陈秋月，还有你那个狡诈阴险的父亲，我劝你们不要得寸进尺！当年的事情是我看在与你的夫妻情分上，才隐忍了下来，但你们也不要欺人太甚！

我的事情我自己会解决，你们休想牵扯到我的父亲，我绝不会让你们得逞！”

陈秋月惨白着脸道：“你倒是很维护阿翁啊。只可惜阿翁对你横看竖看都不顺眼，倒把个外人当宝贝似的信任着、爱护着。我看你这个儿子，做得也真是够失败的。如果哪天阿翁真查出你有什么差错，只怕立时就把你当作他大义灭亲的牺牲品了！”

狄景晖拉开房门，头也不回地冲了出去，房门在他身后“砰”的一声关上了。

陈秋月喃喃自语道：“你走吧，你走吧。永远不回来才好！”

城北，狄府。

午后的阳光透过窗纸，斜斜地洒在狄仁杰宽大的书案上，把他案上的张张白纸渲染成温暖的淡金色。他一会儿在这张纸上写几笔，一会儿在那张纸上写几笔，忙得不亦乐乎。

袁从英轻轻地走进来，问了声：“大人，您在干什么？”

狄仁杰并不答话，一直等他走到面前，凑着阳光打量了下他的脸色，才点头道：“嗯，脸色比昨夜好一些了，睡得好吗？”

袁从英道：“好，从早上一直睡到现在，刚刚才醒，就到您这里来了。”

“还没吃午饭？”

“没有。”

狄仁杰指了指桌子：“这里有几包点心，都是太原城里最好的点心铺子上午刚做出来的，我让人去买了些来，你吃吧。”

“好。”袁从英拿起一块点心正要吃，狄仁杰走过来，倒了杯热茶给他，道：“坐下慢慢吃，这酥饼配热茶吃是最好的。”

“大人，您在干什么？”袁从英在桌边坐下，又问了一遍。

狄仁杰微微一笑：“我在分析案情。”

“能说给我听听吗？”

“你倒会享受啊，又有的吃，又有案情听，很舒服嘛。”

“说说吧，大人。”

狄仁杰把手往身后一背，笃悠悠地在屋子里踱起方步来：“昨夜我们谈到，从我们在山道上遇到那个道士起，发生了一系列事情。我们先做一个大的假设，假设这些事情之间有着某种关联，那么我们现在要做的，就是找出这种联系，然后再反过来验证，我们的假设是否正确。”

他回到书案前，拿起那几张纸，指给袁从英看：“这些纸上，分别记录了我们所遇到的不同事情，以及这些事情中的可疑之处。这些事件是分别独立的，但是放在一起，说不定就可以把它们组织起来。”狄仁杰挑出其中的一张，道，“这张上写的是‘山道上的死者’，正是我们所遇到的一系列怪事的开端，那么这个死者身上到底有什么可疑之处呢？首先，他究竟是因何而死？从表面看，他是食蓬燕糕鼓胀而死的，但是紧接着我们就在蓝玉观外的厨房里发现了一块蓬燕糕。所以，这两者之间就有了联系——蓬燕糕。我回来后检查了厨房里的蓬燕糕，发现在那块糕中，似乎是掺杂了些别的东西。”

袁从英正捏着块酥饼要吃，听到这里，不由自主地朝手里的酥饼看了好几眼，最后还是放下了，道：“大人，如果道观里的蓬燕糕是掺了东西的，会不会那个韩锐，他是叫韩锐吧？想吃的不是普通的蓬燕糕，而是蓝玉观里的蓬燕糕，或者说，是蓝玉观里的蓬燕糕中掺的东西。”

“说得好！我也是这么想的。不过，现在要查出来糕里所掺的东西，有些难度，所以我们暂且搁下这第一个结论，再看下一个疑点：韩锐脖子上戴的金链。这条金链我们已经分析过了，十分奇特，非中土的物件，和道观似乎也扯不上关系，像是来自异域。但是从英，这两天里我们不是还见识过其他的异域风貌吗？”

“是……您是说恨英山庄？”

“对，就是恨英山庄。从英啊，坦白地说，恨英山庄真是让我大开眼界。”

“确实开眼界，从东西到人都怪得要命。”袁从英低声嘟囔了一句。

狄仁杰呵呵一笑，道：“怪却怪得很有名堂啊。昨天冯丹青提到，范其信曾与大食人有些往来，而我看那些建筑的式样、泉池的格局，也确实很有大食国的味道。”

袁从英皱起眉头，狄仁杰知道他不太懂这些，疼爱地拍了拍他的肩，随后，又拿起书案上放着的金链，道：“今天上午我已经让狄忠把金链送到城里波斯人开的珠宝店里去认过了，虽然没人见过这样东西，但是波斯商人都肯定说，这是一件与大食有关的饰品，因为这块绿宝石里面所刻的蝌蚪样的图形，正是大食的文字。”

狄仁杰笑着道：“所以，我们又有了第二个结论，那就是韩锐和恨英山庄之间，也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他们之间的联系是通过大食这条纽带产生的。并且，证明这种联系的还不止这一条金链，还有另外一个重

要的疑点。”

“大人，另一个疑点是什么？”

“就是韩锐左手上的那些颜色。这还是昨天我在恨英山庄正殿上，观看壁画时突然想到的。我想起我在老师阎立本的手上，也见到过相似的颜色印记。从英，你知道吗？画师在投入地绘画时，往往会不由自主地用手指去擦拭画上的颜料，有些绘画的效果就是通过手指的涂抹而形成的。所以，但凡画师的手上，尤其是左手上常会染上各种颜色。长年累月下来，颜色就深入肌肤，擦洗不掉了。”

“大人，您是说韩锐左手上的颜色也是这样形成的？”

“嗯，我觉得这种可能性最大。”

“难道说，韩锐是个画师？”

“嗯，你记得吗？昨天冯丹青曾经提到，正殿上的壁画是由她构思，再由画工临摹上去的。”

“我记得。不过大人，我觉得这个推论有些牵强。根据沈槐的调查，韩锐、韩斌兄弟俩是十多年前乞讨来到太原城的。他们生活如此困苦，到哪里去学习绘画的技能呢？何况韩锐还是个哑巴。”

“这点确实不好解释。但是沈槐也提到，这兄弟两个曾经消失过一段时间，再次出现的时候，生活似乎就有了保障。又是为什么呢？”

“据沈槐说，韩锐在蓝玉观做了道士。”

“那好，既然你提到了蓝玉观，我们就再转回到这个蓝玉观来看看。首先，你我是怎么闯入蓝玉观的呢？从表面上看，我们闯入蓝玉观纯属偶然，但是仔细想想，还是有一些必然性的。这必然性从我们遇到韩锐就开始了。”

“嗯，我们是追踪小孩的脚印才最终闯入蓝玉观的。大人，我觉得那个小孩应该就是韩斌。”

“不错，应该就是他。我想当时的情形是这样的：韩斌躲在树丛中，亲眼看见韩锐死在我们面前，他惊骇之下，往山洞跑去。你我一路追踪足迹，后来遇到了恶犬袭击和山石崩塌，目前还无从判断是偶然或人力所为，但是无论如何，你我一头撞入了通往蓝玉观的山洞。所以，基本上仍可以认为，正是韩斌将你我引入了那个神秘的蓝玉观。”

“是的，而且我们在出入蓝玉观的丹房里面，也发现了小孩的足迹。”

“还有那天夜晚，我们听到孩子的哭声。”

袁从英频频点头，似乎想要说什么，但犹豫了一下，又把话咽了回去。

狄仁杰思忖着，继续道："韩锐和韩斌兄弟对蓝玉观一定是非常熟悉的。否则韩斌不可能知道那个山洞，更不可能知道山洞里面直通蓝玉观的狭窄阶梯。"

"嗯，这个蓝玉观也真是神秘啊。昨天沈槐还说，似乎从没人听说过那个地方。"

"它埋在四面绝壁的深山幽谷之中，出路除了那个热泉山洞以外，就只有两堵绝壁之间的夹缝，确实很难被人发现。"

"最奇怪的是道观里面的人，一会儿不见了，一会儿又都被杀死了。这么多的道众，究竟是从哪里来，又是被什么人所杀呢？"袁从英又想起了昨夜的恐怖情景，眉头紧锁，面色变得阴沉。

正在此时，狄忠来报："老爷、袁将军，沈槐将军来了。"

"哦？快请进书房来。"

沈槐神采奕奕地走进书房，端端正正地抱了个拳，道："狄大人，从英兄。"

"沈将军快请坐。"狄仁杰招呼道，袁从英也紧走几步，对沈槐抱拳道："沈贤弟。"

三人分别坐下，沈槐道："末将今天过来，是应长史大人之命，请狄大人和从英兄明日一起去蓝玉观勘查现场。还请二位不要推辞。"

"嗳，我们怎么会推辞呢。请转告陈大人，明日一早我们即可出发。"

沈槐道："如此甚好，明早我会与陈大人一起过来，请上狄大人和从英兄之后，从这里出发去蓝玉观。"

"太好了。"

沈槐又道："关于蓝玉观，今天我又去多方打听了一下，略有些收获，可以讲于狄大人和从英兄听。"

"哦？沈将军快说来听听。"

沈槐道："对于这个蓝玉观，过去的确从没有人听说过，更没有人见过。虽然韩锐和韩斌兄弟提起过蓝玉观，但大家都认为他们在胡说八道。直到半年多前，曾有些工匠被召集起来，蒙着眼睛送去一个深山中的幽僻所在，在那里盖了几座房舍，屋舍的构造仿佛就是个道观。工匠

们被遣回时也是蒙着眼睛的，所以他们不知道如何出入那个神秘的地方。但是他们都提起，那里有一个高达数十丈的热泉瀑布。所以末将断定，工匠们被带去的地方，其实就是蓝玉观。”

狄仁杰和袁从英相互看了一眼，点点头。

沈槐接着道：“还有一件怪事，最近这半年来，并州周边总有些流浪乞讨者失踪的案子，但因这些流浪者本就行踪不定，也无亲无眷，所以最后都成了无头案。末将在想，不知道这些人和蓝玉观里死亡的道众有没有关系。”

狄仁杰沉吟道：“沈将军，你做得很好。这些信息非常有价值，确实应该放在一起好好考虑。这样，我们明天勘查现场就更加有的放矢了。”

沈槐道：“狄大人过奖了。”

狄仁杰微笑着，亲切地问：“听口音沈将军像是洛阳人士，什么时候来的并州啊？”

“狄大人，末将确是洛阳人，五年前从羽林卫中被派往并州折冲府。”

“哦，原来沈将军曾是羽林卫啊，难怪举手投足都这么严谨精干。”

沈槐笑道：“末将惭愧。如果狄大人没有别的事情，末将就先告辞了。”

“好。从英，替我送送你沈贤弟。”

袁从英跳起来，陪着沈槐到门口。沈槐看了看他，压低声音问：“从英兄，身体好些了吗？”

袁从英的脸微微一红，感激地看了沈槐一眼，说道：“我已经没事了，谢谢你。”

回到书房，狄仁杰道：“你先去吧，今天晚上早点休息，明天会有很多事情要做。”

袁从英答应了一声，却不动，只对着狄仁杰笑。狄仁杰被他笑得有些莫名其妙，便问：“从英，还有什么事吗？”

袁从英点点头，不好意思地道：“大人，点心很好吃，我可以拿些去吗？”

“啊？噢，哎呀，拿去，拿去，都拿去吧。”狄仁杰忍俊不禁，把点心包往袁从英的怀里塞。

“不，不，不用这么多。”袁从英的脸涨得通红，一边说着，一边从桌上拿起张纸，拣了几块点心包在里面。

狄仁杰看着他手忙脚乱的样子，突然深深地叹了口气：“你呀，和景晖小时候一模一样。他也喜欢吃这种点心，吃完了还要拿……从英啊，我过去一直不觉得自己老，可是这次回到家，看到景晖，再看看你，我真的觉得自己已经老了，老了啊。”

袁从英已经包好了点心，低头听着。

狄仁杰看着他，眼里突然有些潮湿，颤声道：“人老了，就希望看到孩子们一切都好，开开心心的，这才是一个老人最大的安慰。景晖是我最小的儿子，你比他还要小些，我在心里也一直把你看成我的亲生儿子。我是多么希望你们两个能够和和睦睦的，可惜，世事总难遂人愿。从英，你别和景晖计较，他就是那个脾气，我也拿他没办法。其实他的心地并不坏。如今我的身边只有你们两个，我一个都离不开啊。”

袁从英一直低着头，此时才极轻地说了句：“大人，我走了。”拿起纸包离开了狄仁杰的书房。

他走到自己的房门前，转了一圈就朝府外走去，一路上快马加鞭，很快赶到了离城东土地庙三条巷子的街口，把马拴在路边的一棵大树上，慢慢地朝土地庙的方向走去。

晚霞的余晖将天际涂抹成灿烂的金色，路边的树上，几片摇摇欲坠的枯叶在风中轻轻摇摆，好似伴着残阳轻盈地舞蹈。深秋时节的黄昏，路上几乎已经没有了行人。袁从英一个人优哉游哉地走着，仿佛在尽情享受这静谧安详的秋日即景，实际上，那双敏锐的眼睛始终在警觉地观察着周围的动静。走了两条小巷，他确定没有任何异常情况，才飞快地跑起来，几步就飞身跃过了土地庙塌了一半的院墙。

落在破庙前的院中，袁从英环顾四周，一点儿动静都没有。他皱了皱眉，举步要往土地庙里走，忽然听到庙门内有声音。他注意听了听，露出笑容，便干脆往台阶上一坐，耐心等待起来。

在他的身后，一个小孩子蹑手蹑脚地靠近了，突然，袁从英一个转身，小孩子猝不及防被他一把揪入了怀中。袁从英看着这个蓬头垢面的孩子，轻轻擦了擦他的脸蛋，道：“你的武器都让我给收走了，还有什么办法来伏击我？”

“伏击？什么叫伏击？”韩斌瞪着他，一个劲儿地在地上蹬着双脚，拼命挣扎。袁从英被他挣得没办法，只好把他放开了。再一看，韩斌的小手里面居然握着半拉剪刀，袁从英愣了愣：“你怎么？唉，我真不明白，把我弄死了，对你有什么好处？”

“也没什么好处，可我就是不喜欢你老缠着我，问东问西的。”韩斌

气呼呼地说，把剪刀随手一扔，坐到了袁从英的身边。

“那我不问东问西了，你是不是可以对我客气些？”

“这还差不多。”

袁从英苦笑着摇头，问：“吃过东西了吗？”

韩斌朝他翻了个白眼，也不答话。

袁从英从怀里掏出纸包，打开来递给韩斌：“看，我给你带好吃的来了。”

韩斌一把抢过去，抓起块酥饼就往嘴里塞。袁从英看着他笑：“你明明知道你哥哥不是我害死的，为什么还是不愿意相信我？我对你不好吗？”

韩斌嘴里塞着点心，含含糊糊地说：“可你和那个人住在一个家里面，我看见的。你们是一起的。”

“那个人？哪个人？”袁从英盯紧韩斌问。

韩斌被他脸上严肃的表情吓到了，嗫嚅着说：“就是那个，那个狄三公子。”

袁从英冷冷地道：“看来我没有猜错。你认识狄景晖，为什么？”

韩斌被他吓得一哆嗦，结结巴巴地说：“是、是因为，嫣然小姐，我哥哥……”

袁从英大为讶异：“嫣然小姐，你还知道陆嫣然？”

韩斌“嗯”了一声，接着委屈地道：“你不是保证不问了吗？我真的不想说，我哥哥死了，我不知道该怎么办，也不知道该去哪里。我……可我还想替他报仇，我哥哥是个哑巴，他也没什么本事，除了画画什么都不会，可他是我的好哥哥，我就这么一个哥哥，现在他死了，我什么亲人也没有了……”他说不下去了，呜呜咽咽地哭了起来。

袁从英叹了口气，呆呆地看着韩斌哭，一直等到韩斌渐渐停止了哭泣，他才站起身来，说：“斌儿，我要走了，你自己要小心。”他又绕着土地庙转了一圈，道，“把你一个人留在这里，我真是不放心，可是又不能带你去狄府，怎么办呢？我也是两天前才到太原，东南西北还搞不太清楚。让我好好想想，想想……”

他突然又盯着韩斌：“你骗了我，你根本就不会写字。”

韩斌转了转眼珠，道：“嗯，我不会写字。可我会画画，哥哥教我

的。”说着从地上捡起根树枝，三下两下就在泥地上画了个人脸。

袁从英走过去一看，居然画的是自己，还挺形神兼备的，就是皱着眉头很凶的样子，他看得大乐，笑道：“我有这么凶吗？”用鞋底把自己的肖像擦掉，袁从英看着韩斌道，“真是个聪明的孩子。这样吧，你就在此再待一个晚上，明天，明天我一定想办法把你带走，我会保护好你的。”

袁从英朝韩斌挥挥手，离开了城东土地庙。

他回到狄府的时候，天色已经黑了。回房间的路上，不期碰上了在原地转来转去的狄景晖。狄景晖似乎在等他，一看见袁从英，脸上顿时有些尴尬，但马上就调整得若无其事的样子，稳稳地走上前来，拱手道：“袁将军。”

袁从英略略犹豫了一下，也立即跨前一步，抱拳道：“景晖兄，找我有事吗？”

狄景晖笑道：“咳，景晖惭愧啊，袁将军来了这两天，景晖多有冒犯，心里很过意不去。今晚上特意设了宴，想请袁将军过去，给袁将军赔罪。”

袁从英毫不迟疑地答道：“赔罪是绝不敢当的，景晖兄盛情，从英怎敢违命。从英一定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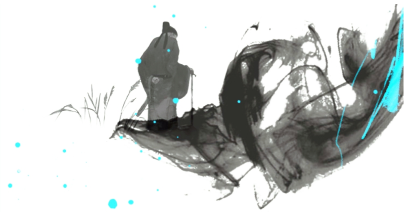
狄景晖大喜：“好！痛快！袁将军果然豪爽。宴席就设在景晖开设的酒肆九重楼里面。那么景晖就先走一步，在九重楼恭候袁将军。”

“景晖兄请便，从英随后就到。”

袁从英目送着狄景晖大步流星地走了，才回到自己的房间，匆匆地换了套衣服，向狄忠问明了九重楼的方位，上马飞奔而去。

|第六章|

酒宴



洛阳，上阳宫，寝殿。

十月末的洛阳，悄悄地飘下了今年的第一场雨雪。冰冷刺骨的雨水中夹杂着雪珠落到地面上，即刻和泥土混在一起，变得黏糊糊脏兮兮，再被行人踏过，到处都是肮脏不堪的黑水和泥浆。这样的深秋之夜，是多么令人不快啊。

但在武皇的寝殿里，却是另一幅温暖如春的图景。重重帘幕悬挂在暖阁的四周，三个青铜熏笼里面燃着炭火，向暖阁里输送着源源不断的热量。迷迭香令人昏昏欲睡的香气漂浮在宫殿之中，使得训练有素的女官和力士们都不由眯缝起了眼睛。暖阁正中的龙榻前，铺开一幅巨大的裘皮地毯，张昌宗披着薄如蝉翼的一袭纱袍，赤着双足，在地毯上轻盈地走来走去。暖阁外传来悠扬的笛声，吹奏的正是张昌宗亲自谱写的《冀乐舞曲》，就在这舞曲的伴奏下，张昌宗如痴如醉地舞动着身体，仿佛进入了仙境。

武则天斜倚在榻上，目光跟随着张昌宗的身子。透过半透明的纱袍，欣赏这幅年轻匀称、充满韵律的身体，是女皇新近最大的一个乐趣。正在半梦半醒的陶醉之中，一名绯衣女官悄悄来到她的身边，凑在她的耳边低语起来。武则天听着听着，面色渐变凝重，忽然，她猛地坐直身子，手一伸，女官立刻将一封密奏递到了她的手中。武则天全神贯注地浏览完密奏的内容，抬头沉思了片刻，将密奏交还给女官，一摆手，那女官无声无息地退了出去。

回过身来，只见张昌宗还在那里自顾迷醉着，武则天又看了片刻，才用无限惆怅的语调叹道：“多么美的身子，多么好的年华啊。人要是能够永远也不老，该有多好啊。”

张昌宗停止了身体的摆动，靠到女皇的脚边，迷迷糊糊地道：“陛下，在六郎的眼里，您就是永远也不老的。”

武则天抚摸着他的头发：“小孩子也知道哄人。哄人和哄人还不一样，六郎哄得朕心里很舒服。”

“嗯。”张昌宗把头俯在武皇的胸前，似睡非睡地轻轻叹息着。

武则天的手慢慢地摩挲着他的背部，一直往下滑，停在他的腰间：“都说六郎的身体毫无瑕疵，完美无缺，其实没有人知道，在这里还有一朵莲花。”

张昌宗笑道："就是。六郎的这个胎记除了父母和哥哥，就只有陛下您知道了。"

武则天道："这朵莲花好啊，全无瑕疵固然美，这白璧微瑕却更让人爱不释手。这朵莲花，朕是要独占的。谁要是胆敢沾手，朕就让他千刀万剐，死无葬身之地！"

张昌宗全身一哆嗦："陛下，您吓死六郎了。"

武则天道："胆子这么小，以后朕不在了，你怎么办呀？"

张昌宗忙坐起身来，急道："陛下，您说什么呀？六郎不能没有陛下，您、您得一直护着六郎！"

武则天轻轻摇头，道："朕倒是想啊，但生老病死谁都难敌，不是吗？你要是想让朕一辈子护着你，你说的那个东西，怎么还不快给朕献上来？"

张昌宗完全清醒了，紧张得额头微微冒汗，迟疑地道："陛下，那边一直在想办法，六郎也去信催过好几次了。只是……只是，这东西确实很难到手，还请陛下稍赐耐心。"

"嗯……六郎，是你的那位姨妈在想办法吗？"

"是，正是六郎的姨妈。"

"六郎，你长得这么标致，你的姨妈想必也是位大美人吧？"武则天若无其事地问道。

"是，凡见过我姨妈的人，都说她是百年一遇的美人，是天仙下凡。"张昌宗的语气里有些不由自主的骄傲，武则天不觉盯了他一眼，张昌宗顿感失言，一下子吓得心狂跳起来，深深地低下头，不敢再看武皇。

武则天注视他片刻，心里有些好笑，柔声道："瞧把你吓的。就算是天仙也不错嘛，我看你们一家子都是些天仙美人。不过，她也不会很年轻了吧？多大年纪了？"

"禀陛下，我的姨妈有三十多岁了。过去也曾嫁过人，后来寡居了几年，三年前才嫁到了那个恨英山庄。"

"三十多岁算半老徐娘了。"武则天若有所思地说，"我当年被册封成皇后的时候，也已经三十多岁了。不过我还记得，先帝对我说过，在他的眼里，三十多岁的我比当初刚入宫时更加美丽，也更有韵致。"她的目光迷离起来，仿佛陷入了久远的回忆之中。

张昌宗讨好地道："陛下，在六郎看来，您如今的样子比三十多岁时

还要美丽，还有韵致！”

武则天闻言一愣，随之大笑道：“你啊，我三十多岁时你还没生出来呢，你又见过了？要奉承也不能这么胡乱奉承。”

张昌宗也尴尬地笑了。武则天充满爱意地端详着他，良久才道：“六郎，你先出去一下，朕要办件事。”

“是。”张昌宗退了出去。

武则天坐直身子，刚才的绯衣女官立刻悄然无声地出现在她的身旁，活像一个幽灵。武则天又沉思了半晌，对女官说：“你即刻拟一道密旨到并州，让他们加强监控，一旦有风吹草动就立即采取行动。事发紧急时不必请示，朕授予他们便宜行事之权。”

“是。”女官退下了。

武则天满面寒霜地凝视着前方，喃喃自语：“狄仁杰啊狄仁杰，这次你可不能让朕失望啊。”

寝殿外，张昌宗像热锅上的蚂蚁般来回踱步。一名力士上前来，替他披上件裘皮锦袍，也被他猛地甩落在地。他恨恨地跺了跺脚，仿佛终于下定了决心，快步朝殿外走去。

并州郊外，恨英山庄。

冯丹青又坐在恨英山庄正殿的莲花池边，望着殿后的巨幅壁画，一动不动地遐思着。范泰悄悄进殿，来到她的身旁，屏息站立着。冯丹青一回头，正看见范泰淫邪的目光，吓了一大跳，惊叫道：“你要干什么？”

范泰一弯腰：“夫人，是我啊。洛阳那边有信来。”双手递过一封书信。

冯丹青长出了一口气，道：“鬼鬼祟祟的，吓死人了。”她接过信来，并不拆开，吩咐道，“你可以走了。”等了一会儿，见范泰没有动弹，疑惑地问，“还有事情吗？”

“也没什么事情。夫人，有信就看嘛，何必躲躲藏藏的。”范泰搭讪着，眼光闪烁，神情越发猥琐。

冯丹青猛地往后一退身，无比厌恶地逼视着范泰，道：“你想干什么？”

范泰冷笑一声，道：“夫人，小的不想干什么。小的只是在替夫人担心，不知道夫人这招瞒天过海，还能支持多久。狄仁杰那个老狐狸，可不是那么容易骗的。”

“你！”冯丹青脸色大变，勉强定下神来，媚笑着道，“狄仁杰我是不怕的，一个老头子能有多大的本事。只要有你帮着我，我还有什么可担心的呢？”

范泰嘿嘿一乐：“夫人，小的自然肯为夫人效力，万死不辞。”

冯丹青妖娆地走到范泰面前：“范泰，只要你对我忠诚，我是不会亏待你的。”说着，她轻舒玉臂，温柔地搭上范泰的肩头。不料范泰猛地一个激灵，脸上现出痛苦不堪的表情，往旁边就闪。

冯丹青大惊，诧异地看着范泰痛得发白的脸，问：“范泰，你怎么了？”

范泰吸着气，从牙缝里挤出一句：“没、没事，今天搬东西时扭到了。”

冯丹青疑惑地转动着眼珠，看了范泰一会儿，突然微微一笑，道：“搬东西扭到了？你怎么这么不小心啊。老爷死了，你要是再出了事，让我靠谁好呢？”她一边说着，一边又要将身子倚上来。

范泰吓得往后一跳，赶紧道：“夫人，如果没什么事情，小的就告退了。”

冯丹青仪态万方地点点头，看着范泰急急忙忙地走出正殿，脸上才浮现出刻骨的仇恨来。她低下头，撕开手中的信封，匆匆读了一遍，握着信的手微微颤抖起来。

太原城，东市，百草堂。

东市的这家百草堂，是整个太原城里最大最气派的药铺。五开间敞亮高阔的大堂里，中间是整排一人高的乌漆柜台。柜台后的墙上满满地竖着巨大的药柜，从地上一直伸展到二层楼上的屋顶处，药柜上面琳琅满目的一排排抽屉，每个抽屉上都用铜牌镌刻着药材的名字。大堂里扑鼻都是药材略带苦味的清香，堂前人来人往络绎不绝，好一番热闹的景象。

柜台旁边，另有一个木栅栏隔开的小间，木栅栏上轻悬一幅碎花缎帘，就将满堂喧嚣隔在外面。里面一桌二椅，陆嫣然坐在桌后，正在给人搭脉开方。碧绿的双眼时时流动着温柔亲切的光芒，她轻言细语地与每一个人交谈。刚送走一个怀孕的妇人，陆嫣然稍稍喘了口气，眼前微微一暗，一个婀娜的身影遮住了半寸光线，轻盈地坐在了她的对面。

陆嫣然一惊，全身发冷，这个身影她太熟悉了，熟悉到了不用看就知道是谁。陆嫣然抬起头，冷冷地道：“夫人，今天好兴致啊，怎么想到来这里？”

冯丹青掀起面纱，轻叹口气：“看你说的，我为什么就不能来？这百草堂也有恨英山庄的份，我来瞧瞧，不行吗？”

陆嫣然只是紧闭双唇，一言不发，看也不看冯丹青。

冯丹青颇有兴味地端详了陆嫣然半天，方又开口道：“哎，何必这么大的敌意呢。你看，恨英山庄如今就是我的，只要你和我好好合作，我也不在乎分你一半儿，怎么样？到时候，你有了这么丰厚的一笔家底，也就能配得上狄三公子，他也就可以堂而皇之地纳你为妾了。”

陆嫣然气得脸色煞白，低声斥道：“冯丹青，别以为天下人都像你这么不知廉耻！如果你来就为说这些，那便请你速速离开。我这里还可以多瞧几个病人。”

冯丹青摇着头道：“陆嫣然，你怎么就如此执迷不悟呢？难道你没看出来，我是一片真心为你好吗？你看看，你对老爷的死有疑虑，我就去请了当朝第一的神探来。如今狄仁杰大人正在为这件案子操心呢，你不想知道，他为了什么操心吗？”

陆嫣然厌恶又疑虑地望着冯丹青，神情里有隐隐的担忧。

冯丹青悠悠地叹了口气，道：“那天在恨英山庄，我请狄大人看过了老爷的尸身，验明老爷是被人用短刀刺死。我也告诉了狄大人，老爷死的那天，除了狄三公子，就没有人来过恨英山庄！”看到陆嫣然的胸膛激烈地起伏着，冯丹青神色诡异地继续道，“到底是父子连心啊，狄大人听说这个，当时就脚底不稳起来，连我看得都有些不忍呢。可我还听说，狄仁杰大人是当世名臣，断不会为了一己私情，就乱了律法纲常。”

陆嫣然抬起头，碧绿的双目中已有泪光闪动。她艰难地启齿道：“冯丹青，你可不可以把话说得明白些？你到底想干什么？”

冯丹青亦轻轻地从齿间挤出声音来：“我要那个死鬼的长生不老药，只要你把药方给我，我就有办法让狄三公子摆脱嫌疑，你也可以得到恨英山庄一半的财产，怎么样？这些条件很公平吧。”

陆嫣然愣了许久，终于含泪笑出了声：“冯丹青，你真是鬼迷心窍了。这世上哪有什么长生不老的仙药？我没有，我师父也没有，从来就没有过这种东西！”

冯丹青站起身来，狠狠地道：“反正我已经把话说明白了，怎么办你自己决定吧。陆嫣然，给你的时间并不多，狄大人已经接了老爷的案子，不可能拖着不办。就算他想拖，并州官府也不会容他拖。况且，现在盯着狄景晖的绝不只我这边，他的麻烦很大，我劝你还是多为他想想，能帮就帮。”语音刚落，她便如一缕轻风似的闪出了帘外，只留下袅袅的檀香萦绕不绝。

陆嫣然呆坐着，泪水缓缓地滚落下来，也浑然不知。

东市，九重楼酒肆。

袁从英尚未转进九重楼酒肆所在的那条街，就远远地看见前面通街的宝马香驹，红男绿女，热闹非凡。已是岁末，年关就在眼前，不少人开始日日笙歌，夜夜寻欢，仿佛要用这种方式，把整整一年的愁绪烦恼都抛在旧年中，市里的酒肆饭庄因而一天比一天更加拥挤繁忙。

袁从英缓缓地驾马前行，并不急于赴宴，悠然地观赏着周围喧哗的集市夜景，自己也觉得奇怪，居然会有这样的心情。到了拐角处一转弯，迎面的整条街上亮如白昼，车来马往，人声鼎沸，绚丽的灯光和人群带着及时行乐的热烈气息扑面而来。此情此景，真会让人恍惚相信，的确有永盛不衰的欢乐和满足常驻世间。

九重楼酒肆就在长街的尽头，足足有三层楼高，雕梁画栋张灯结彩，远远望去，好像一座通体发光的塔楼。浓郁的酒香从中飘散出来，引得来往行人无不驻足，深深呼吸，真是人未入，心已醉。

袁从英来到酒肆门口，刚念了念门口悬挂的条幅“六蒸九酿，百年香自飘千里；一来二返，五湖客重奔八方”，立即有青衣伙计上前招呼：“这位公子，喝酒吗？”

袁从英将马缰绳交到伙计手中：“我找狄景晖。”

“您找……噢，我知道了，您就是袁公子吧，楼上雅间请！”

袁从英点头上楼，楼梯上已经有另一个伙计候在那里，将他直接引入三层楼最底的一间屋子。

踏进房门，狄景晖已经等在桌边，见袁从英进来，赶忙起身相迎。桌旁还坐着一个人，袁从英此前并未见过，是个四十多岁的中年男子，体态微胖，面容和善。狄景晖笑容满面地和袁从英打过招呼，就向他介绍那个中年人：“这位是并州大都督府的司马吴知非吴大人。”

袁从英赶忙见礼。吴大人从上到下地打量了他一番，频频点头，对狄景晖道：“景晖老弟，我一直说你和沈槐老弟算得上是咱太原城的青年才俊，人中龙凤。今天看到袁将军，呵呵，你可被人家比下去了。”

狄景晖笑道：“比下去就比下去。在我老爹那里，我早就被袁将军比下去了。”转首对袁从英道，“吴大人是我今天请来，专给咱们两个作陪的，只当喝酒时解闷用，平时你不用理他。”

吴知非道：“我说狄景晖，陈松涛是你的老丈人，我是他的同僚，称你一声老弟已经是我屈就了，你可别蹬鼻子上脸啊，哈哈。”

狄景晖道："谁不知道你的司马就是个等死的官儿，今天就少在袁将军面前装模作样了。人家是正三品的大将军，怎么会把你放在眼里。"

吴知非也不和他计较，只摇头笑着，坐回席间。狄景晖请袁从英坐在自己的右手，道："袁将军，在家里面喝酒说话都不爽快，看到我老爹的那张脸，我连饭都吃不下去。故而特地请你出来一叙，今天在这里，咱们就放开了，该喝就喝，该乐就乐，再无拘束，你看如何？"

袁从英笑道："景晖兄豪爽，从英定当奉陪。"

狄景晖只乐得手舞足蹈，正要说话，门开了，又有一人走进来。袁从英一看，正是沈槐。沈槐看见袁从英，脸上也是一阵惊喜，和众人招呼道："景晖兄，吴司马，从英兄。"

狄景晖疑道："从英兄？你们两个认识？"

沈槐与袁从英相视一笑，狄景晖忙道："好，好，如此更好。看来我请人还请对了。袁将军，坦白对你说，这整个并州官府，我就没几个看得上眼的。除了些酒囊饭袋，剩下的还尽是些阿谀奉承之徒。也就沈老弟不错，至于吴司马嘛，呵呵，半个死人而已，不过酒量好人也风趣，喝酒作陪还是可以的。想来想去，今天能请的也就这两位了，好过我们两个对饮，那样太闷。"

吴司马道："多承景晖老弟看得起。"

四人团团坐下，狄景晖问道："袁将军，你看我这九重楼如何？"

袁从英环顾了一下四周，这个雅间里素净的白墙上挂着几幅字画，桌椅陈设也都简约质朴，毫无炫富夸耀之气，却又透着典雅雍容，便道："景晖兄，你的九重楼从外面看富丽堂皇，进到里面却又别有丘壑，倒是从英很少见到的。"

狄景晖点头："唉，富丽堂皇只是必需的门面，其实我并不喜欢。整间酒楼里，只有这儿才是我最爱待的地方，布置成了我要的样子。"他指一指面前隔扇上挂的条幅，道，"你看看我写的这副对联，有没有点意思？"

袁从英默念："一仄三平，得失缱绻，笔停总道佳句本天成；千回百转，酣畅淋漓，饮罢方知好酒能自发。"不由会心一笑道，"景晖兄，你的心胸似乎和外表看上去的不太一样。"

狄景晖一拍大腿："就是嘛！袁将军，就冲你这句话，咱俩就有缘。"

吴司马在一边看得直乐，道："你们两个今天到底是来喝酒的，还是来谈心的？若是要结金兰契，还要我们这两个外人干什么？啊？是不

是，沈槐老弟，干脆我们就告辞吧。”

狄景晖道：“我看你倒是敢走！来人，把酒送上来。知道你想喝，今天就喝死你。”

几个伙计抬着酒坛子进了屋，在他们面前一字排开。狄景晖豪爽地一挥手：“袁将军，全大周朝的好酒都在你的眼前了，你随便挑，喜欢什么咱们今天就喝什么，不醉不归！”

袁从英看着这一大排酒坛子，有些为难。沈槐笑道：“从英兄，我得景晖兄抬爱，常常来陪他豪饮，故而识得他的这些美酒，且让我来给你一一介绍。”说着，沈槐起身来到那排酒坛子前面，一个一个地指着说，“这是若下酒，素有若下春味胜云阳之美誉；这是土窑春，以水质取胜；这是石冻春；这是梨花春；这是郎宫清和阿婆清；这是五云浆，宫里侍宴用的御酒；最后这坛是新丰酒，从英兄应该比较熟悉，长安新丰的名酒。”

狄景晖问：“怎么样？袁将军，你爱哪坛？”

袁从英笑道：“既然都是美酒，我也不愿取舍，就从头开始一坛坛往下喝吧。”

吴司马鼓掌大乐，道：“景晖老弟，我看你今天算是棋逢对手了。不错，不错，我说景晖啊，既然人家袁将军都这么说了，你就把你全套的把戏都耍出来吧。”

狄景晖一拍桌子，叫道：“绿蝶！别搭你的臭架子了，快出来侍酒！”

门扇声响，香风拂面，一名绿衣酒妓摇曳生姿地来到桌前，顾盼生辉的美目在席间滑过，停在了袁从英的身上。她的眼睛看着袁从英，嘴里却和狄景晖说着话：“狄三郎，这位就是你今天要请的贵客？”

狄景晖斜着眼睛说：“怎么样？还算不玷污你吧？”

绿蝶嗔道：“什么时候也轮到我来挑三拣四了？”纤手一挥，又道，“既然今天是特意宴请这位袁公子，那么正宴开始之前，先由主人敬客三杯。”说着，亲手给狄景晖和袁从英各斟满三杯酒。

狄景晖举起酒杯，正色道：“袁将军，这两日多有得罪，这三杯酒就算景晖向你赔礼了。”说罢，连饮三杯。袁从英也将自己面前的三杯酒一饮而尽。

绿蝶拍手笑道：“很好，这样我们也能开宴作乐了。我既然掌了今天这桌酒宴，你们这几个人从现在开始就得听我的了。这样吧，先说好了，今天是要文喝还是要豪饮？”

吴司马连忙道：“我还是文喝，文喝。沈槐老弟，你也来文的吧，明日还要公干。”

狄景晖道：“就讨厌你这副窝窝囊囊的样子。我从来都是豪饮，怎么样，袁将军，既然他们两个来文的，今天你陪我豪饮？”

“乐意奉陪。”

吴司马道：“景晖，你可别欺负袁将军不知道你豪饮的规矩。袁将军，我劝你还是小心这个狄景晖，他不是什么好东西。”

正说着，绿蝶已将狄景晖和袁从英面前的三个官窑小酒盅换成了镶金白瓷把杯，比原来的小酒盅要大三四倍。

沈槐笑道：“景晖兄，从英兄与我明早还有要务，你看这……”

狄景晖道：“嗳，人家袁将军自己都没说什么呢，你们两个倒在这里扫兴。”他看着袁从英道，“袁将军，今天你既然来了，景晖就要与你一醉方休。你如果不乐意，现在就说，咱们即刻散席，各自回去睡觉。对了，我记得我爹好像不让你喝酒，你不会怕他说话吧，他为什么不许你喝酒？”

袁从英道：“大概是怕我酒后无状吧。”

狄景晖道：“嗳，酒后无状怕什么？老头子就喜欢没事找事。‘一樽齐生死’的道理他是不会懂的。好了，谁都不许再废话，绿蝶，给我们把酒满上，现在该你大显身手了。”

绿蝶笑道：“今儿咱们人不多，就不玩那些繁难啰唆的了。我来说个最简利干脆的法子，在座各位每人轮流做一次庄，显一次本领，无论诗词歌赋样样都行，只要能得到在座他人的称赞就算过关，并可随意命其余的人饮酒，否则罚酒三杯。前头做庄的可指定下一位做庄的，怎么样？”

众人皆道：“很好。”

吴司马道：“我趁着脑袋还清醒，就来做这第一个庄吧，各位卖我这老头一个面子。”

绿蝶道：“吴司马请展才。”

吴司马嘿嘿笑道：“我哪有什么才华，不过是些雕虫小技而已，我给各位每人测个字吧。测完如果你们觉得有理，我就不用受罚了。”

狄景晖道：“你还会测字？不要拿些鬼话来搪塞我们。”

“是不是搪塞，测完便知。”

沈槐笑道：“这倒也有趣，我还从来没测过字呢。从英兄，你测过没有？”

袁从英道：“我也没有。只见过大人给人测字，还挺准的。”

狄景晖呵呵冷笑一声：“我爹那恐怕才叫巧言令色吧。绿蝶，伺候笔墨吧，我们这就写，你也要写。”

众人分头写完，绿蝶收起来都放到吴司马面前。那吴司马摆出算命先生的架势，捻起一张来看看，摇头晃脑地说：“绿蝶写的是一个‘天’字。呵呵，我说你啊，就逃不过做妾的命。‘天’嘛，就是夫不出头，总想着人家有妇之夫，归宿何在啊？”

绿蝶跺脚道：“你个死老头子。”

吴司马又拿起第二张，道：“沈槐老弟写了个‘雪’字，不错，这个字好啊。雪的字形，是雨下之帚，扫地逢雨，省时省力，况且雪者，厚积而薄发，预示沈老弟会有个很好的前程。”

沈槐笑道：“借司马吉言。”一口喝干杯中之酒。

吴司马又看看第三张，再拿起第四张，左看右看，却不说话。

狄景晖着急道：“怎么回事？这两张是我和袁将军的，你先测哪个？”

吴司马满脸耐人寻味的笑容，捻须道：“你们两个有些意思，这两个字可以放在一起测。景晖老弟写了个‘老’字，袁将军写了个‘带’字，看似风马牛不相及，可测出来的结果却很相似，竟都是一个远走他乡的结果！”

狄景晖和袁从英听了这话，都有些发愣。吴司马看看他们两个，微笑道：“我先说景晖的这个‘老’字，老者，近尽也，气数不足。且字形为裂土之像，预示远足。而这老字侧看多枝杈，并有一匕首在旁，表示有血光之灾。”

狄景晖的脸色有些发白。吴司马又接着说：“再说袁将军的这个‘带’字，带者，绅也，佩也。说文：‘凡带必有佩玉。’袁将军正是如玉之君子。带，加走之底，便是遰，去也，往也。所以这位如玉之君子也要远走。”

他最后笑道：“你们两个还真有些缘分，只是不知道，要去的是不是同一个地方啊？”

狄景晖此时方才回过神来，连连摆手道：“一派胡言，全是一派胡言。罚酒！罚酒！”

吴司马也不辩解，笑着自饮了三杯。

绿蝶道："吴司马，请指定下位令官。"

吴司马笑眯眯地瞧瞧袁从英，道："袁将军，今天虽然是初次相见，但在下常常听人说起袁将军武功盖世，乃不世出的青年俊杰，不知道今天有没有幸一睹风采啊？"

袁从英微笑着应道："吴司马过奖了，只是从英平日里都在征战杀伐，并没有什么可以展演给大家看的本领……"

吴司马道："袁将军会不会舞剑？"

狄景晖在一旁叫起来："对，对，袁将军，我们要看舞剑。你就不要推辞了。"

袁从英笑着想了想，看了看沈槐，问："沈贤弟，我看你也佩剑，平常是不是也惯常使剑？"

沈槐一愣，忙道："是。家传剑法，却不甚精进，惭愧。"

袁从英道："从英原本不用剑，故而剑法并不是从英最长。从英也确实不擅舞剑，但是今天从英愿与沈贤弟比剑，不知沈贤弟肯不肯赏光？"

沈槐略一犹豫，拱手道："从英兄肯赐教，沈槐怎敢说不，只怕与从英兄差得太远，过不上二三招就……"

袁从英道："不会。你的剑能否借我看看？"

沈槐抽出腰间佩剑，双手递给袁从英。袁从英细细地看了一遍，抚着剑身道："虽然比不上我的若耶，却也是一把好剑。"

他把沈槐的剑搁下，噌的一声从自己腰间抽出若耶剑。众人顿觉眼前寒芒闪烁，杀气逼人。袁从英轻轻抚摸了一下若耶剑上镌刻的行书，双手将剑托起，递给沈槐，道："沈贤弟，既然比剑，就不能让你在兵刃上吃亏。今天，你用我的若耶。"

沈槐大吃一惊，正想说话，却见袁从英目光诚挚、神情恳切，于是也平举双手，接过若耶剑，掌心立时感到森森剑气，沁入脏腑。

袁从英道了个"请"，便起身走到屋子中央，挺身肃立，沈槐站到他的对面，两人眼神一错，相互点头示意。沈槐深吸口气，率先挥舞掌中的若耶剑，向袁从英的前胸刺来，袁从英轻轻一闪让到一边，沈槐翻身侧挺，朝袁从英的右肩又是一剑，袁从英依然躲过。两人你来我往战在一处，但始终是沈槐主动进攻，而袁从英却避免与他手中的若耶剑直接接触，一直在轻巧地辗转腾挪。

就这么拆了几十招，沈槐的鼻尖开始出汗了，他的出招越来越快，剑势也越来越凌厉，若耶剑被他舞成了一团银光，将袁从英牢牢包裹其中。旁边观战的三人都看得心惊肉跳，正在眼花缭乱之际，却见袁从英突然卖了个破绽，引得沈槐纵身挺剑直指袁从英的咽喉而来。绿蝶吓得一声尖叫，花容失色。

就在剑尖要触上袁从英的咽喉之时，袁从英突然侧过身来，抬起手中的剑，重重地拍在沈槐紧握若耶的右手背上。沈槐前冲之时已使出全力，来不及收势，被拍了个正着，手一松，若耶剑飞上半空，落下时被袁从英稳稳地接入左手。沈槐一个趔趄，赶紧站直，袁从英已将右手中的剑递了过去："沈贤弟，还你剑。"

沈槐脸色微红，气喘吁吁地接过剑，抱拳说道："从英兄，沈槐输了。"

袁从英微笑道："你的剑法很凌厉，只是缺少些实战的锻炼。只要假以时日，定会出类拔萃。"

绿蝶拍着胸口道："哎哟，吓死我了。袁公子，你这个令官太厉害了，再没人敢罚你的酒了。你就定下位令官吧。"

狄景晖和吴知非刚才也都看得惊心动魄，此时方才松了口气，连声赞许。狄景晖道："虽不罚酒，可是袁将军害得我们担惊受怕，还须得要自饮几杯谢罪才是。"

袁从英坐回桌前，点头道："好。"举起面前的镶金白瓷把杯一饮而尽。随后，他抬头看着绿蝶道，"我不想定下位令官，我想请绿蝶姑娘唱个曲子，可以吗？"

绿蝶的秋波一闪，问："哦？不知袁公子想让我唱什么？"

袁从英道："我想请绿蝶姑娘唱一曲你们并州诗人王之涣所作的《凉州词》。"

吴司马问："袁将军还有这样的雅兴？"

袁从英摇头道："不是雅兴，从英曾在陇右服役多年，这些年来虽然远离边关，但心中却常怀思念。今天想听这首曲子，也是为了聊解思念之苦。却不知绿蝶姑娘可否让从英遂愿？"

绿蝶道："袁郎言辞恳切令人感动，绿蝶愿唱。但请袁郎再饮一杯。"袁从英点头饮酒。绿蝶取过琵琶，调了调音，便展开歌喉，悠扬的歌声瞬间充满了整个房间：

黄河远上白云间，一片孤城万仞山。

羌笛何须怨杨柳，春风不度玉门关。

单于北望拂云堆，杀马登坛祭几回。

汉家天子今神武，不肯和亲归去来。

唱完一遍，她转了转调，在高音上又再唱一遍。唱到最高亢处，歌声凄切悲凉，曲意悠远沧桑，听得在座各人愁肠百转，心神荡漾。歌声渐渐落下，袁从英端起酒杯，轻轻地说："从英再饮一杯，多谢绿蝶姑娘。"声音中的惆怅和伤感，引得吴司马和沈槐同时朝他看了看。

吴司马问："袁将军，你很久没回塞外了吗？"

袁从英低头答道："差不多十年了，倒也不常想念，但是一年前跟着大人办案去了一趟。之后就常常想起，最近想得尤其多。故而才请绿蝶姑娘唱曲。"他抬头一笑，又喝干一杯酒。

绿蝶道："沈郎刚才已经和袁郎一起比过剑了，如今席间就只有狄三郎没有当过令官，该你的了。"

狄景晖道："好啊，终于轮到我了？"他环顾了一下在座各人，突然笑道，"我既是今天宴客的主人，又是这酒肆的老板，我这个庄要做得与别人不同。"

吴司马摇头晃脑地道："景晖老弟，你不会又憋着要害人了吧。我已经过量了，不行了，我要先告退，告退。"

狄景晖喝道："谁都不许走！吴司马，你也不用担心，我只是想再热闹热闹，让大家再展展才。这样喝酒方能尽兴嘛。"说着站起身来，端起酒杯，朗声道，"酒者，无诗则俗；诗者，无酒不欢。既然诗酒一体，今天我要做的这个庄，就是诗庄。在座各位，每人一首诗，以酒起兴，以酒为题。我们不赛诗作的高下，只要尽展其才，尽抒心胸即可。如何？"

吴司马道："好是好，只是喝到现在，我的头脑已经混沌，只怕做不出警句来了。"

绿蝶笑道："吴司马真是的。向来警句都自半醺中来，连这点也不懂，还亏你是个进士。"

吴司马呵呵一乐，不再说话。

袁从英突然道："景晖兄，你这个庄，只怕从英要作壁上观了。"

"噢？却是为何？"

"因为从英不会作诗。"

袁从英此话一出，其他人不由地面面相觑，沈槐道：“从英兄已经比过剑了，不作诗也行吧。”

狄景晖看着袁从英，慢慢道：“你不会作诗？这我倒没想到。不作也行，那你就只能受罚了。”

袁从英道：“好，我受罚，你说吧，怎么个罚法？”

狄景晖想了想道：“这样吧，吴司马，沈将军，还有我，我们一人一首诗。你就一句一杯酒，我们念完你喝完，如何？”

袁从英点头道：“好，我喝。”

绿蝶瞧着狄景晖说：“你这个罚法也忒狠了点吧。我来说句公道话，上下句为一联，袁公子就一联诗一杯酒，也不用这白瓷把杯了，还换回官窑小盅。”

狄景晖笑道：“就这么会儿，你已经心疼起人来了？”

绿蝶白了他一眼，伸手就把袁从英面前的酒杯换了。

狄景晖也不坚持，道：“绿蝶，燃香，我们作诗。”

须臾，沈槐和吴司马各自写完，狄景晖却一个字都未写，只自顾自吃菜。绿蝶问：“狄三郎，你自己怎么不写？”

狄景晖道：“他们写完了就让他们先念，我押后。”

沈槐站起身来，道：“我先来吧。勉强了一首，大家见笑了。”遂朗声念道：

葡萄美酒夜光杯，
壮志豪情马上催。

骤雪压盔任几落，
霜风透甲抖一回。

阳关作鼓踏宵曲，
冷月为灯照夜追。

何用龙城飞将在，
逐平胡虏万里归。

念完，一口饮干杯中之酒，脸微微泛红。吴司马道：“沈将军果然豪气冲天啊，呵呵，我可就没有这样的壮志豪情了，老了，老了，我作了个清幽的，请听。”

清秋岱色夕阳斜，
俯瞰枫林映晚霞。

野径空时非雨瀑，
竹溪尽处有人家。

单提老酒寻诗友，
再赋新词唱韶华。

醉里袍衫谁点缀，
西山桂雨绣金花。

念罢正要坐下，狄景晖突然一声冷笑，道：“我看你这只是表面清幽吧。”

吴司马脸色一变，忙低头饮酒。狄景晖看了看袁从英：“袁将军，你觉得他们的诗怎么样？”

袁从英一笑，道：“很不错，正好配你的美酒。”

狄景晖点头：“这就好。狄某要献丑了，请李将军慢慢饮酒，狄某的诗比较长。”

“景晖兄请。”

狄景晖站起身来，注视着袁从英的眼睛，不慌不忙地颂起来：

载酒江湖行，无聊反自矜。

匆匆来与去，毕竟为何名？

我欲乘风去，胸怀酒意生。

凤兮歌又舞，萧瑟晚风惊。

昨挂春秋笔，今悬济世瓮。

经集曾读遍，自省欠仁心。

配药同书理，君臣使五行。

明朝还买酒，醉里看芸芸。

座上号哭状，堂前恨骂音。

悲歌见长短，血泪有浊清。

病者医能药，何方治不平？

欲求天下乐，还向酒中寻。

酒尽葫芦破，乾坤放浪人。

谁人同此醉，梦里是非明。

他一首诗念完，袁从英也饮下足足十四杯酒。另外三人听在耳里，看在眼中，只觉得惊心动魄，滋味万千，一时间竟无人开口。突然“咕咚”一声，众人一看，吴司马已经醉倒在椅子下面。

狄景晖道：“绿蝶，你把他弄出去。”

沈槐忙道：“我帮绿蝶。狄公子，袁将军，沈槐明天还有公干，我先告退了。”狄景晖点头。

绿蝶和沈槐一左一右架着吴司马，趺趺撞撞地走了出去。门在他们身后关上，屋里顿时变得安静。

狄景晖坐在袁从英对面，正对着他的脸，一本正经道：“袁将军，他们都走了，就剩下咱们两个。现在景晖要与你聊几句肺腑之言。”

袁从英抹了一把额头上的汗，还是看见几滴汗水落到了面前的酒杯里。他的后背越来越痛，每一杯喝下去的酒就像毒药，随着血液的流动飞快地在全身燃烧起来，最后都汇集成后背的剧痛，痛得他一阵阵大汗淋漓。但与此同时，头脑却异常清醒，既不困倦也不昏沉。他也正视着对面，道：“景晖兄，有话尽管说。”

狄景晖举起酒杯，和袁从英一碰杯，两人又各自一饮而尽。狄景晖开口道：“袁将军，景晖也曾见过不少我父亲身边的人，什么随从、护卫、门生之类的，可我感觉你和他们都不一样。”

“怎么不一样？”

狄景晖冷笑一声：“哼，那些人我从来觉得只有两种类型。一种是被我爹灌了迷魂汤的，以他马首是瞻，毫无主见；还有一种则是心怀叵测，嘴里面成天溜须奉承，一心想讨我爹的欢心从而得偿所愿的。然而，其实不管是哪一种，在我父亲那里，他们都只不过是工具而已。”他斜了袁从英一眼，道，“袁将军，你看上去似乎不属于这两种类型，但我也不知道，你是不是仍然是我父亲的工具？”

袁从英紧盯着手里的酒杯，一言不发。

狄景晖也不追问，自顾自说下去：“其实，我父亲又何尝只把他们当成工具呢？哼，在我看来，他把天下人都视为他的工具，包括我，我的兄长们，还有我的母亲，无一例外。从小到大，他的话就是我们必须奉行的命令，我和我的兄长，我们什么时候科考，考取之后做什么官，去

哪里任职，娶什么样的老婆，都由他来安排。呵呵，也许在旁人看来，这样的父亲实在是太周到太慈爱了，可我却每每觉得，他的心很冷很硬，让我害怕。因为不论我们做什么，到头来都会发现，我们成了他布局中的一枚棋子，只有他最清楚需要我们完成什么样的任务，帮助他达到什么样的目的。喝！”他又和袁从英碰了碰杯，袁从英也毫不含糊地再次将杯中的酒一饮而尽。

狄景晖安静了一会儿，接着说道：“袁将军，我不知道你怎么看待我父亲。你在他身边十年，不容易，太不容易。你不想说也没关系，但我能看出来你是个聪明人，一定有你自己的看法。”又冷笑了一声，道，“我父亲不喜欢我，因为我不愿意做他的棋子。我从小就下定决心，要做我自己想做的事情。他要我入仕，我偏经商，他讨厌陈松涛，我偏要娶陈松涛的女儿，他要我远离范其信，我偏和恨英山庄一起把生意做到整个大周。他拿我没办法，我却觉得很愉快，不用在他面前装腔作势，他也没办法在我面前讲他那些颠扑不灭的大道理。他不是最喜欢讲什么‘虽千万人吾往矣’吗？可他自己又是怎么做的呢？一会儿维护李唐，一会儿归附武周，一会儿天下苍生，一会儿国家社稷，到头来还不都是为了满足他自己的政治野心？”

“你说得不对。”袁从英突然插了一句。

狄景晖一愣：“哦，袁将军有话说？”

袁从英摇摇头，又不开口了。

狄景晖冷笑道：“看来袁将军还真是我父亲的知己啊，很好，我父亲活了这大半辈子，似乎也没有赚到什么真心朋友，也许你算是一个。”他发出一阵大笑，两人又各自干了一杯酒。

狄景晖已经有点醉了，顺手拿起桌上散落的那几张诗稿，口中念念有词，读起诗来。袁从英也不管他，又给自己连着倒了好几杯酒。

正在此时，不知道什么时候进屋来的陆嫣然悄悄走到桌前，轻声劝道：“袁郎，你停一下。这样喝酒太伤身了。”

狄景晖听到声音，抬头一看，皱眉道：“你什么时候进来的？也不打个招呼。我和袁将军讲的知心话都让你听去了？我们男人的事情不用你管，少在这里婆婆妈妈的。”

陆嫣然道：“景晖，你别这样，你这是在干什么？”

袁从英突然道：“他在干什么？他不就是千方百计处心积虑地想要我喝醉，想让我出丑，想让我痛心吗？我真不明白他为什么如此恨我。”

狄景晖摆手道：“唉，袁将军，从英老弟，你误会我了。我只不过是，只不过是想和你交交心而已……嗳，你既然觉得我要害你，又何必

在此恋战？”

袁从英冷笑道：“我？我原以为我是在舍命陪君子，可惜直到现在才发现你根本就不是个君子！我很后悔今天来赴你这个宴，但既然来了，不分出个胜负我是绝不会走的。今天我们两个不喝到有人先倒下，我不会停，你也不许停！”说着，他又把两人面前的酒杯倒满，对狄景晖道，“喝！”两人各自再干一杯。

狄景晖放下酒杯，频频点头：“袁从英，骂得痛快。我真不明白，这么刚烈的性子，怎么居然能在我爹身边待那么久？”

袁从英道：“你当然不会明白，你什么都不明白，还自以为很高明！”

狄景晖道：“我不高明，你高明！坦白说，我还是挺感激你的。你别看我和我老爹每每闹得势不两立，好像恨得他要死，可他要是真有个三长两短，我还是会很难过的。所以袁将军，我敬你一杯，谢谢你这么多年来出生入死，保我父亲平安！”

袁从英正往酒杯里倒酒，狄景晖突然伸手过来抢，嘴里叫着：“不行，不行，没倒满。”一句话还没说完，袁从英一把捏住他的手腕，只轻轻一拧，狄景晖顿时痛得大叫起来。袁从英松开手，把狄景晖往椅子上重重一推，狄景晖差点栽到地上，捧着手腕疼得咬牙切齿道：“好啊，你打架啊，欺负我不会功夫！”

袁从英道：“打又怎样？你刚才不是还欺负我不会写诗！”

陆嫣然在旁边跺脚：“你们两个不要闹了。”

狄景晖坐直身子，突然笑道：“哼，会功夫果然是好啊。想打就打想杀就杀。”他凑近袁从英的脸，压低声音道，“从英老弟，我是个没用的人。虽然有时候嚷嚷恨我爹恨不得他死，可我其实连句重话都不敢对他说。可你呢，我听说你曾经差点就把我爹给结果了，是不是？告诉我，你当时怎么就没下去手呢？”

袁从英猛地跳起身来，像看见鬼似的盯着狄景晖。就在一年多前，袁从英随狄仁杰办理一桩大案时不慎落入贼人圈套，身负重伤后又中了迷药，以致一时心智迷乱差点失手杀了狄仁杰。所幸狄仁杰大智大勇，及时唤回了袁从英的理智，才未曾酿下大祸。事后虽然狄仁杰绝口不提，此事却成了袁从英一块莫大的心病。每每午夜梦回，他都会后怕不已，在悔恨和自责中备受煎熬，几乎无法自拔。这件事本来十分机密，仅有狄仁杰和袁从英等极少数的几个人知道，没想到今天却被狄景晖如此贸贸然地说了出来。

袁从英一伸手拉住狄景晖的衣领，哑着嗓子问：“你是怎么知道的？”

狄景晖被他拉得摇晃着脑袋，迷迷糊糊道：“我？我怎么知道？当然是他告诉我的……我，我毕竟是他的儿子……”

袁从英一松手，狄景晖往椅子上一倒，脑袋搁在桌上，立即鼾声如雷。袁从英一动不动地站了一会儿，便往门外冲去。陆嫣然赶过去叫着：“袁郎。”袁从英头也不回地奔下楼去了。陆嫣然回过身，搀起狄景晖，把他拖进隔壁的卧房。

袁从英奔到楼下，大堂里面已经空无一人，熄灯关门了。他一脚把门踢开，跑到街上。早已过了三更天，来时熙熙攘攘的大街上，现在只有鬼火似的几点灯光，袁从英也不辨方向，只是沿着街道猛跑，跑过两条巷子，突然脚下一软，便跪在路边的一棵树下吐了起来。也不知道吐了多久，在头脑就要完全混沌之前，他提起最后一口真气，才算驱除掉眼前的黑雾，没有就此昏厥过去。他扶着树干站起来，听到身后有人低低地叫了一声：“袁郎。”

袁从英回过身来，见陆嫣然一手提着个茶壶，另一只手里捏着个茶杯，看着他，轻声道：“袁郎，你喝口水吧。不过等了这么久，水都凉了。”看见袁从英摇头，她又道，“刚才我都怕你会昏过去。这里离酒肆其实不远，你随我过去，到屋里稍坐一下，喝口热茶。”

袁从英示意她先走，自己跟在她身边，却依然一言不发。两人默默无语地走回到九重楼门前，一个店伙不知何时已等在门边，手里牵着袁从英的马。陆嫣然走进店内，见袁从英没有跟进来，转头疑惑地看着他。袁从英方才开口道：“陆姑娘，你今晚就住在这里吗？”陆嫣然微微有些脸红，点了点头。

袁从英道：“那好，多谢陆姑娘，我告辞了。”

陆嫣然诧异：“你不进来坐？”

袁从英低声道：“我没醉，不需要醒酒。而且，我今生今世也不会再踏进这座酒肆了。”

陆嫣然愣了愣，怅然道：“袁郎，景晖他方才真的很过分。我，我替他向你赔罪了。”说着，深深地向袁从英拜了一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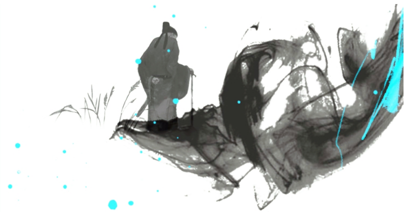
袁从英忽然冷笑了一下，道：“狄景晖，这两天总有人替他向我道歉。可惜，他并没有得罪我，但他若是真的得罪了我，谁赔罪都没有用。”说着，他接过店伙递来的马缰绳，想要上马，却连腿都抬不起来，便干脆把缰绳往胳膊上一挽，牵着马慢慢沿着街道走下去。

陆嫣然愣愣地站在酒肆门前，一直望到看不见他的身影，才转身上楼去了。

袁从英依然不辨方向地在街上转着，转来转去，发现自己已经回到

了狄府门前，他走到边门前敲门，值夜的家人打开门一看见他的样子，吓得大惊失色。袁从英也懒得理会，把马往家人手里一递，就直接回到了自己的房间，往榻上一躺，便闭上了眼睛。

第七章
爱人



城北，狄府。

狄府的二堂上，陈松涛坐在主客的座位上，悠然自得地品着香茗。沈槐在下手陪着，却有些坐立不安。

主座上，狄仁杰神态端详，时不时与陈松涛寒暄几句，但一双眼睛却分明透出少有的焦虑和不安。

他们在共同等待着一个人——袁从英。按照约定，半个时辰前，陈松涛便带着沈槐到达了狄府。本应立即出发去勘察蓝玉观现场，可就因为袁从英缺席，才坐在二堂上等着，没想到一等就是半个时辰。

狄忠匆匆忙忙跑进来，禀报道：“老爷，袁将军的房门紧闭，我在门外喊了好久，也没人答应。可房门是从内锁的，袁将军应该在里头。”

狄仁杰自言自语：“这是怎么回事？从英从来没有这样过……”

沈槐显得愈加不安了，一副欲言又止的样子。陈松涛瞥了他一眼，道：“沈将军，你有话要说吗？”

沈槐终于下定决心，禀道：“狄大人，陈大人，昨夜袁将军和末将在九重楼酒肆一起饮酒。不知道是不是这个缘故……”

狄仁杰一惊，忙问：“喝酒？还有谁和你们在一起？喝到几时才散？”

沈槐道：“是狄三郎设宴请袁将军，我和吴司马席间作陪。后来吴司马醉了，我送他回的家。当时袁将军和狄三郎还在喝，他们什么时候散的我不知道。”

狄仁杰的脸色变了。陈松涛却笑道：“呵呵，到底是年轻人啊。看来景晖与袁将军倒很投缘，大约是喝过了。狄大人，您说我们还要不要等啊？万一袁将军沉醉不醒，我们今天的正事可就……”

狄仁杰招呼狄忠：“狄忠，你再去袁将军那里敲门，如果他不应，你回来告诉我，我亲自去叫。”

“是。”狄忠答应着跑了出去，突然又转了回来，“老爷，袁将军来了。”

“哦。”狄仁杰站起身快步往堂前走，正拦在匆匆走进来的袁从英面前。二人四目交错，狄仁杰觉得自己的心猛地一揪，他正要开口，右手却被袁从英一把握住了。

袁从英朝他摇了摇头，低声说：“大人，对不起，我来晚了。咱们现在就出发吧。”

狄仁杰长吁口气，点点头，转身对陈松涛和沈槐道：“现在可以走了。”

一干人马在官道上飞驰了足足一个半时辰，才赶到了蓝玉观外的绝壁前面。

在正午的阳光照耀下，绝壁看上去还不算太狰狞，反倒显得十分巍峨。绝壁外守卫的士兵排列整齐，孙副将已经站在夹缝前肃立等候了。因夹缝狭窄，几个人便在外面下了马，沿夹缝鱼贯而入。

蓝玉观前的空地已经被打扫干净了，血迹都被冲洗掉了，只有热泉潭中的泉水依然一片黑红，散发出阵阵腥气。在一片死寂的幽谷中，热泉瀑布的哗哗水声不绝于耳。如果在平时，这声响应能带给人灵动的生机之感，而此时此刻，在狄仁杰听来，却只能令他心绪烦乱，无法集中精神。

陈松涛似乎心情不错，东张西望了一番，感叹道：“哎呀，在并州待了大半辈子，却从来不知道郊外还有这么一个幽静的所在，果然是个修身养性的好地方啊。”

袁从英冷冷地开口道：“陈大人，这里刚刚发生了血案，您倒有心情赏景。”

陈松涛被他说得一愣，尴尬地咽了口唾沫，干笑道：“袁将军，本官着实佩服您的恪尽职守、心怀仁义啊。”

袁从英朝他跨了一步，狄仁杰马上向袁从英使了个眼色，极低声地叫道：“从英。”袁从英掉过头去，走到一边。

狄仁杰叫过孙副将来，问：“前天夜里发现的那些尸体，现在何处？”

“都堆放在两间正殿和几间较大的丹房之中。”

“带我们去看看。”

“是。”

尚未走到老君殿的门口，一股恶臭扑鼻而来。

孙副将打开大门，只见老君殿里横七竖八地摆放了二十多具尸体，裸露出来的肢体个个残缺不全，泛溢出阵阵臭气。陈松涛站在门口喘息起来，狄仁杰看了他一眼，道：“松涛，你看不惯这种场面，就留在外头吧。”

陈松涛道：“多谢狄大人体谅。”赶紧捂着鼻子走了出去。

狄仁杰带着袁从英和沈槐走进殿内，一具一具尸身慢慢看过去，来回走了两遍之后，他的心里有了些底，便示意二人离开老君殿。接着，狄仁杰三人又细细查看了另外几间放置尸体的房间。最后，狄仁杰蹲在一个龇牙咧嘴的尸体旁边，问袁从英：“从英，你能看出这具尸身有什么问题吗？”

袁从英道：“大人，这个人死的时候十分痛苦。”

“哦，难道一个人死的时候不应该痛苦吗？”狄仁杰反问。

袁从英避开他的目光，指着近旁的另一具尸身，道：“他的表情就很安详。”

沈槐在一旁轻呼道：“果然，这两个人的表情很不一样啊。”

袁从英对沈槐道：“沈贤弟，你仔细看看，这里的尸体基本上都是这两种表情，一种很痛苦，似乎死的时候受到很大的折磨；而另一种则很自然，仿佛是在不知不觉中死去的。”

沈槐连连点头：“是的，是的，确实如此。另外那些房间里面的尸体也都是这样。怎么会有这种区别呢？”

袁从英道：“肯定是他们的死因有差别。”

沈槐疑道：“死因会有什么差别？他们不都是被杀的吗？”

袁从英对狄仁杰道：“大人，您看呢？”

狄仁杰注视了他一眼，道：“从英，你说得很对。这里的道众虽然看上去都是被砍杀致死，但细察下来，却有两种明显的差别。”他指着那具表情痛苦的尸体，道，“这具尸体，面容狰狞，口眼歪斜，表示死的时候十分痛苦。其面目、脖颈、前胸都有多处抓伤，像是挣扎时候产生的伤痕。还有，这具尸体虽然被斩断了左手和双腿，但是他衣服上沾的血迹并不多。”

沈槐听得频频点头。狄仁杰对他道：“沈将军，你再看看旁边这具面容安详的尸体，能看出什么不同吗？”

沈槐仔仔细细地看了半天，瞧瞧袁从英，再瞧瞧狄仁杰，鼓足勇气道：“这具尸体脖子上的伤直入咽喉，应该是致命的。此外，他的后脑、

前胸和腹部都有砍伤，血流得很多，衣服几乎全部被染成了鲜红色。”

狄仁杰赞赏地看着沈槐道：“沈将军，孺子可教啊，你的观察很敏锐。那么你能不能试试看，推测一下这两种尸体状况所代表的，不同的死因是什么吗？”

沈槐凝神思索了半天，摇了摇头道：“狄大人，沈槐想不明白。”

狄仁杰看着袁从英道：“从英，你说呢？”

袁从英低声道：“大人，还是您说吧。”

狄仁杰不由轻叹了口气，道：“面容安详的尸体，显然是被一击致命的，而且杀人者为死者所熟悉，死者在毫不防备的情况下被杀，所以表情松弛。死后马上又被连砍数刀，血液尚未凝固，所以鲜血横流，溅满全身。至于那些面容痛苦的尸身，死因则不好说，仿佛是死于某种疾病，或者中毒，总之是在经历了巨大的肉体折磨后才死去的。不过，这些死者身上的砍伤，却是在死后一段时间以后才有的，当时死者的血液已经凝结，所以砍杀导致的流血很少。”

沈槐叹道：“狄大人说得太有道理了！想来肯定是这样的。”

狄仁杰道：“沈将军，现在就请你带领属下，把所有的尸体再清理一遍，按照我们刚才所说的这两种情况区分一下。如果发现还有另外第三种情况，再留待我查看。我与从英再去看看别的丹房。”

“是！”沈槐答应一声，连忙招呼了几个属下布置起来。

狄仁杰道：“从英，你随我来。”

两人依序走入其余的那些丹房，简单地看了一下，狄仁杰几次想开口说话，但又都咽了回去。最后，他们来到最狭小的那间丹房中。狄仁杰道：“从英，你看看榻下的洞口，有没有被动过的痕迹？”

袁从英探头下去看了看，道：“没有。这个洞口上的泥盖板和周边的泥地十分契合，而且紧贴在墙边，很难被发现。看来，暂时还没有人动过这里。”

“嗯。”狄仁杰点点头，又环顾了一下四周，道，“从英，你还记不记得沈槐说过，大约半年前，曾经有些工匠被带到这里来修建房屋？”

“记得。我刚才查验尸体的时候也留意了一下，这些房舍建的时间确实都不长。”

“嗯，其实你我二人第一次夜宿此地时，我就已经发现了这一点。但是，从英，你再看看这间丹房，却十分陈旧，绝不是半年前新建的。”

“对，这间丹房确实和别的都不同，屋舍狭小，建筑陈旧，肯定比其他的丹房和观殿都建得早。”

狄仁杰点头：“这一点十分重要。”他看看袁从英，突然问，“从英，你还好吗？”

袁从英掉头往门外走去，说：“大人，我很好。”

狄仁杰又叹了口气，跟在他身后也走了出去。一出门，就碰上兴冲冲跑过来的沈槐，见到他们就说：“狄大人，从英兄，你们说得太对了。弟兄们已经把所有的尸体都清理过了，确实就只是这两种状况，并没有第三种。”

狄仁杰满意地点头道：“很好。如此，我们今天的勘查就算是卓有成效，可以打道回府。”

陈松涛也来到他们面前，对狄仁杰道：“刚听沈将军说了狄大人的发现，真令松涛佩服之至啊。”

狄仁杰含笑摆了摆手，忽然眼睛一亮，盯着热泉瀑布看了一会儿，才叹道：“这里还真是别有洞天呐，可惜被歹人利用，变成了一个杀戮的现场。”

陈松涛附和道：“是啊，是啊。咱们并州附近本就颇多奇观。狄大人，看见这个热泉瀑布，倒令松涛想起了并州的另一处胜景。”

狄仁杰瞥了他一眼：“松涛想说的是恨英山庄吧？”

陈松涛道：“是啊，那恨英山庄里也是热泉遍布，颇为奇特的一个地方。松涛听说，狄大人前日已经去过了？不知山庄女主人冯丹青是否给狄大人看了范老先生的尸体？”

狄仁杰冷冷地回答：“看是看到了，只是死因还有诸多疑问，老夫正在踌躇之中。”

袁从英突然插嘴道：“大人前日才第一次去恨英山庄，查案尚需时间，陈大人何必如此催促？”

陈松涛道：“袁将军，你这话是什么意思？我何曾催促了？这案子是我并州都督府委托狄大人帮忙办理的，我连问都不能问了吗？”

狄仁杰道：“从英！陈大人，请莫多心。老夫只是需要多几天时间而已，但凡有所突破，我一定会及时与并州官府沟通。正好，老夫还想请陈大人帮个忙。”

陈松涛拉长着脸，问：“什么忙？”

“老夫想要沈槐将军协助办理恨英山庄的案件，沈将军是并州官府的人，也可起个代表和监督的作用。”

陈松涛道：“这倒没什么问题。松涛这就将沈槐派给狄大人，请狄大人随意差遣。”

再次奔驰了一个半时辰，一干人马才在晌午过后回到城内。陈松涛和沈槐将狄仁杰和袁从英送到狄府门口，便自行离去。

狄仁杰目送他们走远，才松了口气，正要招呼袁从英进府，袁从英突然一催马拦到他面前，轻声道：“大人，从英就不进去了。”

狄仁杰诧异：“怎么？你要去哪里？”

袁从英垂下眼睛，道：“大人，我、我认识了几个朋友，住在您这里不方便经常与朋友相聚。因此，从今天起，从英就不到您府上住了。”

狄仁杰大惊，一时竟说不出话来。

袁从英看着他的神情，勉强笑了一下，道：“大人，等我找好住的地方，会让人把地址送给狄忠，您以后有事找我，就让狄忠送信给我。当然，现在有案子在办，我还是会天天到您这里来的。我……走了！”说罢，他冲着狄仁杰一抱拳，也不等狄仁杰回答，就催马飞快地离开了。

狄仁杰在原地呆了半晌，直到狄忠从府门里面跑出来，叫了他好几声，才回过神来。

无知无觉地回到书房，狄仁杰颓然坐在案边，长久地发起呆来。

东市，九重楼酒肆。

狄景晖用缎被蒙住脸面，在床上不停地翻来覆去。陆嫣然端着一碗醒酒汤走进来，斜坐在他的身边，轻声道：“景晖，我熬了碗酸枣葛花根的醒酒汤，你喝了吧。喝下去会舒服些。”

狄景晖猛地掀开被子坐起来，就着陆嫣然手里的碗，一口气喝干了醒酒汤，又倒回到床上，抱着脑袋不停地呻吟。

陆嫣然深深地叹了口气：“你这又是何苦呢。昨晚上拼命地闹，今天难受成这个样子。”

狄景晖翻着身，嘴里嘟囔着：“不用你管，你走开。”

陆嫣然道：“景晖，你不能再躺了。已经过了未时，刚才狄大人就派人送信到酒肆来，要你马上回去一趟。来人说狄大人正在到处找你，很着急。”

狄景晖坐起身来，似乎一下子清醒了不少，默默地开始穿衣服。

陆嫣然一边伺候他，一边说："景晖，会不会是袁郎把昨晚的事情和狄大人说了？"

狄景晖低声道："不会，他一个字都不会说的。而且我敢肯定，袁从英现在已经离开我爹那里了。"

"为什么？"

狄景晖沉思着说："我做了这么多年生意，也算阅人无数，看人还是有些把握的。我原本以为，袁从英和我父亲身边其他的侍从一个样，故而一开始就从心底里看不起他。可他是个什么样的人，我昨晚上才算是真的见识了。坦白说，如果不是现在的局面，我真的很愿意和他交个朋友。"

陆嫣然轻声道："昨晚上他走的时候，说了一句话，大意是说，他永远也不会原谅你的。"

狄景晖愣了愣，苦笑了一声，道："大丈夫有所为，有所不为。事出无奈，也就顾不得那么许多了。其实，就连我自己也很难原谅自己的行为。"

说着，狄景晖把陆嫣然拉入自己的怀中，轻轻抚摸着她的秀发，亲吻着她的额头，温柔地道："嫣然，我什么都不在乎，只在乎你。如今只有在你这里，我才能感到真正的快乐。只要你还在我身边，我就算得罪了全天下，也不会在意。"

陆嫣然把头深深地埋入他的胸膛，轻轻叹息着道："我又何尝不是呢？从我还是个小姑娘的时候起，就一门心思地爱你。在我的心里，我生就是你的人，死也一定是你的鬼。今生今世，我就是为你活着，也随时可以为你去死。只要你说一句话，景晖，你让我做什么我都心甘情愿。"

两人紧紧地拥在一起，竟仿佛是来到世界末日一般，既感到绝望的辛酸，又备尝伤感的甜蜜。

沉默了一会儿，陆嫣然问："景晖，你能不能够告诉我，到底出了什么事情？为什么你要那样对待袁公子？"

狄景晖的脸色黯淡下来，沉声道："嫣然，这些事情与你无关，你就不要再问了。总之，我要让袁从英离开我爹，不让他再协助我爹做事。我与他个人，并没有什么恩怨。"

陆嫣然问："可我不明白，这样做对你到底有什么好处呢？"

狄景晖突然烦躁起来，一把将她推开，道："这些你不懂。好了，我要走了。"

陆嫣然跳起来，拉住他的手，道："景晖，你告诉我，是不是蓝玉观出什么变故了？是不是？"

狄景晖脸色大变，嘶哑着喉咙道："嫣然，你不要胡思乱想了。蓝玉观没有任何问题，都在我的掌控中。你要相信我！"

陆嫣然含泪点头，道："那我就清楚了，这么说就是恨英山庄的事情，是我师父的死……"

狄景晖问："你师父的死，什么意思？"

陆嫣然道："冯丹青请了狄大人去恨英山庄，还给狄大人看了我师父的尸身。昨天她来百草堂找我，说狄大人已经验明我师父是被人用短刀杀死的，并且知道，师父死的那天上午，只有你一个人去见过我师父。"

狄景晖一拍桌子，恨道："冯丹青！总有一天我要杀了她！现在她是处心积虑要置我于死地啊。逢人就说这些鬼话，简直是疯了。"他注视着陆嫣然道，"嫣然，你不用担心。我爹是什么人？他不会上冯丹青的当的。更何况，我毕竟是他的儿子，他总不会随随便便地就把自己的儿子定成杀人犯吧？我没有杀范其信，这是事实。她冯丹青想要嫁祸于我，那是她痴心妄想！"

他捧起陆嫣然那张布满泪痕、楚楚动人的脸，柔声道："嫣然，这些天你都没有对我笑过。让我看看你的笑吧。我至今还记得第一次看见你的时候，你才是个三四岁大的女童，可我一下子就被你的笑迷住了，那么美丽……碧绿色的双目就像两潭深不见底的秋水，又像初夏时节的晴空……你笑一笑，嫣然，对我笑一笑。"

陆嫣然抬起头，对狄景晖露出悲伤而深情的笑容。狄景晖吻了吻她的眼睛，便走了出去。

袁从英骑着马来到了城东土地庙，和上次来时的小心谨慎不同，这次他一路飞奔，直接驾马冲进了土地庙的破院子。在院中勒住马缰绳，袁从英刚一翻身下马就喊起韩斌的名字来。喊了几声，院子里面依然一片寂静，没有任何响动。袁从英的神情变得紧张起来，紧走几步跑上台阶，土地庙的门敞开着，破败的土地爷神像上披满了灰尘和蜘蛛网。满地的泥土中，靠墙有个草秆堆，应该是韩斌晚上睡过的。泥地上的小脚印乱七八糟，看不出有其他人的痕迹。

袁从英稍稍松了口气，在土地庙里面转了一圈以后，便走了出来，继续在院中慢慢搜索着。

院子东头的院墙已经完全倒塌了，院墙外是一片杂草丛生的荒僻之

地，稀稀拉拉地长着几棵大树，乌鸦在上头盘旋。

袁从英仔细地四下搜寻着，突然，在倒塌的院墙上发现了一小摊血迹。这一惊非同小可，他凑过去又仔细看，果然是殷红的血渍，十分新鲜，顿时觉得胸口阵阵发紧，头晕目眩，几乎就要一头栽倒在地，赶紧扶住一块墙砖，接连喘了好几口气，才算稳住心神。再往荒草丛中看去，里面似乎伏着什么东西。

袁从英咬着牙，从腰间拔出若耶剑，牢牢地握在手中，跨过那摊血迹，一步步走进荒草丛中。走了十来步，若耶剑在草丛中探到了什么东西，他收回剑，伸手拨开面前的荒草，只见韩斌蜷缩成一团，正在那里呼呼大睡！袁从英看得呆了呆，若耶入鞘，伸手一把搂过那熟睡的孩子。

韩斌被他弄醒了，迷迷糊糊地睁开眼睛，看了一会儿才认出他来，噘起嘴来抱怨："你干什么呀！我在睡觉。"

袁从英笑道："大下午的，睡什么觉？"

韩斌道："我捉了一个晚上的黄鼠狼，困死了嘛！"

"捉黄鼠狼？"袁从英啼笑皆非地看着他，觉得自己的脑袋已经完全混乱了。

韩斌拉着他的手，把他拖到倒塌的院墙处，指着那小摊血迹："我还用剪刀给了它一下子，这就是它的血。"

袁从英说："啊，原来是这样。我还以为……"他勉强往前走了几步，一下坐在土地庙前的台阶上，看着韩斌不吱声了。

韩斌在他身边坐下，道："我看了两个晚上了，那黄鼠狼真坏，总钻隔壁人家的鸡窝。昨天我想去掏几只鸡蛋吃，可它把下蛋的母鸡咬死了。我气坏了，我要给母鸡报仇！"

袁从英叹了口气，问道："那你抓住它没有？"

"没有，它跑了……不过我也让它流血了。"

袁从英点头道："可你也差点儿让我急晕过去。"

韩斌撇嘴道："哪会啊，没见过你这样的。"

袁从英看着他苦笑："我今天很不舒服，真的，你能不能对我稍微好点？"

韩斌看着他的脸色，不说话了。过了好一会儿，这孩子垂着脑袋说："其实，我是晚上害怕，不敢睡觉，所以才……"

袁从英轻轻地搂住他，低声道：“从今天开始你就再也不用害怕了。以后我一直和你在一起。”

韩斌疑惑地看着他，嘟囔道：“真的吗？你真的和我在一起？可我不要去狄府！”

袁从英道：“不去狄府，我们另外找地方住。”努力振作了下精神，问道，“你这个小地头蛇，知不知道哪里有客栈？要僻静些的，最好在城北，不要离狄府太远。”

韩斌皱起眉头开始苦思冥想，袁从英便干脆靠在庙墙上闭起了眼睛，渐渐地意识模糊起来，突然听到韩斌叫了声：“大下午的，睡什么觉！”

袁从英睁开眼睛，笑着问：“你想起来了？”

“嗯，我们走吧。我带你去。”

“好，但是要尽量走小路，不容易被人发现的路，你认识吗？”袁从英站起身来。

“当然认识，这里我熟着呢。”

“很好。”

袁从英牵过马，把韩斌抱上去，自己在前头牵着缰绳，顺着韩斌指示的方向往前走去。

韩斌的确对太原城非常熟悉，一路上他们七弯八绕，走的尽是些僻静无人的小巷或者荒废的空地，慢慢地就从城东绕到了城北，沿着一条小河又走了一段，眼前出现了一座小型院落，旗幡上面分明是“临河客栈”四个字。

袁从英没有急于进去，而是先绕着客栈慢慢转了一圈。院落不大，屋舍显出年久失修的样子，客栈一面临河，一面是片树林，另一面是稀稀落落的住家，正门对着条坑洼不平的泥泞道路。

他冷眼观察，发现路上来往的行人非常少，而且一律行色匆匆，完全没有在此停留的意思，看来这里确实是个不容易被人注意到的地方。袁从英这才牵着马进到院中，把韩斌抱下来，带他到柜台上要了个房间。

那店伙对于有生意上门似乎还颇不乐意，听袁从英说要个僻静的房间，不耐烦地答道：“这位客官，您自己瞧瞧，咱们这店整个儿的就够僻静了，十天半个月也来不了几个人。如今这店里一共才住了三位客人，加上您和这小孩，总共五位。至于房间嘛，您就自己挑吧，爱住哪间就

住哪间，反正我们这里就一个规格。”

袁从英最后挑定了最东头靠河的一个房间，待店伙把他们俩送入房间，袁从英掏出些铜钱给他，让他把地址送到狄仁杰的府上，并嘱咐要亲手交给狄忠大管家。店伙拿着钱眉开眼笑地跑了。

这真是间简陋的屋子，靠河的那面墙上有扇窗户，窗户下面搁着桌椅，另一侧的墙下是座土炕，再加一个歪歪斜斜的柜子，就是全部的家具了。

韩斌爬上椅子，好奇地往窗户外探头看着，倒是觉得很新鲜。袁从英在他的对面，一言不发地靠在椅子上，只是静静地看着他。韩斌望了一阵子河面，觉得没意思了，回过头来，袁从英朝他笑了笑，问：“怎么样？愿意住在这里吗？”

韩斌点点头，开心地说：“比土地庙好多了，也比蓝玉观好。”说完，知道说漏了嘴，吐了吐舌头。

袁从英也不追问，道：“我现在要出去一会儿，天黑之前一定会回来。你乖乖地待在这里等我，好不好？”

韩斌“嗯”了一声，连珠炮地问：“你又要出去啊？去哪里？去干什么？”

袁从英道：“我正要问你呢，你知道哪里有药铺吗？”

“药铺？你要买药吗？你生病了吗？”韩斌又一连问了好几个问题。

袁从英摇摇头，又点点头，自己也笑了，说：“我的背痛得厉害，本来也不想理会的，可是刚才抱你的时候，发现胳膊都痛得有些麻木了，差点儿抱不动你。所以看来还是得理会，真是麻烦……不过，我出去正好可以带点儿吃的回来，你想吃什么？我去买。”

韩斌道：“我想吃豆沙馅饼。”

“好。”

韩斌想了想，又道：“药铺嘛，东市的百草堂是最大的。要不你就去那儿吧，离这里也不算太远。东市上有好几个卖豆沙馅饼的铺子，那里的豆沙馅饼最好吃了。”

袁从英哑然失笑：“你这个孩子，还挺会差遣我的。好吧，那你等着，我去去就回。”

袁从英走出屋子，关上了房门。韩斌朝房门看了好一会儿，从怀里摸出一个小纸包，打开看看，想了想，又仔仔细细地包好，在屋子里上下左右地瞧了个遍，最后将纸包藏到了柜子底下。

东市，百草堂。

袁从英来到东市百草堂门前，略略观察了下周围，正要往里进，突然听到身旁有人叫“袁郎”，他扭头一看，只见陆嫣然亭亭玉立地站在路边，正朝他看着，神情稍显羞怯，却又有些期盼。

见袁从英停下了脚步，陆嫣然快步来到他的身边，低声问：“袁郎，你是来找景晖的吗？狄大人送信过来，他刚刚已经回去了。”

“哦。”袁从英答应了一句，就打算离开了，陆嫣然看他要走，忙道：“袁郎请留步，嫣然有些话要同袁郎说。”

袁从英想了想，点头做了个“请”的手势。陆嫣然的脸上旋即露出欣慰的笑容，连忙引着袁从英登上楼梯，来到了百草堂二楼的一间内室。

请袁从英在桌边坐下，陆嫣然倒了杯茶给他，自己坐在他的对面，神情复杂地沉默着。

袁从英等了一会儿，看她一直不说话，正要开口发问，陆嫣然突然低声道：“袁郎，昨天你已经看见我和狄景晖在一起。你不想问问，我们是什么关系吗？”

袁从英冷冷地道：“陆姑娘，我对这个没有兴趣。”

陆嫣然苦笑：“袁郎，我明白你的意思。可是如果这些事情与狄大人正在办理的案子有关系，你也不想知道吗？”

她等了等，见袁从英没有答话的意思，继续道：“嫣然想了很久，还是觉得应该把我和景晖的事情告诉你和狄大人。可是，我实在没有勇气在狄大人面前讲这些话。故而，今天就请袁郎听我说一说。嫣然把这些话说完，便可以安心了。”

袁从英诧异地看了看她，便移开了眼神。陆嫣然悠悠地长叹一声，目光迷离地开始述说：“袁郎，你肯定不会想到，陆嫣然这个名字还是景晖给我起的。当年，师父从人口贩子那里收留我的时候，我还是个三岁大的女童，既没有身份背景，也没有名字。后来师父讲给我听，那天景晖第一次见到了我，便要给我取个名字。是时恰逢六月孟夏，他便用‘陆’字给我为姓，又见我一直在笑，他才取了‘巧笑嫣然’中的‘嫣然’为我的名，从此，我便有了名字，叫作陆嫣然。”

陆嫣然的眼中渐渐泛起了泪花，声音也开始颤抖起来：“我从小便不知道自己的父母是谁，在这世上更没有任何依靠，除了师父将我抚养长大，教我医术和药理之外就只有景晖时时在我身边。他给我取名的时候，尚是个二十岁不到的年轻人，却已明经中第，是令多少人羡慕的青年才俊。长大以后，我常常会恨自己生得太晚，不能够忆起他那时的倜傥风流，可我又每每倍感幸运，因为我在他的眼前长大成人，我的一切

便都印在他的脑海里面，无人可以夺去，亦无人可以替代。在嫣然这一生之中，只有两个人是最重要的：一个是师父，另一个便是景晖。师父对嫣然有养育之恩，而景晖……他就是我的全部生命。”

陆嫣然讲到这里，忍了许久的泪水，终于顺着她线条优美的面颊一滴一滴地落下。

她哽咽着停下来，屋子里面顿时陷入寂静之中。夕阳将白色的窗纸映成暖暖的金黄，在地上画出横竖相交的格子，尘埃在光束中轻轻地舞蹈。

陆嫣然看着袁从英沉默的侧影，含泪微笑着道：“袁郎，你真有点儿像一个人。”

袁从英疑惑地看了看她，陆嫣然又低下头去：“不过那只是我认识的一个可怜人，远不像你这般英武刚劲。”她轻轻拭去面上的泪水，侧身道，“嫣然失态了，请见谅。”袁从英轻轻摇了摇头。

陆嫣然叹了口气，继续道：“在我八岁的时候，景晖娶了陈长史大人的千金小姐，在我十多岁的时候，他的孩子们都出世了。我知道我和他是两个世界的人，他是当朝宰相的公子，我只是个来历不明的孤儿，但是这并不能阻止我一门心思地把他当成了我全部的寄托。让我欢喜的是，景晖对我也有一番真情实意。袁郎，或许这几天你所见到的景晖让人颇难接受，但我敢说，这并不是真正的他。这么多年来，在我的眼里，景晖一直都是个善良豁达、慷慨率真的好人。他那么想成就一番事业，那么想做出与众不同的成就，那么想让他的父亲对他刮目相看。他真的做到了呀，我觉得他非常非常的了不起。可是，也许就因为他太了不起太成功了，近些年来，在他的身边，我总能感觉到隐约的危险和不安。我说不清楚是什么，景晖也不愿意告诉我，他是怕我为他担心啊。他的心地，其实非常非常温柔。”说到这里，陆嫣然突然提高了声音，正视着袁从英道，“袁郎，冯丹青是一个心怀叵测的女人，自从她嫁到恨英山庄之后，我们原来平静的生活就被打破了。你一定要提醒狄大人注意她的一言一行，不要相信她说的话，更不要理会她的那些暗示。我可以向你发誓，景晖与我师父的死没有任何关系。如果……最后狄大人和袁郎，发现景晖牵涉了什么罪行，那也绝不是他的本意。就算有罪，罪也在我陆嫣然！”说完这最后一句话，陆嫣然的胸脯剧烈起伏，嘴唇一个劲地颤抖着。

袁从英沉默了很久，待陆嫣然稍稍平静下来，才开口说道：“陆姑娘，我会将你的话转达给狄大人。只是我觉得，你还是对我隐瞒了一些事情。我想告诉你，如果你真的希望帮助狄景晖，最好的办法还是对狄大人将一切和盘托出。你刚才所说的话，确实改变了我对狄景晖的一些看法，但我的看法其实一点儿也不重要，重要的是事实。”

陆嫣然微笑地注视着袁从英：“不，袁郎，你的看法非常重要，至少

对我是这样。”说罢，她站起身来，又一次深深地对袁从英拜了一拜，含泪微笑道，“嫣然只是个低如微尘的女子，即便是死也毫不足惜，但嫣然的歉疚和祝福却是真心实意的。嫣然在心中盼望着，有一天你会和景晖成为肝胆相照的朋友。袁郎，请你一定要多多珍重。”

袁从英欠身还礼后，便默默地离开了。

并州大都督府，后堂。

陈松涛踌躇满志地搓着手，在堂前来来回回地踱着步。范泰站在他的面前，脸上也显出喜色。良久，陈松涛才停在范泰的面前，注视着他道：“一切尽在我的掌握之中。事情进展得简直太顺利了。没想到狄景晖这个笨蛋，这么容易就上了钩。呵呵，你没看到今天上午袁从英的样子，狄仁杰这个老狐狸一见之下，居然魂不守舍，神采尽失。太好了，真是太好了。”

范泰谄媚地说道：“谁说狄仁杰是当世神人，我看他和陈大人您比，可差远了。”

陈松涛洋洋得意地摇头道：“也不能这么说。关键是，这次我们招招攻的都是他的软肋。现在，他的儿子牵涉进了杀人案中，他最信任的护卫长又与他貌合神离，失去了左膀右臂，这个老狐狸自然是方寸全乱。一个花甲老人，身边全无可以信赖之人，还要面对这么多麻烦，想来还是蛮可怜的啊，哈哈哈哈。”

他在原地转了个圈，突然想起了什么，问：“冯丹青这两天有什么动静吗？”

范泰答道：“倒也没有什么特别的，就是一门心思地希望嫁祸于狄景晖，摆脱她自己的干系。”

“嗯，在这点上，她和我们的目标是一致的，你尽可全力支持她。当然，她的把柄我们还是要牢牢地捏在手中，这样便可随时掌握主动。”

“是，请陈大人放心！小的明白。”

陈松涛沉吟着道：“恨英山庄的事情就扔给狄仁杰，让他去伤脑筋，我只要时不时地去催促一下，就足够让他难受的了。至于蓝玉观那里嘛，狄仁杰今天上午似乎也看出了些端倪，但我担心……蓝玉观上面我们下的功夫还不够。”

“那我们还可以做什么呢？”

“目前看来，狄仁杰还没有把蓝玉观和狄景晖、陆嫣然联系起来。对了，那个逃掉的小孩子韩斌找到了没有？”

范泰为难道："找不着啊，我的人在太行山里搜索了个遍，在太原城里也多处设点，可就是没有发现他的踪迹，这个小孩子鬼得很，不好办啊。"

陈松涛沉着脸道："不行，这个小孩子是目前蓝玉观案子留下的唯一活口，假如让狄仁杰率先找到的话，恐怕对我们就相当不利了。"

范泰道："属下明白，属下一定千方百计去找，只要这小孩子还活着，我掘地三尺也要把他找出来。"

陈松涛点头，少顷又道："韩斌这件事情你赶紧去办，我再给你两天时间，活要见人死要见尸。一旦解决了韩斌，我们就再给狄仁杰下点儿猛药，让他好好看一看他的宝贝儿子在蓝玉观所做的好事。到那时候，狄景晖就算讲了实话，也没有人会相信他了。一切麻烦都会落在他的身上，恨英山庄、蓝玉观，只要随便落实一条罪状，他就是死路一条。而狄仁杰无非是两个选择：一、为了保住儿子和我们合作；二、为了自己的一世清名牺牲儿子。呵呵，任何一个选择都会要了他的老命，而我们却总可以得到我们所想要的。"

范泰由衷地称赞道："陈大人，这真是条绝妙的计策啊。"

陈松涛理理胡须，得意扬扬地说："狄景晖这条线，我下了这么多年的功夫，总算到了收获的时候了。"

城北，狄府。

狄景晖来到狄仁杰的书房时，狄仁杰正在欣赏那几盆总也不开花的素心寒兰。听到响动，他转过身来，狄景晖惊讶地发现，父亲比两天前刚回到家时似乎苍老了许多。在晦暗的脸色衬托下，鬓边的白发显得越发刺眼。狄景晖的心中一动，低下头来，慢慢走近父亲，叫了声："爹，您找我？"

狄仁杰答应了一声，缓缓地开口问："景晖，你知道我找你是为了什么吗？"

狄景晖的身子一震，颇不情愿地回答："必定是为了昨天晚上喝酒的事情吧。"

狄仁杰摇摇头，道："景晖啊，你还是这么沉不住气。所谓以静制动，后发制人的道理，你似乎永远也学不会。"

狄景晖"哼"了一声，一屁股坐到椅子上，嘟囔道："那又能为了什么？"

"景晖，今天我想和你谈谈恨英山庄的案子。"

“恨英山庄？上回我们不是已经谈过了？”

“不，上次我只是了解了你和恨英山庄的关系，却没有真正地谈到范其信的死。今天，我想把你当作范其信的义子和多年生意的合作伙伴，来和你探讨一下对他死亡的看法。”

“不是把我当作嫌犯来审问？”狄景晖反问。

狄仁杰慈爱地笑了：“景晖，你可以去问问狄忠，我是如何审问嫌犯的。不，你还不是嫌犯，或者说，你在这个案子里面的嫌疑并不比冯丹青更大。既然我都没有把她当作嫌犯拘押，自然也不会简单地把你当作嫌犯。我现在希望能够听到所有相关者的见解，就是这样。”

狄景晖的敌意有些收敛了，正襟危坐地道：“父亲，您问吧。”

狄仁杰沉吟着道：“景晖，我想问你，如果让你判断，你认为谁在范其信的死亡上最有嫌疑？”

狄景晖毫不犹豫地答道：“当然是冯丹青。”

“哦？说说你的理由。”

狄景晖想了想，在脑子里面整理了思路，尽量条理清晰地回答：“首先，她最有动机。她自三年前嫁到恨英山庄，嫁给范其信这么个古怪至极的老年人，肯定是有目的的。我想，最大的可能就是窥伺恨英山庄的产业，或者是范其信的那些医药绝学。然而三年下来，据我所知，范其信连一点儿医药绝学都未曾传授给她，那么她的希望也就只能寄托在夺取产业上了。范其信多年修炼，身体好得很，一时半会儿也死不了，所以她就着急了，我想，这就是她杀死范其信最可能的理由。”

狄仁杰点头道：“这个杀人理由倒还能说得通。你还有别的观点吗？”

狄景晖道：“然后，就是她最有机会杀死范其信。她嫁到恨英山庄的这三年来，一手掌握了范其信的全部饮食起居。原来都是嫣然在照顾范老爷子，自从冯丹青来了以后，嫣然就给赶出了恨英山庄，我见到范其信的机会也越来越少，还都要通过冯丹青安排。所以，我觉得其他人要找机会杀死范其信并不容易，而且肯定逃不过冯丹青的眼睛。”

狄仁杰问：“外人如此，那么恨英山庄里的其他人呢？比如范泰之类的下人。”

狄景晖道：“下人们也不能直接接触到范老爷子，况且他们没有理由去杀他们的主人啊。”

狄仁杰又问：“那么，如果冯丹青要杀死范其信，你觉得她会使用短

刀这种武器吗？”

“这个……”狄景晖思索了好一会儿，才迟疑地说，“这个我说不好。据我对她的印象，她不像是会舞刀弄枪的。所以我觉得，如果她要杀人，恐怕会用个别的法子，比如下毒之类的。”

狄仁杰重复着：“下毒，下毒……”突然，他眼睛一亮，点点头，继续说道，“景晖，你看，如果我们在一起心平气和地分析问题，是可以找到一些有用的线索的。但问题是，我总有一种感觉，似乎有什么力量在阻止我们好好地坐在一起。景晖，你再仔细想想，事情是不是这样？而且，这种力量既有你自己的原因，也有其他的因素。”

狄景晖皱起眉头，思考着。

狄仁杰又道：“恨英山庄这件案子，其实不应该首先怀疑到你的身上。就如你所说，冯丹青始终应该是第一嫌疑。但奇怪的是，从一开始，似乎就有人蓄意要把嫌疑转移到你的身上。冯丹青是这样做的，陈松涛也是这样做的。”

“陈松涛！”狄景晖惊呼了一声。

狄仁杰点头：“是啊，冯丹青这样做，我尚可以理解。陈松涛这样做，我就感觉十分蹊跷了。这样做对他有什么好处呢？如果他有足够的证据证明你就是杀人凶手，他为什么不拿出来，而只是想方设法地给我暗示？如果他没有证据说你是杀人凶手，那么作为你的岳丈，他难道不应该主动帮助你洗脱嫌疑吗？”

狄景晖咬紧了牙关，面色变得十分难看。

狄仁杰看着他的样子，轻叹口气，道：“景晖啊，你是个十分自负的人。你总是认为，靠你自己就可以解决一切问题。但实际上，每个人都会需要别人的帮助。尤其在碰到困难的时候，认清楚谁是你的朋友，谁是你的敌人，几乎就是性命攸关的啊。景晖，虽然你我在很多事情上有不同的看法，但我是你的父亲，是真心愿意帮助你的人。我希望，你一定要认识到这一点。”

狄景晖轻轻地唤了一声：“父亲。”低下了头。

狄仁杰走到他的身边，拍了拍他的肩，又道：“景晖，我不想说得更多。但是我从心底里面相信，你昨天晚上所做的事情，并非出自你的本意。其实像你这样自信的人，反而更容易给人利用。所以，我只要求你冷静下来，认认真真地把这些天发生在你身上的事情好好地思考一下。我想，你自己会找到答案的。现在，你可以走了。”

狄景晖充满意外地看着父亲那张疲惫伤感的脸，一时竟不知道是该走还是该留。狄仁杰朝他摆摆手，狄景晖这才犹犹豫豫地站起身来，朝

外走去。狄仁杰注视着他的背影，突然道：“景晖，谦恭不是懦弱，忠诚更不是愚昧，你应该学会尊重谦恭的力量和忠诚的价值。要知道，这世上还有比你的聪明和财富强大得多的东西，好好想想吧。”

狄景晖走了，狄仁杰长久地凝望着他离开的方向，陷入了沉思。

狄忠悄悄走进来，低声道：“老爷，有一个临河客栈的店伙送来了这个地址，您看。”

狄仁杰接过字条，仔细地看了好几遍，小心地收在袖中，微笑着点点头，道：“狄忠，准备车驾，我要去一趟这个临河客栈。”

太行山麓。

一个马车队在山道上疾驰着。从中间那辆织锦环绕、镶金嵌银的豪华马车里，探出一张焦急不安的脸，正是张昌宗。他大声问随从：“这么走还要几天才能到并州？”

“大概还要三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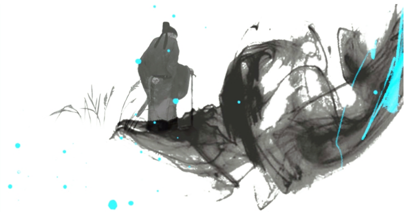
“不行！圣上一共才给了我二十天的时间。两天之内必须赶到并州！”

“是！”

马车队加快速度，风驰电掣般往并州方向而去。

|第八章|

背弃



城北，临河客栈。

韩斌眼巴巴地看着袁从英一个个地打开桌上的纸包，拼命咽着口水。

冒着热气的豆沙馅饼、香味扑鼻的酱牛肉和烤羊肉，直待看到柿子干和大红枣时，他决定不再假装斯文，伸出手去，抓起一块柿子干就往嘴里塞。

店伙在门外招呼道：“客官，您要的碗筷。”

袁从英过去打开房门，店伙托着两副碗筷走进来，搁在桌上，朝那一桌丰富的食品看了好几眼，笑道：“客官，这么吃着太干，我再给您送点儿热粥过来吧。”

“多谢。”

韩斌咽下柿子干，抄起筷子转战酱牛肉和烤羊肉，接连吃了好几口，突然停下来，看着袁从英：“嗳，你的药呢？你没买药吗？”

袁从英道：“你总算想起我来了。”

韩斌的小脸一红，嘟哝道：“等你到现在，我饿了嘛。”

“知道你饿了，这些够你吃了吗？还满意吗？”

“还行。你的药呢？为什么没买药？”韩斌满嘴豆沙馅饼，仍然坚持地问。

袁从英答道：“我在百草堂碰上了陆嫣然，和她说了半天话，就没有买药。”

“嫣然姐姐！我好想她。”

袁从英眉头一蹙，道：“嫣然姐姐，叫得还真亲热。上次你就说认识她，这回是不是可以告诉我，你到底和她是什么关系？”

韩斌斜了他一眼，道：“嫣然姐姐是对我和我哥哥最好的人。她是我的好姐姐。”咽下口馅饼后，又不怀好意地笑着说，“你和嫣然姐姐说话了？那她有没有告诉你，你像一个人？”

袁从英真有些吃惊了，瞪着韩斌道：“什么像一个人？你说我像谁？”

韩斌十分得意，回瞪袁从英，等了一会儿，才说：“你现在好凶，凶的时候就不像了。不凶的时候嘛……你其实很像我哥哥的！”

“你哥哥？”袁从英努力回忆山道上那个死者的狰狞面容，自言自语道，“我见过他的样子啊，怎么可能？”

韩斌恨恨地道：“你见到他的时候，他已经快死了！”又低下头，轻声道，“他死的时候都大变样了，根本看不出原来的样子。本来我哥哥长得很好看的，嫣然姐姐都这么说。”

袁从英“哦”了一声，道：“你和他倒不怎么像嘛。”

韩斌咧开嘴笑了，说：“我知道我长得不好看！可你和他真的有些像，最像的是眼睛。嫣然姐姐老是说我哥哥，虽然是个哑巴，嘴不会讲话，眼睛却会说话。”

袁从英颇有些尴尬：“你吃饱了没有？吃饱了就好好给我说说你和你哥哥的事情，还有陆嫣然。”

“还有狄三郎！”

“狄三郎？”

“嗯，狄三郎和嫣然姐姐老在一块儿，你要我说嫣然姐姐，就不能没有狄三郎啊。”

袁从英点点头，道：“很好，这些正是我想听的。”

正说着，店伙端着一大海碗热气腾腾的粥进来，摆在桌上。韩斌瞧了瞧，摇头道：“这个没味道，我不要吃。”

袁从英道：“你也吃得够多的了，这些就留给我吧。”

韩斌抹了抹嘴，心满意足往椅子上一趴：“好吧，那你就问吧。”

袁从英问：“你们是怎么认识陆嫣然，还有狄景晖的？”

韩斌转了转眼珠，道：“这个嘛，其实我也不记得了，那时候我还太小了。都是嫣然姐姐后来告诉我的。她说，那时候我哥哥带着我到处要饭，冬天来了，我们两个就快要冻死饿死了，可巧狄三郎碰到了我们，说我们可怜，给我们吃的穿的，还把我们带到了蓝玉观。”

“蓝玉观！”袁从英大惊，自言自语道，“狄景晖和蓝玉观还有关系？”

“嗯。不过那时候蓝玉观里只有一间屋子，就我和哥哥住。”

“但是现在有很多间屋子？”

“是呀，以前没有的。那些屋子都是后来建的。”

袁从英点点头：“对，这一点大人和我已经看出来了，蓝玉观中唯有那一间屋子建在多年之前。”

韩斌趴在椅子上，撑起脑袋努力回忆着：“蓝玉观呢，其实就是热泉瀑布后面的山洞。山洞里面有一个修道的真人，叫蓝真人，他经常待在那个洞里头修道，他是狄三郎的朋友。嫣然姐姐告诉我，狄三郎把我和哥哥带去蓝玉观，是因为蓝真人要人每天给他送饭，但是他又喜欢清静，不愿意让人知道他在那里。狄三郎看我和哥哥在这里谁都不认得，哥哥是个哑巴，我又小，所以才把我们两个找来伺候蓝真人。这样呢，我和哥哥就有地方住了，还有饭吃，不用再挨饿了，嗯，后来我们就在蓝玉观住下来了。”

袁从英沉吟道：“原来是这样。”

“嗯，就是这样的。狄三郎把我和哥哥带去了蓝玉观。我们住的屋子里有个地道直接通到山洞里面，哥哥每天就走地道把饭送给蓝真人。后来我们就一直待在那里，隔一段时间哥哥就去城里买些东西，钱都是狄三郎和嫣然姐姐给的。”

韩斌用手指蘸了点水，开始在桌上画起些不知所云的图案，接着道：“因为我哥哥是个哑巴，又不会写几个字，狄三郎和嫣然姐姐要跟他说事情特别费劲，后来狄三郎就给了哥哥纸和笔，让他画，可没想到我哥哥画得特别好，你相信吗？狄三郎和嫣然姐姐都看呆了！”

“哦？”

韩斌满脸骄傲地说：“真的！狄三郎一个劲夸我哥哥有本领，还给了哥哥好多纸、笔、颜料什么的，又带了好多画来给哥哥看，这下子哥哥就发疯了。那年我五岁了，能清楚记得发生的事情。我记得，从那以后，哥哥就开始没日没夜地画画，别的什么都不管了，饭也想不起来去送了，连他自己都不记得吃饭睡觉了，成天就是画啊画啊。所以嘛，从那时候起，就变成我替他给蓝真人送饭了。再后来，就连哥哥自己都得我来管了。本来他只是不会说话，别的倒还好，可自从开始画画，他就只知道画画这一件事了。所以呢，虽然他是我的哥哥，可一直是我在照顾他！”

说到这里，韩斌的小脸上绽开温柔快乐的笑容，他轻声道：“嫣然姐姐说我哥哥是个画疯子，我也觉得是。可我好爱他。真的，你不知道他画的画有多漂亮。其实，他的那些画也没什么用，狄三郎和嫣然姐姐喜欢了就拿去玩，别的画完就扔了。哥哥也不在乎，他只要不停地画，其

他什么都不管。”

袁从英轻轻抚摸了下韩斌的脑袋，问：“那后来呢？”

韩斌道：“后来嘛……有一天嫣然姐姐说恨英山庄来了个夫人，要画壁画，就让我哥哥去帮忙。哥哥去了好久，三个月呢！我都想死他了。等他回来的时候还累得要死，病了很长时间。”

“你知道为什么会这样吗？”

“我知道，因为那个壁画非常大，画起来很辛苦。可是冯夫人又特别奇怪，她让我哥哥画了两遍！”

“画了两遍？什么意思？”

韩斌皱着眉头道：“我也搞不懂，我哥哥又说不明白。好像就是先画了一遍，然后在那画的上面又画了一遍，把先前画的都盖掉了。反正，冯夫人谁都不让进那屋子，就让我哥哥成天待在里头，连吃饭睡觉也不许出来，只要醒着就不停地画。等画完回来，我哥哥瘦了好多。连嫣然姐姐都说冯夫人太坏，说真不该让哥哥去帮她。”

说到这里，韩斌突然看了看袁从英，笑道：“咦，奇怪，你们两个的毛病都差不多呀。我哥哥那次画完画回来，也老哼哼，意思是说他背疼。因为画壁画的时候，一会儿要弓着腰，一会儿要仰着脖子，我哥哥累了三个月，回来就腰酸背痛了好久。哎，你为什么会背疼啊？”

袁从英一愣：“我？也没什么，以后再告诉你。”

韩斌点点头道：“好呀，那你记得以后一定要告诉我。你没有买到药，现在背还疼吗？”

袁从英道：“过会儿再说我的事。你哥哥画完壁画以后又发生了什么事情？”

韩斌思索着道：“嗯，后来嘛，我哥哥又去过几次恨英山庄，也是去画壁画，但时间都不长，一个月不到就回来了。再后来，他自己又老跑到蓝玉观的山洞里去，在山洞里面画壁画，画的东西也不给我看，不知道在干什么。”

“那个蓝真人也还一直在修道吗？”

“大半年不见了。狄三郎说他成仙了。嗯，原本蓝真人也不是天天在的，一会儿来一会儿走。狄三郎说他是真人，要出去云……云游，所以隔一段时间就会不见，然后又来了。这几年来的时间越来越少，就这样子，一直到半年前……”

袁从英追问：“半年前，蓝玉观里到底发生了什么变故？”

韩斌突然闭了嘴，再不说一句话，也不看袁从英，倔头倔脑地抿着嘴唇。袁从英刚想逼问，却看见他的眼睛里面泪光闪闪，好像马上要哭出来了，袁从英的心一软，叹了口气，便道："你不想说就算了，我问完了。"

韩斌松了口气，抬头看看袁从英，问："那你现在可以说了吧，你的背还疼吗？"

袁从英点点头："疼，不过不用管它，我都快习惯了。"

"那不行。"韩斌跳下椅子，跑到袁从英身边，说，"我帮你揉揉背吧，过去我哥哥背痛的时候，我就帮他揉。"

袁从英愣住了，看了韩斌一会儿，才道："好，那你就试试。"说着，他微微闭起眼睛，任凭韩斌的小手在自己的背上摩挲了好一阵子，方才回头笑道，"行了，你就别白费力气了，这么不痛不痒的，有什么用处？"

韩斌失望地耷拉下脑袋，低声道："怎么会呢？我哥哥说有用的啊。"

袁从英轻轻地把他揽到臂膀中："有用的，谢谢你，可我不能让你太辛苦。"

下起雨来了，雨滴在屋子外面的河面上，耳边全是淅淅沥沥的声响。屋子里面越发阴冷，袁从英觉出韩斌冻得有些发抖，便把孩子紧紧搂在怀里，他自己的背又痛又冰，这时已经完全麻木了，反而不觉得很难受。

就这样沉默了一会儿，袁从英突然放开韩斌，压低声音道："有人来了！"他跳起来，把柜子的门打开，朝韩斌使了个眼色，韩斌心领神会，立即蹦了进去。袁从英马上把柜门合上，环顾了一下四周，从腰间抽出若耶剑，悄无声息地快步走到门口，贴在门上听了听。

脚步声越来越近，他又仔细听听，这才长舒了口气，将剑插回鞘中，打开房门，迎着来人，轻唤了一声："大人。"

狄仁杰把滴着水的雨伞靠在门边，笑着说："好大的雨啊。这个季节不下雪倒下雨，反而更加阴冷入骨啊。"说着，他迈步进屋，拍了拍身上的雨水。

袁从英站在原地，有些不知所措地看着他，呆了呆，赶紧绕到狄仁杰的身后去关门，一边问："大人，您怎么来了？您有事让狄忠来找我过去就好了，这外面还下着大雨……"

狄仁杰看着他笑，摆手道："无妨，一下午都待在家里，也想出来走

走。左右有车，狄忠在门口看着呢。只是，你这家临河客栈的穿廊好得很啊，外面下大雨，里面下小雨，这么一小会儿，下头已经积起了寸把高的水，我看干脆改名叫河上客栈算了。”

袁从英低头一看，狄仁杰的靴子和裤腿都湿了，忙说：“大人，这可怎么办？”

“别急，没湿到里头。”狄仁杰微笑着说，目光却扫在那一桌的饭食和两副碗筷上面，又转回来看着袁从英，“从英，不请我坐下吗？”

“大人请坐。”

“好。”狄仁杰坐到桌边，看袁从英略显局促地站在自己面前，笑道，“一向都是你到我屋里来，今天我到你屋里来，还真有些不习惯，你也坐啊。”

袁从英没有坐下，却从桌上拎起茶壶，倒了些水在碗里，自己看了看，嘟囔道：“全都凉了。”他抬头对狄仁杰说，“大人，您要喝热茶的，我这就到前面柜上去取。”

他拔腿就要往外跑，狄仁杰一把拉住他的手，道：“行啦，去了也没用。我进来的时候都看过了，柜上一个人都没有，灯都灭了，旁边的厨房里也漆黑一片，你就是去了也找不到热水。”

袁从英狠狠地把茶壶往桌上一放：“什么破地方！大人，您要不急，我自己去烧水给您喝。”

狄仁杰大笑起来：“好了，好了，别发狠了。我不渴，你就别忙活了。”又朝桌子偏了偏头，“晚饭还挺丰盛？从英，你什么时候也爱吃豆沙馅饼了？我记得你似乎不喜欢吃这种甜腻的食物。”

袁从英低下头，轻声道：“来了个朋友……”

“哦？那朋友现在？”

“已经走了。”

“看来我来得不巧，早到一会儿，你还可以给我介绍介绍。”狄仁杰一边戏谑着，一边观察着袁从英的表情，可看到他满脸的尴尬，心里却又着实不忍起来，轻叹口气道，“从英，怎么找了这么个地方住？太简陋了。”

袁从英答道：“我没顾得上那么多，再说，也没想到您会来……大人，您找我有什么事？”

“也没什么特别的事情，就来看看你。”

又是沉默，只有屋外哗啦啦的雨声、雨滴落到河面上和屋檐下的嘀嗒声。袁从英走到狄仁杰对面，在桌边坐了下来，眼睛望着前面，似乎拿定了主意不先开口。

狄仁杰从侧面看着他的样子，知道他心里有些怨着自己，不由觉得又是辛酸又有点可气，想要和他开诚布公地谈谈，心里却又没底，怕万一谈不好再出什么岔子，真是从来不知道，自己也会有这样瞻前顾后难以决断的时候，思之再三，还是决定先从案子谈起，便道："从英，今天上午探查蓝玉观现场以后，我们还没有详细分析过。"

"嗯，大人您请说。"袁从英的神色稍稍松弛了一些。

狄仁杰道："从英，今天上午我们发现蓝玉观中的死者分为两类。一类是被杀的，这十分明显，而另一类却是在死后，再被砍得肢体残断的。我回来后仔细想了想，那些死后再被砍杀的尸体，其面容狰狞神情痛苦的样子，令我想起了另外一个死者。"

袁从英朝柜子瞥了一眼，低声道："韩锐。"

狄仁杰点头："非常正确。我也想到了食糕而亡的韩锐。一样扭曲变形的五官、一样瘦骨嶙峋的身体，都揭示了韩锐和蓝玉观中的死者，在死前均经历了非常大的身体上的折磨，很像某种疾病。"

袁从英凝神思索着，自言自语道："……死的时候大变样了。"

"嗯？"狄仁杰听着他的话，应道，"因此，我就想到了那块蓬燕糕，这种疾病会不会和蓬燕糕有关系？"

"大人，我觉得有关系，但不是和一般的蓬燕糕，而是和蓝玉观厨房里我们发现的，掺杂了其他东西的蓬燕糕有关系。"

"很对！说得更加准确一些，是和蓝玉观里面的蓬燕糕中所掺杂的东西有关系。"

狄仁杰轻捻胡须，又道："如果某样东西和一种疾病有关系，那么这样东西要么是引起疾病的，要么就是治疗疾病的，我说得有道理吧？"

"有道理。大人，而且我想，既然韩锐在死前那么痛苦地拼命想要吃蓬燕糕，会不会是他当时神智昏乱，以为这些普通的蓬燕糕里面也掺杂了他所需要的东西，这种东西可以救他，或者减轻他的痛苦？"

"是啊，如果这么考虑的话，那么这种东西就应该是一种药物。"

袁从英眼睛一亮："对，一种药物！掺在那糕里面，这最有可能了。"

狄仁杰接着道："从英，我们上次讨论案情时，还分析过韩锐、蓝玉

观和恨英山庄之间的联系。我曾经有过推论，一是韩锐的金链证明了他和大食国的关联；二就是我曾根据韩锐手上的颜色分析出他是个画师，当然，这两样都还不能证明他和恨英山庄有直接的关系。”

“大人！”袁从英叫了一声，又瞥了柜子一眼，下决心道，“大人，您分析得非常正确，韩锐的确是个画师，而且曾为恨英山庄画过壁画。”

狄仁杰十分吃惊：“从英，你是怎么知道的？”

袁从英略一犹豫，答道：“大人，是恨英山庄的陆嫣然小姐告诉我的。我今天在百草堂药铺见到她了。”

“陆嫣然小姐？”狄仁杰狐疑地打量着袁从英，“她为什么会和你交谈？你去百草堂干什么？”

袁从英避开他的目光，答道：“其实，昨天晚上我在九重楼酒肆喝酒时，她就在那里。今天我路过百草堂时又见到了她，我们谈了很多。”

狄仁杰想了想：“好吧，那你能不能告诉我，你和她都谈了些什么？”

“大人，我正想告诉您。陆嫣然小姐对我说，韩锐确实是个绘画的天才，就是她把韩锐介绍到恨英山庄，去帮助冯丹青绘制壁画的。因此，您的推断相当正确。”

“哦，她还说了其他什么吗？”

袁从英字斟句酌地道：“她还告诉我，她从小就认识狄景晖，就连她的姓名都是狄景晖所起的。她深爱着狄景晖，虽然狄景晖娶了陈大人的女儿，但是陆嫣然和狄景晖始终没有断过往来。”

狄仁杰听得愣住了，半晌才道：“居然还有这样的内情。”

“嗯。”袁从英点头道，“她还说要大人小心冯丹青，说那个女人心怀叵测。”

“景晖倒也是这么说的。”

袁从英看了狄仁杰一眼，不再说话了。

少顷，狄仁杰回过神来，又问：“陆嫣然还说了别的什么吗？”

“有，还有一个重要的情况，就是韩锐、韩斌兄弟两个都是狄景晖安排到蓝玉观去的。”

狄仁杰震惊了，看着袁从英说不出话来。袁从英也不管其他，就把韩斌刚刚告诉自己的那些情况，假借陆嫣然之口原原本本地说给了狄仁

杰听。

等袁从英全部说完，狄仁杰才长长吁了口气，叹道：“韩锐兄弟、蓝玉观、恨英山庄，终于全都联系起来了。而把他们联系在一起的，居然是狄景晖和陆嫣然。”

袁从英沉默着点了点头。

过了好一会儿，狄仁杰又道：“这些情况非常重要，我要再好好想想。现在有一点很重要，那就是蓝玉观半年前发生的变故，一旦弄清了这个，恐怕我们所面临的一系列问题，就都有了最关键的线索。当然，对于这个变故，陆嫣然和狄景晖应该都很清楚。”

袁从英道：“可是陆嫣然并没有告诉我，蓝玉观半年前发生的事情。”

狄仁杰道：“不，从英，其实我们还是有一些线索的。半年前有人在蓝玉观建了一些新的房舍，随后相继有无家可归的人失踪，这两天我们又在蓝玉观发现了几十名死去的道众，假如把这些事情都联系在一起，那么还是可以得出一个推论的。那就是：半年来，有人把一些无家可归的人召集在一起，弄到了蓝玉观新建的房舍里面充当道众。这些道众中的一些人得了某种古怪的疾病，其中也包括韩锐。最后，就在前天晚上，他们的尸体全部在蓝玉观中被发现。其中有些人死于疾病，而有些人则是被直接杀死的。”

“大人，您说得非常有道理。”

狄仁杰长叹一声，道：“从英啊，这番推断甚至让我自己都感到毛骨悚然啊。我感到，蓝玉观里一定发生过非常恐怖的事变。”

袁从英冲口道：“您去问问狄景晖吧，我想他应该知道些什么。”

狄仁杰苦笑：“这是自然。这个狄景晖，他的所作所为已经让我备感困扰了，有时候我真的觉得，这个儿子好像是我前生欠下的一笔孽债。”

袁从英低下头，不再说话。

狄仁杰又思索了一阵子，突然道：“对了，从英，今天上午我在蓝玉观的热泉潭边还发现了一样东西——那种奇异的红花。”

“红花？”

“对。从英，你是否还记得，我们在恨英山庄曾经看到过大片奇异盛开的红花？”

“记得。大人，您在蓝玉观也看到了这种花？”

“没错，这又是一个联系。也许可以成为一个突破点。景晖曾经对我说过，范其信研究过许多来自异域的特殊药物，并且在恨英山庄培植这些特殊的药材，莫非这红花也是？我要去查查，查查……”

在又一阵长久的沉默之后，袁从英轻轻地说：“大人，夜深了，您该回去了。”

狄仁杰猛抬起头直视着他，目光逼迫得袁从英不由自主地垂下眼睛，但嘴里还是倔强地坚持着：“大人，您该回府休息了。有什么事情需要我做的，您说就是了。”

狄仁杰平抑了下情绪，尽量用和缓的语气说：“从英，你打算在这里住到什么时候？”

“我也不知道……”

“如果我要你回去呢？”虽然竭力克制，狄仁杰的声音仍然透出些许颤抖。

袁从英低着头，就是不说话。狄仁杰只恨得咬牙切齿，又拿他无可奈何，气愤难抑之下，一句话脱口而出：“莫非你是打算从此以后再也不回去了？”

“大人，住在什么地方并不会影响从英对您履行职责。”

袁从英此话一出，狄仁杰被气得脑袋里嗡的一声，但紧接着反倒平静了下来，再看看他，脸色很差，面容十分憔悴，狄仁杰的心中感到揪起来的痛，不由柔声说道：“从英，是不是因为景晖？我已经说过了，请你不要和他计较。况且你也看得出来，他现在的处境很麻烦，我想他多半是被人利用了。”顿了顿，狄仁杰又强作笑容道，“现在这两个案子都和狄景晖有关系，其实也就是和我有关系。而我如今赤手空拳的，非常需要你的帮助。”

袁从英终于抬起头来，看着狄仁杰，微笑了一下道：“大人，我都明白。您放心，从英自会不遗余力地帮助您。这是我的职责，也是我的私心。任何人都改变不了我的这个心意，狄景晖，根本就算不得什么。”

狄仁杰听着他的话，只觉得心头越揪越紧，忙道：“既然如此，你现在的这番举动又是为什么……”

“其实也没什么，我……”袁从英皱起眉头，似乎是在努力地思考着，神情又好像有点恍惚，“我只是觉得，这样一点点地过渡，到最后您可能会比较容易接受。”

狄仁杰厉声问：“接受？你要我接受什么！”

“接受我违背您的意愿，接受我按自己的心意做出的选择，接受我让您失望。”袁从英一口气说完这句话，脸色煞白。

狄仁杰猛地坐直身子，又颓然靠回到椅背上。他感到自己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无助，这样软弱过。这些天他经历得太多，承受得太多，本来还以为有最后一个支持者，永远可以信赖可以仰仗的这个人。然而今天，这最沉重的打击竟要从他而来吗？狄仁杰觉得自己几乎要倒下了，再也想不起来可以说什么，只是沉默着。

袁从英站起来，走到他的跟前，轻声道：“大人，都是我不好，您别这样。”

狄仁杰看着他，长叹一声：“从英啊，你到底是在做什么？”

袁从英笑了笑：“大人，从英，恐怕不能再履行对您的承诺了。”

“我可以知道原因吗？”

“大人，您就当是从英懦弱吧。”

“懦弱？”狄仁杰冷笑一声，逼视着袁从英道，“这世上任何一个人说自己懦弱，我都会相信，唯有你，袁从英，你说这两个字我偏不能相信。难道你要我相信，一个可以为朋友舍命挡箭的人懦弱？难道你要我相信，一个可以为职责孤身犯险的人懦弱？难道你要我相信，袁从英，一个重义轻生随时准备赴死的人懦弱？”

“大人！”袁从英目光炯炯，也毫不含糊地逼视着狄仁杰道，“大人对从英的信任，从英感激万分，无以为报。是的，从英从来不畏惧死亡，从英唯恨只有区区一条命，不能为情义为国家去死上一百次一千次。但是，从英对权力的争夺毫无兴趣，从英更不愿意为了宗室的斗争而死。大人，您对我有知遇之恩，更是我一生的良师益友，您最了解我，也最心疼我，今天我就求您，让我自己做一次主。从英如果真的不能陪伴在大人身边，为大人效力，那么就让从英去戍边，去征战疆场，而不要让从英留在这庙堂之上。从英已经忍耐了太久，不想再继续忍耐了！”

狄仁杰不知道还可以再说什么，他只感得锥心刺骨的痛，痛彻心扉。良久，他缓缓地说出一句：“从英，我原以为你是一个有信念的人。”

袁从英笑了，眼里却似乎有点点泪光在闪动。他轻声道：“大人，我是一个有信念的人。只是，我的信念和您的信念并不完全相同。过去的十年，我将您的信念全部当成了我自己的，我觉得这样很好，很简单。这些年来，我一直避免去想一些事情，可是最近，却似乎怎么也避不开了。我常常不能睡觉，想得很苦，但是一直不能下定决心……直到昨夜，大人，是您的儿子帮助我做出了这个决定。其实，我从来没有一刻怨恨过他对我的那些举动，那些对我根本不值一提，相反我现在很感谢

他，因为正是他昨天的那些话，终于让我看清楚了我自己的心。我不想再犹豫，也决不会再动摇。”

寂静，可以压死人的寂静再次覆盖在这间简陋阴冷的客栈房间上。过了很久，狄仁杰做出最后一次努力，他低声问道：“从英，假如我答应你刚才所说的一切，你仍然急着要在今天就离开我吗？”

袁从英的泪水慢慢淌了下来，他回答道：“大人，每每想到要和您分离，我甚至会感到恐惧。但在我的心中还有一种更深的恐惧，我怕我总有一天会做错事情，会伤害到您，所以，您还是让我离开吧。”

狄仁杰支撑着桌子才能站起身来，袁从英伸出手来想要搀扶他，却又犹豫着不敢碰到他。狄仁杰不再看他一眼，径直走到门前，拉开房门就往外走。

雨大得铺天盖地，雨水顺着破损的廊顶倾泻而下，整条穿廊都积满了水，狄仁杰一脚踏进积水之中，大踏步地往前走，袁从英拿起雨伞撑开了追在他的身后，几乎是一路小跑地随着狄仁杰来到客栈门前。

狄忠从马车里面探出脑袋，看见他们两人的身影，连忙跳下马车，也撑起伞来迎，狄仁杰头也不回地上了马车，厉声叫道：“狄忠，我们走！”

狄忠答应，匆匆瞥了袁从英一眼，也忙着上了马车。袁从英又往外跑了几步，看着马车消失在一片大雨之中，仿佛失去知觉似的站在那里，任凭瓢泼的雨水冲刷着全身。

不知道站了多长时间，袁从英才好像突然从梦中惊醒，转身急急忙忙地跑过穿廊，一回到房间里，就去打开柜子的门，嘴里叫着：“斌儿，斌儿。”

韩斌蜷缩成一团靠在柜子的一角上，闭着眼睛，似乎是睡着了。袁从英一把把他抱了出来，才看到他小脸通红，呼吸也很急促。袁从英赶紧把他放到炕上，摸摸额头，滚烫滚烫的，袁从英又连着叫了好几声，晃晃他的身子，韩斌还是不醒。袁从英急了，往四下看看，冰冷的房间里除了桌上一支摇摇欲灭的蜡烛，再没有一丝生气，连桌上的食物也早就没有半点热度。他伸手抓过土炕上的被子，那被子薄得简直不像话，还有股子阴湿的气味，袁从英展开被子来把韩斌的小身子紧紧地裹住，扭头往外跑去。

他冲到柜旁店伙的房前，一脚就把门蹬开了。睡得稀里糊涂的店伙转眼就被他拎出被窝，摔在了地上。袁从英揪着店伙的衣领子，嘶哑着喉咙嚷：“睡什么睡！有人生病了，快想想办法！”

店伙蒙头蒙脑地醒过来，一眼看见袁从英凶神恶煞般的表情，还以为碰上了阎王索命，又冷又怕地哆嗦成一团，好不容易才弄明白发生了

什么事情，甩开袁从英的手，一边穿衣服，一边抱怨道：“这位客官，您要吓死小的啊。您别瞎着急，快领我去看看。”

“快走！”袁从英催促着店伙回到房里。

店伙看了看韩斌道：“这孩子一定是冻病了。暖一暖，发发汗就会好的。要不先把这土炕烧着了，我再去煮碗姜汤，喂他喝下去。”

袁从英道：“你去煮姜汤，给我点儿干柴，我来烧炕。”

好一阵忙乱后，土炕总算烧着了，屋里顿时暖和了不少。袁从英接过店伙端来的姜汤，给韩斌一勺勺地喂了下去，看着他的额头冒出了很多汗珠，呼吸也平顺了些，这才略略松了口气。

直到此刻，袁从英才发现自己浑身都还是精湿的，也搞不清楚是汗还是雨，从土炕边撑起身来，走了两步就倒在椅子上，眼前一阵阵的天旋地转。

店伙又进屋来，一手拎着个包裹，一手端着又一碗姜汤，把两样东西都放到桌上，看了眼袁从英，道：“客官，小的刚在柜上看到这个包裹，里面有几件衣裳，看着像是给您的，就带过来了。这碗姜汤您自己喝吧，这孩子已经病了，您可病不得。”

袁从英勉强道了声谢，待店伙走出去，拿过姜汤一口气喝完，又坐了好长时间，方才感觉精神稍稍振作了些。他打开包裹，里面果然是自己常穿的几件衣服，知道一定是刚才狄仁杰来的时候，狄忠替自己带来的。他呆呆地看着这个包裹，又坐了很久，才站起身来，慢慢脱下身上湿透的衣服，换上一件干净的素色袍衫，走到土炕边，靠在床头，一动不动地瞧着熟睡的韩斌。

城北，狄府。

狄仁杰的马车在倾盆大雨中回到了狄府。家人看到马车停下，赶紧打开大门，狄忠叫道：“老爷，到了。”却没有丝毫动静，狄忠又等了一会儿，撩开车帘探头进去看看，狄仁杰仍然顾自发着呆，狄忠提高声音再喊了一遍，狄仁杰才突然醒过神来。狄忠搀着他正要下马车，从门内冒着大雨跑过来一个人，边跑边大声喊着：“狄大人，狄大人。”狄仁杰止住身形，展眼一看，是沈槐。

沈槐三步并作两步来到马车前，站在大雨中向狄仁杰抱拳行礼，大声道：“狄大人，陈长史请您立即过去一趟，有要紧案情。”

“哦？什么要紧案情？”狄仁杰也大声问道。

“恨英山庄的陆嫣然小姐今天下午到并州大都督府投案自首，说是自己误杀了师父范其信。”

狄仁杰惊诧地重复：“投案自首？陆嫣然？”

“是的。但是她坚称只能对你供述详情，因此陈长史便派末将前来，请狄大人过去审问陆嫣然。末将一个多时辰前到您的府上，可阖府上下没有人知道您去了哪里，故而一直等到现在。”

狄仁杰略一沉吟，问：“沈将军，这件事情你有没有对我府中的其他人提起过？”

沈槐道：“没有，我知道这件事只能对您说。刚刚狄公子问我为何而来，我也只含糊应过。”

狄仁杰点了点头，厉声道：“很好，沈将军，请你立即上马车，详细情况我们路上谈。我这就去大都督府。”

“是！”沈槐抹了一把脸上的雨水，登上了狄仁杰的马车。

狄忠“驾”的一声，马车在疾风骤雨中调了个头，朝并州大都督府衙门飞奔而去。

来到大都督府，狄仁杰率先下了马车，快步走入正堂，沈槐紧随其后。陈松涛面色阴沉地迎上前来，正要开口，狄仁杰道：“情况我已经很清楚了。陆嫣然现在哪里？”

“押在后堂，等待讯问。”

狄仁杰点点头，对陈松涛道：“这件事情确实十分蹊跷，老夫要连夜提审陆嫣然。”

“当然，本官就等着国老来，即刻开审。”

狄仁杰突然微微一笑，问：“松涛啊，你是否信任老夫？”

陈松涛被他问得措手不及，忙道：“狄国老这是什么话，松涛对狄国老自然是十分信任。”

“既然如此，老夫今夜要单独审问陆嫣然，不知松涛是否应允？”

“这……”陈松涛面露难色，犹豫了一下，还是点头道，“也好，狄国老既然要单独审问，必然有国老的考虑，松涛照办就是。”

“很好。我在后堂审问即可。”

沈槐将狄仁杰领到后堂，自己便关门离开了。陆嫣然的身上绑缚着绳索，只能侧身坐在后堂中间的一把椅子上，双眼空洞地望着前方，连狄仁杰走到跟前都没有发现。狄仁杰仔细端详着面前这张美丽而忧伤的面孔，深深地叹了口气。

听到声响，陆嫣然方才醒过神来，挣扎着想站起身，却因为双腿也被绑牢在椅子上而无法动弹，只好轻轻叫了声："狄大人。"

狄仁杰在她的面前坐下，问道："陆嫣然，你说是你误杀了你的师父范其信，现在就把整个经过对我说一说吧。"

陆嫣然垂下眼睛，低声叙述起来："狄大人，嫣然一直以来深蒙师父的养育之恩，总希望能够学习到师父的医药绝学，以报师恩，并泽众人。师父也一直不遗余力地教导着嫣然。然而，自从三年前冯丹青嫁到恨英山庄以后，一切都变了。师父的饮食起居都被她一手掌控，我连见到师父都很困难，更不要说再继续向他学习医术药理了。我曾经多次去和冯丹青理论，也找师父谈过几次，但都没有任何结果。就在出事的那天中午，我趁冯丹青去取午饭给师父的时候，又来到十不亭上规劝师父，求他不要对冯丹青偏听偏信，让她蒙蔽了心智。可是师父他，他根本就对我不加理会。我一气之下，便拿出师父送给我的短刀，本来只是想威胁师父，如果他再不传授绝学给我，我就要去和冯丹青同归于尽，哪想到师父过来与我争夺短刀。我、我、我一失手，便、便……"说到这里，已是泪如雨下。

狄仁杰沉默了许久，才道："陆姑娘，即使你想替人顶罪，帮人消灾，也应该把谎话编得更加圆满一些。你的这番漏洞百出的供述，不仅帮不了你想帮的人，还会给人以口实，反而害了他啊。"

陆嫣然抬起头，哀哀地道："狄大人，嫣然所说句句属实，您就判嫣然的罪吧。"

狄仁杰道："那好，陆嫣然，我来问你，你所用的凶器，那把短刀现在在哪里？"

"已被我扔到了郊外的汾河之中。"

"那把短刀有多长，刀刃是怎么开的？你当时将短刀插在了范其信的哪个部位？他是当场气绝还是有所挣扎？"

"我……"陆嫣然茫然地看着狄仁杰，踌躇着，终于咬了咬嘴唇道，"狄大人，您所问的这些问题，嫣然一个也答不出来。但是狄大人，您是唯一验过我师父尸身的人，这些问题的答案您肯定都知道。所以狄大人，您告诉嫣然怎么认，嫣然就怎么认。"

"胡闹！"狄仁杰站起身来，痛心疾首地望着面前这个美丽的姑娘，怒吼道，"你们这些年轻人啊，什么时候才能明白自己究竟在做什么！一个个还都以为自己很有道理，称得上有情有义，可你们根本就不知道，自己所做的事情有多么荒谬！"

陆嫣然被狄仁杰这冲天的火气吓住了，愣了半晌，方才轻声道："狄大人，不论您怎么想，总之嫣然都是有罪的。嫣然只想帮助……帮助无

罪的人洗清嫌疑。”

狄仁杰长叹一声，放缓口气道：“嫣然啊，我知道你想帮助的人是谁。那个人也是我的至亲，我也从心底想要帮到他。但你用的方法是不对的，你这样做只会让真正的凶手逍遥法外。而真正的凶手一旦逃脱，就会变本加厉地实施罪行，到那时候，恐怕就再没有人能够帮到我们共同的朋友了。”

陆嫣然低下头，不再说话了。

狄仁杰在堂上慢慢踱了几步，转过头来，对陆嫣然道：“嫣然，我现在有几个至关重要的问题要问你，你务必如实回答。”

陆嫣然点了点头。

狄仁杰问：“范其信最近几年是否服用过什么丹药？”

“是，师父一直在炼金丹，并常年服用。”

“范其信的饮食是否都只经过冯丹青之手？”

“是的，全部都由冯丹青侍奉。”

“范其信常年静修，一定保养得面白肤细吧？”

陆嫣然听到这个问题，奇怪地看了狄仁杰一眼，才道：“师父虽然常年静修，但一直在恨英山庄亲手培植各种特殊的药材，所以时常日晒雨淋，故而面容倒有些像个老农，并不面白肤细。”

狄仁杰点点头，沉思片刻，从袖中取出一样物件，递到陆嫣然面前，问：“嫣然，你见过这个物什吗？”

陆嫣然一看，正是狄仁杰和袁从英从韩锐身上取到的金链，疑道：“这是嫣然从未见过的父母留给嫣然的一件信物，但早就送了人。您是从哪里得来的？”

狄仁杰道：“嫣然小姐是不是送给了一个叫韩锐的人？这个人前日死在老夫的面前，金链就是从他身上取得的。”

陆嫣然惊呼：“韩锐死了？”摇着头，泪水扑簌簌地滚落下来，喃喃道，“韩锐终究还是死了。我怎么不知道……他什么都不告诉我。”

狄仁杰叹道：“是啊，韩锐死了，而且死得十分凄惨，令人不忍卒睹。嫣然啊，据我所知，韩锐只是一个可怜的哑巴，与世无争，与人无害，他实在不该遭受如此悲惨的命运啊。如今他死了，他的小弟弟韩斌不知去向，生死未卜，这真是一幕人间惨剧啊。”

陆嫣然猛烈地摇着头，突然间声泪俱下："狄大人，求您就定了我的罪吧！我有罪，是我害死了韩锐，害苦了韩斌，是我，我该死！"她终于泣不成声了。

狄仁杰看着她，低声道："嫣然，这才是我想知道的事情，你能够告诉我吗？"

陆嫣然突然恐惧地看着他，连声道："不、不，我没有什么可说的了。狄大人，您只要知道这一切都是我的罪过就够了。您就让我偿命吧！"

狄仁杰厉声呵斥："荒唐！你就这么想死吗？如果你的死，真的能够救你想救的人还则罢了，怕只怕不仅于事无补，还会带来更多的不幸！"他看着泪流满面的陆嫣然，长长地吁了口气，道，"嫣然，你就留在大都督府里面好好地想想吧。我希望你能够尽快想明白应该怎么做。明天我还会再来。"

说着，他快步走出后堂，沈槐马上迎了过来，狄仁杰道："陆嫣然的供词尚有诸多疑点，请沈将军先将她收押，容老夫明日再审。"

沈槐应道："是，现已过午夜，陈大人已经休息了。请狄大人也快快回府休息吧，末将这就将陆嫣然收监，明日再细审不迟。"

狄仁杰点点头，登上马车离开了大都督府。马车行到半路，他撩起车帘，对狄忠道："狄忠，这件事情绝不可对景晖提起，记住了吗？"狄忠答应着，马车在风雨中继续前行。

并州大都督府，陈松涛密室。

陈松涛焦躁不安地在密室里面走动着。范泰悄悄闪了进来，抱拳道："大人，急召属下来有什么要事吗？"

"今天陆嫣然跑来自首，说是她杀了范其信。"

"啊？还有这等事情？"

"是啊，我看这个小女人是想舍身救爱，打算牺牲自己来洗脱狄景晖的嫌疑。"

范泰凑上前道："大人，那咱们干脆就来个屈打成招，定她个和狄景晖共犯不就完了。"

陈松涛摇头："事情没那么简单，她一口咬定只要狄仁杰审问，当时沈槐等人都在场，所以我只好去找了狄仁杰来。"

"狄仁杰可曾审出什么来了？"

陈松涛点头道：“我让人在后堂偷听了，虽然不是很真切完整，但有一点可以断定，狄仁杰这个老狐狸已经基本认定冯丹青的罪了。”

范泰惊道：“啊，他是怎么知道的？”

陈松涛冷笑一声：“从狄仁杰问陆嫣然的几句话里可以看出，冯丹青的那招移花接木，多半已经被狄仁杰识破了。他现在很是胸有成竹，不再担心他的儿子会牵连在范其信的案子里面。”

范泰问：“既然如此，冯丹青那里我还要帮她隐瞒吗？”

“不必了，这个女人本来就是个麻烦，这次能够借狄仁杰的手除掉她，也是我的计策中的一环，现在咱们就静观其变，等着狄仁杰去收拾她就好了。”

“是。”范泰答应。

陈松涛又在屋中转了个圈，回过身来，自言自语道：“本来我还想借着陆嫣然投案自首这件事情，再激一激狄景晖，但是现在看来，靠恨英山庄这件案子去陷害狄景晖已经不可能了。就是让狄景晖知道了陆嫣然投案的事情，他只要找老狐狸一问，就不会再慌乱。因此，我们必须动用蓝玉观这个方案了。而且，也只有蓝玉观的事情才可以真正地置狄景晖于死地，绝无半点回旋余地。”

范泰道：“狄仁杰今天上午不是去探查过蓝玉观了吗？他会有什么行动吗？”

陈松涛摇头道：“不清楚这只老狐狸在打什么主意，我的感觉不太好。韩斌一直找不到，狄仁杰又一点点地在破解我们给他设下的种种谜团，我们必须尽快采取主动，不能再被动等待了。”

范泰点点头，问：“可是，咱们还能怎么在蓝玉观的事情上加力呢？狄景晖现在按兵不动，陆嫣然又跑到您这里来了，韩斌找不到，所有的知情人就剩这么几个了，他们要是都没有动作，难道要我们自己去向狄仁杰揭露案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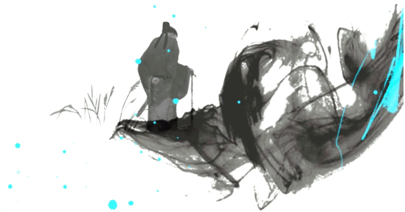
“不，这样不行，这样狄仁杰一眼就会识破我们的意图。”陈松涛皱眉沉思起来，突然，猛一抬头道，“你刚才说陆嫣然跑到我这里来了，我们现在只有动她的脑筋了。对啊，狄景晖和陆嫣然情深意笃，只要陆嫣然出事，他狄景晖就绝不可能再沉得住气。既然如此，咱们就干脆在蓝玉观来个一不做二不休，把这两个人一起了结了！到那时候，狄仁杰痛失爱子，恐怕连这条老命也要送掉了吧。”

他朝范泰招了招手，范泰立即凑了过去，陈松涛在他的耳边一阵耳语，范泰听得频频点头。

下了一夜的雨终于慢慢止住了。

东方飘出一缕淡淡的微红，将被雨水洗刷得澄净一片的天空点缀出些许暖意。就像在人们的心中，纵然有万千的愁绪和伤痛，也总会因为黎明的到来而重又鼓起勇气，并获得全新的力量，去继续面对似乎永无尽头，其实转瞬即逝的脆弱人生。

|第九章|
搏 杀



并州大都督府，后堂。

陆嫣然被绑了整整一个晚上。她的四肢都麻木了，头脑也昏昏沉沉的，恍惚之间，昨夜和狄大人的那番对话似乎只是一场梦，那么的不真实。她甚至都记不太清楚，自己为什么会在这里，眼前一会儿是冯丹青妖艳而又恶毒的脸，一会儿是狄大人怒气冲冲的神情，一会儿又是韩锐、韩斌兄弟单纯洁净的眼神，但出现最多的，仍然是令她魂牵梦萦、时时刻刻都无法忘怀的狄景晖的脸。他意气风发又满含深情地对她笑着，笑得她的心变得如此软弱，软弱得想立刻偎入他的怀中，就此睡去死去，永远也不要再醒来……

后堂的门打开了，并州法曹带着几个衙役走了进来。走近她的面前，法曹冷言道：“陆嫣然，这个晚上过得还不错吧。怎么样？有没有什么想说的？”

陆嫣然费力地抬起头，神思恍惚地道：“狄大人呢？狄大人在哪里？”

法曹道：“狄大人早就回府歇息去了，今天不会来了。”弯下腰托起陆嫣然的脸，笑道，“真是个美人啊，难怪连狄大人都生起了怜香惜玉之心。他吩咐了，你所供称的刀杀范其信之罪，供词多有谬误，令人难以取信，故而不能定你的罪，也不便继续收押你，今天就把你放了。”

“放了我？”陆嫣然诧异地问。

“对啊，狄大人说了，放了你，你现在就可以回家了。”法曹说完，向身边的衙役使了个眼色，一名衙役走上前来，解开了陆嫣然身上的绳索，喝了一声，“起来，快走吧！”

陆嫣然站起身，摇摇晃晃地往门外走，走到门边，又回头疑惑地望望。法曹“哼”了一声，又讲了一遍：“快走吧！”陆嫣然这才慢慢地朝都督府外走去。

院内的一棵参天古柏下面，陈松涛在绿荫掩映下，面无表情地看着这一切，直到陆嫣然走出府门，才对身边的一个衙役轻声嘱咐：“通知范泰，可以行动了。记住，先让陆嫣然走远点儿再动手，不要在都督府旁边。”

“是！”那人答应一声，匆匆而去。

城北，临河客栈。

袁从英在韩斌的床头目不转睛地守了整整一夜。黎明到来的时候，桌上的蜡烛终于燃尽了，雨停以后，窗纸上渐渐泛出清冷的白光。借着这半明半暗的光线，他俯下身去，仔细观察孩子的脸。韩斌在熟睡中露出天真的笑容，面色虽然还有些灰白，但已经显出大病初愈的生气。袁从英探探韩斌的额头，烧已经退了，他长长地舒了口气，伸手把韩斌抱到怀中。

刚走到门口，怀里的孩子用细弱的声音问：“我们去哪里？”

袁从英停下脚步，微笑道：“你醒了。”

说出这句话时，他才发现自己的嗓子已经完全哑了。

韩斌盯着袁从英，依然细声细气地问：“嗯，你要带我去哪里？”

袁从英道：“这里不能再住了，我们换个地方。”

韩斌扁了扁嘴，问：“为什么？这里不好吗？”

袁从英抱着韩斌回到桌边坐下，轻轻抚摸着他的头：“我怕这里不安全，以防万一还是换个地方比较好。昨晚上如果不是因为你生病，就该走的。”

韩斌眨了眨眼睛，轻声道：“你是怕昨天的那个老爷爷再来找你吗？你们吵架了吗？”

袁从英笑了：“你还真是聪明，什么都知道。不，我们没有吵架，我也不怕他来找我，但是我怕有人会跟着他来找到我们，我又不能一直这么守着你，还有别的事情要做……好了，趁天还没有大亮，我们现在就出发。先回土地庙躲一天，然后我再去找个更安全的地方。”

韩斌很不情愿地搂住袁从英的脖子，噘着嘴不说话。袁从英也不管他，抱着他轻轻地打开房门，四下看看，飞快地跑过穿廊，从马厩里牵出马匹，把韩斌放到马上。接着，他又返回仍然空无一人的柜台，留了些钱在桌上，便牵着马沿原路返回了城东土地庙。

到了城东土地庙，袁从英把韩斌安顿在草秆堆里，又把从客栈带过来的馅饼、牛羊肉放在他的身边：“天亮了，这里很安全，你乖乖地睡觉吧。饿了就吃这些。我要去办点儿事情，天黑以前一定会回来。”

韩斌依依不舍地拉着他的衣袖，问：“你能不走吗？我一个人害怕。”

袁从英轻抚着韩斌的头，道：“不行，我得去看看那个老爷爷需要我做什么。不要害怕，我知道你很勇敢。在这里等我，天黑前我一定回

来。”

袁从英朝韩斌挥挥手，就离开了城东土地庙。

袁从英很快就到了狄府外，骑着马绕着狄府转了一圈，却并没有进去。回到狄府门前，他四下看了看，发现街边有家茶楼，一大早已经人来人往，便牵着马走过去，让伙计将他引到二楼临街的窗边位置，坐了下来。

伙计送上热茶，袁从英喝了一口，朝外望望，这个观察点很好，可以看清楚狄府出入的全部动静。直到此刻，他也并不清楚这样做的目的究竟是什么。但在经过昨夜之后，这是他现在所能想到的他唯一能做的事情，就在这里，在距离狄仁杰咫尺之遥的地方，他静静地等待着，心中并没有太多的期待，却感到十分平静。

时间似乎过得很快，日上三竿了，街面上愈发熙熙攘攘，突然，袁从英发现狄府的门开了，狄景晖骑着一匹高头大马一脸紧张地出了府门，沿着街道往下飞奔。袁从英向桌上扔下几枚铜钱，飞快地跑下楼梯，也上马尾随在狄景晖身后疾驰起来。

并州，狄府。

狄仁杰这天起得很晚，多年来他早起的习惯从没有被打破过，但是这天直到巳时，狄忠在他的卧房外来来回回转了无数个圈，却始终没有听到老爷召唤的声音。狄忠有些担心，拿不定主意是不是该直接闯进去。正在踌躇，沈槐来了，还是像一贯那样形色匆匆地来到堂前，对狄忠说：“大管家，狄大人审问得怎么样了？”

狄忠一愣：“沈将军，您在说什么？什么审问？”

沈槐也被他问得有些发愣，反问：“怎么？狄大人不是在审问陆嫣然吗？”

狄忠道：“哪有啊，我们老爷还没起呢！”

沈槐脸色变了，呆了一呆，遂跺脚道：“糟糕，怕是有鬼！”

“啊！”狄忠的脸色也变了，赶紧拉着沈槐就往后院跑，来到狄仁杰的卧房外，也不管三七二十一地就在门上猛敲起来，一边喊：“老爷，老爷，沈将军来了，有要紧事情找您！”

“什么事？”门内传来狄仁杰答应的声音。

狄忠如释重负地和沈槐交换了一下眼神，门打开了，狄仁杰披着外袍站在门边，满脸的皱纹在日光下显得又深又密，双眼布满血丝，显然是一个晚上没睡。

狄忠看得一惊，心里却明白是怎么回事，轻轻叫了声：“老爷。”便垂手退到一边。

沈槐向前一步，对狄仁杰抱拳道：“末将参见狄大人。狄大人，您没睡好？”

狄仁杰摆摆手道：“老年人嘛，觉自然少些。沈将军，你来我府中有什么急事？不是说好了，今天我会去都督府再审陆嫣然，你到我这里来做什么？”

沈槐急得高声道：“狄大人！事情不对啊。我今天去都督府，想先看一看陆嫣然的情况，准备一下再给您重审，哪知法曹大人告诉我说，陆嫣然一早就被您派人提到府上来审了。还说什么狄大人的架子真大，审案子还要在家里审等等的一番鬼话，末将当时就觉得不对，但又说不出什么来，便在都督府里头等了一会儿，还是越想越觉得古怪，所以才赶来您这里，没想到……”

狄仁杰一步跨出房门，盯着沈槐大声问：“还有这等事？”

沈槐连连摇头道：“咳，我该早点儿过来看看。”

狄仁杰冲他摆手：“别急，别急，让我想想，想想，这么做的目的是什么……”他面沉似水，双眸闪着鹰一般犀利的光，沉默了一会儿，突然唤道，“狄忠，你去看看景晖在不在他房里，把他给我叫过来！”

“是！”狄忠飞快地跑了。狄仁杰转过身来，上上下下打量着沈槐，沈槐被他看得心里直发毛，有点儿手足无措。

突然，狄仁杰干笑一声，问道：“沈将军，你的功夫应该还不错吧？”

沈槐低下头，不知该如何回答。

狄仁杰紧接着又问：“从英似乎对你还挺赞赏，他和你比试过吗？”

沈槐嗫嚅道：“有，前日晚上喝酒时，从英兄和末将比过剑。”

狄仁杰猛地盯住沈槐：“他和你比过剑，比过剑……那结果如何？”

沈槐尴尬地说：“末将哪里是从英兄的对手，他说末将的剑法还算凌厉，但缺少实战经验。”

狄仁杰听到这话，突然仰天长叹一声，便不再说话了。就在这时，狄忠跑来，一迭声地喊着：“老爷，老爷，三郎君一个多时辰之前就出去了，走时很匆忙。我问过了，似乎是有人来给他送了封信，三郎君一看信便立即走了。”

狄仁杰的身子猛地摇晃了一下，沈槐连忙上前扶住，急道：“狄大人，你怎么了？”

狄仁杰摇摇头，勉强镇静了一下，看定沈槐，问：“沈将军，我能相信你吗？”

沈槐被他问得有些莫名其妙，但还是坚定地应了一声：“能！”

狄仁杰点头道：“好。沈将军，你现在就要去一趟蓝玉观，如果我所料不错，陆嫣然和狄景晖现在都应该在那里！”

“啊？”沈槐大惊。

狄仁杰又想起什么，问：“蓝玉观那里，还有官军把守吗？”

沈槐回答：“没有了。昨天上午各位大人探查过现场之后，陈大人就吩咐把尸首全部运回都督府，官军也都撤回来了。”

狄仁杰咬着牙低声说道：“很好，安排得十分妥帖。”再次望向沈槐，一字一句道，“沈将军，你在蓝玉观恐怕要面临一场恶战了。”

沈槐还是有些发蒙，但也毫不犹疑地抱拳道：“末将愿为狄大人效力，末将现在就去。”

狄仁杰又道：“狄忠，你去把府中看家护院的家丁都召集起来，让他们跟着沈将军一起去。”

沈槐问：“狄大人，为什么不通知官军？末将可以带官军去啊。”

狄仁杰冷笑道：“难道你还没有察觉出来，如果没有官府的内应，这一系列的事情是根本无法实施的？如果你现在去通知官军，那就连你也去不成了。而且我敢肯定，官军一定会在适当的时机出现的。所以沈将军，如果你真想帮助老夫，那么就带上我的家丁前往，这些家丁俱是府兵出身，并不比官军差！”

沈槐不再问话，转身大踏步地往外走去。狄忠带来的一众大约二三十名精壮家丁跟在他后面，一起跑步出了狄府。

狄仁杰站在堂前，目送着他们离去。狄忠凑过来，轻声问：“老爷，我去临河客栈请袁将军来帮忙吧。”

“你敢！”狄仁杰一声厉喝，犹如晴空中的一声霹雳。他瞪着双血红的眼睛，对着狄忠一字一句地道，“你给我记住，从今往后，我再也不想听到这个人！”

狄仁杰走回堂中，正襟危坐，犹如入定一般。狄忠急得抓耳挠腮，堂内堂外地乱窜，隔一会儿便去门口张望，一会儿又跑回正堂前跺脚。

实在急得不行了，他终于鼓足勇气，来到狄仁杰身边，低声道：“老爷！您再想想办法啊。光有沈将军和咱们的家丁去能行吗？万一不行，那、那三郎君会不会出事啊？”

狄仁杰猛地一抬头，目露凶光，声色俱厉地道出一句：“那我就杀了他！”

狄忠被他的神态语气惊得一哆嗦，不由自主地问：“老爷，您、您要杀谁啊？”刚问出口，突然恍若大悟，顿时吓得脸色惨白，站在原地全身都颤抖起来。

狄仁杰也被自己的话震住了。他愣在那里，脸上阴晴不定，全身也不由自主地颤抖着。从昨夜离开临河客栈起，难以遏制的怒火一直在燃烧，就在刚才，当他无奈至极派出沈槐去解救儿子的时候，这股怒火终于转变成了刻骨的仇恨，恨到一个“杀”字脱口而出！然而，也就是在这杀心即起的瞬间，他感受到了更加强烈的痛，此生从未有过的剜心般的痛。他尽最大的力量平复着自己的心绪，召唤自己的理智，运用起自己六十多年来积累下来的全部人生智慧，狄仁杰默默地思索着，审视着自己的内心，解读着昨夜袁从英的行为和话语，还有他所流下的泪。十年了，这还是狄仁杰第一次看到袁从英在自己面前流泪。

狄仁杰沉默了许久许久。狄忠在旁边等着，只觉得仿佛过了千年万载，终于听到他声音低沉地道：“狄忠，你去一趟临河客栈。”

“啊！”狄忠一抖。

“你去把从英找来。”狄忠狐疑地望着他，还不敢动。狄仁杰惨然一笑，“放心，我不是要杀人。你是对的，我需要从英来帮我，现在只有他能帮我。”语音未落，泪水潸然而下，狄忠低头跑了出去。

狄仁杰继续一动不动地坐着，等待着。半个时辰之后，狄忠气喘吁吁地跑进来，擦着汗大声嚷道：“老爷，没找到袁将军。他的房间里是空的，伙计说本来还有个小孩和他在一起，可现在也找不到了。”

“什么？还有个孩子？”狄仁杰瞪着狄忠，眼前闪过昨夜那桌饭食，自言自语道，“我明白了，那个孩子一定是韩斌，他是为了保护韩斌才……可是从英啊，你为什么不告诉我实情，是因为景晖吗？对，这几天景晖一直都住在这里。可即使如此，难道你连我也不信任了吗？你究竟在做什么？”

狄忠急道：“老爷，我再去找找袁将军！”

狄仁杰摆手：“不，哪里也不要去，你找不到他的。咱们就在这里等着，等着。”

狄忠“咳”了一声，只好站在原地不动了。

并州郊外，蓝玉观。

狄景晖策马飞奔，只花了不到一个时辰就赶到了蓝玉观。一路上，他根本没有留意过其他，只是拼命赶路，因此袁从英几乎紧跟在他身后也到了蓝玉观，他都毫无觉察。来到蓝玉观外的夹缝旁，狄景晖翻身落马，叫喊着陆嫣然的名字便直奔了进去。一转出夹缝，看到眼前的情景，他便呆住了。

陆嫣然披头散发地站在热泉潭边，一边一个蒙面的黑衣大汉，像抓小鸡似的各抓着她的一条胳膊。一见到狄景晖，她便撕心裂肺地喊起来：“景晖！景晖！”身旁的一个大汉搧起巴掌把她打得一个踉跄，摔倒在地，她却依然在那里哀哀地叫着狄景晖的名字。

老君殿前的空地上，一字排开几十名蒙面的黑衣汉子，各个岔开双腿站得纹丝不动。在他们前面，一个同样蒙着面的黑衣人正悠闲地来回踱着步，见到夹缝前呆若木鸡的狄景晖，他哈哈一笑，张口道：“狄三郎，别来无恙否？”

狄景晖听到黑衣人的声音，大惊失色道：“怎么是你！”

黑衣人笑道：“为什么不能是我？”他一使眼色，队中跳出来两个黑衣人，一左一右夹上狄景晖，把他推到了这名黑衣头领的面前。

狄景晖瞪着黑衣人，咬牙切齿地道：“我一直都在想，究竟是谁在蓝玉观的事情上想方设法地害我，可我一直想不明白。蓝玉观的事情如此机密，参与的人也都是我最信得过的。我实在想不出消息是怎么走漏出去的，还紧跟着出了这么多事，桩桩件件都欲陷我于彀中，置我于死地。今天我终于明白了，做出这一切的还是你，和你的主子！”

黑衣人微微一愣，随后又放声大笑起来：“说得好啊，还是我，和我的主子。狄景晖，看来今天你是真明白了，但可惜，你明白得太晚了！”

狄景晖恨道：“没错，我的确是明白得太晚了。我真是笨啊，怎么就没有想到你们。嫣然从范老爷子那里拿到的配方，正是你那主子窥伺已久却得不到，所以就想尽一切办法来陷害我们！”

黑衣人摆手道：“狄景晖，你莫要血口喷人。说我们陷害你，这话我可不承认。刚才你自己也说了，配方是陆嫣然从范其信那里拿到后给你的，也是你们两个勾搭在一起，弄了些无家可归之人在这个蓝玉观里面，给他们吃你们搞出来的药物，结果吃出毛病来了，还死了人。你们两个才是罪有应得，怎么反说是我们陷害？”

狄景晖跺脚道：“是范其信骗了嫣然，骗了我！他坚持说这药没有问题，出事以后还答应要给我们解药的。可他后来却反悔了！而你们——你和你的主子把他也给杀了！”

黑衣人道：“哎，又血口喷人不是？谁说范其信是我们杀的？你说话也要有证据嘛。到目前为止，你的那位当世神探的爹都还没把这桩案子给断出来呢，你怎么就空口白牙说是我们杀的？我倒想说，明明是你和陆嫣然，因为被范其信耍了，在蓝玉观里栽了跟头，他又不肯给你们解药，所以你们两个一怒之下，才杀了范其信灭口。怎么样？这个故事很通顺吧？就是说给你那位神探大人的爹爹听，他也得信个三分吧？”

“你！”狄景晖气得说不出话来。

陆嫣然嘶声叫道：“范泰！冯丹青不就是想要长生不老药的秘方吗？你去告诉她，我这里有，我可以给她，都给她。只要你们放过景晖，要我做什么都行！”

黑衣人给她叫得有些发愣，继而又发出一阵狂笑：“瞧瞧，说实话了不是？小美人儿还有长生不老药呢，早点儿交出来嘛。藏得这么牢，难道是想和你的情哥哥一块儿长生不老，永享欢爱不成？”说着，他走到陆嫣然身边，瞪着一双淫亵的眼睛，伸手去摸陆嫣然的脸。

“范泰！你放开她！”狄景晖目眦欲裂，大声吼道，“你不要高兴得太早！蓝玉观的事情我们虽然有错，但只能算是误害。而你们却把身体尚且健康的道众全都杀死，你们犯的才是十恶不赦的重罪！我爹一定能够查出事情的真相，到时候定要让尔等粉身碎骨！”

范泰冷笑道：“你爹？你爹要是知道了事情的真相，恐怕我们还未粉身碎骨，他老人家自己就先气死了吧？狄大人是什么样的人物，怎么可能容忍蓝玉观的丑闻发生在自己的家里？既然你认为自己罪不至死，为什么不早点去向你爹坦白，反而要弄到今天这样不可收拾的地步？我看你心里肯定也有数，你的罪若换成别人，或许罪不至死，但犯在狄大人的手里，必然就是一个大义灭亲的下场。可怜啊，狄景晖，聪明一世，偏偏要死在自己父亲的手中，真真是悲惨呐！”

狄景晖听到这番话，脸色由赤红转为惨白，额头的青筋根根爆出，却再说不出一个字，只是眼睁睁地瞪着范泰，喘着粗气。

范泰得意扬扬地看看狄景晖，又瞧瞧陆嫣然，叹了口气，道：“老子此刻也调笑够了，你们这对苦命鸳鸯，是时候该送你们上西天了。两个人一块儿走，也有个照应，到阴间去做对风流鬼吧。”说着一挥手，吩咐，“把他们两个弄到一起，让他们最后再说点儿体己话吧。”

两个黑衣大汉架起狄景晖，把他推到陆嫣然的身边。两人立即紧紧地拥在一起，狄景晖把陆嫣然整个地搂在怀里，爱怜地抚摸着她那张被打得又青又紫的面孔，低声安慰着：“嫣然，别怕。有我呢，有我呢。”陆嫣然在他的怀里呜咽着，颤抖着。

狄景晖抬起头，怒视着范泰道：“范泰，恨英山庄和蓝玉观的事情我一个人担着就是了，要杀要剐你随便。只要你放她走，百草堂和恨英山

庄就全归冯丹青！”

范泰一阵摇头晃脑，咂着嘴道：“我说你个狄景晖，还当真是个情种啊。我们在蓝玉观搞出这么些事情来，你只要咬着牙不动声色，还真能将我们搞得十分被动。可到头来，为了这个女人，你还是将将地跑来自投罗网。更可笑的是，到了此刻，你居然还想着要谈什么条件。我现在就可以明白地告诉你，蓝玉观今天就是你们二人的葬身之地，你们在此作下那么多的孽，死在这里也算死得其所了！”

话音落下，范泰将手一扬，一个黑衣人立即朝狄、陆二人挥起手中的匕首。然而，却见寒光一闪，黑衣人手中的匕首飞上了半空，捏着匕首的右手已经鲜血淋漓。他痛得惨叫一声，还没看清楚发生了什么事情，咽喉已在瞬间被锋利的剑锋割断，连哼都没哼就倒在了地上。

范泰大吃一惊，倒退了半步，才看清楚挡在狄景晖和陆嫣然前面的是谁。。

范泰倒吸了一口凉气，从牙缝里迸出三个字：“袁从英！”

袁从英微微点了点头，不慌不忙地说：“范大总管，我们又见面了。”他的声音嘶哑低沉，语气中的那股逼人之势不减反增。

狄景晖和陆嫣然一起叫了起来：

“袁从英！”

“袁郎！”

袁从英侧过脸去，只朝他们淡淡地扫了一眼，并没有说一句话，但他的镇静自若却让这两个人立即安静下来。一时之间，耳边只有热泉瀑布的哗哗水声，在蓝天白云下的山间幽谷中回荡着。

范泰沉不住气了，喝道：“袁从英，你怎么会在这里？”

袁从英一挑剑眉：“听上去你似乎很不欢迎我啊，可是……”慢慢扫了一眼那排死士，“你带来这么一大帮子人，总不会光为了杀我身后这两个手无寸铁的人吧？”

范泰道：“本来只是以防万一，但现在看来，倒是一个很明智的决定。”

袁从英一笑：“那就好，这么说他们都是为我准备的。”他的目光落在范泰的脸上，神情中带着疲惫，慢吞吞地说，“看来，你们只能先缓一缓办你们的事了。要杀他们，除非先杀了我。”

范泰道：“上次是我轻敌，才让你得了手，今天我一定要报了这一箭之仇！”

他将手一抬，刚要招呼手下，袁从英却突然挺剑直直地朝他的面门刺了过来。这招既不蓄势也没隐蔽，简直像个完全不懂功夫的人在拼命。范泰措手不及，赶紧往后一仰，躲过袁从英的剑势，两人即刻缠打在一处，难解难分。

范泰的手下们围在旁边，因范泰还未来得及下命令，一时竟也不知该如何是好，只是在旁观战。却见袁从英使剑，一上来就是拼尽全力的打法，招招致命；范泰用双刀，也被袁从英逼得使出了浑身解数，双刀舞得上下翻飞。这一场打斗刚一开始就已是绝杀的路数，两人中的任何一个只要有丝毫的松懈，就会立毙于对方的兵刃之下。

两人越打圈子越大，刀光剑气把周围的泥土都掀起了几寸高。从热泉潭前开始，很快就打到了蓝玉观中央的空地上。死士们也跟着慢慢往后退，离开热泉潭越来越远，大家都全神贯注在两人的打斗之上，不知不觉在狄景晖和陆嫣然面前露出一大片空当。

袁从英眼神扫过之际，剑尖直扫范泰的前胸，范泰挥舞右手刀挡开若耶剑，左手刀朝袁从英的头上就斩了过来，哪想到袁从英根本就不举剑去挡，却反手一剑朝着范泰的咽喉就刺。范泰大惊，人朝旁边一歪，左手的刀砍在袁从英的右肩上，鲜血顿时冒了出来，袁从英却趁着范泰这一刹那的重心不稳，飞身跃起，眨眼间已到了狄景晖和陆嫣然的面前。只听他大吼了一声：“快跑！”自己抱起陆嫣然，就朝老君殿直冲而去。狄景晖这时倒也反应迅速，紧跟在袁从英的身后猛跑。范泰和众人还没来得及看清发生的一切，这三个人已经冲进了老君殿，牢牢关上了大门。

范泰跑到老君殿前，气得破口大骂：“袁从英，你这个混蛋！滚出来！”

他此时方才醒悟过来，袁从英刚才的那通不要命的打法，目的就是伺机把狄景晖和陆嫣然转移到老君殿中。

“范头领，这下怎么办？”一个死士问道。

范泰狠骂：“什么怎么办？往里冲啊！”

众人答应一声就要猛攻，殿门豁然打开，袁从英如鬼魅一般从里面一跃而出，手起剑落，寒光闪过之处，攻在最前面的三四个人惨叫着倒在地上，众人被吓得连连后退。

他并不再逼，一转身回到老君殿门前，靠在紧闭的殿门之上，微微地喘息着，目光中的杀气令人不寒而栗。

范泰气急败坏地看看倒在地上的几名手下，俱已气绝身亡，死得倒十分痛快。他暗点了一下人数，片刻间已经折损了五名死士，剩下的那些也被袁从英震慑得心神涣散，表情中显露出明显的恐惧。

再看袁从英，范泰突然心有所动，低声对身旁的死士道："情况有些不对。"

"怎么了，范头领？"那人忙问。

范泰道："袁从英的打法有问题。你想，他如今只有一个人，就算他自己本领再大，要对付我们这么多人，已经十分困难，现在还要救狄景晖和陆嫣然两个，他最好的办法是什么？"

那人转动着眼珠道："最好的办法就是和我们周旋，等待援兵。毕竟以他一人之力，要从我们这么多人手中搭救两个完全不会功夫的普通人，几乎是不可能的，所以他必须等待援手。"

"没错。"范泰道，"他现在把那二人弄到老君殿里保护起来，算是得了先机，但他自己也负了伤，为何还要这么拼命地和我们搏斗？"

那人眼睛一亮："莫非……他没有援兵？"

范泰冷笑着点头："我猜他是一个人跟过来的，没有来得及通知其他人。所以，袁从英现在是在做困兽之斗！而且我看他现在的样貌，似乎已有些力不从心。所以他就是想招招毙命，快速杀敌，还指望能把我们吓退。哼，可惜打错了算盘，我不会再上他的狗当了。既然他没有援兵，那我们就慢慢地和他磨，看他一个人可以坚持到什么时候！"

范泰将手一挥，众人排好阵形。范泰吩咐道："五人一组，上去和袁从英缠斗，不要与他搏命，只要让他捉襟见肘、耗费体力就行。十个回合就退，下组马上接替，咱们就和他来个车轮大战！"

"是！"众人应声雷动。

老君殿前，袁从英默默观察着正在排兵布阵的范泰，一边努力调整着呼吸，一边从疲惫已极的身心中调动着全部的精力和意志。听到对面一众死士信心满满的应声，袁从英的唇边甚至泛起了一抹冷冷的笑容，轻轻地说："不怕死的就上吧，今天我陪你们好好玩玩。"

第一组死士挥舞着兵刃，呐喊着冲过来，将袁从英围在了中间。他还是不变的打法，不躲不闪，只是进攻，手中的若耶剑像被煞神附体一般，所指向的全都是对手的要害之处。死士们虽有心躲其锋芒，怎奈此人身法快如闪电，力量似乎用之不竭，兼有锋芒锐利的若耶宝剑，第一组的五人顷刻间又被放倒两名，剩下的三个赶紧撤下去。第二组的五个人又冲了上来，仍然是前一组状况的重复，接着是第三组、第四组……范泰一边冷眼观战，一边向身后站立不动的几名死士使了个眼色，这几个人立即噌噌噌地爬上老君殿前的几棵大树，取下背上的弓箭，齐齐对准了激烈的战场。

车轮大战持续着，范泰手下的死士们正在变成一具具的尸体，散倒

在老君殿的门前，剩下的人竟也无所畏惧，重新组队，毫不迟疑地继续冲上去。袁从英的全身上下都溅满了鲜血，眼前早已是模糊的一片，但是他的动作仍然没有丝毫的迟缓，只是用尽全力拼杀着。

范泰看着杀红了眼的袁从英，心中忍不住十分惶恐。终于，他下定决心，从嘴里送出一声呼哨。盘踞在树顶的弓箭手听到指令，刹那间弓箭齐发，带着尖啸射向战场。搏斗中的死士们猝不及防纷纷中箭倒地，袁从英闪电般的身形在箭雨中穿梭，飞身跃起，若耶剑送出之时，两名弓箭手从树顶翻落，袁从英也随之落回到老君殿门前，胸口却已经钉上了一支利箭。他微微摇晃了一下身体，如炬的目光射向范泰，哑声道：“暗箭伤人，连自己人都不放过，算什么本事！”

范泰狞笑道：“你实在太厉害了，必须有所牺牲。袁从英，现在我看你还能挺多久！”

袁从英轻轻拭去嘴角边的鲜血，挥起若耶剑，将插在胸前的那支箭的箭身削断，一言不发地死死盯着他。

范泰晃动着手中的双刀，正要亲自上阵，蓝玉观外突然传来喊杀声连连。范泰大惊，回头一看，只见一支人马大声呐喊着从夹缝中冲了进来，领头的正是沈槐！

范泰身边的死士惊道：“范头领，他不是没有援兵吗？”

范泰怒吼：“糟糕，中计了，快撤！”

他召集着被袁从英杀剩下来的若干名死士，往蓝玉观夹缝外杀去。

沈槐领着狄府的家丁们迎上来，两支人马当即搏杀在一处。沈槐单挑范泰，数招之下已居下风，正在手忙脚乱之际，忽听一声大喝：“沈贤弟！”袁从英跳入圈中，举剑挡开范泰一刀。沈槐二人共战范泰。范泰左支右绌，双刀翻飞，怎奈袁从英攻势凌厉，沈槐体力充沛，一个不留神，范泰的右胸已被若耶剑刺中。

范泰踉跄中就地一滚，勉强躲过沈槐朝肩头刺来的一剑，骨碌碌滚出一尺开外，站起身来便朝夹缝外狂奔。袁从英腾身而起，从范泰的头顶跃过，落在夹缝之前，再挺若耶剑直刺范泰的咽喉，此时沈槐也已赶到范泰的背后，一剑插向范泰的后心。范泰在前后夹击之中，困兽犹斗，怒吼着向上方翻飞，袁从英紧逼其后，翻手又是一剑，范泰再也躲避不开，被若耶剑直刺入右眼之中。范泰狂啸着落下，沈槐正对着他的后心补上一剑，范泰口喷鲜血朝前扑倒，袁从英飞起一脚，将范泰踢得往后翻滚，沈槐举剑再刺他的前胸，范泰蹬了蹬双腿，终于气绝身亡。

袁从英跨过范泰的尸身，高声喊道：“狄景晖和陆嫣然在老君殿，快去救人！”自己跳入家丁和死士们厮杀的圈中，左右开弓，连毙数命。那些死士却也特别，虽已死伤过半，兼主将阵亡，却毫不退缩，依然一味

苦战。袁从英虽有留活口之意，怎奈他们一味求死，博命地拼杀，稍有不慎必反遭其害，只好痛下狠手，与狄府的家丁们一起，将这些剩下的死士们全歼了。沈槐三步两步跑到老君殿门前，狄景晖和陆嫣然躲在殿中，透过殿门的缝隙将外面的情况看得一清二楚。本来在看到袁从英中箭时，他们几乎已失去了生还的希望，哪想到风云突变，此时信心重燃，只道就要起死回生，于是迎着沈槐大开殿门，一前一后喊叫着奔跑出来。

刚跑到殿前的空地上，树上尚躲藏着的一个弓箭手朝狄景晖的后心射出一支箭，狄景晖狂喜中向前跑着，犹自浑然无觉，突然感到背上被一个温软的身体紧紧搂住，回头看去，陆嫣然伏在他的背上，嘴里冒出鲜血，双眼却闪着喜悦的光，直直地看着他，慢慢地软了下去。

沈槐朝着树上的弓箭手掷出手中的宝剑，正中那人前胸，弓箭手摔下树来脑浆迸流。狄景晖叫了一声："嫣然！"却已经完全变了调。他转身抱住后心中箭的陆嫣然，紧紧将她搂入怀中，泪水夺眶而出。陆嫣然却露出笑容，抬手轻抚着狄景晖的脸，断断续续地说："景晖，我总想着有一天要为你而死，今天终于做到了，我真高兴，真高兴……"

狄景晖拼命摇头，陆嫣然贪恋地凝望着他泪流满面的脸，终于头一歪，闭上了眼睛。

"嫣然！"狄景晖埋头在她的身上，恸哭失声。

袁从英走到沈槐身边："沈贤弟，此地不可久留，我们必须马上走！"

沈槐点点头，过去拉扯狄景晖，道："景晖兄，请节哀，此乃是非之地，必须马上离开！"

狄景晖挣开他的手，继续痛哭。袁从英快步走到狄景晖身边，抬手对着他的后脑轻轻一拍，狄景晖顿时倒地。

袁从英对沈槐道："把他抬到马上。"

几个家丁跑过来担起狄景晖，沈槐抱起陆嫣然的尸体，众人一起快步跑出绝壁夹缝，各自上马跑上官道。

沈槐大声问跑在身前的袁从英："从英兄，你怎么会在这里？"

袁从英头也不回地道："先回去再说，快！大人在等！"

就在离开狄府还有一个街口的地方，袁从英突然拦住沈槐的马匹，急促地道："沈贤弟，愚兄就送你们到此。我现在还要去办其他要紧的事情，你这就去向大人交差吧。"

“啊？”沈槐目瞪口呆，“从英兄，你要去哪里？”

袁从英答非所问地道：“全部的经过问狄景晖就可以了。记住，你只可对狄大人一人提起我也到了蓝玉观，切记！”说完，他掉过马头转眼就跑得不见了踪影。

沈槐也顾不得其他了，赶忙领着一众人马穿过最后一条巷子，来到了狄府门前。哪知刚一到门口，却看见密密麻麻的官军荷枪持剑地将狄府团团围住，一见到沈槐他们，立即就冲了过来，领头的一名副将冲沈槐叫道：“沈将军，都等着你呢。快进去吧！”

沈槐心中忐忑，只得命人将狄景晖和陆嫣然抬起来，在官军的围护之下奔进狄府大门。门里的甬道两边也是重兵把守，只留中间的过道让人通行，沈槐快步跑到正堂前，举目一看，主座上左右两边端坐着狄仁杰和陈松涛！

沈槐暗暗叫苦，只好硬着头皮上前施礼，禀报道：“狄大人，陈大人，末将参见二位大人。”

狄仁杰没有吭声，只是死死地盯着沈槐身后担上来的两个人。陈松涛倒是气定神闲地应道：“沈将军辛苦了。刚刚从蓝玉观浴血奋战回来吧？怎么样，是不是把情况对我和狄大人说一说？”

“这……”沈槐的头皮有些发麻，“是，末将赶到蓝玉观时，正好看见恨英山庄的范泰总管带着一帮武士，和狄三郎、陆小姐在理论着什么，末将也没来得及听明白他们在说什么，就看到范泰要动手杀害狄三郎和陆小姐。眼看要发生惨祸，末将自然上前阻止，结果混乱中，范泰和陆小姐都被误伤身亡，范泰的手下也多数毙命。”

陈松涛指着昏迷不醒的狄景晖问：“他是怎么回事？”

“哦，狄三郎见陆小姐为救自己而死，伤心过度昏迷了，应该很快就能醒来。”

陈松涛扭头对狄仁杰道：“狄大人，您的意思呢？”

狄仁杰面无表情地回答：“陈大人，您是在处理公务，老夫不便多言。”

陈松涛露出阴森可怖的笑容，对沈槐道：“沈将军，陆嫣然本来不是好好地押在都督府后堂，怎么又会跑到蓝玉观去了？还和狄景晖在一处？”

“这个末将也不太清楚。”沈槐索性来个一问三不知。

陈松涛一拍桌子，喝道：“大胆沈槐！分明是有人从都督府提出了陆

嫣然，你居然还敢在本官面前胡言乱语。”

狄仁杰悠悠地开口了：“我倒是听说，有人借我之名带走了陆嫣然。”

陈松涛冷笑道：“狄大人，您刚才不是说不干涉我办理公务吗？怎么，现在忍不住了？您说得对，本官确实听法曹大人报说，正是狄大人派人从都督府将陆嫣然提到府上来审。既然狄大人说是有人借你之名，那就是说，狄大人不承认是自己提出的陆嫣然？”

狄仁杰道：“当然不是我派人去的。陈大人如果不信，可以让法曹来与我对质。”

陈松涛道：“狄大人，谁不知道你的口才乃当世一绝，推理论证更是无人可敌。也罢，我不想与你纠缠是否你提出的陆嫣然，但问题是，狄景晖怎么会和陆嫣然一起跑到蓝玉观，又怎么会与恨英山庄的范泰发生火并？”

狄仁杰不动声色地回答：“老夫对这些一无所知。”

“哦？那你为什么要让沈槐带着你的家丁去蓝玉观？”

“今早沈将军来我府中寻找陆嫣然，老夫便料定此乃有人设计陷害老夫，故而才让沈将军带着家丁去寻找陆嫣然小姐。昨日老夫审问陆小姐时，曾向她提起过蓝玉观，她当时的神情非常恐慌，所以老夫才推断陆嫣然很有可能在蓝玉观。至于实际发生的事情，老夫也完全不知其中的原委，还须陈大人澄清案情始末。”

陈松涛一个劲地点头道：“狄大人啊狄大人，果然是滴水不漏的一番说法。本官实在佩服狄大人的英明机智，只可惜啊，养子为患，”一指狄景晖，接着道，“那么，他又为什么会出现在蓝玉观？狄大人也有说法给本官听吗？”

狄仁杰一笑：“老夫没有，松涛可有？”

陈松涛道：“本官倒是有一些，只是不便现在就说给狄大人听，怕狄大人听了承受不住。”

“哦？松涛太小看狄某了，不妨说来听听？”

“好，那我就说了！”陈松涛道，“简而言之，狄大人，你前日在蓝玉观所看到的恐怖杀戮，就是您的儿子狄景晖一手策划的！”

狄仁杰将手中的茶杯一掷，厉声道：“陈松涛，说话要有证据！”

“狄景晖和陆嫣然今天一起出现在蓝玉观就是证据！”

“哼！昨日上午你我还一起出现在蓝玉观呢，你怎么不自承杀人？”

陈松涛道：“狄大人，本官知道你爱子心切，不愿意承认狄景晖的罪行。但是我可以告诉你，狄景晖肯定牵涉在蓝玉观案件中，这一点只要等他醒来，一问便知。”

狄仁杰说：“陈大人何不现在就把狄景晖弄醒，当堂讯问？”

陈松涛道：“狄景晖是蓝玉观案件的重要嫌疑人，我当然要细细审问，只是没必要在狄大人你的府上审。狄大人，本官现在就要把狄景晖带回大都督府去收押审理了，还请狄大人配合本官执行公务。鉴于狄大人和狄景晖的关系，请狄大人在案件审理期间多多回避，不要干涉审理过程。”

狄仁杰沉声道：“松涛啊，你似乎忘记了，你自己还是狄景晖的岳丈。你是不是也应该回避？”

“这……”陈松涛一时语塞，顿了顿才道，“某乃朝廷命官，自当秉公执法，绝不徇私舞弊。”

狄仁杰冷笑：“那就太好了。松涛请便吧，请放心，狄某绝不会为了儿女私情而罔顾大义公正，狄某还有这一点点骨气的。”

陈松涛站起身来吩咐：“来人呐，把狄景晖抬去大都督府。陆嫣然的尸首交与法曹大人处置。沈将军，你也即刻随我回都督府，我还要好好问一问你的擅自行动之罪呢！”

官兵前呼后拥着陈松涛离开了狄府，沈槐想和狄仁杰说句话，无奈没有机会，只好也跟着走了。

狄府的正堂上一下子便安静了下来。狄忠气得满脸通红，对着官军的背影狠狠地挥着拳头，对狄仁杰说：“老爷！这个陈松涛该死啊！”

狄仁杰却十分平静，微微一笑道：“景晖没事，沈槐救下了他，这就好啊。”

“谢天谢地！三郎君好好的。可是老爷，陈松涛把三郎君押走了，咱们还得想办法救他啊。”

狄仁杰摇头道：“景晖在蓝玉观的案子里面到底有没有罪，说实话我心里也没有底。如果他真的有罪，我绝不会救他。可恨的是，现在我连当面问一问景晖的机会也没有了。”

“老爷……”

“我现在最担心的就是陈松涛，他到底在打什么主意，会不会对景晖不利？还是想要借景晖来要挟于我？他搞出这些事情的目的究竟是什

么？”狄仁杰说到这里，突然望定狄忠道，“狄忠，我现在缺少帮手啊。”

看着狄仁杰沧桑的面容，狄忠无语低头。

突然，狄仁杰说：“不对！狄忠，你快去叫一个今天去过蓝玉观的家丁来。”

狄忠赶忙跑出去叫来了一个。狄仁杰一见那家丁，便问：“今天在蓝玉观中，就是沈将军领着你们解救的三郎君吗？”

家丁回道：“不，还有袁将军。沈将军带着小的们赶到蓝玉观的时候，袁将军已经一个人在那里拼杀了，后来他又和我们一起杀了范泰的手下。”

狄仁杰一把抓住家丁，高声喝问：“他真的在！为什么他没有和你们一起回来？”

家丁挠着头道：“袁将军和我们一起回来的啊，可是到了府门前就不见了，奇怪……”

狄仁杰回过身去，示意家丁离开。狄忠走到他身边，却听见他在喃喃自语：“从英啊从英，你真的在，真的在。”

狄忠也狂喜道：“是啊，老爷，我就说嘛，袁将军一定会帮您的，一定会！”

再看狄仁杰，苍老的脸上神情似喜似悲，嘴唇颤动良久，才拉着狄忠的臂膀，挤出一句话来：“也不知道从英现在怎么样了。”

整个下午，狄仁杰都把自己锁在书房里冥思苦想。天色渐暗的时候，狄仁杰招呼来狄忠：“狄忠，准备马车，我要去一趟景晖在城南的家。”

“是！”狄忠答应着，又问，“老爷，还要像昨晚我们去找袁将军那样，来个金蝉脱壳吗？我敢说这会儿咱们府周围一定给人盯得死死的。”

“不必，大摇大摆地去。儿子入了监，我去安慰安慰儿媳，瞧瞧孙子孙女儿，难道也有罪不成？”

“老爷说得有理。”狄忠正要去准备，突然大叫一声，“哎呀，糟了！”

狄仁杰嗔道：“大惊小怪的，又出什么事情了？”

狄忠煞白着脸道：“今天下午我去临河客栈找袁将军时，因走得太急，没、没注意有没有被人盯上……”

“什么？哎呀，你！”狄仁杰顿时也紧张地站起身来，猛地朝前踱了两步，才稳住身形，道，“还好，从英和韩斌已经离开了。否则，你怕是真的要给从英招来大祸！”

狄忠连连捶着自己的脑袋：“这个猪脑子，猪脑子！还好袁将军福大命大，早就走了。要不然我可真是该死了！”

狄仁杰道：“好了，下回一定要注意了。如今的情形，从英可不能再出什么事啊！”

城南，狄景晖宅邸。

陈秋月呆呆地坐在卧房的梳妆镜前，任凭丫鬟往她的鬓边插入金钗步摇，可惜这些价值连城精美绝伦的饰物，只能越发衬托出她满脸的木然和颓丧。这副本也算得上娇艳夺目的容貌，如今光剩下了行尸走肉般的皮囊。她的泪已经流干了，心也早就碎成了片，宛如烈火灼烤中的飞蛾，连继续翻飞的勇气都丧失了，只期待着这样的煎熬可以早点结束，哪怕早一刻也好。

“狄老爷来了。”丫鬟进门通报，陈秋月仍然木木地没有反应。丫鬟们也见惯了她这副模样，便提高声音不紧不慢地再报一遍，陈秋月方才悠悠醒转，道：“请到正堂，我这就过去。”

她站起身，任凭丫鬟帮她整理好身上的绫罗绸缎，才扶着丫鬟的胳膊，摇摇摆摆地走入正堂，瞧见狄仁杰端坐在中央，便深深地纳了个万福，口称：“秋月拜见阿翁。”

狄仁杰瞧着这个儿媳，心中涌起一股说不清道不明的情绪。那时狄景晖偏要与自己作对，非要娶陈松涛的女儿不可，父子几乎闹翻，最后还是狄仁杰让了步，但心中实在不痛快，从此便对这个儿媳没有好感。可是直到今天，当他看到这个仍然处于青春年华却已经形容枯槁的女子时，才第一次意识到，她是自己那个令人又爱又恨的儿子的妻，是自己那对金童玉女般孙儿孙女的娘，是自己的至亲，可偏偏却要遭受到这么多的冷落、彷徨和苦恼，她毕竟是无辜的啊……她，真的是无辜的吗？

狄仁杰微笑道：“秋月一向可好？”

“媳妇很好，多谢阿翁挂怀。”陈秋月依然一副心不在焉的样子，在旁边的椅子上坐下。

狄仁杰道：“老夫今天的来意，秋月可知？”

“媳妇知道。”陈秋月回答得很干脆，倒让狄仁杰略感意外，不由微微一笑道：“哦，秋月请讲讲看。”

陈秋月冷冷地道：“狄景晖让我爹给抓起来了，阿翁是为此而来

吧？”

狄仁杰皱眉：“狄景晖？秋月，他可是你的夫君啊。”

“夫君？我倒是把他当成我的夫君，可他何曾把我当成过他的妻？”陈秋月一言既出，自己也未料到地激动起来，急促地说，“阿翁，您可知道这半年来，他在家中吃过几餐饭？抱过孩子们几回？总共看过媳妇几眼？”话音未落，泪水已迅疾地滚满整个面庞。

狄仁杰在心中长长地叹息着，但还是硬下心肠道：“景晖的脾气不好，做事欠考虑，对你是有亏欠的。然而他终究不是个坏人，我始终都不相信，他会犯下什么严重的罪恶。如今他身涉大案，而你父亲对他的态度却似乎颇有深意。”

陈秋月低着头不说话。

狄仁杰观察着她的表情，语调平缓地道：“其实，我只希望景晖能够得到一个公正的审理。如果他确实有罪，我这个当父亲的绝不会偏袒他半分，但是，我也绝不允许任何人为了不可告人的目的，用卑劣的手段去栽害他，进而妄图挟制我。我狄仁杰，生平最恨的就是被人要挟，而事实也证明，所有曾试图挟制我的人，无一不会遭受到最悲惨的下场！”

陈秋月的身体止不住地颤抖起来，仍然没有说话，一双眼睛却在诉说着最刻骨的绝望。

狄仁杰冷静的话语在继续着：“秋月，景晖纵有千错万错，他是你的夫君，连市井小民都知道一日夫妻百日恩。他还是你一双儿女的爹爹，我想你也不愿意看到，他们小小年纪就经历骨肉离散之苦。我这一生看到的和听到的太多了，秋月啊，今天我可以告诉你，什么样的仇恨，都抵不过挚爱亲情！什么样的企图，都换不回问心无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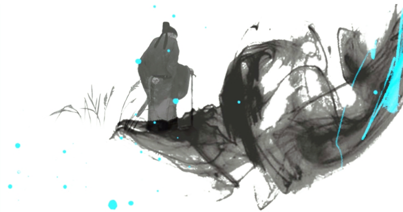
陈秋月爆发出一阵垂死般的呜咽，瘫倒在椅子上，已近崩溃。

狄仁杰看了她许久，长叹一声，起身准备离去。就在他要跨出门去的那一刻，陈秋月声音颤抖地从他身后传来：“阿翁请留步，媳妇有话要说……”

狄仁杰的脚步骤停，转过身，缓步回到陈秋月的面前，低声道：“秋月，你说吧，我听着。”

|第十章|

毒丸



并州大都督府，后堂。

陈松涛气急败坏地在后堂里埋头踱步，旁边站着几名手下，一个个噤若寒蝉，提心吊胆地等着主子发话。陈松涛嘴里嘟嘟囔囔，似乎在自言自语：“范泰死了，我折损了一员大将啊。袁从英是从哪里冒出来的？他不是离开狄府了吗？啊？怎么又跑到蓝玉观去了？你说！”两眼精光四射地对着一个手下怒吼。

手下哆哆嗦嗦地答道：“属下不知。”

“废物！”陈松涛一甩袍袖，“好在我及时赶到狄府，当着狄仁杰的面截下了狄景晖，才算阻止了他们父子交谈案情，否则还真不好说是否会让狄仁杰推断出真相来，那样就麻烦了。不过，总算狄景晖还在我的手里，料定狄仁杰也不敢轻举妄动，呵呵，投鼠忌器嘛。而今的当务之急是要除去袁从英，留着他后患无穷。”

“大人，袁从英在蓝玉观一战中已经身负重伤，只要能够找到他，结果他的性命应该不难。”

“可他现在已经离开了狄府，去向不明，怎么才能找到他呢？”

这时，旁边的一个手下凑上来说：“大人，今天上午狄仁杰派出沈槐去蓝玉观以后，监视狄府的人看到狄忠急急忙忙地出去跑了一趟。我们的人跟上了他，发现他去的是城郊的一个客栈。”

“哦？他去干什么？”陈松涛忙问。

“小的们去客栈打听了，伙计说昨天有个男人带着一个小孩子住进了这个客栈，不过今天一早就走了。听伙计的形容，那个男人很像是袁从英，小孩倒像是韩斌。”

“什么？袁从英竟然和韩斌在一起，这可是桩大麻烦！”陈松涛惊得面色大变，连忙又问，“查清楚袁从英离开客栈后去了哪里吗？”

“伙计也不知道了。”

陈松涛十分失望，正在发呆，那名手下又得意地接着道：“不过当时属下想着，也许他们还会回去，故而就派了人守在那里，结果还真有收获。”

“哦？快说！”

“晌午时候，那个小孩韩斌居然偷偷摸摸地跑回了客栈，到他们原先住过的房间里头摸索了半天，似乎是取了样什么东西，就又跑掉了。小的们一路跟踪，发现他躲在城东土地庙里头。属下想，袁从英一定还会去找他，所以就嘱咐手下不要打草惊蛇，只将那里团团围住，打算守株待兔。”

陈松涛大喜过望：“你做得很好！这是个绝佳的机会！如果这次能把袁从英和韩斌同时灭口，谅他狄仁杰纵然有再大的本领，也无力翻天了。”他喊过那几个手下，吩咐道，“你们分头行动，一方面继续严密监视狄仁杰的动静，另一方面增加人手包围城东土地庙。客栈也不要放过，还要留些人在那里继续监视。剩下的人留驻都督府，狄景晖这边千万不能有什么差池。等解决了袁从英和韩斌，也就是我和狄仁杰直面相对的时候了。”

城东土地庙。

天色渐渐黯淡下来，又一个夜晚要来了。秋天已近尾声，严冬即将光临，天也是暗得越发得早。韩斌一个人躲在破败的土地庙里，只觉得越来越冷，越来越害怕，几乎要哭出来了。下午他偷偷跑回临河客栈，是为了去取一样落在那里的、比性命还重要的东西。早上被袁从英带来土地庙时，他刚刚醒来，还有点儿病后的迷糊，完全忘记了自己藏在客栈柜子下面的东西，等袁从英离开土地庙后才想起来，只好一个人又跑回客栈去取。他不是个娇生惯养的孩子，从小就颇有些胆量，但不知道为什么，此时此刻蜷缩在昏暗的土地庙里，却感到莫名的紧张和恐惧。他的小身体不停地哆嗦着，也不知是因为冷还是因为害怕，嘴里不停地念叨着：“你快来呀，快来呀，快来呀……”念着念着，眼睛不知不觉地潮湿了，周围变得愈加模糊，似乎有鬼影憧憧，又似乎正变幻出噩梦中的景象，他惊叫一声紧紧闭上眼睛，再也不敢睁开。

突然，韩斌感觉肩膀被一双温暖的大手搂住了，有人在用低沉温和的声音叫着他的名字：“斌儿，你怎么了？害怕了吗？”韩斌的心狂喜地猛烈跳动起来，赶紧睁开眼睛，正碰上袁从英关切的目光，泪水顿时夺眶而出，欢叫了声：“你总算来了！”猛地扎向他的怀里。

袁从英向后一仰，靠在土地爷神像的底座上，一边拼命挡住韩斌不让他往自己的胸前扑过来，一边小心翼翼地用左手把他搂到自己的身边。两个人一起坐倒在地上，韩斌晕头转向地抬头朝袁从英看，才看见他满脸的汗水，还有唇边渗出的鲜血，大叫道：“啊！你、你怎么了？”

袁从英摇摇头，一时说不出话来，但还是竭尽全力用左手把韩斌按住，好半天才微笑着说出一句：“劲头还真不小。你要是真扑上来，咱们两个可就同归于尽了。”

韩斌又惊又怕，直勾勾地瞪着袁从英，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情。袁

从英只轻声道：“别怕，没事的。你先别动，让我歇一会儿。”

说着，他把头靠到墙上，闭起眼睛。韩斌依偎在他的肩头，身子一动不敢动，眼睛却在上上下下地仔细搜索，一下看见了袁从英胸口上那支被削断的箭身，顿时吓得吸了口凉气，眼泪又涌了出来。

袁从英睁开眼睛，侧过头来看看他，笑道：“一个男孩子，还这么爱哭。”

韩斌擦着眼泪，嘟囔道：“是你吓人嘛。”

袁从英道：“嗯，是我不好，吓到你了。”

说着，他坐直身子，侧耳听了听周围的动静，皱眉道：“斌儿，今天你出去过没有？”

韩斌吞吞吐吐地回答：“没、没有……”

“真的没有？”

“没有。”

袁从英点点头道：“那就好，可为什么我总觉得有些不对劲？不过，再待一会儿应该没问题。”他又瞧瞧韩斌，微笑着说，“帮我一个忙，好吗？”

“嗯。”

袁从英伸手把滚在一边装着衣服的包裹拿过来，从里面抽出件白色的袍衫，“哗啦”两声，撕下两根布条。他将其中一根团了几下，做成个布团，交到韩斌的手上，说：“斌儿，你听好了，现在我要把胸口的这支箭拔出来，拔出来的时候会出很多血，所以你要用这个布团马上把伤口堵住，做得到吗？”

韩斌紧紧捏着那个布团，连连点头，眼泪却又滚了出来。袁从英轻轻擦了擦他的脸，低声道：“不该让你做这种事的，可没有别的办法……好了，别怕，我尽量快。”说完，他用左手牢牢捏住露在外面的箭身，咬了咬牙，向外猛地一用力，那支箭被拔了出来，大片血沫顿时从伤口涌出。韩斌整个人往前一探，堵住伤口，两个人又一齐倒在地上。

土地庙里面一片寂静，听不到任何声响，倒在地上的两个人都没有再出声，只是一动不动地躺着，好像都陷入了昏迷，又好像只是睡着了。就这样静静地过了好一会儿，袁从英才伸手按住布团，轻轻地捅了捅韩斌，低声问：“喂，没吓晕过去吧？”

韩斌这时方能腾出手来，一边抹眼泪，一边回答：“谁说我怕？是你自己晕了。”

“我有吗？”

“有。”

袁从英不说话了，搂着韩斌又躺了一会儿，才道：“斌儿，扶我起来。”

韩斌“嗯”了一声，费力地把袁从英扶着坐起来，靠在墙上。

袁从英把另一根布条递给他，说：“用这个包扎，尽量裹紧点儿。会吗？”

“会。”

韩斌拿起布条开始裹，弄了好一阵子，搞得满头大汗，才算把伤口包扎好了。等他忙完，两个人互相瞧着，都大大地舒了口气。韩斌跪在袁从英的面前，小心翼翼抚摸着伤口边的布条，仰头看着袁从英苍白的脸，轻轻地问：“你疼吗？”

袁从英也轻声道：“还好，多亏有你在。”

韩斌想了想，又问了一遍：“真的还好吗？那你刚才为什么会晕过去？不是因为太疼了吗？”

袁从英摸了摸韩斌的脑袋：“不是，是因为我老了。”

韩斌嘟着嘴道：“你哄我，你才不老。”

两人又都沉默了，过了一会儿，袁从英朝紧闭的庙门偏了偏头：“斌儿，去看看外面天黑了没有？”

韩斌跑到庙门边，凑着门缝往外看了一会儿，又跑回到袁从英的身边，报告道：“还没全黑，不过到处都阴森森的，风好大，怪吓人的。”

“我们还是得离开这里，我总觉得不安心。”袁从英的脸沉下来，显得异常苍白。

韩斌眨了眨眼睛：“离开？你能走吗？”

“现在不能，可是等到天全黑以后，我们必须走，不能走也得走。”

韩斌有点糊涂了，问：“那怎么走啊？”

袁从英温和地看着韩斌，轻声道：“所以你还要帮我一个忙。”

“好，你说。”韩斌感觉自己很有用，很重要，不由自主地挺了挺腰。

袁从英看着他的样子，轻叹了口气，说：“我太累了，我要躺一会儿。不用很长时间……”他停下来，微微喘息着，继续说，“过后我就能走了，带着你走。可是从现在开始，你必须守在门边，时刻注意外面的动静。如果听到什么，或者看到什么，你就马上来叫我。我应该不会睡着，但是假如我睡着了，你只要看到天全黑下来，就立刻叫醒我，然后我们就走。”他的声音越来越低，几乎都听不见了，但一双眼睛却死死地盯着韩斌的脸，最后又竭尽全力说出一句，“一定要照我说的做，懂吗？”

看到韩斌拼命点头，袁从英这才往后一靠，合上了眼睛，过了一会儿，又睁开眼睛，发现韩斌还跪在自己身边发呆，便抬起手指了指门，韩斌忙跑到庙门边，回头瞧瞧，袁从英朝他微微一笑，慢慢躺了下去。

韩斌趴在庙门上努力地往外望着，能看到的只有几蓬枯草在风中摇摆，还有遍地的泥沙被大风卷起，到处都是灰蒙蒙的。他隔着门缝往天上看去，天上没有云，也没有西沉的落日和初升的圆月，只有一大片阴沉暗淡的天空，过一阵子就变得更加阴沉一些，大概不久就会变成漆黑。

韩斌在门边坐下来，没有看到什么特别的，也没有听到什么特别的，心里空落落的，又觉得有些紧张，很想立即跑回袁从英的身边，守在他那里。可知道不能这么做，这样做他会生气……韩斌不由又朝躺在地上的袁从英望过去，他的侧脸看上去是多么像自己的哥哥啊，韩斌开始胡思乱想起来，下回要是能见到嫣然姐姐，一定要问问她，她是不是也这样想，可是这还用问吗？她一定会说，对啊，多像啊……韩斌把头埋到臂弯里，对哥哥的思念一下子向他袭来，他那颗小小的心痛得受不了，便悄悄地无声哭了起来。

哭了很久，他才想起来自己的任务，赶紧朝门缝外看，眼前已经是黑黝黝的一片，就在他哭泣的这段时间里，天完全黑了。啊！韩斌在心里惊叫了一声，赶紧跑回到袁从英的身旁，张开嘴刚想喊，又停下了。土地庙里此时已黑得什么都看不清了，但是韩斌觉得，自己能清清楚楚地看到这张沉睡中的脸——他看上去多累啊。

韩斌忽然做了一个决定，不叫醒袁从英，很快他就会为了这次自作主张后悔的，但现在他还有些得意，觉得自己第一次可以替别人做一次主。在袁从英的身边又坐了一会儿，韩斌也开始犯起困来。要在黑暗中大睁着眼睛保持清醒本来就不容易，何况他昨晚上还刚刚生了病。迷迷糊糊地，韩斌在袁从英的身边躺了下来，眼皮慢慢粘到一处，挣扎着张开来，最后还是被困倦打败了。

韩斌开始做梦了。像许许多多次做梦一样，他又梦见了自己和哥哥在一起，嗯，还有嫣然姐姐。他们三个在蓝玉观前的热泉潭边，温暖的阳光照在身上，他盯上了空中飞舞的一只绿色蜻蜓，正在努力地和蜻蜓斗着心眼、比着速度，无意中一瞥，却看见哥哥和嫣然姐姐坐在一块

儿，他想去吓他们一跳，就悄悄地凑过去，可是他看见了什么？为什么哥哥在哭呢？呀，他的哑巴哥哥真的在哭啊，哭得那么伤心，嫣然姐姐好像也很哀伤的样子，眼泪一滴滴地落下来。然后他看见，嫣然姐姐从脖子上取下一条金闪闪的链子，抓过哥哥的手，把链子放在哥哥的手心里，她说："我知道你的心，可我的人我的心都已经给了别人了，不能再给你。这条金链，是我父母留给我的唯一纪念，现在我就把它送给你，让它天天陪着你，你就当是我在你的身边吧。"哥哥呜呜地叫着，抓住嫣然姐姐的手不肯放，可嫣然姐姐还是站起身来跑开了，只留下哥哥对着手中的金链子，哭了很久、很久。韩斌呆呆地站在一边看着哥哥哭，不知道是该过去安慰他，还是该远远地跑开。蜻蜓早就飞得没影儿了，阳光是这么暖和，照着哥哥也照着自己，眼前的一切都是金灿灿的……

突然，韩斌被人猛地摇醒了。他一个激灵从地上跳起来，立即看到袁从英蹲在自己面前，煞白的脸上那双眼睛亮得吓人，紧盯着他好像要把他吃了似的，哑着嗓子一字一句地问："你为什么不叫醒我！"

韩斌知道自己犯错了，但他不明白袁从英的神情为什么那样恐怖，他求饶地抓住袁从英的胳膊，带着哭音说："我看你睡得那么熟，我、我……"

袁从英满脸怒气地瞪着他，忽然一把将他揽到怀里，用尽全力抱紧他，轻声道："你呀，你闯了大祸了。"

韩斌感觉到袁从英的身体在微微颤抖着，但是他的胳膊又是那么有力，说的虽然是抱怨的话，语调却是那么温柔，听上去倒更像在安慰人。韩斌还是不明白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只是觉得有些奇怪，为什么原先阴冷刺骨的土地庙里突然变得暖和了，周围热烘烘的，耳朵边还有噼噼啪啪的声音在响，那是什么声音呢？

韩斌把脑袋搁在袁从英的肩上，听到他又轻轻地对自己说："斌儿，我们有麻烦了。但你不用害怕，不会有事的。我保证。"

"嗯。"韩斌答应着，依旧稀里糊涂的，只觉得身体暖暖的好舒服，可是心底里却升起隐隐约约的恐惧。他朝庙门看过去，好像从门缝里瞥见一道红光，周围似乎也变亮了，他突然有点儿明白到底是怎么回事了。"啊"了一声，韩斌把头埋在袁从英的肩头，他再不敢看，也不敢想了，只是拼命搂住袁从英的脖子，把整个身子蜷缩到他的怀里。

土地庙里的温度在迅速地升高，噼里啪啦的声音也越来越响了。袁从英突然用力推开怀里的韩斌，对他大吼了一声："找那支箭，快！"

韩斌被他推得倒退了好几步，一屁股坐在地上，赶紧又一骨碌爬起来，在地上到处找刚才被拔出来的那支断箭。袁从英也从地上抓起那件被撕掉一大片的白色袍衫，又开始"哗啦啦"地猛撕，很快就撕出了好几根长布条。他把这些布条一根连一根地打起结，一会儿就连成了长长的一条。

韩斌在地上找到了那支还沾着血的断箭，赶紧捡起来递到袁从英的手中。袁从英把箭身系到了布条的一端，拉了拉，足够结实了，才站起身来，朝四下看了看。在土地爷挂满蜘蛛网的泥像前，有一个满是灰尘的供桌，供桌上有一个铜香炉，里面的香灰早被倒掉了，盛了满满一炉的水，是袁从英早上为韩斌储存好，准备让他口渴时候喝的。袁从英拿起这个香炉，朝韩斌招了招手，韩斌马上跑到他面前，却不料袁从英拎起香炉就往他的头上倒。

韩斌给冰冷的水淋得直打哆嗦，水滴滴答答地顺着脑门往下淌，他也不敢吭声，咬着嘴唇连连眨巴眼睛。袁从英将剩下的一些水浇到了自己的头上，便把香炉扔到地上，拿起那根顶端系着箭的布条，走到土地庙中间，往后墙的最上面看。那里有一扇木窗，关得严严的，上头也挂满了蜘蛛网。韩斌跑到他的身边，仰头看着他。

袁从英低声说道：“斌儿，咱们准备走。你先让开。”韩斌闪到一边，袁从英甩了甩布条，猛地一掷，断箭直接刺穿了木窗板，只留下布条在里面。袁从英立即用尽全力，把布条死命往下一扯，这扇年久失修的木窗竟被他整个拉脱了框，砸落在庙内的地上，朝外的一面上全是熊熊燃烧的烈焰。一方夜空顿时出现在他们的眼前，只是这方夜空再也不是平时那片宁静的黛蓝色，而是被周遭的火舌所包裹，呈现出令人心悸的艳红，炙热的空气变换着妖异的形状，使得这方夜空变得那么模糊、鬼魅，遥不可及。

突然，韩斌感到自己被一下子抱了起来，他听到袁从英大声吼道：“抱紧我！”

他立即伸出双臂，死死地环抱着袁从英的脖子，整个身体都贴牢在袁从英的身上。袁从英一手抱着韩斌，一手握着若耶剑，一步跨上供桌，又一步跃上土地爷神像的肩头，再一步便高高地跃起，带着韩斌从那方唯一的逃生之窗飞过。刹那间，韩斌只看到眼前红光闪过，全身都能感觉到突如其来的高温，鼻子里呼吸到灼人的热气，就在他觉得马上要窒息的一瞬，他们重重地落到了地上，骨碌碌地滚出了好远。

韩斌从袁从英的怀里摔了出来，但他立即挣扎着从地上挺起身来，回头一看，整个土地庙已经成了一片火海，屋顶开始倒塌，大片的火焰跟着断裂的横梁砸向庙里，可他自己身上干干净净的，没有一点火星。

韩斌刚想回头找袁从英，就听到那个熟悉的声音在耳边响起来：“快跑！”

他一扭头，袁从英一把拉住他的手，带着他朝远离土地庙的方向飞快地跑起来。他们像飞一般地跃过倒塌的院墙，跑入庙后的那片荒草丛，继续没命地往前狂奔。

韩斌跑着，脸上身上被枯草的草杆扎得生疼，可是他不管，他紧紧攥着袁从英的手，气喘吁吁地用他所能使出的全部力气往前冲着，忽然

脚下一绊，他朝前重重地摔了个大跟斗，他伸出手去抓袁从英，可是扑了个空。

韩斌发现不对劲了，一直伴随在他耳边的急促脚步声停下了。他连忙抬头，看见袁从英一动不动地站在自己的身边，目不转睛地看着前方。韩斌也往前望去，那里有些人，还有些马，都站得整整齐齐的，朝他们看着。韩斌的心猛地一沉，不自觉地往袁从英的身边靠过去，袁从英伸过手来轻轻揽着他的肩，就那么静静地站着，不动也不说话。月亮升起来了，白茫茫的光洒在荒草上，风吹过来，他们的面前泛起一片银色的波涛，那么静谧，那么安详。

终于，对面有人说话了："真没想到，在这样的情况下你们还能逃出生天。太不容易了。看来今天我们没有白等。"

韩斌觉得过了很久，才听到袁从英的回答，可是他的声音听上去竟是那样悲伤，更像是在自言自语，他说的是："为什么一定要逼着我在孩子面前杀人？"

然后，袁从英蹲下身子，拉过韩斌，轻轻地对着他的耳朵说："闭上眼睛，我不说就不要睁开。"

韩斌点头，紧紧地闭起眼睛，感觉自己又被稳稳地抱了起来。

接下去发生的事情韩斌全都没有看见，他只知道袁从英一边抱着自己，一边挥动着若耶剑，冲进了对面的人马中间。他的耳朵里，各种声响顿时混成一片，刀剑相碰、人喊马嘶、惨叫、怒吼，所有的一切都好像发生在片刻之间。

随后他们便跃上了一匹马，那马长啸一声后飞驰起来，韩斌依然紧紧闭着眼睛，耳朵里面的各种杂音都渐渐远去了，代之以呼啸的风声、急促的马蹄声，还有沉重的呼吸声。又不知道过了多久，马由疾驰转为慢步，周围变得十分安静，韩斌觉得一直紧紧搂着自己的那只手松开了，他不由得睁开了眼睛，发觉自己横坐在一匹马上，他们已经进入一片黝黑的树林里面，周围除了树木再也看不到别的东西或人。

他惊喜地叫起来："我们跑出来了！"

身后的人没有回答，韩斌回过头去，正好迎着袁从英朝他软软地倒了下来。韩斌吓坏了，拼命用力抱住那倒下来的身子，可是毕竟人小力气不够，两个人同时摔到马下。袁从英还没有完全失去知觉，努力挣扎着想撑起身子来，可是再也无法从身体里面找到一点点力量，剧烈的疼痛占据了四肢百骸，他也无法抵抗了，只好任凭疼痛侵吞掉最后的一丝清醒。

韩斌用尽全力抱住他，摇晃他，大声喊："别这样啊，你醒醒！我们还要走呢！"袁从英张了张嘴，想回答他一句，可是没有发出声音，反而

是鲜血从嘴里涌出来，接着便一头栽在韩斌的身上。

韩斌把袁从英拖着靠在一棵树上，自己一下便跪在他的身边，全身哆嗦着，眼泪流满了稚嫩的面庞，太行山道上让他永生难忘的情景再度出现在眼前。他不明白，为什么自己还要经历一次同样的痛苦，只觉得心缩成了一团，痛得就快要死掉了。终于，这孩子下定了决心，抖抖索索地从怀里掏出个纸包，打开来，颤颤地捏起个圆圆的小药丸，把它送到袁从英的嘴边，在他的耳边轻轻地说："哥，哥，好哥哥，你吃吧，吃下去，就不难受了。"

袁从英昏昏沉沉地把药丸吞了下去，韩斌靠在他的身边，紧紧地搂着他的身子，一声不响地等待着，不停地流着泪，把袁从英胸前的衣襟哭湿了一大片。

城南，狄景晖宅邸。

陈秋月冰冷的语调在一片静穆的屋子中响起来，她面无表情地述说着，似乎在说一个与自己全然无关的故事："魏王武承嗣任并州牧的时候，父亲就成了他的亲信。其实，这也不算是什么太大的秘密。毕竟，能够在并州这样的北都重镇担任多年长史，执掌并州的一概军政要务，如果没有魏王的深刻信任，是不可能的。只是父亲行事一贯谨慎，在场面上从未显露过对武家的特别仰仗，反而和众多亲近李唐的官员也保持了不错的关系。当初，他把我嫁给景晖，也是出于这个考虑。但是私底下，父亲早已同魏王相互合作，一点点将并州的大小官员都换成了武氏亲信。大约五年前，魏王窥伺太子之位久而不得，便暗中图谋，意欲向圣上兵谏，如果圣上不肯，甚至作好了谋反的准备。也就是在那个时候，父亲把脑筋动到了景晖的身上。"

"景晖？"狄仁杰喃喃。

陈秋月含泪点头："是的。彼时，景晖已经是富甲一方的商贾，尤其是他经营药材，因此不论是他的财富本身，还是他手中所握有的救死治伤的珍奇药材，都令父亲和他的同谋们觊觎不已。父亲对景晖多有试探，从景晖的言谈中感觉到他的桀骜不驯，甚而对您也多有不满，便觉得有了可乘之机，于是就叫媳妇去说服景晖，让他一起参与魏王的阴谋，还许以事成之后，或官封王爵，或助他独霸整个大周药市。总之，是对景晖百般利诱，妄图将他拉下水。"

狄仁杰听到这里，点头道："嗯，恐怕陈松涛这样做，还有我的原因。毕竟，将景晖拉下水，也就等于擒住了我的臂肘，好歹毒的计策啊。"

陈秋月道："是的。可是我父亲万万没有料到的，景晖竟断然拒绝了他的全部提议。这个结果完全出乎我父亲的意料，令他十分懊恼，又惊又怕，更担心这么一来，景晖反而会将他们的图谋报告给您。但是，景晖也没有这么做，他对我和我父亲承诺说，他自己对于李武之争实在没

有半点儿兴趣，所以只要我父亲的行为不伤害到您，他便可以听之任之，也不会对您透露一丝一毫。只是从那以后，他便对我日渐冷淡，却与恨英山庄的陆嫣然越走越近，后来甚至公开出双入对，完全不顾媳妇的脸面，令媳妇我也彻底寒了心……”

狄仁杰长叹一声，摇了摇头，并没有搭话。

陈秋月抬起满是泪痕的脸，继续道：“阿翁，实际上，媳妇所知道的也就是这些了。自从五年前的事情以后，不仅景晖对我心生厌恶，我父亲也对我多有责备，怪我收不住丈夫的心，没有本事让景晖与我们同心同德，从此便不再向我透露他的计划，只在需要我出力的时候，才吩咐我做事情罢了。可是，景晖与我既然早已貌合神离，只不过维持个夫妻的脸面，我的话对他也起不了什么的作用，他在做什么，我也只是隐隐约约地有些感觉罢了。我这个做妻子做女儿的，早已经被自己的丈夫和父亲双双抛弃掉了。”她从鼻子里轻轻地哼出一声，冷冷地道，“阿翁，秋月早已经了无生趣，若不是实在舍不下一双儿女，我，我……”她说不下去了，只是呆呆地坐着。

狄仁杰端详着陈秋月，并不想说什么宽慰的话，实际上也没什么宽慰的话可以说。他默默地走到门口，背对着陈秋月，低声道：“秋月，你所说的这些非常重要，谢谢你。”说完，便迈步出了门。

陈秋月泪眼迷茫地望着老人的背影，脸上现出如释重负般的表情，嘴角边甚至挂上了一抹冰冷的微笑，只是这笑容仿佛来自于另一个世界，将她与红烛闪闪的屋子隔开。

这一切，对于她来说，终于要到尽头了吗？

狄仁杰和陈秋月谈完后，并没有马上离开狄景晖的宅邸，而是来到狄景晖的书房中，就着桌上的笔墨纸砚，飞快地修书一封。叫过狄忠，嘱咐了几句。狄忠连连点头，拿着书信出了门，很快又返了回来，向狄仁杰汇报：“老爷，已经找妥当的人把书信送出去了。您就放心吧，这里暂时还没有人监视，呵呵，不像咱们府上，已经给围成个铁桶了。”

狄仁杰点头，道：“景晖已经让陈松涛收监，这里只住着陈秋月，他自然不会派人来监视自己的女儿。不过，这里的仆役中一定有不少陈松涛的耳目，我和陈秋月谈话的事情，估计陈松涛已经知道了，说不定他正在往这里赶呢。好吧，既然他要来，咱们也该走了。狄忠，回府！”

“是！”

狄忠伺候着狄仁杰上了马车，一行人离开狄景晖的宅邸向城北的狄府而去。狄仁杰端坐在车中，掀起车帘往天上望望，一轮皎洁的明月高悬着，映着出奇静穆的夜色，只是这夜色似乎与平日有些不同，深邃幽蓝的天际远端，隐隐约约地仿佛能看到些许红光。狄仁杰皱起眉头，久久地眺望着这不多见的一抹嫣红，心中陡然升起一股难以形容的牵挂和

担忧，还有深深的不祥之感，瞬时令他全身冰凉。他情不自禁地大叫了声：“狄忠，你看，那是怎么回事？”

“啊？”狄忠连忙顺着狄仁杰手指的方向望过去，“老爷，看着似乎，似乎是……”

“似乎是什么？”狄仁杰喝问。

“似乎是火光。”

“火光，火光？”狄仁杰重复了几遍，“狄忠，你看那是什么方向？”

“老爷，看着像是东面，应该是城东头。”

“嗯，那就不是临河客栈，临河客栈在城北……城东，会是什么事情呢？”突然，狄仁杰下了决心，吩咐道，“狄忠，咱们过去东面看看。”

“老爷，都过四更天了，您……”

“哎，哪来那么多话，去弯一下，要不了多少时间。”

一刻钟后，狄仁杰的马车就来到了城东土地庙前。土地庙依然在熊熊燃烧着，里长指挥着人在灭火，周围聚起一些百姓，正在七嘴八舌地议论着。

狄忠将狄仁杰扶下马车，觉得狄仁杰的胳膊不停地哆嗦着。狄忠也很紧张，咽了口唾沫，道：“老爷，我过去问问。”

“嗯。”狄仁杰觉得喉头干涩，半个字也吐不出来。

一会儿，狄忠匆匆跑回来，道：“老爷，是个荒废多时的土地庙，平日里从没有人来，今天也不知怎么就走了水。”他观察着狄仁杰的神情，犹豫着加了一句，“老爷，我问过了，这里面确实没人，您别担心。”

狄仁杰摇了摇头，径直朝土地庙走去。狄忠急得拉住他的袖子：“老爷，那里还救着火呢，您过去太危险了，别过去，我求您了。”

狄仁杰停下脚步，仰头对着熊熊的红光，眯起眼睛看了很久，方才转身对狄忠道：“走，咱们到周围看看。”

狄忠搀扶着他，两人围着土地庙转了个大圈，一直转到了庙后的荒草丛。有火光的映衬，荒草丛倒是能看得很清楚。狄仁杰慢慢朝荒草丛的深处走过去，突然，他的身子猛地一晃，狄忠赶紧扶住他，顺着他的目光，看见前面大片的荒草被踏得倒伏在地，还有整片整片的血迹，溅得到处都是，除此之外再无其他，没有尸首没有伤者没有兵刃。

很显然，这是一个已经被打扫过了的战场，能带走的都带走了，只

有流出来的鲜血无法收走，将荒草染成斑驳的红色。

“老爷！”狄忠紧紧搀着狄仁杰的胳膊，眼泪在眼眶里面直打转。

“别急，别急。”狄仁杰低声说着，踏在血迹之上，一步步坚定地往前走着，迈了几步，脚下突然踢到样东西，捡起来一看，是块铸铁马掌，已经被血染成鲜红。狄仁杰指着马掌上的一个刻印给狄忠看。

狄忠轻轻念道：“并！啊，这是官军的马。”

狄仁杰点点头：“嗯，这就是官军在此制造惨祸的最好证据。百密一疏，他们的战场终究还是打扫得不够干净。”

慢慢地，他们走出了荒草丛，前面是大片树林，一眼望不到头。血迹、足迹和马蹄印在此分成了多路，而且杂沓不清，再也无法继续跟踪下去了。

狄仁杰轻轻拍了拍狄忠的肩，低声说道：“从英没事，这里有过激战，而且所有的足迹都是往远离土地庙的方向，就说明火没有困住他。而从英只要能战斗，就没有任何人能打败他。我相信他，一定会坚持住。”

狄忠抹了把眼泪，重重地点头。

狄仁杰转身道：“咱们现在就回去。回府之后，你立刻带上府中的家丁再来此地搜索。”

他走了几步，又扭回头看着荒草丛上的血迹，紧咬牙关，低沉地道：“我必须回去了。再过一个时辰天就该亮了，到时候有人会来找我，这一切也该结束了。”

城南，狄景晖宅邸。

陈松涛匆匆忙忙地走进陈秋月的房间，看见女儿又坐在椅子里发呆，顿时气不打一处来，发狠道：“难怪狄景晖不想回家，看看你现在这副样子，死人都比你好看。”

陈秋月毫无反应，连眼珠都没有转一下，如果不是鼻翼轻轻地扇动，她的这张脸也确实和死人一般无二了。

陈松涛也拿她没办法，无可奈何地叹了口气，换了稍稍缓和的语气问：“狄仁杰来过了？他来干什么？”

陈秋月冷冰冰地回答：“您把他的宝贝儿子都抓起来了，他来找我有什么奇怪的？”

“嗯，那你看他的情绪怎样？是不是已经方寸尽乱了？”

陈秋月连眼皮都没抬，依然用那副空洞平淡的语气答道：“他倒没多说什么，就是一再说不相信景晖真的有罪，还问我有没有机会去探视景晖。”

“哦？那你是怎么回答的？”

“我说一切全凭爹爹做主，我也没有什么办法。”

“那他就走了？”

“就走了。”

陈松涛皱起眉头思忖着，脸上的表情将信将疑。

陈秋月突然抓住父亲的手，语气急促地道：“父亲，我求你了，千万不要伤害景晖。他毕竟是我的夫君，是我那两个孩子的父亲。您已经快成功了，就饶了景晖的性命吧。”说到这里，她扑通一声跪倒在陈松涛的面前，两只手死死地攥着陈松涛的袍服下摆。

陈松涛“咳”了一声，掰开陈秋月的手，气急败坏地说：“你干什么！疯了吗？我什么时候说要杀狄景晖了？再说事到如今，你我与狄仁杰、狄景晖已经不共戴天了，不是你死就是我活。就算我杀了狄景晖，那也是必须的。秋月，难道你想要我死吗？我看你简直是神魂颠倒理智尽失了，真是令我心寒。我告诉你，只要有需要，我随时会杀了狄景晖，你就干脆当他已经死了吧！”

陈秋月又扑上去拉父亲的衣袖，声嘶力竭地嚷着：“爹，让我去看看景晖，去看看景晖好不好？我求你了，求你了……”

陈松涛重重地将陈秋月的手甩开，转身走出房门，从门内传出陈秋月凄惨的哭号。

门前，一个手下急急地凑过来，向他报告道：“大人，袁从英和韩斌没有抓住，让他们给跑了。”

“什么！”陈松涛声色俱厉地吼起来，“这么多人，抓不住一个重伤之人和一个小孩子？你们这些饭桶，居然还有胆子回来复命！”

“属下们确实没想到，袁从英会从庙后的窗户里逃走。那扇窗户离地足有两丈来高，他居然能带着一个孩子从那里逃走，确实是匪夷所思啊。本来在庙后安排的伏击人手就比较少，大队人马都在前门堵着呢，袁从英从后面逃走，遭遇的仅仅是小队人马，所以他一通猛杀才得以脱身。大人，此事确实是属下无能，但事已至此，还请大人示下，接下去该怎么办？”

“什么怎么办？继续全城搜索。只要见到他们就杀，再令各城门守卫

严加防范，只要是一个年轻男子带着个小孩子的，全都要仔细盘查。”

“是！”

太原城，东门内的树林中。

韩斌紧紧地依偎在袁从英的身边，周围是这么的静，他把耳朵牢牢贴在袁从英的胸前，能够清楚地听到那颗心的跳动，这坚韧的声音让他感到很安全，这孩子现在什么都不怕了，只管等待着。终于，天空中响起悠远绵长的钟声，这是五更二点的晨钟，虽然月亮还升得高高的，太阳的影子也见不着，但毕竟新的一天到来了。

随着钟声，韩斌感到袁从英的身体动了动，他一下子抬起头来，正对上袁从英的目光。那么清亮锐利的目光，平静温和中却带着一丝疑虑。韩斌知道这疑虑来自哪里，便勇敢地挺起腰来，准备好面对袁从英的问题。

袁从英开口了，声音依然嘶哑低沉，却十分有力。他直视着韩斌的眼睛，慢慢地问道：“斌儿，你刚才给我吃的是什么？”

韩斌从怀里掏出纸包，小心地打开来，捧给袁从英看。纸包里面是许多颗深褐色的小药丸。袁从英只看了看，又重新注视着韩斌的脸，问：“这是什么？你从哪里得来这些？”

韩斌深深地吸了口气：“我知道只吃一回没关系的。我看到你那么难受，那么疼，就像我哥哥那样，我受不了。所以……”他的眼泪又慢慢流了下来，语气一下子急促起来，“这就是害死我哥哥的东西，也是害死蓝玉观里很多人的东西，我也不知道它叫什么。是狄三郎和嫣然姐姐弄来的，他们让哥哥和我把这些药丸掺在糕里头，给蓝玉观里的人吃，说是好东西，要看看效果。可是……后来就出事了。”

他颤抖起来，袁从英默默地把他搂住，轻轻地抚摸着他的脑袋。

韩斌继续说着：“这东西刚开始吃的时候会觉得特别精神特别舒服，什么样的痛都能治，什么样的病都会觉得好了。狄三郎和嫣然姐姐很高兴，说是找到了包治百病的仙药。但是后来却发现不对劲，这药吃上了就不能停，一停下来就浑身难受，骨头痛得在地上打滚，还会越来越严重。狄三郎和嫣然姐姐就让我们不要再给他们吃这东西，还找来人守着蓝玉观，不让他们出去，说想办法给他们治，可最后也没找到办法。有些人就那么死掉了，死的时候样子可怕极了，拼命地叫喊挣扎，好像都是活活痛死的。狄三郎和嫣然姐姐没有办法，只好又给他们吃这药，吃一次能管一两天，然后就又不行了，还得再吃。本来嫣然姐姐说好不让我和哥哥碰这东西的，可我哥哥总想为嫣然姐姐做些事情，什么都愿意为她做。所以，刚开始嫣然姐姐说要试试这药的效果时，他自己就偷偷地吃上了。结果，结果……”韩斌抽抽搭搭地说不下去了，泪眼婆娑地抬起头，“哇”的一声猛扑到袁从英的怀里，号啕大哭起来。

袁从英静静地等着，待韩斌渐渐止住悲声，才轻轻抬起他的脸蛋，低声道："斌儿，不要伤心。你做了很对的事情，现在我全都明白了。"然后，他微笑着伸了伸胳膊，"这药还真是神奇，我现在什么痛都感觉不到了，而且还很有力气。非常好。如今就是再来个几十号人，我都能轻松对付。"

看见韩斌还在那里抽噎，袁从英将他从地上抱了起来，托上马背，自己也翻身上马，低下头贴着韩斌的耳朵说："男孩子应该勇敢，好了，不要再哭了。现在我送你去个绝对安全的地方。你刚才说什么？这药能管一天？还是两天？"

"我也不知道，大概一天吧。"

"行，抓紧时间一天也够用了。再说，你这里不是还有很多嘛。"

"啊，不行！"韩斌吓得脸色大变，回过身来死命揪住袁从英的衣服，"不可以吃第二次的，不可以的！"

袁从英笑了笑："傻孩子，放心吧。我明白的。"说着双腿一夹，用剑身轻轻一拍马屁股，那马仰天长嘶，高高扬起前蹄，像箭一般地蹿了出去。

东城门的守城兵卒，听到晨钟敲完最后一响，方才欣欣然打开城门。天气越来越冷了，离太阳升起来还有一个多时辰，外头更是冻得连鬼都龇牙，赶早进出城门的人这几天已经绝了迹。两个守城兵卒百无聊赖地往城门两侧一站，正寻思着如何打发这段难熬的时光，却骤然觉得眼前白光一闪，待他们两个反应过来，就只能看到一匹马绝尘而去的背影了。

两人目瞪口呆地向城外的方向傻望了半天，才互相嘟哝道："怎么跑得这么快，简直是见了鬼了。"

这已经是袁从英第四次走上去蓝玉观的路了。胯下这匹从敌人手中夺来的马竟是少有的良驹，跑起来如同行云流水一般，既快又稳，骑在马上只听见耳边的风声呼啸，眼睛被凌厉的寒风吹得几乎睁不开。不过这也没有关系，这条路他现在不用看都不会走错了。最重要的是，身上不觉得冷，不觉得痛，只有取之不尽的力量和永不枯竭的勇气……突然，他猛地一拉缰绳，马匹再次振蹄长嘶，蓝玉观的绝壁就在眼前了。

袁从英跳下马，牵着韩斌的手慢慢转入绝壁。一切都如他所推测的那样，这里空无一人，一片寂静，如果不是满地流淌的血迹，谁又能猜出几个时辰前，在这里还发生过一场惨烈的战斗。此刻，这个地方又被所有的人遗弃了，仿佛从来就只是一个渺无人迹的空山幽谷。袁从英带着韩斌轻轻踏过满地的血污，穿过热泉潭前的空地，站到了最小的那间丹房门前。袁从英深深地吸了口气，一模一样的月光，从整整五天之前的那个夜晚一直照耀到此刻，而在他自己的身上，却已经发生了如此巨

大的变化，竟使得五天之前的回忆，都宛如隔世一般了。

袁从英感到韩斌在悄悄地拉自己的手，便低头朝他笑了笑：“如果我没有记错，这间屋子通向热泉瀑布后面山洞的路口，所知道的人除了我和大人，就只有你、你的哥哥、陆嫣然和狄景晖。所以，现在我要把你藏到山洞里面去。我想，在那里面你是绝对安全的。”

韩斌眨着眼睛不说话，袁从英也不等他回答，就把他牵进了小屋，翻开木榻，掀起覆盖在洞口的盖板，自己先跳了下去，然后回身伸出双臂，把韩斌也抱了下去。划亮一个火捻，袁从英领着韩斌踩着窄窄的石阶往上走，两人都没有说话，爬完长长的百多级台阶，眼前就是那个宽阔平坦的大洞穴，耳边是哗啦啦的瀑布流水声，从瀑布后面透出细微的亮光。黎明到来了。

袁从英在韩斌面前蹲下来，摸了摸他的脑袋，笑着说：“好了，现在你安全了。我要走了。”

韩斌不说话，只是死命地搂住袁从英的脖子，牢牢地贴紧他。袁从英便让他这么抱了一会儿，才把他的小手掰开，从怀里摸出一样东西来，放到韩斌的手中，那东西一动便闪出光来。

袁从英笑道：“这是你的武器，第一次见面时我没收的，现在还给你。万一有什么事情，你就用它来保护自己。不要手软，要像第一次对我那样。”

韩斌把那东西扔到地上，还是伸手过来紧紧抱住袁从英。

袁从英轻轻说：“斌儿，你就在这里等着，要有耐心。等着我，即使我来不了，我也会让那位老爷爷来找你。如果是他来，你也要像对我一样，把所有的事情都告诉他，不管有没有对我说过的，全都告诉他。如果你想为你的哥哥报仇，如果你想救你自己，如果……你还想帮助我，就一定要照我说的做。”

他等了一会儿，还是没有等到韩斌的回答，便又笑了笑，轻声道：“斌儿，你给我吃药丸的时候，叫我什么？怪好听的，再叫一声给我听，好不好？”

韩斌把头靠到袁从英的肩上，袁从英感到肩头顿时变得湿湿热热的，然后便听到很轻的一声：“哥哥。”

“嗯。”袁从英含笑应着，又加了一句，“下回再见到我，也要这么叫，以后一直这么叫。”

“好的。”

从瀑布后面透过来的光线越来越亮了，袁从英最后一次轻轻推开韩

斌的身体，正色道：“斌儿，药丸你都放好了吗？”

“放好了。”

“再给我看看。”

“哦。”韩斌把纸包掏出来，袁从英打开看看，又小心地包好，递还给韩斌，“不要放在身上，在这里找个地方藏起来。除了我和那位老爷爷，其他人谁都不能给。”

“我知道。”

袁从英站起身来，没有再和韩斌道别，便急匆匆地循着那条窄小的石阶走了下去。等他再次站到蓝玉观前的空地上时，眼前已是霞光万道，一轮红日在绝壁后喷薄而出，他抬起头直视这轮新升的朝阳，双目顿时被光芒灼到。此时他才发现，自己的眼泪已经悄悄地落满了面颊，倒也不用去擦抹，更不需要掩饰，因为这里除了他之外一个人都没有。既然想哭就哭个痛快吧，今天之后，这一生便都不用再流泪了。

袁从英摊开手掌，里面是一颗深褐色的小药丸，他充满柔情地回想着韩斌清澈的眼睛，孩子毕竟是孩子，终究还是容易骗的。他从胸前摸出一块粘着血迹的丝帕，将药丸包好。该做的准备都做好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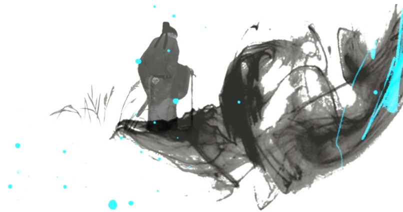
在清晨的冽冽寒风中，袁从英闭起眼睛，静下心神，细细感受着一副毫无负担充满力量的躯体所能带来的全部勇气和信心。虽然明知这种感觉是虚假的、暂时的，却还是让他热血沸腾兴奋不已。如果有需要，他真的不在乎像韩锐那样死去，只要能够用好自己所剩下的全部能力，去帮助他愿意舍命守护的人。

想到这里，袁从英情不自禁对自己嘲讽地笑了笑：愿意舍命去守护，却不愿意放弃那一点点骄傲，就为了这点儿骄傲，自己一定狠狠地伤了狄大人的心。但是他并不感到后悔，他所拥有的本来就不太多，付出的时候又很大方，到今天也快给得差不多了。可就算是付出一切，总还是要为自己保留最后的一些什么，那么就保留这点骄傲吧，睿智如狄大人，终归会理解的。

太阳很快地升高，袁从英跑出绝壁间的夹缝，找到那匹意外得来的好马，倍加爱惜地梳理了下马的鬃毛，便纵身上马再次向并州飞驰而去。要做的事情还有太多，而时间很紧迫。

|第十一章|

对 质



城北，狄府。

狄仁杰一回到府中，就在书房里埋头查看各种典籍。狄忠在门口守着，虽然一夜没睡，倒也不感到困倦。见狄仁杰忙得不亦乐乎，狄忠送进香茶，凑在他身边轻声道：“老爷，您都两宿没好好休息了，要不要睡一会儿？”

狄仁杰摇头：“不必。还有些资料需要落实，再说，我估计客人很快就要上门了。就是睡，也睡不了多久。”想了想，又说，“狄忠，我这里不需要人伺候，你从现在起就到门前去候着，一旦有人来，就立刻领到书房。”

“是。”狄忠答应，又犹豫着问，“老爷，您能告诉小的您等的人是谁吗？小的也好确定来人对不对啊。”

狄仁杰抬头看他，微微一笑道：“其实我也不知道等的是谁。我只知道今天一定会有人来。”

“哦。”狄忠郁闷地退出书房，快步来到府门前。家人看他过来，招呼道：“大管家，您来了。”

“嗯，情况怎么样？”

“还是那样。隔着一条街，就有人不停地在咱府外面绕来绕去，而且一天比一天放肆，那几张脸小的们都看熟了。”

狄忠闻言，凑着门缝往外瞧瞧，忽然嘟囔道：“好像换了些人？怎么这几个有点儿眼生？”

“哦？”家人闻言忙凑过来看，“是啊，好像今天突然换了一批？”

狄忠想了想，搬了把凳子往门后一坐，安静地等待起来。等的时间并不算长，便听到门上响起敲击门环的声音。

家人刚想去应，狄忠伸手一拦，自己来到门边，微微开启一条缝隙，只见门前站着一人，青色斗篷罩着全身，只露出一对炯炯有神的眼睛。

狄忠刚想开口，那人已不紧不慢地招呼：“在下来拜访狄大人。”

“您是？”

看到狄忠面露警惕的神情，那人从袖筒中抽出一封书信，递到狄忠手中。狄忠一瞧，正是昨天夜间，自己让人从狄景晖府中送出的那一封，顿时眼睛一亮，立即打开府门，将来人放了进来。关门时，狄忠特意望了望街对面，那几个陌生面孔一起朝这里盯着看。身边，青衣人轻轻说道：“大管家放心，这些都是自己人。”

狄忠点点头，连忙引着来人直奔狄仁杰的书房。来到书房门口，狄仁杰未卜先知似的已经站在门前了，对着来人轻轻一颔首，两人便一起走进书房，狄忠在他们身后将房门紧紧闭住，自己守在门前。

书房内，狄仁杰站定身形，微笑地看着青衣人，道：“阁下是否可以让狄某见识一下真面目？”

青衣人褪下帽子，露出一张富态镇定的圆脸，朝狄仁杰作揖道：“吴知非见过狄大人。”

狄仁杰手捻胡须：“并州司马吴大人。”

“正是下官。”

“吴司马请坐。”

“狄大人请。”

二人分宾主落座，狄仁杰细细打量着吴知非，含笑道：“可惜我一回到并州，就被搅进一大堆的麻烦之中，否则也不用等到今天才同吴大人相识。”

吴知非哈哈一乐，道：“狄大人这些天的烦心事，下官略有所闻。不过，下官虽没有机会一睹狄大人的风采，倒是已经有缘和狄大人的心腹卫队长袁从英将军喝过酒了。”

“哦？”狄仁杰微微一愣，“你是……”

“狄大人的三郎君平常挺看得起我，请袁将军喝酒时还让去我作陪了。”

狄仁杰点点头，脸色沉了下来，道：“你们在一起喝酒是在三天前吧？可叹今天景晖已经入监，从英下落不明，作为他们的父辈，老夫的心情吴大人能体会吗？”

吴知非沉默着，脸上是一副高深莫测的表情。

狄仁杰朝他看了一眼，淡淡一笑道：“当然，老夫今天请吴大人过来，不是为了谈狄景晖和袁从英，而是为了谈陈松涛。想必，吴大人已

经从老夫的信里面看出了这一点，否则绝不会亲身而来。”

吴知非口中念念有词道：“狄大人的诗作得好啊。‘卅载光阴弹指间，峻松古柏不失颜。惊涛恨起追前浪，难有当年勇作帆。旧恙未平新病至，消沉筋体志何堪。陈疴问治需新药，廿五年华正向前。’这不正是‘松涛有恙，沉疴五载’吗？”

狄仁杰笑了：“吴大人果然精明，一眼就看出了老夫这首歪诗里面的玄机。吴大人是在五年前就任的并州司马吧？”

“哦？狄大人一定是查过吏部的档案了？”

“哈哈，吏部的档案在京城，查一次来回恐怕得十多天的时间。而老夫刚刚才见到吴司马，哪来的时间去查档？”

“那……”

“老夫所说的，仅仅是推断而已。只不过，你刚才一承认，就等于肯定了老夫的推断。”

吴知非的脸色变了变，神情恭敬了一些，朝狄仁杰微微欠身道：“狄大人的睿智下官早有耳闻，仰慕之至。昨日下官看到狄大人的信，便知道狄大人已经掌握了许多内情，故而今天特意来向狄大人请教。”

狄仁杰捋了捋胡须，笑道：“请教不敢当。不过，吴司马是不是也该亮明了真实身份，否则老夫怎知能否畅所欲言呢？”

“这……”吴知非面露难色。

狄仁杰冷笑：“既然吴司马不愿直说，老夫就代你说吧，吴司马，你是皇帝派来的内卫吧？任务就是监视陈松涛！”

吴知非大惊，不由自主地问道：“你怎么知道的？”

狄仁杰又是微微一笑：“推断。不过你的反应再次证实了我的推断。而且，根据你的反应，我还可以进一步确认说，沈槐也是内卫。我说得对吗？”

吴知非再难掩饰脸上的惊愕表情，甚而流露出了些微的惶恐。狄仁杰瞟了他一眼，再一次淡淡地笑了，端起茶杯，抿了口香茗，慢悠悠道：“此次并州之行前，老夫在洛阳曾与相王有过一次交谈。那次交谈，便是方才我这些推断的一大基础。”

狄仁杰向吴知非回忆了同相王的那次谈话，随后道：“正是由于相王的嘱托，老夫在出发来并州之前，就去吏部调取了并州军政官吏的档案。粗粗浏览一番之后，唯一的发现就是，五年前朝廷曾向并州派出过几位文官和武将，其他再未看出什么特别之处。”

吴知非若有所思地点点头，等待着狄仁杰的下文。

狄仁杰继续道：“我是在六天前到达并州的，一到这里便被卷入了种种事端，吴大人对这些事情一定非常清楚，我就不再一一细述了。总之，所有的事端似乎都试图要将我的儿子狄景晖置于万劫不复的境地，而景晖由于多年来与我之间的嫌隙，也由于他本人在这些事情中的牵连关系，始终不愿对我开诚布公，使我陷入了空前被动的局面中。我既无法探知这些事件背后所隐匿的真相，也不知道应该对自己的儿子采取何种立场。在这短短的六天中，我感到的是从未有过的困惑和无助！”

狄仁杰的声音略变暗哑，脸上的神情却显出愤怒和坚毅来：“但是，阴谋终归是阴谋。计划得再周密，执行得再成功，总有它的破绽与漏洞。就在那个幕后之人步步紧逼的同时，他也把自己的意图越来越清晰地暴露在了我的眼前。哼，他太小看我狄仁杰了，以为只要挟制住我的儿子，就可利用我的拳拳爱子之心来逼迫我，令我头脑昏乱，丧失判断力。他实在是大错特错了！不，仇恨与愤怒只会更加激励我的斗志，纷繁复杂的局面也只会提供出更多的线索。我所需要的，只是一点点思考的时间。这六天虽然很困难，但是我一直没有停止过思考，到了昨天，这些思考的脉络终于被联系了起来。”

他顿了顿，忽然露出微笑，问吴知非：“吴司马，你一定知道，我所说的幕后之人就是陈松涛吧？”

吴知非聚精会神地听着狄仁杰的话，此时默默地用眼神肯定了狄仁杰的话。

狄仁杰正色道：“陈松涛的狠毒狡诈最终反害其身。他利用狄景晖来胁迫我的时候，似乎完全忘记了，他自己的女儿正是景晖的妻子。昨天夜间，就在景晖被押入监之后，我和儿媳陈秋月谈了一次话。谈话揭露出了五年前发生过的一桩阴谋，成了我把所有事情串联起来的关键。我知道，并州还有人对这桩五年前的阴谋也很有兴趣。因此我便根据自己对沈槐的判断，写了一封藏头诗派人送给他。我预料，沈槐看了这封信，要么会亲自来找我，要么他背后的势力会来找我。结果——就等到了你，吴司马。呵呵，既然你来了，老夫便不妨将所了解到的情况，与你详细地说一说。”

接着，狄仁杰便将陈秋月所叙述的五年前的阴谋，对吴知非毫无保留地和盘托出。

吴知非听完，频频点头道：“狄大人真是帮了下官的大忙。狄大人刚才已经点穿，下官是皇帝派来的内卫，下官也就直说了，五年前皇帝得到密报，说魏王曾经策划过一次谋反，陈松涛和并州上下均参与其中。皇帝投鼠忌器，不愿意公开调查此事，便派了内卫来并州潜伏，收集各方线索。我和沈槐正是在五年前的那次官吏调动中，分别被安插到了大都督府和折冲府，从军政两头分别着手调查。然而，陈松涛此人十分老

辣细致，我和沈槐下了很大的功夫才博得他和当时的折冲都尉刘源的信任，调查取证都要用最隐蔽的方式进行，因此进展非常之慢。转眼魏王已逝，我们的调查仍然没有重大的突破，皇帝在密折中多次指责我们办事不力，唉，最近这一年多时间，下官也是度日如年啊。”

狄仁杰接口道：“但是最近这一年来，由于相王接任并州牧，陈松涛既害怕相王利用手中的权力，将他苦心经营多年的并州地盘抢夺过去，也害怕在官员调动和人事变迁中，五年前的罪行会暴露出来，因此他的活动开始猖獗起来。虽然还没有足够的证据，但我判断，王贵纵将军的死一定与他有关。另外，发生在我和我儿子身上的一系列事件，都是他一手策划的。”

吴知非迟疑着道：“狄大人，景晖是我的好朋友，这五年来我和他交往颇欢，对他的为人也有一定的了解。坦白说，他在恨英山庄和蓝玉观这两个案子里面究竟做了什么，下官认为很不好说。景晖绝不是一个邪恶之徒，但他做事情太过大胆不计后果，我担心他被人利用了。”

狄仁杰道：“我明白你的意思。我此刻也并不想为狄景晖开脱。恨英山庄的案子老夫心中已经有底，蓝玉观目前还是疑窦颇多。但老夫深信，只要有机会与景晖当面交谈，就一定能够问出事情的全部真相。只可恨陈松涛卑劣地将景晖收入监中，隔断了我与他的联系。另外，蓝玉观案件还有一个重要的线索，就是小孩子韩斌，我也是昨天刚刚得知，韩斌被从英所救，并保护了起来。可是……就在今天凌晨，我发现城东土地庙大火，附近还有官兵与人搏杀的痕迹。如果我所料不错，那应该是陈松涛派出的人马，与从英发生了遭遇战。”

吴知非惊讶道：“我说怎么昨天夜间，大都督府有异常的兵马调动，还听说城东的土地庙着了火，原来是这样……这么说来，袁将军的处境恐怕很危险。今天陈松涛已下令全城搜索一个带着小孩的年轻男子，还要格杀勿论。”

“这个陈松涛，该杀！”狄仁杰从牙齿缝里挤出这句话来，双眼怒火爆燃。他看看吴知非，语气郑重地道：“吴司马，虽然陈秋月向我袒露了五年前的事情，但要她去作证揭发自己的父亲，恐怕是不可能的。而今，狄景晖便是五年前事件的重要知情人。陈松涛现在的所作所为，目的就是要阻止景晖揭露五年前的罪行。所以我认为，如果想在五年前的案件上求得突破，同时彻底查清蓝玉观的案子，狄景晖都是最关键的人证。今天我之所以传递书信引出吴司马，目的非常简单，就是要请吴司马助我一臂之力，共战陈松涛，把你我都关心的案件，包括五年前的和现在的，全都搞得清清楚楚，让无辜之人得到解脱，也将有罪之人绳之以法！”

吴知非正色道：“下官完全同意狄大人的见解。事实上，下官在来狄府之前，就已经吩咐沈槐设法营救狄景晖。沈槐目前正在谋划。陈松涛的手中几乎握有并州全部的兵马调动之权，我们历时五年，虽然逐渐培

植了一些自己的人马，但毕竟人少势孤，行事仍需非常小心，万一打草惊蛇，恐怕陈松涛会狗急跳墙。今天我来这里，就暗中将监视您府邸的兵卒调换成了我的人手，否则你我的会晤，早被陈松涛知悉了。”

狄仁杰点头道：“老夫相信沈槐的能力，他一定能找到妥当的办法救出景晖。”说到这里，又微微一笑道，“其实，老夫也是从沈将军这些天的行动中，才推断出内卫在并州的这个结论。”

“哦？”吴知非一脸茫然。

狄仁杰理了理胡须，解释道：“老夫刚才说了，自从踏上并州的土地，老夫便处处受制于人，时时面临各种威胁。但是老夫也发现，一直有一股势力在想方设法地帮助老夫，沈槐，便是这股势力的代表。一开始，沈槐就主动提供了许多和蓝玉观有关的线索，包括韩锐、韩斌兄弟的情况，都是由他之口说出。也是沈槐，与从英夜探蓝玉观，发现了道众被杀害的惨况。后来，还是沈槐，帮助我们把并州半年来发生的一些怪事同蓝玉观联系了起来。坦白说，从一开始我就对沈槐的真实身份产生了怀疑，作为并州折冲府的主将之一，他的行为明显地与陈松涛的意图大相径庭，他还很主动地博取了从英的好感，他的种种表现都非同一般。我也曾经怀疑过，他是在以旁敲侧击的方式，将我们引入蓝玉观事件，并且通过取得我和从英的信任来掌握我们的动态。因此，当从英搬离我府，景晖又被引到蓝玉观的时候，我让沈槐去解救景晖，其实是下了一个大大的赌注！当时的情景下，我也确实别无选择，但我是在拿我儿子的命来赌啊……”

狄仁杰停了片刻，平复了下心情，才继续道：“万幸沈槐还是与从英联手救下了景晖，虽然陈松涛抢先一步截走了景晖，但这恰恰说明了，沈槐确实与陈松涛不同路，否则陈松涛就不必如此大费周章，而从英和景晖也会遭遇到更大的危险，甚至将面临死亡。因此我断定，沈槐所代表的，恰恰是与陈松涛针锋相对的另一股势力。那么，这股势力究竟是什么呢？几天前，我曾因沈槐的洛阳口音，询问他是否洛阳人士，何时来的并州，他回答说，自己是五年前从羽林卫中被派到并州折冲府的。

“想起了这番话，我便立即联系上了离开并州前查阅档案时所发现的状况。我马上想到，沈槐也是五年前被派往并州的那批官员中的一个，而且还是来自于皇帝亲率的羽林卫，难道说，这股势力来自于皇帝？对此我还不敢立即确认。但接下去与陈秋月的对话，终于完全肯定了我的推断。很显然，五年前魏王的这场阴谋，皇帝并不是一无所知的。她从朝廷调派了若干官员到并州，就是为了暗中调查事情的真相，沈槐便是其中之一。那么，能够肩负皇帝如此机密任务的，除了她最信赖的内卫，又能是什么人呢？”

吴知非长吐一口气道：“狄大人的智慧真是令下官佩服得五体投地。”

狄仁杰摆手道：“如今景晖和从英的情况都很危急，我还是希望吴大人能够伸出援手，与我共同应对陈松涛，将案情的真相调查清楚，还朝廷一个安定可靠的北都！”

吴知非肃容道：“狄大人所言极是。调查五年前的案子本就是下官的职责，陈松涛在并州嚣张至此，下官早有心将其查办，怎奈始终收集不到可靠的证据。今天下官既然来了，就是想要不遗余力地与狄大人联手。只是……”他的脸上突然换上一副为难的神情。

狄仁杰不动声色地问：“只是什么？”

“唉，狄大人有所不知。皇帝派来了一个钦差大人，昨日已到并州，命下官今日要与狄大人一起去向他陈述案情经过。”

“钦差大人？是谁？”

“这位钦差是……张昌宗张将军。”

“什么！”狄仁杰也难掩惊诧的表情，直直地瞪着吴知非，“张昌宗来并州过问此事？太奇怪了，这一切和他有什么关系？”

吴知非叹道：“唉，狄大人有所不知，恨英山庄的冯丹青正是张昌宗的姨妈。”

狄仁杰愣了半晌，方道：“原来还有这样的渊源，难怪陈松涛不肯进恨英山庄查案，反而引我卷入此事，我现在算是都明白了。”他冷笑了一声，又道，“也好，如此老夫倒更想会会这姨甥二人，向他们好好分析一下恨英山庄范其信被杀的案子。我会给他们带来意外的惊喜。”

吴知非有些担心地道：“狄大人，撇去蓝玉观案子不提，恨英山庄的案子也牵涉到景晖，只怕张昌宗这个钦差不会很公正啊。”

“不怕，我狄仁杰为官为人，秉承的始终是一个无愧于心。面对任何复杂困难的局面，只要心中有正义与公道，便会无所畏惧。吴司马，我们何时出发？”

吴知非道：“如果狄大人准备好了，我们现在就出发，趁府外还是我的人手，可以神不知鬼不觉地离开府邸。而今还要多加小心，不能让陈松涛有丝毫察觉。”

“好，老夫现在就随你去恨英山庄。”

并州大都督府。

沈槐正在问一个副将：“狄景晖情况如何？”

“末将去监房探听过了，狄景晖昨天下午醒来之后，先是大吵大闹了

一番，要求见狄大人和陈大人，遭到拒绝之后便不吃不喝不睡，像个木头人似的待在监房里头，一直到现在都是这个样子。”

“狱卒里面有没有咱们的人？”

“目前这批就是咱们的人，如果想救狄景晖，从现在开始到今天晚上是最好的时机。”

“嗯，夜间子时会换一班人吧？那班是陈松涛的人？”

“是啊，所以如果我们现在救出狄景晖，到夜间换班的时候肯定再瞒不住，那时恐怕就要刀兵相见。”

沈槐皱眉道：“时间太窘迫了，万一今夜吴大人、狄大人和钦差大人在恨英山庄无法取得共识，陈松涛又狗急跳墙，我们就会非常被动。如果能够再多争取一些时间就好了……怎么才能找到个万全之策呢？”他看了一眼副将，吩咐，“你先去和咱们这班的班头打招呼，做好救人的准备。我这里再谋划一下。”

“是。”副将匆忙出门去了。

沈槐低头沉思了一会儿，突然听到耳边有人叫了声：“沈贤弟。”他猛地一抬头，见袁从英正站在面前朝自己微笑。袁从英穿了一身稍显肥大的蓝色棉布袍服，脸色很苍白，神情却十分镇定安详。

沈槐又惊又喜：“从英兄！你怎么会在这里？”

袁从英摇头道：“说来话长。”看到沈槐上下打量自己，他笑道，“我原来的那身衣服已经不成样子了，所以就向路人‘借’了这一身，有点儿不合体，但总算可以不太引人瞩目。沈贤弟，你能不能告诉我，昨日在狄府门前一别之后，发生了些什么事？”

“这……唉，从英兄，你大概还不知道吧，昨天我们把狄景晖救回狄府，不料陈松涛大人已经堵在那里，直接就把狄景晖截下并收监了。”

“居然会这样？”袁从英皱眉道，“这我倒没有想到。如此说来，大人没能和狄景晖说上话？”

“没有。”

袁从英说道：“我方才在狄府旁观察了一下，周围监视得十分密集，所以我才没有贸然进入，想先找你了解情况，却不料狄景晖还是出了事。”他低下头默默地思考，沈槐一言不发地注视着他。

半晌，袁从英抬起头，对沈槐淡淡微笑道：“沈贤弟，愚兄有些心里话，想和你谈谈。”

沈槐连忙跑去牢牢挂上门闩，回到桌边时，袁从英已经坐下，沈槐便坐到他的对面。

袁从英眼望前方，慢慢地说：“沈贤弟，我与大人是在六天前来到并州的。万万没想到，这六天竟会是我一生中所度过的最艰难的六天。我相信对于大人来说，恐怕也是如此。沈贤弟，这六天里的事情，你都很了解，关于狄景晖与我之间发生的一切，我也没有什么特别可说的。如果狄景晖不是大人的儿子，我大概一辈子都不会同他这样的人打交道，可他偏偏是大人的儿子。这几天来，我眼看着大人因他而百般为难、焦虑异常……我可以不计较狄景晖对我的敌意，只要能够帮助大人，我什么都愿意做。但是，我在无意中遇到了一个孩子，就是这个可怜的孩子，给我带来了一个无法解决的难题。”他看看沈槐，问，“沈贤弟，今天我在城门口看见兵卒盘查带着孩子的男人，你也听说了吗？”

沈槐低声应道：“是的，陈大人在找你和韩斌。”

袁从英轻轻点了点头：“韩斌，就是这个孩子，他的身上藏着蓝玉观案件的真相。跟随在大人身边整整十年，办案时我总是把搜集到的全部线索交给大人，由他来总结梳理，揭开谜底。这一次我本也应该这样做，但当我发现蓝玉观的案件牵扯到狄景晖时，我犹豫了。案件的真相还不清楚，我无法判断狄景晖究竟有没有罪，如果我将韩斌交给大人，一旦大人发现狄景晖有罪，那么他必将遭受到沉重的打击。这几天来，我很清楚地感受到大人对狄景晖的舐犊之情，我不敢想象大人会怎样面对狄景晖的罪行。但是假如我不交出韩斌，又该如何处置这个孤苦伶仃的小孩呢？他已经失去了唯一的亲人，还面临着被灭口的危险，如果没人帮他，这孩子就只有死路一条了。”

说到这里，袁从英苦笑起来，道：“沈贤弟，愚兄不是一个很聪明的人，过去每每遇到纷繁复杂的局面，我都习惯向大人求助，但这一次，却偏偏不能去问大人。你知道吗？我甚至想过带着韩斌，就此隐姓埋名远走他乡。我想，也许这样做既可以保住孩子的一条性命，也可以从此湮没蓝玉观案件的真相，那么或许大人会感到轻松些吧。但问题是，即使狄景晖有罪，大人就会因此而不希望揭露蓝玉观的真相吗？那些在蓝玉观案件中冤死的人们就白白死了吗？我自己的良心也断然无法接受这种结局。”

袁从英停止了述说，定定地凝视着前方，仿佛又陷入了无尽的困扰之中。

沈槐轻轻地叫了声：“从英兄。”

袁从英从遐思中被唤回，抱歉地微笑：“沈贤弟，对不起。我跟随在大人身边十年，已经习惯了孤独，除了大人，我没有任何朋友，像今天这样与人倾心交谈的机会非常少，我都恍惚觉得是在自言自语。”

看到沈槐略显惊诧的表情，袁从英摇摇头，继续说：“刚到大人身边

的时候，他就嘱咐我‘慎独’，开始时我并不十分理解，但在经历了几次阴险的骗局之后，我明白了，怀疑别人是大人处于他这个身份的必然选择。而我，作为他身边的最后一道屏障，也无权顾及个人的喜好和愿望，否则我就无法承担好保护大人的职责。所以，没有朋友就没有朋友吧。在大人身边，我倒也不觉得孤独。可是这次……”他忽然笑起来，“我怎么说起这些来了。沈贤弟，你别在意。”

沈槐摇了摇头，垂下眼帘。袁从英安静了片刻，方正色道：“我方才谈到，因为蓝玉观的案情不明，我一直无法决断该如何行事。直到在蓝玉观前听到了狄景晖和范泰的对话，我才终于可以断定狄景晖罪行的程度。他有罪，但那是被人欺骗之下所犯的罪，情有可原，罪不至死，所以我才出手解救他和陆嫣然。我助你把狄景晖送回狄府，就是希望大人能够和狄景晖当面对质，听到狄景晖亲口陈述案情，从而亲自对儿子的罪行做出判断。我觉得，大人应该得到这个决断的权利。沈贤弟，你说呢？”

沈槐急忙点头：“从英兄所言极是。”

“可是狄景晖现在在都督府的监房里，我们该怎么办？”袁从英问，眼中闪出狡黠的光。

沈槐斩钉截铁地道：“设法把他救出来，送到狄大人那里。”

袁从英应道：“太好了，愚兄也是这样想的。事不宜迟，万一陈松涛动念要将狄景晖杀人灭口，就来不及了。我们现在就好好谋划一下，该怎样解救狄景晖。”

沈槐面露难色：“从英兄，看守狄景晖的狱卒里有我的亲信，可以帮我们入狱救人。可问题是，到了今天夜间，狱卒要换班，到时候狄景晖被救的事情一定瞒不住。我担心，这么短的时间还不够狄大人破解所有的案情，并妥善安排好狄景晖。而陈松涛一旦得知狄景晖被救，必然要去向狄大人追究，到时候就被动了。”

袁从英沉吟着点头：“有道理。陈松涛越晚得到消息，大人就越能够做好充分的安排，所以一定要避免打草惊蛇。”看了看沈槐，突然道，“沈贤弟，如果有人代替狄景晖住进监房，你觉得能不能多瞒一阵子？”

沈槐瞪大眼睛：“你是说调包？这……倒是可以试试。都督府的监房四面封闭，里头光线十分暗弱，如果有个差不多身形的人待在那里，狱卒绝对不会怀疑。因为通常情况下，谁都想不到会发生调包这种事情，自然也不会去刻意检查。”

袁从英微笑：“如此甚好。那咱们就定下这个计策，我可以代替狄景晖待到监房里去。就算被发现，我也可以应付。”

“这倒是个好主意。只是从英兄，你又要孤身犯险了。”

“不怕，我没问题。只是沈贤弟，待我换出狄景晖后，你一定要将他安全地送去给狄大人，这样我才算没有白白冒险。”

“我可以用性命担保！”

两人将头凑在一块儿，把声音压到最低，开始商议具体的行动计划。

午时刚过，沈槐和一名送饭的狱卒来到狄景晖的监房。只见狄景晖无声无息地靠坐在墙角，耷拉着脑袋，看不到面容。沈槐走过去轻轻叫了声：“景晖兄。”

狄景晖没有丝毫反应，一动不动。

提着食盒的狱卒开口了：“狄景晖，吃饭了。”声音不高，狄景晖却猛地抬起头，瞪大眼睛朝那名狱卒望过去。袁从英不慌不忙地迎着他的目光，走到狄景晖的面前。

狄景晖完全清醒了，紧张地瞧瞧沈槐，又看看袁从英，嚅动着嘴唇：“袁从英、沈槐，是你们？是我爹让你们来的吗？是不是要放我出去？”

沈槐低声道：“景晖兄，我们是来救你的。”

狄景晖愣了愣，一骨碌从地上爬起来，拉着沈槐的胳膊就要往外走，沈槐忙道：“景晖兄，别忙，你先把外衣脱下来。”

狄景晖满脸困惑地看看沈槐，袁从英已经脱下了那一身狱卒的衣服，递给狄景晖：“你穿这个，把你的衣服给我。”

狄景晖朝后退了一步，脸一下子涨红了，想说些什么，终究没有张开口，默默地脱下衣服，递给袁从英，目光却始终不和他接触。袁从英毫不在意，利索地换上狄景晖的衣服，低头看了看，倒挺合身。狄景晖也已是狱卒打扮，沈槐和袁从英四目相对，默默地相互点头示意，沈槐便引着狄景晖忙忙地闪出监房。一名狱卒过来挂好锁，便退到外头的值房去了。

袁从英四下看了看，窄窄的一间监房里面，墙角一个乱草堆，除此便什么都没有了。监房外的桌子上点着一盏摇摇欲灭的蜡烛，袁从英将草堆挪到黑暗的墙角，正好避开蜡烛微弱的光线。他满意地点点头，将若耶剑藏进草堆，自己往上一躺，面对墙壁蜷缩起身体，脑袋下面枕着若耶剑，很快就沉沉地睡着了。

并州郊外，恨英山庄。

恨英山庄的正殿中，白玉榻上端坐着张昌宗，俊脸略略有些泛白，倒平添了一股令人怜爱的风姿。下手椅子里面正是冯丹青，她今天换上了一身鲜艳的红衣，面色也如身上的服色般娇艳欲滴，仪态万方地坐在椅上，如痴如醉地注视着张昌宗，丝毫都不掩饰满眼的爱慕。

张昌宗看着她的样子，压低声音道：“吴知非和狄仁杰已经到山庄门口了，你收敛些。”

冯丹青好像没有听见，仍然是一副意乱情迷的模样。张昌宗的脸色一变，正要发作，殿门开启，庄丁引着吴知非和狄仁杰迈步走进殿来。张昌宗赶忙又换了一副傲慢的神情，干脆往后一靠，居高临下地藐视着二人。

吴知非强压心中的厌恶，来到榻前躬身施礼：“内卫阁领吴知非参见钦差大人。”

张昌宗微微颔首，算是打了招呼，眼睛却盯住狄仁杰，阴阳怪气地道：“狄国老，才多久不见，怎么似乎老了很多？圣上好不容易让你致仕返乡，你倒成了这副模样，岂非辜负了圣上的一片心意？”

狄仁杰淡淡一笑，不尴不尬地答道：“老臣不敢负圣上的心意，只是总有人不允老臣安生。这不，就连今天在座的冯夫人，也给老臣出了不少难题啊。”

冯丹青的身子一哆嗦，总算收敛起一直粘在张昌宗脸上的目光，转而盯上狄仁杰，悠悠地开口道：“狄大人，您不说我还不好意思提呢，先夫的案子，您到底查得怎么样了？我这两天怎么一点儿消息都没听见啊？”

狄仁杰满脸笑容：“老夫这里已有了消息。”

张昌宗和冯丹青不由自主地交换了一下眼神，张昌宗冷冷地道：“恨英山庄范其信与冯丹青向圣上献药有功，圣上此次派本钦差来并州，其中一个任务就是要重重犒赏恨英山庄，哪想到范老先生竟被人害死。狄国老，听说你接下了这个案子，调查出结果了吗？”

“老夫刚才已经说了，有好消息带给冯夫人和钦差大人。”

“那就说来听听。”

狄仁杰的语调十分平静：“钦差大人，本官已经查出了杀害范其信的元凶，那个人……”顿了顿，眼中闪出嘲讽的冷光，一字一顿地说，“那个人就是冯丹青。”

冯丹青惊得一下从椅子上跳了起来，脸色煞白，颤抖着声音道：“狄、狄大人，你简直是血口喷人！”

张昌宗的声音也变了："狄仁杰，你这么说有证据吗？"

狄仁杰含笑道："证据很简单，便是冯夫人收藏在十不亭旁小屋中的尸首。冯夫人，要不要让人去把尸首拉到这里来？"

"你！"冯丹青措手不及，有些慌乱了。

张昌宗道："狄大人，你只管说就是了。我见不得死人。"

"好，没关系，那本官就说说吧。本官是四天前被冯夫人请入恨英山庄验尸的。当时，本官所看到的是一个文雅老者的尸首，脖子上有一道致命刀伤。冯夫人告诉我，范其信是在十不亭上遭人刀伤，临死前嘱咐她来找我，并要求不让官府介入。这一番说辞和尸首的情况看似吻合，但其实，当时本官就发现了一个重大的问题。"

"哦，什么问题？"

"脖子上的刀伤有问题。当时我让从英也看了这个刀伤，我们事后都一致同意，死者在这样的刀伤下肯定立时毙命，绝不可能对冯夫人说出的什么'莫叫官府，找狄怀英'这样的话。"狄仁杰观察着冯丹青煞白的脸色，含笑道，"冯夫人，下次你再想移花接木，千万要注意细节，不要再犯如此明显的错误。"

他继续说："这么一个简单的错误，就足以说明冯夫人在说谎，要么她所说的范其信死亡的场景是假的，要么那具尸体根本就不是范其信！本官与范其信虽是故交，但与范其信已经多年不交往，确实想不起他的样貌。不过本官后来从狄景晖和陆嫣然那里得知，自范其信死后，冯夫人始终不让他们见到范其信的尸体，而他们两人是绝对能够认出尸体真假的，这便说明冯夫人心虚。另外，陆嫣然还向本官证实，范其信面容粗黑，貌似老农，这更与冯夫人给我看到的面白肤细的文雅老者的尸体差之千里。综合这些情况，本官有足够的理由断定，冯夫人让我看的尸体，绝不是真正的范其信。"

冯丹青僵硬地坐在椅中，脸上红一阵白一阵。

狄仁杰道："那么，冯夫人为什么要花这么大的力气，给我看一个冒充的死者呢？最大可能就是，她害怕本官通过范其信的尸首，推测出他的真实死因。于是就产生了另一个疑问，为什么冯夫人害怕让本官了解范其信的真实死因呢？实际上，按照冯夫人提供给我的线索，最可能的杀人嫌犯是狄景晖，但假如这个死因是假的，狄景晖便被排除了嫌疑。那么，剩下最可能的杀人嫌疑是谁呢？当然就是冯夫人！因为冯夫人是唯一一个能够直接接触范其信的人。所以，本官认为冯夫人费尽心机要达到的目的，无非就是把杀人嫌疑从自己身上转移到狄景晖的身上。所以，本官也就可以进一步断定，在范其信真正的尸体上，有着冯夫人杀人的直接证据！"

冯丹青缩在椅中，全身不停地哆嗦，勉强憋出一句话：“你……你这都是在血口喷人！”

狄仁杰镇静地直视着她：“冯夫人，是你给范其信饮下了葛草根水吧？范其信多年服食金丹，体内多金，而葛草根水与金相克，一旦服下便会毒性发作，范其信必死无疑。唯一的问题是，这样死去的人面色赤红，死因一览无余。而自冯夫人嫁入恨英山庄，范其信的一切饮食都经冯夫人之手，如果真实的死因暴露出来，冯夫人的罪行就根本不可能掩饰了！”

张昌宗强自镇静地问：“狄仁杰，你所说的一切都是推测，并没有可靠的人证物证。”

狄仁杰从容作答：“恨英山庄的范泰大总管就是人证，他已经被吴知非大人收押，随时可以来作证！”说着，淡淡地向吴知非使了个眼色，吴知非心领神会地一笑，摆出一副高深莫测的表情。

张昌宗的声音也哆嗦了起来：“冯丹青为什么要杀范其信？她没有理由啊……”

他的语音未落，冯丹青突然从椅子上跳了起来，几步便扑到张昌宗的身前，死死抓住他的衣服，疯狂地叫嚷起来：“六郎，六郎，我做的一切都是为了你啊，你要救我，救我啊！”

张昌宗吓得往旁边就躲，冯丹青却似完全失去了理智，拼命抓住张昌宗，本来娇美的面容扭曲得变了形，嘴里只是嚷着：“六郎，我全是为了你啊！不要让我落到他们的手中！救我！”

狄仁杰和吴知非倒没料到这个局面，都略显惊诧地看着互相拉扯的两个人，思考着什么。

张昌宗被冯丹青拉扯得几乎摔倒，抬头瞥见狄、吴二人的神情，突然目露凶光，飞起一脚便把冯丹青踹倒在地，从袖中褪出一柄匕首，一转手便狠狠地插入了冯丹青的胸膛。冯丹青的眼睛瞬时瞪得老大，死死盯住张昌宗，嘴角旁流下一缕鲜血，脸上由困惑渐渐换上刻骨的仇恨，眼白一翻便倒在了地上。

狄仁杰上前一探她的鼻息，道：“她死了。”他慢慢起身，盯着张昌宗，“钦差大人，你这是干什么？”

张昌宗连连喘着粗气，犹自强作镇定：“这个女人犯了杀人罪，本钦差将她就地正法了。”

狄仁杰点头：“冯丹青的杀人动机还未问明，钦差大人就贸然杀人，莫不是想灭口？”

张昌宗大叫起来："狄仁杰，你休要得寸进尺！我是钦差，有圣上赋予的杀伐之权，不要说杀了冯丹青，此刻就是杀了……"在狄仁杰威逼的目光下，张昌宗硬生生把后面的话咽了回去。

正在此时，一名卫士跑进殿来，高声报道："沈槐将军把狄景晖带来了！"

张昌宗仿佛遇到了救星，赶紧喊道："快让他们进来！"又下令，"快把冯丹青的尸体抬下去！"

卫士们急急忙忙地收拾了冯丹青的尸体，张昌宗勉强镇定下来，说："狄仁杰，本钦差此次一来并州，便听说你的儿子卷入了数件重案。对此，你有什么话要说吗？"

狄仁杰没有理会他，只是定定地望着一身狱卒服饰的狄景晖。父子二人眼神接触之际，生离死别的感慨和血脉相连的亲情同时浮现在他们的眼底。狄仁杰在心中微微叹息一声，他知道，期待已久的信赖和理解终于到来了，但愿还不算太晚……

沈槐上前来，匆匆把搭救狄景晖的经过说了一遍，狄仁杰听说袁从英调换狄景晖入监，一时脸色大变，好不容易才恢复镇静。

随后，狄景晖笔挺地站在正殿前，面对着张昌宗、狄仁杰、吴知非和沈槐，开始叙述蓝玉观的故事："多年来，我与恨英山庄的范其信共同经营来自异域的珍奇药材，一直卓有成效。大半年前，范其信对我提起，他又培育了一种来自大食的奇异花种，并从中研制出了一种特别的药物。他告诉我说，这是包治百病的神药。我听了自然欣喜万分，但范其信又告诉我说，药的效果还不清楚，最好找些人来试试。于是，我便谋划着找了一些无家可归的人，在郊外的蓝玉观建了几间房舍，召这些人来充当道众。我想，他们本就生活困苦，到了我这里，有吃有住，还给他们服用神药，也算做了件好事。

"刚开始，这种药物确实显出神效，特别在镇痛提神上效果惊人。但渐渐地，问题出现了。一旦停药，服食之人便会痛苦万分，求生不得求死不能，有些人竟会在百般痛苦中死去。我惶恐之下，一边给他们继续服食药物，维持生命，一边去找范其信要解决的方法，谁知他告诉我他也没有办法。我急坏了。我一共召集了几十个人服药，其中一些靠每天服药尚能维持，另一些则服用的量越来越多，到最后怎么服食都无法减轻痛苦，就这样被活活折磨而死，其状惨不忍睹。正在我无计可施之时，却得到了父亲要回并州的消息。我感到非常惶恐，生怕此事败露。"

狄仁杰道："景晖，后面的事情我可以代你说，你看看是否正确。我来并州的当天下午，你赶去蓝玉观察看情况，却发现那里已经空无一人，你当时便大惊失色，又百思不得其解，几番盘桓后才赶回家给我接风，却因心绪烦乱而大闹了一场。"

狄景晖点了点头，满脸愧容。

狄仁杰继续道："紧接着的第二天晚上，沈将军与从英共探蓝玉观，在那里看到了一个残暴的杀戮现场。所有的道众，不论已经病死的，还是尚活着的，都被残忍地斩断肢体，罪行之恶令人发指！"

狄景晖听到这里，大声辩道："父亲，那不是儿子做的。真的，请您相信我！"

狄仁杰点头："我知道那不是你做的。要完成那样的杀戮，必须有一个训练有素的队伍，而你，没有这个能耐。"

狄景晖连忙说道："是的，父亲。后来儿子在蓝玉观前遭陷时才知道，杀人者是恨英山庄的范泰！一定是冯丹青指使他做的！"

张昌宗又忍不住要跳起来，狄仁杰瞥了他一眼，含笑摇头道："景晖，你弄错了。范泰虽然是恨英山庄的总管，但他背后的主子却不是冯丹青，而是陈松涛！"

"什么！"狄景晖大惊。

狄仁杰道："一方面，冯丹青虽然一直设法要将范其信之死嫁祸给你，但她的口中从来没有提到过蓝玉观，由此可见，她对蓝玉观的事情一无所知；另一方面，陈松涛曾多次在我面前暗示过蓝玉观的事情，似乎很知情。后来，他又设计将陆嫣然从都督府中提出，送去蓝玉观引诱你上钩，妄图将你和陆嫣然一起杀死在蓝玉观。这件事情，以及随后他赶到我府上拦截你的行为，彻底暴露了他才是范泰的上峰这一事实。显然，蓝玉观中所发生的一系列杀戮，全都是陈松涛一手策划的，目的无非是要引我去探查蓝玉观的案子，从而发现你的罪责。

"一开始，陈松涛怕你由于我的到来而采取行动转移道众，便抢先一步劫走了他们，想隐匿起人证后再做图谋。但他在这里犯下了第一个错误，就是让当时正在观外为道众准备食物的韩锐兄弟逃脱了。然后，陈松涛在拜访我时得知，我已在来并州的前一个晚上误入了蓝玉观，他立刻发现这是一个千载难逢的机会。他知道我一定会很快再去探查蓝玉观，便马上派范泰把道众又全部送回到蓝玉观。他深知，让道众误服药物致死的罪责还不算最重，便一不做二不休，干脆制造了一个可怕的凶杀场面。他的如意算盘就是要把蓝玉观的罪行，连真带假一股脑地都坐实在你的身上。当然，你在蓝玉观所做的事情，也一定是范泰暗中探知后报告给他的。因为五年前的谋反策划被你所知，陈松涛一直顾虑万分，又窥伺你手中的药材和财富，便想用这一系列的阴谋来陷害你。同时，也通过你来进一步辖制我，妄图让我也落入他的掌控之中。"

狄仁杰将这番推论说完，在场所有的人都大为震惊，狄景晖更是愤怒地要从眼里喷出火来，忍耐不住叫道："父亲！陈松涛是个狡诈罪恶的阴谋家！他不仅要害我，还要害您！是他害死了嫣然……我要杀了他！"

张昌宗高声喝道："狄景晖，你自己还是蓝玉观案件的重犯，怎的如此嚣张！这里轮不到你说话！"

吴知非道："钦差大人，卑职和沈槐五年前被圣上派到并州，目的便是查访陈松涛参与魏王谋反策划的内情，狄景晖是最重要的知情人，何不让他把供词陈清。如果钦差听下来觉得有理，我们便可据此将陈松涛抓捕，押送京城请圣上处置。"

张昌宗阴沉着脸思索，一时无语。狄仁杰微笑着开口道："钦差大人，您年前助迎庐陵王回京，使庐陵王重登太子之位，魏王可就是因为这个原因郁郁而亡的。陈松涛是魏王的心腹，恐怕他的心里头对您十分怨恨呢。这样的人留在北都并州，对您对圣上都十分不利啊。"

张昌宗听得浑身一颤，吴知非又上前一步禀道："钦差大人，圣上对并州的事情一直十分关心，卑职在此地五年没有重大进展，圣上多次责问，令卑职寝食难安。如果这次钦差大人能够查清这桩悬案，就是帮圣上除去了一块心腹大患，为圣上立了大功，新任的并州牧相王爷也定会感激万分。"

张昌宗一摆手："行了，本钦差心里明白。狄景晖，你这就把五年前的事情经过详细地叙说一遍，不要再妄图耍什么花招，只有老实交代，才能给你自己赢得一线生机。"

狄景晖便将五年前的往事详详细细地交代了一遍。待他说完，张昌宗对吴知非点头道："方才所说的有很多朝廷绝密，可以证明狄景晖的证言非虚。"

吴知非赶紧躬身道："既然如此，钦差大人，咱们就快快行动吧。否则一旦让陈松涛发现狄大人已暗离府邸，狄景晖又被救出，他定会狗急跳墙。那时不仅我们的目的无法达到，说不定还要威胁到钦差大人的安全。"

张昌宗脸色发白，转着眼珠道："陈松涛掌握着并州的军政，我这里只有一支区区百来号人的钦差卫队，也难对付陈松涛的人马啊。"

狄仁杰淡淡一笑："百来号人都多余了，本官有个建议，可以速战速决。"

张昌宗鼻子里"哼"了一声，吴知非忙道："狄大人快说。"

狄仁杰道："如今还未到亥时，按沈将军方才的陈述，陈松涛应该还没有发现从英调换景晖的事情。因此我们要立即行动，可兵分两路。沈槐将军率几名亲信，去监狱与从英会合。我与吴司马陪钦差大人一起去都督府见陈松涛，给他来个措手不及。陈松涛见到钦差突然到来，毫无准备，一定非常惶恐。我们三人便把他围在议事厅的中央，以保护钦差安全为由，让钦差卫队将议事厅团团围住。待沈槐与从英赶到后，即可

指挥钦差卫队收服卫府官兵。沈槐本就是他们的主将之一，又有钦差的旨意，再加陈松涛被擒，我料想不会遇到重大的反抗。即使有些亡命之徒，有从英和沈将军在，也可保万无一失。”

吴知非和沈槐都连连点头道：“此计甚妙。”

狄仁杰看张昌宗还在犹豫，便又笑道：“钦差大人是在担心自己的安全吧。倒也不必勉强，只要将钦差手中所持金牌交给知非和我，我二人也可从容前往。只是这功劳……”

张昌宗一跺脚：“少废话，立即行动！”

众人急匆匆往外走，沈槐悄悄来到狄仁杰身边，耳语道：“从英兄让我给您带句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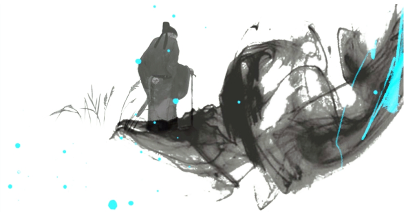
狄仁杰忙问：“哦，什么话？”

沈槐犹豫了一下，略带困惑地道：“子夜悲泣，他就说了这四个字。”

“子夜悲泣？”狄仁杰蹙起眉头，突然眼睛一亮，又低头思索了片刻，道，“知道了，沈将军，谢谢你。咱们走吧。”

|第十二章|

真 相



并州大都督府。

夜色深沉，陈松涛在都督府正堂上坐立不安。一名手下匆匆跑进来，向他汇报：“陈大人，狄仁杰从昨天回府以后就闭门不出，今天一整天都没有动静。”

“嗯。袁从英和韩斌找到了没有？”

“还……还是没找到。”

“废物！真是废物！”陈松涛勃然大怒，想想又强压怒火，道，“情况不对，狄仁杰那里太安静了，这个老狐狸决不会就此善罢甘休。他现在一定在拼命想办法，找对策。”

“可是大人，他的手中没有一兵一卒，又能想出什么办法来？”

“不好说啊。”陈松涛的脸色十分阴沉，“我有种很不好的预感，似乎要出什么大事。太安静了，太安静了……”

静了一会儿，他抬头对手下说：“你到城南小姐家里去一趟，陪她去监狱探望狄景晖。”

“是。”手下答应着刚要走，陈松涛又叫住他：“你告诉小姐，让她有话就尽管说，以后恐怕就没机会了。”

手下出了门，陈松涛望着他的背影，重重地叹了口气。

突然，那个手下又跑了回来，身边还跟着一个狄景晖府的家人，两人全都神色大变，脚步踉跄地直冲进正堂，嘴里嚷着：“陈大人，不好了！”

陈松涛忙迎过去，厉声喝道：“什么事？怎的如此慌张？”

那个家人扑通一声跪倒在陈松涛面前，脸上眼泪鼻涕糊成一堆，声嘶力竭地喊：“老爷，咱、咱家小姐，服毒自尽啦！”

“什么！”陈松涛一连往后倒退几步，手下赶紧过来搀扶，他才算没有跌坐在地，好不容易定了定神，陈松涛颤抖着声音问，“小姐她，她……”

家人摇着头哭喊：“老爷，您、您去看看吧。”

陈松涛心中已了然，顿时泪如雨下，抖抖索索地要往外走，腿脚却软绵无力，几乎半瘫在手下的身上，被连拖带拽地扶出了门。

半个多时辰后，陈松涛被搀到了陈秋月的卧室，他一路叫着陈秋月的名字，跌跌撞撞地扑到床前。陈秋月静静地躺在床上，如纸般雪白的脸上神情安详，这些年来一直笼罩在她脸上的愁容此刻都消失了，只有无尽的平淡，在最终的容颜上描绘出了永恒的寂寞。她的身边，年迈的父母悲痛欲绝，一对儿女哀哀哭号，都再也唤不醒这株枯萎已久的生命之花，陈秋月终于解脱了。

“秋月，你怎么这么傻……”陈松涛声泪俱下，下意识地去握女儿的手，却发现女儿的手中牢牢捏着样东西，展开一看，是枚晶莹润泽的玉佩。陈松涛一眼就认出了这枚玉佩，那是当初狄景晖来陈家求亲时，赠给陈秋月的定情之物。今天，陈秋月就是紧握着这枚玉佩而去的，也许在她的心中，唯如此才能将挚爱的夫君永远留在自己的身边，再不用担心他会离去。陈松涛的手抖得厉害，玉佩从手中跌落，掉在地上立即碎成两半，陈松涛死死地盯着地上的碎玉，咬牙切齿地道：“狄景晖，秋月因你而死，你就陪她一起去吧！”

大都督府，监房。

陈松涛带着一班人直冲进关押狄景晖的监房，狱卒措手不及，吓得连锁都打不开，抖着手扭了半天的锁。陈松涛等得不耐烦，上前一巴掌把狱卒打倒在地，自己扭开了锁，一步跨进监房，对着蜷缩在墙角草堆上的人大喝：“狄景晖！你的死期到了！”

那人身子一震，似乎刚刚从酣梦中被吵醒，他慢慢坐起来，低着头看不清面容。陈松涛冷笑一声：“当然，我不会让你痛快地死，那样太便宜你了。我要一点点折磨你，让你为这么多年来带给秋月的痛苦付出代价！”

说着，他朝身边的兵卒一挥手，两个兵卒蹿过去就要擒住草堆上的人，却只见银光一闪，两个兵卒同时倒在地上。

陈松涛还没来得及看清发生了什么，一柄闪着寒光的宝剑就架在了他的脖子上。陈松涛大骇，却无法转头去看，只觉得肩膀被捏得剧痛，动一动都不行。他汗如雨下，从喉咙里挤出几个字：“你，你绝对不是狄景晖，你是谁！”

脑后传来平静的声音：“袁从英。”

陈松涛惊呆了，好不容易挤出一句话来：“你？怎么是你！狄景晖在什么地方？”

袁从英语调轻松地答道："坦白说，我也不知道。不过，我劝你此刻就不要去关心别人了，还是多关心关心自己吧。"

"你打算怎样？"

袁从英微笑："我进来后还没考虑过该如何出去，现在既然你来了，我就可以出去了。"

陈松涛色厉内荏地叫起来："袁从英，你可知挟持朝廷命官该当何罪吗？你想以身试法吗？！"

"没错，我就是想试试。"袁从英往前一推陈松涛，陈松涛刚想挣扎，就觉得脖子上微微一凉，立即出现道血口，点点血珠渗了出来。陈松涛痛得倒吸了一口凉气，脚下不由自主地就顺着袁从英的推搡往前挪动，嘴里还兀自强硬："袁从英！都督府里到处都是重兵把守，只要我一声令下，就可让你万箭穿心，我劝你还是不要痴心妄想，凭一己之力脱身！"

袁从英也不理他，手上加力，陈松涛便身不由己地往监房外移步，他带来的兵卒们面面相觑，紧张地盯住二人，却也只好跟着慢慢往监房外退缩。

陈松涛眼珠转动，一边向兵卒拼命地使眼色，一边破口大骂："袁从英，你就是个傻瓜！笨蛋！狄仁杰明知道你来是死路一条，却还为了救他的儿子让你来送死，这样的人，你还为他卖命！"

"你住嘴！"袁从英的手上再一加劲，陈松涛只觉得肩上锐痛钻心，顿时发不出声音了。

最靠近门边的一个兵卒趁机闪出门外，拔腿正想跑，沈槐带人已经赶到了。那个兵卒见了沈槐，还以为来了救星，登时大叫起来："沈将军，快救陈大人！陈大人被袁从英劫持了！"

"什么！"沈槐神色一凛，轻轻扬手，兵卒就被沈槐的人拿下了，那人还满脸茫然，嘴里叫嚷着，"沈将军，你……搞错了吧？是袁从英劫持了长史大人，你不去救陈大人，抓我做什么？"

沈槐冷笑道："抓的就是你。"

说着，他带人直扑向监房大门，正好袁从英押着陈松涛来到门前。沈槐大喝："从英兄，我来帮你！"陈松涛手下的几个兵卒已完全晕头转向，未作抵抗便束手就擒。

"沈槐，怎么你也要作乱吗？！"陈松涛见此情景，不顾一切跺脚嘶喊。袁从英往他头上劈手砍去，陈松涛即刻委顿在地。

沈槐见状忙上前道：“从英兄，手下留人啊。”

袁从英朝他笑笑：“放心，他太吵了，我只是让他安静安静。你怎么来了？”

沈槐也笑了，一边示意手下用绳索将陈松涛绑缚起来，一边道：“从英兄，狄大人他们去正堂了，本想在那里堵陈松涛，我来监房找你。没想到陈松涛已经先被你拿下……”他的话还没说完，张昌宗、吴知非和狄仁杰便领着钦差卫队赶了过来。

沈槐忙迎上前抱拳施礼：“禀报钦差大人、狄大人、吴大人，末将奉命来此解救袁将军，可一来就看到袁将军已拿下了陈松涛。现陈松涛在此，请各位大人定夺。”

张昌宗瞧了瞧被捆成一团的陈松涛，又看看袁从英，哼道：“袁从英，见了本钦差为何不跪？”

袁从英看都不看他一眼，只低头默默地站着。张昌宗正想发作，突然从都督府外传来阵阵喊杀声。

吴知非和沈槐听了听，顿时惊道：“不好！这是折冲府的人马，一定是郑畅得到消息，来围攻都督府了！”

张昌宗吓得脸色煞白，哆嗦着道：“狄仁杰，都是你出的好主意。这下可怎么办，折冲府的兵力数倍于我的钦差卫队，咱们根本不是人家的对手。”

狄仁杰自来到监房前，目光便一直定定地落在袁从英的身上，此时方才调转目光，鄙夷地看了看张昌宗，不慌不忙开口道：“钦差大人，你莫要忘记自己是身负圣上托付的钦差，你的话就是君命。一个小小的折冲都尉算得了什么？他郑畅此刻已是逆天谋反，钦差大人更要显君威、立皇命，指挥众人平定叛乱，救并州于水火，又怎可说出这么失身份的话！”

张昌宗被他说得面红耳赤，却又难掩满心慌张，语无伦次地道：“大话谁都会说，现在该怎么办？你说！”

狄仁杰朗声道：“吴大人，沈将军，都督府内还有多少守兵？”

沈槐道：“日常守卫都督府的百余人。”

“好，沈将军，你即刻以钦差的命令收编这些守兵，告诉他们，陈松涛、郑畅意图谋反，罪恶滔天，圣上已派钦差来将其查办，只要这些守兵就地反戈，誓死保卫大都督府，保卫钦差大人，就可既往不咎、将功折罪。”

“是！”沈槐答应着，带领几名亲兵匆匆跑往前院。

狄仁杰看了看钦差卫队，又对张昌宗道：“请钦差大人再遣五十名卫兵去帮沈将军，留五十人护卫内院。”

张昌宗犹豫着，狄仁杰加重语气道：“钦差大人，如果叛军攻破外院，这里留再多的人也没有用。”

张昌宗这才狠狠地点头道：“也罢，狄仁杰，如若今日本钦差有个闪失，你也别想活了！”

狄仁杰微微一笑：“请钦差大人放心，老臣还不想死。”

一直沉默地站在旁边的袁从英突然迈步往外就走，狄仁杰忙唤：“从英，你去哪里？”

袁从英头也不回地抛下一句：“我去解决外面那些人！”

狄仁杰张了张嘴想说话，却又咽了回去，只是盯着袁从英的背影发愣。

张昌宗阴阳怪气地开口道：“这是怎么回事？狄国老，袁从英怎么擅自行动？他眼里还有没有我这个钦差了？”

狄仁杰冷笑道：“钦差大人是想让老臣把袁从英叫回来吗？”

张昌宗语塞，只憋出个“你”字，脸上一阵红一阵白。

都督府门前，沈槐和郑畅的人马展开了一场混战。郑畅领着府兵要往里冲，沈槐率钦差卫队和都督府守兵死守。府门前几百个人战在一处，只见刀剑相撞，血肉横飞，这些平日里亲如兄弟的同袍，今夜真是同室操戈，手足相残。漆黑的夜幕前，银白的月光下，眨眼间便是猩红遍地，好一幕惨烈悲壮的场面。

沈槐身先士卒，冲在最前面，剑锋闪耀之处，敌兵纷纷倒地，他杀开一条血路，直奔郑畅而去。他与郑畅本是同僚，但私底下各为其主，平日里就面和心不和，互相提防，今天更是仇人见面分外眼红。郑畅见沈槐杀来，也不亲自迎战，仗着自己人多，指挥兵士重重叠叠围在身前，沈槐一时竟无法杀入这个密集的人肉阵中。

正在焦急之中，沈槐忽觉身边卷起一阵疾风。与袁从英同战几场，沈槐已能辨出这独一无二的速度和气势，便知是他赶到，顿觉心中勇气倍增。果然，若耶剑一路扫落纷纷血雨，袁从英刹那间便杀到沈槐近旁。

沈槐大喜，朝他狂喊：“从英兄，你来了！”

袁从英大声喝道："擒贼擒王，谁是主将？"

沈槐举剑指向郑畅："就是他！"

袁从英道声："知道！"剑锋一横，搓步蓄势，整个人便如离弦之箭，直飞入郑畅身前的人肉阵中。若耶剑左右翻飞，砍瓜切菜一般，他的身后顿现一道血河。郑畅哪里见过这个阵势，知道这个恶煞般的人物是冲自己而来，眨眼间挡在面前的兵卒俱已倒地，赶紧拨转马头要跑，眼前忽然一道白光，他大张着嘴却再也喊不出声。头颅已被袁从英提在手中。

袁从英高高举起郑畅的人头，朝激战中的人群断喝道："郑畅是反贼！尔等不要再为他送命！放下武器者免死！"他的声音依然嘶哑，脸色也很苍白，但神情傲然，气势逼人，独立于两队阵前，真宛如威风凛凛的战神一般。

沈槐虽和袁从英并肩作战过，但也还是第一次见到他这般模样，竟被震慑得心神荡漾，浑身上下热血沸腾，不由从心底里发出赞叹。郑畅的兵卒则个个面面相觑，犹豫中不自觉地放下了手中的刀剑，他们本就不愿与同袍为敌，更怕背负造反的罪名，如今主将被杀，投降便是最佳选择，有生机谁都不想求死。

沈槐见此情景，立即来到袁从英的身边，高声喝道："诸位弟兄，陈松涛、郑畅意欲谋反，圣上派来的钦差大人已下令将二人查办。现陈松涛就缚，郑畅授首，我沈槐保证，只要弟兄们弃暗投明，钦差大人一定会对大家既往不咎，有功者还另有封赏！"

这番话说出，再无人迟疑，众人齐声高呼："我们愿听沈将军号令！"一场血雨腥风的惨烈战斗就此结束。

都督府正堂前，狄仁杰等众人抻着脖子等待战讯，只听到外面一片混乱后安静下来，紧接着沈槐浑身血红地跑进来，兴奋地向众人抱拳，高声道："众位大人，郑畅授首，叛军投降了！"

"太好了！"张昌宗喜上眉梢。

吴知非颔首道："袁将军、沈将军辛苦了！"

狄仁杰凝神端详紧跟在沈槐身后的袁从英，见他行动如常，身上那套狄景晖的锦袍也只泼溅上不多的血迹，这才大大地松了口气，心中涌起千言万语，又不知从何说起。正自踌躇，只听张昌宗冷言冷语道："袁从英，你未得本钦差命令就擅杀朝中大将，这可是大罪！"

狄仁杰一听这话，气得胸中怒火翻滚，知道张昌宗是怨恨袁从英对他的轻慢，故意找茬，正要好好说几句教训下张昌宗，就听袁从英淡淡地答道："原来你不想他死，早说啊。那你就把他的脑袋装回去吧。"他

的右手中还提着郑畅的人头，此刻抬手一甩，一颗血肉模糊的脑袋往张昌宗的身上直飞过去。

张昌宗大骇，倒退几步，脚下一绊跌坐在地上。郑畅的人头刚刚好落在他的怀里，张昌宗俊脸煞白，两手乱舞将人头抖落到地上，吴知非赶紧凑上去将他扶起来，嘴里念叨着："钦差大人，您没事吧。袁将军，你这玩笑开得也……"沈槐强忍着笑，把人头捡起来递给旁边的兵卒。

张昌宗受惊不小，一时说不出话来。袁从英就像什么都没看见，转身来到狄仁杰面前，低着头问了句："大人，沈槐把我的话带给您了吗？"

狄仁杰呆了呆，才想起沈槐在恨英山庄对自己说的那四个字，忙道："子夜悲泣，是这句话吗？从英，沈槐告诉我了。"

袁从英低声道："您知道我的意思。"

"当然。"狄仁杰道，"子夜悲泣，从英，你是向我暗示你把韩斌藏在蓝玉观的山洞之中，对吗？你我就是在那里过夜时，听到孩子的哭声。"

"您去过蓝玉观了吗？"

"还没来得及……"狄仁杰回答着，心中越发困惑，袁从英只管低着头，还是看不到他的表情。

狄仁杰料想他一定是在担心韩斌，便柔声道："从英，你把韩斌藏在那里是个好主意，我料想他必定安全，所以便先来这里，陈松涛是主犯，擒获他最重要，况且我也担心你……"

袁从英打断狄仁杰的话："大人，现在叛乱已定，请您……随我立即去蓝玉观见韩斌。"

狄仁杰心中一沉，袁从英从来不会打断他的话，更不会用这样几乎是命令的语气。狄仁杰想了想，点头道："好，从英，我这就随你去。"

话音刚落，张昌宗在正堂前大声道："叛军刚定，本钦差要立即升堂问案。狄国老，你怎么还在那里嘀嘀咕咕？来人呐，带陈松涛、狄景晖！"

狄仁杰略一犹豫，袁从英忽然朝他抬起头，皱了皱眉，轻声说道："大人，您去审案子吧。不要耽误了正事，我这就去蓝玉观把韩斌带来。"

狄仁杰越发感觉他的神色不对，虽不知就里，却分明能听出他声音里的焦虑，他到底怎么了？狄仁杰紧张地思考了下，低声道："从英，你别着急，等我一会儿。"袁从英又低下了头。

狄仁杰来到张昌宗面前，微微躬身道：“钦差大人，蓝玉观案子中尚有一位关键证人未到，就是前面提到的那个从蓝玉观逃走的小孩韩斌。老臣请钦差大人再稍等片刻，待老臣去将那小孩带来后再审案不迟。”

张昌宗道：“派个人去便可，狄国老何必要亲自前往？”

“这孩子十分关键，其他人去老臣不放心，必须是老臣和袁从英一起去。”

“莫名其妙！”张昌宗怒道，“袁从英在搞什么名堂！从一开始就对本钦差大为不敬，现在又如此行事诡异。狄国老，你太纵容他了吧。不行，本钦差现在就要审案，狄国老，你想走就走，请便吧。”

狄仁杰的脸色变了，强压怒火，沉声道：“钦差大人，没有袁从英擒住陈松涛、诛杀郑畅，你此刻能不能安稳地坐在这里还未可知。他怎么就行事诡异了？老臣倒觉得钦差大人你的行事很诡异。老臣想提醒你，恨英山庄的案子还没有结呢。冯丹青为什么要杀范其信？她死前说的那几句话，还有钦差擅自诛杀冯丹青的行为，都着实可疑得很呐！”

张昌宗嚷起来：“狄仁杰！你想威胁我！”

狄仁杰双眼精光四射，厉声喝道：“老臣只想请钦差大人不要逼人太甚！”

张昌宗在武皇身边见惯了狄仁杰忠诚谦卑的态度，此刻看到他暴怒至此，本来就心虚，还真的有些胆战心惊。

吴知非见他脸上阴晴不定，赶紧上前道：“钦差大人，既然韩斌是关键证人，还是待韩斌到案后再作审理为好。此刻夜色已深，就请钦差大人在大都督府内安歇，明天早上再审案不迟。沈将军，请你立刻安排大都督府的防务，要确保钦差大人的安全。”

沈槐答应着，狄仁杰已转身快步来到袁从英面前，微笑道：“从英，咱们走。”

袁从英轻轻应了一声，领头往外就走。沈槐赶上来，悄悄在狄仁杰身边道：“狄大人，我派三十名可靠兵卒给你们，一路保你们安全。”

“好，多谢沈将军。”

并州郊外，蓝玉观。

“原来这里就是蓝玉观啊。”沿着夹缝鱼贯而入，来到热泉潭前的空地上，一个兵卒忍不住感叹道。周围仍然是一片肃静，伴着热泉瀑布的水声，这句感叹荡起悠悠的回音，清晰地传到队伍最前面，狄仁杰和袁从英的耳里。两人不约而同地停下脚步，举头环顾四周，月亮骤然间大

放光明，只映得满地清冷，地上仿佛结了一层寒霜。晨雾弥漫的边缘，几颗孤星在绝壁之上闪着凄冷的光。

袁从英语气急促地唤道："大人，快来。"

他率先推门走进韩锐、韩斌的小屋，移开木榻，举起火把，仔细地检查遮蔽洞口的盖板，从缝隙里拉出根细细的草叶，憔悴的脸上露出微笑："没有人来过。"

狄仁杰走过去，袁从英已经掀起盖板，闪身让到一边，轻声道："大人，您自己进去吧。我嘱咐过韩斌了，他会对您将所有的一切和盘托出的。"

狄仁杰疑惑地回头，轻声问："怎么？你不和我一起进去吗？"

袁从英摇摇头，仍然微笑着低声说："大人，我就在这里守着，您和韩斌谈完了，就把他带出来，我等着你们。"

说着，他伸出手搀起狄仁杰的胳膊，小心地扶他踏入洞中的石阶，才将手中的火把递给狄仁杰。看着狄仁杰举着火把慢慢爬下去，直到消失在漆黑的洞中，袁从英才在洞旁缓缓坐下，他下意识地在心中估算了一下时间，便不再想任何事情，只是目不转睛地注视着洞口，等待着。

等到韩斌的小脑袋自洞口冒出，欢叫着朝他扑过来，袁从英这才如梦方醒，赶紧伸手去搂，韩斌一钻到他怀里就不肯松开，一遍遍地叫着："哥哥，哥哥。"

狄仁杰紧跟着也从洞中出来，却面沉似水，看到韩斌缠着袁从英撒娇，便俯身来拉韩斌，嘴里说道："来，好孩子。狄爷爷有非常重要的话说，你先让开。"

韩斌很听话地松开手，让到了一边。狄仁杰一边疾步朝门外走去，一边低声说："从英，我们去那热泉潭边。"

袁从英一言不发地低头跟着狄仁杰，二人并肩来到热泉潭边，狄仁杰面向热泉瀑布，深吸口气说："韩斌已经把所有的事情都告诉我了……这孩子很细心，他数过身上带的药丸数量，刚才他对我说，药丸不知怎么少了一颗。"

狄仁杰转过身来，一字一句地道："从英，如果那颗药丸还在你身上，把它给我。"

说到这里，他再也没有勇气直视袁从英的眼睛，高仰起头，缓缓伸出不停颤抖的右手，随即便感觉到自己的手被紧紧地握住了，只握了一下，手心里面就触到一个小小的圆球。狄仁杰的脑海里面已是一片空白，仰起的脸上刹那间老泪纵横。

他透过迷离的泪眼，看见悬下瀑布的绝壁顶上，已有几缕金线破雾而出，但这日出不像生机勃勃的新生，却似无奈地决然面对污秽压抑的尘寰，自知结局的最后一搏。几番挣扎之后，终于，长夜转白，寰宇合流，又是新的一天来到了。

狄仁杰松开紧握的右拳，任凭那颗小小的褐色药丸从掌心滑落，无声无息地没入深潭。一个辗转很久都无法做出的决定，终于在他的心中坚定下来。他的身边已空无一人，袁从英早就走开了，狄仁杰缓缓拭去眼角的泪水，迈步朝小丹房走去，来到门边。韩斌眨着明亮的眼睛，愣愣地看着他。

狄仁杰蹲下身去，慈爱地摸摸孩子的脑袋，道："斌儿，好孩子，快，去找你哥哥，去陪着他。"

韩斌答应了一声，赶紧往绝壁跑去，他刚才看得很清楚，袁从英离开狄仁杰后，就走到夹缝外面去了。韩斌跑出夹缝外，果然，袁从英就坐在不远处的一块石头上。韩斌几步便奔到他的身边，看到袁从英在揉眼睛，韩斌便去拉他的手，满手的汗，韩斌有些紧张，忙问："哥哥，你怎么了？"

袁从英摇摇头道："没什么，汗流到眼睛里了，有点儿涩。"勉强笑了笑，又问，"斌儿，你数过那些药丸吗？"

韩斌有些糊涂了："没有啊，我从来没数过，数它干什么呀……"

"哦。"袁从英又揉了揉眼睛，可眼前还是越来越模糊，越来越黑，什么都看不清了。

阵阵剧痛中，他只能隐隐约约地听到韩斌在说："哥哥，你不舒服了吗？来，你靠着我……"

洛阳，宫城外，天津桥前。

狄仁杰刚从马车上下来，耳边就有人在唤："狄国老，别来无恙啊。"

狄仁杰一抬头，相王李旦微笑地站在他的面前，神情殷切地注视着他。

狄仁杰赶忙迎上前，叫了声："相王殿下。"

正要躬身施礼，李旦抢前一步将他搀住，颤声道："狄国老，才一个多月不见，怎么就憔悴至此？"说着，深深地叹了口气。

狄仁杰淡淡一笑："人老了，便如风中秋叶，一日不如一日了。"

李旦连忙摇头："狄国老这话太伤感，为了大周，狄国老也一定要珍

重啊。”

狄仁杰道：“殿下不必担心，老臣很好。殿下也是来见圣上吗？”

“是啊，狄国老，咱们一起走吧，边走边谈。”

“殿下请。”

李旦与狄仁杰并肩走入应天门，李旦低声道：“狄国老的来信本王都看过了，并州发生的事情实在是令人感叹。”

狄仁杰点头：“老臣听说圣上已命殿下亲自审理陈松涛，不知道情况如何？”

李旦道：“陈松涛虽为人奸诈狠毒，诡计多端，终究是个胆小如鼠、贪生怕死之辈。他现已对其五年前与魏王共同策划谋反、一年前谋害王贵纵将军，以及在蓝玉观的种种罪行一概供认不讳。本王今天入宫，就是要向圣上面陈案件详情。”

狄仁杰沉吟着道：“魏王已逝，老臣料想圣上必不会再做追究，有陈松涛承担下全部罪责，这些案子也都算了结了。”

李旦点头：“嗯，此案一结，陈松涛、郑畅一伙在并州的势力也土崩瓦解，本王终于可以真正执掌并州军政了。本王今天入宫，还想请求圣上允本王即日去并州巡授，整顿并州的一切军政要务。”

狄仁杰道：“殿下想得很对。有殿下在，老臣相信并州一定会气象一新的。”

李旦又低声道：“狄三郎被押在大理寺另案审理，本王已经关照过大理寺卿，狄三郎并没有受苦。”

狄仁杰颤声道：“多谢殿下关照。”

李旦道：“狄三郎的涉案情况也已审理得十分明白，大理寺卿的奏章本王看过了，狄三郎罪不至死，本王会恳请圣上酌情宽处，请狄国老放心。”

狄仁杰又道了声谢，语带哽咽。

不知不觉，二人已来到御书房前，一名绯衣女官迎上来道：“相王殿下请进，请狄大人先在此等候。”

李旦进了御书房，狄仁杰站在廊前默默等候，心中只觉一片清明。等了大约半个多时辰，李旦出来，向狄仁杰含笑点了点头，便朝外走去。绯衣女官将狄仁杰引入御书房，低声通报：“陛下，狄大人来了。”

书案前，武则天慢慢转过身来，表情复杂地注视着狄仁杰稳步走到面前。见狄仁杰口颂圣安，掀袍服下摆就要下跪，武则天忙伸手来搀，沉声道："狄爱卿，朕说过好多遍了，你见朕就免了跪拜之礼，你这一跪朕全身都疼。来人，快给狄国老看座。"

狄仁杰落座，武则天上下打量着他，良久，才点点头说出一句："事情朕全都知道了。狄爱卿，你受委屈了。"

狄仁杰浑身一颤，恭恭敬敬地站起来，只叫了声："陛下。"便说不下去了。

御书房里一片寂静，君臣二人相顾无言，心中都有万千思绪翻涌着。半晌，武则天平复下激动的心情，向狄仁杰举手示意，看着狄仁杰又坐下来，才缓缓启口道："狄爱卿，现在你知道朕为什么要突然让你致仕回乡了吧。"

狄仁杰低头答道："陛下，臣不愿妄测圣意。"

武则天一愣，微笑道："你啊，你这是有怨气啊。"

"老臣不敢。"狄仁杰又要起身，被武则天抬手按住。

武则天笑着摇头道："狄爱卿，你就是有怨气，朕也绝不会怪你，人之常情嘛。朕倒是希望，经此一劫，你我君臣之间不仅不会失却和睦，反而能更添一份难得的信任。狄爱卿，你能帮朕实现这个愿望吗？"

"陛下！"狄仁杰颤声道，"陛下的深情厚谊实在令臣既感且愧，臣……"

武则天愣愣地看着他的样子，不由深深地叹了口气："狄爱卿，你可知道，当朕接到密报说你的儿子狄景晖牵涉到五年前的案子中，而你的姻亲陈松涛又在并州一手遮天，做出种种可疑之事，朕真的不敢想象，你与这一切究竟有什么关联。朕不相信你会谋逆，更不相信你会与陈松涛联盟，这样做与你一贯的立场相违背，但事情牵扯到你的儿子，朕又担心你会因此被人牵制、受人肘掣，做出违逆背反的事情来。并州的一切太过扑朔迷离，千丝万缕的牵绊更令人困惑。朕思虑万千，还是决定让你回乡，也是给你一个机会，亲自去梳理和处置这一切。"说到这里，武则天对狄仁杰颇有深意地一笑，"狄爱卿，朕想，你的家事还是应该让你自己去处置。"

狄仁杰苦笑："老臣明白，陛下这么做是体谅老臣。"

武则天点头："狄爱卿，你没有让朕失望。吴知非、沈槐他们也做得很好，如今事情总算是有了一个令人满意的结局。至于如何处置狄景晖，朕心中也已有计较。狄爱卿，你放宽心便是……你自己嘛，也该结束致仕，重回庙堂了。朕，一时还离不开你呢。"

狄仁杰依然苦笑着，只低声道：“万岁天恩浩荡，臣万死难报。臣遵旨。”

武则天沉吟了半晌，又道：“狄爱卿，除了查察陈松涛一案之外，朕让你去并州还有另外一个原因。”

狄仁杰点头道：“恨英山庄。”

“嗯，就是这个恨英山庄，张昌宗的奏章朕看了，可是还有些疑点解释不清，朕想，你一定能给朕带来清晰的答案。”

狄仁杰淡淡地道：“钦差大人的查案结果，老臣怎可妄加评论。”

武则天皱起眉头：“狄爱卿！朕知道你和张昌宗素来有些嫌隙，但朕在你们之间从来都是对事不对人，这一点你心里应该很清楚。”

见狄仁杰低着头不搭腔，武则天道：“你这个样子，不会又是为了那个袁从英吧？”

狄仁杰欠身道：“陛下，陈松涛、郑畅叛乱甫定，钦差大人就以擅自行动之罪将袁从英羁押了起来，老臣这一路从并州回神都，都没能和从英见过一面。袁从英为审理蓝玉观案件，平定陈松涛、郑畅的叛乱立下大功，且身负重伤，却遭到钦差大人如此对待，老臣实在于心难平……”狄仁杰的声音颤抖起来。

武则天安抚道：“狄爱卿，这些情况朕都清楚。袁从英破案、平乱确实有功，但他目无钦差擅自行动也都是事实，不办他恐损皇威。如今他虽被看管在吏部的馆驿，其实也没有为难过他。那个小孩，就是蓝玉观的什么韩……”

“韩斌。”

“对，那个韩斌还一直和他在一起。”

狄仁杰恳切地道：“陛下，老臣也知道，袁从英恃功骄横，越来越难以管束，但他毕竟跟在老臣身边十年，老臣与他还是很有情谊的。他如今到了这个地步，老臣……想去看看他。”

武则天仔细观察着狄仁杰的表情，道：“嗯，不急，待事情了结，狄景晖和袁从英你都可以见到。”

沉默了一会儿，武则天道：“狄爱卿，恨英山庄的案子，朕总觉得张昌宗的奏陈没有讲述得很清楚，朕想听你把这件案子的前因后果，详详细细地说一说。”

狄仁杰毕恭毕敬地回答：“陛下，老臣定当知无不言。只是在老臣讲述之前，请陛下一定要回答老臣的一个问题。”

“好，你问吧。”

“老臣想知道，陛下想让张昌宗从恨英山庄取到什么？”

武则天神色一凛，沉吟半晌，才长叹一声道：“狄爱卿，你还记得你离开神都之前，你我君臣的一番对话吗？”

“陛下指的是？”

“朕记得当时你对朕说，生老病死是天数，至尊荣威乃人力，以人力敌天数，实为不智。”

狄仁杰一惊：“陛下，难道你是想从恨英山庄得到……”

武则天摇了摇头：“朕已经从恨英山庄得到了一个教训，你就不要再追问了。”

狄仁杰深揖到地：“是，陛下！”

“朕已回答了你的问题，狄爱卿，你是不是可以说了？”

狄仁杰长吁口气，慢慢地讲述了起来：“陛下，范其信这个异人的生平，老臣就不再一一细述，想必陛下已经了解得十分清楚。范其信长期和异域人士交往甚密，若干年前曾结识一个大食来的商团，与其中的一位女子有了一段孽缘，并生下了一个女儿。这个女儿就是陆嫣然。范其信不愿此事为他人所知，便以收养孤儿的名义将陆嫣然抚养长大，收为女徒弟。陆嫣然与狄景晖交好，共同协助范其信培植异域药材，研究具有特殊功效的药物。恨英山庄特殊的环境，也十分适合培育需要特别温度条件的草木。老臣在那里曾见到一种妖异的红花，名唤米囊花，便是来自大食的花种，经由这种花，可以提炼出大食奇药‘底也迦’。据老臣推测，这种花也是陆嫣然的母亲带给范其信的。后来，范其信自己又以米囊花为原料，制作出了一种药物，那就是狄景晖和陆嫣然在蓝玉观中给道众服食的怪药。而蓝玉观的山洞，其实就是范其信本人的山中修炼之所。”

“原来是这样。但朕听说这种怪药的效用很可怕？”

“是的，怪药引起了蓝玉观道众的死亡，而范其信也没有解救的良方，这件事情被陈松涛的手下范泰所察，才引发了在蓝玉观的一系列事件。”

“嗯，这个朕已经了解了。那么，冯丹青又是怎么杀死的范其信呢？”

“请陛下容老臣一一道来。陈松涛一直觊觎恨英山庄的奇珍药材而不可得，便派了范泰潜入恨英山庄，但范泰不懂医术药理，阴潜数年所得

不多。三年前，冯丹青怀着差不多的目的来到恨英山庄，凭借着她的美貌和妖媚俘获了范其信，成了恨英山庄的女主人，她也确实从范其信那里取得了一些奇药的配方。

“然而范其信并不真正信任她，这从冯丹青对蓝玉观一无所知中就可以看出来。一个多月前，冯丹青由于被范其信要挟，万般无奈之下毒杀了范其信，本想假托得道升仙之说来瞒天过海，但她的罪行被范泰目睹，范泰与陈松涛共谋，指使山庄的园丁范贵去报官，为的是不让冯丹青轻而易举地逃脱罪责，从而抓住冯丹青的把柄，伺机他谋。

“恰恰此时，老臣送名帖到恨英山庄，冯丹青惊慌之下，只得找范泰帮忙，范泰便引导她定下了一条嫁祸狄景晖的毒计，用一无名老者的尸首来替换范其信的尸体，这样做既给陈松涛陷害狄景晖的计划多加了一层手段，又能将冯丹青完全掌控在他们手中。与此同时，陈松涛故意委托老臣查察范其信的死因，此计不可谓不巧，不可谓不毒啊。”

武则天微笑道：“嗯，只可惜他们碰上的是狄仁杰。”

“陛下，天理昭昭疏而不漏，多行不义必自毙。作恶多端总归是要付出代价的。”

“说得好啊。狄爱卿，朕还有最后一个问题。”

“是，陛下请问。”

武则天的眼中闪烁着皎皎的光华，盯牢狄仁杰，一字一句地问：“冯丹青为什么一定要杀死范其信？范其信要挟她的事情是不是与张昌宗有关系？”

狄仁杰沉默许久，方才抬头道：“陛下，您想听实话还是假话？”

武则天淡淡一笑：“狄爱卿，你想怎么说就怎么说，朕要的只是一个答案。待你回答了这个问题，你我就可以静下心来，好好商量处置狄景晖和袁从英的办法了。”

在一片肃然的静默中，武则天与狄仁杰深深对视，心中都明白，他们各自最关心的人的命运，就要被决定了。

洛阳，大理寺。

狄景晖一身囚衣端坐在监房中，目视前方，看着自己的老父亲缓缓走来，当狄仁杰迈进监房的时候，他站起身来，叫了声“爹”，便双膝跪倒在狄仁杰的面前。

狄仁杰犹豫了一下，伸出双手，轻轻扶住儿子的肩膀，慈爱地端详着狄景晖仰起的脸，含笑道：“瘦了些，气色倒还不差。”说着，他拉起

狄景晖，两人在监房的长凳上面对面坐下。

捏了捏狄景晖身上的囚服，狄仁杰轻声问："这衣裳够不够？晚上睡觉冷不冷？"

狄景晖忙道："够、够。爹，我不冷……"

看到狄仁杰朝自己关切地点着头，狄景晖突然间面红耳赤、满脸羞愧地低下头，嗫嚅了很久，才极低声地说出一句："爹，儿子让您操心了。对不起。"

狄仁杰摇头微笑："你们兄弟三人，从小就是你最让我操心，没想直到今天还是如此。明早你这一出发，我便更要牵肠挂肚了。"

狄景晖又叫了声"爹"，便沉默了。过了一会儿，才道："爹，儿子要去服流刑的那个地方，您了解吗？我以前从来没有听说过。"

狄仁杰点头道："嗯，那里叫伊柏泰，是个名不见经传的小地方，面朝大漠，背靠金山，正处于突厥与大周交界的地方，可是个极偏远荒僻之地。你要做好吃苦的准备了。"顿了顿，看着狄景晖含笑道，"你啊，从小到大一直都是养尊处优的，如今去吃点苦头，也好。"

狄景晖苦笑："儿子这是罪有应得，吃多少苦头都是活该。"

狄仁杰看着狄景晖的苦相，意味深长地道："话虽这么说，有从英同你一起去，我倒也不甚担忧。"

狄景晖大吃一惊："什么？袁从英同我一起去？为什么？他不当您的卫队长了？"

狄仁杰轻轻叹了口气："从英得罪了张昌宗，皇帝已将他贬为折冲校尉，派赴沙陀州都督府戍边。伊柏泰就在沙陀州都督府治下，因此正好将你一路押解赴流。"

狄景晖还是很困惑："可是爹，您不是已经结束致仕了吗？那谁来当您的卫士长？"

狄仁杰道："皇上已经给我任命了一位新的卫队长，你也认识，就是沈槐沈将军。"

狄景晖皱眉："怎么会这样？爹，您为什么不帮袁从英说说话？这样对待他，也太不公平了。"

狄仁杰点头微笑："景晖，怎么？你也开始替从英鸣不平了？"

狄景晖嘟囔道："爹，我只是觉得您这样做会让人寒心。"

狄仁杰叹道："别人的看法我不会在意。至于从英的看法嘛，景晖，从明天开始，你就要同从英朝夕相处了，对这件事的看法，你有足够的时间可以亲自和他谈。"

狄景晖低下头不吱声了。狄仁杰默默地看了他很久，方才轻轻拍了拍他的肩，站起身来，道："景晖，我这便回去了。明天就不去送你们了，前路多艰，你要多多珍重……常常来信，让我知晓你好不好。"说完，他转身便朝外走。

狄景晖从长凳上跳起来，呆呆地看着父亲的背影，紧走几步，哽咽道："爹，您多保重。"

狄仁杰脚步骤停，却没有回头，终于还是稳步离开。

回狄府的路上，狄仁杰掀开车帘，探头问狄忠："吏部的馆驿是在永太坊里吧？"

狄忠应了声"是"，接着嘟囔了一句："老爷，今天从出府门到现在，这句话您都问了有十多遍了。您要是想去看袁将军，咱们这就过去吧。"

狄仁杰嗔道："你这小厮，多嘴得很。"

"小的说错了，咱们这就回府。"

"嗳，谁说要回府了，当然要去永太坊啊。"

"是！"狄忠又气又笑地应着，刚调转车头，狄仁杰突然叫道："狄忠，我让你给从英准备的衣物呢？可曾带在车上？"

狄忠道："老爷，您压根没说过今天要去看袁将军啊，小的怎么会带。"

"你这小厮啊，一点儿长进没有，始终不会办事。还不快回府，先取了东西再去。"

"是！"狄忠无奈地答应一声，赶紧催马车快行。马车跑进尚贤坊，刚停在狄府门口，狄仁杰便急急忙忙地下车，狄忠突然在他耳边轻声道："老爷，您快看，那是谁来了。"

狄仁杰展眼一望，袁从英站在狄府门口，正在向这里张望，看见狄仁杰，他快步上前，微笑着抱拳道："大人。"刹那间，狄仁杰只觉得旧日再现，仿佛此刻只是他们无数次分离后的又一次寻常重聚，一切都没有发生过任何变化。

"狄爷爷好！"是孩子清脆的叫声，狄仁杰低头一瞧，韩斌从头到脚簇新的衣服鞋袜，打扮得干净整齐，站在袁从英身边，一双圆溜溜的眼睛机灵地眨动着。

狄仁杰不由得笑起来：“原来是斌儿，今天怎的这么好看啊？谁给你买的新衣裳？”

韩斌不说话，只是笑着抬头瞧瞧袁从英。狄仁杰被他的聪明模样引得忍不住伸出手，慈爱地摸了摸他的脑袋，一边含笑对袁从英道：“从英，我正想去馆驿看你，不想你倒先来了。”

袁从英点点头：“此前一直都不让出来，昨天圣旨下达以后，这才允许我们外出。”

“好啊。来，快进去说话。”狄仁杰轻轻拍了拍袁从英的胳膊，一边领着他和韩斌往里走，一边仔细打量着他，真的看不出什么变化，除了略显憔悴之外，他一如往昔地温文有礼、英挺自然。

来到书房，狄仁杰道了声：“从英，坐。”他们分别落座，不约而同地相视一笑，一时间，谁都不愿开口说话，只是默默地坐着。

韩斌依偎在袁从英的身旁，好奇地一会儿看看这个，一会儿瞧瞧那个。狄仁杰看着他的样子，忍俊不禁，便逗他道：“斌儿啊，你老是叫我狄爷爷，一点儿都不亲热。这都要过年了，是不是也该改个口？”

“啊？”韩斌想了想，试探地看看袁从英，又转过头，对着狄仁杰轻声道，“嗯，那、那，我叫您爷爷？”

狄仁杰朗声大笑起来，连连摇头：“不行，不行。”

韩斌被他笑得莫名其妙，傻乎乎地问：“为什么不行？”

狄仁杰笑得眼睛眯成了一条缝：“本来呢，你的年纪和我那几个孙儿也差不太多，叫爷爷不错。可是你已经叫了从英哥哥，便不能再叫我爷爷，否则这辈分可就乱套啦。”

韩斌一脸困惑，求助地看看袁从英，袁从英却只朝他微笑，一句话也不说。

狄仁杰招呼道：“来，斌儿，到我这儿来。”

韩斌犹犹豫豫地来到狄仁杰的身边，狄仁杰慈祥地搂住他的肩膀，轻声道：“你这小孩儿啊，占了大便宜咯。这样吧，以后你便跟着从英，叫我大人吧。”

“大、大人？”韩斌叫了一声，苦起小脸，觉得这个称呼十分别扭，噘起嘴道，“这有什么亲热的？一点儿都不好听。”

“哦？哈哈。”狄仁杰轻拍了下他的脑袋，“你呀，你以后就会懂的。”

“哦。”韩斌不太自在地答应了一声。

狄仁杰瞧瞧他，突然想起件事，对袁从英道：“从英，去把我书柜最上面的木匣子取过来。”

“是。”袁从英拿来木匣子，放在几上。

狄仁杰打开木匣，取出一条金链。袁从英和韩斌见着这金链，都有些发愣。狄仁杰轻轻揽过韩斌，将金链递到他的手中，道：“斌儿，这条金链子，是我从你死去的哥哥身上取下来的。”

韩斌低着头，小声说：“这是嫣然姐姐送给我哥哥的，他到死都戴在身上。”

狄仁杰微微颔首：“现在我就把这条金链交给你，你带着它，便是你那死去的哥哥和嫣然姐姐都陪在你身边了。”说着，他举起金链子，替韩斌戴到脖子上。

沉默了一会儿，狄仁杰扭头看看袁从英，微笑道：“从英，明天就要启程，我已经叫狄忠替你收拾好了衣物，回馆驿的时候，让狄忠送你们过去，把东西都带上。”

袁从英欠身道：“大人，又让您费心了。”

狄仁杰摇摇头：“这寒冬腊月的，要去那么远的地方，一路上会很辛苦。我本想说服皇帝，让你们等开春再走，可是……唉，从英，你的身体怎样了？那些伤……”

袁从英道：“大人，您不用担心，我已经全好了。”

狄仁杰刚想开口，怀里的韩斌突然嘟囔了一句：“又骗人。”

“哦？”狄仁杰皱起眉头，问，“斌儿，你哥哥说谎了？”

韩斌张了张嘴，瞥见袁从英正瞪着自己，便也恶狠狠地回瞪他了一眼，但还是抿起嘴唇，不敢再说话了。袁从英却仿佛终于下定了决心，正色对狄仁杰道：“大人，从英今天来，一来是向您辞行，二来也是想求您件事。”

“哦？你说，什么事？”

“大人，从英此行要去什么样的地方，您很清楚。如果一路上带这个孩子在身边，想必照顾不过来。再说，我也不愿意让他这么小小年纪，就去那样荒僻艰苦的地方。大人，从英想求您收留斌儿，将他带在身边管教，让他今后有个好的前途。”

“这……”狄仁杰尚在沉吟，韩斌却一下从他怀里挣开，跑回到袁从

英的身边，一把抱住袁从英，跺着脚叫："哥哥，你干什么呀？你不要我了吗？"

袁从英按住他的小手，轻声道："斌儿，你要听话。跟着大人你可以学……"

他一句话还没说完，韩斌已经急得迸出了眼泪，脸涨得通红，拼命嚷起来："我不要！我谁也不跟，我就要和你在一起！哥哥，我不瞎说话了，我什么都听你的，不要赶我走啊！"他把脑袋埋到袁从英的怀里，死死揪着他的衣服，再也不肯松手。

袁从英束手无策地瞧瞧狄仁杰，嘴里嘟囔着："大人，您看，我真是管不了他，我……"

狄仁杰默默看着这一大一小两个闹成一团，叹了口气，轻声道："我倒有个主意。斌儿，你也别着急，听大人说。"

韩斌抹了把眼泪，站直了身子。狄仁杰道："从英，今天你就把斌儿留在我的府中，让他在我这里住一个晚上，熟悉一下环境。假如他喜欢上了这儿，那就留下来，假如他还是愿意跟你走，明天你出发的时候，我会让狄忠把他送过去。你看如何？"

袁从英愣了愣，低声道："如此甚好。大人，那就这么办吧。"他看韩斌倒也安静了下来，便抬头对狄仁杰道，"大人，那我就走了。"

狄仁杰点头："好。"

袁从英站起身，来到狄仁杰的面前，微笑着抱拳道："大人，我走了。您多保重。"

狄仁杰也微笑着点点头，并不说话。袁从英又看了看韩斌，便转身迈步走出书房，狄仁杰默默注视着他的背影，伸手将韩斌拉入怀中，轻声道："斌儿，来。我带你去你哥哥的屋子，咱们在那里说话。"

皇宫，御书房。

沈槐垂首跪在武则天的面前，许久，才听到武则天的声音："沈槐，你的差使办得很不错。"

沈槐深深地磕了个头："微臣为陛下效力，万死不辞。"

"嗯，朕已将你酌升为千牛卫中郎将，接替袁从英担任狄国老的护卫队长。"

"微臣领旨谢恩，陛下万岁万万岁！"

武则天冷冷地看着沈槐，突然沉声道："沈槐，你可知道袁从英为何

会落到今天的地步吗？”

沈槐浑身一震，紧张地思索着，终于低声答道：“袁从英的心中只有狄国老，没有圣上。”

武则天满意地点了点头：“你很懂事。狄国老是国之栋梁，从今以后你便要竭尽全力辅助他、保护他，我希望你会做得比袁从英好。”

沈槐又一叩首：“微臣谨遵圣命。”

“好，你去吧。”

沈槐退出御书房，武则天紧皱眉头思索着。突然，身边响起怯怯的呼唤声：“陛下，您要见我？”

武则天没有抬头，软软地靠坐到龙椅之上，疲惫地说：“六郎，你来了。”

张昌宗应了一声，局促地站在她的面前，神情十分紧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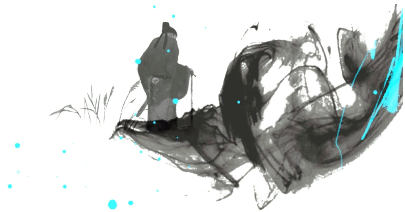
武则天闭起眼睛，张昌宗迟疑着来到她的身边，轻声道：“陛下，您累了吗？六郎替您解解乏？”

武则天微微点头，张昌宗伸出手，小心翼翼地替她揉起了太阳穴，揉了好一会儿，武则天睁开眼睛，仔细地端详着他，轻轻拿住他的手，道：“六郎，在朕的眼里，你就是个小孩子。小孩子犯了错，朕是舍不得责备的，你知道吗？”

“陛下！”张昌宗哽咽着，情不自禁地跪倒在武则天的面前。武则天定定地看着他，深深地叹了口气，将他颤抖的身体揽入怀中。

|第十三章|

远行



洛阳城外，洛水亭。

一大早，天上就飘起了纷纷扬扬的雪花，这是入冬以来最大的一场雪了。洛水已经冰封，河岸两侧都铺满了厚厚的白雪，天地间一片白茫茫的。

洛水亭中，沈槐从早上起就一直等在这里，不停地朝官道上举目眺望。终于，远远地从行人稀落的官道上，来了一队小小的人马。沈槐一眼就认出了腰杆挺直地骑在马上、一身黑衣的袁从英，还有走在他前面，虽被缚着双手却同样昂首挺胸、迈着大步的狄景晖，他们身边还有两个差役，每个人的脸都冻得通红，身上头上落满了雪花。

沈槐大声叫着："从英兄，景晖兄！"从洛水亭中跑出来，迎着他们跑上官道。袁从英看到沈槐，立即从马上跳了下来，踏着积雪朝沈槐快步走来。走到对面，两人互相一抱拳，都露出笑容。

沈槐有些激动地道："从英兄，我从一早上就等在这里了，就想能送送你和景晖兄。总算没有白等。"

袁从英微微喘着气，也笑道："这么冷的天，你还来送我们，真叫人过意不去。"

沈槐朝袁从英的身后瞧瞧，狄景晖一脸傲然地站着，那模样不像是被押赴流的囚犯，倒更像是个来巡查的官员，不由会心地一笑，上前一步道："景晖兄，我来给你送行。"

狄景晖点点头，道："多谢你的美意。我很好。"

沈槐听他说得不伦不类，有点儿忍俊不禁，又回头看看袁从英，道："从英兄，下起雪来了，你们这一路往西北，路会越来越难走的，天气也会越来越差，真要多加珍重啊。"

袁从英淡淡一笑："沈贤弟，我本就是从西北那边来的，倒也过得惯那种日子，没什么大不了。就是他嘛……"他瞥了眼狄景晖，又朝沈槐挤挤眼睛，"恐怕要吃点儿苦头。"

沈槐会意一笑，二人携手走进洛水亭，沈槐感叹道："亏得你们俩同行，相互有个照应，这样狄大人还能略放宽心。"

袁从英听他提起狄仁杰，神情略变了变，沉思片刻，道："沈贤弟，卫国戍边是我一向的心愿，今天终于成行，心中唯一放不下的只有狄大人。沈贤弟，而今你已是大人的侍卫队长，从今往后，大人的安危就寄托在你的身上了。沈贤弟能保得大人平安，便是对愚兄的大恩大德。愚兄，这就谢过沈贤弟！"说着，他唰地撩起衣摆，单膝着地，向沈槐行了个大礼。

沈槐大惊，赶紧拉起袁从英，一时竟不知道说什么才好。

袁从英又从腰间取下若耶剑，轻轻抚摸了下剑鞘，平端起宝剑，注视着沈槐，郑重地道："沈贤弟，这柄若耶剑是十年前我刚到大人身边的时候，大人赠给我的。如今我既然离开大人，便还请沈贤弟帮我个忙，替我将此剑还给大人。"见沈槐犹豫着，袁从英微笑道，"沈贤弟，本来我应该亲手把剑还给大人的。可我知道，那样的话大人必不肯收，还不免伤感。所以，我早就想好了让你把剑带给大人。我料想，你今天一定会来送我们的。"他把若耶剑又往前递了递，轻声道，"沈贤弟，请你接好，这是把宝剑。"

沈槐这才双手接过若耶剑，轻轻把剑往外一抽，森森寒气顿时盖过凛冽的北风，剑身闪出耀眼的光芒。沈槐由衷地赞叹："真是把难得的好剑。"

突然，寒风中传来一声孩子的呼唤："哥哥！"

众人回头一看，狄忠驾着马车来到洛水亭旁，马车一停稳，韩斌便连蹦带跳地朝袁从英飞奔而来，一头扑进了袁从英的怀中，嘴里不停地嚷着："这下你不能赶我走了吧？"

袁从英蹲下身搂住韩斌，含笑道："你这个小坏蛋，怎么还是来了？狄府不好吗？"

"不好，哪里都不好！"韩斌一个劲地叫着，死命抱着袁从英的脖子。

袁从英好不容易才把他略略推开一些，问："吃过早饭了吗？还饿不饿？"

韩斌眼珠一转："有好吃的吗？"

袁从英笑着从怀里掏出个纸包："豆沙馅饼，想不想吃？"

"想！"韩斌举起一块豆沙馅饼，正要往嘴里送，突然开心地喊起来，"我知道了，我知道了，你想我来，你想我来的！"

见袁从英只是微笑着不答话，韩斌把豆沙馅饼往他的嘴边送了送："哥哥，你先吃。"

“我不爱吃这个。你吃吧。”

“不要，你不吃我也不吃！”

袁从英无可奈何地咬了一小口，韩斌这才心满意足地大吃起来。袁从英直起身子，看见狄忠远远地站在马车旁，便朝他点了点头。狄忠也冲他点头，背过身去悄悄地抹了抹眼泪。

“好了，我们该出发了。”袁从英说着，将韩斌抱上马背，又朝沈槐抱了抱拳，自己也飞身上马，调转马头，一行人重新回到官道，沿着铺满积雪的道路缓缓向前行去。

洛水亭边，沈槐和狄忠久久地望着他们的背影，直到漫天飞雪遮蔽了天地间的一切。

官道旁，都亭驿。

傍晚时分，都亭驿里人声喧哗。大堂里，熊熊燃烧的炭火带来暖意，在寒风大雪中赶了一天路的旅人们，终于可以在这个温暖的所在歇歇脚，吃点儿热汤热饭，再睡上一觉，明早才有力量去继续那艰难的旅程。

柜台旁的角落里，袁从英正在和驿吏商量着什么。驿吏指着狄景晖，皱眉道：“您要三间房没问题，可他是个服流刑的犯人，不允许住客房，要住监房的。”

袁从英轻声道：“这里又不是官府，哪来这么多规矩，你多挣些钱还不好吗？”

驿吏为难道：“哎哟，我这都亭驿也是官办的驿站，自然要讲些规矩。否则……”

袁从英想了想，道：“算了，那也不为难你了。我就要两间房，让他和我住一起，你就不要管了。行吗？”

驿吏“咳”了一声，不再说话了。

袁从英回到一伙人身旁，安排两个差役回房歇息，让伙计把饭菜送到他们房中，才带着韩斌和狄景晖去楼上的客房。狄景晖一瘸一拐地登上楼梯，脸上露出痛苦的神色。三人进了房间，狄景晖一屁股坐在椅子上，长长地出了口气。

袁从英看了看他，倒了杯茶递给他，道：“喝口热水吧。”

韩斌见了，凑过来道：“哥哥，我也要喝热水。”

袁从英也倒了杯茶给他，问道：“斌儿，你今天是怎么回事？一路上

都在睡觉，我抱你抱得胳膊都快断了。怎么困成这个样子？昨天晚上没睡觉吗？”

韩斌眨眨眼睛：“是有点儿困。昨晚上大人爷爷和我说了一晚上的话。”

袁从英皱起眉头，没好气道：“大人爷爷，什么乱七八糟的称呼。大人和你有什么话可说的？还说了一个晚上？”

韩斌一扭头：“不告诉你，你凶。”

袁从英瞪了他一眼，走到狄景晖面前，蹲下身说：“把靴子脱了，我看看你的脚。”

狄景晖一愣，脸腾地涨红了，袁从英笑了笑：“你从来没走过这种长路，现在脚上一定起了泡，不赶紧处理明天就走不了了。”

狄景晖这才犹犹豫豫地弯腰脱下靴袜，脚底果然起了一大溜水泡，有的已经破了。袁从英看了看，从靴筒里抽出一把小小的匕首，凑到烛火上去烧了烧刀尖，端起狄景晖的脚，挨个把水泡挑破，又取来干净的袜子给狄景晖，让他自己换上。

袁从英走到水盆旁，一边洗手，一边道：“明早这些水泡处就能结疤，走一段路后还会再破，如此两三次，脚底就会结上厚厚的老茧，像我一样，你便再也不怕走长路了。”

狄景晖轻轻道了声谢，想了想，又有些不忿地道：“咱们再买匹脚力多好？我也舒服，你也不用这么麻烦。”

袁从英道：“你这是在赴流刑，又不是游山玩水。你是不可以骑马的。”他回到桌边坐下，喝了口水，又道，“这样吧，明天离开驿站以后，你先走一段，到了人迹稀少的地方，就让你和斌儿一起骑马。等快到镇甸的时候，再换回我来骑马。咱们在关内就这么办，等到了关外，就没人理这个茬了，到时候我再去多买匹脚力来。”

韩斌听着，噘起嘴嘟囔道：“我才不要和他一起骑马。”

袁从英问：“那你想怎样？”

韩斌道：“我和你一起走路。”

袁从英笑着摇头：“你啊，走不了一个时辰就该累趴下了，到时候怎么办？”

韩斌往他的身上一靠：“那你就背我啊！”

袁从英轻轻敲了敲韩斌的脑袋：“小混蛋，你想累死我啊。”

韩斌朝他吐了吐舌头，道：“你也知道累啊，那就自己骑马嘛。”又指了指狄景晖，“他又没病又没伤，壮得像头牛，凭什么他骑马你走路！”

袁从英被他说得愣了愣，笑起来：“才跟大人待了一个晚上，就学会捉弄我了。”

正说着，有人敲门，韩斌跑过去打开房门，伙计端着饭菜走进来，放到桌上，袁从英道了声谢，伙计正要往外走，狄景晖突然问道：“你们这里可有好酒？”

伙计道：“有啊，客官您要喝什么酒？”

“这个……有没有五云浆？或者新丰酒？梨花春也行啊。”

伙计为难道：“这位客官，您说的这些都是一等一的名酒，咱这里可没有。”

狄景晖不耐烦地说：“你就说你们有什么吧？”

伙计道：“我们这里最好的也就是石洞春酒了。”

“行，就要这个，先给我们来两斛。”

袁从英一直听着没吭声，此时才开口道：“狄景晖，你想喝什么酒你自己买，我可没钱。”

狄景晖将眉毛一竖：“怎么可能？川资路费不都在你那里吗？”

“咱们一路上就靠这些钱了，往前走说不定还要遇上大雪封路，我估计最少要走一个月，这些钱还未必够花。”

“你！”狄景晖气得一拍桌子，“果然学得和我爹一样小气。”

伙计道：“客官您还要不要酒了？如果不要我就先下去了。”

狄景晖忙道：“等等，你别走。”说着全身上下一通乱摸，可惜一无所获，袁从英也不理他，自顾自和韩斌吃起饭来。

忽然，就听狄景晖一声大笑：“哈哈，有了！”说着从桌上抓起根竹筷，往脑袋上一插，顺手就把原来的发簪褪了下来，往桌上一放，道，“就这个了。我用这个换你两斛酒，总行了吧？”

伙计瞥了眼发簪：“这东西能值多少钱？”

狄景晖笑道：“你先拿下去给你们管事的瞧瞧，就知道了。”

伙计捧着发簪跑下楼去，袁从英好奇地问：“你那东西很值钱吗？”

狄景晖一撇嘴：“哼，买下他这座驿站都够用。”

“那你就用它来换酒喝？”

“嗳，钱财嘛，本来就是身外之物，不花白不花。我狄景晖千金都已散尽，不在乎再多花这点。”

袁从英笑着点头，就见驿吏点头哈腰地走进门来，身后跟着好几个伙计，每个手上都捧着酒菜。驿吏指挥着他们把酒菜在桌上布好，又亲自斟了两杯酒，这才毕恭毕敬地退了出去。

狄景晖心满意足地端起酒杯，对袁从英道：“袁从英，怎么样？今儿我狄景晖真心实意地敬你这杯酒，你喝不喝？”

“当然喝！”袁从英也端起酒杯，两人一碰杯，仰头就干。却不料韩斌劈手夺过袁从英的酒杯，嘴里叫着：“不许喝酒！”

袁从英眉头一皱：“斌儿，你胡闹什么。”

韩斌理直气壮地站在他的面前，大声道：“不许喝就是不许喝，大人爷爷叫我管着你的！”

袁从英愣住了：“大人让你管我？管我什么？”

韩斌得意非凡地说道：“昨天夜里大人爷爷和我说了一个晚上的话，就是让我管着你。他说，他把你托付给我了。”

他话音刚落，狄景晖已经笑得前仰后合，几乎从椅子上摔了出去，嘴里还道：“袁从英啊袁从英，你完了。好不容易离开我老爹，他居然阴魂不散，还弄了这么个小鬼头来管着你，我看你这辈子就死在我老爹手里了，哈哈哈。”

袁从英一把揪过韩斌，瞪着他：“你说，昨晚上大人都跟你说什么了？”

韩斌拼命地挣扎，气呼呼地道：“我才不会告诉你呢，大人爷爷不让我说。”

袁从英无可奈何地放开他，想想来硬的不行，又换了口气道：“韩斌大侠，韩斌壮士！你不是想学剑吗？告诉我你们昨晚上都说什么了，我就教你。”

韩斌一瞪眼：“别耍花招，怎么着都没用。”

狄景晖在旁边啧啧叹息：“唉，好歹你也当过正三品的大将军，居然

连个小孩子都治不住，难怪把个大将军都给当没了。”

袁从英气得不行，冲口道：“我总比你这个穷光蛋流放犯强！”

狄景晖一拍桌子：“来，今儿我这穷光蛋流放犯便再敬你这校尉一杯，你倒是喝啊。”

袁从英低下头不吱声了。

韩斌拉了拉他的衣袖，轻声道：“好哥哥，你要听话啊。我去给你熬药。”

“药？什么药？哪来的药？”

“大人爷爷给你的，就放在今天狄忠哥哥送来的包袱里。”

“哦，”袁从英答应了一声，道，“我自己去吧。”

“不，我会的，我去。你歇着，等我一会儿啊。”韩斌拿起一包药，跳跳蹦蹦地出了门。

袁从英冲着他的背影说了声：“小心点儿，不要乱跑。”

“知道了。”

狄景晖继续有滋有味地喝着酒，一边感叹：“唉，这真是我一生中喝过的最难喝的酒啊。”他看了看袁从英，笑道，“别郁闷了。我喝酒，你喝药，各取所需嘛。”

袁从英摇头苦笑：“我怎么这么倒霉。”

狄景晖道：“行啦，咱们两个彼此彼此。一个多月前，我还是腰缠万贯的豪富巨贾，风流倜傥，娇妻美……”他的声音突然低落下去，一仰头又喝下杯酒，眼眶湿润了。沉默了一会儿，他又抬头笑道：“不过，我觉得现在这样也挺好。什么都没有了，反而轻松。你说呢？”

袁从英也笑了笑，没说话。

狄景晖端着酒杯沉思了一会儿，突然道：“嗳，我跟你说件事情。这两天我一直都在琢磨，可总也想不出个结果，你帮着一块儿想想。”

“什么事？”

狄景晖思索着说：“你去过蓝玉观的山洞，有没有去过里面的一个小小的辅洞？”

袁从英摇头：“没有。我一共才去过那山洞里面两次，每次都急着出

来了，没在里头待久。”

“嗯。其实那个山洞里头还有个小小的辅洞，范其信一般就在那个辅洞里修炼。你知道吗？韩锐在那个辅洞里面画了一幅壁画。”

“哦？他画的是什么？”

狄景晖的脸上露出神秘的笑容：“其实韩斌这小子也见过那画，可他还太小，看不明白。我当时看到那幅画时，却是大吃一惊啊……呵呵，你知道吗？那是一幅男女交媾的春宫图。而且，你万万想不到画中的两个人是谁。”

“是谁？”

“女的是冯丹青。男的嘛，我很长时间也不知道是谁，直到前次在恨英山庄见到张昌宗，才恍然大悟，那个男的就是张昌宗！”

袁从英也不由大吃一惊，迷惑地看着狄景晖道：“这是怎么回事？”

狄景晖道：“嗯，我前前后后想了好多遍，觉得应该是这么回事。冯丹青虽然是张昌宗的姨妈，但此二人违反伦理纲常，勾搭成奸。冯丹青来到恨英山庄，其实是为了从范其信手中获得有奇效的药物，帮张昌宗博取女皇的欢心。不过这冯丹青倒也有份痴情，为了聊解相思，就画了这么一幅春宫图，还让韩锐临摹在山庄正殿的后墙上。然后，她又让韩锐在春宫之上另画了一幅图，盖住原先那幅，这样就只有她一人可以睹画思人了。她本来想的是韩锐是个哑巴，不会把这件事说出去，却没想到，范其信让韩锐在蓝玉观的山洞里面，凭借记忆又默画了一幅一模一样的壁画。韩锐真是个天才啊，画得不差分毫。这样范其信便得知了冯丹青的隐情。我想，范老爷子起初也不知道那个男人是谁，可是半年多前，他独自去了趟神都，说是给皇帝献药去的，我估摸着就是在那时范其信看到了张昌宗，才算知道了事情的原委。于是，他便回过头来要挟冯丹青，至于他想达到什么目的，我也不得而知。反正结果就是把冯丹青给逼急了，也把他的一条老命给送掉了。”

袁从英摇头叹道：“没想到还有这样的隐情。”

狄景晖点头：“是啊，这事情实在是蹊跷。最有意思的是，那个男人的身上还画了朵莲花，张昌宗不是号称莲花六郎吗？真是滑稽得紧。”

袁从英想了想，问：“你不是把这件事想得很清楚了？还要我帮你想什么？”

狄景晖含笑道：“这事儿是很清楚了。我想不明白的是，我爹他有没有把这事告诉皇帝。韩斌带我爹进过辅洞，我爹也一定把这件事推想得一清二楚了。可问题是，他会不会把事情的真相告诉皇帝呢？他会怎么说呢？我想了很久，还是猜不出来。要不，你也猜猜？”

袁从英低下头，冥思苦想了好一阵子，抬起眼睛，摇头道：“我也想不出来大人会怎么做。”

狄景晖道：“就是嘛。你看看，我们两个加在一起都琢磨不透我爹的心思啊。有时候我觉着他也挺不容易的，女皇帝可不好对付。”

“嗯。”袁从英点头。

默默地喝了几杯酒，狄景晖又笑道：“韩斌那个小鬼头，对你还挺不错。”

袁从英道：“前些天我下不了床的时候，一直是他在照顾我。他很懂事，是个好孩子。”

狄景晖看了看他，又道：“小孩子有时候真是麻烦啊。我现在别的都不担心，就担心我的孩子们。”

“大人不是把你的孩子都接去了吗？”

“哎，就是这个麻烦啊。女孩儿也就算了，我就担心我的儿子，不知道会给我爹教成什么样子。”说着，狄景晖瞥了一眼袁从英，笑起来，“反正，绝不能教成你这个样子。”

袁从英一挑眉毛：“我有那么糟糕吗？”

“糟糕，非常糟糕！”

“可我看你也不怎么样嘛。”

“对，也绝不能教成我这个样子。”

袁从英想了想，笑道：“既然我们两个都很糟糕，不如还是让你的儿子像大人那样吧？”

狄景晖大乐：“对啊，对啊，我也这么想。你看，我爹是宰相，如果我儿子像我爹，说不定将来也是宰相。来，为今天的宰相和将来的宰相干一杯，这杯酒你一定得喝，就这一杯。”

“好！”

二人碰杯，一口饮尽杯中之酒，随即相视而笑。

洛阳，狄府。

华灯初上，狄府上下已换上了过年用的新鲜纱灯，将整座府邸照得喜气洋洋。狄忠轻手轻脚走进狄仁杰的书房，看他还是一动不动地坐在书案前，注视着书案上的若耶剑，便悄悄来到他的身边，唤了声：“老

爷。”

狄仁杰如梦方醒，应道：“狄忠啊，有事吗？”

“老爷，迎接沈将军的宴席已经准备好了，您看什么时候开宴？”

“哦，好啊，马上就去。沈将军都安顿好了吗？”

“安顿好了，就住在原来袁将军的屋子里。”狄忠说着，又嘟囔了一句，“本来给他安排的是别间屋，可沈将军来看了，就要住袁将军的屋子。”

狄仁杰看了狄忠一眼，微笑道：“那样也好，从英的屋子就那么空着，也不妥当。你把从英的东西都收拾起来，放到我这里来吧。”

狄忠道：“其实袁将军也没什么东西，我都收拾好了。”

“哦，那就好。”狄仁杰应了一声，看到狄忠仍然在那里欲言又止的模样，便笑道，“你这小厮，有话便说，不要吞吞吐吐的。”

狄忠犹豫了一下，终于鼓起勇气问：“老爷，您不会把这剑也送给沈将军吧？”

狄仁杰听得一愣，随即朗声笑起来：“原来你在担心这个。你啊，看来你还是不及从英了解我啊。”

狄忠挠了挠头：“老爷，那袁将军为什么要把这剑还给您呢？”

狄仁杰含笑摇头：“你放心，我不会把这剑给任何人的。好了，你这就去请沈将军入席，我随后就来。今晚我便要和沈将军一醉方休。”

狄忠答应着跑了出去。狄仁杰又一次伸出手去，轻轻抚摸着若耶剑，良久，一滴水珠滴上剑鞘，慢慢晕开，映着烛光悠悠闪动。

大唐悬疑录

最后的狄仁杰 2

讲述帝国宰相、千古神探狄仁杰最后一年的最后一案

唐隐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人物表

狄仁杰 字怀英，唐代武周时期宰相。因政绩卓越，武则天称其为国老；因无案不破，百姓视其为神探。

袁从英 狄仁杰的卫队长，心思细腻，对狄仁杰忠心耿耿。后因故前往边关庭州，与朝中的狄仁杰一内一外，共同化解了一场场牵连甚广的阴谋诡局。

狄景晖 狄仁杰的第三子，自大自负，后因故流放庭州，有所改变，与袁从英一同协助狄仁杰。

武则天 中国历史上唯一的正统女皇帝，唐朝第六位皇帝，称帝期间改国号为周，定都洛阳。

韩　斌 袁从英救下的男童，对其极为依赖。曾经和哑哥哥相依为命多年，因此非常善于照顾人。

沈　槐 在袁从英前往庭州后成为狄仁杰的卫队长。对未能获得狄仁杰全面的信任耿耿于怀。

周梁昆 鸿胪寺正卿，“生死簿”血案的目击证人之一。

钱归南 庭州刺史，看似胆小怯懦，实则城府极深，伪装之下另有所图。

梅迎春 袁从英等人在前往庭州途中偶遇的胡人，性格豪爽，精通汉学，身份成谜。

沈　珺 沈槐的堂妹，纯真简单，对沈槐有很强的依赖，几乎言听计从。

沈庭放 沈珺的父亲，脾气暴躁，行踪诡异，家中藏有大量来历不明的珍宝。

杨　霖 性格软弱，随波逐流，在一个神秘人的胁迫下来到长安，执行某个任务。

狄仁杰

楔 子

圣历二年腊月二十六日的寒夜，注定是个多事之秋。

后半夜起，刚刚停了一天的雪，又纷纷扬扬地飘了起来。位于洛水南岸、天津桥西侧的天觉寺，是洛阳城内最大的一座寺院。一共六进的深深院落，顷刻间便完全笼罩在雪花之下，院内贯通前后的小径上，僧人们白天才将积雪扫到旁边的空地，现时又铺上了一层新的银装，倒将整座寺院衬得比往常在暗夜中更要明亮。

寺院最里头的小院正中，伫立着一座砖砌的六层宝塔，名唤天音塔。连着半个月的大雪，将这座天音塔从上到下都覆上厚厚的积雪。此刻，朔风卷起斗拱、飞檐上的积雪，与四周纷飞的雪花汇成一片。突然，一点微弱的红光从宝塔底层圆拱形的窗洞里飘出，忽隐忽现，忽明忽暗，摇曳不定。

倏忽间，这点红光消失了。过了一会儿，红光又从二层楼的圆拱窗内射出，然后，是三层、四层、五层，最终那一点红光停在了塔的最高层。塔中央的圆形桌案上，一支白色的蜡烛被点亮了，惨淡的光晕映出一张苍白猥琐的脸，暗影中土黄色僧衣包裹着一具肥大的身躯。

这僧人借着蜡烛闪烁的微光，从怀里摸出一个薄薄的本子来，手蘸唾沫，一页页翻动着，贪婪地盯着黄色的纸页，嘴里还念念有词地低声嘟囔着什么。也不知道看了多久，他忽然被身后发出的响声惊动，急忙警惕地回头张望，黑暗中什么都看不见。他又侧耳倾听，只有呼啸的风声，僧人稍稍镇定了下心神，正抖索着想把手中的簿册收起来，烛光下突然出现一片大大的阴影。

“圆觉……”僧人乍听到这声呼唤，连连倒退了好几步，惊恐地直瞪着眼前那个黑影。这黑影向他越靠越近，嘶哑的声音继续没有高低起伏地呼唤着：“圆觉，圆觉，圆觉……”

“不！你、你想干什么？你别过来，别过来！”圆觉脸色惨白，退到了墙边，脊背靠着拱形窗楣。打着旋儿的雪花扑上他光秃的头顶，寒气刹那间侵入五脏六腑，宛如死亡的气息，冰冷森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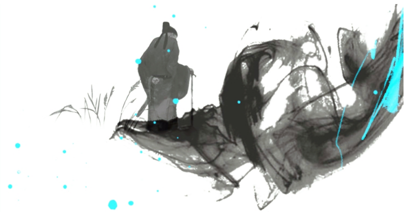
那黑影显然没有把圆觉绝望的呼喊当回事，继续一步步向他靠近。就在他来到圆觉近前的一尺之遥，圆觉猛一转身，抬腿踏上窗楣，嘴里发出一声绝望的狂呼，便纵身而下。暗夜中土黄色的僧袍被风雪激起，像一双张开的羽翼，带着圆觉的身躯飘飘荡荡，砸落在天音塔旁的雪地上时，竟只发出一声低沉的闷响，便被狂风骤卷而去，就连前院值夜的僧人都未曾有丝毫察觉。

直到第二天清晨，圆觉的尸体才被上早课的僧人们发现，已然冻得僵硬如石，连血迹都凝结成了深红色的冰柱。他的身边散落着几页黄色的破纸片，模模糊糊地可以分辨出些字迹，似乎是用小篆反复书写的“生”和“死”这两个字。

当然，对绝大多数正纵情于岁末狂欢的人们来说，“死”这个字离得实在太远了，远到似乎永远也不会到来，根本不值得去考虑。他们只想尽情享受“生”的欢乐，并妄图将这生之乐趣延长到无限，伸展至永恒……

|第一章|

寒夜



大周圣历二年，岁末，除夕将至。

神都洛阳连日来阴霾不散，漫天风雪不分昼夜地呼啸翻卷，全城百姓挨过整整十五个肃杀的冬日，终于在除夕前两天盼来了久违的阳光。可惜这严冬中的阳光是如此衰弱而勉强，无法带来一丝暖意。但无论如何，辞旧迎新的时刻还是不可阻挡地到来了。

太初宫前，则天门巍峨的飞檐上，积雪被狂风卷起，把阳光反射成跳跃的点点亮金，晃得人睁不开眼睛。重重宫墙之间肃穆寥落，殿宇楼阁中不见半缕生气，若不是偶尔有一队神色紧张的宫娥内侍匆匆而过，这个地方已然安静得仿佛被所有人抛弃，更别想感受到一点点节日的气氛。

则天女皇的内寝——长生院内，齐刷刷跪着一批御医，各个在寒风中哆嗦成一团，虽然眼前那扇紧闭的宫门内无声无息，这些人仍不敢有丝毫动弹，只是深深地埋着头。

长生殿内，绣金蟠龙的厚重垂帘自顶而下，袅袅的烟雾在垂帘两侧盘旋，清冽的药香和淡雅的沉香糅杂，依然掩盖不住一股令人不快的衰败之气。这是垂垂老人身上才有的特殊气味，在病重的老者身上更显浓重，谁都知道，这气味正是来自那不可阻挡的彼岸。

无声无息中，垂帘被轻轻掀起。在外殿中坐了一上午的几个人齐齐抬起头来，垂帘内走出的那人立时被几束目光牢牢盯死。目光中有期待、有疑问、有谄媚、有怨愤、有鄙视、有冷漠，还有憎恨，不一而足。

张易之施施然端立在众人之前，脸上露出如释重负的表情：“太子殿下、相王、梁王、公主殿下，圣上好多了。”说完这句话，他也不待回答，便款款落座，镇定自若地环视周围。

几个人不约而同地长吁口气，梁王武三思抢先开口感慨：“天佑吾皇，天佑吾皇啊！”接着，他略显夸张地朝张易之拱了拱手，“五郎、六郎这些天来衣不解带，在圣上身边尽心侍奉，殚精竭虑，总算令圣上转危为安，真是劳苦功高啊。”

张易之含笑点头，却听一旁端坐的太平公主轻哼一声：“五郎、六郎侍奉得越好，我们这些做儿女的心中越发惶恐。母亲病了这些天，我们竟连面都见不着，更别说亲自侍奉了！这若是让天下百姓知道，只怕二

位哥哥和我，都要被人唾骂。”

李显瞥了瞥太平，朝张易之略一颔首，道：“五郎、六郎辛苦了。圣上既有好转，不知道此刻是否可以面圣问安？”

张易之轻轻欠了欠身，微笑道：“圣上已睡熟了。请太子和殿下们放宽心，快回去休息吧。”

李氏三兄妹相互看了一眼，李旦沉稳道：“既然圣上已经睡熟，我们便先回去了。只是眼前有件要事，还请五郎待圣上醒来后请示圣上：今天已经是腊月二十六，两日后即是除夕，按例宫中有守岁和朝贺之礼，正旦更要宴请四夷使节，以示我天朝恢宏之气，然以现时圣上的龙体，恐怕……”

张易之含笑点头，道：“这事我记得。圣上病体虚弱，恐怕近几日都不能劳累。不过新年朝贺也是件大事，还是应该郑重对待。”

武三思接过话头，道：“这事还是请圣上来决定吧，圣上虽染微恙，但毕竟是九五之尊，天佑之地仰之，圣驾亲临方能给我大周带来新一年的吉瑞祥和。更何况我大周如今四海升平、国力强盛，威仪达于天下，各国竞相依附，使臣纷至沓来，那些番邦夷狄对圣上景仰已久，都等着借新年朝贺之机一睹圣颜哪。”

李显连连点头：“梁王所言甚是。”

太平公主轻笑一声：“话虽如此说，母亲毕竟年事已高，又兼大病初愈，不宜过度劳累。我倒觉得，此次新年大典，如由太子代替圣上主持，既能替母亲分忧，又能令太子在百官和各国面前立威，不失为一件一举两得的好事。”

武三思听着太平的话，面色一变，想要开口，却又忍住了，只是冷冷地扫了李显一眼，随后便盯牢张易之的脸。

张易之倒是泰然自若，脸上依然堆满了笑容，慢慢环顾一圈众人后，方才说道：“待圣上醒来，易之一定请圣上示下，你我只需耐心等待便是。再说，新年朝贺的一概礼仪庆典，鸿胪寺已经准备了两个月，圣上此前就交予太子殿下督管的，想必定是万事妥帖。”

李显道：“周梁昆任鸿胪寺卿已有多年，他办事还是很可靠的。昨日我还与他一起审阅了庆典和朝贺的安排，端的是一应周全。”

李旦仔细听着他的话，不由笑道：“圣上既然将礼仪庆典都交由太子殿下主理，可见对这新年朝贺的事情已经有了打算。我们还是先回去吧，等待旨意便是了。”

武三思率先离开，李氏兄妹随后也出了长生殿。来到长生院前，李

旦看着那一群在寒风中已经跪了整整一个上午的御医们，皱起眉头，凑在李显跟前耳语了几句。

李显犹豫了一下，提高声音问了句："这些人是怎么回事？"

一旁的内侍赶忙回道："昨晚圣上发病，他们就在这里候着了，一直到现在。"

李显摇摇头，吩咐道："圣上已然安寝，留二人在此待命，其余人等都先散了吧。"

太平公主朝他点点头："显哥哥，你刚才战战兢兢地回张易之的话，我都快看不下去了。这些人可都是张易之叫来的，你此刻倒把他们遣散了，就不怕张易之……"

"太平！"李旦轻叱一声，李显却已经面红耳赤，嗫嚅道："我怕他？我不过给他们兄弟二人一个面子罢了。"

太平公主轻笑："显哥哥到底是个知恩图报的好人啊。"

李旦忙道："好了，好了。太子，我看这回母亲病得不轻，主持新年庆典的事情应该会落在你的头上，你还是要慎重对待啊。梁王心中肯定不痛快，说不定会给你设些麻烦。"

李显忙问："啊，他会设什么麻烦？"

李旦道："我也说不好，只是给你提个醒。那个周梁昆是效忠圣上的人，我看他倒一直很谨慎，在我们和梁王、魏王之间也从未显露出亲疏向背。我想，太子只需多多依赖他便是。"他停了停，又道，"另外，太子也可以从狄国老那里讨些建议。"

李显轻轻叹了口气，道："狄国老倒是衷心可表，可惜自从并州致仕回来，我看他的精神大不如前，并州的案子似乎对他打击很大。至于那个周梁昆嘛，为人确实谨慎可靠，但也深不可测，这些年来他一直都是圣上最信任的臣子之一，在鸿胪寺卿这个位置上做了不少年，论起礼仪外事，他是大周朝第一人，这些天对我也是恭谨有加。可是他的心思偏向，却难以捉摸。"

太平公主道："这也可以理解。如今圣体不宁，朝局纷乱，像周梁昆这样的老臣重臣，一定还在审时度势，待价而沽吧。"

一阵寒风吹来，她微微打了个冷战，笑道："二位哥哥，咱们就别站在这里吹冷风了。快过年了，都有一大堆的事情，咱们还是忙各自的去吧。"看到李显一副困惑忧虑的样子，她又柔声道，"显哥哥，如今你是大周朝的太子，母亲这两年对李姓宗嗣改变了态度，局面比前些年要好得多，朝中还有像狄仁杰这样一心维护李唐的忠臣，你大可不必太过担

心，不然反而束缚了手脚。”

李显苦笑了下，点点头不再说话。兄妹三人缓缓步出长生院，沉默地沿着宫中的甬道向外走去。头顶上，久违的阳光再度被厚重的阴云遮蔽，身上虽然穿着最昂贵考究的裘服锦袍，严寒依然侵入骨髓，这真是个令人心悸的冬天。

长生殿内，张易之蹑手蹑脚地回到垂帘后面，尽量不发出一点声响，宽大的龙床上，武则天还是轻轻“哼”了一声。张易之赶紧凑上去，半跪在床边，轻轻握住武皇伸出的手，低声道：“陛下，您醒了。”

“嗯，醒了一会儿了。你们在外头说的那些话，朕都听见了。”武则天虚弱地半闭着眼睛，慢悠悠说道。

张易之轻笑道：“真是什么都逃不过陛下的眼睛和耳朵啊。”一边说着，他一边仔细端详着掌心里那只微微颤抖的手，手背上暴露的青筋和深褐色的老年斑，令女皇的衰老一览无余。

武则天轻轻叹息一声：“这次新年仪式，看来朕是不能主持了。”

张易之仍然轻笑：“陛下不想主持就不主持，谁还敢说什么？”

武则天睁开眼睛看他，摇摇头道：“你啊，就是个鬼精明。六郎就比你单纯得多。”

张易之朝龙床的另一侧看去，只见张昌宗蜷缩成一团，紧闭着眼睛睡得很熟，不由会心一笑：“陛下，五郎知道您更疼六郎，您又何必老把这挂在嘴边上。您就是我二人的天，就算我显得精明些，那也是为了讨陛下您开心。”

武则天捏了捏他的脸，佯作愠怒道：“好大的胆子，朕真是把你们俩给宠得不像话了。”停了停，又正色道，“五郎，传朕的旨意，今年的辞旧守岁和百官朝贺典礼，均由太子主持。并命鸿胪寺卿周梁昆即刻为太子安排一切礼仪所需，务必确保万无一失。”

“遵旨。”张易之毕恭毕敬地答应道。

武则天又合上眼睛，朝他摆了摆手：“你去吧，朕要睡了。”

张易之弓着身子退出垂帘，匆匆往殿外走去。刚一迈出殿门，他便深深吸了口室外凛冽清爽的空气，耳边传来几声聒噪，举目眺望，一群乌鸦高高盘旋着，朝着万象神宫的方向飞去。三天后的正旦，太子就要在那里接受百官朝贺和各国使节的新年上贡了。

大周鸿胪寺的官署坐落在皇城的东南角，北接重光门，东临宾耀门，距皇太子的东宫仅一步之遥。因鸿胪寺承担着朝会、宾客、吉凶礼

仪等涉及帝国体面的重要事项，故此官邸建造得气派恢宏、华美庄严，竟比中书省的宰相衙门还显得堂皇富丽。年关将至，作为各国使节朝拜天朝的第一个集散点，这座二层楼的衙所更是锦幡飘扬、灯彩焕然，布置得既绚美又庄严，官衙前各色官吏和外吏番使人来人往，从早到晚忙碌异常。

不知不觉，冬夜已至。暮鼓刚刚鸣响，往日这个时候，整座皇城都会陷入寂静。但是这些天情况却不一样，天津桥前的端门虽已关闭，两旁的左右掖门依然敞开着，为了新年典礼做准备的车马人员川流不息地出入皇城；鸿胪寺官衙内仍是灯火辉煌，一干官员仆役还在精神十足地为这一年一度的庆典忙碌奔波。

鸿胪寺正堂上，鸿胪寺卿周梁昆端坐在案前，正听少卿刘奕飞陈报公务。周梁昆年逾六十，中等身材，瘦长干瘪的脸上蓄着一部山羊胡须，黑灰色的胡须中夹杂着几缕花白。而少卿刘奕飞则是个三十出头的年轻人，貌不出众，却有一双炯炯有神的眼睛。

“除夕守岁的宴飨、礼乐均已准备停当；正旦百官朝贺的朝仪顺序、典礼和鼓乐的安排今天下午太子殿下都审核过了。四夷觐见的名单也请太子殿下过了目，礼宾院今天分别知会了突厥、回鹘、吐蕃、龟兹、大食、于阗、天竺、波斯、昭武康等国来使……”刘奕飞手捧一部纪事簿册，一边朗朗地诵报，一边小心地端详着周梁昆的神情，心中隐隐泛起了忧虑。

刘奕飞在鸿胪寺任职五年有余，对这个顶头上司的精明强干十分了解，深知其精力充沛、意志坚强，越是事务繁杂越兴奋投入，常常几天几夜不眠不休地工作也丝毫不露疲态。但此刻的周梁昆却显得很异常，脸色灰白，眼神涣散，完全是一副心不在焉的模样。

“周大人，周大人。”刘奕飞结束了汇报，轻轻掩起手中的簿册，看周梁昆没有丝毫反应，不得不提高嗓音唤了两声。

“啊？好，很好。”周梁昆如梦方醒，朝刘奕飞挥了挥手，“你去吧，今晚好好休息，明天开始恐怕连睡觉的时间都没有了。”

“是。”刘奕飞作了个揖，正要转身离去，突然想起了什么，低声道，“周大人，还有件小事。今天礼宾院来报，说两日前走失了一名突厥语翻译，叫作乌克多哈。”

“哦，乌克多哈？”周梁昆皱起眉头，眼神闪烁不定，“此人我记得，是七年前突厥犯边时被俘获的。因他汉语十分流利，也很守规矩，便征入鸿胪寺任译员，这些年来干得一直不错，怎么突然走失了？”

刘奕飞接口道：“是啊。卑职下去询问了一下，说这个乌克多哈算得上咱们这里数一数二的突厥语译者了，颇受重用。圣上，太子，乃至各位王爷，日常接见突厥重要来使，都是让他做的翻译。他为人也一直很

安稳，从来没有生过任何事端。两日前突然离开馆舍，不知去向，礼宾院还派人出去找了找，却是一无所获。”

“嗯。”周梁昆沉吟着点了点头，问，“那这次典礼的突厥语翻译安排好了吗？”

“请周大人放心，已经另外安排了妥当的人选，不会对新年典仪有影响的。”

“好吧。这两日太忙，此事先搁一搁，待新年朝贺过后，如果他还不回来，再报京兆府吧。”

刘奕飞看周梁昆又陷入沉默，便低着头缓缓朝外退去，走到门口，却听周梁昆叫道：“奕飞啊，你先别走。我刚想起来，今晚上还要去东宫向太子殿下汇报典礼的准备情况。我今天的精神不太好，你陪我一起过去吧。”

刘奕飞连忙拱手称是。周梁昆站起身来，领头往堂外便走。一出门，凌厉的寒风扑面而来，两个人都忍不住打了个哆嗦。因鸿胪寺官衙离东宫非常近，便没有叫车辇，只是并肩匆匆而行。天气太过寒冷，两人都没心思开口说话，脚底下不约而同地加快了步子，从鸿胪寺出门往北，沿着皇城东侧的墙边甬道经过宾耀门，往左一拐，再走上一小段，就是东宫的宫门了。

因为刚才从灯火耀眼的官衙中出来，城墙下的这条小径愈发显得昏暗，周梁昆低头努力辨别着脚下的路径，不知道为何心中感到莫名的恐惧。天太黑了，没有一丝月光，如果不是西北方向宫城里的点点灯火，这个地方简直可以用伸手不见五指来形容。好在东宫离得实在很近，马上就要到了……

突然，周梁昆听到身边一记闷响，刘奕飞似乎轻哼了一声。周梁昆笑道：“奕飞啊，是不是天太黑，踢到什么东西了？”

没有回答。周梁昆一回头，正对上刘奕飞扭曲变形的脸，紧贴在他的眼前。乘着突然间大放光明的月色，周梁昆只看见一双血红失神的眼睛，直勾勾地瞪着自己。这已经是一双死人的眼睛了。

周梁昆将刘奕飞朝自己栽倒的身体推开，手里顿时感觉热乎乎的黏湿，他哆嗦着伸手到眼前，殷红的血滴滴答答地往下淌。

“啊！”周梁昆终于忍不住从喉间发出一声嘶喊，跌跌撞撞地沿着墙根往前狂奔，他能清晰地感到身后有什么东西在追赶着自己，不紧不慢，不远不近。

守卫东宫宫门和宾耀门的羽林军闻声赶来时，正好看见胸前沾满血迹的周梁昆从黑暗的甬道中疾奔而来。一瞧见打着灯球火把的卫队，周

梁昆张大嘴，挣扎半晌，才吐出“生死簿”三个字，随后便瘫倒在地上，昏了过去。

洛阳城南的尚贤坊中，狄府内已经一片寂静。三更天时，狄仁杰突然从噩梦中惊醒。他自榻上撑起身来，抬手抹去额头上的冷汗，感觉心脏还在因为梦境而激烈地跳动着。书房中漆黑一片，只有一抹微弱的月光透过窗纸照进屋来，隐约映出榻前的一块方砖。狄仁杰呆呆地在榻边坐了好大一会儿，才摸索着点亮榻边的银灯，闪闪的烛光在眼前跳动起来，榻前的火盆已经熄灭很久了，屋子里冰寒刺骨。

“睡不了了。”狄仁杰轻轻嘟囔着，缓缓从榻上移下沉重的身躯。他感到双腿很麻很胀，腰背一阵阵酸痛，衰老似乎是一夜之间就来到了他的身上。不久之前，他还是大周朝最受皇帝信赖、手握最多实权的宰相大人，年事虽高却精神矍铄，一人之下万人之上，但是这一切突然改变了，是由于发生在并州的那桩案子吗？也许吧，然而他狄仁杰一生经历过无数的风雨，面对过几沉几浮，这么一次挫折就会把他打垮吗？何况他最终还是力挽狂澜，让事情得到了最好的结局。

“哼。”想到这里，狄仁杰对自己嘲讽地一笑，“是啊，在这种情况下是最好的结局了。”

从表面上看，他的地位没有动摇，他的睿智又一次得到了印证，只有他自己知道，人老多情，离别和思念，终于让他感受到刻骨铭心的创痛，并且还有无边无际的孤独每每在深夜向他袭来，让他更加预感到自己正在走向垂暮。

“大人。”门被轻轻地敲击了三下，有人在门外小心翼翼地轻声问询。

“啊，是沈将军。”狄仁杰招呼着，披上棉袍，缓步走到门前，拉开了房门。新任卫队长沈槐站在门前，虽是深夜，但他依然装束齐整，站姿笔挺，手里端着个茶盘。

“哎呀，沈将军，看来我又把你吵醒了。”狄仁杰笑容可掬，赶忙示意沈槐进屋。

沈槐略一犹豫，便迈步进了狄仁杰的书房，一边回答道：“大人，您没有把我吵醒，我还没有睡。”说着，顺手把茶盘搁到桌上，将茶杯端到狄仁杰的面前，“大人，您喝茶。”

狄仁杰接过茶杯，微笑着喝了一口，注意到沈槐还站在桌边，便道：“沈将军，请坐啊。”

“这……卑职还是站着吧。”沈槐腼腆一笑，没有动。

狄仁杰闻言一愣，不动声色地打量着沈槐，笑道：“坐吧，坐吧。不

要见外，你这样子，我都不自在。”

沈槐听他这么说，方才在桌边毕恭毕敬地坐下。

狄仁杰又喝了口茶，将茶杯放回桌上，微笑道：“你住在我书房的隔壁，就会被我打扰到。我一个老年人，睡觉不沉，你们年轻，可不要跟着我熬，万一熬出病来，倒是我的罪过。”

沈槐忙道：“大人，您这么说卑职可担当不起，卑职只是在做分内之事。您……刚才是在做噩梦吗？”

“也没什么，梦到了一些往事。”狄仁杰点头道，“沈将军啊，我当真是年老昏聩了，一时竟想不起来你是什么时候到我身边的。是……腊月几号？今天是腊月二十五了吧？”

“大人，今天是腊月二十六，沈槐担任您的卫队长，到今天刚好满一个月。”

狄仁杰连连摇头：“人还真是不能不服老啊，眼面前这么点事情都记不清楚，唉。偏偏一些过去的事情，倒是想忘都忘不掉！”他又上下端详着沈槐，语带赞赏道，“不过，你这一个月来做得很不错，我很满意。”

“大人！”沈槐欠身欲起，被狄仁杰按住肩膀，狄仁杰仍然微笑着道：“沈将军，你这个卫队长确实当得非常好啊，细心、稳妥、照顾周到。要知道，人和人是不一样的，情形和情形也有区别。你能到我身边，就说明你我有缘，来日方长嘛。”

沈槐点点头，避开了狄仁杰的目光。沉默半晌，又道：“大人，沈槐有个请求。”

“什么请求？”

“还请大人今后就直呼卑职的名字吧。”

“哦？这样也好。”

“谢过大人。”

“今年的冬天特别寒冷啊。”狄仁杰拢了拢披在肩头的棉袍，“沈将军，哦，沈槐啊，两日后便是除夕，到时候你要随我去宫中守岁，不能和家里人一起过年了。你和家里打过招呼了没有？”

“大人，卑职的家人均不在神都，不用关照。”

狄仁杰一愣，略带歉意道：“是我疏忽了。你来了这一个月，我还没问过你家里的情况。你的家人都在哪里，要不要接过来？”

沈槐摇摇头，苦笑道："禀报大人，卑职自小便父母双亡，是由叔父抚养成人的。现家中只有一个叔父和堂妹，居住在兰州附近，金城关外的乡野中。叔父身体不好，不能长途旅行，堂妹一直在他身边照料，故而不便接来。卑职只要每年去看望他们一次便可。"

狄仁杰微微颔首："原来如此。这样也好，今年老夫便与你一起过年了。"

望了望窗外，狄仁杰又道："夜很深了，沈槐啊，快去睡吧。"

"是。"

回到自己的房前，沈槐看着隔壁狄仁杰书房里熄了灯，方才推门进屋。一个月来，他常常为自己一时冲动选择了这间屋子而感到后悔。人和人是不一样的……沈槐坐在榻上，不知不觉地握紧了拳头，知难而退可不是他沈槐的个性，来日方长，来日方长。

洛阳城内从来不缺少寻欢作乐的场所，特别是南市旁的温柔坊，聚集着神都乃至整个大周最奢侈豪华的酒肆和妓院。这一个月来，整座街坊内，围炉饮宴，歌舞升平，猜拳行令，男欢女爱，家家的生意都特别兴隆。神都的宵禁制越发助长了彻夜狂欢的气氛，既然出不了街坊回不了家，就干脆把这里当作临时的家吧！

吏部侍郎傅敏和几名同僚的夜宴，从腊月二十六一直持续到了腊月二十七的凌晨，吃喝了整整一个晚上。几个人或躺或卧，神志都有些模糊了，仍然没有人愿意提出散席。醉了便睡上半个时辰，困了便和身边的酒妓玩闹一会儿，既然东方尚未发白，户外还是凄雪苦寒，这个暖炉生烟、酒香扑鼻、满桌佳肴、美女环绕的地方就是天堂了。

傅敏就着身旁美姬的手，又干掉一杯佳酿，斜眯着眼，口齿不清地道："你们这些女人，越发的不像话了。说是围的肉障，我怎么一点儿暖气都感受不到呢？"

他身边那名美姬胡女打扮，生得妖艳异常，听他这么说，便伸手去扯胸前的葱绿抹胸，一边叱道："呸，你个滥淫色鬼！我们怎么不像话了？从昨晚上伺候几位到现在，我们哪里不凑趣哪点不尽心？你不觉得暖？这满头的汗哪里来的？你要暖不是吗，好啊，把手伸过来，这里够暖！"说着就把傅敏的手往自己的怀里扯，那傅敏便借着酒劲直倒在她的身上，两人即刻黏在一处，丑态百出。

撕闹了一阵子，傅敏推开美姬，探身去拉左右两边呼噜打得正酣的同僚："起来，起来！天还没亮呢，睡什么睡？这么点酒就倒了？不像话！"

那两人被他吵醒，摇头晃脑地挺起身来，各自又倒了几杯酒下肚，迷迷糊糊地问："呼卢射覆，俗的雅的都玩腻了，还有啥可玩的？再不来

点儿提神的，咱们可实在撑不下去了。”

胡妆美姬轻拢散落额头的秀发，娇笑道：“要不咱们玩藏钩？”

傅敏连连摇头：“女人的玩意儿，无趣！无趣！”

那美姬嗔道：“虽说是女人的玩意儿，若藏的是件要紧东西，玩起来还是很有趣的。”说着，她纤手一扬，手中亮闪闪一粒明珠，晃得几个人情不自禁眯起眼睛。

“不好！”傅敏低呼一声，劈手去抢。

那美姬倒也身手矫健，一扭腰藏到金漆牡丹屏风后面，嘴里说着：“这东西很要紧吧？是不是你那夫人给你的信物啊？知道你娶的是梁王爷的妹妹，身份高贵着呢，脾气也大得很吧？你回去要让她发现没了这物事，傅老爷就有河东狮吼听了！”

“不要脸的小娼妇！”傅敏笑骂，“我会怕她？老爷我最不怕的就是女人！尤其是姓武的女人！”

“哟！傅老爷可不带这么说话的，您不要命，咱们还想多活几年呢！怎么，这藏钩你倒是玩不玩啊？要不玩，这珠子可就算赏我了。”

“玩，玩！”傅敏忙道，“我的亲亲，你说，怎么玩法？”

“这个嘛，好办。如今就咱们大伙儿一起藏，你一个人来猜。先把灯熄了，待我们藏好了珠子，你等亮起灯来猜。”

“行！”

屋子里的灯烛瞬间灭了，傅敏听到身旁窸窸窣窣的一阵乱响，心中只觉好笑，等了一会儿，声音停止了，死一般的寂静突然笼罩在头顶，傅敏隐隐感到一丝不安，忙问道：“藏好了没？藏好了就亮灯啊。”

没有回答，仍然是一片令人恐惧的安静。但是，又似乎有沉重的呼吸声紧贴在耳边响起。

傅敏的背上开始冒汗了，他强作镇定，提高声音再喊了句：“烟儿，好烟儿，别胡闹了！快点灯啊。”

屋子里还是毫无动静，依然是漆黑一片。傅敏颤着手去摸蜡烛，却碰到了一只温软的拳头，傅敏笑了：“小贱人！你吓不倒老爷我，快把手张开，让我摸摸珠子在不在里面？”

拳头慢慢张开了，傅敏摩挲着，脸上不觉挂起淫亵的笑容，正摸着，猛然觉得掌心一记刺痛，他刚想开口骂人，冰冷的麻痹感就席卷了全身。

灯亮起来了，屋内只有傅敏一人，如泥雕石塑般端坐在正中，脸上依然挂着那副令人作呕的笑，眼珠泛出惨白。他面前的地上，一颗明珠下压着几片碎纸，闪着耀眼光芒的明珠照亮碎纸上依稀可辨的两个字：“生”“死”。

腊月二十七日晨，洛阳城门刚刚开启，新任大理寺卿宋乾的马车就飞驶而入。他匆匆在吏部报了到，便马不停蹄地往城南尚贤坊内的狄府赶去。马车沿着冰封的洛水一路疾驰，宋乾探出头去张望，却见洛水的两岸都堆着厚厚的积雪，熙熙攘攘的人群在几座桥上往来穿梭，毕竟是过年的大节期，严寒也冻不住人们辞旧迎新的热情，枯黄的树枝上也都挂上了大红色的条幡，给肃杀的冬景平添了几分喜气。

銮铃声动，马车掉头跑入里坊。只见街道两侧的家家户户都将门面修葺一新，挂上了桃符辟邪，考究些的还饰以大红布帘，在一片银装素裹中犹如跳动的火焰，传递着喜悦、满足和期待。

宋乾正在饶有兴致地欣赏神都的迎新街景，马车突然一个骤停。宋乾给晃得重重倒在车厢后壁上，他赶忙撑起身，一边问着怎么回事，一边撩起车帘。赶车的家人没好气地回头道：“老爷！您看看，快过年了，这些小孩子都没人管了，四处乱跑！要不是我缰绳勒得快，差点儿就撞上！”

宋乾顺着家人的手往前看去，果然是一帮七八岁的小孩，傻乎乎地站在马车跟前，显然给吓得不轻。宋乾笑道：“嗳，小孩子们贪玩嘛。没撞上就好，走吧。”

一个稍大点的男孩领着其余的孩子让到路边，家人抖了抖缰绳，马车徐徐前行。只听得身后那群孩子咯咯笑着，清脆的童音唱起了歌谣：

生死簿，定生死。

黄泉路，躲不得。

红黄忠，黑紫奸。

入鬼籍，住阴司。

生死牌，招魂魄。

阎罗殿，判善恶。

枉死怨，无土恨。

地狱变，难超生。

宋乾听着听着，眉头不由越皱越紧，童谣的声音渐渐远去，车前的家人大声嚷道：“老爷，这神都孩子都唱的什么歌子啊，听着多瘆人。大

过年的，怎么这么不吉利！”

宋乾沉思着，没有回答。

马车停在狄府门前，宋乾刚一下车，大管家狄忠便笑容满面地迎上来：“宋大人，咱家老爷一大早就等着您呢。他说，您今天一进洛阳城，就得过来！这不，午饭都给您预备好了。”

宋乾急忙往里走，一边也笑道：“真是什么都不出恩师所料！狄忠啊，恩师这一向可好啊？”

“老爷挺好的。”狄忠回答道，“圣上吩咐非军国大事不可麻烦国老，并准咱老爷十天才上一次朝，所以这阵子也不像过去那么忙了。”

“如此甚好。恩师年事已高，本来就不宜过度操劳，也该养着些了。”说着两人已来到狄仁杰的书房前。看到狄仁杰站在书房外的台阶上含笑等待，宋乾顿时激动得眼含热泪，喊了声“恩师”，紧赶几步上前，纳头便拜。

狄仁杰双手将他扶起，笑道：“让你一个三品大员跪我，老夫实不敢当啊。”

“恩师您这么说可就折杀学生了，一日为师，终身为父。学生这一拜，恩师受不起可就没人受得起咯！”

说笑间，狄仁杰偕着宋乾往书房里进，看到门边站着的沈槐，便介绍道：“这就是沈槐将军，我的新任卫队长。”

“原来是沈将军，幸会，幸会！”

“宋大人，久仰。”

宋乾上下打量着沈槐，转头对狄仁杰道：“我看这位沈将军，还真和从英有些神似。”

狄仁杰笑了笑，道：“说起来，沈槐其实还是从英给我安排的。”

“哦？”宋乾一愣，便问，“学生从凉州进京的路上，才听说并州的事情。真没想到，从英就这么走了，还有恩师的三公子……”

狄仁杰的脸色略微变了变，沉声道：“此事说来话长，待有时间再慢慢说给你听吧。”

宋乾连忙点头称是。

进到书房，狄仁杰在榻上坐下，让宋乾坐到自己的下首，沈槐也落了座，狄仁杰方才仔细打量宋乾，含笑道：“宋乾啊，俗话说人逢喜事精

神爽，老夫看你今天这气宇轩昂、踌躇满志的样子，倒真是个三品大员的气派了。”

“恩师这么说就折杀学生了，宋乾能有今天，全赖恩师提拔。”

“嗳，老夫已经年纪大了，今后就看你们的了。”狄仁杰沉吟着道，“这几日老夫频频回顾当年做大理寺丞的时候，一切都历历在目宛如昨日，可今天已经是我的学生来做这个职位了。大理寺卿是朝廷掌理刑狱司法的最高长官，你的责任重大啊。”

宋乾拱手道：“学生自从接此任命，便日日夜夜诚惶诚恐，寝食难安，既担心自己才疏学浅难堪重任，更怕自己处事不周给恩师蒙羞。想要事事向恩师请教吧，又恐怕烦扰了恩师，真是左右为难啊。”

狄仁杰摆摆手：“你的能力我心里清楚。你既然称我为师，有需要的时候我自会全力支持，你只管放手大胆地做事情便是了。”

宋乾大喜：“多谢恩师，恩师这话就是给学生吃了定心丸了。”

狄仁杰微笑摇头，又道：“宋乾啊，你是一个半月前从凉州出发的吧？这一路上可好走？”

“回恩师的话，路上不太好走，今年的冬天比往年更为严寒，一路上到处都是霜雪冰冻，学生虽配有最好的车驾，也不得不走走停停，所以在路上比平常多耽搁了半个月。”

“哦。”狄仁杰沉思起来，宋乾正觉纳闷，狄忠便进书房报称：“老爷，御史中丞林如平大人和左羽林卫裴岩大将军来给您送年帖。”

狄仁杰皱眉道：“又来了。沈槐啊，你去替我接待吧。”

“是。”

宋乾看着沈槐的背影，笑道：“您就这么打发林大人和裴将军？”

狄仁杰也笑了：“腊八以后每天都要来十几拨，我一概都不见。狄忠给我挡一部分，剩下的就让沈槐来对付。他原来是羽林卫的，所以今天就让他去和裴将军寒暄几句吧。沈槐不错，这类事情处理得很妥当。”

宋乾点头：“我看这位沈槐将军十分沉稳持重，似乎比从英还要……”说到这里，他突然住了口，狄仁杰也不追问，却自言自语道：“今年的路这么难走，也不知道景晖和从英他们走到哪里了。”

宋乾这才明白狄仁杰刚才问话的意思，忙道：“怎么？三公子和从英他们没有书信过来？”

狄仁杰摇头：“一个月前出发的，到现在是音讯皆无。”他无奈地笑

了笑，又道，“我那个小儿子，一贯是没心没肺的。只是从英，如今也弄得像匹脱了缰的野马，全没有了过去的那般谨细周到。”

宋乾哼哈一声，却听旁边的狄忠嘟囔：“袁将军过去也这样的，出去查案子，一走三个月，杳无音信，老爷您也没说过他啊。”

狄仁杰嗔道：“要你多嘴！还不去看看午宴准备好了没有？等沈将军送了客，咱们就可以入席了。”

狄忠刚要出门，正撞上一头冲进来的沈槐，沈槐压低声音急促地对狄仁杰道：“大人，太子殿下来了！”说着，他往旁边一让，李显一脸焦虑地出现在书房门前。

狄仁杰和宋乾大惊，一齐从榻上跳了起来。

狄仁杰紧走几步来到李显身前躬身施礼道：“太子殿下怎么突然驾临？有事让老臣过去便是……”

李显略显烦躁地摇头道：“狄国老，事发紧急，顾不得许多了。”他扭过头，看到宋乾正对自己一揖到地，愣了愣，“宋乾，你怎么在这里？哦，我想起来了，你来接任大理寺卿。”

宋乾说道：“太子殿下，宋乾今晨刚到的神都。您和恩师有要事要谈，宋乾这就回避。”

李显一摆手：“不必，你在正好。这事和你也有关系。”

狄仁杰将李显让上主座，自己才在下垂首坐下，宋乾和沈槐一旁侍立。狄忠悄悄退出书房，关上了房门。

书房中一时间寂静无声，李显沉默了半晌，才长叹一声道：“狄国老，孤的运气真是糟糕得很。”

狄仁杰镇定道：“太子殿下，您先别着急，究竟发生了什么事？”

“唉！”

李显双眉紧锁道：“狄国老一定知道，圣上因龙体欠安，不能主持今岁的年末守岁和新年朝贺大典，昨日已颁下旨意，由孤来代为主持所有的庆典活动。”

“这个老臣听说了。圣上能下此旨意，充分说明了她对太子殿下的信任和期待，主持新年庆典也是太子在百官、四夷乃至全天下百姓面前树立威仪的大好时机，老臣以为，此乃太子之大幸。”

李显苦笑道：“话虽如此，可主持新年大典事关重大，出不得半点纰漏。孤这几天为了大典事无巨细，悉心准备，只想把事情办好。可谁知

道，昨晚上却出了桩始料未及的大变故！如今孤着实不知所措了，想来想去，只好来向阁老请教。”

“不知太子殿下所说的大变故是什么？”

“昨晚鸿胪寺卿和少卿在宾耀门附近遭袭，少卿刘奕飞身亡，正卿周梁昆惊吓过度，至今神志昏乱，不省人事！”

“居然会有这样的事？”狄仁杰紧蹙双眉道，“鸿胪寺的正卿和少卿同时遭袭，那新年庆典的准备岂不是要大受影响？”

李显叹道：“新年庆典其实已经准备得差不多了。但问题是，鸿胪寺承担着庆典礼宾的一切事宜，如今正卿不能理事，少卿身亡，群龙无首，这新年庆典根本就无法举行了！”

狄仁杰注视着李显道：“太子殿下，新年庆典无论如何都要举行。既然准备工作已经就绪，只要有合适的人选临时掌管鸿胪寺，组织一切相关事宜，确保庆典万无一失即可。”他微笑着，继续道，“太子殿下心中是否已经有了打算？”

李显站起身来，向狄仁杰深深作了个揖，道：“还请狄国老再施援手，助孤渡此难关。”

狄仁杰扶住李显，诚恳说道：“老臣为李唐万死不辞，太子不必多礼。”

李显感佩万分地连连点头，狄仁杰接着道：“今天已经是二十七日了，明天就是除夕，时间已然不多，我们必须立即着手。”

李显点头道：“是。孤立即进宫去向圣上请旨，圣上虽已授予我全权，但还是应该让她老人家知晓。”

狄仁杰道：“好，这样很妥当。我这就去周梁昆的府上，看看他的情况到底如何。假使他清醒过来，至少我可以知道他对庆典的安排。”他又看了看宋乾，道，“宋乾，你也随我一同过去吧。鸿胪寺正卿和少卿同时在皇城内遭袭击，这可是个大案，早晚要落到大理寺的头上，你不如从现在就开始调查吧。”

狄仁杰带着宋乾和沈槐到达周梁昆的府邸时，周府上下仍然鸡飞狗跳地忙乱着。周府管家周荣一边把三人往后堂引，一边回答着狄仁杰的问话，一边还要不时应付穿梭往来向他请示的仆人们，倒是三头六面，眼明嘴快，果然一副大户人家的总管风范。

就这样还未到周梁昆的卧房前，狄仁杰便已经了解到：周梁昆是昨天夜间三更时被羽林军送回府里的。当时这位周大人满身血污、满嘴胡话，夫人王氏一见之下还以为没救了，顿时也晕了过去。周大人并无子

嗣，只有一位未出阁的掌上明珠靖媛小姐在家，这周小姐却颇有胆识，立即命人将老爷太太分别抬回了卧房，给老爷换下血衣，并马上派人去请来郎中给老爷诊脉，说是惊吓过度，兼这些日子太过疲劳，失心疯了，于是开了安神的药，灌下去后老爷便昏昏睡去了。王夫人本来就没啥事，过一会儿自己就悠悠醒转，也服了参汤卧床静养。

“哦？”狄仁杰没有停下脚步，继续问道，“既然如此，怎么府中还是一片忙乱的样子？”

周荣摇头道：“狄大人有所不知，咱老爷服的安神药今天一早就过了劲，醒来之后便狂喊乱叫、手舞足蹈，几个壮汉都按不住他。再要想给他服药吧，他根本就不肯听从，药碗砸了十来个，药汤泼得满榻都是，却一滴都没灌下去。咱小姐把洛阳城最好的郎中也请来了，可是老爷他不肯服药，郎中也没辙啊。”

狄仁杰点头：“这我就明白了。还有，方才我来时，家人通报了好久你才迎出来，又是为何？”

周荣略显尴尬道：“请狄大人见谅，今天上午到现在，鸿胪寺里的各级官员走马灯似的来咱们府上，说是老爷和少卿刘大人都不在，许多事情等着做决定，他们都不知道如何是好。可是老爷现在这样子哪里能理事啊，所以小姐吩咐一概挡驾。不过小姐刚听说是狄大人来，就让小的立即来迎接您了。”

说话间一行人已经来到后院，就听得卧室里面传来乒乓的声响，其间夹杂着一个略显苍老嘶哑的声音，呜呜哑哑，不知道在喊些什么。周荣推开屋门，领着狄仁杰三人刚踏过门槛，只听“哗啦”一声，一个药碗正好砸在他们的脚下，药汤四溅，狄仁杰的袍服下摆顿时染上深褐色的污迹。紧接着，守在榻前的粉衫女子被周梁昆猛地往外一推，向后踉跄好几步，直朝狄仁杰的身上倒来。

幸亏沈槐身手敏捷，一个箭步挡到狄仁杰跟前，那女子刚好摔在沈槐的怀中。沈槐轻轻将她的身子扶正，却见她姣好的鹅蛋脸上飞起红晕，不知道是因为惊吓还是羞涩。周荣赶紧上前禀报道：“小姐，狄仁杰大人来了。”

年轻女子匆忙整整稍显凌乱的衣衫，也不看沈槐，只是面对狄仁杰端端正正地道了个万福：“小女子周靖媛见过狄大人。”

狄仁杰含笑颔首道：“周小姐不必多礼，还是让老夫先看看周大人吧。”

周靖媛点头称是，一边示意周荣端了把椅子过来，亲自搀着狄仁杰的胳膊，请他坐下，一边道：“狄大人，我父亲已经闹了两个多时辰了，再这样下去，我担心父亲他撑不下去。”

因为彻夜不眠，周靖媛的眼圈泛黑、嘴唇发白，却仍然能看出是个姿容超群的娇媚女子。

狄仁杰伸手去把周梁昆的脉。这周梁昆也颇为奇怪，狄仁杰没进门前还闹得天翻地覆，此刻却突然安静了下来，只是仰面靠在枕上，直勾勾地瞪着双无神的眼睛，嘴里念念有词的，听不清楚在嘟囔什么。

狄仁杰凝神诊脉，半晌，长吁口气道："周大人脉象紊乱，确是惊吓过度兼思虑伤神，但似乎情况还不算太严重。这样吧，我来给他扎几针。"

狄仁杰从怀中掏出装着银针的布包，朝沈槐使了个眼色，沈槐会意，上前扶起周梁昆，让他靠在自己的身上。为了防止周梁昆挣扎，周靖媛命几个家人将他的手脚按住。狄仁杰定了定神，把银针刺入周梁昆的几处大穴，片刻之后拔出银针，沈槐将他轻轻放倒在榻上，周梁昆合起眼睛，不一会儿便发出了鼾声。

周靖媛看到父亲总算安静下来，欣喜地对狄仁杰道："狄大人，您真是大周的国手啊，针到病除。只是……不知道爹爹他稍后醒来，还会不会闹？"

狄仁杰道："令尊这一觉应该会睡到夜间，老夫到那时候再来看他便是。"

"太好了，多谢狄大人。"

宋乾一直默默地在旁观察，此时凑到狄仁杰跟前道："恩师啊，周大人这一睡，新年庆典怎么办？鸿胪寺的事务又该如何处理？"

周靖媛不乐意了，稍稍提高声调道："我爹都病成这样了，就算不让他睡，他也处理不了公务！"

狄仁杰笑道："人比事情要紧啊，有人在就不怕。既然周大人已经安寝，我们就不再打扰了。太子殿下命我代理鸿胪寺里的一干事务，千头万绪的，老夫得赶紧去处理。"说着就要起身。

周靖媛抿了抿嘴唇，看看狄仁杰道："狄大人，我父亲昨天被送回家时，怀里揣着本簿册，似乎记载着许多新年庆典的事务，要不您拿去看看有没有用？"说着，她去旁边桌上取来个簿子，双手呈给狄仁杰。

狄仁杰翻看了几页，喜道："这是鸿胪少卿刘奕飞对庆典礼仪安排的记录，连每个事项的负责人、进展情况都有详细记载。太好了，有了这个老夫对整个典礼就胸有成竹了。"他微笑着对周靖媛道，"周小姐，你可帮了老夫的大忙。"

周靖媛对狄仁杰款款一拜，从容回道："请狄大人直呼靖媛的名字便

可。狄大人太客气了，是您帮了我爹爹和靖媛的忙，靖媛感激万分。”

狄仁杰告辞出门，走到门边时又问：“听说周大人自昨天回府后一直在叫嚷，不知道靖媛可曾听出他说的是什么？”

周靖媛想了想道：“听不太清楚，只仿佛听到什么‘生死簿’？”

“哦。”狄仁杰点头，宋乾面露狐疑之色，忍着没开口。

周靖媛将三人送到内院外，目送他们离开后，方才转身回去。

周府门外，狄仁杰对宋乾道：“宋乾啊，如此我便和沈槐去鸿胪寺了，你去大理寺忙你的吧，刘奕飞的死状要严加查察，那些昨晚上发现周大人的羽林卫也要仔细盘问，不要放过任何蛛丝马迹。如果有什么疑难之处，你可以随时来找我。”

“是。”宋乾犹豫了下，道，“恩师，您听说过生死簿的事情吗？”

狄仁杰摇头，问：“怎么？你知道些什么？”

宋乾皱眉道：“也没什么，就是今早一路上听到孩子们唱歌，好像唱的是生死簿什么的，听得令人十分不快。”

狄仁杰沉吟着点点头，便上了自己的马车，沈槐骑马相随，向鸿胪寺而去。

就在狄仁杰等人为新年庆典忙碌的时候，离开神都千里之遥的兰州城外，距离黄河岸最近的一座皋河驿站内，客人已十分稀落。毕竟是年关，这个时节还在路上的，恐怕都是些无家可归或者有家难回的可怜人吧。

此地已接近塞外，皋河驿站虽然面积阔大，陈设却比关内的驿站要简陋很多。面宽三丈的大堂里，原木的桌椅随意散放在泥地上，一色泥刷的墙壁，到处都是黄乎乎灰黢黢的，看不到半点鲜亮的颜色。驿站老板为了节省开销，只在大堂正中点了个火盆，刚够温暖火盆周围的一小圈地方，剩下的地方便是滴水成冰，堪比寒风呼啸的户外。

人数不多的几伙旅客，三三两两围坐在火盆旁的几副桌椅上，百无聊赖地打发着时间。他们绝大部分都是打算渡过黄河去关外的，可自从来到这里后就碰上大雪封河，根本找不到渡船，于是只好留在驿站里面干等，一耗就是好多天。

一人推门快步走进大堂，虽然他立即扭身关上了门，但呼啸的狂风还是卷着寒气随他涌入户内。正蹲在火盆旁边玩着炭灰的小男孩立即跳起来，大声喊着“哥哥”，扑到他的身前。

袁从英轻轻揽着韩斌的小肩膀，先平稳了呼吸，才低头问道：“又在

玩炭灰了？脸上全是黑的。”

韩斌冲他仰起一道黑一道白的小脸，吐了吐舌头，伸手就去扯他的衣襟，一边问：“哥哥，有好吃的吗？”

袁从英把他的手拉开，无奈地看了看胸前的黑色手印，把左手里的几个纸包提到韩斌面前。

韩斌欢呼了一声抢过纸包，袁从英道：“这里头有药！先拿回屋里去。”

“哦！”韩斌捧着纸包就跑，袁从英紧跟在他身后走进大堂后面的一间客房。

这客房和大堂一样，也是泥灰的墙壁泥灰的地，墙根下的土炕上躺着个人，不停地咳嗽着。狄景晖坐在门边的一把椅子上，看到袁从英和韩斌走进门来，便起身迎了过去。

袁从英朝狄景晖点了点头，问：“怎么样？他好点没有？”说着，来到炕前俯身看了看那人。

那人抬了抬身子，边咳嗽边道：“袁校尉，我好些了。给大家添麻烦了。”

狄景晖拿过韩斌手里的药包看了看，问：“这药很难买吗？去了一天。”

袁从英在榻边坐下，点头道：“从这里到兰州城，打个来回就要两个时辰，风雪太大，马几乎都走不动。又快过年了，城里的许多店铺都已经关门歇业，我找了很久才找到个药铺。请郎中更是不可能，我问了好几个，都不肯出城。”

狄景晖道：“老孙的病其实不太重，我这点三脚猫的本事也足够了。不过这病需要静养，不能受累更不能挨冻。看样子老孙是不能再和我们一起往前走了。”

老孙闻言急道：“我没事，我能走！”说着又是一阵猛咳。

狄景晖朝袁从英撇撇嘴，一脸不屑地道：“老孙，我看你也不用着急。反正咱们一时半会儿也走不了。”

袁从英看韩斌打开另一个纸包，正口水连连地从里面抓出孜然羊肉往嘴里塞，便拍了拍他的后背道：“去给张义叔送点羊肉去，他在后面刷马。再去把药煎了。”

韩斌答应一声跑了出去。袁从英转身对狄景晖道：“我今天又去黄河岸边看了看，我想，咱们明天就可以走了。”

狄景晖一惊，忙问："不是说找不到渡船吗？怎么又能走了？"

袁从英点点头，微笑着道："不用渡船，我看过了，这段黄河已经全部冰封，我试了试，冻得挺结实，咱们可以走到对岸去。"

"走到对岸去？"狄景晖先一愣，随即朗声笑起来，"很好，我还从来没走过冰河，这回倒要试个新鲜的！"

袁从英回头对老孙道："老孙，你和张义就留在这里。我把马也留给你们，再多留点钱，你们就干脆等过了新年，天气转暖以后直接回洛阳吧。"

老孙咳着说："这，这怎么使得？"

袁从英摇头道："不用多说，我们也不能再耽搁，就这么定了。我写封书信给你的长官，是我没照顾好你们，不会让你们交不了差。"

简单地吃过了汤饼泡羊肉，袁从英在柜台上借了纸笔，开始写信，韩斌跪在他身边的椅子上看着，还没写几个字，突然一阵喧哗，是狄景晖和一伙胡人吵闹了起来。

只听狄景晖大声嚷："总共就一个火盆，放在中间大家都有份。你们这伙人，每天都把靠火盆最近的桌椅占着不说，现在干脆把火盆挪到你们那里，别人怎么办？"

胡人中带头的那个操着生硬的汉语道："你想怎么样？别以为我们看不出来，你就是个犯人，居然还想烤火？冻死你也活该！"

一伙人哈哈大笑，狄景晖大怒："我就是个犯人，不像你们，也不知道是狼种还是犬类！"

那胡人倒也不着急，抬高嗓门道："汉人就是会说话啊，可惜都只会耍诡计，全是些卑鄙小人！不像咱们突厥汉子，就是做狼做犬，也做得正大光明！"

狄景晖把桌子拍得山响："你把话说明白，谁是卑鄙小人？谁耍阴谋诡计？"

那突厥人咬牙切齿地回骂："说的就是你们这些见不得人的汉人！"

狄景晖捏起拳头就要往前冲，被人一把推到了旁边，再一看，袁从英皱着眉挡在了那个突厥汉子面前，沉声道："出门在外，惹出事端来谁都不好过，算了吧。"

那突厥人不依不饶道："算了？没那么容易！老子我受够了你们汉人的气，今天还就要理论一回！"

狄景晖大笑："原来是怀恨在心借机报复啊，你们这几天在一堆嘀嘀咕咕我都听到了，是和人赌博输大发了吧？难怪捉襟见肘的，花钱这么不爽利，我说呢，要暖和让老板多点个火盆嘛，何必和我们抢！"

那突厥人气得跺着脚嚷："你们这些汉人专会骗人！连赌钱也要耍诡计，把老子的钱骗去了一多半，今天我就打你们这几个汉人出出气！"说着，他一挥手，十来个突厥大汉吹胡子瞪眼地围将上来，正要动手，突然又都愣住了。

袁从英神态自若地站在他们面前，左手中不知何时出现了把黑漆长弓，这弓比一般普通的长弓还要长出半尺有余，看上去颇有些分量，亮黑色的弓身最上端还雕着个威风凛凛的狼头。这帮突厥人一看见这长弓，顿时面面相觑，领头的大汉劈手过来就要抢，却被袁从英抓住胳膊往旁一搡，那大汉歪斜着好不容易站直，兀自急得大喊："你，你！还我们王子的神弓！"

袁从英听他这话，不由笑了笑，瞧瞧手里的弓，道："看你们这班人天天护着这把弓当宝贝，原来是王子的。哪来的王子？"

大汉怒道："这和你没关系！快把弓还给我们，要不然我们就血洗了这皋河客栈！"

袁从英摇头道："我没打算要你们王子的东西，只是看着有趣，借来玩玩。"说着，他一运气，稳稳地将弓拉满，过了片刻才慢慢将弓放回到突厥人面前的桌子上。

这伙突厥人一看此情景，顿时鸦雀无声。领头的大汉右手按住胸口，朝袁从英恭恭敬敬地鞠了个躬，从桌上拿起弓，领着其余人悄无声息地退出了大堂。

狄景晖走近笑道："嗳，你可真厉害。这帮突厥人气焰太嚣张，我看着不爽好几天了，正想找个机会教训教训他们，没想到你一下子就把他们给吓倒了。"

袁从英瞪了他一眼，没好气地说道："你教训他们？你这纯粹是在给我找麻烦。"

狄景晖道："怕什么？我知道你打架行嘛！"

袁从英摇头苦笑了笑，坐回到桌边，匆匆把刚开头的信写完。他将笔一搁，看了看狄景晖，道："狄景晖，你以后要是再想教训什么人，请你先和我打声招呼。"

狄景晖眉毛一挑："你不会是真的害怕了吧？"

袁从英压低声音道："刚才的局面其实很危险。你不知道，那些突厥

人各个都身怀绝技，真要动起手来，我虽有把握保你们安全，但避免不了对方的伤亡。以你我现在的身份处境，惹出人命官司来会很难办的。”

狄景晖满不在乎地道：“也没什么大不了的。到时候你把所有的事情往我头上一推，我呢，也好就此浪迹天涯当逃犯去，不用再去那个什么渺无人烟的地方受罪！”

袁从英轻哼一声，不屑地道：“你倒盘算得好，大人怎么办？”

狄景晖眨了眨眼睛，狡黠一笑道：“就知道你会这么说。你放宽心，我狄景晖还有点自知之明，浪迹天涯当逃犯？我没这能耐！”他等了一会儿，见袁从英不理自己，又道，“唉，谁知道这些突厥人那么厉害？我看他们傻头傻脑的，全是些莽夫。你说，他们会不会记仇，明天随我们一起过河，再伺机害我们？”

“那倒不会。”袁从英答道，“其实我刚来就注意到他们这伙人，早去驿站老板那里打听过了。这些突厥人是半个多月前，黄河上还有渡船时从对岸过来的。来了以后就天天在这个驿站里厮混，并不急着赶路，似乎是在等人。”

狄景晖眼睛一亮：“会不会就是在等那个什么王子？”

“很有可能。”袁从英点头道，“如果那把弓真是这个王子常用的，他一定是个臂力惊人的人。我刚才拉他那把弓用了全力，他的气力应该比我大不少。”

狄景晖愣了愣，随即笑道：“气力再大也没关系，总之我们明天一早就走了。惹不起咱躲得起嘛。”

袁从英也笑了，扭头看见韩斌正捏着支笔在纸上涂写，便问：“斌儿，你在瞎画什么？”

韩斌冲他一翻白眼：“你才瞎画呢！我在给大人爷爷写信。”

“写信？你不是不会写字吗？写什么信？”

“谁说我不会写字！你瞎说！”韩斌气呼呼地嚷着，见袁从英探过头来，立即俯身护在纸上不让他看。

袁从英笑着说：“明明不会写字，否则为什么怕我看？”

韩斌涨红了脸，想想，拿过一张纸来，在上面端端正正地写了三个字，往袁从英的鼻子底下一送：“你看，我会的！”

袁从英一瞧，写的正是自己的名字“袁从英”，不觉惊喜道：“你还真会写字？”

狄景晖也凑过来瞧了瞧，笑道："你还真让他给骗惨了，他怎么不会写字？嫣然一直教他，我无聊的时候还给他讲过《论语》呢。喂，小子，你还记不记得，我教过你的，君子欲讷于言而敏于行……"

韩斌朝他扮了个鬼脸。袁从英笑着直摇头，摸了摸韩斌的脑袋，问："你还骗了我些什么？一块儿都说出来吧。"

韩斌一本正经地回答道："没有了，没有再骗你的了！我要接着写信了，哥哥你不许偷看。"

看着韩斌埋头写信，袁从英对狄景晖道："我们出来一个月了，是不是也该给大人去封信？"

狄景晖道："要写你写，我没什么话对他说。"

袁从英道："我也不知道写什么。"

狄景晖朝韩斌努努嘴，道："他不正在写嘛，你我就不用费劲了吧。"

"也好。"

韩斌总算把信写完了，刚要交给袁从英，又犹豫起来。

袁从英知道他的心思，便道："斌儿，你把信交给老孙叔，让他回洛阳的时候带给大人。我这封信你也一起交给老孙吧。"

韩斌这才松了口气，跳跳蹦蹦地跑去老孙和老张的客房。袁从英和狄景晖也各自回房整理行李去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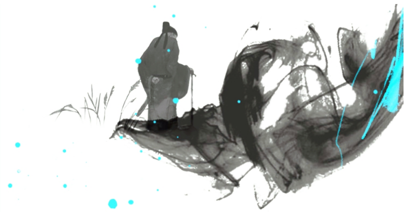
伙计过来熄了炭火，只点了一支蜡烛在柜上，便也离开了。大堂里面空无一人，顿时变得阴暗冰冷。过了许久，那领头的突厥大汉走进来，看看堂里没人便转身欲走，突然发现了桌上的纸，他拿起来，对着"袁从英"这三个字端详了好一会儿，将纸折起揣进怀里，便蹑手蹑脚地退了出去。

户外，冬夜浓重如盖般地阖下来，远处高低起伏的群山昏黄一片，极目所到之处尽是旷野连绵，看不到一星半点的生机，只有皑皑白雪和漫漫黄土交汇穿插，说不出的肃杀凄凉。风，再度狂啸翻卷，夹带着雪和沙，仿佛要把整个天地都刮散了。

远处，一条蜿蜒曲折的长河在夜色中静静伸展开来，没有波澜起伏，也没有浪涛汹涌，只有凌厉凄清的微光从河面上悠悠泛起，那是冰的光芒。

|第二章|

冰 河



自离开周梁昆的府邸，狄仁杰便在鸿胪寺的正堂从正午一直忙到华灯高上，连口茶都没来得及喝。任命狄仁杰临时主理鸿胪寺一切事务的圣旨正午前就到了。那一干整个上午都似没头苍蝇般乱撞的鸿胪寺官员总算找到了方向，忙不迭地排队汇报各项事务。

狄仁杰手边虽有少卿刘奕飞的事务纪要，但毕竟隔行如隔山，这鸿胪寺的礼宾事宜纷繁复杂，又事关君国尊严，一点儿马虎不得，因而也不得不打足了精神应对。好在狄仁杰一向就是迎难而上的个性，又多次参加过历年朝廷的新年庆典，正所谓触类旁通，只见这古稀老人神采奕奕精力旺盛地指挥若定、挥洒自如，着实令人既钦佩又感叹。

刚到鸿胪寺正堂时，虽然堂外等待拜见的官员们已经排起了队，狄仁杰依然颇有心情地细细观察了一下正堂的布置。鸿胪寺虽是朝廷最重要的外务机构，但一般的官员平时并没有机会来到这里，反倒是各夷狄番蛮的使节，到达神都后的第一件事情便是来鸿胪寺登记入册，上呈贡礼。不过哪里都免不了分个三六九等，但凡大国使节才有机会在正堂上得到鸿胪寺卿的正式接待，而那些无名小国或者部落的来使，往往被分管地区事务的官员直接送入驿馆，只能在这座宏伟壮丽的正堂之外张望一番了。

见到狄仁杰站在正堂前悠然四顾，鸿胪寺列于正卿和少卿之后的第三把手、鸿胪寺丞尉迟剑赶紧上前施礼，这是个四十来岁的黑脸壮汉，一举一动却十分斯文，显得与他的外貌有些不太相称。

狄仁杰向他颔首回礼后，便笑道：“尉迟大人是于阗人吧？不知道是否和尉迟敬德将军有些渊源？”

尉迟剑恭谨地回答道：“狄大人，尉迟敬德将军正是下官的族祖父。”

“哦？原来是开国元勋之后，失敬。”

“下官惭愧，无德无能，只求不给先祖蒙羞。”

狄仁杰微笑摇头，说道：“尉迟大人，鸿胪寺一夜之间折损正、少二卿，如今这副担子便要落到你的头上了。”

“有狄大人在此，下官便有了主心骨。狄大人尽管吩咐，下官一定竭尽全力。”

“倒也不急在这一时，尉迟大人，本官见这鸿胪寺正堂的布置十分新鲜，倒有些兴趣，尉迟大人是否可以给本官介绍一番？”

“下官乐意之至。”尉迟剑领头，带着狄仁杰和沈槐在鸿胪寺正堂里绕起圈子来。这座正堂从格局上来讲，和其他官署并无不同，所特殊的是其间置放的陈设，可谓千奇百怪、杂样纷呈。最引人瞩目的，便是正堂中央的一幅绚彩夺目的波斯织锦地毯。

尉迟剑引狄沈二人来到这幅地毯前，颇为自豪地介绍道：“狄大人，这幅地毯是太宗朝时波斯国进贡来的，在整个大周找不出第二幅来。其色泽绚烂、样式奇异还是其次，最奇妙之处在于，随着人的走动和光线的变化，看出来的花纹和光泽都是不同的。”

狄仁杰细细观赏了一番，果然如尉迟剑所说，不由叹道：“这还真是件稀罕的宝物。”

尉迟剑笑道：“狄大人，咱鸿胪寺正堂上的宝物可不只这一件。”

“哦？还有什么？”

尉迟剑将手一扬，道：“狄大人请看，这座石雕莲花是婆罗门的礼品；这尊铜狮头来自昭武康国；这幅挂毯是吐火罗进贡的，全部用鸵鸟毛编成；这具象牙由林邑进贡而来；这座碾玉仕女像是新罗当初为我皇登基的贺礼；还有这副纯金铠甲则来自吐蕃……”

他还要继续滔滔不绝，狄仁杰笑道：“好了，好了，尉迟大人，本官今天真是见识了这鸿胪寺的四方宝物，时间不早了，你要是再这么介绍下去，新年庆典便可休矣。”

尉迟剑也忙笑着拱手道：“狄大人请见谅，下官看到狄大人有兴致，不由得也啰唆起来。您知道，这些宝物桩桩件件都是咱大周泱泱大国威达四海的见证，实在令人自豪啊。”

“嗯，”狄仁杰点头道，“尉迟大人的心情本官感同身受。不过，本官听到现在，倒有一个疑问。”

“狄大人请问。”

狄仁杰轻捻胡须道：“据本官所知，四夷历来朝贺进贡之物，具其数报四方馆，引见以进。其中珍异新奇之物或被圣上留在宫中，或赏赐给大臣，其余的在四方馆造册收存，怎么这鸿胪寺正堂上会有这些贡品？”

尉迟剑道：“狄大人有所不知。四夷贡品除了您所说的这几种去向之外，太宗皇帝还为鸿胪寺立下一个特别的规矩，鸿胪寺每年可以从四方馆选取数件珍贵贡品，作为这正堂上的陈设。这样做，一来可以让所有来我大周的蛮夷，在刚踏入鸿胪寺的时候就见识到我朝四海归附的威

严，二来也可以让这些世间奇珍有机会展露在世人面前，免得长年存放于库房中不见天日。”

狄仁杰点头道：“圣意果然英明，那么这些宝物是每年一换吗？什么时候更换？”

“回狄大人，是每年一换，就是在新年前夕。”

“哦？那现在的这批宝物是新换的吗？”

“就是在三天前刚刚换上的。不过唯有这波斯地毯是太宗皇帝特许鸿胪寺常年置放的，故而从不曾换下。”

狄仁杰听着尉迟剑的答话，默然沉思了半晌，又问道：“据本官所知，四方馆及库房也由鸿胪寺统一管理，是吗？”

尉迟剑道：“阁老所言极是。少卿刘奕飞大人一直都主管四方馆的事物，每年的贡物更换也由他主理。”说到这里，他似是想起刘奕飞已然遇害，脸色一黯，道，“每年辞旧迎新之际都是鸿胪寺最繁忙的时段，大家都全力以赴意图大展身手，谁想到今年竟出了这等事情……”

狄仁杰问道：“刘奕飞大人最近可有什么异常？”

尉迟剑声音微微抖动地道：“在下官看来并无异常。昨天下午，刘大人为了确定元正日太子接见四夷使节朝拜的次序，与下官在礼宾部直忙到戌时，才回鸿胪寺向周大人汇报，哪想到那竟是下官最后一次见到他。”说着，眼中闪过点点泪光。

狄仁杰抚慰道：“尉迟大人不必太过悲伤，刘大人的案子大理寺一定会查个水落石出，而今咱们还是把新年庆典应对过去。哦，尉迟大人，待有闲时你将四方馆历年所收贡物的造册整理一下。正旦之后，还烦劳亲自去库房清点一番，我要知道结果。”

“下官明白。”

狄仁杰道：“那么我们现在便开始整理新年庆典事宜吧。”

“请狄大人上座。”尉迟剑待狄仁杰坐到鸿胪寺卿案后，便躬身退到案前。

狄仁杰将刘奕飞的簿册摊在面前，边浏览边道：“先从除夕百官入宫守岁开始吧。今年的守岁筵席仍然像往年那样，摆在集贤殿？”

“大人所言极是。”

狄仁杰侧过头去对沈槐解释道：“除夕之夜，圣上和百官共同守岁，算是咱们大周朝廷的内宴，故而并不摆在万象神宫，而选址集贤殿。另

外，从集贤殿可以俯瞰御花园的胜景。除夕夜，御花园中张灯结彩，乐舞不断，那真正是君臣同乐，共度良宵。”

沈槐微微欠身道：“大人，沈槐曾任羽林卫对正，担当过除夕守岁的护卫，所以知道这些规矩。”

狄仁杰愣了愣，笑道：“倒是我多此一举了。沈槐啊，你知道得不少啊。真是太好了。”

狄仁杰微掩起手中的簿册，抬头对尉迟剑道：“条条细看太花时间，本官还是想请尉迟大人将除夕守岁的准备情况介绍一下。你拣要紧的说，有麻烦的说，其他的便可略过。”

尉迟剑答应一声，不慌不忙地讲解起来。原来这除夕守岁虽说是百官同庆，但实际上真正能够受邀的，也就是在朝中任职五品以上的文武官员和各亲王侯爵。名单通常都是由皇帝亲自拟定的，今年武皇早在一月前便将名单下发，如今太子也只是奉旨行事。筵宴和乐舞由礼部具体操办，鸿胪寺主要负责统筹协调。

狄仁杰听尉迟剑叙述得头头是道，有条不紊，不由频频点头，听罢叹道：“尉迟大人，本官听你刚才的叙述，这除夕守岁已经安排得十分妥当，本官便放心了。”

尉迟剑道：“承蒙大人夸奖，其实这些准备工作都是周大人和刘大人此前已经安排好的，到现在该做的也都已经做完，只需按一应程序监督执行便是。”

接着再看元正四夷朝贺，这倒是鸿胪寺主持的正事，狄仁杰于是和尉迟剑逐项查对，从使臣觐见的名单和次序、新年贺礼和上贡的清单、朝贺的过程、太子的致辞及回赠之礼等等，事无巨细，每样每件都过问得一清二楚。

待所有事项整理清楚，一抬头，已过酉时。

尉迟剑感叹道：“狄大人的严谨尽职，睿智周到，下官今天算是见识了。”

狄仁杰以手撑案，缓缓站起，摇头道：“坐了一下午，腿倒麻了。老了，老了。”

沈槐上前轻轻搀住他的手臂：“大人，卑职扶您走动走动。”

狄仁杰点点头，由沈槐搀扶着在堂前缓缓踱了几步，停下来对尉迟剑道：“如此看来，各项事宜基本上都准备好了。四夷使节中除了一个西突厥别部的……”

尉迟剑提醒道："突骑施。"

"对，突骑施的乌质勒王子因暴风雪渡不过黄河，无法及时赶到之外，其他诸番使节都已经确认到贺。"

尉迟剑道："突骑施只是个西域的小部落，隶属西突厥，到不了也无甚大碍。"

狄仁杰沉吟着继续道："最后一项要事便是庆典乐舞，今年仍然是秦王破阵舞吧？"

尉迟剑答："是的，只是本次乐舞人数增加到九百人，气势恢宏，规模空前。礼部正在夜以继日地排演呢。"

狄仁杰问："鸿胪寺需要去检视排演的情形吗？"

尉迟剑回道："通常周大人或者刘大人会在最后两天去看一看。只是今年还没来得及去。狄大人如果要看，也就今晚了。"

狄仁杰摇头道："本官答应了周大人的千金小姐，今晚还要去看望周大人呢。"他想了想，突然微笑地看着沈槐道，"沈槐啊，要不然你就代我走一趟，去看看那个乐舞排演得如何。"

沈槐一惊，忙道："大人！卑职哪懂什么乐舞啊？去了也是白去，您没空去，就请尉迟大人去吧？"

狄仁杰眯缝着眼睛道："不行，尉迟大人还要整理四方馆的账册。沈槐啊，这秦王破阵舞想必你也看过，其实和行兵操练颇为相仿，人一多，就更像了。我看你去正合适！"

沈槐还想争辩，再看狄仁杰的神情和尉迟剑满脸的笑容，便也只好不作声了。

狄仁杰离开鸿胪寺，上马车要前往周府。沈槐将他搀上马车，放下车帘，狄仁杰刚刚坐定，便听到车外沈槐轻声嘱咐狄忠："大人忙了一个下午，还没用晚饭。去周府的路上经过东市，务必请大人吃点东西。"

马车腾腾起步，狄仁杰方才觉得全身酸痛，头脑发胀，颇有些昏昏沉沉的感觉。同时，他发现心中竟隐现一丝歉疚，是因为自己总是不由自主地想要支开沈槐？也许吧，其实沈槐很尽职，甚至有些地方表现得很像袁从英，太像了，像到令他时常有些莫名的心悸。他知道自己对沈槐并不公平，但是无力也无心去改变。也许，时间最终会改变一切的，只是沈槐还会有十年的时间吗？狄仁杰按按肿胀的额头，心里默默地想：我自己又会有多少时间呢？只不过短短的一个月，便已经不堪重负。以前竟从不知道，孤独，可以把人变得如此脆弱。

再次来到周府，家人一见是狄仁杰来，便立即将他请入内堂。周荣忙不迭地跑来迎接，神色比上午要自如了很多。狄仁杰一看便知周梁昆的情况一定大有好转，脚步也轻松了不少。

来到卧房，周梁昆斜靠在榻上，周靖媛坐在他的身边，正端上一碗参汤，见狄仁杰走进屋来，周靖媛连忙把汤碗交到身旁的丫鬟手中，站起身对着狄仁杰款款一拜，道："靖媛见过狄大人。"

狄仁杰还未及开口，榻上的周梁昆连称"狄大人"，挣扎欲起。狄仁杰忙将他按住，自己便坐在榻边。

细细观察下周梁昆，狄仁杰发现他的气色好了不少，面容仍显得有些虚弱，只是眼神闪烁不定，似乎有种无法言传的忧惧和惶恐。狄仁杰微笑道："周大人，可好些了？"

周梁昆忙道："多谢狄大人，我好多了，好多了……"

一句话未完，竟自哽咽起来。

狄仁杰拍拍他的手，安抚道："周大人不必太过忧烦，身体要紧。"

周梁昆点头道："我已经听小女说，太子殿下命狄大人代理鸿胪寺新年庆典的一切事宜。这千头万绪的，狄大人临危受命，梁昆却兀自不起，帮不上半点忙，梁昆真是无地自容。"

狄仁杰微笑摇头道："你我同朝为官，多年来各忙各的，没想到今次却有这样的机缘合作。世上之事，本就是祸福相依，周大人还是想开些。本官对礼宾外事是外行，只打算勉强应付完新年庆典的差事，待元旦节期一过，鸿胪寺还是要交还到周大人手里。"

周梁昆连声称是，狄仁杰便将下午在鸿胪寺的情况简约描述了一遍，二人都觉放心不少。

见两人谈得差不多，周靖媛端着碗莲子羹过来，轻声说道："狄大人，您谈了这么久，累了吧。喝碗莲子羹，休息片刻吧。这是靖媛亲手为您煮的。"

狄仁杰一愣，看面前这位千金小姐早已一扫上午的凌乱和憔悴，娇艳的鹅蛋脸上赤朱点唇，一双灵动的杏眼顾盼生辉，紫色的织锦长裙上绣着朵朵淡粉的荷花，外披藕荷色的轻纱，一身盛装不像家居，倒仿佛是要去赴什么重要的仪式。狄仁杰心中掠过一丝诧异，脸上却不露半点声色，只是打趣道："靖媛啊，我看你不是怕我累，是怕我拖累了你的爹爹吧。"

周靖媛明眸一闪，微带娇憨说道："狄大人，靖媛看您的岁数可比我爹爹要大不少，要累也该是您先累。"

周梁昆忙道：“靖媛！怎的如此没大没小。”

狄仁杰笑道：“嗳，靖媛说的倒是实在话。那好，老夫便歇一歇，尝尝周小姐煮的莲子羹。”

他接过莲子羹，喝了几口，赞道：“味道很不错。”

就听周梁昆叹息，道：“唉，梁昆命中无子，年过四十只得这么个女儿，爱如掌上明珠，平日便娇惯多了些，让狄阁老见笑了。”

狄仁杰看了看周靖媛，点头道：“今晨本官看靖媛小姐遇事毫不慌乱，处理有度，倒有一派女中豪杰的气质。”

周靖媛听狄仁杰夸她，脸蛋微微泛红，更显得明艳如花。周梁昆看着女儿，眼中不自觉地慈爱满盈，原来的惶恐之色一扫而光。狄仁杰冷眼旁观，突然心生感触，亦苦亦涩，竟一时无语。

周梁昆察觉到狄仁杰的神色有异，忙问道：“狄大人，梁昆听小女说，今晨同来的还有两位大人，不知道是……”

“哦，一位是新任大理寺卿宋乾，另一位是千牛卫中郎将沈槐，我的卫队长。”

周梁昆的神情一下子又变得惶惑起来，忙问：“大理寺？这么快就来查问刘大人的案子了？”

狄仁杰道：“倒也不是。那宋乾是本官的学生，恰好碰上了，就一起过来看看。这毕竟是大案，左右还是要大理寺来审的。”

“原来是这样。”周梁昆恍然。

周靖媛突然插嘴道：“那个宋大人很不体谅人，只顾着公事，不管人的死活。”

周梁昆喝道：“靖媛！越来越没有规矩！我们这里说正事，你先出去吧。”

周靖媛气呼呼地起身便走，狄仁杰打量着她的背影，心中暗觉好笑，果然是个尖刻的千金小姐，不过倒也有她的道理。收回思绪，狄仁杰正色向周梁昆问道：“昨晚上究竟发生了什么？”

周梁昆长叹一声：“说起来，那竟像是一场噩梦。”他的眼睛流露出深深的恐惧，颤抖着声音将昨晚发生的事情复述了一遍。

说到最后，他喃喃着道：“当时我推开刘大人的身体，往前一路狂奔时，只听到身后有声音紧紧跟随，耳边还仿佛有人在一遍遍地叫着‘生死簿’‘生死簿’，我只当是在劫难逃了，待看到前头有光亮，便昏了过去。”

“生死簿？”狄仁杰紧锁双眉，沉吟道，“以你所见，这‘生死簿’指什么？”

周梁昆顿时惊恐万状道：“那是阴司索命的簿子啊！但凡人的阳寿将尽，或犯了什么该死的罪行，在阎罗面前被告了阴状，阴司就会派出黑白无常将生人缚去，这一去便是阴阳两隔啊！”

狄仁杰越听越不耐烦，厉声道：“周大人！你身为朝廷命官，怎么也信这等邪恁荒谬之说！”

周梁昆一声冷笑，苦涩地道：“梁昆本来也不信这些。可经历了昨晚上的事情，便不得不信了！”

狄仁杰思索着道：“这么说来，你并未看清刘大人是怎么死的？”

“当时光线昏暗，什么都看不清楚。”

狄仁杰点头，又道：“周大人与刘大人共事几年？刘大人一向的表现如何？”

“梁昆与奕飞共事已有三四年，一向合作甚欢，从无嫌隙。刘大人懂几方夷狄的语言，办事十分干练，是鸿胪寺不可多得的人才。”

“可否出过差错？”

“从不曾出过差错。”

“嗯。”狄仁杰听得外头传来更漏之声，便道，“不知不觉竟已三更，本官就不妨碍周大人休息了，否则靖媛小姐又要埋怨老夫了。”

周梁昆忙道：“哪里，梁昆身上乏力，不能送狄阁老了。”

“不必。”

走出周梁昆的卧房，周靖媛竟还在外屋候着，看狄仁杰要走，便亲自送他到内堂外。

狄仁杰道：“靖媛就送到这里吧，老夫自己出去便是。”

周靖媛犹豫了一下，问道：“狄大人，您下回还来吗？”

“哦？应该还会来吧。”

周靖媛站在廊下，目送狄仁杰离去。她明亮的双眸映着廊间的灯光，灼灼闪动，似期盼似好奇又似羞怯，真是个美丽动人的少女。

同样的夜晚，不同的处境，同样的亲情，不同的愁绪。千里之外的

金城关外，一座简陋的宅院内，一个年轻人正在拜别他的母亲。

昏黄的烛火刚够照亮桌前小小的一方面积，灰泥的地面刷得勉强还算平整，这年轻人就笔挺地跪在泥地上，抬头定定地望着面前坐着的老妇人，殷切地唤道："娘，儿子这就要走了。"

年轻人的脸庞大半被阴影笼罩，但仍然可以分辨出清秀的五官和稍显柔弱的眼神。他穿一袭蓝色的粗布长袍，身形修长，十足的书生样貌。那明净的额头和笔挺的鼻梁，与他对面的妇人是如此相似，一望便知是对母子。

对面的老妇人虽上了年纪，但姿容仍然端正，身上的衣衫粗陋却十分干净齐整，只是望向儿子的眼中充满了慈爱和担忧，满脸是挥不去的愁容。她伸出微微颤抖的手，轻搭在儿子的肩上，她能清楚地感觉到儿子的身体在不停地抖动。老妇人轻叹一声："我的儿啊，这么久不见你回来，娘想你啊。"

年轻人浑身战栗一下，咬了咬牙，强作镇定地回答道："娘，儿子不是和您说过，儿子一直在城外的青庐书院，和大家一起温习功课么。"

老妇人的眼中闪动着泪光，她仔细打量着儿子的脸，良久，才挤出一句："霖儿，娘去那里找过你，他们说你很久没去了……"

杨霖又一哆嗦，沉默了半晌，才抬头对母亲露出个比哭还难看的笑容："娘，儿子嘱咐过您好多次，不要去找不要去找，您就是不听。"

老妇人盯牢儿子的脸："这些天你到底去了哪里？说给娘听。"

杨霖自唇边泛起一抹淡淡的苦笑，若有所思地道："娘，儿子确实一直在温习功课，只是住在城外的朋友家中，并未在书院。书院里人太杂，不能静下心而已。"

老妇人缓缓点头，恍恍惚惚道："这样也好。霖儿，可你为什么又急着要走了呢？"

杨霖伸出手去，轻轻握住母亲那双苍老的手，将它们搁回到母亲的膝上，就那么紧紧握着，轻声道："娘，儿子终于学成，终于有信心去赶考了。您不是一直都等着这一天吗？等儿子考得功名回来，您就再也不用这样日夜劳作，赶那些永远没完的绣活了。"

老妇人抬起右手，轻抚儿子的面颊，柔声道："霖儿，为了你，娘就是绣上一辈子，做死累死，那也是心甘情愿的。只要你有出息，娘便满足了。"

杨霖将母亲的手重新握住，摇头道："娘虽如此，做儿子的却不能安心。娘，儿子要走了，您等着儿子的好消息吧。"

杨霖作势要起身，老妇人突然探身出去，一把将他紧紧搂住，声泪俱下道："霖儿，霖儿，赶考也不用急着半夜出发吧？在家住到明日，娘给你收拾好行装再走啊。"

杨霖也不由紧紧抱住母亲的身体，半晌，方才轻声道："娘，儿子和朋友们约好了一起出发，需得现在就去他们那里会合，明天一早方可按时启程。"

"可是、可是这冰天雪地的，你们如何渡过黄河？"老妇人急迫地追问。

杨霖冷笑道："娘，黄河已经封冻了，从上面走过去便是。"

老妇人惊道："这怎么可以？你可知道那河封冻不匀，每年都有踩破冰面落水而亡的行人。霖儿，你、你万万不可去冒这个险。"

杨霖挣开母亲的怀抱，咬牙切齿地道："娘！儿子今天是走定了。走冰渡河虽然有危险，却是目前唯一的方法，儿子会小心的。您尽管放心，每年虽有落水者，但来来往往成功渡河的也不计其数，没事的。"

老妇人频频点头，眼泪止不住地淌下来。杨霖看得心酸，伸手去替母亲拭泪，却被母亲一把攥住手，死命地捏住。

杨霖硬下心肠来，猛地甩开母亲的手，只听母亲哽咽着又问出一句："霖儿，科考在十一月，你现在走，究竟是去干什么？"

杨霖的脸色登时变得惨白，额头上的青筋根根暴起，紧咬牙关，他终于下定了决心，仰起脸，再次露出个惨痛的笑容，回答道："娘，十一月的是常科。我那时恰恰生病，才误了今年的。可明年二月有制科开考，现在出发去洛阳，还能在那里住下温习，我一天都不想耽搁了！"

老妇人闻听此言，方才面露欣慰之色，道："这样娘便知晓了，霖儿，你再稍待片刻，娘给你收拾些东西。"

"娘，不必了。儿子的东西都搁在朋友处，早就收拾好了。"

老妇人点头，从怀中摸出个丝绢裹着的小包，塞到杨霖的手里："娘这里还有些银两，你拿去用吧。"

杨霖的手抖得厉害，几乎捧不住小包，泪水终于涌出眼眶，他重重地向老妇人磕了三个头，站起来便跑出了门。

老妇人木呆呆地坐在原处许久，突然大喊了声："霖儿！"摇晃着跑到门前，猛地大开房门，呼啸的狂风夹着飞雪迎面扑来，将她瞬时染上一身雪白。

老妇人在风雪中犹如雕塑般站定，一动不动。

黎明时分，天地间依然寂寥。

韩斌被摇醒了，他满是不情愿，死死地拉住被角，不想离开温暖的被窝。但是没有办法，他怎么挣得过哥哥呢？袁从英迅速地帮韩斌穿好衣服，看他还在那里垂头晃脑地没有醒来，便将他一把拎下炕，扔到地上。

韩斌咕咚一声摔在地上，这才清醒了过来。他一骨碌爬起身，看到袁从英将最后几件衣物收进行囊，他走过去，轻轻拉拉哥哥的衣角。袁从英拍了拍他的肩膀，低声道："斌儿，我们要出发了。"

两人走到门外，狄景晖也已经收拾妥当，在那里等着了。三人并肩穿过阴冷的大堂，打开房门，刮了一夜的风居然停了。在清晨的微光中，厚厚的积雪看上去灰乎乎的，冰凌从枯树干上挂下来，天空中看不到一颗星星，严寒仿佛将空气都凝冻了。

韩斌不由自主地缩了缩脖子，狄景晖轻声道："真冷！咱们等太阳出来再走不行吗？"

袁从英斩钉截铁地答道："不行。"他看了看狄景晖，嘲讽地说，"据我所知，你恐怕是这世上最舒服的流放犯了，怎么，起早赶路，不习惯了？"

狄景晖面色一变，气愤地迈开步子就走，走了几步，突然停下来，扭头看着依然留在原地的袁从英，道："袁校尉，我倒忘记了，还要劳您大驾绑缚我的双手呢！"说着，他把双手往袁从英的面前伸去。袁从英微微一笑，将背上的行囊卸下，递到狄景晖的手中。

狄景晖一愣："这是……"

"我不绑你。没有马，你就受累背行李吧。"

狄景晖乐了，奋力将行李搭上肩膀，笑道："很好，我狄景晖这些天做的新鲜事比前半辈子做的都多。袁从英，你倒会偷懒！"

袁从英也不理会，牵过韩斌的手，道："斌儿，你不是想要我背你吗？来！"他一用力便将韩斌提了起来。韩斌大叫着"哥哥、哥哥"，已经被袁从英拉上了背，他狠狠地搂住袁从英的脖子，兴奋得简直不知所以了。

他们沿着铺满了积雪的曲折小道往前走去，谁都不再说话。天色依然昏暗，只能看清前方不远的道路。脚踏在雪上，发出清脆的声响，除此之外，便只有细小的冰凌从树枝上断裂的微声，周围是那么的静。

韩斌牢牢地贴在袁从英的后背上，有点腾云驾雾般的恍惚，好像又要进入梦境了。他当时还不知道，这个早晨的印象是如此深刻，以至于

很多年以后，他都能够无比清晰地回忆起此情此景，并再一次真切地感受到这份令他终生难忘的温暖、坚定和力量。

越走天越亮，但面前升起了淡淡的雾气，且越来越浓，刚刚还能看见更远一些的道路，很快又被笼上了一层厚重、如白纱般的浓雾，眼前的路一片茫茫。

因为脚下的积雪很深，他们走得十分吃力，深一脚浅一脚，虽然天气冰寒刺骨，一个多时辰走下来，袁从英和狄景晖都已经汗流浃背，呼出的水汽混入雾气之中，眼前愈发是模糊一片。

“嗳，还要多久才能到黄河岸啊？”狄景晖终于忍不住开口问道，“离黄河岸有那么远吗？我们没走错路吧？”

袁从英摇摇头道：“太阳在我们的后面，方向肯定是对的。只是雪地难走，我们走了这么久，其实没走出去太远。大概还要走两个多时辰才能到。”

“啊？”狄景晖叫道，“还有那么远！歇一歇，我要歇一歇。”

他把行李咚的一声扔在地上。袁从英也停下脚步，把韩斌放了下来，道：“歇一会儿可以，但是你浑身是汗，歇下来反而会冷。”他打开行囊，取出几个冻得硬邦邦的胡饼来，递给狄景晖和韩斌，“吃早饭吧。”

大家的肚子都饿了，可是这胡饼又干又硬，实在难以下咽。狄景晖皱着眉头咬了几口，把手里的胡饼一扔，抱怨道：“在驿站吃过早饭再走多好，这东西能吃吗？简直是活受罪。”

袁从英冷冷地道：“再往前走，只怕连这样的东西都不容易吃到了。”

狄景晖道：“怎么可能？你别吓唬我，山珍海味我是不想了，这么粗陋的果腹之食，还怕没有？”

袁从英不作声，看了看韩斌，发现他也咽得很吃力，便走到路边的一棵大松树前，从树枝上抓了把雪在手中，递给韩斌，道：“斌儿，没有吃过雪吧？试试看。”

“啊？”韩斌好奇地接过雪团，捧到嘴边舔了舔，凉凉的，没什么特别的味道，便张开嘴大咬了一口，立即叫起来，“好凉，好冻！哥哥，我的肚子都冻住了！”

袁从英笑了，轻声道：“我喜欢雪的味道，小时候在西北，冬天我很少喝水，只吃雪。”

狄景晖听着也去树枝上抓了把雪，送入嘴里，果然有股植物的清香，和着冰脆的雪沫，嚼起来十分爽口。狄景晖连着吃了两口，才兴致勃勃地道："我倒是听说过有些风雅人士，专门积攒松枝梅花上的雪水，用来煎茶泡茶，据说气味清雅淡远，特别能陪衬茶香。"

袁从英瞥了他一眼道："西北干旱，冬天吃雪是为了解渴，没你说的那么风雅。"

狄景晖笑着点头："袁从英，你小时候在西北过得挺滋润嘛。什么时候和我说说，你家里是干什么的？怎么养出你这么个奇怪的人物来？后来又怎么和我爹混到一处去的？"

袁从英皱了皱眉，低声道："没什么可说的。"他拍了拍韩斌的肩膀，"吃饱了没有，吃饱了就继续赶路吧。"

又走了很久，雾气终于慢慢散去。天空虽然还是阴沉沉的，但周围已经十分明亮，远方的群山也清晰可辨，黑黄的山脊上点缀着一块又一块灰灰白白的积雪和霜冻，显得既肃杀又凄凉。面前的道路高低起伏，仍然看不到尽头。

袁从英停下脚步，让韩斌替自己擦了擦额头上滴下的汗珠，四下眺望了一番，自言自语道："应该就快到了。"

狄景晖也抹了把汗，道："咱们都走了三个时辰了吧，已经过正午了。"

袁从英点头道："是，所以我才要那么早出发。在黄河上还要走两个多时辰。不抓紧的话，还没过到对岸，天就该黑了。"他想了想，又道，"我估计翻过前面那道山坡，就能看见黄河了。斌儿，你想不想第一个看见？"

"想！"韩斌大叫起来，袁从英探手到颈后，抓着韩斌的两个胳膊往上一提，韩斌顺势便骑到了袁从英的肩上。

袁从英大声道："斌儿，你仔细看，一看见黄河就告诉我们。"

"好！"

于是袁从英和狄景晖加快脚步，奋力攀上面前的山冈。韩斌拼命睁大眼睛，努力往前方搜索，就在登上山冈最高处的时候，突然一条蜿蜒的"大道"在群山中出现，宛如刀劈斧凿般地将周围的山势猛然隔开，阴云密布的天空整个地覆盖在群山之上，黯淡荒凉的天地间只有这条宏伟的"大道"闪耀着深邃森严的银光！

韩斌愣了愣，随即大叫起来："哥哥！我看见了，看见了一条大路！闪光的！"

袁从英笑着回答："小傻瓜！什么闪光的大路，那就是黄河！"

"啊？"韩斌拼命往前抻着脖子，终于看明白，黄河就在眼前了，但是此刻的黄河没有夹杂着泥沙的黄色波涛，也没有汹涌的浪声，只有平净而宽阔的冰面在天空下静静地铺开。

沿着山坡疾行而下，没有多久，他们就来到了岸边。从近旁看，冰面并不如远观那么平整，反而隐现波涛起伏的纹理，岸边的冰凌冰柱更是重重叠叠，犬牙交错，形状十分狰狞。这里的温度似乎比别处更低，周遭不见半点人迹，目力所及的整个岸边便只有他们这三个人，仿佛被整个世界遗弃在此。

狄景晖左顾右盼了一番，笑道："这里可真够清静的。怎么就咱们三个渡河？"

袁从英淡淡地回答："今天是除夕。"

狄景晖一愣："哦，我倒忘记了。明天就是圣历三年的元正了。也是，除了我这等流放犯，今天这种日子还有什么人会跑来渡河？不过也好，逢此佳节，能亲近这旷世绝伦之冰河胜景，倒是难得得很。"

袁从英抬头看了看天，皱眉道："天气不好，似乎要有风雪。"他想了想，接着说，"抓紧时间吧，我估计风雪没有那么快来。咱们只要赶在傍晚之前过到对岸就行了。"

从行囊中取出干硬的胡饼，三人就着雪水吃了个饱。袁从英又从行李中抽出几根早就准备好的布条，递给狄景晖："把这布条绑在靴子上，走在冰上就不容易滑倒。"

狄景晖惊喜道："你常走冰吗？这么有经验。"

袁从英蹲下身，一边给韩斌的鞋上绑布条，一边回答："在塞外从军，什么情形没遇到过。"最后，他也给自己绑好了布条。大家站起来，在路边的冻冰处试了试，果然稳得多了，走动的时候也基本不打滑。

韩斌兴奋地又跳又蹦，一不小心还是仰面摔了个大跟斗。一旁袁从英从行李里拿出盘长长的麻绳，然后开始麻利地重新打行李。他将钱、文牒和食物装成一个小包，其余的都打在一起。袁从英将那小包行李递给狄景晖，狄景晖一挑眉毛道："怎么？看不起我，给我背小包袱？"

袁从英若无其事地回答："你比我重，就背轻点的，免得分量太沉把冰踩碎。"

狄景晖微笑着接过小包。

袁从英又把那盘麻绳解开，他深深地喘了口气，道："这冰面虽然看

上去很厚，但黄河流水湍急，处处漩涡，所以各个地方的冻结程度都不同，咱们一定要小心。从现在开始，我走在最前面，斌儿走在中间，你断后。每个人之间隔开三十步的距离，相互间用这条绳子牵着，这样即使有人不慎踩碎冰面，另外两人也能合力将他救起。要保持远近，绳子不能拉太紧，不松不紧的最好。”

来到岸边，袁从英率先纵身一跃，便轻轻地落在了冰面上。他回身刚把韩斌抱下，狄景晖也顺着斜坡连爬带滑地下来了。三人并肩站在这辽阔的冰面上，极目远眺，对岸的山峰在严冬的雾气中若隐若现，丝丝凉意从脚底升起，转眼便侵入骨髓，全身的血液似乎都被冻得不能流动了。袁从英再次抬头望向远方的天空，只见天际黑云密布，阴霾重重，这是暴风雪即将到来的征兆。他扭头看了看韩斌，微笑着问：“斌儿，怕不怕？”

韩斌眨了眨明亮的眼睛：“哥哥，我不怕！”

“好孩子。”袁从英将绳索在韩斌的腰上绕了两圈，轻声道，“那我们就出发了，你先站着，等我叫你，再走。”说完，便领头朝着河对岸走去。

走了刚好三十步，袁从英转身朝着韩斌喊：“斌儿，开始走。”

“噢！”韩斌大声答应着，也迈开步子朝前走起来。等他也走了一段，袁从英又叫狄景晖跟上，这小小的三人纵队便在银盆似的河面上向前缓缓移动起来。辽阔的苍穹之下，横亘的冰河之上，他们三个简直就像三只小小的蚂蚁，脆弱渺小得仿佛一阵疾风就能刮倒吹散，却又偏偏走得坚定而豪迈，还带着股天真的勇气。

冰面确实很难走，比之走了整个上午的雪路，脚下要使出更多的力气，方能一步步踏实地向前。稍不留神就会滑倒，走了不一会儿，韩斌就摔了好几跤，狄景晖也不能幸免，只有袁从英还稳稳地在前面带着路。好在两人摔得都不重，而且很快便积累了经验，逐渐也不再摔跤了。只是走得实在不轻松，每个人都能听到自己沉重的呼吸，而且越来越响，越来越急促。

走了大概半个多时辰，回头望望，他们出发的彼岸已经隐入浓重的雾中。袁从英大声喊道：“狄景晖，你不是懂诗吗？有说黄河的吗？念几句给我们听听吧。”

狄景晖也嚷道：“是啊，这么闷头赶路我都要睡着了，你等我想想……”

过了没多久，就听他高声吟诵起来：“览百川之宏壮兮，莫尚美于黄河！潜昆仑之峻极兮，出积石之嵯峨……思先哲之攸叹，何水德之难量！”

只听得诗句袅袅不绝，涤荡在群山之间。一只苍鹰仿佛被这昂扬的诗句吸引而来，在头顶盘旋良久，继而展翅飞向天穹的尽头。

时间一点点地过去，他们已经走过了冰河的最中心。黑云越来越浓密地压下，风开始刮起来，袁从英紧锁双眉，举目远眺，对岸黑乎乎的一片，根本无法辨别，但是感觉上已经离得不太远了。他咬了咬牙，回头朝身后的两个人大声喊道："暴风雪快来了。我们要加快些走，离对岸不是很远了，快！"

听到身后的两声回答，他便立即加快了脚步。冰面上的风越来越大了，很快就席卷着雪珠朝他们袭来，打在脸上生疼，眼睛也被风刮得几乎要睁不开。

袁从英现在几乎已经跑起来了，韩斌和狄景晖也竭尽全力跟着他飞快地往前赶。此刻三人心里都很明白，必须要趁着真正的暴风雪到来之前上岸，否则一切就很难说了。好在对岸已经近在眼前，脚下的冰面也变得粗糙起来，还夹杂着被风刮来的泥沙和灰石，反而比河中央要好走很多。他们在狂风中奋力向前，终于来到了一处怪石嶙峋犹如滩涂般的地方，只要穿过这片冰沙石泥混杂的地方，就是陡峭的河岸了。

袁从英在这片滩涂前停住了脚步，很快，韩斌和狄景晖气喘吁吁地赶了过来。三人终于再次会合，袁从英把在暴风中摇摇晃晃的韩斌护到怀里，看着喘着粗气的狄景晖，大声道："就剩最后一个难关了。这河岸太陡，而且很滑，必须我先上去，再拉你和斌儿上去！"

"好，我们等你！"狄景晖也高声回答。袁从英将韩斌送到狄景晖身前，又把那条长绳重新盘好，往肩上一背，便在怪石中疾步奔跑起来。此刻，天地间已经黑暗得犹如夜幕降临，风雪狂暴地呼啸着，袁从英的身形快如闪电，几个跨步便已跃上两三丈高的陡崖，他紧紧攀住河岸边波涛状的冰柱，奋力纵身，翻上了河岸。

站在怪石滩上的狄景晖眯着眼睛，竭力望向河岸上，终于看到袁从英又探出头来，心中顿时狂喜。袁从英抛下长绳，狄景晖将绳子系牢在韩斌的腰间，看着袁从英将韩斌几下便提了上去。紧接着，长绳再次垂下，狄景晖把自己绑好，朝上喊道："喂，我可比较沉，你用点力拉！"

袁从英低头将绳子在自己的腰间也绕了几圈，深吸口气，牢牢捏紧绳索，双臂猛振，便稳稳地将狄景晖也提到了岸边，随后伸手一握狄景晖的手，狄景晖顺势翻过岸沿。

仰倒在岸边的雪地上，狄景晖拼命喘了几口气，迎着狂风高声大笑："真痛快，这辈子过得最痛快的除夕日，就是今朝！"他看袁从英也坐在一边急促地喘息着，便拍了拍他的背，笑道，"累坏了吧。总算过来了，还是你厉害啊！"顿了顿，又道，"可叹我这些日子都让你这小气的校尉管着，没好吃没好喝，瘦了不少，是不是你早就盘算到了有今天！"

袁从英也笑着，却不说话，只是把韩斌搂到身边，替他挡住狂风，等呼吸稍稍平稳了些，才道：“还没完呢，得赶紧找个地方住下，这场暴风雪一定非常厉害，我们若待在野外，一夜间肯定会冻死。”

狄景晖从地上一跃而起，扬手道：“说走就走！一鼓作气才好，此刻我若是歇下，大概就再爬不起来了。我可不愿意冻死，我还盼着看西域的大漠烽烟呢。”

袁从英也站起身来，重新把韩斌背在身上，狄景晖左右开弓，提起两个包袱开步就走。袁从英朝他叫：“还有绳子，也带上吧。”

狄景晖不耐烦地道：“都过来了，要那个作甚？”头也不回地继续朝前走。袁从英捡起绳索，抬手递给韩斌，让他帮着挂在自己的肩上。

狂风此时已渐成摧枯拉朽之势，他们便索性顺着风向，沿河岸的西侧往前。眼前全都是飞沙走石夹着雪粒冰珠，几乎什么都看不清楚，只能凭着感觉前行。才走了一小段，袁从英突然停下脚步，问狄景晖：“你可听到什么声响？”

狄景晖皱眉道：“似乎是有什么声音，从风里传……”他一句话还没说完，被袁从英狠狠瞪了一眼，赶紧闭嘴。二人同时侧耳倾听，只听得一声凄厉的嘶叫混杂在凛冽的风声中，听得不太清晰，但又令人悚然。紧接着，又是一声，随后便一声接一声，惨绝悲亢。

狄景晖不由惊呼：“这、这到底是什么声音？这不是人声啊！”

袁从英沉声道：“不是人，是马！”

“马？马怎么会发出这样的叫声？”

袁从英紧锁双眉，道：“是马，而且是非常稀有的突厥良马敕乌驹。”

狄景晖诧异道：“你怎么知道？”

袁从英回答：“我在西域从军时见识过这种马，外形与一般的马并无不同，但是奔跑速度奇快而且耐力惊人，是不可多得的神驹。这种马要价达千金，可又不容易识别，所以很少有机会看到。而它最大的特征就是在遇到急难时，会发出惨烈无比的叫声！”说着，袁从英朝黄河岸转过身去，喃喃道，“这叫声似乎是来自河上……”

狄景晖也努力辨别着，点头道：“对，是顺风刮过来的。应该在咱们上岸那个地方的北侧。”

袁从英抿了抿双唇，沉声道：“这种神驹绝不会独自出行，一定有主人。而它这样嘶喊，必定是遇到了极大的危险！不行，我得去看看！”

狄景晖大惊："你？这……"他一时都不知道该说什么了，只是瞪着袁从英发呆。

看到狄景晖的神情，袁从英淡淡一笑："要不你带着斌儿先留在此地等我？"

韩斌大声喊起来："我不！哥哥，我要和你在一起！"

狄景晖"咳"了一声，道："袁从英，我发现我自从遇见你就开始倒霉！算了，要去一起去，我今天就豁出去了！"

袁从英点点头，转身迎着狂风就走，韩斌在他的背上，被风吹得直晃，只得用尽全身力气抱紧他的脖子，把脑袋深深地埋在他的颈窝里。

在狂风中挣扎着、搏斗着，他们极艰难地再次靠近河岸，并朝北而去，马的嘶叫声听得越来越清晰了。再往前走，此地河岸的形状和他们刚刚上岸的地方也有了很大的不同。陡峭的岸壁慢慢变得平缓，逐步形成一大片光滑如镜的斜坡，从堆满积雪的泥地开始一直延伸至广阔的河面。袁从英和狄景晖尽力靠着泥地的边沿小心前行，否则一旦踏上斜坡，必然会直接滑上黄河的冰面，而要再沿着这个大滑坡爬上岸，几乎是不可能的事情。

突然，袁从英猛地一扯身边的狄景晖，狄景晖顺着他的手指方向看去，就在斜坡最下端的冰面上，果然有一匹通体黑色的高头大马，横躺在冰面之上，它一边轮番踏着四蹄，显然在竭尽全力想要站起身来，一边不时地仰天长啸，发出几近绝望的嘶吼。

狄景晖低语道："果然有马！"

话音未落，他倒吸一口冷气，因为他随后便看到，在离开那马百来步远的冰面上，破开一个大大的冰窟窿，冰窟窿里面分明有人在不停地挣扎沉浮。

袁从英和狄景晖互相看了一眼，面色都很阴沉，此刻他们都能判断出这个局面的危险，但是既然来了，救人便再容不得半点迟疑。

狄景晖轻声问道："怎么办？"

袁从英紧锁双眉，默默地思考了片刻，低声道："你管好斌儿。我过去看看。"他又看了看手中的长绳，目测了下到冰窟窿的距离，将绳子的一头交到狄景晖手中，嘱咐道，"你找个结实的地方把它系好。"

"放心吧！"狄景晖转身找了块大石头系绳子，这边袁从英轻点足尖，跳下斜坡，斜坡的面积很大，他几个腾跃，才落到了斜坡的最底端，虽然算是控制住了身体，没有一溜而下，但落地的一刹那，还是在平坦的冰面上滑出去不少距离。岸边的狄景晖和韩斌看得心都快从嘴里

蹦出来了，刚要惊呼，袁从英已经稳住了身形，并且立刻从冰面上站立起来，但站得非常小心，因为他马上就发现，此处的冰面又薄又脆，以前方不远处的冰窟窿为中心，破碎出了若干条曲折的裂纹。很明显，只要稍有大意，这每条裂纹都可能立即破成大块的碎冰！

袁从英提着气，一步一步慢慢地向冰窟窿靠近，走了没几步，那冰窟窿里翻腾的人已经发现了他，张开嘴喊着什么，但舌头根本不听使唤，说不出成句的话，只听到断断续续的声音："快，先，救……"一边叫着，一边艰难地转动着身体，似乎在拖动着冰水里的什么东西。袁从英离冰窟窿越来越近了，一眼扫到那人拖动的东西，猛地吃了一惊，原来那又是一个人，只是其躯体僵硬，完全没有丝毫动作。

终于挪到了冰窟窿旁边，袁从英朝水中之人伸出手，大声喊道："抓住我！"

谁知那人猛烈地摇着头，一边笨拙地划动手臂，努力向袁从英靠近，一只手里依然拖着那个一动不动的人。袁从英骤然明白了，原来这人是想先救出手里拖着的这个已然昏迷的人。想必该人先落水，或者是不识水性，所以已经昏迷，故而更加危险，必须先行搭救。想到这里，袁从英跪在冰窟窿旁，此人也已艰难地划水过来，口里依然断断续续地在叫："救、救、他。"

"你再靠近些，我来拉！"袁从英伸双手出去，一把抓住了冻僵者的两只肩膀，用足力气将这人的身体提出冰水，水中的人也卖力地帮忙托着，眼看着就要将人带出了水面，可就在袁从英把那人放上冰面的一刹那，一大块冰承受不了新增的重量，在那人的身下猛地破裂开来，袁从英刚刚来得及往旁边一滚，才救上来的人再度没入到增大了不少的冰窟窿里。

袁从英骨碌碌滚出去丈把远，才又稳住了身体。他再次从冰面上站起身来，急促地喘息着，牙关咬得咯咯响。他竭力冷静下头脑，飞快地思索着对策：确实太难了，面前的冰面又滑又脆，根本没有可着力之处，即使是他，也无法在这样的地方腾空而起，更别说再带上一个全身泡满冰水、几近僵硬的人。

冰水里的两个人还在载沉载浮，仍能动弹的那人呜呜啊啊地叫着，只是口齿越来越不清楚，已经完全听不出来在说什么了。手臂虽然还在水面上摆动，但力量和速度也在减缓，他的头发上、眉毛上早就结满了冰霜，根本看不出本来的面貌。很明显，如果再不能把这两人迅速地救上岸来，恐怕无一能够幸免，他们即使不被淹死，也很快就会被冻死的。

袁从英决定再试一试。他试探着再次移动到靠近冰窟窿的地方，对水中之人抛出绕在手臂上的绳索，大声喊道："你先想办法用绳索绕住他，我再拉他！"

水中的人冲袁从英大喊了一声，接过袁从英抛来的绳索，几下就绕在昏迷的人腰间，然后缓缓地将他的身体推向冰窟窿的一侧，接着小心翼翼地将他的上半身托上冰面。袁从英看得真切，就在那昏迷之人的身体触上冰面的瞬间，他已经收紧了绳索，随着那个身体浮上冰面的速度，不急不慢地牵引着绳子，尽量让那个身体以最和缓的力度接触到冰面。

眼看着那个硬邦邦的身体慢慢平放在了冰面上，袁从英屏住呼吸，轻轻扯动绳索，那身体被缓缓地拉离了冰窟窿，可谁知刚刚离开了半个身体的距离，一阵狂风卷来，晃动绳索，冰面上突然又是一声闷响，哗啦，冰面再度破裂，那个身体又一次没入冰水中。原来这冰面不仅支撑不住两个人的重量，即使是一个人也能将其压碎。

河岸边，狄景晖和韩斌看得都浑身冒出汗来，他们已经完全忘记了剧烈的风雪，只眼睁睁地看着冰面上发生的一切，都快要绝望了。袁从英站在原地，死死地盯着冰水，眼里几乎要冒出火来，终于，他下定了决心。转过身，他对着狄景晖高声喊道："狄景晖，你抓紧绳子，准备把我们全都拉上去！"

狄景晖大声答应着，用尽全力拉住绳索，但一时还不明白袁从英的话究竟是什么意思。正在疑惑之际，就见袁从英突然猛踏冰面，朝岸边的斜坡疾步奔跑而来，冰面随着他的脚步大块大块地裂开，就在他跑到斜坡边的一刹那，身后的冰已然全部碎开，袁从英也扑通一声没入冰河。

狄景晖和韩斌一齐大叫起来，狄景晖刚想拉绳索将袁从英拖上来，猛然看到袁从英已从水中冒出头来，奋力朝那两个落水之人游去。狄景晖一下愣在原地，韩斌在一边急得直跳，哭着扯住狄景晖的衣服嚷："快救我哥哥，快救我哥哥！"

狄景晖将他的手甩开，喝道："别瞎叫，我知道了！"现在他才完全明白了袁从英的意图：既然从冰面上无法救人，那么就直接从水里救！冰窟窿其实离岸边的斜坡并不太远，所以他便干脆将那些脆弱的冰面踩碎，如此就可以直接从水里游到岸边了！

果然，袁从英刚开始往那两人的身边游，那个尚能活动的人也立即明白了他的想法，拖着昏迷之人的身体朝袁从英游过来，两人会合在一处，一齐推动昏迷之人往岸边拼命游过来，很快便靠近了斜坡。袁从英从水中朝狄景晖使劲挥手，狄景晖心领神会，马上用力扯动绳索，绳索的一头本已系在昏迷之人的腰间，狄景晖这边猛力扯动，袁从英和另一人一起往上托举，昏迷之人就被拉上了斜坡。在光滑的斜坡上拉起个人倒是不用费太大力气，狄景晖三下五下便将那昏迷之人扯上了斜坡的顶端，韩斌帮着他一块儿将其拖上了泥地。

狄景晖手忙脚乱地解开绳索，突然一愣，原来这个昏迷的人竟是个

老妇人。冰水之中，袁从英刚刚松了口气，就见狄景晖朝自己挥手，将绳索甩了下来，袁从英才探身准备去拉，却见斜坡顶上，韩斌脚下一滑，从上面直摔了下来。原来这小子一直抻着脖子拼命朝下看，稍不留神，一脚踩上光滑如镜的斜坡，直直地就朝水面上滑过来。

从一早折腾到现在，袁从英几乎已经筋疲力尽了。可此刻看到韩斌就要摔入冰水中，他也不知道哪里来的一股力量，从水中一跃而出，一手抓住狄景晖甩过来的绳索，另一只手刚好挡住滑下来的韩斌，朝上大吼："快拉！"

狄景晖使出全身的力气往后拉，竟将袁从英和韩斌一起拉上了斜坡。快到坡顶时，袁从英翻身跃上泥地，怀里仍然死死地抱着韩斌。

狄景晖忙过来查看，袁从英已经从地上一骨碌爬了起来，凶神恶煞地朝狄景晖大吼道："你滚开！"

狄景晖被他吼得愣了愣神，袁从英猛地将他往后一推，狄景晖险些摔倒在地，还是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不知道自己哪里惹到了他。袁从英也不管他，再次向冰水甩出绳索，水中那人紧紧攀住绳子底端，袁从英狠命地往上拉扯，几下便将那人拉上坡顶。

水中那人一滚上泥地，立即腾身而起。竟是个身材魁伟的壮汉，站直了比袁从英和狄景晖还要高半个头。此人端的是体力惊人，刚才还在冰水中挣扎求生，这会儿虽满脸冻霜，浑身上下冰水直淌，却毫不在意。他冲袁从英和狄景晖一抱拳，高声道："多谢二位救命之恩！"舌头仍打着结，话说得含混不清。

袁从英蹲在那昏迷的老妇人身边查看，探了探鼻息，气若游丝，捏住手腕探脉，手腕冻得像冰柱，根本摸不出脉搏。他急了，朝站在旁边发呆的狄景晖又是一声吼："呆站着干什么？你快过来看看！"

狄景晖真不干了，俯过身来的同时，以牙还牙地猛推袁从英，嚷道："你干什么？不会好好说话啊？吼什么吼！"他探手到那老妇人的脖颈之后试了试，冲袁从英瞪着眼睛叫，"帮我把她翻过来！"

两人一起将那老妇人的身体翻转，狄景晖猛击她的背部，老妇人吐出几口水来，依然昏迷不醒，气息奄奄。

狄景晖咒骂道："见鬼！看来要死人！"

那壮汉过来拽袁从英，高声叫道："快！再帮个忙，我去取烧酒来！"说着，将绳索再次交到袁从英手中，并指了指那匹仍然在冰面上翻滚嘶喊的骏马。

袁从英探头一看，那马周围散落着不少行李物品，知道了壮汉的意思，点头道："好！你小心，我拉着！"

那壮汉呼噜一下便荡下斜坡。袁从英用尽全力拖住绳索，双臂却在不停地颤抖，胸口憋闷得喘不上气来，他知道自己体力几乎耗尽，只得又冲狄景晖大叫：“混蛋，快来帮忙啊！”

狄景晖脸色铁青地冲过来，一把攥住绳索，一边叫道：“你才混蛋！此刻我不和你计较，咱们没完！”

此二人还在没完没了，冰面上壮汉已经连滚带爬地冲到了马的近旁，他从散落一地的行李中拎过两个羊皮囊，又勾住个大包袱，转身便往回跑，袁从英和狄景晖看得真切，他一来到斜坡底端，两人便同时用力拖动绳索，终于将那壮汉再度拉上坡顶。

壮汉未待站稳，便提着个羊皮囊冲到老妇人身旁，拔出塞子，他先自己猛灌了一口，紧接着抬起老妇人的头便往她嘴里灌，一股浓烈的酒气散发出来。老妇人被灌得猛烈地咳嗽几声，虽然还是没有清醒，但胸口剧烈起伏，呼吸恢复了。壮汉长舒口气，又给自己灌了好几口，朝袁从英和狄景晖扔过去另一个羊皮囊，嘴里含混地喊：“烧酒，热！热！”他一指袁从英，“你快喝！”

袁从英到此时方才意识到自己全身都浸透了冰水，刚才的一番忙乱后，身上已经结起了一层薄冰，彻骨的寒冷深入五脏六腑，心脏似乎都被冻得跳不动了。他接住羊皮囊，猛喝了好几口，烧酒剧烈的刺激总算帮他恢复了点知觉。他拽过韩斌，不由分说地也往小孩的嘴里灌了一口，韩斌脸涨得通红，差点咳出眼泪。壮汉将手中的羊皮囊又递给狄景晖，让他也喝几口，自己便开始三下五除二地脱衣服，很快就在狂风暴雪中扒光了上衣，他从刚拉上来的大包袱中取出件整块羊皮的大袍子，裹在身上。

壮汉从包袱里又取出件羊皮大袍子，往袁从英的手里塞，示意他也像自己那样把冰水浸泡的衣服换下。袁从英抓过羊皮袍，却转身去裹那个冻僵的老妇人。

狄景晖急忙道：“光这样没用，得赶紧给她把衣服换下，再想法子暖身体，否则她坚持不了多久。就是活过来，手脚也要冻成残疾。”

壮汉抢过来道：“二位，我知道个住家，离这里不远，咱们现在就把这妇人送过去！天已经黑了，大家先安顿下再说！”话音刚落，他从地上掀起那老妇人就扛到了肩上。袁从英和狄景晖也不迟疑，一个背起韩斌，另一个捡起行李，跟上壮汉就走。

没走几步，风中传来凄厉的嘶吼，壮汉不由得脚步骤停，回首瞭望。袁从英也回头道：“刚才就是这马的叫声把我们引来的。”

壮汉紧咬牙关，沉声道：“救人要紧，暂且顾不上它了。但愿它能熬过今晚，明天我必来救它！”他一扭头，迈开大步飞快地往前走去。

天色已经彻底黑下来。狂风暴雪扑面而来，袁从英划了几次火折子，根本就没可能点着，便干脆放弃了。那壮汉背着老妇人，一声不吭地在前面领路。几个人就凭着听觉，亦步亦趋地相互紧随。此处简直是赤地千里，茫茫原野之上连棵枯树枝都没有，只有层层叠叠盖得足足尺把深的积雪。根本就看不出道路的痕迹，也不知道这个壮汉凭着什么识别方向，只管大步流星地一直向前。

韩斌伏在袁从英的背上，又累又饿，又困又冻，眼皮一阖就睡了过去。不知道睡了多久，感觉袁从英突然停下了脚步，韩斌睁眼一瞧，惊喜地看到眼前居然冒出了个大大的宅院。周围仍然像一路过来那样的荒无人烟，高高的院墙孤独地耸立在风雪中，乌黑的大门紧闭，没有半点光亮自院内漏出，实在是够阴森可怖的，活脱脱就像个鬼宅。

但是此刻，对于这几个狼狈不堪已近绝境的人来说，哪怕面前真的是个鬼宅，也显得分外亲切，他们确实已无力再继续走下去了，只求一个地方能够歇脚，躲避风雪。壮汉跑上台阶猛力砸门，嘴里连声大喊着：“阿珺姑娘，阿珺姑娘，是我啊，梅迎春，快开门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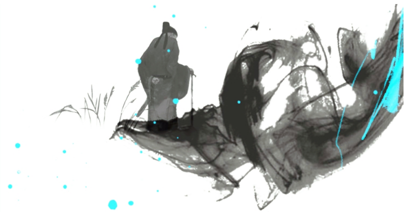
等不多久，门缝里露出一丝微光，大门随即敞开。一个柔润的女声钻入门外几人的耳窝：“梅先生，怎么是你？你又回来了？”

这个梅先生嚷道：“哎呀，说来话长！阿珺姑娘，快让我们进去，要赶紧救人！”说着，他率先跨进门内，袁从英和狄景晖随后跟入。门内这叫“阿珺”的姑娘赶紧让到旁边，她的手中擎着盏风灯，摇摇曳曳的微光在狂风中若隐若现，根本就看不清各自的面貌，那壮汉倒是谙熟得很，一进门就朝亮着灯的堂屋直冲，嘴里继续叫着：“阿珺，这个老妇人是我们从冰河里救出来的，快不行了，得赶紧让她暖和过来！”

几个人奔进堂屋，眼前突然变得光亮，大家都是一阵眼花缭乱。屋子中央点着个大火盆，已经冻到麻木的身体一下子适应不了这突然升高的温度，又都是一阵头晕目眩。袁从英再也支撑不住了，身体晃了晃，“咚”的一声就把韩斌放了下来。那梅姓壮汉抢步上前，将老妇人的身体平放到火盆近旁。阿珺关上大门也紧跟了进来，她瞧瞧地上奄奄一息的老妇人，满头满脸都是白霜的梅先生，两个同样满头满脸白霜的陌生男人，外加一个摇摇欲坠的小男孩，一下子呆住了。

|第三章|

乱局



在告别母亲的两个多时辰之后，杨霖再一次陷入了巨大的绝望之中。这绝望就像越抽越紧的绳圈，将他的脖颈死死缠绕，令他感到难以形容的窒息，和无法摆脱的幻灭。

金城关与兰州城隔黄河相望，但与兰州城的繁荣喧闹相比，金城关要荒僻冷清许多。而这里，又是金城关外最荒芜的地区，就在高耸的城墙之下，到处都是荒草和碎石，多年没有人迹。就在这个荒僻地区的中央，有一大片孤坟林立的乱葬岗。据说南北乱世之时，这里曾经发生过血腥的大屠杀。数不清的老幼妇孺被残暴的匪徒所杀，残缺不全的尸体扔得遍地都是，血腥之气历经数月不散。因为都是合家大小被灭门，所以过去很多时间都没有人来收尸，给这些惨遭横祸的可怜人一个入土为安的机会。几载风吹雨打以后，所有的尸体均化成森森白骨，或隐或现在乱草丛中。

没有人敢靠近这个地方，每到夜幕降临，即使是离开几里外，都能听到犹如呜咽般的声音在此地上空回荡，经久徘徊，阴惨不绝。也曾有过一群大胆的僧人，在荒地中央修起一座简陋的寺庙，把那些白骨捡起来埋葬，还为蒙冤而死的亡魂做道场超度，说是要以绝大的善念来平复郁积的怨恨。但他们也没能成功，随着寺内住持和方丈相继离奇死亡，小和尚们在恐惧之下纷纷逃离，各奔东西而去。刚刚有了些香火的寺庙被遗弃，而这个地方除了多出些没有名姓的乱坟之外，便是空余一座清冷破败的寺庙，徒增更多的恐怖气息而已。

对金城关外的普通百姓来说，这片城墙根下的乱坟坡，就是个唯恐避之不及的地方，哪怕官府也从不在此涉足。但也就是这个地方，就是这座被遗弃的寺庙，在过去的一年多里，却是杨霖到得最多的地方。只要有可能，他都会乘着夜深人静的时候来到这里，流连一个通宵，再赶在黎明之前离去。而实际上，他并不是唯一一个这样做的人。

但是今晚，在这座残破寺庙的大雄宝殿中，坐着的倒确实只有他一个人，哦，不，不是一个，而是两个人。在杨霖的对面，坐着另外一个人。那人的脸埋藏在烛光的黑影之中，根本无法看清面容，只有一双灼灼有神的眼睛，将内心的残忍和恶毒毫不掩饰地暴露出来，欣赏猎物似的死死盯着对面的杨霖。

这夜，真冷啊，怎么形容都不会过分的冷。但是杨霖的额头早已汗水淋漓，他全神贯注地盯着面前的那五枚骰子，其中的三枚已经躺倒，全都是黑色，另两枚还在卖力地旋转着，杨霖的双手痉挛地抓住桌沿，

似乎想要伸过去帮个忙，让那两枚骰子能够听话地躺在自己想要的那面，但又被恐惧所震慑，不敢有半分动作。他的手指是白的，嘴唇是白的，脸颊也是白的。

对面之人的眼神愈发冷酷：这样的情景他看得太多太熟悉了。每当此时，他便清楚地知道，又一个人将要陷入万劫不复的深渊之中。幸运？哼，他们太愚蠢了。这个世上即使有幸运，也永远不会属于他们。当然，有时候他也会扪心自问，是否做得太过狠辣，但是，他发现每次自己找到的答案都是一样的。不，不是他将这些人带入地狱，是他们自己，自作孽不可活，他，只不过是一个具体的操办者而已。或者，仅仅是一名领路人。

多少次，面对和杨霖此刻极其相似的情形，他甚至会有种冲动，想要大喝一声，提醒对方悬崖勒马，幡然悔悟。但事实上，每一次他都做出恰恰相反的举动，就像现在他马上要做的那样。

又一枚骰子躺倒了，仍然是黑的。杨霖已经汗如雨下了，嘴角不自觉地剧烈抽动，唇边甚至泛出了几点白沫，对面之人不由自主地在心中叹息了一声，“吧嗒”，最后一枚骰子倒下了，没有丝毫悬念地露出白色的那一面。杨霖猛地往后一仰，嘴里发出呻吟不像呻吟，叹息不像叹息的声音，但是对面之人听得很清楚，很享受，他听到杨霖说的是：“我输了！”

大雄宝殿里死一般的寂静，杨霖仰面靠在椅背上，两眼直勾勾地瞪着房梁，许久没有丝毫动作。对面之人很有耐心地等待着，同样纹丝不动，他知道，要给自己的牺牲品一点儿时间，让他们能够适应并最终接受命运的安排。

不知道过了多长时间，杨霖仿佛大梦初醒，从椅上站起身来，眼神空洞地四下看了看，便摇摇晃晃地朝门外走去。就当他要跨出殿门的那一刹那，一个喑哑破损的声音自他身后传来：“怎么？这就打算离开？”

杨霖被临头一击似的猛然晃动着身体，颓然倚靠在殿门边，终于支持不住，滑倒于地，他垂着脑袋坐在地上，好像失去了知觉。

那人从桌边站起来，缓缓来到杨霖的身后，继续用他那嘶哑破碎的嗓音说着：“想走也可以，把你欠的那些钱还了，但走无妨。”

杨霖依然委顿在地上，但全身都开始剧烈颤抖起来，他慢慢转过身，还是低垂着头，有气无力地道：“我没有钱，真的没有钱……所有的钱，所有的钱，都输给你了。”

那人慢慢蹲下身子，将脸凑到杨霖的面前，道：“原来你没有钱。那么，你就不能这么轻易地走了。”

杨霖终于抬起头，脸上已然泪水纵横，他瞪着对面的人，哆哆嗦嗦

道：“我、我不是已经把那样东西给了你。那、那是我母亲从皇宫里带出来的宝贝，值很多很多钱，你知道的……”

“哦？值很多钱吗，值多少钱？我可不知道。就凭你一张嘴这么说，我怎么知道会不会上当？再说，我似乎记得，那样东西也早让你抵了五万钱给我。而这五万钱，你十天前便又输给了我。那件东西，就算它真的值钱，此刻也已经属于我了，你，还得另筹钱款，还你的赌债！”这人的嗓音犹如利器在铸铁上划过，每一声都是既刺耳又嘶哑，听着简直令人难以忍受。

杨霖不由得抬手去挡自己的耳朵，此时此刻，这声音更是带给他如刀剜心般的锐痛。不！刻骨的绝望令他疯狂地摇起头来，难道一切真的到了山穷水尽的地步？难道他杨霖真的要完了吗？最可怕的是，也许还要拖累他可怜的母亲。

“娘……”杨霖泪如雨下。

对面之人啧啧叹息着摇头道：“看你也是三十多岁的人了，就知道喊娘，有个屁用！行了，今天可是除夕，我已经花了太多时间陪你，不想再继续和你耗个没完。你说吧，到底打算怎么办？”

“你要我怎么办？”

“不是已经和你说得很清楚了？两条路你选择。一、你把这一年多来欠的赌资全部还清，咱们立即井水不犯河水，各走各路；二、若是不打算还钱，那么就按我吩咐你的，去做那件事情。只要你做成功了，到时候自然会有享不尽的荣华富贵，我这里的赌债也给你一并勾销！”

杨霖哀叹道：“你知道我选不了第一条，我、我已经身无分文了。连我娘刚给我的那些银两，也、也都输给你了。”

那人轻松地道：“那么就选第二条咯。早和你说了，这才是最明智的选择。”

杨霖面露恐惧道：“可是、可是我就是弄不明白，你为什么要我那样去做？这样做你究竟可以得到什么好处？”

那人一声冷笑：“你想得还真多！到底是读书人。可惜，最该想的你不想，光想些没用的！我能得到什么好处你不用管，你也管不着。如今你若是没有其他选择，便老老实实按我说的去做。其他的不用你操心！”

杨霖不吭声了，他低着头，牙齿咬得咯咯直响。许久，他终于下定了决心，抬头道：“好，我可以去做那件事情。但是，我有一个条件。”

“什么条件？”

杨霖瞪着双迷茫的眼睛，一字一句道："我可以按你说的去做。但是你必须将那件东西还给我。我母亲到现在还没发现我偷走了它，我只要将它拿回家中，就立刻动身去神都。你放心，我会照你吩咐去做的！"说完，他凝神闭气，等待判决似的眼巴巴地等待着对方的回答。

对面之人沉默了一会儿，饶有兴味地端详着杨霖走投无路的神情，突然扑哧一乐，道："自己已经山穷水尽了，居然还想到要和我谈条件，真是好笑至极啊。你娘含辛茹苦把你养大，我都替她不值！"

"你！"杨霖脸色大变，拳头越捏越紧，眼睛里的迷茫已经被刻骨的仇恨所取代，声嘶力竭地叫道，"你这个恶魔！是你引诱我走上这条路的，也是你一步步设局让我深陷博戏无法自拔。别以为我不知道，你这个赌窝害了多少人，你若是逼人太甚，我、我就去官府告发你！"

那人连连摇头道："那样你就不怕你的老母亲伤心欲绝吗？她可还一心盼望着她的儿子蟾宫折桂、金榜题名，有朝一日帮她光宗耀祖呢。"

杨霖咬牙切齿道："我会向我娘坦白的。我也会向她老人家发誓，从此洗心革面重新做人。她会相信我的，她会原谅我的！"

那人又是一乐，语气轻松地道："可惜啊，到时候我只要把那件东西往外一交，官府知道这是你娘从皇宫里搞出来的，你娘当时便会被杀头的。她就是想原谅你，也没有机会咯。"

这话终于令杨霖彻底崩溃了。他双膝跪倒在对方的面前，颤抖着手去抓对方的袍袖，一边语无伦次地哀求道："不不不不，你、你绝对不可以把那东西交出去，那会害死我娘的，会害死她的啊！好、好，我答应你，我什么都答应你，一切都照你吩咐的去做，一切！"他嘶喊着，埋头痛哭起来。

对面那人厌恶地将杨霖的手从自己的身上扯落，骂道："哭吧，你就是哭死了，这个地方也不会有人来救你！要让你明白点道理，怎么这么费劲！我且告诉你，那样东西半个月前我已派人送往京城，你如果真的想要回来，只有立刻动身去洛阳，然后按我说的去做。要想救你和你的老娘，这就是你唯一的机会！"

杨霖继续趴在地上哭泣着，那人从袖中取出张字条，扔到杨霖的面前，冷冷地道："就是这个地址，你到了洛阳去找他便是。他会告诉你接下去该怎么做。总之，不要心存侥幸，这是你唯一的生路！"说完，他起身拂袖而去。

杨霖在地上又趴了一会儿，等到那人的脚步声消失，他突然跳起身来，将面前的纸条捡起来揣入怀中，急急忙忙地四下望了望，伸手抹去眼泪，便飞快地跑出了大雄宝殿。户外风雪交加，荒草早已被层层叠叠的积雪覆盖，杨霖弯下腰，竭力辨别着雪上的足迹。很快，他找准了方向，沿着一条新鲜的足迹跟踪而下。

集贤殿中的百官守岁大宴就要开始了。整个大殿早已张灯结彩，花团锦簇，布置得华彩夺目富丽绚烂。为了创造节庆温馨的气氛，太子特意颁旨，让百官不必像平时上朝那样，在明福门前列队站班，冻得簌簌发抖地等待宣召，而是直接到集贤门外会合，再依序进殿入席。像狄仁杰这样倍受尊重的老臣，或者王公侯爵，则更是被让到离集贤殿不远的集贤书院，熏香品茗，议书闲谈，既能享风雅之趣又可叙同僚之情，也算是他们一年到头难得的轻松一刻。

狄仁杰没有去集贤书院和大家共同候宴，而是独自一人带着沈槐，坐在冷冷清清的中书省里。他作为宰相，历来将在守岁宴中与人周旋应酬当作公务处理，从来没有喜欢过，但也从来没有逃避过。可是今年，他却突然有了一个理由，可以避开所有或谄媚或狡诈或阴险或倨傲的面孔，以筵席组织者的身份，躲在这个突然显得特别僻静的地方，说是在处理宴会的各项事务，其实也是在独享一份意外的宁静吧。

当然，因兼着整个新年庆典的主持，即使躲在这里，狄仁杰也并不能感到轻松。和明天元正日的新年朝贺不同，宫中守岁的过程没有正式的礼仪程序，说穿了就是君臣聚在一处吃吃喝喝，赏乐观舞，但毕竟是皇宫里的节庆，一招一式仍来不得半点马虎。光参加宴会的官员和王侯的名单都是皇帝钦定的，整个宴会的座次摆放也因此而来，容不得一点儿差错。

集贤殿内空间有限，各位大人之间又必须保持一定的距离，不可以让他们摩肩接踵有失体面，满打满算也就摆放了九九八十一张席位。剩下那些轮不到进殿的官员、学士、高僧等就只能在集贤殿外的广场上列席。如此寒冷的冬夜，要在室外待一整个晚上，可不是件轻松的事情。当然，和能够与皇帝共迎新年的无上荣耀相比，挨点儿冻实在算不得什么，决不会有人因为这个放弃进宫守岁的机会，所以每年都有年老体弱不自量力的家伙，经过这个守岁之夜便受寒病倒。

为了安排这些殿内殿外的座席，礼部可谓是动足了脑筋，既要考虑到尊卑高低，也要照顾到亲疏远近。所以一旦有人因为任何原因缺席，座次的编排就要相应做出调整。显然，除了皇帝本人之外，也就是经她授予全权的人可以决定座次的变化，其他人即便是借他们一百个胆子，也绝对不敢造次的。此刻狄仁杰坐在中书省里，倒是没有其他的事情要忙，所需操心的也就是最终赴宴的人是否有变化，如果有，那么座次应该如何相应地变化。

酉时刚过，尉迟剑从集贤门匆匆赶来，手里拿着最终到席的名单。沈槐迎上前，从尉迟剑手中接过名单，转身呈给狄仁杰。

狄仁杰慢慢品完嘴里的一口茶，方才将名单展开，细细地看了一遍，脸上露出微笑。沈槐和尉迟剑不由相互看了看，再看狄仁杰，他又将名单看了一遍，方才放下，叹了口气道：“怪事年年有，今年特别多啊。”

沈槐跨前一步道：“大人，您……”

狄仁杰摇摇头，提起笔来，在名单上圈圈画画，片刻便将那份名单重新折好，递还给尉迟剑，微笑道：“尉迟大人，辛苦你了。”

尉迟剑双手接过名单，作了个揖便快步离开了。

狄仁杰又端起茶杯，饮了一口，方才对满脸狐疑的沈槐道：“沈槐啊，你想不想知道，今年有多少官员缺席今日的筵席？”

沈槐没有回答，只是沉静地看着狄仁杰。

狄仁杰冷笑一声，道：“你说说，不过一份二百人的名单，缺席的竟有三十七人之多，难道不是怪事吗？看来不少人对这新年守岁宴，并非趋之若鹜，反倒是避之不及啊。”

沈槐惊问：“怎么会这样？这、这可是荣耀非凡的事情啊，怎么会避之不及？”

狄仁杰朝他瞥了一眼，淡然问道：“你说呢？”

沈槐迟疑着问：“难道、难道是因为太子……”

狄仁杰冷哼一声道：“张氏兄弟借口要陪伴圣上，不出席今晚的守岁宴，实际上就是表明他们不把太子放在眼里的态度。他们认为迎归庐陵王是他们的功劳，太子理应对其感恩颂德，而他们自己则全然不必对太子表示尊重。”

沈槐又问：“那么其他那些人……”

“其他的人我看了，绝大多数本来就是张氏的党羽，全靠着奉迎张氏兄弟一路升官，自然唯他们马首是瞻。哦，另外还有一件怪事，吏部侍郎傅敏昨日夜间猝亡，他是梁王的妹夫，故而梁王也以此为由推辞了今夜的宴会。”

这下沈槐更是大吃一惊，大声道：“傅大人死了？太突然了，死因是什么？”

狄仁杰摇头道：“不清楚。我也是刚从这份缺席名单上得知这个消息的。这个傅敏不过是个不学无术的富商之子，仗着大笔的家财居然和梁王攀上了亲，两年不到就升迁到了吏部侍郎这样的高位，实在是令人齿冷！”

沈槐犹豫着道：“不过，傅敏既然是朝廷命官，他突然死亡，还是应该查问下原因吧。”

狄仁杰微微一笑：“这事梁王自会追究，他总得给自己的妹妹一个交

代，不必你我操心。不过傅敏的死给了梁王一个不参加守岁宴的借口，倒颇为古怪。”

沈槐皱起眉来思考着：“梁王不来，是不是带动了一批武派官员也不来？”

狄仁杰赞许地点头道：“沈槐，你很是老练啊。你说得很对，要不然也不会少了那么多人嘛。”稍停了停，他又接着道，“此外，还有两名缺席的，便是咱们都知道的鸿胪寺周大人和刘大人了。”

沈槐默默颔首。

狄仁杰沉吟片刻，突然笑道：“如此也好，少了许多麻烦，不用和那些人应酬，今年的这个守岁宴我倒有心情参加了。”

集贤殿内外，酒过三轮，宴入佳境，歌舞升平，君臣同欢，好一副其乐融融的盛世佳节之景。狄仁杰一边频频把酒言欢，一边仔细观察着席内官员们的神情。表面的喜气洋洋之下，的确能感觉到明显的不安和惶恐。狄仁杰心里很清楚，他们在担心什么，害怕什么，又在期待着什么。人声喧哗之中，他突然感到强烈的紧迫感，这感觉压得他透不过气来，抬头望向正前方，那个身穿明黄团龙袍的人，正脸涨得通红，局促而慌乱地履行着他的职责，举动间都是不自然、不自信。狄仁杰在心中深深叹息着，太子真的能够担起江山社稷的重任吗？他真的能够成为厘清眼前乱局，并最终拨云见日的真龙天子吗？狄仁杰将杯中的酒一饮而尽，胸口隐隐作痛，他告诫自己必须要再多做一些，更多一些，越多越好。

沈槐无声无息来到他的身后，轻声道：“大人，您的脸色不太好。没事吧？”

狄仁杰点点头：“沈槐啊，老夫不胜酒力，你替我挡挡，我出去走走。”

“是。”

狄仁杰又敷衍了几句，便转身悄悄退出了集贤殿。

站在殿外廊檐下的阴影里，冷风拂面，狄仁杰感到头脑清醒了不少。殿外的宴席因不在太子跟前，各人更加放松，也闹得更欢，一时竟没有人发现狄仁杰。狄仁杰沿着廊下的阴影慢慢走开，再次感到强烈的孤独，这个除夕之夜，他即便是再努力，也终于无法抗拒自心底最深处涌起的思念。是的，他想念他们，那两个已经远在几千里之外的孩子。他以为把他们两个放在一起想会感觉好受些，但此刻他才意识到这只不过是自欺欺人。最可怕的是，他们离开的时间越长，他就越是会一遍遍地质疑自己，当初的决定究竟是对，还是错。

狄仁杰回头望向殿内，沈槐正在和几位大人推杯换盏，十分融洽。袁从英就从来不肯帮他做这类事情。狄仁杰记起曾经试过让他替自己应酬，结果这个家伙硬是阴沉着一张脸自始至终谁都不理，活活把狄仁杰气了个半死，从此便断了这种念头。旁人都以为袁从英对狄仁杰言听计从，只有狄仁杰自己心中清楚，袁从英只做他愿意做的事情，“一切都听大人的吩咐”。

狄仁杰对自己苦涩一笑，已经一个月余一天了，这两个孩子至今没有给过他一个字。年轻人终究是心肠硬啊，狄仁杰很想当面训斥他们一顿。狄忠说得很对，袁从英一向就是这个作风。出去办事的时候，不论是走一个月、两个月还是三个月，除了递送最紧急的案件线索，从来不给他写封报平安的信件。

很久以前，狄仁杰也曾颇为正式地向袁从英指出过这个问题，当时这家伙无奈地笑着，强词夺理地回答道：“大人，您就别为难卑职了。我实在不知道给您写什么，再说，我总觉得我自己比那些信走得快。等我都回来了，您再收到我写的信，我会觉得很尴尬。”

这算是什么道理？然而，狄仁杰接受了袁从英的理由，就像接受并且纵容袁从英的其他很多行为一样。在宦海沉浮一生，狄仁杰见识了太多虚伪的情谊，言不由衷的表白，所以才更明白那些质朴言行之后的赤子之心。很多时候，狄仁杰会情不自禁地想要好好保护这份难能可贵的真诚，但却总有太多的牵绊、太多的需要、太多的顾虑，使这种保护变得无力，最终化为虚无。

今天，在这盛大的皇家夜宴之前，狄仁杰又一次默念：是我太自私了。可是，再换个角度想，又觉得似乎自私得还不够。纷乱的朝政，难测的乱局，靠一己之力终究太辛苦太为难，狄仁杰从来没有像这一个月那样，体会到自己对袁从英的需要，可袁从英已经走了，走得那么坚决，为了离开，情愿付出最沉重的代价。

当阿珺姑娘站在明亮温暖的堂屋前愣神的时候，她可无论如何都想象不到，这两个狼狈不堪犹如从天而降的陌生男人，竟会与大周朝最高级别的权力和地位有密切的关联，此时此刻还让大周宰相在皇宫的守岁宴上牵肠挂肚，思绪万千。

正在她发愣的当儿，躺在地上的那个老妇人发出微微的呻吟，一下子把所有人的目光都吸引了过去。因屋子里暖和，这老妇人又被那梅姓壮汉放到了火盆近旁，只一会儿的工夫，那老妇人身上冻结的冰霜，和着她全身上下的冰水，流得遍地都是。这老妇人眼看着就是躺在一个小水泊之中了。梅姓壮汉有些为难地看着阿珺：“阿珺，这个老妇人，你看……”

话音未落，阿珺已经快步来到老妇人跟前，蹲下身瞧了瞧，又伸出手去摸摸那老妇人的湿衣，便回头对梅姓壮汉道：“梅先生，你快把这大

娘扛到我屋里去，我先替她把衣服换了。”

“好。”梅先生驾轻就熟地将那老妇人往肩上一扛，便随阿珺出了堂屋。

狄景晖这三人被扔在堂屋里头，一时无所适从，主人不在，他们也不好随意走动。袁从英在冰河里泡了一回，身上本已湿透了，又加一路上的冰雪，热气一熏，现在也是从头到脚往下淌水。狄景晖看着他的样子，恶声恶气地嘟囔：“快把这身衣服换了吧，你总不会想把人家姑娘的屋子搞成澡堂子吧？”

袁从英不吱声，从行李包袱里取出干净衣服，走到一边脱去上衣，还没来得及换上，门被“嘭”地推开，梅先生大步流星地踏入屋内，恰恰看到袁从英背上密布的伤痕，不由自主地倒吸了口凉气。狄景晖也是第一次看到这些，顿时惊得目瞪口呆。

好在那梅先生颇有涵养，见袁从英换好衣服回过身来，便立即遮掩起讶异的表情，态度自然地向二人微笑着施礼：“真是惭愧，梅某蒙二位的救命之恩，这一路慌乱，竟还不曾问得二位恩公的姓名。小可梅迎春，不知道二位是……”

他的话音刚落，袁从英便抱拳答道：“在下袁从英。区区之劳，何足挂齿。梅兄不必客气。”

紧接着，他又问了句：“阁下不是中原人士？”

狄景晖一听这话，猛然发现方才光顾着救人，竟未注意到这位梅先生原来是位高鼻深眉、碧眼棕发的胡人，看年纪和他二人相仿，也是三十来岁，生得人高马大，威武雄壮，方才冰河遇险救人时很有些江湖豪侠的风采，但此刻的言谈举止又彬彬有礼，儒雅生动，十分有教养。

梅先生听袁从英指出自己并非汉人，洒脱地一笑。他瞥了眼狄景晖，又问：“那么这位兄台是……”

狄景晖随口应道：“在下狄景晖。”

“原来是狄兄。”

二人正儿八经地见了礼，狄景晖笑道：“怪不得我一直觉得你说话有些含混不清，本来还以为是舌头给冻僵了，原来你本就不是汉人。”

梅先生连连点头：“狄兄说得对，梅某本来就不是汉人，这口汉话是后来学的，虽然花了梅某许多的功夫，却始终不能学出原汁原味来。”

狄景晖也爽朗地笑了：“哎呀，你这口汉话已经足够好了，除了个别地方还有点儿胡腔，仿佛舌头打了个结，别的竟比普通的汉人百姓都要

说得好，还颇有些文绉绉的儒生味道。”

梅先生一拱手：“狄兄过奖。”

狄景晖忍不住打趣道：“这口汉话也就罢了。只是不知道梅兄的这套繁文缛节又是从哪里学来的？”

梅先生大笑：“狄兄见笑了。在下虽出生蛮夷，却向来最仰慕中原人士的礼仪规矩，你们的先贤孔子不是说‘道德仁义，非礼不成’吗？”

狄景晖大为感叹道：“梅兄，看来你还真是精通汉学啊，令人心生敬佩！”

袁从英微微皱眉，听着梅狄二人你一言我一语地对答，突然插话道：“梅先生，那位大娘怎么样了？”

梅先生眉峰轻蹙，眼中闪过不易察觉的嘉许之色，答道：“阿珺已给这位大娘换下了湿衣，安顿在她自己的床上暖着，这位大娘冻得不轻，如今仍然神志昏迷，估计需要些时间才能缓过来。”

袁从英听了这话，转过头去，板着脸对狄景晖道：“狄景晖，你要不要去给她看看。”

狄景晖鼻中出气，低声嘟囔道：“我？我个阶下囚凭什么去给她看？我自己还要看别人的脸色过日子！”

袁从英没好气地道：“你胡说什么，不就是让你去给人看看病。”

狄景晖冲他一瞪眼：“那你不会好好说？”

“我哪里不好好说话了？”

“就凭你这一脸的阴沉，也能算好好说话？”

梅先生在一边笑起来，朗声道：“二位兄台，二位兄台，你们先别急。听梅某说一句，梅某方才看了，那位大娘已无大碍，又有阿珺姑娘在旁边照料，暂且不去看也可。”说着，他轻轻扬手做了个“请”的手势，道，“我看咱们也别都站着了，今天累得够呛，不如先坐下叙谈。”

大家看了看，屋内有一张圆桌、几张椅子，也确实都累得不行，便各自落了座。韩斌早困得东倒西歪，一直耷拉着脑袋靠在袁从英的身上。袁从英便搬了把椅子在自己旁边，韩斌趴到椅子上，脑袋枕着袁从英的双腿，立即呼呼大睡。这梅先生倒有趣，仿佛自己是此地的主人，端起桌上的茶壶倒了几杯茶，递给袁从英和狄景晖，自己仰脖连喝两杯，方道：“今天在黄河里喝了一肚子冰水，都不觉得渴了。”

他朝二人端了端茶杯，接着又笑道：“二位兄台如不介意，可否告诉

梅某你们是做何许营生的？怎么会在这种日子里头跑到那黄河岸边上去？”

袁从英喝了口茶，低着头不说话。

狄景晖轻哼一声，大剌剌地道：“梅兄，我看你像是个见过世面的人，恐怕心里对我二人的身份已有些揣度？不妨说来听听，我看看你猜得准不准。”

梅先生也不尴尬，泰然自若地回答：“梅某的确不敢随便猜测二位的身份来历，不过从二位的言行气度来看，绝不是普通的人。”

狄景晖朝袁从英横了一眼，语带讥讽：“嗬，普通人怎么会在除夕的时候徘徊在冰河岸边？我倒是想做普通人，哪怕过一天的安生日子也好。可惜啊，身边总有人时时刻刻地盯着，绝不会让我忘记自己的身份！”

梅先生笑问：“哦，身份？什么身份？”

狄景晖正要张嘴，想想又把话咽了回去，闷头喝茶。梅先生也不追问，只是含笑看着狄袁二人。屋子里突然安静了下来，三人面面相觑，竟自无言。

“梅先生，梅先生。”

门外有人在喊，梅先生跳起来：“是阿珺！”

连忙去开门，寒风卷着飞雪扑入屋内，阿珺端着个大大的食盘走进来，梅先生忙伸手接过放在桌上，嘴里连声道：“阿珺姑娘，这么重的盘子，你该叫我帮忙的。”

阿珺道：“没事，我端得动。你们几个都饿了吧，我方才去厨房找了找，暂且只有这些凉粥和小菜，就都拿来了。还没来得及热，那位大娘没醒，我也不敢离开太久。梅先生，劳你再去厨房提个小炉子来，你们就自己在这里把粥热了吃吧。”

这姑娘的容貌温婉清秀，一副嗓音却宛转柔媚，直入人心，平平常常的几句话让她说来，充满了温柔亲切的情意，竟仿佛有种磁力，把几个男人听得都有些发呆。看到大家没有反应，她的脸上微微泛起红晕，指着食盘里的酒斛，微笑着说：“梅先生，还有你上回买来喝剩的酒，都在这里，你们也先热了再喝，别喝凉的。”

“好，好。”梅先生如梦方醒，连声答应着，出门去厨房取炉子。

阿珺一眼瞧见睡得烂熟的韩斌，轻声道：“这孩子这么睡要着凉的。”她眨眨眼睛，抬头看了看袁从英，“让他到我屋里来睡吧，我那里

暖些。”

袁从英犹豫了下，便点头道：“好，多谢姑娘。”他拍了拍韩斌，“斌儿，醒醒。”

韩斌毫无动静。

阿珺轻轻地笑起来：“睡得真熟。不要叫醒他，你抱他来吧。我的屋子就在对面，没几步路。”

袁从英抱起韩斌，跟着阿珺穿过堂屋前的小院子，来到东厢房。阿珺打开房门，侧身将袁从英让进去，直接领他进了里屋。里屋的床上，那位大娘还昏沉沉地躺着，袁从英抱着韩斌来到床前，询问地看着阿珺。阿珺指了指床的外侧：“就让他睡这儿吧。”

袁从英把韩斌放到床上，阿珺展开被子将他盖了个严严实实，这才回首对袁从英微笑：“这下不会着凉了。”

袁从英欠身道谢：“多谢姑娘，可是……你今晚不能睡了。”

阿珺低声道：“没关系，今晚是除夕，本来就要守岁的。再说，我爹爹还没回家，我要等他。”

袁从英忙问：“令尊这个时候还在外办事？怎么还没回家？需不需要我们去找找？”

阿珺的脸上掠过一抹忧虑的神情，微微摇了摇头：“不用，爹爹就快回来了，我等着便是了。”

袁从英看看她，迟疑了一下，还是点点头，又道了声谢，就离开了阿珺的闺房。

袁从英回到堂屋，梅先生已经取来了小炉子，正热着酒。狄景晖看到有酒喝，情绪顿时又振作了不少。堂屋里添了个炉子，又新增几分暖意，淡淡的酒香渐渐飘出，几个时辰前的生死危机，突然变得那么不真实，犹如一个远去的梦境。

梅先生提起温热的酒斛，满满地斟了三杯酒，正对狄、袁二人，高高端起自己面前的那杯：“二位兄台，今日是除夕，你我三人能相逢在这里即是有缘，梅某先敬二位一杯。”说完，将手中的酒一饮而尽。

袁从英和狄景晖也各自干杯。滚烫的酒液流入腹中，缓缓逼出满身的寒气，胸中的郁结似有松动，额头渐渐冒出汗珠来，眼睛深处不期之间蕴出点点湿意。

狄景晖长叹一声：“马上就要新年了。这个除夕会如此度过，我过去即便是想破脑袋，也无论如何都想不到啊。”

梅先生微笑点头，袁从英也端起酒杯：“梅兄，我二人不透露身份来历，实在是有难言之隐，希望梅兄不要介意。在下自饮一杯，向梅兄赔罪。”

梅先生忙道：“袁兄过虑了。出门在外，有些不方便的地方也很自然。所谓相逢不必相识，只要是意气相投，便做得朋友！”

三人又干了一杯，狄景晖笑道：“梅兄，也别光说我们两个，其实我看你也神秘得很啊。你的身份来历一定也很不简单。”

梅先生朗声大笑：“狄兄真是心直口快。不错，不错，咱们其实是彼此彼此。”

狄景晖转了转眼珠，狡黠地问：“梅兄，既然彼此彼此，我们就都不追问对方的来历。可是，你的汉名实在有趣，这个名字的来历是不是可以告诉我们？”

梅先生又是一阵爽朗的大笑，半天才止住笑声，答道：“我也知道这个名字颇为古怪。其实这名字是我的头一个汉学老师给起的。他不仅精通汉学，还擅长占卜算卦等异术，是个有道行的奇人。据他说，给我取个像女人的名字，是为了遏制我命中的杀气。”

狄景晖好奇地问：“哦？那为什么要姓梅呢？”

梅先生道：“这只是个巧合，他问了我的生辰八字，说我命中缺木，最好在姓名中带个木字，恰好我那位老师自己姓梅，便就给我用了这个姓。而我又生在冬季，老师便给我起了迎春这两个字。那时候我还不通汉学，也不知道这名字是什么意思，就认了下来。等后来常常被汉人笑话，才知道这个名字实在女气得很。”

狄景晖点头笑：“倒也还好，冬梅迎春，占尽先机，意思很不错。只是和你的样子太不配，所以才会让人觉得好笑。”

梅迎春大为赞同：“是啊，意思好就行了。名字嘛，不过是用来识人的手段。我的本名不便让人知晓，游历中原的时候一直就用梅迎春这个名字，如今倒也习惯了，居然还越来越喜欢。”

狄景晖举杯：“嗯，自己喜欢才最重要，管别人笑不笑！梅兄，为了你这精彩的名字，来，咱们再干一杯！”

梅迎春和狄景晖碰了碰杯，仰脖干了杯中之酒，看袁从英没有喝，便朝他举了举杯子，问：“袁兄，怎么？这酒不对胃口？”

袁从英微笑着摇头：“不是，我只是不常喝酒，有点儿不胜酒力，请梅兄见谅。”

梅迎春闻言仔细端详了下袁从英，微微皱眉道："袁兄的脸色是不太好，怎么才喝了这点酒就……"

狄景晖瞥了袁从英一眼，随口道："没事，他平常也不喝酒的。"

袁从英站起身来，对二人抱了抱拳："抱歉，我觉得有些闷，想出去透透气，二位请自便。"随后便打开房门走了出去。

屋内，梅迎春诧异地问狄景晖："袁兄怎么了？"

狄景晖摇头道："我也不知道，本来一直好好的，把你们救起来以后突然就发起脾气来，他平时倒从来不这样。"

梅迎春朝门口张望着，有些担心道："我看袁兄的脸色很不好，会不会那时为救我们落入冰水，受了冻身体不适？而且方才我看到他的背上，怎么有那么多伤？"

狄景晖盯着手中的酒杯，有些郁闷地回答："坦白对你说，我也是头一回看到那些。梅兄你要是想知道原委，恐怕还得问他自己。不过按我对他的了解，这人硬气得很，受点冻不会怎么样的。"

梅迎春低头想了想，对狄景晖道："我出去看看他。"

狄景晖示意他随便，继续自斟自饮。梅迎春起身出门，一眼便看到袁从英的身影，独自站在堂屋前的廊下。

梅迎春走到袁从英的身边，发现他正注视着漫天飞舞的大雪，便默不作声地站在他的身边，一样静静地凝望漆黑夜空中如粉如雾的白色雪花。半晌，袁从英收回目光，才发现身边站着的梅先生，惊讶地问："梅兄，怎么不在屋中喝酒？"

梅迎春淡然一笑："袁兄在此赏雪，可比我们这些酒徒要风雅很多。"

袁从英苦笑着摇摇头："让梅兄见笑了，我从来不是风雅之士，只是心中突然有些感触，也不懂如何排遣，便觉憋闷得很。"

梅迎春连连摇头道："嗳，你们汉人的一代枭雄曹操不是有名句'对酒当歌，人生几何。何以解忧，唯有杜康'吗？我看狄兄就很得这诗中的精髓。梅某虽不知道二位的心事，但袁兄既然和狄兄是同路人，也应该学学他嘛。"

袁从英笑了笑，没有说话。梅迎春上前轻轻拍了拍他的肩："回屋去吧，今晚我们喝个一醉方休如何？"

"好。"袁从英点头，从地上抓起一大把雪，用力地擦了擦脸，振作起精神，随梅迎春一起回去堂屋。

狄景晖看见二人回来，也不多说话，站起身来便给二人把面前的酒杯斟满，三人举杯便饮，如此这般，沉默着连干三杯，狄景晖轻轻一拍桌子，叹道：“真痛快啊！”

三人这才围着圆桌重新坐下。

狄景晖颇为赞赏地对梅迎春道：“梅兄，你的酒量很不错嘛。”

梅迎春潇洒地挥挥手：“自小便在大漠草原上生长，酒是当水来喝的。只没想到，二位兄台也是好酒量！”

狄景晖欣然一笑，朝袁从英偏了偏头：“哼，我与他？头一回喝酒就差点打起来。”

“哦？”梅迎春好奇地问，“还有这样的故事？左右无事，是不是可以说来听听？”

狄景晖连连摆手：“还是不要提了，我估计他到现在还怀恨在心呢。否则为什么今天突然又对我横眉冷目的？”

袁从英闷闷地回了句：“和那没关系。”

狄景晖来劲了，追问道：“那你今天是怎么回事？”

袁从英低下头不说话。

狄景晖眼睁睁地等了他好大一会儿，看他就是没有开口的意思，才恨恨地道：“你这个人有时候就是这么不痛快，费劲！”

梅迎春忍着笑摇头：“你们两个人的性情实在是天差地别，真不知道是怎么走到一处的。”

狄景晖瞪着眼睛道：“你以为我想啊，我是没有办法！”

梅迎春忙举起酒杯：“喝酒，喝酒。”

又喝了几杯酒，袁从英朝窗外望了望，问：“也不知道现在是什么时间了？”

狄景晖道：“我估摸快到子时了，眼看着就是新年了！”

袁从英皱起眉头，低声道：“这位阿珺姑娘的爹爹是干什么的？这种时候还不回家？”

狄景晖奇道：“她还有个爹爹？你怎么知道的？”

“她方才自己对我说的，要等她爹爹回家来过节。”袁从英沉吟片

刻，注视着梅迎春，正色道，“梅兄，到现在我们都还不知道你是怎么掉到黄河里的，又是怎么遇到那位大娘的。能对我们说一说吗？还有，梅兄怎么和这户人家熟识，这个宅院孤零零地坐落在如此荒僻的野外，只一个姑娘和父亲居住，家里面连个丫鬟仆役都没有，这姑娘的爹爹除夕都深夜不归，也实在是奇怪得很。不知道梅兄是否了解些其中的缘故？”

梅迎春含笑点头道：“说怪其实也不怪，待我慢慢给你们解释。不过，首先容我猜测一下，二位是今天从黄河对岸过来的，我说得对不对？”

狄景晖不以为然地应承道：“说得不错。要说这也不难猜，这种时候若不是为了渡河，谁没事往黄河岸边跑……”忽然，他的眼睛一亮，大声道，“我知道了，你也是渡河的吧？不过我们在冰上没瞧见有人一路，所以你应该是从此岸出发！”

梅迎春频频点头：“狄兄猜得有理。”接着又追问，“那么说，二位的确是今天从对岸过来的。难道你们真是自冰上走过来的？”

狄景晖干笑一声：“你这话有趣，难道还有别的办法不成。就是走过来的，走了一整天，累死人了。”

梅迎春郑重道：“走冰渡河很不容易，既要有胆量又要有办法，你们还带着个小孩子，在下佩服！”

袁从英本来一直听着没说话，这时插进来道：“梅兄，这么说，你原来也是打算走冰渡河吗？”

梅迎春道：“是的。说来惭愧，梅某在神都有事情要办，本来今天就该抵达洛阳的。一个多月前，梅某就到了这里准备渡河东去，却因故多盘桓了几天，没想到就碰上了大雪封河，行程受阻。好不容易等到这几天河上冰封得结实了，才决定要在今天走冰渡河。可待我到了黄河岸边，发现自己犯了个严重的错误！”

袁从英低声道：“你不该带着你的马。”

梅迎春长叹一声：“袁兄说得太对了！唉，我本来也想过，马匹不擅走雪地冰路，带着会多有不便，可我实在是不愿意抛下我那墨风，它从小就跟着我，是匹千金都难求的良马啊。”说到这里，他的眼中猛然闪现出点点泪光，呆呆地望向窗外，一时间神情恍惚。良久，深深地叹了口气：“是我害了它。”

大家都沉默了，每个人都下意识地竖起耳朵，期望能再次听到那匹神驹凄厉的嘶叫，但实际上，除了呼啸的风声，他们什么都听不到。过了好一会儿，袁从英低声道：“梅兄，明天一早我和你一起再去黄河岸边找它。”

梅迎春苦笑着点了点头：“现在我倒是宁愿明天找不到它，如果它不见了，就说明它自己逃出了生天，否则……”半晌，还是梅迎春自己重整了心情，继续往下说，“事情的经过是这样的。今天我到了黄河岸边打算渡河，沿岸寻找了很久合适的渡河地点。岸边太滑，墨风一路走得十分费劲，耽误了不少时间。我找了几个下冰的地点，可都因为墨风下不去，只好放弃了。如此几次三番，弄得人困马乏，天也过了晌午。我眼看着再不出发，就不能赶在天黑前渡到对岸，便有些着急。

“恰恰那时，我找到了咱们最后上岸的那片大滑坡，便想试试看让墨风沿那滑坡而下，可谁想墨风刚一踏到那滑坡的边沿，就再稳不住步幅，直接就滑到了冰面上。本来我想着，就这么滑上河面倒也未尝不可，我自己也随坡而下，与墨风到了一处。但紧接着，我就发现自己大错特错了。那墨风在冰面上根本无法行走，我费了九牛二虎之力助它站稳，刚迈开步子，便又摔倒。这样我真的是进退两难了，往前走走不动，要想退回来，又想不出法子把墨风弄上岸，一直折腾到天都快黑了，河面上又起了风，我才痛下决心，打算先抛下墨风，赶回来找人去帮忙。

“那个大滑坡不好上岸，我便往旁边走了走，这才发现自己还算十分幸运。我和墨风滑下来的冰面冻得很结实，我们在上头折腾了半天，虽然没能前行，但也未遇到真正的危险。可就在离我们不远处的那些冰面，不知道为什么却冻得很薄，危险得很。我于是再不敢造次，还是想沿原路设法上岸。可谁知道，就在那时，河岸边突然出现了位老妇人，慌不择路地便往河面上跑，根本不辨方向，也不查看冰面的情况，直接就朝冰上最薄的那个地方跳。我顿时惊出一身冷汗，刚想喊，那老妇人已然踏破了冰面，坠入冰河！”

梅迎春脸色阴沉地停了下来，给自己满斟一杯酒，仰脖就干，半晌才道：“我见有人落河，也未曾多想，便投入那冰窟窿救人。可恨那冰窟窿周围的冰面实在太脆，我试了几次都没法把老妇人送上冰面，连我自己也再无法爬上去。那情形袁兄你也很清楚，我就不用细说了。说实话，今天若不是二位搭救，我梅迎春之命休矣。你们汉人有话，大恩不言谢，梅某此刻也不多说什么。今生今世，必有机会让二位知道梅某的为人！”说完，他默默饮干杯中之酒，眼中乍现锐利而深沉的光华。

集贤殿前的广场四周，为了给参加夜宴的诸位大人取暖，特别立起了几十根高达丈余的方形铜柱，柱内熊熊燃烧的烈焰，源源不断地给整个广场送来暖意，火势是这样的猛烈，靠近铜柱的地方竟让人产生温暖如春的错觉。今天是节日，为了助兴，每根铜柱旁还多站立了四名身披重甲、英姿勃发的千牛卫将领。这些被精心挑选出来的俊朗年轻人，负责每隔一段时间，就用鼓风的皮囊向铜柱内送入强烈的新风，火柱在风力的催动下，一齐向黑色的夜空喷出滚滚热浪，并伴着震耳欲聋的轰响，犹如隆隆的炮声，又像阵阵雷鸣，这是大唐的声势，也是大周的气韵，何其热烈，何其豪迈，又何其雄壮！

“恩师！”

一声呼唤把正凝神观赏火柱的狄仁杰惊醒，他回头望去，宋乾身披三品重臣的紫色袍服，容光焕发地站在面前。狄仁杰满意地上下打量着自己的这个学生，不错，很不错，能够亦步亦趋地跟随自己的安排，也能够忠心耿耿地执行自己的指令，宋乾会有今天完全是在意料之中。不出差错的话，他还将是自己为李唐将来所铺设的棋局中，一枚相当有力的棋子。景晖这孩子就是喜欢自作聪明，一味地鄙夷做棋子的命运。看看，宋乾就是一枚做得十分成功的棋子，而且还会继续成功下去，和他相比，那两个远在天涯的傻小子，实在是幼稚得令人心痛。

狄仁杰微笑道：“宋乾啊，你怎么找出来了？”

宋乾跨前一步，恭敬道：“方才在殿内未寻到恩师，问了沈将军，他说您身体不爽，出来散步了。学生牵挂得很，也就无心喝酒了，赶紧出来看看。恩师，您没事吧？”

“没事，没事。我很好，很好啊。”狄仁杰再次打量了一遍宋乾，继续笑道，“你外放多年，再次入朝为官，感觉还习惯吗？今天的守岁宴是极好的机会，可与其他的朝廷官员相互熟识熟识，你就别一味顾着老夫了。你我师生多年，虚礼可免。”

可能是喝了些酒的缘故，宋乾的脸微微泛红，有些激动地道：“恩师，您这么说是让学生无地自容了……”

他还要继续往下说，被狄仁杰打断道：“好了，不要激动嘛。老夫只是与你开个玩笑。”

宋乾很识相地闭了嘴，陪着狄仁杰沿广场边的石阶慢慢走，风中飘起细小的雪珠，犹如白色的小花轻舞飞扬，悠悠落上苍松翠柏的枝叶间，铜柱中的火焰再次被风鼓起，巨大的热浪冲天而上，在银白的雪雾中烈焰滚滚。

狄仁杰和宋乾停住脚步，回首望向这如梦如幻的景致，陷入各自的思绪。沉默了半晌，狄仁杰突然想起了什么，问道：“宋乾啊，关于刘奕飞大人的案子，你这一天来可查出什么线索？”

宋乾正色道：“恩师，学生正想和您聊聊这件事。这个案子实在是蹊跷得很啊。”

“哦？你详细说说看。”

“是。”宋乾拧起眉头，思索着道，“刘奕飞大人的尸体此前已经被送回家中停放。学生亲自带着仵作去刘大人家中查验。经细查，仵作确认刘大人是被一柄匕首刺中后心而亡，因匕首直入心脏，刘大人肯定是当场毙命的。从匕首刺入尸体的位置和力度来看，行刺之人当时就站在刘

大人的身后，行刺的手段既迅速又坚决，故而刘大人在毫无防备的情况下就被刺中。他随即往前倒去，被周大人扶住，周大人的手才沾上了鲜血。”

“凶器可曾找到？”

“找到了，就在事发地点的宫墙之外。是一柄很普通的匕首，市上随处都可以买到。”

狄仁杰点点头，继续问道：“事发现场都勘探过了吗？可曾发现什么特别的蛛丝马迹？”

宋乾回道：“学生亲自去察看过了。事发的地点是在鸿胪寺到东宫的一条巷道中间。前方不远处就是宾耀门，巷道的一侧是成行栽种的松树，另一侧就是皇城的外墙。”

狄仁杰轻捋胡须道：“可曾发现什么可疑的足迹？”

宋乾小心地回答道：“因为这些天都在下雪，足迹在雪地上倒十分清晰。除了刘大人和周大人的足迹之外，并无第三人的足迹。”

狄仁杰猛一回头，问道：“只有他二人的足迹？”

宋乾忙道：“是学生没有说清楚。在从鸿胪寺到事发地点的一路上，只有周刘二位大人的足迹，事发的地方足迹一片混乱，又有鲜血和刘大人倒地的压痕，确实无法辨别清楚。但是在旁边的皇城墙上，倒是发现了有人翻越的痕迹。”

狄仁杰微微点头道：“原来如此。你刚才说那柄杀人的匕首，也是在皇城墙外发现的。”

“是的，就在翻越的痕迹近旁。”

“那足迹能否跟踪呢？”

“皇城墙外不远处就是洛水，那足迹到了洛水边就混入其他的足迹之中，再也无法寻找了。”

狄仁杰凝神思索了一会儿，又问道：“据周大人说，他看到刘大人被杀后，就疯狂地往前奔跑，一路都听到有人在身后跟随，还有个声音一直在他的耳边说‘生死簿’。那么，自事发现场开始到周大人被人发现的地方之间，又有什么特别的痕迹吗？”

“这……”宋乾迟疑着说，“从事发地点到周大人被发现的地方之间，要说足迹嘛，其实就只有周大人自己奔跑的足印。但……有一件很奇怪的事情。”

“哦，什么奇怪的事情？”

宋乾的声音里透出一种古怪的忧惧，慢慢地道：“在周大人的足迹后头，有一条血迹紧紧跟随，不是足迹，只是一条血迹，似乎是一路滴落的。每隔一段距离，这血迹还画出个模糊的‘死’字，一直延续到周大人被发现晕倒的地方。”

狄仁杰注意地观察着宋乾的表情，许久，才冷冷地道：“果然是够古怪啊。对这件案子，你可有什么看法？打算怎么办？”

宋乾思忖着道：“从皇城墙上的翻越痕迹和丢落的匕首看，刘大人应该是被一名翻越城墙进入皇城的凶手所杀。学生想来，这个凶手必定是在巷道边等待多时，等周刘二位大人走到身边才动的手。杀害了刘大人之后便翻墙而逃，顺手丢弃了凶器。”

狄仁杰微微点头道：“那么，凶手的动机是什么？他为什么要杀害刘大人？”

宋乾略显尴尬地道：“这个学生还未查察清楚，还，还需要些时间……”

狄仁杰轻轻拍了拍宋乾的肩膀，鼓励地道：“宋乾啊，一天的时间对这样一起案件来说，肯定是不够的。老夫不是在质疑你的能力，只是想从自己的经验来给你些帮助和启发，你不必有顾虑。在老夫看来，你已经做得很多很好了。”

宋乾拱手道：“学生惭愧。”

狄仁杰往前走了几步，又道：“除了动机以外，还有几个问题，你也可以想一想。一、这个凶手是如何进入皇城的？”

“会不会翻墙而入呢？”

“这当然是一个可能。但问题是城墙旁边白天一直有守卫巡逻，根据案发的时间来看，这人在白天就翻墙而入的可能性不大。另外，他怎么知道周刘二位大人当天晚上一定会走这条巷道，难道他天天翻墙进来等在那里不成？所以老夫觉得，凶手趁夜色翻墙而逃的可能性较大，但并不是翻墙进入的。”

宋乾忙问：“那他还有什么办法进入皇城呢？”

狄仁杰微笑道：“办法很多嘛。这些天为了新年的庆典，左右掖门每天都要到戌时以后才关闭，出入的人员中更有不少外来的工匠和艺人，虽然有盘查，但严谨不如平时。再说了，凶手会不会本来就是皇城里面的人呢？”

宋乾想了想，道："这……学生觉得不太可能。如果凶手本来就是皇城里面的，杀人之后就不用翻墙而出了。"

狄仁杰微微点头："嗯，这也算是一种解释。"顿了顿，他又道，"那么假如凶手是外面的人，就产生了第二个问题，凶手为什么要在周刘二位大人路过那条巷道去东宫的时候杀人？假如他是皇城外的人，要杀刘大人的话，在皇城外杀人恐怕比在皇城内要容易得多吧？他何必要冒这么大的风险？"

宋乾无言以对。

狄仁杰继续道："所以，从我们刚才的讨论看，老夫认为你最应该去彻查的，仍然是动机。刘大人为什么会被杀？什么人想要置他于死地？只有理清了这些，这桩案子才能找到头绪。如果仅仅是被现场的情况牵着鼻子走，恐怕要误入歧途。"

宋乾一惊，忙问："恩师，您的意思是说，有人在故布疑阵？"

狄仁杰微笑道："宋乾，我可什么都没说，你自己好好想想吧。"

宋乾连连点头，想了想，又问："恩师，对那行血迹和'死'字，您有什么看法吗？"

狄仁杰冷淡地回答道："老夫一直认为，某样事物越是看上去玄之又玄，本质上就越是简单。对于这血迹和'死'字，老夫目前没有什么看法，但我觉得，你查案时大可不必把这放在心上。"

宋乾愣愣地看着狄仁杰，若有所悟，迟疑了半晌，又问："恩师，您或许还不知道，前日夜间，神都除了刘大人这件命案之外，还发生了两桩暴卒的事件，并且都与这个'生死簿'有关。"

狄仁杰一惊，猛停住脚步，回头质问宋乾："怎么回事？"

宋乾郑重地道："一是吏部侍郎傅敏大人在遇仙楼暴卒，二是天觉寺的圆觉和尚失足坠塔。"

狄仁杰死死盯着宋乾，嘴里低声地重复道："傅敏？圆觉？遇仙楼？天觉寺？居然还有这样的事情？同时发生在前日夜间的暴卒事件？"他突然提高声音问道，"宋乾，你为什么说这两桩暴卒事件都和'生死簿'有关？"

宋乾诚惶诚恐地答道："恩师，事情是这样的。白天学生在大理寺整理公务，并检查刘大人的案件时，听到一些下属谈起傅敏傅大人暴卒的事情。"

狄仁杰抬手道："其实这件事情我已经知道了，梁王就是因为妹夫傅

敏的暴卒而婉辞今晚的守岁宴，但我倒不知道这件事情还和什么‘生死簿’有关。”

宋乾点头道：“我听说，傅大人前日夜间去遇仙楼饮酒作乐，还有两位吏部的同僚作陪。他们通宵饮宴，一直闹到昨日凌晨，陪宴的妓女柳烟儿提议要玩藏钩，于是便熄灭灯火，本来说好傅大人待那柳烟儿将物什藏好以后便亮灯猜钩，哪想到等灯火再亮之时，那傅大人已然病发身亡了。”

狄仁杰拧眉道：“病发身亡？”

“嗯，据说傅大人一向纵欲无度，不拘小节，从不注重修身养性，身患各种暗疾，尤其是有心痛的毛病，也曾数次发作，偶有凶险的状况。所以这次在夜宴中突然身亡，也不算太意外的事情。”宋乾说到这里，略带嘲讽地道，“听说梁王的妹妹知道傅敏暴亡，不但没有丝毫的悲伤之情，反而破口大骂，说早料到他有这一天，死在花街柳巷就是活该。”

狄仁杰沉吟道：“哦，她是这么说的？”

宋乾点头道：“是啊。按说此类暴卒的事件，如果事主家属不做他疑，那也无需特别的处理。但坊间都在传说，傅敏大人死去的时候，周围散落了些黄色的纸片，上书‘生”死’二字，非常怪异，闹得人心惶惶，说什么的都有。当然最多的说法，还是说傅大人不自检点，欠下了太多的风流债，将阳寿一并耗尽了，所以才有阴司来提前索命。”

狄仁杰冷笑道：“你也相信这种说法？”

宋乾略有些尴尬地道：“学生只是听到这些传闻，并未调查过真伪，故而也不敢妄自采信。”

狄仁杰问：“梁王似乎还未对此事有什么特别的反应？”

宋乾摇头道：“学生未曾听说。”

狄仁杰默默地思考着，过了一会儿，道：“那么天觉寺圆觉和尚的死又是怎么回事？”

宋乾答道：“恩师您想必知道，这天觉寺是朝廷指定的译经藏经的寺院？”

狄仁杰点头。

宋乾接着道：“就是这个原因，天觉寺倒是将圆觉和尚的死报到了大理寺。情况是这样的。这个圆觉和尚是天觉寺的库头僧，前日夜间，竟从寺院后面的天音塔上失足摔下而死，直到昨晨早课的时候才被众僧发现。”

狄仁杰疑道："你怎么能肯定他是失足摔下而死？"

"恩师容禀，天觉寺众僧发现圆觉死在天音塔下之后，便直接报到了大理寺。当时学生正在忙刘大人的案子，便派了少卿秦大人去天觉寺查察。据秦大人回来后报称，在天音塔最高层的拱窗前发现了空的酒樽，而圆觉的僧衣上虽经过夜间的风雪，仍能闻出酒气，所以初步断定圆觉在死前喝了许多酒。和天觉寺其他僧侣谈话也了解到，圆觉嗜酒，经常喝得酩酊大醉。所以秦大人推断，圆觉前夜也必是躲到天音塔上去喝酒，醉酒之后不辨方位，从天音塔上的拱窗处失足跌下，才死在天音塔下。"

狄仁杰紧缩双眉，紧接着便问："那么所谓的'生死簿'又是怎么和圆觉的死联系起来的？"

"是这样，在圆觉的尸体旁边也发现了不少散落的写有'生''死'的纸片。所以学生才不由自主地将这两件事情联系了起来。都是意外暴卒，又都是沉迷酒色贪欲，似乎、似乎……"

狄仁杰淡然一笑："似乎什么？不要吞吞吐吐，有话便直说。"

宋乾鼓足勇气道："似乎确实是冥冥之中的安排，或者也可以说是报应吧。"

又是一阵沉默，许久，狄仁杰轻轻地叹了口气，道："宋乾啊，我曾经说过很多次，世上一切的事情都是有因有果，而且我也相信，这些因果的关联只在现世，无关彼界。当然，你刚才所说的这两件事情，看上去蹊跷诡异，有太多含混不清的因素在里面，我不能也不愿凭空就做出任何的判断。这样吧，让我来给你一个建议。"

"恩师请赐教。"

"傅敏的事情，如果梁王或者傅敏的其他亲眷没有要求，咱们就先不去理会。但是圆觉的这桩案子，绝不能随随便便了结。待这个新年节庆过后，我会去天觉寺走一走，看一看，然后再说。"

宋乾大喜道："恩师，您肯帮忙彻查圆觉的案子，学生真是求之不得啊。"

狄仁杰微微一笑："去天觉寺倒也不单单是为了圆觉的案子。老夫在那里有位旧友，许久不见很是想念，老夫也该去拜访拜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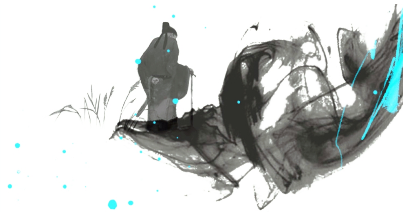
宋乾好奇地问道："恩师在天觉寺还有旧友？"

"嗯，一位多年的好朋友。到时候我会带你一起过去，你自会知道他是谁。"

正说着，突然间集贤殿前的火柱齐声鸣响，声声不绝，震彻天地。狄仁杰和宋乾相顾一笑：子时马上就要来了。二人连忙加快脚步，匆匆赶回集贤殿内，他们将在那里与群臣一起山呼万岁，共迎新年的到来！

|第四章|

凶 宅



在阿珺姑娘家的堂屋里，袁从英、狄景晖和梅迎春三个男人，推杯换盏，慢慢地酒酣耳热，渐入佳境。屋外虽然寒风凛冽，冰天雪地，他们却在这暖意融融的小小方寸间，将各自的心事和顾虑逐一抛开，忘却了天涯逆旅的处境，恍然不知身是客。

等梅迎春讲完白天落水救人的经过，狄景晖由衷地赞叹道：“原来梅兄也是为了搭救他人，才身陷险境，果然是英雄豪杰所为。在下敬梅兄一杯！”

梅迎春道：“哪里，在下不是什么英雄豪杰，二位才是。”他看了眼袁从英，微笑道，“梅某冒昧，还想请袁兄说说身上那些伤痕的来历，在下揣度，袁兄必是经历过极大的凶险，并做出过惊天动地的大事！不知道袁兄是否能让梅某如愿？”

袁从英摇了摇头，轻声道：“不是从英自恃清高，确实没什么可说的。”

狄景晖本来也眼巴巴地等着，听袁从英这么一说，拍了拍桌子，对梅迎春道：“梅兄，我说吧，他就这个脾气，他不会说的，没用！”

梅迎春笑着摇了摇头，又端详了一下袁从英，语带关切地问：“袁兄的嘴唇怎么有些发紫，你没事吧？”

袁从英刚想回答，突然双眉一拧，压低声音道：“有人来了！”

三人一齐噤声，侧耳倾听，果然听到院门启合的响动，在一片暴风雪的呼啸中，这声音反而显得更加尖锐，更加清晰。梅迎春朝狄袁二人使了个眼色，轻轻嚅动嘴唇道：“主人回家了。”

大家放下酒杯，正襟危坐地等着，可还未等到主人进屋，却又听到东厢房的门“啪”地打开了，紧接着，阿珺那柔美动听的声音钻入耳窝，就听她带着明显的欣喜之情道：“爹爹，您总算回来了，等得我好心慌。真担心您出什么事情。”

“废话，我能出什么事情！我要真出了事情，你又帮不了我！”回答很不耐烦，而且那声音嘶哑苍老，好像嗓子受过什么伤害似的，听上去说不出的难受。

屋内的三个男人不由自主地交换了下眼神，脸上的神色都不太愉

快。接着又听到那个破哑的声音道："堂屋里面为什么弄得这么亮？你在自己屋里待着，还把堂屋里的灯烛都点着，是不是嫌我钱太多，想帮我多花掉些？"

"爹爹！"阿珺语气急促地道，"您别生气，是我不好，我……"

屋内三人的脸色都愈发阴沉下来，就在此时，堂屋门被猛地推开了。

一个全身罩着黑色斗篷的人大步跨进堂屋，看到屋里的景象，顿时愣了愣。梅迎春迎着那人站起身来，拱手道："沈老伯，梅迎春又来叨扰了。"

桌边，袁从英和狄景晖也站起身来。那人默不作声地在原地站着，整张脸都隐在黑色的风帽中，只有一双亮得吓人的眼睛冷冷地在三人身上扫过来扫过去，过了好一会儿，他才猛地掀开风帽，露出张饱经沧桑的衰老面容。袁从英和狄景晖头一次见到这张脸，心上都不由一颤，只见这张脸上满是深深浅浅的疙瘩和坑洼，鼻子歪斜，眼角外翻，嘴唇上还有道深深的伤痕，很显然，这是张被整个毁掉了的容貌。

"沈老伯，梅迎春这厢有礼了。"梅迎春再次对那人欠身行礼。

那人这才对他点了点头，算是打了招呼，一边仍然上下打量着狄袁二人，一边问道："你不是去渡黄河了吗，怎么又回来了？这两个人是哪里来的？"

梅迎春答道："沈老伯，梅某今天确是去了黄河岸边，可是因故未能过河，还在冰河中遇了险，幸蒙这二位朋友搭救，才算捡回了条性命。今夜暴风骤雪，实在找不到地方落脚，梅某便自作主张，将这二位朋友带来了此处，还望沈老伯宽宥。"说完，他再度向沈老伯深深施了个礼。

这沈老伯好像没有看见梅迎春的举动，反而转过头去，对跟在他身后的阿珺厉声道："我关照过你多少遍，咱们家中仅你我二人，一老一妇，要多加小心才是。你倒好，平白无故就弄了这么几个陌生男人到家中，你自己不要身份脸面，我还求个性命安全！"

阿珺的脸顿时涨得通红，轻声道："爹爹，我……他们是梅先生带来的，也不算陌生人。再说，这狂风暴雪的，让他们去哪里？"

梅迎春的脸色已经变得十分难看，他又往前跨了一步，提高声音道："老伯，是我擅自将这二位朋友带来的，不是阿珺姑娘的错，请您不要为难她。"

沈老伯猛一回头，对梅迎春冷笑道："梅先生，我在同自己的女儿说话，你插什么嘴？"

梅迎春狠狠地抿紧嘴唇，低头不语。

那沈老伯继续回头对阿珺道：“就算是你要当好人做好事，给他们间柴房住下即可，凭什么安置在这堂屋里头，又是火盆又是炉子。”他又一指桌子，“居然还好酒好菜地招待，你还真当你家是豪门富户？哼，想做好事收容些要饭的也就罢了，弄来这几个盗不盗匪不匪的，谁知道会惹出什么麻烦来？”

狄景晖再也忍不住了，冲口嚷道：“这位老伯，您怎么说话的，什么叫盗不盗匪不匪，我们哪里惹麻烦了？大过年的，您说话怎么这么难听？”

阿珺轻轻扯着父亲的衣角，眼泪汪汪地叫了声“爹爹”，便说不下去了。

袁从英一直都沉默着没说话，这时候他深深地吸了口气，也朝前站了一步，对那沈老伯抱拳道：“老伯，看来我们确实是打扰到了您，非常抱歉。请您不要为难这位姑娘，我们走便是了。”说着，他回头向狄景晖使了个眼色，狄景晖点头，两人朝门外就走。

阿珺急了，慌忙拦到二人的面前，涨红着脸道：“不行，外面的风雪越来越大了。这里方圆几里都没有人家，你们能去哪里？”她扭过头，对着父亲哀求道，“爹爹，您刚从外头回来，您知道外面的情形。这位、这位袁先生……”她指了指袁从英，颤声道，“他还带着个孩子，在我屋里睡着呢，总不能让那小孩子也在这个时候到外面去啊，要冻坏的。”

袁从英还未待回答，那沈老伯阴阳怪气地道：“什么，居然还有个小孩子？阿珺啊，虽说你为了照顾我至今待字闺中，也不至于急到如此地步，把个来历不明的男人连孩子一起弄回家里来！”一边说，一边上上下下地打量着袁从英，态度轻蔑至极。

袁从英再不迟疑，轻轻地一推阿珺，嘴里道了声：“阿珺姑娘，请你让开。”迈步便出了堂屋，直接就走进东厢房，从床上一把抱起韩斌，回到院中，狄景晖也提着行李过来，两人互相一点头，就要往院外走。

却听梅迎春大叫一声：“二位留步！”霎时已挡在两人的面前，脸上陡然呈现出未曾有过的坚决和冷峻，他压低声音道，“二位，请再耐心等我片刻，梅某会给你们个交代。”

袁从英道：“梅兄，你的好意我们心领了，但我们实在不愿意为难阿珺姑娘。”

梅迎春急急地道：“袁兄，你们要是走了，就真的是为难阿珺姑娘了。在下心里有数，请再稍耐片刻，否则梅某与你们一起走。”

袁从英和狄景晖听他这么说，便互相看了看，停下了脚步。

梅迎春面沉似水，缓缓走回到沈老伯的面前。这沈老伯瞪着双阴隼的眼睛，恶狠狠地看着梅迎春，阿珺站在他的身边，脸色由通红转为煞白，眼里的泪光倒不见了，只是愣愣地看着他们。

梅迎春倒不急着说话，而是慢悠悠地绕着那沈老伯转了一圈，最后才回到沈老伯的对面，突然笑了笑，低声道："沈老伯，您可真是辛苦啊。今天这除夕之夜，还要出去办事，到了现在这半夜三更才回家来，您在忙些什么啊？"

沈老伯的嘴角抽动了下，眼神中流露出些微慌乱，但脸上仍不露声色，只从鼻子里轻轻地哼了一声。

梅迎春含着笑，微微点了点头，仍然压低着声音，慢悠悠地道："沈老伯，梅迎春在您家中盘桓了一月有余，看您日夜操劳，心中甚为不忍，便稍稍留意了一番，总算让我看出您都在忙些什么！"

沈老伯脸色大变，直勾勾地瞪着梅迎春。阿珺却全身都哆嗦起来，悄悄移步往前，极低声地对梅迎春道："梅先生，您答应过我的……"眼泪终于一滴一滴地落了下来。

梅迎春看着阿珺的样子，轻轻叹了口气，道："阿珺，我没有忘记答应过你的事情。但今天，"他望定沈老伯，一字一句地道，"有人也不可以欺人太甚！"

沈老伯避开梅迎春逼人的目光，嘟囔道："你到底想干什么？"

梅迎春冷笑："沈老伯，梅迎春是何许人也，有什么样的手段，想必沈老伯心里面是很清楚的。我之所以最后还是决定离开，说来全都是因为阿珺。可惜老天不帮忙，今天没能走成，还是要麻烦沈老伯几日。梅迎春也没其他要求，只想与沈老伯井水不犯河水。梅迎春和朋友在此避过风雪，自会各奔前程，决不会继续麻烦沈老伯。所有的开销梅某一概承担，您看怎样？"他看沈老伯兀自转动着眼珠没有回答，便又冷冷一笑，斩钉截铁地道，"沈老伯，梅某建议您还是痛快答应了。我那位朋友为了救我，现在身体不适，却站在风雪中好一会儿了，您最好不要再考验我的耐心！"

沈老伯本来还想说什么，猛然间看到梅迎春满眼的杀气，仿佛要把他生吞活剥了一般，顿时吓得不敢再开口，只低低地哼了一声，转身便往后院而去。

阿珺看着他的背影，长长地舒了口气，对梅迎春凄楚地一笑："梅先生，还请你别往心里去。我爹爹常年生病，脾气古怪，他、他不是故意要为难你们。"

梅迎春深深地望着阿珺，长叹一声，转身来到院内。

袁从英和狄景晖仍然默默地等着，韩斌已经醒了，乖乖地站在袁从英的身边。

梅迎春疾步来到他们身边，微笑道："没事了，咱们接着去堂屋饮酒吧。梅某知道你们汉人新年要守岁，梅某今日便和二位兄台共同守岁，共迎新年，如何？"他转身对着阿珺道，"阿珺姑娘，你的爹爹已回家，不用再等他了。莫不如来和我们一起守岁，好不好？"

阿珺的脸微微一红，轻声道："我还要守着那位大娘，不便过来。不过……要彻夜饮酒，方才那些小菜不够的，我再去给你们多做些菜肴和点心来。"

梅迎春道："这，太麻烦阿珺姑娘了。"

阿珺温柔一笑："不会。"她走到韩斌身边，轻声问，"这孩子还要去我那里睡吗？"

袁从英欠身道："不敢再麻烦姑娘，他和我在一起就好。"

阿珺去厨房做菜，梅迎春和狄袁二人带着韩斌重新回到堂屋内坐下，因心情都有些沉重，一时间没有人开口说话。

半晌，还是梅迎春开口问道："袁兄，你的脸色真的很差，是不是太累了？我这一个月一直都住西厢房，要不你先去那里睡吧？"

袁从英摇摇头，喘了口气："我也没什么，就是觉得胸中憋闷。"

狄景晖皱眉道："怎么回事？你过去有这个毛病吗？"

袁从英想了想道："小时候倒曾有过，可是后来习武，长大后便好了，再没犯过。"

狄景晖一拍桌子："这就对了嘛。你前段时间受伤太重，未及好好调养，又急着赶路，今天再在那冰水里面泡上一回，哼！能舒服才怪！"

梅迎春忙问："有什么办法可以治吗？"

狄景晖道："我倒是知道些方子，但是此刻也没地方买药去啊。"

袁从英振作起精神，笑道："二位兄台，区区一点儿小事而已，没关系的。咱们还是继续饮酒吧，不要因为我扫了大家的兴。"

狄景晖和梅迎春交换了个眼神，便也端起酒杯道："也好，咱们接着喝接着聊，今夜太难得，一定要过得痛痛快快！"

三人又喝了几杯酒，韩斌睡了一觉，现在又活蹦乱跳了，蹲在地上，一边看着小火炉玩儿，一边给几个大男人热酒。

袁从英看了他一会儿，回过神来，对梅迎春道：“梅兄，方才你说过，会给我们解释是如何结识这户人家的。现在是不是可以给我们详细说说了？那位沈老伯到底是干什么的？”

狄景晖也愤愤地接道：“是啊。这个沈老头恶劣得很，倒是这个阿珺姑娘，看上去真可怜。梅兄，你怎么会在这里住了月余？”

梅迎春沉吟半晌，道：“二位若真想知道，梅某便说一说。二位已经知道梅某不是中原人士，但梅某一向仰慕中原的各种学问，每年都会花不少时间四处游历，寻访各种奇人异事。我方才说过，圣历三年元正我在洛阳有事要办，所以提前了两个多月就从家乡出发，一路上游山玩水而来，到了这金城关后便听说此地有个异人，名叫沈庭放，也就是你们今天看到的这个沈老伯。”

狄景晖冷笑道：“真没想到，这沈老头也是个异人？异在何处，是因为脸太丑还是嗓子太破？”

梅迎春摆了摆手：“此人的异处不是别的，主要是他在家中藏有些记录奇闻异志的怪书，涉及占卜、解梦、诡幻、侠盗、天咫等各个方面。不怕二位笑话，我这人有个癖好，特别喜欢收集和研究这些东西，所以一听说沈庭放手中有此类藏书，便千方百计打听到了这里。但是沈庭放长年身患恶疾，据说他的面貌和嗓音都是为恶疾所伤，才变成了现在的样子，所以轻易不愿见人，只和一个女儿，也就是阿珺，离群索居在这么个偏僻的宅院里面。一般人根本找不到这里，我也是先后花了不少银钱，转了很多个弯，才最终见到了沈庭放。”

袁从英点头道：“难怪刚才阿珺说她爹爹常年患病，所以脾气古怪。”

梅迎春冷笑一声：“常年患病嘛，也许是事实。毕竟他那个样子也不像假装的，可他为人刻薄和恶毒，在我看来绝对不是什么疾患引起的。沈庭放这个人，一定本来就心如蛇蝎，否则他绝不会对一个全心侍奉他、照顾他的女儿如此不近情理，简直就没有人之常情！”

狄景晖阴沉着脸猛点头，想了想又问：“那你怎么又会在这里住了一个多月，把你去洛阳的行程都给耽误了？”

梅迎春叹了口气，干巴巴地答道：“我既然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找到这个沈庭放，自然要缠着他给我看那些稀有的典籍。结果他倒也干脆，明码标价，开口闭口就是要钱。哼，我也不明白，他这么个半死不活、面目可憎的老头子，要那么多钱干什么？我也没和他计较，他要多少钱我便给他多少钱，我只提了一个条件，要他允我随便翻看他的藏书。他答应了。如此，我便在这里住了下来，每天都去查阅他的那些珍藏典籍，很过了番瘾头。可惜贪心过了，总想着尽量多留些日子，多看些书，一留就留到黄河封冻，才有了今日之事的发生。”

袁从英问："梅兄，你在这里住了一个多月，以你所见，难道这沈庭放对自己的女儿就始终如此苛刻，不近情理？"

梅迎春咬牙切齿地道："何止是苛刻，简直就是虐待。你们也看到了，这个宅院的规模并不算小，他沈庭放居然不请一个丫鬟仆役，里里外外，上上下下，全靠阿珺一个人料理，稍有不周到的地方，还要被他训斥。你们说说，阿珺哪怕就是个奴隶，也不该被如此对待啊，更何况还是自己的女儿！所以，有时候我都怀疑，阿珺到底是不是沈庭放的亲闺女。可当我婉转地询问阿珺时，她一口咬定父亲本来对她很好，全是因病变了性情，还请我不要因此对沈庭放有不好的看法。这姑娘，唉！我在这里住的这段时间，实在看不下去阿珺的辛苦，就自己花钱去请了个仆役来帮忙做杂活。即便如此，那沈庭放居然还责怪我可能会引狼入室，给他们孤老寡女带来危险，简直不可理喻！我方才看了，今晨我一离开，那仆役就被遣走了，所以如今这个家院，依然只有阿珺一个人照料。"

这番话说得袁从英和狄景晖无言以对，心情颇为沉重，正要继续闷头喝酒，堂屋门被轻轻推开了，阿珺站在门前，微笑着向梅迎春招呼道："梅先生，阿珺给大家准备了些菜肴和点心，东西多不好拿，你随我一起去取过来好吗？"

梅迎春慌忙起身，袁从英也站起身来道："我也去吧。"

阿珺眨了眨眼睛，笑道："不用了。"

她朝韩斌招招手："你来帮忙，好不好？"

"好！"韩斌跳起来就跑到阿珺的身边，仰起脸亲亲热热地叫，"姐姐，我叫斌儿。"

阿珺带着梅先生和韩斌去厨房，狄景晖看着堂屋门口，微微笑道："我看梅兄在此地盘桓这么久，大约不像他说得那么简单。"

袁从英瞥了他一眼，轻声问："怎么不简单？"

狄景晖一挑眉毛："你没看出来吗？他对这位阿珺姑娘在意得很呢。"

袁从英尚未答言，梅迎春已推门而入，手里面提着个大大的食盒，食盒四周袅袅地冒着热气，一股子香味扑鼻而来。

阿珺牵着韩斌的手随后跟进来，韩斌兴奋地满脸通红，嘴里不知道在嚼着什么东西，跑到袁从英的面前，把手在他面前摊开，叫道："哥哥，阿珺姐姐给我的麦芽糖，真好吃，你也吃啊！"

袁从英轻轻拉开他的手："你先坐下，我过一会儿再吃。"

梅先生这时已经和阿珺打开食盒，取出好些个杯盘碗碟来，摆放在桌上。狄景晖开心得直搓手，对阿珺道：“阿珺姑娘，你会变戏法啊？这么点儿时间就准备了一桌子的美味佳肴。我狄景晖过去还开过饭铺酒肆呢，没一个大师傅能做得这么快！”

阿珺的脸微微泛红，低头道：“狄先生说笑了。今天是除夕，本来备了些应节的东西，只是没有预备有客人来，所以都是自家过节的饭食。你们是客人，用这些个东西待客已经怠慢了，狄先生、袁先生不要嫌弃粗陋就好。”

狄景晖连连摇头：“怎么会，我们都觉得受宠若惊了。”

梅迎春看着桌上的菜肴，好奇地问：“这些个菜肴我平常没见到过，是你们汉人过年时才吃的吗？”

狄景晖笑道：“这样吧，阿珺姑娘先请坐，今天你无论如何得与我们一起喝杯酒。不过呢，在喝酒吃菜之前，我狄景晖先给梅兄这位异邦客人讲讲中原迎新的规矩，如何？”

阿珺倒也不扭捏，微笑着在桌边款款坐下。梅迎春忙落座在她身边，郑重其事地道：“狄兄请赐教！梅某洗耳恭听！”

“好！”狄景晖一本正经地指着桌子上的菜肴说起来，“我们汉人过年嘛，必须要饮一样酒，吃三样菜，最后呢，还有一样点心，都是必不可少的。阿珺姑娘是个有心人，恰恰准备了这几样。所以，梅兄，你今天真的很幸运啊！”

梅迎春问：“狄兄你能不能简短些说？我们可都饿了。”

狄景晖自己也有点儿忍俊不禁，但仍绷着脸连连摆手：“梅兄你怎么在美味佳肴面前就失却了耐性，请自重身份！”他指了指桌子正中的白瓷大碗道，“好吧，我就从这‘交子’，也就是新旧年更替的子时要吃的点心说起。这种点心，薄面为皮，鲜肉为馅，状似月牙，我们叫作饺子。这饺子嘛……”他故意停了停，扫了眼围坐的众人，把韩斌探过来的脑袋往下一按，接着道，“面皮和肉馅的材料对口味影响很大，但是最最出彩的，却是汤汁。长安城里最著名的萧家馄饨，就号称‘洒去汤肥，可以和茗’，那汤汁既鲜美又轻薄，清香馥郁，余味隽永，令人食之难忘。”

一席话说完，狄景晖从桌上拿起个小碗，自盛了一碗饺子，吹了吹热气，就要下嘴，却被袁从英一把揪住了胳膊。

狄景晖朝他一瞪眼：“干什么？我尝一尝阿珺姑娘的饺子汤。”

袁从英道：“你先把话说完。”

狄景晖恶狠狠地放下碗，看阿珺和梅迎春都在笑，便摇头叹

息："哎，我这一路上，被此人整得是生不如死，今天过节，居然也不放过我。"

梅迎春笑道："狄兄就别抱怨了，你快些说完，我们也可以早点儿享口福。"

狄景晖一捋袖子："好！你给我仔细听着。说完了点心，便说说这三道菜。它们分别名为元阳脔、五辛盘和饺牙饧。元阳脔嘛，就是这盘子里的肉丸子，用的是羊肉和鸡肉。五辛盘就是旁边那盘腊肉，作料以花椒、酱油为主，所以看上去颜色颇深。饺牙饧就是麦芽糖，已经让斌儿这小子吃掉不少了！"

最后，狄景晖轻轻端起桌上的酒斛，慢慢地斟满了四杯屠苏酒，朗声道："今日，我们几个便在此共饮这杯屠苏酒，共迎新年佳期的到来。"

几个人连同阿珺都将手中的屠苏酒一饮而尽。袁从英轻声问："阿珺姑娘，你在此与我们共饮，沈老伯那里会不会……"

阿珺的脸色变了变，低头道："爹爹不叫我，我就不能过去。这是他的规矩，任何时候都不可以破坏。"

狄景晖皱起眉头，冲袁从英埋怨："你这个人，怎么专会扫兴。好好的，提那个老头作甚！"

梅迎春道："袁兄也是好意。沈老伯不叫阿珺更好，阿珺姑娘，你干脆就和我们一起在这里守岁吧，人多热闹。"

阿珺犹豫了一下，轻声道："可是那位大娘还没醒。"

梅迎春想了想，道："如果她只是昏睡，你一直守着也没必要。这样吧，咱们过半个时辰就轮流去看一看她。"

狄景晖也附和道："这样可以。如果她明日早上还不醒，我给她开个方子，咱们去兰州城给她买点药过来。"

阿珺扑哧笑了："狄先生，您真是糊涂了。兰州城在黄河对岸呢，咱们只能去金城关内的镇上买药。"

狄景晖也笑着捶捶脑袋："我有些喝多了。不过还好，我总算没有以为自己还在洛阳！"

阿珺听到洛阳二字，眼睛一亮，好奇地问："狄先生，你是从洛阳来的吗？"

狄景晖点头："嗯，我们两个都是从洛阳来的。"

韩斌嘟着嘴冒出一句：“还有我呢！”

“哦，对，还有这个臭小子，我们三个都是从洛阳来的，今天刚刚渡过黄河。”狄景晖答道，他看着阿珺的神情，觉得有些异样，便随口问道，“阿珺姑娘，怎么？你有亲友在洛阳吗？”

阿珺的脸又是微微一红，轻声应道：“是的，阿珺有位堂哥在洛阳当官。”

狄景晖兴兴头头地接口：“哦？是谁？洛阳当官的人我还知道一些。说不定我也认识？”

阿珺的表情越发局促起来，只红着脸：“其实他刚刚去了不久，此前一直在并州。”

“并州？”狄景晖和袁从英同时轻叫了一声，梅迎春诧异地朝他俩直瞧。

狄景晖和袁从英互相看了一眼，狄景晖扭头便问阿珺：“阿珺姑娘，恕我冒昧，不知道你这位堂哥姓甚名谁？在下的老家便是并州，很有可能与你那位堂哥相识。”

阿珺又惊又喜，连忙回答：“狄先生，阿珺的这位堂兄名叫沈槐，狄先生你认识吗？”

“沈槐？”狄景晖又是一声惊呼，冲口便道，“阿珺姑娘，这、这简直是太巧了。我们都认识他，而且，唉……”他突然看了一眼身边的袁从英，不说话了。

阿珺有些糊涂了：“狄先生，你……你和我堂哥是？”

袁从英微笑着接过话头来：“阿珺姑娘，我们和你的堂哥沈槐是最好的朋友。”他看了眼狄景晖，笑着问，“对不对，景晖兄？”

狄景晖一愣，马上拼命点头：“对，是啊。我们是最好的朋友。”

“真的啊。这、这太好了。”阿珺满脸的喜出望外，突然间变得容光焕发，娇艳动人。

狄景晖回过神来，自言自语道：“难怪那老家伙姓沈，阿珺姑娘，那你也该姓沈吧？”

阿珺腼腆地笑答：“是的，我本名叫作沈珺，只不过大家平日都叫我阿珺而已。”

狄景晖慨叹道：“这还真是一家人不认识一家人了。阿珺姑娘，你绝对想不到，我和你那堂哥在并州称兄道弟好几年了，他到洛阳当官，还

是因为、因为……”

阿珺急切地追问：“因为什么？”

狄景晖又朝袁从英看了一眼，叹了口气：“说来话长，阿珺姑娘，待以后有暇，你再慢慢问沈槐吧。”

阿珺笑靥如花，瞧瞧狄景晖，又看看袁从英，低下头想想，突然轻声嘟囔：“我去告诉爹爹，他一定高兴极了。”说着，就要起身往外走。

梅迎春忙轻轻按住她的衣袖：“阿珺，你不是说过，没有你爹的召唤，你就不可以去找他。”

阿珺依然微笑：“不会的，他不会生气的。他最疼爱我堂兄，只要是我堂兄的事情，他都急着要知道的。”她又瞧了瞧狄袁二人，柔声道，“方才我爹爹对二位先生不太……不太客气，可他要是知道二位先生是我堂兄的朋友，一定会热情相待的。真的，他会非常愿意招待我堂兄的好友，何况今天还是新年。”

梅迎春沉默着挪开了手，阿珺站起身，先提起酒斛，给三个男人逐一斟满面前的酒杯：“梅先生、袁先生、狄先生，你们先自饮酒吃菜，我去去就来。”这才走出了堂屋。

看着阿珺的背影，三个男人面面相觑，过了一会儿，梅迎春闷声道：“二位兄台，这还真是巧合得很啊。”他仰脖喝完杯中之酒，淡淡一笑，“既然二位兄台和洛阳的官员熟识，梅某斗胆猜测，二位兄台莫不是也在官场走动？”

狄景晖冷哼一声：“我不是，他嘛，似乎曾经算吧。”

梅迎春闻言，探究地盯住袁从英。袁从英低头不语，只是一杯接一杯地饮酒。

狄景晖看得心烦，皱眉道：“你少喝点吧。”说着，瞪了眼呆站在旁边的韩斌，没好气地说：“喂，我爹不是让你管着他吗？你怎么不管了？”

韩斌噘起嘴嘟囔：“他一点儿都不听话，我都懒得理他了。”一边说，一边轻轻地扯住袁从英的衣襟，把脑袋靠在他的臂弯里。

堂屋的门又一次打开了，阿珺搀扶着沈庭放站在门前。梅迎春等三人放下酒杯，静静地注视着这对父女，谁都不说话。

还是阿珺红着脸先开口了：“爹爹，就是这位狄先生和袁先生，他们和堂哥是好朋友。”

沈庭放满脸狐疑，一双犀利的目光刺向狄景晖和袁从英，像在审查

两个罪犯。阿珺的脸越涨越红，低下头，慌乱得不敢再往前看。狄景晖还在犹豫，袁从英已站起身来，对沈庭放抱拳施礼，道：“沈老伯，在下袁从英，不知沈老伯是沈槐贤弟的伯父，方才多有得罪，还望老伯见谅。”

沈庭放听到袁从英的名字，猛地一怔，神色顿时变得十分紧张，那张破损的老脸愈发显得狰狞。他甩开阿珺的手，往前走了几步，直勾勾地盯着袁从英，看了半天，又看了看脸色发青的狄景晖，才从嘶哑的喉咙里挤出句话来：“原来你就是袁从英。那么说，这个人就是当朝宰辅狄大人的三公子了！”

狄景晖干巴巴地应道：“在下正是狄景晖。”

沈庭放点了点头，嘲讽地道：“我还真没看错，盗不盗匪不匪，这不，就是个流放犯和公差嘛。”

“爹爹！”阿珺急得声音都有些发颤。

狄景晖脑袋上青筋暴起，跨前一步就要开口，被袁从英狠狠地使了个眼色，咬着牙忍住，兀自气得胸脯起伏不已。

袁从英的脸色越发苍白了，但神情依然镇定，他直视着沈庭放，沉稳地道：“沈老伯，看来沈槐贤弟一定给过您家书，其中讲到了我和景晖兄的事情。沈老伯是自己人，我们也不愿再隐瞒。您说得不错，景晖兄因被奸人设计，陷入圈套，误伤了些无辜之人，所以被判流刑，现就在去西北边境服刑的途中。而在下则是去沙陀戍边，与景晖兄正好同行。没想到今天机缘巧合，在这里遇上了沈老伯和阿珺姑娘。承蒙关照，从英感佩不已。”

他这番话说出，梅迎春和阿珺两个不知情的人都大吃了一惊。沈庭放看来的确已从沈槐那里了解到事情的原委，倒不显得诧异，微微点头：“不错，很不错。袁从英，袁将军！朝廷的正三品大将军，狄国老的侍卫队长，驾前红人，确实与别人不同。只可叹怎么如今也沦落到了这种地步？啧，啧。”

袁从英淡淡地笑了笑：“沈老伯很清楚，从英如今已经不是什么朝廷的大将军了，只是赶赴沙陀戍边的折冲校尉。狄阁老现在的卫队长正是沈槐贤弟，朝廷新近擢升的千牛卫中郎将。”

“嗯。”沈庭放又点了点头，整个晚上第一回把神色略微放得和缓了些。他再次上下左右地把袁从英看了个遍，又斜着眼睛瞥了瞥狄景晖，这才倨傲地道：“我那侄儿在家书里面倒是对袁将军的为人大加赞赏，今日看来也不过如此。”

袁从英平静地应道：“沈老伯，请莫再称我为袁将军，我如今是折冲校尉，沈老伯是长辈，称我从英便是。”

阿珺到此时方才松弛下来，不像先前那么紧张了。她轻轻地问父亲："爹爹，要不您先坐下，和堂兄的这二位朋友聊一聊？"

沈庭放点头，阿珺扶他坐下。梅迎春阴沉着脸，朝狄袁二人使了个眼色，三人便也一齐坐了下来。

沈庭放扫了眼满桌的饭菜，尖刻地道："二位从神都来的贵客，都是见过大场面的，我家的这些粗鄙饭食还吃得惯吧？阿珺是个乡下姑娘，没什么见识，让二位贵客见笑了。"

狄景晖没好气地答道："对流放犯来说已经够好的了。"

沈庭放冷笑着接口："狄公子，我侄儿信里所说，你过去还曾经是富甲一方的商贾，如今倒也是能屈能伸啊。"

狄景晖又要发作，好不容易才按捺了下来。

梅迎春看了看众人，各个神色悒悒，便端起酒杯："沈老伯，梅迎春倒没想到，今天自黄河岸边居然带回来两位沈家的朋友。新年佳节，亲友相逢，无论如何也是件乐事。我看子时也已过了，梅迎春这就敬大家一杯，方才的误会便烟消云散。沈老伯是我们大家的长辈，这杯酒也祝沈老伯福寿安康！"说完，将杯中之酒一饮而尽。袁从英、狄景晖和阿珺也各自干杯。

沈庭放道："老夫有病，酒就不喝了。"说着，仍然满脸阴郁，反反复复地打量着袁从英和狄景晖。

阿珺盛了碗饺子放在沈庭放的面前，轻声道："爹爹，您不饮酒，就吃碗饺子吧。"

沈庭放鄙夷地斜了阿珺一眼，突然问："袁校尉，听说你在狄大人身边跟随了整整十年？"

袁从英道："沈老伯说得没错，从英自载初元年起就担任狄大人的卫队长，直到一个多月前。"

沈庭放紧接着又问："那在此之前呢？你是干什么的？"

"在凉州从军。"

"凉州？"

"正是。"

"袁校尉是凉州人？"

"从英在凉州长大。"

沈庭放微微点头，脸上阴晴不定，不知道在想些什么。

阿珺站起身道："子时过了，大家吃饺子吧。"她盛了四碗饺子，逐一递给众人。袁从英伸手来接时，阿珺突然看到他两手的虎口处一片青紫，煞是吓人，不觉惊诧地问："袁先生，你的手怎么了？"

袁从英笑答："没事，不小心碰伤而已。"

韩斌此前一直都闷声不响乖乖地坐在袁从英身边，谁想此时却轻声嘟囔起来："阿珺姐姐，我哥哥他骗人。他刚才自己悄悄按的。我都瞧见了。"

袁从英狠狠地瞪了韩斌一眼："谁让你胡说八道的？"

韩斌一拧眉毛，委屈地嚷："我没有胡说八道，我明明看见了。"

"斌儿！"

袁从英的厉声呵斥吓得韩斌哆嗦了一下，低头不敢再说话。

阿珺有些生气了，轻声责备袁从英："袁先生，你对小孩子怎么这么凶。"说着，把一碗饺子端到韩斌面前，柔声招呼："斌儿，好孩子，吃饺子。"

韩斌委委屈屈地拿起勺子，几乎要掉下眼泪来。袁从英伸过手去摸了摸他的脑袋，韩斌气呼呼地把头掉开，不肯理他。

几个人看着韩斌的样子，一时间各怀心事，于是都低下头去吃饺子，竟没有人注意到坐在对过的沈庭放忽然间神色大异，本已变形的面容瞬时被巨大的恐惧覆盖，扭曲出令人心悸的狰狞之态。此时那几个年轻人中，如果有任何一个人抬起头来，大约都会被他的样子吓一大跳的。这沈庭放就像被钉在椅子上似的，呆呆地坐了半晌，终于勉强掩盖住了内心的动荡，低低地咳了一声。

沈珺闻声赶紧抬头，沈庭放清了清嗓子，强作镇定道："今日巧遇侄儿的好友，老夫颇为欣喜，颇为欣喜。方才的事情都是一时误会，还望二位世侄不要放在心上。老夫有疾，不能久坐。各位请自便吧，老夫要去睡了。"他晃悠悠地从椅子上站起来，沈珺连忙过来搀扶，三个男人也站起身来。

沈庭放被沈珺搀扶着走到堂屋门口，停下脚步道："阿珺啊，我不用你搀。你就留在这里陪梅先生和二位世侄多喝几杯酒，替老夫招待好他们。"

"是的，爹爹。"

沈庭放抛下阿珺的手，匆匆而去。

望着沈庭放的背影，狄景晖大大地松了口气，低声道：“这老不死的家伙，总算是走了。”

梅迎春也低哼一声，看了眼阿珺，到嘴边的话还是咽了下去。

阿珺站在堂屋门口，目送父亲转入后堂，方才回到桌边，勉强笑了笑：“袁先生、狄先生，你们二位是我堂兄的好朋友，便也是阿珺的兄长。阿珺有招待不周的地方，还请二位兄长多多见谅。”

狄景晖忙道：“阿珺姑娘，你千万不要这么说。你招待得很好，我们感激还来不及呢。”他捅了捅袁从英，催促道，“你倒说句话啊，对不对？”

袁从英点了点头，低声道：“阿珺姑娘，子时已过，你要不要先回去休息？你若是累了，不必勉强陪我们在此喝酒。”

阿珺微笑道：“让那位大娘独自躺着终归不妥当，我再陪梅先生和二位兄长喝几杯就走，斌儿也随我一起去睡。”

韩斌眨了眨眼睛问：“姐姐，你有爆竹吗？我要放爆竹。”

阿珺甜美地笑了，将韩斌拉到身边，柔声道：“姐姐现在没有，明天让你哥哥去集市上买给你。”

阿珺果然又陪着三个男人喝了几杯，便牵着韩斌回东厢房去了。堂屋里又只剩下三个男人，他们互相看了看，突然都有些惆怅地笑了。狄景晖慨叹道：“梅兄，如今你已知道了我们的身份来历，怎么样，作何想法？还觉得我们是英雄豪杰吗？抑或终于发现我二人不过是一对丧家之犬？”

梅迎春双目熠熠生辉，含笑道：“英雄豪杰和丧家之犬，有时候不过是一步之遥而已。梅某只知道和二位意气相投，相见恨晚，并没有其他想法！”他转头直视着袁从英的眼睛，热忱地道，“我方才还问起袁兄背上伤痕的来历，袁兄不愿回答。现在看来，梅某没有猜错，袁兄果然是建立过惊天动地的大功勋。袁兄这么年轻，就已经是大周朝的大将军，狄大人的卫队长，怎能不让人敬佩，令人倾慕。”

袁从英听他说完这热情洋溢的一席话，十分平静地微笑着，轻轻摇头道：“梅兄，虽然你说的也算实情，但都已经过去了。今天我只是个折冲校尉，与景晖兄一路去往沙陀赴边，只想着能早日平安到达，胸中并没有什么豪情壮志，也不值得梅兄钦佩。”

梅迎春直摇头：“既然如此，为什么你们今天明明已经渡河成功还会跑来救我？袁兄，我对自己识人的本事可是十分自信的！不论你怎么说，在我梅迎春看来，你绝对不是个甘于平庸的人。”

狄景晖在旁听着，突然冲袁从英笑道：“哎，你改口改得还真快，我一时倒挺意外的。”

袁从英轻舒口气，有些狡黠地回答：“下不为例，你知道我为什么要这样。”

狄景晖叫起来：“你！好，好，我算服了你了。”无可奈何地直摇头。

梅迎春冲二人再次端起酒杯，郑重其事地道：“袁兄，狄兄，梅某这厢再敬二位一杯。今日得遇二位，梅迎春真是三生有幸，何其乐哉！”

三人干杯，梅迎春搁下酒杯，感叹道：“今天这个不眠之夜，看来真是有话题可聊了。”

狄景晖问：“你想聊什么？可得是咱们三个都感兴趣的内容。”

梅迎春热切地看着二人，兴奋地道：“聊聊狄大人如何？梅迎春在家乡就对这个名字如雷贯耳，十分景仰这位当世的神探，大周朝的栋梁人物，可恨无缘一见。二位兄台，既然一位是狄大人的公子，一位是他的前任卫队长，一定对他最为了解。能不能给梅迎春说说，这位大人到底神在何处，聊解梅迎春的一片好奇之心？”

狄景晖的神情顿时阴沉下来，干笑一声：“要聊我爹啊，那还是让他说吧。我爹神在何处，我还真不太了解，他了解。”

“哦？”梅迎春扬起眉毛，询问似的看看袁从英，又看看狄景晖。袁从英摇了摇头，只是沉默。梅迎春看出他二人脸色不对，自嘲地笑起来：“唉，看来我这个话题起得很糟糕。”

狄景晖摇头道：“不是话题糟糕，是我这个儿子做得太糟糕，如今落到这个地步，不仅不能给老爹脸上增光，反让他丢脸，实在是不好意思说啊。”

梅迎春听他这么讲，反倒长叹一声道：“二位，其实梅某提出这个话题，也是有感而发。”

狄景晖问：“因何有感而发？”

梅迎春沉下脸道：“二位不知道，梅某也有一个很有本领的父亲，但梅某早在二十岁时便与他闹翻了，一个人出外闯荡了十多年，本来下定决心这一辈子都不会再与他见面……却没想到，一年多前，梅某的父亲身患重病，遣人将梅某找回去，梅某方才醒悟，不管彼此曾经有过多么深的芥蒂，归根结底他还是我的父亲。原以为会持续一辈子的怨恨，早已经烟消云散了。”

狄景晖感同身受地大声叹道：“梅兄，你说的这些，我真是，真是……”

他说不下去了，便仰脖又饮了杯酒，方才稍稍平静了点，好奇地追问：“梅兄，能否说一说，你当初为什么和你的父亲闹翻？”

梅迎春皱起眉头，盯着手中的酒杯，慢慢述说起来：“二位兄台，梅某不便暴露自己的身份，就不讲那些具体的名称了。总之，梅某出生在西域的一个部落之中，梅某的父亲便是那部落的族长。起初，我们的部落人口稀少，实力衰弱，常常会受到周围其他强大部落的欺辱。梅某的父亲为人精明强悍，而且非常有野心，他自小便发誓要改变部落的这种状况，于是励精图治，一边设法与外族联姻，结成联盟，一边努力学习外族狩猎和放牧的技艺。

“他在十五岁的时候娶到了旁族酋长的女儿，也就是我的母亲。而我母亲所属的部落非常强大，我父亲通过我母亲所带来的武器、牲口、药材等物品和狩猎放牧的技艺，逐步壮大了自己部落的实力，然后又借助我外祖父部落的力量，慢慢吞并了其他一些弱小的部落，终于让我们的部落成了当地最强盛的部落之一。可是这时候，我父亲的部落和我外祖父以及舅舅的部落发生了冲突，他们都想谋求第一的位置。于是，最可怕惨烈的战斗发生在了曾经最亲密的亲属之间。”

说到这里，梅迎春的脸色变得十分肃然，目光中流露出令人发怵的决绝，他把牙齿咬得咯咯响，停了半晌，才继续说下去：“最后，我的父亲把我的外祖父、三个舅舅和他们的家眷全都杀死了，还逼疯了我的母亲，把我母亲部族的人口灭了十之有三，终于统一了这两个最大的部族，并彻底攥取了部落的控制权，成了当地唯一的霸主。而我作为他的长子，也被他寄予了最大的期望，他希望我不仅能够继承他的事业，还能继续开拓，让我们的部落成为整个西域的统治者！”

梅迎春停下来，一连痛饮了三杯酒，才算平息起伏的心潮。他抬起头，看了看静静坐着的狄袁二人，苦笑着道：“但是，梅某亲眼看到自己的母亲被部族的权力斗争所害，失去了娘家所有的亲人，痛不欲生之下完全丧失了理智，成了个疯子。也看到梅某那些从小一起游戏长大的表亲们被残忍地杀死，这一幕一幕都令人惨不忍睹。不知道二位兄台能不能理解梅某的心情？梅迎春自认不是个冷血无情的人，实在无法接受这样以残酷杀戮所得到的势力和地位，更不想以同样的手段将这可怕的一切发扬光大，便坚决地拒绝了父亲对我的期待和安排，离开了本族也离开了父亲，独自去云游天下，只想求得一个平静安心的人生。这十多年，梅迎春吃了不少苦，也找到了很多乐趣，学到了各式各样的本领，也得到了许多历练，日子过得不算太差。但是，随着时间的流逝，梅某心中的郁结在慢慢松动，过去那种对父亲势不两立的敌意似乎也在减退。这十多年，梅某看过了太多的争斗和搏杀，开始深深地明白了势不如人时的无奈，也懂得了被人欺凌的苦楚。我时常为此而苦恼，越来越想不明白，我父亲的举动究竟是因为铁血无情，对权力的狂热，还是情

势所逼、身不由己的选择？”

狄景晖听得入了神，不觉喃喃地问了句：“那么，现在你想明白了吗？”

梅迎春摇头苦笑，答道：“还没有等我把事情想明白，就突然接到了我父亲辗转送来的信件，说他已经病入膏肓，即将不久于人世。他希望我能够回去，继续他的事业，因为他其他的几个儿子，也就是我的那些弟弟们，早就为了争权夺利而互相残杀，这些年竟杀得各败其伤，甚至还有密谋刺杀我父亲，想直接取而代之，我父亲把他们一个个杀的杀、关的关、驱逐的驱逐，到了最后，身边竟一个孩子都没有留下。多么可悲啊，弥留之际，他能够想到的，居然只有我这一个早已与他反目、离家出走的儿子。”

梅迎春的声音有些颤抖了，他低下头，良久才道：“我赶回去的时候，父亲已经说不出话来了。他直勾勾地盯了我很久就咽了气，终于什么都没有来得及对我交代。”

狄景晖不由得长长地叹了口气，大家都沉默不语。过了很久，狄景晖才轻声问道：“那你最终决定继承你父亲的事业了吗？”

梅迎春微微摇头：“我有个堂叔，很久以来就窥伺着我父亲的位置。我那些兄弟之间的互相残杀，其中也有不少他暗中谋划推波助澜的结果。我父亲到临死之前虽然看穿了他的阴谋，但已经来不及了，他手中握有的兵力和得到的支持都难以撼动，我就算要接替我父亲的位置，也无法绕过这位堂叔，反而会给自己惹来杀身之祸。于是我父亲便顺水推舟将继承权让给了这位堂叔。而我呢，因为早已表示对权力不感兴趣，而且多年不在部族之中，所以堂叔并不认为我是他的威胁，才算留下了我的一条性命。因部族中还有不少我父亲的亲信，堂叔为了稳定人心，还把我列为他的继承人，以示对我父亲的尊重和公平。哼，其实不过是司马昭之心罢了。我现在干脆就继续到处云游，大部分的时间都在中原各地，并不回去，免得被我那堂叔当眼中钉给拔了！”

大家又沉默了一会儿，袁从英低声问：“那梅兄现在到底是怎么想的？是真的与世无争，还是在韬光养晦？”

梅迎春淡淡一笑：“袁兄你看呢？”

袁从英摇头道：“梅兄怎么想的，从英不敢擅自揣度。不过以我想来，梅兄一定不会辜负你父亲的期望。”

梅迎春眼睛一亮，情不自禁地对袁从英举起酒杯：“袁兄，梅迎春一向自视颇高，今天得遇袁兄和狄兄，却让梅迎春从心中感到敬佩。难怪你们汉人常说，知音难觅非无觅。来，咱们且干了这一杯，就算明天之后，大家天涯海角各奔东西，二位也将是我梅迎春终生的朋友！”

放下酒杯，狄景晖叹道："我过去常常觉得自己这个儿子当得实在是累得慌，今天听梅兄一说，呵呵，看来还有人比我当儿子当得更辛苦！"

袁从英闷声道："这大概就是命中注定的吧。"

梅迎春赞同道："人生在世，可以选择的事情有很多，偏偏这爹娘是挑不得的，从一生下来就安排好了。"

狄景晖听了这话，鼻子里出气道："是啊。咱们的事情就不说了，就说这个阿珺姑娘，也够倒霉的，居然摊上了这么个爹。要说沈槐贤弟和阿珺的为人都不错，怎么他们的长辈竟如此不堪？"

梅迎春突然目露凶光，咬牙切齿道："还有些内情你们不知道，阿珺求我不要往外说。可我告诉你们，在我看来，沈庭放这个人真正是恶贯满盈，死有余辜的！按我的性子，真想一刀结果了他的狗命，也能为阿珺求个解脱！"

狄景晖被他的神情吓了一跳，连连摇头道："梅兄，你这么做我倒不反对，阿珺肯定就要恨死你了，不可，不可。"

梅迎春自己也笑了："唉，我也只是说说狠话，所谓投鼠忌器，我现在是深刻体会到了其中的道理啊。"顿了顿，他又自嘲道，"不瞒二位，梅迎春自小被父亲寄予厚望，他花了许多心血教导梅某心狠手辣的本领。梅某自五六岁时起便被父亲带去狩猎，每次都必须要亲手屠杀捕捉到的野兽。梅某那时候还小，杀完野兽以后都要做很久的噩梦，恐惧异常，但渐渐地也就习惯了。到梅某十岁的时候，父亲命我活生生地砍掉了一个俘虏的头，那人的眼神我至今记忆犹新。后来我便上阵杀敌，杀人无数，再没有一点儿心悸的感觉，丝毫不把人命放在眼中。若不是后来家族中的屠杀令梅某心生悔意，恐怕梅某就会成为一个完全杀人不眨眼的暴徒。不像今天，心中到底还会有所顾忌。"

"这是好还是不好呢？"袁从英一言不发很久了，突然冒出来一句。

梅迎春愣了愣，微笑着反问："袁兄你认为呢？"

袁从英摇了摇头，没有说话。

狄景晖插嘴道："袁大将军，你这些年杀的人也不少吧，没有成千也有上百了？你是怎么开的头，难道也有个梅兄他爹那样的人来教导你？"

"没有！"袁从英斩钉截铁地答道，随后，他微微蹙起眉头，仿佛在竭力回忆似的轻声道，"我第一次杀人……是很久以前的事情了……"

他的语调太过悲怆，令梅迎春和狄景晖心下都是一颤，两人互相看了看，凝神等着袁从英的下文。

袁从英却一动不动地注视着前方，过了很久，才如梦方醒般地回过神来，抬头道：“其实战场上杀人，根本就没有时间多想。我自从军以后，便学会了只认敌友，不辨善恶……后来，碰到了大人，事情就更简单了。由他来辨别善恶，我，只要执行命令就行了。”

狄景晖摇头道：“唉，哪有这么简单的事情！真是的。我父亲就能判断出全部的是非善恶来？我可不信，他又不是神仙。不过你说的也有道理，其实这世上杀人最多的，倒不是你这种武夫，而是我父亲那样操控权力的人。哼，当然了，还有比他杀人更多的，那就是皇帝！”

梅迎春嘲讽地笑道：“说真的，如果都要根据善恶来杀人，杀起来可就太慢了。如果都要想清楚是非再打仗，那就没仗可打了。”

袁从英也苦涩地笑起来，点头道：“谁没有父母妻小，谁没有儿女情长，可是一上了战场，就是你死我活，根本不容人想那些东西，所以我一直努力做到的只有一点，就是杀人要干脆。让我的敌人痛痛快快地去死，如此而已。”

梅迎春目不转睛地注视着袁从英，追问：“杀了这么多人，你有没有想过自己会怎么死？”

袁从英迎着梅迎春的目光，平静地回答：“我每天都准备去死。我杀了那么多人，早晚会遭到报应的。我只希望到头来也能够有个痛快的死，就很满意了。”

梅迎春愣住了，半晌，才轻轻拍了拍袁从英的肩，笑道：“我们这是怎么了？新年头一天，天还没亮，我们净在这里杀啊死的，怪我，都怪我，居然找了这么个倒霉的话题！”

狄景晖也摆手道：“就是，说得我胆战心惊的。不说这些了，太不吉利。”

梅迎春道：“咱们还是接着喝酒吧。”伸手去提酒斛，晃了晃，不觉皱起眉来。拿来酒杯，试着倒了倒，果然一滴都倒不出来了。

狄景晖叹口气：“真是扫兴，这天还没亮呢，酒就喝光了。”

梅迎春笑着摇头：“还是咱们三个太能喝了。既然如此，不如咱们干脆去睡会儿吧，好歹休息一下，等天亮了，再去黄河岸边找我那墨风。袁兄还可去集市给小孩儿买些爆竹来。”

“也好，也好，我的脑袋还真晕乎乎了。”狄景晖从桌边撑起身来，脚步踉跄地朝屋外走去，梅迎春拉住他道：“哎，狄兄，你这是打算去哪儿？”

“不是去睡觉吗？”

梅迎春笑着扶住他的胳膊：“行、行，随我来吧。西厢房有副床榻，今天咱们就在那里凑合着睡会儿吧。”他看袁从英还坐着没动，便招呼道，“袁兄，也一起来休息吧。你刚开始便身体不适，倒没想到，还一直熬到现在。”

袁从英点点头，起身跟在梅迎春后面，一起到了西厢房。

狄景晖倒在榻上便睡熟了。梅迎春看了看床榻，踌躇道：“这床榻最多睡两个人。我的个子太大，袁兄，还是你先休息吧。”

袁从英笑着摆摆手，往旁边的椅子上一坐：“你睡吧，我坐着也能休息。”

梅迎春看着他笑：“你这个人，还真是……坐着真的能睡？”

袁从英一本正经地点头：“当然可以，我从小练出来的。”

梅迎春好奇地问：“从小练出来的？为什么练这个？”

“小时候生病，躺着喘不过气来，便只能练习坐着睡了。”

梅迎春恍然大悟道：“原来如此。那你现在可觉得好些了？”

袁从英道：“我没事，已经好多了。”他举起手，示意梅迎春，“这也是小时候犯病时学会的招。按压两手的合谷穴便可缓解，还真挺管用的。”

梅迎春释然：“斌儿说的果然是真的，你何苦冤枉这小孩儿。”

袁从英含笑不语。

梅迎春也已困倦不支，见袁从英这样，便不再坚持，自己在榻上躺下，很快昏然入睡。

蜡烛灭了，屋里一片漆黑，袁从英微合起双目，将疼痛不已的脊背靠上椅子，才发觉自己的衣服又被汗水湿透了。酒意上涌，他抬手按了按额头，有一种醺醺然的感觉。已经疲乏到了极点，整个人都昏昏沉沉的，反倒觉得挺舒服。如果他没有离开狄仁杰，如果他还留在洛阳，此时此刻，应该是在宫中的守岁宴上，那是他非常讨厌的场合，从来都唯恐避之不及，却又躲无可躲。今年，今日，他终于离开那一切了，确实是从未有过的轻松，但也伴随着更加强烈的思念和惆怅。已经过去的十个元旦，每当子时一过他都要先向大人拜年，用的不是对上级，而是对长辈的方式。袁从英深深地吸了口气，尽力让自己的心平静下来，还是什么都不要去想了吧，就当那一切都不曾经历过、拥有过。

但是，就算不去想那千里之外的洛阳，面前这所神秘的宅院，这对奇怪的父女，也让他有种似曾相识的感觉。某些记忆的片段，从心底的

最深处被激起，连同儿时的疾病，本来认为永远都不会再犯的，竟也都一并向他袭来，令他突然间猝不及防，差点就手足无措。为什么眼前明明就是两个陌生人，那个叫阿珺的姑娘，竟会让他觉得这样亲切，带着他从来不敢奢望的家的气息；而那个沈姓老者，又让他从心底里涌起刻骨的仇恨，初次见面，却似乎已经恨了一生一世！难道……不，不可能，这不可能……

袁从英猛地睁开眼睛，额头渗出密密麻麻的冷汗。紧接着，他听到一声低低的轻呼，定睛一瞧，才发现自己的手牢牢扼住了面前之人的咽喉，他抱歉地笑了笑，松开手。狄景晖揉着脖子，气鼓鼓地低声道："闭着眼睛就能拧人脖子，你杀人还真是利索！"

袁从英也轻声道："谁让你不声不响地过来？"

狄景晖朝床榻努努嘴："梅兄睡着呢，怎么，你想我把所有的人都吵醒？"

袁从英又按了按额头，皱眉："你不是睡了吗，怎么又起来了？"

"喝多了，去了趟茅厕。外面可真够冷的，还黑咕隆咚，我好像撞到了个什么东西，也没看清楚，就赶紧回屋来。哼，结果就让你掐了脖子！"

袁从英问："怎么，你已经出去过了？"

狄景晖没好气地答道："那是自然，我总不会没事在这个黑屋子里转圈玩吧？"

袁从英点点头："看来我刚才是睡着了，连你出门都不知道。"

狄景晖听他的声音有些异样，便问："怎么，你原本不打算睡吗？"

袁从英轻轻叹了口气说："不是不打算睡。但我就是睡着了，你出去我也应该知道的，可我刚才居然什么都没察觉……"

狄景晖颇不以为然，道："莫名其妙，睡着了不就什么都不知道了吗？你说的什么奇奇怪怪的话，听都听不懂。"

袁从英摇摇头，轻声道："你继续睡吧。"起身便走出了屋。

狄景晖想了想，也跟着他走出去，与袁从英并肩站在西厢房门口。已是黎明，东方微微发白，两人互相看了看，在半明半暗的光线中，彼此的脸色都显得很苍白。

袁从英冲狄景晖微微一笑："你不去睡觉，跟我跑出来吹冷风？"

狄景晖撇了撇嘴："你这人说话不明不白，闹得我都不想睡了。"

又是沉默，也不知道过了多久，袁从英扭过头来，轻声对狄景晖道：“今日……哦，不，是昨日之事，我应该向你道歉。”

狄景晖一愣：“道歉？为什么？”

袁从英收回目光，仍然面对着纷纷扬扬飘飞的雪花，语气平淡地道：“你说得很对，我近几年来受了很多重伤，身体已经大不如前。像昨日在冰河上救人，如果是过去，我不会需要别人帮忙。还有方才，我也不应该睡到对周围的动静一无所知。”他停下来，狄景晖仍然不解其意，困惑地望着他的侧脸。许久，袁从英才垂下眼帘，继续道：“抱歉，是我做得不够好。”

狄景晖恍然大悟，道：“原来你是因为这个，唉……你这又是何必？”停了停，又笑道，“我看就是我那老爹，把你给搓磨成这个样子的。”他轻轻拍了拍袁从英的背，“其实昨日的事情，你要是不提，我早就忘了。行了，外头太冷，咱们还是回屋吧。”

袁从英摇头：“你回去吧。我不想睡，就在这院里走走。”

狄景晖皱眉：“你还真熬出瘾来了？离天亮还有段时间呢，好歹歇一歇吧。”

袁从英道：“不是，我坐得背痛，还是走走舒服。”

狄景晖无奈，只得自己回屋去了。

袁从英沿着西厢房的廊檐慢慢走过堂屋前，天渐渐亮起来了，周围的景物已经能看得比较清晰。袁从英望了望东厢房紧闭的房门，房前昨日阿珺和斌儿的足迹已被后来落下的雪给盖住了，看上去就像无人进出过。他静静地思考了一会儿，便转了个弯，向后院折去。绕过堂屋，袁从英一眼便看见从后墙根开始的一行杂乱脚印，一直通到后堂的正房门前。他紧盯着这行足迹，观察了片刻，脸上的神情愈来愈凝重。

袁从英正自思量着，突然感觉到背后有动静。他迅速地往旁边一闪，转过身来正对着低头匆匆走来的阿珺，轻声招呼道：“阿珺姑娘，你起得真早。”

阿珺吃了一惊，旋即微笑道：“袁先生，你不是比我还早吗？昨夜我听你们很晚都没睡下，怎么现在就起来了？”

袁从英也微笑着回答：“他们俩刚睡下，我索性就不睡了，出来走走。”

阿珺点头，正要往前走，又停下脚步，朝袁从英温柔地笑着，问：“袁先生，你们不急着赶路吧？”

袁从英迟疑道：“阿珺姑娘，你的意思是……”

阿珺还是低头微笑，道：“昨天听你们说要一路西行，可你和狄先生，还有小斌儿，你们的衣服都太单薄了。行李也没多少，想必御寒的衣物是不够的。我想，如果你们能多留一两日，我便给你们做几件夹袄，你们往西北去时，也好预备着。”

袁从英忙道：“我们在此逗留，已经很麻烦阿珺姑娘，怎么还好意思？”

阿珺轻轻摇头：“一点儿不麻烦。阿珺昨日说了，二位先生就是我阿珺的兄长，要是阿珺做得不够周到，以后堂兄知道了，会怪罪我的。”

袁从英略一沉吟，小心翼翼地问：“阿珺姑娘，沈槐贤弟常和你们来往吗？”

阿珺的脸上泛起红晕，轻声道：“袁先生有所不知，我的伯父伯母亡故得很早，堂兄其实是由我的爹爹抚养长大的，他从小到大都住在我家。”

“一直都在此地吗？”

“倒也不是，爹爹为了治病四处求医，搬了好多次家，这里是五年前搬来的。”

袁从英微笑着问：“阿珺姑娘，如果不是因为当了狄大人的卫队长，沈贤弟是不是也该回家来过年？”

阿珺轻叹一声：“往年他都要回来的，可这次爹爹说他不能回家了……不过，却来了袁先生和狄先生。他若是知道，一定会非常高兴的。”

袁从英看了看越来越亮的天色，道：“阿珺姑娘，你先忙吧。”

阿珺点点头，欠身从他的旁边走过，朝正房而去。袁从英看着她的背影，眉头越蹙越紧，赶上几步，轻轻拦在她的面前，但仍微笑着，问道：“阿珺姑娘，你是来找你爹爹？”

阿珺愣了愣，道：“是啊，每天早上这个时候我都要来伺候爹爹起床。”她看着袁从英的神情，困惑地问，“袁先生，有事吗？”

袁从英指了指地上的足迹，低声道：“你看得出这是谁的脚印吗？”

阿珺摇头：“看不出……不可能是我爹爹的，他跑去后墙那里干什么呀？”

袁从英道：“你随我来。”

两人一起走到正房门口，都一眼看见正房的门是虚掩着的。阿珺惊得轻轻捂住嘴，低呼了一声，举手就要推门而入，被袁从英一把握住了胳膊。她抬起眼睛询问地看着袁从英，袁从英正色道：“阿珺，你站到我身后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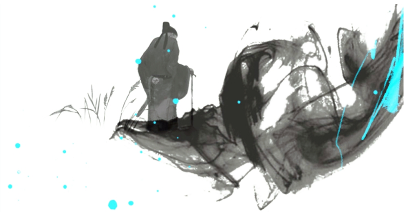
阿珺下意识地往后退了一步，袁从英抬高声音叫道：“沈老伯，沈老伯。”

没有任何回音。他不再等待，一下便把门推开了。屋内桌翻椅倒，一片狼藉，一个人仰面躺倒在屋子中央。蜡烛早已熄灭了，但借着清晨的光线，仍然可以清晰地辨别出那张狰狞可怖的面孔。只是现在，这张脸比平时更加恐怖许多，两只血红的眼睛瞪得溜圆，嘴角边溢出白沫，五官全部扭曲变形，看去已经不太像一张人的脸了，而更像一个——恶魔。

即使是在离开几步远的门口，袁从英还是一眼就能判定：这个人已经死了。

|第五章|

新年



他这一生见过许多死尸，各式各样的死状，有无辜枉死的，有恶贯满盈的，有慷慨就义的，有卑微怯懦的……他已经学会平静地面对这许多死亡，就像大人所说的那样，只将他们当作探案的线索，而不投入作为人的情感。

但是今天，不知道为什么，当袁从英面对沈庭放的尸体时，他的心中突然涌起的，既不是惊诧也不是疑惑，而是一种令他自己也感到十分意外的快感，似乎他长久以来都在期待着看到这个人的死，死在自己的面前，死得越耻辱越可鄙越好，越能让他从内心深处感到满足……

身后的阿珺在急切地问："袁先生，我、我爹爹他怎么了？"

袁从英转过身，沉闷地答道："阿珺姑娘，沈老伯亡故了。"

阿珺的眼睛顿时瞪得大大的，似乎一时不能相信袁从英的话，她仔细观察着袁从英的表情，终于明白对方是在陈述一个确切的事实，眼睛里慢慢涌起泪水，朝前跨了一步，轻声说："袁先生，让我进去看看。"

袁从英往旁边微微挪动身体，将阿珺让到门前。阿珺站在门口，直勾勾地瞪着父亲的尸体看了半晌，没有尖叫也没有痛哭，只是缓缓靠到门檐上，泪水静静地淌下来，喃喃自语："爹爹，爹爹，你终于还是有这一天……"她抬手拭去眼泪，举步就要往屋里走，却被袁从英伸手挡住了。

袁从英轻声道："阿珺，如果你信任我，就留在外面。我先进去察看。"

阿珺泪水充盈的眼睛疑惑地看着袁从英的脸，终于点了点头。

袁从英正要朝屋内迈步，前院东厢房内突然传来一阵纷乱的响动，紧接着就听到韩斌大叫起来："阿珺姐姐，哥哥！老奶奶醒了，哎哟！"

"咣当"一声响，似乎有什么东西撞到了地上。袁从英和阿珺不由对视一眼，又一齐紧张地朝前院望去，东厢房里的响动越来越大，韩斌在一个劲地喊着："哥哥，姐姐，快来呀！老奶奶，你要去哪里？"

袁从英低头看着阿珺的脸，尽量语气和缓地商量道："阿珺，你去前面看看好吗？我留在这里。"

阿珺咬着嘴唇，脸色煞白，但还是点了点头，极低声地道："好，袁先生，这里就全交给你了。"说着，她一扭身，脚步匆匆地便往前院走去。

袁从英目送阿珺的身影转过堂屋，方才再次回转身，迈步走入沈庭放的房间。这套正房分三个开间，正中这间对门放着书桌和椅子，后墙下置着狭长的条案，还有两排书柜分别靠在左右两侧的墙上，看格局应该是沈庭放的书房。左右两面墙上还各垂着幅蓝色的麻布帘帷，是通往两边偏房的。

袁从英站在书房正中，环顾四周，白灰糊的墙壁上什么都没有，一片空白中渗出股阴森凄凉的味道。书桌上的烛灯横躺下来，烛油流到桌面上，将桌上的几张纸染得斑斑驳驳。除此之外，桌上的笔架、砚台、水缸等文房用具也一概横七竖八，几本书籍和卷册或胡乱地摊开，或垂落在桌侧，地上更是滚散着好多书籍，被十分明显的足迹踏得污浊不堪。

袁从英收回目光，蹲下身子，细细观察起面前的尸体。他伸出手，轻轻触碰了下死者的面颊，还能感觉到微弱的弹性和温度，说明刚死了不久。沈庭放的整张脸都涨成黑紫色，脸上原来就密布的疙瘩和坑洼愈加肿大，五官都挤到了一处。他双眼上翻，眼白全部充血成了红色，嘴大张着，白色的口沫从嘴角一直淌到颚下，灰色的胡须乱七八糟地糊在嘴巴四周。袁从英愣愣地盯着这张脸看了许久，一时间竟有些神思恍惚，自己也不知道在想些什么。只觉得头脑昏沉沉的，胸口阵阵翻涌，恶心得几乎就要吐出来。

门口有人在喊："袁兄，这是怎么回事？"

袁从英掉头，见梅迎春大大的个子拦在门前，立时就把早晨的光线挡去了一大半。袁从英招呼道："梅兄，你来得正好。沈庭放死了。"

梅迎春赶紧跨入房门，来到袁从英身边，也蹲在尸体旁。

袁从英问："梅兄，你怎么过来的？"

梅迎春一边上下左右地打量着沈庭放的死状，一边答道："昨天咱们救下的那个大娘一早醒了，便大呼小叫地要去找什么儿子，还拼命要下床走人。可她身体虚弱，昨天冰水泡过之后，手脚也有些冻伤，根本迈不动步子，刚下地就又摔倒了。斌儿拦不住她，在那里又跳又叫，把我和狄兄都吵醒了。"

袁从英点头："我方才在这里也听到了，就让阿珺姑娘先过去。"

梅迎春紧蹙双眉道："是啊。我和狄兄刚去东厢房安顿那位大娘，阿珺也过来了，帮着一起把那位大娘又扶上了床，还拼命安抚她，劝她先安心养病。可我就看阿珺的神色不对，问她是怎么回事，她才告诉我说

沈庭放出了事，我就赶过来了。”

袁从英点头：“今天一早我在院中散步时碰上阿珺，她说要来伺候沈庭放起床，我们一块儿过来，便发现沈庭放已经死了。”

梅迎春问：“袁兄，你已经在检查尸首了？可看出什么端倪来？”

袁从英指了指沈庭放的脸：“你看，他的脸扭曲成这个样子，似乎是看到了什么令他感到万分恐惧的事情，还有这满脸的黑紫和嘴边的白沫，都像惊吓过度所致。”

梅迎春紧抿着嘴唇，连连点头。两人又一齐往沈庭放的身上看去，只见他的两手呈抓握状，痉挛地僵直在身体前方，胸口和肚腹上好几个血洞，冒出的鲜血将所穿的灰布袍衫染得猩红片片，散发出一股令人窒息的血腥气。

梅迎春仔细辨别着沈庭放身上的伤口，低声道：“看样子是被利器扎伤，是匕首吗？”

袁从英也凝神细看伤口，思索了一会儿，才摇头道：“我看不像匕首，像剪刀。”

“剪刀？”梅迎春诧异道。

“嗯。”袁从英指着沈庭放胸口的伤口道，“你仔细看，此处的伤口其实是两个小伤口紧凑在一起。还有这里，这左腹的伤口也是如此。所以我断定，凶手应该是手持剪刀向沈庭放捅过来，但这个凶手行凶的意志和魄力似乎有限，捏剪刀的力度不够，两个刀锋分开，故而形成了两个紧连在一处的伤口。”

梅迎春听得连连点头，又指着沈庭放的手道：“看样子这老头子还想和对方搏斗，可惜力有不及，终于还是被害了。”

袁从英也赞同地点头，想了想，又道：“我觉得沈庭放是认识那个凶手的。”

“哦，为什么？”

“如果这凶手只是个入室行凶的陌生人，一见之下，沈庭放的表情应该首先是惊诧。假设这个凶手二话不说就动手的话，沈庭放的脸上肯定更多的是惊慌和愤怒，而不该是如此深刻的恐惧神情。但从沈庭放现在的状况来看，他的恐惧已经达到了一种程度，似乎光这种恐惧感就足以置他于死地。”袁从英再次将那些伤口指给梅迎春看，“而且你看这些伤口，刺杀的部位杂乱无章，伤口又浅，基本都不在致命的位置上，一望而知，这凶手是个完全没有经验的生手，行凶的时候慌乱非常。更重要的是，以我的经验来看，这些伤口虽然看上去凶险，但根本不足以致

命。沈庭放就这么死了，要么是他长期患病，身体太弱，以至于受了这些伤就难以支撑，要么就是因为惊吓过度而心神涣散，肝胆俱裂，所以才死得如此迅速。”

梅迎春听得入神，半晌才赞叹道：“袁兄，看来狄仁杰大人的当世神探之称还真不是浪得虚名，袁兄你这个卫队长，断起案来竟也如此胸有成竹。”

袁从英轻轻叹了口气，低声道：“跟在大人身边这么多年，哪怕就是看也该看会了。不过和大人比起来，我还差得太远……”

两人从尸体边站起来，一起环顾屋子四周。梅迎春道：“我在门外看见一行足迹，通到后墙根处，应该就是凶手出入的痕迹吧。”

袁从英点头：“目前看起来这是唯一外人侵入的痕迹。”

梅迎春想了想，突然问：“为什么只有一行足迹？而不是一出一入两行？”

袁从英道：“这个问题我刚才就想过了。昨晚至现在的雪一直没停过，风也很大，雪地上的足迹没过多久就会被后下的雪盖上。屋外的这行足迹还在，只能说明凶手其实刚刚逃走不久。”

“刚逃走不久？”

门口有人一声惊呼。梅迎春和袁从英一起往外看去，狄景晖不知道什么时候也来到了屋前。看见他，袁从英皱眉道：“你不在前面陪着阿珺他们，跑到这里来干什么？”

狄景晖大声说：“我来看看有没有可以帮忙的啊！阿珺好不容易把那老大娘又哄睡着了，现在带着斌儿给大家做早饭去了。我在前面也没啥可干的，就过来看看咯。”

梅迎春忙问：“阿珺还好吧？”

狄景晖叹口气，道：“眼睛红红的，倒也忍着没哭，她要忙的事情太多，刚才看我要过来，还说一切都托付给我们了。什么时候我们察看完了，就叫她一声，她来给老头子收殓。”

袁从英若有所思地问：“她没说要报官吗？”

狄景晖边往里走边回答：“没有啊。她在等我们替她做决定。”

梅迎春追问：“她是这么说的？”

“是啊，怎么了？”狄景晖看看梅袁二人。三人颇为感慨地互相对视，心里对阿珺的怜爱陡然又增加了几分，大家都很清楚，阿珺之所以

把决定权交给他们，一方面是出于信任，另一方面也是考虑到了他们几个的特殊身份。如果把沈庭放的死提交官府查办，梅、狄、袁三人便一个都脱不了干系，到时候免不了一番盘查，而这显然是他们不希望碰到的。面对自己父亲的突然死亡，还能为他们考虑得如此周到，阿珺的确是将他们当成至亲好友来看待了。

收起思绪，袁从英突然想起狄景晖方才的话，便追问道："你刚才听我们说这凶手逃走不久，为何如此惊讶？"

狄景晖跺脚道："哎呀，你忘记了吗？我上完茅厕回来被你拧了脖子时，不是告诉过你，我从茅厕出来的时候曾经撞上过什么东西。现在想来，那似乎就是个人啊。"

梅迎春惊道："还有这等事！那么说狄兄你很有可能和这个凶手打了照面！"

"谁说不是呢？"狄景晖嚷道，"我当时宿酒未醒，整个人都迷迷糊糊的，所以也没看个究竟，就回西厢房去了。现在想想，还真有点儿后怕！"

袁从英按了按额头："是，我记得你说的话。"他看看狄梅二人，沉声道，"根据这些情况可以断定，这个凶手昨晚比较早的时候就潜入沈宅，一直躲在后院的某处，但作案的时间，却是我们三人回到西厢房休息以后，到景晖兄去茅厕回来的这段时间里。"

梅迎春追问："何以见得？"

袁从英朝屋门口走了两步，呼吸了几口新鲜空气，方道："首先，雪地上凶手进入的足迹已经被雪掩盖，所以他必然是较早就潜入了后院，应该不会晚于阿珺和斌儿回东厢房的时间。其次，我们昨夜一直饮酒到凌晨，在这段时间里，凶手行凶的动静我们不可能听不到。所以凶案发生只能是在我们回到西厢房以后，你们两个先睡，我也睡着了一段时间，不知道有多久，应该时间不太长，直到景晖兄从茅厕回来撞到人，就是在这段时间里面，凶手做下了这桩命案。"

狄景晖听得连连点头："没错！事情肯定是这样的！"

袁从英喃喃道："如果我不是睡得那么熟，一定能觉察出动静的。"

狄景晖看着他的脸色，颇为无奈地道："这怎么能怪你呢？我们两个不也睡死了吗？"

梅迎春在旁听着他二人的对话，突然发出一声冷笑："袁兄！我看你真的不用过于自责。我昨晚上就说了，沈庭放这个人是死有余辜的。我告诉你们，他死了，不仅可以从此少害许多人，还可以让阿珺得到解脱。要我说，他死得还真是时候！"

听梅迎春这么一说，袁从英和狄景晖不由面面相觑。过了一会儿，袁从英才问：“梅兄，以你之见，凶手的动机是什么？”

梅迎春一笑：“袁兄为什么问我这个问题？”

袁从英道：“一般查案之道，最重要的就是寻找作案动机。而动机，必须要从熟识死者的人中去探寻。不论是谋财害命，或情杀，或仇杀，只有死者的亲朋好友才有可能根据他们对死者的了解，推断出其中的缘由。我们三人中，就是梅兄与沈庭放接触最深最久，当然要问你。”

梅迎春爽朗地笑起来，道：“既然袁兄将球抛给我，我就班门弄斧了。不过，在我推测凶手的动机之前，我请袁兄、狄兄与我再勘查勘查现场。”

狄袁二人点头称是，三人重新回到沈庭放的尸体旁。袁从英从桌上拿起那几张被烛油污浊的纸张，看了看，招呼狄景晖道：“你看，这是沈槐贤弟的家书。”

狄景晖凑过来一瞧：“是啊。这里写的就是你我的事情嘛。看来沈庭放见了我们之后，就回来取出这封书信细读。”

袁从英又俯下身，仔细察看了一番笔墨砚台，道：“沈庭放遇害前应该在书写什么，笔尖上和砚台里的墨都是新的。”

狄景晖闻言，在书桌上下查找起来，找了半天，失望地道：“没有他新写的纸嘛。去哪里了？”

梅迎春此时也把书桌上下散落的书籍、卷册都收拾起来，又察看了被翻动得乱七八糟的书柜，思索了片刻，才开口道：“沈庭放当初允我随意翻看他书房里的书籍卷册，因此我对这里的收藏都很清楚，依我看来，至少有十多本典籍被盗走了。”

袁从英追问：“是吗？这些典籍都是同一类的吗？有关联吗？”

梅迎春微笑：“袁兄的问题真是一针见血，我方才也仔细比较过了，那些被盗走的典籍之间没有任何关联，看起来这个盗贼完全是随意拿取的。”

袁从英又问：“那么这些典籍是不是都很值钱呢？”

梅迎春摇头道：“其实不一定，沈庭放所收藏的典籍奇在名目繁多、涉猎广泛，对于有兴趣的人来说，千金也难寻，但是对于绝大多数人来讲，其实并没有什么价值。尤其是这间书房里放的，只是他藏品中极少的一部分，最值钱的根本就不在这里。”

袁从英点头道：“那么说，这个盗贼只是顺手取走了几本典籍而已，

并不是刻意而为。”

梅迎春附和道：“一点儿没错，我看这个凶手的目的并不是这些典籍。”

狄景晖插嘴道：“那么，会不会是谋财？不过，这个沈庭放实在也不像有钱的样子。”

梅迎春摇头道：“这也不太可能。虽然据我所知，沈庭放以卑鄙的手段敛取了很多财富，但他行事十分小心谨慎，几乎没人知道他的秘密，他的这个住所更是鲜为人知。当然，确实存在一种可能，那就是有人侦得了沈庭放的居所，上门劫财，但又不知道具体的藏金地点，便妄图逼迫沈庭放供出存放之处，言语不合间下了杀手。凶手看见死了人，慌忙逃跑，才顺手带走了几本典籍。”

狄景晖好奇：“梅兄，沈庭放究竟在做什么见不得人的勾当？你到底知道了他什么秘密，能不能告诉我们？”

梅迎春拱了拱手：“二位，不是梅某刻意隐瞒，实在是对阿珺姑娘有过承诺，不便透露，请见谅。”

狄景晖追问：“你不说就算了。可难道阿珺知道他父亲的恶行，还帮忙袒护？”

梅迎春沉默不语。狄景晖想了想，阴沉着脸也不吭声了。

就在他二人交谈的时候，袁从英一边注意倾听着，一边走到左右两侧的偏房前，撩起帘子看看，又回到屋子中央。

梅迎春问他：“有什么异常？”

袁从英摇头：“一间是卧室，一间堆放杂物。凶手的足迹根本就没有到过这两间屋子前，房里的东西也很整齐，可见凶手没来得及进去。”

梅迎春看着袁从英，沉吟着说：“如此说来，关于动机，梅某便有两个答案。一个就是刚才的谋财说。另一个嘛，应该是仇杀。梅某说了，沈庭放暗中做了许多恶事，仇家肯定不少。虽然沈庭放刻意隐居，但总有可能被人发现踪迹，杀上门来。”

袁从英摇头：“如果是仇杀，何必拿那些典籍？而且还把书房翻得这么乱，似乎在寻找什么东西。”

梅迎春一愣，道：“这倒也是。如此看来，还是谋财害命的可能性更大，但这个凶手好像未能达到目的。”

袁从英突然双眉一耸，道：“如果没有达到目的，凶手会不会再来？”话音未落，他已经像箭一般蹿出了房门，却猛地看到阿珺站在面

前，赶紧停下身形。

阿珺已经换上了一身白色麻衣，呆呆地站在后院正中，浑身上下落满雪花，脸被冻得通红，显然站了有一会儿了。

袁从英还未及开口，阿珺先自朝他微微欠身：“袁先生，你们勘察完了吗？我可不可以去为我爹爹净身换衣？”说着，两行清泪慢慢落下。

袁从英犹豫了一下，便朝阿珺点点头。梅迎春和狄景晖也闻声来到门前，阿珺对三人轻声道：“早饭已经准备好了，在堂屋里。我……去给爹爹收拾。”

梅迎春忙问：“要帮忙吗？”

阿珺点头：“梅先生，请帮我将爹爹放到里屋床上。”

梅迎春随阿珺进了屋，袁从英朝狄景晖使了个眼色，两人便一起沿着雪地上的足迹向后墙根搜寻而去。

绕过柴房，狄景晖指着前面叫：“就是这里，我撞上了那个人！”

袁从英定睛查看，地上的足迹果然由两条汇集后杂成一片，随后又分别向前院和后墙根而去。

袁从英凝神盯着雪地，天空中依然雪花飘飞，早晨的阳光却十分强烈，映得雪地熠熠闪光，颇为耀眼。狄景晖也眯起眼睛左看右看，什么都没发现，他揉了揉脖子正打算走人，袁从英突然往前一探身，从雪地里拿起样东西来。

狄景晖定睛一瞧，居然是把小刀，忙问：“咦？怎么有把刀在这里？难道是……”

袁从英沉吟着道：“不清楚，这刀看样子只是普通人家厨房里用的刀具，而且刀上干干净净的，没有一丝血迹，不像是凶器。”

狄景晖思索道：“是啊，你方才不也说，凶器应该是把剪刀嘛，不是这种刀……难道是阿珺自己不小心掉落在这里的？”

袁从英从怀里掏出块手帕，将刀裹起，站起身来道：“等会儿问问她吧。”

二人继续循着足迹来到后墙根下，这院墙说高不高，说矮也不矮，足迹通往的墙上，积雪被扒下大片，露出黑色的泥灰，显然有人不久前刚从此处翻越而出。

袁从英扭头对狄景晖道：“我跟出去看看。你去找梅兄和阿珺吧，给他们帮帮忙。如果梅兄出去找墨风，你务必要留在院中，不能光让阿

珺、老大娘和斌儿他们几个单独留下，我怕不安全。”

狄景晖点头：“你放心吧。”

袁从英纵身一跃站上墙头。四下看看，墙外赤地茫茫，整片雪地上连条道路都找不到，唯有两行歪歪扭扭的足迹，异常显著地呈现在雪地之上。

袁从英自墙头跳下，顺着足迹亦步亦趋地前行。一边走，一边集中起全部的精神，仔细搜索着足迹周边的雪地，试图发现些蛛丝马迹。走了很久，眼睛被白色的雪地晃得生疼，依然一无所获。正在失望之际，面前突然出现了个小小的土坡，袁从英跟随着足迹绕到小土坡后，背风之处的新雪覆盖不多，足迹比别处越发鲜明。更令他惊喜的是，就在这足迹的四周，散落着不少书籍和卷册，半埋半掩在新雪之下，书页被风吹得连连掀动。

袁从英从地上捡起两本书籍翻开，这书一看就是有年头的，纸张发脆发黄，上面的字体更是古怪难辨，他看了半天不明所以。又接着捡起剩余的书册，全是差不多的古体旧书，只有少数两本还勉强能看个似懂非懂，可以断定，这些书籍肯定是些珍藏的古书，和他方才在沈庭放的书房中所看到的那些书籍属于一类。

袁从英撕下衣服下摆，打成个简单的包袱，将地上的书籍装裹好。站在原地，他静静地思索了一会儿，看起来，那个凶手逃窜到此时，才想起来要检视一番取来的书籍，显然这些典籍没有令他产生丝毫兴趣，只让他倍感累赘，就干脆全部丢弃在此。从凶手的这个行动来看，他去沈庭放处绝对不是为了那些收藏。那么，他到底是想干什么呢？莫非真的是仇杀？可他杀人也杀得太草率太不坚决了。或者就是要找什么东西，慌乱之下却没有找到……

袁从英摸了摸揣在怀中的那柄小刀。虽然还需要找阿珺确认，但他其实并不相信这柄刀具是阿珺丢弃在院落中的。最大的可能，仍然是凶手慌不择路地逃跑时，与狄景晖撞在一处，掉落了这把他原来准备充当凶器的刀。但问题是，为什么他没有用这把刀杀人呢？小刀上没有丝毫血迹，在沈庭放身上捅出若干伤口的却是柄剪刀，难道这凶手随身带着两把凶器？袁从英觉得自己的思维有些不连贯了，他努力想模仿狄仁杰的方式来做些推理，可似乎有些力不从心，更重要的是，这桩案子中的某些细节令他从内心深处感到莫名的恐惧，使他害怕去做进一步的探索，害怕发现其中的真相。

寒风拂面，袁从英努力清醒头脑，足迹依然在向前延伸，还需要继续追踪。往前是些连绵的小土坡，足迹忽上忽下，忽左忽右，似乎也在寻找前进的方向。袁从英继续以之前的方式，紧盯着足迹，微弓下腰，边走边搜索，可惜再没发现任何有价值的线索。整整走了一个多时辰，翻过一个较大的山坡，绕过几片稀稀落落的枯树林，面前出现了条狭窄

的官道，官道的另一侧，便是漫延不绝的高大山脉。

足迹进入官道后，和往来的车辙混杂在一起，再也无法辨认。袁从英挑选了近旁的一座山冈，疾步登上岗顶，从上往下眺望，远远地可以看出，这条官道的一端连接着黄河岸，另一头通向一座孤零零的关隘，沿途分出岔道，通往附近的村庄。袁从英在心中默默思量，那座关隘应该就是阿珺口中的金城关了。他转回身向自己的来路望去，白茫茫的原野上，疮疤似的点缀着几片树林，高高低低的小山坡次第连接，目力所及之处，根本看不见半点人烟。沈庭放的那座宅院将踪迹深藏在这万里萧瑟的荒芜景致之中，沿官道从黄河到金城关之间往来的人们，完全不可能想象到，在原野的深处，还有一户神秘的人家。

袁从英知道，今次的追踪只能到此结束了。这时他才发现背痛得连腰都快直不起来了，扶着身边的一块山石，他决定坐下休息片刻。整理着思绪，袁从英再一次问自己，沈庭放究竟是个什么样的人？为什么要选择在此隐居？他到底在干什么，又在害怕什么？阿珺，这个温柔可亲的姑娘，怎么能在如此严酷的环境中生活下来？现在沈庭放死了，只剩下阿珺一个人，她又该何去何从？

正在胡思乱想之际，袁从英突然听到空中传来一声马匹的嘶鸣，他从地上一跃而起，兴奋地循声望去，果然，就在山冈之下站立着一匹高头骏马，正轮番蹬踏着四蹄仰天长啸。

“墨风！”袁从英喜出望外地惊呼一声，连跑带跳地跃下山坡，赶到墨风身前。

看见袁从英，墨风好像也认出了他，一个劲地打起响鼻。袁从英激动地上下打量着它，却见这骏马在风雪中傲然挺立，威风凛凛，完全看不出曾面对过生命危险。

袁从英伸手轻捋它黑亮的鬃毛，口中喃喃道：“真是匹神马！你是怎么爬上黄河岸的？好样的！”

墨风伏下脑袋，蹭蹭他的脸颊，竟好像是在和自己的主人亲热。

袁从英的心头一热，想也没想就翻身跃上马背，揪牢缰绳，轻轻拍了拍墨风的身子：“咱们回去！”

墨风抬头嘶鸣一声，便在雪地上跑起来。起初似乎还对雪地心有余悸，跑得小心翼翼，慢慢地就自信起来，越跑越快，风驰电掣般地往前飞奔，转眼便回到了沈宅的院墙之外。

回到沈宅，袁从英却并未见到梅迎春，他果然一早就出去寻找墨风了，还要去金城关内的镇甸为沈庭放定做棺材。阿珺已经在后堂里布置了简单的灵堂，在那里守起灵来。他们在黄河岸边救下的大娘好了很多，已能下床，看到沈宅里出了事，倒也不再吵着要走，主动留下帮

忙，现在正在厨房里带着韩斌给大家准备午饭。反倒落下个狄景晖无所事事，从沈庭放的书柜里拿来本书胡乱看着，打发时间。

袁从英拴好墨风，看它开始惬意地啃起草料，便往后院而来。正堂的门敞开着，书桌被移到一旁，条案的正中置放了香炉，香炉后面的一块木牌上书“先父沈庭放之位”，算是个简易的灵位。阿珺全身缟素，在灵位前垂头而坐。

袁从英跨入房门，在灵位前稍停片刻，刚转过身来，阿珺已站在他的面前。袁从英看着她哭得红肿的眼睛，安慰道：“阿珺姑娘，人死不能复生，请节哀。”

阿珺点头，随之凄然一笑：“袁先生，方才狄先生说你出去追查线索了，你……找到什么了吗？”

袁从英示意阿珺坐下，自己也坐在她的对面。他首先让阿珺看了那柄小刀，不出所料，阿珺肯定地说从没见过这把刀。袁从英又打开带回来的包袱，将书籍一本本递给阿珺察看，确实都是沈庭放书房失落的书，而且一本不少。阿珺含泪谢过，正要将书收起来，袁从英阻止道：“阿珺，关于这些书，我还有一个问题。”

阿珺询问地看着袁从英，袁从英轻抚其中的一本书，指着一处问道：“阿珺，你看，这里有个铜扣，你知道是做什么用的吗？”

阿珺低着头回答：“这是用来镶嵌铭牌的。”

“什么铭牌？”

“就是藏书人家族姓氏的铭牌，用来表征书籍的拥有者。”

袁从英问：“阿珺，为什么沈老伯这些书上的铭牌都没有了？是原本就如此吗？”

“原本如此。”

袁从英想了想，又问道：“阿珺姑娘，沈老伯的其他藏书在什么地方，可以给我看看吗？”

阿珺点头称是，随即掀开左边墙上的帷帘，将袁从英让进去。袁从英之前看过，这间屋子的窗户被黑色油纸封得密不透风，屋中胡乱堆放着几个柜子和箱笼，像是个杂物间。阿珺点亮小桌上的蜡烛，从腰间摸出串钥匙，打开其中的一个箱笼，掀开箱子盖，只见里面装着满满一箱笼的书。袁从英随便拿了本书翻翻，和书房里陈列的书籍差不多，这本书的铜扣处也一律是空的，没有铭牌。

阿珺低声道：“这间屋子里所存放的便是我爹爹全部的收藏。箱子

里，柜子里，全都是。”

袁从英点头：“这些书梅兄都看过吗？”

“只看过一部分。梅先生住的一个月，我爹爹把很多书都搬到书房里给他看，但还有些依然锁在这里。”

杂物间里黑黢黢的，只有蜡烛散发出微弱的光。阿珺的面容半遮在阴影之中，脸上泪痕斑驳，越发显得凄楚无助。袁从英在心中深深地叹息着，决心把上午在山冈上所考虑的事情和盘托出。他低下头，尽量语气柔和地问：“阿珺，你有没有想过，究竟是什么人害死了沈老伯？”

阿珺摇摇头，沉默不语。

袁从英又问：“你真的不打算报官？”

阿珺依旧沉默着摇了摇头。

袁从英道：“可你已知道，我和景晖兄不能在此久留，一两天内必须启程。梅兄在洛阳有事要办，也要离开。我们……大约来不及把你父亲的死因调查清楚。到时候这里只留下你一个人，我担心你会有危险。”

阿珺终于抬起头来，定定地注视着袁从英的眼睛，袁从英移开目光，轻声问：“阿珺，以后你准备怎么办？”

阿珺木然地回答：“我……还没来得及想。”

“嗯，我知道。”袁从英点头，声调变得严厉起来，“但是时间紧迫，你现在必须要想。”看到阿珺迷茫的神情，袁从英微微一笑，“阿珺，你说过把我和景晖兄当作兄长。此刻，我这兄长想给你提个建议。”顿了顿，他才斩钉截铁地道，“阿珺，去洛阳吧，去找你的堂兄，我的沈槐贤弟。”

“洛阳？”阿珺喃喃重复。

袁从英观察着她的神情：“你……愿意去吗？”

阿珺垂下头不吱声。

袁从英笑了：“那就好。我都想过了，梅兄也要去洛阳。干脆你就和他一起走，一路上也有个照应。”

阿珺急切地问：“可是爹爹……”

袁从英道：“我的建议是，先在家停灵七天。我去和梅兄商量，请他再等七日。七日之后，由你来决定，是立即下葬还是扶灵东去。总之，到那时候你们就可以动身了。”

“梅先生会答应吗？”

“黄河封冻，他还需要想出办法过河，原也无法立即动身。”袁从英说着，看了看阿珺，温和地说，“而且我知道，他一定会答应和你一起走。”

阿珺苍白的脸上透出细微的红晕，她扬起脸，诚挚地说道：“袁先生，谢谢你，为我想得如此周到。”

袁从英有点儿不自在地“嗯”了一声，四下看看，又皱起眉头：“只是这些收藏不太好处理。带着太麻烦，留在此地的话，难免窃贼上门，那沈老伯的心血就无法保全了。”

阿珺咬了咬嘴唇，突然道：“袁先生，我再给你看个地方……请你去把正堂的门关上。”

袁从英依言去关上房门，回到杂物间时，见阿珺站在靠墙的一个大柜子前面，柜门敞开着，里面空空如也。看他走过来，阿珺蹲下身，在柜底的最里面，轻轻按了个非常难以辨认的按钮，柜底朝上掀开，露出个洞口。阿珺低声道：“袁先生，这下面有个地窖，是我爹爹专用来收藏秘密物品的，请随我来。”她擎着支小蜡烛率先进入，袁从英随后跟进，沿台阶走到底，下面果然是个和上头杂物间差不多大小的地窖，很低矮，阿珺尚能站直身子，袁从英便只好弯着腰了。

阿珺将蜡烛举起，让袁从英看清四周，除了角落里模模糊糊堆着样东西之外，整个地窖里什么都没有。阿珺轻舒口气，慢慢解释道：“袁先生，我们一家五年前搬到此地时，爹爹特意找了这所与世隔绝的宅院居住。为了藏书的安全，他找人修了这个地窖。”

袁从英眉头轻蹙：“那为什么现在这里并没有放置藏书？”

阿珺愣了愣，一时无言以对。袁从英沉声道：“阿珺，我猜想这里原先存放的并不是你父亲的藏书，而是他通过某些不可告人的手段所取得的财物，我说得对吗？”

见阿珺不回答，袁从英也不再追问，只是到角落去翻了翻那唯一的物品，原来是幅编织地毯，地窖里太暗，看不出具体的样子。

袁从英示意阿珺过来看，阿珺直摇头：“此前从来没有见过。”

袁从英问：“阿珺，你是想把藏书都转移到这里来吗？”

阿珺反问：“袁先生觉得这样可以吗？”

袁从英点头：“如此甚好，我现在就把上头的箱子搬下来。”

阿珺轻轻拉拉他的胳膊：“不要搬箱子，把书搬下来就行。”

袁从英疑惑地看着她，阿珺的脸涨红了："整箱书太沉，不好搬的。况且……梅先生知道这个杂物间，如果箱子突然都不见了，他会起疑心的。"

袁从英恍然大悟。

因为只能一次搬运数十本书籍，袁从英花了一个多时辰才将杂物间箱笼和橱柜里的书籍全部搬到了地窖里。阿珺则去对面的卧房取来些衣物，随意放置在搬空了的箱柜里。待二人将地窖门重新关好，杂物间恢复原样，回到正堂时，午后的太阳业已西垂。

袁从英还想再嘱咐阿珺几句话，前院传来墨风的叫声，声声都是喜悦，袁从英知道一定是梅迎春回来了，便匆匆赶往前院。梅迎春果然正与墨风欢天喜地地亲热个不停。见到袁从英过来，梅迎春兴奋地招呼道："袁兄！我在黄河岸边找了大半天，本来以为没希望了。没想到你倒把墨风给找着了。"

袁从英也笑道："其实是巧遇，今早我追踪凶手的足迹到了官道旁，正好碰上了墨风，便把它带回来了。"

梅迎春听着，脸色突然一变，追问道："袁兄，你是骑着墨风回来的吗？"

"是啊。"袁从英答道，却见梅迎春的神色霎时变得阴晴不定，嘴里还喃喃着："这怎么会？墨风从不让其他人骑……"

袁从英跨前一步问："梅兄，有什么问题吗？"

"哦，没有、没有……"梅迎春慌忙掉转目光，气氛一时变得有些尴尬。

阿珺恰恰在此时出现，打过招呼后，她便邀请梅迎春到后堂谈话去了。袁从英立刻就明白，她是与梅迎春商量同去洛阳的事情。

夜幕降临的时候，几个人再次围坐在了堂屋的圆桌旁。昨夜至今，他们的这个除夕和元旦过得太不平常，以至于常常有种恍然如梦的感觉，似乎下一刻就会从梦中惊醒，又似乎陷入永远无法摆脱的梦魇，心情时时都在阴郁和希冀中摇摆，真是倍感煎熬。

梅迎春已经和阿珺商议好，七日之后便将沈庭放暂时落葬在沈宅后面，待阿珺进京见到沈槐以后，再决定正式下葬的时间和地点。梅迎春白天去金城关时，不仅给沈庭放订好了棺材，还找到了渡河的向导，据说都是些常年生活在此，对黄河状况非常了解的人，能够引导渡河的人找到最轻松和最安全的途径。

那位姓何的大娘也已和大家熟识了起来，原来她是金城关内的一个

寡妇，靠一手精巧绝伦的绣活谋生，含辛茹苦地将唯一的儿子抚养长大。现在儿子去洛阳赶考，她不放心，打算追随而去，慌忙赶路时在黄河上坠入冰洞。阿珺听了她的叙述，心念一动，便建议何大娘干脆七日后与她和梅迎春一起进京。梅袁二人也觉得阿珺身边有个老妇人陪伴会更妥当，于是从旁劝说，何大娘略为踌躇后，就答应了。何大娘的女红了得，也很有经验，这几日正好陪着阿珺给沈庭放裁制寿衣，料理家务，收拾行装。

新年的这第一顿晚餐大家都吃得没什么胃口，匆匆将要事商议停当，阿珺仍然返回正堂去守灵，何大娘作陪。梅迎春白天从镇上给韩斌带了些爆竹，这小孩儿便一个劲地缠着袁从英，要去放爆竹玩儿，袁从英无奈，又不能在刚死了人的沈宅里面燃放，只好带着他去沈宅外的原野上。梅迎春和狄景晖继续留在堂屋里喝酒聊天。

这夜风雪骤歇，白雪覆盖的原野上空，穹宇苍茫，清朗高远。仰头望去，只见满天的星斗，数不清看不尽。韩斌一连放了十多个爆竹，开心地在雪地上打起滚来，孩子毕竟是孩子，他小小人生中所有的悲苦离觞，只要几声爆竹的脆响便可冲得烟消云散。疯了一阵子后，韩斌安静下来，依偎到袁从英身边，两人默默无言地眺望着星空下的雪地，都不想马上回那个既温暖又阴森的宅院。

韩斌突然想起件事，拉了拉袁从英的衣襟，轻声道："哥哥，我好喜欢墨风啊，今天下午我和它玩了好久，它也喜欢我的。"

袁从英微笑着回答："马儿都喜欢小孩的。"

"真的吗？"韩斌想了想，又问，"哥哥，我什么时候可以学骑马呢？等我学会骑马了，你给我一匹墨风这样的马好吗？"

"好。"

第二天一早，袁从英一行便辞别了阿珺、梅迎春和何大娘，继续西去。临行前，袁从英将已经侦得的案情和线索，详详细细地写成信件，交给沈珺，让她转交沈槐。

三人已经上路，梅迎春又骑着墨风赶上来，塞给袁从英一个狼型铜面具，笑道："袁兄，你们要去的沙陀州，离梅某的家乡不远，也许会碰上梅某的族人。这个狼型面具是我部族最高贵的象征，族内之人一见便知，不论何种情况，都会给予你们协助。拿着它，以防万一吧。"

袁从英抱拳致谢，将面具收入行囊。

每逢新年佳期，从除夕到正月十五的这段时间，遇仙楼的生意通常处于好与不好之间。原因其实很简单，有家有口的男人，即使平时再荒淫无度，过年的这十几天正日子里面，都会有所收敛，装出个正人君子的模样，在家中履行一番为人父子夫兄的责任，因此他们是决不会在这

段时间里面光顾遇仙楼的。但是，这世上总有些找不到家的人，在此时会比平日更需要一个温柔乡，来收束他们的情怀抚平他们的创伤。而神都洛阳，这类人又比其他地方更多，其中有赶考滞留的举子、有游历放达的侠士、有遭贬谪的落魄官员，甚至还有隐姓埋名的逃犯。

因此遇仙楼的姑娘们是没有新年假期的。当然，她们会比往日轻闲些，空下来也可以去逛逛集市观观花灯凑凑热闹，没准儿还有什么奇遇在等着她们呢。即使要如常接客，她们的心情也比往日轻松，因为这段时间来逛妓院的，尤其是她们这个神都第一等妓院的人，都颇不寻常，耐人寻味。

作为遇仙楼的头牌姑娘，柳烟儿的心情却好不起来。她自腊月二十七以后就再无人光顾，虽说是难得轻闲，可也令她感到不安，甚至焦躁。毕竟朝廷正四品的大官儿不明不白地死在她的席上，对柳烟儿来说，绝对不是个好兆头。说不定从此以后那些怕死的男人们就要视她如瘟疫，避之唯恐不及了吧？想到此，柳烟儿俏丽的脸蛋上挤出个苦笑，男人，是多么自私而怯懦啊。

今天是正月初三，窗外的大街上，爆竹声依然此起彼伏。柳烟儿百无聊赖地斜倚在榻上，握着面菱形铜镜，一遍遍地描画着自己的那对笼烟细眉。大周流行漆黑的浓眉，可她偏不画成那样，她柳烟儿就爱与众不同。

外间的门扇响，老鸨低声招呼：“柳烟儿在里头呢，要不要……”

“不用，我自己进去就是。你在外面看好，这整层楼都不许再让人上来。”

“是，是！”

柳烟儿缓缓坐直身子，来的一定是个大人物，连见多识广的老鸨都紧张成这个样子。

她听见门关上了，等了片刻，却没人进里屋。柳烟儿笑了，理理葱绿的披纱，轻盈地掀起珠帘，对坐在桌边的那个男人款款一拜：“梁王殿下，您大过年的还来看烟儿，烟儿真是受宠若惊啊。”

武三思端起茶杯，慢慢喝下口茶，方才“嗯”了一声，他刚放下茶杯，柳烟儿顺势一倒，便坐在他的怀中。

武三思捏了捏柳烟儿的下巴：“怎么，想我了？”

柳烟儿把头一扭：“想又如何？殿下身份太高贵，不是我们这种人可以随便想的。”

武三思冷笑一声：“说得好像我是那无情无义的负心汉，这不太公平

吧？”

柳烟儿的眼波一闪，赶紧换上甜蜜的笑容，柔情似水地抚弄着武三思胸前的衣襟，轻声道：“是烟儿不会说话，梁王殿下可千万不要生气。烟儿怎么会不知道殿下是什么样的人？只是自从仙姬姐姐进了梁府，殿下就再不来遇仙楼了，烟儿是又想殿下来又怕殿下来，把这副小心肝儿都快揉碎了啊。”

武三思捏起她的纤手看看，阴不阴阳不阳地应道：“你的小心肝儿还没揉碎，我那妹夫的一条命倒是给你这只纤纤玉手捻碎了！”

柳烟儿神色大变，“噌”地从武三思怀里跳起来，勉强定了定神，才媚笑道：“梁王殿下，您这么说话烟儿可吃罪不起。”

武三思再次端起茶杯，慢条斯理地咽下口茶，方才嘲弄地回答：“如果你柳烟儿吃罪不起，那就让她顾仙姬担待下来嘛，我知道她有这个魄力。”

柳烟儿此时已然花容失色，可还是强作镇定道：“梁王殿下说的话烟儿可越来越听不懂了。怎么又扯上仙姬姐姐？仙姬姐姐不是在您的府上舒舒服服地做着五姨太吗？我都一年多没见着她了，又说什么让她来担待？”

武三思一把揪住她的胳膊，用力一拖，柳烟儿被他拉得跌跌撞撞，只好又坐回到武三思的腿上。武三思一边用力把柳烟儿揽在怀里，一边把她的脸掰过来正对着自己，恶狠狠地道：“你一年多没见过顾仙姬了？你再说一遍！小贱人，不要以为我对你们客气就可以为所欲为。说！顾仙姬在不在你这里？”

柳烟儿的眼里涌上屈辱的泪光，咬了咬牙，倔强地答道：“殿下再逼我也没用，烟儿就是一年多没见过仙姬姐姐了。”顿了顿，她突然讥讽地笑起来，直笑得花枝乱颤，武三思抱不住她，气狠狠地把她一把推搡出去。

柳烟儿踉跄几步才站稳，抬起头，一字一句地道：“仙姬姐姐是什么样的人物，殿下您也管不住她，哈哈哈，她给你戴绿帽子，哈哈哈，戴绿帽子……”

“不要脸的婊子，都是一路货色！”武三思脸色铁青，上前劈手就是一巴掌。

柳烟儿被打得跌坐到地上，兀自还在发出断断续续的笑声，一边还咬牙切齿地说着：“打吧，打吧。除了打我们这些孤苦无靠的女人，你们还有什么能耐？”

武三思在屋子里踱了两圈，才算勉强平息了怒火，走回到柳烟儿跟

前，尽量缓和语调道："我知道傅敏有些怪癖，你的日子不好过。可他这不是死了吗？你也算解脱了。"

柳烟儿茫然地注视着前方，喃喃道："解脱……"

武三思喝道："行了！傅敏的死我已经不打算追究了，否则你哪里还能安安生生地待在这里？"

柳烟儿从地上挣扎起来，坐到梳妆镜前整理云鬓，冷冷地道："傅大人纵情酒色，不知检点，这么死了也是意料之中的事情，与我有什么相干？凭什么我就不能安生？"

武三思来到她的身后，替她将枝金钗插入鬓边，端详了一番，满意地点点头，方才答道："虽然傅敏的死没有惊动官家来验尸，可我手边也有些个能人。人家瞧过了，说傅敏根本不是死于暗疾突发，而是被毒死的！"

从镜中看到柳烟儿的脸色变得煞白，武三思微笑着点头："不要以为自己做得有多么天衣无缝，今天落到我的手里，劝你还是乖乖地听话。否则，我随时都可以让你粉身碎骨！"

柳烟儿依然咬着嘴唇不说话，武三思继续道："我知道顾仙姬来找过你，她现在的藏身之处你也肯定清楚。你此刻不说没关系，不过我且让你给顾仙姬带个话儿，你告诉她，我武三思是有情义的人，只要她肯回来，过去的一切我都可以既往不咎，如果她一味执迷不悟，那就别怪我不客气了。"

他又欣赏了一番镜中柳烟儿那张惨白的俏脸，接着说："就你这么个温柔姣俏的小美人，胆子也就你耳朵上那粒珍珠大小。我看没有顾仙姬怂恿帮忙，你是下不了杀手的。可我还偏偏就喜欢她那个狠劲儿。傅敏死了就死了，他早就该死。但我必须要找回顾仙姬，如若不然，所有的事情我一块儿追究，谋杀朝廷重臣，只这一条罪就可以判你凌迟！"

武三思扬长而去，柳烟儿一整天神思恍惚，度日如年，好不容易挨到夜幕降临，她匆匆地乔装打扮了一番，换上身男装，躲躲闪闪地出了遇仙楼，往城中而去。新年节期的时候，从初一直至元宵灯节，洛阳城都是不宵禁的。冬夜暗得早，百姓们在家中吃过晚饭，便都扶老携幼地出门，趁着这一年到头难得的机会，尽情享受夜游的乐趣。整个洛阳城处处张灯结彩，游人如织，摩肩接踵，柳烟儿在密集的人群中穿梭，很快就失去了踪迹。

次日，圣历三年的正月初四，一大早，狄仁杰带着沈槐和宋乾来到了天觉寺。

大雪在除夕的子时停了，此后就再没下过。元旦之后天天都是晴空万里，正午时候的艳阳甚至令人感到了久违的温暖，说明春天已经不远

了。天觉寺这座洛阳城内最大的寺院，每逢新年天天都是人头攒动，钟鼓声声和着銮铃叮咚，香烟缭绕伴随木鱼梵唱，真正是香火旺盛虔心涌涌，观之令人动容。

出家人是勤快的，天觉寺前后六进的院落里，积雪已经被整整齐齐地清扫到了甬道旁边。树枝上、房檐顶和围墙上的雪也被拍散下来，清扫干净，这样即便是突然刮来一阵狂风，寺中进香礼佛的人们也不用担心被从天而降的积雪击中，没来由地破坏心中那份难得的虔敬和安宁。

狄仁杰一行三人，身穿便衣，混迹于新年进香的人群之中，优哉游哉地漫步入寺。除夕之夜，狄仁杰在皇宫内主持了百官守岁，次日又马不停蹄地在则天门前，辅助太子谒见各国使节，总领新年朝贺的全部过程。虽然没有了鸿胪寺正、少卿的组织，在狄仁杰的运筹帷幄之下，一切总算也是无惊无险，万事顺遂。元旦之后，朝廷按例罢朝七日，一切官署衙门也都放假七天。到底是上了年纪的人，经过几天不眠不休的忙碌和紧张，狄仁杰自元旦庆典上回来后，便感疲惫不堪，在府中静养了整整三天，才算大致恢复了精神。年初三时，他见自己的体力逐渐好转，便派狄忠送了封信给宋乾，约他次日一起去天觉寺暗访。

沈槐和宋乾过去多少都在洛阳待过，因此对这座著名的寺院也不陌生，三人一路上说说笑笑，都显出难得的惬意和轻松。进得寺来，满眼的红男绿女，人人的脸上都是喜悦和憧憬。狄仁杰也像大家一样，带着沈槐和宋乾在如来佛祖面前进了香，才与二人缓缓往后院而来。走到最里头，方形的院子干干净净，只有座六层砖塔伫立正中，这正是天觉寺的镇寺之塔——天音塔。

奇怪的是，平日里最吸引人们游玩观赏、登高抒怀的这座天音塔，今天却冷冷清清，无人光顾，塔下的这个小院里面，居然就只站着他们三个人，再加一个看管天音塔的小僧弥。

狄仁杰往院子中央一站，仰天望望天音塔的拱窗，掉转头来对宋乾和沈槐笑道："我历来便觉得这座塔的形态十分特殊，尤其是这拱形的窗楣，少见于中原的建筑，所以天音塔才显得尤其与众不同，往来观光的客人也多半是来看这拱窗的。没想到'成也萧何，败也萧何'，如今就为了这拱窗，恐怕也没什么人敢来喽。"

宋乾和沈槐相视一笑，随着狄仁杰慢慢踱到天音塔前，那个小僧弥满脸愁容地望着这几位来客，神情颇为沮丧。

狄仁杰走到他的跟前，笑容可掬地合掌："小师父，新年好啊。"

小僧弥双手合十还礼道："施主好。"

狄仁杰点点头，仍然笑容满面地问道："小师父啊，今天这天音塔怎的如此冷清？我这两位朋友初到神都，听说天觉寺和天音塔的盛名，特来观赏，不知道是否可以登塔一游？"

小僧弥闻言大惊失色，连连摆手："这位施主，您难道没听说？"

狄仁杰追问："听说什么？"

小僧弥一跺脚："哎呀，腊月二十六日晚上，这塔上发生人命案了。官府已经把塔给封了，我就是奉命在此看守，谁都不许上。"

"哦？"宋乾听小僧弥这么说，就要欺身向前，却被狄仁杰使了个眼色阻止了。

狄仁杰故作震惊地问小僧弥："倒是听说天觉寺里年前出了点事情，却没想到如此严重？不知道是什么样的人命案啊？"

小僧弥没好气地道："圆觉师父从这塔上头失足跌下，摔死了。"

"哦？如何会失足呢？"

"喝醉了呗，圆觉师父是咱这里出了名的酒鬼，常常喝得酩酊大醉。"

"酗酒违反寺规戒律，难道方丈从不责罚他？"

小僧弥一撇嘴："没听说过，圆觉师父想干啥就干啥，从来没人管！"

狄仁杰和宋乾相互对视，心中暗暗纳罕。

狄仁杰又和蔼地问道："这天音塔给封，肯定让不少游人香客失望了吧？"

小僧弥嘟着嘴道："才不是呢。腊月二十七官府在咱们这里查案，忙了一天，消息一下子就传出去了。从那以后，所有进寺的人就都站在这院子外面对着天音塔指指点点，再没有人敢上前来，也没人想登塔了。师父派我在这里站着，也就是做做样子。像你们这样来了就要登塔的，我还没见过呢。"

狄仁杰点头，正要再说什么，突然自头顶上传来一个悦耳的声音："狄大人，您怎么来了？"

狄仁杰等三人抬头望去，只见从天音塔最高层的拱窗内探出个脑袋来，还朝他们挥着手呢。狄仁杰定睛一看，心下暗惊，原来此人正是周梁昆的千金小姐周靖媛。狄仁杰连忙招呼："是靖媛小姐啊，你怎么到那里去了？小心啊。"

周靖媛发出银铃般的笑声，娇声道："我上来玩玩呗。狄大人，您等着，我这就下来。"她把脑袋缩了回去，估计是赶下楼来了。

狄仁杰转过身，还未及开口，宋乾已厉声喝问那小僧弥：“这是怎么回事？不是说无人可以登塔吗？”

小僧弥的脸涨得通红，连连摆手道：“这、这位女施主央求了小僧好久，说想上去瞧瞧，小僧想也无妨，就、就……”

宋乾还要发作，狄仁杰对他摇摇头，和颜悦色地对小僧弥道：“小师父，出家人可是不打诳语。你既然放了这位女施主上去，是不是也可以放我们上去？”

“啊？”小僧弥顿时吓得面红耳赤，大张着嘴说不出话来。

狄仁杰忍俊不禁，看那小僧实在吓得不轻，方道：“小师父，我们就不上去看了，不过你可从实告诉我，除了这位女施主，还有其他人上去过吗？”

“没有，绝对没有了！”小僧弥急得几乎要哭出来了，正在此时，周靖媛从天音塔里款款而出。

周靖媛今天穿了身大红胡服，翻领窄袖上均绣着大朵亮金色的牡丹，碧玉腰带束出纤细的腰身，脚蹬小巧的黑色尖勾锦靴，头顶绾着双鬟望仙髻，浑身上下都显得利落飒爽，灵动轻盈。

狄仁杰慈祥地打量着她，满面笑容：“靖媛，你可真不简单。我们想上这天音塔没上成，你倒先上去了。”

周靖媛俏脸微红，娇憨地答道：“狄大人想干什么会干不成，您就别笑话我了。”

狄仁杰连连点头：“没有笑话，没有笑话，哈哈哈……靖媛啊，周大人可康复了？”

周靖媛道：“多谢狄大人费心，我爹爹已经完全好了。只等新年假期一过，便可去鸿胪寺复职了。今日爹爹还对我说起，要登门给您拜年，并感谢您临危受命，帮我爹爹渡过难关呢。”

狄仁杰摆手：“身为朝廷命官，为国办事都是分内之责，周大人何必客气。不过关于刘奕飞大人的案子，老夫倒想和周大人再聊聊，等假期过了会个面也好。”

狄仁杰又指了指天音塔，笑道：“其实方才我看到靖媛在这天音塔之上，便料得周大人一定安好如常了，否则靖媛你这个孝顺女儿也不会有心思跑到那上头去玩吧。”

周靖媛飞红了脸，轻声道：“本也没打算一定要上塔，可那小师父不让，我就偏要去瞧瞧。靖媛就是这个脾气，让狄大人见笑了。”

“哦？”狄仁杰眼神闪烁，意味深长地端详着周靖媛，“靖媛的这个脾气倒是不错，怎么？靖媛对人命案也有兴趣？”

周靖媛神态自若地答道：“靖媛每年新春都要到天觉寺来进香，今天刚来就听说有人从塔上失足跌死了。因靖媛年年都要来登这座天音塔，便觉得这件事情挺古怪，好奇心大起，才上去瞧了一番。”

狄仁杰追问：“可看出什么端倪来？”

周靖媛眼波流转，煞有其事地道：“狄大人，那个圆觉师父喝得烂醉居然还能爬上半丈高的拱窗，真是厉害。”

“半丈高？”狄仁杰反问。

“是啊，我刚才从那拱窗里朝下看，只能探出个头来，要爬上去估计挺费劲呢。”

狄仁杰点头沉吟，继而笑着对宋乾道：“宋乾啊，记着去查问一下圆觉的身量，看看他要爬上那拱窗是否容易？”

“是，学生记下了。”

周靖媛左右瞧瞧，对狄仁杰道：“狄大人，如果没什么事，靖媛就先告辞了。今天一早就出府来进香，答应了爹爹要赶回家去吃午饭的。”

狄仁杰忙道：“行。靖媛怎么一个人出来，身边也不带个丫鬟？”

周靖媛一噘嘴：“我嫌她们麻烦。”

“好。”狄仁杰正要道别，就见周靖媛站着不动，便问，“靖媛，还有什么事吗？”

周靖媛的脸突然微微一红，低声道：“现近午时，街上越发拥挤，靖媛只一个人，总有些不妥……狄大人，可否让沈将军送我回府？”

狄仁杰一愣，马上笑答：“行，当然行啊。沈槐啊，你就跑一趟，送周小姐回府。”

沈槐刚才听到周靖媛的要求时便大为讶异，见狄仁杰吩咐下来，也不好拒绝，只得口称遵命。二人与狄仁杰和宋乾道了别，去马厩取了各自的马匹，回周府去。

走到半程，周靖媛扑哧一笑，娇声说道：“喂，沈将军，你是哑巴啊？怎么一句话都不说？”

沈槐闷闷地道：“周小姐想说什么？”

周靖媛眨了眨眼睛："随便聊聊啊，难道沈将军不会聊天？"

沈槐说道："大人只让末将护送小姐回府，没让末将陪小姐聊天。"

"你！"想了想，周靖媛又道，"也罢，那就我问你答，总行了吧。你可别对我说，狄大人没让你回答我的问题。"

"周小姐请便。"

周靖媛暗自好笑，却装出副一本正经的样子，开始发问："请问沈将军是何方人士啊？"

"在下祖籍汴州。"

"汴州，中原人士。那沈将军又是怎么到洛阳来当武官的？"

"沈槐此前一直在并州任果毅都尉，狄大人年前在并州致仕时与沈槐结识，后来便被朝廷任命成大人的卫队长了。"

"原来如此，那……沈将军的家眷可曾都接来洛阳？"

"家眷？"沈槐朝周靖媛瞥了一眼，正好她也在朝他看，两人目光一碰，赶紧都掉过头，心中不觉泛起细小的涟漪，顿了顿，沈槐才答道，"沈槐自小父母双亡，是叔父将我抚养长大，如今家中只有叔父和堂妹两个人。"

周靖媛听到这里，情不自禁地松了口气，举目一看，周府就在前面。她扭头朝沈槐嫣然一笑："我家到了，沈将军就送到这里，请回吧。"

"好，沈槐告辞。"

沈槐冲她抱了抱拳，掉转马头正要离开，却听到周靖媛在身后轻声道："沈将军，谢谢你陪我回家……和聊天！"

沈槐回头再看时，周靖媛的倩影已消失在周府的黑漆大门中。

在熙熙攘攘的街道上驾马徐行回狄府，沈槐的心情有些沉重。那对远在金城关外的父女，他迄今为止生命中最亲的两个人，他既深深思念着，又常常刻意回避。周靖媛的话，让他不得不直面自己的牵挂：这个新年，不知道他们过得好不好？

沈槐和周靖媛离开后，狄仁杰便带着宋乾出了天觉寺后院的角门，来到与天觉寺相连的院子中。这座院落规模不大，极为清静，院中草木凋敝，屋舍陈旧，十分萧瑟。

宋乾四下张望着，好奇地问："恩师，这些屋舍看似是禅房，可又不

在天觉寺内，到底是个什么所在？”

狄仁杰道：“宋乾啊，你可知道天觉寺是大周朝廷特定的藏经译经的寺院？”

“学生有所耳闻。”

狄仁杰又道：“大周藏经译经的寺院共有十余所，天觉寺只是其中之一。这个地方便是天觉寺藏经和译经的地方，叫作译经院，译经的人中有僧人，也有些俗家子弟，所以并不设在天觉寺的院内。译经院虽附属天觉寺，但其实是归鸿胪寺统一管理的。”

“原来如此，学生受教了。”

正说着，二人来到了院子中央最大的一所禅房前，禅房门前已然站立了位须发皆白的僧人，双目微瞑，两手合十朝二人行礼道：“二位施主，老僧这厢有礼了。”

狄仁杰猛地一愣，盯着这个老僧看了半天，赶上去紧握住他的双手，热泪盈眶道：“了尘，是我啊。几年不见，你怎么老成这个样子了？”

那了尘也紧握狄仁杰的手，哽咽半晌，才叹口气道：“是怀英兄啊，好久不见，好久不见啊。了尘知道你操劳国事，殚精竭虑，真是太不容易了。今天怎么得闲过来？”

狄仁杰连连摇头，端详着了尘失神的眼睛，突然叫道：“了尘，你的眼睛？”

了尘惨然一笑：“已经完全看不见了。唉，看不见也好，眼不见心就更净了。”

狄仁杰默然，站在原地发呆。还是了尘招呼道：“怀英兄，今日你不急着走吧，不急着走就请屋里坐，咱们好好聊聊，难得啊。还有那位施主……”

狄仁杰这才想起来，忙给了尘和宋乾互相做了介绍。宋乾才知道，这位了尘大师是译经院的掌院大师，亦是狄仁杰多年的好友，近年来狄仁杰忙于国事，很久没有过来走动，却不料了尘多年的眼疾恶化，已几近失明了。

在了尘素朴的禅房内，三人枯坐良久。狄仁杰的心情异常沉重，半晌才长叹一声，道：“了尘大师，我近来常常会忆起往事，尤其是我们几人初次相遇时的情景。”

了尘颔首：“我也一样，自双目失明以来，我的眼前常常出现的，除

了无止境的黑暗外，便都是三十多年前的事情，那一切竟都历历在目，宛如昨日。怀英兄，还记得曹丕那首感念建安诸子的《又与吴质书》吗？”

狄仁杰苦笑，低沉着声音念起来：“昔日游处，行则连舆，止则接席，何曾须臾相失！”

他的声音颤抖着，念不下去了，了尘接着吟诵：“何图数年之间，零落略尽，言之伤心……追思昔游，犹在心目，而此诸子，化为粪壤，可复道哉！”念到最后几个字，他的声音凄怆，几近恸哭。

宋乾惊惧地发现，泪水在狄仁杰的眼中凝集闪动，只听他喃喃道：“这么多年我都不愿去想的事情，最近却老是在脑中徘徊。多少次梦里，我又见到他们，汝成、敬芝，还有……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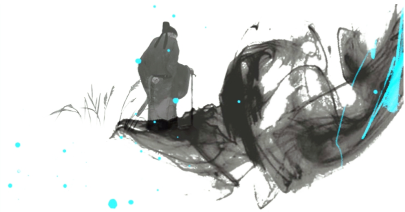
了尘低着头，缓缓吐出两个字：“郁蓉。”

听到这个名字，狄仁杰浑身一震，脸上的神情倏忽间爱恨交织，终于呈现出无限的凄怆，他重复着一遍遍地念道：“郁蓉，郁蓉……”

往事，就这样轻轻掀起落满尘埃的面纱，朝他们走来，并将最终把他们拖入自己的怀抱，一起堕入到命运的无边轮回之中。

|第六章|

昙 花



那是整整三十四年前，唐高宗乾封元年，仲夏。

狄仁杰时年三十六岁，在河南道汴州判佐的任上恰满十年。显庆元年明经中第以后，他便被派放到这个位置，成了大唐一名从七品下的地方官。初涉宦海，这个起步不高不低，但是狄仁杰很满意，作为一个意志坚定、刻苦实干而又野心勃勃的年轻人来说，能够从地方的实际工作做起，积累经验，培育耐心，都是个不错的选择。在汴州判司这个职位上，狄仁杰历迁了司功、司户、司法等各曹参军的具体职务，最后在法曹参军的位置上找到了最适合自己、最能发挥才能的一片天地。

仲夏之夜，暮色中总飘浮着夏堇和萱草清幽的香气，坐在汴州刺史府的衙署中，狄仁杰习惯地翻看手中的案卷，回顾着白天所处理的全部公务。衙署中除了他已经空无一人，狄仁杰从来就是走得最晚的，倒不是为了刻意彰显自己的勤劳公事，只是慢慢培养起来的习惯，利用这段独处的时光，来反省自身的行为，保持头脑的冷静。这也渐渐成了他每天忙碌之后最大的享受。

呼吸着夏夜清新的空气，今天狄仁杰头脑中反复盘旋着的，是昨天刚收到的恩师阎立本的来信。工部尚书阎立本是朝中重臣，太宗朝起就深得重用，本来是不可能和他这么个地方小官吏扯上关系的。然世事难料，就在两年多前，狄仁杰被本胥吏诬告，时任河南道黜陟使的阎立本考察地方吏治来到汴州，便亲自处理了这起举报事件。阎立本可谓慧眼识珠，一番详细深入的调查之后，不仅认定举报之事是毫无根据的诬陷，还进一步查明狄仁杰吏治清纯，才干卓著，对他大加赏识，甚至盛赞其为“海曲之明珠，东南之遗宝”，狄仁杰因祸得福，从此与阎立本结下师生之谊。对于这样的交往，狄仁杰处理得十分低调，他绝不希望因此而落下趋炎附势的名声，即使阎立本对他有特别的提拔和重用之举，那也只能缘于他自身的才干和品行。

阎立本回朝后不遗余力地向朝廷推荐了狄仁杰，到现在事情终于有了眉目。昨天的来信中，阎立本写道，朝廷可能很快就会任命狄仁杰为并州都督府法曹参军，虽然职位不变，但并州乃大都督府，其判司均领正七品上，对狄仁杰来说，也算是官升两级了。更重要的是，并州是李唐王朝的发祥之地，称为北都，地理位置关键，既是大唐面向北方的门户，也是保护关中地区的屏障，能去并州任职，对狄仁杰来说，确实是从政路上的一大进步。

回味着阎立本信中的字字句句，狄仁杰感到隐隐的快意，从政十年

的谨慎和勤恳，终于有了回报。衡量着朝廷吏部的办事效率，狄仁杰心想，这份调令恐怕也要到年底才能送达。当然，他有足够的耐心去面对这段等待时期，同时也会尽更大的努力做好眼前的事情。他毕竟已经三十六岁了，最小的儿子景晖刚满周岁。大鹏的双翼已足够坚实，需要一片更广大的天空去翱翔，在这半年的时间里，他不会允许自己出一点儿差错。

同僚徐进的招呼将狄仁杰从沉思中唤醒，他才想起今天还有个夜游龙庭湖的约会。汴州是个风景宜人的地方，尤其是城西的龙庭湖，湖光山色，清丽婉约，带着种江南湖泊才有的妩媚雅趣，每到仲夏，龙庭湖便是城中的风雅人士泛舟湖面、品茗听曲、赏景会友的最佳去处。汴州的仕人官宦也常常在夏季相约组织此类聚会，作为拉拢各方关系联络感情的一种方式。

狄仁杰性情严肃，对这类事情本不热衷，又痛恨某些人拉帮结派、结党营私的作风，所以很少参加这种聚会。但是近段时间，由于受到了阎立本的高看，他便开始更加注意和同僚们保持友善，以免给人造成攀附高枝后目中无人的感觉。今晚赴约也是出于这个考虑。

狄仁杰与徐进登上画舫后不久，船只驶离湖岸，轻轻漂浮在一池碧水之上，月光如洗洒向湖面，微风轻拂，歌妓的琵琶声悠扬，还真是令人心旷神怡，为之忘情。船中大半都是狄仁杰的熟人，或坐于舱中品茗，或站在船舷叙谈，各个兴致勃勃，唯狄仁杰独自一人来到船尾，默默凝望着水中月亮的倒影，全身心享受着这安宁和孤独共存的片刻。

突然，宁静被一阵喧闹打断了。狄仁杰皱眉展目，原来喧闹声来自于近旁的另一只画舫。那只船张灯结彩，看上去比狄仁杰所乘的画舫还要华丽富贵，船头处聚集了一大帮人，指手画脚地在讨论着什么，十分激动。两船相错，似乎彼此有不少人相互熟识，紧接着本船上也有人开始纷纷议论起来，嘈杂声越来越大。

画舫摇晃起来，随后便干脆停了下来。狄仁杰听到船头人声中还夹着脚步咚咚，两船间似乎有人走动。他不想理这些闲事，便继续待在船尾赏景，耳边偏偏传来叫声："怀英兄，怀英兄！"

狄仁杰无奈地回身，几个同僚兴冲冲地赶过来，徐进打头叫道："怀英兄，隔壁船上有个案子啊，你这位法曹大人该出面了！"

"什么案子？"狄仁杰问。

"哎呀，你去看了就知道了，快，快！"徐进不由分说，和另外几人联手，连推带搡地把狄仁杰带到了船头。一块踏板搭在两船之间，还没等狄仁杰弄清楚状况，已经被众人接到了对过的船上。

看到狄仁杰来，围在一起的人们自动向两旁闪开，只见人群正中站着两个人。其中一人长身玉立，锦衣冠带，风度翩翩，一望便知是位出

生高贵的公子爷，另一人则形容猥琐，獐头鼠目，似乎是个小商贩。

旁边有人在喊："法曹大人来了！咱们且看看，法曹大人如何断这个案子！"

人群正中的二人闻言一齐向狄仁杰望过来，那小商贩率先抢步上前，扑通一声跪倒在地，口中连呼："法曹大人要给小人做主啊！"

狄仁杰不露声色道："什么事情，你慢慢说来。"

这小商贩口齿倒挺利落，很快便将事情的始末说了一遍。原来他叫孟九，是汴州城内最大的玉器铺子"珍珑坊"的掌柜。大约在半个月前，同船的这位贵公子来到了珍珑坊，说要送一件上好的玉器给表妹过生日，孟九陪着他挑了半天，竟未选中一件成品，不是玉的成色不够好，就是雕刻工艺欠缺。最后，孟九无奈之下便建议这位李姓公子干脆直接选一块玉石，然后再指定样式特别加工，便可做出件独一无二的玉器来。李公子欣然同意，最终挑选了店中最昂贵的一块极品和田羊脂白玉，并指定最好的雕匠雕刻成观音立像。李公子还要求，这尊玉观音必须要在今天之前完成，因为他表妹的生日就在今日。当时孟九很为难，雕刻观音立像是个精细活，最少也要十五天的时间，这样算来，雕像完成的日子就是今天了。双方最后商定，因李公子要陪着表妹夜游龙庭湖过生日，孟九只要赶在游船离岸之前，将刚刚雕刻完成的玉观音送上船来，便可以赶上趟。李公子当下留了五千钱作定金，剩余的二万钱由孟九送来玉观音后当面给付。

于是这半个月间孟九催促着雕匠日夜赶工，总算在今天上午将玉观音完成。白天做了最后的细致加工，并包装妥当。趁着夜色刚刚降临，孟九如约来到龙庭湖上的游船，找到了李公子。李公子很高兴，叫来表妹和她的女伴，三人在船头围坐，于月光下细细品赏这尊来之不易的玉观音。三人本来看得十分高兴，孟九心中也颇为欣慰，却不料那表妹的女伴突然指着玉观音笑个不停，李公子和表妹满腹狐疑，问了半天，她才说出这观音的面容很像家里的三姨奶奶。此话一出，李公子表妹的脸顿时挂了霜，撂下李公子，站起身便和女伴回了船舱。李公子的脸也黄了，气呼呼地对孟九说要退货，这孟九哪里肯干，一定要李公子收货付钱，两人捧着玉观音互相推搪，突然间李公子一松手，玉像在甲板上砸了个粉碎。

见此情景，孟九更要拖着李公子付钱，可李公子却一口咬定是孟九砸的雕像，不仅不肯付钱，还要孟九连先前的五千定金一起赔出，两人顿时闹成一团。船上的其他人等纷纷聚集，七嘴八舌，议论纷纷，遂成一段公案。

狄仁杰静静地听孟九讲完，眼睛的余光早已扫过地上玉观音的残肢断臂，再看那位李公子，镇定自若地站在一边，脸上的神气清朗润泽，好像说的事情与他完全没有关系。狄仁杰也不开口，只朝这位李公子微

笑点头，李公子会意，洒脱地向狄仁杰一拱手，朗声道：“区区小事，竟然劳动了法曹大人，在下愧不敢当。”

狄仁杰还礼：“公子不必客气，虽是小事，却也要论个是非曲直。公子对孟九所说的情况，有什么补充或者不同意见吗？”

李公子笑了，不慌不忙地表态说，他对孟九前面所说的一切都无异议。唯一的出入就是，他坚称砸碎玉观音的是孟九自己。狄仁杰环顾四周，问旁人可有看见当时情景者，都说没有见到事情的经过，是玉观音砸碎以后才围拢来的。

狄仁杰站在原地，默默思索着。突听船舱内有个女声在说：“什么了不起的破玩意儿，把官府都给闹来了！表哥，我看你就把钱给了那伙计算了。”

李公子朝舱内答道：“表妹少安毋躁，这不是钱的问题。”

船舱里又传出另一个女声，一边咯咯笑着，一边道：“不是钱的问题，难道是脸面的问题？那三姨奶奶的脸不是都砸碎了吗？”

就听李公子的表妹叫起来：“郁蓉，还不都是你闹出来的事情，你偏在这里不依不饶的！我这个生日都让你给搅了！”

李公子的脸微微泛红，朝狄仁杰看看。狄仁杰猛见他满眼的无奈，心中不觉好笑起来。于是便走到李公子的身边，压低声音对他说：“公子，这本是件小事，如今闹到众人围观，公子还带着女眷，本官不觉替公子感到尴尬。”

李公子忙道：“法曹大人，我现在也有些乱了方寸，还请大人给个主意。”

狄仁杰皱起眉头，煞有介事地道：“这个案子要查清楚嘛，本官恐怕还需要些时日。说不定要请公子和二位女眷一起去公堂对簿……”

“啊？”李公子大惊失色，连连摆手，“不可，这万万不可。”想了想，他一跺脚，低声道，“罢了，就算我今天倒霉。法曹大人，这件事情请您不要再追究了，我如数付钱给孟九就完了。”

狄仁杰眼神闪烁，示意李公子先别急，转身来到孟九跟前，宣布道：“孟九啊，那位公子已经承认是他砸碎了观音像，会如原数付钱。”

孟九大喜，跪倒在地就磕头，狄仁杰摆手道：“不过我看这玉像碎的还都是大块儿，既然是最好的和田玉，也不要浪费了。李公子，我倒可以介绍个识玉弄玉的行家给你，让他把这几块完整的玉材，再替你分别做成玉器。”

李公子还未答言，孟九却脸色大变，欺身上前，谄媚笑道：“大、大人，还是让我们珍珑坊再给李公子做吧。”说着，就要去收拾地上的碎玉，狄仁杰一脚拦在他的身前，喝道：“你们把人家的观音像做成那样，人家怎么还会让你们来做？也不放脑子想想，你拿了钱就赶紧走吧。”

李公子取出钱来，往地上一扔，就进船舱去了。孟九从地上捡起钱来，回身看到狄仁杰捏着块碎玉左瞧右瞧，孟九的神情越发紧张了，他像是想跑，可身在船上又无处可去。猛抬头，见狄仁杰朝自己逼近，眼神锐利非常，孟九彻底乱了手脚，慌不择路地跑下踏板，跳上狄仁杰原来的那条画舫。狄仁杰一声断喝：“把这个人拿下！”

那画舫中本都是汴州文武官员，正巧有狄仁杰手下的两个军曹，不由分说便把孟九推倒在地。

孟九杀猪似的喊起来：“大人为何拿小的啊？小的冤枉！”

狄仁杰面沉似水，隔着船舷，对孟九喝道：“你这个以劣质玉石代替和田脂玉，妄图滥竽充数、李代桃僵、牟取暴利的刁滑小人！事到如今，你还有什么可说的？”

孟九一听狄仁杰说出个中原委，立即如烂泥般瘫倒在甲板上，再说不出一句话。

李公子听到动静从舱中出来，见风云突变，不禁又是高兴又是困惑，连忙向狄仁杰请教。狄仁杰这才正告，据他的推断，孟九是见利起意，私底下用劣质的伪玉换下了顶级美玉，找人雕成观音像后，妄图趁着夜色难以辨别的机会，骗住李公子，然后再携带真玉和一大笔钱逃跑。但他万万没想到，李公子表妹的女伴看出来玉像雕刻得粗俗，孟九害怕事情因此败露，便索性失手打碎雕像，企图以此来要挟李公子。

李公子听得连连点头，好奇地问：“法曹大人，我说这厮怎么打碎了雕像，又反来诬陷于我，原来竟是这么回事。可大人是怎么看出端倪来的？莫非大人会相玉不成？”

狄仁杰大笑：“我哪里会相玉。我只是察言观色了一番而已。”

“察言观色？”

“是啊。首先，我从公子的神态和同女眷的对话中断定，这些钱对升斗小民十分巨大，但对于李公子来说，恐怕算不了什么。表妹不喜欢雕像，李公子最多面子上过不去，应该不会为了不付钱而砸碎雕像。可如果是孟九砸碎的雕像，便一定是雕像本身有鬼。所以我便以言语分别激了激公子和孟九，果然公子意欲破财消灾，而孟九一听说我要再找人相碎玉，便慌了手脚。从中，我便断定了事情的始末。”

李公子大为感慨地叹道：“原来断案还可以这样啊。”

狄仁杰微笑：“其实探案真正要靠的是证据。像今日之事，如果拿碎玉去找人识别，也可以查出真相，只是要费些时间。而且难免牵扯到舱内的两位小姐，所以我便用了点急智。”

李公子笑叹：“攻心之术也是正道，法曹大人用得恰到好处，李某佩服！”

狄仁杰笑而不答，却将手中一块华丽的深紫色绒布递到李公子面前，低声道：“李公子，这块布是用来包裹玉像的吧？上头有李公子表妹的名讳，请公子收好。”

李公子定睛一瞧，这紫红绒布上果然用金线绣着“赠贺许敬芝小姐寿诞”的字样，连忙接过来揣入怀中，不好意思地朝狄仁杰笑笑。

狄仁杰狡黠地问道：“李公子的表妹是汴州长史许思翰大人的千金吧？”

李公子愈加窘迫，一边点头一边叹道：“你这个法曹大人忒是厉害，真是什么都瞒不过你的眼睛！”

狄仁杰低声道：“李公子乃至贵显爵，方才的事情却并不仗势压人，可见是不愿在众人面前显露真实身份，下官明白。”

狄仁杰作了个揖，转身欲走，被李公子一把拉住。

只听他笑道：“法曹大人，今日之事多亏大人出手相助，免去了多少麻烦。李某心中敬仰法曹大人的才干人品，真心想与大人交个朋友。在下李炜，现住城东姨父许思翰的府上，不知道闲暇之时是否有缘听法曹大人讲讲探案的心得？”

狄仁杰整肃了表情，压低声音道：“果然是汝南郡王殿下，下官刚才多有冒犯，还望殿下见谅！”

李炜连连摇头，也低声道：“哎，你可千万别鞠躬作揖的，整个汴州城除了姨父一家人，谁都不知道我的真实身份。今天就告诉你了，你可得保密！”

狄仁杰忍俊不禁：“是、是，下官谨遵殿下的吩咐。”

李炜没奈何地摇头：“狄大人，你断案如神的名气我早听说了。一直都不信，没想到今天真撞上了，还让你识破了我的身份。能不能说说，你到底是怎么看出来我身份的？”

狄仁杰洒脱地扬了扬眉毛，解释道：“其实也就是察言观色这四个字罢了。”

“又是察言观色？”

“是啊。下官刚才已经说了，殿下的风度气派本已卓尔不群，绝不是寻常人家出身。再说许敬芝小姐的名讳下官也曾听说过。那许长史的夫人王氏是蒋王的妻妹，借着这层关系，许长史人前人后老说自己也算是皇亲国戚，所以当我一发现李公子的表妹原来是许敬芝小姐时，便大致可以猜出李公子应该就是蒋王殿下的公子，只不过不能确定是不是长公子炜，也就是汝南郡王殿下。”

“所以你就再用攻心之术，诱我自己端出实情？”

“下官不敢。”

“好你个狄仁杰！我看你可以改行去当算命先生了！”

二人攀谈至此，相互会心而笑，只觉心有戚戚焉。不知不觉中，画舫已靠上岸边，狄仁杰辞别李炜，依然从自己的船中上岸。跨上马背，狄仁杰向前走了几步，回首再望之际，却见李炜身边不知何时出现了两个窈窕的身影。虽都头罩面纱，看不见容貌，但这两位女子的婀娜风姿依然带出动人心魄的力量，引得岸边船上的人们纷纷回眸。

狄仁杰催马继续前行，走出去很远，他的脊背都似乎仍被黑色面纱中的目光紧紧追随着。狄仁杰突然很想知道，那个更高挑些的身影，是不是被叫作郁蓉的女伴？她很聪明，一眼看出了雕像的问题，她又很直率，想说就说，一点儿都不给李炜和许敬芝留面子，而这两个人居然完全不迁怒于她，还给了她最大的纵容……

这个夏夜，清风沁入肺腑，回家的路上，狄仁杰只觉得心情出奇的好。也是从那夜起，狄仁杰与汝南郡王李炜成为莫逆之交。此后，他们常常相约一起登山游湖，饮酒谈天，十分投机，颇有相见恨晚的意思，只是，狄仁杰再也没有见到过许敬芝和郁蓉，直到半个多月后的又一个夏夜。

早在相识之初，李炜就念叨着要介绍狄仁杰认识一个奇人，只是久久也不兑现。狄仁杰对这类事情本不热衷，所以也没有催促过。这日午后，李炜突然遣人送来封书信，邀狄仁杰晚上共赴一个特别的约会，信写得语焉不详神神秘秘，狄仁杰心中颇不以为然，但也不便推托，于是吃过晚饭后，就如约骑马来到了汴州城南。

城南是汴州城中比较冷清的地区，由于地势较低，形成了很多天然的低洼积水区域，道路高低不平，马匹行走较不方便，所以百姓们不爱在此安家。居民住户少了，空出来的地方就很大，比较适合修建特别大的庭院，因此城南最多的是道观庙宇之类的建筑。就算有些住户，也是些克求清静，又喜欢宽敞的人士，往往一户宅院就占上好几十亩地，屋后还开辟个花圃菜园什么的，倒是别有一番野趣。

狄仁杰趁着清朗的暮色，信马由缰，来到城南最大的道观“贤午观”的门前，远远便看到李炜也骑着匹高头大马，正在那里转悠着等人。

见到狄仁杰，李炜喜不自胜，赶忙迎上前来："怀英兄，快，就等你了。"说着拨转马头就要走。

狄仁杰拦道："你先别忙啊，咱们这是去哪里？"

"哎呀，去了就知道了！今天我要让怀英兄看到世间少有的奇人奇景！"

狄仁杰索性不再追问，就跟着李炜一路向前，七绕八拐又走了一阵，眼前出现了座阔大的院落，白墙黑瓦连绵不断，一下子竟看不出来占地几何。狄仁杰心中也不由暗暗纳罕，怎么自己在汴州任职十年了，竟从来不知道还有这么个地方？更令人觉得稀奇的是，一到这个院落附近，鼻中就闻到股恬悠的花香，这花香若隐若现地在空中漂浮，无从分辨是何种花卉的香气，只觉得清新淡雅，又神秘诱人。

沿着院墙走了一段，面前出现个黑漆小门，李炜上前打门，来了个家人将他二人迎入院内。一进院子，狄仁杰不禁大吃一惊。只见满院之中，除了甬道、房舍和亭台水榭，剩下的所有地方都是各种各样的花木，有直接栽种在泥地中的，有盆栽水培的，还有层层叠叠攀绕在藤架上下的。有些花朵盛开，有些含苞欲吐，还有些只见盈盈的绿叶，但在如洗的月光之下，无一不呈现着动人的娇姿。狄仁杰这才明白刚才所闻到的香气就是源自这里，如此多的花木之香混杂在一起，难怪分辨不出品种来。

李炜朝花丛中招呼："汝成兄，汝成兄！我们来了。"

狄仁杰借着月色仔细辨认，方见到一人从影影绰绰的花丛中探出身来，待他站到面前，才看出来其身材也颇为高大挺拔，一袭素朴的蓝色长袍，为了劳作方便，下摆掖在腰间，没有带帽子，面容清秀，五官端正，神态尤其温和谦恭。

李炜忙着给二人介绍："汝成兄，这位就是咱们汴州府的法曹，狄怀英，号称断案如神的便是他；怀英兄，这位便是谢汝成，我一直要引荐给你的一位奇人。"

狄谢二人慌忙见礼。狄仁杰看这个谢汝成大约三十来岁的年纪，举止文雅而质朴，一句寒暄恭维的话也不说，就要把狄仁杰和李炜往里面让。

李炜抬起手往两人中间一拦："二位且慢，还有些时间，咱们无须着急。今天机会难得，我倒要考考怀英兄。"

狄仁杰一愣："考我什么？"

李炜得意扬扬地笑道："就考你能不能猜出汝成兄奇在何处？"

狄仁杰尚未答言，谢汝成反倒急得面红耳赤，低声道：“李炜兄，你这又是要拿我做耍？”

李炜拍着他的肩：“少安毋躁，少安毋躁。只不过和怀英兄开个小玩笑，咱们且看看怀英兄察言观色的本领嘛。”

狄仁杰颔首：“看来上回在船上我套出了你的身份，郡王殿下是记仇至今啊。也罢，今天我便再试一试。”说着，他煞有介事地把谢汝成从头到脚，又从脚到头地打量了好几遍，这才悠悠然地开口道，“我在汴州任职十年，从未听说过城南还有这么大一所庄园，不知道汝成兄在此居住多久了？”

谢汝成赶紧回答：“汝成此前久居建康，一年多前才迁居于此。这所庄园是汝成来了以后才买地新建的，所以怀英兄尚未及听说。”

狄仁杰频频点头，又道：“汝成兄建了这么大所宅院，就是为了侍弄花木吗？”

谢汝成慌忙答道：“也不尽然，我生性喜欢宽敞，何况家中还有些个收藏，都需要地方安置。”

“哦？什么样的收藏？”

“也就是些典籍、历代器物……莫如汝成现在就领怀英兄去看看？”

“好，汝成兄请前带路。”

二人说得起劲，就要往后院走，李炜赶紧拖住谢汝成，冲狄仁杰无可奈何地笑道：“怀英兄，你这分明是欺负老实人嘛。”他又转向谢汝成，“汝成兄，我还真没见过你这样的，头一次见面就把老底都掏出来。怀英兄是信得过的，若换成个不怀好意的，我看你性命都堪忧啊！”

谢汝成憨憨地答道：“我平日从不与外人交往，何来不怀好意之人？怀英兄是你带来的朋友，我当然以诚相待。”

狄仁杰听了哈哈大笑，连连赞道：“汝成兄这才是真名士自风流，如果狄怀英没有猜错的话，汝成兄应该是陈郡谢氏之后吧？”

李炜击掌大乐：“怀英兄啊，我服了，我彻底服了！”

狄仁杰含笑反问：“有什么好佩服的？谢氏后裔中有不少常居建康的，又自恃名士风流，不屑与俗人为伍，常寄情于山水花木，或者埋首于器物收藏，我只不过是据此做了个推断。”

谢汝成朝狄仁杰恭恭敬敬地作了个揖：“怀英兄好学识，果然非常人可比。”

三人说说笑笑，一齐往后院而去。狄仁杰想起李炜方才的话，便问："汝成兄今夜有什么奇景给我们看吗？"

谢汝成与李炜相视而笑，却不答言，只是把狄仁杰带过后院的月洞门，进入一个幽静的小院子，三面环水的小小空地上，只有一株绿叶舒展的植株，独自伫立在苍白的月色之下。狄仁杰再见多识广，这时也忍不住惊呼起来："优昙钵花！"

谢汝成凝视昙花，轻声道："我花了一年多的时间栽培，日夜都不敢有丝毫疏怠，算来今夜它必会盛开。"

狄仁杰到此时方才恍然大悟，原来李炜所说的奇景便是世所罕见的昙花一现。围着这株优昙钵花，三人团团而坐。李炜忽道："汝成兄，时间不早了，我去叫敬芝表妹和郁蓉过来吧。"

谢汝成道："你把她们送来以后，我就请她们到这院子里的兰轩中了，一直坐在里面喝茶闲聊呢。"

他的话音刚落，就听兰轩中传来清脆的笑声："表哥，我们在这里呢。"

另一个声音娇嗔道："还要等多久啊？它到底什么时候才会开呢？"

谢汝成垂首嗫嚅道："快了，快了。"

李炜长长地舒了口气，谢汝成和狄仁杰看着他好笑。

夜空中，月亮越升越高，水银般的光辉泼洒在满池睡莲之上，碧绿的莲叶，粉红的花瓣，都罩上层如梦如幻的柔纱。仲夏之夜的寂静，是交汇着各种声响的寂静。凝神细听，枝叶在轻风中婆娑舞动，蛙虫在草叶间跳跃鸣唱，还有自兰轩里传来的细细簌簌的声音，似乎是女子衣裙摆动，又有轻言细语如雏雀呢喃，在夜色中一闪而过。

但是，当昙花骤然绽放的瞬间来临时，周遭一切令人心旷神怡的情境便都在大家的眼前耳边消失了，只有绝世的绮丽时刻凸现在面前：原本低垂的绛紫色花筒慢慢抬起，像在寻觅，又像在期待，包裹着花朵的外衣徐徐打开，洁白如雪的花瓣一片片地伸展出来，在月色的映衬下更显出非凡的娇丽。仿佛是强抑娇羞，又仿佛是难耐痛楚，这绽放中的优昙钵花，从株干到花蕊的每一处都在轻轻颤动，阵阵幽香随之四溢，顿时掩盖了其他所有的花木芬芳，肺腑中只余皎洁的清凉，勾魂摄魄。

大家情不自禁地看呆了，嗅痴了，入梦了，失魂了。时光飞逝，好像就在突然之间，怒放的花瓣已现焦黄，花枝颤抖得更加剧烈，还未等大家回过神来，雪白的花瓣已经开始翩翩凋零，如其盛开一般地迅速而决绝。狄仁杰自认从来不是个多愁善感之人，他所追求的事业也不允许他有那许多虚幻的情怀，但即便如此，面对这样转瞬即逝的绚烂，他也

不由得自心中感到丝丝隐痛，为美之脆弱和生之短暂而发出深深的叹息。

围坐花边的三人尚在莫名伤怀中，突然间，兰轩的门被推开，一个纤细高挑的身影奔出来，直跑到昙花旁边，颤抖着伸手去触摸那凋零中的花瓣，带着哭音喃喃：“它谢了，就这样谢了……”

又一个身影随后从兰轩中跟出来，将哭泣的姑娘紧紧搂入怀中，安慰着：“郁蓉，小傻瓜，疯丫头！你哭什么呀？本来就是昙花一现嘛。早知道你看花都会看伤心，就不带你来了……”

李炜也惊跳起身，走过去一边安慰着，一边将两个姑娘送回兰轩。

谢汝成和狄仁杰待在原地，面面相觑，事情发生得太快，根本来不及看清楚两个姑娘的面貌，但是狄仁杰却在心中感到一丝莫名的喜悦：他的猜测是对的，高挑身量的果然就是郁蓉。虽然对她的面容只是惊鸿一瞥，但那双黑白分明的眼睛，和两行闪着珍珠般光泽的泪痕，却异常清晰地印在了他的心中，从此再也不曾忘记过。

时隔三十四年，当狄仁杰回首往事的时候，记忆总是被他刻意地终止在这个昙花一现的仲夏之夜。

如果当初的故事就此结束，没有后来所发生的一切，那么他今天的回忆就不会有撕心裂肺的痛楚，而将只有悠远的浪漫气息，投射到垂垂老矣的心灵之上，那该是多么美好的享受啊。可惜事与愿违，人生总是不能按照最完美的途径运转，反而常常误入歧途，给人们带来终生的遗憾和痛悔。

新年假期很快就过去了。

圣历三年的正月初八，重新开始执事的鸿胪寺卿周梁昆来狄府拜访狄仁杰，身边带着新近刚刚擢升为鸿胪寺少卿的尉迟剑。寒暄之后，狄仁杰请二人到书房叙谈，进书房的时候，他刻意落在后面，悄悄嘱咐了沈槐几句话。沈槐专注地听完吩咐，立即转身出门去了。

狄仁杰等在书房落座，先谈了谈新年庆典的过程，聊了一会儿，狄仁杰话锋一转，突然问道：“关于刘奕飞大人的案子，周大人可知道大理寺那里有否进展？”

周梁昆愣了愣，干笑着道：“倒没有听说什么进展，假期才过，想必大理寺那里还需要些时日查案。”

狄仁杰不露声色，又转向尉迟剑问：“尉迟大人，本官年前托付你清查四方馆的贡品账册，可有什么结果？”

尉迟剑拱手道：“回狄大人，历年来各国的进贡之物数量实在庞大，

下官过年这几天忙于新年庆典之事，也抽不出时间去做彻查，只能将最近一年的贡品和账册做了查对，目前看来没有什么问题。下官也已经回禀了周大人，从明天开始，周大人会多派些人手来协助卑职继续盘查。”

周梁昆讪笑着发问：“狄大人您看这么安排还可以吗？说实话，梁昆也早就想清点四方馆的贡物收藏了，只是工作量太大，鸿胪寺又总有更紧急的事务要处理，就耽搁下来了。”

狄仁杰默默颔首，饮了口茶，悠悠地道：“这些事情就由周大人来安排罢，很好。本官也只是在鸿胪寺大堂内看见那些珍罕的贡物后，深感四方馆保管贡物的责任重大，才有此建议。既然周大人早就作此打算，咱们也算是英雄所见略同了。”

周梁昆的脸从灰白中泛出红色，口中连称：“梁昆惭愧。”

狄仁杰突然颇有兴致地问：“周大人，四方馆替朝廷保管着这么多珍贵的贡品，还时有进出，本官倒是很想知道，你们是如何管理来确保万无一失的呢？”

周梁昆愣了愣，略一犹豫，转头对尉迟剑冷冷地道：“尉迟少卿，莫如由你来给狄大人描述一下我们四方馆的规矩？”

尉迟剑慌忙点头，谨慎地答道：“是。狄大人，四方馆对所有贡物的进出，一直都采用双人复审的方式，也就是由鸿胪寺正、少二卿共同来执行这个过程，因此可以保证没有任何一人会单独处理贡物。”

“哦？”狄仁杰眯起眼睛，若有所思地微笑道，“这倒是头一次听说，尉迟少卿可说得更详细些吗？”

尉迟剑正要继续往下说，突然想起什么，从怀里掏出个本子来，双手呈给狄仁杰，道：“狄大人，下官身上恰好带着本四方馆的贡品册子，请狄大人边看，下官边解释。”

狄仁杰满脸堆笑：“如此甚好，甚好……”似乎无意间，他的眼角扫到一旁端坐的周梁昆，只见他脸上白一阵青一阵，眼神游移，不知道在打什么主意，看上去非常紧张。

尉迟剑浑然不觉上司的异状，只全心全意要把事情呈报清楚，他站到狄仁杰身边，指着账册说：“狄大人请看，所有的贡品在入库之前，都由少卿刘奕飞大人记录在册，注明贡品的来源、日期、品相、外观和收藏在府库的具体地点等。正卿周大人核对无误之后，签上名字，一件贡品才算正式入库。如果贡品被征用，借出，或者被圣上收纳，也要同样由刘大人在贡品的记录旁边注明其去处、出库日期和理由，再由周大人审核后签了名，贡品才能出库。因此，所有的出入都是二位大人共同执行的，一旦发生意外，可以相互对证。”尉迟剑侃侃而谈，完全没有注意到周梁昆的脸色已经越来越难看了。

狄仁杰却听得津津有味，一边小心地翻阅着账册，还伸出手指在上面点点戳戳。他指着其中的一条问尉迟剑：“这件贡品旁的批注是圣历元年置换入鸿胪寺正堂摆放？就在十多天前归还入库？”

尉迟剑仔细看了看，点头道：“是的，这柄南诏进贡的浪人剑是前年放入鸿胪寺正堂的，去年年底，也就是十多天前，刘奕飞大人更换贡品的时候才归还入库的。”

狄仁杰皱眉道：“可是归还入库的时候，怎么就只有刘大人一个人的签名？”

尉迟剑答：“如果是出借归还的贡品，就只要刘大人验看后签字认可就行了。”

“这又是为何？”

“这个……下官也不太清楚，我想可能是因为贡品本身已经经过查验在册，归还的时候就把手续省俭了。”

狄仁杰把疑问的目光投向周梁昆，后者赶紧低头，搁在膝上的双手不停地张开又捏紧。

狄仁杰想了想，将账册还给尉迟剑，正要开口说话，狄忠来报，沈槐和宋乾一起过来了。话音未落，沈槐和宋乾气宇轩昂地踏入书房，向狄仁杰以及二位鸿胪寺卿见礼如仪。这厢周梁昆忙忙地起身，口称官署事务繁多，就要告辞。

狄仁杰微微一笑道：“烦请周大人再留片刻，本官还想与周大人探讨一下刘奕飞少卿的案子。正巧，大理寺卿宋乾大人也在这里，机会难得。不会耽误周大人很长时间的，尉迟大人可以先去处理公务。”

尉迟剑询问地看看周梁昆，周梁昆不耐烦地朝他挥挥手，尉迟剑赶紧识相地退出了书房。狄仁杰又朝沈槐使了个眼色，沈槐也起身出门，顺手关上书房门。房内只余下狄仁杰、宋乾和周梁昆三位当朝三品大员，默然相对，气氛紧张而沉重。

周梁昆如坐针毡，等了很久，才听见狄仁杰悠悠地开口道：“关于刘奕飞大人的死，梁昆有何要说的吗？”

周梁昆苦着脸摇摇头，干脆连嘴都懒得张了。

狄仁杰抿了口茶，淡淡地道：“本官这里倒有些话要说。”顿了顿，再度瞥了一眼周梁昆惨白的脸色，狄仁杰继续道，“本官一生中断案无数，见过各种大案小案奇案怪案。要是把刘奕飞大人的案子归个类的话，恐怕可以归入怪案。那么，这怪在何处呢？怪，就在于其相关的线索似乎都要把这件案子引入幽冥一类！”

宋乾赞同地道：“是的。案发现场雪地上的血迹，一路画出‘死’的字样，还有周大人所说的，在刘大人死后，周大人向前奔跑时身后的脚步声和耳边的‘生’‘死’的声音，都令人听之悚然。本官在案发地点勘察时，除了周、刘二位大人的足迹之外，没有发现任何其他足迹，同样十分诡异。种种迹象，似乎都在指向冥冥之中！”

狄仁杰轻哼一声：“指向冥冥之中？呵呵，也许这算是一种看法。但是如果我们换一个角度去想，又会发现什么呢？首先，雪地上的血迹，完全可以是人为滴上去的，隔一段路画个‘死’字，也不是件很困难的事情吧？至于周大人奔跑时候所听到的脚步声和耳语声，则完全是周大人的一面之词，假使本官说这都是周大人臆造出来的，想象出来的，甚至是编造出来的，周大人是不是有足够的理由来反驳我呢？”

周梁昆转动着眼珠，脸上的汗珠已经开始往下淌了，但仍然紧咬着牙关低头不语。

狄仁杰冷冷地注视着他，继续道：“今天我请大理寺卿宋乾大人过来，是为了有个见证人。现在这书房里面就只有我们三人，不算正式的审案，本官还是希望能与周大人开诚布公地谈谈。我方才说了，有关幽冥的种种迹象，看似蹊跷诡异，实则疏漏百出，实不足道也！”

周梁昆嚅动着嘴唇，似乎想说什么，却又咽了回去。

狄仁杰也不理会，接着往下说：“根据宋乾对刘大人尸体的分析来看，刘奕飞是被人从背后用匕首捅死了。哼，这个杀人的方式反过来验证了幽冥之说的虚妄。难道鬼怪杀人还需要用人间最普通的凶器吗？杀人之后，凶器被扔在了发生凶案的宫墙之外，并有足迹逃至宫城南边的洛水边消失，因此直接的推断便是凶手杀人后越墙逃走。但这时候另一个问题出现了，凶手只有逃走的路径，却没有来到案发现场的途径，我和宋乾曾经分析过，不论是越墙而入，还是事先进入宫城后等待在案发的甬道旁，都有其不合理之处，那么这个凶手究竟是怎么来到宫城里，又怎么恰好在周刘二位大人经过那条甬道去东宫的时候，等在甬道之间，并恰好杀死了刘大人再翻墙逃跑的呢？”

说到这里，狄仁杰突然和颜悦色地看看周梁昆，问道：“周大人，圣上授权太子主持新年庆典，本该由你去向太子汇报准备情况的，怎么刘大人也会与你一起去呢？”

周梁昆神情木然地答道：“那日本官突感身体不适，便叫上刘大人与我一起去。”

“所以这是一个临时的决定咯？”

“是临时的。”

“那么凶手就更不可能事先知道二位大人会一起去东宫，从而等待在

那里杀人！”

宋乾越听越糊涂了，不由脱口问道：“恩师啊，这么说了半天，学生怎么越加摸不着头脑了？又不是幽冥，凶手又不可能未卜先知，那刘大人到底是怎么死的？”

狄仁杰抬高声音，正对着周梁昆道：“周大人，本官希望听到你来回答这个问题！”

周梁昆面如死灰，一把山羊胡子不住地颤抖着，隔了半天才挤出一句：“本、本官不明白狄大人的意思，本、本官回答不了这个……”

“行了！”狄仁杰晴天霹雳似的低沉吼声，把周梁昆震得全身上下都哆嗦起来。

宋乾惊诧不已地看着这二人，似乎有点儿明白发生什么事情了。

狄仁杰努力平息了下心情，换上稍稍平缓的语气道：“梁昆啊，初四那天本官去天觉寺进香，还碰上了府上的千金靖媛小姐。她告诉我每个新年都要去寺里进香，为周大人祈求福寿安康。梁昆真是个有福气的人，身边有如此孝顺乖巧的女儿绕膝承欢，诚让本官羡慕不已。”

“狄大人！我、我……”周梁昆终于呜咽着叫出声，“大人救救梁昆吧。”

狄仁杰长叹一声，示意宋乾把哆嗦着就要拜倒在地的周梁昆搀回到椅子上坐好，低沉地道：“周大人请将实情和盘托出，是非自有天理公道，非我狄仁杰个人能够臆断。当然，周大人应该知道我狄仁杰从来不是食古不化、拘泥条文的人。我，还懂得酌情处理这四个字。”

周梁昆听了狄仁杰这番话，本已绝望的眼神才重新焕发出一点点神采，他努力振作了一下精神，开始叙述：“狄阁老，宋大人，其实刚才狄阁老问起四方馆贡品收藏的规矩时，我便知道，狄阁老心中对刘大人的死，已经有了计较。只可叹我还心存侥幸，兀自不肯理会狄阁老几次三番抛给我的机会，实在是辜负了狄阁老的一番苦心。梁昆无地自容啊。事已至此，我也只有如实供述，至于如何处置梁昆，也就凭阁老一句话了。”

狄仁杰毫无表情地点了点头，周梁昆咽了口唾沫，继续道：“狄大人，事情要从一个多月前说起。当时，刘奕飞像往年一样来请我示下，看从四方馆中换出哪些新鲜的贡物陈列在鸿胪寺正堂。往年这些事情都是刘奕飞一手操办的，这次我却一时兴起，让刘奕飞陪着亲自去四方馆看了看。万万没有想到，这一看却看出了个天大的问题！我当时拿着前年的贡品账册，无意中查对了一件记录上已经还入四方馆的贡品，却遍寻不着，我便起了疑。于是又抽查了其他若干件曾被调出过四方馆的贡品，结果却令我大为震惊！记录上已经归还，而事实上根本没有还回来

的居然十之有三四。这岂不是意味着每年都有为数不少的大周宝物，从我鸿胪寺四方馆无端流失，还从未有人发觉？我急了，立即找刘奕飞查问。这厮起初还百般推搡抵赖，可贡品进出从来只经过他手，他怎么可能不知道？最后他发现瞒不过去了，终于承认说，自从他开始负责四方馆的这几年来，每年都会趁着贡品出借或者陈列的机会，贪墨下其中数件，由于贡品归还的时候只有他一个人的签字，所以操作起来十分方便。只要没有人对所有的贡品进行查对，就发现不了这个问题。”

宋乾听到这里，震惊之余不由插嘴道：“可是四方馆的管理上，怎么会出这么大一个漏洞呢？周大人，你这个鸿胪寺卿也未免太疏忽了吧！”

周梁昆苦笑道：“宋大人谴责得太有道理了。当时，我听完刘奕飞的一番话，心中的惶恐和愤怒简直无法用言语来形容。怪只怪我对他太过信任，将归还贡品的过程全部交给他负责。其实说到头来，还是我从来就不相信有人真的会打这些贡品的主意，要知道这可是欺君之罪，要凌迟处死的啊。”

狄仁杰此时方冷冷地插话道：“可惜周大人忘记了‘人为财死，鸟为食亡’的道理，只要诱惑足够大，这个世上从来都不乏铤而走险之人。”

周梁昆重重地叹息道：“狄阁老说得太对了，只叹等梁昆明白这个道理，大祸已经酿成了。”

宋乾急问：“那周大人既然发现了刘奕飞的罪行，为什么不及时上报朝廷呢？”

狄仁杰冷笑：“宋乾啊，你觉得周大人如果就这样上报了朝廷，他自己能脱得了干系吗？”

宋乾愣住了。周梁昆频频点着头，满脸苦涩地道：“狄阁老真是一针见血啊。我当时气得几乎昏了头，立即拉着刘奕飞就要去吏部，可是刘奕飞随之的一段话却让我顿时浑身冷汗，完全泄了气。刘奕飞说，四方馆的贡物进出从来就是鸿胪寺正、少卿两个人共同的职责，如果贡物出了问题，两个人谁都不能免责，这是原则。因为贡品的进出都有我的签字，谁都不会相信偷盗贡品是他一人所为，而我完全不知情。”

宋乾皱眉道：“可是归还贡品确实只有他一个人核对签名啊，这扯不上你吧？”

周梁昆苦笑着摇头道：“话虽如此说，但是这个授权也是我给他的，如果他反咬一口说是我主谋盗取贡品，又要他签字承担责任，我也没有确凿的证据可以反驳。别人反倒会怀疑我授权刘奕飞的目的究竟何在。另外，这厮为了将我拖下水，早有预谋，在账册上捏造了若干条子虚乌有的贡品名录，还仿制了我的签名。这些贡品本就不存在，如果有人来查对的话，还是都要落在我和刘奕飞两个人的身上，而我却是百口莫辩哪。”

狄仁杰点了点，沉着地道：“因此周大人你就起了杀心？”

周梁昆低头不语，良久才重重地叹了口气：“我不愿被刘奕飞胁迫，任他继续恣意妄为，监守自盗，偷取珍贵的贡品，但上报朝廷，我又实在没有勇气。思之再三，别无良法，我才痛下杀手。”

宋乾大声喝问：“周大人！难道你不知道这叫私用极刑，也是欺君啊？”

狄仁杰忙朝他使了个眼色，宋乾这才气鼓鼓地住了口。狄仁杰缓缓道：“因此腊月二十六日夜间，你假意要求刘奕飞与你一起去东宫，在黑暗的甬道中间刺死了刘奕飞。为了伪造外人进入宫城作案的现场，你翻越宫墙，将匕首扔在墙外，又一路奔至洛水旁，随后再踏着原来的足迹返回甬道，做出惊恐万状的模样，跑向宾耀门呼救。我说的这个过程正确吗？”

周梁昆感慨万状地回答道：“丝毫不差！狄阁老，梁昆无话可说了。”

狄仁杰依然面沉似水，想了想又问：“那么跟随在你身后的血迹和雪地上的‘死’字，也是你特意布置的？”

周梁昆道：“是的。我将袍服的袖子浸透血迹，一路跑一路滴，并留下‘死’字，都是为了故意引向幽冥之说，从而混淆视听，干扰办案。”

宋乾问：“所谓脚步声和耳语声？”

周梁昆道：“也都是我臆造的。”

狄仁杰突然问：“周大人，你怎么会想起来假托‘生死簿’呢？”

周梁昆一愣，转了转眼珠，方才答道：“年关以来，神都屡有幽冥之使凭‘生死簿’索命的谣言，连小孩唱的歌谣都编成了相关的内容，我便想到了假托生死簿，实是无奈之举。”

话说完了，书房里面骤然安静下来，周梁昆仿佛也放下了心理的重负，满脸木然地坐在椅子上，只是发呆。宋乾焦急地盯着狄仁杰波澜不惊的脸，猜不透这位恩师在想些什么。

过了许久，狄仁杰终于长长地吁出口气，低声道：“周大人，鸿胪寺公务繁杂，本官就不多留你了，请回吧。”

周梁昆猛地哆嗦了一下，抬起头，询问地看着狄仁杰。

狄仁杰疲惫地微笑着，挥手说道：“本官有些倦意，老了，不中用了。宋乾啊，你替我送送周大人。”

宋乾站起身来，犹豫再三，看狄仁杰掉头喝茶，完全不理会其余二人了，这才冷着脸招呼道：“周大人，请吧。”

周梁昆张了张嘴，发不出声音，朝狄仁杰一揖到地，随宋乾离开了书房。

送走周梁昆，宋乾刚返回书房，便急不可耐地发问：“恩师，您就这么放过周梁昆了？”

狄仁杰淡淡一笑：“宋乾啊，你相信他方才所说的那些话吗？”

“啊？”宋乾愣住了，皱眉道，“听上去严丝合缝，没有什么破绽。而且他都承认了杀人罪行，还有必要说谎吗？”

狄仁杰摇摇头：“刘奕飞是他所杀，这一点毋庸置疑，他根本没办法否认，承认罪行是唯一的选择，这我早就料到了。问题是杀人的动机。宋乾啊，其实你仔细想想就会发现，他所说刘奕飞偷盗贡品的罪责，他自己确实是摆脱不了干系的。就算他刚才的那一大通供述，仍然只是他的一面之词，没有任何佐证。如果我坚称说周梁昆就是和刘奕飞合谋盗取贡品，由于某种原因起了内讧，才为自保而杀了他，你觉得有什么破绽吗？”

“这……”宋乾无言以对，想了想，又忙道，“既然如此，恩师您为什么还要放他走呢？难道、难道不该把他立即收押，彻底查清楚事实的真相吗？”

狄仁杰笑着摇了摇头，拍拍宋乾的胳膊，示意他坐下，才慢悠悠地道：“收押就能查清楚事情真相吗？手上没有进一步的证据，就只能靠严刑逼供。周梁昆年事已高，弄不好就死在刑台上，他又是朝廷重臣，鸿胪寺新年节期时缺少他的管理，已是伤筋动骨，所以我看收押他不仅于事无补，只能适得其反。”

宋乾无奈地道：“可是恩师，那这案子就没法办下去了吗？”

狄仁杰轻叹口气，安慰道：“当然要办下去，只是不能用寻常的手法。周梁昆要么与贡品丢失无关，那他手刃刘奕飞，虽说做法欠妥，但情有可原，我不建议继续追究。如果他实际上是偷盗贡品的主谋，那么从现在开始，他也绝对不敢再轻举妄动，鸿胪寺的剩余贡品还是安全的。我们现在要做的，就是从暗中密切监视他，一来防止他畏罪潜逃，二来可以继续收集贡品案的相关证据。我刚才已经让沈槐安排人手了，你尽可以放心。”

宋乾点头称是，又犹豫着道：“恩师的安排甚妥，可学生总觉得这样做……”

狄仁杰轻咳一声，打断他的话：“我知道你要说什么。宋乾啊，鸿胪

寺的贡品都是我大周朝最珍贵的收藏，丢失任何一件都令人心痛。我在想，查清楚这些贡品流落到了何处，想办法把它们重新找回来，这和严惩罪犯一样重要。现在刘奕飞已死，周梁昆是我们唯一的线索，留着他，才有可能寻访出贡品的下落；而严守消息不外泄，才能防止握有贡品的人狗急跳墙破坏贡品。我也是左思右想，反复斟酌之后，才做出这个决定的。”

宋乾这才恍然大悟，不由感佩道：“恩师，您考虑得太周详了。”

狄仁杰淡然地摇头，又笑道：“只是这种不上报朝廷的做法，已算是私自行事。为师今天叫你参加进来，就意味着让你与我一起承担责任，为师让你这个大理寺卿为难了。”

宋乾忙道：“恩师不要这么说，学生应当承担这个责任！”

狄仁杰微笑颔首，稍后又皱眉道：“我总觉得这件案子还有其他内情，周梁昆并没有全部坦白。”

“什么？”宋乾再次摸不着头脑了。

狄仁杰道：“有一个疑点，周梁昆和刘奕飞是亥时不到离开鸿胪寺正堂的，这点已经得到鸿胪寺守卫的证实。而周梁昆被羽林卫发现的时候已近丑时，被送回家的时候都过了三更。这样其间就有整整两个时辰，这段时间给周梁昆杀人再加布置现场，也绰绰有余，余得太多了，让人不禁疑惑，他花了那么多时间到底在做什么？”

宋乾思索着道：“会不会周梁昆年老体弱，翻越宫墙至洛水来回，花了很长时间？”

狄仁杰沉吟着摇头：“说不好啊。我总觉得，这其中的水很深。”吸了口气，狄仁杰又道，“此事就先议到这里，无端猜测是没有意义的，我们还是等待沈槐那里的监视结果，静观其变吧。我累了，你先忙去吧。”

“是，学生告退。”宋乾拱手退出书房，回手带门时，他无意中瞥见狄仁杰的脸，心中不禁一颤，这是张多么苍老而疲惫的脸啊。曾几何时，他这位被无数人视作为当世神人的恩师，连女皇帝都百般推崇，尊称为国老，似乎永远拥有最旺盛的精力和最清明的智慧，竟然也悄悄地衰老了，而且衰老得如此迅速、如此彻底，不禁叫人悲从中来。更让宋乾揪心的是，从未在这张脸上见到过的伤痛和怅惘，现在竟长久地呈现在上面，难道这真的就是人之将……宋乾连连摇头，不敢再想下去了。

太初宫内，登春阁下，澄华殿中。濡润的雾气弥漫在整座殿宇间，层层纱笼隔不住水汽的蒸腾和凝结，镏金立柱上一滴滴水珠汇聚，再悠悠滑下，“嘀嗒”声声，落入汉白玉雕砌的浴池里，在空荡的大殿中勾起隐约的回音，迟缓凝重，催人入梦，又逼人窒息。

张易之匆匆忙忙地走进来，瞥了眼硕大的温泉池中那唯一的一名浴者，冷笑道：“六郎，你再这样泡下去，就不怕把你那一身细皮嫩肉给泡烂了？听内侍说你都快泡了一天了。”

张昌宗微合双目，脑袋靠在铺设于池边的一袭锦襦之上，不以为然地哼道：“这个冬天太冷，全身上下都是寒气，不多泡泡怎么祛得掉？哥，你也来泡泡吧，好享受。”

张易之将肩上披的裘袍往地上一甩，两名青衣内侍无声无息地出现在他的身后，伺候他宽衣解带。

张易之皱起鼻子嗅了嗅：“你熏的这是什么香？一股子怪味。”

张昌宗依旧合着眼睛，半梦半醒地答道：“吐火罗新近进贡的什么‘乾陀婆罗香药’，说是能镇静精神，消除梦魇。”

张易之沿玉石台阶踏入温泉池中，大声打了个喷嚏，抱怨道：“味道太怪，半香不臭的，你就爱搞这种古怪的东西，我闻不惯。难道你还需要消除梦魇吗？”他挥了挥手，两名内侍抱着衣服鬼魅似的又倏忽消失了。

张昌宗闻言睁开眼睛，瞧着张易之慢慢将身体浸入温泉，便抬手划了划水，将满池的玫瑰花瓣推到张易之的身边，笑道：“多闻闻就习惯了，其实我倒觉得五哥你比我更需要消除梦魇呢，对不对？你这些天焦躁得很，圣上都觉察出来了。昨晚上还问我呢，你是不是最近碰上什么烦心事了。”

张易之冷笑：“我有什么烦心事？我还不是在为咱们俩的前途操心。你以为每天缩在圣上的怀里就万事大吉了？不看看周围那一双双眼睛里的凶光，简直恨不得将你我千刀万剐！”

张昌宗哀叹一声：“唉，人活百年终有一死，我算看透了，还是过一天算一天，及时行乐吧。五哥你是有志向有谋略的人，我不像你，我认命。”

张易之气得笑起来：“你好，你认命！可惜全天下的人都把你我看成一体，咱们两个要死要活肯定是在一处的！新年以来，圣上的精神越来越差，不早做打算恐怕真是来不及了。”他又看了看张昌宗那张泡得酡红的俊脸，打趣道，“我看你也不要装腔作势了。平日里掉根头发都要紧张半天，天天泡汤就为了这一身凝脂肌肤，你会不惜命？你会不怕死？说出来谁信！”

张昌宗被说得有些尴尬，讪讪地岔开话题：“五哥，我劝你也不用太过忧虑。此次百官守岁，咱们不是已经试了试群臣的态度？效果还不坏嘛。咱们安置进朝廷的人自不必说，一些个老滑头、骑墙派，这回不也跟着咱们婉拒了守岁宴？情愿不给太子面子，也不敢得罪我们，这不就

说明咱们势力正盛，威望日高嘛。”

张易之脸色一沉，阴阴地道：“这样才更糟糕！那些骑墙派最可恶，今天倒向我们，明天就可以倒向别人，根本靠不住。咱们在朝廷中的人数还是不够多，势力也不够大。你看看那些衷心李唐的老臣，还有投靠梁王的武派，不都在权衡利弊，蓄势待发吗？现在这两派人是互相牵制着，所以才暂时都不敢动到咱们。”

张昌宗撇了撇嘴，道：“五哥，鹬蚌相争，渔翁得利嘛。他们闹腾得欢，都想拉拢咱们，咱们不是正好可以利用这个机会吗？”

张易之紧锁双眉道：“当然要利用。你我年前劝说圣上迎归太子，就是一着好棋。你看现在太子对咱们恭敬有加，梁王也对咱们百般奉承，至少表面上看，咱们占着一定的先机。”

张昌宗好奇地问：“为什么说表面上？”

张易之冷笑一声：“当然是表面上的。在心里，这两方面一定都对我们恨得咬牙切齿，一旦他们之间的角逐分出了胜负，对我们必然是除之而后快。”

张昌宗不由自主地打了个哆嗦，再度哀叹道：“照你这么说，不论李、武，任何一方继承大宝，都没咱好果子吃，那咱们岂不是死路一条了？”

张易之没好气地道：“死路一条，死路一条，新年节期，除了死你就说不出什么好话了吗？活路当然有，只不过要靠我们自己走出来！”

张昌宗来了劲，双眼发亮地问道：“什么活路？”

突然，他意识到了什么，惊诧地倒吸口凉气：“哥！难道你真的在打那个主意？”

张易之冷笑着点头：“就是这个主意！我不仅要打主意，而且还要把它付诸实施。六郎，我告诉你，我左思右想了很久，除了这个办法，你我再无生路！”

张昌宗大张着嘴，瞪着张易之看了半天，才期期艾艾地道：“可是……我们真的能成功吗？”

张易之斩钉截铁地答道：“不成功则成仁，你我别无选择。”

张昌宗耷拉下脑袋不吱声了，张易之又好气又好笑地看了他半天，叹道：“你啊，还是尽心把圣上伺候好便是，其他的事情就交给我去办。到时候，别给我添乱帮倒忙就行了。”

张昌宗闷闷地回嘴道：“你别瞎说，我什么时候给你添乱帮倒忙

了？”

张易之冷哼一声：“你不添乱？怎么就有把柄让狄仁杰捏在手里了？要不是圣眷正隆，我看你的小命早就休矣。”

张昌宗听他这么一说，顿时目露凶光，咬牙切齿道：“狄仁杰！这个老不死的东西！我总有一天要让他死在我的手里。”

张易之冷笑道：“光在这里发狠有什么用？要实现我们的计划，狄仁杰这个老家伙是最大的障碍之一。必须要想办法扳倒他，否则咱们的主意绝对打不成功。”

张昌宗又恨又怨地道：“我何尝不想扳倒他？可惜圣上对他始终还是信任的，不好办啊。再说狄仁杰实在太老奸巨猾了，这么多年来在朝廷上下安插了不少亲信，动得不妥反伤自身，我是已经吃过苦头了。哥，你要办他，必须要做好计划，我全力配合你！”

张易之笑了笑：“意气用事是要不得的。要干就得谋划周详，最好能一箭多雕。这些天我一直在做准备，前几日事情进展得不太顺利，所以心烦意乱。不过这两天又有了转圜……我也稍稍多了点信心。否则，我今天哪会有心情来此和你闲聊？”

张昌宗这才松了口气，冲张易之献媚地笑道：“哥，张弛有道才是正理，你也别太过操劳。要不要弟弟给你按按背？”

张易之斥道：“你少恶心我了，还是留点儿力气伺候圣上去吧。”

张昌宗讪笑道：“哥，你以后也把计划多和弟弟叙谈叙谈，我多少也可以帮上点忙不是？”

张易之点头：“嗯，需要的时候自会让你出面。”

两人一时无话，都仰面靠在池边，闭目养神。过了一会儿，张昌宗问：“哥，你说的前几天事情不太顺利，指的是什么？怎么最近又有好转呢？”

张易之睁开眼睛，压低声音：“这是绝密，你可不能对任何人说。我在和突厥的默啜可汗谈判合作。”

“啊？”张昌宗惊得目瞪口呆，半晌才咽了口唾沫道，“那……那怎么不太顺利呢？”

张易之一撇嘴：“本来有个中间人，居间传递消息。可是过年前几天突然失踪了，弄得我十分被动。这中间人肩负绝密，一旦落入他人之手，麻烦就大了。而且此人一直是谈判唯一的桥梁，他活不见人死不见尸，我便再也无法联系上默啜，也不敢联系。故而过年那几天我简直是

度日如年，这才真叫噩梦连连。好在昨天默啜终于又派人送来了信件，确定说消息并未走漏，我才算是放了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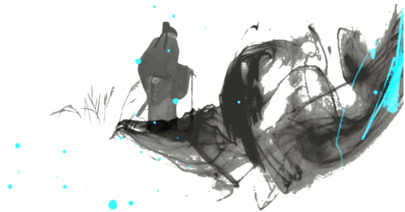
张昌宗擦了把额头上的冷汗，问：“哥，接下去你打算怎么办？”

张易之朝他一笑：“当然是按计行事，你附耳过来……”

水雾迷漫的殿宇中恍惚一片，光影晃动，轻言细语，都渐渐消逝在薄幕轻纱之后。

|第七章|

投 亲



除夕过去了，元旦过去了，立春过去了，正月十五元宵灯节也过去了。转眼就到了圣历二年的正月末，整整一个月喧闹的新年节日终于走向尾声。互相宴请、迎来送往，再强壮的胃口也已经被无度的吃喝搞到疲惫不堪，需要休养生息了。可老天不给人们机会。因为东风送暖，蛰虫始振，冰河解冻，鱼浮雁归，春天，几乎在一夜之间便降临大地，万物复苏，气象万千的美好时光就在眼前了。

这天是元月末的晦日，家家户户忙着扔破烂，清垃圾，洛阳的大街小巷都是一派畅快而繁忙的景象。虽说是“送穷日”，因为从人们清理出来的破旧物品中常常可以找到不少“好东西”，这一天反倒成了城中赤贫者和叫花子们的狂欢节。

普通人要送穷，商家铺户更要送穷，送穷的方式也是千奇百怪，招数迭出。比如这家坐落于洛阳南市中，胡人开设的珠宝店“撒马尔罕”的所谓送穷，就是整理出店中的数件滞销货品，以便宜于平日不少的价格打折销售。当然撒马尔罕的甩卖是针对特殊人群的定向销售：皇亲国戚、高官显贵，只有他们的女人，才有资格挑选和购买撒马尔罕的珠宝。

这是家非常隐蔽的珠宝店，其中所卖的珠宝都是整个大周朝最顶尖的极品，但店面不大，位置也处在南市一个不起眼的角落里，不明就里的普通人完全无法想象，这个外表看上去貌不惊人的店铺是洛阳城中的名媛贵妇经常偷偷光顾的地方。不仅因为它所售卖的珠宝件件都是世所罕见的珍品，令这些贪慕虚荣的女人趋之若鹜；还因为它经营着另一项秘密的买卖：回收珠宝成品。女人们也会有急需用钱的时候，而她们身上最值钱的，可以由她们自己支配的东西往往就只有珠宝首饰。普通女人光顾当铺典当珠宝，来撒马尔罕处理珠宝的却是真正上层的妇女，或者最高等的名妓，因为她们手中的珠宝，是普通当铺不敢收也没有能力收的，而她们自己，也决不愿意在那种地方抛头露面，大失身份。撒马尔罕却有实力和眼光收购这些珠宝，虽然在开价上不免苛刻，但处于窘迫中的女人们依然对它心存感激，因为撒马尔罕会替她们严格保守秘密，而且只要在约定时间内来赎回，撒马尔罕能够确保她们的珠宝万无一失。

穿过底层暗淡无光的简陋店面，拾级而上，经过一道隐蔽的暗门，眼前出现了一间昏暗的前堂，两边的窗户上覆盖着厚厚的紫红绒毯，纯金烛台上从早到晚燃着波斯香烛，这种香烛一支便可以点上整整一天，滴下的烛油很少，最后都在黄金烛台上凝成形状怪异的暗红色烛块。倚

墙而立的铜兽头嘴里冒出袅袅的香气，熏的是玫瑰和茉莉的香精。女人们喜欢在这样的环境里面商谈买卖，撒马尔罕的规矩是每次只在这里接待一名客人，更令她们感到安全。看来这个珠宝店的老板确实是个极其精明而考虑细致的人，不过从来没有任何人见过他的庐山真面目，出面办事的是店里的掌柜——一个名叫达特库的波斯人。

达特库今天接待的最后一名客人，是位面笼轻纱的曼妙女子。其实达特库早已认出了对方，但他知道客人不希望自己的身份被点破，作为见多识广的商人，达特库明白该如何掌握分寸。

这位女客人刚刚在桌前坐定，便轻轻捋起袖管，露出一对纤纤玉臂，她从柔若无骨的腕上褪下一对纯金镶嵌玛瑙的手链，一言不发地放在桌上。达特库捡起来，小心翼翼地凑在烛光下看了半天，其实只是做做样子，因为这对金链本来就是一年多前从他手里卖出去的，他再熟悉不过了。

达特库翕动双唇，吐出三个字："两万钱。"

女人的手微微颤抖了下，面纱后传出冷冰冰的声音："你也太精明了吧，去年从你手里卖出的时候可是五万钱。"

达特库微微一笑，答之以在这种场合永恒不变的一句话："此一时彼一时也。"

那女人的手痉挛般地捏成拳头，又缓缓张开，随后举起，从脖颈上取下条珍珠项链，再从发际上拔下碧玉发簪……她就这样默默无声地行动着，很快便将随身携带的首饰一件件地取下来，最后褪下手指上的三枚五光十色的宝石戒指，面前的桌上已经铺排了十多件珠宝，在烛光的映照下发出璀璨夺目的光辉。

"这些加在一起，算多少钱？我要银子。"那女人的语调中不带丝毫感情。

达特库心中暗暗佩服。到这里来的女子，各个都是为情势所迫，不得已而为之，因而往往语带悲戚，或者神情慌乱，像她这样镇定冷静的，达特库还几乎没有见到过。在脑子里飞快地盘算了一番，达特库清了清嗓子，低声道："十万两。"

"行，给我五千两现银，其余的开成凭信。"

达特库的眼睛亮了亮，谄媚地笑道："五千两现银倒是没问题，但其余的要开成凭信，必须要等明天。"

那女人的声音立时变得尖利："为什么？"

达特库无奈地叹口气："十万两可不是小数目，我没有这个权限。开

九万五千两银子的凭信必须得找我家店主人签字盖章才行，所以要等到明天。”

那女人咄咄逼问：“你现在去找他不行吗？”

达特库毫不含糊地回答：“不行。”心中暗自好笑：纵使你机关算尽胆识过人，也敌不过一个钱字。现在是你求我，自然得听我的安排。

那女人沉默不语，波斯香烛的烛芯“噼啪”作响，仿佛是她心中煎熬的声音。隔了很久，女人才轻轻吁出口气，低声道：“就这么办吧，明天正午之前，我过来取凭信。”

达特库忙道：“那我现在就写张单据给您？”

那女人伸手一拦：“不必，东西我先拿回去，明天一手交钱一手交货。”

达特库低头微笑：“这样也好，您请便。”

女人就像刚才取下首饰一样，又不慌不忙地将首饰一件件重新戴好，这才起身下楼。达特库点头哈腰地将她送到后门边，门外是条僻静无人的小巷。那女人正要往外走，达特库突然往她的手心里塞了个纸团，极低声地道：“遇仙楼正月初三就送来的，因为一直等不到您，所以……”

那女人一扭头，达特库感到面纱后面那双眼睛直勾勾地盯着自己，被看得后脖领子直冒凉气，连忙低下头。等他再抬起头，女人的身影已经消逝在小巷的尽头。

达特库看看天色已晚，锁上后门回到店中，正打算也把前门上闩插锁，门上却突然响起敲击声，响两下停一停，显得十分犹豫。达特库知道又有生意上门了，而且必是个生客，才会不约而至，还这么心虚。

达特库“哗啦”一声打开店门，顿时吃了一惊。门外站着个人，不是他见惯了的那种乔装改扮、但仍显得十分富贵的男女，而是一个叫花子！只见此人蓬头垢面衣衫褴褛，全身上下肮脏不堪，脸上也布满灰尘，根本看不清楚本来面目。

达特库愣了愣，明白过来，没好气地喝道：“呸，呸！我这里没有‘送穷’的东西，快滚吧！”

那人听到呵斥，犹豫着就要转身，达特库无心再理他，转身就要关门，谁知那叫花子怯生生地开了口：“这、这位店家，您……您这里可收珠宝器物？”

达特库不由上下打量此人，乔装改扮也不会扮成叫花子吧？他不耐

烦地答道："要当东西去当铺，往前走路口西侧就有一家。"

叫花子却不肯罢休，继续期期艾艾道："在下、在下便是刚从那里过来，是他们说不敢收，让我到您这里来试试的。"

达特库来了兴趣，他想了想，伸出右手："什么东西，拿来我看。"

叫花子探手入怀，哆嗦着掏出个布包，双手递给达特库。达特库皱着眉掀开脏兮兮的包布，里面赫然是把紫金色的剪刀！达特库仔细端详着这把剪刀，眼睛不由自主地越瞪越大。他见过那么多珍宝，鉴赏力绝非常人能比，所以一眼就能看出，这把剪刀的材料是产自冰寒之国——勃律的极其珍贵的紫金，刀柄上镶嵌的更是稀世宝石——枚红尖晶石，达特库立即就能断定，这的确是件罕见的宝物，价值颇难衡量。可是这样一个叫花子身上，怎么会有如此珍贵的东西呢？

达特库飞快地在心里打了好几轮主意，这才不露声色地抬起头，冷冷地逼视着面前之人，直逼得对方局促不安地垂下脑袋，脸红到脖子根，达特库觉得心中有数了，于是慢悠悠地开了口："东西倒的确是件好东西，至少值五千两银子吧。"

"五千两？这么多。"叫花子又惊又喜地喊出了声。

达特库一声冷笑："那是自然，我从来不会欺瞒价钱。不过……你能告诉我，这东西从哪儿来的吗？"

那叫花子浑身一颤，眼珠转了转，才低声答："是……祖传的。"

"祖传的？"达特库目光犀利地盯牢叫花子，隔着满脸黑灰都能看出对方的脸色变得煞白，他冷冷地道，"可惜这东西的年代不算久远，照我识来，不会出百年。你的这个祖上最多是爷爷辈吧？怎么才历三代，就窘迫至此了？"

叫花子埋着头，一声不吭。

达特库存心再激他一激，便再次发出冷笑："我看这东西来路不明，十分奇怪，莫非是你抢来偷来的吧？"

叫花子大骇，全身都哆嗦起来，劈手过来抢剪刀，嘴里道："不、不是抢来偷来的。你……你不要便还给我。"

达特库哪里肯还给他，一边与他推搡，一边道："你这叫花子行迹忒可疑，说不定是杀人劫财的都未可知。我要留着这东西去报官府……"

他一句话尚未说完，却见那叫花子容颜大变，发了疯般地猛扑上来，一头把达特库撞倒在地。达特库原意是想吓他一吓，最好把人吓跑了就可以白得个宝贝，哪想到此人拼了命，眼看就要行凶，于是赶紧松

了手，叫花子抢回剪刀，朝街口狂奔而去。

达特库好半天才从地上爬起来，惊魂未定地抚弄着被撞得生疼的胳膊，嘴里连连念叨：“好险，好险，碰上个疯子！”

杨霖慌不择路地继续夺路而逃，到了十字路口来不及看清路况，便直往对街冲去，险些就撞到一匹威风凛凛的漆黑大马上。只听这马“唏哩哩”一声嘶鸣，端的是反应敏锐，往后一仰，才算没有踩到杨霖的身上。马上之人却差点儿被掀翻在地，猛扯缰绳方才稳住身形。

梅迎春拍了拍墨风的肚子，感觉它受惊不小，忍不住心疼地道：“真是找死，走路都不看一看，要不是碰上墨风，一条命就没了。”

身后的马车中有人在唤：“梅先生，怎么了？”

梅迎春一听这柔婉的声音便觉心旷神怡，忙回头笑道：“阿珺姑娘，没什么事，一个叫花子乱走路，差点儿撞上。”

沈珺松了口气，转回头，却看见身旁的何大娘掀起车帘，神情紧张地朝车外猛看，忙笑道：“何大娘，梅先生说没事。”她见何大娘依然目不转睛地朝外看，纳罕道，“大娘，你在看什么呢？”

何大娘又看了一会儿，才放下车帘，略带悲戚道：“刚才眼花，好像看见了我的儿子。”

沈珺忙问：“真的？那要不要让梅先生赶上去看看？”

何大娘苦笑着摇头：“不会，不会是他。”

沈珺体贴地扶住何大娘的胳膊，轻声道：“大娘，你不用太担心。我们不是都说好了吗？我堂兄是当朝宰相狄大人的卫队长，我会求他帮你寻找儿子，我想他一定会有办法的。说不定过不了几日，你们就能母子团聚。”

何大娘神情恍惚地答道：“借阿珺姑娘吉言吧。”

马车又前行不远，便徐徐停下了。沈珺撩起车帘探看，梅迎春来到车边解释道：“阿珺，天色不早，我们就先歇在这个客栈吧。只待安顿停当，我便去寻访狄府。”

沈珺飞红着脸问：“不是立即去找我堂兄吗？”

梅迎春笑道：“阿珺，咱们在洛阳人生地不熟的，万一一时找不到狄府怎么办？再说就是找到了你堂兄，他也未必马上有地方安置咱们，还是先住下妥当。”

沈珺低头不语了。

梅迎春找的这家客栈倒是很清静，门脸不大，里面却别有丘壑，居然还是个亭台水榭一应俱全的院落。看不见什么住客，伙计打扮得像大户人家的家人，举止也十分得体。梅迎春将沈珺和何大娘安置在一个单独的小跨院内，便向伙计问明尚贤坊的位置，出门直奔狄府而去。

时值傍晚，离暮鼓鸣响还有半个时辰不到，路上行人脚步匆匆，都在往家里赶。梅迎春惊喜地发现，尚贤坊位处洛阳城南部，与南市距离不远，走了没几个街口，他便来到了狄仁杰的府门之外。这还是他生平头一次来到大周朝最高官员的府邸前，三间五架的朱漆大门上悬挂着锃亮的铜兽门环，高达丈余的院墙一色粉白，果然是气派非凡，但又没有丝毫奢华铺张的感觉。尚贤坊的整个街坊，光狄府就占据了四分之一的面积，其余的地方住户寥落，街道肃静，与梅迎春一路上所看到的洛阳城繁华喧闹的景象迥然不同。他不由从心中暗暗感叹，这才是一国宰相的气势和威严。

骑着墨风缓缓行走在空无一人的巷子里，落日收拾起最后的几束余晖，梅迎春能够很清晰地感觉到投射在身上的警惕目光。他不由从唇边泛起一抹不易察觉的冷笑：自己的形象有些特殊，引起关注很正常。只是梅迎春很清楚地知道，即使不是因为胡人的外貌，进入狄府周边的所有陌生人也都逃不脱严密的监控，大周朝仅次于皇城的护卫级别，朝廷中最精干的侍卫团队之一，就在这里了吧。想到此，梅迎春的眼前掠过袁从英清瘦冷峻的面容，就在几个月之前，这里的一切便是由他来组织和实施的，而且有十年之久。他是如何取得这个位置的？他要做得如何出色才能得到当朝宰相长达十年的信任？他又是如何几乎在一夜之间就失去了这一切？短短两天的相处，这个袁从英就已经给梅迎春留下了极其深刻的印象。此刻，站在狄府高耸的院墙之外，梅迎春发现自己对袁从英愈加好奇了，他暗下决心，必须要花更多工夫去彻底了解这个人。

当然，梅迎春有足够的时间去落实自己的想法，现在有更紧急更有意思的事情要做。他跳下墨风，下意识地理了理衣服，昂首挺胸地朝狄府门前走去。刚要抬起手敲击门环，边上的旁门“吱呀”地打开了，一个青衣家人探出头来，狐疑地打量着他。

梅迎春捋了捋垂在肩上的发带，抱拳道：“这位家院，请问沈槐沈将军在府中吗？”话音刚落，那个家人的脑袋就缩了回去。梅迎春正在疑惑，一人从门里大步踏出，挺立在梅迎春面前。梅迎春立刻就知道了，这人就是沈槐，看来他已在这里等候多时了。

实际上，沈槐已经在狄府门边等了整整三天了。沈珺的书信在大约十天前到达狄府，自那以后，沈槐便始终处于难以言说的焦躁之中。不安、悲痛和期盼，几种截然不同的情绪在他的胸中翻涌，直把他弄得寝食难安。沈珺的信件写得很匆忙，只是简略地通报了沈庭放的死讯，以及要来洛阳投亲的计划，对沈庭放的死因没有多加解释。对于沈槐来说，沈庭放就这么死了，倒并不十分意外。患病多年是一个理由，另一个理由则不足为外人道，只有沈槐和沈珺彼此心照不宣而已。这另一个

理由叫作“多行不义必自毙”。当然，俗话说，死者为大，纵然他沈庭放有千万种罪责，死亡也可以给他的罪行画上个永恒的句点，但愿能就此一了百了吧。

沈珺的书信中真正让沈槐备感震惊的，是关于狄景晖和袁从英的内容。他做梦都没有想到，这两个远行西北边境的人，居然会阴差阳错地去了他的家中，还亲眼见到了沈庭放的死。沈槐不敢想象，他们是否会看出什么？又会因此产生什么样的想法？沈槐并不担心狄景晖，却从内心深处对袁从英感到敬畏，自从他来到狄仁杰身边以后，这种敬畏之感更加一天天地增强，已经渐渐成为由嫉妒和羡慕相互交织的复杂情感。袁从英已从狄府的日常生活中消失了，新年以来也几乎不再被狄仁杰提起，但沈槐就是能够时时刻刻地感觉到他的存在，并被他的影子压迫得喘不过气来。

尽管如此，沈槐还是第一时间向狄仁杰报告了沈珺的来信，信中牵涉狄景晖和袁从英的地方，他都一字不漏地对狄仁杰详细复述。狄仁杰听着也很惊诧，得知袁从英一行三人安然无恙地渡过黄河时，他亦难掩发自内心的欣慰之色。

将始末原委都了解清楚后，狄仁杰很快便恢复了平常的冷静，许了沈槐几天假期，让他尽快在尚贤坊内找个安静的小院落，用于安顿沈珺，还相当周到地派了狄忠给他帮忙。沈珺的信上只写了动身的日期，沈槐大致算出他们就该在这几日到达洛阳，便自前天起从早到晚候在狄府门边，哪里都不敢去，静待沈珺找上门来。

于是沈槐就在这个正月“晦日”的傍晚，等到了梅迎春。关于梅迎春，沈珺也在书信中作了简单的介绍，语气中全是感激之情。所以当这两个男人在狄府门前见礼时，彼此并不感到陌生。报出姓名，相互寒暄后，两人飞快地观察着对方，并迅速在心中写下了对对方初步的认识。沈槐为梅迎春的气度不凡而暗暗称奇，断定他的来历一定比沈珺所描述的要复杂得多。而梅迎春则像所有同时知道袁从英和沈槐的人一样，立即拿他们两人做了个比较：不论是外貌还是气质，相似之处都颇多，但又给人截然不同的感觉。

在领着沈槐去客栈的途中，梅迎春不露痕迹地打量着沈槐身上精干华丽的将军服色，脑海中浮现出那个漫长的除夕之夜，与袁从英、狄景晖在沈珺家中堂屋内饮酒谈话的场面，内心深处突然涌起强烈的感同身受之情，久久不能平静。

就在他们并肩离开狄府后不久，狄忠匆匆忙忙地来到狄仁杰的书房，报告了府门前发生的事情。狄仁杰长长地舒了口气，嘱咐狄忠小心候着，不论沈将军有任何需要，都要尽心安排。狄忠答应着退了出去，狄仁杰这才将十几天来反复在看的两封书信再次放到面前。这两封信都是在元宵节前后送来的，一封是老孙带回来的韩斌的信，而另一封信，连狄忠都没见到过，那是袁从英写来的，并以加封急件的军报方式传

递，直接送到了狄阁老的手中。

因此沈槐并不知道，在他向狄仁杰陈述沈珺的来信时，年迈的宰相大人其实已经完完整整地了解到了整个事情的经过，所以才能好整以暇地应对而不致表现得失态。

为了写这封信，袁从英考虑了很长时间。离开沈珺家以后的第一个晚上，在寄宿的客栈中，他彻夜未眠，反反复复地斟酌。最后落到笔端的，全部是最精确和详尽的事实，不遗漏一点有用的信息，也不带任何主观的感受，他的书信保持了一贯的风格，目的只有一个：让狄仁杰对即将到来的沈珺和梅迎春有预先的了解，从而能够做好充足的准备。无论如何，这是两个背景复杂的陌生人，对于狄仁杰来讲，就意味着某种危险。在信中，袁从英丝毫没有表现出自己对这两个人的好恶，极其冷静的描述甚至显得有些不通人情。只有狄仁杰熟悉袁从英的方式，并理解他的苦心：他不愿意以任何感情色彩来影响狄仁杰的判断。

但是一名戍边途中的折冲校尉，怎么会有权利向当朝宰相传递绝密的加急军报呢？这也是只有狄仁杰才知道的秘密。在狄忠给袁从英送行时带去的包裹中，有一份宰相手书的密令，据此，袁从英便可以利用沿途的驿站，向狄仁杰传递密信。狄仁杰这样做的确是承担了一定的风险，如果被人察知，便有私相勾连的嫌疑，因此只可备万一之需。出行至今，袁从英第一次使用了这个手段，也是考虑再三的决定：他必须让自己的信件早于沈珺的信件到达狄仁杰的手中。

坐在书案边，狄仁杰看着面前的这两封书信，心中一时间五味杂陈。自从袁从英和狄景晖离开洛阳以后，他便一直在盼着他们的来信。盼了一个多月，一下子盼来了两封，可这是多么奇特的两封信啊。一封信的字迹歪歪扭扭不说，通篇别字破句，让狄仁杰读到眼晕，恨不得把那小孩儿揪到跟前来好好教导一番，而信的全部内容就是在向大人爷爷告状，控诉他那个不听话的哥哥。另一封信呢，则完全像是案情线索的通报，分明是发生在自己身上的事情，却描述得好像与己无关，笔调从头至尾冷淡如冰。

“还是不要计较这些细枝末节了吧。”狄仁杰苦笑着想，“看来很有必要见一见沈珺，还有那个叫梅迎春的异族人。袁从英的直觉向来非常准确，以他对这两个人不同寻常的关注来看，他们的身上必然隐藏着某些极有价值，甚至危险的东西，需要大胆而谨慎地去把握。”

梅迎春带着沈槐来到沈珺落脚的小跨院时，沈珺已经迫不及待地等在院中了。一路上为了不太过引人注目，沈珺没有身披重孝，但还是在何大娘的帮助下，置办了全身的白衣素服。此刻，她便通体洁白的，站在小院中，发髻上除了一支银钗之外，再无其他任何装饰，在灰暗的暮色中，越发显得凄楚哀伤。但是就在沈槐踏入院门的一刹那，她的眼中突然闪现出明媚的光华，双颊顿展娇艳，唇边溢出春色，整个面容都被久别重逢的狂喜点燃，绽露出从未有过的娇美。

看着她的样子，梅迎春也不禁暗暗诧异，用眼角轻扫身边的沈槐。沈槐倒显得十分镇静，没有特别的喜怒形于色，只是当他的目光与沈珺的目光相触的那一刻，仿佛电光火石般的激情交融，在两人的心中顿时掀起阵阵惊涛骇浪，这一切，就是梅迎春所无法感知到的。

三人在小院中相对而站，梅迎春清了清嗓子，打破沉默道："阿珺姑娘，我把沈将军找来了，在下就算是功德圆满，你们聊着……我先告退了。"

沈珺依然痴呆呆地看着沈槐，浑然不觉梅迎春的话语。梅迎春有些尴尬，点点头往外就走。沈槐忙冲他抱拳道："梅先生，待我先与堂妹叙谈之后，定要与她共去答谢梅先生，梅先生也住在这里吗？"

梅迎春爽朗地笑道："举手之劳，何谈一个谢字。二位久别重逢，又值沈老伯的突然亡故，还是先谈正事要紧。我就住在这客栈中，向伙计一问便知。"说着，便大踏步走出了院子。

沈槐目送着梅迎春的身影消失在院门外，这才转回身来，看到沈珺还是那副痴痴的样子盯着自己，不由皱眉道："阿珺，你这是干什么？"

沈珺听到他说话，浑身一震，这才如梦初醒，四下看看，问道："堂兄，梅先生呢？"

沈槐没好气地道："走啦，你又不理人家，一点礼数都没有。"

沈珺立时面红耳赤，低头无语。沈槐看着她的样子，心中大为不忍，走上前轻轻拍了拍她的肩，柔声道："这些日子，苦了你了。"

沈珺的眼中涌上泪水，努力咬牙忍住，扬起脸对沈槐露出个温柔的笑颜："也没什么，总算又能见到你，再多的苦也就不觉得了。"

沈槐轻叹口气，抚着她的肩头，低声道："先回屋吧，慢慢说。"

回到屋中，何大娘给他们斟了茶，便识相地退到厢房中去了。堂兄妹二人在桌边对面而坐，互相细细端详着，心中自有千言万语，却不知道从何说起。半晌，还是沈槐将茶杯往沈珺面前推了推，轻声道："赶了一天的路，累了吧，先喝口茶。"

沈珺乖乖地举起茶杯喝了一口，泪水随即顺着眼角缓缓落下。

沈槐叹了口气，自己也喝了口茶，问："我看你的书信里写，老爷子是正月初一亡故的。"

沈珺点点头，抬手拭去眼泪，答道："就是元正这天一大早，我去伺候爹爹起床，就……"

沈槐锁紧双眉，沉声道："他终究还是走到了这个地步。唉，我劝过

他多少次，可他就是不肯金盆洗手，最后还是落了个不得善终。”说着，他情不自禁地捏紧拳头，重重地砸在桌面上，额头上青筋暴起，眼中不觉也湿润了。

沈珺愣了愣神，犹豫着伸出手，小心翼翼地轻抚了一下沈槐搁在桌上的拳头，温柔地劝道：“哥，都过去了。爹爹走了，你也别再生他的气了，他虽然……可他一直都是最疼爱你的。”

“疼爱？”沈槐沉闷地应了一句，下意识地握住沈珺的手，伤感地道，“你看看你的手，这么粗糙，哪里像个小姐？倒像个粗使丫头！我就算不怨他别的，可也看不得他这样对你。”

“哥！”沈珺顿时泪眼婆娑，忙抽回手去，翕动了半天嘴唇，才憋出一句，“为了你，我……我做什么都是心甘情愿的。”

沈槐长叹一声，转过头去，不再看她。沈珺也不敢再说话，只是眼巴巴地看着沈槐的侧脸，等了半天，沈槐才又回头，脸上的神情平静了许多，他正色问道：“阿珺，你把他死去的前后情形给我详细说一遍。”

沈珺坐直身子，把从除夕到元旦这一夜一天的时间里面发生的事情，原原本本地说了一遍。看起来她已经在心里默述过很多次了，说得非常有条理。说完以后，沈珺又从包袱中取出一封书信，双手递到沈槐面前：“哥，这是那位袁从英先生写给你的，他说把所有探查到的案情线索全部写在里面了。”

沈槐一惊，接过书信，表情十分复杂。

沈珺有些纳闷，问道：“哥？怎么了？这个袁先生，不是你认识的吗？他说……你们是最好的朋友。”

沈槐“哼”了一声，拆开信，埋首细看。看完一遍又看一遍，才思索着道：“看起来事情还很复杂。袁从英怎么说死因不一定是刀伤，却像是惊吓致死？”

沈珺迷茫地搭话：“我也不知道袁先生为什么要这么说。不过以爹爹的为人，天下大概还没有什么人能吓到他吧……哥，你说，会是什么事情呢？”

沈槐冷笑一声：“他再大的胆量，也会有做贼心虚的时候。只是一般的小毛贼也确实吓不到他，太奇怪了……凶器，凶器也很可疑。袁从英说像是剪刀？”他突然猛盯住沈珺，厉声问道，“阿珺，那把紫金剪刀呢？还藏在地窖里吗？”

沈珺吓得倒抽一口冷气，支支吾吾地回答：“地窖里原来藏的东西不是都运到你这里来了吗？我……我没见过那把剪刀。”

沈槐把牙关咬得咯吱响，恶狠狠地道："地窖里的东西是运过来了，可就是没有那把剪刀！难道凶器就是它？"他站起身来，在屋子里踱起步来，一边继续喃喃道，"绝对不会有外人知道地窖的，除非老爷子自己把剪刀拿出来。可他为什么要这么做呢？除夕之夜，剪刀，惊吓，杀人……"

沈珺也被惊得脸色煞白，呆呆地看着沈槐在屋子里面转圈。沈槐停下脚步，双眉紧蹙，瞪着沈珺问："除夕之夜，他又跑出去干什么？你知道吗？"

沈珺咬着嘴唇道："我也不知道，爹爹他什么都不告诉我的。不过自从梅先生探知了爹爹的行为之后，爹爹收敛了许多。腊月里面都不怎么出去了，可就是除夕，他说有件非常重要的事情，必须亲自去办。我劝都劝不住。"

沈槐紧接着问："梅先生，梅迎春？我看这个胡人的来历蹊跷得很，否则怎么会察觉出老爷子的秘密？"

沈珺还是迷茫地摇头："梅先生是腊月前到咱们家来的，就说要看爹爹的藏书。我本来以为爹爹肯定会一口拒绝，把他赶走的。可谁知道梅先生肯花钱，爹爹要多少他都给，爹爹他……他就把梅先生给留下来了。"

沈槐恨恨地跺了跺脚："钱，钱，他永远都没个够！"想了想，他又道，"看来梅迎春当初去咱家就是别有用心的，否则为什么要千方百计地留下来？"

沈珺看了他一眼，有气无力地辩白道："哥，梅先生是个好人。他，帮了我很多。"

沈槐重回桌边坐下，稍稍平缓了语气问道："你说说看，梅迎春是怎么发现老爷子的秘密的？"

沈珺轻声道："梅先生是个有心人，他在咱家住了一个多月，有几次爹爹出去的时候，他就跟了上去，结果……就发现了实情。"

沈槐挑了挑眉毛："你把这叫作'有心'？"

沈珺面红耳赤地嘟囔道："哥！梅先生他、他虽然发现了实情，可我求他不要声张，他答应了，就真的没有说出去。连袁先生、狄先生，他都没有说。"

沈槐注意地看着沈珺，冷冷地道："你求他，他就答应了？看来他很听你的话嘛。"

沈珺浑身一颤，低下了头。

沈槐没有理会沈珺的窘态，继续自言自语："如果梅迎春确实没有对袁从英和狄景晖透露实情，那这两个人应该没机会知道。这还好一些……如此看来，老爷子的死多半还是和他除夕夜出去办的事情有关系。说不定，还和梅迎春有关系！"

沈珺又是浑身一颤，抬起头想要开口，还是忍住了。

沈槐拿起袁从英的书信又读了一遍，觉得暂时看不出更多的名堂了，便将信仔细地收好，纳入怀中。此时，他方才发现对面沈珺那局促不安的样子，便微微一笑，伸手过去，轻轻将她的手握紧，柔声道："无论如何，你到洛阳来了，这才是最重要的。我们有多久没有见面了？"

沈珺的声音低得几乎听不见："快两年了。"

"是吗？这么快？我倒没觉得。"沈槐讪讪一笑，又问，"阿珺，想没想过以后该怎么办？"

沈珺抬起头，直直地看着沈槐的眼睛，眼中再次闪现刚才初见他时的光华，殷切地答道："哥，你说怎么办就怎么办，我全都听你的。"

她目光中的期许是如此强烈而深沉，竟逼得沈槐不得不移开视线。沉默了一会儿，沈槐打起精神，笑道："你先安顿下来，咱们再从长计议，反正有得是时间。我已经在离狄府一条巷子的地方找了个僻静的小院子，都收拾好了，你明天便可以搬进去住。"

沈珺点头，轻声问："哥，你……也住那里吗？"

沈槐咳了一声，道："我是狄大人的卫队长，按规矩是住在他府中的。不过那院子离狄府很近，就是为了方便经常过去看你。"

沈珺想了想，微红着脸道："既然这样，就让何大娘和我一起住吧？"

沈槐皱眉："什么何大娘？"

"就是我信里写的……"

沈槐一扬手，打断沈珺的话："按说不该留这种来路不明的人。不过既然是个老妇人，谅也无妨。就让她给你做个伴吧，你一个人住也确实不方便。我会再找个杂役给你们，便都妥当了。"说着，沈槐朝窗外张望了下，站起身来，道，"都二更天了，我必须回狄府去了，今晚你就在这里好好休息，明天一早我便来接你。"

沈珺也站起身，沉默着陪沈槐走到房门口。

沈槐耸耸肩，道："那，我就走了。"看沈珺低头不语，他抬手轻捋了捋她的鬓发，又低声说了一遍，"我走了，明天一早就来接你。"

沈槐走出小院，回首看时，见沈珺仍然一动不动地站在房门口，月光照在她那一身白衣上，真是银装素裹的打扮。只是在这副沉静如水的外表之下，又蕴藏着怎样的激情和热望呢？沈槐摇摇头，告诫自己不要去多想，不祥的预感经过刚才的谈话，正在变得越来越强烈。随着沈庭放的死和沈珺的到来，他自己又将会面临什么样的命运变迁？沈槐知道，这个时候他需要冷静再冷静。

穿过长廊，沈槐在耳房里找到店伙计，问明了梅迎春住宿的房间，便去找他。

就在沈槐、沈珺兄妹交谈之时，梅迎春回到了自己单独包下的院子。一进正屋，他便看见搁在桌子正中的油黑色长弓，他淡淡地笑了笑，抬手轻抚弓身，用突厥语朝着门外冷冷地道："既然来了，就现身吧，何必躲躲藏藏。"

一个全身黑衣的突厥大汉探身来到门前，毕恭毕敬地朝梅迎春鞠躬行礼，口称："铁赫尔见过王子殿下。"

"嗯。"梅迎春点点头，冷淡地问，"你们都来了？"

"是。"铁赫尔弓着腰，低头回答，"按殿下的吩咐，我们都在这里的偏院中住下了。"

梅迎春仍然看都不看特赫尔，随口道："虽然住下了，但是没有我的命令，不得外出，不得与人交谈，谨言慎行，不许离开客栈半步，都清楚了吗？"

铁赫尔点头哈腰，连声称是，谄媚地道："请殿下放心，弟兄们一来就窝在这客店中，半步都未曾挪动过。"

梅迎春此时方才朝他瞥了一眼，道："不是我故意苛刻，你们这一大帮子人，奇形怪状的，太引人注目，我是不希望你们惹麻烦。"

"是、是，殿下所虑极是，弟兄们绝不敢有半点逾越。"

梅迎春冷眼斜藐着铁赫尔，心中对他那副奴颜婢膝的样子十分不以为然。当初叔父敕铎可汗将此人派到梅迎春身边的时候，摆明了就是要来监视他的一言一行。身为可汗的飞鹰大将军，铁赫尔起初也完全没把梅迎春这个所谓的王子殿下放在眼中。毕竟梅迎春已经去族多年，突骑施部落中的人们几乎已经忘记了这个大王子的存在，还以为他早就死在了中原某地，永远地销声匿迹了。

所以当梅迎春被临终前的老可汗召回时，族中之人惊诧之余，更多是对他的怀疑和蔑视。怀疑的是他离族多年，在父亲即将去世时突然出现的目的；蔑视的则是他当初逃避部族领袖的责任，抛家弃国远走他乡的行为。而对于长久以来，一直窥伺着可汗位置的敕铎来说，这个大侄

子的现身，几乎打乱了他苦心孤诣实施了好多年、一步一步夺取部族统治权的整个计划。

敕铎可汗在梅迎春，也就是突骑施乌质勒王子回到部落的第一时刻起，就将亲信铁赫尔派到了梅迎春身边，名义上是保护王子殿下的安全，实际上则是对他进行全面的监控。铁赫尔手中握有敕铎可汗的特别授权：只要发现梅迎春有任何违逆悖反的迹象，就可以对他格杀勿论。所以从一开始，铁赫尔就未曾将梅迎春真正地尊为王子，在铁赫尔的眼里，梅迎春要么成为敕铎可汗的傀儡，要么就被毫不留情地消灭，不存在第三种可能性。

然而这位心计深沉似海、行为果决冷酷的王子硬是发展出了第三种可能。他和敕铎保持着距离，既不言听计从也未曾表现出丝毫异心，他没有成为敕铎的傀儡，却也没有让敕铎感到急迫的威胁，因而暂时还找不出杀他的理由。他处理完父亲的丧事以后就立即动身离开了突骑施，再次与权力的争夺擦身而过。

为了试探出梅迎春的真实想法，敕铎可汗委派梅迎春代表突骑施部参加大周朝廷的新年朝贺。假如梅迎春只是假装对可汗的位置不感兴趣，那他就绝对不会放弃与大周朝廷发展密切关系的机会。大周，实力超卓的中原霸主，亦是西域各国臣服的对象，联合这样的同盟军，对于缺乏支持急需外援的梅迎春来说，难道不是个千载难逢的机遇吗？可梅迎春又一次表现得出人意料，铁赫尔如影随形地一路跟随着梅迎春，也始终弄不清楚他行事的意图。

梅迎春提前两个月便踏上行程，却把所有的时间都用在了欣赏中原大地的秀美河山之上，偶尔寻访些占卜算卦、装神弄鬼的古怪人士，怎么看都是在不务正业。他甚至把父亲遗赠给他的神弓都交给了铁赫尔，让他替自己保管，理由是随身带着这把弓太碍眼，也没啥用处。一路行来，铁赫尔几乎就要相信梅迎春确实是胸无大志，甘心于碌碌无为的生活了。但是突然间，情况在黄河岸边的金城关外发生了巨大的变化。

起初，梅迎春只是听说了沈庭放的名字，又一次起了好奇心，按惯例便在金城关多留了几天，想要寻访到这个隐居的奇人。铁赫尔带着手下成天无所事事，实在闲得无聊，稀里糊涂地就被人领去了一个金城关外的地下赌场，结果输了个昏天黑地，差不多把身上全部的盘缠都给输光了。当看到垂头丧气、犹如丧家之犬般从赌场大败而回的铁赫尔时，梅迎春意识到，他等待了很久的机会，终于出现了。敕铎可汗对赌博痛恨至极，严令禁止手下人参与赌博，一旦发现便处于最残酷的极刑。这次铁赫尔的行为，等于给了梅迎春一个最有力的把柄，从此以后他便要看梅迎春的脸色做人了。

天时地利总是一起到来，梅迎春恰好在此时查访到了沈庭放的确切住址，于是他借口要去沈庭放处借阅典籍，自己留在了金城关。同时，毫不含糊地就把铁赫尔和其手下打发到了黄河对岸，让他们在那里等

待。铁赫尔本来是不肯离开梅迎春半步的，可现在他有滥赌的把柄落在梅迎春的手中，后面的行程还要靠梅迎春给钱，因此再也不敢造次，只得乖乖地带领手下先行渡过黄河，在皋河驿站里胡乱打发时间，一直等到过了新年，圣历三年的正月初八，才等到从对岸过来的梅迎春一行。为了不惊扰到沈珺，梅迎春不允许铁赫尔与他们一起赶路，只让他们远远跟随，铁赫尔始终也没有弄清楚突然出现的两个女人是什么来路，又不敢问，就这样郁闷至极地一直随行到了洛阳。

梅迎春心里也很清楚，铁赫尔只是迫于无奈才表现得如此恭顺，自己绝对不能掉以轻心，否则一旦有个失误，铁赫尔肯定要奋起反击。此刻，这个家伙就在一刻不停地窥伺着，不怀好意地观察着自己的一言一行，包括今天自己去狄府请来沈槐，恐怕也逃不过铁赫尔的眼睛。梅迎春在心中冷笑着，想看就看个够吧，总有一天我会让你什么都看不见的。

梅迎春抬头看了看依然等在门边、似乎还有所企图的铁赫尔，冷冷地道："怎么，还有事吗？没事就走吧。"

铁赫尔极力掩饰住心中的愤恨，恭恭敬敬地鞠了个躬，往门外退去。走到门口又停下了，从怀里掏出一张叠好的纸，献媚地用双手捧到梅迎春的面前。

"这是什么？"梅迎春没有去接，只是皱着眉头问了一句。

"这个……"铁赫尔迈前一步，故作神秘地道，"属下们在皋河驿站等待王子的时候，碰上了一帮汉人，其中一个……拿了王子殿下的神弓。"

"什么？"梅迎春脸色骤变，大声叱喝，"这把神弓谁都不能碰，难道你们不知道？"

铁赫尔点头如捣蒜："是、是！属下明白，只是那个汉人身手太敏捷，我们这一大班人，都没看清楚那弓是怎么到他手里的，他还……还把弓拉开了。"

梅迎春的眼中精光暴射，盯得铁赫尔大气都不敢出。半晌，梅迎春才好不容易扼制住了胸中激越的愤怒，用平静下来的语气道："拉开就拉开吧。我知道了，你走吧。"

铁赫尔又把手中的纸往前送了送："殿下，这纸上写的，是那个汉人的名字。"

梅迎春接过纸，厌恶地摆摆手，铁赫尔慌忙退了出去。

梅迎春紧捏着纸，正犹豫着，就听到门外有人在轻唤："梅先生，可安寝了吗？"

梅迎春听出是沈槐的声音，赶紧把纸往怀里一揣，应道："是沈将军吧？在下尚未睡下。"忙去将门敞开。

月光下，沈槐神采奕奕地站在门前，夜已很深，却不露丝毫倦意。梅迎春笑着要把他往屋里让，沈槐站在原地未动，只是微笑道："夜深了，沈槐不想打扰梅先生休息，就是想再来致谢一次。"

梅迎春只好自己迎出门外，口中谦道："沈将军真是太客气了，梅某在沈老伯家中盘桓数日，多承阿珺姑娘照料。沈老伯出了事，只剩阿珺姑娘一个人，梅某为她尽一点犬马之劳，本也是应该的。沈将军如此再三致谢，反倒让梅某不安了。"

沈槐被梅迎春说得直摇头，无奈道："梅兄这几句话令我都无言以对了。"他朝四下看了看，又问，"梅兄此次进京会住多久？是来探亲访友还是有其他事情要办？我不是别的意思，因沈某在洛阳还任了个一官半职，不知道是否有可效劳之处？"

梅迎春淡然一笑："沈将军好意梅某心领了，梅某在洛阳也没什么要紧的事情，只不过随便看看，领略下大周神都的风土人情。"

"梅兄果然是有心人。既然如此，沈槐就先告辞了，明天一早，我便来接堂妹去家中居住，待安顿下来，一定请梅兄过去做客。"

"沈将军太客气了，到时候梅某一定上门叨扰。"

梅迎春拱手致谢，目送沈槐离开。回到房里，他的心中隐隐浮现一丝不快，沈槐显然对自己怀有很大的戒心，刚才的几句话既是试探也清晰地表示了某种抵触，看似礼数周全，实际上却欲拒人以千里之外，梅迎春心想，莫非这就是大周朝廷官员的派头？他又一次想起了不久前的那个除夕夜，难道一身将军服色就会让人发生根本的变化吗？不，他不相信。梅迎春现在可以确定，袁从英和他的这位继任者沈槐之间，有着非常大的不同。

梅迎春又转念一想，也怪不得沈槐。谁让自己无意中探得了沈庭放暗中所干的见不得人的勾当呢。当他刚开始住进沈庭放的家中时，倒也没想到会有后来的发现。只是有一次他在翻看沈庭放的藏书时，自沈庭放的书桌上看到刻有突骑施标志的金锭时，突然产生了极大的好奇。这种金锭平常在中原是根本见不到的，只有这次铁赫尔一行人随身带了些。联想到铁赫尔赌博输得精光的情况，以及沈庭放常常夤夜外出的古怪行径，梅迎春决定要探个究竟。经过几次夜间的跟踪，梅迎春震惊地发现，沈庭放居然是金城关外那个地下赌场的隐秘组织者，他花高价雇用了一批打手和赌徒，训练他们，让他们在自己的安排下有条不紊地诱骗无知的人们，引他们陷入赌博的泥潭，再借给他们高利贷，一点点地把他们身上的钱全部榨干，最终陷入万劫不复的境地。

由于沈庭放从不直接露面，因此那些被逼到走投无路的人并不知道

真正的幕后黑手是什么人。官府也从不出面干涉，大概是被沈庭放用某种手段摆平了吧。总之，金城关外乱坟岗上的那处破烂庙宇，就好像是个独立王国，几乎每夜都在上演着杀人不见血的残酷戏码。梅迎春无法想象，沈庭放从中到底得到了多少财富，至少从他和沈珺的生活中看不到丝毫富有的迹象，尤其是沈珺，过着连下等仆役都不如的日子，让梅迎春情不自禁地对她产生了深深的同情。也正是由于这种同情，才使得梅迎春投鼠忌器，最后还是放过了沈庭放，没有将他的恶行公之于众。否则，光是那些家破人亡的赌徒找上门来，就足以让沈庭放死无葬身之地了。

现在沈庭放虽然死了，沈槐却仍然要担心他身上所系的秘密会影响到自己，毕竟沈槐是身居高位的朝廷武官，而且还是当朝宰相的卫队长，身份十分重要又敏感。假如狄仁杰了解到了沈庭放的劣迹，会怎么想呢？是不是因此就会失去对沈槐的信任？梅迎春想到这里，便觉得又能够理解沈槐了。

梅迎春朝桌上看去，父亲留给他唯一的遗物——突骑施最伟大勇士的神弓，在烛光下闪着黝黑的光泽，深沉而凝练，却又蕴含着无穷无尽的力量和勇气。这是他最强大的武器，也是他最珍贵的宝藏，它意味着权威的继续，更代表着血脉的传承……梅迎春突然探手入怀，拿出了那张纸。究竟是什么人，竟敢擅动他最宝贵的东西？

将纸展开，梅迎春的眼睛立时瞪大了，捏着纸的手颤抖起来，震惊、怀疑，还有慌乱，把他的整个身心牢牢地占据住了。

沈槐回到狄府外时，已经快要三更天了。他手中持有千牛卫将军的特别凭证，因而可以在宵禁的街坊间通行无阻。来到边门旁，他正要举手敲门，突然敏锐地感觉到身后有动静。沈槐缓缓放下右手，至腰间紧紧握住剑柄，猛地转过身来，身后之人吓了一大跳，倒退了好几步，抬腿像是想逃，沈槐已经拦在了他的面前，宝剑并不出鞘，只是将他的去路横挡。

今夜的月光很清亮，照在这个蓬头垢面、一身污秽的叫花子身上，让人感到说不出的阴冷和诡谲。沈槐满腹狐疑地端详这个叫花子，拿不准这家伙到底想干什么。此人的样子已经颓唐到了极点，唯有一双眼睛闪着狂热的光芒，似乎十分兴奋，又流露着深深的恐惧。在沈槐的剑鞘前，他哆嗦成一团，站立不住，只能半蹲在地上，眼睛却死死地盯着沈槐。

沈槐皱起眉头问：“你想干什么？”

叫花子嘶哑着嗓子开了口：“您……您是沈槐沈将军吗？”

沈槐大惊，他居然还知道自己的名字！于是声色俱厉地低声喝问：“你怎么知道我的名字？你是谁，你找我干什么？”

那叫花子从怀里掏出张纸条，伸着黑灰的手朝沈槐递过去。沈槐接过纸条，厌恶地避开上面的黑指印，展开来一看，立即变了脸色。他一声不吭地再次从上到下地打量着那个叫花子，许久才低声问道：“你叫杨霖？”

杨霖垂下头，低低地答应了一声。再抬起头来时，沈槐又换回了平日那副波澜不惊的面貌，平静地问：“你在这里等多久了？”

杨霖低声道：“今天才进的洛阳城，下午找到狄府旁边。我不敢去府上问，只向旁边的住户打听了一下，才知道沈将军出去了，我便一直等候在这里。”

沈槐从牙齿缝里挤出一句：“算你聪明，这么说你来到洛阳后，除了问路还没有和任何人打过交道，说过话？”

“没、没有。”

沈槐绕着杨霖转了个圈，突然冷笑一声，问：“你知道他让你来找我，是为了什么吗？”

杨霖喃喃地重复着：“他……为什么？让我来？”

沈槐的声音冷若冰霜，又问了一遍：“为什么？”

杨霖眼神空洞，恍恍惚惚地答道：“我把钱全输给他了，后来，后来他把那件东西也拿走了。我问他要，他不给。他说让我来找你……他说，只要我按你的吩咐去做，你就会把那件东西还给我。”

沈槐紧锁双眉：“那件东西？”想了想，他决定道，“你跟我来，我会告诉你需要做什么。”

杨霖抖抖索索地从地上爬起来，正要跟上沈槐，沈槐突然举起剑鞘，往杨霖的背上狠狠一击，杨霖被打得往前猛扑在地，天旋地转之际，听见沈槐凑到他耳边，一字一句地道：“你给我听清楚了，从现在开始，你的生死就全在我手中了。我想你知道应该怎么做，不用我再多提醒了吧？”

杨霖下意识地点头，沈槐移开剑鞘，拎起杨霖的后脖领子，往前一推，杨霖便如一个梦游者般，无知无觉地向前走去。

第二天一早，沈槐雇了辆马车，去南市的客栈中接了沈珺和何大娘。在狄府近旁他新租下的僻静小院里面，算是把沈珺安顿了下来。这天中午，他特意从城中有名的酒肆“春满园”叫了一桌酒菜过来，与她们二人共用了午餐。吃过饭后，沈槐嘱咐了沈珺几句，看她和何大娘开始拆放行李，布置卧房，这才回了狄府。

在狄府门口，沈槐碰上了刚巧告辞出来的宋乾，二人便在门边寒暄了起来。宋乾已从狄仁杰处听说了沈槐家中的事情，随口慰问了几句，听沈槐说堂妹已经安全到达，并且安顿妥当，宋乾也很是高兴。

沈槐问起宋乾今日的来意，宋乾道："倒也没什么大事，就是关于前几桩生死簿的案子，再来和恩师探讨探讨。"

沈槐笑道："沈槐知道，宋大人探讨案情不假，想念大人，过来看看他老人家也是真。"

宋乾大笑："咱们相识不久，我的心思倒让你给看透了。"

沈槐连连摆手："我哪里能看透宋大人的心思，可宋大人对大人的一份拳拳之心，本来就是尽人皆知的嘛。"

宋乾闻言欣慰地点头，随后却又蹙起眉尖："唉，可我看最近恩师的精神一直不太好。说实话，我真的很担心他老人家。听狄忠说自从去年底从并州回来以后，恩师就始终郁郁寡欢，一下子衰老了许多。我想，狄三公子还有从英的事……"说到这里，宋乾突然住了口，略显尴尬地笑了笑。

沈槐不动声色，平静地附和道："宋大人所言极是，沈槐也正为此担忧。不过我倒觉得，可能大人他是忙惯了的人，此次回朝之后，圣上体贴大人年迈体弱，不让他再为国务多操劳，大人一下子清闲下来，恐怕反而不太习惯。"看宋乾若有所思地点头，沈槐语气轻松地道，"宋大人你看，每次你到大人这里来讨论案情，大人的精神就很好，分析起案情来更是鞭辟入里，风采丝毫不减当年。所以啊，我看最好的办法还是宋大人你多来跑跑，每次都带几个疑难怪案过来给大人断，就一定能让大人神清体健！"

宋乾连连点头，干笑了几声，道："沈将军这个主意不错，我还真是每次都带着案子来。有恩师帮忙，我的心里踏实不少啊。"

沈槐猛然想起生死簿的案子，便问："宋大人，我记得上回在天觉寺时，大人曾让你查问圆觉的身量，不知可有进展？"

宋乾道："这一查便知的，那圆觉生得膀阔腰圆的，是个肥和尚，中等身量，和我差不多吧。"

沈槐沉吟："那么说，他要爬上半丈高的拱窗也确实不容易。"

宋乾点头："是的，后来我又去了天觉寺一次，上天音塔看过了。那个拱窗旁边毫无支撑，窗楣俱是光滑的石料所制，要想徒手攀上窗台并不容易。"

沈槐接口道："假如圆觉当时还喝得酩酊大醉，是不是就更难攀上

了？”

“嗯，按理应该是这样的。”

沈槐问：“那大人怎么说？”

宋乾笑了：“恩师什么都没说，沈将军你一定知道恩师的脾气，在一切水落石出之前，恩师最爱卖卖关子。”

“这倒也是。”

两人一齐朗声大笑。

笑罢，宋乾压低声音道：“沈将军，周梁昆那里，最近可有什么动静？”

沈槐摇头，也低声道：“没有发现什么异动，宋大人请放心，沈槐一直都派人日夜监视着，一旦有风吹草动，必会告知宋大人。”

宋乾抬头看了看天，笑道：“哟，才和沈将军随便聊了几句，怎么就过正午了。刚才京兆府那里送过信来，说南市一个珠宝店里发了人命案，要大理寺协查，我还要赶回去安排，这就告辞了。”

沈槐忙抱拳道：“宋大人公务繁忙，辛苦了！”

两人这才在狄府门前告辞，各自去忙。

整个下午，沈槐按例巡查了卫队的防务情况，又过问了一番周梁昆处的监视安排，均没有什么异常。他惦记着沈珺，不免有点心不在焉。好不容易挨到了太阳落山，沈槐来到狄仁杰的书房，想看看狄仁杰还有没有什么吩咐，如果没有特别的事情，他今晚便要告假去和沈珺一起吃晚饭了。

刚和狄仁杰聊了没几句话，狄忠突然来报说宋乾来了。狄沈二人不由诧异地互看了一眼，中午刚刚送走的，怎么晚上又来了？

“恩师，沈将军！”宋乾一迭连声地叫着，匆匆忙忙走进书房。

狄仁杰问：“别着急，先坐下，什么事情如此紧要？”

宋乾朝狄仁杰深深一揖：“恩师，学生无能，又有案子要麻烦到恩师了。”

狄仁杰的眼波一闪，淡淡地问：“又有案子？既然惊动到了大理寺卿，想必颇不寻常。”

狄忠端上茶来，狄仁杰微微一笑：“先喝口茶，慢慢说。”

宋乾依言喝了口茶，这才稳了稳心神，道："恩师，沈将军，我下午回到大理寺，便是去处理今天新报上的一桩案子。南市有一家叫作撒马尔罕的胡人珠宝店，今天中午发现了一具无头女尸！"

狄仁杰微扬起眉毛："撒马尔罕？这个名字倒是很耳生，胡人开的珠宝店我也知道几家，似乎没有听说过这个。"

沈槐皱起眉来重复了两遍珠宝店的名字，突然叫道："我见过那个珠宝店。就在我堂妹暂住的客栈不远……看上去很不起眼的。怎么？那里出了人命案？"

宋乾接口道："对，就是家门面很普通的珠宝店，案子是先报到京兆府的，说是珠宝店的波斯掌柜在店中发现了一具女人的尸体，头颅被砍，血流成河，其状惨不忍睹！"

狄仁杰道："无头女尸？这样的案子倒确实少见，按例是该请大理寺协查的。只是，宋乾啊，一桩人命案子也不该让你这个大理寺卿如此紧张迫切吧？"

宋乾"咳"了一声，道："本来我也只是安排手下人去协助查案，他们回来以后报说案子很蹊跷，那波斯掌柜是唯一的证人，可也说不清楚事情发生的原委，看起来颇为棘手。我想起恩师曾经说过，杀了人以后还取走头颅的，多半是为了掩盖死者的身份，便建议他们还是先想办法弄清楚那女尸的来历。"

狄仁杰微微点头："嗯，这一点确实很重要，既然那波斯掌柜是唯一的证人，他是不是能认出死者呢？"

宋乾赞叹道："恩师真是一语中的！学生也问过，起初那掌柜矢口否认认识死者，说他一早出去办事，晌午前才回到店中，是店里看门的小伙计说有位女客来访，在楼上等着。于是掌柜便上楼去见客人，结果就看到女客死在血泊之中，所以他也没有见到死者的面貌。至于那小伙计嘛，稀里糊涂的，话也说不太清楚，只说这位女客来时全身罩着黑色大披风，他什么都没看见。"

狄仁杰又品了口茶，含笑道："起初，那掌柜矢口否认……那么，后来呢？难道他翻供了？"

宋乾和沈槐互相看了眼，也都不由地笑了，宋乾道："恩师啊，今天沈将军还说呢，您一听说有奇难怪案就来劲，还真是一点儿没说错。看来这个案子就等着您来大展神探的风采了。"

狄仁杰佯怒："好你个宋乾，如今也学会调笑老夫了，沈槐，你也一样。"

沈槐连忙起身，抱拳道："大人，沈槐不敢！"

狄仁杰笑着摆手，示意他坐下。

宋乾道："恩师，刚才虽是说笑，但学生没有十分的必要，又怎么敢劳动到恩师！"

他收起笑容，正色道："那掌柜真的翻了供！"

"哦？"狄仁杰眯起眼睛，等着他的下文。

宋乾继续道："学生听了案情以后，便建议手下去京兆府一起提审波斯掌柜，看能不能多问出些名堂来。可学生也没有料到，大约半个时辰前，京兆尹竟亲自带着波斯掌柜到大理寺来，说那波斯掌柜突然承认他认识那个死者。而且……恩师，您恐怕万万都想不到，他说这死者是梁王家中的小妾，名叫顾仙姬！"

"梁王的小妾？"狄仁杰也不禁吃了一惊，追问道，"那波斯掌柜能肯定吗？"

宋乾重重点头："他一口咬定。"

"可是他怎么能认识梁王的小妾？况且梁王的小妾到他这么个不起眼的小珠宝店来干什么？"

宋乾忙回答："这些话京兆尹也都问过了，据那掌柜说，梁王的这位小妾名唤顾仙姬，原来是遇仙楼的头牌姑娘，一年多前才被梁王娶去做了第五房的姨太太。"

狄仁杰的脸色变得凝重起来，嘴里喃喃道："遇仙楼，怎么又是遇仙楼？"

沈槐轻声问："大人，遇仙楼有什么问题吗？"

狄仁杰朝他瞥了一眼，反问道："你不记得傅敏的死了吗？"

沈槐倒吸口冷气："是啊，梁王的妹夫就是暴毙在遇仙楼！"

狄仁杰冷冷地道："看来梁王和这个遇仙楼还真是结下了不解之缘。"他看了看宋乾，"宋乾，你继续往下说。"

宋乾点头，郑重其事地道："据波斯掌柜说，过去顾仙姬在遇仙楼时，曾去他的店中买过珠宝，因此他对顾仙姬有些印象。但是他这次之所以能认出那女尸是顾仙姬，却是因为这女尸的头颅虽被砍去，脖子上的项链却未取走。这项链正是一年多前，他亲手卖给顾仙姬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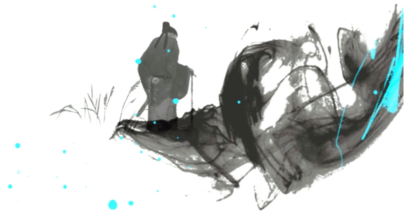
狄仁杰的目光如炬，自言自语道："有意思，这案子果然有意思。女尸被砍去了头颅，却不取走项链……遇仙楼，头牌姑娘，梁王的小妾，妹夫……凡此种种，难道都是孤立的事件，因为某种巧合才联系在了一

起？”他的声音越来越低，渐渐陷入沉思。

宋乾和沈槐坐在两旁，直直地看着狄仁杰，连大气都不敢出。

|第八章|

边 城



残阳似血，朔风如刀。

这里是晚冬的西北大漠，凌厉、凄怆、深邃、神秘，没有词语能够真正形容出它带给人们的感觉，就像人们永远也形容不出面对死亡的绝望和恐惧一样。

已是初春的时节，大漠里却没有春天。在大周西北边塞的荒漠中，时光似乎被凝固了。无穷无尽的沙海之上，依然覆盖着厚厚的积雪，黄沙和白雪交相映衬，使大漠之景愈加显得苍凉而严酷。冬天的大漠之上，总是遮着浓重的乌云，突然席卷而来的狂风，偶尔将乌云吹散，凄冷的阳光投射在翻滚盘旋的风沙之上，带来更多的肃杀气象。连绵不绝的沙丘和荒漠之间，是倒伏的衰草，还有胡杨树和红柳枯败的枝干，仿佛都已经死亡了几千年，只留下被风沙雕铸得残缺不全的躯体，徒然地耸立在无际的蛮荒之中，等待着下一阵更猛烈的朔风和暴雪，将它们彻底掩埋。

这是一个酷寒的世界，这是一个荒芜的世界，这是一个杳无生机的世界。

再过两三个月，大漠中的温度就会迅速升高，积雪在一夜之间便将化尽，炎夏便会到来。阳光灼烤之下的沙石和黄沙，变得滚烫炙热，连空气的流动都会迅速地带走水分，那时候的荒漠又将带给人们另外一种绝望。

但这个世上，总有些勇气非凡、无所畏惧的人，会为了追求理想而置生死于度外。于是，即便是在这严酷到几乎无法存活的大漠之上，也慢慢地被来往的人们艰难而执着地走出了一条又一条道路，这些商路贯穿东西，将大周与中亚的波斯、撒马尔罕、叙利亚，阿拉伯半岛上的大食，甚至远在欧洲的拜占庭帝国连接起来。就在这些商路之上，来自东西方的财富流动起来，各种千奇百怪的货品和物资，或车装，或驼运，或马载，或驴驮，不论有多少艰难险阻，也不管有多么巨大的风险和牺牲，以人畜白骨作为标志的道路绵延向前，通往希望和梦想。

此刻，就在这片大漠之上，一支由数百头骆驼组成的商队正在艰难前行。他们只是每年行进在丝绸之路上的无数商队之一，但选择在这样的冬末穿越荒漠的，倒也不多见。夕阳西下，大漠上的温度正在飞速地下滑，冰寒入骨的大漠冬夜很快就要来临了。

商队最前面，是一峰白色的巴克特里亚骆驼，驼身上披盖的五彩毛

毡，经过多日的跋涉，已经被沙尘沾染成黑黢黢的。因为霜冻，骆驼长长的睫毛变得雪白，映着残阳的余晖，白色睫毛下深棕色的双眼，闪着疲惫而温柔的光芒。驼背上骑着一个满面风霜的胡人，魁伟健壮的身躯历经长达数月的跋涉而显得微驼，他就是这个波斯商队的头领——阿拉提姆尔。

面向夕阳的金光，阿拉提姆尔眯缝起眼睛，深深地呼出一口气，眼前绵延不绝的沙丘，在他的眼中慢慢幻化成故园那栽满郁金香的金灿灿的原野。离开家乡到底有多久了？差不多快半年了吧？真的没有想到，这东去大周的路如此漫长，不过好在就快到了。不是吗？往右前方眺望过去，高远的天山之巅上，终年不化的积雪在云海间漂浮，犹如天庭中神祇的居所。就在它的山脚下，大周所辖的陇右道上，庭州、沙州、伊州，这些繁忙的西北重镇，向来自西方的行商敞开中原大地的门户，引领他们进入玉门关内那片令人浮想联翩的神州。

就是为了踏足这片梦想中的土地，阿拉提姆尔和他的同伴们已经走了足足五个多月，路途比他们想象得要曲折和艰难得多。一般来说，自波斯出发，沿着帕米尔高原的边缘，进入大周西北边境的安西都护府管辖区域，可以选择天山南麓和北麓两条路径继续前往玉门，过玉门关才算真正进入了大周的腹地。阿拉提姆尔的商队走的是北线，这条路可以避开神秘的昆仑山脉和沙海无边的图伦碛，以及可怕的死亡戈壁，相对风险要小些。

当然了，无论南线还是北线，都有足够多的艰辛和困苦。北线上最大的危险不是来自自然，而是来自人力。由于大周朝廷缺乏对西突厥各部落的有效控制，北线一直都是匪盗出没，抢劫频发的。对此，阿拉提姆尔自信有相对充分的准备，他的商队中都是最精壮的波斯汉子，个个身手不凡，善于耍刀弄枪，对付普通的土匪和强盗还是很有把握的。

一路行来还算顺利，大大小小的波折也遇到不少，但都没有给商队造成严重的损失。这几日，阿拉提姆尔频频查看地图，可以断定，只要走出现在的这片荒漠地区，前面不远就是庭州了。对远行的商旅来说，只要到了庭州，那就是绿洲遍布、草原如盖、湖泊湛蓝、城镇林立的人间天堂了。

阿拉提姆尔再次回头巡视他的商队，百来峰高大的巴克特里亚骆驼，经过长途跋涉，都已经瘦瘪了肚子，但是步伐依然有力，也都没有生病，看起来应该能顺利完成剩下的旅程。他的同伴们虽然也都已疲惫不堪，可是胜利在望的憧憬，这几天来又给他们黝黑沧桑的面孔增添了光彩，沙哑的喉咙里甚至还会时时飘出歌谣来。据说庭州有许多来自波斯的舞娘，会跳最地道的波斯舞蹈，到时候大伙儿可真要好好痛快痛快了！

想到这里，阿拉提姆尔的眼睛里也不由飘出热辣辣的欲火，他赶紧定定心神，大声喊道：“天晚了，咱们今天就在这里扎营。”

商队里传出如释重负的叹息和笑声，人们开始忙碌着支起帐篷，骆驼都被赶在一处，几条一路跟随而来的猎狗在外圈恪尽职守。前天晚上商队扎营在一小片绿洲旁边，所以随身携带的羊皮水囊和水桶都还有一大半。篝火升起来了，首先煮上的就是茶炊，寒冷的夜空中很快茶香飘逸，烙饼和烤肉的香气四散开来，大家围着篝火匆匆忙忙地灌下烧酒，必须要趁着太阳彻底落山之前把晚饭吃完，等天一黑，大漠里的气温就会立即降到冰点以下许多，这时候只有躲进厚厚的棉毡围起的帐篷中，才能保暖。假如待在外面，不需两三个时辰，就可以把人活活冻死。

夜幕降临了，风势越来越大。沙漠中的风暴具有毁灭一切的力量，没有任何抵御的方法，只有祈祷在最后这几天的旅途中，能够保佑他们这个商队避开最凶险的朔风。阿拉提姆尔在狂风中挣扎着巡视完所有的帐篷。背风处，骆驼和车辆被牢牢地拴在深砸入地下的木桩上，猎犬蜷缩在骆驼的身边，在风中不停地狂吠，只要风不停，它们就会这样一刻不住地叫上一整夜。阿拉提姆尔返回自己的帐篷，向地上连连吐着唾沫，还是觉得满口的沙土。其他几个人都已经做完祷告，钻进了毛毯。

半夜，阿拉提姆尔突然从酣梦中惊醒。他抬起头，帐篷里面一片漆黑，周围静得可怕。不知道什么时候，狂风停止了呼啸，连那几只猎犬的狂吠之声也跟着湮灭了。阿拉提姆尔松了口气，又躺回到毡子上，但是不知道为什么，他心中的恐慌骤然变得清晰而强烈。

身边的萨必勒听到动静，也翻了个身，轻轻问：“怎么了？”

阿拉提姆尔没有吱声，他紧张地竖起耳朵，仔细地倾听周围的动静。似乎没有听到什么特别的声响，只有远处的几声狼嚎，一如既往地哀戚而悲怆，在大漠中早已听惯了这种叫声。根据声音，阿拉提姆尔可以准确地判断出狼群所在的位置，应该还离得比较远，不足以构成重大的威胁……“不对！”阿拉提姆尔从毛毯中一跃而出，太阳穴突突直跳，牙齿因为寒冷和恐惧止不住地打战：没有猎犬的叫声！平时只要一听到狼嚎，它们就会发出慌乱的嘶吠，今天它们却反常地沉默着。

萨必勒也发现了问题，迅速地钻出被窝，一边大声叫唤着其他人。点亮油灯，大家手忙脚乱地穿衣服，取家伙，阿拉提姆尔的心中一闪而过的是深深的懊悔，今天的疏忽是不可原谅的！整个旅途中，每晚休息时都有人轮流放哨站岗，就是为了对抗商路上神出鬼没的匪徒，也许是因为一路上的平安无事，也许是因为就快要走出荒漠，也许是因为这滴水成冰的冬夜，让人无法想象还会有夜间的攻击……一切的一切都造成了今晚，阿拉提姆尔头一次没有派人值守，然而，祸福往往就在一念之间！

几乎就在波斯商队刚刚清醒过来，准备战斗的同时，唿哨声声划破夜空，燃烧着的火箭穿梭而至，牢牢钉上毡毛的帐篷，一顶顶帐篷顿时变成大大的火球，烈焰腾空而起，竟将寒夜点亮。刚从睡梦中惊醒的波斯人，顾不上衣冠不整，手里擎着波斯长刀和其他武器，呐喊着冲出大

火。阿拉提姆尔领头跳出来，迎面就是劈头盖脸的火箭。阿拉提姆尔端的是十分凶猛，将手中的长刀挥舞得虎虎生风，火箭纷纷掉落在他的周围，借着火光，阿拉提姆尔努力向前望去，他要看清楚这攻击究竟来自于什么人。

但攻击一方并不准备给他任何机会，几轮火箭放完，眼看所有的帐篷都成了熊熊燃烧的火海，全部波斯人都被逼出了帐篷之外，有几个手脚不利落的已经被箭射翻在地，又一轮实打实的杀戮迅猛而来。全身黑衣的匪徒，手持利刃上下翻飞，刀刀见血步步杀机，以几倍于商队的人数和攻击力，实施最彻底的屠杀。

阿拉提姆尔抬手刚刚隔开劈头砍来的一刀，拦腰又是一刀横扫过来，他狂喊着飞脚猛踹，将刀踢飞。萨必勒也在旁边大叫着搏杀，这个精壮的波斯汉子很有股拼命的劲头，一转眼已经放倒了两名冲上前来的匪徒，抹一把溅得满脸的鲜血，他大叫着阿拉提姆尔的名字，向头领靠近过来。两人眼神相错之间，已经背靠背站稳，形成防御之态，惕然面对围拢过来的匪徒。

此时此刻，阿拉提姆尔已心知情况十分危急。虽然被攻击得措手不及，但商队毕竟还是有不弱的战斗力，就在刚才这一轮的短兵相接中，他和萨必勒就斩倒了不少匪徒，可抬眼望去，黑压压的土匪又围将上来，仍然把他们困了个水泄不通。而且这些匪徒衣着整齐，行动守序，几个头领俱以黑布蒙面，号令之下，手下众人进退有度，很有章法，完全是有组织有计划的进攻，和他们一路行来偶尔遇到的那些散匪根本不一样，而更像是训练有素的士兵。尤其可怕的是，他们全部的行动都靠头领手中挥舞的钢刀作为指引，从一开始到现在，这些人没有发出过一点声音。

就当阿拉提姆尔在脑海中火速盘算的时候，宿营地里的哀号声愈来愈响，不用看都知道，那是匪徒们正在残忍地杀害波斯商队的同伴们。身后的熊熊火光已经把面前的荒漠照得雪亮，阿拉提姆尔的眼睛有些发花，越过紧紧包围着他二人的匪徒，可以看见其后是站得整整齐齐的高头大马，马上的黑衣骑士们身披铁甲，背负硬弩，在火光的映衬之下，全身上下闪耀出银色的光辉。

“怎么办？”萨必勒在他的背后嘶声狂呼，其他人的哀号声已经渐渐平息下去，只有血水沿着沙石向他们的脚下流淌过来。从帐篷后面又传来骆驼混乱的叫声，一定是部分土匪去劫夺他们的货物和驼队了。阿拉提姆尔跺脚狂喊着：“不！”他的心血、他的财富、他的梦想，就在顷刻之间毁灭殆尽！

阿拉提姆尔想到了逃！很显然，要从面前的这群劫匪手中抢回财物是不可能的，但他还不愿意就此死去。他朝身后的萨必勒高喊：“杀出去！”

两人依然背向而立，一起扑向围着他们的人群。困兽之斗何其惨烈，阿拉提姆尔和萨必勒杀红了双眼，为了挣出条性命浴血搏斗。他们的身边很快倒下多具尸体，包围圈真的被突出了个小小的缺口，两人撒开双腿，往大漠的深处夺命狂奔。

匪徒们并不急着追赶，居中一匹马上的骑士，似乎是整个匪帮的首领。黑色蒙面布后的双眼闪着冷峻甚至嘲讽的光芒，他镇静地看着在大漠上飞奔的两人，估摸着距离差不多了，才轻轻一挥手，两头早已等得不耐烦的獒犬从队伍中一跃而出，漆黑的身影在夜幕中宛如鬼魅闪过，转眼已追到逃跑的两人身后。獒犬的口中发出令人毛骨悚然的叫声，猛扑过去，萨必勒猝不及防被扑倒在地，脖子立刻被咬断。

阿拉提姆尔已经疯狂，他翻手一刀，正砍在高高跳起的獒犬的前腿上，那畜生哀号着翻滚在地，阿拉提姆尔继续狂奔，突然听到耳边有弓箭振动空气的声响，他仰起脸，空洞的双眼盯向夜空中的繁星，那是波斯美女镶嵌在额头的宝石吧？阿拉提姆尔听见自己的喉咙里面发出咯咯的声音，低下头，只见一支箭头从自己的脖子前端伸出来，上面还染着淡淡的一缕鲜红。阿拉提姆尔仰面倒了下去，双目依然瞪得圆圆的，似乎还在憧憬着美好的中原大地，和那只差一步就可以得到的金钱、享受和满足。

匪帮首领催马上前，将手中的弓仍然背到身后，绕着阿拉提姆尔的尸体转了一圈，示意手下拔下插在尸体上的箭镞，这才向天空一连发出三支火箭，长长的唿哨声在荒漠上空久久回荡。

片刻之后，荒漠重新回到死一般的寂静。过了一会儿，天空中开始飘起鹅毛大雪，狂风呼啸，卷起漫天遍野的雪和沙，帐篷烧成的残片在空中飞舞，很快便被吹散。白雪和黄沙合力将遍地的猩红遮盖，近百具波斯商人的尸体眼看着也要湮没在无尽的沙堆之下，只待若干年后，由过路的人们来发现他们的森森白骨。骆驼和满载货物的车辆早已无影无踪，和那队匪徒一样，仿佛永远消失在了荒漠的尽头。

又过了许久，狂风渐歇，暴雪初缓，荒原之上又出了点点跳动的火光，小小的一支人马顶着风雪艰难前行，终于来到了波斯商队驻扎的营地。从外表看，他们和先前的那帮匪徒十分相似，同样的黑衣铁甲，骏马硬弩，只是脸上遮着的不是黑布，而是一色狼型的青铜面具，从他们小心翼翼的步履，亦步亦趋的神态来看，这应该是另外一队人。

靠近营地，只见沙雪之下，横躺着一具具的尸首，还没来得及被彻底掩埋。帐篷的毛毡全部烧尽吹散了，只有数根用来固定的铁架，被烧得弯折下来，依然不甘地竖立着。新来的这帮人仔细查看着杀戮的现场，各个面色凝重，神情悚然。他们默默无语地搜索着沙地上残余的物件：波斯兵刃、车具和其他行装……他们将这些物件留在原地，只是小心地在旁边插上铁棍，棍头均系上红色的丝带，作为记号。

很快，整个营地都被搜索了一遍。一名身姿轻盈矫健的红衣骑士领着众人面朝营地，以手抚胸，低头默祷了片刻，这才飞身上马，带队驶离。红衣首领走在全队之前，率马刚跑出几十步，就发现了阿拉提姆尔的尸体。首领示意全队暂停，下马翻看阿拉提姆尔的尸身，也许是他的服饰证明了身份，那首领低头沉吟片刻，手一扬，身边的两名手下立即担起尸体，将它搁在马车上。

一路之上，这一小队人马隔一段路就插下铁棍，在荒原之上密密地布下线索。走着走着，遥远的天际那头，浓重的乌云背后白光初现，大漠上的黎明就要到来了。面对着天边的微弱曙光，首领将脸上的面具扯落，浓密的栗色长发随之披散下来，长长的睫毛下，一双如碧潭般幽深的绿色眸子，在若明若暗的光线中折射出如诗的神韵。这是张只属于青春少女的姣好面容，即使是酷寒和风沙，也无法夺去她那摄人魂魄的美丽。

碧绿的星眸迅速地掠过眼前绵延的沙丘，少女的脸上浮起坚定和决绝的神情，清朗的嗓音在荒漠上激起悠远的回声："加紧赶路，明天一定要到达庭州！"

"是！"马队风驰电掣般地在大漠上奔跑起来，身后的沙海上留下长串的足迹。

第三天晚上酉时刚过，庭州刺史兼瀚海军军使的钱归南大人结束了一天的公务，在后堂里换下官袍，喝了口茶，叫人备好车马，打算去吃晚饭。马车停在刺史府的后门旁，钱归南匆匆走出来，刚要抬腿往车上迈，冷不丁车后蹿出一个人来，口中还大声嚷着："刺史大人，刺史大人！"

钱归南受惊不小，猛地朝后一退，他的贴身护卫王迁跳上前去，正要拔剑刺向来人，再定睛一看，连忙收势，一边不停地跺着脚叫："咳，武逊！怎么又是你？"

这个叫武逊的人站定在钱归南的面前，恭恭敬敬地抱拳施礼，口称："庭州瀚海军，沙陀团校尉武逊，见过刺史大人。"

"原来是武校尉。"钱归南捋捋胡须，打量面前这个五短身材的壮年汉子，黑色的校尉军服已被沙尘染得泛灰发黄，头顶上的军帽耷拉着，也是同样的颜色，满面风尘，连鬓的络腮胡须都黏成一团一团了。这个样子只能证明，他刚刚从大漠中奔波而来。

钱归南强压住心中的憎恨，在脸上堆起笑容，亲切地道："武校尉，瞧你这风尘仆仆的，累坏了吧？还不快回瀚海军部去休息？还没吃过晚饭吧？可别饿坏了……我也正要去吃饭呢。王迁啊，快快上马，还耽搁什么？"说着，他再次往马车上迈腿。

谁知那武逊竟抢身上前，一把扯住了钱归南的袍袖。钱归南的脸色

骤变，眼睛中闪过隐约可见的凶光，但马上又换上副笑眯眯的神情，故作惊讶地问："武校尉，你有什么急事吗？"一边说着，一边就要腾出手来，可武逊却不理他这一套，紧紧揪着钱归南的袍袖就是不放。

王迁看着不像话，也上前来扯武逊的手，嘴里低声呵斥道："武校尉，你这算是什么样子，还不快退后！"

王迁官拜六品上的瀚海军府果毅都尉，又是给四品的庭州刺史做护卫，平日里哪里会把武逊这样的七品小校尉放在眼里。可偏偏这武逊是庭州出了名的愣头青，小小的一个校尉却爱多管闲事，什么都要过问，为人又特别耿直忠正，只要看见不平不公的事情，或者是对庭州官府的作为有些微不满，一概仗义执言，据理力争，不闹个一清二楚绝不罢休。就因为他从来都是为公不为私，所以平日里没大没小的，庭州官府和瀚海军上上下下还都拿他没什么办法。当然了，武逊因为自己的这种为人，在庭州从军二十载，大小军功立过不少，至今却仍然只当着个团级小校尉。

武逊甩开王迁的手，眼里几乎要冒出火来，直勾勾瞪着钱归南，大声嚷着："钱大人，刺史大人！我都向您禀报过多少遍了，沙陀碛里有土匪，可您就是不相信！现在又出事了！"

钱归南皱起眉头："武校尉，你又道听途说到什么了？我说过，不要捕风捉影。"

武逊更急了，黑色的脸膛涨得通红，几乎已经在吼："钱大人！我不是捕风捉影，就在前日凌晨，大漠里又发生了一起土匪劫夺波斯商队的惨案！足足百余人的商队被屠杀啊，骆驼和货物均遭劫，现场真是惨不忍睹！"

钱归南打了个寒战，缩起脖子道："武校尉，不要这么激动嘛。你说得这么绘声绘色，难道是你亲眼见到？"

武逊愣了愣，答道："倒没有亲眼所见，但我这两天已去大漠深处查看过，那百来具波斯商人的尸体总不会是假的吧？"

钱归南又是一哆嗦，脸色变得煞白，呆呆地瞪着武逊，嘴里念叨着："百来具波斯商人的尸体？"

"是啊！钱大人，武逊今日带着小队人马深入到沙陀碛中心，就是在那里发现了这个波斯商队，尸体还很新，不会早于前日被杀，帐篷都被烧光了，有拴骆驼的桩子和车具，但是没见到驼队和货物，一定是被贼人劫走了！"

钱归南的脸色愈来愈白，身体都开始摇晃起来，王迁连忙近身搀住他的胳膊，就听到刺史大人在喃喃自语："太可怕了，太可怕了。难道沙陀碛真的有匪帮？不，这不可能……"

武逊急道："钱大人，武逊请钱大人下令，明天就派瀚海军的大队进入沙陀碛，沿途设哨，一方面彻查波斯商队遇袭的案子，一方面也防范后续的商队再度遇害，武逊愿带一队！"

钱归南闻言木愣愣地看着武逊，张了张嘴却说不出话来，好像变傻了。

"钱大人，钱大人！"王迁一迭声地叫唤，这钱大人才如梦方醒，抖抖索索地又要往马车上去。

武逊怎么肯放过他，索性拦在车门前，大声叫嚷："钱大人，您倒是说句明白话啊，这么大的事情到底该怎么办？"

王迁忍无可忍，一边推搡着武逊，一边厉声呵斥："武逊，你疯了吗！你这是以下犯上，你知不知道？你一个校尉，有什么权力命令钱大人？还不给我滚开！"

说着，他一使眼色，身边的几个部下一拥而上，把武逊连推带拉地往旁边赶，武逊还是不依不饶，拼命地挣扎，冲钱归南喊着："钱大人！沙陀碛中土匪横行，这几年来已经伤害了许多过往商队，逼得西域行商都不敢选择这条北线入大周。更有甚者，干脆纷纷绕道东突厥境内，使得咱大周境内经北庭入甘、伊、沙州的线路形同虚设！这不仅大大有损我天朝威严，也令大周白白流失了许多西域行商带来的财富！更别说那么多无辜之人枉死于大漠之中！钱大人，您身为庭州刺史，难道就对这一切不闻不问吗？"

"武逊，你越说越不像话了！快把他给我抓起来，押去瀚海军大营，以犯上作乱论处！"王迁气急败坏地喊，那几个部下就要动手绑武逊。可武逊随身也带着一小队，看到长官被擒，也都连呼带喝地拥过来，刺史府后面的僻静小巷内，顿时乱作一团。

钱归南气得全身都哆嗦起来，勉强抬高声音大叫："住手！都给我住手！"

总算大家还慑于刺史的身份，暂时停止了打闹，一齐瞧着钱归南，等他发话。钱归南摇摇晃晃地走到武逊面前，有气无力地问："武逊啊，你老是声称大漠中有匪徒，可本官从来也没见你拿出过任何人证物证啊？本官这里也没有接到过商队的报案，你这不是在无理取闹吗？"

武逊咬牙道："钱大人，武逊所说的句句都是实情。怎奈匪徒们行事狡诈，又兼大漠风沙遍布，往往很难找到被害商队的痕迹，何况匪徒们每次都赶尽杀绝，故而连报案的人都找不到。可是……钱大人，这次武逊在沙陀碛找到了波斯商人的尸首，这就是最好的证据！"说着，他向部下示意，几个人赶紧从一辆马车上抬下个死人，往钱归南等人的面前一扔，正是阿拉提姆尔的尸体！

钱归南本已脸色泛白，摇摇欲坠，再一见到个死人，立即眼睛上翻，喉咙里咕噜作响，仰着就往后倒去。王迁眼明手快将他扶住，连连抚弄他的胸口。半晌，钱大人才悠悠缓转过来，靠在王迁的身上，半死不活地说："武、武逊啊……本官身体不适、不适，要回家休息，休息……你说的事情，本官……知道了，待本官与众人商量以后，再做打算……"

王迁把钱归南扶上马车，武逊还想说话，王迁朝他一瞪眼："刺史大人都这样了，你还想怎样？"

武逊愤愤然地抿着嘴唇，虽然万般不情愿，也只得无奈地往后退去。钱归南坐到车内，还掀起车帘，嘱咐道："武校尉，把、把这死人送入刺史衙门停尸房……别、别惊扰了百姓。"

马车启动，慌慌张张地驶出小巷。这时，坐在车头的王迁才回头朝车内问："钱大人，咱们是回家呢，还是去……"

车内传来钱归南阴冷镇定的声音："今天就算了，直接回家吧！"

刺史府门前，武逊呆呆地望着钱归南的马车扬长而去，部下凑上来问："武校尉，这尸首？"

"送去停尸房！"武逊大喝，紧接着发出声长长的叹息。

半个多时辰后，在距离庭州刺史府三条街的一个食铺里，武逊带着三五个最亲近的手下，喝开了闷酒。几个人围坐在油腻腻的木桌旁，单腿搁在长凳之上，捋起袖子来猜了好一阵子拳，喝下足足两大坛子酒，武逊依然觉得胸中郁闷异常。

天上已繁星点点，大漠夜晚的狂风到庭州城内便减缓了许多，可也还是刮得街面上飞沙走石，昏黑一片。百姓早就关门闭户躲回家中，行商走卒则三三两两聚集于饭铺酒肆或客栈之中，庭州这个如同塞外绿洲的大城镇，在冬夜里面也是一番肃杀之象，完全没有了白天的繁华和多姿。

武逊有点醉了，他端起酒杯，大着舌头抱怨起来："娘的！老子真是受够了！什么狗屁刺史，看见个死人都会晕，比女人还不如！这种人，干脆回家奶孩子去吧！"

几个手下爆出一阵醉醺醺的大笑。其中一个借着酒意，口没遮拦地嚷道："武校尉，你是条好汉！兄弟们佩服你！不像别的那些官老爷，一个个除了捞钱玩女人，正经事一件都不干！"

另一个手下连忙摆手："小心祸从口出！咱们武校尉已经是庭州城里有名的刺头了，你没见多少大老爷把武校尉当成眼中钉肉中刺，想找把柄还来不及呢！可不能再给武校尉惹麻烦！"

“哗啦！”

武逊将手中的酒杯摔碎在地上，红着眼睛叫道：“娘的！惹麻烦又如何？我武逊什么时候怕过麻烦？要抓我的把柄？我行得正坐得端，一心一意为了大周，为了朝廷，别说是庭州官府，就是……唔，就是圣上来过问，我也不怕！”

“武校尉的为人，兄弟们最清楚了。可武校尉你的这番苦心，又有谁理会啊！”手下中一个看似清醒点的接口道，“看大哥你混到今天，还只混个校尉，那个王迁，什么东西！论功夫论人品论才干，哪一样比得过你武大哥，可人家就是会溜须拍马，会做人。这不，都成了正六品上的果毅都尉了，成天跟在刺史大人身边，眼睛都快翻到天上去了！武校尉，兄弟们实在是为你不平啊！”

武逊冷笑一声：“王迁那种小人，我本就不屑与之为伍。可恨的是我武逊空有一腔报国热忱，每每总被这些奸佞之徒所误！就像这次沙陀碛闹匪患，我都说了整整三年了！庭州官府竟完全不予理睬，偌大一个瀚海军驻扎在此，每天就是白吃白喝，空空耗费朝廷的军饷，却置边疆商路的治安于不顾，眼看着这三年来，进入庭州的商队越来越少，北庭地区的商运一天比一天萧条，我的心痛啊！”武逊的拳头重重地砸在桌上，碗碟杯筷跟着响成一片，仿佛也在为他鸣冤。

众人沉默了，又都低头灌下几杯酒，坐在武逊身边的一人道：“武校尉，刺史大人这回该认真办一办沙陀碛土匪的案子了吧？过去总说咱们空口无凭，今天都把尸首扔他面前了，难道他还能继续对我们打哈哈？”

武逊面色阴沉，紧锁眉头不说话。这手下又想了想，凑到武逊面前，压低声音道：“武校尉，兄弟一直都不明白，刺史大人为什么对沙陀碛的匪患这么忌讳？既不肯追究也不许咱们提，会不会有什么猫腻啊？”

他话音未落，武逊突然从凳子上一跃而起，猛地蹿到近旁的桌前，对桌边的人厉声大喝：“什么人？为什么要偷听我们的谈话？”

那人并不慌乱，淡淡地看了武逊一眼，便调开目光，仍然安静地坐着。武逊等了片刻，见他丝毫没有回答自己的意思，不禁又气又恼，举手猛拍桌面，吼道：“本校尉和你说话，你听见没有？”

那人这才抬起头，凌厉的目光直逼过来，双方眼神交错，虽然只是一瞬，竟让武逊激灵灵地打了个冷战。那人慢悠悠地开口了：“你是在和我说话？有事吗？”嗓音很低沉，略带沙哑。

武逊被此人既内敛又犀利的气势震慑得愣了一愣，待回过神来仔细打量，心中不禁一惊，却见他身上竟穿着整套校尉军服，仪容整肃，坐姿笔挺，完全是军人的气质。武逊方才只是感觉这人一直在注意倾听自己的谈话，担心来者不善，所以才跳过来逼问对方。现在留意到这人的神情和举止，绝非平常百姓所能有的气派，更兼这身和自己一般无二的

军服，不由从心底里感到纳罕。武逊在庭州从军近二十年，对瀚海军的情况可以说是了如指掌，因此能够断定这人绝对不是本地人，也绝不属于瀚海军。

武逊想到这里，清清嗓子，努力克制住胸中翻腾的酒意，打起官腔：“嗯，本校尉说的就是你。你，什么人？我怎么从来没见过？打哪儿来啊？来干什么？”

那人微微眯起眼睛，嘴角浮起一抹嘲讽的微笑，平淡地回答：“校尉大人，你问我这些，是在执行公务吗？”

“当然是执行公务！”武逊郑重地回答，再一看，才发现对方一直稳稳地端坐，自己反倒站着，连忙一屁股坐到凳子上。

那人观察着武逊的举止，眼中闪过戏谑的光芒，待武逊坐定后，才闲闲地道：“既然是执行公务，为什么还在此聚众酗酒呢？”

武逊顿时语塞，恼羞成怒道：“这……你管不着！”

那人微微一笑：“那你也管不着我。”

武逊勃然大怒，指着那人的鼻子大叫：“放屁！爷爷我今天还管定了！你到底是什么人？怎么还穿着校尉军服？为什么我从来没在瀚海军见过你？快把官凭路引呈给我看，如若不然，爷爷我立即将你收监！”

那人就像根本没听到武逊的话，回头扬声叫道：“伙计，我要的酒菜都做好了吗？”

店伙计提着几个冒着热气的纸包和一个小酒坛子，跑过来放在桌上，点头哈腰地道：“都，都好了。”

那人点点头，往桌上扔下些钱币，提起纸包和酒壶，起身就朝门外走去。武逊气得眼前都冒出了金星，跳起来跺着脚嚷：“弟兄们，给我拦住他！”

他带来的那干人等早已看得火冒三丈，此时呼啦啦便堵在了那人的面前，一个个横眉立目，咬牙切齿。

那人停下脚步，直视着武逊，一字一句地道：“我说过了，如果你是在执行公务，我一定会回答你的问题。但你聚众酗酒，肆意谩骂，根本就没有执行公务的规矩，所以你最好还是让我走。”

“你、你！”武逊气得连话都说不利索了，干脆一挥手，众人朝那人就拥过去。那人往后一让，身形快如闪电，众人根本来不及看清他的动作，两条长凳一左一右扑面飞来，众人躲闪不及，纷纷被长凳砸倒。武逊还要抢前进攻，刚刚才从腰间拔出长刀，就觉右手臂一阵锐痛，长刀

脱手落地，后背上又被猛击一掌，武逊本已醉得脚步虚浮，连冲数步，往前扑倒在其他人的身上。

满地的叫骂喊痛声乱作一团。等这些醉鬼蒙头蒙脑地从地上爬起来，哪里还能找得见那人的身影。食肆外黑黢黢的街道上空，再度白雪飘飞，冬夜无边无际，寂寥深邃。

等袁从英冒着风雪，回到庭州官府开设的馆驿时，韩斌已经趴在门边眼巴巴地等了好久。袁从英把带回来的酒菜放到桌上，轻轻拍着韩斌的脑袋，笑着说：“等急了吧，是我不好，回来晚了。”

韩斌嘴里塞满吃食，含含糊糊地回答：“嗯，饿死了！哥哥，外面的雪下得好大吧，我都担心死你了呢。”

“担心我？你这个小机灵鬼，我还用不着你来担心。”袁从英说着，转头看看横躺在榻上的狄景晖，问，“怎么不想吃？看样子你还不饿？”

狄景晖闭着眼睛，大大咧咧地回答：“不饿？哼，被你锁在屋子里面一整天，就靠点凉水和碎饼度日，我已经半死不活了，起不来了！”

袁从英轻哼一声：“行啊，那样也好，我买的酒不多，刚够一个人喝。”

“酒？”狄景晖从床上一跃而起，往桌前一坐，两眼放光地凑在酒坛子前深深地吸了口气，叹道，“唉，一个多月都没闻到这股子清香了。”

袁从英满斟了两杯酒，和狄景晖各自干杯，两人接着痛饮了好几杯，狄景晖畅快地鼓掌：“咳！从去年十一月到现在，整整三个月都在寒风暴雪里赶路，我这辈子都没过过这么长的冬天，全身上下都快给冻住了。还亏得有这些酒啊，才算能暖暖心肝。”他看了看袁从英，笑道，“你今天好兴致啊，居然想到买酒？事情办得很顺利？”

袁从英仰脖又喝下一杯酒，苍白疲惫的脸上浮现出微薄的血色，他微微摇头，笑道：“只许你有兴致，我就不能也偶尔有些兴致？”

狄景晖一愣，忙道：“当然可以。我巴不得你的兴致越多越好呢。”

袁从英苦笑了笑：“不过这种兴致也就是最后一次了。今天我把剩下的一点儿钱都花光了，咱们弹尽粮绝了。”

狄景晖呛了口酒，连咳几声，才憋出句话来：“我说呢，原来你是破釜沉舟了啊。哈哈，也好，从明儿起就吃官粮了。啊，对不对？”他见袁从英低头不语，便撞了撞他的胳膊。

袁从英深深叹了口气，才道：“今天我去瀚海军府递上戍边调令，结果在军营外面等了一整天，根本没有人来理睬我。”

狄景晖也呆住了：“啊？为什么会这样？”

袁从英面沉似水，低声道：“今天我在军营外面待了一天，据我观察，瀚海军的军纪十分松懈，早晚两次点卯松松垮垮，前后拖了很长时间，人似乎都没到齐，上官也不加以惩治，看上去就是在走过场。另外，军营里的秩序混乱，队伙标旗杂乱无章，步骑军械都没有按规矩摆放。”

狄景晖随口应道：“你倒看得仔细。”

袁从英正色道：“瀚海军是我戍边的军府，我当然要尽快熟悉。关键还不止刚才说的那些。”

“那关键是？”

袁从英紧握起拳头，狠狠地道：“关键是我在瀚海军的营盘外面晃了整整一天，换了许多角度观察军营内的情况，虽然没有入营，却可以说将营内的状况掌握了八九不离十。而一整天里居然没有任何一个值哨过来盘查我，阻止我。你说，这对一个边疆驻军来说，不是特别危险的吗？”

狄景晖皱起眉头不说话，袁从英停了停，接着道：“今天瀚海军没人理睬我，明天我就直接去闯庭州刺史衙门。”

狄景晖鼻子里出气：“哼，难道刺史大人就会理你？”

袁从英冲他一笑：“所以还得要动用你这个流放犯，明天咱们一起去。”

狄景晖一撇嘴：“干什么？我这个流放犯还能帮你的忙？”

袁从英点头道：“那是自然，我敢说明天咱们一定能见着刺史大人。”

狄景晖会意地笑起来：“你这个人，鬼心眼其实比谁都多。”

韩斌嘴里咬着块鸡肉，趴在桌子上睡着了。袁从英伸手过去取下鸡肉，将他抱到榻上，小心地给他盖好被子，才回头轻声道：“我去买酒菜时还听到些话，似乎这个庭州刺史也有些古怪，明天咱们就去会会他。”

狄景晖没好气地道：“行了，行了。你我一个是流放犯，一个是戍边校尉，还是赶紧找人把我们安置了要紧，别没事弄得自己好像黜陟使！你啊，全是跟我爹学出来的坏毛病。”

袁从英听得愣了愣，也笑了：“你说得倒有些道理，我是得改改。”

两人继续喝酒聊天，直至二更敲响，俱感困倦难支，便各自洗漱了

睡下。五更刚过，袁从英惊醒了。自小时候开始习武，他就养成了每天五更即起锻炼的习惯，除了极少的几次重伤卧床之外，一直坚持到现在。

袁从英轻手轻脚地起身穿衣，触手可及的一切都冰冷刺骨。狄景晖说得不错，从去年十一月开始，他们一路向西向北，总是走在最最酷寒的冬季里面，昨天总算是到达了目的地——庭州，却仍然见不到一丝大漠绿洲的春意。

袁从英下榻朝门外走去，后背上一阵一阵的痉挛和刺痛，令他呼吸艰塞。袁从英苦涩地笑了，大人嘱咐过很多次，不要喝酒，不要喝酒，可这漫长的冬天实在太难熬了，即使是他，也会有意志力枯竭的时候。

室外还是漆黑的冬夜，昏暗的天空中晨星寥落，袁从英踏着积雪走到一棵云杉树前，折下根长长的枝条，挥了挥，感觉倒挺称手。把若耶剑留给狄仁杰以后，他的身边就没有一件可用的武器了。袁从英想，等入了瀚海军，首先要给自己找一样兵刃，最简单的钢刀就可以，他习惯用刀，况且战场上杀敌，刀比剑更实用更有力。

想到瀚海军，袁从英的心中又涌起一阵不快。昨天上午到达庭州以后，他把狄景晖和韩斌安置在馆驿，自己便立即去瀚海军府报到，却未曾料想到是那样的局面。整个旅途虽然艰难，他的心中对从军戍边始终抱有很大的期待。正是这种对塞外烽烟和大漠金戈的向往，支撑着袁从英离开狄仁杰，也给了他坚强面对被贬遭辱的处境、带着伤痛一路西行的全部勇气。不是不了解军队的现实，也不是不懂得天下乌鸦一般黑的道理，但人总要给自己找寻精神的寄托，尤其是他这个几乎已经一无所有的人。

不，袁从英摇头摒弃纷乱的思绪。永远都不泄气，这是他为人的准则。边塞的生活才刚刚开始，现在就质疑和彷徨，为时过早了。反正无论自己受到何种待遇，他都要尽一切努力把狄景晖和韩斌安置好。昨天袁从英选择先去瀚海军报到，就是为了能够把握住局面，结果却遭到冷遇，但这一整天的经历也让他断定，面对庭州官府和瀚海军府，必须要使用些非常的手段。利用狄仁杰的名头来做文章，是他从心底里憎恨的行为，但是为了能给狄景晖寻求一个相对较好的环境，也只能不得已而为之了。

想过这些，袁从英静下心来，缓缓调整气息，站定、起势，手中的树枝舞动生风，脑海中杂念顿除，一套刀法练完，浑身寒意祛尽，僵硬的后背松弛了不少，虽然疼痛依旧，头脑却清醒了，胸口的憋闷感也随之减轻。

看着树枝上和地下干净的积雪，袁从英突然起了玩兴，他解开上衣，捏起雪团，将雪抹上前胸和肩膀，用力摩擦，皮肤很快变得通红，热辣辣的感觉随着血液流动到全身，精神顿时为之一振。袁从英正打算

往后背也擦一点雪上去，猛地听到身后窸窸窣窣的声音，他头也没回，就将手里的雪团往后抛去。

“呜”的一声怪叫从脑后传来，袁从英猛转过身，就见一小团黑影蜷缩在雪地之上，蹬了蹬腿就不动弹了。原来是只野猫，袁从英摇摇头，觉得自己大惊小怪得十分可笑。他把衣服拢上肩膀，刚想回屋，面前的枯树丛中飞快地跑出一个矮小的身影，嘴里大叫着“哈比比”。直接扑到了黑猫身旁，抱住那猫的身子号啕大哭。

袁从英看得又诧异又好笑，向前走了几步来到那人身边，轻轻拍了拍那人的肩，低声招呼：“喂，这是你的猫吗？你再仔细看看，它应该还没死。”

那人浑身一震，慢慢回过头来，袁从英仔细端详，只见他形容幼小，分明还是个孩子，看上去比韩斌都要小好几岁，一身胡人孩子的装束，还戴着顶毛皮小帽子，煞是可爱。只是满脸泪痕，眼神呆滞，样子有些奇怪。

袁从英蹲下身，笑着朝那孩子伸出手去，想摸摸他的脑袋，安慰几句。哪知道那孩子突然目露凶光，哇哇大叫，拼命朝袁从英撞过来。袁从英一把捏住他的小胳膊，忙问：“你干什么？”

那孩子也不说话，就是死命挣扎，龇牙咧嘴地冲袁从英吐着唾沫，发了疯似的。袁从英心想，也许这边塞的小孩听不懂自己说的话，误会自己杀了他的猫，所以才会这样癫狂，正在寻思该怎么办，手里的孩子突然眼睛朝上一翻，舌头伸出嘴巴老长，喉咙里咔咔的声音乱响，全身抽搐着连连蹬腿，随后便软瘫在袁从英的怀里。

这下袁从英倒有点儿茫然无措了。他慌忙试了试小孩的鼻息，还挺粗重，他晃动着孩子的身体叫了几声，一点用都没有。地上那只惹祸的黑猫醒了，刚才袁从英的雪团只是把它砸昏，现在这牲畜摇摇晃晃地站起身来，冲着袁从英怀里的孩子“喵喵”乱叫，搞得袁从英更加心烦意乱。他抱着小孩刚站起身，面前的树丛中又闪出一个人影。

袁从英皱起眉头朝来人看，心里嘀咕着，这个早晨真够热闹的。那人看见他怀里的孩子，正要往前冲，又犹豫地停下了，躲在树丛的阴影中，冷冷地命令道：“快把孩子放下！”听声音原来是个女人，虽然竭力掩饰，语气中的慌乱和焦急仍相当明显。袁从英对她鬼祟而倨傲的态度很有些不悦，便反问：“这孩子是你什么人？”

黑影中的女人沉默着，袁从英能清晰地听到她急促的呼吸，明显是焦虑非常，对这昏迷的孩子关切至极。袁从英心中有些不忍，便抱着孩子朝她走过去，那女人向他伸出双手，声音颤抖着哀告：“求求你，把他给我。”

就在这时，袁从英怀里的孩子醒过来了，听见那女人的声音，便也

朝她张开两手，嘴里含糊不清地叫着："娘……娘……"

袁从英不再犹豫，轻轻将孩子递到那女人的手中。

那女人紧紧搂着孩子，把脸埋在孩子的身上，低声呜咽着："安儿，安儿，叫你不要乱跑……吓死我了。"

安儿攀住娘的脖子，回头到处乱看，继续嘟囔着："哈比比，哈比比。"

袁从英明白他的意思，从地上捡起那只乱叫的小猫，也送到安儿的手中，轻声道："看好你的孩子，看好这只猫。"说完，转身便走。那女人只是低头不停地摩挲着孩子的脸蛋，并没有注意到袁从英离开。

大清早，袁从英和狄景晖便离开馆驿，前往庭州刺史府的衙门。一路之上，狄景晖始终兴致勃勃。他昨天刚到庭州，还没来得及欣赏这个西域重镇的风貌，就被袁从英反锁在馆驿之中，今天才得以一睹芳容，就忙不迭地东张西望。

庭州地处西域腹地，北邻沙陀碛，南面天山山脉，东临戈壁荒漠，环绕它的大部分地区不是高山峻岭就是荒漠沙海，可以说是个名副其实的大漠绿洲。时值冬末，植木凋敝，还看不到生机盎然的绿意，但街道两旁千姿百态的房屋、路上样貌打扮五花八门的行人、喧哗热闹的集市，还有供奉着截然不同的神灵，却比邻而居，相安无事的萨满教、袄教、景教等各式寺院、教堂和神庙，都看得人眼花缭乱。完全可以想象，当春天降临的时候，天山上冰雪消融，滋润着干涸的土地，满山遍野的花草怒放，这个城市将会是如何的色彩缤纷，绚丽多姿。

狄景晖还没来得及看尽兴，两人就已来到了庭州刺史府的衙门前。这座刺史衙门倒是按中原官署的式样兴建，高耸的黑色琉璃瓦屋顶，夹在大片高高低低的白色圆顶建筑和黄泥灰堆起的方形民居之间，显得十分突兀。袁从英在门房递上自己的戍边调令和大理寺出具的狄景晖的流刑判决，便与狄景晖一起耐心等候。

果然不出他们的预料，没过多久，一个身披甲胄、头顶纱笼的军官便急急忙忙地迎了出来，将二人直接引进了刺史府的后堂。

后堂中，钱归南笑容可掬地请二人坐下，过问了旅途和住宿的情况，便开始长篇大论地表达起对当朝宰辅狄仁杰大人的无限景仰之情，以及对狄袁二人遭遇的同情和感慨。他的这番谈话显然是做过充分准备的，竟将狄仁杰从政以来的事迹逐一叙述，有些二三十年前的往事连袁从英和狄景晖都闻所未闻。二人边听边互相交换着眼神，心中说不出是什么滋味，甚至感到有些荒谬。

总算钱刺史大人说得口干舌燥，低头喝茶，袁从英捡了个空，便直截了当地询问起对狄景晖在庭州下属伊柏泰服流刑的具体安排。钱归南

胸有成竹地笑起来：“哎呀，袁校尉莫要着急，本官早就为狄公子盘算好了。二位昨日才到的庭州，何不先休息休息，赏玩这西域边城的风光，伊柏泰嘛，过一段时间再去也不迟。”

袁从英也微笑着答道：“钱大人，这样不太好吧。钱大人的好意我们心领了，出发前狄大人曾嘱咐过，万不可因为他的缘故打扰到州府行使职责。另外，卑职也想尽快在瀚海军赴任。”

钱归南眼珠转了转，应道：“有理有理，狄阁老为人为官都这么光明磊落，真令人钦佩。这样吧，现已到了晌午，本官想请狄公子和袁校尉共进午餐，关于今后的安排，咱们边吃边谈，如何？”

狄景晖和袁从英一齐点头：“恭敬不如从命。”

午饭就摆在后堂上，钱归南请袁从英和狄景晖入席，王迁作陪。袁从英看桌上多副碗筷，知道还有人要来，便向狄景晖使了个眼色。狄景晖会意，看来这位钱大人葫芦里装的药还挺复杂。果然，尚未酒过三巡，门外传来“蹬蹬”的脚步声，一人大步迈进后堂，向钱归南抱拳行礼：“钱大人。”

钱归南招呼：“武校尉来啦，快坐下。”

武逊往桌边扫了一眼，看到袁从英，不由得愣了愣。钱归南以为他是见到陌生人纳闷，便赶紧给做了介绍。三人互相见礼，袁从英只当从没见过武逊。武逊脸色阴沉着，也坐了下来。

自武逊进门之后，此前一直喋喋不休、精神亢奋的钱归南就换了个模样，说话变得有气无力，也不再把酒布菜，甚至连脸色都发灰泛黄起来，整个人就像霜打的茄子似的蔫了。饭桌上顿时气氛沉闷，大家都不知说什么好，只有狄景晖毫不在意，依旧自得其乐地喝酒吃菜。

武逊忍不住了，粗声粗气地问：“钱大人，您今天让武逊来所为何事？武逊公务繁忙，还请钱大人快些示下。”

袁从英听得一乐，心想此人果然耿直，居然这么和上官说话。

钱归南以手撑额，做出副困顿难支的样子来，低声道：“武校尉，你昨天所说的沙陀匪患之事，令本官十分焦虑啊。本官昨晚彻夜难眠，反复思量，直感这件事情不仅牵涉到商路安定，更影响到我大周天朝威严，实在是事关者大……想我庭州官府，深受圣上和朝廷的嘱托，以维护北庭地区的通商秩序和治安为要务，哪里想到在我的治下却出了这样的事情，我……我，怎么还有面目去见圣上，又如何面对庭州的百姓和来往西域的各国商团啊……”

武逊拼命耐住性子，才把钱归南这通言不由衷的胡扯听了下去。

狄景晖本来只顾吃喝，扫到一耳朵“匪患”，好奇地问：“沙陀匪患？怎么回事？庭州不是有个瀚海军吗？干吗不去平匪？”

钱归南的脸上顿显尴尬之色，支吾了几句。袁从英一直紧盯着他，发现他的眼中闪过一抹恶毒的冷光，不过转瞬即逝。

武逊紧接着逼问：“钱大人，您到底想怎么办？”

钱归南似乎头痛欲裂，拼命按着太阳穴哼哼唧唧：“武校尉，本官身体不适，你说话小点儿声。”

武逊不情愿地低下头，马上又抬起来，依旧逼视着钱归南。钱归南长叹口气，指了指袁从英：“亏得神都来了这位袁校尉，本官才算是有了主意。”

袁从英一愣：“我？”

武逊比他更急，吼道：“和他有什么关系？”

钱归南无奈地摇头：“唉，瀚海军日常军务十分繁忙，腾不出额外的人员来处理匪患。本官要向朝廷请兵支援的话，一则开不了口，二则也怕旷日持久，更加耽误剿匪。我左思右想都找不到万全之策。万没想到，今天迎到了袁校尉来沙陀戍边，这真是久旱甘雨啊，我沙陀碛匪患指日可除！”

袁从英朝钱归南抱拳，正色道：“钱大人，您是要指派卑职去平定沙陀碛的匪患吗？”

钱归南点头：“正是。本官想请袁校尉协助武逊校尉共同赴伊柏泰县，组建起一支剿匪团，平定沙陀碛的匪患，还商路平安。”

“是！”袁从英刚应了一声。武逊却跳起身来，大声叫道：“钱大人，您这是什么意思？让我和这个袁校尉一起剿匪也就罢了，为什么要去伊柏泰？为什么要重新组建剿匪团？我的沙陀团呢？”

钱归南虚弱地摆摆手：“武逊，你且少安毋躁，坐下说话。这位袁从英校尉的来历，刚才我已给你介绍过了，相信他一定能够给你鼎力相助。伊柏泰县位于沙陀碛的腹地，以它为据点，探查沙陀碛中匪患的活动状况，是最佳的选择，既能攻又可守。至于你的沙陀团嘛，要维护整个沙陀碛周边地区的治安，不能单单用来剿匪。伊柏泰本来就有瀚海军招募的编外兵团，你和袁校尉过去以后，将编外兵团治理一下，本官授权你们重新建立剿匪团。”

武逊的额头青筋暴起，瞪着眼睛不吱声。钱归南便转向袁从英：“袁校尉，因你刚来，就委屈一下，给武校尉当个副手。剿匪团的团正还是请武校尉担当，你看如何？”

袁从英笑答："钱大人这样安排很好，卑职领命。"

钱归南又看看狄景晖，满面笑容："狄公子，你也要去伊柏泰的，就与袁校尉一同前往吧，彼此有个照应。袁校尉只要给狄公子随便安排个闲活，就算是在充役服刑了。武校尉，你可要代本官多多照料袁校尉和狄公子啊。"

袁从英和狄景晖相互点点头，便都微笑着向钱归南道谢。

沉默了一会儿的武逊突然哑着嗓子问："钱大人，假如武逊不去伊柏泰，也不肯放手沙陀团呢？"

钱归南语气轻松地回答："如果武校尉不想剿匪，就继续留在沙陀团嘛，本官不在意。"

武逊的双眼通红，牙齿咬得咯咯直响，半晌才挤出句话："武逊领命！不过，伊柏泰的编外兵团没有正规兵械，我要带些过去。"

钱归南冷冷地道："剿匪不需要很多正规兵械吧？这样吧，我让王迁去给你准备些军械，你带去就是了。"

武逊点点头，猛地站起身来，朝钱归南抱抱拳："钱大人，武逊这就去做准备了。"

袁从英也忙起身道："武校尉，我与你同去吧。"

武逊斜了眼袁从英，鄙夷地道："不必劳动袁校尉的大驾。袁校尉刚从京中来，旅途劳顿，还是多多歇息。钱大人这一桌请的可都是边塞难得一见的好吃食，二位千万别辜负了钱大人的好心。武逊给二位打个招呼，伊柏泰是个不毛之地，比庭州可差远了，二位多加小心吧。明天早上，我会去馆驿带你们一起上路。"说到这里，他又冷笑一声，道，"二位要是有别的想头，趁早对钱大人明说。待明天上路以后，就没有转圜的机会了！"撂下这句话，武逊像来时一样，迈着山响的大步走了。

当天傍晚，钱归南提早结束了公务，就坐上马车出了刺史府。和平日一样，马车在庭州的街道上转悠了半天，确定没有被人跟踪，才驶过一座高大的萨满教神庙，停在旁边僻静的小巷中。整条小巷里只有一座当地式样的民居，灰泥垒的院墙，院门朝巷内开启。王迁先查看了四周的情况，没有异常，钱归南这才匆匆下车，闪身进了院子。

不算很大的院落中搭着长长的葡萄架，沿院墙栽了一溜库尔勒梨树和阿驿果树，枝叶上都覆盖着白白的积雪。钱归南沿碎石铺的甬道匆匆向后院走去，刚到后宅门口，就听"喵呜"一声叫唤，一只两眼冒着绿光的黑猫朝他的脚下猛蹿过来。钱归南吓得往后退了一大步，愤愤地骂了句："晦气！"举手推门而入。

屋内四壁涂成天蓝色，上面挂满了五颜六色的绒毯，地上也铺着大幅的织锦地毯，满屋都飘着安神香催人入睡的气味。钱归南抽了抽鼻子，掀开垂地珠帘，坐在榻边的女人听到动静，赶紧回头起身，朝他露出妩媚的笑容。这女人大约二十七八岁的年纪，全身胡人女子的打扮，天青色的锦袍上缀满胭红、绛紫和黑白两色的珠串，看容貌却是汉人女子的模样，小巧的鹅蛋脸，肤色白皙，五官秀美绝伦，乌黑的头发绾成高耸的反绾髻，满头华丽的珠翠，很有中原贵妃的神韵。

钱归南握住女人伸过来的手，一边摩挲着，一边走到榻前，俯身查看榻上酣睡的幼童。小男孩漆黑的睫毛随着呼吸轻轻颤动，胖乎乎的脸蛋细嫩红润，钱归南探手轻轻抚摸孩子的额头，低声问："中午你送信过来说安儿又犯病了，怎么回事？现在看着还好嘛。"

女人微微倚靠在钱归南的怀中，也轻声道："昨晚上闹了一夜，清晨的时候，我一不留神打了瞌睡，这孩子就跟着哈比比跑出去了，还犯了病，所幸没什么大事。"

钱归南担忧地道："安儿的癫病犯的次数越来越多，平常的痴傻也没有丝毫改观，看起来是很难治好了。"

女人凄苦一笑："大概这就是我的报应吧。"

钱归南搂着女人坐到屋子中央的桌旁，安慰道："素云，你就是喜欢胡思乱想。安儿还小，会有希望的。"

正说着，一名十多岁的胡人小婢给二人端上奶茶，钱归南尝了一口，笑道："阿月儿，你做的奶茶已经快赶上你家阿母了。"

阿月儿"扑哧"一笑："老爷，这就是阿母做的。"

"哦？"钱归南搂住裴素云的肩膀，"你要忙着照顾安儿，还给我做奶茶？"

裴素云柔媚地应道："这不算什么。你每天要应付那么多事情，还总惦记着我们母子，你才操劳呢。"

钱归南点点头，如释重负地叹道："素云啊，你是不知道，今天我总算是把一个心腹大患给处理了，还顺便解决了这段时间一直让我忐忑的难题。呵呵，此刻我真是轻松不少啊。"

"心腹大患？"裴素云转动着眼珠问，"你是说武逊吗？"

钱归南笑起来："知我者，素云也。"

裴素云站到钱归南的身后，替他揉捏着脖颈和肩膀，一边问："归南，你不是说这武逊是不见棺材不掉泪的犟脾气，这次你怎么就把他给

制服了呢？”

钱归南露出阴险的笑容，得意扬扬地答道：“我也是被逼出来的主意。”他闭起眼睛享受裴素云的按摩，接着说，“武逊叫嚣了三年要剿匪，我就是以证据不足推托，他也始终没有办法。可这回不知道哪个环节出了问题，居然让他找到了波斯商人的尸首，还抬到了刺史府门口，搞得我很被动啊！”

裴素云的手势一停，喃喃自语：“波斯商人的尸体？一定是有人走漏了风声给他，否则就凭武逊自己，没有丝毫线索，怎么可能在茫茫大漠中找到尸体？”

钱归南点头：“这个以后还要想办法查一查，此刻倒不着急。问题是武逊昨晚把尸首那么一扔，我确实难办，不能再随口推托，可也不可能真去剿匪，好在机缘凑巧，把那两个人送到我的面前。”

“哪两个人？”

“素云，你还记得我曾向你提到过神都要来的两个人吧？”

裴素云想了想，恍然大悟道：“我记得，就是你说的当朝宰辅狄仁杰大人的公子和卫队长。”

钱归南颔首：“没错，就是他们，狄景晖和袁从英。他们两人是昨天一早到达的庭州。那袁从英一到就去瀚海军报到，哈哈，我吩咐让人晾了他一整天！”

裴素云问：“为什么？”

钱归南阴阳怪气地答道：“给这位神都来的前大将军一个下马威嘛！素云，这两个人的情况我都和你提过。以狄仁杰在大周朝廷的势力和影响，以这两人的背景和身份，再怎么样，也不会被流落至伊柏泰这样困苦的地方。朝廷把他们下放到此的真正目的，恐怕内情绝不像公文里说的那么简单。最近这段时间，我一直在为如何安置这两个人伤脑筋。袁从英曾经当过狄仁杰十年的卫队长，能力肯定非同一般，他一旦加入了瀚海军，谁知道会生出什么事端来，而我在瀚海军的行止多少会有些顾忌，因此我打定主意不让他进入瀚海军府。”

裴素云纳闷道：“可是他们和你处理武逊有什么关系呢？”

钱归南叹道：“我也是急中生智才想出的办法，武逊不是要剿匪吗？我现已将武逊和袁从英派去伊柏泰共同剿匪。素云你再清楚不过了，那伊柏泰在沙陀碛的腹地，四周被荒漠环绕，就是个绝境。而且我不允许武逊带走沙陀团的一兵一卒，让他们自己用伊柏泰的编外兵卒组建成剿匪团。”

裴素云倒抽一口凉气："归南，你这计策，还真够……"

钱归南得意地道："真够毒的是不是？可是武逊一心要剿匪，居然全盘答应了我的条件。"

裴素云想了想，迟疑着问："但你这样对待那个袁从英和狄宰相的公子，他们会不会怀恨在心，反而对你不利呢？毕竟……他们在朝中有过硬的靠山。"

钱归南冷笑："将在外军命有所不受，我钱归南什么时候把朝廷放在眼里？况且大周朝廷于我无恩无德……不提也罢！再说，就算此二人在伊柏泰受罪，那也是武逊的过错，与我无干。武逊在这点上和我目标一致，都巴不得他们在伊柏泰熬苦不住，可以赶紧打发了这两个累赘才好。"

裴素云追问："你能肯定武逊在伊柏泰不会发现什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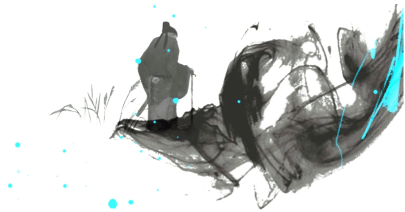
钱归南爆发出一阵大笑："在伊柏泰要活下去都不容易，还有编外队上上下下和他作对，他自身都难保，何谈剿匪？又如何能有特别的发现？武逊是个莽夫，根本没有头脑，他答应去伊柏泰，便是中了我的圈套，你就等着看好戏吧。"

黑猫哈比比怪叫着跳上桌子，被裴素云抱在怀中轻轻抚摸。哈比比满足地哼哼着，绿色的猫眼眯缝成了一条线。

屋外，狂风又起，漫天遍野，沙石滚滚。

|第九章|

黄雀



夜幕降临的时候，围在撒马尔罕旁边的百姓们才陆续散开。自午间这里闹出人命案之后，整个南市的闲杂人等都聚拢过来，把这个平常门可罗雀的小珠宝店围了个水泄不通。才过了一个下午，各种猜测和流言蜚语已经满天飞舞。

撒马尔罕这个胡人珠宝店，本来就颇具神秘色彩，周边大部分百姓对它所知甚少，如今出了这样的大案子，那个店主居然还始终不肯露面。于是，南市上的万事通们发挥起奔放的想象力，把撒马尔罕的背景说得神乎其神，有的把店主说成是某位皇亲国戚，也有的说这家店是传说中的波斯大盗专门用来经销其在各地盗抢来的宝藏的……撒马尔罕的门口由京兆府派人把守着，大家便在街对面三五成群地议论纷纷，一直坚持到掌灯过后才散。

狄仁杰便挑选在这个时间，带着宋乾和沈槐，微服来到了撒马尔罕。他知道，只有到了现在，百姓们站累了议论够了，该回家吃饭了，他们几人才能不引人注目地进入现场。从马车上下来时，狄仁杰稍稍留意了一下周边。整条街面上，果然已经行人稀落，只有极少数几个闲人还执着地在街对面徘徊。

就在迈入撒马尔罕店门的一刹那，狄仁杰感觉到一双急切的目光投射在自己的身上，他回头张望，却没有看见任何人在注意自己这一行人。狄仁杰在心中微微一笑，看来为了这个案子牵肠挂肚的大有人在，也许这家珠宝店内还埋藏着与某些人性命攸关的重要秘密。这样才好，狄仁杰体验到了最近一段时间几乎消失的振奋之感，过去每次与袁从英一起出外探案时，都会有这种振奋之情令他们神采焕发，不知疲倦。

根据狄仁杰的吩咐，京兆府尹派人将珠宝店的掌柜达特库和小伙计都一并送回了店中。狄仁杰要在撒马尔罕现场审问他们。进入店中，在底楼狭窄阴暗的堂屋中，达特库和小伙计小梁子已经哆哆嗦嗦地等着了。

狄仁杰皱了皱眉头，吩咐沈槐先把所有的灯烛都点起来。达特库看沈槐忙上忙下，也没找到几盏灯，便插嘴道：“大人，老爷，咱家店底楼就这么暗，平时一般不待人。”

狄仁杰朝沈槐使了个眼色，沈槐会意，厉声喝问：“胡说！一家珠宝店弄得这么阴暗，怎么做生意？”

达特库啼笑皆非地摇头：“这位大老爷，您看看这里，一件珠宝都没

有，要那么亮有什么用，我们平时从来不在楼下做生意的。”

“哦？”狄仁杰接口道，“你这家店倒很特别，难道你所有的客人都是去楼上交易？”

达特库点头：“回大老爷，您说得不错。我家卖的珠宝全是珍品，平常不放在外头，都锁在楼上的柜子里。而且每次我只接待一名客人，所以全都请到楼上详谈。”

狄仁杰冷笑：“可笑，那如果同时有两位客人上门呢？”

达特库忙低头答道：“如果同时来了两位客人，我就会劝后来的客人先离开，另约时间。客人们都明白这个规矩，因为他们自己也不喜欢被别人看见。”

狄仁杰沉吟着点头，看来这个珠宝店确实非同一般，生意做得有条不紊，不急不躁，相当有一套。就连这掌柜达特库，看上去也很有城府。如果不是由于今次的突然事件，恐怕撒马尔罕还可以一直这样经营下去，而不为大部分人所知。

想了想，狄仁杰叫沈槐先把达特库带到外屋，自己和宋乾一起审问小梁子。简单问了几句以后，狄仁杰便断定从小梁子处查不出什么特别的来。这孩子不过才十五六岁的年纪，也没像样地读过书，只略识几个字，平日就是看门、传话、打杂，对珠宝店的生意内情一概不知。宋乾正要打发小梁子退下，狄仁杰把他叫住，和蔼可亲地又问了一遍：“小梁子，你肯定不认识今天上午来的那位女客人吗？”

小梁子傻乎乎地摇头。

狄仁杰问：“那么你再想想，过去来店里的客人中，有没有像今天这位女客人的？”

小梁子歪着脑袋想了半天：“老爷，这女客人全身都罩着黑斗篷，小梁子啥都没瞧见啊，真不知道以前见没见过。再说……咱店里来的女客人差不多都是这个打扮，我从来分不出谁是谁。”

宋乾听到这里，不由失望地叹了口气。

狄仁杰略一思忖，追问道：“方才那掌柜说，来此店的客人大多事先有约，那么有何凭据呢？”

小梁子乐了，从怀里掏出个精致的小木牌：“老爷，事先约好的客人都拿这个木牌子，上面写好了来店的时间。要没有这个牌子，就得看掌柜有没有空了。”

“哦？”狄仁杰接过木牌，上下翻看，只见这小牌用檀香木雕刻而

成，正面是波斯文字的撒马尔罕店名，背面用毛笔写着“二月初一，巳时”，狄仁杰一皱眉，“这不就是今天上午？此木牌就是今天来的这位女客所持吗？”

小梁子翻了翻眼睛：“是啊。”

“如此重要的物证，为何此前不呈上来？”宋乾登时发作，小梁子吓得抖成一团，结结巴巴地道：“我、我一看见那尸首，就全都给吓忘了。”

狄仁杰笑着摇头，让小梁子先退下，吩咐传达特库。

沈槐把达特库带进堂屋，狄仁杰也不急着审问，倒要达特库将众人带上二楼查看。楼梯也是一样的狭窄阴暗，转过一个弯，面前出现一堵墙，似乎此路不通。达特库伸手按压旁边的机关，暗门敞开，才是二楼的前堂，也就是案发的现场。

无头女尸就横陈在前堂的中央，屋子里充满了浓烈的血腥味，从断裂的脖子处流出的鲜血淌得遍地都是，一名京兆府的差官在旁看守。屋子右侧的一扇窗户敞开着，原本遮得密密实实的深紫色绒毯扯落在地，黄金烛台也倒伏在旁，波斯香烛裂成两段。狄仁杰屏息观察，满地血迹上全是乱七八糟的脚印，还有几个清晰可见的血脚印就在窗台之上。

狄仁杰皱起眉头，转身问达特库：“你最初发现女尸的时候，这里就是如此吗？”

达特库连连点头：“没错。我看到那无头女尸，吓得魂都没了，也没敢近前去看。不过……官家的差爷近前看过。”

狄仁杰对宋乾道：“脚印中有京兆府的人，这一看便知。另外的血脚印应该就是凶手留下的，如此看来，凶手必是从窗户逃走的。”

宋乾也点头道：“嗯，京兆府勘查现场的结论也是说，凶手出入都走的这扇窗户。”

狄仁杰转头问达特库：“除了我们刚才上来的楼梯，还有别的途径可以通这二楼吗？”

“回大老爷，没有了。”

狄仁杰沉吟道：“假如凶手从前门出入，小梁子不可能不知道。这店还有后门吗？”

宋乾回答：“恩师，这个学生都已调查清楚。有扇后门，是从里面锁住的，门上没有撬动的痕迹，凶手不会是从那里出入的。”

达特库也接口：“老爷，后门的钥匙就一把，就挂在小人身上呢，整

个上午小人都在外面，所以不可能有人进出后门的。”

“嗯。”狄仁杰点头来到窗口边，向外望望，这窗下就是撒马尔罕后门外的小巷，整条巷子看不到半个人影，果然僻静。狄仁杰把达特库叫到窗边，指着小巷的尽头问道：“那是所什么宅院？”

“啊，那是一座客栈。”

沈槐闻言也过来张望了下，轻声嘀咕道：“咦？这好像就是阿珺昨晚住的那家客栈？”

狄仁杰看了他一眼，没有说话。狄仁杰叫过达特库，指着窗子道：“这窗户平时常关还是常开？”

达特库答道：“回大老爷，除了偶尔通风，这窗子平常几乎从来不开。现是冬季，更是一直关闭。”

狄仁杰对沈槐道：“你看看这窗子的高度，普通人要翻越上来是否困难？”

沈槐探出头去仔细看了看，回头道：“周边没有可借力的地方，一般人要翻越上来不容易。”

狄仁杰此时已来到尸身近旁，一边仔细观察尸体脖子的断面，一边道：“沈槐，你再来看这伤口，头颈是被一刀砍断的。凶手从二楼窗口进出自如，杀人的力道和手法老道狠毒，看起来绝不是偶一为之。”

宋乾惊问：“恩师，您的意思，这是训练有素的杀手所为？”

狄仁杰点点头，继续端详着尸体脖子上缠绕的项链，向达特库招手让他上前。达特库咽了口唾沫，才迟疑着挪到尸体旁边，也不敢看那尸体，只是询问地瞟着狄仁杰。狄仁杰语气平和地问：“达特库，你向京兆尹供称，起先并没有认出这个女尸，后来看到她脖子上的项链，才认出来是梁王家的小妾顾仙姬，对吗？”

达特库低头应了一声。狄仁杰望了他一眼，微微含笑道：“你有多久没有见到过这位顾仙姬了？”

达特库迟疑了一下，低声道：“一年多了。自从顾仙姬小姐被梁王爷娶进门，就再没来过敝店。”

狄仁杰突然提高嗓音怒喝：“达特库，你撒谎！”

达特库吓得一激灵：“大、大老爷，小的、小的不知道您的意思……”

狄仁杰逼视着达特库，冷笑道：“你方才还言之凿凿，大凡来你店中

的客人都有预约。既然有约，你怎么会不知道来人是谁？”

达特库眼珠乱转，支吾道：“她、她本来就没有约。我是中午从外头回来才听小梁子说有客人在等我。”

狄仁杰闷哼一声：“事情恐怕不是这样吧。”他从袖中取出那块木牌，往达特库面前一送，“你看，这是怎么回事？”

达特库满脸狐疑地接过木牌，定睛一看，脸色顿时变得煞白，嘴里喃喃道：“不，这不可能，这绝不可能！”

狄仁杰向他跨前一步，厉声逼问：“什么不可能？这木牌难道不是你与此客人约定好的见面时间？如果你一年多来都没见过她，这木牌又是怎么到她手中的？”

达特库死死抓着木牌，还是在一个劲地念叨：“这……怎么会这样？不对啊！”他突然抬起头，大声嚷起来，“老爷，这木牌不是小人写的，绝对不是！小、小人可以对天发誓！”

狄仁杰紧锁双眉：“难道是顾仙姬假造木牌？有这个可能吗？”

达特库辩解道：“老爷，常来敝店的客人都拿到过这种木牌，是有些散落在外，没有归还的。”他指着木牌背面的日期道，“老爷，这几个字肯定不是小人写的，老爷不信可以查验小人的笔迹！”

狄仁杰盯着达特库的脸看了看，突然微微一笑：“就凭这么几个日期，恐怕很难验出笔迹的真假。”

达特库急得跺起脚来：“老爷！这木牌的的确确不是小人所写。况且，况且，您看这时间也不对啊。木牌上写的是巳时，可小人回到店中的时候已经是午时。小人不可能与客人约好了见面的时间，自己却不出现吧？这、这不合乎情理啊，大老爷！”

狄仁杰再度发出冷笑：“为什么不合乎情理？假如是你把人约来此地，假如是你找杀手将她杀害，假如你想让自己摆脱干系，你当然有可能在约定的时间不出现，而是等人被杀以后，才做出意外发现尸体的样子！”他顿了顿，盯着达特库死灰样的脸，一字一句地道，“何况你今天上午是不是真的离开珠宝店，也很难说。后门的钥匙只有你有，你完全可以事先为自己留好门，再当着小梁子的面从前门离店，然后绕到后门进入店中。说不定杀手就是你从后门放进来的，窗户周围的血脚印只是为了掩人耳目！”

达特库“扑通”一声跪倒在地上，磕头如捣蒜，嘴里一个劲地叫着：“老爷，青天大老爷，您冤死小人了！小人、小人和这女人的死一点儿关系都没有啊！老爷！”

狄仁杰朝沈槐使了个眼色，沈槐拖起达特库，几人一起下了楼。

宋乾亲自搬了把椅子，搁在底楼大堂中央，搀扶着狄仁杰落座。沈槐把达特库往狄仁杰的面前一扔，便和宋乾也在旁边坐下。狄仁杰微合双目养起了神，宋乾看达特库跪在那里发呆，便放缓语气道："达特库，你知道你面前的这位大老爷是谁吗？"

达特库摇头，宋乾叹气道："达特库，你今天碰到的是当朝宰辅，人称神探的狄大人！我告诉你，狄大人一生断案无数，从未有过冤案。如果你确实不曾杀人，便应将你知道的全部情形如实相告，狄大人定会将案情查个水落石出。"

达特库自听到宋乾说出狄仁杰的名头，整个人的精神似乎都为之一振，脑袋虽然还低垂着，眼睛却盯着地面的方砖直放光。等宋乾把话说完，达特库抬起头来，郑重地道："狄大老爷，各位大老爷，达特库原来的确有所隐瞒，可既然是狄大老爷来查这案子，小人我也没啥可瞒的了。不过，在小人将一切和盘托出之前，小人还需得问过我家店主人。"

宋乾问："你家店主人究竟是谁？你今天上午不是说店主人出西域办货去了？"

达特库竟得意地笑了："大老爷，我家店主人就在这附近。请大老爷差人把他唤来。等我家店主人一来，小人便将一切供出。"

为了万无一失，狄仁杰让沈槐带着达特库一起去找撒马尔罕的主人。达特库和沈槐一说去处，沈槐的脸色变了，但他想了想，并没有多说什么，就带着达特库走了。

果然没过多久，沈槐和达特库就领着一个人走进撒马尔罕。狄仁杰悠悠然展眼一瞧，只见这新来之人大约四十岁不到的年纪，棱角分明的脸上颧骨高耸，深陷的眼窝中一双碧目炯炯有神，身材高大威猛，皂色的织锦胡袍，腰间缠着玉带，深棕色鬈发整齐地披向脑后，额头上系着亮银色的束发带，正中一颗天青宝石熠熠生辉。

狄仁杰心中暗自赞叹，好一副气宇轩昂的模样。那人紧走几步来到狄仁杰跟前，毕恭毕敬地以手按胸，用突厥方式鞠躬行礼。沈槐闷声闷气地介绍道："大人，这位就是撒马尔罕的店主人。"

那人接口道："狄大人，鄙人的汉名叫作梅迎春。"

狄仁杰大惊，愣了愣，才道："你就是梅迎春？"

梅迎春显然料到狄仁杰会有这样的反应，泰然自若地朝一旁的沈槐点点头，微笑道："是的，狄大人，鄙人昨日已到过府上，并与狄大人的卫队长沈将军结识。"

沈槐朝狄仁杰拱了拱手，沉默不语。狄仁杰已然恢复了镇定，和蔼笑道：“这真是太凑巧了。既然如此，事情就更好办了，沈槐啊，给梅先生看座。”

梅迎春谢过狄仁杰，便在对面坐下。狄仁杰也不急着问话，只含笑细细端详着梅迎春。梅迎春虽经历丰富，性格豪爽，在狄仁杰既和蔼可亲又意味深长的目光之下，竟也被看得不自在起来，忙笑问：“狄大人，鄙人的脸上有什么东西吗？您这么看我。”

狄仁杰哈哈大笑起来，摆手道：“梅先生莫怪老夫唐突，哈哈，老夫只是好奇，想揣测一下梅迎春先生究竟来自西域哪国哪族？”

梅迎春知道狄仁杰的意思，左右看看，迟疑道：“狄大人，梅迎春有些内情相告，不知道……”

狄仁杰道：“嗯，这位宋乾大人是大理寺卿，也是老夫的学生，沈槐你也认识，此处没有外人，梅先生有话尽管说。”

于是梅迎春再度起身，来到狄仁杰面前躬身施礼，口称：“西突厥别部突骑施王子乌质勒，见过大周朝宰相狄大人。”

狄仁杰连忙站起来，虚扶梅迎春的双臂，也鞠躬致意，殷切地道：“原来是突骑施王子殿下，是本官失礼了。”

一旁的宋乾和沈槐也赶紧起身，向梅迎春行礼。

狄仁杰望着梅迎春笑：“本官新年时代行鸿胪寺卿职责，主持各国来使朝贺时，便知道有一位来自突骑施的王子未能及时赶到，误了朝会，没想到今日竟然在此与王子殿下巧遇了。”

梅迎春摇头叹息：“唉，这次来中原，一路上发生了太多的事情，俱是乌质勒始料未及的。”他笑了笑道，“不过途中巧遇狄大人的三公子和袁从英将军，却令乌质勒感到三生有幸。”

狄仁杰的脸上顿时浮现出深深的惆怅之色，沉默了一会儿，他才勉强笑道：“是啊，老夫也很想王子殿下把这番巧遇细细说来听听。不过……此刻，我们面前有个人命大案，还是先谈案情吧。”

梅迎春向达特库示意，于是达特库便将撒马尔罕这家珠宝店的来历给在座的各位详细讲述了一遍。

太宗朝时，西突厥乙毗沙钵罗叶护可汗多次遣使臣来大唐。突骑施部是西突厥中的一个小部落，当时的突骑施酋长，就是梅迎春的父亲也曾作为西突厥的使臣来访。西突厥地区的各部可汗、酋长和贵族们性好积敛财富，又因其地理位置正处于西域和大唐通商的路途中间，沿途来访商队所携带的各种宝物，被西突厥的各族可汗和酋长们或掠或买，截

下了不少，所以西突厥各部收藏的世间各色珍奇宝藏特别丰富。部落中也因此聚集了不少擅长识宝辨宝的专家，大唐人称胡人爱宝识宝，就是源于此。梅迎春的父亲是个有心之人，东来访唐时随身携带了几名识宝奇人和一大批珍宝，他除了向大唐进贡以外，还以剩余的其他珠宝为基础，在长安和洛阳都开设了珠宝店，既经营珠宝积聚钱财，也靠这个手段结交大唐的显贵富富，更将这小小的珠宝店办成了突骑施设在东土大唐的联络点，观察大唐的动态和情况，收集大唐的风土人情。达特库是当初被老酋长带来大唐的鉴宝专家之一，留下来经营洛阳的这家撒马尔罕，至今已有十多年了。突骑施老酋长去世以后，这个珠宝店的店主人便由大王子乌质勒继承下来了。

当然了，达特库在叙述这番来历的时候，还是隐瞒了一些重要的内情。撒马尔罕是梅迎春父亲在大唐亲手建立的产业，突骑施部内的其他人，包括新继位的敕铎可汗也对此一无所知。老酋长在临死之前，只将这件秘密告诉了梅迎春，这是他为大儿子在远离突骑施的中原腹地所留下的唯一资源，既是一笔财富，也是一条通达大周上层的线索，他希望这点微薄的遗赠可以帮助梅迎春在敕铎可汗的监视之外，找寻到夺回突骑施最高权力的机遇。达特库是老酋长最信得过的忠实部下，十多年来一直兢兢业业地经营着撒马尔罕，也确实凭借着这个小小的珠宝店，窥得了许多大周皇族贵戚的隐私。梅迎春到达神都以后，选择在离开撒马尔罕一箭之遥的客栈住下，便送信约见达特库。达特库接到讯息之后，心潮翻涌，激动难抑，等待了这么多年，他终于等来了老酋长的儿子，他眼中突骑施部族首领真正的也是唯一的继承人——乌质勒王子殿下。

达特库将关于权力争夺的内情略去未提，只向狄仁杰等众人承认说，自昨日夜间得知王子来京，便在今天一早去客栈拜见主人，与梅迎春攀谈了整个上午，直到午时回到店中，才见到无头女尸。王子殿下可以证明他并未提前返回店中。

听达特库这么一说，狄仁杰笑了，解释道：“其实本官并未怀疑过你是杀人凶手，只是看你对那木牌感到十分意外，所以才以言语相激，想听你说说其中的缘由。还有，顾仙姬到底是否与你有约，本官看你没有说实话，对不对？”

达特库面红耳赤，连连鞠躬：“狄大人真是太犀利了，小人惭愧。狄大人说得没错，小人当初确实隐瞒了和仙姬小姐有关的一些情况，只是不想使撒马尔罕牵扯其中，生怕因此引起大周官府对撒马尔罕的追究。”

狄仁杰点头，又问：“你刚报案时矢口否认认识这女尸，后来为何又改了口？”

梅迎春接口道：“狄大人，达特库向京兆府报案以后，就赶到我这里来请求示下，他十分慌张，不知道是否应将所有的内情均向官府呈报。我听了他的叙述以后，便告诉他，顾仙姬的真实身份可以告诉官府，其他的都不能说。除非有狄仁杰大人亲自来审此案，他才可以将撒马尔罕

的底细和我一并供出。”

狄仁杰捻着胡须，微微颔首。他知道梅迎春的言下之意，人情必须要卖给狄仁杰本人，况且这也是接近他的绝佳机会。袁从英的感觉很准确，这位乌质勒王子果然心机深沉，行事老辣，西突厥突骑施部出了这么一个人，倒真值得一会。

宋乾不耐烦地道：“如今狄大人已在此，达特库你老实交代，你到底隐瞒了什么秘密？”

达特库不慌不忙地朝各位拱手，道：“各位大老爷容禀。达特库认识顾仙姬小姐已经有些年头了，她在遇仙楼当头牌小姐的时候，有时会拿嫖客赠给她的珠宝来敝店抵押，小人就因此与她熟识。但自一年多前，仙姬小姐嫁入了梁王府，就再没到敝店来过，所以昨天小人在敝店见到她时，还挺意外的。”

宋乾惊问：“什么？昨天顾仙姬就来过你店中？”

达特库点头：“是的。她来时虽以薄纱遮面，可声音举止还是令我认出了她。而且，当时她来变卖身上的珠宝首饰，其中有几件本来就是买自我店，我自然一眼就能识别出来。”

狄仁杰慢条斯理地问：“她来变卖珠宝？”

“是的。”达特库道，“她要把身上值钱的首饰全部卖给我，一共值十万两银子。她还要我开成凭信给她，我告诉她必须得到店主人的签字，便约她今日中午再来。”

梅迎春接口道：“实际上这么多年来，达特库都是一人在经营珠宝店，所谓的神秘店主人就是他自己。”

达特库也点头：“王子殿下所言极是。但是十万两银子这样的大买卖，我按规矩要拖上一天，其实是为了给客人一个思考的时间。敝店应对的都是非常有身份的客人，给他们点时间反悔，这样成交以后才会没有麻烦。可是，唉，万没想到，我屡试不爽的这招，这回却要了仙姬小姐的性命！”

狄仁杰皱起眉头，指指搁在桌上的木牌，问：“不对啊。既然你们约的是午时，为何这木牌上写的却是巳时？”

达特库一跺脚：“咳，大老爷，小人已经说了，这块木牌确确实实不是小人所写。方才大老爷拿出这块木牌来，小人也是万分诧异啊。不知道仙姬小姐为什么要搞这么个名堂？”

宋乾忙问：“没有木牌小梁子就不会放她进来吗？”

达特库连忙摇头："不可能的。这种木牌通常都是给头几次来店的客人准备，或者是由仆人来店约的时间，才写在木牌上做个确定。仙姬小姐这样的老主顾，约不约我都会接待，况且昨天都约好了午时见面，我自会在店中等她，何须木牌？这不是多此一举吗？"

狄仁杰点点头："嗯，木牌的事情暂且搁下。达特库，你可知道，顾仙姬为何要变卖她的珠宝首饰，她要那么多钱干什么？"

达特库的眼珠直转，脸上露出诡异的笑容："小人倒是知道些内情。不过……"

宋乾着急喝道："不过什么？"

达特库吓了一跳，赶紧正色道："咳，各位大老爷，这牵扯到梁王的家事，小人斗胆说了，要是有什么逾越冒犯的地方，各位大老爷可千万不要归罪小人啊。"

狄仁杰淡然一笑："没事的，你尽管说吧。"

无边的夜色将世间万物遮盖，在这片深沉的黑暗中，美丑莫辨，善恶难寻。虽说这是人们休息安睡的时间，但仍会有生命的节律波动得愈加强烈。婴儿最多出生在子夜；老人最多在凌晨离世；男女更多在午夜定情交媾。南轲梦醒时，枕边之人形容依稀，心中却已恍若隔世，那说不尽理不清的情正酣意正浓，终于敌不过白昼降临，如晨星的微光般消逝无踪了。

三更敲过以后的梁王府中树影憧憧，一片肃穆的寂静里透出戒备森严。层层叠叠的庭院深处，一座座屋舍早都熄灭了灯火，唯有梁王武三思的内书房中，还有暗红色的烛光映在窗纸之上，两个人形随着光影微微晃动变幻，似乎是在倾心交谈，又似乎是在黯然伤神。

死死盯着对面垂首而坐的一个人，武三思已经沉默了很久。此刻，他从喉间发成一声闷哼，终于开口道："怎么？你打算就这么坐一个晚上？"

对面那人颤抖一下，缓缓抬起头，被烛光映成苍白的脸上浮现出一抹苦笑："我……真的不知道该说什么。"

武三思冷笑一声，指了指桌上的一张纸："现在没话说了？你在这上面写得倒很周详嘛。昨天我收到这信，看了足足有一个时辰，真真只能用心惊胆战这四个字来形容！你啊，我真是没有看错你，也没有白疼你！"

"三思！"对面那女人发出娇嗔，"你就饶了我吧。我、我知道你心里头还是疼我的。"

武三思劈手将桌上的纸扫落在地："饶了你？这两年来我是怎么待你的，你是最清楚的。"他按捺不住胸中翻滚的怒火，站起身来到那女人面前，一把捏住她的下巴，狠狠地将她的头抬起来，声色俱厉地问，"可你又是怎么报答我的，你说！"

女人的脸色已经变得惨白，但一双眼睛中却毫无畏惧之色，她干涩的双目直勾勾地对向武三思的眼睛，咬着牙道："那你就杀了我吧，可杀了我你就什么都得不到了！"

武三思愣了半晌，爆发出一阵令人悚然的大笑："好，好，我怎么就如此喜欢你这性子呢！"他连连摇头，一字一句地道，"整个大周朝敢这么对我武三思说话的，总共也找不出几个，偏偏你这贱人，就有这个胆量！好啊，难得啊！"

那女人眼波流动，脸上突然泛起红晕，抬手搂住武三思的腰，娇滴滴地道："三思，三思，我一看到你从遇仙楼送来的信，就知道你还是对我好的。所以，你看我这不就回来了吗？三思，不管怎么样，我终归是你的人……"

武三思轻轻抚摸着女人的乌发，叹道："是啊，我当然要你回来。你不回来，我怎么能得到我想要的呢？你不回来，我怎么能见识你的这番虚情假意呢？我武三思什么样的女人没有玩过，还偏偏就头一次见到你这样水性杨花、狠毒狡诈、翻手为云覆手为雨的手段！你啊，说不定哪天我就死在你的手里了，还兀自做着春秋大梦呢！"

那女人松开手，轻哼一声，板起脸："说了半天你还是不相信我。为了回到你的身边，我可是把什么都抛下了，没想却只得到你这样的对待。呸！梁王殿下，你没有胆魄！"

武三思被她气得笑出了声，摇着头道："骂得好！看来我武三思的胆魄还要拜你所教。你是为了回来把什么都抛下了，可我看得心里发虚啊。姐妹、情人、孩子……为了你自己，你全可以抛弃可以出卖可以残杀。我看你的胆魄，都快赶上我那姑姑了！"

女人扭头便骂："胡说！你这话要是传到你姑姑的耳朵里，恐怕就不是你我的胆魄能够应付得了的！"

武三思嘿嘿一乐，道："那倒不会，除非你这小贱人想找死。不过……我看你舍不得死，否则也不会为了自己活命，做出那么些伤天害理的勾当！"

"我伤天害理……"那女人喃喃重复着，神色黯然地道，"还不是被你逼的。"

武三思坐回桌边，语气轻松地道："行啦。我说过，只要你回来，过去的事情就既往不咎，我武三思胆魄或许不够，气量还是有一些的。你

放心吧，你只要把知道的情况对我和盘托出，咱们还可以在一起合计合计。你闹腾了这么一次，也该学乖了。从今往后，就老老实实地跟着我，待到大事成功的那一天，我自然不会亏待了你。”

女人苦笑着点头：“我是没有退路的了。今天回到你这梁王府，便是彻底认了命，亏不亏待我，就凭梁王殿下的良心了。”

武三思得意扬扬地道：“这样才乖嘛。我真是从心里喜欢你，否则就凭你做的这些事情，死一百次都有余了，我还留着你作甚！好了，闲话说够了，可以谈正事了吧？”

“是。”女人点头，又不放心地问，“三思，撒马尔罕的案子可都处理妥当了，你看官府会不会看出什么端倪来？还有，还有……他肯定不会起疑？”

武三思皱眉道：“咱们的计划很周到，做得也干净利落。我料想京兆府和大理寺那帮蠢货查不出什么来，到最后就是个无头悬案。至于那厮嘛，哼，他会不会起疑，不是还要问你？”

女人的神情略显恍惚，低声道：“有那条项链在，他应该不会起疑的。况且……他一直都很信得过我。”

武三思观察着她的样子，酸溜溜地问：“怎么？心里到底还是舍不得吧？”

女人愣了愣，抬起头来，冷冰冰地道：“我的心都已经死了，哪里还谈得上舍不得！”

武三思张开双臂，女人略一迟疑，便坐到他的膝上。武三思轻轻抚摸着女人的肩膀，冷笑道：“你啊，还是跟着我罢，我的小妖精，仙姬儿……”

这天傍晚，当武逊将袁从英三人留在大漠之中一块干涸的河床边的时候，心中多少还是有些不安的。武逊本是个疾恶如仇的坦荡之人，平常最不屑的就是阴损的小人行径，今天自己竟然也做出了类似的事情，他的良心无法控制地展开了自我谴责，但是再一想，武逊觉得还是能够自圆其说的。过去这三天，他一路上带着这两大一小三个人从庭州到沙陀碛，实在是受够了。

大漠是最严峻而残酷的，这样的环境需要的是坚忍和踏实，任何懈怠、自大和脱离现实的幻想，在别处可能还有生存的余地，但在这里，面对的就只能是死亡。武逊带着袁从英、狄景晖和韩斌自三天前离开庭州，便始终在质疑，这几位从神都洛阳来的前高级军官和落魄贵公子，还有个什么都不懂的屁大小孩，他们真的做好面对大漠生活的准备了吗？

武逊临走之前，曾向钱归南要求武器枪械和驼马牲口，来充实他要去建立的伊柏泰剿匪团，因此这次上路，除了带上袁从英一行三人，他还带了个由三峰骆驼和两匹马组成的小分队。骆驼和马匹身上都担着王迁给剿匪团准备的武器和其他辎重，当然还有他们这一路所需的食水等物。此外，小队中有两名庭州当地的突厥驼夫负责伺弄牲口。武逊和袁从英骑马，骆驼由绳索牵引在一起，一名驼夫骑着其中一峰在最前面带路，狄景晖骑一峰骆驼，韩斌和另一名驼夫共骑最强壮的一峰骆驼，走在队伍的最后面。

刚上路，武逊便觉得事事不顺。首先是这几峰骆驼，竟没有一个看上去强壮机灵，三峰骆驼鼻子上的毛都已泛白，不用看齿口便知道是超期服役的高龄牲口，驼上一点东西就不肯迈步，一路上走走停停，驼夫要不断地下地喂食、吆喝甚至鞭打，它们才万般不情愿地往前挪动，遇到沙丘更是要将它们背上的东西全部卸下，才能拖着它们越过沙丘，这时候所有的辎重便只能由武逊、袁从英和那两名驼夫自己背过沙丘了。

因为初次在饭铺里面和袁从英的遭遇，武逊的心中始终存着疙瘩，况且作为一名常年驻守边疆的普通军官，他对来自京城的高官显贵本来就没有任何好感，故而对袁从英的戒备之心更甚。一路行来，武逊发现袁从英这个人平常神色冷峻、沉默寡言，脸上几乎从来没有笑容，看上去相当高傲，于是心中对他便愈发不爽。尽管在路途中，袁从英主动帮忙背负行李，对食宿行也从不提任何要求，料理起杂务来还蛮能干，但武逊就是无法改变对他的看法，特别是想到这么严肃孤傲的一个人要来做自己的副手，武逊更感到如芒刺背，实在难以接受。

真正让武逊操心和担忧的还不是这些，去到伊柏泰以后将面临什么样的处境，他并不是没有预测。钱归南其人的狠毒狡诈，武逊在庭州这么多年，早就看透了。但武逊一心剿匪，也顾不得其他，只盼着自己那一腔热血，能够为了大周，泼洒在沙陀碛最险峻的沙砾荒滩之上，也比天天在庭州和钱归南、王迁这样的小人周旋，受气憋屈还无处伸张要痛快得多，所以他无条件地接受了钱归南的任命，匆忙踏上去伊柏泰的路。王迁给他准备的牲口够老迈，武器枪械更是差强人意。临出发前武逊仔细检查了那些随便捆扎起来，外面用麻布包裹的刀枪和弓弩，发现全是锈迹斑斑的失修之物，用这样的武器别说剿匪，就是在大漠中猎杀些野物谋生，都不能顺手。武逊虽然很失望，但还是把所有的东西都带上了。有总比没有好，他想好了，在伊柏泰安顿下来以后，他再从这些枪械中挑选些勉强能用的重新打磨。武逊赌着口气，要让钱归南和王迁他们看看，无论怎样给他武逊穿小鞋，设置障碍，他还是能够办成事，剿成匪！

从庭州到沙陀碛，一路经过片片绿洲、农田和村舍，眼前的景致由生机盎然渐渐地变为荒芜萧瑟。等走了一整天之后，就很少再能看到茂密的树丛和清澈的池塘了，阵阵西北风刮来，风中满是黄灰色的沙雾，虽然大家都做了准备，用纱布蒙住了口鼻，可一天走下来，仍然是满口满鼻黄沙粗涩的味道。第一个晚上他们在一片长满芨芨草的滩地上扎

营。随便找个胡杨树根往下挖，不一会儿就冒出清水来，可惜又苦又咸，只能给骆驼和马匹喝，人还是得用骆驼背的木桶中的水解渴。武逊没有心情，不肯生火做饭，只拿出几块冰冷的馕充饥。从庭州出发还兴致勃勃的狄景晖第一个晚上就蔫了不少，他终于不得不面对严酷的现实了。

荒漠上野狼成群，为防狼群袭击，武逊吩咐整晚燃着篝火，他让两个驼夫轮流值守，睡到半夜不放心，起身亲自去查看，却发现袁从英独自守在篝火旁。武逊有些诧异，忙问怎么回事，袁从英随意地回答说他看那两个驼夫一路也很疲惫，便让他们去休息了，自己代他们来值守。武逊虽感意外，但很快想到也许这是神都来的校尉要显显能耐吧，就决定先不动声色。第二天晚上，袁从英仍然彻夜守护篝火，白天也不露倦怠，倒真让武逊心中隐约有些佩服，但是很快发生了一件事，又改变了武逊刚刚对他建立起来的好印象。

第二天他们已经深入到了沙陀碛的内部，眼前除了连绵起伏的沙丘和粗砾相间的平地，便再也看不到其他景物了。虽然是冬季，白天的沙漠中并不酷热，没有烈日的灼烤来消耗大家的体力，但朔风骤起时沙尘漫天，整个天空在瞬间便会变成漆黑一片，不要说举步维艰，连呼吸都成问题，武逊和突厥驼夫在大漠周边生活了这么多年，还算能勉强适应，另外三个便十分狼狈了。再加上骆驼不得力，本来半天的路程他们走了整整一天，到夜间宿营时人和牲口各个都筋疲力尽了。狄景晖有些受不了了，一路上不停地询问何时能到伊柏泰，武逊懒得理他，只说还要好几天，心中更加认定此人就是那种根本吃不得苦的纨绔子弟。

这天夜半，武逊又去检视篝火，发现袁从英仍在独自值夜，想着自己对人家不理不睬的也实在不像话，他便上前坐在袁从英的身边。武逊不善言辞，面对袁从英更不知说什么好，只好坐着发愣，没想到这位袁校尉还要寡言，看武逊过来，连招呼都不打，只是静静地盯着篝火沉默。

武逊坐了半晌，实在耐不住了，便搭讪着问袁校尉是否有对付野狼的经验。他原想着袁从英或许会吹嘘一番，却万万没料到袁从英竟说自己身边没有兵刃，如此要抵御野狼确实比较困难，因此想请武逊从所带的兵械中找把刀给他，或者是弓箭也行。武逊登时窘得面红耳赤，他才不信袁从英会没有随身的兵刃，必定是看出来瀚海军给他准备的军械有问题，乘机嘲讽他罢了。

这天夜间沙漠中的气温降得很低，帐篷外头真冻得死人，武逊本来还想下半夜换下袁从英，让他回帐篷休息，这番对话一出，武逊立即气鼓鼓地起身，将袁从英撇在原地再不愿理他。回到帐篷中躺下，武逊兀自气恼异常，看来中原来的武官就是心眼多，为人更是刻薄，他暗暗下定决心，绝不能让袁从英和他一起去伊柏泰组织剿匪军，内忧已经够多，如果再添外患，这剿匪便成一句空话了。

第三天武逊就有意带着驼队慢慢偏离正途，朝伊柏泰偏西的方向走去。路上的沙丘越来越高、越来越密，走过每一座沙丘都很费劲。猛烈的西北风吹起沙尘，人只有下地步行才能避开最厚密的风沙带，因此走得比第二天更慢。到了午后，最年迈的那头骆驼已经虚弱地迈不动步，几乎是靠驼夫强拽着一路前行了。武逊带着小队勉强穿过一片稀疏的胡杨林，终于来到一片平坦的坚硬荒原上，这里地面上的黄沙比别处要稀薄很多，一丛丛的枯草从荒地上枝枝丫丫地伸展出来，还有小片的积水潭点缀在枯草间，也许是积雪融化而成的吧。

武逊左右四顾，正前方略高一些的坡地上，竟出现了一座黄泥堆砌的小屋，旁边还搭着个简陋的茅棚，屋后小片的胡杨林挡住了风沙，使得这座小屋和茅棚在狂风中得以幸免。武逊长舒口气，领着小队来到小土屋前，便对袁从英道："袁校尉，这里是片干涸的河床，夏季暴雨期间，河里的水还挺大的，所以有游牧之人在这里搭建了落脚之处。因白天耽搁了不少时间，今天要到达伊柏泰必须要连夜赶路，比较危险，况且一匹骆驼也走不动了。我建议，袁校尉你带着狄公子和这孩子今天就宿在此地，总比在野外搭帐篷要好多了。等我明日到了伊柏泰，再另遣驼马来接你们。"

袁从英并不多话，只是点了点头，便去牵那匹东倒西歪的骆驼。狄景晖走了这三整天，头一回看到个房屋，觉得比皇宫还要舒适，赶紧朝屋内走。进得屋中，墙根下居然还有张土炕，狄景晖再顾不得其他，往满是灰尘的土炕上一躺，便再不想动弹了。

武逊带着突厥驼夫和另两峰骆驼又上路了。他把袁从英一路骑来的马匹也留给他们，还卸下一大木桶的水、一大包馕和干面条、火折，甚至还留下了一罐子油和一小袋盐，这些东西都装在一个大包袱里，武逊提进茅屋往地上一搁，就赶紧和袁从英招了招手，头也不回地走了。

武逊带着另外两峰骆驼和驼夫们沿着河床向前走了很久，心里仍然很不是滋味。他只能一遍遍安慰自己，这个地方有水有食物，相对也比较安全，这三个人要过上几天是没有问题的。只要自己把剿匪团整理好，必然派人回来接他们。武逊自言自语着，老子我还不是为你们着想，你们真要到了伊柏泰，才会知道那里有多可怕，到时候我可顾不上你们这大的小的三个累赘啊。

袁从英把骆驼和马都拴好在茅屋后的胡杨树上，等它们津津有味地啃起多汁的胡杨树根，就去茅屋里面查看起来。茅屋的角落里有柴堆，他走过摸了摸，发现大部分是湿的，茅屋顶破了一大块，肯定是下到屋里的雪慢慢融化，把木柴都浸湿了。他从柴堆顶上捡出些稍干些的，搬进土屋。这土屋大概冬季之前还有人居住过，土炕上面铺着厚厚的茅草，狄景晖四仰八叉往茅草上一躺，觉得比前两个晚上在帐篷里睡地下要舒服得多了。韩斌也累坏了，趴在狄景晖的身边整个人都转进茅草堆，只露了个脑袋在外面。

袁从英把韩斌从茅草堆里拎出来，让他负责点干柴烧炕。屋子中间有个大树桩，看来是当桌子用的，他就把武逊扔在茅屋的那一大包物品也拿过来放在桌上，慢慢翻看，居然还找出几支蜡烛。天色已经渐暗，韩斌把火炕点着了，袁从英就着炕洞中的火燃亮一支蜡烛，又从地上捡起块铁皮当烛台，滴了点烛油在上头，蜡烛站牢了，这点点微弱的红光和炕洞里熊熊的火光在一起，竟给这大漠中孤零零的土屋，带来了久违的家的感觉。

土炕上暖烘烘的，狄景晖躺了一会儿，觉得缓过点劲来了，就听到自己肚子里咕咕直响。狄景晖从床上一咕噜爬起来，开始在屋子里到处转悠，东翻西找。

袁从英等他折腾了一会儿，才问：“你在找什么？”

狄景晖一边继续翻着，一边道：“找锅子啊，今晚咱们有火有油还有盐，别再吃那个冷冰冰的馕了吧，再吃我就要吐了。你这包袱里不是有干面条嘛，咱们下点面吃如何？”

袁从英随口应道：“行啊，只要你能找到锅子。”

韩斌听说有面条吃，也来了劲头，跟着狄景晖一起在土屋里乱翻，被狄景晖朝旁边一推：“去！你到那个茅屋里找。”

“哦！”韩斌扭头就跑去茅屋。

袁从英把油、盐重新收回到包袱里，对狄景晖道：“我去周围看看。”便出了房间。他沿着河床来回走了一段，月光很明亮，将整条延绵的河床映照得异常清晰，比两旁低了足有丈余的河床上隔不多远就有个积水的坑洼，在月光下反射出银色的光，袁从英特意凑到其中的一个水洼旁看了看，积水已被尘土沾污，人是没办法饮用的。

东南方的天边，一轮新月之下，天山山脉雄浑的黑色山脊闪烁着神秘的光辉，自它而下，则是沙丘的影子高低起伏、连绵不绝，一直来到近处的胡杨林后。在这整片不见边际的穹庐旷野之中，寂静中似乎总有难以言传的凄婉和孤独，从久远的过去而来，又将人的思绪引向难以捉摸的未来。

围着他们暂居的小土屋，袁从英绕了个大大的圈子，仔细观察了周边的全部情况。他发现，牧人选择在这个地点作为落脚点，是经过周密思考的。如果真像武逊所说，夏天前面的河床充溢河水时，这条河流就既是天然的屏障，可以阻隔来自对岸的野狗和狼群的攻击，又可以为人畜带来沙漠中最宝贵的水源，屋后的那片胡杨林，同样挡住了大漠上的沙暴，也是一重很好的保护圈。袁从英在四周的硬地上还发现了好几个凹陷下去的土坑，看去是人力所为。从土坑里已被烧成黑色的泥土来看，这几个土坑是专门用来点篝火的。袁从英蹲在土坑边细细搜索，还找到了好多块烧得黝黑的铁条和铁片，像是烧烤食物时候用剩下的。看

来这些篝火堆不仅被用来吓退企图靠近的野兽，同时也帮助在此暂居的牧人们烹饪美味的食物。

袁从英想着或许能派上什么用场，就随便捡了几块大大小小的铁片铁条，回了土屋。再看屋子正中的大树桩上，果然放了口铁锅。狄景晖和韩斌坐在土炕上发愣，袁从英便问道：“还真找到锅了？先煮水吧。”

韩斌跳下炕来把他拉到桌前，噘着嘴：“哥哥，这锅子全都锈了，不能用的。”

袁从英一看，铁锅内外果然都锈迹斑驳，拿手一摸就沾上黑红的铁锈，他冲着韩斌笑了笑：“看来你今天还是吃不上面条。”

韩斌扁了扁嘴，几乎都要哭了，袁从英这才发现他的额头上肿起来一大块，问：“这又是怎么回事？”

韩斌带着哭音抱怨：“我刚才去草棚子里面找锅子，地上有个铁疙瘩，绊了一跤，好疼！”

袁从英想了想，把自己捡来的一块最大的圆铁皮放到桌上，沾了点水擦干净，让韩斌把馕掰成小块，平放在铁片上面，还在馕上洒了点盐和油，塞进燃着柴火的炕洞里面。不一会儿，烤饼的香气就充满了小土屋，取出来一尝，果然又香又脆，三人这才津津有味地吃了个饱。

狄景晖连连赞叹：“很好，很好。这才是原汁原味的塞外美食，比面条好多了。”

韩斌拉着袁从英的胳膊道：“哥哥，这个好吃，可我还是想吃面条。”

袁从英刚点了点头，狄景晖插嘴道：“等明天那个武校尉带我们去了伊柏泰，你想吃什么都容易。”

袁从英抬眼看了看狄景晖，轻声道：“你真这么想？”

狄景晖一愣：“是啊，怎么了？你觉得有问题？”

袁从英摇摇头，随后任狄景晖再问什么，他都不开口了。

桌上的蜡烛很快就燃尽了，袁从英要节省着用，不肯再多点一支。狄景晖和韩斌本已累得筋疲力尽，吃饱喝足往炕上一倒就睡得昏天黑地，不知今夕何夕。为了防范野兽，袁从英还是去屋外点起一堆篝火，他守在篝火前一坐又是大半宿，实在是太累了。虽然户外的彻骨严寒还能让他不至于沉睡，但头脑中也时时有些半明半暗的恍惚，好像一忽儿又回到了多年前一个人亡命天涯时的情景，当时便是这样，即使疲困得几乎要死去，也还是要强迫自己保持警惕，否则下一刻就有可能遭到灭

顶之灾。当然，现在的情况还有所不同，那时候他还可以一时泄气到恨不得死了算了，如今他连这样自暴自弃的权利都没有了，因为他必须活着，才能保护好屋子里面的那两个人。真的万万没有预料到，他们的塞外生涯会如此开始。

为了找件事情做，提提神，袁从英拿来那个生锈的铁锅，从地上抓起坚硬的细砂摩擦锅子上的锈斑，他仔仔细细地擦了一遍又一遍，居然把铁锅里的锈斑全部磨光了。就这样好不容易挨过了最深沉的黑夜，远端的天际开始初露曙光，袁从英觉得自己再也支持不住了，就到屋内去唤醒狄景晖，让他去守篝火。因为已是黎明，狼群基本上不会再来了，点着篝火只是以防万一，所以他才能勉强放心让狄景晖代替自己值守。狄景晖倒休息得很不错，醒来就感觉精神焕发的，兴冲冲地跑去屋外准备看大漠日出，袁从英便躺到炕上昏睡了过去。

还没有睡多久，他突然被一阵异样的响动惊醒了。完全是出于本能的反应，袁从英从炕上一跃而起，下意识地探手往身边去摸武器，什么都没有摸到。他这才彻底清醒了过来，空着两手翻身跳下土炕，清晨朦胧的曙光从敞开的土屋门外照入，门口站着两个人。一个是狄景晖，僵硬着身子站得笔直，身边还有一人，红衣轻甲，青铜面具，看身形倒不高大，比狄景晖还矮一个头，但是右手中紧握着一柄闪着寒光的匕首，正牢牢地抵在狄景晖的脖子之上。

袁从英看着这个情景，心中突然觉得十分可笑，在这个荒芜的大漠中，他只想着要防备野兽的攻击，万万没料到最后还是遭了人的暗算。想到这里，他不由得冷笑了一声。睡得懵懵懂懂的韩斌这时也从炕上爬起来，看到门前二人的样子，又惊又怕，低呼着“哥哥”，就缩到袁从英的身后。袁从英伸出左手抚摸着韩斌的肩膀，轻声安慰：“别怕。”

也许是多年来身经百战、出生入死所形成的直觉，袁从英对于面前这个杀手并不感到丝毫的畏惧，此人身上完全没有那种让人不寒而栗的杀气，青铜面具后面的那双眼睛在看到韩斌以后，似乎还闪出一抹柔和的光。当然，这都只是感觉，隔着一个屋子的距离，又背对清晨微薄的光线，其实袁从英只能看到那个杀手的整个轮廓，但他就是觉得很松弛，没有什么紧张感，以至于想和对方开开玩笑。

袁从英正在琢磨着如何开口，狄景晖可等不及了。他方才站在篝火旁，正极目远眺大漠的尽头，满怀兴奋地期待着一轮红日喷薄而出的壮美景象，突然就觉得脖子上一凉，耳边一声低嗔：“把手背到身后！”

他低头看到一个锋利的刀尖抵着自己的脖子，顿时吓出一身冷汗，只好乖乖地把手伸到背后，随即便感觉双手被一个绳套牢牢缚住了。紧接着，狄景晖被那人推搡着进了土屋，他原以为袁从英看到自己被抓会立即出手相救，却没想到袁从英一点儿都不着急，站在那里好整以暇地不知在想什么，抓自己的这个杀手也不开口，双方就这么呆呆地对峙着。狄景晖心里着急，嘴里就嚷起来：“袁从英！你快救我啊！”

那杀手听他一嚷，手上加力，匕首尖刺破皮肤，顿现细细的一抹血痕，狄景晖痛得深吸口气，袁从英立即向前迈了一步，冷冷地道：“这位姑娘，咱们素不相识，无缘无故地不必如此吧？请你先放开他，有话好说。”

那杀手被他说得一愣，这才扬声道：“你们这几个汉人到底是干什么的？怎么会来这里？”

狄景晖听着她的声音果然清丽悠扬，真是啼笑皆非，自己竟被个年轻女子挟持在手里。

袁从英轻轻重复着：“你们这几个汉人……”摇摇头，他自嘲道，“来了塞外，居然身为汉人也成了件罪过。”说着，他又向前连迈了两步，已经直逼到狄景晖二人的面前，才又开口道，“我们是昨晚上被人带到这里的，连这是个什么所在都全然不知。看样子姑娘对这里很熟悉，愿听赐教。不过，在此之前，还是请你先把此人放下。”他指了指狄景晖，稍停片刻，才轻松地笑道，“你看他这么个手无缚鸡之力的汉人，全无用处。放下他吧，没关系的。”

“你！”狄景晖气得朝袁从英直瞪眼。

青铜面具后飘出一阵清朗甜润的笑声，那女杀手果然将手中的匕首一撤，松开缚住狄景晖双手的绳套，又把他往前一推，娇叱道：“说得没错，汉人男子就是没几个有用的。”

狄景晖揉了揉脖子，转过身，冲着女杀手道：“哎，你也太过分了吧。趁人不备下黑手，还说我没用，难道你们胡人女子就是这么有用的吗？”

那女子轻哼一声：“谁让你们跑到这里来的，这是我们部族牧人的歇宿之地，除了我们部族里的人，从来没有汉人来的。”

袁从英这时候已经坐回到土炕上去了，他根本没有休息多久，还是十分疲惫，连话都不想说，就看着狄景晖和这胡人女子对答。

狄景晖觉得手里湿湿的，原来黏的是脖颈上给划出的血，他恨恨道：“我狄景晖真是倒霉倒到家了，千里迢迢跑到这个鬼地方，居然还着了个胡人女人的道！哼，等那个武逊来了以后，我倒要问问他，把我们放在这么个破屋子里到底是什么意思？”

那女子听到武逊的名字，好奇地问：“哦？是瀚海军的武校尉把你们带来的？那他自己去了哪里？”

狄景晖没好气地回答：“原来你认识他啊。他去伊柏泰了，今天会来接我们。”

“你们也要去伊柏泰？”

“是啊。哎，武逊不也是汉人吗？怎么他也知道这个地方？”

这两人正说得起劲，韩斌从土炕上爬了下来，跑到那女子的身边，仰着脑袋一个劲地看她。那女子蹲下身来，亲热地伸出手去拉韩斌，柔声问：“小弟弟，你怎么也跑到这个地方来的？你叫什么名字？”

韩斌回答：“我叫斌儿。”一边抬手去摸女子的面具，女子往后躲了躲，笑道：“你这小孩儿，想干什么呀？”

韩斌眨了眨眼睛，突然跑回到土炕边，从行李里面掏出样东西，还朝袁从英看了一眼，见袁从英没有阻止的意思，才举着那样东西跑回到女子面前，往她眼前一递：“姐姐，我们也有和你一样的面具。”

那女子一见面具，顿时惊呆了，接到手中左看右看，抬高声音问：“你们、你们怎么会有这个？”

狄景晖得意了，慢条斯理地道：“想知道这东西的来历嘛，告诉你也行。不过你问了我们这么多问题，是不是也该让我们看看你的脸？你那面具的样子太凶悍，看着影响心情。”

他的话音未落，那女子横着匕首直指他的面门：“少废话！快说！”

狄景晖这回不买账了，气狠狠地盯着那女子：“如此毫无妇道，果然是粗野的胡人女子作为！你想杀就杀吧，我狄景晖威武不屈，是为君子！”

“你！”那女子气得跺脚，朝土炕上看去，只见袁从英靠在炕上，干脆连眼睛都闭起来了，好像正在发生的一切都与他无关。

那女子无计可施，扔下手里的面具朝门外就走。来到门口，她突然转过身来，一把扯下自己脸上的面具，狄景晖只觉眼前一亮，一双幽深的碧眼直入他的心尖，“嫣然……”狄景晖喃喃着，霎时便愣在原地，整个人都痴了。

胡人女子被他看得脸上红晕泛起，低声嘟囔道：“喂！现在你总可以告诉我面具的来历了吧？”

狄景晖哪里还能答话，只是目不转睛地死盯着那双勾去他魂魄的眼睛。胡人女子的脸越来越红，连脖子根都热起来了，她咬了咬嘴唇又往外走，狄景晖在她身后大叫：“你……别走！”

“干什么？”年轻女子只好又站住，等着狄景晖的下文。

狄景晖张口结舌地愣了半晌，才问出一句：“你……叫什么名字？”

那女子被气乐了，娇嗔道：“你这汉人，不仅没用，而且还是个傻子！”

“他平常倒不是这么傻的。”袁从英本来都已经躺下了，这会儿又慢慢坐起身来，懒洋洋地看着门口的两个人。

狄景晖听见了他说话，随口问道：“咦？你还不睡？”

袁从英苦笑道：“我确实很想睡，可是你们俩这么吵，我怎么睡得着？要不，还请二位移步屋外慢慢攀谈，如何？”

胡人女子扑哧笑出了声，脸上顿时春光灿烂，明艳如花。狄景晖本来稍稍恢复了点镇定，此刻看到她巧笑嫣然的样子，马上又呆住了。

袁从英看着他的呆相，无可奈何地叹了口气，对那胡人女子道：“还是我来回答你的问题吧。这面具是一个汉名叫作梅迎春的突厥人赠送给我们的，他的真名，我们也不知道。”

“梅迎春？”胡人女子欢喜地嚷起来，“他是我的……”她突然用手掩住口，俏皮地眨眨眼睛，嘟囔道，“啊，他没告诉你们真名，那我也不能说。”

袁从英点头：“嗯，随便你。”

女子眼珠一转，笑着问：“你们这几个汉人到底是从哪里来的？怎么会和我……啊，梅迎春碰上的？他为什么要给你们这个面具？”

袁从英再叹了口气，对狄景晖道：“狄景晖，我真的撑不住了，讲故事还是你来吧。”

“哦！”狄景晖如梦方醒，赶紧定定神，清了清嗓子道，“这个，说来话长得很。在下狄景晖，他叫袁从英。还请姑娘先赐芳名，大家好称呼，然后我慢慢对你说。”

胡人女子笑道：“呸！我还有事呢，没工夫和你们聊天。你们方才说武逊校尉去伊柏泰了？”

“是啊。”

“嗯，那我要走了。”

胡人女子扭头就往外走，狄景晖赶紧跟出去，就见她轻盈地跳上等在外头的一匹栗色骏马，一拨马头就朝荒原上跑去。

狄景晖冲着她的背影嚷：“喂！你……还来吗？”

话音尚在原野上回荡，那一人一马早已绝尘而去。

狄景晖低下头正自懊丧，耳边突闻马蹄得得，抬眼一看，那片红云再度闪现在眼前，只听她清朗甜美的声音响起来："我叫蒙丹，梅迎春叫乌质勒，他是我的哥哥！我……在伊柏泰等你们！再见！"

其后的一整天里，狄景晖犹如掉了魂一般，除了神思恍惚地冲着大漠发呆，就是不停向远处张望，自言自语地抱怨武逊怎么还不来接他们。袁从英一直睡到下午太阳偏西的时候才醒过来，就看到韩斌趴在自己的身边发愣。他在炕上坐起身来，看到韩斌额头上的肿包消了不少，便对韩斌微笑道："怎么了？斌儿，为什么不高兴？"

韩斌吐了吐舌头："这个地方只有沙子石子，没啥可玩的，我好无聊。"

袁从英问："狄景晖呢，他在干什么？"

韩斌一撇嘴："他呀，在发疯！"

话音未落，狄景晖像阵风似的刮进土屋，看见袁从英醒了，便大声嚷起来："好啊，你总算醒了！你看看，天都要暗了，那个武逊怎么还不来接我们？这样子今天如何到得了伊柏泰？"

袁从英皱了皱眉："你小声点行不行？我的耳朵又没有聋。"

狄景晖气呼呼地往大树桩上一坐，嘟囔道："叫又如何？反正这里也没旁人听得见。"

袁从英留意观察着他的神情，嘲讽地笑道："你就这么想去伊柏泰？"

狄景晖眉毛一挑，哼道："怎么了？走了几个月不就是为了到伊柏泰吗？好不容易近在眼前了，还在门外转悠，白白浪费时间！"

袁从英沉默不语，狄景晖等了半晌，不耐烦地道："你能不能说句话？你到底在想什么？"

袁从英从炕上站起身来，走到门口朝荒原上眺望着，沉声道："我认为武逊不会很快来接我们去伊柏泰的。"

狄景晖一惊："什么？这，不会吧。他走时不是说得好好的？"

袁从英指了指树桩桌上那个大包袱，道："如果他一两天里就会来接我们，就不用留下这么多东西了。给我们这些东西，似乎是打算让我们在这里过上几日。"

"啊？"狄景晖这回真的震惊了，他下意识地碰了碰手边的包袱，紧锁双眉道，"他为什么要这么做？这个武逊……看起来还是个光明磊落的汉子，他怎么做出如此下作的事情？"

袁从英摇了摇头：“我也不知道。我想，他可能有什么顾虑。而且我觉得，他对我们一直有些成见。”

狄景晖沉着脸想了想，突然冷笑道：“他对我们有成见？是对你有成见吧？哼，你对人家老端着个落难将军的架子，傲慢得紧，如果我是武逊，我也不舒服！”

袁从英横了他一眼：“我什么时候端架子了？你瞎说什么？”

狄景晖冷哼一声，道：“我没有瞎说，你这一路上和武校尉说说笑笑过吗？就一直拉长着张脸，好像别人都欠了你似的。你这么对我我都忍了，毕竟是我狄景晖连累你在先，可你这样对别人，就不能怪人家不服气！”

袁从英被他说得愣住了，过了片刻，才冷笑说道：“在这种处境之下，我不懂有什么可说可笑的。”

狄景晖立即反唇相讥：“你落到这种处境，当然没什么可说可笑的，最好让全天下的人都知道你有多冤多苦，让世上的每个人都为你鸣不平！”

袁从英恨恨地道：“我不冤，来塞外戍边本就是我的心愿，我也不苦，这样的日子我从小就过惯了。倒是你这位宰相大人的贵公子，向来都是锦衣玉食养尊处优的，就算是当了流放犯，也比天下所有的流放犯都舒服一百倍……”

狄景晖不等他说完，就嚷起来：“我不舒服！是谁说了见到庭州刺史以后就能把我安排妥当的？我倒不知道，在大漠里面住土屋喝臭水吃干饼就叫作安排妥当！而且这样的日子还不知道要过到什么时候！哼，真是太可笑了，你最好不要弄到把我们饿死渴死在这个大漠里面才好！”

袁从英气得脸色煞白，咬了咬牙，半晌才道：“是我没办好事，让狄三公子你受委屈了。不过你放心，就是我死也绝不会让你饿死渴死在这里。”

二人吵了个不欢而散。狄景晖坐在屋里生闷气，袁从英跑到茅屋旁去查看骆驼和马，他立即发现那峰原本就很衰弱的老骆驼快不行了，它侧着身子躺在地上，嘴里呼出难闻的臭气，两只大大的棕色眼睛半开半合，眼神暗淡无光。袁从英去茅屋里抱来些干草喂它，它啃了几口就停下来，继续躺在地上喘气。韩斌一直跟在袁从英的身边，看到老骆驼这个样子，也很难过，嘟囔着问：“哥哥，它是不是要死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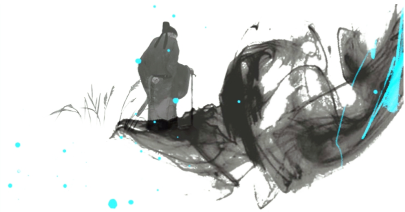
袁从英想了想，让韩斌去取那个被自己擦干净的铁锅，盛点清水给骆驼喝。韩斌很快就端来一锅的水，放在骆驼的面前，它立即把鼻子和嘴都浸到水里，拼命地喝起来，没一会儿就把铁锅里的水全都喝光了。韩斌咽了口唾沫，轻声道：“原来它是渴坏了。”

骆驼喝过水，又曲起两条前腿开始嚼起干草来，似乎精神好了很多。袁从英让韩斌也同样去端了锅清水给马喝，很快这两匹牲口都恢复了活力，边吃草料边打起响鼻，韩斌看得开心，摸着它们的身子咯咯笑起来：“原来你们也不要喝咸水啊，坏家伙！”

袁从英来到土屋里，检查盛着清水的木桶，只剩下半桶了。他在心里计算了一下，结果毋庸置疑，这些水最多只够他们这三个人和两匹牲口支持两天了。袁从英突然觉得心脏猛跳，似乎面对千军万马他都没有这样紧张过。假如武逊后天早上还不出现，难道他们就真的要渴死在这个大漠中了吗？正想着，狄景晖也来到木桶边，探头看看桶里的水，脸色也变得更难看了，扭头便走。这天晚饭他们吃的仍然是用炕火烤热的馕，连韩斌都没有再叫嚷着要吃煮面条。

夜幕降临的时候，袁从英还像前几天一样点起篝火，天气终于出现了逐渐转暖的征兆，这天夜间，袁从英感觉大漠里似乎不像前些天那么严寒了。和昨夜尤其不同的是，整个晚上他的头脑都异常清醒，丝毫没有倦意。他反反复复地想了很多对策，但始终找不出一个妥善的办法来摆脱目前的困境。留在这里，那个武逊天知道什么时候会出现；离开这里，他们没有罗盘、没有指南针、没有地图、没有向导，在这四顾苍茫，根本找不出方向的荒漠上，他们能往哪里去？袁从英从来不曾对死亡产生过恐惧，但只要想到狄景晖和韩斌也有可能死在这里，而原因正是他自己的失误和无能，袁从英心中升起的恐惧和绝望便几乎使他窒息了。他一遍一遍地告诫自己，无论如何都不可以坐以待毙，总要做些什么，想办法找出一条生路……

|第十章|
转 机



洛阳城中一共有三个大集市，其中最大的便是南市，面积大约有四个普通里坊那么大，其中聚集了各式商行百多种，铺户几千家，大小商贩更是不计其数。每天从早到晚，南市中都是人头攒动、摩肩接踵，那热闹兴旺的景象简直无法用语言来形容。

洛阳是大周的都城，因而集市中川流不息的人群里，除了汉人之外，还有许多来自各地的异域人士，这些人样貌打扮奇特、举止行动异于普通百姓，说起话来怪腔怪调的更是有趣，不过洛阳的百姓们见多识广，可不会对他们另眼相看的。这些异邦人士在集市中往往以各自的族群相区分，在某一块固定的区域内聚集，用极具特色的商品来招揽眼界颇高，而又喜好新奇事物的神都百姓们。同时，他们自己也在这个聚集地中互通信息，老乡们彼此相携共助。

此刻，梅迎春就意兴阑珊地走在南市中突厥商贩聚集的区域里，满眼都是同族人的面貌和装扮，满耳也都是熟悉的突厥语言，恍惚之中，竟以为是置身于葱岭之外的突厥“巴扎”。有唐以来，突厥与中原的交流就广泛且深入，突厥商人在中原做的买卖也是五花八门，但是其中最有名气的是两样十分特殊的产品：马和奴隶。说起突厥马，世人皆知那是马中最优秀的品种。有书载：“突厥马技艺绝伦，筋骨合度，其能致远，田猎之用无比。”一匹上好的突厥马，可价值千金，所以不少突厥人都在中原以贩马为生。至于突厥奴隶，则大多来自于各次战役中的俘虏。因突厥人吃苦耐劳，尤其擅长养马驯马，很多中原贵族富豪，便买下这些突厥俘虏作为家奴，久而久之，拥有突厥奴隶成了大周显贵们的时髦，突厥奴隶的买卖也渐渐成了气候。

这两类商品汇集在一处，在突厥“大巴扎”中形成了非常奇特的景象。隔三岔五地便是一堆人聚拢在一起，围起来的圈子里要不是几匹神采飞扬的高头大马，要不就是若干垂头丧气的男奴女奴，相马的和挑人的，各自都忙得不亦乐乎。这种情形其实在塞外也不少见，梅迎春见怪不怪，只是一路悠闲地逛着。

许是梅迎春的气质相貌确实不同凡响，作为同族的突厥人比汉人更能感知到他那不怒自威的王者气概，只要他走到哪个小圈子，那里的人们便很自觉地为他让出个缺口来，使得他可以随意自在地将“巴扎”上的“商品”逐个鉴赏过来。看了一圈，梅迎春的心中很不是滋味，以突厥民族驰骋草原大漠的豪情与雄壮，来到这中原腹地，却只能将自己的骏马为汉人的坐骑，将自己的男女为汉人的仆役，难怪被汉人蔑视为野蛮的民族。于是，梅迎春又在心中暗暗重复了一遍，自己过去十多年游历

各地后所形成的一个坚定的信念：总有一天，他突骑施乌质勒王子要将自己的部族带入和大周一样昌盛的文明，为了达到这个目的，他愿意付出任何代价和牺牲。

梅迎春正慢悠悠地逛着想着，不知不觉身后跟上了个贼眉鼠眼的小个子突厥人。梅迎春心说来得正好，便朝拐角处僻静无人的地方走去。小个子心领神会，紧紧跟上。刚拐个弯，见左右无人，梅迎春猛一回身，那小个子才转进来，登时吓了一大跳。

梅迎春背着双手，冷笑道："怎么？有事找我？"

小个子结结巴巴道："大、大爷，小的是想看看大爷是不是有事，用得上小的？"

梅迎春轻哼一声："你倒机灵，叫什么名字？在这里多久了？"

小个子忙道："我叫阿威，打小时候起就在这'巴扎'上混，熟得很！"他看梅迎春点头不语，便大起胆子凑上前道，"大爷，您是想找什么人吧？"

梅迎春倒有些意外，不由上下打量着对方道："怎么？常有人来这个'巴扎'上找人吗？"

阿威得了意，抹一把额头上方吓出来的冷汗道："谁说不是呢？来洛阳的突厥兄弟都知道这里是咱突厥人最聚集的地方，要找个人送个信什么的，都到这个'巴扎'来。还有些找被卖成奴隶的亲人的，也上这儿来。"

梅迎春释然，这小阿威很精明，看出来他就是来找人的。既然如此，梅迎春便决定问一问，他招呼阿威近前来，轻声道："阿威你很机灵，我的确是来找人的。"

"大爷要找什么人？叫什么名字？是男是女？"

"男的，名叫乌克多哈，你知道吗？"

那阿威皱起眉头想了想，摇头道："我认识的人里面没有叫这个的。"

梅迎春有些失望，就打算离开，阿威还在苦思冥想，突然叫道："咦？这个名字我好像听到过……啊！"

梅迎春追问："怎么？"

"我想起来了，前几天还有些人也向我打听过这个人！"

梅迎春神色一凛："什么样的人？汉人还是突厥人？"

阿威想了想，大声道：“好像有汉人，也有突厥人，都打听过！”

“汉人？突厥人？”梅迎春喃喃自语着，心中既感意外，又觉惊诧，看样子事情的确很复杂，这乌克多哈的处境也一定十分凶险，必须要尽快找到他，否则后果很难预料。

梅迎春正想着，抬头看到阿威正眼巴巴地瞧着自己，便嘲讽地笑起来：“可惜啊，你也不知道这个乌克多哈在哪里，要不然你倒是可以发笔小财。”

阿威沮丧地垂下脑袋，随即又不甘心地抬头道：“大爷，我再去帮您打听打听？也许这个乌克多哈没有用真名呢……”

梅迎春点点头，从钱袋里随手掏出一把钱来，甩给这阿威，一边道：“要是打听到什么就去南市后街的客栈找我……”想了想，他又问，“阿威，这些天‘巴扎’里有什么奇怪的人或事吗？”

阿威眼睛一亮：“还真有呢！”

“哦？什么怪事？”梅迎春停下了脚步。

阿威讨好地说：“大爷，您一定没听说过，一个大男人到处找奶妈奶孩子！”

“奶妈？奶孩子？”梅迎春有些啼笑皆非。

“是啊！长得很威武英俊的一个突厥汉子，在咱们人堆里也算出挑的了。不知道为什么，弄得人不人鬼不鬼的，前几天老在这里转悠着找奶妈，还鬼鬼祟祟的，也不敢见人，只在太阳快下山的时候来。”

梅迎春“嗯”了一声，感到有些兴趣了，便追问道：“他找到奶妈了吗？”

“唉，咱们这个‘巴扎’上倒有些女奴，可都是年纪轻轻的大闺女，哪里来的奶妈啊？”

梅迎春听着也觉得好笑，道：“这倒也是，那他怎么办呢？”

阿威得意地道：“还多亏他找上了我。这不，我告诉他前头卖马的苏拓大哥刚生了个儿子，那新当娘的应该有奶水。”

梅迎春沉吟着问：“他自己的女人呢？为什么不喂孩子？”

“我问了，他说女人死了。”

“死了……”梅迎春眯缝起眼睛，目不转睛地盯着那阿威的脸。

阿威被他看得直发毛，咽了口唾沫正要说话，小巷里突然窜入一个彪形大汉，两只毛茸茸的大手死死地揪住阿威的衣领，跳着脚大叫："娘的！你还我婆娘！"

阿威被这大汉揪得舌头都吐了出来，两眼往上直翻，梅迎春一个箭步冲上前去，伸右手搭住大汉的肩膀，指尖用力，大汉只觉胳膊一阵酸麻，不由自主地便松开手，仍然目呲俱裂地嚷着："你是什么人，你想干什么？"

梅迎春看阿威总算脱离了大汉的手掌，软瘫在墙上拼命喘气，便对大汉道："这位兄弟，有话好好说嘛。"

阿威好不容易喘口气，涨红了脸问："苏拓大哥，你说什么呢？你、你的婆娘怎么要我还啊？"

苏拓大哥气得连连跺脚："哎呀！还不是你昨日让我婆娘给人去帮忙，奶什么孩子，这就一去不回！我自己的儿子如今饿得哇哇大哭，我、我不找你找谁啊？"

阿威也急了："苏拓大哥，你婆娘没、没回家啊？"

"回家个屁！昨天傍晚跟着你走的，就再没见到过了。你说，到底把她弄哪里去了？"苏拓挥着拳头又要打人，被梅迎春一把抓住，狠狠地甩到旁边，喝道："告诉过你了，有话好好说！"转过身，梅迎春沉声问，"你知道那个找奶妈的人住在什么地方吗？"

阿威挠了挠头："这……昨天我把苏拓婆娘带给他，他就领着人走了。我倒是留意了一下，应该能找得到！"

梅迎春点头："好，你就在前头带路。"他看了眼苏拓，"你跟上来，不要乱说乱动！"

也不知道怎么回事，苏拓下意识地就点了点头，乖乖地跟上二人。

三人在南市后面的一片穷街陋户中穿行，此地与前面集市上的绮丽繁荣真是天差地别。举目看去，满眼皆是烂泥和茅草堆砌起来的破屋子，七歪八斜地靠在一起，屋子中间是肮脏不堪的泥泞小道，坑坑洼洼的路面上到处都是积水和垃圾，空气中飘着股酸臭的味道。阿威对这里甚为熟悉，带着梅迎春和苏拓绕来绕去，很快便来到一座眼看着就要倒塌的破房子前面，阿威迟疑着道："好像就是这个地方。"

苏拓抬手就要推门，梅迎春往前一挡，轻轻摇头示意，另外二人忙退到后面。梅迎春将耳朵微微贴在漆色凋落的破损木门上，屏息细听，只觉得屋内似乎有些窸窸窣窣的微声，好像还有人在极低声地呜咽。他举手缓缓地推开房门，屋子里黑洞洞的，后墙的窗户被堵死了，只有几束微弱的光线穿过缝隙投入屋内。

梅迎春带着另二人闪身入屋，突然，苏拓大叫一声朝屋子的角落冲去，梅迎春一看，那屋角堆着大捆柴禾，柴禾中间似乎有什么东西在扭动，还有“呜呜”的声音传出来。苏拓此刻已奔到前头，将一个人从柴禾堆里扒了出来。

扒出来的是个披头散发的女人，衣服零乱，全身上下都绑缚着绳索，嘴里还堵着布团。苏拓连声大叫着：“婆娘，婆娘！”

手忙脚乱地将女人身上的绳索解开，扔掉嘴里的布团，这女人才哭喊着扑到苏拓的怀里。梅迎春也顾不得他二人夫妻重逢的激动，上前喝问道：“那个人呢？还有小孩在哪里？”

苏拓婆娘哭哭啼啼地道：“刚、刚才还在这里的。我一来他就把我捆起来，除了喂奶时才放开，其他时候就都捆着，呜呜呜……”

梅迎春紧锁双眉，将佩刀握到手中，慢慢转向屋侧的房门，猛地蹬开门，眼前是个漆黑的小房间，他正在努力察看，眼前突然寒光一闪，梅迎春下意识地往后一退，手中的刀挥舞着挡开劈来的武器，一个人紧贴着他的身子朝外跑去。

那人跑得飞快，连外屋的苏拓和阿威均未反应过来，便已跑出了房门。梅迎春大喊着：“喂，你别跑啊，我不是来抓你的！”随后紧追，看那人在自己前面几步的地方拼命逃窜，怀里还抱着什么，梅迎春心下了然，那一定就是他的婴儿。

转过一个拐角，那人一下不见了踪影，梅迎春正急着四下乱看，就见那人从前面一个巷道中返身朝自己飞奔而来。梅迎春正觉奇怪，再看那人身后突然出现了十来个凶神恶煞般的突厥壮汉，各个手里挥舞着兵刃，朝那人紧追而来。梅迎春知道不好，忙朝那人喊道：“快到我这里来！”

那人也顾不得其他了，三步并作两步跑到梅迎春的身后，刚站稳脚步，怀里的婴儿便爆发出一阵凄惨的哭号。

转眼间那帮突厥人已经追到面前，看到梅迎春挡住去路，慑于他的形容气概，不觉也止住脚步，一个看似领头的人挥了挥手中的长刀，喝道：“什么人，竟敢来管老子的闲事！”

梅迎春冷然道：“路见不平！你们这么大帮子荷刀持剑的追一个带着婴儿的人，算怎么回事？”

那帮人倒是被他的气势震住了，只顾面面相觑，领头的十分气恼，怒吼道：“这个乌克多哈是我们可汗要抓捕的要犯，你想充英雄好汉，也不看看你面前是什么人？”

梅迎春微微一愣，随即笑道：“哦？不知对面是哪一路的英雄豪杰，

说来听听。”

那帮人尚未搭话，躲在身后抱着婴儿的男人突然低声道：“千万小心，他们是默啜可汗的人。”

梅迎春冷哼一声：“那又如何，这里是大周朝的地盘，又不是在突厥石国，我倒要看看他们如何在神都的中心闹事！”

他的话音刚落，对面的头领按捺不住，吆喝着众人就朝梅迎春这边冲来。梅迎春不慌不忙，右手端起突厥长刀往面前一横，左手往这帮人的身后一指，高声喊喝：“光天化日，朗朗乾坤，就要在闹市上随意劫杀，你们还把不把这里当大周的王化之下？”

伴着他的话语，从巷口传来人马喧嚣的声音，那帮突厥大汉扭头一看，就见一名大周朝的年轻将军骑着匹白色骏马，领着大队人马冲入小巷。

这十几名突厥人一下子便慌了手脚，赶忙夺路而逃。沈槐刚想吩咐手下人去抓捕，梅迎春大声招呼道：“沈将军，且放过他们，这些人都是死士，抓不了活口的，弄得不好反倒引起纷争！”

沈槐面色很有些不悦，但还是命令众人将那些突厥人放过了。抱婴儿的男人见状，就想乘乱溜走，刚要迈步便被梅迎春一把揪住，梅迎春满脸堆笑：“我救了你的性命，你连谢都不谢一声就走，这可不是咱突厥汉子所为。怎么？在中原待久了，也学会汉人的过河拆桥了？”

那人窘得满脸通红，抱着个哇哇大哭的小孩站在原地发呆。

沈槐跳下马来到梅迎春跟前，抱拳道：“梅先生，我刚接到报信就赶过来了，没误事吧？”

梅迎春一笑：“沈将军，你来得正好。”他朝着一边气喘吁吁的阿威点点头，夸了句，“嗯，办事还挺利索。”

阿威顿时乐得脸上开了花。沈槐瞧了眼抱着婴儿的突厥男人，疑惑地问梅迎春：“梅先生，这个人是谁？那个……乌克多哈找到了吗？”

梅迎春平静地回答：“他就是乌克多哈。”

沈槐连连端详着那个狼狈不堪的男子，神色中颇有些难以置信。那男人听到梅迎春的话，顿时大惊失色，翕动着嘴唇似乎想要辩解什么，可看到梅迎春满眼的自信，终于还是泄了气。

这天夜里，乌克多哈坐在关押他的房间里胡思乱想。来的时候他被蒙上了眼睛，因此并不知道这是个什么所在，但从自己所待的这个屋子看，并不是官府的监房，而只是间陈设简单的厢房，看起来更像哪个大

户人家的空余房间。桌上点着蜡烛，后墙根下的榻上，他的孩子睡得正香。来到这里之后，就有人不知从何处请来个汉族奶娘，喂饱了孩子，又哄他睡着，便离开了，自始至终也没有和乌克多哈说过一句话。

屋子的门窗都紧闭着，天色还亮的时候，乌克多哈试着舔破窗纸往外看，却只看见一堵粉墙，墙边栽着一溜翠竹，在枯黄的枝叶中刚刚抽出初春的嫩芽。周围一片寂静，但又透出种严整肃穆的气氛，乌克多哈凭多年在洛阳居住的经验，断定这是个侯门深户。虽然一眼看不到侍卫走动，但要想从这样的地方逃走，对一个完全不熟悉这里布局的陌生人来说，几乎是不可能的。

乌克多哈并不想逃，自去年腊月末起到现在，他已经受够了担惊受怕四处躲藏的生活，这样的生活真会令人精疲力竭直至崩溃的，何况还有个婴儿，他们又能逃到哪里去呢？就连她也受不了这样的生活，否则她便不会去铤而走险，否则她便不至于会……想到她，乌克多哈感到心头阵阵绞痛，眼眶中热热的，视线模糊了。

门扇轻轻开启，乌克多哈抬起头来，透过朦胧的烛光，他看见一个身形魁梧的老者缓步入室。乌克多哈不由自主地站起身来，他没有说话，只是愣愣地看着面前的地砖。梅迎春跟在狄仁杰身后也走了进来，待狄仁杰在椅子上坐好，才用突厥语对乌克多哈道："乌克多哈，你知道面前之人是谁吗？"

乌克多哈长叹一声，操着口字正腔圆的汉语说话了："我知道，这位便是大周朝的宰相、当世名臣狄仁杰狄大人。"说着，他向狄仁杰深鞠一躬，以手按胸道，"鸿胪寺突厥语译者乌克多哈见过狄大人。"

狄仁杰抬了抬手，就着烛光细细打量面前这个年前从鸿胪寺逃跑的突厥语翻译，虽则衣衫凌乱、蓬头垢面、精神十分萎靡，但仍能看出此人的身材魁伟、五官帅气、相貌气质不俗，如果打扮齐整了，绝对是个富有异邦气息的美男子。狄仁杰在心中暗叹，难怪了。

梅迎春倒有些困惑，问："乌克多哈，你怎么认识的狄大人？"

乌克多哈低着头道："我在鸿胪寺做了七年译员，所有突厥来使的重要场合都是我翻译的，自然见到过狄大人。只是……狄大人未曾注意过小人吧。"

狄仁杰轻捻长须："嗯，你这么说我倒是依稀有些印象了。乌克多哈，你在鸿胪寺很得器重啊，为什么要突然逃跑呢？"

乌克多哈垂头不语，榻上的婴儿大概受到了惊动，突然"呜呜啊啊"地叫着扭动起小身体来。乌克多哈一惊，刚想要过去看，梅迎春朝外招了招手，奶娘立即出现在门口，过去抱起婴儿进到后屋去了。很快，婴儿没有了声音，乌克多哈舒了口气，狄仁杰和梅迎春看得相视一笑，狄仁杰和蔼地道："我猜想，你逃跑就是因为这个孩子吧？"

乌克多哈沉默着点了点头，狄仁杰笑问："很可爱的婴孩啊，男孩还是女孩？"

"男孩。"

"男孩好啊，这孩子长大了既有突厥父亲的威武，又有汉人母亲的秀丽，一定会是个不可多得的好人材。"

"狄大人！"乌克多哈叫了一声，心知对方已经成竹在胸，脸上不禁露出既颓丧又如释重负的表情。

狄仁杰等乌克多哈的神情稍许平静了些，才接着问道："乌克多哈，这孩子看起来才刚满月吧，他的娘亲呢？这么小的孩子没有娘亲可不成啊。"

"狄大人！"乌克多哈又叫了一声，终于忍不住潸然泪下，嘴里喃喃地道，"是我，都是我害了她……"

狄仁杰这次没有容他喘息，立即追问道："如果我没有猜错，你说的这个她就是曾经的遇仙楼头牌姑娘，如今的梁王五姨太顾仙姬吧？"

乌克多哈抬起手背拭泪，呜咽着道："狄大人都知道了，乌克多哈也没什么再隐瞒，是的，这孩子便是小人与顾仙姬共同生养的。只是……这孩子命苦，才满月，他的娘，就、就遭了惨祸！"

狄仁杰叹了口气，从袖中取出个绢包，打开来，里面是条沾着血迹的项链。梅迎春捧起绢包，来到乌克多哈面前，乌克多哈一见那条项链，便声音颤抖着道："这，这是小人送给仙姬的定情之物。"

狄仁杰颔首："嗯，当日你陪着顾仙姬在撒马尔罕挑选了这条项链，而那无头女尸的脖子上恰恰戴的便是这条项链！"

"仙姬！"乌克多哈连声叫着，眼泪更是滂沱而下。

狄仁杰向梅迎春使了个眼色，梅迎春会意，搬把凳子过来让乌克多哈坐下。狄仁杰轻叹一声，安慰道："乌克多哈，且先止住悲声。本官想要听听事情的来龙去脉，你说说看吧。"

风流情债，孽缘宿命，千般迷离，万种伤痛，这世上的痴男怨女们总爱奋不顾身地跃入情欲的烈焰，犹如飞蛾扑火夸父逐日，到头来却往往只得到一捧掌中细沙，一片镜花水月。顾仙姬这欢场卖笑为生的女子，从小便看惯了虚情假意、听够了风月无边，难道她不懂得这些个道理吗？也许平日都是懂的，但当真遇到那个人的时候，只要她还是个有血有肉有欲有爱的女人，她的眼中心中，除了他，便什么都看不透装不下了。

一年多前，顾仙姬刚刚嫁入梁王府，从良当上姨太太，便巧遇了陪伴突厥使者去拜访武三思的乌克多哈。这女人虽然置身欢场多年，也算是阅人无数，可还是头一次看到乌克多哈这样伟岸而不失儒雅，既有异国情调又深通大汉文化的美男子，心中顿时暗生情愫。偏偏那乌克多哈也是个多情种子，在中原最高贵的人群中浸淫多年，耳濡目染，普通的庸脂俗粉早入不得他的法眼，突厥女子粗野，中原女子矫揉，反倒显得这顾仙姬既懂儿女情长又有胆魄豪气，令得他爱慕非常。于是这一对干柴烈火，又都是不肯受拘束的奔放性情，如此便一拍即合，意乱情迷难舍难分。

如果不是因为顾仙姬怀上了身孕，本来这两人的奸情还可以隐蔽上一段时间，但自从顾仙姬发现自己有了喜，二人就陷入了忐忑不安的处境中。虽说深陷情网无法自拔，他们毕竟不是不问世事的纯情少年，深知所挑战的乃是当朝最具权势的人——武三思，一有不慎便会陷入万劫不复的境地，因而他们的行事一直都还是非常谨慎的。平常幽会联络，只有顾仙姬最亲近的遇仙楼姐妹柳烟儿帮忙，除了她之外，两人的关系保持得非常秘密，几乎再无人知晓。顾仙姬这一怀孕，武三思倒是乐呵呵，还以为梁王府又要添丁进口，却不知顾仙姬天天心惊胆战，唯恐生下一个有着胡人面貌的孩子，到那时纸可就包不住火了！

就在顾仙姬和乌克多哈左思右想找不到对策的时候，顾仙姬早产了。腊月二十四日的大雪天，顾仙姬在梁王府的台阶上绊了一跤，不久就产下了一名男婴。男婴尚不足月，瘦小干瘪得像个小猴子，眼睛也睁不开，武三思光顾着高兴，并没看出什么异样。顾仙姬守着婴儿，却看到他睁开的小眼睛分明是蓝绿色的，吓得差点儿晕厥过去。第二天傍晚，顾仙姬便带着孩子偷偷逃出了梁王府，去遇仙楼的柳烟儿处躲藏了起来。

武三思得知顾仙姬逃走，又急又气，却无从找起。倒是他的妹夫傅敏，在遇仙楼常来常往，一直纠缠着柳烟儿，不知怎么嗅出了些味道，便有了腊月二十六日那天晚上在遇仙楼的彻夜狂欢。傅敏的本意是想借机从柳烟儿那里再探听出些究竟来，可顾仙姬彼时已经是只惊弓之鸟，认定傅敏就是帮武三思来追查自己下落的，便决定一不做二不休，与柳烟儿合谋将傅敏毒死在了夜宴之中。柳烟儿本来没有这样的胆量，可她长期以来，被有性虐怪癖的傅敏折磨得生不如死，早已将傅敏恨到了骨头里，再加顾仙姬本来就是个心狠手辣的女子，胆略非常人可比，情急之下对柳烟儿几番怂恿，终于诱她痛下杀手，那傅敏稀里糊涂地便被两个烟花女子夺去了性命。为了掩人耳目，这两个女人还故意在现场留下些写着“生”“死”的残破碎纸，以此将傅敏之死假托在洛阳年间流行的，关于“生死簿”的鬼神传说之上。

乌克多哈在得知顾仙姬逃出梁王府以后，也紧跟着离开了鸿胪寺四处躲藏，两人在遇仙楼会合后，真是百感交集，却又感前途茫茫，天下之大无处容身。顾仙姬毕竟是杀了人，再也不敢在遇仙楼多逗留，只好带上孩子随乌克多哈开始亡命生涯。武三思已经起了疑心，对家人仆妇

几番盘查后，多少也问出了点端倪。虽然碍于脸面，他对外封锁了五姨太逃走的消息，暗中却派出人手全城搜捕顾仙姬和婴儿，这二人自新年以来真如一对丧家之犬，带着个吃奶的孩子在洛阳城内各处逃窜，惶惶不可终日。

听完这番叙述，狄仁杰不由深深叹息。桌上摇曳的烛火若明若暗，正如烟花女儿的未来，总在吉凶之间摇摆不定，脆弱地仿佛一阵风便能摧折，纵然心有七窍，纵然胸有豪情，面对命运的步步紧逼，她们又能如何？多少次挣扎多少番求索，真能换来云开雾散的重生吗？说不得，说不得啊，多半只是再一轮宿命的煎熬罢了。

打破沉默，狄仁杰低声问道："你们最终还是决定要离开洛阳，对吗？"

乌克多哈脸上泪痕已干，他点了点头，沉闷地回答："是的。虽然离开洛阳要通过城门卫戍的盘查，凶险非常，但我们已经别无选择，留在洛阳，武三思早晚会找到我们，到那时便再无退路，我们连着这孩子，都是死路一条。我和仙姬商量，只有想办法闯出去，一旦离开洛阳，我们便直奔突厥，如果真能顺利到达那里，便是天高地阔换了人间，孩子也可以重获新生。"

"所以顾仙姬就去撒马尔罕变卖珠宝酬钱？"

乌克多哈道："是的，我们两人逃得匆忙，身上都没带多少钱，一个月躲藏下来已经山穷水尽，如果要外逃至突厥，一路上需要很多钱。仙姬说撒马尔罕很可靠，到那里去变卖珠宝，绝对不会走漏消息，我虽然心存顾虑，但她执意要去，仙姬那个脾气我是拦不住的。"

说到这里，乌克多哈的脸上浮现出又爱又怜的笑容，衬着残存的泪痕，显得特别怪异而凄凉。也不等狄仁杰提问，他自己又接着说下去："那天她从撒马尔罕回来，就告诉我有希望了，只要第二天正午去正式成交，咱们一家三口便可以脱离苦海，展翅高飞了。"

狄仁杰和梅迎春保持着沉默，都不愿打扰到乌克多哈的回忆。乌克多哈停了停，脸色变得惨白："那天正午，我送她到撒马尔罕那条街的巷子口，就在那里等着她。我看到达特库匆匆忙忙地从旁边的客栈出来朝珠宝店走去，我以前在撒马尔罕买过珠宝送给仙姬，生怕他认出我来，便赶紧闪到巷外。我等啊，等啊，时间过得真慢哪。突然，我看见达特库像发了疯似的嚷着冲出店外，我心下就知不妙，刚想过去看个究竟，却发现撒马尔罕后门那条街上有几个形迹可疑的人，一个个神色严峻、行动迅捷，一看便知是受过训练的杀手，我不敢再往前去了，只好继续在周围转悠着打听消息，心里还盼着仙姬能突然出现在我的面前……可是，最终我等到的却是，却是……"乌克多哈双手捧住脸，终于痛哭失声。

待他慢慢止住悲声，狄仁杰这才长叹一声道："事已至此，还是节哀

顺变吧。乌克多哈，本官问你，你认为残杀顾仙姬的是什么人？”

乌克多哈浑身一颤，将牙关咬得咯咯直想，憋了半天才道：“一定是梁王派的杀手，杀害了我的仙姬！”

“嗯。”狄仁杰点头，“那么，今天在突厥‘巴扎’追杀你的又是什么人呢？难道也是梁王的手下？梁王什么时候用起突厥人的杀手了？”

乌克多哈愣住了，张着嘴说不出话来。

梅迎春冷冷地道：“怎么？当时你不是也说那些是默啜可汗的人吗？还要我小心。”

乌克多哈的眼神突然飘忽不定起来，支吾了半晌也说不出句像样的话来。

狄仁杰朝梅迎春使了个眼色，二人撇下乌克多哈在那里发呆，站起身来，朝屋外走去。

屋外夜空晴朗，月色如尘，早春沁人心脾的甜美气息已经在空中隐约浮动，深深吸了口清新的空气，狄仁杰向梅迎春微笑道：“王子殿下，真是亏得有了你，背景如此复杂隐秘的一桩案子，才能这么快就露出端倪。”

梅迎春赶紧躬身致意，也笑道：“狄大人，梅迎春恳请狄大人还是以汉名称呼在下，这样更方便些。”

狄仁杰笑着摇头，轻轻拍了拍他的胳膊，道：“好，好，恭敬不如从命。”

梅迎春略一犹豫，还是问道：“狄大人，您看乌克多哈还隐瞒了什么？关于默啜可汗，您是怎么想的？”

狄仁杰沉吟着道：“不好说啊，目前线索还太少，我们不好妄自推测，这样会误入歧途的。”

“那……”狄仁杰看着梅迎春为难思索的样子，忽然觉得在自己的眼里，这个人高马大、作风凌厉的突厥人，也不过就是个大孩子，和那两个让他时时刻刻都牵挂在心的大孩子并没有多大的区别，况且，不就是那两个大孩子把这位突骑施王子引到自己面前，来帮助自己的吗？想到这里，狄仁杰的心中油然而生一种亲近之情，他和蔼地微笑着，安慰道：“别着急，会有办法让乌克多哈开口的。”

梅迎春感受到了狄仁杰语气中的慈祥，也情不自禁地报以诚恳的笑容，他充满敬意地道：“梅迎春久闻狄大人睿智超卓，断案如神，这些日子一见，果然名不虚传。”想了想，梅迎春又有些抑制不住好奇，“狄大

人，您说的让乌克多哈开口的办法是什么？能透露一下吗？”

狄仁杰朗声大笑起来：“你这个梅迎春啊，问起话来和从英像极了，难得他还救了你的命，看起来你们还真是有缘。”

两人笑着慢慢走过树下的阴影，狄仁杰凑在一根树枝上，嗅着新发的嫩芽，轻声叹道：“四季轮转，万物更迭，这便是自然之律。你看乌克多哈的那个婴孩，如此幼小脆弱，却是他和顾仙姬全部的希望啊。”

狄仁杰抬起头，深邃的目光望向夜空，缓缓地道：“本官料定，最大的突破口仍然在那具无头尸身之上。”

“顾仙姬的无头尸身？”

“你怎么能肯定那一定就是顾仙姬？”

“可是……狄大人！达特库和乌克多哈都证实了这一点啊。”

狄仁杰摇头：“他们都没有亲眼看见顾仙姬被杀，乌克多哈只是把顾仙姬送入了撒马尔罕所在的小巷，达特库嘛，是因为与顾仙姬有约，再凭借那尸体脖子上的项链才做出的判断。但是你有没有想过，杀手为什么要砍去头颅？是为了隐瞒死者身份吗？既然如此，又为什么要留下一条可以作为线索的项链呢？那项链正在断裂的脖颈处，杀手取走头颅时不可能会忽略！”

梅迎春听得愣住了，狄仁杰轻松地笑了笑：“好在刚才乌克多哈的一番供述倒是启发了老夫，而今我已经想出了确定死者身份的办法。”

梅迎春又惊又喜：“什么办法？”

狄仁杰摇头：“不可说，不可说啊，哈哈哈哈。”

远远地在狄仁杰的书房外，一个人在沉默地注意着狄仁杰和梅迎春融洽的谈话，那是沈槐。他一动不动地伫立着，倾听着，直到二人分手散开，狄仁杰向书房方向走来，才悄悄闪身进了自己的房间。

这天早上，天边刚露出一抹红霞，袁从英把还睡得烂熟的狄景晖叫醒，也不管他乐意不乐意，就叫他去看守篝火，并告诉狄景晖自己要去周围找水，让他一定要看管好韩斌和牲口。随后袁从英便骑马奔上了荒漠。

等他回到河床上的土屋时，又是一整天过去了。韩斌坐在河床边一棵倒伏在地的怪柳枝上，远远地看到袁从英的身影，便欢叫着朝他跑来。袁从英跳下马，把韩斌搂到身边。韩斌抬头仔细看着袁从英憔悴的面容，扯着他的衣襟轻声问：“哥哥，你累吧？”

“还好。”袁从英看了看韩斌额头上的肿块，问，“狄景晖呢，他在哪

里？在干什么？”

韩斌转了转眼珠，突然不怀好意地笑起来：“哥哥！今天出了件大事情！”

“什么大事情？”袁从英一边问，一边加快脚步朝土屋走去。还没进屋，就闻到屋里传来一阵烤肉的香气，他万分诧异地一步跨进门，就见狄景晖蹲在炕洞前，兴奋地满脸放光，衣襟撩起来缠住根铁杆，伸到炕洞里面，烤肉的香气正是从那里面飘出来的。

看见袁从英进门，狄景晖得意扬扬地大声道：“嗳，你很会挑时候嘛，来得正好！应该熟了……”他把铁杆往外猛地一抽，带出几个火星飞上衣襟，他手忙脚乱把铁杆往袁从英怀里一扔，自己赶紧扑打衣服，还是烧出了好几个洞。

袁从英把铁杆拉出炕洞，这才看到前面插着只又像兔子又像狐狸的动物，皮已经烤得焦黄，滋滋地冒着油，果然香气扑鼻。韩斌扑到袁从英的身边，瞪大了眼睛拼命地吞着口水。袁从英把铁杆递给他，这小子立即扯下一块肉大嚼起来。狄景晖把双手往胸前一端，拉长调门道：“怎么样？袁从英，我们没有你也能活得下去！”

袁从英笑了笑，道：“这样最好了。”他又仔细看了看那个动物的脑袋，“看样子像是只漠狐。”他抬起头问，“这东西是从哪儿来的？”

狄景晖耸耸眉毛：“我抓的！”

袁从英追问：“你抓的？你在哪里抓的？怎么抓的？”

“我……”狄景晖一时语塞。

韩斌嘴里塞着肉，含糊不清地嚷起来：“他、他还以为是狼来了，哈哈哈，他吓死了！”他边说边笑，呛得说不出话来，滚在袁从英的怀里。

狄景晖恶狠狠地瞪着韩斌，也扯下块肉大嚼。等韩斌好不容易止住了笑，袁从英才听他说了事情的经过。

原来袁从英走后，狄景晖一人守着这个土屋，还是很有些心虚的。彼时天还没有大亮，他战战兢兢地坐在篝火旁，老觉得周围有不明的响动，似乎有个什么动物躲藏在胡杨林里，随时要对土屋发起进攻。狄景晖还从来没见过狼，可对狼残忍和狡猾的名声早就如雷贯耳，他越想越怕，便又去茅屋里面到处翻，居然在柴禾堆的最里面找出了把铁锨，和那个铁锅一样也是锈迹斑斑的，可狄景晖却觉得很能壮胆，就时时刻刻握在手里，绕着屋子转圈。转了整整一天也没什么动静，傍晚的时候，当他又一次绕到靠近胡杨林的屋后时，突然一只黑黢黢的动物从林子里直窜而出，朝狄景晖的面前猛扑过来，狄景晖惊得连声大叫，挥起铁锨乱剁一气，等韩斌叫嚷着拉他的手，狄景晖才定下神来细看，哪里是什

么狼，只不过是一只比普通兔子稍大些的漠狐，差点儿给狄景晖剁烂了。

韩斌边说边笑，指手画脚地模仿着狄景晖当时惶恐失色的模样，袁从英却只是静静地听着，脸上还是没有笑容。狄景晖撕下条烤肉递给袁从英，见他摇头，便皱眉道："干吗？你不会这么小气吧？吃点啦，这可是肉啊！"

袁从英苦笑："现在就是山珍海味放在面前，我也吃不下去。"

"怎么了？"狄景晖看着袁从英的神情，迟疑着问，"你……没有找到水？"

"没有。"

狄景晖愣住了，过了一会儿，才长叹一声，放下手中的烤肉，苦笑道："这么说，我们真的就只能坐以待毙了？"停了停，他又不甘心地问，"真的完全没有希望吗？你都找了些什么地方？"

袁从英直视着前方，声音喑哑地回答："我出发前登上附近最高的一个沙丘看过，周围所有的地方看上去都一样，全是沙，连一点儿水的迹象都看不到。所以我还是决定沿着河床朝东走，这样至少可以找到回来的路。"

他朝狄景晖笑了笑："就是这样我也差点儿迷路，因为整条河床都是干的，光沿着河床走也不行，我就隔一段往两侧找寻一番，但只要稍微走得远一些，风沙一刮起来，足迹就被盖掉了，只能靠太阳辨别方向……下午的时候我往南多走了一段路，刮了阵暴风，沙丘的样子就变了，我多花了很多时间才找回到河床……总之，这一整天下来，我是一无所获。"

大家都安静下来，袁从英看着狄景晖和韩斌垂头丧气的样子，笑了笑，安慰道："别急，我再想想办法。"他见狄景晖用来杀狐的那杆铁锨靠在炕边，便下意识地拿到手里看着。突然，他的眼睛一亮，冲着狄景晖大声喝问，"你是在哪里找到它的？"

狄景晖吓了一跳，忙答："后面，茅屋！"

袁从英握着铁锨就冲出屋去，狄景晖和韩斌也赶紧跟上。

三人一齐冲入茅屋，这间屋子很小，除了屋角那个已经被翻得乱七八糟的柴禾堆，就没有别的东西了。袁从英在屋子中央愣了片刻，另外两人屏息凝神瞧着他，都不敢吱声。突然，袁从英猛地拉过韩斌，厉声问道："你昨天是在哪里摔倒的？"

韩斌吓得一哆嗦，赶紧指着墙角边一块凸起的泥地，紧张兮兮地

说：“就、就是这里。”

袁从英一个箭步跨到那块泥地前，蹲下身用手细细抚摸着地面，那块凸起的泥地呈圆形，他抹开覆盖在上头的沙土，一个黑黑的圆形铁盖子显露出来。“啊！”

狄景晖和韩斌都是一声惊呼，忙凑过来看。袁从英用力把铁盖往旁边移动，一个圆圆的洞口出现在大家的面前。狄景晖惊问：“这是什么？”

袁从英吸了口气：“斌儿，去拿支蜡烛来。哦，再拿卷长绳来！”

韩斌答应着飞奔出去，袁从英对狄景晖道：“但愿如我所想，是口水井。”

“水井？”狄景晖又惊又喜，追问道，“这，这大沙漠里怎么会有水井？而且……你怎么会知道要到这里来找水井？”

袁从英摇头：“先看看下面到底有没有水吧。”

韩斌抱着蜡烛和长绳跑回来，袁从英在绳索的下端绑上蜡烛，一路垂入洞口。三个人一齐探头张望，这个洞很深，蜡烛慢悠悠探底，但却并未映出粼粼波光，下面是干的。

狄景晖十分失望，“扑通”坐倒在井口边，嘟囔道：“这么干的大漠里怎么会有水井？就是有也已经枯干了吧。”

袁从英死死地盯着井口，沉声道：“我下去看看。”

此时天已经完全黑了，袁从英还是打发狄景晖去屋外点燃篝火防狼，只让韩斌趴在井口举着蜡烛，自己在嘴里也咬着一支燃着的蜡烛，慢慢攀下枯井。

下到井底，脚下的沙土踩上去软软的，袁从英抓起一把沙子，感觉有些黏黏的，袁从英精神一振，于是高声招呼韩斌将那杆铁锨扔下井，待铁锨到手，他便开始奋力挖掘起来。井中不知从何处冒出若隐若现的臭气，袁从英强忍恶心，也不知道挖了多长时间，挖出来的沙土越来越多，也渐渐有了湿意，袁从英把这些沙土装进铁锅，让韩斌用绳子提上井壁。袁从英带下井的蜡烛燃尽了，他也不舍得再点，只让韩斌举着蜡烛在洞口照着，自己则就着极其微弱的一点光线摸着黑挖土。

待井底终于冒出汩汩的清水时，袁从英已接近昏黑一片的头脑才骤然清醒。他将铁锨抛到旁边，颤抖着双手把水捧到嘴边尝了尝，清甜可口，沁人心脾。他已经一天一夜滴水未进了，接连喝下几口水，竟感到有些晕眩。韩斌在洞口连连大叫：“哥哥，有水吗，有水吗？”

袁从英往铁锅里盛满水，抬头朝他嚷道：“把铁锅提上去，小心点！”

只一会儿，他便听到头顶传来韩斌惊喜地大叫：“水！水！”

袁从英又朝地上挖了几下，水渐渐地涌出来，很快没过了他的脚面。袁从英决定上井，他想试着攀井壁而上，可四周无处着力，况且他也已精疲力竭，正在为难，头顶上甩下绳索，狄景晖朝他大吼：“快抓牢绳子，我把你拖上来。”

袁从英连忙攀住绳索，双足蹬踏井壁借力向上，在中间某处，他感觉脚下的一块井壁似乎是松动的，但来不及再细细探查了。

刚一出井口，还没站稳，袁从英就厉声质问狄景晖：“你不在外面看守篝火，跑到这里来干什么？”

“你……”狄景晖一指门外，“你没看见天都大亮了！”

袁从英抬了抬手，便一头栽倒在地上。

晚冬的大漠，白昼比黑夜短暂得多，很快就又到了午后，落日将金色的余晖洒遍漫漫黄沙，起伏的沙丘宛如波涛翻滚的金黄色海洋，无边无际地延伸着扩展着。这一整天都没有刮风，空气凝结寂静，但是呼吸中仍然可以清晰地感到沙尘的气味，大漠中的气温一天比一天升高，昭示着冬天终于快到尽头。此刻，一轮恢宏灿烂的夕阳，依然高挂在远山的顶端，周围是袅袅的雾气，亦散亦聚，忽而消迩无形。

狄景晖和袁从英两人，并肩站在一座高耸的沙丘顶端，远远眺望着这大漠中的落日胜景，脸上都展现出许多日子以来少有的轻松和平和。大概是觉得有些冷了，狄景晖紧紧衣衫，长声慨叹道：“这已经是我所看到的第六次大漠夕阳了。”

袁从英也微微点头：“嗯，不知不觉，我们离开庭州进入沙陀碛，今天已是第六天了。”

狄景晖接口道：“武逊那个混蛋把我们扔在这里自生自灭，也已过了整整三天了。”说着，他手搭凉棚，抻着脖子拼命往远处看了半天，恨道，“什么东西！还说第二天就来接我们。现在倒好，连个鬼影子都见不到！难怪有道是穷山恶水出刁民，我原本还以为塞外民风淳朴，边关的百姓比中原的要好打交道，没想到人心的险恶此地更甚！”

袁从英微皱起眉头道：“也不能这样下结论。我总觉得那个武逊不像是个坏人。也许他真的有什么难言之隐……”

狄景晖冷笑：“难言之隐？哼，如果不是你昨晚上拼命挖出了那口水井，咱们三个现在可就坐以待毙了。我们与他远日无冤近日无仇的，他

不是坏人，为什么要这样无缘无故就置人于死地？”

袁从英笑了笑，反问：“你不是说我得罪了他吗？”

狄景晖一跺脚：“咳！这样的小人，就该得罪，原本就没必要对他客气！”

袁从英直摇头：“你可真会说话。”

狄景晖一撇嘴：“我比我爹的口才差多了，你见识过他的，就不必对我大惊小怪。”

二人沉默了一会儿，狄景晖好奇地问：“你还没告诉我怎么找到那口水井的呢？”

袁从英道：“其实当时我也是万般无奈之下，想碰碰运气罢了。好在……运气还不算太糟糕。”

狄景晖笑道：“那是因为有我，我的运气一向不差。”

袁从英也笑了：“可加上我，就很难说了。”

两人忍不住都哈哈大笑起来，少顷，袁从英接着说道：“首先是你找到的那杆铁锨，通常都是用来挖掘泥土的，农民在田间垄头用得最多。可这里是大漠，咱们暂住的土屋又是游牧人的临时居所，对牧人来说，铁锨似乎没什么用处。然后就是斌儿在茅屋里绊倒在一个铁器之上，所以我就想，也许那茅屋里面会挖有一口水井。另外，你看那个茅屋盖得其实有些多余，如果只是为了储存干柴，土屋里有足够的地方，茅屋顶端又处处破损，干柴都被雪水浸湿，可见茅屋本身不是为了这些干柴建盖的。”

狄景晖听得连连点头：“有道理，有道理。这茅屋估计是为了遮盖水井的。可是……这屋子前面不是有条河吗？那些牧人只在河水暴涨的时候才来，还挖井不是多此一举吗？”

袁从英迟疑着道：“这个我也没法解释，不过我想有可能是备万一之需吧。另外，那铁锨已经锈损得不成样子了，看起来有些年头，所以我觉得这口井应该是许多年前挖的。”

狄景晖思忖着点头：“嗯，你看这漫漫大漠，到处都是沙土，有谁能想到地底下还有清泉流动？真是太神奇了。”

他看了看袁从英，微笑道：“我现在有些明白你为什么一定要离开我爹，到这种苦不堪言的地方来戍边。”

袁从英问：“哦？你说说看。”

狄景晖点头道："生活虽困苦不堪，心境却平和安详。只要有水有食物，能够活下去，就足可以令人心生快慰，心存希冀。坦白说，我也觉得这样很好，非常好！如果天气不太冷，再少刮点风，有煮面条吃，那就是快意人生了！"

袁从英笑着点头道："我比你贪心，我还想能洗个澡，换一身干净衣服。"

狄景晖连连摆手："这样的愿望太奢侈，又很不实际，得不到满足就会心生怨愤，此乃万恶之源，不可，绝对不可。"

袁从英反问："难道你没有一丝妄念？"

狄景晖自嘲地笑道："在下过去就是妄念太多，把上半辈子全搭进去了。现在是有心无力咯，一动不如一静，我认命了。"

袁从英盯着狄景晖看了看，才问："你真的打算一直在这里待下去了？"

狄景晖郑重其事地点点头："对！我决定了。我打算一直在这里待下去。"他抬手指向东南方，道，"当然我不是说在这个大漠里，也不是在伊柏泰。我是要在那儿——庭州待下去。"

见袁从英沉默不语，狄景晖便继续顾自往下说："庭州，我过去经营药材时就听说过许多次，大凡从西域入关的珍稀药材，很少不经过庭州的。咱们这次在庭州虽然只待了两天，可我已经看过了，庭州的商市繁盛，交流广泛，各色人物、货品，千奇百怪、无奇不有，既有中土的繁华，又没有那么多约束，我真是从心底里喜欢这个地方。等熬过三年流刑，我是不可能再回并州了，也不想去洛阳或者长安，我就留在这里，在庭州，开始全新的生活。"

他越说越兴奋，双眼熠熠生辉，脸上也泛起红光，拍了拍袁从英的肩，又道："等你剿完匪，去瀚海军赴职，咱们就一块儿在庭州落户，我还经商，你嘛，继续从你的军。说不定若干年后，你重新当上大将军，掌瀚海军军使，我呢，也成为边塞巨贾，你说如何？"

袁从英摇头叹道："说我不切实际，不知道你这算什么？"

狄景晖嘿嘿一笑，低头不语。

袁从英极目远眺着沙海，突然发现无尽的黄色波涛上远远出现了个红色的影子。他眯起眼睛追踪那红影，直到对方来到迫近的沙丘旁，才低声道："狄景晖，你方才的那番豪言壮语听上去虽然很动人，但因你没有全说实话，并不足信。"

狄景晖一愣："我哪里没有说实话？"

袁从英指着那团犹如火焰般跳动的红影，笑道："你想留在庭州恐怕还有别的理由吧。如果我没有猜错，你的理由来了！"

狄景晖顺着他手指的方向瞧去，"啊"了一声，顿时满面喜悦，又立即紧张得涨红了。

等蒙丹的栗色骏马跃过河床，跑到土屋跟前时，袁从英和狄景晖也刚刚爬下沙丘，气喘吁吁地赶过来。蒙丹从马上轻盈跃下，迎面看见两人，又惊又喜地叫道："你们还在这里？没有去伊柏泰吗？"

狄景晖跨前几步，喜不自胜地道："没有，我们没有去……我，你、你是特意来找我们的吗？"

蒙丹俏皮地眨眨眼睛，笑着回答："谁要找你们这两个没用的汉人男子。我是来找小斌儿的。"

韩斌此时也恰恰奔出土屋，他连蹦带跳地赶到蒙丹面前，开心地去拉蒙丹的手："姐姐！我们在煮面条吃，你快来。"

蒙丹不好挣脱，被他不由分说拖入屋内，果然见一大锅子面条在树桩桌上冒着热气。

韩斌无比自豪地一挥手："姐姐，这是我做的，请你吃啊。"

没想到蒙丹这次还在马背上驮来了几个皮囊的羊奶、用草窠包好的鸡蛋，还有一大包葡萄干，于是这顿晚餐便成了袁从英一行三人，自进入沙陀碛以后吃得最丰盛的一顿晚餐。

吃饭的时候，韩斌把他们这两天来的困境和找水的艰难都讲给蒙丹听。蒙丹虽只是听着，并没有多搭话，那双碧色澄澈的眼睛却时时闪过同情、焦急、快慰和敬佩的光芒。她也知道茅屋里的那口井，但据她说那井口的铁铸盖子盖得很牢靠，从来没有人能够打开，因而大家也并不知道下面有没有水。实际上，夏季时前面的阿苏古尔河河水充足，来此地的牧民只要从河中汲水就行了，完全不需要另外的水源。而冬季即使有牧人在此暂歇，也都是自带饮水。蒙丹很意外袁从英居然把这口井给打开了，而且还能在冬季这样的枯水季挖出水来。袁从英问蒙丹是否知道这井为何人所挖，井水的源头从何而来，与那条干涸的河流是否有关，蒙丹抱歉地回答，实际上这个地方也是几年前突骑施牧民在游牧时偶尔发现的，最初由谁所建根本无人知晓，因此对于袁从英的这些问题，她也不得而知了。

接着，蒙丹告诉袁从英他们，她离开土屋后便赶去伊柏泰找寻武逊校尉，可是那里的吕嘉队正说最近几个月都未曾见到武逊长官。蒙丹心中困惑，又不好多问，只好先返回自己的营地。她左思右想总觉得不安心，担心武逊遇到什么意外，或者因故去了别的地方，如果这样，河床旁土屋里的那两个大人和一个小孩该怎么办呢？这么想着，蒙丹便再也

坐不住了。她特意从营地里多取了些食水，今天一早就出发来找他们。

袁从英问蒙丹他们的营地在什么方位，蒙丹答说在河床对面往西北方向走大约一天的时间，那里有片小小的湿地，可以放牧牲口。袁从英思忖着道：“看来我昨天往东面走是错的，要是往西，也许就能找到水？或者碰上你们的营地？”

蒙丹的碧眼闪动，流转出温柔和善的光芒，她轻笑着回答：“你这汉人男子说话，一听就是没有真在大漠里过活的。大漠里面没有路，只有个方向是找不到目的地的。我们牧人代代相传大漠中的绿洲，和所有可宿营的地方，全靠许多特别的只有自己人才能认出的标记来指路。还有就是我们的骆驼和马匹，都是从小在大漠中长大，它们可比人更能识路，像最好的巴克特里亚骆驼，能够嗅出埋在地下很深处的水呢。”

狄景晖闻言连连感叹：“我说呢，你在这大漠里面来去自如，潇洒得好像在乐游原上踏青，哪像我们举步维艰，困在此地留也不是走也不成的，呵呵，果然是无用之辈。”

蒙丹笑眯眯地瞧着面前这两个外表狼狈的汉人男子，虽然满面风尘神情疲惫，却依然举止文雅、气度从容，透露出内心的自信和真诚，他们和自己身边那些伟岸粗犷的突厥男子是多么不同啊。蒙丹生长在突骑施领地的碎叶城，几乎就没有和汉人打过交道。老酋长倒是给所有的子女都请了汉文的老师，从小便教习他们汉话和汉字，但直到老酋长去世，叔父继位以后，蒙丹才真正有机会离开碎叶，跟随哥哥乌质勒来到大周下辖的属地。蒙丹起初对梅迎春如此推崇中原的文化，如此倾慕汉人的礼仪颇不以为然，在她的眼里，汉人的繁文缛节只是浪费时间的虚伪，汉人的舞文弄墨也显得十分酸腐，远不如突厥人来得干脆实在。可不知道为什么，这大漠里面偶遇的两个汉人男子，却让她觉得这样与众不同，让她自第一次见到之后就念念不忘，更令蒙丹感到喜出望外的是，他们还是哥哥乌质勒的好朋友。

正当蒙丹胡思乱想之际，忽听袁从英在问：“你刚才说没有在伊柏泰找到武校尉？他根本就没有去吗？”

蒙丹忙收起思绪，答道：“是的，伊柏泰瀚海军的吕嘉队正一口咬定说最近这几个月都没有见过武逊校尉。”

袁从英紧蹙双眉：“太奇怪了？那他会去了哪里？”

狄景晖“哼”了一声道：“说不定把我们甩在这里，自己回庭州去了。”

袁从英摇头道：“不可能，他要剿匪的决心是很坚定的，这个我知道。况且他还特地带上了那些兵械辎重，如果中途折返，岂不是多此一举？”

狄景晖眉头一挑，道：“会不会是碰上土匪了？”

袁从英注视着蒙丹，问：“你觉得呢？”

蒙丹摇了摇头：“应该不会啊，自从上回波斯商队被屠杀以后，就再没听说有其他商队进入沙陀碛了。本来冬季横渡大漠的商队就少，因为害怕土匪，来往走沙陀碛的商队几乎都绝迹了。没有商队土匪肯定也回老巢躲起来了，干吗去劫一个武校尉？”

袁从英接口道：“嗯，说不定是为了那些兵械？”说着他自己摇摇头，看看蒙丹，微笑着问，“蒙丹姑娘，你一个人在大漠上跑来跑去的，你不害怕土匪吗？”

蒙丹的脸一红，轻声道：“我不怕，那些土匪怕我才对呢。我找武校尉就是要帮他剿匪的。”

狄景晖难以置信地看着蒙丹：“你？你帮武逊剿匪？你在开玩笑吧……”

蒙丹气呼呼地瞪着他：“谁和你开玩笑，我说的都是真的，这还是哥哥给我的任务呢。”蒙丹这才把事情的始末原原本本地说给狄袁二人听。

原来自老酋长去世，乌质勒和蒙丹的叔父继位之后，他二人在突骑施的兄弟们死的死、亡的亡，只有蒙丹因是女孩子无人理会才得以幸免。正如梅迎春所说，为了避开叔父的锋芒，他料理完父亲的后事便离开碎叶，重回中原大地游荡，随行带上已长大成人的唯一的亲妹妹蒙丹公主，以免她留在突骑施本部遭到叔父及其手下的荼毒。

到达庭州以后，梅迎春要继续东进洛阳，就把蒙丹和一部分手下留在了庭州，让她在此等候自己回归。早在碎叶的时候，他们便听说了大周西域的北线商路上匪患频仍，而这条商路必须首先要经过突骑施，随后才会入大周属地。梅迎春特别留意了一下，发现了许多奇怪的现象。因此，他在东去洛阳之前，便嘱咐妹妹蒙丹在庭州附近监控商路上土匪的情形，把有关的线索提供给庭州的大周官府，看看他们如何处理。蒙丹带人在此盘桓了数月，发现庭州官府中唯有一名武逊校尉对土匪深恶痛绝，其他人则完全置之不理，于是才联络上了武逊，帮助他找寻土匪的线索。前些日子波斯商队遇袭后的遗迹，就是蒙丹发现的，也是她将商队头领阿拉提穆尔的尸首带去给了武逊。这次她想找武逊，就是要问问剿匪的下文。

听完蒙丹的这番叙述，袁从英和狄景晖才头一回知道了梅迎春的真实身份，倒也不觉得太过意外，毕竟从梅迎春对自己身世的讲述和他本人的举止气概来推测，他身为西突厥突骑施部的王子也算实至名归。

狄景晖忍不住打趣道：“哎呀，原来你还是位公主啊。蒙丹公主，请恕狄某有眼无珠，冒犯了，冒犯了。”

蒙丹含笑娇嗔："就说你们这些汉人酸得不行，我本来还以为你们两个好点，呸，现在看起来也没啥两样。"

袁从英看狄景晖有些尴尬，便打岔道："蒙丹公主，为什么梅兄要你特别留意商路匪患，你说他发现了许多怪现象，是什么呢？"

蒙丹眼珠一转，笑道："这我可不能告诉你，哥哥要我保密的。如果你们想知道，就等他回来了你们自己去问他。"她想了想，又道，"我都告诉你们这么多了，你们俩是不是也该说说你们的身份来历？怎么碰上的我哥哥，又为什么要去伊柏泰？"

狄景晖和袁从英相视一笑，狄景晖道："我们是专来剿匪的。"

蒙丹瞪大了眼睛，天真地吐了吐舌头："就你们两个人？一个刚碰面就做了我的阶下囚，还有一个病恹恹的，天哪，大周朝没人可派了吗？我都担心你们到伊柏泰怎么活下去呢。"说着，她自己也忍不住笑出了声。等她笑完，狄景晖才把自己来伊柏泰服流刑和袁从英来庭州戍边的全部经过，一五一十毫不隐瞒地讲了一遍。

听狄景晖讲完，蒙丹的脸上少有地笼上一层阴影，沉默着很久都不说话。

大漠上的黑夜再次早早地降临，炕洞中的火光映在蒙丹娇美的面庞上，漆黑的睫毛下那双宛如两泓碧潭的眼睛，流露出深沉的愁绪。狄景晖坐在她的对面，目不转睛地看着她的眼睛，又一次心醉神痴。

袁从英悄悄地走到屋外，重新点起熄灭的篝火，他安静地坐在篝火旁，头脑中一片空白，任由自己的整个身心被大漠中的寂静包裹。不知道过了多久，狄景晖来到他的身边，招呼道："快下半夜了，我来换你吧。"

袁从英问："斌儿和蒙丹呢？"

狄景晖含笑回答："他们两个早就睡了。"

他在袁从英的身边坐下，立即看见沙地上画着个大大的图案，在篝火明灭不定的映照下，显得十分诡异奇特。

狄景晖来劲儿了，凑上去细看，嘟囔道："哎哟，你在这里待了大半夜，净折腾这玩意儿了？"

袁从英随口答道："嗯，我画了好几遍，现在这样应该和井盖上的图形差不多了。"

狄景晖连连点头："对，我看着也像！这种五个角的图案真是从来没见过，怎么瞧着那么古怪？"他又侧着脑袋看了看，笑道，"要命，都看

不出来哪是上哪是下，还有中间圆圈里面这三条线……什么人弄出这么鬼鬼怪怪的东西来，还费那么大劲铸在铁盖子上。”

袁从英嘲讽道：“你不是明经举子、学富五车吗？我本来还指望你能看出些名堂来呢。”

狄景晖挠了挠头：“咳，就知道你这家伙记仇！我学富五车，我又不是我爹那样的神人……等等！”他突然拽了拽袁从英的胳膊，“从这个角度看，像不像个乌龟背？或者像个人撑开四肢？”

“嗯，像个人撑开四肢多些。”

狄景晖认真地说：“我肯定在什么地方见过类似的东西，一时想不起了！嗯，你容我想想，想想……”

袁从英斜了他一眼：“慢慢想吧，反正你也没什么事情可干。”

狄景晖一敲脑袋：“对啊，这玩意儿搅得我脑子都乱了，差点忘记告诉你，蒙丹说了，明天一早她带我们去伊柏泰……她还说，伊柏泰是个非常艰苦的地方，专门用来关押囚犯，就是个大大的沙漠监狱。在胡语里，伊柏泰是‘绝地’的意思，她说，要我们做好准备。”

袁从英看了看狄景晖：“你怎么样？”

狄景晖仰面躺倒在沙地上，目视漫天的群星，深深吸气道：“什么怎么样？从去年离开洛阳以后，我便只知道一件事：往前走。”沉默了一会儿，他坐起身，笑着问，“咱们两个相处了这几个月，你凭良心说，觉得我这个人如何？”

“还行。”

狄景晖乐得连连拍起大腿：“好，我觉得你也还行！虽然傲一点冷一点，不过习惯了也就不算什么。”

这夜的气温比前一天又升高了些，两人干脆一起躺在沙地上仰望繁星闪烁的苍穹。对于过去，他们都感觉不堪回首，但又刻骨铭心；关于将来，如许的期盼、困惑、忧虑和豪情，轮番充溢着他们的心。只是这杯生命之酒，不论苦涩还是甜美，总归是要喝下去的。好在，身边有友人相伴，与己共饮。

梁王武三思可万万没有预料到，这天大理寺卿宋乾会给自己来个措手不及。其实在梁王的眼里，宋乾只是个平庸之辈，全仰仗着狄仁杰这座大靠山才坐到了今天的位置。当初讨论任命宋乾为大理寺卿的时候，武三思表示赞成，就是因为他始终觉得，忠诚有余而才干不足的人比较不可怕，像宋乾这类人物一旦离开了狄仁杰的庇护和帮助，就是大半个废物，要玩弄他简直太容易了。

可是今天梁王却发现，木偶在被强有力的人物所操纵时，杀伤力也不可小觑。当宋乾以大理寺卿的身份亲自上门求见，所谈的内容竟是关于撒马尔罕无头命案，而且还严肃地宣称案情与梁王的家眷直接相关时，武三思才觉得自己的脑袋生疼生疼的。

宋乾把此行的目的表达得再清楚不过：由于撒马尔罕的波斯掌柜达特库，已经指认那具无头女尸是梁王府的五姨太顾仙姬，因此作为本案的主审官，宋乾特来梁王府验证这件事情。宋乾当然认为达特库是在胡言乱语，但为公平起见，还是希望梁王能够让顾仙姬本人出面来击破这恶意的造谣生事。当然，宋乾也考虑到了这类谣言如果流传到市井之中，可能会给梁王带来名誉上的影响，因此他并没有在公堂上查问，而是轻身简行来至梁王爷的府上。他只要求顾仙姬能露个面，这样达特库的伪证便不攻自破了。

武三思阴沉着脸思索了半天，却找不出理由来反驳宋乾的这番言辞。他虽然从心里对宋乾十分不以为然，但人家毕竟是正三品的大理寺卿，查案于他名正言顺，何况宋乾还表现得如此体贴，为梁王的名誉考虑得十分周到，如果自己还不配合，就反而显得心虚了。思之再三，武三思吩咐家人，去请五姨太。

家人领命而去，宋乾又朝武三思拱一拱手，朗声道："梁王殿下，本官从未见过五姨太，无法确认她的身份，因此还得让撒马尔罕的波斯掌柜亲自验看，才能证实那具无头女尸并不是五姨太。"

武三思勃然变色："你！本王的内戚怎可以随便见人？"

宋乾不慌不忙道："梁王殿下不必动怒，本官这样做也是为了叫人心悦称服。今天我已将达特库带来了，现押在府外等候。如今只需将他押到堂外，在五姨太来时的必经之路旁找个僻静之处，给这厮远远地瞧上一眼，就算堵了他的口，本官也就有个交代了。"

武三思略一犹豫，最后还是答应了。

半个时辰以后，在宋乾的马车之上，"达特库"颤抖着双手脱去押檐软帽，扒下满脸的络腮胡须，那张被涂成黝黑的脸膛之上，早已布满泪痕。来之前，狄仁杰告诉乌克多哈，要他做好准备看场好戏，乌克多哈做梦都没有想到，狄仁杰让他看的，竟然是活着的顾仙姬！马车里，乌克多哈的对面，宋乾默然无言地看着这个悲伤欲绝的男子在哀然哭泣，心中也是感慨万千：在经历了死别的绝望之后，意外地发现自己的至爱还好好地活着，难道他不应该高兴吗？可假如这发现里竟包含着比死亡更冷酷的背叛和阴谋，他会不会还是宁愿她死？

宋乾的马车直接驶入了狄府。在书房里，狄仁杰已经静静等待了很久。午后温暖的阳光透过窗纸，成片地泼洒在青砖地上，窗外那几株翠竹新发的绿叶在风中微微摇曳，在几方被阳光涂抹成金黄的青砖之上，划出浓淡相宜的阴影。狄仁杰来到窗前，仔细端详着落地花架上的素心

寒兰，纤细脆弱的绿色枝条，一如既往地半伸半垂着，就如她不胜娇羞地轻垂粉颈，洁净的额头上闪耀着珠玉般的光泽……这么多年过去了，她的面容依然如此清晰，宛如面前这盆纤柔的兰草，即使没有花朵绽放，也隐隐飘散着优雅的芬芳，在每一处叶尖演绎着源自本质的高傲与圣洁。

胸中锐痛又起，狄仁杰忍不住以手抚胸，长长叹息着离开窗台，每一次这样的回忆都不能持续很久，否则便是由他的身体先于他的思维开始抗议，难道真的应该把这一切都忘记才对吗？狄仁杰从内心深处感到滑稽，他一生都坚持着做正确的事情，没想到了暮年，却开始质疑指导自己整个人生的准则，这未尝不是一种失败？不，他万万不能接受这样的想法，他狄仁杰怎么会失败？

当宋乾一迭声地叫着“恩师”奔进书房，语气中全是兴奋和敬佩时，狄仁杰知道，至少这一次，自己又成功了。狄仁杰悠然地抬手示意，宋乾坐下时仍然激动得满脸放光，发自肺腑地叹道：“恩师，您真是太神了！”

狄仁杰不禁微微一笑，耳边传来低声的呜咽，举目一看，泪流满面的乌克多哈被狄忠推搡着，摇摇摆摆地进了书房，还兀自抽泣着。狄仁杰向狄忠使了个眼色，狄忠颇为不屑地端上把凳子，将如丧考妣的乌克多哈推坐下来。

宋乾也顾不上乌克多哈，只管高亢着嗓音把今天去梁王府的经过说了一遍。他正说得起劲，狄忠又领入一个高大魁梧的人，正是梅迎春。与狄仁杰和宋乾见了礼，梅迎春在一旁落座，也静静地听着宋乾讲述。宋乾最后说到乌克多哈见过顾仙姬以后的震惊和伤恸，扫了一眼总算止住哭泣的乌克多哈，只见他失魂落魄地瘫坐在凳子上，仿佛已被彻底击垮了。

梅迎春听宋乾说到顾仙姬完好无缺地活在梁王府中，也十分意外，又得知狄仁杰故意安排乌克多哈冒充“达特库”去认顾仙姬，更觉匪夷所思，不由惊诧地问狄仁杰：“狄大人，您是怎么知道那无头女尸不是顾仙姬的呢？”

狄仁杰微笑颔首：“说穿了也很简单。从一开始本官就对无头女尸的身份深感困惑。梅先生，你一定还记得前几日晚上，我们审完乌克多哈以后，关于无头女尸身份的一番讨论。”

梅迎春点头：“在下记得。当时狄大人就说这无头女尸的身份可疑，说会找个方法来确定。”

狄仁杰笑道：“是啊，本官用了个最普通的方法：验尸。”

“验尸？尸体不是早就验过了？”

“是的，但那些仵作验尸都是为了找到死因。而我，让他们从另一个角度来查验。”

“什么角度？”

狄仁杰看着梅迎春急切而好奇的神情，和蔼地笑笑，捋着胡须慢条斯理地道：“我只是让他们验看了一下，这女尸是否刚生过孩子。”

“哦！”梅迎春恍然大悟地应了一声。

狄仁杰接着解释道：“刚刚生产过的女子，身体上会发生很大的变化，常需要数月才能慢慢恢复。而仵作的查验结果表明，这个无头女尸未曾生育过，怎么可能会是顾仙姬？”

听到这句话，乌克多哈猛一抬头，绝望的眼神扫过狄仁杰的脸，瞬间又变得黯淡，颓唐地低下了头。

宋乾不禁赞道：“恩师，这方法虽然简单，可亏您能想到！恩师之能，每次都会给学生新的惊喜。”

狄仁杰摆了摆手，平静地道：“其实，小梁子所接待的那个女子并不是顾仙姬，这一点我很早就确定了。”

梅迎春频频点头道：“嗯，狄大人说得有理。小梁子是在巳时之前见到女客的，但是乌克多哈却供称，他是在二月初一午时将顾仙姬送入撒马尔罕所在小巷的，在此之前顾仙姬一直与他在一起，因而那个先到的女客肯定不是顾仙姬。”

宋乾接口道：“这么说来，那天进入撒马尔罕的就有先后两名女客。既然顾仙姬没有被杀，那会不会这个先进店的女客就是那具无头尸身呢？”

狄仁杰微微一笑，摇头道：“宋乾啊，小梁子供述得很清楚，那天进入撒马尔罕的只有一位女客，而不是两位。”

“这……”宋乾满脸困惑。

梅迎春紧接着问：“狄大人，可那个在午时之前进店的女客究竟是什么人呢？她怎么会带着假造的木牌去撒马尔罕，时间又恰恰是顾仙姬与达特库约定的时间之前，最后又惨死在撒马尔罕？”他摇了摇头，有些颓丧地道，“我怎么觉得，这案子到了今天，好像反而更加扑朔迷离了？”

狄仁杰朗声笑起来，喝了口茶，笃悠悠地道：“梅先生啊，你还是急躁了些，这可是断案的大忌。”

梅迎春被说得微红了脸，不好意思地低下头，朝狄仁杰拱拱手。

宋乾也笑起来，朝梅迎春道："梅先生，我跟随恩师多年，看他的神情就知道恩师已然成竹在胸了。你我且少安毋躁，只等着恩师来解谜就是了。"

狄仁杰笑着摇了摇头，神色突然变得凝重起来，他深思了一会儿，才开口道："咱们可以先问自己一个问题，除了达特库和顾仙姬之外，这世上还有第三个人知道他们在撒马尔罕的约会吗？"

梅迎春想了想，指着乌克多哈，大声道："他！"

"嗯，"狄仁杰点头，"乌克多哈的确知道这个约会。好，那么我们现在就有三个嫌疑人：达特库、顾仙姬和乌克多哈。一定是这三人中的一个，将撒马尔罕的约会改换了时间，给了那位先到的女客一块假造的木牌，使她在二月初一巳时来到珠宝店，并最终死在了那里。"

"这……"宋乾和梅迎春面面相觑。

梅迎春鼓起勇气道："狄大人，在下可以给达特库做担保，他绝对不会对我隐瞒任何事情的。"

狄仁杰点头："嗯，达特库的嫌疑应该排除，因为顾仙姬的生死和他没有任何利害关系，这点我倒也能认可。"

宋乾道："那就剩下顾仙姬和乌克多哈了！"说着，他朝乌克多哈瞥了一眼，却见对方仍然面无表情地瘫软在凳子上，似乎已经失去了知觉。

狄仁杰也瞥了眼乌克多哈，轻轻叹了口气道："我倒也怀疑过整件事情乃是顾仙姬与他合谋，不过今天看他的样子，端的是真情流露。宋乾，以你在整个过程中的观察，乌克多哈像不像事先知道顾仙姬还活着的样子？"

宋乾连连摇头："这厮自见到顾仙姬以后就彻底丧魂落魄了，我看不像是装的。要不然他也太会演戏了。"

宋乾的话音刚落，乌克多哈从喉咙里发出声嘶哑的呼喊："我、我真的不知道，是她、她骗了我啊！"一句话未了，他再次泪如雨下。

梅迎春和宋乾诧异地对视，狄仁杰长叹一声道："人生最苦是痴情。乌克多哈，你倒是个情种，只可惜遇人不淑。"

乌克多哈咬牙切齿地低声念叨着："婊子，她终归是个婊子。"他那满脸的狰狞本来会让旁人看得反感，但眼中止不住滚落的泪水，又让他显得如此凄楚可悲，使人不由地哀其不幸。

宋乾问："恩师，如果乌克多哈不知内情，那么就只有顾仙姬伪造木

牌，引来另外一名女客了？”

狄仁杰点头不语。

过了一会儿，宋乾忍不住又问：“恩师，这顾仙姬引来的女客到底是什么人，她究竟为什么要这么做？”

狄仁杰的声调略显疲惫：“达特库曾提起，正月初三那天，遇仙楼的柳烟儿曾到撒马尔罕，给顾仙姬留了一封书信。达特库在正月二十八日送穷日见到顾仙姬，就把书信给了顾仙姬。”

宋乾道：“学生记得这个话。难道……”

狄仁杰点头：“嗯，前几日我让沈槐去遇仙楼暗访过，那柳烟儿二月初一之后就失踪了。老鸨因怕惹麻烦，不肯报官，只当这女子跟着哪个客人逃跑了，正自认晦气呢。”

“真的是柳烟儿？她就是那个无头女尸？”

狄仁杰神色黯淡地点头，他一生断案无数，但并非每次揭晓真相时都会感到拨云见日的痛快。比如此刻，当真相大白的时候，他心中涌动的，只有无尽的悲哀和对人心的失望。

顾仙姬与乌克多哈经历了整整一个月的逃亡生活后，她觉得人生坠入了漆黑的无底深渊，没有快乐，没有自由，更没有未来。这绝不是她投入爱情之初所设想的那样，她只是个贪生怕死、溺于享乐的女子啊。当一切都不缺的时候，她当然喜欢爱情的滋润，可当生命都受到威胁，失去了所有舒适安逸的生活时，爱情就变得微不足道，甚至连怀里那初生的婴儿都成了鸡肋，虽舍不得丢弃，却难以承受其中的重负。顾仙姬想要找一条出路。

柳烟儿留在撒马尔罕的书信，一下子让她发现了生机。在信中，武三思明确表示只要顾仙姬肯低头认罪，他就可以捐弃前嫌，不仅放她一条活路，甚至还可以重新将她迎回梁王府。顾仙姬历来就是个有决断的女子，她很快就做出了决定，并且想清楚了所有的安排。她将整个计划写成书信，多花了几个钱，找人送入了梁王府。即使在武三思这样作恶多端的人看来，这也是个够毒辣、够卑鄙的计划。

计划是这样的：顾仙姬找人送了一块伪造的木牌给柳烟儿，欺骗柳烟儿来撒马尔罕相会；二月初一那天，顾仙姬让乌克多哈陪自己到珠宝店所在的巷口，但并未进入撒马尔罕，而是躲到店后的僻静小巷里面，与梁王的手下会合，由他们将其送回梁王府。同时，梁王派来的杀手把柳烟儿杀死在珠宝店，砍去她的头颅，从而让人无法辨认其身份，但故意留在颈上的项链可以让达特库和在外等候消息的乌克多哈都确信，那就是顾仙姬。这样做的目的有两个：首先，顾仙姬出卖自己最好的朋友柳烟儿给武三思，让他替妹夫傅敏的死报仇，从而消减自己在傅敏之死

上的罪责；其次，顾仙姬经过在撒马尔罕的金蝉脱壳，就可以神不知鬼不觉地重回梁王府，乌克多哈却以为她已死，再不会试图去寻找她。而失去了顾仙姬的乌克多哈和婴儿，便如俎上鱼肉，任凭梁王处置了。这些，便是顾仙姬为了自己能够活下去，拿去和武三思做交换的条件。

“这女人也太狠毒了吧！”听完狄仁杰的一番分析，宋乾几乎有些目瞪口呆了。

梅迎春默不作声地思考了一会儿，还是决定发问：“狄大人，在下仍有一事不明。”

“你说。”

“狄大人关于顾仙姬骗柳烟儿来撒马尔罕所玩的金蝉脱壳之计，整个过程的推理严丝合缝，令人信服。假如梁王确实如狄大人所认为，是个心狠手辣、睚眦必报的人，那他想必不肯轻易放过柳烟儿和顾仙姬这两个杀害傅敏的凶手，顾仙姬以柳烟儿的一条命去和梁王做交换，倒也算合理。可我的问题是，既然顾仙姬已经决定抛弃乌克多哈和他们的孩子，重回梁王的怀抱，梁王又如何会放过乌克多哈？梁王即使把乌克多哈和婴儿一齐杀死，谅顾仙姬这女人也绝不敢多说一个字，何必要大费周章搞什么金蝉脱壳？”

狄仁杰眯缝起眼睛，露出赞赏的微笑，点头道：“这个问题问得不错。我想，梁王留下乌克多哈的性命，肯定不是动了恻隐之心。我能给出的唯一解释就是，对于梁王来说，乌克多哈还有用。”

宋乾诧异地问：“乌克多哈对梁王有用？这……怎么可能？”

狄仁杰笑道：“关于这个问题，我想，只有他才能够回答！”

说着，他犀利的眼神像箭一般射向瘫成烂泥一团的乌克多哈。

此时，已经许久没有任何动静，死人似的乌克多哈突然挺起了身子，惨白的脸上一双哭得通红的眼睛，放出近乎疯狂的冷光。他声色俱厉地道：“狄大人，各位大人，我想我知道梁王为什么要留下我的性命。各位大人是乌克多哈和孩子的救命恩人，乌克多哈愿将内情和盘托出，只求各位大人能保得小人和我那苦命孩子的性命！”说着，他从凳子上挪出身体，“扑通”一声跪倒在地，连连磕起响头来。

狄仁杰以眼神示意，梅迎春近前扶起乌克多哈，用突厥语道：“乌克多哈，狄大人是什么样的人物，想必你一定有所耳闻。如今这是放在你面前唯一的生路，你好自为之吧。”

乌克多哈重重地点头，抬起手臂抹去眼泪，神情冷静了许多。

于是，狄仁杰等人便从乌克多哈的口中，听到了一个惊人的秘密，

一个令人咂舌的阴谋！

原来这个乌克多哈并不是个普普通通的突厥语译员，他的真实身份是东突厥默啜可汗派驻在大周的奸细。早在七八年前，乌克多哈便借着一次边境战役的机会，让大周军队将其俘获，凭借着一口流利的汉语和体面的外貌，被推荐给鸿胪寺，成了一名专职的突厥语译员。因其工作出色，行为谨慎，很快就获得赏识，此后大周最重要的突厥来使场合，都由乌克多哈担任翻译，同时，他也成为朝中各重要官吏接待突厥人、处理与突厥相关事务时不可或缺的人士。而这一切，其实都是经过精心策划有预谋的活动，目的就是以译员的身份为掩盖，使乌克多哈有机会观察到大周朝最高层的动向，并将所搜集到的情报及时传递给默啜可汗。

过去的几年中，乌克多哈一直在兢兢业业地履行着自己的职责，直到去年年底时，他从默啜可汗那里得到一个极其机密而重要的任务：代表默啜可汗与张易之谈判，密谋从外部给二张提供支持，助其取得皇权。而二张则许以默啜可汗西域的控制权，作为对默啜的回报。由于事关重大，谈判双方又各怀鬼胎，过程并不顺利，但在乌克多哈的努力之下，谈判还是在艰难中前行，而顾仙姬怀孕生产的突发事件，却造成了整个谈判的意外中断。

乌克多哈与顾仙姬四处逃命期间，不仅要躲避梁王的搜捕，还要提防来自默啜可汗的追杀，穷途末路之下，乌克多哈不得已才将谈判的内情讲给了顾仙姬。现在，将整件事情联系起来推测，很可能顾仙姬把这个绝密的谈判也作为诱饵抛给了梁王。而梁王为了得到情报，才配合顾仙姬欺骗乌克多哈，并留下乌克多哈的性命。梁王多半是想继续跟踪惊慌失措的乌克多哈，放长线钓大鱼，掌握更多的情报，以做他图。与此同时，默啜可汗也派出杀手到处追捕乌克多哈，那天在突厥巴扎，如果不是梅迎春及时赶到，乌克多哈早就被灭口了。

听着乌克多哈的叙述，狄仁杰的额头冒出阵阵冷汗，他觉得呼吸困难，心脏不可遏制地狂跳起来。虽然，对于今天大周朝局中所潜伏的危险，狄仁杰并非没有测度，然而，当如此巨大的阴谋被揭开的时候，他仍然从内心深处感到紧张、压迫，甚至恐惧！

大唐悬疑录 3

最后的狄仁杰

讲述帝国宰相、千古神探狄仁杰最后一年的最后一案

唐隐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人物表

狄仁杰 字怀英，唐代武周时期宰相。因政绩卓越，武则天称其为国老；因无案不破，百姓视其为神探。

袁从英 狄仁杰的卫队长，心思细腻，对狄仁杰忠心耿耿。后因故前往边关庭州，与朝中的狄仁杰一内一外，共同化解了一场场牵连甚广的阴谋诡局。

狄景晖 狄仁杰的第三子，自大自负，后因故流放庭州，有所改变，与袁从英一同协助狄仁杰。

武则天 中国历史上唯一的正统女皇帝，唐朝第六位皇帝，称帝期间改国号为周，定都洛阳。

沈　槐 在袁从英前往庭州后成为狄仁杰的卫队长，表面可靠忠诚，实则野心勃勃。

周梁昆 鸿胪寺正卿，“生死簿”血案的凶手之一，因涉及贡品被盗案，狄仁杰迟迟未将其捉拿。

张昌宗 武则天晚年最为宠幸的面首之一，与哥哥张易之同谋，希望通过控制武则天来把持朝政。

张易之 武则天晚年最为宠幸的面首之一，与弟弟张昌宗多次谋划布局，以夺政权。

裴素云 河东闻喜裴氏后人，名相裴矩的重孙女儿，庭州萨满女巫，钱归南的军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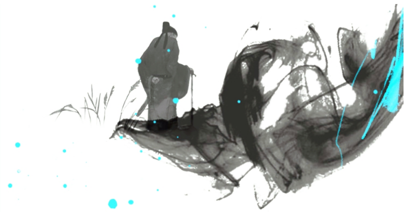
钱归南 庭州刺史，看似胆小怯懦，实则城府极深，伪装之下另有所图。

梅迎春 西突厥突骑施部的王子，性格豪爽，精通汉学，来到大周希望获取武皇的支持。

沈　珺 沈槐的堂妹，纯真简单，对沈槐有很强的依赖，几乎言听计从。

|第一章|

阴谋



春天来了。仿佛只是一夜之间，整个洛阳城就从严冬的萧瑟中惊醒，转眼就到了踏青的好时节。中原大地虽然还没有处处莺歌燕舞，但严寒的确已收束了威严，曾经如刀似剑的风霜完全消失了踪迹，阳光的力道正在一天天加强，这暖阳直照得人身体暖融，思绪飘荡。有多少早已耐不住寂寞的痴男怨女，急急忙忙地迈开探春的脚步，要去寻找属于自己的那片春意了。

不过，鸿胪寺卿周梁昆大人，似乎仍然沉浸在去年岁末那桩案件所带来的阴影之中。他每天照常上朝理事，处理公务，但每每总显得有些心不在焉。好在周梁昆执掌鸿胪寺经年，对鸿胪寺一概事务可谓是了如指掌，又有尉迟剑这个新任的得力少卿，倒也将一切料理得井井有条，并未出过任何差池。

自前一次和狄仁杰谈话之后，周梁昆便再也没有见到过他。据称，狄仁杰年老体衰，精神日渐颓唐，圣上已恩准其不遇军国大事便可不朝。狄仁杰似乎在慢慢淡出大周的政治核心。对于大周的朝臣来说，这一现象似乎又有着特别的意义。因为自圣历二年年末以来，武皇本人也病体日沉，对朝政的把持均通过张易之、张昌宗兄弟二人。而太子和梁王各领一派，代表李、武两方的势力，将整个朝局搞得乱哄哄，颇有些你方唱罢我登场的味道。在此微妙时刻，狄仁杰以中流砥柱的身份避开旋涡的中心，基本处于半隐退的状态，使其他朝臣思虑重重，难以揣度这位股肱老臣的真实用心。

朝局在纷乱中维持着均势，表面上微微涟漪，波澜不兴，底下却暗流涌动，酝酿着极大的危机。作为大周三品重臣的周梁昆，不可能感受不到这些，但是他似乎无暇顾及。狄仁杰已经勘破了他的罪行，却又放了他一条生路，对此周梁昆在庆幸之余倍感惶恐，他不敢也无法猜测狄仁杰这样做的真正目的。他只知道，留给自己的时间不太多了，周梁昆下决心要利用好这段时间。他的手里还有个足够重的砝码，为了这个砝码他几乎已经豁出了自己的性命和仕途。这些天周梁昆一直都在想，自己已经五十多岁了，前途黯淡，即便死了也没什么可遗憾的，但是他唯一的女儿，像早春的花朵一般才绽开娇嫩的花蕾，她的人生才刚刚开始。作为一名老父亲，周梁昆愿意付出一切去为女儿靖媛换取一个美好的未来，否则他定然会死不瞑目的。

但是周梁昆也发现，自己那聪慧美丽的女儿自去年年底以来变了许多，每每与她交谈，她都是一副若有所思的样子，问她有什么心事，又不肯说。周靖媛幼年丧母，与周梁昆的续弦并不和睦，让周梁昆对女儿

始终心存歉疚。如今面对这个已长大成人的女儿，周梁昆更是觉得为难，他这个做父亲的，如何才能让女儿袒露心扉呢？

这天下朝，一回到府中，周梁昆便让人唤来了周靖媛。他今天的兴致颇高，看到女儿一身葱绿色的春装打扮走进书房，婀娜的身姿宛如一棵亭亭玉立的柳树，鹅蛋脸上那双明亮的眼睛像漆黑的宝石般纯净，周梁昆情不自禁地从心中涌起一阵自豪。周靖媛轻摇莲步，上前来向父亲盈盈一拜。

周梁昆让女儿在身旁的榻上坐下，他为今天的谈话准备了不少时间，此刻便从后日的花朝佳节开始聊起。周梁昆轻捋胡须，笑眯眯地开口了："靖媛啊，后日便是二月十五日花朝节，你有什么打算吗？"

周靖媛垂下眼帘，长长的睫毛遮住她的眼睛，轻声道："靖媛想去天觉寺。"

"天觉寺？"周梁昆惊呼一声，他万万没料到女儿竟提出这个地方。

稍稍镇定了一下心神，周梁昆问道："为什么要去天觉寺呢？那里年前刚刚发生过命案，何必去那种不吉利的地方。"

周靖媛依旧低着头，低声嘟囔："天觉寺花朝节有大道场，还有百戏盛会，女儿想去玩玩嘛。"

周梁昆不由微微皱起眉头："花朝节洛阳各大寺院都会大做法事和道场，百戏表演也不是天觉寺最负盛名，像兴善寺、罗汉寺、会昌寺，还有天宫寺，这些寺院的花朝盛会才是洛阳最出色的。靖媛，你喜欢哪里，父亲便亲自陪你去哪里。"

周靖媛听父亲这么说，惊喜地抬起头来，刚要说话，脸上突然又罩上一层不易察觉的阴云。她咬了咬嘴唇，轻声道："爹爹，靖媛就是想去天觉寺。"

"你！"周梁昆紧锁双眉，胸中不觉升起股无名怒火，他竭力克制着，冷笑一声道，"靖媛，你怎么越来越不听话了。你若一定要去天觉寺，为父便不能陪你去了。"

周靖媛低下头一声不吭。

周梁昆等了等，转缓语气道："靖媛啊，花朝节的安排我们稍后再谈。我此刻要问你，你母亲前几日和你商量的事情，你考虑得怎么样了？"看周靖媛依然一言不发，周梁昆无奈地长叹一声，道，"靖媛，按理这种事情不该由我这个当爹的来问，可王氏说你对她什么都不肯说，我也知道你心中对她不以为然。也罢，为了我女儿的终生幸福，我问问也是无妨的。靖媛，可否对爹爹说说真心话，你对和裘侍郎公子的这桩婚事怎么看？"

周靖媛的眼睛盯着面前的方砖地，纤细的手指不停地搅动着一块丝帕。周梁昆清了清嗓子，有些尴尬地开口道：“今天在朝上，裘侍郎还向我问起这件事，看得出他们心意恳切。他的这位公子我也曾见过，相貌堂堂，去年刚中的进士，如今在吏部候缺，是朝廷要重用的人才。靖媛啊，父亲、父亲老了……如今最大的心愿不是别的，就是希望能够看到你有个好的归宿，我的女儿绝不能嫁错人，要嫁便要嫁最好的男儿。靖媛你也知道，历来求亲的也有十多家，我这一关就通不过。这一次，父亲是真的觉得挺不错，但还是要听听靖媛你的心思，才能定下。”

一通话说完，周梁昆的内心不禁有些波澜起伏，他直直地注视着女儿，心中在无声地问着，孩子啊，你能明白爹爹的一番苦心吗？

似乎是听到了他的心声，周靖媛终于抬起了头，漆黑的双眸中闪着夺目的光彩，白皙的双颊微微泛红，她朝父亲温柔地笑笑，道：“好爹爹，您别着急，咱大周朝的女子自圣上以降，到公主、贵戚，俱不是扭捏造作之人，靖媛志气高远，也不愿意让别人比下去。上回狄大人不是还说女儿是巾帼不让须眉吗？”

周梁昆被她说得有些摸不着头脑，随口应了一声。

周靖媛娇媚地眨了眨眼睛，继续道：“爹爹，靖媛还记得您曾经对我说过，太平公主是如何提醒先帝和圣上为她选婿的……”

周梁昆有些不解：“嗯，这件事在朝野传为佳话，尽人皆知啊。那日先帝在宫中设宴，宴请亲族。太平公主身穿紫袍，腰围玉带，头戴黑巾，手持弓箭，来到筵席上，给先帝和圣上跳舞助兴。舞罢奏请说，请二圣将身上这套武官袍带赐给她的驸马……”说到这里，周梁昆突然停住了，他仔细端详着女儿脸上顷刻间染上的红晕，微微有些发愣。

周靖媛终于被父亲盯得不好意思了，低低叫了声：“爹爹！”又将头深深地低了下去。

“武官，武官……”周梁昆嗫嗫几遍，才鼓起勇气来问女儿，“靖媛，难道……你心中已有了人？而且是个武官？”

“爹爹！”周靖媛抬高声音又叫了一遍，这回连脖子都红透了。

周梁昆思忖着道：“靖媛，能不能告诉爹爹，你……”

“爹爹，”周靖媛打断父亲的话，撒娇道，“你若真的不陪女儿去天觉寺，靖媛就去邀狄大人同游！”

“狄大人？”周梁昆愣了愣，“靖媛，你是说狄仁杰狄大人？”

周靖媛一噘嘴：“咱朝里还有哪个狄大人啊？”

“这……”周梁昆彻底呆住了。他真的弄不明白了，自己的女儿究竟想干什么？

周靖媛倒有些得意，轻声道：“爹爹，女儿都打听过了，就是因为过年时发生的那桩命案，天觉寺为了消除影响，正想方设法将这回的法事办成少有的盛会。连天觉寺译经院的掌院大师了尘法师都会登坛讲经，他可是从未讲过经的啊……”

周梁昆打断女儿的话：“靖媛，你在胡闹什么？狄大人是什么身份的人，怎么会与你一起去天觉寺赏游？”

周靖媛轻轻“哼”了一声：“为什么不会？狄大人如今已经是在朝致仕，岁数都这么大了，还不应该多清闲清闲？”

周梁昆啼笑皆非：“狄大人再要清闲，也轮不到你一个小丫头去请他花朝节共游吧？”

周靖媛自信地笑了：“爹爹，您就等着瞧吧，女儿一定能请到狄大人的。”随后，她又飞红着脸道，“爹爹，女儿不是有意要跟您作对，只是上回与狄大人在天觉寺的天音塔下偶遇，才有这个由头。”

周梁昆已经完全听得呆住了。周靖媛等了片刻，见父亲不理自己，便起身向父亲拜了一拜，往门外走去。快走到门口，突听周梁昆在她身后颤抖着声音道：“靖媛，你知道自己在做什么吗？”

周靖媛浑身一颤，止住脚步回过身来，向父亲深情一笑，轻声道：“爹爹，您是靖媛在这世上最亲的人，靖媛所想所做的一切都是要为爹爹分忧，爹爹放宽心便是。”

周靖媛离开了很久，周梁昆兀自在屋中呆坐着，脑海中混沌一片。突然，他喃喃自语起来：“武官？武官？狄仁杰大人……难道是那个人？”

当天傍晚，沈槐照例来到狄仁杰书房。周梁昆那里已经派人监视了一个多月，没有发现什么异常。因而沈槐这两天比较空闲，只是处理些日常杂务。

沈槐进门时，狄仁杰正坐在书案前，拿着张书简反复观看。沈槐不敢打搅，便站在门旁默默等待着。狄仁杰一抬头看见他，笑着招手，让他进前来，指着手里的书简道：“这个周靖媛小姐真是有意思，居然想到要在二月十五日花朝节，邀请老夫与她共游天觉寺。”

沈槐只是笑笑，并未说话，对于这个周靖媛小姐，他可不想发表任何意见。狄仁杰也不在意，搁下书简，问了沈槐几句，就让他回去休息。自从沈珺来洛阳以后，如无特殊情况，沈槐每天都会回沈珺栖身的小跨院与她共用晚饭，随后才返回狄府，晚上仍住在袁从英原先的屋子

里，也算是恪尽职守。

此刻沈槐看没什么事，便向狄仁杰告辞，狄仁杰吩咐道："你出去时，顺便将我的这封回书带给狄忠，让他尽快送到周梁昆大人府上。嗯，也让狄忠准备准备，后日一早我们一起去天觉寺过花朝节。"

沈槐点头，狄仁杰又不经意地道："对了，你那堂妹来洛阳也有月余了吧，干脆也请上她共游天觉寺。有她与那周靖媛小姐做个伴，青春少女嘛，总比与我这老头子共游有趣得多。另外，让狄忠再去请过宋乾大人，如果他得空，也一起去。"

"是。"沈槐领命而去，不知为什么，对两天后的花朝节，他的心中竟产生了些许莫名的期待，但也有些隐约的担忧，让他感到阵阵忐忑。

花朝盛会，是春天里的第一个节日，和煦的春风和温润的暖阳，催开了早春最争先的花朵。当狄仁杰一行来到天觉寺前时，虽然心有准备，但寺院内外遍开的桃花、梨花和玉兰，还是带给他们莫大的惊喜。不知不觉中，春天真的已经来到眼前了。夹杂在粉红的桃花、雪白的梨花和嫩黄的玉兰之间的，是青年男女身上五颜六色的华服，映衬着那一张张青春洋溢的俊美面容，愈发显得娇艳动人。

寺院之外，开阔的场地上，精彩纷呈的百戏开演了，只见各色伎人忙着吞刀吐火、吹竹按丝、走园跳索，真是不亦乐乎。密密匝匝的人群在天觉寺的门前挤了个水泄不通，时不时爆发出鼓掌和喝彩之声。狄仁杰和宋乾走在最前，周靖媛与沈珺紧跟，沈槐和狄忠则落在最后，时刻留意着周边的动静和穿梭来往的人群。不过似乎并没有人注意到他们，毕竟面前的百戏和身边的鲜花，已经把绝大多数人的心都吸引住了。

沈珺常年在穷乡僻壤间离群索居，这还是头一次来到洛阳，不禁有些目不暇接。丧父的哀伤尚未消逝，在洛阳居住这月余来，她深居简出，几乎就没有离开过栖身的小院。沈槐始终心事重重，态度不冷不热，令沈珺的心中很是不安。她本来没有多少游兴，但因是狄仁杰大人的邀请，沈珺能看出来，堂哥沈槐对此相当重视，因此她今天还是郑重地穿上了自己最好的素色衣裙。服丧期间不能浓妆艳抹，沈珺本也不擅长涂脂抹粉，更连一件像样的首饰都没有，还是何大娘帮忙，从自己随身所带的包袱里取出一支金镶玉的凤头步摇和一枚银花簪，替沈珺插在发髻上，就算是她全部的装饰了。

在狄府门前，沈珺头一次见到了闻名已久的狄仁杰，心中原存的畏惧被他慈祥和善的笑容冲淡了不少。沈珺少经世事，没有多少见识，但并不愚蠢，她从狄仁杰的神情中很明白地看到，这位老迈的宰相大人很喜欢自己。沈槐显然也意识到了这一点，神态随之轻松了不少。不过兄妹俩的好心情，在周靖媛出现以后，又渐渐低落下去。

狄忠应狄仁杰之命，特意去周府将周靖媛接到天觉寺，与狄仁杰一行会合。与沈珺的素朴装扮截然不同，周靖媛今天真是盛装而来：鹅黄

的锦缎长裙上满是巧夺天工的刺绣，百褶裙摆随着她灵动的脚步变幻出彩虹般的绚烂色泽，脸上显然是花费了一番心思的妆容，柳眉淡扫，朱唇浓点。黑宝石般的双眸不停朝沈槐瞥去，竟令他心中慌乱，不由自主地要掉转目光，避免与那大胆而锐利的视线触碰。

此刻，他们一行人已经在天觉寺门外流连了不少时间。了尘大师的讲经尚未开始，百戏表演又很有趣，他们便一处一处地看过来。周靖媛起初一直紧随在狄仁杰的身边，小心地陪着狄仁杰说笑，这会儿慢慢落到后头，与沈珺走在了一起，亲热地和沈珺交谈着。沈槐在后面冷眼观察，发现和周靖媛一比肩，沈珺的那身装扮便显得说不出的寒酸气，姿色也比周靖媛平庸不少。沈槐知道，其实堂妹的五官容貌并不逊色，却是块未经雕琢的璞玉，美好的潜质处处被小家穷户的拘谨所包裹，与周靖媛那通身上下的大家闺秀气派实在不可同日而语。想到这里，沈槐心中隐约的不快变得愈来愈明显，只觉一股郁积的晦气弥漫整个身心，又无处发泄。

正胡思乱想着，众人来到了前面绳戏的圈地。越过鳞次栉比的人头，可以看见相距几丈远立着两根木柱，柱头上连接一根粗大的绳索，绳索之上两名艳服女子相对而立，且舞且蹈，做出各种惊险的动作，时而前行，时而后退，时而错身相交，看得人心惊胆战，呼喊连连，那两个绳伎却动静自在，如履平地一般。狄仁杰一行人驻足在此，细细欣赏着，沈珺因是头一次见到这个，紧张得连气都透不过来，当那绳伎在空中侧翻时，她不觉低低一声惊呼，连忙伸手掩口。

身边的周靖媛全看在眼里，轻轻一声娇笑，凑过来说道：“沈珺姐姐，你别害怕，这些人以此为生，成天就练这个，不会有事的。”

沈珺有些不好意思，微红着脸道：“是我没见过，倒真替她们担惊受怕。只是……我总觉得以此为生，太辛苦，也太危险了。”

周靖媛眼波闪动，满不在乎地道：“以何为生不辛苦不危险？在家务农倒是安闲，可又有什么意思？在我看来，只要能得到自己想要的，辛苦些危险些又算得了什么？”她抬起手悄悄指指狄仁杰的背影，“你看咱们这位狄宰相大人，他的辛苦危险还少吗？可这才成就了一位当世的豪杰呀。”

沈珺轻声道：“嗯，可这是男人的……”

周靖媛柳眉一竖，不屑一顾地道：“沈珺姐姐，难道你忘记了如今的圣上也是女人？”

沈珺遭此抢白，一下子无言以对，红着脸低下头。周靖媛瞧着她的样子，突然促狭地低声道：“沈珺姐姐，靖媛相信愿赌服输这句话，你觉得呢？”

沈珺闻言脸色骤然大变，求救般地回头去找沈槐，他却茫然不知地

正与狄忠说笑。

周靖媛倒没发觉沈珺的异样，低头去扯沈珺的手，惊讶地问：“咦？沈珺姐姐，你的手上怎么还生着冻疮？天气已经暖了好些日子了……”

沈珺忙不迭把手往衣袖里缩，她至今仍每日自己洗衣做饭，她支吾着又瞥了眼沈槐，那人却干脆把脸掉向另一侧。

周靖媛继续亲热地和沈珺攀谈：“沈珺姐姐，我是属蛇的，今年二十了，你呢？”

沈珺答：“我比你大五岁，属鼠。”

周靖媛头一歪，狡黠地问：“沈珺姐姐，你二十五了怎么还未出阁？”

沈珺的脸由白转红，咬着嘴唇低下头，半晌才凄然地笑了笑，轻声回答：“爹爹常年患病，只有我一人照料他，所以……”

周靖媛表示理解地直点头，调笑道：“沈珺姐姐真是孝女，我最佩服这样的人。但如今令尊已安然辞世，沈珺姐姐大可安心找户人家嫁了。”

沈珺把头低得更深，声音轻到几乎听不见：“我、我还要居丧一年……”

狄仁杰走在两位姑娘的前面，虽然四周嘈杂，这番谈话仍然断断续续地钻入耳蜗。对于周靖媛，他突然有了一种新鲜的认识，这种感觉令他很不舒服。而沈珺，从见到这姑娘的第一眼起，狄仁杰就心生爱怜，总觉得与她有种说不清道不明的亲近，回想这一生中所见过的无数的人，每次初见，狄仁杰都会从心中寻找最直接的感觉，他相信这种由智慧、天赋和经验累积起来的直觉，几乎从来没有出过差错。迄今为止，能让他一见如故、倍感亲切和信任的人，少之又少，沈珺算是其中之一，除了她还有谁呢？狄仁杰突然不愿再想下去，他回过头去，笑容可掬地招呼尾随的众人：“时辰快到了，咱们去听了尘大师讲经吧。”

步入天觉寺，人潮都向后院拥去，今天的讲经坛就设在天音塔前。自腊月二十六日夜的惨剧之后，天音塔前还是头一次聚集起这么多人。了尘大师在译经院掌院多年，对佛学的造诣闻名于世，但这位高僧淡泊俗世，几乎不与外人交往，开坛讲经更是头一遭，因此吸引了洛阳城大批善男信女。大家一边来争睹了尘大师的风采，一边还在纷纷议论着，是什么令这位遁入空门已久的大师突然决定登坛开讲呢？许多人推测，年前发生在天音塔上的惨祸可能是一个重要的缘由，毕竟，佛门弟子如此惨死，天觉寺的大师应该出面超度的，开坛讲经也是一种方式。

讲坛搭在天音塔前，了尘大师身披袈裟升座，念偈焚香，遍称诸佛菩萨之名。因双目失明，他的眼睛始终低垂，面容愈显平静而空廖，开

始宣讲《法华经》。自他一开口，喧闹的人群立刻变得寂静无声，只有了尘那并不高亢的淡然嗓音回响。随着他的讲述，人们渐渐平复了起伏不定的心绪，进入到澄明宁静的精神世界之中。

狄仁杰被让到了第一排，他看着了尘沧桑的容颜，却思绪万千，心潮澎湃。因为只有他才真正地知道，多年来从不公开讲经的了尘，为什么会突然打破自己立下的规矩，反而以衰老而病弱的躯体，面对尘俗中的众人，宣讲佛陀的觉悟。狄仁杰听着听着，竟止不住地眼含热泪，他在心中默念：了尘啊了尘，佛说要顿悟，可你潜心礼佛二十余年，却依然在三界中受着煎熬，这么多年过去了，你终还是无法求得解脱。看来就是佛祖也帮不上你的忙，你尘世中的业难了啊。我，又何尝不是呢？

了尘讲了大约一个时辰，讲经结束以后，狄仁杰让沈槐、狄忠分头送周靖媛和沈珺回家，自己则带着宋乾再度来到了天觉寺旁的译经院，与了尘在他的禅房中见面。禅房中的经案上焚着香，小沙弥奉上清茶，了尘盘膝坐在经床上，双目微瞑，许久都不说一个字。

狄仁杰也默然而坐，宋乾自不敢言，只管低头饮茶。过了很久，了尘才悠悠长叹一声，道："怀英兄，今日我升坐讲经时，竟有了种幻觉，仿佛我的女儿就坐在下面，望着我，听我说话。"

狄仁杰喟然叹息着，无言以对，只是摇头苦笑。

了尘等了片刻，又道："怀英兄，就是这个'痴'字，这份执着，当初害了郁蓉，害了汝成，害了……他们的孩子，还有敬芝和我的女儿……"说到这里，宋乾惊诧地发现，了尘灰白的眼眶中竟缓缓落下两行清泪，他接着道，"我遁入空门多年，为的是要躲避这个痴和这份执着。自以为已经心如止水，渐入悟境，却不想这三界轮回之苦，远不是那么容易摆脱的。"

狄仁杰凄然接口："大师，该来的总还是要来，躲是躲不掉的，这就是孽吧。你我二人，这么多年来时时刻刻想求心安，但又何尝得到过片刻宁静。我在想，这本身就是一种执着吧。以此执着去逃避彼执着，想来只能算是蠢行罢了。"

突然，了尘语气急促："怀英兄，你说，我还能找到女儿吗？"

狄仁杰苦笑："你也不是不知道，我找汝成和郁蓉的儿子，找了整整二十五年了，至今音讯皆无。"

了尘嚅动着嘴唇，半晌才道："难道真的就没希望了？难道、难道他们真的不在世上了？"

狄仁杰摇着头，沉声道："不，我总觉得那孩子还活着，他没有死，他不会死的。还有你的女儿，也许他们俩一直都在一起，生活得好好的，正如敬芝所期望的那样，不离不弃，生死相随。"

了尘重复着："不离不弃，生死相随……假如真是那样，那我们也可以告慰汝成他们的在天之灵了。"他猛然伸出枯干的双手，在空中挥舞着。

狄仁杰立即将他的双手紧紧握住，了尘混浊的双眼圆睁，死死地盯住前方，声音嘶哑地道："找到他们，怀英兄，一定要找到他们！在我们离开尘世之前，我、我一定要见到这两个孩子，我要见到我的女儿！"

狄仁杰颤动着双唇，费力地挤出一句话来："好，我答应你，在我狄仁杰的有生之年，一定会找到他们的。"

是夜，万籁俱静，深沉的夜色仿佛有千钧之重，压得人喘不过气来。狄仁杰的书房中，宋乾端坐在狄仁杰的对面，全神贯注地倾听着狄仁杰的讲述。与这位恩师相交多年，他还是头一次看见狄仁杰如此毫无保留地在自己面前追忆往事、回顾过往，只是那许多年前的过去，怎会令人如此黯然神伤？

这是一个关于诬陷与背叛、友情与拯救的故事。

今夜的谈话从一个问题开始。狄仁杰首先问宋乾，是否还记得唐高宗上元元年所发生的蒋王李恽被诬谋反案？宋乾当然是记得的，这可是桩震惊朝野、牵扯甚广的大案，其引发的桩桩血腥事件，哪怕今日回首，仍叫人唏嘘不已。而且，狄仁杰在上元二年被调入京师，从一名地方官吏直接升任大理寺丞，就是为了处理这桩大案。狄仁杰果然不辱使命，很快就审理得水落石出，凭着这个案子而一战成名。对此，大理寺的那些老人至今还在津津乐道。

宋乾接任大理寺卿以后，也曾特意花了好几天的时间，调出狄仁杰任大理寺丞时所处理的案卷来细细研读。狄仁杰当初一年之内审理一万七千余人，无一人申诉称冤的政绩，确实让宋乾为之深深折服。但他也奇怪地发现，狄仁杰成功审理的第一桩，也是最重要的案件——李恽谋反案，在卷宗中却记载寥寥，只是简单叙述了事情的经过，而没有任何对其中细节和内情的进一步阐述。此刻宋乾听狄仁杰开门见山提到这个案子，不由将自己的疑问提了出来。

狄仁杰听了宋乾的问题，沉默了许久，才苦涩地答道："你跟随我多年，应该知道，越是重要的案件，越是内情复杂的案件，越是影响深远的案件，最后所能记录下来见诸笔端的，往往越是表象。不是不能对其寻根究底，只因这样的挖掘所带来的创痛至为刻骨，为了安慰逝者，更为了保护生者，最后才不得不选择无言。有多少真相就这样永远地湮没在如烟的往事中。不过今天，宋乾，我要告诉你的，恰恰是那些印刻在我脑海深处的故事，它们埋在我的心底整整二十五年，却仍然像发生在昨天一般清晰。"

见诸史册的李恽谋反案是这样的：李恽，唐太宗李世民第七子，贞观五年，始封为郯王，贞观十年，改封蒋王。先后拜安州都督、梁州刺

史。其人纵情享乐，尤爱搜刮民间各种宝藏，令所辖州县不堪其劳，民愤沸反，怨声以道。上元元年，唐高宗李治迁李恽至箕州任刺史，箕州录事参军张君彻诬陷李恽谋反，高宗盛怒，将李恽全家押至长安受审。彼时武后已掌权，李氏宗嗣频频受到打击，朝野上下，竟无一人敢为李恽喊冤。李恽家族广受牵连，或被赐死或流放千里，李恽万般惶惧之下，竟在牢中上吊自杀。

唐高宗李治听闻兄长惨死狱中，因遭背叛而充斥于心的愤怒才稍稍平息，等静下心来反复琢磨，他才隐隐觉得其中有什么不对。李恽毕竟是他的兄长，凭其对这位兄长的了解，说他荒淫滥权尚可信，谋反逆天却实在不像是他的作为，难道这真的是桩冤案？李治越想越觉得寝食难安，可遍视朝堂，竟没有一个自己信得过又敢于出头说真话的人，能帮助他理清事情的真相。就在百般为难之际，时任并州法曹、政绩卓著、备受尚书阎立本推崇的狄仁杰进入了李治的视线。

于是狄仁杰就在上元元年末，被破格提拔为大理寺丞，并由高宗亲自任命彻查此案。狄仁杰果然不负圣望，只花了短短两个多月的时间，就把案情的始末原委查了个水落石出，张君彻承认诬陷，被处以极刑，相关作过伪证，以及落井下石的各色人等也都一一遭到了处罚。上元二年，李治为李恽平反，追赠司空荆州大都督，李恽所有因此案无辜受到牵连的家人，也终得昭雪。狄仁杰更是因此闻名天下，坐稳了大理寺丞的位置，并得到了李治和武则天的特别赏识。

狄仁杰听完宋乾重述的这段往事，静静地思忖着，半晌才道："宋乾啊，你所说的这些都是事实，但我要告诉你的却是其中隐含的另一段不为人知的往事。"

李恽有三个儿子，在谋反冤案中无一幸免，全部惨遭杀害。狄仁杰一直耿耿于怀的，是他虽然为李恽一家申了冤，却没有替他们避开灾祸。其实就连皇帝也不知道，当时狄仁杰使尽浑身解数为李恽平反，并不仅仅是出于正义感和责任心，他还在竭尽所能地力图帮助自己最好的朋友——李恽的小儿子，汝南郡王李炜一家，然而，他的帮助到得太迟了。

狄仁杰还在任汴州判佐时，偶然与李炜相识，遂成莫逆之交。但由于李炜的特殊身份，和狄仁杰自己的谨慎，这段交往几乎没有外人知道。狄仁杰在与李炜相识后不久就迁任并州法曹，自此双方再无往来。直到李恽案发，狄仁杰才听说李炜亦牵连在内，并在狄仁杰接受此案的前几天，刚刚被处极刑。当时，李炜的妻子许敬芝正在汴州娘家待产，李恽案发后，她躲避到李炜的好友谢汝成家中，却不知怎么走漏风声，官府闯入谢家，不问青红皂白地乱打乱抓，竟将刚产下一名女婴、行动不便的许敬芝活活打死，谢家亦遭牵连，整个宅第被烧成一片焦土。谢宅里当时还有谢汝成年仅八岁的儿子谢岚，和李炜那刚落地还未满月的女婴，据说都葬身于火海之中。唯一逃出谢宅的是谢汝成的妻子郁蓉，这女人很久以来就有些疯癫，经此变故更是彻底疯狂，就在狄仁杰赶到

汴州查案的当天，郁蓉喊着谢汝成的名字投入汴州城西的龙庭湖，追随她的夫君而去。

宋乾听完狄仁杰的这段叙述，大为震惊，好半天才叹息道：“这、这岂不是惨绝人寰的横祸？”

狄仁杰凄苦一笑：“谁说不是呢。老夫一生所经历的惨剧也不算少了，但像这样令人伤痛欲绝，又发生在与老夫休戚相关的友人身上的，唯有这一桩。”

宋乾听得心惊胆战，低头不语。良久，他才听到狄仁杰仿佛在自言自语地说：“其实，李炜并没有死。”

“啊？”宋乾张大了嘴，瞪着狄仁杰，说不出话来。

狄仁杰拍了拍他的手臂，轻轻叹息道：“你已经和他见了几次面了。”

宋乾嗫嚅着：“见过面……啊？难道、难道是了……”

狄仁杰点点头：“是的，你猜得没错，了尘大师就是李炜，当初的汝南郡王，李恽案中唯一的幸存者。”

“可是李炜不是已经被处死了吗？”

狄仁杰深深地叹息着，道：“被处死的不是李炜，而是有人冒他之名，代他去死。”

宋乾越发惊得双目圆睁：“这、这怎么可能？谁会代人去死？”

狄仁杰苦笑着摇头：“有啊，这世上就是有这样的傻子。那代替李炜去死的傻子，正是他的好友谢汝成。”

原来这谢汝成和李炜年龄相仿，长相也有些相似，李恽案发后，李炜当即带着许敬芝逃到汴州，就是在那里由谢汝成李代桃僵，冒充李炜入狱。当时的主审官员为了抢功献媚于高宗，连审都未曾仔细审过，就将冒充李炜的谢汝成押解法场杀了头。

宋乾百思不得其解地问：“可是这谢汝成为什么要代人去死？还有，如果他代替李炜被杀了头，留在谢家的又是谁呢？”

狄仁杰叹道：“留在谢家的是李炜本人，他在官兵闯入之前就逃走了。你可知魏晋名士之风，重情义轻生死，谢汝成乃陈郡谢氏之后，浑身都是名士的风骨。他与李炜是生死之交，也知李炜遭陷蒙冤，故而才愿以命相救。当然……谢汝成这样做，还有别的原因。”说到这里，狄仁杰突然停了口，又一次陷入沉思。

宋乾看着狄仁杰，连大气都不敢出，只静静地等候着。

许久，狄仁杰从回忆中猛醒过来，朝宋乾淡然一笑道：“李炜一时贪生，哪想到却连累了谢汝成一家人，还有自己的妻儿。他虽然活了下来，却落得个家破人亡。在外逃亡整整一年后，他回到京城投案，那时候李恽案已告结，先帝看到李恽三子李炜竟然还活着，喜出望外，当即赦免了他的欺君之罪，还打算授以高官厚禄，怎奈李炜已万念俱灰，看破红尘，只求一处僻静之所静修，赎其罪孽，度其残生。因此，先帝才准他剃度在天觉寺，法名了尘。他的真实身份，整个大周朝，除了当今圣上，也就只有我才知道。”

宋乾恍若大悟：“原来如此。那么恩师，您想要学生做的……”

狄仁杰抬起头来，死死地盯住宋乾：“宋乾啊，为师可曾为了私事相求于你？”

宋乾连连摇头：“不曾，不曾。恩师您……”

狄仁杰一字一句地道：“那好，今天为师就求你替我去办一件私事。”

“恩师您说，学生定当效劳！”

狄仁杰点头，郑重地道：“好，宋乾，你去帮我找两个人。谢宅被焚之后，在现场并未发现谢汝成的儿子谢岚和李炜初生的女婴，后来有人说在附近看到过谢岚和那女婴的踪迹。因此，我和了尘始终抱着希望，觉得那两个孩子说不定真的逃出了生天。宋乾，我要你找的就是一个男子，名叫谢岚，还有一个女子……我也不知道姓名。他们二人很有可能在一起生活，或以兄妹相称，也或已结成夫妻。”

宋乾为难地看着狄仁杰：“这……”

狄仁杰再次凄然一笑：“我知道很难，甚至徒劳。但这是我和了尘此生最大的遗憾，这两个孩子，只要他们没有死，我就一定要找到他们。”

此刻，在与狄府一箭之遥的独门小院内，沈槐兄妹刚用过晚餐，沈珺习惯性地起身收拾碗筷，被沈槐闷声喝住：“你坐着别动！”

沈珺茫然无措地坐回椅子，沈槐朝门外喊道：“何大娘，你来收拾一下桌子。”

何大娘答应着从西厢房中跑出来，忙忙擦拭桌子，把碗筷捧了出去。

沈槐看着她的背影，低声道：“阿珺，我和你说过多少遍了，以后这类事情就让何大娘去做。你是有身份的小姐，不是下等仆役！”

沈珺脸上白一阵红一阵，期期艾艾地道：“大娘五十多岁了，也上了年纪。我不好意思让她多疲累。”

沈槐冷笑：“那她就好意思在咱们这里白吃白住？”他看了看沈珺局促的表情，放缓语气道，“阿珺，我知道你心地善良，对人情世故却懂得太少。何大娘与我们非亲非故，我们好心收留她，她为我们做点家务尽点心，她自己住着也更踏实些不是？”

正说着，何大娘端着个茶盘走进来，奉上香茶，嘴里说道：“沈将军，阿珺姑娘，你们喝茶。”

“嗯。”沈槐点了点头，捧起茶杯在嘴边吹了吹气，随口道，“何大娘，你在我家住了这么些日子，生活也习惯了吧？平时的家务，还请何大娘你多多操心，尤其是出外抛头露面的事情，尽量不要让阿珺去做。”

何大娘点着头，小心翼翼地道：“沈将军说得是，老身明白。阿珺姑娘是千金小姐，不该做那些粗鄙的活计。只是她的心太好，看我忙碌就要来帮忙，老身拦都拦不住。”

沈槐不耐烦地皱眉道：“总之以后还请何大娘多多操心。”

何大娘很有眼色，拿起茶盘就要退下，沈槐又招呼道：“大娘，明日你陪小姐去集市买些新鲜的绸缎吧。我听阿珺说你的女红乃金城关一绝，可否帮阿珺裁制几套新衣？”

何大娘忙应道：“好啊，我也说过好几次，要给阿珺姑娘做几套新衣服，老身我的手艺还是不差的。可阿珺姑娘老说她尚在孝中……”

沈槐打断她的话，道：“只要颜色素净些就行了，好过那几身旧衣服，实在太土气太寒酸。”

何大娘瞥了眼沈珺，只见她面红耳赤的，一副可怜相，不由深深叹了口气，应承着便退出了门。

沈槐回过头来端详着沈珺的脸，轻轻握住她的手，真切地道：“阿珺，你知不知道你有多么美丽？虽然朴实无华，可在我的眼里，远比洛阳城里那些搔首弄姿的女人要可爱得多。”

沈珺掉开视线，双眸闪着莹润的光，轻声道：“那位靖媛小姐才真是位美人儿。”

沈槐听得一愣，意味深长地看了沈珺半天，突然笑起来，道：“周靖媛，倒确实是个美貌的女子。你知道今天我送她回府时，她对我说了什么？”

沈珺没有搭话，只是愣愣地瞧着沈槐。沈槐脸色阴郁地沉默着，半

晌才道："就在她家的府门口，她对我说，她觉得你我不像是一家人。"

沈珺的手轻轻一颤，沈槐一把将那双手攥得更紧："哼，这位周小姐真是冰雪聪明啊。说实话，我还挺欣赏她的。可惜，她讲话太过直白，行事也有些操之过急了。"

沈珺眼神茫然，轻声道："也许、也许她只是想更加接近你……"

沈槐冷笑："接近我？为什么？难道这位三品大员的千金小姐对我有意？"

沈珺猛地抬头看他，沈槐朝她微笑着摇摇头，叹息着道："阿珺，你放心，咱们俩就是一家人，这是事实，任谁都改变不了。"

和煦的春风徐徐拍打着窗纸，一轮新月高高挂在黛蓝色的澄空中，沈珺绯红着双颊，轻轻坐到沈槐的双膝之上，年轻男子有力的臂弯将她柔软的身躯紧紧裹住，仿佛一个坚实的牢笼，令她被关押得心甘情愿，今生今世都不再指望逃离。这就是她的宿命，从一出生起就伴随她至今，并会将她缠绕到死。当火热的双唇相互触碰，舌尖上品味出他的甜美时，沈珺迷迷糊糊地想着：要是真的能够这样死去，死在他的怀中，会是件多么美好的事情。沈槐说得对，他和她，他们是一家人，他们注定要同生共死，任谁都改变不了。

当沈槐离开沈珺的屋子时，已经过了三更天。站在夜阑人静的小院中，沈槐深深地呼吸着早春清新的空气，感到神清气爽，这么多天来压在他心头的重负似乎被暂时移开了，整个身心都有种难得的轻松之感，沈槐知道，这是沈珺极尽温柔的爱抚所带给他的放松。此刻，当他回味着方才她承欢时痴迷的面容和沉醉的呻吟，心中不禁充满了怜爱之情。不会有人明白，沈珺对于沈槐究竟意味着什么，有时候沈槐觉得，即使沈珺自己也并不清楚她在他心中的位置，那是独一无二不可取代的位置，只因这世上唯有她才了解最真实的沈槐。不过话又说回来，她真的了解吗？

沈槐轻轻地穿过小院，刚要开启前门，门边的阴影处闪出一个人来。沈槐吓了一跳，本能地以手触剑，月亮的光辉正巧照亮那人的面孔，原来是何大娘。沈槐松了口气，压低声音抱怨道："何大娘，你怎么鬼鬼祟祟的？这么晚了还不睡觉，在此作甚？"

何大娘讪讪地耷拉着双手，一边搓弄着衣襟，一边支吾道："沈、沈将军。老身一直在此等候，只是想抽空问您一句，可曾有我儿的消息？"

沈槐冷冷地瞧着她，不耐烦地答道："哦，你儿子的事情我一直留意着呢，可哪里有那么快？洛阳不是金城关，也不是兰州，人口众多，要找个人并不是那么容易的。再说，你儿子到底有没有来洛阳，也不好说啊。"

何大娘的手依然紧紧揪着裙摆，脸上满是苦涩的神情，哀求道：“沈将军，我知道麻烦您了，可我、我从家乡跑出来，就是为了找他，我实在没有其他办法啊……”

沈槐冷淡地道：“行了，我会尽力帮忙的，你就放宽心吧。你只要照顾好沈珺，我不会亏待你的。”

“是，多谢沈将军，多谢沈将军。”

沈槐扬长而去了。何大娘关上院门，回头望向沈珺房间黑黢黢的窗户，长长地叹了口气。

沈槐沿着空无一人的小巷走了百来步，前面就是狄府的边门了。他想了想，没有继续前行，而是朝右侧拐了个弯，又走过三个街口，面前出现了一座破败的道观。观门上的匾额半悬着，门旁杂草丛生，门上还挂着粗粗的铁链和一柄大锁。沈槐从腰间掏出钥匙打开观门，“吱吱呀呀”的声音在寂静的夜中特别刺耳，好在这里周边都是荒草和枯木，并没有什么住户。

踏着满地的碎砖乱石和杂草，沈槐悄悄走近观内唯一的一座房屋，那屋子的门上也挂着粗铁链和大锁，窗户上横七竖八地钉满木条，一丝光线也露不出来。沈槐卸下铁锁开门，昏黄的烛光从屋中射出，走进房门，桌边坐着的人抬起头来，瘦削苍白得像死人般的脸上，瞪着双无神的眼睛。

沈槐走到桌前，看着满桌的书籍，冷笑道：“不错，看样子你还很用功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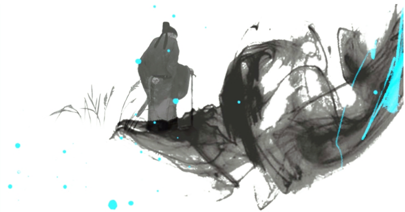
杨霖低下头，轻声说道：“被你锁在这里，哪儿都不能去，只好看书。”

沈槐随手捡起一本书，翻了两页又扔下，讥讽地道：“我这样做可都是为了你好。要是放你出去，难说你会不会又找到什么好玩的去处。哼，你还是乖乖地待在这里温习吧，制科开考在即了，到时候我一切都会替你安排好，当然，你自己也要有些拿得出手的货色。”

杨霖沉默着，呆滞的脸上没有丝毫表情。

|第二章|

沙狱



据蒙丹说，从河床边的土屋到伊柏泰，顺利的话还要走上整整一天。顺利的意思是说，虽然一路之上不可避免地会遇上多次沙暴，但次数和强度都还不至于使人陷入沙土堆中动弹不得，或者被风暴吹得晕头转向彻底迷失，抑或整座沙丘的移动没有将去路完全堵死……总之，假如所有这些可怕的情形都没有发生，那么他们应该可以在夜幕降临之前到达伊柏泰——蒙丹口中那令人闻风丧胆、望而却步的沙漠绝地。

好在已是初春时间，大漠中差不多到了最好的时光。夜晚的温度虽然还很低，但白天的气温适宜，到了正午的时候，阳光毫无遮挡地倾泻而下，甚至能令人初尝暖意。当然了，春天也是风暴最盛的时节，狂风将大漠中本来就很稀少的水分吹散得更为彻底。大漠永远在考验着敢于踏入其领地的人，对于人类，它从来都不会是真正友好的。

旭日初升之时，蒙丹便带着袁从英一行启程了。武逊留下的装水木桶，重新灌满了从水井中打出的清水，由骆驼驮在背上。这头本已奄奄一息的老骆驼饮了新鲜的水以后，又焕发出全新的生机，不由叫人赞叹这吃苦耐劳的牲口那惊人的生命力。蒙丹带来的几个羊皮囊，羊奶喝光以后也灌满了水，再加上武逊留给他们的食物和蒙丹的鸡蛋、牛羊肉等，现在他们这个小队的食水已经准备得很充分了。蒙丹和袁从英各自骑马，狄景晖骑着骆驼尾随。韩斌则被袁从英搁在自己身前，倒也安全而惬意。

一路上他们奋力赶路，正午时候遇上了一次较大的沙尘暴，大家只好下地，蹲下身子围成一圈。狂暴的风沙吹了足足有小半个时辰，等一切好不容易停歇下来时，人和牲口都几乎被半埋在沙土堆中了，一个羊皮水囊没有扎紧，清水流进沙地，很快就如同一缕轻烟般消失无踪，不过大家也没工夫心疼，又赶紧上路了。

幸运的是午后没有再刮大风，他们几乎是一路顺利前行，太阳刚开始偏西时，走在最前面的蒙丹回头叫道：“再走大约半个时辰就到了！”

袁从英和狄景晖听到这声招呼，心中顿时感到既兴奋又紧张。毕竟走了好几个月，总算要到达目的地了，不由让人如释重负。但从庭州到沙陀碛这数日来的磨难，以及蒙丹的描述，又让他们对伊柏泰产生了某种带着恐惧的好奇感。就算不去考虑其他，单单今天这一路上的光景，也足够让人对伊柏泰生出畏惧之心。

他们在沙陀碛里已经待了整整七天，眼睛也多少习惯了满天遍野的

黄沙和荒芜。那些漫延不绝的沙丘，可怜得像斑秃一样点缀其中的胡杨树和柽柳林，还有越来越稀少的小片绿洲，对这些景物他们已见怪不怪。但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整整一天的旅途中，看不见一星半点的绿意，前后左右只有不尽的黄沙，脚下的沙地绵软细密得仿佛面粉一般。这意味着黄沙在大地之上厚厚地覆盖了一层又一层，假如他们在土屋里还有机会掘井取水，在这里则几乎不可能。即使地下有水，掘地三尺也是绝对不够的，恐怕要掘地三丈、三十丈吧。可笑的是，没有人真的会这样做，因为还没等掘出水来，人就早已累死渴死了。

一路行来，还有一个重大的变化就是：沙丘变得更加高大而密集。翻越沙丘是最耗费体力和时间的，因为骆驼和马到了沙丘面前就彻底丧失了能力，一步一陷，根本就走不动。蒙丹是个非常有经验的向导，总是尽可能地绕着沙丘走，但这样也会浪费不少时间，特别容易迷失方向，所以要非常小心谨慎。过每座沙丘，都是极其危险而又劳累的过程，除了最必要的交谈，大家都一言不发。蒙丹毕竟是在大漠中成长起来的，走得相对要轻松自如些，一路上她频频回首，观察着紧随身后的人，心中暗自佩服：看来这两个汉人男子真不是无用之辈，反而比她想象得还要坚强、忍耐和勇敢，头一次经历如此艰险的环境，却神色如常态度坚定。现在虽然是她在带领着他们，却能时时感受到源自他们的勇气和力量，这让蒙丹从心里觉得踏实和安全。她不觉想，假如能一直这样和他们在一起，那该多好啊……

这样想着，蒙丹的脸竟不由自主地红起来，自己都不知道为什么，心儿开始突突乱跳，幸好她是独自一人在前，四顾茫茫，否则大概真的要羞臊万分了。恰在此时，刚刚被大片乌云遮住的太阳，重新露出火红的光芒，蒙丹迎向西方望去，远远的沙丘缝隙间，成排的方形土屋初露端倪，她激动地大声叫起来："伊柏泰！快看，我们就要到了！"

一行人本能地催促起胯下的牲口，骆驼和马好像也知道胜利在望，脚步轻捷了许多。眼前的沙丘仿佛重重叠叠的屏障，徐徐向旁退去，很快，前方出现大片平坦的沙原，在四周高耸的沙丘包围之下，仿佛是个黄沙汇集而成的盆地。金色的夕阳垂挂在西方的尽头，余晖如血，将这个沙漠谷地染得晕红片片，显得既瑰丽又凄凉，既诡异又苍茫。

蒙丹停住马匹，等着袁从英和狄景晖赶到身边，她轻轻举起手里的马鞭，往前一指："你们看，这整个平坦的地区就是伊柏泰，方圆大概有三四里。"她看袁从英和狄景晖好奇地朝伊柏泰不停张望着，便继续解释，"这个地方是整个沙陀碛的最中心，从此地往任何一个方向，要徒步走出沙陀碛都是不可能的。因此，伊柏泰其实什么都不是，就是一个关押重犯的大监狱。驻守伊柏泰并负责看押犯人的，是瀚海军编外队，队正就是我昨日向你们提到过的吕嘉。"

袁从英和狄景晖相互看了一眼，发觉对方的脸色都很凝重，但此刻不是犹豫和彷徨的时候，袁从英率先发问："蒙丹公主，我们今天一路行来，没有发现任何水源。从这里看伊柏泰，也见不到半点绿洲，囚犯和

狱卒在此如何生存？难道所有的饮水都要运进来吗？”

蒙丹摇头：“伊柏泰里面的情况我也不清楚，外人是绝不允许入内的。但我听说，瀚海军选择在此驻扎，修建这个监狱，不仅因为它的位置独一无二，犯人几乎不可能逃跑；还有一个很重要的原因，就是这里的地下深处有暗河流淌。因此在伊柏泰里面，挖掘了多口深达数丈的深井，靠这些来自地底深处的水，伊柏泰才能维持下来。”

狄景晖皱起眉头，喃喃道：“又是暗河、水井，倒是与那茅屋里的水井相似，不知道是不是同一条暗河？”

蒙丹眨了眨眼睛：“这我就不知道了。伊柏泰里面是什么样子，我还从没见过。我也曾听到过，沙陀碛周边的牧民中世代相传着一个沙陀神龙的故事，好像就是说在沙陀碛的地下有暗河流淌……”她抬起头，抱歉地微笑着，“我不是这里长大的，来沙陀碛才半年不到，再多的情况我也不清楚了。”

狄景晖忙道：“没关系。蒙丹公主，你已经帮了我们的大忙，别的事情我们自己可以慢慢搞明白的。”

这时候，他们已经来到了伊柏泰的正前方，眼前豁然开朗的大片黄沙之上，伫立着一座座沙土堆砌而成的长方形屋子，彼此相隔不远，鳞次栉比地排成行，正好在伊柏泰的最外围围了一圈。

袁从英轻声自语：“这些房屋应该就是瀚海军在此的军营了。”

蒙丹点头：“嗯，可以这么说。不过坦白讲，这里所谓的瀚海军编外队，除了几个当官的是瀚海军的正式军官之外，其余的士兵就是些从沙陀碛周边招募来的乡民，都是生活困苦得过不下去了，才来此从军当狱卒的。剩下的兵卒就是从罪责稍轻些的罪犯中挑的。”

狄景晖低声感叹：“也是啊，但凡活得下去，谁来这种地方？来此地的，恐怕都像我们，是别无选择的。”

袁从英眯起双眼，仔细观察着残阳之下一片死寂的伊柏泰，又问：“蒙丹，你知道囚犯都关押在什么地方吗？”

蒙丹想了想，指着左边一处稍高的沙地道：“跟我来，咱们到那上面去，看得清楚。”

他们来到高地之上，蒙丹让袁从英和狄景晖越过最外围的土屋向内眺望，果然可以看见一座高高的木质长墙，在土屋的包围中，又围出一个内圈。在此高墙之内，影影绰绰的似乎还有三四个巨大的圆形堡垒，但离得太远，无法看清楚。

蒙丹解释：“这木墙之内的砖石堡垒才是真正的监狱，据称关押的都

是罪大恶极的重囚。外人是不允许踏入木墙一步的，里面的情形只有编外队的人才知道。”

狄景晖疑惑地问：“木墙能关住犯人吗？似乎不够结实吧？”

蒙丹道：“嗯，这个不好说。也许正因为这样，瀚海军的狱卒才要守住最外层？”她歪着头想了想，又道，“我刚才说了，从这里要逃出沙陀碛，如果单人独行，根本不可能活着走出沙漠。所以，犯人要逃跑的话，除非一起暴动，否则就是自寻死路。”

天边的落日又下沉了一点，灰黄一片的伊柏泰上空，突然闪烁出光芒。狄景晖指着这些星星点点的光辉，诧异地问：“这是怎么回事？”

蒙丹皱起小巧的鼻尖，一时回答不出来。

袁从英却用平静的口吻道：“这应该是木墙上的刀尖，在日光映照下的反光吧。”

狄景晖恍然大悟：“对呀！有道理，所以这些木墙的顶上应该插满了利刃，防止里面的囚犯越墙而逃。”说着，他的脸色变得越发阴沉起来。

袁从英看了他一眼：“你只是服流刑，并非来此坐牢。我会替你在瀚海军营内找个差使，放心吧。”

狄景晖沉默着点了点头。

大家又观察了一小会儿，蒙丹举头望望天空：“马上就要天黑了。一旦天黑，就很难靠近伊柏泰了，岗哨发现任何可疑的人畜，一律立即射杀，根本不问青红皂白。莫如我们现在就过去吧？”

袁从英制止道：“稍等，似乎有些问题。”

蒙丹和狄景晖连忙展目细看，果然发现刚才沉寂一片、没有丝毫动静的伊柏泰营盘内，隐约有些人影在晃动，还有人马的声音，在空旷的大漠上飘起，丝丝缕缕地传到耳畔。

只顷刻间，从木墙内和最外围的土屋中涌出不少人来，有些在沙地上徒步奔跑，也有些骑在马上，都朝着他们所站的这个高地方向而来。

蒙丹轻声惊呼：“啊？他们怎么往这里来了？难道是发现我们了？”

狄景晖也紧张得脸色发白，却听袁从英沉声道：“别慌。你们仔细看，他们是在追人。”

狄景晖和蒙丹定睛一瞧，果然，在大群人马的前方十来步处，还有两个人影在拼命地奔跑着。蒙丹轻呼：“真的有犯人逃跑？”

狄景晖冷笑："这两个犯人也太过愚蠢了吧，光天化日之下的，怎么可能跑得掉？"正困惑着，却见那一大帮子人马纷纷停了下来，在营盘前面四散开，其中不少人爬上营盘前一个土堆的高台，嘴里发出哄闹的声音。

此时，那两个居前狂奔的人已经凑在了一处，不停地翻滚跳跃，好像是在互相搏斗。其余众人或散开在他们的周围，或高居于土台之上，哄叫阵阵，仿佛是在助威呐喊。

蒙丹吁了口气："哦，大概他们在玩角抵吧。"

袁从英目不转睛地盯着那翻滚中的两人，冷冷地道："我看不像是玩，倒像是在拼命。"

狄景晖也边看边点头："嗯，搏斗得很激烈啊。"

正说着，那两人已渐渐分出胜负，其中之一将另一个压倒在沙地上，骑在身上奋力击打，观战的人群发出此起彼伏的哄叫之声，倒真有些像在观摩一场游戏。那被打的人渐渐停止挣扎，很快就躺在地上一动不动了。另一个人却不住手，继续没完没了地击打，后来干脆站起身，对着地上之人又踢又踩，看得韩斌把脑袋缩到袁从英的怀里，蒙丹的嘴唇都发白了，轻声嘟囔："这样会把人活活打死的……"

狄景晖朝袁从英看了一眼，紧张地问："怎么办？我们就看着？"

袁从英的声音冷硬如冰："那你还想怎么样，去行侠仗义？再等等看吧……"

这时，那打人的好像也疲了，终于停了下来，呆呆地站在沙地上。躺卧之人的身旁，黄沙上已然是大片殷红，好似盛开在沙漠上的血色之花。周围的哄喊声停了下来，伊柏泰苍凉的营地前方，骤然陷入新的寂静。太阳落到沙丘背后去了，灰色的阴影覆盖在整个伊柏泰的上方，土屋、木墙、高台，还有或站或坐的人群，都好像成了黄昏之中凝固的剪影，在袁从英他们的眼睛里失去了真实感，变成了沙地上无声无息的雕塑。

空中一声尖厉的呼哨划破短暂的寂静，好像听到了号令，呆站在营地前方的那人跳起来，再次朝袁从英他们所站的高地狂奔而来。这回，旁观的人们却没有发出哄闹，只是静静地看着此人奔逃。他跑了大约十来步，一支支带着哨音的利箭从高台上射出，直直地插入他面前的沙地。那人吓得愣了愣，又往左侧跑去，可紧接着另一支箭射来，再次封住他的去路。那人变换着方向奔逃，可不论他转向何方，身后总有利箭如影随形，拖着长长的哨音堵在他的前方。昏黄的暮色之下，此人好似疯子，在沙地上团团乱转，前后左右瞬间已经插满了箭镞，竟如个乱七八糟的铁篱笆，把那人围困其中。

这边高地之上，袁从英几人看得心惊肉跳，但还是弄不明白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狄景晖急切地问：“这、这些箭都是打哪里来的？”

袁从英指着土堆高台，道：“是从那上面射出的，而且是一个人射的，这里太远看不清楚，但我觉得应该是个军官。”

他话音未落，又有两支箭一前一后从高台上飞出，疾如闪电，飞入铁篱笆丛，紧接着便听到一声痛苦的嘶喊，那方才还在铁篱笆丛中团团乱转、企图突破的人狂呼着摔倒在地。

蒙丹小声惊呼：“啊，他死了？”

那人倒在地上翻动着叫喊着，发出阵阵凄惨的呼号。奇怪的是，一直在旁观的人群好像一出戏终于看到了结尾，都姗姗然散开，渐渐朝营地内退去。全然不顾沙地上那具血泊中的尸体和那个在箭丛中垂死挣扎的人。

暮色更深，半空中传来羽翼猛烈扇动的声响，原来是几只秃鹫在盘旋降落，只等人群散尽，便要向沙地上那两个人发起进攻了。

袁从英朝身边的蒙丹点点头：“把你的弓箭给我。”

蒙丹愣了愣，忙摘下身上背的弓箭递过去。

袁从英轻轻拉了拉弓，招呼道：“我们过去。”他将怀里的韩斌抱到狄景晖的骆驼上，“你在后面跟随，小心点。”

“放心吧！”

袁从英和蒙丹策马扬鞭，率先跑下高地，朝伊柏泰的营盘直奔而去。还未跑到箭丛边，已有两只等不及的秃鹫旋转着猛扑下来，眼看着就要啄上人身，袁从英在马上弯弓搭箭，连发连中，两只秃鹫哀鸣着跌落在地，另外几只受了惊吓，俱腾身而起，直直地飞入云霄深处。

蒙丹跑到箭丛边，翻身下马拨开乱箭，扶着那个满身是血的人坐了起来。那人已经神智昏乱，双手乱舞，嘴里还不住地哀号。

袁从英也驱马过来，大声问：“他怎么样？”

蒙丹从腰间解下水囊，往那人嘴里灌水，头也不回地答道：“不好，他快不行了！”她看着那人吞下几口水，没听到袁从英的回答，抬头一看，才发现眼前不远处已站好了一排人马，大约有十来个人，全是一身瀚海军的打扮，居中一人皂巾裹头，黝黑瘦削的脸上，泛白的伤痕从额头劈过左眼、鼻翼，贯穿到下颚，使整张脸显得无比狰狞。蒙丹认识此人，他正是瀚海军驻守伊柏泰的编外队队正吕嘉。

此刻，吕嘉正上下打量着袁从英和骑着骆驼刚赶过来的狄景晖。见

这二人均沉默不语，吕嘉举起手中的马鞭，厉声喝问：“什么人？”

蒙丹站起身来，看到袁从英向自己扫了一眼，轻轻点了点头。

袁从英催马朝吕嘉又走了两步，才双手抱拳，朗声道：“在下袁从英，瀚海军戍边校尉，你是伊柏泰的吕队正吧？”

吕嘉皱起眉头，冷冷地打量着袁从英，过了一会儿才微微点头道：“戍边校尉？没听说过。把公文拿来我看看！”

袁从英翻身下马，从怀里取出公文，双手递向前方。吕嘉身边一个矮胖军官跑过来接过公文，呈给吕嘉。

吕嘉仔细地看了一遍公文，命人将公文送还袁从英后，才随意地抱了抱拳，神情倨傲地问：“袁、校、尉。不知道袁校尉来伊柏泰有何见教？”

袁从英从容作答：“在下受瀚海军军使钱归南大人指派，辅助武逊校尉来伊柏泰组建剿匪团，清剿为患沙陀碛的土匪。”

吕嘉双眉一耸：“武逊？那他自己怎么不来？”

袁从英微蹙起眉尖，目光锐利地盯着吕嘉，慢条斯理地道：“武校尉与我们在七天前一起进入沙陀碛，四天前他将我等留在阿苏古尔河边的土屋中，说他先行到伊柏泰，然后再来接我们。我等在土屋中等了三天有余，不见武校尉来，幸而有蒙丹公主领路，便自行找来了。”他仔细观察着吕嘉的神情，一字一句地问，“怎么，武校尉没有来过吗？”

吕嘉毫不犹豫地回答：“没有，我已经几个月没有见过他了。”

吕嘉的话音刚落，袁从英紧接着逼问一句：“此话当真？”

吕嘉眼神闪烁，本能地辩白：“当然是真的，我骗你作甚？”

袁从英微微一笑：“那就好，得罪了。”

吕嘉的脸色越发难看起来，想了想，他抬起马鞭指着狄景晖和韩斌：“这两个人又是怎么回事？”

袁从英朝后退了半步，抱拳道：“那人是我的随从，这小孩是我的兄弟。”

“随从？兄弟？”吕嘉满脸疑问。

袁从英也不管他，继续道：“吕队正，看来武校尉是有事耽搁了。既然我等已到了此地，能否请吕队正容留我等在此等候，等武校尉到了以后，吕队正核实了我的说法，再作计较？”

“这……”吕嘉沉吟起来，眼珠频频转动，袁从英索性调转目光不再看他。等了片刻，吕嘉才跳下马来到袁从英面前，漫不经心地一抱拳：“袁校尉既然来了伊柏泰，本队正自当作好安排。至于剿匪的事情，我没有听说过，还须等武校尉现身以后再做定夺。袁校尉意下如何？”

袁从英也微笑还礼：“吕队正客气了，如此甚好。这位蒙丹公主给我们领路，如今天色已晚，能否也请吕队正安排她在此休息一晚？”

吕嘉朗声大笑：“蒙丹公主是熟人，没问题。”他朝蒙丹谄媚地一伸手，“公主，请。”

蒙丹嫣然一笑：“吕队正不必客套，此前我已放出信号，突骑施的弟兄们连夜从营地出发，明早就能到达伊柏泰接我，蒙丹只麻烦吕队正一个晚上。”

吕嘉皮笑肉不笑地道：“公主考虑得很周到。”

这边吕嘉领头就要往营盘去，袁从英举手轻轻一拦，指着地上那奄奄一息的人道：“吕队正，此人还活着，是否应该救入营中？如此放在野地，他必死无疑。”

吕嘉颇为不屑：“袁校尉有所不知，这人本就是个死囚，没必要搭救。”

袁从英皱眉问：“那就让他这样死？”

吕嘉“哼”了一声，冷然道：“袁校尉，你不知道伊柏泰的规矩，这些亦与你无关，就请你视而不见吧。虽然同为瀚海军，你的职责在武校尉到来之前，本队正无从确认，因此还请袁校尉不要多管闲事。”

袁从英停住脚步，逼视着吕嘉：“吕队正，大周有大周的刑律，伊柏泰既然是朝廷的监狱，就该执行大周的狱律。如果此人确是死囚，也应按律处置。”

吕嘉愣了愣，脸上红白交错，突然爆发出一阵大笑：“袁校尉，你果然是从京城来的军官，开口闭口大周朝廷，让我们这些边塞军兵听起来，陌生得很啊。”说着，他朝旁边的兵卒一使眼色，那兵卒立即奔到死囚身边，手起刀落，死囚身首异处。

吕嘉得意扬扬地斜藐着袁从英：“如此处置，袁校尉满意否？”

袁从英紧抿着双唇不说话。

吕嘉满意地点点头，扬声高喝：“回营！”

是夜，在伊柏泰外围营盘中的一座方形小土屋内，袁从英、狄景晖和蒙丹围坐在桌边，桌上小小的油灯冒出一缕细烟，轻柔暗淡。

狄景晖感慨万千地对蒙丹说道：“没想到吕嘉还让你和我们在一起，我刚才还担心他要让你单独过夜。”

蒙丹避开他关切的目光，微红着脸回答：“我才不用你担心，刚才我已经暗示过吕嘉，我的弟兄们就在这附近，他知道突骑施队伍的厉害，没必要惹出事端。我来沙陀碛几个月，一直和瀚海军相安无事，他们还算懂得分寸。”

狄景晖冷笑：“哼，自打来到庭州和沙陀碛，我才算明白什么叫步步杀机，这地方真可怕。”

袁从英低声道：“不是地方可怕，是人可怕吧。”

土墙边，韩斌扒着一个当作窗口兼换气孔的小方洞朝外看着，突然叫起来：“哥哥，你快来看呀，好多火！”

袁从英凑过去一瞧，果然看到伊柏泰营盘外燃起了数个冲天的大篝火，将半个夜空染到赤红，他自言自语道：“用这么多篝火防狼，看来此地野兽出没很频繁。”他坐回桌边，对蒙丹和狄景晖道，“假如今天下午的那一幕在伊柏泰不过是寻常，那么此地周围就应该有很多野狼、秃鹫出没，随时等待食物。”

蒙丹听得倒吸一口凉气：“天哪，这也太可怕了。他们、他们难道是在杀人取乐？”

袁从英冷冷地道：“以虐杀犯人为乐，在关押死囚的监狱里时有发生。伊柏泰地处荒僻，根本无人监管，这种现象倒不算太意外。”

狄景晖打了个冷战，忍不住自嘲一句：“我的老天爷，亏得你来戍边与我同行，假如是我一人来伊柏泰的话，大概要不了一年半载就给虐死了。”

袁从英点点头：“嗯，这个吕嘉，是个极其凶残之人，今天下午的那些箭，都是他射的。”

狄景晖气恨恨地咬牙：“哼，你这校尉，比他那队正的官要大不少吧，他居然坐在马上和你讲了半天话，还真是强龙难压地头蛇啊。不过话又说回来，要管住伊柏泰这个大监狱，不凶残大概还真不行。”

三人正交谈着，突然韩斌“啊呀”一声，从小气窗前朝后翻倒。

袁从英一个箭步蹿过去，正好把孩子抱在怀里，焦急地问：“斌儿，怎么了？”

韩斌揉着额头，晕头晕脑地嘟囔：“有个东西砸到我脑袋上了。”

袁从英看他的额头小小地红了一块，心疼地埋怨：“你就不会小心

点！”

韩斌委屈万分：“那东西从外面突然飞进来，我怎么小心啊！”

袁从英朝气窗外张望了下，看不见人影，他蹲下身，在地上细细摸索，掌心果然触到颗石子，捡起来一看，石子外面还包着纸。袁从英心中已有预料，拿到油灯下将纸摊平，狄景晖和蒙丹一齐凑过来看，见纸上歪歪扭扭地写着：武逊遇险，速去救援。

深夜的伊柏泰死一般沉寂，但是它的周围并不安静。一声连一声的野狼哀号响彻云霄，悲戚惨绝宛如丧歌，不绝于耳。狼群似乎近在咫尺，也许就是这个原因，伊柏泰的周围才要点起那么多处巨大的篝火。

袁从英和狄景晖现在才真正体会到，伊柏泰是个多么孤绝凄凉而又危机四伏的地方，难怪武逊、蒙丹对伊柏泰都是一副谈虎色变的模样，看来要在这里生存下去，光靠勇气和坚韧还是远远不够的。

在多股冲天篝火的围绕下，整个伊柏泰的营地在黑夜里依然亮如白昼。木墙围绕中那几座巨大的砖石建筑，从外面看去影影绰绰，每栋都像是个全封闭的堡垒，只不过比普通的堡垒矮一些并且宽阔很多罢了。木墙之外，瀚海军大大小小的沙土营房内，现在基本都已看不见亮光了。但有一点却是可以肯定的，这些静谧漆黑的营房里，仍有警觉的目光时刻注意着营盘内外的动静，哪怕就是一只在早春季节刚刚钻出洞穴的沙鼠，也难逃岗哨的视线。

最靠近木墙外的一侧，有座沙土营房比其他营房大好几倍，方形的窗洞里烛火闪动，断断续续地传出低低的交谈声。吕嘉盘腿坐在宽大的土炕上面，一个略显肥胖的下级军官垂手站在他的面前。

“这么说，袁从英他们没有丝毫动静？”吕嘉手中把玩着一柄锋利的匕首，漫不经心地发问。

那军官点头哈腰地回答：“没有，纸条扔进去一个多时辰了。我亲眼看着袁从英他们凑在一起看了纸条，又商量了一会儿，就熄了灯。现在应该都睡着了。”

吕嘉冷冷地扯动了一下嘴角，眼中却没有丝毫笑意：“老潘啊，看来这位从京中来的前三品大将军，也只是徒有虚名而已。”

老潘谄媚地附和：“谁说不是呢，有道是虎落平阳被犬欺嘛。”他话音刚落，吕嘉朝他猛盯一眼，老潘这才意识到自己失言了，顿时吓得面红耳赤，“吕队正，小、小的不是那个意思……”

“那你是什么意思？”吕嘉高声呵斥，自己也忍不住笑出了声，低声骂了句，“蠢货！”

老潘讪笑几声，搔了搔脑袋，又鼓起勇气道：“吕队正，我想那袁从英选择按兵不动也在情理之中。”

“哦，你说说看。”

“首先，袁从英一行人初来乍到，对伊柏泰及其周边环境一无所知，在此情况下，肯定要加倍小心谨慎，不会轻举妄动；其次，他们与武逊也只是一面之交，武逊把他们甩在大漠中不顾死活，袁从英定然怀恨在心，断不肯为了救武逊再冒风险。”

吕嘉赞许地点了点头：“你这蠢货有时候还是能讲出些像样的话来嘛。”老潘不禁露出得意之色，吕嘉厌恶地瞪了他一眼，思忖着道，“你方才说的这两条都很有道理，但袁从英的声名实在让人敬畏，故而我才让你抛入纸团去再作试探，以防万一。目前看来，袁从英着意自保，不会无畏地冒险。”

老潘忙不迭地点头，吕嘉接着道：“他们这一伙，除了袁从英之外，都不堪一击。他一个人要保护好这么一堆，已经够费劲的了，确实不太可能再为个非亲非故的武逊去冒险。何况伊柏泰的情势他也看到了，要从这里跑出去，比登天还难。而留在这里，我们暂时还不会拿他们怎么样，我想这些袁从英都盘算过了。”

老潘缩了缩脖子，有些不屑地道：“吕队正，我觉得您把袁从英也太当回事了吧。他过去的那些名声，谁知道是真是假，如果真的很有本事，又怎么会沦落到今天这个地步？”

吕嘉冷笑：“你懂个屁！强极则辱，有本事的人才更容易被人嫉恨遭人陷害，今天下午你也看见了，袁从英的骑射功夫了得，谈吐处事异常犀利，是见过大场面的人。不过身边那几个人显然碍住了他的手脚，能看得出来他很在意他们的安全。”

老潘道：“这样才好嘛，所以只要有这几个人在，袁从英就会缩手缩脚，我们也更能掌握主动。还有、还有……”

吕嘉不耐烦地问：“还有什么？你想说什么就直说。”

老潘清清嗓子，煞有介事地道：“吕队正，我怎么看那个袁从英憔悴得很，似乎身体不太好？”

吕嘉点点头：“嗯，我也这么觉得。练武之人按理不该这个样子，我估计，他身上有很重的伤病，不曾痊愈。”

老潘嘿嘿一乐：“这就更好了。”

吕嘉没好气地道：“好个鸟！今夜你还要严加看管，别让人蒙骗了才是！等明天突骑施来人把蒙丹接走，我们再仔细盘算如何处置袁从英他

们。”他目露凶光，又阴森森地添了一句，“武逊这厮，应该也熬不过今晚了。”

夜更深了。袁从英几人暂住的土屋前，两个全副武装的兵卒一左一右把守着。前方的夜幕中走来一个人，两名守兵互相望了一眼，朝来人迎过去，正要打招呼，来人背在身后的双手突现两把短刀，左右开弓，流星闪电般划向守兵的脖颈。那两名守兵猝不及防，连哼都没哼一声，便双双倒在地上。

来人惕然四顾，见周围没有丝毫动静，便迅速地来到土屋前，将耳朵贴在木门上听了听，一片肃静中隐约传来低低的鼾声，屋中的人似均已酣眠。那人将双刀插回背后，拧开门上的铁锁，悄无声息地推门而入。

屋里的烛火早就熄灭了，但户外熊熊的篝火光从窗洞映入，屋中并不太黑暗。窗洞下的土炕上蜷缩着一大一小两个身影，是蒙丹和韩斌。另有两人趴在屋中间的桌子上，也睡得正酣，却是袁从英和狄景晖。来人在身后轻轻合上屋门，蹑手蹑脚地挪到桌前，他犹豫了一下刚要伸手，趴在桌上一头的人突然挺身，来人根本没来得及去背后抓刀，咽喉已经被袁从英牢牢地扣住。

狄景晖从梦中惊醒，一睁眼看见对面这两个人，蒙头蒙脑地问：“他是谁？”

袁从英连忙摇头，狄景晖会意，压低声音又问了一遍：“这人哪儿来的？”

此刻袁从英已飞快地搜过了那人全身，将一对短刀取下搁在桌上，又扯下此人的腰带，几下就将他捆了个结结实实。炕上的蒙丹和韩斌也都起身了，袁从英只丢了一个眼神过去，韩斌就机灵地跳到窗洞边望风去了。

袁从英将捆好的人推坐到椅子上，才悠悠然说了一句：“我见过你，今天下午就是你把我的文书交给吕嘉的。”

被捆之人因咽喉被扣，额头青筋根根跳起，两只眼睛暴突出来，死死地盯住袁从英。

蒙丹闻声过来瞧了瞧，轻呼一声：“呀，是老潘火长。”

狄景晖打了个哈哈：“哦，还是个小队长嘛。”

这潘大忠已急得满头大汗，怎奈一声都发不出来，只好拼命朝袁从英、蒙丹眨眼。

蒙丹轻声对袁从英道：“要不先放开他，问问是怎么回事？”

袁从英点点头，缓缓松开指尖。潘大忠刚刚松了口气，一眨眼袁从英已将短刀的刀尖顶到了他的脖子上。

潘大忠咽了口唾沫，嘶哑着嗓子说：“袁校尉，你就放心吧，我不会叫的。”

袁从英面无表情：“要想活命，你最好识相些。”

潘大忠苦笑：“我的命无关紧要，可武逊校尉的命还在袁校尉的一念之间啊。”

袁从英冷冷地道：“你的话我听不懂。”

狄景晖往椅子上一坐，也鼻子里出气：“哎，刚才那没头没脑的纸条就是你扔的？看咱们不理你，怎么，你还找上门来了？”

潘大忠连连摇头，挺了挺胸，道：“袁校尉，我怀里有张纸，你取出来看过就明白了。”

袁从英左手探入老潘衣襟，果然捻出个纸团来，扔到桌上。狄景晖和蒙丹摊开一看，只见上面写着：半个时辰后，营外高台下。

突然狄景晖指着那片纸轻呼：“啊，这张纸是撕下来的。”

袁从英从袖中取出那张从窗外扔进来的纸，狄景晖接过来将两张纸一拼，严丝合缝。

“这……”狄景晖和蒙丹一时摸不着头脑了。

这头，袁从英却松开了一直抵住潘大忠脖子的短刀，抱拳道：“潘火长，得罪了。”

潘大忠无奈地摇摇头：“唉，也难怪袁校尉。在伊柏泰，怎么小心都是不过分的。”

袁从英利索地解开绑在潘大忠手上脚上的腰带，双手递还给他，又诚恳地说了一遍：“得罪了。”

狄景晖疑惑地看着这两人：“你们俩在说什么？什么意思？”

潘大忠系好腰带，揉着酸痛的手腕，含笑道：“看来袁校尉已经猜出事情的始末了。”

袁从英指指桌上的两张纸片，低声问道：“潘火长，假如我没有猜错，这纸条是吕嘉遣你扔进我们屋子，用来试探我们的。”

潘大忠赞许地连连点头：“说得不错。吕嘉让我把这张纸条扔进来，

就是想试试袁校尉你们的胆量和对武校尉生死的关切。假如袁校尉中计，半个时辰后去营外高台，必然会中埋伏，那时吕嘉无论如何处置你们，就都有了说辞。假如袁校尉按兵不动，像现在这样，吕嘉也就知道你们只求自保，无意多管闲事，便可以暂时对你们放心，待武逊完蛋以后再转过来对付你们。”

蒙丹拿起那两张纸片，借着窗洞中映入的火光又看了一遍，眼睛一亮：“我知道了！潘火长，原来吕嘉准备的纸上写的是：武逊遇险，速去救援。半个时辰后，营外高台下。可你把后半部分扯掉了。”

狄景晖打断她的话：“对呀，没有了后面那半句话，前面半句没头没脑的，我们肯定不会轻举妄动啊。”

袁从英也附和道：“是，所以我们刚才接到那前半张纸时，就认为上面这句话十分费解，叫人难以置信，才决定不予理睬的。要是还有后面那半句……”说到这里，袁从英第三次朝潘大忠抱拳致意，“潘火长，多谢了！”

潘大忠摆了摆手：“咳，吕嘉为人心狠手辣，又狡诈多疑。你们一出现在伊柏泰，他就怀疑你们是来搭救武逊的，心中十分顾忌。今夜当他让我抛纸条试探你们的时候，我便决定将计就计。而且吕嘉对任何人都不信任，他派我来投纸团，多半还另外遣人隐在一旁监视我，因此我只能在包裹石块时悄悄撕去半张纸，而不敢再有其他动作，以免让吕嘉窥出破绽。刚才我去向他汇报时还添油加醋了一番，总算让他确信你们今夜不会有所行动，所以才未特别加强戒备，我也才敢来找你们。”

袁从英听他说完，才浅笑着问：“那么潘火长，你现在前来又是为何？”

潘大忠汗津津的圆脸骤然变得十分严肃，双手抱拳齐胸，郑重其事地道：“袁校尉，各位，我知道你们与武逊校尉只不过萍水相逢，但潘大忠敢以性命担保，武校尉是真正的英雄好汉。如今他身陷险境，除了你们，再无人能去搭救。袁校尉，潘大忠求你，救救武校尉。过了今夜，恐怕就真的来不及了！”

狄景晖皱着眉头刚要开口，被袁从英一把按住。袁从英沉声发问：“潘火长，武逊校尉现在何处？如何遇险？”

“咳，你们听啊！”潘大忠跺了跺脚，抬手往窗外一指，一张圆脸在火光之下忽明忽暗，眼中流露出莫大的恐惧和憎恨。大家有些发愣，努力倾听时，空中只有声声不绝于耳的狼嚎，似乎比先前更加凄厉更加密集。

潘大忠的脸色惨白，嘴唇哆嗦着低声道：“听声音，武校尉应该还在坚持，可他已经被困整整三个昼夜了，缺水没食，恐怕很难撑过今夜。”

袁从英紧锁双眉，一字一顿地问：“武逊被狼群困住了？”

潘大忠默默地点了点头，蒙丹不禁发出一声惊呼：“天哪！”身为在大漠中成长起来的人，她懂得被困狼群意味着什么。

潘大忠简短地告诉袁从英他们，武逊是四天前的凌晨来到伊柏泰的。吕嘉在自己的营房里热情地接待了来重组编外队的武校尉，表现得有理有节十分配合。但像老潘这些真正了解吕嘉的人都知道，吕嘉在伊柏泰这个与世隔绝的大漠沙狱中苦心经营将近十年，早已把此地当成了他的私人王国，平日里说一不二为所欲为，俨然是伊柏泰的土皇帝。这次武逊过来，摆明了要夺去吕嘉对伊柏泰的控制权，并取而代之，以吕嘉的为人，他怎么可能拱手相让？因此钱归南派武逊来伊柏泰整编部队剿匪，实际上就是让武逊来自寻死路，可这武校尉偏偏是个坦荡荡的君子，有勇无谋，把事情想得太简单了。

当日白天，吕嘉恭谨地陪着武逊视察了伊柏泰外围的营区，晚上又在营地内设下欢迎宴，双方相谈甚洽。吕嘉与手下言语热络，频频劝酒，武逊很快就被灌了个酩酊大醉。正如袁从英他们到达伊柏泰时所看到的，吕嘉平日里最大的娱乐，就是挑选几个囚犯出来互殴，欺骗他们说只要赢过他人就可以被选拔成编外队的狱卒，待这些囚犯相互残杀之后，再将尸体和奄奄一息的活人一起抛弃在伊柏泰外的空地之上，任凭其被秃鹫和野狼咬啄而尽，并美其名曰“野葬”。长此以往，整个沙陀碛的野狼群就以伊柏泰为中心，常年不懈地围着伊柏泰转悠。

这天夜里，吕嘉率人将烂醉的武逊送到了伊柏泰外的一个沙丘旁，又随便杀了几名囚犯，将尸体扔在沙丘周边，便回了伊柏泰。吕嘉素来爱好将人一点点折磨致死，所以他还特地给武逊留下了防身的弓箭、柴堆和几个羊皮囊的水，估计武逊能够凭这些东西在狼群中存活几天几夜。

果然，从那晚起，吕嘉夜夜倾听野狼群的号叫，想象着武逊垂死挣扎的惨状，真是享受到了无法用言语形容的快感。当然，吕嘉给武逊准备的水最多也只够武逊支撑几天，因此即使武逊能够在野狼群中挣扎着求生，也会因饥渴而死。

狄景晖听到这里，愤恨难当地斥道：“这个吕嘉，也太凶残了，他这么做，还几乎害死了我们！”

袁从英冷冷地接口：“而且还追究不到他的任何责任。”

潘大忠焦急万分地打断他们：“袁校尉，时间再也耽搁不得了。假如今夜不能突入狼群，救出武校尉，他必死无疑啊！”

袁从英尚未开口，狄景晖瞪着潘大忠道：“你自己为什么不去救人，老盯着我们干什么？你凭什么说他袁从英就是武逊的救星？他还不及你熟悉伊柏泰，更没在大漠里面待过，也没杀过狼，他能帮你什么？”

潘大忠遭此抢白，一时说不出话来，还在愣神，袁从英已站起身来，神色坚定地道：“武逊要是死了，我们就更加危险。潘火长，你能否带我离开营地，找到狼群？”

潘大忠两眼放光，连忙答应：“能！纸团的事情已让吕嘉放松了警觉，现在营地里还是平常的岗哨，我都很清楚，咱们可以绕出去。狼群离此地并不远，今夜月光很亮，咱们徒步过去，只需半个多时辰。”

狄景晖还想说什么，却被袁从英用眼神制止。袁从英示意潘大忠先行，潘大忠赶紧朝门口走，突然眼前一黑，就什么都不知道了。

不知道过了多久，潘大忠觉得脑门上被人猛地一击，脑海中的黑雾骤然散去，他激灵灵打了个冷战，睁开双眼，正对上袁从英冷静犀利的目光。潘大忠赶紧扭头四顾，却发现自己已经离开了土屋，被人弄到了营盘外围高台之下的僻静角落。

“袁校尉，你这是……”潘大忠撑起身子，喘着粗气问。

袁从英蹲在潘大忠面前，紧盯着他冷冷地问：“潘火长，能告诉我你为什么要救武校尉吗？”

“你……”潘大忠咬牙道，“袁校尉，你还是不相信我啊！”

袁从英丝毫不动声色：“要是想救人，你就立即回答我的问题。”

潘大忠愤愤地道：“好，袁校尉，你这样小心是应该的，我潘大忠不计较。至于为什么要救武校尉，说来话长，我只能告诉你，潘大忠与吕嘉有不共戴天之仇，每日每夜都恨不能食其肉寝其皮，可惜以我一己之力，实难报仇雪恨。袁校尉，我看得出你是非常有本事的人，武校尉也是个大英雄，只要你们俩联合起来，一定能置吕嘉于死地。我言尽于此，信不信就由你了！”

袁从英微微一笑：“我信。潘火长，请你头前领路。”他伸手将潘大忠从地上拽起，抬头看了看营地方向。潘大忠也随着他的视线望过去，发现在黑黢黢的营地上空有个微弱的亮光在一闪一闪的。

潘大忠奇道：“咦，这是什么，我怎么从来没见过？”

袁从英掉过头去：“没什么，已经下半夜了，要去就快！”

“嗯！”潘大忠答应一声，领头猫腰前行。

他们沿着篝火堆下的阴影，悄无声息地快速奔跑，正应了灯下黑的道理，居然丝毫不为人所察，很快就跑离了伊柏泰的平坦沙原，进入到高地起伏的沙丘林中。

此时已到了夜间最黑暗的时候，伊柏泰周围的熊熊火光被高大的沙

丘遮蔽掉，一直高挂在空中的圆月躲入浓黑的乌云之中，潘大忠和袁从英的面前陡然黑暗得伸手不见五指。好在狼群的号叫声越来越清晰响亮，只要循声而去就不会错失方向，他们彼此也靠倾听对方的呼吸和脚步声而保持紧密同行。

狼嚎声已经十分迫近了，月亮探出乌云的遮蔽，再次放出光辉，潘大忠咽了口唾沫："绕过前面的这座小沙丘，就应该是狼群了。千万小心！"

袁从英点点头，握牢手里的弓，这仍然是蒙丹的那副小弓，袁从英用得很不顺手，但眼下没有其他的选择了。

两人小心翼翼地转到沙丘的背侧，此起彼伏的狼嚎声就在耳边了，他们屏气凝神，半蹲着前行，缓缓从沙丘后探出头去，霎时，两人的呼吸都停滞了。

凄冷的月光下，大大小小至少几十头狼的背影，散开在前面一小片开阔地上，所有的狼头都对着同一个方向，那里是一座不算很高的沙丘，中间的火堆尚在冒着红焰，只是烟气多，火光弱，已然是有气无力的模样。就着这点火光，袁从英和潘大忠清晰地看见一个人影，蹲伏在篝火之旁，执弓在手，与这一大群狼对峙着。毋庸置疑，此人就是穷途末路的武逊。

此时此刻的武逊，正用最后的力量瞪大双眼，黑暗中那一对对绿色的荧光，他已经看了整整四个晚上。武逊觉得自己的视线一定是模糊了，否则这些绿色的荧光怎么会越看越多呢？大概数一数，野狼的数量仿佛是第一个晚上的数倍，但他告诉自己，这是不真实的，因为从第一个晚上起，他已经杀死了三十多只野狼，差不多每个晚上十只。

从头一天晚上在烂醉中猛然惊醒开始，武逊就几乎没有睡过觉，也没有吃过任何东西，到今天更是连水都喝光了。现在，虽然他的身体岿然不动，但他的意识已经飘忽不定，他的双臂还顽强地拉着弓，可弓上其实空无一物，因为所有的箭都放光了。这时候，武逊只是牢牢地盯着狼群最前面那头干瘦的老狼，这就是所谓的头狼，是它带领着整个狼群，与武逊斗了整整三个白昼四个夜晚，武逊杀死了那么多只狼，可就是无法击毙它，狼群也因头狼的召唤而越聚越多。到了现在，在武逊空洞如尘的脑海中，剩下唯一的念头就是，杀了头狼，最不济，也要与它同归于尽！

狼是最聪明狡猾的野兽，和武逊白天黑夜不停不歇地斗了这么久，它们知道，最后的时刻就要到了。头狼带领着狼群缓缓地朝武逊靠近，小心却又坚决，死亡的弓弦始终不曾响起，它们的胆子越来越大了，脚步也越来越快。突然，篝火旁蹲伏的人一跃而起，嘶哑地呼喊着，举弓直直地砸向头狼。

头狼伏地挺身，猛扑向前。等待了这么久，这畜生终于嗅到了对手

的绝望，幽深的绿色荧光肆无忌惮地闪耀着，尖利的牙齿伸向对手的咽喉，只要一口，就大功告成了！武逊的弓重重砸向狼背，可那战斗经验丰富的老狼轻轻一侧身，就躲过了武逊这垂死挣扎的一击。武逊却稳不住虚弱已极的身体，摇晃着倒向沙地。头狼的利爪牢牢嵌入武逊的肩膀，锐痛使得他的头脑刹那间变得异常清醒。武逊笑起来，眼泪沾湿了沙土，他张大嘴咬了一大口沙子，舌尖感受着久违的湿润。眼前黑幕降下，武逊失去了知觉。

恍惚中，火烧样的喉咙体验到甘甜，那就是生命的泉水吧……武逊大口大口地喝水，凝滞不通的血脉缓缓舒顺，他悠悠睁开双眼，发现自己躺在一个人的怀里，那人正用羊皮水囊给他喂着水。

“老潘……”武逊认出了潘大忠。

潘大忠喜悦地叫起来：“武校尉，你缓过来了，太好了！”

武逊又接连喝了好几口水，觉得体力恢复了许多，挣扎着撑起身来，四下一看，头狼的尸体就倒伏在不远处，脖子被一支利箭穿过，双眼还不情不愿地瞪得滚圆，只是绿光已然暗淡。再往前面看，地上横七竖八地还倒着十来具野狼的尸体，都是被利箭穿喉。其余的野狼则消失得无影无踪了。

“老潘，是你救了我？”武逊的嗓音仍然十分喑哑虚弱。

潘大忠笑着摇头，由衷地道：“我哪有这个本事。是袁校尉一箭射死了头狼，才救了你。狼群没有头狼，杀的杀逃的逃，就好办多了。”

“袁校尉？”武逊一时没有反应过来，袁从英已经来到他的面前，蹲下身冲他微微笑了笑：“武校尉，还认得我吧？”

“怎么是你？”武逊惊诧地猛撑起身子，现在他可全想起来了，“你？你怎么到了这里？我不是把你们留在阿苏古……咳，糟糕！你们没事吧？”

袁从英再次淡淡一笑：“劳您费心，我们都很好。不过武校尉，现在不便细谈，咱们必须立即返回伊柏泰，蒙丹他们还在营地里，天一亮吕嘉就有可能发现异常，时间不多了！”

没有狼嚎的大漠越发寂静，倒比平常还要可怕。东方晨曦微露，前路已清晰可辨。一开始，武逊还想在潘大忠的搀扶下自己走，可他毕竟太虚弱了，跌跌撞撞地走不快。袁从英虽然没有吱声，愈发凝重的脸色却暴露出他内心的焦虑。走了大概百来步，袁从英抢到武逊面前，直接就把他背了起来，之后大家埋头赶路，再不说一句话，旷野中，只能听到彼此急促的心跳和踏在沙土上的脚步声。

凌晨时分，吕嘉从噩梦中惊醒。从炕上坐起，他觉得心神不宁，有

种死到临头的窒息感。到底是什么令自己如此烦躁不安呢？吕嘉翻身下地，在营房内来回踱步，试图理出个头绪来。吕嘉注意到，闹腾了四个夜晚的狼嚎此刻终于安静下来，看来武逊总算是完蛋了。可仍然有什么不对劲的地方。是，确实有问题！终于取得胜利的狼群照例要呼朋唤友大快朵颐，它们不应该如此安静，难道、难道是武逊把狼群制服了？吕嘉连连摇头，自言自语着："不可能，绝对不可能！"

吕嘉叫来卫兵，让他们去关押袁从英一行的营房察看一下，同时去叫潘火长。没等多久，杂沓的脚步声响成一片，卫兵惊慌失措地跑来报告，营房前的守卫已被杀死，营房内袁从英等人不知去向。至于潘火长，也不见了。

"我操他姥姥！"吕嘉破口大骂，暴跳如雷，他最担心的事情还是发生了，而且那胆大妄为的背叛者居然是平日里一直谨小慎微、因智计不足而常常被人看不起的老潘！吕嘉气急败坏地领人赶过去，发现那两个守卫的尸体已经冰冷，显然老潘在离开吕嘉后不久就来此解救袁从英一行，从时间上推测，他们应该走出去很远了。吕嘉跳上马，率领众人顺着足迹刚要狂追，突然又喝令大家停下。

绕着营房转了几圈，吕嘉铁青的脸上隐现一丝狞笑，逃跑之人虽然尽可能地伪装了现场，但毕竟时间不够，做得不甚完美。足迹到营盘外端就由多人变得只剩下两人，而更大的纰漏则是，沙地上没有发现马蹄印。按说他们当时并未被发现，还有老潘领路，完全可以去悄悄带出几匹马当坐骑，又是女人又是孩子，袁从英不可能想不到这点。

东方既白，旭日初露光辉，吕嘉命令手下散开，在整个营盘内细细搜索。他现在已经可以断定，袁从英和老潘一定去救了武逊。但与此同时，他们难以两头兼顾，又不能在半夜里把蒙丹等人放入危机四伏的旷野，所以最有可能的情况是，蒙丹他们仍然躲在营盘内的某处！吕嘉心下暗暗佩服：这个计策极其大胆，但确实是眼下唯一的选择。果然，只过了一小会儿，兵士就从距离原来关押蒙丹他们营房不远处的另一栋小营房内，拖出了蒙丹、狄景晖和韩斌。这个小营房内本来住着六名兵卒，都被人打晕五花大绑在角落里。

吕嘉仰天大笑："哈哈哈，袁从英、老潘，你们聪明反被聪明误，这回断然不会再让你们逃出我吕嘉的手掌心！"

吕嘉率人登上营盘外的高台，把蒙丹、狄景晖和韩斌也押在上面。同时，他命令其他人马一字排开在伊柏泰前，面对着武逊被困的方向耐心等候。只要有这三人在手中，就不怕等不到袁从英等人来自投罗网。吕嘉今天的兴致奇高，体会到了长久以来都不曾有过的激动和兴奋，这就是所谓战斗的激情吧。伊柏泰的生活太枯燥乏味，杀人都杀得没有劲头了，今天他要好好体验一把斗智斗勇的乐趣，并且要痛痛快快地折磨这些胆敢挑战他权威的人，让他们知道什么叫作自不量力，怎样才是生不如死。

吕嘉还没有等到袁从英，伊柏泰前却来了另外一队人马，原来是蒙丹的手下接到她用火箭发出的信号，连夜从营地赶来接他们的公主。这支小队也有几十号人，都是精干的突骑施骑兵，为首的哈斯勒尔将军一看到公主被押在高台上，立即就要冲上来强攻，却被吕嘉的弓箭手射退。伊柏泰易守难攻，彪悍异常的突骑施骑兵虽不把吕嘉放在眼里，只是公主在别人的手上，哈斯勒尔将军一时倒也不敢妄动，他催马向前来和吕嘉要人，只要蒙丹，对别人他哈斯勒尔不感兴趣。

吕嘉不想与突骑施为敌，也不打算为难蒙丹。他考虑了一下，决定要利用救主心切的哈斯勒尔将军。于是站在高台之上，吕嘉潇洒地向哈斯勒尔将军提出，他可以释放蒙丹公主，只要将军交出袁从英、潘大忠和武逊。

哈斯勒尔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这三个人他都不认识，怎么交得出来？

吕嘉扬扬得意地道："哈斯勒尔将军，请少安毋躁，只要再略等片刻，这三个人就一定会出现。假如他们不出现，那还要麻烦哈斯勒尔将军领人把他们搜出来！"

此时，袁从英背着武逊，已经和老潘悄悄迂回到了最靠近伊柏泰的沙丘背后。天光大亮，灿烂的朝霞为伊柏泰绘出一幅绮丽辉煌的背景，火红的阳光把高台上的人脸照得清清楚楚。袁从英放下武逊，直勾勾地盯着高台，虽然他尽了一切努力，可还是无法避免这一幕的发生。日头亮得让他有些眩晕，他扶住沙丘，闭了闭眼睛。待他再睁开双眼，脸上依然是波澜不惊、冷酷如冰的模样。看了看武逊和潘大忠，袁从英沉稳地说："我现在就过去。"

那两人齐声道："我们和你一起去！"

袁从英打头，老潘搀扶着武逊，三人慢慢转过沙丘。蒙丹眼尖，第一个看见他们，顿时惊呼起来。吕嘉兴奋得脸色都变红润了，他朝哈斯勒尔将军挥挥手："将军，我要的人就是他们！"

哈斯勒尔连忙拨转马头，看到三人，他也不管认不认识，催马过去就要绑人。

蒙丹在高台上尖叫起来："哈斯勒尔，不许动他们！"

哈斯勒尔不知所措，扭头朝蒙丹喊："可是公主，吕嘉要用他们换你啊！"

蒙丹急得直跺脚，眼泪都迸出来了。

袁从英冲着高台喊："吕嘉，你放了台上的三人，我们自己会过来！"说着，三人径直走到哈斯勒尔跟前束手就擒，任哈斯勒尔取走武

器，将他们捆了个结结实实。

哈斯勒尔将三人推往阵前，叫道：“吕嘉，你要的人在这里！”

吕嘉美滋滋地端起胳膊，吩咐左右：“把蒙丹公主送下去。”

蒙丹不肯挪步，倔强地瞪着吕嘉：“要走一起走，否则我就留在这里！”

“哦？”吕嘉偏着脑袋，兴致勃勃地端详着蒙丹，又瞧瞧狄景晖和韩斌，满脸奸笑。

蒙丹咬了咬嘴唇，尽量用平静的声调道：“那里是三个人，我们这也是三个人，一个换一个。”

吕嘉想了想，长吁口气，叹道：“唉，看在蒙丹公主的面子上。罢了，我今天就做一次好人吧。来人，把他们三个一起送下去！”

兵卒推搡着蒙丹、狄景晖和韩斌下了高台，便放开他们慢慢朝哈斯勒尔的人马方向走去。这边，袁从英等三人则与他们相对而行，两行人越走越近，众人都不由自主地屏住呼吸。

吕嘉居于高台之上，死死地盯着这两行人，嘴角挤出狰狞的形状，他体内所有的恶意像烧开了的水一般沸腾着，怎么可能眼睁睁地看着这次人质交换平安无事地完成？就在蒙丹三人快要走到两阵中间，走出吕嘉的射程之外时，吕嘉猛地举弓，射出两支连环箭，直朝狄景晖和韩斌的后背而去！

此时袁从英离蒙丹他们还有十多步之遥。一路走来，他始终目不转睛地盯着吕嘉，就在吕嘉抬臂的刹那，袁从英纵声高呼：“小心！”朝蒙丹三人的方向飞身跃去，但他再快也快不过空中飞行的箭弩，只能眼睁睁看着狄景晖侧身倒下将韩斌护住，两箭一支射空，另一支插入狄景晖的肩头。

吕嘉随之高呼：“袁从英！你再往前，我就把他们全都射死！”

袁从英站住了，呆呆地看着倒在沙地上的狄景晖和韩斌，他自己的双臂还被牢牢地绑缚在背后，瘦削的身影显现出从未有过的无力。

蒙丹扑过去看时，狄景晖已扶着韩斌半蹲起身，朝她勉强笑了笑：“我没事。”

蒙丹的眼泪夺眶而出。

十几步外，武逊和潘大忠跺着脚大骂：“吕嘉，你如此不守信义，就不怕遭报应吗！”

哈斯勒尔看到情势危急，一边催马上前，一边也着急地大叫：“公主，公主！别管其他了，快过来吧！”

蒙丹昂起头：“不，我绝不独自逃生，我只和他们一起走！”

这时，狄景晖在沙地上半坐起来，对她低语：“蒙丹，你带着斌儿走，快！不要再耽搁了！”

蒙丹惊诧地看他，却见狄景晖在朝自己微微点头，她再回头看袁从英，见他苍白的脸上毫无表情，眼睛里却似有光芒闪耀。蒙丹心念一动，拉过韩斌：“来，斌儿，咱们走。”

韩斌早就泪流满面，但并没有哭出一声，点了点头，蒙丹将他拉到身前，用自己的身体护着他，头也不回地朝哈斯勒尔的方向走去。

吕嘉没有再放箭，他也不打算截下蒙丹和韩斌，这两人对他毫无价值。至于狄景晖，虽然袁从英声称只是个随从，但吕嘉早就接到庭州来的飞鸽暗报，知道狄景晖的真实身份，这样的宝贝，他怎么舍得放过。刚才放狄景晖和蒙丹一起走，只不过是吕嘉喜好捉弄猎物的惯性罢了。现在，游戏结束了，吕嘉决定收网。

蒙丹带着韩斌终于走出了吕嘉的射程。袁从英朝狄景晖点了点头，便迈步向他走去，吕嘉张开弓轮流指向他俩，狞笑着又把弓放下了。这时袁从英已走到狄景晖的身边，让他扶着自己站起，随后二人一齐朝高地慢慢走去。武逊和潘大忠紧跟其后，吕嘉的编外队骑兵呈扇面散开，徐徐将这几个人围拢在中间。突骑施部队接到了蒙丹和韩斌，便守信朝后退去。

几人终于来到了高台之下，吕嘉居高临下地俯瞰着他们，心中是从未有过的骄傲和满足。同时他也感到可笑，想来想去这几个人豁出命来，只不过换走一个女人和一个小孩子罢了，如此赔本买卖，他们做得似乎还挺乐意，真真是蠢材啊！吕嘉一个个扫视过来，武逊是手下败将，不值一提。潘大忠是奸佞小人，不会让他好死！至于这个袁从英，几乎占了先机，可惜最后还是功亏一篑。此刻，吕嘉倒很想和袁从英谈一谈。

吕嘉走到高台边，倨傲地开口了：“袁从英，袁校尉。啊，不，你曾经还是袁将军啊！今日做了我吕嘉的阶下囚，感觉如何啊？”

袁从英抬起头，微微眯起眼睛，一言不发。吕嘉心情很好，没等到回答就接着说下去：“袁从英，吕嘉还是很佩服你的。能在狼群之中救出武逊，还敢把蒙丹三人留在伊柏泰营盘之内，几乎就把我给骗过去了，算得上有勇有谋。可惜啊，最终还是顾此失彼，袁从英，你知道你败在哪里吗？”

袁从英仍然一声不吭，吕嘉也不管他，扬扬得意地做了结论：“你败

就败在太自信了，你袁从英纵然有天大的本领，终归还是一个人两只拳头罢了。偏偏身边的这几人又都是无能的蠢材，成事不足败事有余。以你一人之力想和我吕嘉的整个伊柏泰作对，你也忒狂妄了！”

袁从英突然开口了：“我狂妄？我看真正狂妄的人是你吧！”

吕嘉一愣，还没回过味来，袁从英振臂一抖，绑在身上的绳索尽数落地，电光火石间，他已经飞身跃上高台，直取吕嘉的咽喉而来。吕嘉下意识地去拔腰间的佩刀，怎奈袁从英的速度实在太快，旁边的兵卒们只见他挥起右手，明晃晃地划过一道锐光，吕嘉的脖颈中央登时喷出翻滚着泡沫的鲜血。

吕嘉摇晃着向后倒去，双眼还瞪得老大，似乎在质疑这突如其来的变化到底是怎么回事。袁从英撤回鲜血淋漓的右手，一把夺过吕嘉的佩刀，连番挥舞，一眨眼就把冲在最前面的几名兵卒送上了西天。这一切发生得太突然了，吕嘉的手下们只顾瞠目结舌，再看袁从英，煞白的脸上一双冒火的眼睛，似乎凝聚了无穷的力量和满心的憎恨，出手之间刀刀毙命，真如凶神恶煞一般。吕嘉死了，兵卒们无人号令，全都不敢再踏近袁从英。袁从英就趁着他们尚在犹豫，随手捡起两把刀，突出缺口，又从高台上一跃而下。

高台之下，武逊和潘大忠眼看着风云骤变，还没弄清楚究竟，袁从英已回到他们身边，手起刀落，将二人身上的绳索斩断，再给他们一人塞了把钢刀，大声喝道：“武校尉，潘火长！吕嘉已死，请二位立即接管伊柏泰！”

两人恍然大悟，顿时精神百倍，一起纵身跃上高台。高台下，袁从英横握钢刀凛然而立，守在负伤的狄景晖身前。

武逊站上高台，抖擞起精神，大声喊话：“瀚海军的弟兄们！我武逊受军使之命前来重组编外队。吕嘉不服管制、擅用私刑，已被我就地正法！你们从此听我的号令，再有不服者，斩无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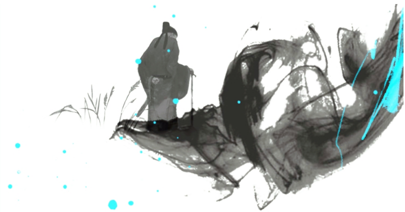
远处，蒙丹看得清楚，喜出望外。

哈斯勒尔将军方才也是憋了一肚皮的气，此刻立即跟随蒙丹，带领着突骑施的骑兵队包围过来，高喊着“武校尉、武校尉”，来给武逊等人助威。

武逊是瀚海军老资格的校尉，在军中几乎无人不识，而吕嘉平日骄横凶残，手下的兵卒们大多也是敢怒不敢言，并无人死忠于他。现在吕嘉已死，内有潘火长投附武逊，外有蒙丹的突骑施骑兵队助阵，编外队其余三名火长赶紧审时度势，纷纷列队归服。伊柏泰的上空，“武校尉、武校尉”的呼喊很快就响彻云霄。不可一世的吕嘉至死也没弄明白，他的权威怎么会在顷刻间便土崩瓦解了。

|第三章|

初春



东风激荡，沙尘翻卷，伊柏泰转眼间就被覆盖在漫天遍野的风沙之下。刚才还在营盘前杀气腾腾两相对峙的人马，俱在这大自然的暴戾之下失却颜色，或匍匐或四散，狼狈不堪地渐次退入营盘之中。伊柏泰平整的方形土屋，就是为了防御沙暴才设计成这样的，眼下，人畜只有躲入土屋，才能得到暂时的喘息。

武逊的身体依旧虚弱，却也只能勉力支撑着，命令潘大忠等四个火长各自率部暂避沙暴。蒙丹带着突骑施部队也退入伊柏泰，武逊让人将他们送入偏营暂歇，自己则和潘大忠引着袁从英等人躲入营盘内最大的土屋，也就是曾经的编外队队正吕嘉的营房。

狂风呼啸中，扑面的黄沙细密迅疾，露在外面的肌肤被打得痛楚难当，人更是呼吸困难，眼睛不敢大睁，大家几乎是一步步地挣扎着才摸进了屋子。刚一进屋，袁从英便扶着狄景晖坐到椅子上，察看他的箭伤。只见左肩上插着一支雕翎，鲜血染红了整片衣衫。狄景晖蹙着眉头一个劲儿吸气，倒也忍着没有呼痛出声。

武逊倒在椅子上，潘大忠端来热奶，武逊接过来喝了几口，摆手：“去、去看看怎么样，把咱们最好的金创药也拿过去。”

潘大忠答应着凑到袁从英身边，问：“袁校尉，这伤……”

袁从英已把伤处周围的衣服撕下，平静地回答：“看着还好，因为距离远，这箭到时已力道不足，所以入肉不深。也没伤到骨头。”他看看脸色苍白的狄景晖，笑了笑，低声道，“我把箭拔出去，你忍一忍。”

狄景晖这辈子哪受过此等罪，好在他体魄强健，颇有胆气，神情倒还镇定，点点头道：“你这家伙，利索着点就行。”

袁从英伸出右手握紧箭身，左手轻轻拍了拍狄景晖的后背，趁他一分神，猛地将箭拔出。

狄景晖只觉左肩一阵剧痛，痛彻心扉，猝不及防间眼前金星乱迸，他大喊一声，身子晃了晃，被袁从英轻轻扶住靠在椅背上。顺了好几口气，狄景晖才抬手抹了把满脸的痛汗，龇牙咧嘴地抱怨：“怎么这么痛，痛死人了！”

袁从英拿着那支拔下的箭，反复看着：“吕嘉太恶毒，用的是有倒钩的箭。虽然伤口不深，也带下一整块肉来。”他把箭往狄景晖面前一送，

笑道，“要不要看看？”

狄景晖把头一歪：“哪天带出你的肉来，我再看！”

潘大忠拿过个纸包：“袁校尉，上金创药吧。”

袁从英谢了一声，却从怀里掏出个小小的银盒，自盒中倒出些白色的粉末，撒在狄景晖的伤口上。潘大忠好奇地问：“这是？”

袁从英答：“这是最好的外伤药了。”

正在上药，突然营房门大开，灰黄的沙尘伴着呼啸的狂风，随一个轻捷的红影一齐涌入营房。武逊吃惊地叫了声：“蒙丹公主，你怎么过来了？外面那么大的风沙。”

“风沙小点儿了，没事，我过来看看。”蒙丹边说边急急地赶到狄景晖的身边，看见血肉模糊的伤口，咬了咬嘴唇，打开手里提着的包袱，从里面抽出雪白的布衫，分明是女子洁净的衣裙，“刺啦”两声，便被她撕成长长的布条。

袁从英已清理干净了伤口，见蒙丹捧着布条过来，便问：“你会包扎？”

“会。”

“刚好，你来吧。”袁从英让出位置，蒙丹便细细地包扎起来。狄景晖的肩头自上过伤药，痛感渐渐缓解，身心都舒坦了许多，本想和蒙丹聊上几句，可她专心致志地低头包扎伤口，面颊就靠在他的耳侧，垂下的一缕发丝在他的眼前轻轻颤动，狄景晖突然间觉得心神激荡，竟自无语。

蒙丹忙完，娇小的鼻尖上已泛出细细的薄汗，她抬起头来，与狄景晖恰恰四目相对，两人都有些尴尬，赶紧各自调转眼神。蒙丹看到狄景晖的脸色十分苍白，形容颇为困顿，便关切地道：“你……流了这么多血，最好躺一会儿。”

桌案边，潘大忠刚刚将袁从英等人昨日到达伊柏泰的情况，以及自己抛纸团蒙骗吕嘉的经过说给武逊听。

听到蒙丹说话，潘大忠左右看了看，建议道：“武校尉，袁校尉，刚经过场生死搏杀，诸位都很疲乏了。不如大家先休息半日，待回过神来，晚饭时咱们再聚。”武逊皱起眉来似要反驳，潘大忠忙道，“武校尉，不说别人，你自己在狼群中困了整整三天四夜，怎么说也得先用些食水，缓一缓吧？还有袁校尉，刚到伊柏泰就夤夜救人，至今都没有合过眼，一定也很累了。”

武逊想了想，觉得有理，便对袁从英一抱拳："袁校尉，如今吕嘉已除，重整编外队组建剿匪团的事情来日方长，不急在一时。潘火长说得有道理，今天下午咱们先各自好好休息，养精蓄锐之后，再作他谋。"

袁从英尚未作答，营房门被猛地推开，两名兵卒入内禀报："武校尉，吕……队正的尸首现放置在营房外，请武校尉示下，该如何处置？"

武逊听到吕嘉的名字，一时间百感交集，虽然此人残忍狡诈，欲以极其卑鄙的手段置自己于死地，但毕竟是多年瀚海军的同僚，想到今日居然同袍相残，心中的悲怆之情远远超过了刻骨的仇恨。武逊挥了挥手："先找个空营房搁下，把尸首整理干净……再说吧。"

"是！"两兵卒得令欲退，袁从英站起身来："吕队正身上还有样东西，我去取来。"说着，便随二人出去。

潘大忠和武逊面面相觑，眨眼间袁从英又回来了，把手里捏着的东西往桌上一搁，"当啷"一声，只见一块宛如琉璃碎片样的东西裹在猩红的血色之中。

"这是什么？"武逊和潘大忠同时伸出脑袋，瞪着这东西发愣。

"就是这东西要了吕嘉的命，也救了我们大家。"袁从英坐下来，捡起那块东西来仔细擦拭，血色除尽，武逊和潘大忠才看出它通体透明无色，不大，有棱有角，看着边缘十分锐利。袁从英朝韩斌招招手："来，还给你。小心收好。"

韩斌跑来接过那东西，潘大忠百思不得其解："袁校尉，你说是这东西要了吕嘉的命？"

袁从英点点头："刚才我是从吕嘉的咽喉上把它取下来的。"

"啊？原来你方才奇袭吕嘉，用的就是这个……暗器？"

袁从英笑了笑："割破绑缚我的绳索，靠的也是它。不过它不是什么暗器，只是斌儿的一件玩意儿。他平常没事就拿着玩，我也不知道他是从哪里得来的。"

武逊长吁口气道："用件小孩的玩意儿都能杀敌，袁校尉，武逊可算是见识到你的本领了。不过你那会儿佯作无奈，束手就缚时，是不是也该先给我和老潘通个气，害得我们两个都以为真没辙了呢！"

老潘附和："是啊，袁校尉，你可把我们也骗了。"

袁从英摇了摇头，正色道："二位在那么危急的情势之下，仍然舍身相助，从英感佩。不过我并没有骗你们，当时我自己也以为没有希望了。"

“可是……”

袁从英指了指韩斌，轻声道：“这东西一直都在他的身上，我并没有拿。如果不是吕嘉突然放的那两箭，我就没有机会与狄景晖会合，而这东西是狄景晖中箭倒地时才从斌儿那里悄悄取来，然后又趁我去搀扶他之际，转到我的手里的。所以说，最终害死吕嘉的其实还是他自己。”

“原来如此。”武逊和潘大忠此时方才恍然大悟。原来那千钧一发的转机，虽看似偶然，却仍暗合了恶有恶报的因果，吕嘉终于还是死在了他自己的恶念之下。

那边蒙丹搀扶着狄景晖躺到榻上，又端了热水给他喝。狄景晖被她温柔细心地照顾着，心里千头万绪的，再看到蒙丹那双关注的碧眼，更觉悲喜交加，简直不知如何是好，便干脆闭上眼睛装睡。蒙丹只当他负伤不适，也不敢打搅他休息，在榻边坐了坐，就打算离开。她走过桌边，看武逊三人还聊得起劲，便浅笑盈盈道：“那边伤者都睡了。刚才我好像听到有人说要休息的，怎么还说个不停啊？”

“啊！”武逊和潘大忠相视一笑，忙道，“是啊，是啊，一说起来又忘了。”

潘大忠道：“武校尉，您的营房我已经让人准备好了。就在近旁，这间营房最大，要不然就先让袁校尉和狄公子，还有小孩儿在此安歇，你看可好？”

武逊点头：“嗯，这样很好。我也困得不行了，必须要睡一觉。咳，几个晚上没合眼，直到现在眼前还是一对一对的绿光，晃来晃去……噢，潘火长，等风暴停了，让人去清理那些狼尸，把狼皮剥了，狼肉取回来腌上，今晚我请伊柏泰的弟兄们，还有蒙丹公主的骑兵队好好吃上一顿！”

武逊、潘大忠和蒙丹先后离开了。韩斌跑到桌旁，一下抱住袁从英，把头埋在他的怀里。袁从英抬起左手摸摸他的脑袋，轻声问：“今天吓坏了吧？都怪我，没有照顾好你。”

韩斌不说话，眨了眨眼睛，就去抓他的右手。袁从英摊开右手，满手的血污，原来为了不让吕嘉发现，他把那块锋利的“暗器”紧捏在右手中，手掌心早被扎得一片狼藉。

“去拿点水来。”

“噢！”桌上的罐子里就盛着清水，韩斌倒了点在袁从英的右手上，替他清理伤口。他为袁从英做这类事情已经不是一次两次了，所以干起来十分熟练。洗干净伤口，韩斌又去榻上拿蒙丹留下的白色布条，刚抽出一条，狄景晖也从榻上坐起来，把身边的小银药盒递给韩斌：“这伤药你也给他上一点儿吧。”

“我不用这个。”袁从英从韩斌手中接过药盒，放回桌上，示意韩斌直接给自己包扎。

狄景晖走到桌边坐下，一边把玩那小银药盒，一边问：“为什么不用伤药？”

“就剩这么多，省点用吧。”

狄景晖把盒子往桌上一搁，啼笑皆非地看着袁从英：“药还要省着用？你也太……”他不由分说在袁从英的手掌上撒了点药粉，才让韩斌包起来。

袁从英朝他挑了挑眉毛：“怎么了，伤者不睡了？”

狄景晖有些尴尬，支吾道：“刚睡了一会儿，翻身碰到伤口，疼醒了。”

袁从英也不揭穿他，只是淡淡道：“今天多亏了你，谢谢。”

狄景晖撇了撇嘴：“狗急了还跳墙呢，这算不上什么。说实话，一路上被你像小孩子一样照顾着保护着，我实在是难受得不行。可是有什么办法呢？谁叫自己不争气，过去总觉得自己无所不能，现在才发现，离开了商事学问，我居然百无一用。”

袁从英笑了笑：“可你今天救了我们大家。”

狄景晖慨然叹息：“救了大家的是你，我只是自救罢了。我不是英雄，我也不想做英雄。像你这样，太累！”

说着，狄景晖把那小银药盒递还给袁从英，笑道：“这可是个贵重的物件，是不是皇帝赏赐给你的？”

“很贵重吗？”袁从英仔细瞧了瞧那盒子，“我倒从来没注意过。怎么贵重？”

狄景晖没好气地道：“什么好东西给你都白搭！”他指着盒盖，“你看这盒盖中心是透雕的十字形花瓣，还涂了金，整个银盒周边都是镶金的花纹，这样的雕刻和镀金的手艺，只有御用的药盒上才有，偶尔皇帝也赏赐给最宠信的朝臣，民间是不许用的。此外，这药盒的盒盖盒身契合得特别好，就算掉到水里也不会漏！”

袁从英这才了然，自嘲地道：“原来如此……哼，其实我最怕看见这个盒子，每次用到它都是狼狈不堪的时候，实在没有心情去鉴赏它的好处。不过，这盒子不是圣上赏的，是大人给我的。”

狄景晖意味深长地点头：“那肯定也是圣上赏赐给我爹，他又给了你的。”紧接着，他又笑道，“呦，没想到你居然也会说出怕这个字，我还

以为你真的无所畏惧呢。”

袁从英摇头叹息，沉思了片刻，才道：“没有人会无所畏惧。实话告诉你，自从咱们跟着武逊进入沙陀碛的那天开始，我就一直在怕，特别是那天晚上发现快没水的时候，还有今天吕嘉朝你们射箭的时候……”

狄景晖听得愣了愣，接着又释然：“现在可以不用怕了吧？”

袁从英紧锁双眉：“暂时可以喘口气吧。我也说不好，伊柏泰里面一定还藏着许多秘密，甚至杀机。我的感觉并不太好。”

狄景晖注意看了看袁从英的神色，轻松地笑起来：“咳，你也别太担心。我想，一时半会儿应该没事的。说来说去，咱们应该算吉人自有天相。”

“但愿如此。”

韩斌给袁从英包扎好了伤口，从桌上捡起银药盒来玩，狄景晖想起来什么，指指盒子道：“哦，这伤药用光了也没关系，咱们可以去庭州自己找药材来研配，这个我倒会，保证比皇帝的药还好用。”

袁从英点点头，轻轻搂过韩斌的肩膀，正色道：“我现在非常后悔带上你这小子，当初真应该把你留在洛阳。”

韩斌挣脱袁从英的怀抱，满不在乎地冲他吐了吐舌头。

袁从英一皱眉：“我是说真的，过几天我想办法把你送回去。”

韩斌在桌上撑起脑袋盯着他看了会儿，才斩钉截铁地说：“不，我不走！你没有我是不行的！”

狄景晖哈哈一笑，劝道：“好了，废话少说，先各自睡觉，等睡醒了再讨论谁没谁不行吧！”

傍晚过后，风暴终于停歇了下来。

武逊酣睡了整个下午，醒来后又痛痛快快地吃了顿泡馍，喝了几大碗羊奶。毕竟是身体底子厚实的人，他此刻感觉很不错，体力基本复原了。距离吃晚饭还有一段时间，伊柏泰营盘里面静悄悄的，经过了上午的风云突变，大家此时似乎都还未彻底回过味来，仍在伺伏中盘算和等待着什么。

武逊独自一人离开营房，围着木墙慢慢转悠着。伊柏泰这个地方与世隔绝，荒僻独立，就连武逊这样老资格的瀚海军官，以前都只来过伊柏泰两三回，而且从来没有深入过内部。四天前吕嘉接待武逊时，推三阻四地只带他看了外部的营房，今天，武逊自己也对木墙内的一切充满了好奇。吕嘉死了，可他的阴影并没有散去，这里的一切都残留着他在

此经营多年的印迹，武逊知道，要想真正地接管伊柏泰，并把它改造成剿匪的基地，自己还有许多的事情要做。

埋头想着，武逊沿木墙转了个弯，差点一头撞上迎面而来的人。那人轻捷地闪过身，招呼道："武校尉。"

武逊抬头一看，袁从英正微笑着向他抱拳行礼。

"啊，是袁校尉。"武逊赶忙回礼，脸上却掩饰不住尴尬之色。自狼群中被袁从英搭救之后，他们一直处于危急的状态中，武逊始终没来得及向袁从英正式道谢，同样也没有为自己将袁从英他们抛在大漠中的行为做出解释，此刻二人突然两两相对，武逊的心里说不出是什么滋味。

"袁校尉，怎么不在营房里休息？"武逊定定神，随口寒暄了一句。

"已经休息过了。"袁从英的回答一如既往地言简意赅。

武逊"哦"了一声，又不知道接下去该说什么了，看着袁从英还是一脸淡然地站在面前，武逊心里不禁懊恼起来，脾气上涌，索性直奔主题："袁校尉，武逊给你赔罪了！"他不看对方的表情，继续急匆匆地道，"武逊把袁校尉和狄公子你们留在阿苏古尔河畔，实在是顾虑伊柏泰的情势凶险，怕有你们跟随在一起，不好控制局面所以才出此下策。此后武逊被困狼群，自顾不暇，虽非故意但也牵连你们遇险，实非武逊本意。还望袁校尉大人大量，不要放在心上才是！"一段话说完，武逊长吁口气，直视着袁从英抱拳致意。

袁从英淡淡一笑，平静地说道："武校尉，你过虑了，事情既已过去，就不必再提。经此一役，今后你我二人更要以诚相见，方能在伊柏泰通力合作，完成剿匪之任。"

"那是自然！"武逊大声称是，心里却忍不住嘀咕，这个袁从英怎么连客气都不客气一下，说起话来也太厉害了吧。好歹，我武逊还是正职啊！想到这里，武逊的脸上又有点儿阴云密布了。

武逊尚在心中颠来倒去地思量着，袁从英抬头望向高高的木围墙，连排的墙顶上密布的刀尖如犬牙交错，黄昏的日光砸碎在各个高低不平的锋刃之上，飞溅出点点金珠。

袁从英扭头问武逊："武校尉，我们何时入狱内检视？"

武逊沉着脸回答道："不急。今天晚了，入夜大家还要好好欢聚一次。我已吩咐过潘火长，明日便带你我进到监狱内部察看。在四个火长中，潘火长年岁最长，在伊柏泰服役多年，亦是主事，监狱里的一切事务他是最熟悉的。"

"哦，如此甚好。"袁从英答应了一句，扭回头来盯着武逊，突然问

道，“武校尉，潘火长与吕嘉有什么过节吗？”

“啊？”武逊一愣，“这……我不太清楚。”想了想，又觉得奇怪，便追问，“袁校尉何来此问？”

袁从英平静地回答：“没什么。昨天他冒险带我去救你，我十分意外，便问他原因。他只说他对吕嘉恨之入骨，想靠你我之力除去吕嘉。”

“原来如此。”武逊思忖着道，“我只知道潘大忠过去曾经是庭州刺史钱归南的家奴，后来不知怎么得罪了钱刺史，就被遣到这个鸟不拉屎的地方来了。至于他如何与吕嘉结仇，恐怕还要找他自己细问。”见袁从英沉默不语，武逊忍不住又添了一句，“袁校尉，吕嘉残暴淫虐，此地的编外队上下对他早就心怀不满。这几日看到他加害我……与你们，潘火长出于正义，伸手相助也在情理之中吧。”话音之间，似乎有些愤愤然。

袁从英眉尖微挑，注意地朝武逊看了一眼，其实他非常了解对方的感受，却懒得去迁就。从除掉吕嘉进入伊柏泰之后，心情稍有放松，长久以来的疲乏和郁积的伤痛就一齐袭来，下午他只敢略微躺了一会儿就起身走动，否则他恐怕真的要起不来了。他现在只想说必须说的话，做必须做的事情，对别的就无心也无力去多顾及。经过这段时间，袁从英对武逊的为人已经很有把握，知道他是大局为重的耿直之人，只要假以时日，双方定能肝胆相照，因此从现在起就对武逊免了一切虚礼和客套。

武逊却只觉得袁从英太过冷淡傲慢，脸上有些挂不住，就道了声：“袁校尉，没事就先休息去吧。”转身要走，袁从英又把他叫住了：“武校尉，请留步。”

武逊有些不耐烦：“还有什么事？”

袁从英跨前一步，微笑着道：“武校尉是否还记得我向你讨要兵刃？”

武逊一愣：“记得……怎么，你还要？”

袁从英点了点头：“武校尉，你都看见了，我真的没有兵刃。射杀狼群用的弓还是向蒙丹公主借的，今天晚上我就打算还给她。所以，还得麻烦武校尉给我找件兵器，普通的钢刀就可以了。”

“这……”武逊此刻真是尴尬极了，他嗫嚅了半晌，才憋出一句，“袁校尉，实话告诉你吧，刺史大人给我准备的那些兵械，全是破烂锈损的东西，根本不堪一用。你要兵刃的话，要不然晚上我和潘火长说一说，再想想办法。”

袁从英眼中锋芒一闪，追问道：“可是武校尉，伊柏泰编外队官兵所有的兵械都是极好的。我方才已经大致看过了，这里所用的装备即使在

亲勋的十六卫禁军中都算得上数一数二，武校尉为什么还要请刺史大人为编外队准备军械？”

武逊闻言大惊，他阴沉着脸仔细回想着这几天的所见，袁从英所说非虚。一直以来，瀚海军上下都知道，编外队是吕嘉为了管理伊柏泰这个大监狱而奉命组建的。除了队正和火长几名军官之外，其余队员都是当地招募的牧民和轻罪囚徒。由于不算瀚海军的正式编制，士兵无法领取军饷，也没有正规的兵械和坐骑，只靠着钱归南每年划拨过去的很少一些款项维持。所以此次钱归南让武逊来伊柏泰，武逊就料定这里缺少必需的辎重，才要早作准备。可这几天来的经历却让他见到了一个完全不同的伊柏泰。吕嘉的编外队虽然人员混杂，杀伐无度，不像正规的军队而更像一个匪帮，但他们的甲胄、兵刃，甚至坐骑无一不精，比庭州驻扎的瀚海军还要强，这一点确实大大出乎武逊的所料。

想来想去，武逊觉得还需要对此好好调查一番，便对袁从英道：“袁校尉，伊柏泰编外队的辎重情况，我也不清楚。咱们还是明天找潘火长一起盘问吧，到时候再为袁校尉找一样合手的兵刃，你看如何？”

袁从英点头称是。此时天色已晚，营盘外人声渐起，开始点燃篝火了。

这时潘火长兴冲冲跑了过来，高声喊道：“武校尉，袁校尉，你们都在这里啊。营盘前野灶全搭好了，弟兄们饿了，都眼巴巴地等着呢，是不是该开席啦？”

武逊哈哈大笑道：“好啊，好啊。潘火长，你去招呼兄弟们！袁校尉，你我去请蒙丹公主吧！”

莽莽荒漠，炊烟直上。冲天而起的熊熊篝火，仿佛欲与天上悬挂的点点繁星争辉。灿烂的星河蜿蜒流转间，托出一轮澄莹的明月，将亘古不变的玉颜睛光自苍穹洒向大地。在极目的远端，黑色云雾缭绕的深处，月光映出雪山冰峰之巅的幽深旷达，宛如梦中的仙境。

伊柏泰的营盘之前，今夜不再寂静。欢声笑语阵阵不绝，是压抑太久的释放和宣泄。夜空为顶，天山作墙，沙海如席，丘陵似帷，即使在幽闭的深处仍有地狱般的怨毒滋生，即使在旷野的周围仍有重重杀机四伏。

夜已深，伊柏泰的编外队和突骑施的骑兵队早都喝成了一片，除了值守的兵卒之外，几乎无人不醉。火堆上烤的狼肉散发出扑鼻的香味，已经快被撕扯着吃光了。烧酒、油茶、牛羊奶子……大家都灌得肚子滚圆，沙漠中最珍贵的清水今夜反倒无人问津了。

正中最大的篝火旁，聚着武逊和潘大忠等几个火长。袁从英、狄景晖和蒙丹也被请在一起，狄景晖今夜颇为郁闷，放着好酒不能喝，只好用奶茶灌了个饱，眼睁睁地看着袁从英和武逊、潘大忠那些人推杯换

盏，车轮大战。直到武逊各人尽数喝得半醉，或躺或靠在篝火旁边，袁从英也喝得脸色泛红，额头上冒出了密密麻麻的汗珠，狄景晖不由想起他俩在并州“九重楼”的那场酒宴，真是恍如隔世。

蒙丹也喝了不少酒，脸蛋红扑扑的，一双碧眼更加亮得耀人。另一席上，哈斯勒尔和突骑施弟兄们喝得兴起，亮开嗓子唱起了突厥歌谣，苍凉的歌声在旷野中回荡，虽然席间的汉人大多听不懂词句的含义，可那悠扬的曲调传递出生而为人的孤寂和悲怆，深深地侵入每颗心中。听着听着，蒙丹突然从席间一跃而起，两手向外平端，口中发出一声娇叱，正与哈斯勒尔的歌声应和。突骑施人顿时爆发出雷鸣般的掌声和齐刷刷的欢呼：“公主、公主、公主！”他们知道，美丽的公主要飞旋曼舞了。

几乎所有还没醉倒的人都涌了过来。蒙丹高高仰起粉颈，双足踏着歌曲的节奏，旋转起舞。篝火跃动的光影投在她飞快旋转的身形之上，红衣丽影，惊鸿翩跹，热烈胜火，激越炫目。假如说中原大地之上轻柔曼妙的舞姿如行云流水，那么这荒野大漠之中的疾旋劲舞便是烈火炙辉，舞动的不是娇羞脉脉，而是青春迸发的激情，不求天长地久的默契相知，要的只是瞬间生死的碧血丹心。蒙丹越舞越快，在众人的醉目之中，她那翻动的红色衣裾已与身后的片片火焰汇成一体，而她，则宛如一只翩翩舞动的彩蝶，在烈火中飞旋上升，遂成每个人眼中最后一团光华。

一曲舞罢，短暂的寂静之后是震动旷野的喝彩声：

“公主，好啊！”

“再舞一个吧！”

“太美啦！”

蒙丹双颊通红，犹如娇艳欲滴的蔷薇盛开，她不理睬众人的呼喊，却坐到袁从英和狄景晖的中间。塞外的女子从不矫揉造作，蒙丹大大方方地选择与她所喜欢的人在一起。

他们的身边，武逊等人已经彻底醉倒，有的被抬回了营房，还有的倒在地上鼾声大作。看到蒙丹坐下，袁从英把手中的酒杯向她举了举，微笑着一饮而尽，连夸赞的话都没有说一句。蒙丹冲他嫣然一笑，又回头去看狄景晖。火影逆光之中，此刻他正专注地看着蒙丹，面容疏朗沉静，又透露出深沉的悲伤。蒙丹的心微微一颤，轻声问：“你不高兴吗？还是……”

夜阑，人散，星光坠落，火影婆娑。彻夜狂欢之后的伊柏泰又安静了下来。篝火旁，只剩两个身影相对而坐，陪伴他们的是地上的沙海和空中的星河。周遭的一切都是如此静谧安详，这无言的相伴，正如初生的情愫和永恒的爱意，温柔地将疲倦的人儿轻轻环抱，带着他们的心走

入甜蜜的回忆与美妙的梦境。

狄景晖捡起一根胡杨枯枝，在面前的沙地上龙飞凤舞地写下行行诗句，蒙丹垂下火热的脸庞，轻轻念道：

草原生毓秀，不与塞南同。

羽落随绯舞，星垂入紫瞳。

唇分梅正艳，话吐意方浓。

万里长沙尽，犹追这点红。

念罢，她长长地吁了口气，抬起头，幽深的碧眼中点点莹泽闪烁。

狄景晖朝她微微一笑，柔声问道："能读懂吗？我特意写得浅显些，这是为你，为你方才的舞蹈而作的。"

"我……知道，"蒙丹欲言又止，唇角轻扬，"大概可以懂的。这诗……真美。"半晌，她又扭过头，火光把她半侧的脸庞映得越发娇美，"还从来没有人为我写过诗，谢谢你。"

狄景晖含笑问："那你知不知道，这诗里还有你的名字？"

"我的名字？"蒙丹蹙起精巧的眉尖，意态纯真而甜润。

狄景晖点点头："是的，我给你起的名字，汉名。"

"我的汉名？"蒙丹眨着眼睛，俏皮而又好奇地盯着狄景晖。

狄景晖指向诗句："梅，红，艳。这个名字，你喜欢吗？"

"梅红艳，梅红艳，为什么呢？"蒙丹托腮凝眸，似在品味。

狄景晖欣然解释："用梅作姓，是因你哥哥的汉名叫作梅迎春，你随他便也姓梅。红，则是因为你爱穿红衣，每次见到你，都是一身丹霞，火热炽烈。而艳，则是因为红梅艳冠群芳，更兼你一双碧眼，与红衣相称，艳无可匹。故，为蒙丹公主献上'梅红艳'这个汉名，不知道公主肯笑纳否？"

蒙丹"扑哧"笑出了声，睫毛微微颤动，娇嗔道："谁要你起这个酸唧唧的汉名？我还是喜欢我的突厥名字！"

狄景晖也哈哈大笑起来，自嘲道："酸吗？好像是有点儿，请蒙丹公主，啊不，红艳姑娘见谅。我们汉人男子嘛，就这毛病。"笑声渐渐落下，他突然心绪翻动，一时间难抑激越的情怀，双眼竟湿润了，颤抖着声音，喟然叹息，"我这一生，还曾为一个姑娘起过名字，她与你相仿，

也有一双碧眼，美得如梦如幻。”

“还有一位姑娘？她，是你的……”蒙丹轻声发问，不知道为什么心又跳得飞快。

狄景晖低下头，努力遏制就要涌出眼眶的悲怆，自她死后，这还是他头一次在别人面前提起——陆嫣然，这个让他痛彻心扉的女子，终于在沉寂了几个月之后，重新回到他的胸怀。

“是的，一位姑娘，我给她起的名字是：陆嫣然。她，是我已经逝去的爱人。”

朝霞将露未露之际，狄景晖才回到自己的营房。悄悄推开虚掩的房门，狄景晖蹑手蹑脚地朝榻边走去，耳边有人轻声道了句：“回来了。”

狄景晖一惊，才发现袁从英坐在桌边，正静静地望着他。

狄景晖乐了，自己也往袁从英对面一坐，抄起桌上的陶壶倒了杯水，“咕嘟咕嘟”灌下，才痛快地道：“快渴死了！哎，老弟你不会是坐在这里等我吧？”

“不等你等谁？”

“你还真是……”狄景晖摇摇头，凑着窗洞中投入的微光观察了一下袁从英的脸色，叹道，“为什么不睡觉？我又不是三岁小孩子。”

袁从英淡淡地道：“我不放心。这里并不安全。”

“可是……咳！”狄景晖叹了口气，“你也太操心了。”

“总要有人操心。”袁从英也给自己倒了杯水喝下。

狄景晖盯着他道：“现在我回来了，你可以去睡了吧。”

“不睡了，天一亮我就要和武逊、潘大忠去伊柏泰，有很多事情要做。”他指了指桌上翻开的一本书，“这本书是从哪儿来的？”

狄景晖凑过去看了看，笑道：“你是从哪里翻出来的？”

袁从英朝榻上的包袱偏了偏头：“在那里头找到的。这书好像是沈珺家里的吧。”说着，他将书翻过来合在桌上，书脊上空空的铭牌果然和沈珺家里的藏书一个样子。

狄景晖毫不在意地道：“咳，那天在阿珺姑娘家里，你不是出门追查杀沈庭放的凶手去了么，我无所事事，就去翻沈庭放的藏书，找出这本《西域图记》，我想着咱们要来西域，所以就取出来看看，后来随手塞到包袱里面，我自己都忘记了。哪想今天让你找出来了。”

袁从英揉了揉额头，低声道："这书倒不错，讲的都是些西域的风土人情，还有各种神教、文字什么的，等你的时候我一直在看。以后也许能用得上。"

狄景晖笑了："就是啊，呵呵，三朝名臣裴矩的书，民间根本就看不到，没想到在沈珺的家里居然有收藏，也算意外的收获吧。"

袁从英看了看他，语气中带着微微的嘲讽，道："你的体格很不错啊，刚受了伤还能精神抖擞地谈情说爱。"

狄景晖并不介意，只是长叹一声："唉，人总归要活下去吧。你知道吗？这么多天来，我一直都不敢想嫣然，直到昨天晚上，我才第一次说起她。心中虽然还是痛得厉害，但又觉得如释重负。仿佛，仿佛，我的嫣然又回到我身边来了。"他停下来，眼神空洞地凝滞在黑暗之中的某处，许久才苦笑着问，"你会不会觉得我这样做，是辜负了逝者？"

袁从英不动声色地回答："不会，我觉得你是对的。"

狄景晖很有些意外，抬头看着袁从英："真没想到你能这样说……"

袁从英还是很平静："我怎么想就怎么说。"

狄景晖感激地点点头，犹豫了一下又问道："那你觉得她会怎么想？她是突骑施的公主，而我，只是一个流放犯，还有三年的流刑在前面，我……身无分文，一无所长……"

袁从英的眼中闪动狡黠的光芒，微笑道："可你会写诗啊。"

狄景晖的脸微微泛红，无奈道："好啊，你就随便调笑我吧。"

袁从英也有些忍俊不禁："你看我是随便调笑的人吗？"沉默了一会儿，他正色道，"你的诗不错，我至今还记得几句：座上号哭状，堂前恨骂音。悲歌见长短，血泪有浊清。"

狄景晖惊喜过望："你还真记得？"

袁从英坦然地回答："当然记得。我虽不会赋诗，却也喜欢好的诗句。"

两人均不再作声，狄景晖迟疑良久，终于望定袁从英，诚恳地道："今夜我一直都在想那场酒宴。当时，我并不了解你的为人，说了许多过分的话，我……很抱歉，希望你不要在意。"

袁从英摇了摇头，微笑一下，并不说话。

寂静中，那巧笑嫣然的身影浮动，暗香飘散在他们的身边，轻柔的声音在彼此的心中荡出阵阵涟漪："嫣然只是个低如微尘的女子，即便是

死也毫不足惜，但嫣然的歉疚和祝福是真心实意的。嫣然在心中盼望着，有一天你们会成为肝胆相照的朋友。”

狄景晖不知不觉已经热泪盈眶，他好不容易按捺住翻滚的心潮，强作洒脱地问：“哎，你说蒙丹和嫣然是不是很像？”

袁从英直了直腰，探手按着后背，随口应道：“像吗？我不知道。其实我一共也没见过陆嫣然几次，再说那阵子心情很差，所以始终没仔细看过她，已经不太记得她的容貌了。”

狄景晖撇了撇嘴：“我知道，你不喜欢胡人长相的女子。”

袁从英有些好笑地反问：“哦，你又知道，那你说说我喜欢什么样的女子？”

狄景晖“哼”了一声：“你？我看你很挑剔！”

“何以见得？”

“如果你不挑剔，为什么到现在还不娶妻？像你这样少年得志的年轻将军，要嫁的姑娘还不得排成长队？估计是你都没看上。”

袁从英长长地叹息了一声，重复道：“少年得志……哼，我怎么从来没有这种感觉？我倒是一直觉得责任太重，有时候会忍不住想要抛下一切，只要能轻松些就行。”

狄景晖嘿嘿一乐：“你现在不是已经抛下一切了？”

“说得好，别的都抛下了，责任一点儿没轻，麻烦越来越大。”

“你说我是麻烦？”

“随你怎么想吧。”

狄景晖被噎个正着，不觉发狠：“袁从英我告诉你，你可别小看了我狄某人。我狄景晖现在是在落魄中，有朝一日发达了，决不会让你吃亏。”

袁从英冷笑道：“我倒不指望什么，但愿有命活到那一天吧。”

狄景晖不以为意地反问：“怎么啦，为什么活不到那一天？这世上能干掉你的人好像不太多吧。”

袁从英紧蹙双眉，许久才道：“实话告诉你，很久以前我曾想过，假如能够活过三十岁，我才考虑娶妻生子。”

“你，什么意思？”狄景晖一副莫名惊诧的样子。

“没什么意思，不过是不想无故连累人家而已。”

狄景晖盯着袁从英看了看，叹息着摇头：“也罢，现在你已经三十多了，还好好地活着，是时候找个女人了吧？”见袁从英仍然沉默不语，狄景晖突然笑道，“哎，你不会是在家乡有什么娃娃亲或者指腹为婚吧？”

袁从英啼笑皆非地瞥了一眼狄景晖，嘟囔道：“亏你想得出来。我哪有……没有，我什么都没有。”

“那就对了嘛！”狄景晖看看榻上睡得正香的韩斌，见小孩儿毫无动静，才压低声音道，“你老实说，是不是喜欢阿珺那样的？”

“阿珺？”

“对啊，我看得出来，你对她有些不一样。”

袁从英挑起眉毛，反问：“你不是还说梅迎春对她有意吗？”

狄景晖道：“那是。可我要是有阿珺这个妹妹，绝对不会把她许配给梅迎春这样的人。”

袁从英意味深长地看着狄景晖：“哦，这又是为何？”

狄景晖笑起来：“你少给我装糊涂。梅迎春这种人，一般地做做朋友很不错，可他假如真有一天成了酋长、可汗，我一定会离他远远的。他和你可不一样。”

袁从英又沉默了，他垂下眼帘，不知道在想什么，神色十分落寞。

狄景晖心里有些不是滋味，便宽慰道：“所以我说嘛，庭州真是个好地方。有我喜欢的胡人女子，你喜欢的汉人女子呢，就更多了，总该有你看得上的。要不等你剿完匪，咱们还是想办法常待庭州吧。”想了想，他又颇为认真地道，“还有你的伤病，光这么硬撑是不行的。这样吧，哪天和武逊说说，去庭州给你找个大夫好好瞧瞧。据我所知，西域的医术虽与中原不同，但也别具功效。另外，我多少也知道西域有哪些好药材，可以帮你去庭州找找看。”

袁从英倒有些意外，愣了愣方道：“我……也还好，就是背痛，你看能治好吗？”

“可笑，你不治怎么知道能不能治好？”

晨风拂面的时候，潘大忠带着武逊和袁从英来到了伊柏泰神秘的木墙前。在多年的风沙磨砺之下，木墙已经破损不堪，满是坑洼和断裂。插在墙头的刀尖也被风沙吹蚀成了黝黑色，只有在阳光的照耀下，才会反射出凌厉的光芒，晃得人睁不开眼睛。

潘大忠所带的小队，在木墙之前呈一字阵仗排开。这些七拼八凑起来的兵卒，高矮胖瘦不均，年龄亦有大有小，连面貌也是胡汉混杂，真是名副其实的一支杂牌军。但是，正如袁从英和武逊已经发现的，这些兵卒身上所披的甲胄，腰间所配的刀剑，却堪称精良，反而与他们的外形很不相称。

他们面前的，正是木墙上唯一的一扇大门。这是一座通体漆黑的玄铁大门，长宽均有丈余，厚也达数分。门把上缠绕着粗如缆绳的铁链，上面密密麻麻地悬挂着数把巨大的铜锁。潘大忠一声令下，两名兵卒上前挨个开启铜锁，接着又上去两名兵卒，四人合力才将铁链取下，最后四人一起握住门把上的木杠，喊着号子，费尽九牛二虎之力终于将大门缓缓移开。

武逊见状，不由疑惑地问道："老潘，为何开门如此吃力？"

老潘抹了把脸上的油汗答道："咳！武校尉，这扇铁门好多年都未曾开启了，今天若不是想让你和袁校尉进去看个究竟，我才不费这个力气呢！"

武逊大为讶异："那平时狱卒和囚犯是如何出入的？"

老潘嘿嘿一乐："武校尉，袁校尉，先请你们从大门而入吧。我老潘会一一讲给二位长官听的。"

武逊和袁从英面面相觑，只得跟着老潘踏入铁门。

进入木墙重围之中，眼前是个有好几亩地大的沙场。袁从英第一天到达伊柏泰的时候，已经在蒙丹的指点下从高处观察过，现在进入内部，发现确实如当时所见，木墙之中建有大小不一的五座砖石堡垒。每座堡垒的式样都差不多，圆形，平顶，靠近顶端的是一排比人的脑袋大不了多少的窗洞，应该是采光通气之用。每座堡垒都看上去十分坚固，五座堡垒的排列方式让袁从英猛然想起了井盖上的五角图案，其中一座顶角上的堡垒相比其他四座略小些。

潘大忠领着二人围着最小的堡垒转了一整圈之后，武逊拍了拍脑袋，困惑地问："我说老潘，这玩意儿的门在哪里？"

潘大忠油光铿亮的脸上满是得意之色，他把手在空中一挥，大声道："所以武校尉，袁校尉，你们都看见了，这些堡垒均没有门，也就是说人根本不可能从此地出入，因此平常也没有人进入木墙之内，那木墙上的门没什么用处，故而好多年都不曾开启了。"

武逊愤愤地问："老潘！你玩的什么花招，这些古怪都是干什么的？"

老潘笑着解释道："武校尉，袁校尉，其实我要告诉你们的是，整个

伊柏泰的监狱都在沙地下面，因而出入也在地下，你们明白了吧？”

“什么，监狱不在这几个堡垒里，在……地下？”武逊圆睁双眼瞪着老潘，满脸的难以置信。

潘大忠显然很满意自己所制造出来的效果，举手示意道：“二位校尉，其实这木墙里面的沙地无甚可看，平常从没人在此活动，但为让二位对伊柏泰的环境有整体的了解，我才领你们进来。实际上，真正的监狱造在地下，出入口则在木墙外面的营房中，要不然我现在就领二位前去察看？”

武逊扭头就往门外走，潘大忠赶忙跟上，却发现袁从英站在原地不动，就回身招呼：“袁校尉，你……”

袁从英瞥了潘大忠一眼，冷冰冰地问：“既然这些堡垒在地面上连门都没有，还要这座木墙干什么，岂不是多此一举？”

潘大忠被问得一愣，武逊闻言也觉有理，便停下脚步瞪着潘大忠，等他回答。

潘大忠显得有些紧张，咽了口唾沫才道：“这……我也不是特别清楚。不过伊柏泰最初建造的时候，就用了许多重囚和死囚。想必这木墙是在当初监狱始建时，用于圈禁那些囚徒的，等地下的监狱和这几座堡垒都完工以后，木墙也就没用了，被废弃了，只是不曾拆除罢了。”

武逊听罢点头：“原来如此。”

他看袁从英仍紧蹙着双眉在沉思，便招呼道：“袁校尉，走吧！”

袁从英犹豫了一下，还是跟随武逊走出了大铁门。潘大忠连忙吩咐手下兵卒重新将铁门锁好，同时带着武逊和袁从英来到吕嘉营房的右侧。吕嘉的营房是伊柏泰里面最大的一座，其左右两侧各有一个不起眼的小营房，看上去好像是给值事的兵卒休息之用。潘大忠来到右侧那座小营房门前，门旁站立着两名荷枪持械的守卫。

潘大忠示意守卫让开，领头进入小营房，才五步长宽的营房内空无一物，在地面正中央，赫然是一块四方的铸铁盖板。潘大忠来到盖板前，亮开嗓门喊了一声：“开门！”

铁盖板里传来闷声闷气的问话：“是谁？”

“潘大忠！”

“啊，是潘火长！”里面之人应和着，只听一阵吱吱嘎嘎的声响，铁盖板从下面被缓缓顶起，一个兵卒从里面冒出脑袋来，“潘火长，您是……”

“武校尉和袁校尉要下狱察看。”

“是！”

铁盖板下，竟是另一片天地。

在潘大忠的带领下，武逊和袁从英生平头一次进入到这样一个黑暗森严、简直与墓穴一般无二的地下监狱之中。沿着石阶下行并不深，前面是长长的巷道，估计就是从外部营房通到木墙里头的道路。巷道狭窄逼仄，仅容二人并肩，每隔二十步的墙上置一盏油灯照亮，底下则是一名全副武装的守卫在站岗。

潘大忠头前领路，武逊居中，袁从英走在最后面。巷道里面空气稀少混浊，阵阵恶臭扑鼻而来，袁从英感到窒息，胸口憋得十分难受，他一边走一边默数着自己的脚步，在心中估算巷道的长短。这巷道建在沙地之中，却是木柱架梁并砖石垒砌而成，当初一定是花了相当大的人工。袁从英猜测，巷道本身应该不会太长，尽头或许会是个比较大的地穴，牢房就聚集在那里。但是，他想错了。

在袁从英默数了大概百来步的时候，巷道在前面拐了个弯，传来隐隐约约的人声。转过弯去，面前的巷道突然变宽，大约三十来步长短的巷道两侧，根根铁栅后面出现了一间连一间的牢房。光线十分暗淡，只见牢房中人影晃动，却看不清囚犯的容貌。巷道的两头各站着一名狱卒。

潘大忠停下脚步，轻声道：“这里就是天字号监区。”

武逊问：“他们都是死囚吗？”

潘大忠咧嘴一笑：“武校尉，伊柏泰里面其实没有死囚非死囚的区别，就看他们自己能不能活得下来。”

武逊阴沉着脸瞥了一眼袁从英，发现他的脸色在幽暗的光线之下愈加苍白，武逊道：“袁校尉，你有什么要问的吗？”

袁从英摇了摇头。

于是潘大忠领着他们继续前行，一路拐来拐去，每隔几段窄小的巷道，便出现一段两侧有监房的巷道。袁从英心中终于明了，原来这个地下监牢造得就如同迷宫一般，所有的巷道彼此相连交错，监房不规律地散布其间，这样的设计使得进入其中的人，假如没有带领指示，根本无从辨别方向。同样，囚犯要想找到一条路径逃走也几乎是不可能的。他们要么在巷道中迷失，要么被无处不在的守卫擒获。想到这里，袁从英不禁暗暗佩服这座监狱设计者的巧妙用心，但又觉得不可思议：伊柏泰处在大漠的中央，囚犯本就很难逃脱，为什么还要把监狱建在地下，又设计得如此繁复，真的有这个必要吗？

不知不觉他们已经在地下转了很久。武逊也有点儿受不了那污浊的空气了，便问：“潘火长，如果没什么其他可看的，莫如你就带我们上去吧。”

“且慢！”潘大忠还未答应就被袁从英拦阻了。

武逊不耐烦地问：“袁校尉还想看什么？”

袁从英慢吞吞地问：“那五座堡垒怎么上去？”

潘大忠一拍脑门：“哎呀，你看我怎么把这茬忘记了。真是该死！”接着又忙解释道，“咳，其实那几座堡垒就是通风换气之用，没什么可看的。二位校尉跟我来吧。”

他领着二人又是一通七绕八拐，总算走到了一座石梯前面。石梯尽头光线亮堂很多，还有阵阵新风吹来，袁从英赶紧深吸了几口气，慢慢张开捏紧的拳头，右手扎紧的布条上面，血渍和汗水已经混成一片。

潘大忠倒是步履轻松，快步走上石梯，武逊和袁从英紧紧跟随。上到地面，三人便处在了一座圆形的砖石堡垒中间，堡垒中除了一大块石板之外，便什么都没有了，那石板显然就是台阶入口的盖板。

徐徐清风从堡垒最上面的那排换气窗洞中吹入，武逊和袁从英都觉得头脑顿时清醒了许多，潘大忠看着二人的脸色，微笑道：“二位校尉有些受不了吧。呵呵，我们长年累月生活在伊柏泰，不习惯也得习惯，这里真是个能把人活活折磨死的地方啊。”

袁从英问：“我们是在最小的那个堡垒之中吗？”

潘大忠点头：“袁校尉好眼力，是的。这里就是离铁门最远的那座小堡垒。其余四座和这个一模一样，只不过格局略大些。”紧接着潘大忠又笑问，“二位校尉还要去看其余四座堡垒吗？”

武逊看了看袁从英，皱眉道：“嗯，一样的话就不必细看了，今天就到这里吧。”

再次下到地底，又随着潘大忠转了数个弯，面前出现的巷道和来时最初的那段十分相仿，走到巷道尽头，又见到一段向上的石阶。石阶旁的守卫见三人过来，赶紧行礼，殷勤地跑到石阶上头，翻起铸铁盖板，目送三人登了上去。出来一看，这里恰恰是吕嘉营房左侧的那个小营房，与入口的营房恰好一左一右。原来他们在地底下绕了个大大的圈子。

三人此时俱已头昏脑涨，都拼命呼吸着地面上的新鲜空气。等好不容易缓过神来。武逊便将二人招到自己的营房坐下。

喝了口烧酒，武逊感慨万千地道：“真没想到伊柏泰里面是这个样子，今天本校尉算是开了眼界了。潘火长！”

“在！”潘大忠毕恭毕敬地躬身行礼。

武逊问：“伊柏泰下面的情形，编外队有多少人完全了解？”

潘大忠道：“因为地下的活儿太苦，编外队的每个兵卒都要轮流下去当狱卒和守卫的。咳，其实他们大多本来也就是这里的囚犯，选拔上来充了编外队，才算有了一线生机。”

“那么说大家都还熟悉下头的布局？”

“也不尽然，伊柏泰下头的布局太奥妙，就算在里面待上一年半载，还是会走错路。如果是外人入内，那就压根甭想出来了。”

袁从英突然插话：“潘火长，你可知道这座监狱是何时所建，何人设计？”

潘大忠微微一笑：“这个我就不知道了。”

袁从英接着又问：“下面的布局可有图纸？”

“没有。大家都靠脑子记忆。不过……既然说到这里，我倒是可以画一张出来。此地也就我，大概清楚这里的情况了。”

袁从英冲潘大忠一抱拳：“麻烦潘火长了。”

“好说，好说。呵呵。”

正说着，卫兵来请三人用午饭。忙了整整一个上午，大家均饥肠辘辘，也都不客气，围坐桌前边吃饭边继续谈话。武逊掰下块馕，撒上碎牛肉津津有味地嚼了几口，突然问潘大忠：“大忠，我记得你是七年前到伊柏泰来的吧？”

潘大忠嘴里塞满食物，含含糊糊地道：“是啊，咳，一晃这么多年过去了。这地方待不住人，能走的都走了，现如今我算这里资格最老的了，本来还有吕嘉，可现在……”

武逊停下嘴，盯着潘大忠问：“老潘，我仿佛记得当初你是和你兄弟一起来的伊柏泰，你兄弟现在何处，也走了吗？”

潘大忠的神色骤变，慢慢放下手中的筷子，垂下头好半天都不吭声。

武逊和袁从英奇怪地互相看了一眼，武逊正要再发问，潘大忠忽然抬起头，却见他双眼通红，牙齿咬得咯咯直响，颤抖着嘴唇喃喃道：“我

兄弟，他……早就死在这里了！”

武逊大惊：“这是怎么回事？”

潘大忠握紧双拳，胸口起伏不定，好不容易才略微平复下来，抬头对另二人苦笑道：“袁校尉，前日夜间我冒险去求你搭救武校尉，当时你对我十分提防，不予信任，我那时候就曾对你提起过，我潘大忠与吕嘉有不共戴天之仇。这仇，就是杀亲之仇。正是吕嘉，害死了我在这世上唯一的亲人，我的兄弟潘二孝。”

原来这潘大忠和他的兄弟潘二孝本来都是庭州刺史钱归南的家奴。他俩从小父母双亡，在钱家长大，干的是伺候人的营生。潘大忠为人谨慎，颇得钱归南的赏识，其弟二孝却不太争气，成天不务正业，还经常小偷小摸，十分不检点。偏偏潘大忠对这唯一的兄弟很是疼爱，钱归南几次欲将其赶出钱家，都因为潘大忠苦苦哀求才罢休。可恨潘二孝不知悔改，反而变本加厉，越闹越不像话，后来还勾搭上了钱归南大夫人的婢女，终于彻底惹恼了钱归南。就在七年前，钱归南一气之下，将潘二孝判了罪，发往伊柏泰。潘大忠实在不放心这个兄弟，主动向钱归南恳求，陪着兄弟同来服刑。

潘大忠说到这里已经泪流满面，他抹了一把眼泪，咬牙切齿地道：“我们刚来时，吕嘉碍于钱刺史的威势，对我兄弟二人还算客气。因我本就是无罪之身，他还给了我一个火长的职位。我也是小心谨慎，拼命效忠于吕嘉，只求他能待我兄弟好一些。可谁知道，这吕嘉本性恶毒至极，居然趁着我回庭州办事的时候，将二孝骗出监牢，与另外两名囚犯斗殴，最后又将重伤的他放在野地，活活地让秃鹫啄咬至死！”他抬起头，泪眼模糊地看着袁从英，“袁校尉，就是你们头一天来的时候看到的那一幕，所谓的‘野葬’。”

袁从英默默地点了点头。潘大忠继续道：“我本来打算找吕嘉拼命，哪怕同归于尽也要为我兄弟报仇。可吕嘉这厮又狠又刁，知道我必怀恨在心，就把我遣入地下监狱，打算让我熬不得苦楚死在里头。我想君子报仇十年不晚，一定要在伊柏泰活下去，就这样我在地下苦熬了五年，直到两年前吕嘉需要用人时才又把我提出来。当时他仍然对我十分有戒心，处处防范，我便更加表现得贪生怕死、胆小懦弱，终于慢慢地令他放松了警惕。这两年来我一直在等待最后一击的时机，总算等到了你们。武校尉，袁校尉，谢谢你们，使我终于能够为我的兄弟报仇雪恨。”

“原来是这样！”武逊感慨万千地长叹一声，举起手安抚地拍了拍潘大忠的肩膀。

潘大忠勉强一笑，扭头对袁从英道：“袁校尉，前日夜间实在无法对你将这些和盘托出，致使你一直不能信赖于我。否则，公主他们也不会遇到那样的险情了。”

袁从英点头：“是的。当时我确实不能轻易相信你，所以才将你打

昏，把蒙丹他们转移到另一间营房。坦白说，这也是万般无奈，我一人难以兼顾两头，又必须去救武校尉，所以只能赌一把。”

潘大忠理解地笑道：“袁校尉当时若是相信我，我倒可以给公主他们找个更安全的所在。但我知道你不能冒这个险，万一我是吕嘉派来调虎离山的，那就惨了。”

潘大忠又道：“袁校尉，有件事情我一直想问你，不知道现在可否赐教？”

“什么？”

“就是那晚我们离开营地前，你一直在看营地上空的一个闪光，那究竟是……”

“哦，”袁从英微笑了，“那还是你们昨日看到的斌儿的玩意儿。那东西可以把光投得很远，我让斌儿想法把烛光射出窗洞，在夜间老远都能看得清楚，这样我便可以知道他们平安。”

谈到这里，三个人方觉有点坦诚相见的味道，彼此的隔阂和猜疑渐消。武逊理了理络腮胡须，又想起件事：“老潘啊，还有件事情。”

“武校尉尽管吩咐！”

“嗯，我来问你，编外队的兵械、甲胄和马匹，怎么都如此精良？吕嘉打哪里弄来的这些？”

老潘微微一愣，眼珠转了转：“这个……我也不清楚了。好像瀚海军每年都会给吕嘉送些辎重过来吧。”

“不可能！瀚海军自己的配备都没有这么好！”

“那，卑职不知道了。”

“不知道就算了。”武逊有些失望，指指袁从英道，“不过，老潘你下午带袁校尉去挑件兵刃吧，把这里最好的家伙都拿出来。”

潘大忠赶忙答应：“那是自然。”

袁从英却摆了摆手：“武校尉，多谢费心。也不必太麻烦，方便的话，就把吕嘉的刀和弓借我一用吧。”

“这……”武逊和潘大忠相互看了一眼，“你不忌讳？”

“好用就行。”

“那好，吃过饭就让兵士给你送去吧。”

午后，在营盘后面的一座小茅屋里面，袁从英带着韩斌洗了个澡。一进这个小茅屋，他就发现这里与阿苏古尔河畔的那个茅屋简直一模一样。屋中央同样是口深井，井缘和地面相平，只在井口盖着块铁盖子，也与阿苏古尔河畔茅屋里的那个铁盖子外观完全相同。

所不同的，这个茅屋里放置着好几个木桶，以供人从深井里打出水来。另外还有个小火炉子用来烧热水。袁从英发现，此地洗澡的方式和中原很不一样，没有盛满水的大木桶可以浸泡，却用个木勺子舀出水来往身上浇。脚下就是沙地，水从身上流下后就直接渗入沙中，转眼被吸个一干二净，洗完澡沙地居然还是干的。他起初以为不用大木桶是为了节省水，但很快发现这种洗澡方式似乎更费水，便有点儿想不通。

不过此刻他顾不上这些，只是让韩斌把烧烫的水一遍遍浇在自己的背上，痛到僵硬麻木的后背才觉得轻松些。与此同时，他仔细地研究起铁盖子上浇铸的纹理。

这纹理也与阿苏古尔河畔铁盖子上的相仿，最外面是五个尖角的样子，围绕着里面的一个圆圈，圆圈的中央还有纹路。所不同的是，此处中央的纹理曲曲弯弯，有点儿像水波，而阿苏古尔河畔那图案的中央纹理，是几道斜斜的线条。袁从英让韩斌帮着自己一起尽量记下这些图纹的形状，打算回营房后默写在纸上，留个记录。其实他自己也不知道这样做有什么用处，过去在狄仁杰身边的时候，寻求这类奇异事物中所蕴含的秘密，往往是狄仁杰的拿手好戏，可是现在，只能靠自己了。

虽是初春，大漠上昼夜的温差依然很大。太阳快落山时，周遭已经十分寒冷。袁从英带着韩斌匆匆洗完，就回了营房。桌上已燃起蜡烛，率先洗好澡的狄景晖坐在桌边，埋头读那本《西域图记》。袁从英精疲力竭，在榻上靠了一会儿，一动都不想动，可想想还是挣扎着起身，坐到桌前拿过纸笔，打算把刚才强记下来的纹理画出来。

桌上搁着一柄闪亮的钢刀，还有一副黑色的硬弓，一望便知是吕嘉的家伙。狄景晖冲袁从英努努嘴：“老潘送过来给你的。”

袁从英擎刀在手，翻来覆去地看着，毫无疑问，这绝对是把百炼成钢的宝刀。同样，那把弓也是少见的利器，问题是，吕嘉怎么会有这样好的武器？

狄景晖看他又在沉思，便随口问了句：“很不错的家伙吧？我虽不太懂，却也看得出来。”

袁从英把刀搁回桌上，点头：“确实是好东西。不过也怪得很。”

“哦？哪里怪？”狄景晖来劲了，上下左右地摸着刀把和刀背。

袁从英把他的手轻轻挡开：“你不习惯碰这种东西，小心点，这刀削铁如泥的。”

“削铁如泥？”狄景晖好奇地问，“吕嘉怎么有这种好东西？这样的好刀不常见吧。”

“不常见，很稀罕的。最奇怪的还不是这个。”

“那是什么？”

袁从英指着刀身，解释道：“不论什么刀具，通常刀身上都刻有铭文，表示炼成的日期地点和炼制之人，这是规矩。普通的刀尚且如此，更别说如此少见的宝刀。可是你看这把刀，上面空空如也，什么都没有。还有这把弓也是，没有任何打造的标记。”

“还真是啊！”狄景晖也是一脸纳闷，但他知道自己也想不出个究竟，就岔开话题，“那个老潘倒很殷勤，还问长问短的，似乎挺关心你的身体。”

袁从英冷笑了一下：“你怎么说？”

狄景晖轻哼道：“你放心吧，我知道怎么对付。”

袁从英压低声音说了句：“这个人，很不老实。”

狄景晖把手中的书往桌上一放，似笑非笑地看着袁从英：“嗳，人家又怎么惹到你了？”

袁从英阴沉着脸道：“他没有惹到我，但是他说了不少谎话。”

“说谎？”

“是。首先，今天他开木墙上的铁门时搞出很大的动静，想证明那铁门好多年都未开启了。可是那些大铜锁和铁链上连灰尘都没有，真好笑，伊柏泰日日都是漫天风沙的，难道这里的人没事还经常擦拭它们不成？其次，他领我们去木墙中的时候，刻意只让我们看了其中最小的堡垒，以此类推地想说明每座堡垒都没有门，偏偏不领我们逐一看过，我总觉得其中有诈。还有，他说自己与吕嘉有仇，可为什么这么多年都不动手，却要等着我们和武逊来这里的时候，借我们的手除去吕嘉，而吕嘉明明知道潘大忠对自己怀有仇恨，却还如此信任他，也很说不通。至于他说不清楚兵械的来历，我看多半也是撒谎。”

狄景晖听完哈哈一笑：“完了，你算是把我爹草木皆兵的毛病全学会了。既然你对这潘大忠有诸多怀疑，干吗不直接对武逊说呢？”

袁从英叹了口气，略显懊丧地道：“武逊此刻宁愿相信潘大忠，也不愿意相信我。你当初说的话很有道理，武逊对我有成见，亦有顾虑，假如我太多地表示对潘大忠的不信任，他只会认为我是故意离间他们边塞军兵的关系。对他来说，我毕竟是外来的，潘大忠才是自己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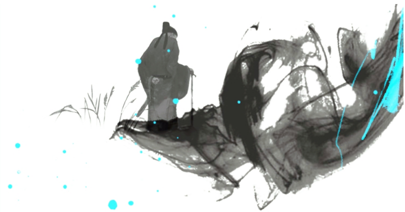
狄景晖颇有兴味地看着袁从英，很是幸灾乐祸，道：“现在想明白了？饶你拼着性命去解救他，还差点连我们的命都搭上，结果也没落上个好。”

袁从英深深地吸了口气：“还是见机行事吧。潘大忠盯得很紧，我不想打草惊蛇，否则对你和斌儿不利。另外，武逊也会有危险。潘大忠和吕嘉还不同，这回是他在暗处我们在明处。我不知道他究竟想干什么，也不知道他对剿匪到底有利还是不利，更不知道他的背后是不是还有更凶险的势力……”他抬起眼睛，看着狄景晖苦笑道，“可惜我没学到大人料事如神的本领。”

狄景晖正要开口说话，有人轻轻敲门。韩斌跑过去把门打开，夕阳逆照下，蒙丹亭亭玉立的身影仿佛镶了道火红的金边。狄景晖猛地站起身来，快步走到门口，蒙丹看着他微笑，轻声道：“我是来向你们告别的，明天一早我就要走了。”

|第四章|

暗斗



“你要走了？还回来吗？”狄景晖急迫地问。

蒙丹被他热切的目光逼得不觉垂下双眸，心中暗暗懊恼着：来告别前明明打算表现得若无其事，可为什么一听到他的声音，一看到他的眼睛，自己的心又跳得如此慌乱？都怪他，这没用的汉人男子，知道自己要走，居然如此紧张，只不过是短短地离开几日，他就着急成这个样子……

韩斌也站在门边，伸手扯她的衣裙：“蒙丹姐姐，你什么时候再回来啊？”

蒙丹握住他的小手，温柔地笑起来：“斌儿，以后就叫我红艳姐姐吧。”

“啊？红艳姐姐，你改名字啦？”

“嗯，好听吗，你喜欢这个名字吗？”

韩斌转了转眼珠：“还行吧。红艳姐姐，我喜欢！”

袁从英来到门前，见狄景晖在一旁呆呆地站着，蒙丹又不理他，便不动声色地拽了拽狄景晖的袖子，招呼道：“蒙……呃，红艳，屋里坐吧。”

狄景晖回过神来，也忙道：“啊，对，对，红艳，请屋里坐。”

蒙丹瞥了一眼狄景晖，眸中碧波流转，好不容易憋住笑，摇头道：“不坐了，也没什么特别的事情，就来给你们道个别。”

“可是，”狄景晖有点儿发急了，“你这是要去哪里？你不是要在此地等梅迎春的吗？”

蒙丹轻轻翘起嘴角，屋外那灿烂的落日红霞此刻好像都飞上了她的面庞：“我又没说要离开这里，只不过是和哈斯勒尔他们一起回趟庭州。春天来了，我们要去寻块水草肥美的绿洲放牧驼马，总不能老在这个大漠里面转悠。”

狄景晖大大地松了口气：“原来如此，那倒也不必郑重其事地道别。”

“你……”蒙丹让他给气乐了，发狠道，“真该告诉你我一去不回！”

“你不会的。”狄景晖笃悠悠地说，此刻已经完全松弛了下来，他把两手往身后一背，低下头来看蒙丹。

蒙丹觉得自己额头上的碎发随着他灼热的呼吸轻轻颤动，连带着心尖也酥酥麻麻起来，这种感觉是那么温暖，那么轻柔。她再没有能力让自己的语气生硬起来了，只好极低声地说：“我，就去几天，然后再来看你们。”

“好，我们在此等候。”狄景晖一本正经地回答。

袁从英在旁边听得实在有些好笑，除了等待难道他们还有别的选择吗？

“那，你们好好休息吧，我走了。”说完这句话，蒙丹如释重负地长舒口气，正要扭头往门外走，袁从英却把她叫住了：“先别走，红艳，我要问你件事情。”

“啊，什么事情？”自从熟识以后，蒙丹发现自己越来越喜欢看袁从英严肃的表情，于是她就微微侧过头，目不转睛地盯着他看。

袁从英却沉浸在自己的思绪中，习惯性地锁起双眉，思忖着问：“红艳，你在大漠上发现过几次土匪行凶？”

蒙丹认真地想了想，答道：“一共有三次。”

“可曾和土匪正面交锋过？”

蒙丹摇头：“一次都没有。”

“一次都没有过？”

“嗯。”蒙丹咬了咬嘴唇，沮丧地道，“这些土匪太神出鬼没了，大漠又无边无垠，实在无从搜索。现在走沙陀碛的商队不多，我也不知道什么时候有商队经过，只能瞎碰。因此三次所见到的都是土匪劫杀商队以后的现场。”

袁从英抬起眼睛，紧盯着蒙丹问：“如果真的像你所说，土匪又是从何得知商队行踪的呢？”

蒙丹紧接着他的话道：“是啊，我也想不通这一点。好像有人把每次商队进入沙陀碛的时间和路线都通报给土匪，否则他们绝不可能把所有的商队一网打尽。还有……”

“还有什么？”

“还有就是这些土匪的营地究竟设在什么地方。我这几个月带着人把沙陀碛都跑了个遍，始终没发现可疑的地点。可是从土匪攻击商队的地点来看，遍布沙陀碛的东西南北，因此他们一定在沙陀碛的内部设有营地。只是……这个营地到底在哪里呢？”

袁从英沉思片刻，对蒙丹微笑了一下：“你哥哥所发现的奇怪之处，就是这些吧？”

蒙丹也不觉莞尔：“差不多吧。”想了想，她又道，“还有一个古怪，是我发现的，还没来得及告诉我哥哥。”

袁从英和狄景晖相识一笑，他们都听出了蒙丹语气中那点掩饰不住的天真和自豪，袁从英便问：“是怎样特别的古怪，可以告诉我们吗？”

蒙丹轮流看着他们两个，故意稍停了片刻，才回答：“唔，我一共发现了三次被屠杀的商队，现场都是尸身遍地、血流成河，可是货物和车马却踪迹全无。”

袁从英揣度着道：“货物和车马都被土匪劫走了吧。”

蒙丹忽闪着碧色的双眸，略带得意地说：“土匪带走货物和车马也就罢了，可为什么要把所有的兵刃也都带走呢？”

“兵刃？”袁从英惊讶地问。

蒙丹“嗯”了一声：“我发现这三起劫杀，土匪都很小心地把现场打扫干净了。从衣饰来看，尸首全都是商队的人。但我想，土匪未必没有伤亡吧，可现场找不到一具土匪的尸身。还有就是，掉在现场的兵刃明显都是商队用的，没有任何一件土匪的兵刃。甚至一些被箭射死的尸体，身上的箭弩都给小心地拔掉了。”

“居然有这样的事情。”袁从英喃喃自语，陷入了沉思。

蒙丹瞧瞧他，又看看狄景晖，娇俏地点点头：“那我就走啦。”

狄景晖忙道：“我送你。”正要陪着她出门，却听身后袁从英叫了一声：“狄景晖你站住。”

“干什么？”狄景晖满脸狐疑地站住身，袁从英抢步上前：“我来送红艳姑娘，你回屋去！”说着，他伸手轻轻一拦，不由分说就把狄景晖挡到身后。

蒙丹也有点儿意外，但还是在袁从英的指示下，乖乖地由他陪着自己朝门外走去。韩斌刚想跟上，袁从英反手推上房门，也把他关在了屋里。

狄景晖看着两人并肩出了门，实在猜不透袁从英葫芦里卖的是什么

药，便索性坐回到桌边。突然，他发现桌上袁从英刚才在默画的纹理图，拿起来仔细瞧了瞧，脸上露出笑意。韩斌探身过来要抢，被狄景晖随手推到一边。

过了好一会儿，袁从英才又开门进屋。他若无其事地往桌边一坐，狄景晖狠狠地瞅了他一眼，故意拉长声音问：“送走了？”

“嗯，送走了。”袁从英拿过画着图案的纸，提笔接着往下画。

狄景晖瞪大眼等着，看他毫无再开口的意思，终于忍不住问：“哎，你和蒙丹说什么去了？”

袁从英连眼皮都没有抬，一边在纸上画着，一边随口道：“我和她说什么，你没有必要知道。”

“你！”狄景晖咬牙切齿地道，“袁从英我告诉你，你休想……”

“休想什么？”袁从英搁下笔，瞥了眼狄景晖捏紧的拳头，似笑非笑地加了一句，“怎么，要和我打架？”

狄景晖冲他干瞪眼，无奈地摇头：“在别人那里受了气，就跑到我这里来耍威风，什么人嘛！”

两人暂时休战，袁从英从怀里掏出另一张画着阿苏古尔河畔图形的纸，和自己刚画的纸放在一块儿，拧眉抿唇，开始苦思冥想。

狄景晖坐在对面不怀好意地看着他，最后还是探头过来，讪笑道：“哎，我们做个交易吧。”

“交易？什么交易？”

“如果你告诉我你和蒙丹说了什么，我就告诉你这些纹理是什么意思，如何？”

“你知道这些纹理的意思？”袁从英有些喜出望外，往椅子背上一靠，看着狄景晖道，“说吧，这都是些什么。”

“罢了罢了，不和你计较。”狄景晖嘟囔着连连叹息，把那本《西域图记》翻到最后，摊开在桌上，“你自己看吧。”

袁从英定睛一看，那上面果然绘着自己在两处井盖上见到的纹理，粗粗看去几乎分毫不差。他长舒了口气，对狄景晖笑道：“你早说啊，害得我琢磨了半天。”

狄景晖摇头晃脑地回答：“我怎么知道你在琢磨这个？恰巧这些图在书的最后面，我也是刚刚才看到。”

“书上有没有写这些纹理是什么意思？”

袁从英拿过书翻看，狄景晖指着书页道：“有的，不过内容不多，只说这是一种西域神教——萨满教的神符。”

“萨满教？”

“是的，萨满教。”狄景晖解释道，“这本书上只简单地记载了萨满教是西域颇为盛行的一种神教，大概从上古开始就有了。这种神教信奉万物有灵的说法，认为不论草木牲畜、山河湖海皆有灵，都能与人相通。萨满教将世界分为上、中、下三界，上界是天神居住的地方；中界是人活动的场所；下界则在地层深处、江河湖海，等等，有各式各样的精灵出没。”

“什么是精灵？”袁从英听得津津有味，好奇地发问。

狄景晖翻了翻书，边看边道：“唔，精灵嘛，就是一种通神的灵物吧。萨满教认为每个部落都有保护自己的精灵，会附着在本族的巫师身上，借巫师之肉身来行使其意志。在精灵的指点和教诲之下，萨满巫师可以探访灵界、可以上天入海，巫师作法时有精灵协助，才可以顺利地治病、求雨、寻魂、驱鬼、祈福和诅咒。”

这会儿连韩斌都靠在袁从英的身上听得入了迷：“听上去还真挺有意思的。”

袁从英笑着问：“你说萨满巫师能治病？”

狄景晖点头：“能啊，这书上说得还挺神，能治各种疑难杂症。”

袁从英道：“那我干脆去找个萨满巫师治治我的背痛吧。”

狄景晖始料未及，愣了一愣，应道：“倒是可以试试。不过你要小心巫师把你大卸八块啊。”

“不怕，只不过要是让大人知道了我去找巫师看病，他一定会把我大卸八块的。”

狄景晖哈哈大笑起来：“对，对！我爹最恨这些装神弄鬼的邪恁之说。怎么？他教导了你十年，你居然还信这些？”

袁从英自嘲：“大人是有大智慧的，我怎么能与他相比？你还没有说，这些图符纹理到底是什么意思？”

狄景晖指着书上的图案道：“书上说，萨满教有许多神灵，包括天神、地神、风神、雨神、火神、水神如此种种。这些纹理图案就是用来崇拜不同神灵的。像这种曲曲折折的波纹应该表征河海，也就是水神，这种倾斜的竖条纹就是风神的符号。这两种符号分别在此地和阿苏古尔

河畔茅屋的井盖上有。另外，书上还记载了雨神、火神、地神等符号。”

袁从英频频点头：“不错，很像这么回事。井里有水，所以要祈求水神的庇佑，难道我们在沙陀碛里见到的这些深井，都与萨满教有关联？”

狄景晖想了想道：“我想可能最初的掘井人都是笃信萨满教的，所以才会在井盖上饰以萨满神符。”

袁从英想了想，又道：“可是这书上的图案都没有套在外面的那五个角，这是怎么回事？而且阿苏古尔河畔的那口井上的图案，照你的说法是风神符号，我却从中挖出了清水，这又是怎么回事？”

狄景晖“咳”了一声：“别问我，这我可就不明白咯！”他接着又笑道，“你不是想找萨满巫师看病吗，到时候顺便向人家请教请教呗。如果巫师不肯说，你就把刀架他脖子上逼他说！”

袁从英一本正经地点头：“嗯，这个我倒拿手。”

说着，袁从英又拿起那本《西域图记》，翻动着道：“这个前隋的宰相裴矩倒挺有趣的，记载下这么多西域的奇闻逸事。”

狄景晖长叹一声：“裴矩啊，他可是我打心眼里崇敬的人。你说我爹有大智慧，其实我倒觉得，裴矩比我爹更了不起。”

袁从英惊讶地望着狄景晖：“真的？这个裴矩真有如此厉害？”

狄景晖正色道：“那是当然。裴矩在前隋任内史侍郎和吏部尚书的时候，为政廉洁，颇负清名，此为功绩之一。受命赴张掖经营与西域各国的贸易往来，编撰成这本奇书《西域图记》，此为功绩之二。你或许还不知道，裴矩是绘制下西域到中原之间来往商路图的第一人呢。”顿了顿，他又感叹道，“河东闻喜裴氏家族，真正的三晋望族，历六朝而盛，至裴矩一代，可谓豪杰俊迈、名卿贤相，摩肩接踵，茂郁如林。有种说法：裴家的男子不是出相就是入将；女子不是王妃就是诰命。对了，西晋时候裴家还曾有过一个叫裴秀的，定出了‘制图六体’，后世至今勘测地域，绘制地理图，都是依据裴秀在其所著《禹贡地域图》里拟定的分率、准望、道里、高下、方卸和迂直的方法而做的。所以裴矩能编纂出这套《西域图记》也是有渊源在的。”

袁从英若有所思地问：“绘图，勘测……裴家世代沿袭这样的学问？”

狄景晖点头道：“听说是这样的。裴矩在隋灭后就归顺了大唐，但据说有些裴家族人却流落在了西域，至今不肯返回中原。咱们在此地待久了，说不定还能碰上一二，也未可知。”

狄景晖话音落下，袁从英锁起双眉，指了指门外：“你觉不觉得这个

伊柏泰的位置、格局、建造的方式，都颇为深奥？”狄景晖颔首，袁从英沉吟着又道，“如果你去了那地底下的监狱，就更会有这样的感受。真难以想象，这一切之中到底蕴藏着怎样的秘密。”

面对着桌上摇曳的烛光，两人都沉默了。边塞大漠的春天，就在这瞬息万变、吉凶难测的氛围中徐徐展开。屋外风沙又起，沙尘经窗洞涌入屋内，袁从英把韩斌的脑袋搂到怀中，为孩子挡住那呛人的气味，他深深地感到自己的无能为力，此时此刻，即使愿意付出生命，他能为这孩子做的，也依然是如此有限。他不知道为什么，自己的命运始终与“秘密”这两个字紧紧相连，哪怕走到天涯海角，哪怕身心俱疲，也仍然无法摆脱。深入骨髓的思念和牵挂，连同“秘密”这个词一起，又一次将他的心带回到悲喜交加的过往。

这天晚饭之后，周梁昆终于下定了决心，他让家人送出一封信以后，便在书房中静待回音。随意翻看着手边的书籍，周梁昆再次回味下午与女儿靖媛的一番谈话，心中跌宕起伏。

周靖媛自花朝节与狄仁杰等人共游天觉寺以后，就始终闷闷不乐，才过了短短几天，娇美的面庞就消瘦憔悴下来。周梁昆看在眼里，急在心上，考虑再三，还是决定要和女儿开诚布公地谈一谈。

周靖媛来了，无精打采地坐在父亲的面前，纤细的指间绕着块丝帕，揪过来又扯过去。周梁昆问了她几句闲话，她也答得心不在焉。周梁昆有些着急，便清清嗓子，小心翼翼又直截了当地问：“靖媛啊，为父看你自花朝节之后就有些意气消沉，是身体不适还是有心事啊？”

周靖媛一愣，抿起樱唇答道：“爹爹，女儿的身体很好。”

“哦，那就是有心事了？”

周靖媛低头不语。

周梁昆慈爱地笑起来：“你这孩子，一向敢说敢做，今天这样子，可有点不太像我的女儿啊。”

周靖媛秀眉微蹙，脸色愈发阴沉，周梁昆耐心等待着，他了解自己的女儿，知道她一定会有所表示。

果然，周靖媛抬起头来看着父亲，黑如黛石的双眸中迷雾深锁，似有无限的困惑和忧虑：“爹爹，女儿的心全都在爹爹的身上，爹爹的心事便是女儿的心事。”

“靖媛……”周梁昆颤抖着声音喊着女儿的名字，心中一阵酸涩。

定了定神，周梁昆勉强笑道：“靖媛啊，裘侍郎那头的事情，为父知道你不愿意，已经回绝了，你就放心吧。”

周靖媛低头不语，周梁昆稍待了片刻，温和地道：“靖媛，你上回提到太平公主向先帝圣上讨要武官做驸马的逸事，为父想问一句，靖媛是不是也有心上人了，并且还是个武官？假使果真如此，靖媛不妨就直说给为父听，好不好？”

他的话音未落，周靖媛已经面红耳赤，略微踌躇了一下，垂着头轻声嘟囔：“说出来又有什么用？也许人家根本就没在意……”

周梁昆脸色骤变：“什么，对我的女儿？”他突然有些明白了，不由愤愤地斥道，“竟有这样不识抬举的东西！”顿了顿，周梁昆故作洒脱地安慰道，“靖媛啊，姻缘，姻缘，讲的就是个缘分，不可强求的。我想那人既然有眼无珠，那就是他没有福气。”

周靖媛撕扯丝帕的手指一顿，咬了咬嘴唇，突然抬头直视着父亲：“爹爹，假如靖媛就只想要那个有眼无珠的人呢？”

周梁昆大惊：“靖媛，你这又是为何，你一共才见过他几回，何故就认了这个死理？他……在为父看来也不过如此，在大周的青年武官中，并不算特别出众啊。以靖媛你的出身和人品，要真配给了他，为父还觉得委屈了你……”

“爹爹！”周靖媛的声音都发抖了，“他、他和别人不一样，他是狄大人的卫队长！”

“这和狄大人又有什么关系？”周梁昆难以置信地上下打量着女儿，脑海中的思绪迅疾翻腾，突然，他的心猛揪成一团，难道，难道女儿是为了……

“靖媛！”周梁昆唤着女儿的名字，再看她时，周靖媛苍白的脸上绽露出甜润的笑容，好似在撒娇：“爹爹，靖媛从小就知道，不论我想要什么，爹爹都会想办法找来给我的。”

周梁昆愣了半晌，长叹一声：“好吧，靖媛，让爹爹想想，好好想想。”

看着周靖媛离开屋子，周梁昆锁上书房的门，进入隔板后的密室。在那里面，他待了一个下午，直到太阳快落山时，才倦容满面地回到书案前，思忖着写下一封简单的书信，打发下人送了出去。周梁昆从来没有像此刻这样，真切地感受到末日将至的绝望，但同时又从内心的最深处，生发出一股垂死挣扎般的巨大力量。即使不为了自己，为了女儿，他也要试一试。

回信却直到第二天的正午时分才送抵周府，周梁昆整个夜晚辗转反侧无法入眠，待收到回复才暂时松了口气。可是看着只有一行字的简短答复，他死灰般的脸上又泛起苦涩的笑容。对方在回复中只写了一个地址，并约定了面谈的时间。周梁昆发现，自己要面对的这个人确实城府

极深，有着与其年龄不相称的谨慎和精明。周梁昆突然觉得，也许女儿是对的，她以一个女人的直觉窥测到了那人身上所隐藏的力量，而对于他们父女来说，这力量也许就是他们能够攀附的最后一根救命稻草了。

春日已至，白昼渐渐拉长，天暗得越来越晚。尽管如此，洛阳城还是一如既往地在酉时暮鼓隆隆，金吾卫队开始驱逐三市上熙熙攘攘的人群，坊门扇扇合拢，百姓们意兴阑珊地关门闭户，街巷之上顷刻就行人稀少。

周梁昆在书房中直等到天色全暗，才罩上青色大氅，拢过宽大的风帽，将整张脸遮得只剩一双眼睛，匆匆出门登车。马车沿着笔直的大道一路往南，沿途经过数座关闭的坊门，却拦不住鸿胪寺卿这位当朝三品大员。金吾卫兵乖乖地开门放行。就这样周梁昆一路畅通无阻地进入了城南尚贤坊。

马车小心翼翼地避开狄府周围的地界，只在僻静的小巷中一路穿行，最后停在离狄府不远的一个小独院前。

“老爷，到了。”车夫压低声音对着车内唤道。

“你肯定是这个地方？”周梁昆冷冰冰地问。

“老爷，没错的，就是这里。”

车帘掀起，周梁昆探出被风帽遮得严严实实的脑袋，观察着四周宁静肃穆的环境，半晌才抬腿胯下马车，一边吩咐：“把车赶到一旁候着，注意别让人发现。”

来到门边，周梁昆轻轻敲击门环，刚刚敲了一下，门就打开了。沈槐笔直地站在门前，朝他躬身施礼，却未发一言。周梁昆很满意对方审慎的态度，点点头，便随他跨步入院。

这正是沈槐给沈珺租住的小院落。自昨天午后在狄府中接到周梁昆的书信后，沈槐反复思考了一个晚上，试图推断出周梁昆约自己单独谈话的目的。周梁昆在信中只说想和沈槐作一次面谈，并说事关重大，希望沈槐能够保守秘密，这次谈话只能是他们两人知道。沈槐当然明白此中的含义，周梁昆不想自己将这次会面报告给狄仁杰。

沈槐在狄仁杰的授意之下监视周梁昆已经旬月，始终没有什么突破。周梁昆每日除了处理公务就是在家待着，连应酬都很少，生活简单得令人生疑。但生疑归生疑，偏偏就是抓不住他丝毫的纰漏。四方馆府库贡物被盗的案件，虽然被狄仁杰压了下去，周梁昆还是安排了少卿尉迟剑彻查四方馆的全部存物，宋乾和沈槐共同监督了整个过程。查察的结果表明，四方馆被盗走的贡物并不像想象的那么多，也都不是什么特别的珍品。假如仅仅从这个案件本身来看，周梁昆不论是否参与了盗取贡物，其罪责都算不上太大，就算捅出去，以他在朝中的资历与功绩，

最多也就是闹个罢官回家，性命可以无虞。相形之下，周梁昆私自杀死刘奕飞的行为，倒显得有些反应过度了。

沈槐最近常常会想，周梁昆当时完全可以把刘奕飞交出去，就算刘奕飞倒打一耙，周梁昆还是有机会自保的，如今却落个杀人的把柄在狄仁杰手中，真是聪明反被聪明误。此外，沈槐还一直有种感觉，狄仁杰让自己监视周梁昆，其意并不完全在于找回失落的贡物，只是这位睿智超卓的老大人，不会把他对周梁昆更隐秘的怀疑告知给自己罢了。许多次深夜无眠的时候，沈槐倾听着从狄仁杰书房中传来的踱步和叹息的声音，总会忍不住地想，他对袁从英也会有这诸多的隐瞒、提防和猜忌吗？这样想着想着，一种深深的无奈、惶惑和怨恨就慢慢地，不可遏制地在沈槐的心中滋生起来。

尽管如此，沈槐还是非常尽职的。监视周梁昆的工作没有什么进展，他仍然尽心尽力地去做。除此之外，沈槐还有很多自己的事情要忙，沈庭放不明不白的死亡待查，杨霖和他带来的使命要去办，还有就是，他时刻牵挂着的沈珺。现在，只有每天和沈珺共进晚餐的时候，沈槐才能体会到安逸和温情。自从花朝之后，何大娘果然给沈珺裁制了几套素雅的新衣裙，沈槐见她每天都郑重其事地修饰齐整，打扮得漂漂亮亮地等自己过去，心中真是又怜又爱，滋味万千。

周梁昆到底要和自己谈什么，还如此机密？沈槐觉得不好揣摩。他对周梁昆没有什么好感，对周靖媛更是避之唯恐不及，一想到这位千金小姐对自己那毫不掩饰的倾慕，沈槐就觉得可笑。他实在想不出自己有什么地方入了这位小美人的法眼，竟得到她如此青睐，沈槐原不是秉性轻贱的无良青年，如今又有沈珺守在身边，就更不想招惹莫名其妙的桃花运了。

可是周梁昆要求和自己密谈，沈槐思之再三，还是决定姑且谈之，见机行事。他选择了沈珺的小院作为谈话的场所，一来这里僻静，几乎没有外人知道，二来此地是他的居所，又紧临着狄府，可进可退，占据主动。用过晚餐，沈槐就让沈珺回房歇息，没有招呼不要出来。

周梁昆如约而至，沈槐将他让进正堂入座。何大娘奉上香茶时却手忙脚乱，几乎将茶盏打翻。沈槐心中不悦，到底是没见过世面的乡下婆子，越要紧的时候越没谱。好在周梁昆满腹心事，对旁的一切都毫不在意。

何大娘收拾茶盘退了出去，屋中剩下宾主二人对坐。寂静的春夜之中，远远地传来几声犬吠，沈槐站起身来合上半开的窗格，一缕清冷的月光被挡在窗外，桌上乳白色纱灯中的烛芯爆出两声脆响，光影晃动，忽明忽暗。

周梁昆清了清嗓子，终于开口了：“沈将军，这些天来你带人日日夜夜监视老夫的行止，端的是辛苦了。”

沈槐听得略一皱眉，只冷冷道："职责所在，何谈辛苦二字。"

周梁昆讪讪一笑，问："不知道沈将军打算监视到什么时候？"

沈槐沉下脸来，颇不客气地回答："周大人今天来难道就是为了谈这个？假如周大人对沈槐的监视不满意，还请周大人直接去同狄大人商议，沈槐只是奉命行事。"

周梁昆摇了摇头，随意地道："哎，沈将军少安毋躁，老夫不过是寒暄几句罢了。"

沈槐冷笑："如此寒暄倒是不常见。"

周梁昆愣了愣，眼中突然精光四射，望定沈槐，他意味深长地道："沈将军，老夫为官数十年，论阅历品秩都不比你的那位狄大人差。老夫知道和什么样的人该如何寒暄。"

沈槐不觉一凛，低下头沉默了。

周梁昆若有所思地打量着沈槐：棱角分明的面庞，机敏干练的神情，特别是一双眼睛，深沉阴郁，看上去十分老成。

周梁昆在心中暗暗叹息一声，靖媛啊靖媛，对这样一个人你真的有把握吗？

然而情势所迫，对他们父女来说，已经没有太多犹疑彷徨的时间了。周梁昆决定单刀直入，打对方一个措手不及："沈将军，据老夫所知，你担任狄大人卫队长的时间并不长吧？"

"周大人说得不错。"沈槐把态度调整得谦恭了一些，应承道，"卑职是去年年底才被圣上派遣到狄大人身边的。"

"沈将军此前在何处任职啊？"

"卑职之前在并州折冲府任了五年的果毅都尉。"

"再之前呢？"

"再之前？"沈槐有些疑惑地瞟了眼周梁昆，却见对方正襟危坐着，面无表情。沈槐想了想，还是答道："去并州之前，沈槐在神都羽林卫中任职多年。"

周梁昆紧接着他的话音道："但沈将军是在去并州之前才加入的内卫吧？"

周梁昆的语音并不高，语调也很平淡，仿佛在问件不起眼的家常事，但在沈槐的耳边却不啻响起了一个惊天的霹雳，老练如他，也情不

自禁地自眼底的最深处流露出惶恐。他真的惧怕了！

武皇的内卫组织在大周朝廷中是个公开的秘密。早在女皇还只是皇后、皇太后的时候，为了加强自己的统治，监控和打击一切反对的势力，女皇便开始逐步建立起这支独立于朝廷之外的力量，由她全权掌控和差遣。在女皇登基称帝的最初一段时间里面，内卫在她诛灭异己、平定叛乱的行动中发挥了举足轻重的作用。为了能够迅速而彻底地消灭对手，内卫在执行任务的过程中可谓是将各种下作和残忍的手段都用到了极致：密报、卧底、暗杀、反间、栽赃、陷害……花样百出的阴谋诡计和残暴杀戮令人对内卫谈虎色变。在武皇权势最盛、内卫活动最为猖獗的时候，大周朝廷上下，不论什么派别和出身的官员，都或多或少吃过内卫的苦头，对内卫可说是恨之入骨。

多行不义必自毙，内卫也走不出盛极而衰的规律。武皇的统治逐步稳固，大周朝廷由纷乱走向有序，至少在表面上，朝局亦由黑暗转为昌明。巩固了帝位的武皇开始纠正自己残暴乖戾的形象，越来越多地重用包括狄仁杰在内的正直官员，曾经作为她心腹爪牙的内卫和酷吏慢慢地失了势。失势以后的走狗，命运通常是最悲惨的。首当其冲的是以来俊臣为首的酷吏，做下了那么多桩迫害与残杀的罪行，早就被天下人恨得咬牙切齿，为平息民怨争取人心，武皇毫不犹豫地先将他们抛弃了。于是一干酷吏先后被处以极刑，死后暴尸街头，任由百姓们剥皮撕肉以泄愤。

内卫的局面相对复杂一些，与酷吏相比，他们的行事方式更隐蔽，组织也更严密，其成员良莠相杂，并不能一概而论。实际上，真正的内卫成员分为两大类。一类由武皇亲信的内卫大阁领统一管理，负责完成武皇下达的秘密任务。在执行任务期间，出于需要可能会被临时性地授予某种公开的职位，但一旦任务完成，仍然回归内卫府管辖，属于正式编制的内卫成员。自神功以后，内卫的任务越来越少，作用越来越弱，为平息各层官吏对内卫长期以来的憎恨，武皇逐步裁撤了不少正式内卫，内卫府管辖的人数已减少到最盛时期的十之一二。圣历二年以来，武皇病体日沉，对于内卫府的事务基本上不理不睬，干脆就由张易之、张昌宗接手过去，在外人看来，今日的内卫府已经彻底沦为二张手中的爪牙机构，只是仗着武皇的余威胡作非为而已。而那些被裁撤下来的内卫因为名声太臭，不论走到哪里都遭人唾弃，绝大多数的结局甚为悲惨。

然而，很少有人知道，武皇的内卫中其实还有另外的一类。这类内卫的身份比内卫府所辖的内卫要隐秘得多，因为他们实际上都是朝廷任命的正式官员，他们的名字也从来不曾出现在内卫府的名单之上，他们才是大周朝廷中拥有最黑暗秘密的一群人。这些人遍布在朝野上下的各个角落，全都有着严正的外表和显赫的职位，在各自的仕途上载沉载浮，他们原本不该和内卫这样不光彩的角色联系在一起。仅仅是因为对荣华富贵的极度渴望；或者是因为早年的某些劣迹而遭到要挟；或者纯粹是为了寻求刺激，在种种机缘巧合之下，他们被私下招募成了内卫的

秘密成员，在某一特定时期为武皇完成某项特殊的使命，他们得到的回报是巨大的，要么是仕途的飞跃，要么是大笔的金钱，在人生的历程中，适当地赌上一把，说的就是这些人的行为吧。

因为这类内卫都是拥有正式职位的官员，招募他们的过程极其机密，通常只有负责招募的直接上峰才知道他们的身份。而交给他们的任务也往往是一次性的，只要很好地完成了使命，就可以得到相应的回报，其后便能继续安稳地干他们公开的事业。作为内卫的这个过程似乎只是临时性的，除了诡异的飞黄腾达之外，并不会给他们的人生造成其他影响，到后来，甚至连他们自己都几乎忘却了曾经有过的这个特殊身份。作为内卫的短暂过程，就像是身体最隐私部位的污点，被层层衣物遮盖着，早已经看不见了。

可惜再深的机密，只要有两个人知道，也就算不得机密了。至为可怕的是，正是由于机密的程度，就连这些人自己也不知道，他们的秘密到底被什么人掌握在手中，朝堂之上每天面对的人中，又有没有自己的同类。隐秘的污点即使埋藏得再深，也始终令他们寝食难安、如鲠在喉，毕竟他们曾经完成的任务都是见不得人的，而且均涉及朝廷的最高权力，一旦为人所知，即会对他们目前所拥有的荣光乃至生命造成致命的威胁。被胁迫的滋味是最难受的，但是害怕有朝一日被胁迫，恐怕更加难受！

沈槐应该算是这类人中最后的一批成员了。只因当初在羽林卫中任职多年而得不到提拔，始终郁郁的沈槐才接受了吴知非的招募，随他共去并州，查察魏王武承嗣的谋反案件。在并州所发生的一切，对于狄仁杰来说可谓是痛彻心扉，于沈槐却犹如天降的契机。不仅使他完成了使命，还意外地取代了袁从英的位置，来到当朝重臣狄仁杰的身边，成为他的卫队长，并得以官升几级，由六品的果毅都尉直接擢升为四品中郎将。今日的沈槐，虽然还有若干的不顺心处，但仍可称得上春风得意。与此同时，他最计较的就是他曾经的内卫身份，在他想来，狄仁杰对他若即若离的态度，很大程度上就是因为自己的这个过去。

可是，沈槐无论如何也想不到，今天居然在周梁昆的口中，又一次提到了自己的内卫身份。沈槐曾经当过内卫，除了直接上峰吴知非，就只有狄仁杰知道，这周梁昆又是从何而知的？沈槐虽然拼命克制着自己的紧张，鬓角还是潮湿起来，轰然崩塌的恐惧重重压上心头：难道那关于“生死簿”的传闻是真的？

对面，周梁昆默默地观察着沈槐那青一阵白一阵的脸色，知道自己一击成功了。他感到一种如释重负的疲乏，甚至有些隐约的同情。周梁昆静静地等待着对方平静下来好继续交谈，沈槐很快就将知道，周梁昆今天来不是为了要挟，更不是为了恐吓，而是为了寻求生路。

月亮升到了高空，小院正堂上的烛火经久不息。西厢房中，一双眼睛透过窗纸，紧盯着正堂透出的光亮已经一个晚上了。今夜，这双眼睛

干了又湿、湿了又干，本以为眼泪早已流尽，哪想到再见那人，才知道心死成灰只不过是自欺欺人。何大娘——何氏淑贞，扒在西厢的窗边，大睁着模糊的泪眼，不屈不挠地等待着，只为了能够再看上那人一眼。这个人，在她卑微的心中，念着恨着怨着三十多年，今日方知，其实从来没有一刻忘记过。

洛水河畔的垂柳渐次绿了，春风轻轻拂过，柳枝微摇着笼起片片绿烟，粉红的桃花在其间若隐若现。翠鸟栖上枝头，啾啾的鸣唱清脆悦耳，这便是一年中最好的时光了。

上阳宫踞洛水之东的最佳位置，借着微微起伏的地势，坡地葱茏、流水脉脉，早春的繁花次第怒放在宫垣回廊之畔，整个洛阳城中最美的春光，尽数收拢其中。上阳宫外，亦有几座豪门府邸的院墙比肩而立，毫无疑问，这些府户的身份应该是整个大周仅次于皇帝的了。除了这些人，又有谁可以有权力与天子共享春色呢。

午后，春日慵懒，树影婆娑，迷茫的烟气轻柔地缭绕在一座孤亭的四周。洛水从此处转了一个弯，向城南蜿蜒而下。周围一片寂静，但寂静中又仿佛有几声嘀嗒，那是雾气凝结成的水珠，沿着亭柱缓缓地落入亭旁的深潭。水珠钻入平静的水面，未曾荡起半丝涟漪。深绿色的潭水仿佛凝固了，只有靠近亭柱的一小方水面上，无声无息地泛起几个白色的水泡。

这亭子建在离上阳宫最近的一座王府别院之中，梁王武三思是这座别院的主人，今天，他在此亭中招待一位显贵的客人。亭中一幅丝毯平平展开，上置一案，却是莹润的玉石雕琢而成。案侧的花纹奇异罕见，花尖的玉色呈现出娇艳欲滴的红，如柔骨如媚颜，轻托出一幅纵横交错的十九路网格。日影点缀，轻烟飘浮，网格上玉色时明时暗，纹理晦涩难辨，恍惚中，宇宙万物，天地苍生，已宛然其间了。

棋盘之上散布黑白相间数枚棋子，黑子乌墨白子晶莹，却是残局。武三思端坐在案前，左手在棋匣中缓慢地摩挲着，满脸高深莫测的表情，微笑着耐心等待。他的对面，张昌宗一身华服，宽大的袖笼垂于身侧，习习幽香自袖中溢出，那张俊俏的脸庞上却愁眉深锁。他，眼看着又要输了这局。

“啪”的一声，黑子落下，几乎同时间，“哗啦啦”两只麻雀惊慌失措地冲出树林，直上云霄。

武三思长叹一声，右手拈起一枚白子，刚要放上棋盘，张昌宗抬手来挡：“哎，梁王殿下，容我悔一步，就悔一步。”

武三思纵声大笑起来，边笑边摇头：“六郎啊六郎，瞧你这点儿出息。圣上真是把你宠坏咯！”

张昌宗微微拧眉，朝武三思抛了个白眼，重新将那枚黑子攥在手

心。

武三思兴致盎然地端详着张昌宗俊秀如画的眉目，啧啧叹息："果然是六郎胜莲花啊，难怪圣上对你万般宠爱，平常容你悔个一步两步的，也是常事吧？"

张昌宗不耐烦地撇着嘴："你少啰唆，让我仔细想想嘛！"

武三思微笑着探过头来，压低声音在他的耳边说："六郎，这局棋输了就输了吧。悔一步可救不了你啊，除非翻盘重来。"

张昌宗捏着棋子的手一颤，狐疑地注视着武三思。

武三思斜倚到绣墩靠枕之上，半合起眼睛，蒙胧中水色如烟、青山叠翠，上阳宫的迤逦宫墙在洛水的那一侧起伏，就在那里面，住着他的姑母，全天下人的主宰，亦是面前这条品相极佳的哈巴狗的主人。哈巴狗此刻开始忐忑不安了，憋了半晌，终于还是沉不住气："梁王殿下，你什么意思，说话吞吞吐吐？"

武三思倒是气定神闲，依然双目微瞑，语调空灵地叹息着："六郎啊，下棋毕竟是个游戏，圣上容你悔上几招那是她宠你，可若是关乎军国大事，圣上的脾气我清楚，你也清楚。她，是不会给任何人机会的！"

张昌宗的嘴唇开始哆嗦起来，他的眼珠疾速地转动着，白皙的面颊完全失去了血色，武三思体贴地攀住他停在半空的手，将那颗黑子从他手心里捋了下来，放回到碾玉棋匣中。就在两手交错之际，武三思在张昌宗的手心写下一字，随即意味深长地感叹："唉，许多时候，就是那么一枚小小的棋子，坏了整个的局。"

张昌宗全身颤抖，猛地一拂袍袖，刹那间微风涤荡，淡香飘逸，他站起身来就往亭外走。

武三思对着张昌宗的背影，悠悠地道了句："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

张昌宗脚步骤停，武三思还是不急不躁地接着往下说："假使只有我知道，倒还不算太糟糕。怕只怕还有更厉害的角色，一旦抓着五郎六郎的把柄就不肯放松。"他举目望着张昌宗在春风中飘动的衣裾，伸手指向上阳宫的方向，"今天圣上难得一次精神爽利，就召了狄国老入宫，否则六郎也不得空到我这里来吧？所幸五郎还随侍圣驾身边，要不然本王还真有点儿替你们兄弟俩捏着一把汗！"

张昌宗转过头来，灰白的脸上是遮掩不住的恐惧，他支吾着问："你……你到底知道什么？"

武三思突然声色俱厉，一字一句地道："我知道，你们所图之事断然

不会成功。我也知道，今天入宫面圣的那人更不会让你们成功。我还知道，此事一旦为圣上所知，你们必遭灭顶之灾。六郎，烦你今天回去，给五郎带句话，就说我武三思还不着急，奉劝你们也别太着急。欲速则不达，小心机关算尽，反误了卿卿性命！”

上阳宫内延亘一里的长廊，沿着洛水蜿蜒而下。静幽的水面之上，几片青青柳叶悠悠旋转着落下，惊起数尾锦鲤，竞相吐啄。微风过时，丛丛莲叶泛起碧绿的浪涛，在午后的静谧之中带出飒飒声响。长廊之中，狄仁杰深深地吸入一口春日的馨香，鼻子里面痒痒的，是柳絮的轻触。暖阳和煦，春风荡漾，仿佛有一只温柔的小手调皮地牵动起，他那身沉坠凝重的银青袍服的下摆。

此时此刻，狄仁杰似乎对周遭的一切茫然无觉。他的视线，已然越过眼前迤逦动人的大好春光。

耳边响起轻轻的脚步声，有人小心翼翼靠近身旁。狄仁杰没有掉转目光，他知道，自己在等待的人来了。

“狄阁老好心情啊，在此赏春。”

狄仁杰稍停片刻，才冷冷地道：“不，本官是在等你，张少卿。”

“哦？”张易之微微一愣，随即笑道，“今日圣体稍安，既召狄国老入宫，想必是有要紧的事情谈，狄国老为什么却在此流连？”

“因为本官要与张少卿谈的事情，比其他事情都要紧。只有谈过了这件事，本官才能面圣。”

张易之又是一愣，眼中闪过不易察觉的紧张，恰在此时，狄仁杰转过身来，直视着对方的眼睛，慢吞吞地问：“张少卿可知本官要和你谈什么？”

张易之潇洒地朝狄仁杰拱了拱手，笑容可掬道：“易之不知道，还望狄国老赐教。”

狄仁杰点了点头，脸色仍然没有一丝笑容，他再次抬头眺望远方，淡淡地道：“古人有战术云，混战之局，纵横捭阖之中，各自取利。远不可攻，而可以利相结；近者交之，反使变生肘腋。”

狄仁杰停了下来，张易之略一踌躇，讪笑道：“远交近攻，战国策范睢之谋也。”

“嗯，”狄仁杰轻轻捋了捋长须，“本官听闻张少卿饱读诗书、素有谋略，并非金玉其外败絮其中之人，今日方知此言非虚。”

张易之脸色骤变，咬着牙隐忍不发，勉强挤出张笑脸，躬身作揖

道："狄国老过奖了。"

狄仁杰冷冽的目光扫过张易之的头顶，藐视着面前的这个人，即使愤怒和憎恨已经让他的胸口隐隐作痛，此时，狄仁杰还是要求自己冷静，他沉着地开始说话，但在语调之中带上了千钧的分量："这么看来，张少卿是熟谙'利从近取，害以远隔'的道理。可今天本官想要提醒张少卿，远隔之害终归是害，而且是大害！近取之利，如果是以山河受损国威破碎为代价，这利又取之何堪！张少卿，本官看你还算是个聪明人，不会不懂覆巢之下岂有完卵的道理吧？"

竭力平息了一下翻滚的情绪，狄仁杰再度开口："张少卿，今天本官不与你说是非，只同你讲利害。希望你能晓以时务，悬崖勒马，不要让自己成为千古罪人！当然了，假如你们一意孤行的话，本官也不是没有办法让你们死无葬身之地的。"

"你、你敢威胁我！"张易之的嘴唇煞白，圆睁双目，话虽说得强硬，声音却兀自颤抖不止。

狄仁杰嘲讽地上下打量着他，好似在欣赏一个小丑的演出，良久，才轻松地道："张少卿，本官要去面圣了，少卿请自便吧。"说完，他轻拂袍袖，扬长而去。

张易之在原地待了半晌，便开始沿着长廊疾步如飞，刚来到观风殿前，迎面跑来了张昌宗，同样面如死灰，疾疾如丧家之犬，刹那间，暖阳消弭，黑云压顶，寒意浸骨，对于张氏兄弟来说，天，要塌了。

没有人知道，这个春日午后发生在上阳宫内外的一切，究竟是事先策划共谋的，还是不约而同的；就像没有人知道，狄仁杰和武三思会不会在某种特殊的境况下，选择合作。这个问题，不会有人试图去问，他们也绝对不会回答。但事情的结果是明晰而肯定的，二张与默啜暗中勾结的阴谋，在极其机密之中启动又在极其机密之中终结，隐蔽得就好像从来没有发生过一样。

然而，这一切只不过是一连串危机的开端，武周圣历三年的初春，所有跌宕起伏和惊心动魄的故事，才刚刚拉开序幕。

洛阳城外的洛水亭侧，茶楼林立，酒摊四设，杨柳青青和着弦歌三叠，多少离人执手相看泪眼，此去一别，便是天涯永相隔，良辰谁与共。

洛水亭中，有一位老者负手而立，褐色的常服在微风中飘扬。亭内亭外的人们，个个沉浸在离愁别绪之中，并无人识得眼前这位素朴的老人。他的身躯依旧伟岸挺拔，端严的面容却隐显疲惫，他接过身旁青衣家人捧上的酒盏，双手平平端起，慈祥的语音中隐含着始终不变的威严："送君千里，终有一别啊。来，梅先生，老夫就在此敬上这杯离酒，祝梅先生此去一路顺风，前程似锦。"

梅迎春赶紧躬身，举起双手接过这杯酒，毕恭毕敬道："狄大人，今日您亲自来给在下送行，梅迎春真是诚惶诚恐，感激涕零！"

狄仁杰微微摇头，含笑道："嗳，梅先生过谦了。梅先生是我大周的客人，自当以礼相待。今日老夫只不过是略尽地主之谊罢了。"

两人共同举杯，一口饮下手中的酒。狄仁杰又含笑举目，视线缓缓扫向亭外，那里站着梅迎春在突厥巴扎中收下的随从阿威和马夫苏拓，苏拓牵着的正是梅迎春的神驹墨风。稍远处停着辆马车，车前轴上坐着个满脸络腮胡须的高大汉子，虽然乔装改扮，狄仁杰仍然可以认出乌克多哈那双悲伤的眼睛。车里隐约传来婴儿嘹亮的哭声，苏拓婆娘一个人要照料自己和乌克多哈的两个小子，想必是有些忙乱吧。

顺着狄仁杰的目光，梅迎春也回头看去，不由会心一笑："在下来神都一趟，收获真是不小啊。"

狄仁杰颔首，神色转成肃穆："梅先生，你此次神都之行，最大的收获却是为老夫、为大周所得。今日，老夫便要代表大周的子民，代表两国边境的百姓，谢谢你！"说着，他朝梅迎春深深一揖。

"狄大人，您这是……"梅迎春慌忙相搀，狄仁杰重新抬起头时，眼中已有泪光点点。

春风荡起亭外的柳条，狄仁杰伸手折下一枝，凑到面前轻嗅，清新的草木之香沁入肺腑，将柳枝递到梅迎春的手中，狄仁杰语重心长地道："梅先生，有缘之人方能倾心相交。请收下这支杨柳，你我从此便是海内知己。虽然来去匆匆，相聚短暂，老夫却能肯定，梅先生雄才大略、志向高远，终有一天如鸿鹄凌空，鹤鸣九皋。老夫只愿梅先生能始终心怀苍生之福，黎民之幸，愿大周与突骑施永结盟好，共赴昌盛。"

这些天来，正因为梅迎春帮助破获了默啜可汗与二张的阴谋，狄仁杰与梅迎春纵谈西域局势，几乎无所保留地探讨了突骑施崛起于西域的种种可能。狄仁杰告诫梅迎春，目前默啜可汗的东突厥第二汗国气势汹汹，而西突厥内部则部落林立纷乱不堪，任何一个单独的部落都不具备与东突厥争夺西域统治权的实力。而今之际，只有趁大周与东突厥互为掣肘，东突厥无暇西顾的情况下，先在西突厥内部取得统一，壮大自身的实力，有朝一日才能图谋更大的发展。今日突骑施与大周缔结坚固的同盟，是最为明智的策略。梅迎春深以为然。

此刻，梅迎春接过狄仁杰手中的柳枝，强抑激动的心情，郑重地道："狄大人，您的心愿也是梅迎春的心愿。"

狄仁杰欣慰地点头，环顾着周遭忙碌送别的人们，还是忍不住感叹："黯然销魂者，唯别而已矣！这一别，就不知道能不能再相聚了。"

"狄大人！"望着老人沧桑的面容，梅迎春也不禁神伤，想要说句抚

慰的话语，又不知从何说起，踌躇几许，梅迎春勉强笑道，“狄大人，当初您也是在这里送别的狄公子和袁将军吧？”

狄仁杰微微一愣，半晌才轻声叹道：“那时候，老夫并没有送他们。”

“啊？”梅迎春怔了怔，狄仁杰抬眼看他，温和地说：“他们是老夫的孩子，孩子们远行，老夫实在不忍相送。”梅迎春频频点头，双眼竟有些模糊了。

“说到这里，老夫还有件事情相托。”狄仁杰黯然地笑了笑，朝肃立身边的狄忠招手，狄忠会意，捧上一个包裹。狄仁杰接过包裹，双手微微有些颤抖：“梅先生，你此次西行，应该会经过沙陀州和伊柏泰。”

“是的。”梅迎春小心翼翼地回答。

狄仁杰缓缓揭开包裹：“梅先生，老夫想请你帮忙，将这些银两带给我那两个孩子。”顿了顿，他苦笑着指指包裹中的银锭，“并不多，不敢太麻烦梅先生。”

“这……”梅迎春欲推开包裹，“狄大人，在下与狄公子和袁将军一见如故，他们在西北的一切开销用度，梅某都可以承担，狄大人不必……”

“拿着！”狄仁杰板起脸，将包裹往梅迎春手中一塞，“这是老夫的心意，与旁人无干。”

梅迎春不敢再推，连忙收起来，余光一瞥，却见旁边的狄忠悄悄抹了抹眼角。

狄仁杰仿佛松了口气，想了想又嘱咐道：“银子就交给从英吧，让他管着，比景晖好些。哦，还有，你我这些天谈的事情，也请梅先生都讲给从英听，让他知道。”

“是。”梅迎春答应着，犹豫着又问，“狄大人有书信吗？我也可以带去给他们。”

狄仁杰深深地叹了口气：“不必了，没有书信。老夫谢过梅先生了。”语罢又是一揖。

洛水亭外，行人突然四散，一场淅淅沥沥的春雨毫无征兆地下了起来。梅迎春拜别狄仁杰，走入春雨之中。认蹬上马之前，他又一次回头，亭中狄仁杰仍在举目眺望，微笑着朝他挥手。梅迎春这时方才注意到，今天狄仁杰只带了狄忠来，沈槐并未同来送行。也许，是沈将军另有要务在身吧。梅迎春想，沈槐不来也好，不知道为什么，他们两人相处总有些别别扭扭。

想到沈槐，梅迎春的眼前又不免出现沈珺那张温存恬淡、略带哀愁的脸，他不无遗憾地感叹，自己这一去，今生今世也未必有机会与沈珺再见了。还是因为沈槐的缘故，梅迎春思之再三，并没有去和沈珺告别，只是让达特库在“撒马尔罕”的珠宝珍藏中挑选了一件白玉镶嵌珍珠的凤首笄，派阿威送去沈珺居住的小院。这件价值连城的首饰，一眼看上去却那样朴实无华，梅迎春以此来表达他对沈珺的情意，唯叹缘分未到，此生有涯，只恐重逢难冀了。

夜，静得可怕。自从袁从英和潘大忠大破围攻武逊的狼群之后，常年徘徊在伊柏泰周围的野狼就突然消失了踪迹，伊柏泰里的人们再也听不到彻夜的狼啸，夜晚因此变得出奇静穆，反而愈显狰狞恐怖。为了以防万一，武逊吩咐每夜仍在营地的东西南北四个方向点燃篝火，在伊柏泰上方无尽的黑色夜空中，点缀出几抹徒劳而凄艳的灰红。

沿着营地中央那堵绵延不绝的木墙，此时有两个身影在悄无声息地前行，一大一小，紧紧相随。绕了大半圈，在后墙根一个黑暗的隐蔽处，两人停了下来。大的身影轻轻划亮手中的火折，一小束微光恰好照亮他面前的木墙。

“哥哥，就在这里！”韩斌看到木墙底下破损的洞口，惊喜地小声叫起来。

袁从英连忙朝他摇了摇头，韩斌吐了吐舌头，趴在洞口朝里拼命看了一会儿，才回头对袁从英道：“唔，什么都看不见，里面黑乎乎的。”

袁从英熄灭火折，侧耳倾听着四周的动静，仍然是一片死寂，整个伊柏泰都仿佛被抛弃在了这茫茫的大漠深处，天地之间，唯有自己和身边这孩子的呼吸清晰可闻，牵动心弦。他感到韩斌在悄悄扯自己的胳膊，便低头朝他微笑，今夜月光出奇地暗淡，他们彼此只能大致看到对方的面孔，笑容其实是看不见的。

韩斌已经匍匐在沙地之上，小心翼翼又迫不及待地往洞口挪动着身体，小小的心被历险的激情所占据，因为今夜他要做一件勇敢的事情，更因为他能够帮助到身边的哥哥，这令他兴奋不已，觉得自己已经是个有用的男子汉了。袁从英伸手过去，轻轻搂住韩斌的身体，直到此刻他还在犹豫，无法下定决心让孩子去冒这个险。

这几天来，武逊每天与袁从英探讨整肃编外队和剿匪的计划与安排，潘大忠和另外三位火长也把整个编外队的组织情况报告得一清二楚。经过讨论，两位校尉决定先整理现有的编外队成员，同时逐一调阅审查囚犯的记录。到现在为止，他们的工作进展得还算顺利，再花几天就可以完成了。袁从英没有再提起伊柏泰监狱本身的可疑之处，老潘绘制图纸看来比较耗费工夫，况且老潘还要忙许多日常的事情，这图纸一时半会儿是交不出来了。袁从英不打算催促老潘，他和武逊也没有再去地下的监狱，只把犯人提出来审问。每天袁从英只是默默地观察着伊柏

泰里面的一切，尽其所能地把全部的细节收入眼底。终于在昨天清晨，他发现了木墙后段底部的这个小洞口。

大约是常年风沙磨砺造成的破损，而某个不知名的沙漠小动物又适当地帮了点忙，这个洞口因为在黄沙的遮掩下很难被人察觉。袁从英记下地点以后，昨日夜间再作探查，刨开沙土后看到洞口还是蛮大的，应该能容一个半大孩子钻过去。回到营房之后，他颠来倒去地想了很久，别无他法，只有让韩斌试一试了。

“哥哥！”韩斌又在袁从英的耳边轻唤了一声。

袁从英拍了拍孩子的肩膀，低声道：“再给我背一遍，进去后你应该怎么做。”

韩斌噘了噘嘴，已经背了十多遍，还要再重复，真是麻烦：“嗯，我进去以后，只要看那四个大堡垒有没有门，就是有门也不要进去，看到就行了。我一爬到里头，就要在心里面连着数数，数到五百的时候必须出来，不论看到什么都不要留下。假如遇到危险，唔，我就立刻大叫，用最大的力气叫。”

“很好。”袁从英点点头，“去吧，千万小心。”

“知道了！”韩斌小声答应着，灵巧地将身子贴在沙地上，三下两下就爬入了洞口。袁从英看着他消失在木墙之后，就开始默数，一边目不转睛地盯着洞口，一边屏息凝神地倾听着木墙里传出的任何细微声响。

数到五百的时候，袁从英背后的衣服已经湿透了，他抹了把额头上的汗水，把耳朵贴在木墙上，里面仍然毫无动静，厚厚的沙地吸掉了所有的声音。袁从英从腰间抽出了吕嘉的佩刀，捏紧了，继续默数：“五百五十……六百……六百五十。”他举起钢刀就要朝木墙上挥去，这时，洞口突然探出个小脑袋，韩斌气喘吁吁地轻声叫着：“哥哥，哥哥，我来啦！”

过不多久，韩斌坐在营房的榻上，得意扬扬地晃着两条腿，描述他在木墙之中所看到的。爬进小洞以后，他在最靠近自己的那座堡垒底部发现了一扇暗门，门是铸铁的，十分厚实，他试着推了两把，根本就推不动。按照袁从英的指示，随后他又逐个去看了其余的三座堡垒，都有一模一样的铁门，这证实了袁从英的判断。

袁从英坐在韩斌的对面，余怒未消地盯着他看了半天，才厉声质问：“我是怎么关照你的，看这点东西需要那么久吗，为什么到了时间不出来？”

狄景晖不以为然地道：“你干什么凶神恶煞的，这不是没事嘛……”

“这事轮不到你讲话！”

狄景晖遭到抢白，叹了口气继续埋头看书。

韩斌一点儿没被袁从英的怒火吓到，眨着眼睛笑嘻嘻地看了一会儿袁从英，才从怀里摸出样东西，递到袁从英的面前，撒着娇说：“好哥哥，别生气了呀，你看我找到了什么？”

袁从英接过那东西一看，原来是个黑色扁平的小铁块，但看不出是个什么物件。

狄景晖也探头过来瞧了瞧，笑道：“这是什么玩意儿？小子啊，就为这个你害得他差点把伊柏泰给拆了，不值得不值得。”

袁从英翻来覆去地研究着小铁块，韩斌凑在他身边，讨好地道：“里面还有一些，掉在沙地里，看不出来的。我在地上爬的时候硌到了，才发现的。”

“还有？都是一样的吗？”

“嗯，好像不一样，有大有小，乱七八糟的。我拿不了大的，只能拿这个最小的。”

袁从英叹了口气：“你做得很好，是个好样的。”

韩斌咧开嘴，心满意足地笑了。

次日午后，离开将近十天的蒙丹又来了伊柏泰。从沙陀碛到庭州的距离来看，她在庭州应该没待上几天就急着赶回来了。蒙丹到达的时候，袁从英正和武逊一起站在营盘之前的高台上，观看编外队士兵操练。重新整理之后的编外队看起来比原先整齐不少，兵卒的精神也比吕嘉带领的时候改善许多。

站得高望得远，袁从英早早就发现了大漠尽头飞来的那点红云。待蒙丹靠近些，他便策马迎了过去。蒙丹这次轻身简从，只带了两个随从和两头骆驼，另有一匹浑身赤红的小马夹在队伍中间。

袁从英迎到蒙丹面前，微笑着招呼了一声：“红艳，你来了。”

蒙丹甜甜地笑着，眼波流转，朝身后的那匹小马偏偏头，道：“看看，你要我做的事情，我可办到了。”

其实袁从英的目光早已经定在那匹小马上，才一会儿工夫就从上到下看了好多遍，听蒙丹这么说，他收回视线，对着蒙丹欣喜地抱拳道：“红艳，真是太谢谢你了。”

听到这发自肺腑的感激，蒙丹一瞬间笑靥如花，她朝袁从英的身后张望着，忍不住问：“小斌儿呢？还有……”

袁从英对蒙丹道："他们两个在营盘后面，今天一个下午鬼鬼祟祟地不知道在那里干什么。我带你去找他们。"他拨转马头，领着蒙丹朝营后跑去。

刚绕过木墙，就看见狄景晖和韩斌在一个拼拼凑凑架起来的野灶上忙碌，火苗蹿得老高，狄景晖撩起袖子拿了把炒勺，手忙脚乱地在一口大铁锅里面翻炒。袁从英和蒙丹大为不解，面面相觑，跳下马快步走过去。狄景晖抬头看见他俩，乐得把炒勺一扔，韩斌恰好提着个小桶过来，也随手把桶里的东西往锅中一倒，就跑到蒙丹面前，亲热地叫："红艳姐姐！"

蒙丹握住韩斌的手："斌儿，姐姐给你带了件礼物。你过来看。"

韩斌答应着，一眼看到那匹红色小马，惊喜得大叫起来："啊，小马，小马！这是给我的吗？"他紧张得脸色都发白了，死死攥住蒙丹的手，蒙丹柔声回答："嗯，这是你哥哥托我给你找的，一匹小马。"

韩斌唔了一声，有点儿不敢相信地伸出手去，慢慢走向小马。

狄景晖来到蒙丹身后，轻轻唤道："红艳。"蒙丹扭头看他，两人一时竟都不知道说什么好。

袁从英走过去看了眼冒着热气的铁锅，只见满锅的沙子。他疑惑地皱起眉头："狄景晖，你们在干什么？"

狄景晖"啊"了一声，赶紧轻声对蒙丹道："这，我还有些事情要忙。马上就好，你等我。"说着，他急急忙忙跑回到铁锅旁，把袁从英往旁边一推，抡起炒勺继续翻炒沙子，嘴里嚷着，"走开，走开，少在这里碍手碍脚的！告诉你你也不懂！"

"莫名其妙！"袁从英嘟囔了一句，来到韩斌身旁。那小红马看上去十分温顺，正由韩斌理着它的鬃毛，大大的眼睛闪着和煦的光。韩斌见袁从英过来，叫了声"哥哥"，就扑到他的怀里，眼圈都红了。

袁从英轻轻搂住他，笑着问："喜欢吗？想不想现在就骑？"

"想！"

袁从英正要教韩斌上马，蒙丹把他拦住："先别急，我带斌儿去换换装束。"随即领着韩斌去了营房。

袁从英对着两人的背影发愣，狄景晖抄着手过来："咦，他们去哪儿，怎么不骑马？"

袁从英道："蒙丹说要带斌儿换个装束。"

狄景晖皱眉："装束？他现在的装束骑不了马吗？我觉得正合适啊，

为什么要换？”

袁从英无奈地摇头：“你问我，我问谁去？”

狄景晖笑起来：“哈哈，女人啊女人，这天底下的女子，全都一个样！”

袁从英低声应道：“挺好的。”

“什么挺好的，女人吗？”

“我是说……装束挺好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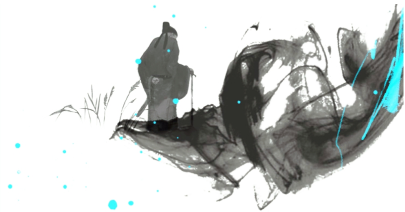
狄景晖定睛一看，原来蒙丹牵着韩斌又走了回来。

午后的大漠之上，阳光刺眼夺目，换上一身红色箭袖对襟短摆小胡服的韩斌，从上到下焕然一新，在艳阳之下熠熠生辉。只见他腰间束着褐色牛皮的革带，脚上是翻出毛边的羊皮小靴。连头发蒙丹都没放过，按突厥勇士的式样给他放下来，梳得整整齐齐披在肩头，额头上紧扎着红色的束发带，发带中间还绣着条亮金色的飞龙。

袁从英微笑着走过去，抬手按上韩斌的头顶，道：“斌儿，你长高了。”

|第五章|

母 亲



天工绣坊，神都洛阳的第一大绣坊，坐落于南市最热闹的连昇大街尽头。绣坊的前面是三层楼高的宽大店堂，雕梁画栋、彩旗飘扬，离得老远都能看见四个黑底金字的大招牌“巧夺天工”，高高悬挂在大堂门楣之上。这四个大金字颇有来历，是高宗皇帝御笔亲题，也是天工绣坊声望和水准的最好证明。天工绣坊出品的刺绣在神都乃至整个大周都堪称一绝，长年为皇宫内院提供御用的绣品，绣坊中最出色的绣娘还经常被召入宫廷或者达官贵族的家中，为皇亲国戚和富豪显要度身定制各色绣品。

此时正是晌午，一天之中最热闹的时候到了。天工绣坊的店堂内客来人往，川流不息。店堂内陈列的绣品按品质从一楼到三楼逐步提升，观看挑选的客人也循阶而上，外表越来越富贵，气度越来越不凡。店堂里面的掌柜和伙计，既是三头六面精明好客的生意人，又是谙熟绣艺的能工巧匠，把整个绣坊的生意操持得有声有色，兴旺非凡。

天工绣坊的店堂后面，是连着三进的粉墙大院，那是绣坊的工场。大院中搭起数座绣棚，棚下上百张绣台依次排开，绣娘们在明亮的日光之下专心致志地穿针引线，一幅幅绚丽辉煌、流光溢彩的锦绣在她们的腕下徐徐铺开。一眼望去，真是花团锦簇、五光十色，人面锦绣相映红的世间美景。

此刻，在天工绣坊的粉墙之外，何淑贞大娘痴痴地眺望着那扇紧闭的乌漆大门，尘封多年的往事在眼前飞旋沉浮，今天的她却没有勇气，也再没有资格走入眼前的这扇大门。午后熙熙攘攘的街市，没有人注意到这个装扮寒酸、满脸悲戚的老妇人，她悄悄隐身在路边一棵三人合抱粗的大杨树的阴影中，颤抖的双手谦卑地遮掩在袖笼之内。其实今天在这世上，就连她自己都已几乎忘记了，正是这双骨节粗大、皮肤粗糙的手，曾经在天工绣坊占据无人可以匹敌的显要位置，而何淑贞，也曾经是技冠洛阳的头名绣娘，就连当时的高宗皇帝和武皇后，也对她以独创的金银线盘绕绣法绣成的佛像爱不释手，拍案叫绝。

可是这一切都成过眼云烟，何淑贞亲手绣制的灵鹫山释迦说经图，至今仍高挂在天工绣坊大堂的北面粉墙之上，作为绣坊的镇坊之宝。而她自己，却已然沦落成了一名仆妇，过着半乞讨半家佣的低贱生活，全凭一个简单而执着的愿望支撑着自己：寻找儿子杨霖的下落。今天的何淑贞只是作为一个母亲活着，头名绣娘的身份在她当年跨出天工绣坊那扇大门的时候，就被永远地抛弃掉了。

那么今天，究竟是什么又一次带领着她来到了这个地方？要知道此处早就没有她的位置，就像她方才在天工绣坊前堂后院盘桓许久，也再找不到一个熟识的面孔。物是人非，三十三年的光阴像流水冲沙，连痕迹都不曾留下，何淑贞从上午转悠到此刻，仍然不敢靠近天工绣坊半步。

恍恍惚惚地，她又一次从后门转到了天工绣坊的店堂前面，打算再看一眼就回家去了。她已经出来了一整个上午，好心的阿珺姑娘倒不会怪罪什么，但一定会替她担心，万一让那个沈槐将军知道，多半又有白脸看，唉，今天恐怕就只能如此了。

天工绣坊前，正停下一辆马车，从车上款款走下一名美貌的青春少女，看气质打扮就知道是位贵族千金。下得车来，她只稍稍顾盼了一下就往绣坊内走去，车夫轻甩马鞭，銮铃叮当作响，马车往路边靠过去。哪想还未停稳，迎面慌慌张张地撞来一位老妇，车夫赶紧勒紧缰绳，嘴里骂道：“哪里来的老婆子！瞎撞什么，没长眼睛啊？”

何淑贞遭到斥骂，连忙往后退了两步，看马车停稳，才又挪上前来，期期艾艾地道：“这、这位小哥，老身有礼了。”

车夫皱起眉头，狐疑地上下打量着她：“嗯，你有什么事吗？”

“啊，老身就想请问一句，刚才从马车上下来的那位大小姐，可是周梁昆大人家的千金？”

车夫更诧异了，斜着眼睛看着这个老妇人，虽然衣衫陈旧倒还齐整，相貌也很端正，即使满面风霜皱纹密布，还能看得出来年轻时候应该长得不差，举止也挺有礼数，便拉长了声音道：“唔，是啊，你打听我们家小姐干什么？”

“哦，不、不干什么，不干什么……”何淑贞支吾着朝后退去，车夫虽然起疑，但见她不过是个老妇人，想来也无甚大碍，自己又离不开马车，就随她去了。

何淑贞如获至宝，精神一下子抖擞起来，在天工绣坊门前略一踌躇，她便混在人群中朝里走去，三十三年了，她又一次踏入了这个地方，心中反而没有任何感触，眼里只有前面那个婀娜轻盈的身影。何淑贞几步赶上周靖媛，紧跟在她身后，熟门熟路地往楼上走去。

自从那晚周梁昆与沈槐密会之后，何淑贞便时刻处于焦虑不安之中。她抓住一切机会出门，每天都到周梁昆的府邸外头转悠。周梁昆的这个府宅她虽然几十年没有来了，可周围的一草一木仍历历在目，闭着眼睛都能够找到。在周府外，她多次目睹周梁昆出宅、回府，却始终不敢上前相认，整颗心都犹如在火上煎烤，连沈珺都看出了她的异样，几番关切的询问，都被何淑贞以念子心切搪塞了过去。今日她又来到天工绣坊外徘徊良久，心中忧虑更甚，没想到在此遇见了周靖媛，她立即决

定要抓住这个机会。

何淑贞在周府外乱转的这几天，也看见了一两次周靖媛出入，猜测她多半就是周梁昆的女儿，刚才在车夫那里得到了证实。周靖媛外出从不喜欢带丫鬟婆子，一向独进独出，这时候昂首挺胸走在前面，何淑贞在后紧紧相随，绣坊中的伙计们都把这老妇看作小姐的家佣，倒让她一路畅通无阻直上三楼。

周靖媛目不斜视地上了三楼，径直走到柜台前，伙计一边点头哈腰地迎上来，口称“周小姐，您来啦”，一边从柜台里面取出件织锦缎的袍服，缓缓摊开在柜面上。只见深紫色的绸缎上，满满地用金银线绣着“延年益寿大宜子孙”的图案，明亮的日光从窗外射入，越发映得整件袍服雍容华贵、焕彩夺目。

周靖媛细细品鉴着绣纹，纤纤玉手在衣服上柔柔地摸索着，良久才展出一个俏丽的笑颜：“嗯，还不错。”

伙计喜上眉梢，长长地舒了口气，刚要把袍服叠起，周靖媛又皱起了眉头，轻声嘟囔：“可是……我总觉得哪里不对劲。”

伙计慌忙辩解：“周小姐，这可是咱绣坊里面的一等绣娘花了半个月时间绣出来的，比御用的也不差太多，您要是再不满意，这整个神都可都找不出更好的了！”

周靖媛白了那伙计一眼，轻声道：“也罢，就这样吧。今天就送到我家去吧。”

“得嘞！”

周靖媛匆匆下楼，来到底楼大堂，突然一回头，冲着紧随身后的何淑贞问：“你这位大娘，老跟着我干什么？”

何淑贞惊得一跳，再看周靖媛虽显愠怒，但神色尚且温和，便壮起胆子道：“大小姐，老身知道那幅刺绣的毛病在哪里。”

“哦？”周靖媛眉梢一挑，询问地打量着眼前这位形容憔悴的老妇人。

何淑贞已是箭在弦上不得不发，突然来了自信，她解释道：“刚才那幅刺绣，全部使用的是细微平绣之绣法，设色虽然华丽，且用了最好的金银线，但在运针时没有将打点绣和退晕绣技法错落其间，无法呈现深浅不同的晕染效果，因而虽然色彩富丽堂皇，却不能在光线变换的时候熠熠生辉。”她的话音刚落，周靖媛的眼睛不觉瞪大了。

想了想，周靖媛小声道：“我倒是听说过退晕绣，可似乎无人知晓具体的绣法，假如天工绣坊都绣不出来，那……”

何淑贞跨前一步，颤抖着声音道："老身会绣。"

周靖媛的眼睛瞪得更大了，漆黑的双眸深不见底，盯牢在何淑贞皱纹密布的老脸上，少顷，方微微一笑："大娘懂退晕绣技法，真是件稀罕的事情呀。既然如此，不知道大娘能不能帮我绣好那件锦袍呢？"

何淑贞道："可以的，只要在原来的绣样之上加些针法，两三日内即可完成。"

周靖媛展开明媚的笑颜："那可太好了。这件锦袍是我给爹爹六十大寿的贺礼，必须做到尽善尽美。嗯，"她犹豫了一下，"大娘要多少……"

何淑贞讪讪地接上茬："等绣得了，大小姐看着给些辛苦钱就可以了。"

"好，只要绣得好，断不会亏待了你。"说到这里，二人已经缓步来到周靖媛的马车旁，周靖媛抬步登车，又从车内探出头来，"大娘明日早上巳时前后，到城东周梁昆大人的府上，只要说是来做绣活的即可。大娘的名……"

"老身何氏。"

"好，那么何大娘，明天我就在府中等你来了。"

车帘落下，何淑贞目送着马车缓缓驶走，明日，明日……她的眼睛不觉模糊了，啊，不，现在还不该是老眼昏花的时候，退晕绣，需要最明亮的眼睛和最灵巧的手指，还有最聪慧的心灵。想当初，她也曾拥有这些，一样不缺。

回家后，何淑贞只对沈珺说后两日白天要去寻子，但晚饭一定会回家料理。沈珺当然是一百个应承，只是嘱咐大娘一定要小心，还多塞给何淑贞几贯钱，让她备着。何淑贞一夜无眠，睁着眼睛到天亮，一早起身反觉精神矍铄，整个人都亢奋不已。她匆匆将家务料理妥当，换上身簇新的灰布裙，重新梳了头，勉力将丛丛银丝掩在黑发之间，便出门直奔城东周府。

在周府门房报上姓名，果然有家人将她领入后院。一路上何淑贞垂首敛息，绝不敢冒失四顾，生怕引起一点儿怀疑，或者，遇上熟识的人？其实她也明白，以自己而今的模样，即使碰上什么熟人，对方也不可能一眼认出。三十三年的光阴，改变了太多，改变不了的唯有记忆。家人将何淑贞领入后花园东侧的一个小耳房内，屋子里四白落地，只有中央放着张绣架，那件紫色锦袍已经绷在绣架上面。屋门大敞，阳光从天窗和门口一齐射入，光线很适合刺绣，另有一名中年仆妇候在那里，说是来给何大娘当帮手的。

何淑贞端坐在绣架之后，仆妇捧上一箩丝线，五色纷呈，精美异

常。何淑贞却不动手，只呆呆坐着，仆妇纳闷，何淑贞解释道："老身要做这个退晕绣，任何人都不能在旁边，这是规矩。"

"这……"那仆妇尚在犹豫，门外传来一声娇叱："既然何大娘这么说，你就退下吧。"话音落下，周靖媛华美的身姿遮在门口，何淑贞对她微微点头："大小姐尽管放心，这里就交给老身了。大小姐午后申时前后过来，便可看到大概的样子。"

周靖媛离开了，耳房中只剩下何淑贞一人。她定了定心神，捻起一根长长的金线，眯起眼睛穿过银针，俯身在绣架之上，轻轻抚过那华彩雍容的紫色锦缎。多年前，他还没有资格穿着绛紫色的袍服，但何淑贞仍以退晕绣的绝技为他制出举世罕见的华服，她记得那只是件银灰常服，但从上至下绣满同色的山水，他穿着它，举手投足间带出无尽的隽永诗情。何淑贞记得，当时他欣喜地赏玩了那件衣服很久，还是让何淑贞叠起藏好，轻声叹息："好是真好，只是太过华丽了，穿不出去的。"

何淑贞手不停歇地从上午绣到下午，连仆人送来的午饭都没有吃，完全陶醉在毫厘必纠的精致劳作之中，直到面前的布幅被阴影遮盖，何淑贞才皱了皱眉，低声念叨："大小姐，大样子在这里了，看来还需两天的细活，您过来瞧瞧……"

"淑贞！"她的话语被一声苍老的呼唤打断了，何淑贞全身一颤，银针不自觉地便扎到了托在架下的手指上，她却浑然不觉，因为她的眼睛已被刺痛，她的心头紧缩成一团，喉头痉挛着只能发出混浊的声音："梁……周大人。"

才短短几天的时间，韩斌已经和他那匹四岁大的小马炎风难舍难分了。炎风是狄景晖给这匹赤红色小公马起的名字，据蒙丹说，这小马其实就是梅迎春那匹墨风所配的种，于是狄景晖借题发挥便让它随了个"风"字。这个神骏的家族很是特异，毛色红黑夹杂，隔代相传，因此墨风通体乌黑，炎风却全身赤红。按突骑施人的习惯，炎风出生十多天起就开始接受最有经验的马师训练，再加其本身血统纯正，品质超卓，如今虽然才四岁大，但是走步、奔跑、跳跃无一不精，顾盼间凛凛王者风范，一般的马匹实难望其项背。

神驹之所以为神驹，超凡脱俗的能力还在其次，关键是它善解人意，有与人心灵相通的本领。从蒙丹将炎风带来的第一天起，袁从英和蒙丹就让韩斌与它接近，小孩和小马发乎自然的赤诚友情，并不需要刻意培养。袁从英和蒙丹只是教会了韩斌如何饲喂马匹、每天都用清水帮它洗刷，至于和炎风亲热、爱抚它的身体、梳理它的鬃毛、陪它戏耍，甚至于絮絮叨叨地和它讲话，这些事情一律不用教，韩斌就自觉地开始身体力行。他现在早上睁开眼睛的第一件事就是去看炎风，晚上临睡前还要去马厩和它说上好半天的话才回营房，他已经完完全全地被这匹小马迷住了。

除了小马，蒙丹还给韩斌带来了一副小弓。这样每天袁从英早起练功时，就把韩斌一起揪起来，让他拉弓练习臂力和姿势，再用一碗水放在肘上，练习定力。

韩斌起初还有些不愿意，嘟囔着要学好看的剑法，被袁从英一口回绝："学剑你就休想了，刀法也等以后看情况再说。"他指着韩斌那身精神抖擞的红色突厥装，神情肃然地道，"我不教你刀剑，只教你骑射，因为你今后要做一名大漠草原上的勇士。"

"哦！"韩斌被说得热血沸腾，从此便再不提刀剑，只是一门心思练习骑马射箭。

练习射箭是枯燥辛苦的，韩斌倒很能忍耐，从小颠沛流离的动荡生活、这些天跟在袁从英身边的耳濡目染，都赋予了这个孩子不同凡响的坚强和毅力。整个上午，他一丝不苟地站立、拉弓、屏气凝神，身上的衣服湿了一遍又一遍，却从不埋怨偷懒。而至正午时分，当太阳爬到头顶，大漠中的气温上升到一天中的最高点的时候，袁从英便趁这段编外队午休的时间，带着韩斌在茫茫无尽的荒原上策马奔驰。

一进入春季，大漠的天气更加变化莫测。夜晚尚且寒冷，正午已显炎热。在这个时候奔跑在烈日之下，四顾又是渺无边际的大漠，对于人和马都是一种考验和磨炼。何况那一大一小两个人，还都刚刚经过一个上午的苦练，又饿着肚子。但袁从英坚持要这样做，因为这种训练对于增强体力和意志都是必须的。

虽然非常苦，一天之中，韩斌却最喜欢正午这段扬鞭奔驰的时光。他的炎风跑得太好了，短短几天的熟悉，韩斌已经能和炎风配合默契，每次都是先慢步行走一段，随后逐渐加速，等袁从英跑到身边举鞭示意，韩斌大喊一声："炎风，跑啊！"这急不可耐的小神马便撒开四蹄，在大漠上飞奔起来。普通马匹视如畏途的沙地、丘坡，对炎风却丝毫不在话下，跑到兴起便如腾云驾雾一般，活像一团飞旋的烈火，不可阻挡地向前。袁从英的坐骑虽然也不错，但比炎风却差得太多，炎风撒了欢地跑起来，袁从英也要尽全力追赶，每到此时韩斌就会轻踢马腹，让忘乎所以的炎风减慢速度，待哥哥追上来再一起并肩缓步骑行。这时候他们一般都是沉默着什么都不说，只让艳阳下泛出金色的遍野黄沙印入眼底。

春天到来之后，大漠上稀少的植物也焕发了生机，胡杨树和红柳的枝干都抽出点点绿色的嫩芽，正好成了炎风跑累了以后啃着解乏解渴的最佳选择。无垠的长空之上，常有飞鸟盘旋北归，沙地间也时不时蹿出一两只贼头鼠脑的漠狐或者沙鼠，但凡让这一大一小两人看见，那些动物就只能自认倒霉。袁从英总会指示韩斌持弓射箭，虽然孩子每每落空，但袁从英会补上最后致命的一箭。他也知道韩斌现在根本不可能射中，不过是教他熟悉这个过程。从正式开始训练韩斌，袁从英便让孩子跟着自己每天只吃两顿饭，可是每顿都保证韩斌能吃到牛羊的肉和奶，

还有打来的这些小野味，于是韩斌自来了大漠，反而日见壮实了。

这天中午他们又跑了好一阵子，伊柏泰早就在重重沙丘后面不见了踪影。他们换成缓步骑行，韩斌心里有些纳闷，举头望望，太阳稍稍偏西了，往常这时候哥哥一定早就催着自己往回赶了，因为每天下午他都要和那个武校尉忙很多事情，可今天怎么一点儿不着急了呢？正想着，就听袁从英问：“斌儿，累了吗？下马歇歇吧。”

“啊，好的。”韩斌答应着，连忙四下张望，果然看见不远处有片小小的胡杨林，原来他们已经跑出来这么远，离开了大漠最深处，都能看见几块小绿洲了。

将两匹马拴好在树上，任它们津津有味地啃起胡杨嫩芽，袁从英在一棵大胡杨树下找到小片阴凉，就靠着树坐下来，韩斌取来羊皮水囊，递给袁从英：“哥哥，你喝水。”随即又转身去炎风那里拿下个布包，抱在怀里走回来，蹲在袁从英的身边，把布包往他的背后塞。

袁从英觉得背上一阵发热，不觉笑了笑，炒热的沙子装在布袋里，可以保持很长时间的热度，这是狄景晖发明出来给他热敷后背用的，没想到韩斌居然一直替他随身带着。

休息了片刻，袁从英打发韩斌去和炎风嬉闹。那淘气的小马在荒地上打起滚来，一边打着响鼻，一边四脚朝天左右翻滚，韩斌“咯咯”笑着扑在小马的肚子上，炎风轻轻侧翻，要把他压到身下，韩斌骨碌碌滚到旁边，伸手去揪马鬃，就这么你来我往。小孩和小马好不容易闹够了，安静下来的炎风跪在沙地上，韩斌将脸贴在垂下的马颈旁，对着小马的耳朵和它说起悄悄话来。炎风的大眼睛里满是温柔，亲热地用鼻子蹭着韩斌的脸蛋。

袁从英静静地看着这一切，他感到十分欣慰，韩斌有了一个天下最忠实的好伙伴。最近这段时间，他总有种预感，自己和韩斌相聚在一起的时间不会太长久了，现在有了炎风，至少这孩子从此将不再孤单。

太阳又偏西了一点儿，袁从英已经误了下午与武逊一起检视编外队的例行安排，当然这是他故意为之的。午后的大漠出奇静谧，在这片安详寂寥之中，袁从英再次回忆起蒙丹刚回来的那天晚上，他们几人聚在武逊营房中的谈话。

那晚武逊见到蒙丹回来也很高兴，非要在自己的营房里招待蒙丹喝酒吃饭，饭后他们便开始聊起剿匪的情况。

武逊率先颇为自豪地开腔了：“蒙丹公主，你今天来伊柏泰，可曾发现编外队有什么变化？”

蒙丹抿嘴一乐，朝袁从英眨眨那双碧水般的眼睛，娇俏地回答：“怎么没发现？变化太大了！以前吕嘉带的编外队，个个都面目狰狞，比土

匪还像土匪。现在嘛，是军容整齐、面貌一新啊。”

武逊听她这么说，简直乐得合不拢嘴，纵声大笑之后方道：“哎呀，蒙丹公主过奖了，本校尉也不过是略作整顿，接下去剿匪，还有很多事情要做啊。”

说到这里，武逊朝袁从英瞥了一眼，意味深长地笑道：“啊，袁校尉可是帮了我不少忙，没有他，我断不能如此迅速地接收伊柏泰，重整编外队。哈哈，袁校尉，武逊在此谢过了。”

袁从英朝他点点头，脸上一丝笑意稍纵即逝：“武校尉，你是不是把我们这些天在沙陀碛巡视的情况对公主说一说，让她也帮我们推想推想？”

“啊，对！”武逊连忙坐直身子，一本正经地对蒙丹道，“蒙丹公主，自从我接管伊柏泰以后，除了逐一整肃编外队，我还作了另一个重要的安排。是这样的，我让手下的四名火长，各自率领一个小队，每天早上和下午各一次，在沙陀碛的四面八方巡视，看看能不能找到土匪的一点儿蛛丝马迹。”

蒙丹眼睛一亮：“嗯，伊柏泰地处沙陀碛的正中，这样做最方便了。”她想了想，又问，“那……武校尉，你们可曾发现什么？”

武逊的脸色阴沉下来，悻悻地道：“怪就怪在这里！我们这么巡视也有个十来天了，别说土匪，连只苍蝇都没找着。”

蒙丹追问：“武校尉，你们肯定把沙陀碛都跑遍了？”

武逊有点儿不忿：“蒙丹公主，我武逊你还是可以信得过的。潘火长，你把这些天巡视的安排给蒙丹公主看！”

蒙丹嫣然一笑：“武校尉，我不过多问一句，没有不相信你的意思啊。”

武逊看着蒙丹艳丽不可方物的笑颜，也不好再计较了。

潘大忠捧着个军务记录册子刚想凑到桌前，看见武逊的眼神又赶紧缩回脚步。这边，袁从英不动声色地道：“红艳，我们不仅没有发现土匪，也没有发现任何商队的踪迹。目前看起来，走沙陀碛的商队似乎已经被土匪吓破了胆子，彻底绝迹了。”

蒙丹点了点头，也若有所思：“嗯，这一点我在庭州也打听过了，自上回波斯商队遇袭之后，所有来往西域的商队基本都改了道，再不敢闯沙陀碛了。”

武逊闻言愣住了，朝桌上猛击一掌：“这、这又没有土匪又没有商队

的，咱们在此不成白忙活了？”

袁从英冷笑了一下：“我还是头一次遇到不剿即灭的土匪呢，新鲜得很。红艳，关于土匪和商队的动向，你还有其他可以告诉我们的吗？”

蒙丹会意，在她离开伊柏泰去庭州的时候，袁从英特意关照她查访的一些事情，现在已有了答案。于是她胸有成竹道：“大家都知道，从西域各国到中原的商路，南、北各有一条。南路沿昆仑山脉经图伦碛，再穿越戈壁至玉门关；北线则顺着天山北麓经过突骑施的碎叶城，进入大周以后的第一站就是沙陀碛，穿过沙陀碛后再入庭州。南路暂且不去提它，北路这些年来萧条了不少，就是因为沙陀碛的匪患。可那些走北路的商队假如不穿越沙陀碛，又如何进入中原呢？我这次去庭州特别打听了一下，实际上并非所有的商队都转至南路，相反有很多害怕土匪的商队选择了继续向北，进入东突厥境内，沿金山向前，再从瓜州地界回入大周。”

“原来是这样。”武逊和袁从英面面相觑，袁从英问：“商队转去东突厥境内再入大周，和直接穿越沙陀碛入庭州，有什么不同？”

武逊轻哼一声：“袁校尉，这一点我就比你清楚了，咱到底也是在边境混了这么多年的。除了路程要绕远不少之外，最大的不同就是，商队借道东突厥境内的话，就需要向东突厥支付一笔不菲的路税。”

袁从英皱起眉头：“路税？居然还有这种说法。可据我所知，商队进入大周是不用付税的，是这样吗？”

蒙丹点头称是：“嗯，大周没有这个规矩，我想是因为商队来大周是做生意，而不是借道。其实商队经过碎叶时，突骑施也要对它们征收过往的税赋，但数量不大，商队也乐意支付，因为这样他们的安全就有保障了。但我听说，东突厥征收的路税非常昂贵，如果不是因为沙陀碛匪患的缘故，肯定没有商队愿意借道东突厥去花这笔冤枉钱的。可这些年来大周境内匪患频仍，商队为了安全起见，也只能不得已而为之了。”

武逊听到这里，狠狠地叹口气道：“商队是要和咱大周做生意，却不得不花大价钱借道东突厥，原因是我大周不能确保境内商队的安全，这种事情，说出来都让人汗颜哪！可恨那个钱刺史，还口口声声说沙陀碛的土匪是空穴来风，真真气杀人也！”

袁从英冷冷地接口道：“以沙陀碛目前的情形来看，他说得倒不错，土匪确实踪迹皆无嘛。”

“唔？”武逊狐疑地应了一声，不知道袁从英是什么意思。

袁从英看看蒙丹：“春天来了，商路之上按理应该越来越繁忙。红艳，你有没有去打听过，商队真的都打算取道突厥，放弃走沙陀碛了？”

蒙丹认真地回答：“从外面进来的商队我不知道，可我问了不少大周打算出西域的商队，还有准备回程的西域商队，他们都不愿意再入沙陀碛冒险，而是决定往北转道东突厥金山山麓了。”

袁从英轻轻摇头，道：“红艳，我觉得你应该告诉他们，沙陀碛如今已经没有土匪了，大周的瀚海军会保证他们的安全，他们可以在原来的北线商路上畅通无阻，又不用多花毫无必要的路税。”

蒙丹瞪大了眼睛：“啊，这么说……我、我这么说他们也不会相信啊。再说，万一有商队来了，土匪又出现了怎么办？”

袁从英一字一顿地道：“那我们正好在此守株待兔！”

“守株待兔？”

“是的。”袁从英对武逊道，“武校尉，我想建议你给钱刺史写一份军报，就说沙陀碛的土匪只是小股流犯，不堪一击，如今匪患已除，沙陀碛全境宁定，请他昭告来往商队，从此后可以放心穿越沙陀碛，有我大周的军队确保他们平安。”

“这！”武逊大感意外，眼珠乱转，袁从英知他困惑，便解释道：“武校尉，土匪要劫的是商队，假如沙陀碛从此没有商队路过，土匪自然就销声匿迹，我们剿匪的任务也就无从谈起。而今之计，只有将商队重新请回沙陀碛，由编外队整编而成的剿匪团在伊柏泰据守，一有风吹草动即可伺机而发，给土匪以迎头痛击。”

武逊紧蹙双眉：“这样是可以。但万一……土匪不出现呢？”

袁从英往椅背上轻轻靠去，微笑着反问：“假如土匪再不出现，我们的目的不就达到了吗？”

武逊凝神思索片刻，猛地一拍大腿：“对啊！不错，这主意好。那钱归南不是成天说我危言耸听吗？哈哈，今天老子就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

一个晚上没说上话的潘大忠终于捡了个空，赶紧发言：“对啊，武校尉，守株待兔，袁校尉的这个主意真是太高明了，真叫人佩服，佩服！”

武逊的脸色稍稍变了变，随即笑道：“是啊，是啊，呵呵，我这就起草军报。”

两天后，武逊告诉袁从英军报送出去了，但并没有把具体的内容陈述给袁从英听。例行的巡查减少成每日午后一次，依然毫无结果。大家都在等待钱归南那里的回复，袁从英渐渐不再过问剿匪团的事务，而是像今天这样，带着韩斌在荒漠上一跑就是大半天，他是在等待，退出伊柏泰的时机。

已经有十多天了，杨霖每天都能听到燕子的呢喃之声在被木条钉死的窗外欢快地响起。他成天置身于阴暗的屋内，只能凭借门缝和窗棂间射入的细微光线来判断白昼和黑夜，一直过着晨昏颠倒的生活。有个老头每天清晨来给他换恭桶，同时送些水和蒸饼，还有几样咸菜，就算是他的一日三餐。房门开启的时候杨霖也从来没有动过逃跑的念头，他心里很清楚，他是无处可逃的，除了完成任务，自己没有其他的选择。

老头走了以后，屋里就只剩下杨霖一个人。桌上除了书籍之外，就是成堆的蜡烛，供他从早点到晚，又从夜点到昼。杨霖一遍遍地诵读经史子集，准备功课，剩下的时候就是昏昏沉沉似睡非睡地躺在屋角的稻草堆里。他害怕睡眠，只要睡着就必然陷入噩梦，梦中一成不变的，是那个死在金城关外荒僻院落中的老者丑恶恐怖的嘴脸，杨霖每每惨叫着惊醒过来，冷汗淋漓，他总要往那草堆的深处挖去，从里面掏出那柄紫金剪刀，还有一封没有写完的书信。

最初的时候，由于慌乱和惧怕，杨霖根本不敢面对这两样东西，但渐渐地，他开始研究起它们来。尤其是那封书信，他看了一遍又一遍，虽然不知道来龙去脉，但慢慢地还是从中读出了些端倪，杨霖发现自己正在窥伺一个重大的秘密，这个秘密与死去的老者有关，也与这些天偶尔会在夜间来探访自己的那位沈槐将军有关。杨霖知道这一切性命攸关，他小心翼翼地把这秘密藏在心底，就像把紫金剪刀和半封书信藏在草堆最深处一样，他懂得，绝不能让沈槐看到这些，一旦被发现，自己就只有死路一条了。可是他杨霖，还不想死！

当然活着也很艰难，杨霖在这个废弃的道观里一关就是个把月，只能从周遭渐渐提升的温度感觉冬日的离去，这几天又添加了燕子的鸣叫，杨霖才算肯定，洛阳的春天来了。现在他每天温书累了，就躺在草堆上倾听燕子的叫声，莫名地感到心情舒畅不少，似乎又开始萌生起希望。

这天他正在草堆上闭目养神，门锁哗啦作响，杨霖意外地睁开眼睛，往常这个时候不会有人来。门开了，正午强烈的日光射进来，杨霖一下子被晃得头昏眼花，他已经不习惯面对光明了。

沈槐以手掩鼻站在门前，屋里那股阴湿的臭气熏得他恶心，再不想往屋里迈进去半步。他打量着畏缩在草堆上的杨霖，从心里讨厌此人这副卑微怯懦的嘴脸，真不知道沈庭放怎么会选中他？如此不济的家伙，能过得了那双明察秋毫的眼睛吗？不过，沈槐心里也清楚，使用杨霖的目的，本来就不是为了博得那人的信任。

杨霖揉着眼睛，慢慢从草堆上站起身来，垂着头发呆。

沈槐冷笑一声：“今天我来，是要带给你一个好消息。”

杨霖垂头不语，沈槐轻哼道：“今天圣上颁下旨意，今年制科的日子定下来了，五月初十开考。”

杨霖还是没有反应，沈槐不耐烦地瞪了他一眼，厉声道："好了，从今天到五月初十还有月余，你就抓紧这段时间好好温书。"顿了顿，他的眼中突然闪过一抹恶意，冷笑道，"机会难得，希望你能好自为之。你的妻儿老小，还在家乡等着你金榜题名，光宗耀祖吧。"

杨霖这才如梦方醒，抬起头期期艾艾地道："我、我并没有妻儿，只有一个老母亲在家乡。"

沈槐点头："那好啊，那你就更该殚精竭虑，全力迎考，才能不辜负你老娘的期许。"

杨霖的嘴唇哆嗦起来，眼圈有点儿泛红了。

沈槐强抑厌恶，又道："对了，你这两日准备几篇最得意的诗赋出来，我会帮你去行卷。"

"行卷？"杨霖大惊，"我、我也能行卷？在洛阳我一个有权势的人都不认识……"

沈槐鄙夷地道："你不认识有权势的人，可我认识。好了，如何行卷你不用操心，你只要准备你的就行了。诗赋要拿得出手的，别给自己丢脸。五日之后我再来，到时你把诗赋交给我。"

"是。"杨霖不自觉地应承了一声。

沈槐走了，屋门又被铁锁拴得牢牢的。杨霖坐到桌前，提起笔来沉吟半晌，龙飞凤舞地在纸上挥洒起来。这么长时间以来，他还是头一次灵感迸发，有了吟诗作赋的激情。燕子在窗外鸣叫得更欢了，春天，春天真的到来了吗？

周梁昆与何淑贞的重逢尚未开始，就被兴冲冲赶来的周靖媛打断了。周梁昆这才知道何淑贞是女儿找来给自己绣寿礼的。太多的问题、太多的感触，只好暂时搁下。周梁昆与何淑贞各自收拾心情，强颜欢笑，竭力遮掩不让周靖媛看出端倪。周梁昆了解到第二天何淑贞仍然要来府上刺绣，而周靖媛午后恰好有事外出，便给何淑贞递了个眼色。这么多年没见，他们之间的默契还在，何淑贞心领神会地点了点头，就继续埋头做活了。接下来的时间里，她绣得更加投入，心无旁骛，事隔三十多年，又能在他的家里为他飞针走线，何淑贞几乎把所有的苦楚、忧虑和烦恼都抛到九霄云外了。

第二天早上，何淑贞仍然按时坐在了周府后花园的耳房里，整个上午她专心刺绣。用过午饭以后，何淑贞觉得时间突然变慢了，她再也无法集中精神在面前的锦袍之上，手指被刺了好几次，终于神思恍惚到眼前的彩绣变成模糊的一团，就在这时候，一个身影掩在门口，他来了。

周梁昆细细端详着面前这个垂垂老妪，岁月彻底改变了她昔日娟秀

的面容，假如不是昨日自己心血来潮，独自散步到后花园，正巧看见她埋首刺绣的身影，那是断然认不出来的。这样想着，周梁昆缓缓走入小小的耳房中，何淑贞局促不安地站起身来，两两相对，二人都觉得心中纵有千言万语，此刻却半个字也说不出来。过了很久，还是周梁昆勉强开口，连嗓音都变得嘶哑：“淑贞，这么多年不见，你……还好吧？”

何淑贞动了动嘴唇，没有发出声音，却已潸然泪下。周梁昆长叹一声，轻轻扶住何淑贞的肩膀，将她引到屋角的桌前坐下，自己坐在她的对面，又问了一句：“淑贞，你是何时进的神都？一直……都住在哪里？”

何淑贞拭了拭泪，最初的激动过去，她的胸中再度被沉甸甸的忧惧所占据，毕竟她千方百计进入周府的目的，并不是来和面前之人重续旧情，要这样做未免也太迟了。不，何淑贞早已不是为情所困的青春少女，今天的她只作为一名母亲活着。

“我，新年之后就到了。一直都住在沈槐将军的家中。”

“沈槐？”周梁昆大惊，上下打量何淑贞，“哦，你就是那夜奉茶的……”

何淑贞惨然一笑：“我的样子变得太多，认不出来了吧？”

周梁昆仍然满脸狐疑：“可是，你怎么会到沈槐家中帮佣？我记得你当初就已离开洛阳远走高飞了，何时又回来了？”

何淑贞悠悠地叹息了一声：“唉，说起来话就长了。三十三年前我离开洛阳的时候，的确是打定了主意，今生今世都不会再回来。可谁知道命运弄人，我、我不仅回了洛阳，还……又到了这里，想起来简直就像做了一场梦啊。”何淑贞低着头，慢慢地就把在除夕之夜冰河遇险，被梅迎春、袁从英等人搭救，陪伴沈珺入京投亲的整个经过，一一地讲给了周梁昆听。

这段经过颇为复杂，何淑贞用了不少时间才从头至尾地讲完。周梁昆听得满面诧异，只能感叹世间的机缘凑巧。沉思片刻，周梁昆讪讪一笑，问：“那么说，你是来寻找儿子的？他叫……”

“杨霖。”

“杨霖？”周梁昆若有所思地重复着。何淑贞知道他在盘算些什么，她自己这两天也反反复复地在心中挣扎着，到底要不要告诉他，要不要让他知道杨霖的来历？不，最后她暗自下了决心，还是什么都不要说吧，杨霖就是我何淑贞的儿子，与别人无关。

于是何淑贞木然地道：“当初我被迫离开洛阳，就只有天工绣坊的一个伙计杨仁礼陪着我。你知道的，他原就对我有意，我走投无路的时

候，他还肯伸手相助，是个有情有义的好心人。我，便嫁了他。杨霖是我与杨仁礼唯一的孩子。仁礼早逝，是我一手把杨霖拉扯长大，为了生活我们四处流浪，最后才在兰州城对面的金城关安了家。我与杨霖母子俩相依为命三十多年，儿子就是我的命根子。”

“原来如此。”周梁昆感慨万千地叹息，声音中似乎有些许遗憾。

何淑贞拭了拭眼角的泪，又苦笑道：“三十多年过去了，周大人的儿女也都已长大成人了吧。那位请我来做绣活的大小姐，长得真美，简直就像个下凡的仙女儿。”

周梁昆愣了愣，迟疑着道：“唔，她是我的女儿，名叫靖媛。我命中无子，就只有这么一个女儿。和你那杨霖一样，靖媛也是我的命根子。”

何淑贞的心中一凛，赶紧低下头，镇静片刻后方才抬头望着周梁昆，殷切地恳求道：“周大人，过去的事情早就让淑贞埋在心底里，不提也罢。只是我那霖儿，如今生不见人死不见尸，我这为娘的心，真是时时刻刻都在火上煎熬啊。我虽然托了沈槐将军帮忙，自己也得空就到处寻找，可这几个月来一点儿头绪都没有。我都快要急死了。周大人，淑贞此来不为别的，就为了请周大人帮帮忙，替我寻找我那苦命的儿子。周大人，只要您肯帮忙，我何淑贞就是做牛做马，也一定要报答您的！”说到这里，何淑贞从椅子里滑下，扑通一声就跪倒在周梁昆的面前。

“哎，你、你别这样，有话起来好好说！”周梁昆连忙俯身将何淑贞搀起来，他思忖着问，“淑贞，你怎么能肯定杨霖一定在洛阳，而不是去了其他什么地方呢？”

何淑贞坚决地道：“霖儿告诉我他来洛阳赶考就一定会来，这孩子绝不会对我撒谎。”

“可是，科考在每年的十一月，时候不对啊……”

“霖儿说他赶的是、是什么制科考。”

“制科？”周梁昆的眼睛一亮，“圣上刚颁旨确定了今年制科的考期，就在五月初十。”

何淑贞紧张地咽了口唾沫：“那霖儿他一定会参加五月初十的考试。”

周梁昆摆手道：“你别急，别急。让我想想，若是你儿子真的来报考制科，那他就会上考生名单。这我倒可以委托主考官帮忙查阅，今年的主考官还未定，不外乎朝中那几位老臣，多少都和我有些交情。”说到这里，他朝何淑贞安抚地一笑，“淑贞，你别太着急。我想，这件事情我能帮上点儿忙。”

“周大人，我……”何淑贞叫了一声，眼泪几欲夺眶而出。

周梁昆忙摇摇头，却压低了声音，正色道：“淑贞，举手之劳就不必言谢了。倒是我而今也有件要紧事情想请你帮忙。”

“我？”何淑贞呆住了。周梁昆的脸色变得惨白：“是的，淑贞，这可是件生死攸关的大事，而且普天之下唯你能帮到我，老天爷今日把你重新送到我面前，是恩赐给我周梁昆的一线生机啊！”

深夜，庭州城内最大的萨满神庙里面漆黑一片，充斥着凝滞沉重的寂静。突然，大厅中央一个小小的火折擦亮了，昏黄的光晕映出一张幼童的脸，漆黑的大眼睛显得有些呆滞，又有些诡异，这双眼睛盯向大厅中央的圆柱，红润的小嘴唇翕动着：“哈比比，哈比比，你来呀，来呀。”一边叫着，他一边慢慢向圆柱走去。

大厅中央的镀金圆柱，牢牢撑起高耸的神庙穹顶，许是受到孩子的声音和他手里亮光的惊吓，圆柱顶端突起的廊檐上，一只通体漆黑的猫突然飞身跃下，沿着横亘圆顶下方的廊柱，直跑到神庙的圣坛前。它身轻如燕，矫健地跳上了离地一丈来高的圣坛顶端，那上面依稀可以看见纯金铸造的五星图符，在黑暗中依旧熠熠生辉。

这圣坛由雪白的大理石砌成，上面精雕细琢着繁复无比的黄金花纹，圣坛是拱门样的造型，哈比比就在这座拱门的最上头傲然四顾，前后徘徊。圣坛之前还筑着个浅浅的水池，池水散发出一股秽闷的腥臭气息。

幼童手持火折，紧跟着来到圣坛前，嘴里依然叫着：“哈比比，哈比比，来呀。”黑猫哈比比高踞于圣坛的顶部，一边在黄金五星的神符上摆动着尾巴，一边鄙夷地望着地上那个小小的身影。小孩儿叫了半天，看哈比比一点儿没有下来的意图，将手里的火折一扔，三步两步跑过水池，便手脚并用往圣坛上爬去。

小孩儿艰难地沿着拱门的边沿向上爬，滑溜溜的石头上几乎没有着力的地方，好在小孩子身形纤小柔软，穿着羊皮小靴的小脚牢牢踩在凹凸状的花纹上，一点点朝上爬去。他的注意力完全集中在黑猫的身上，并没意识到被自己扔下的火折，竟在水池里燃起了火苗，一股冲鼻的气味慢慢在神庙中散开，越烧越旺的火势将圣坛前的这方小小空间映得光亮。

小孩子已经爬到了拱门的上端，离哈比比只有几步之遥了。他一边叫着哈比比的名字，一边努力伸手去抓。可恶的哈比比却故意又往后退了一点，挑衅地看着孩子，一副你能奈我何的模样。小孩儿的大眼睛闪动着喜悦的光，仍然一门心思地往前挪动着，嘴里不停地喊着“哈比比，哈比比”。

“咣当”一声，神庙的大门被打开了。一高一低两个身影刚刚闪入门

内，顿时就被眼前的景象惊得心神俱丧，前头那个高挑身材的贵妇人忙举手掩口，强抑住喉间将将迸出的呼喊，左手抓住身边同样吓得魂飞魄散的小婢，两人都止不住地全身颤抖起来。

那小婢惊慌失措地低低叫了声“阿母”，被妇人用眼神喝住，这妇人此时已花容失色，漂亮的杏眼中含满了泪水，对阿月儿轻轻摇着头，她颤声道：“别大声，别大声，小心吓到安儿。”

阿月儿急得跺脚：“阿母，这可怎么办啊？安儿小少爷要是跌下来……”

妇人咬了咬牙，努力镇定下心神，急促地道：“你快去给老爷府上送信，让他无论如何要赶过来，多带些人。快去！”

“噢！”阿月儿答应着，又犹豫道，“阿母，你、你一个人能行吗？这里还烧……”

“少废话，快去！”裴素云厉声喝道，阿月儿一跺脚，扭头朝门外跑去。

裴素云按了按胸口，快步走到圣坛前，圣坛前的水池烧成了个熊熊烈焰的火篱笆，令人望而却步。裴素云却似乎什么都没看见，撩起长裙，毫不犹豫地就从火上跨了过去。她的双眼只是死死地盯着趴在圣坛半圆形顶部的孩子，火焰灼烧，已经热得那孩子的脸蛋上冒出了细细的汗珠，他好像有些累了，也可能感到害怕了，趴在圆顶上不再动弹，嘴里还是不停地念叨着：“哈比比，呜呜，哈比比。”声音中带了点哭腔。

裴素云站在圣坛之下，朝安儿伸出双手，柔声轻唤道：“安儿，安儿，小宝贝，娘在这里。”

安儿听到娘的呼唤，抬起头茫然四顾，终于看到了圣坛前的裴素云，他对着娘“咯咯”笑起来，嘴里含糊不清地道：“娘，娘，我找到哈比比了……”

裴素云眼含热泪，又努力往上伸开双臂，呼唤道：“嗯，安儿最聪明了，安儿，来，到娘这儿来。”

安儿终于有些明白了娘的意思，他沿着半圆的拱顶，开始慢慢滑下身体，朝裴素云接近。刚滑到半圆形的底端，手一松，从圣坛仰面直摔下来，裴素云尖叫了一声“安儿”，往前猛扑过去，安儿恰好跌落在她的怀里。就着安儿下坠的力道，裴素云朝后一个趔趄，直接踩到烈火之中，她却不管不顾地抱着孩子往神庙门口狂奔，裙摆一路带着火焰。刚跑到门口，正巧钱归南脸色铁青，和阿月儿带着小队人马冲进门来。

裴素云把安儿朝阿月儿手里一塞，自己便软倒在钱归南的怀中，失去了知觉。

直到第二天正午，裴素云才从昏迷中苏醒过来。她刚一睁开眼睛，看见守在床前的阿月儿，就一把扯住她的袖子，焦急地喊着：“安儿，安儿，他怎么样了？”

阿月儿赶忙安慰：“阿母，你看看，小少爷好着呢。”

裴素云这才看见安儿蹲在屋角的地上，正和那只惹了无数祸端的黑猫哈比比玩耍，不由又气又怜，眼圈一红，轻声叹道：“这孩子，真不知道要闹到什么时候才算是个头。”

阿月儿也跟着伤心起来，抹了抹眼角，见裴素云掀开被子要起床，忙拦道：“阿母，你的脚都烧伤了，涂着药呢。”

裴素云这才感到双脚火烧火燎的痛，皱眉道：“圣坛前的水池里投了石脂，本来是为了祈祷时作法用，这回算是自作自受了……嗯，我伤得还不重吧？”

阿月儿撇了撇嘴：“那也起了一溜燎泡呢，阿母，你太可怜了。”

裴素云悠悠叹了一声：“有什么办法，自己的孩儿，我不管谁管。还好有这药，几天以后的祭祀应该能赶得上。”

阿月儿大惊：“怎么阿母？祭祀你还要去啊？”

裴素云秀眉紧蹙：“当然，我无论如何都得做这个祭祀。”

“可你的脚伤好不了那么快呀！”

裴素云凄然一笑：“为了安儿，我就是死也心甘情愿，一点儿烧伤算不了什么。”

阿月儿低下头不吱声了，过了一会儿才抬起头，期期艾艾地道：“早上老爷走的时候还说呢，让阿母安心休养，祭祀的事情就不要再提了。”

裴素云还未及开口，钱归南从门外一脚踏入，听见阿月儿的话就接着道：“是啊，素云，我看祭祀的事情还是免了吧。”

阿月儿连忙起身让开，请钱归南坐到床边的圆凳上。钱归南轻轻抚了抚裴素云苍白的面颊，痛心地道：“素云，你越发憔悴了。”

裴素云垂下双眸默然无语，良久才握住钱归南的手，轻声道：“我没什么。倒是你日夜操劳，有太多的烦心事，还要时刻顾及我们母子，我从心里头感到不安。”

钱归南“咳”了一声：“这安儿实在太让人为难了。”

裴素云听他这么说，不觉轻声辩解：“归南，安儿是无辜的。他、他

已经够可怜的了。”她仰脸看着钱归南，殷切地道，“这次祭祀我都准备好了，无论如何都是要做的，你就别阻拦了。”

钱归南的脸色十分阴沉，不耐烦道：“素云，你怎么如此固执！我跟你说过多少遍了，让你不要再做这些抛头露面、诡异荒谬的事情，你何故就是不听？”

裴素云急迫道：“归南，你知道的，我都是为了安儿啊。安儿他、他是因为蔺天机对我的诅咒才成了这个样子，我必须想办法破除诅咒，否则安儿永远也好不了了……”

钱归南猛然站起身，一边烦躁不安地在床前来回踱着步，一边气愤地道：“诅咒，诅咒！蔺天机死了这么多年，你居然还是摆脱不了他的阴影！”

裴素云脸色煞白，哆嗦着嘴唇道：“我也想摆脱，可怎么摆脱？安儿每每犯病，我根本就不敢松口气，只怕眼错不见，他就遭了厄运。这样的生活，实在是太……太痛苦了。归南，你是知道的，凡受到萨满巫师诅咒的人，必得将自己贡献给萨满，传承巫道，有朝一日才能得到解脱。我、我想我只要坚持下去，就一定能够让安儿恢复正常的……”

“荒唐！”钱归南终于忍不住打断裴素云的话，站在床前声色俱厉地斥道，“素云，亏得你还是河东闻喜裴氏后人，名相裴矩的重孙女儿，怎么如此荒诞不经、执迷不悟？安儿，他生来就是痴傻，不管是不是蔺天机诅咒的，总之是没有希望了。他能活得怎样，那就看他自己的造化，你再怎么牺牲自己也是徒劳，根本于事无补！”

“不，”裴素云瞪大眼睛嚷了起来，“不是这样的！安儿，他很聪明，不管哈比比跑到哪里他都能找得到，整个庭州城，从来没有去过的地方他都不会走错路。他、他虽然不通人事，可他辨认方位、记忆地点的本领常人根本难以企及。而且，他能轻而易举地找出所有五星神符标示的位置，他能……”裴素云的声音越来越低，终于哽咽着低下了头。

钱归南啼笑皆非地看着她：“你就不要自我安慰了。安儿不仅痴傻，而且还有癫病，他活着根本就是受罪。素云，我且说句狠话在这里，安儿他也是我的孩子，可我有时都觉得他还是早点儿超生的好！”

裴素云完全惊呆了，她死死地盯着钱归南的脸，眼圈通红，却一滴泪都流不出来。良久才喃喃地道：“归南，我知道，你还有别的儿女，他们都很好，很有出息，不在乎一个又傻又癫的安儿。可我只有一个安儿，何况他这个样子，都是我造的孽，我不会放弃他的，绝不会！你若是觉得不堪重负，大可不必在此盘桓，让我们母子自生自灭便是。”

“素云！”钱归南也愣了愣，他迟疑了一下，重新在床边坐下，放缓声调道，“咳，是我不好，不该说这样让你伤心的话。我不也是看你为了安儿，日夜不得安宁，心中不忍嘛。啊，别生气了。”他举手去抚裴素云

脸上的泪痕，裴素云却轻轻将脸扭开。钱归南有些尴尬，沉默了一会儿才道："素云，你要想去祭祀就去吧，我不会阻拦你，你自己多加小心便是。"

裴素云仍然眼睫低垂，紧抿的樱唇泛着苍白，显得既娇弱又倔强。钱归南朝阿月儿使了个眼色，阿月儿抱起安儿悄无声息地退了出去。

钱归南这才长叹一声，道："素云，我这两天心绪烦乱，有点儿六神无主，实在无处可以诉说，就指望着和你聊上几句心里话。啊，素云？"说着，他伸手去揽裴素云的肩，裴素云略显僵硬地向旁边避了避，没有避开，终于还是软软地倚到钱归南的怀中，用低不可闻的声音问："归南，到底出什么事了？"

钱归南沉思着，脸上阴晴不定，半晌才冷笑着道："昨天我收到了武逊的一份军报，这个莽夫居然来将我的军！"

裴素云蓦地坐直身子，疑惑地看着钱归南："怎么，武逊给你发军报？他说了些什么？"

"哼，他说他业已接管伊柏泰，重整编外队组成剿匪团，还说沙陀碛的匪徒对他武逊领导的剿匪行动闻风丧胆、望风而逃，沙陀碛中匪患已除，商路宁定，请我昭告来往客商，从今以后可以放心大胆地通过沙陀碛，他武逊可以保证大家平安无事！"

裴素云微微点头，轻笑："这份军报写得还挺有策略的，武逊，他怎么突然变得如此精明？"

钱归南鼻子里出气："就凭武逊，他还没有这个脑子！依我看，多半是那个什么袁从英给他出的主意。"

"嗯，"裴素云思忖着道，"还真是的。你上回告诉我说武逊居然把吕嘉给杀了，又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接收了伊柏泰的编外队，起初我觉得太不可思议。后来老潘的密报过来，详细描述了事情的经过，方才知道始作俑者是那个被贬戍边的袁从英，此人还真是不简单哪。现在这份军报若是出自他的授意，我倒不觉得意外。"

钱归南应和道："是啊，现在看起来是我当初有些轻敌了。本来认为可以把袁从英和武逊一起监控在伊柏泰，没想到反而让他们得了手。"

裴素云道："也不尽然，他们那时若没有老潘帮忙，必难成事。要说起来，倒是你的这个心腹家奴助了他们一臂之力。"

钱归南忍不住又站起身，在屋子里面踱起步来，似乎这样可以帮助他思考，他冷笑几声道："潘大忠这家伙，明摆了是公报私仇，借刀杀人。这小子是把吕嘉恨到骨头里了，这次好不容易捞到个机会，居然不听我的安排擅自行动，本来我是不该放过他的。但是现在伊柏泰那里全

靠他盯着，我暂且先饶过他这一回！”

裴素云的心思暂时被伊柏泰所发生的一切吸引住了，脸上愁云渐散，接着钱归南的话头道：“归南，你当初不就是因为吕嘉越来越骄横跋扈难以控制，才让老潘去暗中监视他么？哪想到老潘弟兄二人一去伊柏泰，就被吕嘉杀的杀，关的关，潘大忠的亲弟弟惨死在吕嘉之手，他自己又被关入地下牢狱受尽折磨，他自然是对吕嘉恨之入骨。这次他借助袁从英、武逊的力量除去吕嘉，虽说不完全符合你的设想，却帮你解决了吕嘉这个心腹大患，也算意外的收获。现在武逊和袁从英虽然接管了伊柏泰，可他们对伊柏泰的秘密其实一无所知，所有的一切仍然掌握在你的手里，还有潘大忠在伊柏泰继续监视他们。他们又能搞出什么名堂来？反倒是武逊这份军报上来，归南，你打算怎么应对呢？”

钱归南一连哼了好几声，摇头晃脑地赞道：“素云啊，你真是我的女军师，分析得头头是道。是啊，鸟尽弓藏、兔死狗烹，这句话虽说残酷，却也道出了用人的真谛。吕嘉早到了该被烹的时候，现在就算死得其所吧。至于武逊的军报嘛，哼哼，他报他的，我是不是去昭告商队，怎么昭告，他就管不着了，因此根本不足为虑！”

看着钱归南得意的样子，裴素云“扑哧”一乐，低声感叹：“袁从英再精明，到底是君子之谋，总归敌不过……”

钱归南把脸一沉：“什么？你说我是……”

裴素云冷然地嘲讽道：“我什么都没说。”

两人各怀心事，沉默了一会儿，裴素云又说道：“归南，话虽这么说，但让袁从英继续留在伊柏泰似有不妥，以他的能力，假以时日，很难说不会发现些蛛丝马迹。况且只要他在伊柏泰，一旦有不怕死的商队硬闯沙陀碛，土匪到底是劫还是不劫呢？”

钱归南胸有成竹地道：“这个问题我也考虑过了。袁从英绝不能继续留在伊柏泰，潘大忠对付一个武逊绰绰有余，加上袁从英恐怕就捉襟见肘，因此我已想好，这就把袁从英调回庭州来。武逊的军报来得很及时，我正好将计就计。”

“调回庭州以后呢，你打算怎么处理袁从英？”

“此事不急，且容我善加谋划。”

裴素云点头沉思，半晌又困惑地问：“归南，既然事情都在你的掌控之中，你的忧虑又是从何而来呢？”

钱归南微微一怔，脸色突然变得非常凝重，他缓缓坐回裴素云的身边，轻轻将她搂到怀中，贴着她的面庞，极低声地道：“素云，恐怕有万分重大的事情要发生了。”

“什么万分重大的事情？”裴素云观察着钱归南肃穆的神态，又惊又惧地问。

钱归南沉默不语，只是抚弄着裴素云乌黑的秀发，良久才深深地叹息了一声：“素云，你倒也不用太过担心，即使真有天翻地覆的大事发生，我还是可以确保你的安全。只是……”

钱归南欲言又止，裴素云紧盯着他的眼睛，钱归南颇不自在地调转目光，踌躇道：“素云，无论发生什么，你要相信我都是为了你我的将来，噢，当然还有安儿的将来。我想——在最紧要的关头，你一定会助我一臂之力的，对不对？”

“助你一臂之力？归南，你能说明白一些吗，我能为你做什么？”

钱归南的神情越发不安起来，支吾道：“呃，素云，也不过就是关于伊柏泰和沙陀碛的秘密，你……呃……或许会用得上……安儿……”

“归南！”裴素云打断钱归南，嘴唇轻轻颤动着，嗓音变得嘶哑，“你要我做什么都可以，只要我做得到的我都会去做，但绝不能动到安儿，我、我绝不会允许的！”

钱归南十分尴尬，讪讪道：“素云，你太过虑了，我只是说万一的话。安儿他毕竟也是我的孩子，我也心疼着呢。”

裴素云垂首半晌，抬眸对钱归南凄然一笑：“归南，你刚才不是都说，安儿他又痴又癫，他能有什么用处？归南，不论你想要干什么，千万别伤害到安儿。他……只是个可怜的小孩子，你的孩子。”

“唉！”钱归南连连摇头，不再发一语。

裴素云漆黑的眼里蒙上雾气，她倚靠进钱归南的怀抱，恍恍惚惚地说：“归南，你是知道的，我必须守着伊柏泰，守着沙陀碛，这是裴家先祖留下的遗志，到素云已历四代，我断不敢悖逆。我自己还背负着蔺天机的诅咒，只要这诅咒不破，我与安儿就算是走到天涯海角，也永世不得安宁……可是，归南，有时候我真的很想离开这里，离开庭州，随便去哪里都行，归南，你带我和安儿走好不好？”

钱归南无言以对，双眼不觉也有些模糊了。

黑猫哈比比蹲在窗下的神案上，连连叫唤着。

裴素云和钱归南同时向神案投去又惧又憎的目光，那上面供奉着与萨满神庙圣坛上一般无二的硕大纯金五星。这是由萨满大巫师蔺天机亲手创立的神符，据说蕴含着无穷无尽的邪恶力量，通达世间至凶至强之灵。蔺天机虽然消失了，但他依然通过这神符，控制着可怜的安儿，控制着裴素云，控制着伊柏泰、沙陀碛，乃至整个庭州。

钱归南对武逊军报的答复，七天之后才送达伊柏泰。武逊正在营房中与老潘一起研究地下牢狱的地图。老潘花了十多天的时间才画好这张图，首先送来给武逊查看。武逊见图十分高兴，不知道为什么，他并没有请来袁从英，而是独自一人拉着老潘，让他细细地解释给自己听。

两人正看得起劲，兵卒呈上钱刺史的回文。武逊拆开后飞快地读了一遍，哈哈大笑一声，便将回文交给身边的潘大忠。待潘大忠也看完，武逊握紧拳头往桌上捶去，大声问道："怎么样老潘，你看看，这次钱刺史可是对你我大加褒奖啊，还信誓旦旦要通告来往商队，请他们重回北线商路。哈哈，咱们瀚海军总算是扬眉吐气了！"

老潘连连点头道："武校尉险中求胜、劳苦功高，最可贵是一心为公，毫无私心杂念，卑职实在是太佩服了！"

武逊被捧得乐滋滋的，眼中却有一丝愧意闪过，好在潘大忠集中精力拍马屁，对武逊的这点儿异样并不在意。唱完热情洋溢的赞歌，潘大忠的脸上堆起狡猾的笑容，殷勤地问："武校尉，钱刺史在回文中还下令要将袁校尉召回庭州，您觉得怎样？"

武逊瞥了老潘一眼，不动声色地反问："什么怎么样？对上官的命令除了服从还能怎样？"

潘大忠献媚地一笑："那是自然。钱刺史说得很明白，武校尉如此神速地剿灭匪患，真令得他大喜过望。如今沙陀碛土匪已除，有武校尉一人在此领导剿匪团、坐镇伊柏泰就足够了。袁校尉才干出众，刚来庭州就立下大功，确实应该另外委以重任。"

武逊一皱眉："老潘，你啰里啰唆的到底想说什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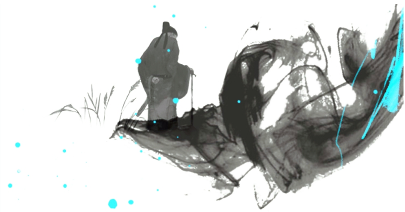
潘大忠缩了缩脖子，低声嘟囔："卑职不过是替武校尉高兴，不免多说几句废话，还请武校尉见谅。呵呵，那个袁校尉什么都好，就是有些孤傲，不太好相处。俗话说一山难容二虎，钱大人这次将他调回庭州，正说明大人还是对武校尉您更信任，更器重……"

"行了！"武逊不耐烦地喝住潘大忠，正色道，"袁校尉帮了咱们的大忙，人也不错。既然他要走了，今晚咱们就请他来喝喝酒，好好送送他。还有，那个狄三公子和韩斌小孩，我可应付不了他们，钱刺史也没说怎么办，我想这次就一块儿打发回庭州算了。你说呢？"

"武校尉所言极是！"

|第六章|

行卷



“宋乾，来，尝尝这御赐的新茶。”狄仁杰话音甫落，宋乾小心翼翼地端起几上的青瓷茶盏，啜饮一小口，细细品味后道：“这茶香气馥郁、清远悠长，从味道看，应该是湖州的紫笋茶。这清明前后的第一茬紫笋果然清新淡雅，余味无穷，更比其他季节的茶味隽永许多。”

狄仁杰眯缝起眼睛，笑容可掬地道：“宋乾，你品茶的本领很有长进嘛，看来这些年好茶喝了不少。那你倒说说，今天我这茶是用什么水煎的？”

宋乾的脸有些微红，似乎饮下的不是香茶却是美酒，他又轻轻啜了一小口茶盏内轻细绵柔的汤花，犹豫着道：“唔，这水嘛质柔、味甘，很能催茶味、衬茶香，应该是南方的煎茶之水……莫不是无锡惠山泉水？”

“哈哈哈哈！”狄仁杰爆发出一阵大笑，直笑得前仰后合，连一旁负责煎茶的狄忠也忍俊不禁。宋乾被他们笑得有些尴尬，只好闷头喝茶。

狄仁杰好不容易止住笑，撩起袖管拭去眼角迸出的喜泪，吩咐道：“狄忠啊，还是你给宋大人讲讲这水的来历吧。”

狄忠笑着指指搁在脚边的木桶：“宋大人，咱们这里哪有什么无锡惠山泉水。这桶水是小的今天早上从咱府后院的井里头刚打上来的，倒是货真价实的神都洛阳尚贤坊狄国老府宅后院之水！”

宋乾闻言也不禁大笑起来，狄仁杰指了指狄忠，轻叱道：“你这小厮，越发贫嘴了，还不快上点心。”

狄忠笑着走到门前，从刚进屋的仆人手中接过托盘放在方几上，盘子里面是热气腾腾的一碟春卷、一碟桂花糕和一碟细沙枣饼。

狄仁杰指指点心，慈祥地微笑着，道：“虽没有江南来的煎茶水，这些小面点却是府里的并州师傅所制，应该能配得上你这位当朝三品的胃口。”

宋乾面红耳赤地拱手：“恩师，您这么说可就折杀学生了！”

狄仁杰摇摇头，安抚道：“嗳，宋乾，你也不必如此紧张，本官不过和你略开个玩笑罢了。本官知道，你必是想到圣上赐茶，有时也会配赐江南的煎茶水，所以才有无锡惠山泉水一说。你猜得不错，圣上的确配赐了江南的煎茶之水，只是被本官婉拒了。”

宋乾惊诧地道：“恩师，您婉拒圣上所赐？”

狄仁杰默默颔首：“嗯，到了本官这个岁数，就会想要更多地向圣上表达自己的心意，而不是一味迁就圣意。其实，她是能理解的。”

宋乾深有所悟地连连点头，欣喜道：“学生已经好久没看到您的心情如此爽朗了，我心甚慰啊。今天恩师是碰上什么喜事了吗？”

狄仁杰狡黠地拧起眉毛：“唔，你猜猜看。”

宋乾想了半晌，探询地问：“嗯，是不是三公子和从英有信来？”

狄忠在旁听得一惊，再看狄仁杰，脸上顷刻间阴云密布，眼神中的落寞从深处泛起，屋子里轻松的气氛骤然变得凝滞。宋乾知道自己说错了话，只好眼睁睁地瞧着狄仁杰，良久，才听他悠悠地叹息了一声，黯然道：“哼，这两个家伙，早已成了断线的风筝咯。”

宋乾深吸口气，无言以对。

狄仁杰苦笑着，仿佛是在自言自语：“但凡人家出塞戍边的，谁不是时刻牵挂着故里家人，旅途上多有艰难，塞外又是苍茫绝地，别人都是家书连连，或联络亲情讯息，或讨要衣物银钱。从来没见过像我这两个小子，一去不回头不说，干脆连封信都懒得写，还真是乐不思蜀了吧！”

宋乾不敢应声，狄忠却在一边轻声嘟囔：“老爷，您倒还托梅先生给三郎君和袁将军送银两过去呢。”

狄仁杰轻哼一声：“我看，他们是非要我这老头子向他们两个低头才肯罢休！”

宋乾听得心酸，想劝解几句又不知从何说起。书房中一片沉寂，良久，狄仁杰才叹息着自嘲道：“人老了，果然是越来越能唠叨。”他看了看宋乾，歉然道，“宋乾啊，而今本官也只有唠叨给你听了。”

“恩师！”

狄仁杰摆了摆手：“好了，不说这些了。本官今天确实有件开心的事情，你既然猜不着，就直说给你听吧。”他故意顿了顿，才笑眯眯地道，“圣上已经任命本官为今年制科考试的主考官了。”

宋乾又惊又喜：“是吗？学生前日还听说制科开考日期定了，但主考官的人选尚未落实，没想到竟是恩师您！”

狄仁杰含笑颔首，轻捋着稀疏花白的胡须道：“如今本官最想做的，就是这种提携后辈，为朝廷甄选人才的事情。我老啦，大周的社稷和百姓的福祉，今后还是要靠你们这些后生晚辈啊。”

宋乾喜出望外，大声感叹道：“太好了，这真是太好了！原来上回圣上召恩师您去上阳宫，谈的就是这件事啊！朝廷每年虽已设常科，但生徒或乡贡都要通过层层筛选，这个过程很难说十分公平，再到进士科考，百里取一，更是难于上青天，如此遴选出来的人才，好则好矣，却难满足我大周用人之需。故而圣上每每亲自召开制科，对天底下的读书人和有心报效朝廷的有志之士，确是个难得的机会。而今恩师又亲自出山主持今年的制举，这真是昌平盛世，天下读书人之幸啊！”

“好了，好了。”狄仁杰笑着摇头，“一个制科考试，引出你这么一大通感慨来。我说宋乾啊，别的暂且不提，这回你可要负责好好地去发掘几个可造之才出来，推荐给本次制举，你这个当初的状元郎，也到了该提拔后生的时候了！”

“这是自然！”

又抿了几口茶，吃了块点心，宋乾犹豫半晌，终于鼓起勇气道：“恩师，您上回让我办的事情……”

“唔？”

“学生惭愧，还是没有任何进展。”

狄仁杰低着头，脸上的表情十分平淡，只轻声道：“这事确实不容易，你也不要着急，慢慢来吧。”

宋乾皱着眉头道：“恩师，最难办的地方是，那个谢岚，假如当时真的从灭门惨剧中逃脱，学生想来，他断不会再用原来的姓名，必然要改名换姓。如此寻找起来就更如大海捞针。不过，学生一定会尽力而为的。只是，有一个问题……”

“什么问题？”

宋乾清了清嗓子，迟疑着问：“恩师您可曾见到过谢岚？”

狄仁杰微微一怔，良久才摇了摇头，哑声道：“没有，我从没有见过那个孩子。”

“那……假若有疑为谢岚的人，恩师您如何确定就是他呢？他的身上可有什么凭据？”

狄仁杰放下手中的茶盏，长吁口气，眼望前方道：“假如谢岚想证明自己的身份，那他就一定能举出凭据来，而我也有办法验证。不过，我觉得这个可能性不大。因为这么多年来，我通过不同的途径、不同的方式一直在寻找他，如果他愿意被找到，应该会自己现身。”

宋乾困惑：“恩师，难道您觉得是谢岚自己不想被您找到？”

狄仁杰苦笑着点头："要么他真的已经不在人世，要么他根本不知道我在找他，要么他对过去的一切已经失去了记忆，要么，就是他故意不想再回归谢岚的身份，不想被我找到。"

"可这是为什么呢？"

狄仁杰木然地回答："因为谢岚，他恨我。"

宋乾吓了一跳，愣愣地看着狄仁杰。狄仁杰面若冰霜，毫无表情地凝视着茶盏中漂浮的汤花。许久，才如从梦中惊醒，对宋乾歉意地一笑："过去的事情，容我以后慢慢说给你听，你才能知道全部的内情。今天老夫有些累了，你先去吧。"

宋乾答应着，连忙起身告辞。走到门口，狄仁杰又把他叫住，问："还有一事，去年腊月廿六那夜的三桩凶案，都结了吗？"

宋乾连忙回答："恩师，这三桩案子您都很清楚。鸿胪寺少卿刘奕飞一案，虽经恩师确认凶手为鸿胪寺卿周梁昆，但未公开案件结果，在大理寺仍作为悬案待查。遇仙楼吏部侍郎傅敏一案，苦主并未报官，真凶柳烟儿在'撒马尔罕'被杀，另一凶手顾仙姬则已回到梁王府内。最后就是天觉寺圆觉和尚坠塔案，由于调查没有进展，暂时还只能判作圆觉酒后昏乱，失足坠塔的意外事件。"

狄仁杰点了点头："嗯，姑且就这样吧。刘奕飞和圆觉案其实都未具结，但目前很难再有突破，不如暂时搁置。我相信，真相在不久之后就会浮出水面的，我们只需要更多的耐心和时间。再等等，有人会比我们先耐不住的。"

洛水北岸，天津桥东的吏部选院门前，自三月底开始就一日比一日喧闹。皇帝颁下诏书确定了本年度制举考试的时间、科目和主考官员，各地翘首以盼的考生们终于等到了这个千载难逢的机遇，全都抓紧时间行动起来。首先要做的事情当然就是：报名。

吏部选院负责接受考生报名，这些天已经忙得焦头烂额。每位考生报名的时候按规矩要递交文解、家状和保结文书三种，吏部选院对每份文书都要仔细核对甄选，为负责起见可谓慎而又慎，这实在不是件轻松的活。制举考试不像常科，对于考生资格没有很多限制，不必非得是从国子监选拔的生员或者乡试得中的贡生，哪怕是白丁、布衣，或者当朝官员，甚至游侠豪客，均可以自荐或邀请名人显要推荐，参加制举考试，因此这制科的的确确是个不拘一格选人才的过程。

为了报名和考试的方便，应试考生们逐渐把离吏部选院最近的各家客栈都占满了。选院附近的茶楼、酒肆，这些天来更是生意兴隆，人满为患。春季的神都洛阳草长莺飞、美景如画，本来就是游人如织，踏青访春的红男绿女们络绎不绝，现在又加上一大帮来自全国各地踌躇满志、意气风发的年轻举子，更是热闹非凡。

汇香茶楼在天津桥的南侧，正好隔着青青洛水与吏部选院相望。从茶楼二楼沿河的窗户望出去，吏部选院门前的景致一览无余。这些天来，这座汇香茶楼已经完全被来自各地的考生占领了。此刻还只是上午辰牌时分，茶楼里面已经人声鼎沸，喧闹异常，楼上楼下的堂屋里坐满了茶客，伙计满头大汗地跑上跑下，冲水端茶，举目望去，茶客们十之八九都是些举止端庄文雅的读书人，不用问也知道是来赶考的。不过，在这些文人骚客之中，也间或夹杂几位与众不同的人士，有的衣裾凌乱神情狂放，看似江湖游侠，有的严肃拘谨官腔十足，应是在朝官员，当然他们现在也都是考生的身份，否则断不会在此刻混迹于汇香茶楼之中。

整个上午，汇香茶楼的这些人都在极其亢奋地大声喧哗着，或交流应考的心得，或猜测本次的考题，或吹嘘自己的才学，但是他们说得最多的话题，就是如何在京城内找到一位有分量的人物，向他纳卷，将自己的毕生所学和满腹才华，展露于慧眼识才的伯乐面前，从而使自己的应考之路，能够走得顺畅一些，更有把握一些。

二楼堂屋正中的方桌上，一个圆脸小胖子正在口沫横飞地说着：“哎，你们知不知道，本次的主考官可是狄仁杰狄大人啊！”

旁边一人接口道：“早知道了，那又怎样？”

小胖子嘴一撇：“什么怎么样，咱们该想办法去找狄仁杰大人行卷啊。”

众人哄笑起来：“这还用你提醒？问题是狄仁杰狄大人那是当世名臣大周宰辅，他老人家的府门往哪里开我们都摸不着，还去行卷，只怕离了三条街，就给打出来咯！”

小胖子被众人哄得脸红脖子粗，说话都有些结巴了：“你、你们没去试过怎、怎么知道不行！”

他身旁那人不依不饶：“哦？那你去试试？”接着便朝众人使眼色，“大伙儿说说，让赵铭钰去试着找狄仁杰大人行卷如何？他要是能成，咱们大家也多条路径不是？”

“对啊，对啊！铭钰兄，你要是能向狄大人行成卷，咱们大伙儿一起请你吃饭，如何？”

“铭钰兄，我们可都指望着你啦！”

窗边的一处雅座上，两个人静静地看着这一切。上首一个军官模样的年轻人冷冷一笑，低声对对面之人道：“你看看，和他们相比，你的运气简直是太好了。”

对面那人脸色青白，形销骨立，身上的衣衫还算齐整干净，但整个

人掩不住一股颓废茫然的神态，听到军官的话，他紧张地舔着嘴唇，犹豫了半天才问：“你、你是要帮我向狄、狄仁杰大人行卷？”

沈槐再度冷笑：“没错，就是这位狄大人。这只是第一步，以后我还会让你见到他。”

杨霖越发紧张了，支吾着问：“狄大人会见我？”

沈槐轻哼一声：“那就要看你的表现了。你行卷的诗赋都准备好了吗？”

“准、准备得差不多了。”

沈槐轻蔑地把目光从杨霖身上移开，转而望向窗外，洛水对岸的吏部选院门前，报名的考生成群结队，络绎不绝。突然，他的脸色一变，微微皱起眉头，目光盯牢在一个正在选院门前逡巡的老妇人的身上。杨霖本来神思恍惚地低头喝着茶，不经意中察觉到沈槐的异样，也把眼神投向窗外，这一惊非同小可！

“娘！”杨霖的一声惊呼几乎脱口而出，虽然拼命克制，但还是不由自主地从椅子上腾身而起，扑到窗前。何淑贞正在选院门前东张西望，这时候也仿佛心灵感应，猛抬头向汇香茶楼这边望过来。就如电光火石一般，沈槐将杨霖往后猛地一推，自己堵在了窗口前。何大娘举头望来，只看到沈槐站在茶楼窗前，面沉似水地死盯着自己，吓得朝后退了一大步，赶紧低头拢袖，朝城南的方向疾步而去。

沈槐缓缓地转回身来，只见杨霖面如土色，半死不活地跌坐在椅子上。沈槐鄙夷万分地上下打量他，慢慢地道：“水喝够了吧？起来吧，现在我带你去报名。”

杨霖垂头丧气地站起来，跟在沈槐的身后朝茶楼外走去。经过中间那伙闹得正欢的考生的，杨霖的脚步突然一搓，小胖子赵铭钰冲口而出：“咦，杨霖？怎么是你？哎，你这家伙，我说在兰州没等到你，原来你自己跑来赶考啦！”

他举手刚要往杨霖的肩上拍去，却被沈槐抬手拦住。赵铭钰眉头一皱刚想发作，杨霖压低声音嘟囔了一句：“你认错人了。”说着，两人头也不回地走出茶楼。

赵铭钰站在原地直发呆，一个考生凑过来，大惊小怪地叫道：“哎哟，铭钰兄，你还真认识狄大人身边的人啊？”

赵铭钰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狄大人身边的人？”

“方才那位仪表堂堂的年轻将军不就是狄大人的卫队长吗？我听人介绍过，可惜攀附不上啊。”

“卫队长？”赵铭钰低声嘟囔着，又摸了摸脑袋，自言自语道，“那个人分明是杨霖啊，怎么不认人呢？还和狄大人的卫队长在一处？莫非他交上了好运，怕我们这些旧友纠缠？”

离开一个多月，重新回到庭州城，这里已经完全改变了模样。天空湛蓝澄澈，几近透明。丝丝缕缕的白云慵懒地漂浮于半空，将天山之巅永不消融的冰雪轻柔环绕，仿佛是正情思纠结的女子，面对那冷峻高傲的爱人，只能将满怀诉不尽道不出的爱意，化作浅浅的拥吻，欲弃还就、若即若离。纵有千种柔情，终成万般无奈，融入百转愁肠。

天山山脉横亘绵长的崇山峻岭之间，早已绿树成荫、草原如盖。春风一夜之间便催发了漫山遍野的野花，淙淙的清泉流淌在成片的各色花丛之中，阳光一寸一寸地为这些红色、白色、黄色的无名小花描出灿烂的金边。塞外的春风依然激荡，猛烈的阵风刮过，山坡上的花海便翻卷起激越的浪涛。这塞外旷野上的春意，远比中原大地上绽放得更加恣意、狂放而热烈。

庭州城内，一个多月前还被黑沉沉的积雪覆盖的街道，现在已经被打扮得五颜六色、千奇百怪的各色路人塞满了。往城内最热闹的大街前一站，眼前是披红挂绿的驼马商队川流不息，耳边是异族情调的胡语胡乐声声不绝，空气中更是花木的清甜之香，混杂着胡椒香料的浓郁气息，怎不叫人晕头转向，目眩神迷。

袁从英和狄景晖带着韩斌从伊柏泰出发到庭州，在沙陀碛上走了整整三天，重又踏上庭州城的中心大街时，就觉得好像掉进了一个大染缸，绚丽夺目的各种颜色在眼前炸开，简直令他们目不暇接。胡人本来就喜好鲜艳的色彩，再加春天降临，大自然的姹紫嫣红应和着满城多姿多彩的建筑，越发衬得他们这三个刚从沙漠中出来的人灰头土脸，狼狈不堪。

韩斌手里牵着炎风，一路上大睁着眼睛东张西望，简直看不过来了，这时候他扯扯袁从英的衣襟，悄悄问：“哥哥，怎么别人都在看我们呀？”

袁从英还未开口，狄景晖撇道：“哼，当怪物看呗。你瞧瞧大家，谁不是光鲜靓丽，精神抖擞。哪像我们几个，简直就是刚从沙堆里钻出来的土鸡。”

韩斌冲他一瞪眼：“你才是土鸡呢，我不是！”

袁从英笑着拍拍韩斌的肩：“嗯，现在也就是你给我们几个挣挣面子了。”

他说的倒是实情，韩斌一身突厥小勇士的红衣，手中牵着昂首挺胸的火焰驹炎风，确实挺威风的。至于袁从英和狄景晖，虽然平时都是注重仪表的男子，但在大漠里奔波了三整天，一个黑色军服，一个灰色布

衣，如今全蒙上厚厚一层黄色沙土，实在有点儿蓬头垢面的意思。偏偏这两个人又都身型挺拔，举止文雅，仆仆风尘也掩盖不住通身的潇洒风度，更让他们在这塞外边城的大街上显得格外引人注目。

狄景晖站在街口张望了一番，往前走是刺史府衙门，右前方则传来人声鼎沸，那里就是庭州城内最大的巴扎，他左顾右盼着，问袁从英："哎，咱们这是去哪儿？"

"刺史府吧。"

"哦。"狄景晖有点儿失望，袁从英也不管他，径直朝前走了几步，方道："先看看那位钱大人怎么说吧。要逛集市，有的是时间。"

在刺史府门口等待片刻，还是上回见过的那个王迁步履匆匆地迎出门外。几个人彼此见礼，王迁笑道："哎呀，真是不巧，钱大人因有公务，现不在庭州。"

"哦？"狄景晖一皱眉，大大咧咧地张嘴就问，"刺史大人去哪了？"

王迁眼含不屑，脸上却依然堆着笑容："这……乃机要军务，不便相告，呵呵，还请二位见谅、见谅。"

袁从英岔开话题："王将军，因钱大人此前有调令到伊柏泰，我才返回庭州。现在钱大人不在庭州，却不知道他打算如何安置我等？"

王迁冲他一抱拳："袁校尉不必担心，钱大人临走之前已作好了安排。我这里有钱大人给袁校尉的军令一封，请看。"

袁从英双手接过军令，仔仔细细地读了一遍。王迁目不转睛地盯着他看，却见对方脸上波澜不惊，自始至终十分镇定。读罢军令，袁从英将纸细细叠好，纳入怀中，对王迁抱拳道："钱大人的安排，从英清楚了。谢过王将军。"

王迁哈哈一笑："袁校尉客气了。钱大人临走时还特别吩咐我关照袁校尉，袁校尉才干出众，为人谨慎，钱大人十分赏识。本来这次调袁校尉回来，钱大人就想把原来武逊校尉所辖之沙陀团交给李校尉的，怎奈突然有些军务上的变动，沙陀团临时被调离庭州，故而只能先给袁校尉派遣其他的差事。这次的安排虽然有些委屈了袁校尉，但袁校尉会突厥语，也算是给钱大人救个急。不过请袁校尉放心，对你的才干能为，钱大人是十分看重的，只待时机一到，自会另予重用。"他一席话说完，袁从英一言不发，只朝他抱了抱拳，便欲起身离开。

王迁也跟着起身："啊，袁校尉，我来领你们过去吧。钱大人吩咐过卑职，如若照顾不周的话，大人回来就有我好看的了。"

袁从英淡淡一笑："王将军请。"

“袁校尉请。”诸人出门，大家分头上马，韩斌也神气活现地骑上自己的炎风跟在后面。直到此时，狄景晖依然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不知道袁从英又接到了什么奇特的任命，只好跟着王迁和袁从英在大道上打马前行，走了一小段后朝旁边一拐，居然上了去巴扎的路。

刚到巴扎前面，就觉得里头熙熙攘攘、人头涌动，铺子连着铺子，一眼都望不到边。王迁不入巴扎，而是带着大家转入旁边的一条小道，这里行人总算稍微稀少些，还可容马匹通过。就这么又走了一段，周围渐渐冷清，巴扎的声音倒听得很真，原来是绕到了集市的背后。面前出现一个独立的小院，王迁跳下马，领着几人进入院内，只见三间泥灰砌的小屋，院子还有个后门，王迁指了指那门道：“一出这个后门，就直通巴扎。”他看了看袁从英，笑道，“好了，我也算是送到家了。请袁校尉就在此安顿吧，如果有任何需要，去刺史府找我便可。集市管理的簿册都堆在正屋里面，袁校尉可自行查看，如果没什么别的事情，我就告辞了。”

“多谢王将军了。”袁从英将王迁送到院门口，看着他认蹬上马，又问了一句，“请问钱刺史大约何时回庭州？”

“这……本将也不太清楚。估计不会太久，最多几天吧。这样吧，一旦刺史大人回来，王迁即派人通知袁校尉。”

“这倒不必了，多谢王将军好意。”

袁从英目送王迁消失在小路尽头，狄景晖和韩斌已各自钻入土屋中到处翻看，见他回来，狄景晖从正屋里走出来，手里拿着个本子，困惑地问：“怎么回事？怎么把我们弄到这么个地方来了，钱刺史到底安排你干什么？”

袁从英似笑非笑地看着狄景晖，半晌才说道：“我现在非常想不通，为什么你的运气一直这么好？”

狄景晖一愣：“什么意思？”

袁从英慢悠悠地回答：“钱刺史安排我的新差事是，管理庭州大巴扎，维护商事秩序，确保集市平安。”

“哈！”狄景晖大喝一声，拍打着手里的本子，嚷道，“难怪，难怪。我说这些本子上怎么记的都是巴扎里的铺头和商品。好啊，太好了，这下我可以好好研究研究边塞的商事了。”他停下来仔细端详着袁从英，突然哈哈大笑起来，“哎呀，我说袁大将军，你可真是越混越出息了！”

袁从英也笑着摇头，自嘲道：“刺史大人的军令上说得明白，原来管理集市的高火长在驱散市场群殴时身负重伤，如今卧床不起，急需一名懂突厥语又办事有分寸的军官来接替他，于是这个好差事就落到了我的头上！”

狄景晖连连感叹：“好，好，不是一般的好！这位钱刺史，深得我心，实乃狄某的知音哪。”

袁从英冷哼一声道：“看来他是下定决心不让我进入瀚海军部了。”

狄景晖回道：“人家刺史大人肯定有难言之隐，你也要体谅上官嘛。”

说话间，袁从英把三间小屋草草查看了一遍。正屋里有桌椅和书柜，到处堆满了簿册，应是办理公务之处。东西两间小屋里各有床榻，极其简陋，差可住宿，他让狄景晖住东屋，自己和韩斌住西屋。小院角落里有口水井，却是中原常见的式样，井缘高出地面，井盖是木条拼成，而非伊柏泰里所见到的铁盖子。下午，狄景晖整理账册，韩斌负责打扫房间，袁从英则去瀚海军部申领军俸，他们早已身无分文，再不找些钱来，就只能喝西北风了。

从瀚海军部出来的时候，太阳已经快落山了。袁从英没有走王迁带领的那条小路，而是直接穿过巴扎。对于这个大周西北边塞最大的集市，他也很好奇，既然今后还要管理它，便想尽早熟悉熟悉。因为接近晚饭时间，集市上的人群比白天稀落了些，袁从英一路慢慢边行边看，琳琅满目的各色商铺绵延不绝，足足一里有余。这里的许多商品果然是中原罕见的，像什么象牙、犀角、貂裘、珐琅、纯金银打造的各种器具、羊毛编织的织物，还有来自西域的各种香料、药材，甚至马匹、骆驼、牛羊不一而足，全都在此处集中交易。

袁从英在心中感叹，这个巴扎若是要细细逛过来，几天时间恐怕都不够。他在一处售卖异域兵刃的商铺前流连了一会儿，对几把波斯军刀颇有兴趣，问问价格，任何一把刀都可以把他刚领来的军俸全部花光，袁从英心中暗自好笑，看看天色渐晚，就打算回家。

往前走了没几步，袁从英突然发现身边的行人神色匆匆，都朝一个方向跑去。他诧异地拉住一人询问，那人上下打量着他，翻着白眼道：“你刚来庭州吧，连这都不知道。今天是四月初一，黄昏时分要举行一年一度的萨满大祭祀，就在前头，快去看吧！”

袁从英不由也兴趣大增，便随着人群前行。果然越往前人越多，待来到一个开阔的场地外，里三层外三层围满了各族百姓，倒真是男女老幼、胡汉混杂。袁从英捡了个空当挤进去，见空地中央燃起了大堆的篝火，旁边竖起的旗杆上飘扬着各色彩条的旌旗，已有几名打扮得奇形怪状的巫师围坐在篝火旁，有的面前放着神鼓，有的手里持着箜篌，正在怪腔怪调地吹拉弹唱，闹了个不亦乐乎。

人群越聚越多，很快就把空地围了个水泄不通。巫师乐手的节奏越来越高亢激昂，突然间，他们一齐停止手中的击打和弹奏，围观的人群中叽叽喳喳的乱语之声随之低落，空地沉入一片寂静之中。

夕阳最后的一点余晖慢慢退向山麓背后，空地上的篝火噼啪响着，火舌突突乱窜，映在张张热切期盼又满怀畏惧的脸上，使每个人都看上去诡异而乖张。乐声再起，曲调变得神秘又苍凉，一个头戴羊皮神帽的巫师踏着节奏，缓缓从阴影中走出来。这巫师的神帽檐边坠下五色彩穗，将脸遮得严严实实，全身上下罩着宽大的神袍，脖子上挂着玛瑙和绿松石的项链，腰上系满腰铃，双脚的皮靴上也缀满了铜管和铜铃。只见巫师左手抓着一面小小的铜鼓，右手执着鼓鞭，走一步击一下鼓，腰铃和脚铃一起叮咚作响，和着乐声，开始放声高歌。

歌声一出，袁从英微微一愣，他确实没有想到，这巫师竟是个女子。女巫绕着空地击鼓而歌，声音凄婉悲怆，鼓点渐疾，歌声渐高，她开始全身抖动起来，手舞足蹈，看似已是鬼神附体，进入通灵的境界。紧接着，又有十来个相似打扮的男性巫师走上空地，将女巫团团围住，跟着她的节奏一起舞动歌唱，女巫的动作越来越癫狂迷乱，歌声凄厉刺耳，仿佛传递着来自冥冥之中的信息，真有种勾魂摄魄的恐怖力量。袁从英凝神细听，竟也觉得心悸神驰。

祭祀大约进行了半个多时辰，天色已全黑下来，众人丝毫不觉，依然全神贯注在巫师的歌舞中。女巫的身形却变得踉跄不止，摇摇欲坠，歌声也时断时续，哀哀欲绝，真是如泣如诉，在袁从英听来简直有点儿毛骨悚然。他左右四顾，周围众人个个脸色煞白，目光呆滞，神色俱已恍惚迷乱。袁从英有点儿待不下去了，他决定离开。

袁从英正想挤开人群退出去，突然听到众人爆出一阵惊呼，他猛回头看去，恰好见到那女巫发出凄惨的呜咽，手中的鼓和鼓鞭纷纷掉落，她向夜空高举起双手，好像在求救，又像在挣扎，全身晃动着慢慢伏倒于地，仿佛被难以言表的巨大痛苦击垮。袁从英的心头一颤，刚想迈步上前去搀扶那个匍匐在火堆前的身影，其他巫师已经簇拥过来，将她团团围住，绕着她跳起更加狂烈的舞蹈。周围众人也和着节奏，开始一声连一声地高呼：“伊都干，伊都干！”转眼间，群情激昂，祭祀进入了最高潮。

袁从英趁乱退出人群，在圈外再度回头，那刚刚倒卧的女巫重又站起，带领所有的巫师疯癫般地狂歌乱舞。他不禁哑然失笑，觉得自己方才的冲动太傻，那不过是萨满祭祀的程序而已，他却几乎当真。耳边疯狂的叫声不绝，袁从英有些心烦意乱，沿着大巴扎拥挤不堪的摊位疾步前行，好像进了迷宫，七弯八绕地走了很久，远远听到祭祀的声音已经停歇，周围清静了不少，再一看，自己又走到巴扎外头来了。袁从英不想重新经过萨满祭祀的地方，便索性拐个弯，循着上午王迁带领的僻静小路，匆匆朝家的方向走去。

一阙蛾眉样的新月高悬在半空，清冷幽淡的光影似水银泻地，映出憧憧迷殇。整条小路上，只有袁从英一人的脚步声，听得分明，因此当一声压抑的低低呻吟传来时，他立刻就警觉到了。面前的小径在月光下一览无余，并无半个人影，袁从英停下脚步，静静倾听。微风轻拂，沿

小径栽着的一排梨树上，洁白的梨花花瓣如细雪飘下，落英缤纷，与月光一起将幽径铺成亮银色，树叶摆动的飒飒之中，夹杂着又一声微弱的呻吟。

袁从英看见，小路在前面十来步远的地方有个分岔，呻吟声似乎就从那个黑黢黢的岔道传出。他紧走几步来到岔道前，往里望去，果然有个身影侧伏在满地雪白之中，娇小的头部低垂，看不见面孔。那人一手扶墙一手撑地，似乎勉力欲起，可刚刚半跪半站，“哎哟”一声，又跌坐下去。袁从英一惊，赶紧抢步上前，伸出双手去扶那人的胳膊，却不料对方浑身一颤，猛地推开他的手，低哑地呵斥道：“滚开，不许碰我！”

话音刚落，她又歪倒在墙侧，袁从英这才看清她的脸，原本美好的容颜因为疼痛而扭曲，娇喘连连，苍白的两颊透出淡淡的红晕，深不见底的漆黑瞳眸中点点莹泽闪耀，怒气冲冲地直瞪着他。袁从英只得撤回双手，上下打量面前这个女子，只见她身上一袭青色的胡服，头上肩上落满片片梨花花瓣，越发显得发鬓乌黑如墨。如洗的月光之下，他们两人沉默不语地对峙片刻，袁从英缓缓地开口道：“我见过你……两次。”

裴素云颦眉不语，袁从英接着道：“第一次是在一个多月前，我刚到庭州的第二天早晨，在客栈后面遇到你和你的孩子，还有一只黑猫。第二次就是刚才，在萨满祭祀上，如果我没有认错，你就是那个载歌载舞的女巫。”

裴素云不为所动，反而挑起嘴角，轻蔑地问：“那又怎么样？”

袁从英愣了愣，微笑着摇摇头：“不怎么样。我只不过看你似乎有些行动不便……我可以帮你。”

裴素云眨了眨眼睛，脸上现出讥讽的神情：“你帮我？看起来你果然是个外来之人，对我的身份一无所知，才会出此狂言。”

“哦？”袁从英轻轻蹙起双眉，端详着裴素云的脸，语气变得冰冷，反问，“你的身份，你的什么身份？”

裴素云半靠在墙上，烧伤未愈的双脚因为刚才的狂舞而疼痛难忍，她狠狠地盯着面前这个不识相的陌生男人，很想把一肚子的恶气发泄在他的身上。于是她咬了咬嘴唇，带着怨毒回答道：“既然你方才看了祭祀，就该知道萨满巫师的法力。凡是未经我同意而触碰我的人，都会被我诅咒！”

袁从英微微吁了口气，若有所思地重复：“噢，诅咒……”

停了片刻，袁从英才道：“就是因为害怕诅咒，所以没有人敢来帮你？你一个人夜间走在这么僻静的小道上，无人陪伴，居然也不担心？”

裴素云轻轻一哼：“担心？害怕？你果然对萨满一无所知。整个庭州

城的人都知道，此刻该担心害怕的人不是我，而是你。”

“原来如此，冒犯了。”袁从英点点头，朝旁边退了一步，向裴素云举手示意，请她先行。

裴素云扶着墙勉强走了几步，来到岔道口，旁边再无依靠，她摇摇晃晃地又迈了一小步，脚一软险些又要摔倒，她本能地往旁边探手，一把就抓住袁从英伸过来的胳膊。裴素云慌乱地抬头，正对上他平静淡然的目光，就听他轻声说：“这样，我不碰你，你碰我总行了吧。”

裴素云还想甩开手，可身体却不听使唤地往他的肩头靠过去。裴素云在心中暗暗叹息了一声，不再挣扎，半倚在袁从英的身上，由他带领着慢慢向前走去。顺着小径走了一段，前方又是十字路口，袁从英停下来，低声问：“朝哪里走？”

裴素云连说话的劲都没有了，只抬起左手指了指，两人继续缓步前行，终于挪到了裴素云居住的小院外。

阿月儿早就翘首等在门边，远远看到他们二人的身影，赶忙奔出来迎接，见到袁从英，不觉吓了一跳，愣在原地不知所措地看着女主人。裴素云的双颊微红，朝阿月儿唤道：“傻愣着干什么？快过来扶我一把啊。”

阿月儿这才慌里慌张地跑过来搀扶她，还悄悄地瞥着袁从英。

袁从英稍稍向后退了一步，看着阿月儿搀扶裴素云慢慢走到院门口，就想离开，裴素云却回过身来，她犹豫了一下，语气依然十分倨傲：“你，叫什么名字？”

袁从英摇了摇头，转身就走，裴素云忙唤：“先生，请留步！请教先生尊姓大名，容待妾身日后答谢。”

说着，她款款屈膝，用中原女子的方式向袁从英郑重其事地行了个礼。袁从英这才点头回礼，答道：“在下姓袁，袁从英。”

裴素云一怔，定定地看着袁从英。袁从英等了等，见她不再说话，便笑了笑，问：“你真的是萨满女巫吗？”

裴素云未及开口，阿月儿抢着道：“你怎么这么问，这还有假？我家阿母是庭州最厉害的伊都干！”

“哦，”袁从英思索了一下，探询地看着裴素云，“那么，你会看病吗？”

阿月儿又要张嘴，被裴素云横了一眼，赶紧低下头。裴素云朝袁从英妩媚一笑，轻声回答：“祭祀、医药、寻魂、驱鬼、祈福和诅咒都是萨

满巫师的法术之一。”顿了顿，她柔声询问，“袁先生何来此问？你是要……”

袁从英朝她欠了欠身：“我想请伊都干给我治病，可以吗？”

裴素云又是一怔，思忖着问：“给你治病？嗯……何时？”

袁从英想了想，皱起眉头道：“我也说不好，等我有时间。也许过几天吧……你说呢？”

他望向裴素云，裴素云避开他的目光，垂睫略作思索，便抬头道：“明天，未时至申时之间，我等你来。”

“好，我来。”袁从英点头应承，又朝她看了一眼，方才从容离去。

裴素云站在门前，一直望到他颀长挺拔的身影消失在遍地梨花的小道尽头，才幽幽地叹息了一声，扶着阿月儿的肩膀回屋。阿月儿一路上欲言又止，裴素云知道她在动小心思，回屋看了看熟睡的安儿，就在榻边坐下，问：“阿月儿，你想说什么？”

阿月儿噘了噘嘴：“阿母，老爷明天就回来了。”

裴素云冷冷地哼了一声：“我知道，他明天晚上才会到庭州。”

“哦。”阿月儿张了张口，不再吱声。

裴素云又叹了口气，低头看看自己的衣裙，上面还粘着不少梨花的花瓣，她拈下一瓣轻嗅，淡淡的清香神秘悠远，恍惚如梦。

袁从英急急忙忙赶回家，才来到小院门外，就听见里面狄景晖在大声说笑。他推开歪斜的破木门，猛然看见院子内的情景，不由愣了愣。院内的石桌上摆放着几样酒菜，热腾腾的散发着香气，桌边围坐三人，除了狄景晖和韩斌之外，还有一个健硕的老者，红红的脸膛、浓眉大眼、灰白相间的络腮胡须，正与狄景晖推杯换盏，喝得热闹，见有人来，老者放下酒杯，笑眯眯地望着袁从英。

狄景晖看见袁从英回来，乐呵呵地招呼道：“哎，你总算回来了，等你老半天了！”

袁从英皱了皱眉，轻声嘟囔：“糟糕，我忘记给你们带饭菜了。”

狄景晖一摆手：“哎呀，等你给我们带吃的，恐怕我们就饿死了。没事，这不有吃有喝的吗，哈哈！”

韩斌跳下石凳，跑过来拉着袁从英的手，把他拖到桌前。

狄景晖上下瞧了瞧袁从英，笑道：“你跑到哪里去了，看样子是去探

花了？”

袁从英这才注意到自己满身的梨花花瓣，便让韩斌帮着拍打。他看着桌边那位老者，含笑抱拳问：“请问这位老人家是……”

那老者赶紧还礼：“在下高长福，你就是袁校尉吧？”

“正是。”袁从英想了想，问，“高长福……莫非您就是原来管理巴扎的高火长？”

高长福朗声大笑：“袁校尉果然精明过人，真是什么都瞒不过你的眼睛啊。不错，正是在下！”

袁从英也很高兴，坐下来和高长福碰了碰杯，又问：“我看钱刺史的军令上面说，高火长在集市群殴的时候身受重伤，卧床不起，所以才要我来接替。怎么，高火长看起来很硬朗啊！”

“啊，刺史大人是这么说的？”高长福一愣，想了想便笑道，“咳！估计是钱大人怕袁校尉多心吧，其实压根没那么回事。我只是岁数大了，在瀚海军从军多年，十天前钱大人下令让我退役了。所以袁校尉，别再叫我高火长了，我已经是平头老百姓咯。”

狄景晖举起酒杯道：“高伯刚才告诉我们，他祖籍山西并州，嘿，和我还是老乡！他在边疆从军多年，这次退役便想带着家眷叶落归根，返回中原去。”

高长福接口道：“是啊，本来前日就该出发的。可我家那老婆子，非要看过今天夜里的萨满祭祀才肯走，这不，就耽搁下来了。我听说接替我的袁校尉已经到了，就想着正好过来瞧瞧，袁校尉要是有什么事情不明白，我还可以解说解说不是？”

袁从英由衷地道：“高伯，您想得真周到。”

高长福连连摆手：“应该的，应该的。”

袁从英饮了口酒，笑了笑：“刚才我也去看了那个萨满祭祀。”

韩斌跳起来，晃着袁从英的胳膊抱怨：“哥哥，你都不带我去！”

高长福忙解围：“嗳，斌儿，我告诉你，那玩意儿吓人得很，小孩子最好不要看，没意思！”

袁从英好奇地问：“高伯，这个祭祀每年都要举行吗？”

高长福道：“没错，每年的春天，差不多这个时候，庭州都有萨满祭祀。”

狄景晖接口便问：“这祭祀是什么目的，是春季的祈福吗？”

高长福点点头又摇摇头：“是祈福，不过不是为了五谷丰登，而是为了避除瘟疫。”

“瘟疫？”狄景晖和袁从英相互看了一眼，一齐发问。

高长福点头：“是的。过去每到春夏两季，庭州都会有疫病发生，这瘟疫非常凶险，一旦染病就无药可救，年年都会因此死很多人。十多年前，庭州出现了一个极其有法术的萨满巫师，名叫蔺天机，就是他开始举行春季的祭祀，从那以后，瘟疫就真的不再发生。正因为这个，庭州的百姓对萨满教可以说是笃信不疑，连庭州官府都对萨满巫师十分尊敬。”

狄景晖听到这里，不以为意地哼了一声，道：“祭祀就可以避免瘟疫流行？呵呵，还好这话没让我爹听到。”他看了一眼拧眉思索的袁从英，朝他挤了挤眼睛，问高长福，“高伯，萨满巫师就光靠祭祀来防止瘟疫吗？有没有别的一些什么法术，比如画符、烧纸之类的？”

高长福道：“怎么没有？除了祭祀，萨满巫师还会给全城的百姓分发一种神水，庭州官府勒令人人都要喝，如果不喝就要发去伊柏泰坐牢，所以无人敢违抗。”

“哈，这就对了嘛！”狄景晖朝桌上猛击一掌，大声道，“我对这神水很好奇，很好奇。高伯，什么时候能喝到？我这人怕死得很，最好现在就喝！”

高长福听得直乐，笑着摇头道：“狄公子你别急啊。祭祀以后就会挨家挨户发放神水，到时候你不想喝也有人捏着你的鼻子给你往下灌！”

袁从英给高长福斟了一杯酒，笑着问：“高伯，可我今天看那个祭祀，主持者好像是个女巫，您说的蔺天机是个女人吗？”

“啊？哈哈哈哈！”高长福笑得前仰后合，一边摇头一边解释，“不是，不是。蔺天机十年前就在沙陀碛里失踪了，传说他已化身为真神。此后主持萨满祭祀的是他的女弟子，也是现在庭州最厉害的萨满女巫，名唤作裴素云。”

狄景晖一愣：“裴素云？居然还是个汉人女子？”

高长福点头：“可不是嘛，今天袁校尉看见了的啊。”

袁从英点点头，又给高长福斟了杯酒，问：“高伯，您原来是属于沙陀团的吗，就是武逊校尉的团？”

高长福道：“对，是沙陀团。我的小儿子高达也从了军，跟我一样同

在沙陀团，还是个旅正呢。呵呵，要说那武逊校尉可真是个好人，就是脾气太耿直，不被上官喜欢，所以一直未得重用。”

袁从英紧接着又问：“今天我们来的时候，接待我们的王迁将军说沙陀团有调动，您知道是怎么回事吗？”

高长福愣了愣，有些犹豫地回答：“这个，我也说不好。武校尉被调去伊柏泰剿匪以后，钱大人并没有任命新的团长，而是自己接管了沙陀团。前几日突然听说有紧急军务，钱大人亲自带领沙陀团离开庭州，往轮台方向去了。至于军务的具体内容，因为是机密，再说我也刚巧退役，就不得而知了。”

狄景晖听到这里，打岔道：“你看看，怎么又说起军务来了？真是三句话不离本行。袁从英，你就不能放松些？”

袁从英低头不语，狄景晖朝他看着，突然笑问：“你见到那女巫了？怎么样，吓不吓人？”

袁从英尚未答言，高长福插嘴道：“哎哟，那裴素云可是咱庭州城头一名的大美人啊。不过因为她是萨满女巫，法术无边，呵呵，庭州城里人人见她都敬畏三分。再说，她和……”说到这里，高长福突然住了嘴，惴惴地四下望了望，端起酒杯闷头连喝几口。

袁从英和狄景晖倒不追问，也都各自饮起酒来。过了片刻，袁从英才又开口道：“高伯，今天祭祀已过，您打算何时返乡？”

高长福道：“咳！我也没什么特别的事，随时都可以走。”

袁从英冲他一笑，诚恳地道：“既然如此，能不能请高伯再在庭州多留几日？”

“哦？袁校尉有什么吩咐吗？”

袁从英摇头笑道：“我哪敢吩咐高伯。我只是想，因刚刚接手管理巴扎，我对这里的情况又一无所知，如果高伯能够稍留几日，必能助我尽快熟悉巴扎。就是怕要麻烦到高伯了。”

“这……”高长福有些犹豫，迟疑着道，“麻烦倒谈不上，不过，管理巴扎又不是一个人能干得了的，我原来手下一直有个十人小队，难道钱大人没派给袁校尉？”

袁从英轻叹一声，道：“没有。钱大人的军令上写得很明白，因为整个沙陀团都被调走了，无人可以委派给我差遣。”

“什么？”高长福愣住了，圆睁双眼看着袁从英，喃喃道，“这个钱大人……怎么这么个弄法？”

袁从英淡然一笑："也没什么，我试试看吧。"

高长福紧锁双眉，连连摇头，半晌才道："如此说来，我就多留几日吧，帮帮袁校尉。"

袁从英喜不自胜，赶紧抱拳："多谢高伯！"

高长福摆摆手，笑道："这是哪里话，大家都是瀚海军的弟兄，谢就不必了。不过，当初让我退役的时候，王迁将军还特地关照，要我即日启程，不可在庭州多加流连。假如日后让他知道了，还请袁校尉替我解释几句。"

"这是自然。"

狄景晖不以为然地道："有什么好解释的，你既已不在军中了，自然不用服从他们的命令。"

袁从英轻声道："你不知道，不要乱说话。"

狄景晖眼一瞪，想想还是按捺住了没有发作，就听袁从英已换了话题："高伯，您有没有打算过，回山西以后去干什么，是务农还是……"

高长福兴致勃勃地回答："哈哈，袁校尉你这话可问着了。我这些天正盘算着呢，回山西以后啊，我要去找些个石炭矿子，把石炭贩到庭州来。"

狄景晖一听，双眼放光，忙道："石炭！这个我知道，并州附近特产这东西。怎么，庭州也需要石炭吗，用来做什么？价钱能卖多高？"

高长福惊喜地问："怎么，狄公子对这个生意也有兴趣？"

袁从英低声嘟囔："他对一切生意都有兴趣。"

狄景晖一撇嘴："噢，天下就只许你三句话不离本行？"

高长福忍俊不禁，忙解释道："是这样的，庭州原本没有石炭，平常生火都用的木炭，也没觉得有什么不好。可从几年前起，我就发现巴扎上多了些从咱们山西来的石炭贩子，都说这里有人在高价收买石炭，所以才来此地发财。"

狄景晖忙问："到底是什么人要收石炭呢？"

高长福连连摇头，道："不知道，我也曾打听过，可一点儿头绪都没有。倒是有些风言风语说是瀚海军在收石炭，可我自己在军中也从没见过哪里用石炭的，估摸着多半是谣言吧。不过，那价钱确实出得高。我想，反正总有用处，我老家山西，又在庭州管理巴扎多年，这门生意我不做岂不是亏了？"

狄景晖在旁连连点头："说得太对了！高伯，既然如此，干脆咱俩联手做石炭生意吧，接下去几天，咱们把这件事情好好筹划筹划。某虽不才，在做生意上头，还是有些心得的，不信你问他！"他拿手指向袁从英，袁从英朝他斜了一眼，摇头饮酒。

这个夜晚，空气分外清新，高长福和袁从英他们一直喝酒聊天到三更以后，才跌跌撞撞起身回家。袁从英不放心送了大半程，直到高长福居住的街坊外，老人家再三让袁从英回去，他才目送高长福摇晃着进了巷子深处，自己慢慢散步回家。

高长福踉跄着摸到家门口，正欲抬手打门，再一想老婆子肯定早就睡着了，还是不要吵醒她吧。于是他往身上一通乱摸，总算找出钥匙，抖抖索索地开了锁，刚把门推开，突然从屋里伸出一只手，将他一把拖了进去。高长福猝不及防，酒顿时给吓醒了一半，才要喊叫，嘴又被牢牢捂住。

屋门重又合上，桌上的蜡烛"扑哧"一声点燃了，高长福眯缝着一双醉眼，努力辨认着抓自己的人，猛然，他大惊失色，抬手用力甩开捂住自己嘴巴的手，从牙缝里蹦出句话："怎么、怎么是你？"

自从狄仁杰成为本次制科考试主考官的消息传出去以后，今年以来已经有些门庭冷落车马稀的狄府前，突然又变得热闹起来。且不说那些朝中同僚，平日里但凡能和狄仁杰说得上话的，这些天都走马灯似的来到狄府拜访，有打探消息的，有推荐亲友的，谈笑间真真假假，让人闹不明白这些醉翁究竟意在何处。

只是狄仁杰的心情却变得相当好，来者不拒，一个个耐心接待，脸上始终挂着笑意。连狄忠都有点儿看得纳罕，自从去年并州之行后，他还是头一次在老爷身上见到如此上佳的心情。就因为这个，狄忠这几天来忙进忙出都比平日更起劲。

当然，这些天在狄府周围往来最频繁的，还是来行卷的考生。此时科考行卷的风气，虽然还不及盛唐之后那样兴起，但也初露端倪。一般有点儿门路的考生，都会削尖了脑袋往考官或当世名流的府上钻，向他们献上自己精心准备好的锦绣文章，但对于普通的平民考生来说，侯门深院遥不可及，要行成卷还是很不容易。所以当狄仁杰下令对所有来行卷的考生敞开大门，照单全收时，沈槐和狄忠都感到十分意外。

他们两人，一个负责狄府的安全，一个管理狄府的秩序，虽然能够理解狄仁杰的爱才之心，可听到门户大开的命令，还是有点儿头皮发麻。于是这两位很快便达成了共识，所有来行卷的考生都只能先呈入卷轴，经过狄忠或沈槐的手送到狄仁杰面前。至于考生送来的各色礼物，以及希望狄阁老亲自接见的种种要求，则一律婉拒了。

翻阅考生们送来的卷轴就成了狄仁杰这些天最大的乐趣，他看得非常仔细，每一篇诗赋都精心评点，宋乾有空时也常来作陪。这天午后宋

乾又来到狄仁杰的书房时，狄仁杰刚巧打开一束新送来的卷轴，正在凝神阅读。宋乾看到沈槐也坐在一边，两人笑着相互点头致意，都知道狄仁杰的习惯，这时候绝对不能打搅他，于是宋乾便自行落座，和沈槐一起耐心等待。

正等着，就听狄仁杰埋头招呼道："哎，你们两个过来看看，这幅手卷倒有些不同凡响啊。"

宋乾和沈槐一起站起身，来到狄仁杰的书案前，只见案上摊开一幅手卷，淡黄色的绢纸上是龙飞凤舞的字迹，看起来应是一篇赋。

狄仁杰抬头看了看他们两人，脸上泛起狡黠的笑意，道："宋乾，你有没有看出这幅卷轴的异处？"

"这……"宋乾把头探上去，左看右看都是一幅再普通不过的卷轴，不觉摇头道，"这幅卷轴十分平常啊，学生看不出有什么特别的。"

狄仁杰看看沈槐："你说呢？"

沈槐想了想，小心翼翼地回答："大人，目前为止卑职替您收下的所有卷轴之中，这幅卷轴是最寒酸的。"

"嗯，"狄仁杰重重地点了点头，有些惊喜地看了沈槐一眼，拍拍他的胳膊，"孺子可教啊，说得一针见血！"

宋乾笑问："这寒酸又是怎么回事？恩师，您就给学生解释解释吧。"

狄仁杰指了指堆在案边的其他卷轴，道："宋乾啊，你看这些行卷的卷轴，哪个不是材质珍贵、精心装裱的？连金笺、银笺都属平常，轴心也多用玉石、象牙制成。可这幅卷轴呢，恐怕是市面上所售卖的最简陋的一种了，绢质低劣、竹木轴心，用这样的卷轴来行卷，要么这考生确实家贫如洗，要么就是恃才放旷，自认腹有诗书、物莫能饰吧。"

宋乾听得连连点头，叹道："有道理，有道理。给恩师行卷这样的事情，谁敢开玩笑？既然如此，那倒要好好品一品他的诗赋了。"说着，他还悄悄地朝沈槐挤了挤眼睛，竖起大拇指。沈槐微笑摇头，并不搭话。

狄仁杰俯下身去，看了看文章的题目，道："哦？这竟是一篇《灵州赋》。"又读了读文序，自言自语道，"兰州考生杨霖，游历灵州有感而发？呵呵，有意思。兰州、灵州均属西北边陲重镇，从那里来的考生，应该不比中原富庶之地的生员，必有些不同的见识。"

沈槐欺身向前："大人，坐下看吧。"

狄仁杰点点头，在案后坐下。从头细细读起，他轻轻念出："交通南

北，五胡朝于长安；构架东西，六阜深入僻漠。”抬头望向宋乾，“你觉得如何？”

宋乾拱手道：“开篇交代地理，灵州嘛，这位置倒是讲清楚了。虽说老生常谈，语气倒也延广。”

“嗯。”狄仁杰微微颔首，继续往后看。

少顷，狄仁杰又出声念道：“再看这句：乌氏之牛马，盈盈然须量以谷；赫连之果园，田田兮得称其城。”

宋乾含笑称赞：“这就算是追史溯源，倒还有点儿意思。”

狄仁杰也道：“是啊，这年轻人应该出身寒微，知史至此，也算不错了。想必在学问上面，确实是花过一番苦功的。”

再往后看，狄仁杰突然眼睛一亮，大声念道：“胡笳喧而五营皆奋，悬镝鸣而万马齐喑。”他不觉拈须称赞，“这句确有可观之处。此子只靠游历，就能够见识到西蕃之威胁，看起来胸中也是有志于国的，不是个死读圣贤的酸儒。”

宋乾也连连点头：“果然好句，恩师，看起来这个叫杨……杨霖的兰州考生，还真有点才华。”

这边狄仁杰已经读到了末尾：“玉皇阁殿今犹在，何日真龙再度还。”狄仁杰皱了皱眉，沉吟道，“这句偏激了些，当今大势，何至于此，隐隐有不祥之意。”

宋乾和沈槐相视一眼，都低下头去，保持沉默。狄仁杰凝神思索了片刻，又从头至尾看了一遍这篇《灵州赋》，抬头对宋乾道：“确乎是篇难得的好文章，这个兰州考生杨霖看起来是个可造之才，况且出身寒微，又来自边陲重地，如果能够善加培养，或许有朝一日真能给大周建功立业，也未可知！”

宋乾听着狄仁杰略带兴奋的语气，打趣道：“恩师，看起来您这位主考官伯乐大人，今天总算是发现一匹千里马了。”

狄仁杰笑着饮了口茶，沈槐却皱起眉问：“大人，杨霖行卷只这一篇赋吗？”

狄仁杰一愣，看了看那卷轴道：“似乎就只这一篇？也怪，通常考生行卷，诗赋少说也有十多篇。难道……”

宋乾探头过来道：“不会是杨霖自恃仅凭此篇《灵州赋》，就足够让恩师赞赏他的才华了？”

狄仁杰轻哼道：“那么他就有些过于自负了！”

说着，狄仁杰又展了展卷轴，确实再无后文。他站起来归拢卷轴，袍袖拂动之处似有一物坠下。沈槐眼尖，一个箭步从椅子上跨过去，将薄薄飘落的一张素笺抓在手中，放到狄仁杰的书案上。狄仁杰有些意外地看着这张纸，疑道："居然还藏着首诗在里面？这种作风，古怪了些。"

宋乾打了个哈哈，道："恩师，不妨看看？"狄仁杰拈了拈胡须，从案上捡起素笺默读起来，哪想才看了一眼，他的脸色骤然大变，持笺之手不由自主地猛烈颤抖起来。

一旁的宋乾和沈槐吓了一大跳，都不明白出了什么事情，宋乾忙问："恩师，您怎么了？"

狄仁杰摇了摇头，连话都说不出来了，却仍死死盯着手中的这张素笺。沈槐抢步到他身旁，搀扶着他坐回椅子，感觉狄仁杰整个身子都在抖个不停。两人束手无策地站在案边，看着狄仁杰的脸色由红变青，又由青转白。

宋乾连叫几声"恩师"，狄仁杰一点儿反应都没有，宋乾无奈，只好大着胆子凑过去，想看看那素笺上究竟写着什么。

这是张和卷轴同样劣质的黄纸，纸上墨迹斑斑，宋乾轻轻念道："咏空谷幽兰。"原来写的是一首五言绝句，却见诗是这样的：

山中无岁月，谷里有乾坤。

倩影凭石赏，兰馨付草闻。

晨昏吐玉液，日月留金痕。

何日飞仙去？还修亿万春。

宋乾在心中反反复复念了好几遍，诗是好诗，可也没什么特异之处啊，怎么竟会让狄仁杰变成这个样子？正百思不得其解，就听狄仁杰颤声道："沈槐，准备马车，我要去见这个杨霖。"话音未落，他颤巍巍地就要撑起身子。

"啊？"宋乾和沈槐都忍不住一声惊呼，还是沈槐机敏，扶住狄仁杰，轻声劝道："大人，您先别着急。这些行卷的考生都有留下地址的，您先坐坐，卑职这就去门房查看，看看是不是能找到杨霖的住址。"

沈槐匆忙出了书房，宋乾紧张地打量着狄仁杰的神色，欲言又止。正为难着，沈槐又一脚踏了进来，大声禀报道："大人，杨霖的住址找到了，他就住在洛水旁的一座龙门老店中。"

狄仁杰"嗯"了一声，作势欲起，宋乾看他的脸色太差，慌忙拦

道："恩师，您身体不适，还是不要出府吧！"

沈槐接口道："大人，您要见杨霖，何须亲自去访？卑职去把他带来便是了！"

狄仁杰这才回过神来，迟疑着："你去……"

宋乾也忙劝道："是啊，恩师，让沈将军去吧。如今洛水旁的客栈里面都住满了考生，您这位主考官亲自去看望某位生员，传出去会引来误解的！"

狄仁杰愣了愣，总算点点头，哑着喉咙吩咐道："沈槐，那你就走一趟，快去快回，一定要把杨霖带来！"

"是！"

沈槐的脚步声消失了，书房里重新陷入一片寂静。宋乾犹豫再三，还是不知如何问起，只好茫然地看着狄仁杰苍老的侧影。许久，还是狄仁杰长叹一声，道："宋乾啊，老夫方才有些失态了。"

"恩师，"宋乾唤着，心中很不是滋味，支吾道，"您、您，这幽兰诗……"

"这幽兰诗乃老夫的一位故人所作。"

"什么？"宋乾惊诧地瞪大了眼睛，狄仁杰目视前方，平淡的声音仿佛在叙述一件与自己无关的事情，眼中的隐痛却让宋乾看得心悸。

"这首咏空谷幽兰，是很多年前一位名叫郁蓉的女子所作，啊，宋乾，我已对你说起过她。郁蓉，是谢汝成的妻子，也就是谢岚的母亲。"

谢岚！宋乾终于明白了狄仁杰的激动。寻寻觅觅这么多年，难道今天真的会无心插柳柳成荫？宋乾的心也止不住地怦怦乱跳，对这个杨霖充满了好奇和期待，他会是谢岚吗，或者与谢岚有着某种关联？还有郁蓉，她究竟是个怎么样的女子？这首颂空谷幽兰的五言，诗意隽永、气质高雅，自有一种烂漫与真挚，不禁叫人对它的作者遐想联翩。尤其是宋乾也早就看出，每次提到郁蓉，狄仁杰的神色中就会交织着难以言表的柔情和刻骨的感伤，甚至痛悔，令宋乾这样不明就里的旁观者都为之动容。

郁蓉……谢岚……他们与狄仁杰之间究竟发生过怎么样的纠葛，居然能叫这位以冷静和理智著称的老人这么多年来念念不忘、神魂俱乱？

等待的时间过得很快，也很慢。不到半个时辰，沈槐的声音再次在书房门前响起："大人，宋大人，杨霖来了。"

宋乾看见狄仁杰浑身一震，但又迅即恢复了镇定，唤道："把他带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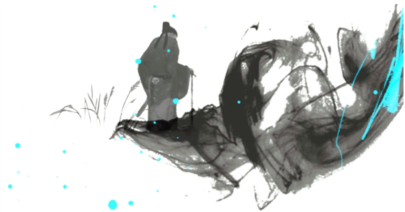
来吧。”

出现在两人面前的是个瘦高的年轻人，布衣儒巾，低着头，虽然看不到脸孔，但仍然可以感觉到他浑身上下散发出来的惶恐和不安。在沈槐的带领下，杨霖走到书案前面，躬身施礼：“兰州举子杨霖，见过狄大人。”说着，他惶惶然地抬起了头。

不得不承认，在看到杨霖的第一眼时，狄仁杰有种怅然若失的感觉，难道这就是那个令他牵挂了整整二十五年的孩子吗？面前的这个年轻人，五官清秀、气质拘谨，形象还算不俗，但他会是谢汝成和郁蓉的儿子吗？不、不像。狄仁杰在心中暗道，虽然他从来没有见过谢岚，却对他的父母刻骨铭心，那是怎样蕙心纨质的一双男女啊。

狄仁杰定了定神，和颜悦色地开口了：“哦，你就是杨霖。你的诗赋作得很好啊。”

|第七章|
女 巫



昨晚祭祀以后，裴素云一整夜都心绪不宁，辗转难眠。第二天刚用过午饭，她就开始坐立不安，表面上虽然还竭力维持着平静，但院门口的每一点儿声响都没有逃脱她的耳朵。就这样好不容易挨到了未时，院门外果然传来敲击门环的声音。

裴素云“腾”地站起身来，阿月儿正想去开门，被她吓了一跳，赶紧停下脚步，对着裴素云左瞧右瞧。裴素云轻声斥道：“快去开门啊。”

“哦！”阿月儿这才跑出去，裴素云用手背按了按发热的面孔，理理衣裙，重新端坐下来。

门外袁从英和阿月儿交谈了两句，接着脚步声响起，珠帘一掀，阿月儿道：“阿母，袁先生来了。”

裴素云这回反倒没有站起，只是抬头看着他从帘外迈步进来。今天袁从英没有穿黑色的校尉军服，而是换了身蓝色的粗布便装，没有带帽子，腰间也只系了条黑色的丝绦，而非平日的皮质革带，一扫往日的行武之气，整个人都显得温文尔雅。裴素云看着他这身打扮，有些意外地笑起来。

袁从英被她笑得有点儿尴尬，低声问：“怎么了？你笑什么？”

裴素云连忙摇头，才站起身来，迎到他面前，款款一拜，微笑道：“素云见过袁先生。你，好像变了一个人，我有些认不出来。”

袁从英也微笑着还礼：“我再变，也没有你变得厉害。”

裴素云的脸不觉又泛红了，他说得没错，今天她也特地换下胡服，穿上曳地的郁金襦裙，外罩淡粉轻纱披帛，从头到脚都是地地道道的汉人淑女装扮。

裴素云正想请袁从英坐下，他却指了指门口，轻声道：“等等，我还带来个人。”

裴素云诧异地顺着他的手看去，见一个十岁左右的男孩站在门口，正满脸机灵地朝屋里望进来。

袁从英仍然压低声音，解释道：“他一定要跟着我来，我实在拗不过他，只好把他带来了。你要是觉得不行，我们这就离开。”

裴素云含笑端详着这个男孩，问："唔，他是你的孩子吗？"

"不，他是我的小兄弟，叫斌儿。"

"哦，斌儿。"裴素云点点头，想了想道，"他可以留在这里，但我给你治病的时候，他不能进屋，只能在院子里玩。"

袁从英道："如此甚好。我方才在院子里看见你的孩子，他是叫安儿吧？可以让斌儿和他一起玩耍。"

裴素云迟疑，道："可是安儿，他一共不会说几句话，也不懂理睬人，恐怕你兄弟和安儿玩不到一块儿去……"

袁从英淡淡一笑，宽慰："没事，斌儿很会照顾人，你尽管放心。"

阿月儿领着韩斌去和安儿玩耍了。袁从英这才随裴素云坐到桌前，两人都沉默着，半晌，袁从英才低声问了句："这病……怎么个治法？"

裴素云星眸闪烁，抿唇轻笑："我总得先知道你要治什么病吧。"

"哦。"袁从英点点头，想了想，伸出右手搁在桌上。

裴素云眨了眨眼睛，诧异道："你……这是干什么？"

"唔，看病不是要先诊脉吗？"

裴素云愣了愣，双颊飞上红晕，樱唇含笑，语带揶揄："袁先生，你今天是来找萨满巫师看病，又不是中原的大夫。"

袁从英困惑地看着她："那又如何？"

裴素云朝他的手腕瞥了一眼，不屑地回答："望闻问切是中原的医术，素云可不会。"

袁从英恍然大悟，轻声嘀咕："是我唐突了。"便把手缩了回去，"可是……你不诊脉，又怎么看病呢？"

裴素云的语气中仍旧含讥带讽："用不着那些，我作法便可以治病。"

"哦，作法。"袁从英点点头，注视着裴素云的眼睛，不动声色地问，"你穿成这样也能作法？"

裴素云的脸又一红，咬了咬牙道："当然可以。"

"那好，你就给我作法吧。"

裴素云又好气又好笑，直视着对方的眼睛，一字一句地道：“可是到现在为止，素云仍然不知袁先生想治什么病，身上有何不妥，你让我这法又从何作起呢？”

袁从英皱了皱眉：“一定要我自己说吗？”

“是的。”

“可我最讨厌说这些。”

裴素云微微一笑：“假如袁先生执意不肯说，那素云就爱莫能助了，袁先生也不必在此浪费时间。”说着，她抬手做了个请便的姿势。

袁从英颇为无奈地吁了口气，勉勉强强地开始说：“我……常常感到十分疲惫，但越是疲倦就越是难以入眠。即使睡着，也噩梦连连，频频惊醒，所以，总觉得休息不够，而我又没有很多时间能够休息……”说到这里，他的声音已经低不可闻，无法再继续下去了。

裴素云紧盯着他，虽然心跳得厉害，但还是竭力用平淡的语气追问道：“就这些？还有吗？”

袁从英低下头，嘟囔道：“没有了……我，还是走吧。”他说着就想落荒而逃，裴素云稍微提高声音，命令道：“你，别动！”

两人的脸色因为紧张都有些发白。裴素云咬了咬嘴唇，稍稍镇定了一下，道：“好吧，这样就行了。我给你作法。不过，在此之前，我还有个条件。”

“什么条件？”

“从现在开始，你必须全听我的。”

袁从英抬头看了眼裴素云，苦笑着道：“当然。”

裴素云起身走到窗前，将窗扇全部合拢，又从榻边的紫檀木柜子里取出个扁扁的小玉瓶。窗下的长几上置有一个青黄相间的琉璃球状香熏炉，裴素云背对着袁从英，从玉瓶中倒出几滴油在香熏炉里，甫一点燃，立即有股浓重的香气从炉中散出。屋子里面门窗紧闭，这股香气很快就充满了整个房间。

袁从英呆坐在桌前，本来就浑身不自在，阵阵浓香扑鼻而来，他向来闻不惯这种东西，顿时觉得头晕目眩、胸口发闷，恨不得马上冲出去。抬头看看裴素云，她依然背对着他站在几前，手里的玉瓶已换成个精致的小金盒，正从金盒里倒出些粉末，忙着在面前的琉璃杯中勾兑什么，神神秘秘地捣鼓了很久。袁从英的脑袋则越来越沉，眼前浮起一阵阵黑雾，几乎就要支持不住了。

裴素云总算摆弄完了杯子里的东西，走回桌前，看了一眼脸色煞白的袁从英，将手中的琉璃杯递到他的面前，轻声吩咐：“喝下去。”

袁从英接过杯子，看也不看就一饮而尽，喝完才发觉味道极其怪异，立时头晕得更厉害了。裴素云仔细打量着他的脸色，微微一笑，柔声道：“到榻上去躺一会儿吧。”

袁从英果然言听计从，随裴素云来到窗下的闲榻前，刚刚坐下，裴素云已蹲在他身前，帮他脱下布鞋，又扶他躺好。袁从英一闭上眼睛就沉沉入睡，裴素云坐到他的身边，茫然地发了会儿愣，才回过神来，一边端详着他疲倦的睡容，一边轻轻拉过他的手，微曲三指，浮切在他的手腕上，凝神诊起脉来。

这一觉足足睡了将近两个时辰。袁从英醒来后一睁眼，就看见屋子里所有的窗户都大敞着，那股滞腻的香气已经消散得差不多了，只有一点余味犹存。他从榻上坐起身来，觉得头脑仍然沉甸甸的，不由抬手按了按额头，就听身边裴素云温存地说：“别急着起来，再靠一会儿吧，我给你用的安神香劲儿稍大了点。”

袁从英依言靠回到枕上，裴素云又端了那琉璃杯给他，他还是接过来一饮而尽，这次的味道倒很清甜可口，便随口问道：“这是什么？”

裴素云“扑哧”一笑，道：“你这人真有意思，喝完再问是什么，如果是毒药也来不及了。”

袁从英也笑了：“我不过随便问问，挺好喝的，就是毒药也没关系。”

裴素云绞了块热手巾递给袁从英擦脸，然后便在他身边坐下，两人都沉默了，却再没有两个时辰前的不安和局促，好像一下子熟识了。

少顷，袁从英轻声道：“其实不用这么麻烦，你只要把你方才含到嘴里的东西也给我一点儿，这安神香就没用了。”

裴素云一惊：“你都看见了？”又小声嘟囔，“眼睛还真尖。”

袁从英自嘲道：“嗯，我现在好像也就剩这么点儿能耐了。”

裴素云微微摇头，轻笑道：“我含的是麝香，确实可以化解这安神香的效用，不过……你就不必了。”

袁从英似懂非懂地点了点头，靠在榻上不再说话。榻前正对着一扇窗户，这时大开着，从他躺着的地方望出去，恰好可以看见天山的峻岭雄峰，在云雾缭绕之中绵延起伏。此刻已近酉时，天色稍暗，远远的山峦叠嶂，高耸的雪峰在斜阳之下光芒四射，利剑般的银光穿透灰蒙蒙的天际，劈山裂空，直插霄汉。这景致是如此壮美刚劲，他不觉有些看呆

了。

裴素云也顺着袁从英的眼神望出去，悠悠地叹息道："我从小就爱坐在这里，是望着这天山的雪峰长大的。小时候一直听我父亲说，那上面的雪海和冰川是世间罕见的美景，可惜素云生为女儿之身，无缘亲近那稀世绝伦的至纯至刚，只好从这窗口远远地膜拜。"

袁从英收回目光，转而注视着裴素云的侧脸，问："你是从小随父母来到塞外，还是就出生在此地？"

裴素云仍然望着窗外，神情有些恍惚："素云就出生在庭州，我的曾祖父很早就从中原来到塞外了。"

袁从英"嗯"了一声，没有再往下问，只道："天色不早，我该走了。"他坐起身来，裴素云仍像刚才一样，蹲在他身前替他把鞋穿好。袁从英也不致谢，站起身朝外走去，却又在窗下的神案前停下了脚步。那黑猫哈比比原先一直盘踞在黄金五星神符上大睡特睡，此刻听到动静，"喵呜"一声蹿了出去。

裴素云站到袁从英身旁，见他正好奇地端详着神案上的黄金五星神符，便解释道："唔，这是我们萨满教的神器，叫作五芒星。"

"哦，我曾经见过差不多的……但是，有些不一样。"袁从英说着，忍不住伸手去触了触那黄金五芒星，裴素云轻轻握住他的手，摇头道："这可不是玩儿的，五芒星有上下方位，胡乱摆放会招引邪灵的。"她将被袁从英转偏了的五芒星，重新放回正位。

袁从英有些发窘，忙缩回手道："对不起，只是我看见过的五芒星神符，中间的圆圈里是有纹理的，你这个里面什么都没有，所以有些奇怪。"

裴素云一愣："你在哪里见过？里面的纹理是什么样的？"

袁从英从怀里掏出画着图符的纸，递给裴素云，解释道："看见过两种不一样的，都画在这上面了。"

裴素云接过图纸，眼睛闪亮地看着袁从英："你今天来找我，不单单是为了治病吧？"

袁从英笑而不答，只道："你既是萨满的女巫，一定知道这图形的意思。"

裴素云略一沉吟，低声道："这个，挺复杂的，另外，你得先告诉我你是在哪里看见这些图符的。"

袁从英摇摇头："这个……也挺复杂的。"他抬头看了看窗外，夕阳

已沉到雪峰之后，山巅的银芒渐敛，寒意更浓，便道，“既然说来话长，还是另找时间吧。”他再度转身往门外走去，边走边问，“斌儿呢？这么长时间他都在干什么？”

裴素云跟在他身后，有些欣喜又有些困惑地回答：“他一直都在和安儿玩，真是奇怪了，这孩子好像和安儿很投缘，我还从来没见到安儿能和谁玩得这么久。”

袁从英听着停下脚步，扭头对裴素云说道：“其实一点儿都不奇怪，斌儿懂得如何与安儿这样的人相处，他有经验。”

裴素云一愣：“为什么？”

袁从英道：“这也说来话长，以后再一起告诉你吧。”

两人刚走到门前，就听到阿月儿在屋外头嚷起来：“我的老天爷啊，安儿、斌儿，你们这两个小祖宗，快出来啊！”

裴素云和袁从英忙加紧脚步，一齐踏进院中。

袁从英往小院中扫了一眼，却没见到阿月儿，再听她的声音是从屋后响起来的。裴素云已经往后院绕去，袁从英紧紧跟上。只见这小小的后院中，沿墙载着几棵高大的云杉，密密匝匝的树杈相互交错，云杉下面则是一整排矮沙冬青，阔大的树叶绿得发黑，整个院墙从上到下都被遮盖得没有半点缝隙。阿月儿就站在后墙根前，对着丛冬青树跺脚。裴素云疾步来到她的身边，问：“他们进去多久了？”

阿月儿的脸涨得通红，气喘吁吁地回答：“好久了，我急得没法，可您又吩咐不让我去屋里……”说着，她气鼓鼓地瞪了袁从英一眼，似乎还有点儿迁怒于他。

袁从英正想问是怎么回事，就听韩斌的声音从冬青树丛里透出来：“阿月儿姐姐，我们马上就出来了。”

袁从英跨前一步，在裴素云耳边轻声问：“这是怎么回事？两个孩子现在在什么地方？”

裴素云的肩膀微微颤抖了一下，扭回头来，勉强笑了笑道：“这冬青树后有个小花园，里头……有些奥妙，只有小孩才能爬进去。而且，进去以后不太容易出来。”袁从英锁起眉头，紧盯着裴素云。

裴素云低下头，脸色苍白地嗫嚅：“没、没事的。安儿从小就在那里面玩，他们肯定快出来了。”

话音未落，他们跟前的矮冬青一阵窸窸窣窣，安儿和韩斌两个小脑袋一前一后从里面钻了出来。袁从英趁着这个机会才看到，冬青丛背后

并不是粉白院墙，而是个漆黑的洞口，看起来在这座院落的后面应该还有个附院，或者如裴素云所说，是另一个小花园。

阿月儿抢步上前，抱起安儿，就见他浑身上下都是泥土和树叶，小脸通红，额头挂满汗珠，看起来是累得不轻，但又咧着嘴一个劲地笑，在阿月儿的怀里还手舞足蹈，呜呜呀呀地叫个不停。

韩斌的样子也差不多，所不同的是光着一双脚，手里却抓着两只小皮靴，神情也是兴高采烈的，看见袁从英便欢快地叫了声“哥哥”，朝他跑过来。

袁从英皱了皱眉，指指韩斌的光脚丫：“这是怎么回事？”

韩斌往地上一坐，一边套靴子一边大声说道：“我和安儿玩捉迷藏，他把我的靴子藏到那里面去了！”

他往冬青树丛偏了偏脑袋：“我钻进去找，妈呀，那里面黑咕隆咚的，曲里拐弯根本就找不着路，吓死我了……嘻嘻，还好安儿也进来了，他真厉害，东钻西钻的，总算爬出来了，呼呼！”

袁从英一边听着，一边朝裴素云望去。她从阿月儿怀里抱过安儿，亲着孩子的小脸蛋，眼神却有些涣散，刚一碰到袁从英的目光就赶紧避开。袁从英看韩斌已经穿好小靴子，身上的泥土和树叶也拍打干净，便和裴素云打了个招呼：“既然都没事，我们就走了。”

裴素云陪着他们走到院门口，站在门边，袁从英直到此时才低声说了句：“谢谢你。”

裴素云垂睫不语，袁从英紧接着便问：“我什么时候再来？”

裴素云猛地抬起眼睛，漆黑的瞳仁中似有星光跃动，他们彼此注视片刻，裴素云轻吁口气，讷讷道：“都……行。唔，你来之前，让斌儿先给我送个信。”

“好。”

离开裴素云的小院，袁从英带着韩斌在街巷上闷头快走，韩斌跟得上气不接下气，忍不住小声抱怨起来：“哥哥，你走慢点儿呀，我跟不上。”

袁从英骤然停步转身，韩斌一头撞到他的怀里，索性紧紧抱住他的腰不松手。袁从英拍拍他的肩膀，笑着问：“今天下午安儿和你钻进去的那个地方，究竟是什么样子？”

韩斌吐了吐舌头，道：“很怪的一个地方，我从来没见过的样子。就从那丛冬青树中钻进去，里面黑洞洞的，两旁都是冬青树，头上盖满了

藤，反正一点儿光都没有，很窄很矮，连我也只能在里面爬。然后就弯过来拐过去，我爬呀钻呀，根本找不着路，要是没有安儿，估计我就死在里头了！真的！”他夸张地扮了个鬼脸，惊魂甫定似的把脑袋贴在袁从英的胸前，蹭来蹭去，袁从英知道他在趁机撒娇，且由着他折腾，又问：“安儿很熟悉那里面的路线？”

“嗯！他好像闭着眼睛都能方便地钻进钻出。”

“里面还有其他特别的地方吗？”

韩斌努力地想了想，摇摇头：“没有了，那里面其实啥都没有，就是夹在冬青树丛里的小道。”

停了片刻，韩斌又道：“哥哥，我喜欢安儿。”

“哦，为什么？”

韩斌垂下头，紧紧握着袁从英的手，低声道：“他让我想起我的哑巴哥哥。他们、他们看上去都痴痴傻傻的，可其实，我觉得他们比谁都聪明。”他抬起头，恳求地看着袁从英，“哥哥，我可以常常去找安儿玩吗？”

“当然可以。”袁从英想了想，道，“你要是愿意，天天去都可以。但是早上要练习射箭，中午我带你去城边的草原上骑马，骑完马你就可以去找安儿玩。”

“太好了！”韩斌高兴得跳了起来，这时候两人已经走到了巴扎前的大道之上，袁从英突然看见，狄景晖从路的另一头大步流星朝他们走来，神色有些异常。

狄景晖显然也看见了袁从英和韩斌，脸上的神情更加急迫。袁从英三步并作两步与他会合，大声问：“出什么事了？不是说好你去请高伯来和我们一起吃晚饭吗？怎么就你一个人？”

狄景晖咽了口唾沫，连连摇头，压低声音道：“出了件怪事，高伯不见了！”

“不见了？”袁从英紧锁双眉，狐疑地看着狄景晖。

狄景晖将他往路边拖了拖，低声道：“我刚到他家去过了，已然是人去楼空了！”

袁从英愣了愣，问：“不会是高伯有事情出去一下？”

狄景晖气得竖起眉毛：“喂，你当我是傻子啊，连这都不会看？”

袁从英扭头就走，边道：“我们一起过去。”

三个人一块儿拐进高长福家所在的街巷，此地完全是寻常百姓居住的区域，已近晚饭时分，人人都在匆忙往家赶，街巷上还挺热闹，看起来没有丝毫反常。高长福住在巷子的最尽头，孤零零的一所平房，屋门虚掩着。周围市井之声清晰可闻。

袁从英抢先来到门前，侧耳听了听动静，便一把推开房门。简朴的堂屋正中，一张八仙桌上搁着两个盛了一半水的大茶碗，四张椅子散乱在桌边，其中一张还翻倒在地。三口杉木大箱横挡在东侧卧房的门口，堂屋后墙上的窗户向外大敞着，一阵风刮过，木窗板扇动着发出噼啪的乱响。

狄景晖沉着脸道："我刚才来的时候，一开始没发现门开着，还在外面叫了几声，听不到回话才随手推了推，门就开了，喏，看到的就是这副情景了。"

袁从英点了点头，一言不发地往两侧的房间走了一圈，东侧卧房、西侧厨房，一应物品都随意摆放着，并不凌乱，只是主人踪迹皆无。

袁从英蹲在那三口杉木箱前查看，箱子倒是锁着的，他让韩斌去屋外找了块石头来，轻轻一砸就落了锁。箱子里面是收拾得整整齐齐的衣物。狄景晖站在堂屋中央，慢吞吞地道："莫不是高伯酒醒以后反悔了，不想因为我们再在庭州滞留，连夜带着家眷离开了？"

袁从英站起身来，冷冷地反问："他想走就走，也不必连收拾好的箱笼都扔下吧？就为了避开我们，何至于此！"

"那，你说……"狄景晖百思不得其解地歪着脑袋。

袁从英来到后墙的窗户前，从窗口望出去，前面不远是座土山，狄景晖也凑过来，突然指着窗沿惊呼起来："脚印！"

袁从英点头道："嗯，有人从窗户进来过，但是没有顺原路返回，应该是从前门走的。"

狄景晖看了看袁从英，有点儿担心起来："哎，你说高伯别是出了什么事吧？"

袁从英摇摇头，思索着道："看起来还不像，屋里没有丝毫打斗痕迹，屋外也很干净。我觉得还是更像匆忙离开的样子，只是走得实在太急，也不愿意被人察觉，所以连箱笼都没带上。"

"那这从窗户翻进来的又是……"

袁从英指指桌上的茶碗："大约是高伯认识的人吧，他们好像还喝了点儿水，聊了几句，然后高伯就决定带上家眷即刻离开了。"

狄景晖敲了敲额头："你说这可怎么办好？"

袁从英又在屋子里转了一圈，回到堂屋门前，闷声道："目前看上去还是像高伯自己匆忙走的。那我们又能如何呢？我看还是把这些东西收收好，替他将门窗锁上，以后再说吧。"

狄景晖点点头，遗憾地道："也只能如此了。咳！我还打算和他谈谈石炭生意呢，这下子泡汤了。"

袁从英走后，裴素云便吩咐阿月儿关门闭户，将屋里屋外打扫了一遍，她自己也重新换上惯常所穿的胡服。

安儿和韩斌疯了一个下午，这时候也困了，趴在榻上呼呼大睡起来。天色已晚，裴素云亲自下厨做了几个小菜，温好酒，煮上奶茶，就开始等待钱归南的到来。根据他走时留下的话，今天晚上钱归南应该返回庭州，不一定能赶上吃晚饭，但裴素云还是一如既往地准备着。

一直等过了戌时，钱归南还是没有出现。裴素云让阿月儿和安儿先吃饭休息，她自己继续坐在桌边等候，蜡烛明明暗暗的光晕在墙上画出她柔媚的侧影。月亮升到高空，街上传来二更的梆声，裴素云不觉轻轻叹息了一声，看样子钱归南今天是回不来了，也可能他已回了庭州，却直接去了自己的府邸，刺史大人的府宅就在刺史官衙的旁边，住着钱归南的两房妻妾，他的几个儿女均已成年，都在中原内地生活，并不在庭州。

看着满桌已经没有热气的饭菜，裴素云毫无食欲，此刻她的内心起伏不定，说不清楚到底想不想见到钱归南，只是有些恍惚地起了一个念头：假如钱归南暂时回不来，那么也许可以请袁从英明天，或者后天再来……猛地，她被自己的这个念头吓了一大跳，但又忍不住一遍一遍回想刚刚过去的那个下午。多么奇怪啊，钱归南也曾在那张榻上休息过许多次，却从未注意过窗外的景致，而在今天下午之前，她也从来没有和任何人谈起过，内心深处对天山之巅、那雪域冰峰的向往。此时此刻，一想到这令她怦然心动的美，裴素云又不由得心生畏惧，那毕竟太远，也太冷了，让她不敢企及……

院门上轻轻的敲击之声打碎了裴素云的遐思，她一下子惊醒过来。阿月儿慌慌张张地从隔壁房间跑出来，裴素云示意她回避，自己穿过小院来到门前，轻声询问："是谁？"

"夫人，是我，王迁。"

裴素云打开院门，上下打量着一身戎装的王迁，冷冷地问："王将军，怎么是你？有事吗？"

王迁对她毕恭毕敬地抱拳施礼："夫人，钱大人捎了口信来。"

裴素云侧过身引他进门，仍然用冰冷的语气道："王将军，请还是称我为伊都干吧。"

"是，伊都干。"王迁心中不以为然，脸上还是保持着谦卑的表情，这女人美则美矣，但既有萨满巫师的身份，又受到钱归南的钟爱，还是不惹为妙。

裴素云将王迁领入正堂，请他坐在桌边，问："钱大人回庭州了吗？"

王迁扫了眼桌上的饭菜，低声回答："没有，钱大人有事在轮台滞留，因放心不下伊都干，特遣心腹将官带回口信，卑职便是来给伊都干转达的。"

"噢，"裴素云也在桌边坐下，轻哼一声道，"给我口信还要请王将军转达，钱大人倒是周到得很。"

王迁慌忙解释："哦，因为带回来的主要是军中的信息，所以先去了瀚海军部。再说，钱大人这也是为了伊都干您的名誉考虑。"

"名誉？我的名誉，还是他的名誉？"裴素云勃然变色，话音虽不高却说得咬牙切齿。王迁听得一缩脖子，又一想钱归南没有按约返回，这女巫心中不爽，如此表现也在所难免，只好讪讪一笑，低头不语。

裴素云稍稍克制了一下，才又问道："钱大人带了什么口信？"

王迁松了口气，忙道："哦，两件事：一是说刺史大人还要在外耽搁几天，请伊都干不必着急；二是说发放神水的事情，也请伊都干等刺史大人回来再作计较，暂且什么都不要做。"

裴素云蹙起秀眉，盯着屋角的黑影默默思索，半晌才咬了咬嘴唇道："知道了。"

王迁点点头，朝裴素云抱拳道："话已带到，伊都干若没有别的吩咐，王迁这就先走了。"

"嗯，"裴素云起身将王迁送到院门口，突然问，"王将军，这么晚了你为什么还是一身军装，军中有事吗？"

王迁朝左右看了看，低声道："告诉伊都干也无妨，钱刺史带回来的军令是让卑职率领天山团，即刻启程去轮台与刺史大人会合。卑职正在连夜召集军队，故而全身戎装，这里给伊都干转达完信息，便要率团出发了。"

裴素云不觉大惊，狐疑地问："沙陀团走了，天山团也要走，瀚海军一共四个团，这下就走掉近半，怎么突然会有这么重大的军务调度？"

“这个，”王迁为难地摇摇头，仍然压低声音道，“卑职也不太清楚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只是奉命行事。不过钱刺史反正过几日还要回来，到时候伊都干一问就都清楚了。”

关上院门，裴素云返回屋里，回想这些天发生的种种事端，以及钱归南反常的言行，她的心绪变得异常沉重，山雨欲来风满楼的不祥之感充斥了她的心胸。坐到床边，看着熟睡的安儿，裴素云只觉得无助和凄惶，挣扎了这么多年，她依然还是孤零零的，没有任何人可以依靠。

她俯下身贴着安儿躺下来，如果真的有灭顶之灾到来，究竟谁能挽救他们？迷迷糊糊中，裴素云仿佛又嗅到了昨夜的梨花清香，听到他温和平静的声音：“……我可以帮你。”

王迁在院外上了马，还未催马前行，一个兵卒就幽灵似的突然出现在他的面前。王迁满意地点点头，轻声嘱咐道：“钱大人的命令，从今夜开始严密监视伊都干的家院和行止，你们要分作几班，切不可遗漏任何风吹草动。”

“属下们明白！”

王迁的马匹踏响四蹄，蹄声在静夜中传出去老远，刚朝前走了小半程，迎面又跑来一匹快马，马上的士兵一见到王迁就急迫地叫道：“王将军，我们发现了高……”

“住口！”王迁大喝一声，怒目圆睁，吓得那士兵赶紧闭了嘴。

“在什么地方？”王迁来到士兵身边，低声询问。

那士兵凑上来对王迁耳语几句，王迁面露喜色，道：“很好，这下你们算是立了大功一件！立即出发！”

“是！”

旭日东升，春天的朝阳如金轮凌空，万里无云的澄澈蓝天，远比人心宁静而净爽，只可惜地上如蝼蚁般忙碌的人们，连抬起头看一看天的时间和心情，似乎都没有了。喧闹的庭州大巴扎上，商贩们从五更天还一片漆黑的时候就开始摆摊设货，早起赶集的人们也披星戴月地奔波在路上，待到日出之时，大家都已忙碌了整整一个时辰了。

袁从英也是从五更就开始巡查巴扎，捧着高长福留下的巴扎摊位册，一家一家地逐一核实过去，忙得此刻连口水都来不及喝，还只查完十分之一都不到的商铺。现在他才真正明白，为什么高长福对钱归南不给他派遣手下的做法十分诧异，事实证明，要靠一个人来管理这么大的集市，哪怕他袁从英就是有三头六臂，恐怕也会顾此失彼。钱归南会做出这样的安排，假如不是因为无知，那就只能是故意刁难了。

直到现在，袁从英还是弄不明白钱归南的真正居心，从他们一踏上庭州，遇到的种种磨难就与这位刺史大人脱不开干系，但这究竟是为什么呢？为难他们陷害他们，钱归南又能得到什么好处呢？于公，袁从英现在只是个小小的戍边校尉，是任凭钱归南调遣的部下；于私，狄景晖和袁从英与狄仁杰的关系，多少还算是在朝廷中有背景，钱归南即使对他们有所顾忌，也不该有害人之心啊。还有，钱归南对沙陀碛土匪案件的态度，他的家奴老潘在伊柏泰扮演着什么角色，以及沙陀团无端的军事调动，想到这些，袁从英就觉得千头万绪，理不清楚脉络。此外，这位刺史大人还千方百计地把他挡在瀚海军部之外，本来袁从英想通过高长福这位瀚海军的老人，更多地了解些庭州和瀚海军的情况，结果高伯又无缘无故地失踪了……

庭州的日照比中原各地强烈许多，袁从英看了一个早上五颜六色的商铺，简直头晕眼花，只觉得面前的一切都亮晃晃的。但是，在他的内心深处，黑沉沉的阴影却越来越浓重，站在这个流光溢彩、繁花似锦般的热闹集市中，他莫名地感到紧张，一种真实可辨的危机已经笼罩在头顶，人们却似乎毫无察觉。

想得实在有些累了，袁从英试着用狄景晖经常说的话来自我安慰：也许真的是我太不放松，太操心了？他苦笑着看了看手中的册子，打算一鼓作气再查几片儿商铺。前面是皮毛和织物为主的摊位，散发出阵阵令人不悦的气味。他刚要闷头往里钻，就听到远远地有人在叫：“哥哥，哥哥！”袁从英立即转身望去，见韩斌满头大汗地挤开人群，朝他跑来。

袁从英紧赶几步到韩斌的面前，喝问道：“你怎么跑到这里来了？”

韩斌用力抓住他的手，叫道：“狄、狄景晖让我来叫你呢，他说有非常非常重要的事情！”

袁从英皱了皱眉：“我在做正事，没空。你为什么不好好练箭？”

“哎呀！”韩斌急得跺脚，“真的是很重要的事情，这个……”他看袁从英仍然不为所动，眼珠一转，挤眉弄眼地比画起来，“就是那个铁疙瘩，我在伊柏泰木墙里找到的，我们知道是做什么用的啦！”

袁从英愣了愣，拔腿就走，韩斌得意地抹了把汗，小跑着在前面带路，七拐八弯地还是在巴扎里面钻，倒没走多久，就到了一片稍微冷清点的铺子前头，每家铺子里都传出“叮叮当当”的敲击声。袁从英停住脚步，心里微微一跳：原来这里都是些铁匠铺子。

韩斌拉着袁从英进了其中的一间，一进门热浪就扑面而来。屋子正中架着的大火炉边，一名膀阔腰圆的胡人把风箱拉得山响，每拉一记，火炉炉膛中的火苗就蹿起老高。打铁的师傅也是名胡人，深陷的眼睛被炉火映得通红，黝黑的脸膛长满了翻卷的胡须，正在汗流浃背地忙碌着。狄景晖坐在离大火炉不远的小凳上，也热得满脸是汗，看见袁从英进来，悄悄朝他挤了挤眼睛。

袁从英明白狄景晖的意思，默不作声地来到火炉旁。就见这铁匠师傅正把炉膛中烧红的铁块用铁夹叉到旁边的大铁砧子上，一边翻动铁料，一边指示身旁的年轻徒弟抡下大铁锤，连番击打着铁料的不同部位。一块马掌很快就成型了，胡人师傅又对徒弟大声嚷了几句，叉起马掌往水槽内一浸，“滋啦”声伴着白烟从水槽中升起，他这才将马掌从水里叉起，扔在地上，嘴里满意地冒出一长串胡语。

狄景晖大声叫起好来，那胡人哈哈笑着，一指袁从英，操着半生不熟的汉话问：“嗳，他就是你说的那位军爷？”

狄景晖忙道：“对啊！就是他要打匕首。”

袁从英已经会意，从腰间取下吕嘉的佩刀，双手捧到铁匠师傅面前，问：“师傅，我要打一柄匕首，刀口要像这钢刀一样锐利，你看？”

胡人铁匠才瞥了那刀一眼，就摆手道：“哎呀，这个不行，不行，我这里可打不出来。”

“哦？”狄景晖和袁从英互相看了一眼，狄景晖指了指手边的铁块，正是韩斌从伊柏泰木墙里掏出来的那一块，故意皱起眉头抱怨道：“你这位师傅，怎么说话不算数？方才你不是还说，这样的熟铁是用来打造兵刃的，还说你也会打，我这才把朋友喊来。怎么人来了你倒不干了呢？别担心银子，钱我们有得是，只要你能打成那样的。”

胡人铁匠被说得有些发急，结结巴巴地辩解道：“客、客官，你刚才问我这铁块是干啥的，我告诉你是打造兵刃的没错。可你又没告诉我，是要打成这位军爷手上钢刀那样的兵刃。他的刀可是你们汉人说的，什么百炼成钢的宝刀，我这小铺子怎么打得出来？”

狄景晖把眼一瞪：“那你刚才为什么夸口说自己是这巴扎上的头号铁匠？分明是夸大其词、巧言令色、信口雌黄！我告诉你，这位军爷可是新上任管理巴扎的大老爷，小心他关了你的铺子！”

袁从英听得差点儿笑出声，心想那胡人绝对听不懂这么一长串成语，但是显然他听懂了最后的一句话，急得胡子都竖了起来，讲话更不连贯了：“不、不是这么回事，打这样的钢刀得用、用石炭火，我们这里只有木、木炭烧炉子，不够热，所以不行。”

“石炭？”袁从英和狄景晖同时惊呼出声，两人交换了下眼神，仍然由狄景晖开口发难：“石炭，什么石炭？去搞点儿来不就成了？我都说过了，钱不是问题，要多少有多少！你说，到哪里能买到石炭，还是你自己去买？把账一起算给我就是了。”

胡人铁匠的脸色由红转黑，突然变得十分阴沉。他不再理睬狄景晖，转去和拉风箱的师傅用胡语嘀咕了半天，随后才转过身来，冷冷道：“小铺确实打不出您要的钢刀来，给、给多少钱也……没用，您也别

在我这里浪费时间了。这位军爷既然是瀚、瀚海军的，干吗还问我们去哪里买石炭，我们反正是不知道的，也没处买去……您要为了这个封我的铺子，我也没法子！”

“你！”狄景晖还想不依不饶，袁从英猛地一扯他的衣袖，狄景晖这才气鼓鼓地揣起地上的铁块，随着袁从英和韩斌一起出了门。

走出去很远，袁从英回头望望，胡人铁匠铺竟已关门落锁，不觉笑道：“看样子你把人家吓得不轻。”

狄景晖“咳”了一声：“我还不是为了帮你的忙！你可别不识好人心啊！”

袁从英笑着朝他一抱拳：“多谢景晖兄。”

狄景晖也乐了，摆手道：“没事时就直呼其名，有事求我就称兄道弟，你果然够义气。”说着，他把两手往腰里一叉，皱眉问，“下一步该怎么办？这么看来石炭倒成了关键，可惜高伯不知去向……”

袁从英也思忖着道：“嗯，听这胡人师傅的口气，好像的确是瀚海军在收买石炭，而且还不让其他人染指。可是到底在哪里能找到石炭商贩呢……”突然，他的眼睛一亮，从怀里掏出商铺名册来，聚精会神地查看起来。狄景晖和韩斌在一旁屏息等待，终于袁从英拍了拍本子，大声道：“在这儿，并州石炭贩子张成，丙区第二十一号，离这里不太远！”

他们按图索骥一路找过去，果然在丙区第二十一号找到了个小铺位，奇怪的是那铺子上却放满了各式各样的剪刀和菜刀之类的家用刀具，哪里有石炭的影子？袁从英让狄景晖和韩斌在旁边暂避，自己大摇大摆地走到铺子前，高声喝问：“并州贩子张成，在不在？”

从铺子下面钻出个小个子汉人来，瘦瘦的脸上两撇山羊胡，两只小眼睛倒是十分精明，一看见袁从英，这人立即点头哈腰道：“啊，小的就是张成，这位军爷您有什么吩咐？”

袁从英点了点头，直截了当地道：“哦，你就是张成，把你铺子里的石炭都拿出来，瀚海军要收！”

“石炭？”张成的脸色一变，迟疑着道，“军爷，小的不明白您的意思。什么石炭？小的铺子里的东西全在这里了，您随便看。”

“你说什么？”袁从英竖起眉毛，恶狠狠地盯着张成，一字一句地道，“我说瀚海军要收石炭，你快给我拿出来！”

张成吓得直哆嗦，说话都带了哭音：“大、大老爷，您这是要逼死小的啊！小的真没有石炭啊，这可怎么话说……您不信可以自己找嘛，哪有啊？”

袁从英把商铺册子往他面前一拍：“胡说！高火长的名册上明明白白写着你是石炭贩子，你还敢狡辩？”

张成瞅了一眼册子，扑通跪倒在地，一边磕头一边大声喊冤：“军爷，这、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啊？小的在这巴扎做了多年生意，可从来没卖过什么石炭啊！军爷，这高火长、高火长在哪儿啊，他怎么乱写啊……”他放开嗓子又哭又喊，立即就招来了大批围观的百姓。

袁从英紧蹙双眉，心知这样的奸猾小人最难缠，一下子很难问出结果来，此刻已近午饭时分，周围人越聚越多，他有些担心引起市场上的骚乱，便喝道：“没有就没有，你乱号什么！待我去问过高火长再来找你算账！”说着，匆匆挤出人群。

等在角落里的狄景晖和韩斌眼巴巴地看着袁从英回来，见到他阴沉的脸色就知道事情不顺利，袁从英和狄景晖商量了几句，拿出商铺册子查了查，再去找那上面登记的其他几个石炭贩子，结果更糟，干脆连铺子带人都踪迹全无了。

“难道高伯的记录有误？”三个人垂头丧气地坐在巴扎外一个卖馕的小铺前，一边吃着午饭，狄景晖一边问还在埋头查本子的袁从英。袁从英想了想，道：“我觉得不像，这些铺位肯定都是有过的，否则高伯也编造不出来。还有刚才那个张成分明是并州口音，而且说到石炭时候神色很反常，绝对有鬼，可现在咱们没凭没据的，也不好来硬的。”

狄景晖恨恨地一拍桌子：“怎么这么麻烦，你去一拧他的脖子，我就不信他不开口！”

袁从英道：“事情哪有那么简单，他乱说一气的话我们怎么知道是真是假。还得想个办法套出他的真话来……”说着，他突然上下打量起狄景晖来，嘴角渐渐溢出笑意，狄景晖给他看得抖了抖肩膀，横眉立目道：“喂，你想干什么！我怎么觉得有点儿瘆人？”

这天下午，张成坐在自己那个刀具铺子前发着呆，没心没绪的，虽说并州的剪刀在中原很有名气，可毕竟是薄利的买卖，一天下来忙得要命也挣不了多少钱，他在心中嘀咕着：石炭生意不让做了，这刀剪生意也没做头，混不下去干脆回并州老家算了。

正在胡思乱想着，耳边突然有人拉长了声音在问：“哟，这里的东西不太入流啊。”张成顿时来了气，怒目圆睁地抬起头正想理论，却见铺子前站着一位锦衣华服的公子爷，看面相倒也不算很年轻了，三十多岁的样子，嘴上一抹乌黑发亮的唇髭，两只似笑非笑的眼睛顾盼之间神采飞扬，那通身上下的气派让张成立即断定，这位绝对是个富室大家的来头。

对这样的主顾张成可不敢怠慢，赶紧打点起十二万分的精神，笑着道：“哎哟，这位客官，小铺摆在外面的都是些下等货色，肯定入不了您

老人家的法眼。小的看得出来，您老人家是有身份的……”他还要啰里啰嗦地往下讲，狄景晖不耐烦地摆手道：“行了，行了！听口音你也是并州人？”

张成眼睛一亮，谄媚地笑道：“是啊，哟，听客官的口音，莫非咱们还是同乡？”狄景晖还未答言，站在他身旁的韩斌把眼一瞪：“我家老爷是并州最有钱的大官人，和我家老爷同乡，你也配！”

张成给这小孩骂得面红耳赤，狄景晖也连连摇头，做出一副痛心疾首的样子，道：“我这小厮说话虽难听些，可你摆这些东西出来，端的是给咱并州的生意人丢脸！”

张成愣了愣神，不觉低声嘀咕道：“这些东西是不咋的，那也是没办法啊，要不谁卖这个。”

狄景晖朝张成招招手，潇洒地甩给他一大锭银子，道：“你的货我都包圆了，这点儿钱够了吧，别再摆这里丢人了！”

张成喜出望外，捧着银子连声道：“够，够！大官人，您怎么对我这么好啊？”

狄景晖还是紧绷着脸，压低声音：“老乡帮老乡嘛，不算什么。我看你人也精明，今天就指条明道儿给你。”

张成狐疑地把脑袋凑过来，就听狄景晖轻声道：“我刚在并州收了好几个石炭矿子，听说庭州这里石炭生意好，就过来瞧瞧。看样子你在这里有些年头了，我正缺熟悉庭州的人手，怎么样？跟着我干吧，比你这破烂生意好上千倍！”

张成瞪圆了小眼睛瞧了狄景晖半天，爆发出一阵大笑，笑得连话都说不来了。狄景晖面露不悦之色，一甩袍袖就要走人，张成却把他拉住了，好不容易止住笑，神神秘秘地道：“大官人，咱们是老乡，我就对您说句实在话。庭州这石炭生意，前几年确实好得很，不瞒您说，小的也一直在干这个，挣了不少钱。可谁料想就在几天前，突然就吩咐说不让再做这个生意了，咱们这些并州石炭商人，差不多都关门回家了。我因为已有妻儿在庭州，一时半会儿走不掉，才改卖了刀剪，咳！这能挣什么钱，我正愁死了呢！”顿了顿，他又献媚地道，“大官人，您是有钱的大买卖人，咱也不想在这里待了，要不干脆就让我跟着您回并州吧。”

狄景晖紧蹙双眉，思忖着问：“你说的话我听不懂，什么叫作吩咐不让做石炭生意了，谁吩咐的，谁不让做的？官府还是朝廷？哪里来的这么一说？”

张成翻了翻白眼，嘟囔道：“大官人，这您就别问了，小的怕给您惹上是非。”

狄景晖不作声，上下左右地看着张成，半晌才冷笑道：“好你个刁滑的小人！我知道了，你这是怕我来抢你的石炭生意，想使诈把我骗走！哼，别以为我没有你帮忙就没法在庭州卖石炭，等着瞧吧！”说着，他朝韩斌使了个眼色，韩斌眼疾手快，一下就从张成怀里又把那锭银子抢了回去。

狄景晖厉声喝问：“你叫什么名字？”

张成木木地回答：“张成。”

狄景晖冲韩斌一点头：“咱们走！”

韩斌走出几步，扭头对着呆若木鸡的张成唾道：“张成，呸！你还是别回并州了，我家老爷在并州说一句话，你回去就只能当要饭的！”

张成突然撒腿上前，拉住狄景晖的袍袖，急得满脸油汗：“大官人，大官人，小的该死，小的真不是那个意思。请大官人移步过来，小的全告诉您。”

狄景晖面沉似水地跟着他走回铺子，张成这才压低声音道：“大官人，这庭州收石炭的过去几年一直就是瀚海军的人，我们按他们的要求从并州运来石炭，直接运到沙陀碛边上的一个大仓库里。他们有多少收多少，价钱也出得高，对我们唯一的要求就是保守机密，不能对外人透露丝毫信息。所以但凡有人问起买家，我们这些贩子都胡乱应付，从来不敢吐露实情，就连瀚海军部不相干的人也都对此一无所知。可就在几天前，一直跟我们做生意的那几个军爷突然就来说，今后石炭一律都不要了，让我们即刻回家，我因为暂时走不了，还求了他们半天，才勉强同意我留下来，但也要我决不能再对任何人提起石炭的事情。大官人，您可千万别再来蹚这个浑水了，还是改做别的生意吧，小的、小的听候您的差遣……”

“原来是这样。”狄景晖听完张成的话，点点头道，“嗯，这还差不多。行啦，老爷我也乏了，先回去客栈歇两天，过几日等我回并州之时，自会让手下来叫你同行。”

“啊，太好了，太好了！”张成感激涕零，还猛瞅着让韩斌拿回去的那锭银子，狄景晖就当没看见，带着韩斌扬长而去。

那张成傻瞪着两人的背影，兀自发着呆，耳边突然听到有人冷冷地叫着自己的名字：“张成，你很会做人啊。看来是该请你去瀚海军部坐一坐，好好谈谈了，否则你就把瀚海军的老底全兜给外人了。”

张成大惊失色，回头一看，袁从英满脸杀气地朝他一步步逼近，张成大叫一声，瘫倒在地上。

过不多久，袁从英匆匆忙忙赶回巴扎后的小院，狄景晖和韩斌一见

他来，就急不可耐地迎上来，连问："怎么样？"

袁从英笑着坐下，喝了口水才道："张成这家伙果然把什么都招了。"

狄景晖哈哈大笑："都吓得屁滚尿流了，还能不招？"

"嗯，"袁从英点头道，"他告诉了我几个名字，说就是这几个人在他那里收买石炭。我还担心是不是有人假借瀚海军之名做的勾当，不过听他描述这些人的行止，以及沙陀碛旁的大仓房和运输的驼队，还是很像瀚海军所为，一般的商人不可能有这样的组织和规模。过几天，我要去那个仓房看看，再去军部核实一下是不是有那几个人。"

狄景晖道："他们行事那么小心，我想名字可能有假，但仓房是跑不掉的。"

韩斌从怀里掏出那锭银子，递给袁从英："哥哥，还给你。"

袁从英不由笑道："你们两个够狠，骗得人家晕头转向。"

狄景晖撇着嘴道："哎，你总共就这么点儿钱，都给了他，我们岂不是要饿死？"接着，他又冲袁从英笑道，"我说，咱们仨以后干脆结伙去坑蒙拐骗、打家劫舍吧，我觉得比干什么都强。"

袁从英连连摇头："那样大人肯定要杀了我，还是算了吧。"

正说笑着，院门外一个清脆悦耳的女声响起："说什么呢？这么高兴。"

"红艳！"狄景晖惊喜地从石凳上一跃而起，三步两步就跨到院门口。一身红装的蒙丹果然笑意盈盈的，一手牵马，一手持鞭，亭亭玉立在他的面前。

狄景晖一见到蒙丹，心里暖融融的，平日的伶牙俐齿这时候突然都变得迟钝，也想不起来要说什么，只对着她微笑。蒙丹却好奇地打量着他，皱了皱小巧的鼻子问："咦，你怎么这样打扮？好像个土财主！"

狄景晖一愣，往身上瞧了瞧，自嘲道："嘿嘿，可让你看见我的真面目了。"

几人落座在石桌旁边，袁从英和狄景晖把这两天在庭州的经过讲了一遍给蒙丹听。那套华服当然是袁从英从某位倒霉的有钱路人身上扒下来的，给狄景晖穿上倒真是风度翩翩、相得益彰。蒙丹的骑兵队在离开庭州不远的草原上扎营放牧，一收到袁从英三人到庭州来的信息就赶来看望他们。同时，蒙丹还带来了一个好消息，原来梅迎春派人送信来，说已从洛阳返程，算算时间，再有个十来天也该到庭州了。

对于这两天在庭州发现的线索，大家讨论来讨论去，都觉得瀚海军似乎在秘密锻造兵刃，而锻造的地点很可能就藏在沙陀碛深处的伊柏泰，但瀚海军为什么要这样做，锻造的兵刃都用来做什么，整个事情如何组织，依然迷雾重重。既然暂时想不出个所以然，大家也只得先作罢。袁从英赶回集市继续核查商铺，因他没有时间，就由蒙丹带着韩斌去草原上骑马射箭。

这个下午为了赶时间，袁从英马不停蹄地一家接一家核查商铺，勉为其难地应付来自天南海北的商贩们，直把他累得头晕眼花、腰酸背痛，心想这活儿可比打架杀敌累上百倍。这时候天色渐晚，不少商贩开始收摊关门，袁从英决定趁最后的一段时间查完前面的几十间铺子，自己也该回家了。

他刚从一家卖金器的铺子出来，就感觉有人从背后蹑步上前，伸手抓他的衣襟。袁从英何其敏捷，根本未容那人近身，就把对方的胳膊牢牢拧住。那人疼得龇牙咧嘴，在他的手上拼命挣扎，口里还抛出一长串叽里咕噜的突厥语，袁从英一瞧，原来是个突厥小孩，衣衫褴褛、蓬头垢面，看样子是个野孩子。

袁从英朝他瞪了瞪眼，微微松开手，用突厥语问道：“你想干什么？”

这小孩听他语气还挺温和，胳膊也不觉得疼了，这才擦了擦汗，转而用汉话问：“唔，你是袁校尉吗？”

袁从英一愣：“是，怎么？你认识我？”

“不，是有人让我给你带封信。”突厥小孩说着从怀里掏出张皱皱巴巴的纸，袁从英接过来正要打开，一不留神那小孩就撒腿跑掉了。

袁从英也不追赶，就看这纸条上潦草地写着：永平巷后，土山半坡草亭，高长福。袁从英顿时紧张起来，永平巷就是高长福居住的巷子，这个后山，应该指的是高家堂屋后窗所对的那座小山包。

他定了定神，对照了下手中高长福所编写的商铺册子，果然是同样的笔迹。袁从英再不敢怠慢，立即快步朝永平巷的方向赶去。先来到高长福的家门前，袁从英瞥了眼屋上的锁，还是昨天自己给挂上的，后墙上的窗户也关得好好的，没有任何动过的痕迹。他朝屋后的土山上走去，周围静悄悄的，天边落霞璀璨，几声乌鸦的聒噪，远远地自山顶传来。

这土山中只有一条曲折的小径，铺满了乱石杂草，不像常有人走动。山间林木葱茏，本来就遮天蔽日，此刻夕阳西下，小径上更显幽暗。袁从英一边留意着四周的动静，一边快速登山，没多久就翻过山顶，他自山顶往后山望去，依稀可辨一座小亭伫立在半山坡上。袁从英立即循着小径往后山下去。天色越来越暗了，眼前的山路差可辨认，进

了小草亭，里面哪有高长福的踪迹，袁从英四顾茫然，决定先等等再说。

这一等就等到天完全黑透了，清冷的月光洒在草木之上，目光所及之处遍地银霜。突然，袁从英在前方的山脉处看见一处火光跳动，忽左忽右，迅急地变换着方向，似乎在漫无目标地疯狂奔跑，远远地还能听到些刀剑相碰在山间引起的回音。袁从英心中顿时揪紧了，他飞身向火光而去，尚未靠近就听见激烈的打斗声响，面前林木稀疏处，一个满身满脸都是血的人朝他狂奔过来，袁从英抢前将那摇摇欲坠的人扶在臂膀中，果然是高长福！

高长福面色惨白，胸前背后血流如注，袁从英匆匆一瞥就知道他已身负重伤、命在旦夕，立即封了他几处大穴止血，刚扶他躺在地上，追兵已到。袁从英将高长福护在身后，右手握紧钢刀，扫了眼将他们团团围住的追杀者，人数不多，才十来个，轻甲短械。看见袁从英，这些人也不多话，互相点了点头，便一起挥舞着刀剑拥上来。

袁从英摆开钢刀，飞快地撂倒了三四个。剩下的那些人没有预料到他厉害至此，顿时慌了手脚，犹豫着不敢再向前，袁从英也不进逼，将刀平端在身前，冷冷地问：“各位和这位大伯到底有何恩怨，为什么要赶尽杀绝？”

杀手们面面相觑，其中一个领头的厉声道：“我们是瀚海军，在追杀逃犯，你这人不要多管闲事！”

“瀚海军？”袁从英不觉大惊，厉声道，“我也是瀚海军校尉，却不知道这位高伯犯了什么大罪？”

“你是瀚海军校尉？”杀手们显然也大出所料，稍一迟疑。领头者猛跺脚喊道：“弟兄们，少和他废话，杀人要紧，快跟我上！”

众人再度一拥而上，却根本不是袁从英的对手，袁从英感觉到高长福已气息奄奄，不敢再多花时间纠缠，便干脆利落一刀一命。那领头者见势不妙，带着最后几人扭头就逃，袁从英不及追赶，只抓住地上一个还剩口气的逼问：“你们到底是不是瀚海军？受何人差遣？”

那人翕动着嘴唇还未回答，却被折回身来的领头者投来短刃，直插入前胸。

袁从英冲前两步，单刀翻飞，把他们一个不剩全部结果了。

返回高长福身边，袁从英将他抱在怀中，连叫几声“高伯”，高长福悠悠一口气回过来，无神的双眼盯在袁从英的脸上，喉咙里面嘶哑地发出断断续续的声音：“沙陀、陀团……危险，找……武逊……”

袁从英连连点头，贴着高长福的耳朵道：“是，高伯，我知道了，找

武逊，沙陀团危险。”

高长福喘了口气，突然猛地揪住袁从英的衣服，直勾勾地瞪着双眼，喊道：“钱……”手一松，垂下了脑袋。

袁从英紧咬着牙，轻轻合上高长福的眼睛。他抱起高长福的尸体，往旁边走了几步，挥刀砍下树枝，掩在高长福的身上，随后便头也不回地循着小径而去。

袁从英赶回家时，蒙丹几个正等得心急火燎，一见他身上的血迹，全都吓了一大跳。袁从英匆匆把经过说了一遍，大家鸦雀无声，心情沉重而惶恐。危机如影随形，寸步不离地紧跟着他们从沙陀碛、伊柏泰，一直来到了此刻的庭州。接下去，还会发生什么更可怕的事情呢？

烛光暗影中，袁从英凝神沉思了许久，才长长地吁了口气，道：“我要离开几天。”

“离开几天？”狄景晖和蒙丹不解地齐声发问。

“是的。”袁从英点头，“我要去办些非常重要的事情，短的话七八天，长的话可能要十多天。在这段时间里，”他朝蒙丹微笑了一下，“红艳，我就把他们两个托付给你了。你要保证他们的安全。”

蒙丹疑惑地道：“这没问题，不过……”

袁从英打断她的话：“明天一早你就去骑兵队带几个最精干的弟兄来，这些天就一起住在这里。应该不会有事，这样做只是以防万一，所以大家要谨言慎行，千万不要惹是生非，一切等我回来再说。另外，那时候梅兄也该到庭州了，我们会有更多的帮手。”

狄景晖点着头道：“你放心吧。不过，你这样离开，不算私离驻地吗？如果瀚海军追问起来……”

袁从英道：“钱归南不在庭州，瀚海军又似乎很忙碌，短时间内应该顾不上我们。假如有人来问，你就想办法搪塞，只要拖过这几天就行了。”

三更都已敲过，裴素云仍然在床上翻来覆去，无法入睡。她也不想点安神香，就干脆起身下地，到外屋打开窗户，天山的雪峰在月夜之下只有个模糊的轮廓。她靠在窗前，痴痴地望了一阵子，习习凉风灌入屋内，裴素云拢了拢雪白的披肩，悠悠地叹口气，伸手合拢窗扇。

回过身来，一眼看见坐在桌前的袁从英，裴素云倒退了一步，心中却并不怎么慌乱，莫名中，她似乎已经料到他会来，或者说是在期待着他来吧……袁从英站起身，向她抱歉地笑了笑，轻声道：“是不是吓到你了？对不起。”

裴素云不说话，只是静静地注视着他，袁从英看不清楚她掩在阴影中的脸庞，于是再次对她微笑，接着解释："本来应该叫门的，可你院子外面围了些人，我不想让他们看见，所以就……"

裴素云一惊："我家外面有人在监视？"

"是，前天晚上我送你回来时，还没有。"

裴素云轻轻咬了咬嘴唇，终于从窗前缓缓走出，袁从英注意地观察着她的神情，轻声问："你知道那些是什么人吗？"裴素云木然地摇头，袁从英又问，"要不要我去抓一个来问问，很容易的。"

"不必了。"裴素云冷冷地回答，走到桌边坐下，抬头看到袁从英仍然站着，她做了个请坐的手势，随后便垂下眼帘不再看他。

袁从英略一犹豫，还是在裴素云的对面坐下了。桌上只点着一支红烛，青白的火焰笔直向上，蜡油顺着烛身缓缓滴落，凝成斑斑烛泪。屋外传来两声凄厉的猫叫，裴素云不觉打了个寒战，心头刚刚聚起的暖意又化为乌有，抬头望了眼袁从英，看他紧抿双唇全然没有要开口的意思，于是她冷若冰霜地问道："袁先生半夜三更来到妾身的家中，不是就为了这么坐着吧？"

袁从英皱了皱眉，但还是答道："我来是为了告诉你……我要离开一段时间，并且，在走之前，我也想来看看你。哦，还有就是……"他突然若有所思地停了下来，话音中的遗憾让裴素云的心微微颤了颤，她不由自主地追问："你，要走？要去哪里？"

袁从英迟疑着道："我会去沙陀碛，应该还有轮台。"

"沙陀碛，轮台？"裴素云惊诧地重复着，心中的不安成倍地增长起来。

似乎是看出了她的紧张，袁从英对她安抚地笑了笑，温和地道："是的，一切还要看情况而定。对了，我正想问你，轮台以西是不是就不属于庭州和瀚海军所辖的区域了？"

裴素云浑身一凛，竭力用冷淡的声音回答："这个，素云不知道。你为什么要问我这些？"

袁从英有些意外地道："怎么了？我想你从小生长在此地，也许应该知道。现在在庭州，我差不多就只认识你一个人。"

裴素云突然脱口而出："我想，不是这个理由吧！"

"那还能是什么理由？"

裴素云冷笑一声，道："你在试探我，想从我这里得到钱归南的动

向，难道不是吗？”

袁从英万分诧异地注视着裴素云，摇头道：“你、你为什么会这样想？钱归南？这和钱刺史有什么关系？是不是，外面监视你的是钱归南的人？我不明白，他监视你干什么？”

裴素云瞪着袁从英，她觉得自己的心被屈辱深深地刺痛了，为什么这些人都只想着欺骗她、利用她，难道就因为看出来她是个无依无靠的女人？裴素云努力按捺着翻滚的心潮，换上副波澜不惊的语气：“好吧，袁先生，你若是不明白那咱们就谈点儿别的。”

袁从英低下头：“你想谈什么？”

裴素云咬了咬牙，讥讽地问：“袁先生，你在这夜深人静的时候跑来我家，难道就不担心会碰上我的丈夫？”

袁从英猛抬起头，锐利的目光像箭一样射过来，裴素云被逼得几乎要退缩，但还是倔强地回视着他，直到他的眼神又渐渐温柔起来，听到他说：“不，我不担心。”

“为什么？”

“因为你没有丈夫。”

裴素云冷笑：“哦？你凭什么这样认为？那安儿又是从哪里来的？他不应该有个爹爹吗？”

袁从英轻轻地吁了口气：“安儿当然应该有个爹爹，但那是两回事。而你没有丈夫，这一点我完全可以肯定。”

裴素云继续嘲讽地反问：“是吗，为什么那么肯定？”

袁从英摇了摇头，低声道：“假如你有丈夫，他断然不会让你像现在这样生活；假如你有丈夫，你也绝不会有如此孤独和恐惧的眼神；假如你有……”他突然停下来，裴素云已听得惊心动魄，却见他紧蹙双眉，仿佛在喃喃自语，“安儿的爹爹，钱归南……我明白了……”

裴素云闭上了眼睛，很久没有听到任何声响，这才又睁开。眼前模模糊糊的，她看见袁从英仍然一动不动地坐在对面，便低声道：“我以为你早知道。”

袁从英转过脸来直视着她，一字一顿地说：“我不知道。”

裴素云虚弱地道：“在庭州，这是尽人皆知的秘密。”

袁从英冷笑：“我才来庭州三天，根本就不认识什么人，无从得知你们的秘密。”顿了顿，他继续用平静的口吻说着，“不过我应该感谢你的

好心，现在就告诉我，还算及时。”

袁从英站起身来，裴素云已无力站起，只好眼睁睁地看着他：“你要走吗？”

“嗯，怎么，你还有话要说？”

裴素云茫然地摇头：“不，没有了。”

袁从英站到她的面前，语气平淡地道：“那好，我还有几句话要问。”

裴素云点点头，眼前又是一片模糊，恍惚中听到他在问：“钱归南有没有提起过我？”

裴素云又点点头。

“所以你从一开始就知道我是谁。”

裴素云还是点头，忙又摇头，慌乱中听见他冷冷地道：“原来是这样，我真是太蠢了。”

裴素云轻声叫起来：“不，不是的。”她猛抬起双眼，正碰上他的目光，不觉倒吸了一口凉气，那里面没有她想象中的愤怒和怨恨，只有深彻入骨的失望。

裴素云的眼泪终于夺眶而出，跟前的人依然一言不发地站着，许久，裴素云感觉到他轻轻捋了捋自己垂落的发丝，低声问：“为什么哭？”

裴素云泪眼模糊地抬起头，袁从英对她微笑了一下：“我真的该走了。不过还是希望让你知道，我来找你不是为了任何其他的目的，只是因为你的愁容，我想知道你在害怕什么、担忧什么，现在都清楚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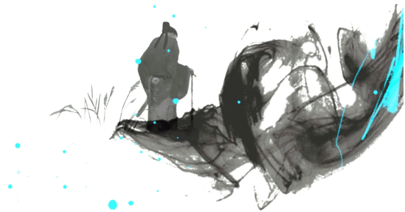
不知怎么地，裴素云脱口而出：“你还会来吗？”

似乎是思考了一下，袁从英方才回答：“我也不知道。”随后，他又自嘲地轻叹，“我怎么会想到要找你这个女巫治病？你真的很厉害，已经很久没人能让我像刚才那么痛苦了。”

裴素云呆望着他的身影消失在门口，蜡烛燃尽了，最后的一抹红光“嗤”地泯灭，她独自一人在黑暗中泪如雨下。“已经很久没人能让我像刚才那么痛苦了。”对她又何尝不是如此呢？此刻，裴素云体会着撕心裂肺的痛苦，可又隐约地感到某种东西从内心深处升起，对于她来说，这样东西是如此奢侈，它的名字叫……希望。

|第八章|

危兆



狄仁杰书房里的晚饭刚刚撤下，狄忠亲自奉上老爷最爱的湖州紫笋茶，问明狄仁杰没有别的事情，便退出书房，自己赶去东跨院里刚收拾出来的厢房查看。才来到跨院门口，一头撞上匆匆而来的沈槐。

两人相对一笑，狄忠招呼道：“咦，沈将军，今天这么快就过来了？”

沈槐笑道：“今天有贵客盈门，我总要过来多照应照应。”

狄忠伸手相请，两人一齐迈入东跨院的月洞门。

迎面两个家仆过来向狄忠禀报道：“大总管，厢房全都收拾停当了，您来看看吧。”

“好。”狄忠一边走，一边继续同沈槐聊着，“沈将军，您也来看看给杨霖新收拾的这屋子吧！”

沈槐点头道：“嗯，我就是要来看看。”他瞥了两眼紧跟身边的家仆，又笑道，“怎么？看起来还挺兴师动众的？”

狄忠闻言不觉叹了口气，凑到沈槐耳边，低声抱怨：“可不是嘛，咱老爷也不知道中了什么邪了，把个不知道来历的穷酸书生当佛祖似的供起来！”

沈槐哈哈大笑起来：“大人对佛祖也未必这么在意吧。”

狄忠连连摇头，唉声叹气地来到厢房前，推开门与沈槐一起进去转了一圈，三开间的屋子已被打扫得窗明几净，床榻上的被褥色色全新，左侧书房的书案上笔墨纸砚一应俱全，墙根下立着雕花格子的楠木书柜，上面整整齐齐地摆满了全套的典籍书册。狄忠捏捏被褥、摸摸窗棂、弯下腰检查青砖地面的洁净程度，沈槐在旁看得直纳罕，忍不住打趣道：“这个杨霖可算是一跤跌到青云里头，不知道交了什么运，让咱们的狄忠大总管也紧张成这样。我说狄忠，你可从来没对我的屋子这么尽心竭力地照应过？”

狄忠哼着道：“什么运？狗屎运呗！我还不是看在老爷的分上，好长时间都不见他老人家这么有兴致了。”

沈槐微微点头，踱到北窗下，就见窗下的长几上，端端正正地摆着

一盆素心寒兰，虽没有开花，幽淡清冷的兰草之香依然沁人心脾，他不觉微俯下身，深深吸了口，好奇地问：“大总管，你居然连花草都给想到了？”

狄忠一愣，撇了撇嘴道：“我哪有这种情趣，这是老爷特别吩咐的。沈将军，你说这也真是奇了怪了，一个什么兰州来的破考生，就算有点儿学问吧，老爷爱惜人才，也犯不着把人请到家里来住着，连屋子里摆花都想到了，刚才还吩咐我去给买几身新衣服，这、这就是对亲生儿……”说到这里，狄忠突然住了口。

沈槐的嘴角荡起一抹不易察觉的冷笑，到底是宰相府的大总管，即使在最熟识的自己人面前，也还是保持着底线，不该说的话是绝对不会说的。于是他便打个哈哈，道：“大人还真喜欢兰花，我看他书房里面摆了不少。唉，他老人家还是看重文人啊，从来也不会想到要给我这个武夫的屋子里摆盆花什么的。”

狄忠搔了搔脑袋：“啊？沈将军，难道你也爱这个？其实我倒是吩咐花匠给府里的各个屋子都摆花的，不过您住的屋子是原来袁将军住的，他从不要在屋子里摆花，所以花匠也就一直沿袭了这个规矩。”

沈槐随意地道：“原来是这样，怎么，袁将军讨厌花草吗？”

狄忠想了想道：“好像也不是，我只记得他很早的时候对我说过一次，说他闻到花香会难受。”

沈槐注意地看了狄忠一眼：“哦，还有这种事情……”

狄忠又问：“那沈将军，以后要给您摆花吗？”

“不用了，其实我也不爱这些，多谢大总管了。”

两人并肩走出厢房，沈槐问：“杨霖还在大人的书房吗？”

“在呢，吃完饭老爷就把杨霖叫到书房攀谈，可是亲热得不得了。”

沈槐也不由摇头：“大人如此表现，还真是太少见了。别的倒没什么，我就担心这杨霖来历不明，如果有什么特别的目的，恐怕会危及大人的安全……”

狄忠皱眉：“谁说不是呢，沈将军，这可就得麻烦您多加小心了。不过我看这个杨霖手无缚鸡之力的样子，要说他自己应该是没什么特别的能耐。”

沈槐点了点头，看着已经走出了东跨院，便对狄忠道：“我去大人的书房看看，大总管，你就忙去吧。”

狄忠狡黠一笑：“行啊，老爷的茶我过会儿派人送到书房门口，还请

您给他老人家端进去。”

从东跨院穿过一条草木扶疏的小径，就来到了狄仁杰书房的后墙下。夜晚的狄府，重重深院掩在脉脉的月色之下，不再像白天那样给人肃穆和庄严的感受，反而显得清幽寂寥。鹅卵石铺就的小径上，青草从缝隙间钻出来，踩在脚底下仿佛有弹性，沈槐常年习武的脚步轻捷平稳，一路行来悄然无声。已是芳菲四月，即便入夜之后空气中仍有寒意，狄仁杰还是习惯虚掩窗扇，留出一条缝隙，让春夜的徐徐清风带着满院子草木的清甜飘入书房，舒缓室内凝重的气氛，也让艰涩的心绪随之平静下来。

沈槐静静地站到窗边，从缝隙中他可以清晰地听到室内的谈话，狄仁杰和杨霖分坐榻边的侧影也一目了然，杨霖坐在靠近窗边的一侧，形销骨立的脸庞比白天还要显得苍白。隔着窗户沈槐似乎都能听到他紧张的心跳，沈槐皱了皱眉，这样脆弱而胆怯的性格，此人可真是难堪重用。他悄悄换了个角度，仔细观察着狄仁杰在烛火跳动后的脸，那脸上分明写满了慈爱和关切。沈槐暗自感叹，真是没有想到，只不过是一个可能性，就可以让狄仁杰投入如许深情。谢岚，他对狄仁杰真的是太重要了吧？

屋内的谈话在断断续续地进行着。就听狄仁杰慈祥地问道：“这么说，你是在兰州长大的？你的父亲叫杨仁……”

杨霖接口说道：“先父杨仁礼在晚生很小的时候就因病过世了，我、我完全不记得他的样子。母亲一个人抚养我十分辛苦，四处给人帮佣、刺绣，颠沛流离，直到晚生十来岁的时候才算在兰州附近安了家。”谈话至今，因为狄仁杰一直十分亲切，杨霖多少也不像刚开始那么紧张了，但喉间仍然透出丝丝颤音。

狄仁杰沉默了一会儿，再度和颜悦色地开口了：“杨霖啊，你方才说你的母亲是靠一手绣活将你拉扯长大，还送你攻读诗书，真是很不容易。”

“是。”杨霖低下了头，神色黯然。

若是在平时，狄仁杰一定会察觉到对方的异样，但今天他明显沉浸在自己的思绪之中，并未加以理会，而是继续问道：“你刚才说，你们全家都是在你十岁以后才搬去的兰州，那么你可知父母原籍何处？”

杨霖茫然地摇摇头：“狄大人，晚生也曾问过母亲，可她从来都未正面回答过，只说过去的事情不想多提，所以后来晚生也就不再问了。”

“哦，是这样……”狄仁杰凝神注视着杨霖，脸上淡淡的疑虑稍纵即逝。

沈槐在窗外听得稍稍一怔，虽然事先曾经交代过杨霖，对狄仁杰关

于身世的追问，必须含糊其辞，但毕竟面对的是当世的第一神探，沈槐确实很担心杨霖的对答是否会露出破绽。没想到方才的这番谈话杨霖应付得比想象中要好很多，既保持了神秘感，也让狄仁杰无从判断，最重要的是杨霖真诚自然的态度，让人无法质疑。

杨霖的确说的是真话。从小到大，每每问起自己的身世，何淑贞就是这样搪塞他的。而今天，在狄仁杰的面前，杨霖的实话实说大大地帮助了自己，他是没有能力欺骗狄仁杰的，一旦说谎就会让对方产生怀疑，可鬼使神差的，杨霖恰恰选择了在这种情况下最合适的手段：讲真话。

书房里又陷入一片寂静，沈槐在屋外思忖着，是否应该进去调节一下气氛，让杨霖从狄仁杰的盘问中暂时解脱出来，却听到狄仁杰又开口了：“杨霖，那首幽兰诗是你自己作的吗？”

沈槐的肌肉顿时绷紧了，他聚精会神地倾听，里面杨霖在期期艾艾地回答：“不、不是，是晚生从一把旧折扇上抄下来的。那首诗不是用来行卷的，只是晚生自己喜欢了抄来解闷，不知道、不知道怎么就夹到卷轴里去了。”

“哦，是这样吗？”狄仁杰深思熟虑的目光投向杨霖，杨霖赶紧垂下眼皮，笼在袖子里的手捏成拳头，手心里已经汗湿成团。

沈槐的心也扑扑跳起来，他迈步悄声走到书房门口，正犹豫着要不要推门而入，又听到狄仁杰道：“杨霖，你说的这把折扇可曾带在身边？”

沈槐收回伸到一半的右手，屏息从门缝望进去。

杨霖愣了愣，探手入怀取出一把折扇，从榻上站起身来走到狄仁杰的面前，恭恭敬敬地用双手将折扇递了过去。沈槐的额头冒出了汗珠，他目不转睛地盯着榻上那庄重的身影，眼下便是计划中至为关键的一个步骤了。

杨霖垂头等了很久，书房里毫无动静，他平托的双手不自觉地颤抖起来，他鼓起勇气，抬眼看了看面前的狄仁杰，这一看之下真是大为震惊！只见烛光的映衬下，狄仁杰沧桑的脸上两行老泪是如此触目惊心，杨霖的手哆嗦得更厉害了，他语无伦次地嘟囔着：“狄、狄大人，您……我……”一瞬间，他心中的凄惶超过了恐惧，自己的眼中也涌上了酸楚的泪水，酸甜苦辣难以尽述，杨霖啊杨霖，你这究竟是在做什么呀？

狄仁杰却仿佛什么都没有听见看见，他的眼里只有杨霖手中的那柄折扇，事隔三十多年，他仍然可以一眼就认出它来。深褐色的玳瑁扇骨，色泽弥久愈鲜，在烛光下隐隐闪动，好像她的眼睛，如月夜下的幽潭一样深邃，又像初生的婴儿那样纯粹。狄仁杰并没发觉自己已经泪流满面，他只是迟疑着不敢去触碰那柄折扇，似乎只要轻轻一碰，往事灰

暗的面纱就会脱落，他不知道要怎样去承受真相尽显的一刻，更不知道自己这颗风中残烛般的心，是否还能够承受得住？

就在这千钧一发之际，沈槐的身后响起了脚步声，沈槐猛一转身，原来是仆人送上茶盏。沈槐接过茶盘，在门上轻轻敲击两下，狄仁杰全身一怔，定了定神叫道："进来。"一边拢起袖子拭泪，一边伸手取过折扇轻轻纳入怀中。

沈槐走进书房，若无其事地叫了声："大人。"将茶盏置于几上，又道，"大人，天色不早了，您看卑职是不是先带杨霖先生熟悉下他的居所，来日方长，有话大人今后尽可慢慢说。"

狄仁杰此时已心力交瘁，摆摆手道："嗯，这样也好。沈槐啊，那就麻烦你了。"

"那卑职就先告退了。"沈槐抱拳施礼，杨霖也慌乱地向狄仁杰作了个揖，狄仁杰对他和蔼地微笑："杨霖啊，你那柄折扇今日就先借于老夫赏玩，可否？"

"当然，当然。"杨霖边说边退，几乎是逃出了狄仁杰的书房。

沈槐带着杨霖匆匆来到东跨院，月光清亮，树影婆娑，狄忠离开时很周到地在厢房中点亮一盏纱灯，暗红色的灯光带来丝丝暖意，让杨霖恍惚有种到家的感觉。一进屋，杨霖便筋疲力尽地瘫在椅子上，频频拭汗。

沈槐鄙夷地看着他，哼道："真没想到，你还挺会骗人。这世上能把狄仁杰大人骗得团团转的，我倒还真是很少见到。"

杨霖耷拉着脑袋，有气无力地辩解了一句："还、还不是你交代的……"

沈槐声色俱厉地斥道："你说什么？这一切和我有什么关系！我告诉你杨霖，该说的话我都对你说清楚了，不想再重复！要想取回你的东西，就看你做得如何，当然，如果表现得好，荣华富贵就在眼前。今天你都看见了，该相信了吧！"

杨霖没有说话，只死死瞪着桌上的一个包袱，这是他随身携带的全部行李。

沈槐走了，杨霖四下打量着这套素雅洁净的屋子，看了半天才选定卧室里的床榻，打开包裹，取出紫金剪刀和那封信，小心翼翼地塞到了褥子的最里头。

沙陀碛的春天出奇短暂，只不过才四月的天气，除了早晚气温骤降以后，仍能令人感到刺骨的寒冻，其余时间里，火辣辣的太阳毫无遮挡

地照在茫茫无际的沙地上，被黄色沙土反射后的阳光成倍地刺眼，只一会儿就能晒得人头晕眼花。而沙漠上春天的风暴更盛，沙尘漫卷铺天盖地，如黄巾遮空，又似迷雾筑笼，人身上的水分就此飞速地流失，没多久就会变得口干舌燥、精神萎靡。但即使这样，这段时间也已经算是沙陀碛中通行的最佳时机了，再过一个多月，整个沙陀碛就会变成火轮灼烤下炙热的熔炉，到那时候就连最坚韧的瀚海之舟——骆驼，也会对这片莽莽沙海望而却步的。

然而驻扎在伊柏泰的人们别无选择，从冬到夏，这沙漠最深处的监牢就是他们无法逃离的炼狱，在这里待久了，生活的目的变得简单而纯粹，那就是：无论如何，也要活下去！

这天傍晚，趁着日头西落带来的片刻凉爽，潘大忠步履匆匆，朝武逊的营房走去。自袁从英他们离开后，武逊搬去了原来吕嘉的大营房住。潘大忠来到营房门前，守卫朝他抱拳招呼："潘火长。"

潘大忠心不在焉地点点头，举步就要往里走。

守卫拦道："潘火长，武校尉正在休息，他吩咐过，任何人不得入内。"

潘大忠把眼一横："屁话！下午操练的时候，是武校尉自己约我过来商讨军务，怎么突然就不得入内了？"

守卫为难道："这……可武校尉的确是这样关照属下的，我……要不我进去给您通报一声？"

潘大忠脸色铁青地点了点头。

守卫刚进营房就又转了回来，满脸困惑地道："潘火长，武校尉不在里面。"

"什么？"潘大忠死盯着守卫，把那守卫看得额头上汗珠直冒，支支吾吾地道："原来在里面的，怎么突然就……"

潘大忠捏了捏拳头，厉声道："让我进去看看！"

守卫也急了，抢身拦在门口："武校尉严令他人不得入内，属下万不敢违令。潘火长，反正武校尉也不在里头，您、您还是在这里等等吧，否则武校尉回来若是看见了，你我都不好交代。"

潘大忠把牙咬得吱咯乱响，整个伊柏泰唯有吕嘉的这个营房有前后两扇门，从后门出去就是一左一右两个地下监狱的入口，此刻潘大忠心中惶恐万状，生怕武逊是偷偷地去了地下监狱。这段时间来潘大忠遵武逊之命又陪他下去过几次，每次都拿着自己绘制的图纸，一路小心引导，有把握不让武逊发现任何可疑之处，但如果他自己一个人拿着图纸

下去察看，结果就很难说了。而更要命的是，假如武逊这么做，就说明他对老潘失去了信任。

潘大忠想了想，刚打算绕到左右两个入口去询问，隐隐约约地就觉得营房后面有条人影一闪而过，他大喝一声“什么人”，便往武逊的营房内直冲进去，那守卫还想阻挡，潘大忠一边喊着“有刺客”，一边奋力推开守卫。冲进门内，偌大的营房冷清清的，空无一人。潘大忠径直走到后门前，门没有关牢，地上乱七八糟的沙土中几个清晰可辨的脚印，潘大忠皱眉细看，脚印通往营房右边的一排柜子，于是他狞笑着朝柜子走去。

守卫也跟着潘大忠跑进来，正急得抓耳挠腮、无所适从，突然前门大开，就见武逊迈着大步冲进来，满脸怒气地大喝：“你们在干什么？”

潘大忠吓得一跳，赶紧指着柜子道：“武校尉，刚才、刚才我看见有人从后门进了您的营房，似乎躲在这里。”

武逊紧锁双眉，瞪了眼老潘，疾步走到柜子前，劈手拉开柜门瞧了瞧，喊道：“娘的！屁都没有，老潘你搞什么鬼？”说着，他把柜门甩拢，横眉立目地挡在老潘面前。

“这、这，我刚才明明看见……”潘大忠十分尴尬，武逊又瞪着那守卫：“还有你，怎么随随便便就放人进来！”

潘大忠明知武逊是针对自己，搪塞不过去，便解释道：“武校尉息怒，咳，刚才是我奉您的命令来找您谈事，他不让我进我就在门口等着，结果恰好看到似乎有人溜进您营房的后门，情急之下才闯了进来。呵呵，如今看来是卑职眼花了，还请武校尉见谅、见谅！”

武逊哼了一声，余怒未消地一屁股坐到榻上，朝潘大忠和守卫摆摆手，两人点头哈腰地往外退，才到门口，武逊又闷闷地叫了声：“老潘，你留一下。”

潘大忠恭敬地重回武逊面前，就见武逊满脸挂霜，沉吟了半天，才道：“老潘啊，我心情不好，你别在意。咳，刚才也是气闷得不行才到外面走了一圈，真是闹心啊！”

潘大忠殷勤地凑上前：“武校尉，您这是怎么了？谁惹您老人家这么不痛快？”

武逊愣了愣，猛地一拍桌子，低声吼道：“还有谁，还不是那个钱刺史！”

“啊？钱刺史又怎么了？”

武逊冷笑：“钱刺史回复我上次那封军报，袁校尉一行离开伊柏泰，

到今天也有十多天了吧？”

潘大忠转了转眼珠：“嗯，算起来差不多。”

武逊又道：“那你说钱大人要是昭告了过往商队，现在又是商路上最繁忙的时候，这些天沙陀碛上也应该有些动静了吧？”

“嗯，这倒也是。”潘大忠连连点头。

“可是，他妈的！”武逊又狠狠地一拍桌子，“这沙陀碛仍然像死了一样，别说商队，我看连鸟都懒得从这里过，你说这是他妈的怎么回事啊？别不是钱归南又把咱们给耍了吧？”

“这个……”潘大忠想了想，“武校尉，也可能时间还未到吧，您再耐心等几天？”

“我有耐心，可这沙漠没耐心啊，再过上半个月二十天，沙陀碛就要热死人了，我们还剿个屁匪，就等着晒人干吧！”

武逊越说越来气，最后怒冲冲地瞪着潘大忠，吼道：“我告诉你老潘，再过几天要是还没动静，你就给我回庭州去，我就派你去找你家主人理论！”

潘大忠诺诺连声，满脸苦相地退了出去。

等潘大忠的脚步声远了，武逊从榻上一跃而起，蹿到柜前，一把拉开柜门，急促地道：“你这小子怎么来了，出什么事了？”

里面之人跨出柜门紧紧攥住武逊的手，叫了声“武校尉”，便声泪俱下。

也就在差不多的时候，袁从英长途奔徙了整整两夜两日，刚刚到达阿苏古尔河畔的小屋。从庭州到这里，通常情况下需要至少四五天，但袁从英一路上几乎不眠不休，把他骑的那匹马累到半死，才赶在这天的傍晚到了阿苏古尔河畔。

一到河床边的小屋，他就从茅屋中的井里打出清水来饮马，这马痛痛快快地喝够了水，又吃了几口袁从英搬来的草料，便呼呼大睡起来。袁从英安顿好马匹，才算松了口气，回到小屋中找到蜡烛点起来，坐在大树桩的桌旁，他也累得连动一动的力气都没有了。

身体虽然疲乏至极，但他的头脑依然清醒而活跃，在来的路上，他已经考虑清楚全部的行动步骤，现在只要按计划有条不紊地实施。借着微弱的烛光，袁从英静静地扫视着室内，脸上露出浅浅的笑意，有人来过了，桌上不仅添置了蜡烛、火折等必须物品，那人还很细心地留下了些新鲜的食物，包括一小坛子酒，一大包干饼和腌肉。

袁从英随手打开那坛酒，就着腌肉连喝了几大口，酒劲呛人，胸中燃起烈火，他感觉恢复了精力，就走到土炕前蹲下身，探手进去细细地摸索。很快从里面抽出一个小竹筒，震一震，一个小纸卷从竹筒里掉出。袁从英没有急着看，而是打起火折，点着了炕洞。这是他们事先做好的约定，如果有人误闯此地，只要点起火炕就会把传递的讯息烧毁，而不会发现其中的秘密。

就着炕洞里的火光，袁从英匆匆看完了纸条上的内容，凝神思索片刻，抄起桌上的弓箭，在炕洞里引燃箭端，走到屋外朝空中连放了三支火箭。隔了一会儿，他再放三支，这样一共重复三遍。放完火箭，他遥望静默的黛蓝色苍穹，火箭流星般的光束落到远端的沙丘暗影中，那后面就是伊柏泰了。

现在必须等待了，袁从英知道，至少也要等一个晚上，最早明天上午才会有人来这里和他见面。那么这个夜晚用来做什么呢？虽然累极了，暂时还不能休息，有一件很重要的事情他现在必须要做，错过今夜，以后不知道什么时候还会再来。袁从英在小屋门前向外望去，阿苏古尔河的河床依然如故，平坦干涩，丝毫没有蓄水的痕迹。他沿着河床走了走，连上次来到这里时所见，积雪融化而成的小水塘都干枯了，一片死寂中透出荒漠绝地的森严。袁从英想起茅屋中的那口水井，刚才给马匹打水时似乎发现水位又下降了一些，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呢？

袁从英回到小土屋，深夜的大漠依然寒冷如冬，他自斟自饮又喝了点儿酒，渐渐全身上下都感觉热乎乎的，就左手拢起盘卷的长绳，右手举着火折，缓缓来到茅屋里面。马匹在草垛上睡得很香甜。袁从英在茅屋墙上找了个破洞插入火折，将长绳一头系在茅屋的立柱上，一头系在腰间，点燃随身带来的小蜡烛，横咬在嘴里，挪开黑色的铸铁井盖，一步步小心翼翼地爬下去。

这口井本来就很深，第一次他们来这里的时候，袁从英为了找水又往下挖了不少，虽然记不清楚确切的深度，但他估计着至少到了二十多丈以下。此刻再爬一次，果然比他当时模糊意识中感觉到的还要深。井壁起初还是干燥的硬土，但越往下爬越阴森寒冷，还有股淡淡的臭气从井底的深处而来。这回和前次急着挖掘取水时的心情不同，袁从英有暇仔细观察，这才发现这口井的井壁各处粗糙不一，井内大小也是时宽时窄，心中暗自推测，这井似乎更像是天然形成的一处地缝，只是有人稍加挖掘而成。

袁从英继续下探，在井壁上已经能看到上回自己挖掘的痕迹，朝下看看，水面离得不太远了，但是很明显比上次要低。袁从英心中暗叹，如果上次水位就这么低，当时自己恐怕很难坚持到挖出水的一刻，这么看起来，他们的运气还真不错。他很清楚地记得，上回就在井底涌出水的时候，他仿佛在井壁上摸到过有松动的地方，只是当时自己已经脱力到几乎昏厥，没办法细查了，但他心里始终惦记着这件事情。今天再度下井，就是想看个究竟。

果然，没再下探多少距离，袁从英就在井壁上找到了那块松动的岩石，朝下看看，上回自己拼命挖出的水就在脚底下突突地涌动着，离岩石还有一小段距离。他试着推了推岩石，居然推开了。拿起蜡烛往前照了照，看到一段大约可容人躬身前行的狭道，再往前又是一片漆黑了。

袁从英飞快地解开缚在腰间的绳索，便弯腰钻入了暗道。暗道时宽时窄、忽上忽下，摸一摸四壁，坚硬的土质十分干燥，袁从英亦步亦趋，渐渐地前面出现了隐约的亮光，脸上也感觉到了微风的吹拂，那股腥臭的气味更重了。他振奋起精神，加快脚步，沿着越来越宽的地道向前，几乎跑起来，这样又走了几十步，暗道到了头。袁从英发现，自己面前骤然出现个巨大的地下岩洞，而暗道的出口就在岩壁之上。

岩洞深不可测，但在一眼望不到头的深处又有晦暗的光线，和徐徐而来的微风，可见前头应该有出口。岩洞的底部传来流水潺潺的声音，离开袁从英所站的暗道口大概有丈余的距离。袁从英举起手中的蜡烛朝外探头，从幽深的水面上反射出轻微摇曳的红光，他明白了，这下面就是神秘流淌的地下暗河，不知从何处而来，亦不知通往何处。

浓重的臭气扑来，袁从英被熏得头脑一阵晕眩，他蹲下来靠在岩壁边。手中的蜡烛快要燃尽了，袁从英点起一根新蜡烛，顺手将燃剩下的蜡烛头扔下暗河，谁知，那带着火苗的蜡烛在空中划过一条红色的弧线，刚触到漆黑的暗河水，水面上竟然冒出火红的光焰来。袁从英瞪大眼睛注视着黝黑深处那一条细微妖异的红线，顿时愣住了。

杨霖住进狄府已经三天了，一切倒是风平浪静，狄仁杰自第一晚夜谈之后再也没有召见过杨霖，似乎在忙些别的事情。而杨霖则老老实实地待在他那个舒适的小跨院里温习功课，仆人们在狄忠的吩咐之下，好菜好饭地伺候着，杨霖身上的衣服也焕然一新，脸色都开始红润，叫沈槐看着颇有些啼笑皆非的感觉。狄仁杰这个老狐狸到底是怎么想的，他打算怎么处置那柄折扇？更重要的是，他相信了杨霖的说辞和杨霖这个人了吗？沈槐凭直觉认为，答案是否定的。但显然狄仁杰不愿意放弃任何一丝与谢岚有关的线索，在这里情感的因素占了上风。

自从上次花朝同游天觉寺，沈槐已经有一段时间没见到过周靖媛了。这天他刚外出回到狄府，正按例赶往狄仁杰的书房去见他。狄仁杰的书房在偏院，与正堂、二堂之间隔了个小花园，要的就是这个清幽素雅的环境。沈槐一路穿行于花园中的石径上，身边小桥流水、杨柳翠竹，春日的庭园里鸟语花香，他却没有心情赏景。刚走上小桥，迎面一声娇滴滴的呼唤："沈将军，别来无恙啊。"

沈槐一抬头，周靖媛站在小石桥的顶端，妩媚的春光衬托出雪肌乌发，在一片绿柳的掩映之下，粉红襦裙和月白色的透明披纱，让这青春靓丽的女子愈发显得明眸皓齿、娇艳欲滴。沈槐止步桥前，不觉有些看呆了。周靖媛等着沈槐回答，却见对方只是痴痴地盯着自己，一时又羞又臊，低下绯红的双颊，再次轻唤："沈将军。"语音中带着微嗔。

沈槐猛回过神来，连忙奔上桥头，笑着对周靖媛抱拳："周小姐，今天怎么有空光顾狄府？"

周靖媛黑宝石般的眼眸闪着喜悦的光，樱唇却娇俏地噘起，故意轻哼道："怎么？听沈将军的口气，好像不太欢迎我呀。"

沈槐淡然道："周小姐误会了，沈槐不是这个意思。"

"那你是什么意思？"

"没什么意思。"

"你！"

周靖媛一个回合就败下阵来，偏偏又对沈槐这不冷不热的态度无可奈何，心中不免有些委屈，她一边咬着嘴唇，一边撕扯着手里的丝帕，连沈槐经过自己走下桥都没注意。

沈槐走到桥底，又回过身来道："周小姐，你要随我一起去见大人吗？"

"狄大人？"周靖媛嗫嚅着，随即恶狠狠地道，"我不去，我就待在这儿，沈将军不用理我，忙你的去吧！"

沈槐微笑着摇头，再度轻捷地跑上桥顶，站到周靖媛跟前，低声道："周小姐，这里是狄府的后花园，外人在此流连必须有人陪伴，小姐一个人四处走动实属不妥，沈槐没看见也就罢了，现在看到了就不能不管，否则就是我这个宰相卫队长的失职了。"

一番话下来，周靖媛气得脸色发白，又无言以对。

沈槐朝她伸手示意："周小姐，走吧。"

"你要我去哪里？"

"去大人那里啊，难道你不是来找大人的？"

"我……"周靖媛彻底认输，只好乖乖地坦白，"沈将军，今天是我爹爹来拜访狄大人，我跟着一起来看望狄大人的。刚才已经见过狄大人，爹爹在书房中和狄大人说话，我……我无聊就到花园来走走。"说着，她抬起漆黑的长睫，微红着脸问，"沈将军，你要是不急着去见狄大人，就陪我在这花园逛逛，好不好？"

沈槐听出周靖媛语气中的期待，那张明媚的脸庞半仰着，说不出的娇羞动人，他心中也是微微一动，不忍再拒绝，便笑道："倒是没什么急事，不过……我一个武夫，没什么闲情逸致，让我陪小姐散步，恐怕会拂了小姐的雅兴。"

周靖媛急了："那你想怎样？找个老妈子来陪我吗？"

沈槐摇头微笑："真服了你了，行啊，你要是不在意，我就陪一陪吧。"

周靖媛顿时笑靥如花，满园春色仿佛在一刹那飞上了她的面孔，沈槐定了定神，举手示意，两人肩并肩走下石桥。

沈槐随意地问："周大人最近可好？"

周靖媛的眼波闪了闪："唔，挺好的。本来因为去年年底的案件，爹爹的精神一直不太好，不过开春以来，我看他的心情好了很多。"

沈槐点头："那就好。周大人今日过来有什么特别的事情吗？"

周靖媛随意地道："我也不太清楚，就是想来看望下狄大人吧。刚才我从书房出来时，似乎听他们在谈本次制科考试的事情。"

"嗯，最近来府里找大人的，十之八九都是谈这个考试，大人如今也是一心在这上头，旁的事情倒不大顾及了。"

周靖媛听着，眼珠一转，突然问："对了沈将军，我记得去年过年时天觉寺有个和尚跌死了，好像狄大人也关心过那回事呢，你可听到有什么说法？"

沈槐一愣，想了想："没有，很久没听大人提这个案子了，怎么，周小姐……"

"哦，随便问问。"周靖媛一扭脖子，径直走向前面的花丛。

沈槐紧跟其后，站在她的身侧，听到她在轻轻低语着："月季、丁香、连翘、碧桃、紫荆……咦，怎么没有牡丹？"

沈槐正自沉吟，感觉周靖媛轻扯了下自己的衣袖，低声道："我在问你呢，狄府的花圃里怎么没有牡丹？"

沈槐苦了苦脸："周小姐，你这可真是问对人了，沈某对花草一无所知。"

周靖媛"扑哧"笑出了声，咬牙切齿地低声道："总算也有你应付不了的时候。"

沈槐也笑着摇了摇头，道："刚才已经说了，在下一介武夫，确实不懂这些事情。不过，大人还是很有情致的，府里为什么没有牡丹，周小姐可以去向他老人家讨教。"

周靖媛眨了眨眼睛："啊，我知道了，狄大人喜欢兰花。我见到他的

书房里都摆着寒兰！”

沈槐微笑不语，少顷，就听周靖媛又问：“沈珺姐姐一定很会侍弄花草吧，我看她挺能干的样子。”

沈槐微微拧眉：“阿珺常年生活在偏僻的乡野，哪里懂这些。”

周靖媛紧接着道：“可她现在来了洛阳，多少也该学学神都人的做派嘛。”

沈槐眉头锁得更紧了，十分不悦地回答：“这就不必了，学也学不像。”

“不会的，我觉得阿珺姐姐很聪明。如果沈将军愿意，我可以常去看望阿珺姐姐，顺便教教她神都淑女的礼仪打扮，洗洗她身上的土气！”

沈槐脸色大变，忍了忍才说道：“多谢周小姐的美意，还是不麻烦了。周小姐，花园您逛够了吧，沈槐还有公务，咱们现在就去大人的书房吧。”说着，他也不等周靖媛的回答，领头就朝书房的方向疾步而去。

周靖媛咬了咬嘴唇，紧跟上沈槐，两人不再多话，沉默着一路来到狄仁杰的书房。进门向二位大人见过礼，周梁昆的视线在女儿和沈槐之间来回好几次，又向狄仁杰点点头，神色间颇有深意。

狄仁杰见到沈槐，便吩咐道：“沈槐啊，你来得正好。周大人对我说起，想借阅本次制科考试的考生名单，我想名单在吏部选院，你这就去跑一趟，把名单送到周大人府上。”

“是。”周梁昆微笑着站起身来，“麻烦沈将军了。狄大人，如此本官就先告辞了。”

“好，沈槐，你替本官送一送周大人、周小姐。”

沈槐陪着周梁昆和周靖媛慢慢朝府门走去，他冷眼旁观周梁昆，虽然精神还矍铄，但那双苍老的眼睛中分明写满了恐惧，对这种恐惧现在沈槐已经心知肚明，于是他轻轻咳嗽一声，问：“周大人，卑职有一事不明……”

周梁昆止住脚步：“沈将军？”

“请问周大人要考生的名单做什么？”

周梁昆回答：“啊，倒也不是什么大事。本官有位朋友的儿子来赶考，我受人之托来看看他是否把名报上了，如此而已。”

“原来如此。”

是日午后，沈槐果然亲自把吏部选院的考生名单送到了周府，当然这是份抄录的名单，上面没有杨霖的名字。

第二天何淑贞又被招到了周府，据说是周大人见了她的绣工大为赞赏，特意请她到家里再绣几幅挂像。仍然是在后花园东侧的小耳房里，周梁昆再度与她会面。

周梁昆首先告诉何淑贞一个坏消息，在制科考试的考生名单上，并没有杨霖。何淑贞闻听万分失望，脸色顿时变得灰暗，又有些难以置信，不停地喃喃着："不会啊，不会啊……霖儿，他怎么没有报上名？"想了想，她又不甘心地问，"周、周大人，会不会您看的名单还不全？"

周梁昆叹口气道："淑贞啊，本次制科考试报名已经截止了，我是征得了主考官狄阁老的特许，去吏部选院调来的最终名单，决不会有遗漏。"

何淑贞还是不愿相信："可为什么霖儿没有来报名？他、他一定来赶考了呀，怎么会这样，啊！"她突然恐惧地瞪大了双眼，"他、他不会是出了什么事吧？"

周梁昆连忙安慰："淑贞！杨霖也有三十多岁了，又不是个小孩子，应该能够照顾好自己。读书人讲究的是读万卷书、行万里路，他出外游历、谋取前程，是一个男子该有的作为。这次没报上名，我想必有他自己的道理，淑贞啊，你就不要太操心了。"

何淑贞低头不语，心中却是惊涛骇浪，周梁昆事不关己当然可以轻描淡写，但假如他知道了杨霖的真实身份，还能像现在这样镇静吗？

周梁昆见何淑贞一脸愁容，便继续宽慰道："淑贞，这样吧，我再去托一托京兆府，让他们帮忙在洛阳各处馆驿寻找叫杨霖的人，你看如何？"

何淑贞勉强挤出个笑容："真是太麻烦周大人了。"

周梁昆摇摇头，又压低声音道："淑贞，我上回跟你说的事情，你想好了吗？这件事关乎我的身家性命，淑贞啊，你可一定要帮我！"

何淑贞愣了愣，讷讷地回答："我、我当然愿意帮你，可毕竟是三十多年前的事情，我回去仔细想了想那毯子的编织方法，已经记不太清楚了。"

周梁昆焦急地一把握住了何淑贞的手："淑贞，你一定要把毯子的织法回想起来，我了解你，除了你，这世上再没其他人做得成这件事情。再说就是有，我也不敢相信啊。"

何淑贞只觉得无言以对，太多的秘密埋藏在她的心中，此时此刻却难述其一，她能够深切地体会到周梁昆的绝望和挣扎，这个时候她又怎么敢告诉他真相？

周梁昆见她沉默，就权当她都答应了，便紧追不舍道："淑贞，明天晚上我就派人把鸿胪寺的那幅地毯送到你的住处，你小心点儿，千万不要让其他人看见。我记得三十多年前你就是对着那幅地毯，破解出了其中的奥妙，如今再来一次，我想一定比三十多年前要容易许多！"

"好吧。"何淑贞答应着，声音无力又无奈。

春天的叶河波光粼粼，周围绿林繁茂、山花烂漫，大周兵部最偏远的驿站——叶河驿，就躲在这深山之中的叶河畔。叶河的南侧密林森森，北侧紧邻沙陀碛，往西则是西域更加辽阔而纷乱的地区。大周的羁縻式管理在此已十分薄弱，西突厥各部、昭吾、突骑施，各种势力轮番登场，争夺着每一片肥美的水草和通衢要道，居民更是种族繁多混杂，大大小小的战役时有发生，因而武皇在此地建立驿站也就不足为奇了。

叶河驿是在大周垂拱年间，由武皇亲自授意建立的驿站，用以表征大周对于西北疆域最远端的统治，所以是名副其实的武朝产物。可惜伟大的女皇对于边疆管理实在有些外行，她并不知道这么一个孤零零设立在深山之中的驿站，前不着村后不着店，位置实在太偏僻，往来使者沿途经过各处守捉，自叶河守捉可以直接进入庭州辖内的清海镇和乌宰守捉，完全不必绕路来这处深山老林中的叶河驿，因此这处驿站设立了十多年，基本上处于无人问津的状态。

叶河驿虽说幽静偏僻，景致倒还是不错的。这天一大早，驿站年轻的驿丁马彪就开始忙碌，给驿站里那区区四匹驿马饲喂草料，这些马匹实在不怎么样，但也得小心照管着，怎么说也是大周皇帝的驿马嘛。马彪早习惯了叶河驿艰苦而平静的生活，却万万料不到这样的生活居然就在今天到了头。

马彪尚在哼着小曲忙碌，就听到一阵急促的马蹄声响，带着扑面而来的紧张和危险的气息，打破了叶河驿多年的平静。马彪扔下草料，跑进驿站——其实也就是一座土垒的小平房，屋子没有窗户，光线很差，只能模糊看见驿站的郭驿长正与一个陌生人交谈着。

就听郭驿长带着为难的口气道："这……你真的要送三百里加急的飞驿？"

"是的，怎么？我的官凭和大周宰相的密令你都看过了，还有什么问题？"陌生人的声音低沉沙哑，却十分有力，听得马彪不由自主就绷紧了全身的肌肉。

郭驿长慌忙解释："啊，不，当然没问题。不过我这驿站从来没送过加急军报，驿丁和马匹都、都不行……"

马彪心想，哪里是没送过加急军报，是从来就没送过军报！他感到热血沸腾，冲动地迈步上前，大声道："郭驿长，我来跑一趟吧。咱这叶河驿，早晚也得开张不是！"

那陌生人闻声猛然回头朝马彪看去，凌厉的目光竟刺得马彪激灵灵打个冷战。旁边郭驿长一声叹息："也罢，马彪，那你就跑一趟，把驿站最好的那匹黑混儿骑上，马不停蹄，只要把军报送到下一驿的清海镇就行了。"

"不行！"

"啊？"郭驿长和马彪一起瞪向那突然发话的陌生人，那人却不慌不忙，向郭驿长伸出手："把驿使乘驿的路线图拿出来。"

"哦。"郭驿长赶紧取出地图，摊在桌上，三个脑袋凑在一起。

陌生人指点着路线图上的庭州区域，道："从图上看驿使从叶河驿出发后，下一站就进入庭州，沿途从清海镇开始一直到龙泉镇，从那里离开庭州进入西州。"

郭驿长接口道："对啊，按理就是这么走的。而且庭州沿途的驿站驿丁马匹众多……"

那陌生人打断他的话："但是我希望驿使不要入庭州，避开沿途驿站直接到西州。"

郭驿长和马彪大惊，两人面面相觑，最后还是郭驿长答话："这个恐怕不行。暂且不说您这样要求是否算居心不良。您知道，咱大周对驿使的管理非常严格，乘驿的距离和路线都必须按规矩办，否则一旦被上报兵部，是要严加责罚的，我们这小小的叶河驿可吃罪不起，所以万万不可，万万不可。"

那陌生人阴沉着脸不说话，屋中气氛压抑森严，马彪只觉得一股寒气顺着脊梁骨冒出来，额头上却汗珠滚滚。

良久，那人长吁了口气，低声道："也罢，你们按例办事是没错。这样吧，我只有一个要求，因为所传递的军报非常机密，不可经多人转手，就由这位驿使一路送达洛阳。他可以按路线乘驿，沿途换马不换人，这样做不违反乘驿的规矩，反而更符合紧急军报的驰驿惯例，你们说如何？"

"这……"郭驿长还在沉吟，马彪却已按捺不住，他实在太激动了，活到二十岁的年纪，今天终于有机会做一件了不起的大事了，而且还能一路东行去洛阳。他跃跃欲试地高声道："郭驿长，我能行的，就让我去吧！"

郭驿长终于沉着脸下了命令。陌生人取出密封的军报，马彪小心地接过，放入怀中。陌生人随即告辞离开，郭驿长看他骑马走远了，这才从屋后的草垛底下挖出个密封的罐子，往地上一砸，取出四块铜质传符，拣了其中一块刻有青龙图案的，郑重其事地交到马彪手中，嘱咐道："小彪子，这传符可是乘驿最重要的凭证，皇帝亲发的，咱叶河驿的传符还从来没有启用过，今天你是头一遭。"

马彪接过传符，直咽唾沫，听到郭驿长还在说："这东西可比性命还珍贵，你要保管好它。把它和乘驿的路线图、紧急军报一起收好，任何情况下都不能离身。"

"知道了！"

马彪骑马沿着叶河狂奔，他太兴奋了，完全没有注意到身后的树丛中，另有两骑也在紧紧相随。叶河在前面拐了个弯，马彪正准备拨转马头，突然听到一声奇怪的呼哨，胯下的黑混儿惨叫着栽倒，马彪摔出去好远，晕头转向地刚想爬起来，脑后遭到重重一击，他闷声不吭就昏迷过去。

袁从英跳下马，从地上抱起马彪，解下他捆在身上的题袋，从里面取出军报、地图和传符，旁边的另一人也赶过来，蹲在袁从英的身边。袁从英向他示意手中的这三样东西，那人惊喜地叫道："袁校尉，我们终于拿到传符和地图了！"

"嗯。"袁从英点点头，一边动手去脱马彪的衣服，一边道，"你把他的衣服换上，带上这几样东西就可以一路畅通无阻，直下洛阳。"

"好！"那人赶紧换上驿使的服装，在腰间捆牢绣着"叶河驿"字样的题袋，跳上马背。

袁从英站在马侧，低声嘱咐道："看清楚路线，避开庭州辖内所有驿站，到西州后再换驿马。"

那人连连点头："袁校尉，你就放心吧。"

袁从英又道："到洛阳后就立即去狄府，这份军报必须交到狄大人手中，切记！"

"嗯，属下一定亲自面交狄大人……他，怎么办？"他指了指蜷缩成一团的马彪，袁从英皱眉道："我不愿滥杀无辜，但也绝不能放他，少不得带着他走了。"

那人策马飞驰向南，袁从英回过身来，利索地把马彪捆了个结实，扔上马背，自己也飞身上马，朝庭州方向疾驰而去。

梅迎春一回到庭州，就住进了大巴扎旁的乾门邸店。庭州有很多这

样的邸店，专供来往的行商居住。人以类聚，邸店也分为波斯店、突厥店、大食店等种种，另外还有档次和规模的区分，而这家乾门邸店则是其中最大最豪华的了。

梅迎春对庭州十分熟悉，过去二十多年游历中原，庭州基本上就是他往西的最后一站，从这里他瞭望故国的都城碎叶，将满腔的思念、仇恨和抱负深深埋藏在心底。庭州是个好地方，中外交融、海纳百川，只要遵守一定的秩序，什么样的人物在此地都可以生活得很滋润，大周政权宽松而友好地庇护着来自天南海北的人们，给予他们充分的自由。因此梅迎春经常在庭州和周边地带滞留，也一直和这里的官府保持着良好的关系。

梅迎春住进乾门邸店以后，首先就派阿威去刺史府送上名帖，他很早就与钱归南相识，虽不算亲近，但也彼此尊重，长期以来相安无事。梅迎春每到庭州，都要拜访一下钱刺史，这次当然也不例外。果然，当天下午，钱归南就派了王迁来邸店回访。

梅迎春和王迁一番寒暄，梅迎春看到王迁满脸疲惫，便没话找话："王将军最近很忙碌啊？怎得看上去如此疲累？"

王迁叹了口气："咳，谁说不是呢，都快累死了。咱们刺史大人也是，连日来四处奔波，日子不好过啊。"

"哦，最近庭州发生了什么事情吗？"梅迎春问得十分随意。

王迁又叹了口气，并不回答梅迎春的问题，隔了一会儿才道："哦，刺史大人说了，最近这段时间太忙，可能无法与王子殿下欢聚，还望见谅。"

"岂敢。刺史大人自当以公事为重，怎可比梅迎春这辈闲人，惭愧，惭愧。"

王迁嘿嘿笑着，又道："对了，钱大人还让我转告，他要谢谢蒙丹公主在伊柏泰出手相助，帮忙解决了吕嘉这个独霸伊柏泰的祸害。"

梅迎春连连摇头："哪里，这件事我还正想向刺史大人致歉呢。蒙丹这丫头，做事不知道分寸，居然干涉瀚海军的内务，不管结果如何都实属不该。我回来后一听说这件事情，就对她严加训斥，如今已命她待在邸店里不得随便外出，绝不许她再多管闲事了。"

王迁哈哈一乐："蒙丹公主也是路见不平，拔刀相助，堪称女中豪杰啊。不过……"他突然欲言又止，梅迎春不动声色地问："王将军不过什么？"

王迁探过头，神神秘秘地道："王子殿下，刺史大人说，因您是老朋友，特意关照一下，最近如果没有要事，还请尽快离开庭州，不要在此

地多徘徊，恐怕对王子殿下不利。”

“哦？”梅迎春微皱起眉头。

王迁又道：“还有那个……袁从英和狄景晖一行，来历十分复杂，蒙丹公主最好不要与他们走得太近，以免惹祸上身。”

梅迎春纳闷地问：“袁从英，狄景晖？他们是什么人？”

王迁笑道：“咳，这您问问公主就知道了。事关重大，王迁言尽于此，总之庭州很快就要成为是非之地。钱大人说了，王子殿下一向明哲保身，这回也千万别卷入不必要的麻烦中。”

刚送走王迁，铁赫尔又在门口探头探脑。自从在金城关外被梅迎春抓住赌博的把柄之后，他对梅迎春就是这副既谄媚又忌讳的嘴脸，梅迎春知道，虽然表面上恭敬有加，实际上铁赫尔从来没有间断过对自己的监视，也一直在向叔父敕铎可汗密报自己的全部行踪。今天，梅迎春觉得自己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憎恨此人，简直从心里盼望能够把他除之而后快，但时机未到，梅迎春告诫自己还要隐忍。

清了清嗓子，梅迎春招呼一声：“铁赫尔，有什么事吗？”

“是，王子殿下！”铁赫尔赶紧答应，鞠躬行礼后才道，“属下刚刚收到可汗的旨意，要属下即刻启程返回碎叶。”

“哦？”梅迎春的脸上波澜不兴，隔了一会儿才问，“可汗是让你一个人回去呢？还是让你带着你的手下一起走？”

“可汗让属下率部下一起回去。”

“是这样……”

梅迎春平静的目光在铁赫尔的脸上停了很久，铁赫尔的头皮直发麻，他最怕梅迎春的这种样子，一片宁定中蕴含着雷霆万钧的力量，叫人不寒而栗。梅迎春总算又开口了，很悠然的语气：“你是可汗的人，可汗要派你来要调你走，并不需要经过我，你自便就是了。”

铁赫尔汗如雨下，支吾道：“铁赫尔是可汗的人，当然也是王、王子殿下的人……”

“嗯，这是你自己的想法呢？还是可汗的授意？”

铁赫尔一时竟不知如何回答，张口结舌地傻站着，梅迎春未容他喘息，紧接着又问：“可汗为何突然让你返回碎叶？”

“这个，属下不知道。可汗的旨意里没有提。”铁赫尔说着抹了把汗。起初他只是因为有把柄捏在对方手中，才对梅迎春有所忌惮，但几

个月相处下来，他对这位乌质勒王子的畏惧越来越强烈，甚至已经超过了对杀人如麻的敕铎可汗的恐惧。

梅迎春挥了挥手：“去吧，祝你一路平安！”

铁赫尔倒退着出了门，一溜烟跑得无影无踪。梅迎春望着门外，长长地吁出一口恶气，整个身心都无比舒畅。长久以来，他第一次有了神清气爽的感觉，这一天的到来得比他预料得还要早。想到这里，梅迎春不觉又皱起了眉头，敕铎那里肯定出了什么不同寻常的变故，否则决不会如此轻易地放弃对自己的监控，究竟是为什么呢……

正在思忖，阿威满脸兴奋地撞进来，张嘴刚要喊，看见梅迎春脸色一沉，立即敛气噤声，凑到梅迎春的跟前，才低声道：“殿下，公主要我来告诉您，她接到袁先生了，现在已经和袁先生、狄先生一起前往营地，请您也速速过去。”

“太好了！”梅迎春情不自禁地猛拍大腿，阿威惊奇地发现，当真正的喜悦点燃阴沉的眉目时，那张脸其实也是亲切生动，充满温情的。

连续奔波了十多天的袁从英，刚刚回到巴扎后的小院外，就被蒙丹逮了个正着，于是只好连马都不下，便随着蒙丹前往庭州城外草原上的营地，狄景晖和韩斌自然随行。他们刚到营地后不久，梅迎春也迫不及待地赶来。阔别四个多月，金城关外沈宅，那个滋味万千的漫长除夕夜似乎还在眼前，今天他们再度碰面，却已经是西域边城，天高云阔的草原春色了。

实在是有太多的话要说，但也只能一桩一件慢慢交代，更来不及多道离情别绪，话题就切入扑朔迷离的现实。他们越聊心情越沉重，越谈感觉越紧张，连饮入口中的葡萄美酒也变得苦涩，难以下咽。

蒙丹首先告诉袁从英一件叫人悲愤难平的事情：她和狄景晖根据袁从英的嘱咐，在他走后第二天就去了永平巷后的土山，一方面收殓高长福的尸体，另一方面探查被袁从英结果的瀚海军杀手们的痕迹。然而，当他们到达现场的时候，发现已有人抢先一步，把杀手们的尸体悉数运走了。这些人行动得似乎很匆忙，竟然没有找到被袁从英藏在近旁树丛之下高长福的尸身。

蒙丹和狄景晖又沿着山坡继续搜索，很快在距离高长福被杀地点不远的地方，找到了一个同样全身血迹早已气绝身亡的老妇人，从她的样貌打扮，还有掉落在身边装着少许金银细软的包袱看，这老妇人一定就是高长福的家眷。与高长福一样，也被残忍地杀害了。

听着二人的叙述，袁从英因为疲劳过度而苍白至极的脸色更添晦暗，他冷笑着道：“那些转移杀手尸体的人不是没时间找到高长福的尸身，而是根本无意去找，他们不怕高长福夫妇的尸体被人发现，或者说正想以此作为一个信号，警告想挑战他们的人，如果再不识相，那么必

将与高长福夫妇同一个下场！”

狄景晖咬牙切齿地道：“咳，我们可是全听了你的吩咐，没有报官啊。”

“报也报不出丝毫名堂的。”

“可死了两个人，官府难道连个说法都不给？”

袁从英再度冷笑：“被过路匪人谋财害命算不算说法？要想搪塞你还不容易！”

狄景晖不肯罢休：“金银细软都没有取走，怎么能说是谋财害命？”

袁从英揉了揉额头不再说话，蒙丹看看他的样子，扯了扯狄景晖的衣袖，低声道：“行了行了，就你爱扯废话。”随后又对袁从英道：“我们把高伯夫妇的尸身都收殓好了，现暂存在城内的济业寺，只说是家中老人故去，那座寺院很隐蔽，停放一段时间应该没问题。”

袁从英点了点头，叹息：“等高伯的子嗣来给他们入土为安吧。”

听到此处，一直沉默的梅迎春突然开口了：“从英，我听下来，这个高伯是瀚海军沙陀团的老人吧，又是被自称为瀚海军的歹人所害，因此我推想你走的这十来天，是不是去调查瀚海军沙陀团的动向了？”

袁从英的目光一凛，思忖片刻方道：“梅兄，事关大周边境军务，恕从英不能和盘托出。”

梅迎春有些尴尬，随即又表示理解地干笑道：“这是自然，呵呵，我不过是想助你一臂之力罢了，并不为其他。”

袁从英也抱歉地朝他举了举酒杯，两人各自将杯中之酒一饮而尽，目光交错间，袁从英突然眼睛一亮：“梅兄，你刚才谈到在洛阳发生的事件中，你收下了一名东突厥默啜可汗派出的奸细？”

“对，原鸿胪寺的突厥语译者，名叫乌克多哈，怎么？”

袁从英点了点头：“嗯，梅兄，你觉得有没有可能命他重新潜入东突厥石国，去为我们打探默啜可汗的动向？”

“这……”梅迎春大感意外，皱眉思索着道，“遣他重入东突厥，恐怕他不会愿意吧？不过这倒还好办，就怕默啜那里他过不了关，说不定一回去就掉了脑袋……”

袁从英急了：“梅兄，庭州这里所发生的一系列事件，看起来和东突厥风马牛不相及，实际上却有暗中的线索牵绊。如今一切虽还若隐若现、难以捉摸，但我这次的探查已看到危机四伏，我能感觉到，大周很

快就要面对一个异常凶险的局面，而我现在能做的却太有限！你刚才问我此次是否去探查了瀚海军沙陀团的动向，梅兄，假如从英将实情相告，你能想办法启用乌克多哈，帮我这个忙吗？”

梅迎春正色道：“从英此话差矣！即使你什么都不对我说，我也仍然会帮你。在洛阳时我已对狄阁老说过，你与狄公子是我梅迎春一生的莫逆之交，大周与突骑施永结盟好，更是乌质勒将要为之奋斗的目标，于公于私，我都没有理由拒绝你。”

袁从英感激地朝他重重点了点头，梅迎春笑道：“你放心吧，乌克多哈就交给我来办。他的婴儿在我的手里，哼，虽说用这样的手段有些残忍，但事关重大，也只好硬一硬心肠，就用他的孩子胁迫他返回东突厥。”

蒙丹在旁边听得心惊胆战，嘟囔道：“你们这些男人，真是……太可怕了。”

袁从英想了想，又问：“可是梅兄，乌克多哈办砸了与二张谈判的事情，他如何再能取得默啜的信任呢？”

梅迎春冷笑道：“这就是他自己的事情了。我们不必操这个心，他要么想办法为他自己和孩子求一条生路，要么就一起死，我想他定会穷尽一切手段的。”

蒙丹听不下去了，气呼呼地站起身走出营帐，狄景晖赶紧尾随。梅迎春望着他们的背影，悻悻然吐出一句：“妇人之仁！”又回头对袁从英苦笑道，“这世上总有些人是没有选择的，比如你我。”

袁从英轻声叹息：“梅兄，不要伤害那个孩子。”

梅迎春连连摇头：“我怎么会？咳，至多吓吓乌克多哈而已。”

一时间，两人心中都感触良多，只顾闷头饮酒。

突然，蒙丹又劈头走进营房，“当啷”一声，朝桌上扔下一枚箭镞，梅迎春皱了皱眉，轻声问：“蒙丹，你干什么？”

蒙丹噘了噘小嘴，指着箭镞道：“我好不容易才找出来的，沙陀碛里三次土匪劫杀商队的现场，就找到这么一个遗留在被杀商人身上的箭镞。我当时也没在意，后来听你们谈起打造兵刃等等的事情，才翻天覆地找了一番，这不，昨晚上才找着。”

梅迎春道：“这么重要的东西你居然随便……”才说了一半，见蒙丹脸色难看就住了口，这个小妹妹是乌质勒最疼爱的姊妹，从来不舍得责备。

说话间，袁从英已经拿起箭镞来仔细端详，半晌才轻吁口气，对狄景晖道：“嗳，你也过来看看，眼熟不眼熟？”

狄景晖瞪大眼睛看着，纳闷道：“眼熟？我又不射箭，怎么会对这东西眼熟？”

袁从英冲他摇头：“你还真是好了伤疤忘了疼，当初让这种带倒钩的箭射得痛极，差点儿发昏，现在已经想不起来了？”

狄景晖“啊呀”一声，忙捡起那箭镞：“还真是！带三个倒钩，那会儿吕嘉射我就用的这种箭！怎么，沙陀碛里的土匪也用的是同样的箭？”

蒙丹和袁从英相互看了看，蒙丹点头道：“嗯，我检查过了，就是完全一样的箭镞，最重要的是，这种纯钢打制带三个倒钩的箭镞，我在别的地方都从来没有见到过。”

袁从英亦随之道：“大周军队的常规配备里也没有这种箭镞。”

大家都沉默了，答案已经不言而喻，只是没人愿意说出口。良久，还是袁从英沉闷地道：“从这些天我们发现的情况，再加今天这个箭镞所引出的线索，我认为基本上可以断定，在吕嘉控制期间，伊柏泰就是为沙陀碛土匪提供营地和兵刃的基地。只有这样才可以解释，为什么土匪在整个沙陀碛自由出没却找不到他们的营地；同样也可以解释为什么他们每次行凶之后，都要把现场清理得干干净净；最后，还可以解释为什么武逊接管伊柏泰以后，沙陀碛里的土匪就消失得无影无踪。”

狄景晖冷笑道：“这些我们都明白，不过我倒想问，会不会吕嘉的伊柏泰编外队根本就是土匪？假如他们不是土匪，那么土匪来自何方，又怎么会和吕嘉混到一起？”

袁从英刚想说话，狄景晖一按他的肩膀：“我还没说完。最后一个问题，这些情况庭州官府知不知道，那个把你和武逊派去剿匪的钱刺史知不知道？”他看了看袁从英，笑道，“嗳，我说完了，你说吧。”

袁从英垂下眼帘，闷闷地道：“都让你说光了，我还说什么。”

“嗨！”狄景晖瞪着袁从英，又拍拍他的肩，“我看你还是先睡一觉吧，再这么累下去人都变傻了！”

袁从英摆了摆手，振作精神地道：“我没事。你刚才说的前两个问题，因为吕嘉已死，唯有从其他途径才能查出端倪，我已经在安排，不日必有答案。至于最后一个问题嘛，反倒容易推断。你是否还记得并州石炭贩子张成声称，沙陀碛旁有瀚海军存放石炭的仓房？这次我在沙陀碛旁确实找到了他说的仓房，里面虽已搬空，但我还是发现了些遗留下的石炭痕迹，证明张成所言非虚。我想，瀚海军在庭州这样长达数年组织严密的行动，吕嘉大概没能力指挥吧？因此即使钱归南不是亲自参

与，那也应该派了他身边最信任的人去。”

蒙丹眨了眨一双碧眼：“钱归南和他最信任的人，也不会把真相告诉我们呀？”

梅迎春举起酒杯：“唔，既然暂时没有良策，多想无益，还不如先放下！来，喝酒喝酒，我与景晖、从英你们二位这么久未见，一见面却连片刻轻松都没有，谈的净是什么土匪、伊柏泰、钱归南，实在无趣，不谈了，不谈了，喝酒！”

大家干了一杯，梅迎春笑道：“你看看，我把狄大人托付我的要紧事情都给忘了，真是该死。”说着，他从身边取来一个包袱，放在桌上打开，“二位，这可是狄大人千里迢迢托我给你们带来的。喏，快收下吧。”

袁从英和狄景晖瞅着那一包袱银子发愣，继而面面相觑，狄景晖嘀咕道：“我这老爹还真想得周到，带这么些钱来。”

梅迎春道：“嗳，老人家的一片心意嘛。不过钱的事情你们一点儿不用操心，全包在我的身上。这包银子你们就搁在身边应急。哦，狄大人吩咐的，让从英保管。”

他把包袱往袁从英的面前推，袁从英又给推了出去：“还是景晖兄保管吧，放在我这里，不知道哪一天就和我一起不见了。”

狄景晖皱了皱眉，还是收下了包袱。又饮了几杯酒，袁从英问：“梅兄，你可认识庭州城里的萨满巫师？”

梅迎春眼珠一转：“认识啊。我素来热衷神鬼之事，庭州城里各教各派的人物我都认识。庭州百姓笃信萨满，巫师的地位很高，不过，其中最厉害的可是个女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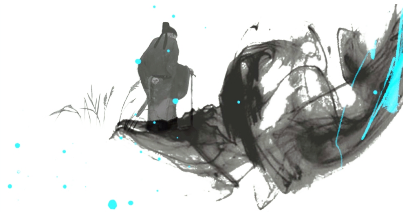
袁从英道：“我知道，她叫裴素云。梅兄与她可有交往？”

梅迎春深为纳罕地看了眼袁从英：“倒是见过她几次，怎么，从英你是想……”

“我想请梅兄帮忙联络，我要见裴素云。”

|第九章|

剖 心



梅迎春派阿威去庭州约见裴素云，他与袁从英一边等回音，一边详细讨论洛阳默啜与二张谈判案件、沙陀碛匪患以及最近发生在庭州的一系列异常事件，试图理出埋藏在深处的脉络。最后，梅迎春让人叫来了乌克多哈，蒙丹和狄景晖回避出了营房，只留下梅迎春、袁从英和乌克多哈在帐内短兵相接，软硬兼施地说服这个东突厥奸细重回石国。

营帐外，微风吹拂下的草原碧波荡漾，蓝天中几缕雪白的云丝轻轻飘浮，远处天山巍峨雄浑如屏障起伏，眼前的绿草中牛羊、驼马或站或卧，星罗点缀，一切都是那样安详、宁定，正好像随风飘来的牧歌，悠远深沉的曲调中带着亘古不变的情愫，倾诉的是对爱与生命永恒的向往。

狄景晖悄悄来到蒙丹的身旁，关切地问："红艳，怎么了？愁眉不展的，谁惹你不开心了？"

蒙丹星眸低垂，噘着小嘴轻声嘟囔："我哥哥呀，还有袁从英，平常看起来那么文雅温和的人，怎么干得出这样心狠手辣的事情？"

狄景晖一笑："哦，你是为了这个啊。咳，你又不是没见过袁从英杀人。"

"可那不一样！"

"有什么不一样？"

"那时候是人家逼上来要杀我们，我们当然要自卫要还击，可现在呢，那个乌克多哈手无寸铁，这不明摆着是要他去送死，还要利用吃奶的婴儿来胁迫……"蒙丹说到这里，恨恨地跺了跺脚，"我觉得，我觉得他们两个人真的很可怕！"

狄景晖蹙起眉头，默默地端详蒙丹，许久才将视线移开，极目眺望着浮云远山，轻轻叹道："红艳，你这样说话可不太公平。"

蒙丹一愣："怎么不公平？"

狄景晖微笑："对你哥哥我当然没有你了解，不过对于袁从英，我能肯定他不是一个可怕的人。尤其是，如果没有他，我狄景晖早就死了十七八遭，灰飞烟灭了，就凭这一点，在任何情况下，我也不会说他半点儿不是。"

“啊！”蒙丹气鼓鼓地道，“你不分青红皂白，你袒护他！”

狄景晖摇头叹息：“袒护？我可没能耐袒护袁从英。只不过，我这个人虽然说不上有多高尚、多明理，但至少还知道做人要讲良心。”

蒙丹余怒未消地瞪了狄景晖一会儿，才又撇撇嘴：“哼，平常就见你和他斗嘴了，我怎么没看出来你多有良心啊？”

狄景晖哈哈大笑起来：“咳，你不懂，我那是在教导他。袁从英这家伙，你别看他平时一副精明样子，又冷又傲，看着瘆人，其实他挺天真的，我得时刻提醒着他，让这家伙不要上当、不要钻牛角尖。”

蒙丹嗤之以鼻：“你教导他？你得了吧！”

“不相信就算了。”

蒙丹想了想，好奇地问：“真的，往常我总看你们俩吵吵闹闹、别别扭扭的。今天你这么说话，我才知道你很喜欢袁从英？”

狄景晖朝她摆摆手：“我们男人的生死之交，你一个小姑娘当然不会懂。”

蒙丹顿时火冒三丈：“你瞎说，你看不起人！”她捏起拳头就要捶打狄景晖，却被狄景晖一把抓住，在她耳边柔声说：“懂，懂，你当然懂！你和我也是生死之交嘛，对不对？”

蒙丹的脸一下涨得通红，轻轻挣了挣，手还是给狄景晖握得紧紧的，她软下来，碧绿的双眸中泛起点点涟漪，轻声说：“其实，你说的这些我都明白，我爱我的哥哥，我也很喜欢袁从英，他的眼神很干净，笑容特别温暖。可是、可是，我总觉得在他们的身上，有些很沉重很压抑的东西，只要靠得近了，就会感到阴森、恐惧。今天的事情特别让我难受。”

狄景晖轻轻叹息：“我知道，你说的是杀气。不过，我倒觉得在杀气之外，还有更多的无奈和悲凉，你能体会吗？”

蒙丹似懂非懂地摇了摇头，又道：“可是，你的身上就没有这些让人难受的东西，你总让我快乐和轻松。”说着，她仰起脸，对狄景晖绽放出一个无比亲切而甜美的微笑。

狄景晖情不自禁地还给她一个同样的微笑，把蒙丹的手攥得更紧了。蒙丹有点儿醺醺然的，继续倾诉着：“突骑施的男人们以杀人为勇，从小我就看着我的爹爹、叔父，还有兄长们四处拼杀，满手血腥，到最后又自相残杀，直到一个个都……我原本以为乌质勒哥哥可以带着我远离这样的生活，可是没想到还要陷入同样的处境。”她蹙起眉尖，困惑又哀怨地问，“你说，为什么会这样？难道只有我一个人才盼望过平静、安

宁，没有残杀的生活吗？”

“当然不是。”狄景晖认真地答道，“红艳，我相信每一个人都渴望幸福，无一例外。但很多人求之而不得，还有不少人会在寻寻觅觅的过程中，误入歧途，甚至走到万劫不复的境地。我就曾经非常靠近那样的境地。但是我很幸运，有人伸出援手，帮我逃离了黑暗，于是我才有了今天。红艳，你说我和你哥哥，还有袁从英不一样，你知道，我和他们最大的区别是什么吗？”

“是什么？”

狄景晖轻轻揽住蒙丹的肩膀，温柔地说：“过去每当我成功的时候，我总会认为是我自己有过人的才能，我很了不起。但是当我经历了生离死别、爱恨情殇，现在我明白了，我比其他人优越的只有一点：我很幸运，我比他们的命好。”看蒙丹冲他眨眼睛，狄景晖微笑，“这么说吧，就因为我比袁从英命好，你比你哥哥命好，所以如今他们俩在营帐中干着威逼利诱的勾当，还要被人指责残酷，而你和我，却可以站在这里一边欣赏着春日草原的美景，一边倾心相谈，互诉衷肠。”

蒙丹垂下长长的睫毛，轻声道：“我好像有点儿明白你的话了。”

狄景晖把她搂得更紧了一些：“你很聪明，也很善良，你当然能明白我说的话。红艳，正因为我们更幸运一些，所以才要心存感激。最重要的是，我们一定要过得好，只有这样才能对得起我们自己，也才对得起他们。”

蒙丹的眼睛有些模糊了，她也不知道为什么，心中既有柔情万种，又觉苦涩难抑。

狄景晖的嘴唇轻轻印上蒙丹的秀发，耳语着：“红艳，让我来给你一个平静、安宁，没有残杀的生活。我曾经没有做到的，所有的遗憾，我都要补偿在你的身上。相信我，我会竭尽全力。”

“景晖……”蒙丹颤抖着双睫仰起脸，唇上顿时感觉到他火热的激情，她微微闭起眼睛，任凭自己的身体无力地融化在他的怀中，瞬间的窒息后，爱的甜蜜铺天盖地向她袭来。

第二天午后，裴素云依约来到乾门邸店。她和梅迎春算有数面之缘，梅迎春一贯就以喜欢结识各种神异人士闻名，过去钱归南与梅迎春几次饮宴，都曾带上裴素云作陪，半是炫耀半是拉拢，不知道为什么，钱归南对这位突骑施的流亡王子还挺器重的。

梅迎春这回单独约见裴素云，本来有些于礼不合，但王迁此前的拜访倒给了梅迎春借口，既然钱刺史大人太忙，梅迎春与庭州最厉害的萨满伊都干见见面，聊聊萨满神教，谈谈庭州风土，也算是件风雅之举。女巫是地位很特殊的女性，可以与不同阶层和身份的男性交往而不受到

指摘，但裴素云因为钱归南的关系，几乎从不接受任何男性的邀约，偏偏这次梅迎春不理这一套，倒让钱归南和裴素云觉得有些深意。前一天晚上接到邀请后，钱裴二人略略商议了一番，估计着梅迎春在这个时候约见裴素云，多半是想从她这里探听些庭州和钱归南的动向。当然，裴素云也可以趁此机会多多了解突骑施王子的情况，反正大家都是虚虚实实，就姑且一行吧。

梅迎春派阿威用马车接来了裴素云，待人一到邸店就亲自出迎，将裴素云请进三层雅间。梅迎春一来就包下了邸店的整个三层，所以楼下店堂里虽然热闹，上到三层就变得鸦雀无声。梅迎春请裴素云进屋坐下后就借故离开，她一人坐在桌边等了片刻，看着午后的艳阳透过木格窗棂斜斜投在地上，无处不在的沙尘在光线中落寞地舞动。周围一片寂静，裴素云听到木楼板随着脚步微微作响的声音，她的心随之一荡，没有抬头就看见一个修长的身影遮住眼前的半尺阳光，她立即知道，是他来了。

袁从英回手关上房门，看见裴素云抬头朝自己微笑，便在门边停了停，略带戏谑地问："这回又是笑什么？我走了十多天，不会又认不出来了？"

裴素云上下打量着他，眼神中充满喜悦，微微点头道："我原以为你再不想见到我了。"

袁从英并不答话，来到裴素云的对面坐下，裴素云看着他的脸色不觉皱了皱眉，轻声道："看样子我给你作的法都白费了。"

袁从英仍然没有回答她的话，只是温和地注视着她，隔了一会儿才问："你还好吗？"

裴素云的神色黯淡下来，极低声地说："他回来了……"

"我知道。"

屋子里沉寂片刻，他们仿佛能听到彼此心跳的声音。许久，袁从英才又开口问："钱归南什么时候回来的？"

"三天前。"

"唔，所以你就不让斌儿再去你那里了？"

裴素云抬起头，朝他凄然一笑："钱归南说不定什么时候就会去我那里，要是见到了斌儿一定会追问他的来历，很难解释。斌儿是我见过的最可爱的小孩儿，我不愿意让他面临任何危险，更不愿意因此把你牵扯出来。"

袁从英点了点头："是，斌儿告诉我他和小安儿已经成了最好的朋

友，你不让他再去你家，他很伤心。”

“安儿也很难过，这两天每天都在哭闹，他、他还从来没有过小朋友。”裴素云说着，不觉有些哽咽，这些天她天天都在遗憾，遗憾什么连她自己都想不清楚，或者说不敢想清楚吧。

袁从英一言不发地看着她，半晌裴素云稍稍恢复平静，冲他勉强微笑了一下，轻声道：“斌儿不是你的亲弟弟。”

袁从英略感意外地挑起眉尖，低声嘟囔：“这个小家伙，平常嘴很紧的啊……”

裴素云忙道：“你可千万别怪他，都是我问他的。”

“你问他，他就都说了？”

“嗯，他把你们之间发生的一切都告诉我了。”

袁从英轻吁口气，微笑道：“真没办法，到底是女巫，蛊惑人心的本领谁都抵挡不住。”

裴素云忍不住辩白：“才不是蛊惑人心呢。我、我只不过是想多了解你……”

“现在了解了吗？”

“了解了……一些。”

“那么，为了公平起见，是不是也该让我了解你一些？”

裴素云情不自禁地笑起来，袁从英目不转睛地盯着裴素云，看得她脸孔微微发热，慌乱中垂下眼帘，嗫嚅道：“你想知道什么就问吧，你问什么，我就答什么。”

袁从英倒有些意外，自言自语道：“这个，我倒要想想。”他按了按额头，自嘲地笑道，“问题太多了，我都不知道从何问起了。”

“那就从最简单的问起吧。”

“好。”袁从英凝眉思索了好一会儿，仿佛下定了决心，字斟句酌地问，“你为什么会成为萨满教的女巫？”

裴素云愣了愣，眸中莹泽跃动：“这个问题可一点儿都不简单。”

“啊，确实。”袁从英无奈地叹了口气，摇头道，“对不起，我比较笨，换个人来问，也许会好些。”

裴素云嘟囔：“换个人来问？你当是在审犯人啊。”

袁从英并不在意，只含笑注视着她，静静地等待。裴素云被他看得心越来越软，又像有一团乱麻在里面打结，她强令自己镇定下来，眼睛瞧着屋角，悠悠地长叹一声：“我的家族是河东闻喜裴氏，袁先生或许听说过这个姓氏。”

“河东闻喜裴氏家族？”袁从英微微吃了一惊，喃喃道，“我确实听说过，河东裴氏自古以来就是三晋的名门望族，据我所知，前隋朝的宰相，名臣裴矩就出自这个家族。”

“嗯，裴矩就是我的族祖父。”

“裴矩是你的族祖父？”袁从英这回是真的大吃一惊，不由自主地再次上下打量裴素云。

裴素云对他的反应毫不意外，继续悠悠地道：“实际上，我的父亲裴梦鹤，就是裴矩的亲兄弟裴冠的孙子，因此我算是裴矩的第四代侄孙女。”

“原来是这样。”袁从英思忖着问，“我知道裴矩在前隋朝期间就奉大隋文皇帝之命前赴张掖，掌管中原与西域的交往，并著有一本《西域图记》，你的曾祖父也是从那时起到的西域吗？”

裴素云温柔的目光在他的脸上轻轻掠过，道：“袁先生，你也知道《西域图记》？”

“嗯，不仅知道，而且我还读过。”

这下轮到裴素云吃惊了：“你读过《西域图记》？可是民间找不到这本书的，你……”

袁从英微笑：“机缘巧合，我恰好得到了这本书，而且就是从那本书上第一次得知萨满教的。”

裴素云自言自语：“真是太凑巧了，这样就更容易解释了。”她低头稍微思索了一下，抬起眼睛道，“袁先生，《西域图记》这本书虽名为裴矩所著，但他作为一国重臣，身负各种政务，在张掖时又要管理大隋和西域各国的贸易商事，因此书中所有关于西域的风土人情、地图，以及中原和西域间来往的商路记载，这些具体的内容都是由裴冠，也就是我的曾祖父负责完成的。”

“你的曾祖父，他对西域很了解？”

“何止是了解。”裴素云说到这里，不由长叹一声，眼神恍惚起来，“据我父亲对我讲，我的这位曾祖父，是个才华横溢的奇人。我们裴

家世袭勘探、绘图的学问，各代都有一些族人特别擅长此中之道，而我的这位曾祖父是其中尤其出类拔萃的。当年，他跟随兄长来到西域，立时就被这里千奇百怪的风物和神秘莫测的地理所吸引，这里的雪山、沙漠、高原、草地都是中原不可一见的奇景，曾祖父对这一切可说是心醉神迷。于是他便将全部身心俱都交付给了西域，四处采风、勘查，记录和绘制下他的所见所闻，这便构成了《西域图记》的大部分内容。后来，裴矩奉命回朝，我的曾祖父却再不愿离开西域，而是继续在西域各地游荡，直到有一天他来到了庭州，便在此地定居了下来。”

袁从英好奇地问：“为什么选在庭州定居？”

裴素云微笑反问：“庭州不好吗？”

袁从英也笑了，道：“好，当然好。我也很喜欢庭州。只是你的曾祖父，那样喜欢探索和猎奇的人物，要让他安定下来，我料想必然会有什么特殊的原因。”

裴素云看了他一眼，低声嘟囔：“还说自己笨，鬼才相信你。”

“先别管鬼了，快往下说吧，伊都干。”

“嗯。”裴素云无可奈何地点点头，用愈加温柔的眼神瞟了下袁从英，轻蹙秀眉道，“原因有两个，一是他在这里找到了心爱的女人，决心娶妻生子；另一个原因则是他在庭州城外的沙陀碛中，发现了一个重大的秘密。正是为了彻底解开这个秘密，他才决定永居庭州。”说到这里，裴素云住了口，默默地注视着袁从英，似乎在等待他继续发问。

袁从英却沉浸在自己的思绪中浑然无觉，半晌才猛醒过来，对裴素云抱歉地笑了笑，道：“沙陀碛里的秘密，我大概没有资格知道。”

裴素云摇头叹息：“你真的非常非常聪明。是的，曾祖父在庭州成家立业以后，还一直在继续探查沙陀碛的秘密，但是直到他去世，都没有彻底破解。于是，曾祖父在临死之前立下遗愿，要求子孙后代均不得离开庭州，需将沙陀碛的秘密一代代坚守，并破解下去，直至全部掌握。而这个秘密除非裴氏族中之人，不得向任何外人透露，这是素云必须严守的祖训。”

袁从英点头道：“唔，这我完全可以理解。可是，我们谈了半天，你好像还是没有回答我的问题？”

“哦。”裴素云点了点头，深吸口气接着往下说，她的声音却突然变得凄凉，话语也开始断断续续，仿佛吐出每一个字都无比地艰难，“秘密传到我父亲裴梦鹤时，已经历时三代，于是我父亲发誓一定要在他的手中将一切彻底搞清楚，而恰在此时，他遇到了一个萨满巫师，名叫蔺天机。”

“蔺天机？”袁从英皱起眉头回忆着，“我听人提起过这个名字，他，是你的师父？”

裴素云的脸色已经变得惨白，她颤抖着嘴唇轻轻重复了一遍：“蔺天机……他不仅是我的师父，也曾经是我的丈夫。”

袁从英顿时恍然大悟。

沉默良久，裴素云才能鼓起勇气继续：“蔺天机，是个聪明绝顶的人物，他的来历即使对我也始终是个谜。我们不知道他从何而来，亦不知道他自哪里学来那么一套萨满通灵的异术，总之他的法术无边、能力非凡。他来到庭州以后不久，首先就用神水和祭祀为庭州百姓破除了多年来的瘟疫之害，赢得了众人的爱戴。随后，他又不知如何了解到我们裴家几代所守护的秘密，便开始千方百计地接近我父亲，取得了他的信任。彼时，我父亲也正处于破解秘密的最紧要关头，正苦于无人帮助，仅凭一己之力实在难有突破，于是便与蔺天机一拍即合，决定在蔺天机的协助下共同完成使命。又因为蔺天机非裴氏族人，不能向他公开我们的秘密，所以，所以……”

“所以你父亲便把你嫁给了蔺天机，使他成了你家族的一员。”袁从英话音甫落，裴素云抬起眼睛，饱含着无限的凄苦道：“那时候我才刚满十四岁，虽然从心底里对蔺天机感到恐惧，却也无力违抗自己的爹爹，就这样被迫成了蔺天机的妻子兼徒弟。”

“那么，你父亲在蔺天机的帮助下，终于破解了裴冠留下的秘密，是吗？”

“是的。”裴素云轻轻颔首，眼神更加迷离，“但是不久以后，我爹爹就突发恶疾而死，从此这秘密就变成只有蔺天机一人掌握。”她突然加快了语调，语气也变得充满了怨恨，“我从一开始就憎恶蔺天机，虽然完全是凭直觉，但我就是认定他根本不怀好意，他所做的一切都是精心设计的阴谋，目的只是为了把我们裴家的秘密占为己有，甚至连我爹爹的暴卒也是被他所害。为了查清这一切，我不得不忍耐，继续在蔺天机的身边生活，向他学习巫术，服侍他，对他强颜欢笑讨他欢心，装出对什么都茫然无知的样子，就这样有一天我终于找到机会，使用巫术乱了他的心智，亲耳听到他对我吐露了害死我爹爹的真相！”

裴素云住了口，激动地喘息着。袁从英倒了一杯茶递到她手边，裴素云端起来一气喝干，袁从英轻声道：“你要是不想说就……”

裴素云猛抬起头：“不，我要说。”她的双眼亮而干涩，仿佛有一团烈火在其中熊熊燃烧，“从那以后，我就下定决心要复仇。爹爹不能就这样被人白白害死，裴家的秘密也绝不能从此落入一个恶人之手。可我一个才十几岁的女孩子，我能怎么复仇？因此就连蔺天机也未对我多加防范，他不相信我能奈他几何，可是这一次，他错了……”突然，裴素云又停下来，看了眼袁从英，凄楚地笑着摇了摇头，“我今天是怎么了，一下

说了这么多话……”

袁从英平静地道：“既然想说就说吧。其实，还是应该怪我的问题提得太糟糕。”

裴素云一愣：“你的问题？唔，我都忘记你问的是什么问题了……”

“没关系，你回答得很好。”

两人都沉默了，过了好一会儿，裴素云才轻声道：“开始时你说，有许多问题的，还问吗？”

袁从英皱了皱眉：“还是不问了吧，我不喜欢看到你现在这个样子。”

裴素云咬了咬牙，冷笑道：“问吧，长痛不如短痛。我都不在乎，你怕什么？”

“我不是怕。”

“那是什么？”

袁从英的眉头蹙得更紧了，低头沉默着，裴素云看着他的侧脸，柔声道：“袁先生，请你问吧，今天之后，也不知道还能不能再见面。我愿意说给你听，也希望让你了解我。”

袁从英淡淡地道：“唔，有人了解你吗？”

裴素云一愣，她没有想到袁从英会这样问，认真想了想，方道：“似乎没有人……真的了解。”

“是吗，连钱归南也不了解你吗？”他问得若无其事，裴素云听在耳里却是字字千钧，刺得心上一阵阵锐痛，用痉挛的手指抓紧衣襟，她冷笑着回答：“他也只了解一些。”

“哦？”袁从英突然抬起眼睛盯住裴素云，步步紧逼地问，“那么你了解钱归南吗，是也了解一些，还是很多？你究竟知不知道他都在干什么，又知道多少？”

“我……”裴素云好像被兜头浇了一桶冰水，森严的寒气顷刻便浸透她的身心，她闭了闭眼睛，良久才无力地回答，“袁先生，你要了解的是我，没有必要提钱归南，他是他，我是我，我不会回答任何关于钱归南的问题。假如你一定要问，那我就只好走了。”

袁从英沉默地看着她，少顷，他站起身走到窗前，轻声道：“屋子里有些闷，我开下窗，好不好？”

窗扇开启，新风入户，楼下巴扎上的喧闹之声猛然涌进室内。温暖的春日午后，干燥香甜的空气醺然醉人，却与他们的心境迥异而隔绝。袁从英坐回桌边，抱歉地说："对不起，我不应该像刚才那样对你……有时候我也会控制不住自己。"见裴素云不理睬，他又小心翼翼地问，"你，不急着回去吧？"

暖风轻轻吹拂在脸上，裴素云的心重又软下来，这才抬眼看了看他："嗯，现在还早……还有些时间。"

袁从英明显地松了口气："那就好，要不我们还是谈些别的吧？其实我一开始就想问你，既然是梅迎春约你来，为什么你见到我的时候却丝毫都不意外？"

"因为我早听说过你在伊柏泰做的事情，我也知道蒙丹是梅迎春的妹妹。所以梅迎春会与你相识，并不奇怪。"

袁从英点点头，犹豫了一下又问："有关伊柏泰的问题，我可以问吗？"

裴素云十分镇定地回答："应该不可以吧。"她端详着袁从英，微笑着反问，"你这么聪明，难道不能从中猜出些什么？"

袁从英垂下眼帘："大概可以猜出来，裴家在沙陀碛里守护的秘密，应该和伊柏泰有关系。"

裴素云双眸闪烁，面颊重新红润起来："你猜得很对，而且还有一点可以告诉你，伊柏泰就是由我的曾祖父裴冠设计并开始建造，而最终由我的父亲裴梦鹤和蔺天机一起督造完成。"

袁从英大吃一惊，不觉瞪着裴素云喃喃自语："竟然是这样。难怪我在伊柏泰的水井盖上看见了萨满的神符。"

裴素云轻吁口气："所有这些饰有萨满神符的水井，都是当初由曾祖父裴冠主持勘测沙陀碛和周边的地下暗河后挖掘出来的。"

袁从英情不自禁地感叹："真没想到，裴冠竟然在庭州留下了这么多神秘的印迹，而你和伊柏泰、沙陀碛也有如此深的渊源。"

裴素云再次悠悠地叹了口气，低声应道："我把这当作宿命，今生今世都难以摆脱了。可悲的是，这样的命运只能由我一人来承担，再无人可以依托。"

她探手从怀里掏出个小小的绢包，从里面抽出张叠得整整齐齐的纸，抬头看了看袁从英，把纸推到他的面前："喏，上回你忘记拿了，还给你。"

袁从英展开一看，原来是自己画了神符的纸，那天他深夜去找裴素云，就是想取回这张纸，结果却给忘了。他这么想着，不觉纳闷地问：“你事先并不知道今天能碰上我，怎么还随身带着？”

裴素云避开他询问的目光，不答话。望着她娴静柔美的侧影，袁从英心有所悟，一时竟不知说什么是好，连忙定神去看那纸，这才发现，原先自己在纸上只画了两个神符，裴素云又给添了两个，一共成了四个。神符的下边，她还注了一首五言律诗。

伏羲演八卦，文王还未生。

泽中觅净水，雷动火龙惊。

风起云方灭，钻山复出尘。

逡巡脱困路，背后有乾坤。

袁从英看着这张内容丰富了不少的纸，皱起眉头苦笑：“我这人最不会猜谜。”

裴素云温言抚慰：“别急，一点儿都不难懂，我说给你听。萨满崇拜天地万物，信奉很多神灵，你看过《西域图记》，应该知道这一点。这神符中央的四个不同的纹理，分别代表水、火、风、地，是从萨满众神中刻意选取的，并且和这首绝句中间的两联对应。而围绕在他们外面的这个五芒星，却是蔺天机从西方的巫学里吸取过来自创的神符，因此不见于任何神学典籍。”

“哦，那么蔺天机这样做的目的是……”

裴素云长长叹息了一声：“他搞出这么些令人匪夷所思的东西，不过是为了掩盖伊柏泰和沙陀碛里面埋藏的真相，同时又给自己人留下记号，必要时可以按图索骥。”

袁从英笑了笑：“这个五芒星，我总觉得像个人背着身站立。”

裴素云的眼中光华骤闪：“天，你这么聪明，还真要让你猜猜谜才是。”她指了指五言绝句的最后一联，“这联说的就是背后的意思，不过到底是什么含义，你得自己想。”

“行啊，反正我晚上老是睡不着，就想想这个吧，说不定能安神。”

裴素云被逗笑了，湿润的目光轻轻拂过袁从英的面庞：“其实水符你已经知道含义了，而你在阿苏古尔河畔看到的那个则是风符。斌儿告诉了我你在阿苏古尔河畔挖井找水的事情，唉，其实风符代表的不是水井，你真是太不容易了。”

袁从英的下颚绷紧了，沉声道：“我现在已经知道了，那只是通往地

下暗河的入口，或者说是风道。而且暗河中的水有股臭味，水面上竟然还能燃起火来，不知有什么古怪，我想那水断断是喝不得的。”

裴素云愣了愣，才道：“沙陀碛地下的暗河有两种，一种由地面的河川之水注入地下缝隙而成，因在地底下所以能历秋冬而不干涸，到第二年春夏的雨季，地面河川暴涨又有源源不断的清水补充进去。萨满水井挖取的就是这些水，一般都离地面不深。至于有风符的井道所通往的地下暗河，则在地下很深处，纵横交错在整个沙陀碛和庭州地区，河水很深河道很广，就是有一个问题……”

“什么问题？”

“那暗河的水上浮有一层石脂，味臭可燃，你刚才说得很对，被石脂所污的水人畜是不能饮用的。”

袁从英听得频频点头：“我明白了。这么说那天我沿着风井拼命下挖，应该是挖到了由阿苏古尔河蓄在地下的水，还真是够侥幸的，哼，也够鲁莽的。”

“怎么能这么说，你又不知道。”裴素云情不自禁地嘟囔，“再说，都没有人帮你，全靠你一个人。”

袁从英微笑：“如今你不就在帮我？”

裴素云的脸上再度泛起红晕，轻声道：“火神和地神的符号是伊柏泰里专有的，我就不能再告诉你它们的含义了。你只记住，水神和火神相对照；风神和地神相对照。水和风在地上；火和地在地下。唔，我就只能帮你这些了。”

“没关系，你已经帮得够多了。”袁从英将纸叠好，正要揣入怀中，又拿到鼻子前闻了闻，奇道，“唔？怎么有股香味？”

裴素云“呀”了一声，脸顿时绯红，轻声嘟囔：“在我身上放久了……”

袁从英会意，又闻了一遍，方才笑道：“这是什么香？真好闻，我平常最不爱闻香气，可是这个味道很好，还有点儿苦味。”

裴素云松了口气：“哦，这是檀香里加了产自天竺的苦岑和藿香，是我自己育着玩的。唔，这香有个特别，一沾上好多天褪不去。如果你不喜欢，我这就按样再给你画一张，你把这张扔了吧。”

“我喜欢。”

袁从英将纸收好，有些欲言又止，裴素云见了微微嘲讽地笑起来：“袁先生，我知道你想问什么。不，钱归南对神符的详情并不清楚，

因为他虽然和我在一起已经有十年，我们还有了安儿这可怜的孩子，但是他毕竟算不上真正的裴氏族人，我也不会把伊柏泰的秘密全都透露给他。当然，为了报答他为我做的一切，也为了让他能够更好地保护伊柏泰的秘密，我也、也帮他在伊柏泰做了一些事情。”她的声音低到几不可闻，袁从英却听得握紧双拳，为什么真相总是这样让人无法忍受。

裴素云还在说着：“当初曾祖父怂恿裴矩，去大隋炀皇帝那里请求建造伊柏泰，就是为了保守沙陀碛里的秘密，可是他把伊柏泰设计得太复杂了，一直到他去世也没有能够建造完成，后来战乱迭起隋朝覆亡，伊柏泰的建造也被迫停了下来。而我父亲决心将伊柏泰建成，他请来蔺天机帮忙。由于蔺天机帮助庭州消除了瘟疫，庭州官府投桃报李，才派人继续动工。可怜我爹爹在伊柏泰完工之前就被蔺天机害死，因此没能亲眼看见伊柏泰的最终落成，而蔺天机自己于伊柏泰建成后不久，也在沙陀碛里失踪了。”

“这是什么时候的事情？”

“十年前。”

“哦，你也是在十年前与钱归南走到一起的？”

裴素云默默地点了点头。十年前，她曾那样期待过帮助，她得到了；但为什么十年以后的今天，她却因此感到锥心刺骨的痛楚和遗憾：蓦然回首，原来人生就这样覆水难收了。

不知不觉，这个春日的下午已过去大半，时间在他们的身边悄悄流逝，随着艳阳一寸一寸偏西，融融暖意也在无奈中褪去，清冷的黄昏日晕落下来，窗格之上半明半暗的光影流转，微风习习，带上了寒意。

袁从英看到裴素云有些瑟缩，就起身去关窗，刚伸手够到窗格，却听她在耳边轻声道：“先别关。”

袁从英一扭头，见裴素云已悄悄站到身边，目光迷离地眺望着远处，他也随之望去，极目的天际，又是那天山之巅的冰雪正在变幻出无限的光彩。

“多么美啊，却又那么远、那么冷。”裴素云再一次在心中哀哀地叹息着，耳边“吱嘎”声响，袁从英把窗关上了。喧闹市声和落日晚霞一起被阻隔在了薄薄的木板之外，他们相对而立，呼吸急促交融，几乎难分彼此。

袁从英又开口了，嗓音不同寻常的喑哑：“你刚才说，今天之后，还不知道能不能再见面。所以有些话，即使你不愿意听，我还是必须说出来。”

裴素云抬起眼睛，这一刻他们坦诚对视，没有时间再逃避了。

“我可以不问你关于钱归南的问题，但我现在却想告诉你一些我所知道的，和钱归南有关的事情。”

裴素云张了张嘴，被袁从英严厉的眼神制止，这次他没容她打岔，而是坚决沉着地说下去：“钱归南日前离开庭州，据说是带着瀚海军的沙陀团换防轮台，他是庭州刺史兼瀚海军军使，这本也在他的职权范围之内。但是几天前我刚好去了趟轮台，据我查访的结果，瀚海军沙陀团压根就没有到轮台，而是去了大周与东突厥边境的另一个地方！”

裴素云目瞪口呆地看着袁从英，不知所措地连连摇头：“我只听他说带沙陀团去了轮台，还有天山团，也被王迁带去了轮台……”

“没有。”袁从英打断她的话，“根本没有任何一支瀚海军去了轮台，相反现在他们都被困在边境的一个秘密地点，处境十分危急。”

裴素云脸色惨白地盯着袁从英，她是个绝顶聪明的女人，当然懂得这个情况意味着什么。

袁从英仍然一字一句地说着：“目前还有些疑问尚待查清，但我应该很快就能弄清楚钱归南的真实意图。”他冰冷的目光划过裴素云的脸，“即使你不向我透露任何钱归南的情况，也没关系，我想做的就一定能做到。”

裴素云的嘴唇不可遏制地颤抖起来，傻乎乎地发问：“你、你会杀他吗？”

袁从英一怔，继而冷笑：“坦白对你说，我现在就很想杀了他！不过除非他逼人太甚，我不会杀他，因为我毕竟不是刽子手。假如钱归南真的有罪，自会有合适的人来处置他这位朝廷大吏。”顿了顿，他又轻哼一声，“再说，一直以来恐怕都是他想杀我吧，自从我来到庭州，他已经几次把我置于生死一线的境地，而我似乎并没有得罪过他。”

“钱归南怕你，从你来到庭州的第一天起，他就怕你。”裴素云说着，有些恍恍惚惚的，“那时候我还不明白为什么，现在我知道了，他怕得真的很有道理。可是，”她突然抬头朝袁从英粲然一笑，“可是他没有成功。因此他现在一定更加怕你了。”

“要我死可不是那么容易的。”袁从英也淡淡地笑了，“除非能让我心甘情愿地受摆布。”

“你会受人摆布？我才不相信。”

“我会，只要有那个能够摆布我的人。”说到这里，袁从英的语气突然变得怅然若失，仿佛沉入莫名的思绪。随着他的话语，有什么在裴素云的心中轻轻崩塌。屋子里越来越暗，在两人的眼里，对方的脸都黑乎乎的，却又比任何时候都更分明，带着摄人心魄的魅力。就在此时，隆

隆的暮鼓声自窗外传来，裴素云不禁打了个寒战，离别的时候快到了。

裴素云咬了咬牙，不看袁从英，用尽可能平静的语气说道：“十年前，当我一心期盼着有人能够帮助我复仇，助我摆脱蔺天机的魔掌，带我离开深渊时，是钱归南向我伸出援手。当然，我知道他做这些都是有条件的，但他毕竟做到了，我感激他，我们在一起整整十年，他还是安儿的亲爹爹，因此，现在这个时候，我必须守在他的身边。”

她停下来，等待片刻，听到他用喑哑的声音说道：“我明白你的意思，但我必须提醒你，这次也许是钱归南要把你带入深渊。”

裴素云向他仰起脸：“我没关系，已经认命了。只是安儿，如果遇到危险，你会救他吗？”

袁从英的回答异常冷淡：“安儿，他有爹爹。”

裴素云的脸色顿时煞白，胸口好像堵上块巨石。仿佛是体会到了她的绝望，袁从英抬起手臂轻轻拢住她的肩膀，低声道：“难得你能这样相信我，好，只要你需要，我一定会救安儿。而且我知道，安儿不能没有娘，所以我不会只救他一个。”

裴素云含着眼泪微笑：“有你这句话就足够了。”

“可这不是一句话，这是一个承诺。”袁从英的语气让裴素云不觉一震，她询问地看着袁从英，听到他淡淡地说，“意味着我会为了你们不顾一切的。”他的声音太平静了，平静到令裴素云心如刀割，她太清楚自己在要求什么，又得到了什么，忍了很久的泪流下来，裴素云全身脱力，再也无法支撑，终于软弱地靠到他的肩头，任凭他将自己紧紧地搂在怀中。

暮鼓声停歇，巴扎也散了，周围陷入最深沉的寂静，裴素云闭起眼睛尽情感受那温暖有力的怀抱，还有让她陶醉的男性气息，也不知道过了多久，她深吸口气道：“我该走了。”

袁从英轻轻放开裴素云，她却握住他的手：“等一下，我再给你诊诊脉。”

袁从英愣了愣：“你不是不会诊脉吗？”

裴素云冲他嫣然一笑：“骗你的。”

“可你为什么要骗我这个？”

“就想知道你容不容易骗。”说着，裴素云将袁从英拉回桌边重新坐下，纤指轻轻搭上他的手腕。袁从英呆呆地看着她，苦笑着问：“我很容易骗吧？”

裴素云摇头示意他不要说话，凝神诊起脉来，片刻后放开袁从英的手腕，轻轻地叹了口气，刚拿起桌上的纸笔，袁从英已经一声不响地点燃了桌上的蜡烛。

烛光轻轻摇曳着，裴素云写完了，将纸递过去：“仔细收好了，方子里有不少西域药材，中原不常有，但庭州药市上都能找到。对自己好些吧，要不哪天真病倒了，谁来伺候你。”

她正想缩回手去，却被袁从英一把攥住，她挣了挣，怎么能挣脱？裴素云有些慌乱地抬头，震惊地看到他眼中闪动的点点波光，她又惊又惧动弹不得，愣愣地等着他说话，他却只是一言不发，许久，才低下头放开了她的手。

屋外，夕阳收束起最后一抹光辉，黑夜降临了。

庭州的药市并不在巴扎里面，而是与巴扎隔了一条街，在一大片沿街搭起的凉棚下齐齐聚集了来自西域各地的药商。和巴扎中大多数的商品不同的是，这里交易的药品并不局限于某个特定的国家或者地区，比如卖马就以突厥的为主，卖编织品就是波斯人的天下，而香料又是天竺的特产。西域有很多不同的国家都产出具有奇效的、为中原所罕见的药物，比如大食、波斯、天竺等，因此这些国家的药商们往往不远万里来到中土，将他们手中的药物高价贩出，回去时又运上中原的草药，这样一来一去，收益是极其丰厚的。

在所有各国的药商中，又以大食药商的药材最为昂贵和稀有，大食和中原的距离比其他西域国家更加遥远，黑衣大食人的外形和风俗也更加奇异神秘，因此大食药商在普通人看来，简直与巫师相差无几，当然实际上，他们仍然只是些逐利的商人罢了。在远离故国万里之遥的异邦做生意是件风险颇大的事情，为了互相协助，商人们都有自己的组织，黑衣大食的药商组织算得上是其中最严格的了。

巧得很，大食药商聚集的邸店正是乾门，这天晚饭过后，全庭州的大食药商们在乾门邸店后院一间宽大客房中，正在为他们的前途激烈讨论着。离开众人远远的一张地毯上，盘腿坐着一人，黑色头巾遮住大半张脸，手中长长的水烟筒散发出既干涩又甜腻的气味，这人始终沉默着没有参加讨论，此刻他抬起手，拉长了声音道：“我们得回去。”

满屋叽叽喳喳的话音骤然停歇，所有的脑袋一齐扭向说话的人。那人吸了口水烟，不慌不忙地又说了一遍：“我们得回去。”

人堆里掀起小小的波动，终于一个老者半跪在地毯上，恭恭敬敬地对那人说道：“萨哈奇，大家手中都有一多半的药材还没卖出去，这一回去，损失就太大了呀。”

萨哈奇皱了皱眉，低声道：“我不是都说过了，没有卖掉的就赶紧找主顾贱价收去，这些药材带回去就不值什么钱了，一路上驼马保镖，反

而得不偿失。”

“咳，可这样我们就亏得太大了，这、这……”人堆中再度激起一阵波澜。

“亏，总比送命好吧！”萨哈奇厉声喝道，头巾下射出两道鹰隼般的寒光。他从地毯上站起来，在屋子里面来回踱起步，狠狠地说：“你们损失大，谁的损失都不会比我更大吧！可是庭州危急，人家把这样绝密的消息透露给我们，就是为了给大伙一条生路。好了，再多商讨也是浪费时间。我来做决定，三日以后商队就离开庭州踏上回程，剩下的药材能够卖的就卖，不能卖的就在郊外找僻静无人的地方或埋或烧，销毁了事！”

那帮药商无奈地哀号着，齐齐跪倒在地毯上，嚅动着嘴唇开始祈祷。萨哈奇阴沉着脸也来到他们前面，带头朝西方跪拜磕头，默诵经文。正在此时，房门打开，邸店的伙计蹑手蹑脚走进来，也先朝着西方双手合十祈祷了几句，才溜到萨哈奇的身边，凑在他的耳边低语了几句。萨哈奇脸色一变，转身朝向众人，宣布道：“有人要来买我们的药。”

各色头巾下覆着的脑袋兴奋地转动起来，其中一人小心翼翼地声称：“是的，萨哈奇，今天下午有人来药市问了几种药品，有安息香、阿魏、给勃罗，正好都是我们大食商队的货，而且看样子是个懂行的，所以我才约他晚上过来详谈。”

“既然是懂行的，你和他谈个价嘛，要得多就干脆一块儿批给他算了，干什么还叫到我这里来？”

那大食人转动着眼珠，低声道：“他还说要买，底也迦和吉莱阿德……”

“哦？”萨哈奇皱起眉头，思忖着对那伙计吩咐了几句，随后便朝众人摆摆手。这些大食药商们即刻散开，在屋子四周的地毯上盘腿坐下，萨哈奇孤单一人坐在正前方的位置，端起水烟壶继续“吧嗒吧嗒”抽着。

等不多久，伙计果然引进来一个身穿灰布袍服的汉人，一进门，满屋的大食药商齐齐向他注目，此人倒也不慌不忙，跨前两步对萨哈奇躬身作了个揖，笑道：“哟，怎么一下子叨扰了这么多人，其实在下不过是想买些药而已。”

萨哈奇满腹狐疑地上下打量此人，看他的穿着实在寒酸，绝不像个有钱的商人，但举止神态又这样潇洒老练，立即就认准了自己是主事的，看样子是见过大世面的。萨哈奇决定再探探对方的虚实，于是含笑招呼：“我们大食人对客人一向都是最周到的。这位客官请坐。”

待对方也在地毯上盘腿坐好，萨哈奇笑容可掬地问：“请问客官贵

姓？要买什么药？”

“在下姓狄，要买的药已经和在座的那位先生说过，他想必也都告诉您了吧。”

“是，药我们这里都有，只是这些药可都不便宜，先生您……”

狄景晖朗声大笑起来：“行了行了，大家都是这行里面的人，何必吞吞吐吐，没必要浪费时间。告诉你吧，狄某经营药材多年，尤其对西域的药物十分精通，但这回买药不是为了做生意，只因狄某有一位好朋友身体不适，帮他治病而已。”

“原来是这样。”萨哈奇大失所望，立刻沉下脸道，“狄先生，要买治病的药和我的手下谈就行了，请吧。”

狄景晖坐着不动，饶有兴致地看着萨哈奇道：“小生意也是生意嘛。再说了，你怎么就知道我不会看到东西好，价钱合适就突然动了心，决定和你做一回大买卖？”

“这……”萨哈奇心里直犯嘀咕，这人让他摸不着门路，但大食药商们时间紧迫，现在能拉到一个主顾就是一个。萨哈奇决定还是要试一试，于是他重新换上殷勤的嘴脸，吩咐一个药商去取货样来给狄先生验看，并试探着问：“狄先生，既然您是个懂行的，咱们就免了平常那一套，您看过货样以后就给我们出个价，如何？”

狄景晖瞧着萨哈奇的水烟筒：“嗳，这玩意儿很不错嘛，是黄铜的吗？”

萨哈奇忙把水烟筒递过去：“怎么样？狄先生尝尝我们大食人的水烟？”

狄景晖接过来，眯着眼睛猛吸一口，咳了几声才道：“呵呵，比波斯的水烟味道淡些，还行吧。”

“那就再吸一口？”

这两人正忙着虚与委蛇，货样送来了，狄景晖凝神细看药物，凭经验就知道都是最好的，但脸上丝毫不露声色，又端起水烟筒，慢悠悠地抽了两口，才说道：“我看还是你们先报个价吧，我觉着行就行，不行就算了，干脆！”

萨哈奇已经看出对方极其老练，便拿过纸笔，在上面涂了几下，递到狄景晖面前。狄景晖随意一看，即刻笑道：“啊，好啊，这么着，每样我要一斤，现货啊。”说着，他就作势要从怀里掏银子，萨哈奇拦道：“哎，狄先生，您不是说要做大买卖的吗？”

“唔，可你这个价钱还作甚大买卖，算啦，我还是给我那朋友买点儿治病的吧，多了没用，总不能让他当饭吃。”

狄景晖就要起身，萨哈奇急了，一把拉住他问：“狄先生，假如我的价格足够好，您能要多少？”

狄景晖逼问：“足够好是多好？”

萨哈奇操起笔在纸上又涂抹一番，道：“您要是能把货包圆，在这个价上再让八成！”

狄景晖心中暗惊，他很清楚萨哈奇第一次出价就明显低于平常的价格，谈到现在几乎就等于白送了，难道这些大食人就如此急着出货吗？他想了想，不紧不慢地道：“嗯，我就喜欢这么做生意，这才痛快嘛。哦，还有底也迦和吉莱阿德，要是也能按这么卖，我就都包了！”

“那可不行！”萨哈奇脱口而出。

“为什么不行？”

“这……”萨哈奇转动着眼珠，终于下决心道，“这两样药是有特别用处的，我们、我们绝不贱卖。”

狄景晖长叹一声道：“唉，那就算了。好吧，那就还是按原来的说法，每样一斤……”

他已经走到门口，萨哈奇又大叫一声：“狄先生，您再想想？就另外那些药也够便宜的了，那底也迦和吉莱阿德，说实话我是不可以卖给您的，是看在您真识货，它们都是大食国最珍贵的药物，您就按原价买去也可以挣大钱的。”

狄景晖站在门口道：“我知道它们很珍贵，你就把它们放着慢慢卖嘛，急什么？”

正在僵持，门突然被撞开，一个大食人揪着个男孩闯进来。

狄景晖一惊，那拼命挣扎的孩子正是韩斌。萨哈奇喝问：“怎么回事？”

“啊，我刚从外面回来，就看见这个小汉人趴在门外偷听。”

狄景晖忙道：“误会，误会，这是我的小侄子。贪玩罢了，我这就带他走。”

“放开我！”韩斌叫嚷着从大食人的手中挣脱出来，狄景晖过去就给了他一个耳刮子，喝道：“就知道捣乱，快跟我回去！”

“慢着！”萨哈奇一声大吼，把满屋子的人都吓了一大跳，韩斌和狄景晖大眼瞪小眼，也不明白怎么了。就见这萨哈奇快步走到韩斌面前，直勾勾地盯着孩子的前胸。映着满屋蜡烛的红光，韩斌刚才撕扯中散开的衣襟里面，一条赤金的项链下碧绿色的挂坠闪出夺目的光芒。

萨哈奇死死盯着这条项链，脸色青白不定，似乎魂魄都出了窍，韩斌给他的样子吓得往狄景晖身边缩去，狄景晖皱了皱眉，低声道：“各位，没事我们就告辞了。”

“请留步。”萨哈奇又是一声大喝，狄景晖不耐烦了：“你想干什么？”

“请问，这条项链从何得来的？”萨哈奇突然和颜悦色地问。

韩斌回答：“哦，这是我哥哥，啊，不，是嫣然姐姐，啊，不是，是大人爷爷……”

狄景晖把他往身后一扯，道：“对不住，这是我们的私事，不便奉告。告辞！”

“狄先生！”

“你到底想干什么？”

萨哈奇上前一步，对狄景晖深施一礼，郑重其事道：“狄先生，我想和您做个交易，用我手上所有的药材，噢，包括底也迦和吉莱阿德，换这孩子的项链。”

狄景晖大惊，他狐疑地端详着萨哈奇，又看看韩斌。韩斌连连眨动着睫毛，突然抬头问狄景晖：“这些药是给我哥哥治病的，对吗？”

“呃，是……用得上。”

韩斌点点头，伸手从脖子上取下了项链，毫不犹豫地递过去：“喏，给你吧。你要把药都给我们！”

“是，是！”萨哈奇双手捧过项链，眼中放出狂喜的光芒。好不容易镇静了一下，他从腰里摸出一把钥匙，呈给狄景晖，“狄先生，我们商队全部药材都存放在邸店后院二楼的一间屋子里，这就是钥匙。您现在可以去验看，所有最好的药材，不是我夸口，您在整个大周都再找不到了。”

狄景晖接过钥匙，萨哈奇又问：“狄先生，能请教大名吗？”

“哦，在下狄景晖。”

“这孩子呢？”

“我叫韩斌。”

“好，好，敝人名唤萨哈奇。”萨哈奇说着，眼睛轮流在狄景晖和韩斌的脸上转悠，“我们一定会再见面的。”

待狄景晖和韩斌走出房间，萨哈奇对满屋子目瞪口呆的大食药商道：“诸位现在就回去准备吧，两个时辰后在邸店门外会合，我们连夜离开庭州！”

“啊，为什么这么着急？”

“废话，药材都已处置了，再多耽搁有什么意思。再说，”萨哈奇满脸放光地看着手中的项链，“有了这样东西，我现在恨不得立即飞回大食国！”

是夜，没有月光，在浓黑的夜幕掩盖下，一队大食药商悄无声息地离开庭州城，向着西方匆匆而去。

夜已到了最深沉的时刻，连空气仿佛都凝滞不动，黑暗像千钧重担一般压下来，压得裴素云喘不过气来。安儿从下午就开始哭闹，她和阿月儿使尽了浑身解数都无法让孩子安静，最后因为钱归南马上要到，而他最不能忍受安儿的折腾，于是裴素云只好给孩子用了效力最强的安神香，他才算睡熟了。安儿脸上泪痕斑驳，看得裴素云心碎。

钱归南来了，他们一块儿吃了晚饭，却各怀心事，都没说上几句话。饭后钱归南喝着茶，仔细端详着裴素云的脸色，叹口气道：“素云，你看你真是越来越憔悴了。这安儿是怎么回事，我听阿月儿说这两天闹得越发不像话了？”

裴素云低着头，喃喃道：“都是我的罪过，我造的孽……”

钱归南皱起眉头：“前一阵子好像还行啊，怎么突然就……”他注视着裴素云，慢悠悠地问，“今天吃饭时阿月儿好像提到一句安儿在想小朋友，什么小朋友？”

裴素云愣了愣，眼望着别处道：“哪有什么小朋友，你又不是不知道，安儿从不懂与人相处，阿月儿是着急乱说话罢了。”

“哦。”钱归南若有所思地点点头，继续盯着裴素云，“素云，这次我回来，发现你与以前有些不一样，安儿也是。”顿了顿，他意味深长地问，“素云，我离开这些天里，没有发生什么事情吧？”

裴素云心中一紧，看了看钱归南，冷笑道：“能有什么事情？你的人不是天天在外面看着吗？要是有什么事情，他们早该向你报告了吧。”

“这，”钱归南颇为尴尬，搪塞道，“我也是为了你的安全，我不在的

时候，怕你们母子遇上什么麻烦，你知道，局面越来越紧张了。”

裴素云紧接着问：“归南，你能不能告诉我，到底是什么紧张局面？你究竟在做什么？”

钱归南把脸一沉：“素云，我不告诉你是为了你好，这些事情与你无关。”

裴素云的声音不自觉地抬高了：“怎么会与我无关？你不让我发放神水，庭州有陷入瘟疫的可能，这就和我有关；你和王迁把瀚海军不知道调动到哪里去，庭州防务空虚，我身为庭州的百姓，当然也和我有关。更不要说伊柏泰和沙陀碛。况且……况且你还说要牵扯到安儿。”

钱归南的眉头越皱越紧，低声喝道：“素云，你不要胡思乱想。你放心，我做的一切都是为了荣华富贵，为了成就大业，为了我们的将来！”

“可我为什么会这样恐惧？有时候我甚至觉得好像又回到了十年前，眼前没有光明只有黑暗。”

“你太紧张了，素云，你……”钱归南还欲安抚，院外突然传来门环敲击之声。

裴素云激灵灵打了个冷战。

钱归南侧耳听了听，低声道：“是王迁，素云，你回避一下。”

阿月儿跑出去打开院门，引着王迁进了屋。王迁向钱归南施礼，钱归南摆摆手：“坐吧，不必虚礼，说正事要紧。”

“是。”王迁坐得笔直，道，“钱大人，大食药商已经离开庭州城了。本来说还要待几天，今天晚上突然送信来说要连夜出城，卑职想您吩咐过让他们尽早离开，所以卑职就去给他们开了城门，看着他们走的。”

“嗯，”钱归南点头，“这样就好，如此神水就再没有着落了。”

“只是……高达还是没有找到。”王迁有些郁闷地道，钱归南拧眉道：“这件事情有些麻烦，我原以为他会去找武逊，但是老潘送信过来说也没见到，这就怪了。”

王迁附和：“是啊，万一让这小子把沙陀团他们的情况送出去，恐怕……”

钱归南阴惨惨地一笑：“倒也无妨，时间已经来不及了，再说他能向谁去报告，谁又会听他的。对此我们大可不必过虑，现在倒是要想想，还有什么遗漏的环节没有，越是到了最紧要的关头，越是要注意细枝末节，以防功亏一篑啊。”

“钱大人说得是，不过在卑职看来，一切已经布置得十分周到了，应该没有疏漏……”

钱归南微微颔首，突然，他的脸色一变，盯着王迁道：“不对，我们忘记了他！”

“啊，谁？”

钱归南一字一句地道：“袁从英。”

王迁愣了愣：“袁从英？卑职已经按您的吩咐把他安排去管理巴扎了，这些天都没什么动静，不像有问题啊？”

钱归南摇头：“不，这个人在伊柏泰的表现证明他很不简单，我们绝不可忽视。还有狄景晖，是狄仁杰的三公子，在接下去要发生的事件中，他会是个很有分量的筹码。王迁，你尽快去布置，把这两个人监控起来，以备不测。”

“是，卑职明天一早就去办。”

“哦，吩咐手下小心点儿，我暂且还不想惊动他们。”

内室里，裴素云屏息倾听着屋外的谈话，袁从英这三个字让她的心揪成一团，此时此刻，她无比清晰地感受到了息息相关的切肤之痛，不为别人，只为了他。

漆黑的洞窟中，一团若明若暗的红光照着岩壁上的佛像，“她的容貌多么端丽，她的神情又是多么的圣洁……真是不枉费了我整整二十年的光阴啊。”佛像前站着的人手持灯盏，几乎是贴在石壁上细细地观赏着。红光也同样映在他的脸上，这张脸上密布皱纹，和洞窟外那常年皲裂干枯的地面一般无二，没有人能够在这样的不毛之地上生存下来，除了他们，这一群心怀最赤诚的信念、以苦行僧的修行方式来完成神圣使命的人。戈壁荒漠上的悬崖峭壁，如墓穴般幽深连绵的洞窟中，就在他们的手下，变幻出无穷无尽、华彩多姿的人间瑰宝。

刚刚经过了几天几夜不眠不休的描画，普慧和尚给他最爱的这尊菩萨像，重新绘制了五彩飘逸的衣带。到这个时候，他的眼睛已几乎看不清什么了，站在用毕生心血所绘制的一幅幅绚丽夺目、栩栩如生的佛像前。普慧不是用眼睛而是在用心感受着那宛然如生的华美，只有最虔诚的心灵才能体会到的狂喜，为他衰弱的身躯注入了无穷的力量，他就这样入定似的站着，享受着，如痴如醉、似癫且狂。

“师父，师父！”一个小和尚跌跌撞撞地一路跑来，把普慧从幻境中喊醒。

“干什么，慌慌张张的！”普慧暴戾地呵斥，他最痛恨别人在这种时

刻打搅自己，破坏他与神佛沟通的脱俗境界。

小和尚吓得结结巴巴，哆嗦着朝洞外指去："那里，鸣沙山后，来、来了好多人，还有马！"

"又在信口雌黄了！"普慧几乎气结，他在此地三十余年，什么时候见过好多人和马？必是这小和尚挨不得寂寞，又在无端幻想了吧。不过也是，在这样的地方生活久了，假使没有最坚韧的意志和最虔诚的信仰，恐怕真的是会发疯的。

"不是！"小和尚急得连连跺脚，不由分说过来扯着普慧的僧袍就把他往外拉，"师父，你听，你听这声音！"

普慧有些吃惊了，他确实听到洞窟外传来不甚清晰的"隆隆"声。他侧耳仔细听着，鸣沙山在朔风之下所发出的鸣声他听了三十多年，现在这声音显然不同。更为诡异的是，连脚下的大地也在轻轻颤动，他抬头看去，菩萨柔美动人的眉目间似乎现出隐隐的忧虑。

普慧带着小和尚穿越长长的洞穴，三步并作两步来到洞口。在黑暗中待得太久，猛然见到晴空艳阳，眼睛如火焰在灼烧，普慧禁不住流出泪来。但是他没来得及闭一闭眼睛，即使模模糊糊的，他仍然看到，就在正前方的鸣沙山下，旌旗飘扬，烟尘滚滚，隆隆的马蹄声后是更加整齐沉重的脚步声，铠甲和刀剑折射出的白光穿越飞扬弥漫的沙土，正如闷雷中的闪电，凄厉肃杀。

这一大队人马向普慧他们的方向奔来，又自他们面前整肃而过，目不斜视，军威浩荡。普慧呆呆地望着那似乎连绵不绝的人马，头脑中一片空白，连恐惧都消失了。他只看到队伍之中黑色的战旗迎风招展，瑟瑟有声，那旗上鲜红的狼头狰狞凶恶，状若死神。

砰砰砰，几声号炮，鸣沙山紧跟着发出阵阵轰鸣，地动山摇一般的喊杀声四起，整个旷野都在颤抖！小和尚吓得扑进普慧的怀里，普慧将他紧紧搂住，向那杀声震天的地方望去，从这里是看不见沙州城墙的，但城头上的狼烟分明已冲天而起，瞬间就遮蔽了红日。

同一个清晨，肃州城外，正对着洞庭山的嘉峪关上，大周的哨兵像往常一样巡视着。他的身后，关隘重重，一个个墩台逶迤而下，顺着山势起伏绵延，直伸向目力不及的尽头。太阳还刚刚升起不久，山间的重重夜雾犹未散尽，周围寂静无声，和往日没有丝毫分别。

哨兵在城关上踱着步子，不知道为什么，他今晨的心情十分紧张，虽然周遭毫无异样，但直觉分明在提醒他，有什么不同寻常的事情就要发生。突然，对面的山坳间"哗啦啦"飞出两只山雀，哨兵一惊，他手搭凉棚望去，却见密密匝匝的树丛中隐约有什么在晃动，哨兵的脑袋嗡的一声响，他刚刚想要转身喊人，树丛中飞出一支利箭，正中咽喉。

他并没有马上就咽气，透过眼前的血色，这奄奄一息的哨兵还是看见，几乎是在一刹那，树丛中无声无息地散出许多全身黑衣轻甲的士兵，犹如水银泻地般轻捷迅速地攀上一个个墩台。毫无防备的大周守兵大多根本没来得及抵抗，就被这些突击手迅速结果了性命。

攻击在鸦雀无声中进行着，坚决而有效，当日头终于升到高空时，一切已经结束。转眼间，所有墩台上的大周旗帜一齐落下，缀着狼头的黑旗在罡风中唰唰舞动，关隘外的群山峻岭中，顷刻人喊马嘶惊天动地，烽火在墩台之上熊熊燃烧。

就在这个黎明，从沙州到瓜州，再到肃州，中原腹地通往西域商路的咽喉要道上，战事骤起。

然而此刻的庭州依然是平静的，至少在表面上如此。一大早袁从英就匆忙赶去乾门邸店。昨晚狄景晖说去乾门邸店向大食人买药，竟然彻夜不归，连韩斌都不见了踪影。还好阿威及时送信过来，说他们办事很顺利，梅迎春留二人在邸店歇宿，袁从英才算松了口气。

心里的事情太多，只胡乱睡了一小会儿，袁从英就再也睡不着了。此时还未到五更，正是黎明前最黑暗的时候，他立即就发现了小院外的变化。哼，钱归南总算想起来了，袁从英不觉冷笑，同时心中又是一记隐痛，会不会钱归南察觉了什么，自己倒不怕，只是那可悲可怜的女巫，还有她的孩子。不，暂时应该还不会有太大的问题，袁从英安慰着自己，现在他要顾及的人和事实在太多，有时候恨不得将自己劈成多半。然而这时候最重要的就是不能慌乱，他想了想，决定先去乾门邸店，绝不能让狄景晖和韩斌再回这里来了，要抢先截住他们。

袁从英一到乾门邸店的三层，就听到狄景晖在屋子里高谈阔论。袁从英纳罕地朝外看了看，确实还是半明不暗的黎明，东方才微微泛白，卯时还未到，这家伙怎么就已经起了？

他一脚踏入屋中，梅迎春和狄景晖二人促膝聊得正欢，看见袁从英，两人同时问：“咦，你怎么这么早就过来了？”

袁从英皱眉：“我还想问你们呢，怎么这么早就起来聊天了？”

梅迎春赶紧招呼：“从英，过来坐。咳，不是早起聊天，是你这景晖兄不肯好好睡觉，四更不到就把我叫起来，一直聊到现在！”

“哦，什么事这么有兴致？”

狄景晖哈哈一笑：“是昨晚上买药买出来的想法，不说出来憋得慌。”

袁从英看着他兴致勃勃的样子，也有点好笑，问：“药买好了？”

“买好了！而且买了一大屋子，呵呵，够你吃到六十岁了！”

袁从英往榻上一靠，摇头道：“狄景晖，你不用这么和我过不去吧？”

梅迎春大笑起来，狄景晖直瞪眼：“什么话！我告诉你，这些药我还舍不得给你吃呢，全都可以拿来挣大钱。”

袁从英长吁口气：“我还真是挺佩服你的，现在这个时候还想得到挣大钱。”

梅迎春笑道：“景晖，你把昨晚上的事情给从英说说吧，咱们正好商议商议。”

狄景晖这才把向大食药商买药的经过讲了一遍，只略去了韩斌用项链换药的环节，这是他俩商量好向袁从英隐瞒的。讲完，狄景晖变戏法似的从怀里掏出个小盒子，塞到袁从英的手中，道：“这是你上次随手扔下的，拿回去吧。”

袁从英一看，原来是狄仁杰给的御赐小药盒，便问：“伤药都用光了，要这盒子干什么？”

狄景晖没好气地道：“还真有你的，我爹给的好东西，又是皇帝赐的，全大周也没几件，任谁都要供起来，你居然说扔就扔，打开看看吧。”

袁从英依言打开药盒，只见里面装了满满一盒黄豆大小的药丸，大多黑色，也有些白色的。梅迎春好奇，从他手里拿过药盒里里外外地看，也啧啧赞叹，果然是少有的宝物。

狄景晖道：“药盒是好，如今装的这些药也是宝贝。这黑色的是底也迦，白的是吉莱阿德，我昨晚上刚从大食药商那里买来的。”

袁从英纳闷地问：“裴素云开的方子里有这两种药吗？”

狄景晖嘲讽地笑：“心里头就只有你那女巫了啊。没有，她没开这些，这是我特意给你弄来的。吉莱阿德是解毒的，底也迦则是镇痛最好的药，哦，我当初在并州蓝玉观就是想搞这种药出来，结果给弄砸了。”说着，他又轻轻拍了拍袁从英的肩膀，“底也迦是好药，不会出蓝玉观那种问题，但也不能多吃，呵呵，吃多了爱犯困。”

袁从英笑了笑，也不道谢就揣起药盒，梅迎春接口道：“从英，我和景晖都觉得那些大食药商如此急迫地要离开，非常蹊跷。”

袁从英点头，沉吟着道：“莫非他们得到了什么风声？”

梅迎春和狄景晖一起道：“很有可能。”

“嗯，”袁从英想了想，“这样吧，我今天在巴扎上再特别留意一下，看看有没有其他什么商队也在撤离。哼，看样子庭州真的要发生大变故了。”

三人都沉默了，半晌，袁从英问：“你们两个聊得那么起劲，不是就为了这个吧？”

狄景晖摆摆手：“哎，简短节说吧。昨晚上的事情让我想起，庭州这么大的巴扎，如此多的客商，其实全都是行商。也就是说，这些商队都是从一地运货过来，在这里卖了货以后再去购入其他货物，返回原地再沽出，用这个方法来挣钱。但这就有一个问题，假如他们的货品卖不出去，或者像昨晚的大食药商那样，来不及卖完就要走，他们的货品一般就只能丢弃，因为商队回去要载新的货物，不可能再把货物原路运回的。”

梅迎春接着道：“所以景晖就对我说，假如有人能够把这些货品收起来，归拢在一处，再让中原各地的商人过来采买，绝对就可以转手挣一大笔钱。因为行商处理剩货根本就是贱价，差不多算无本万利的买卖。”

狄景晖插嘴道：“也不是无本，买下剩余货品还是需要些本钱，此外找地方存放还要花钱……”

袁从英终于听得不耐烦，叹气道：“景晖兄，你的主意非常好，只恐怕当前我们顾及不上这个。”

狄景晖低头不语，袁从英沉声道：“今天我一早赶过来，就是因为发现小院外已有人在监视。景晖兄，你和斌儿，你们不能再回去了，太危险，恐怕要和梅兄商量个妥当的办法出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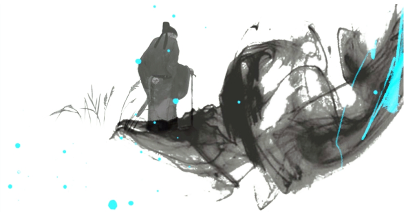
梅迎春道：“这没问题，就让蒙丹把景晖和斌儿送去草原上哈斯勒尔的营地，那里绝对安全，我可以保证。”

刚说到这里，屋外阿威轻轻敲了敲门，就疾步走进来，对着梅迎春一躬身：“殿下，乌克多哈有急信过来！”

榻上三人一齐坐直身子：“这么快？”

|第十章|

硝烟



甘凉大漠上，一匹驿马正在向凉州城方向狂奔。马匹的嘴角已经泛出白沫，但驿卒仍然在拼命鞭策，凉州城的城墙就在眼前了，城门却正在徐徐关闭，西斜的红日凄艳似血，远远地悬挂在大漠尽头，被这疯狂奔跑的一人一马甩在身后。

“八百里战报！八百里战报！”驿丁夺命狂吼，其实他的嗓子早已嘶哑，守城兵卒根本听不到他在叫什么，但那人浑身上下的恐慌和杀气却是这样分明。于是那扇刚刚关了一半的门，被他吓得往两旁闪去，驿马仰天长啸跃入城门，向前翻倒在地，将那驿丁甩落在泥地里，他立即腾身而起，夹着身上的题袋向前狂奔，奔出去百来步，终于不支倒地。

守城兵卒围拢来，就见这驿卒汗出如浆，眼白翻起，嘴里兀自喃喃着：“快，快，战报……瓜州、肃州陷落；沙州危、危急！”话音未落，他便昏倒在一名兵卒的怀中。

人群中一个领头模样的大声嚷道：“你们赶紧救治他，我来把战报送到刺史府！”他揣起题袋翻身上马，一边向凉州刺史府飞奔，一边心中还在疑惑着，大概三天前已有一个飞驿途经凉州，但那驿丁没有停留，只是换过驿马就又向洛阳方向而去了。从那驿丁腰间的题袋可以看到，他是自遥远的庭州叶河驿而来，从庭州到凉州，中间必须要经过沙州、瓜州和肃州，看样子当时沿途还没有发生战事，没想到仅仅过了三天，风云突变！

从凉州到洛阳，即使用最快的飞驿，仍然需要至少三天的时间。因此，当凉州刺史崔兴得到西北战事的最新消息时，高达，也就是高长福之子，瀚海军沙陀团的一名旅正，此刻刚刚带着袁从英送出的紧急军报，奔入洛阳城。他的目的地是城南尚贤坊的狄仁杰宰相府。

洛阳城内的牡丹已尽数盛开，在武则天长居的上阳宫内，更是赤霞凝紫、缎白粉润，满眼的国色天香如华丽的织锦铺开，只是那将它们移栽此地的女皇，似乎已没有精力来垂赏它们的姿容。那“明朝游上苑，火急报春知，花须连夜发，莫待晓风吹”的豪情也成过去，武则天老病垂垂、时好时坏的健康状况在这个春季又一次走了下坡路，她卧床日久，满朝官员已经有月余未见她的真容了。

寝宫内，武则天服过丹药，正卧在龙榻之上闭目养神。最近这段时间，她每每入梦，总会恍惚回到自己尚为少女的时代。那时候她作为武才人随侍太宗皇帝的身边，这自小就颇有胆量的女孩子，即使天可汗的

威严也不能令她畏缩，反倒激励着她的进取心。

当时，这个名叫武媚娘的十四岁少女，最感振奋的就是听到伟大的天可汗征服新疆域的战况，当时的她甚至都不知道伊吾、高昌、龟兹究竟在什么地方，也并不太明白西突厥、东突厥、吐蕃、高丽都代表着什么。武媚娘只知道，大唐的铁骑所到之处，战无不胜、攻无不克，她充满崇敬地看到，太宗皇帝有力的手臂在描画着大唐疆土的地图上挥舞，听到他喜悦的话语：“西突厥已降，商旅可行矣！”于是在武媚娘的想象中，那条“参天可汗道”于辽阔无垠的大地上不断地向西向北延伸……

今天，当初的武媚娘已经活得比太宗、高宗皇帝都要长寿，她成了开天辟地第一个女皇帝，正是这两个令她从心底仰慕爱恋的男人，将整个国度交到了她的手中。当武媚娘要到另一个世界去面对他们的时候，她不知道自己是否可以问心无愧，是否可以为所做出的努力而感到欣慰。大周，即使是换了国号，其实仍然是李家的一份家业啊，她要守住它，为了这两个男人和他们的子孙后代，好好地守住它。

“陛下。”听到武则天轻哼的声音，一直守在龙榻前的张昌宗赶紧凑过来，低低呼唤着。病重的武皇任谁都不见，唯有这五郎、六郎是相伴左右、不可或缺的。

“陛下，您觉得怎么样？想要什么？”张昌宗依然压低声音，体贴地询问。

武则天缓缓睁开眼睛，示意张昌宗将她扶起。她悠悠地舒了口气，抬手抚摸着张昌宗的脑袋，叹道：“朕好多了，六郎啊，这些天可把你闷坏了。成天待在这寝宫里，哪儿都不能去。”

张昌宗撇了撇嘴：“六郎哪里都不去，六郎只要和陛下在一起。”

“你这话说得可太言不由衷啦。”武则天微笑着，拍拍张昌宗俊秀的面庞，“莫辜负了，这大好春光。”

张昌宗乐了：“陛下，看来那洪州道士胡超献的丹药挺有效的，您的精神好多了呀。”

两人正亲亲热热地说着话，张易之姗姗然从宫外走进来，见到这副情景也是喜上眉梢，来到龙榻前凑趣道：“陛下，微臣刚才一路行来，咱上阳宫的牡丹都开到极盛了，我想着必有喜事，果然应验在陛下的身上！”

武则天满意地颔首，继而又微微皱眉：“这些天朕昏昏沉沉的，都没有过问国事，没什么大事吧？”

张易之一摆手：“没事，陛下的大周天下，太平着呢。”

武则天长叹一声，喃喃着："大周的天下、大周的天下……这些天迷迷糊糊的，朕老是梦见当初的太宗皇帝，还有高宗皇帝，他们看去都面露忧色，似乎在担心什么，令得朕也心神不定，总觉得要出什么事情。"

张易之侧身坐到龙榻上，微笑道："能出什么大事，陛下过虑了，这好不容易龙体爽利些，咱们聊聊如何踏青赏花多好，您刚不是说，莫辜负了春光吗？"

恰在此时，一名绯衣女官闪身入殿，垂头禀报："陛下，殿外狄大人求见，说有万分紧急的事情。"

女官话音刚落，张易之勃然变色："胡闹！圣上龙体欠安谁都不见，你难道不知道吗？怎么不把人打发走，为什么还来禀报？"

"五郎！"武则天抬手按按他的肩膀，低声道，"是朕吩咐的，狄国老求见，必须报给朕。"

张易之眼神游移慌乱，嘴里还嘟囔着："这个狄国老，难道为了个科考还要搅扰圣上休养，也太不懂体恤上情了。"

武则天微嗔："易之，狄仁杰可是非常懂得体恤上情的臣子，否则朕也不会对他如此倚重。他这种时候紧急求见，绝不会是仅仅为了科考。"

张易之和张昌宗相互看了一眼，都噘起嘴低头不语。

武则天左右看看，眼中充溢宠溺之色，轻叹道："唉，朕的身子刚刚才觉好转些，实在不想太过劳神。这样吧，五郎，还是你去代朕面见狄国老，问问他有什么紧急的事情，除非有关国家安危的，其他的就不必报给朕，你们自去安排吧。"

张易之缓步走到殿外，一眼就看到殿下那个老迈却仍然伟岸挺拔的身躯，他不觉咽了口唾沫，想借此扼制胸中翻腾的惧怕和怨恨，自从上次在长廊中的谈话后，张易之始终没有勇气与狄仁杰直面相对，此刻他强自镇定，虚张声势地大踏步来到狄仁杰身旁。

"狄国老。"张易之打了声招呼，狄仁杰慢慢转过身，淡淡地应道："是你啊。"

张易之咬牙挤出个笑容："圣上让我来问问，国老为何事求见，圣上的意思如果不关国家安危，就不必报给她老人家知道了，她的身子还很虚弱，需要静养。"

狄仁杰仍是淡淡的表情和语气："本官什么都不会对你说的。"

"你！"张易之再也克制不住了，额上青筋根根暴起，咬牙切齿地道，"狄仁杰，你可不要敬酒不吃吃罚酒，别以为我们兄弟收拾不了

你！”

狄仁杰并不搭理他，只是转向寝殿的方向，喟然长叹一声，低低道：“陛下，这次真的是关乎国家安危的大事情，您万不可掉以轻心啊。”转过身来，他又正对张易之，一字一句地道，“有些话本官上次已经说过，不想再多说。现在只重复一句，覆巢之下安有完卵。大周的天下安危，对圣上至关重要，对百姓至关重要，对你、你们也一样至关重要！千万不要把这一切当作儿戏，否则必将自食恶果。”

张易之的脸上一阵青一阵白，跺脚道：“狄仁杰，你这么不阴不阳的到底想说什么？”

狄仁杰紧盯着他的眼睛，道：“本官有关乎国家存亡的要事禀报圣上，烦你去向圣上回明！”

张易之鼻子里出气：“哼，狄国老莫不是为了面见圣上而危言耸听吧？关乎国家存亡的要事，什么样的要事？可有军报？可有敌情？狄阁老，总不能您嘴皮子一翻咱们就信吧？只要您能拿出凭据来，我立刻就去向圣上禀报！”

狄仁杰往前猛跨一步，笼在袖中的右手里紧紧捏着那份发自庭州的军报，一瞬间他的心中翻江倒海，许久才缓缓道出一句：“有人在抛头颅洒热血、孤身犯险，有人却在居心叵测、暗自藏奸，真是可悲可叹。”他抬起头，冷笑着对张易之道，“本官就是有凭据也不会交给你。你今天不禀报圣上，本官就明天再来，你明天不禀报圣上，本官就后天再来！本官敢肯定，不出三日，圣上必会召见我。”

张易之手一扬：“那么，狄国老就先请回吧。”看着狄仁杰的身影消失在重重宫墙之后，他才踱回寝宫，趴在武则天的床榻前喜笑颜开：“陛下，狄国老说没什么事，只是惦记着您的身体，特来探望。”

武则天注意地端详着他的神情，少顷叹道：“唉，听说狄国老的身体也不太好，五郎啊，过几日让御医去狄府也给狄国老看看病，开开方子。”

“是。”

伊柏泰里的日子一天比一天难过了。对于沙漠来说，四月下旬已是春末，正午的毒日毫无遮挡地射在绵厚的沙子上，宛若一个天然的大暖窠，吸足热量的沙子即使到了夜间也保持着滚烫的温度。在大漠上肆虐了整个冬春的朔风似乎突然间被神奇地抽走了，连空气都因此凝结在了一起，以至于人们的每次呼吸都需要费很大的力气。如今的伊柏泰，全部生命都维系在营盘中间的那些水井上，凭着它们从地下暗河中汲取源源不断的甘泉，伊柏泰编外队大约百来号人和地下监狱里的几百名囚犯，才得以在这个环境里艰难地活下去。

可最近这些天武逊和老潘烦恼多多，其中之一就是关于这些水井的。进入春天以来沙陀碛周围比往年更加干旱，水井里的水位下降得很快，虽然老潘在伊柏泰里已经待了七年，但今年这种状况他也还是头一回见到，所以反而比懵然无知的武逊更加紧张，天天来找武校尉商量对策。老潘甚至建议武校尉将一部分编外队成员遣回庭州，按老潘的说法，马上就要进入夏季，沙陀碛上不论土匪还是商队肯定都会绝迹，地下牢狱里的犯人不热死已是万幸，也绝不会选在这个季节往大漠上逃跑，那无疑就是去送死，因此少点人驻守伊柏泰问题也不大。

但是武逊校尉又犯了倔脾气，说什么也不肯就此对剿匪的事情善罢甘休。他和老潘僵持着，就要看这几天沙陀碛上商队的情况，如果再没动静，三天后就派老潘回庭州找钱刺史理论。老潘给逼得团团转，上火上大了。正在无计可施之时，伊柏泰没有迎来商队或土匪，倒是迎来了一位老朋友：蒙丹公主带着她的骑兵队来了。

大漠上火辣辣的日晒并未损害蒙丹的美貌，当这天清晨她出现在武逊、老潘面前时，两个在伊柏泰待得郁闷至极的男人，只觉得天空都变得靓丽了不少。因为白天太热，蒙丹和骑兵队已经改成晚上行进，她到伊柏泰只是来和武逊校尉打个招呼，春季快要过去，她要带着骑兵队回碎叶城了。伊柏泰位于沙陀碛的正中，骑兵队在此暂歇一天，待日落西山，还要继续上路。

正午，武逊招待蒙丹和哈斯勒尔一起粗茶淡饭，大家聊起剿匪的异况，武逊忍不住发问："蒙丹公主，你在庭州这些天，可曾听说过官府昭告四方商旅，沙陀碛上商路已畅通无阻？"

蒙丹俏脸一沉，嘟起小嘴道："哪有啊，官府什么告示都没有，而且这些天不知道为什么，有些商队连货品都没卖完，就在陆续离开，全都走的是南线和北线，偏偏不打沙陀碛过。"

"娘的！"武逊抡起拳头，把桌子拍得山响，脸膛漆黑地吼着，"这个钱归南，果然把老子给耍了！他奶奶的，袁从英出的什么馊主意，狗屁！"

蒙丹不爱听了，撇撇嘴道："钱归南不是东西，您骂袁从英干啥呀。"

武逊还是暴突着两眼乱骂："我怎么不能骂他了？要不是他出主意写什么军报，我早就自己去庭州找钱归南理论了，结果白白浪费了这么多时间！"

蒙丹哼道："武校尉，你自己去找钱归南就会有用？他还不是照样虚晃一枪就把你打发了。"

老潘赶紧插嘴："对，对，蒙丹公主说得有道理，武校尉，其实您把我派回庭州，也不会有什么结果的。反正都快夏天了，这剿匪的事情就

先搁一搁……”

“搁你娘个头！”武逊勃然大怒，指着潘大忠的鼻子吼道，“我告诉你老潘，要不是为了剿匪我武逊就不会来伊柏泰这种鬼地方，这匪我还非剿不可，剿定了！今天既然说到这了，老潘，你今晚上就出发回庭州，和蒙丹公主他们一样走夜路，我派两个人三头骆驼给你，你不从钱归南那里要到个说法，也就甭回伊柏泰来了！”

潘大忠噤若寒蝉地低下头，没有人听见他把牙咬得吱咯乱响，也没有人注意到他眼中困兽般的凶光。

夜晚迟迟才降临沙陀碛，周遭总算变得凉爽一些了。蒙丹和哈斯勒尔不愿多耽搁，太阳偏西就带着骑兵队开拔了。老潘仍然在那里磨磨蹭蹭，武逊也不理他，反正他就算磨蹭到半夜，今晚上也必须带着人离开。夜渐深沉，伊柏泰陷入沉寂，因为狼群又开始肆虐，营盘边的篝火再度冲天燃起，于是好不容易阴凉下来的伊柏泰，又陷入烟熏火燎的无边热焰中，令人心烦意乱又绝望无奈。沙与火的巨大牢笼，就这样把伊柏泰的全部生机死死围困。

伊柏泰内鸦雀无声，武逊居住的最大营房中，灯火最后一个熄灭。潘大忠带着两名手下悄悄地从自己的营房中走出来，但并没有往营盘后面去牵骆驼，反而迅疾无声地挪动到武逊营房的后门旁。地下监狱左右两个出口的小营房前站着值夜的守卫，对老潘三人的行动视而不见，显然是心中有数的。

老潘在后门边听了听动静，营房里武逊鼾声震天，他分别向左右两个小营房前的守卫做了个手势。两守卫会意，转身朝向内低低唤了几声，只等待了一小会儿，从这两个小营房中就悄无声息地鱼贯而出一个又一个身佩利刃的士兵，在武逊的营房后整齐列队。中间一队跟上老潘三人，将武逊的营房团团围住，两守卫则带着其余人等在伊柏泰内徐徐散开，而整个伊柏泰的各个营房中，此时也静静走出同样持械的兵卒，与两队汇合在一起。

老潘就着篝火的光辉，把这一切看得清清楚楚。他满意地点点头，回身伸出短刃，在武逊营房的后门上谙熟地捣鼓两下，门锁轻轻落下，老潘三人蹑足而入。

从窗洞中透入的火光把营房内映得半明半暗，墙根下的泥炕上，武逊四仰八叉睡得正香。老潘来到炕前站定，脸上慢慢浮起狞笑，终于他俯下身去轻轻唤道：“武校尉，武校尉，醒来！”

“啊？”武逊猛然从梦中惊醒，刚一个挺身而起，就觉脖子上冰凉，他顿时吓得睡意全无，定睛望去却是老潘那张油光锃亮的圆脸，在摇动的火光之下扭曲变形。武逊大喊起来：“老潘，你疯了吗？你想干什么？”

“武校尉，我没有疯，倒是你，恐怕快要完蛋了！”老潘得意扬扬地撤回短刃，武逊刚想下炕，又被老潘的两名手下恶狠狠地扑上来牢牢摁住，武逊这才意识到情况大为不妙，一边挣扎一边吼道：“老潘！难道你想造反吗？”

老潘退后几步，架起胳膊欣赏着武逊的窘态，笑着反问道：“造反？武校尉，看起来你还真以为自己是伊柏泰的长官了？啧啧，可悲啊，连自己末日就要到来都懵然无知，兀自做着春秋大梦！”

武逊目眦俱裂地瞪着老潘：“潘大忠，你把话说清楚！我不是伊柏泰的长官，难道还是你不成？你、你可不要乱来……”

老潘满脸堆笑：“呵呵，武校尉，如果没有我潘大忠相助，你早就喂了野狼，你不说对我感激涕零，却一味指手画脚，摆长官的威风，我早就受够了，今天你落到这步田地，完全是咎由自取！”

武逊彻底蒙了，他停止挣扎，想了想才道：“老潘，你知道我武逊脾气不好，如果平日里有所得罪，武逊今天就给你赔个不是。咱们都是瀚海军的好兄弟，你也确实搭救过我，武逊心里是清楚的，咱们有话好说，不行吗？”

“哈哈哈哈，”潘大忠仰天大笑，边笑边道，“难怪都说你是个有勇无谋的匹夫！你以为我老潘就是这么小肚鸡肠吗？我可以连杀弟之仇都可以隐忍下来，在吕嘉身边熬了整整七年，才将他结果。说实话，今天若不是你逼得太紧，本来我也不会如此急于起事！”

武逊忙道：“咳，就为了让你回庭州啊？哎呀，何至于此，你要是不愿意回去，咱们再商量嘛。”

潘大忠脸一沉：“再商量就不必了！哼，本来那个袁从英在的时候，我还有所顾忌，他一走，你在此地就完全是胡闹，根本不足为惧。你也不想想，伊柏泰是独立王国，你一个校尉官衔能顶屁用，这整个伊柏泰，可有你的一兵一卒、半个手下？过去编外队都是吕嘉的人，吕嘉一死，就剩我老潘和他们相处时间最久，你说他们是听我的还是听你的？若不是我老潘臣服于你，武逊啊，你在这里一天都待不下去！此刻你朝营房外面看看就可以知道，我的人把整个伊柏泰都控制住了，你已经彻底完蛋了！”

武逊喊起来：“老潘，你如此犯上作乱如何向瀚海军部交代，如何向庭州官府交代？再说，我所做的一切也都是为了剿匪，难道你不想剿灭匪患立下大功吗？”

“哈哈哈哈！”老潘笑得前仰后合，连连摇头道，“武逊啊，武逊！你实在是太天真了，剿匪？剿什么匪？我们总不能自己剿自己吧？”

这回连抓着武逊的两名兵卒也跟着傻笑起来，武逊完全糊涂了，大

张着嘴问：“什么意思，什么自己剿自己？”

潘大忠止住笑声，咬着牙说道：“好吧，老子今天就让你做个明白鬼。武校尉，多的我也不解释了，而今就只告诉你一句，沙陀碛里从来就没什么土匪，就算是有，那也是咱们伊柏泰编外队的人马。简而言之，过去几年来肆虐沙陀碛的，一直就是吕嘉率下的这帮弟兄！”

武逊的黑脸膛顿时变得煞白，半晌才从牙缝里挤出一句：“原来真的是这样。”

老潘一笑：“现在懂了吧，可惜为时太晚了。”

武逊昂起头问：“那么编外队，哦，不，是土匪所用的兵刃又是从何而来？今天你也可以给我解释清楚吧？”

“这个嘛，”老潘瞧瞧自己手中那柄精钢短刃，“当然也都是在伊柏泰这里打造的。呵呵，不瞒你说，在你和袁从英来到此地之前，地下牢狱里的囚犯，每天都在编外队的监督下，从早到晚地锻造兵刃，否则咱们凭什么在此地花大力气拘押这些犯人，干脆把他们杀光不是更省事吗？想必你还记得，我带你和袁从英去木墙之内时所见到的那四栋砖石堡垒吧？”

武逊大惊：“难道那就是锻造兵刃之所在？”

老潘扬扬得意地道：“正是！当时差点儿就让袁从英那家伙看出破绽来，万幸最后还是让我蒙混过关了。”

武逊咬牙点头：“我明白了，想必钱刺史大人对这一切是了如指掌的，否则吕嘉绝不可能在此地做下这么大的买卖。”

“嗯，果然快死的人多少会变得聪明些。没错，这一切都是在钱大人的授意之下进行的。当初你嚷嚷着要剿匪，钱大人把你打发到这里来，就是想借吕嘉之手把你给收拾了。呵呵，没想到袁从英和蒙丹掺和在里面，使局面一度变得复杂，而我老潘急中生智，又反借你们之手报了吕嘉的杀弟之仇，结果你这莽夫对我深信不疑，却把袁从英挤走，这便彻底落入我的彀中。”

“那，你为什么不干脆把我杀了？还要委曲求全等到现在？”

“这个嘛，一来长官没有命令，我不好轻举妄动。再说你已完全在我的股掌里，多留你几天性命问题也不大。”

武逊接着又问：“可我不明白，钱大人身为朝廷的四品命官，在伊柏泰秘密锻造兵刃，又假冒土匪打劫商队，究竟是为了什么，难道仅仅就是要抢夺来往商队的货物吗？”

老潘不耐烦了："武校尉，你平时不像是喜欢寻根究底的人嘛，怎么突然变得如此好奇？长官的心思我可不懂，也不敢懂，你就更没必要懂了。你只需要知道，自己马上就要死了，就足够了！"

语罢，老潘作势直取武逊的脖颈而来，武逊厉声怒吼："慢着！"

潘大忠和两名手下冷不丁给他吼得一愣神，却不料就在这一眨眼的工夫，那武逊突发蛮力，竟猛地甩开摁住他的两人，变戏法似的从被褥底下突然抽出随身的长刀，左右开弓劈倒那两名兵卒，翻身跳下土炕。老潘还未及反应就被武逊踢倒在地，武逊左脚踏住老潘的后背，右手举刀刺向他的后脑。老潘杀猪似的狂喊起来："武逊！你敢杀我！编外队的弟兄们立时就会把你剁成肉泥的……快来人哪！"

武逊冷笑："潘大忠，你以为编外队的弟兄们还会来救你吗？那好，就让你看看外面的情形吧！"他一手就把老潘拎小鸡似的拎了起来，推搡着来到营房门口，抬腿踢开房门，扑入眼中的是整个伊柏泰的营盘，被篝火照得亮如白昼一般。

老潘惊慌失措地四下张望，这才发现除了通常所燃的篝火之外，还有数排黑衣士兵高举火把，难怪今天的夜色比往日辉煌。可是不对，他又震惊万端地看到，这些士兵个个宽额隆鼻，居然都是突厥人，而站在他们前面威风凛凛的一男一女，正是哈斯勒尔和蒙丹。再往旁边看，编外队的其余三个火长，俱弓腰屈背地被突骑施骑兵押在队前，而刚才在他的指挥下集结起来的心腹队伍，也不知何时全被缴了械，围困在营盘正中的空地上。

这究竟是怎么回事？老潘的脑子疯狂乱转，怎么是蒙丹的人马？她和哈斯勒尔不是已经离开了？还有武逊这块囊中之肉分明都到了嘴边，怎么又生生地掉了出去？这边老潘理不出个头绪，那边蒙丹向武逊点头致意："武校尉，你没事吧？"

"我没事！"武逊把老潘推倒在地，声音竟哽咽起来，"袁校尉说得果然没错，果然没错啊！"

揪住老潘的脖领子，武逊红着眼眶，一字一句地道："潘大忠，没想到吧，你这么个奸诈狡猾的人，今天也会中我武逊的瓮中捉鳖之计！"

老潘刚要张嘴，武逊挥拳把他打了个满脸开花，随后他扔下老潘，一个人跑上营盘前的高台仰天大笑："哈哈哈，我武逊终于剿匪了，终于剿匪成功了，哈哈哈！"他笑着叫着，苦涩的泪水在黝黑的脸上肆意纵横。

望着武逊几近狂乱的模样，蒙丹的一双碧眸中不觉聚起微澜，她的身后慢慢走出一个高大威武的身影，蒙丹轻唤："哥哥……"

梅迎春伸开臂膀，容她靠在自己的肩头。他们的面前，突骑施骑兵

队的人马整齐无声地肃立在火光之下，暗黑无边的沙漠中，伊柏泰一片火红，真如传说之中的炼狱。

此时的庭州城，却是分外静谧和安详。白天热闹非凡的巴扎里现在空无一人，寂寥落寞中带着些许的诡异和神秘，曲曲弯弯时窄时宽的街道两旁，鳞次栉比的商铺或空或遮。散落在地上未及清理的碎纸布屑，随着一阵微风吹过，飘飘荡荡地卷入半空，又浮沉无依地落下，数日前还铺满雪白梨花花瓣、如诗如画般的小径上，如今只余下这些肮脏破败的垃圾，点缀出满目的无奈和凄惶。

袁从英孤身一人在这深夜的巴扎上徘徊，二更之后他就从小院后门溜出来，轻而易举地避开周围监视的耳目，来到这里漫无目的地游走，已走了有足足一个多时辰。三天前他和梅迎春、蒙丹以及他们的骑兵队在草原营帐前告别，计算时间，一切就应该发生在今夜的伊柏泰。袁从英深知，自己正在展开一场豪赌，他已倾尽所有，却还是难卜吉凶，这些天来他夜夜都无法入睡，精神倒是好得惊人，就连一直以来折磨着他的伤痛也感觉不到了，全部身心都在孤注一掷的决绝中燃烧。

回想在伊柏泰度过的那些日夜，武逊这鲁莽而又实诚的家伙，要他寻求沙陀碛匪患背后所掩盖的真相，也就是要他怀疑瀚海军和庭州官府，乃至钱刺史大人才是阴谋的元凶，真是太不容易了。虽然他多少可以认同老潘有鬼的说法，也承认伊柏泰里埋藏着种种可疑，但袁从英这个外来者，费尽了口舌也始终无法彻底说服武逊，万般无奈之下，最后袁从英才争取到与武逊达成共识，由他们两个共同来执行一个诱敌现身的计策，让事实来验证一切。

计划是这样的：首先，武逊在老潘面前刻意表现出对袁从英的不满和猜忌，并借故将袁从英赶离伊柏泰，这样老潘便会对武逊失去戒心，越来越多地暴露出他的真实意图，而武逊可以更方便地探查伊柏泰地下监狱和木墙内的秘密。同时，袁从英回到庭州继续调查，因为他坚持认为，事件的大部分真相必须在庭州才能找到答案。他俩约好以阿苏古尔河畔的小屋传递情报，知道那个地方的人寥寥无几，它又位于庭州到伊柏泰的中间位置，对双方都比较方便。

果然很快袁从英就在庭州查出了眉目，而武逊也从老潘的行止中察觉到更多的蛛丝马迹，并渐渐熟悉了地下监狱和堡垒的构造，他将一部分情况整理出来，送到了河畔小屋的炕洞中。恰在此时，对手加快了动作，沙陀团被困成了他们计划之外的突发事件。高长福的儿子高达逃离围困来到庭州，与父亲商议之下决定投奔伊柏泰，将情况报告给他们唯一信任的沙陀团老团长武逊。高长福本已带着老伴连夜离开庭州，却又折回来给袁从英通风报信，不慎被王迁的手下发现，两位老人惨遭毒手。但惨剧的发生也让袁从英决定立即进入沙陀碛与武逊联络。

高达逃至伊柏泰，武逊机智地立即将他保护起来，没有让老潘看出问题。而高达的叙述也终于让武逊痛定思痛，决定完全信任袁从英。正

好当天夜里他看到了袁从英发自河畔的火箭信号，知道双方的行动已经协调一致，于是高达便肩负着沙陀团的危信来到河畔与袁从英会合，并在袁的安排下，飞速前往洛阳向狄仁杰传递军报。在军报中，袁从英把他在庭州所了解到的一切悉数陈述，他知道从庭州到洛阳最快需要多长时间，他也知道自己多半来不及等到洛阳的回信，他更知道，这私相勾连的行为犯了朝廷大忌，狄仁杰如果在朝堂上拿出这份军报，要承担多大的风险。但是这些都没有关系，只要能够提前给狄仁杰警告就可以了，他信赖狄仁杰的智慧和胆识，知道自己的苦心和努力决不会白费。

危机接踵而至，连喘口气的缝隙都不肯留给他。刚刚送走高达，乌克多哈在返回石国的途中传来的急信，又揭示出另一个惊人的阴谋。原来乌克多哈凭借他在东突厥的多方关系，竟然打探到，默啜可汗决心要对觊觎多年的大周商路下手。默啜的计划是同时在商路的东段和西段开展袭击。当时，发生在沙洲、瓜州和肃州一线战事的消息还未传到庭州，乌克多哈的密信中只谈到默啜已以其子匐俱领为小可汗，别号拓西可汗，将集中兵力于夺取商路的东段。

而针对商路西段的计划，则是以位于商路必经之道的——庭州和沙陀碛为中心展开的。由于默啜腾不出手来东西兼顾，所以在西线他采取了与人联合的战术，乌克多哈在密信中报告，默啜所联合的正是西突厥别部——突骑施的敕铎可汗！

当时，就是这样一份密报放在袁从英和梅迎春的面前，两人的脸色都很难看，许久，梅迎春才咬牙切齿地叹道：“难怪，连铁赫尔都给召回去了，原来叔父要有如此大的动作！”

袁从英保持着沉默，他确实无话可说。但与此同时，他心中所掀起的惊涛骇浪，那蕴含其中的巨大力量，令他自己也感到震惊。假如这时候梅迎春留意一下，一定会发现袁从英捏紧的拳头上，每个指关节都因用力过度变得煞白透明，但他的面容平静如常，神色丝毫无异。这是经历过无数次生死抉择后练就的定力，袁从英等待着，对方下注的那一刻，而他早已在内心遍历自己的全部所有，准备好了押上一切。这一切中包括了：狄景晖和韩斌的安危、武逊的生命、伊柏泰全部编外队以及囚犯的生死，甚至狄仁杰的一世清名，排在最后的才是他袁从英自己的名誉和性命，和其他的赌注相比，倒显得太微不足道，几乎可以忽略不计了。

那么这样做究竟值得吗？袁从英知道值得。因为他要争取的，是沙陀碛、庭州、商路，乃至大周西域边境的安全，他要为远在洛阳的那位老者赢得最宝贵的时间。即使相隔千山万水，只要想到这位老者，他仍然可以感受到深植心底的信任，并从中汲取到源源不断的勇气。当然，这份豪赌的激情本就融汇在他的热血之中，今天不过是在这至为关键的时刻，拿来一用罢了。

对面，梅迎春也已盘算停当，指了指密信，他问：“从英，你怎么看

默啜的这个计策？”

袁从英从容应答：“他不会成功的。”

“哦，为什么？”

“因为他打算做的一切，都是自不量力、以卵击石。”

“嗯。”梅迎春满意地点头，又问，“那么敕铎可汗呢？他又会怎样？据我看来，默啜一定许诺敕铎，事成之后帮助他谋取西突厥的领袖地位，否则敕铎也断不会倾力相助。”

袁从英略微沉吟了一下，道：“也许你应该去劝说他悬崖勒马，毕竟突骑施是你的部族，敕铎是你的亲人。”

梅迎春勃然变色，思忖片刻，他才冷笑着从牙缝中挤出一句话：“突骑施确实是我的部族，但敕铎并非我的亲人，而是我的仇人！”

两对视线电光石火般地碰撞，是敌还是友，不需要再多作解释，自梅迎春决定立场的一刹那起，他们两人便将共进退同生死，以命换命，将心赌心。

袁从英慢慢松开握紧的双拳，他能够清楚地感觉到胸口一团腥咸涌动，于是运气凝神，缓缓地松弛几近崩裂的神经，将翻腾的烈焰生生压下去。实际上，梅迎春的选择并不出乎他所料，毕竟这是梅迎春夺取突骑施权力最佳的机会，恐怕也是最后的机会了。一旦敕铎与默啜的联盟形成，并携手夺取了西域商路的控制权，到时候敕铎将再不是偏安一隅的西突厥别部首领，而会在默啜的支持下迅速壮大成为真正的西突厥霸主，从此梅迎春将再无可能与他抗衡，只能束手等待对方来消灭自己了。

难道这么多年来一直卧薪尝胆又胸怀天下的乌质勒王子，会眼睁睁地看着这一切发生？与大周联合，击溃敕铎和默啜，借机彻底粉碎敕铎在突骑施的势力并取而代之，这是梅迎春所能做出的最明智的，也是破釜沉舟的选择，同样，对赤手空拳却要以一己之力对抗大周内外全部强敌的袁从英来说，梅迎春是他目前唯一可以借助的力量。

这样的赌局，又怎么能够不疯狂？

梅迎春和袁从英很快就根据手头的所有信息做出判断，沙陀碛是从突骑施前往庭州的必经之道，虽然目前还没有确凿的证据表明钱归南已经投靠东突厥默啜，但根据种种迹象看，他让老潘开放伊柏泰，引狼入室帮助敕铎穿越沙陀碛的可能性还是很大的。因此当务之急就是要占领伊柏泰。两人立即拟定了行动计划，梅迎春在草原营地集结骑兵队的全部人马，同时袁从英在草原深处寻找到一户牧民人家，把狄景晖和韩斌暂时安置在那里。牧民不要银钱，却对狄景晖搞来的药物很感兴趣，欣

然留下了二人。梅迎春把马夫苏拓和他的婆娘，还有两个婴儿也一并托在牧民家中。草原上的牧民行踪不定，从无户籍记录，钱归南就算想破了脑袋，也难以找到这里。

事不宜迟，梅迎春命令蒙丹和哈斯勒尔连夜奔袭伊柏泰，必须要在敌人下一步行动之前夺取伊柏泰，才能保住武逊的性命，也才能占据伊柏泰的有利地势，排兵布阵，准备好应对来自西方的强敌。骑兵队的人马虽然不多但个个强悍非常，一旦顺利夺取伊柏泰，武逊手上还有编外队的百来号人，实在不行甚至可以启用地下监狱中的囚犯。好在伊柏泰有足够多的精良兵械，居沙陀碛正中的位置更是能攻能守，最最要紧的，是伊柏泰里数口深井所提供的水源，那才是在沙漠中持久作战的制胜关键。

就在三天前的傍晚，蒙丹和哈斯勒尔故意大张旗鼓地率领骑兵队向西而去，宣称踏上了返乡之途。梅迎春带着阿威悄然跟随，为了不引起钱归南的疑心，袁从英必须时时在巴扎周围出现，不能消失得太久，因此他只潜入乾门邸店与梅迎春匆匆作别。两人互道珍重，抱拳致意，就在临出门前，梅迎春突然停下脚步，回首正视袁从英，微笑道：“都到了这个节骨眼上再谈条件，若让景晖知道，一定要骂我不懂做生意。然乌质勒不是在与从英谈生意，只有一个心愿，如鲠在喉许久了，想在此刻表明，也好不留遗憾。”

袁从英点头微笑：“王子殿下请说。”从他们相识至今，这还是他头一次尊称梅迎春为王子殿下。

梅迎春不动声色，继续意味深长地说着：“乌质勒此去便要公然与敕铎为敌，斗一个你死我活。败则一死万事休，若胜，乌质勒必将如狄阁老曾嘱托的那样，矢志带领突骑施与大周永结盟好，共赴昌盛！”顿了顿，他眼含炙热的光辉，望定袁从英，一字一句地道，“到那时候，乌质勒愿能得到从英的鼎力支持，不知从英意下如何？”

“王子殿下过于抬爱了。”袁从英淡淡地回答，梅迎春仍然目不转睛地盯着对方，胸有成竹地等待着，他知道此刻对方已没有退路。果然，袁从英再无丝毫的犹豫，随即郑重地抱拳道：“王子殿下的赤诚之心令从英至为感佩。从英愿为王子殿下的伟业效犬马之劳，肝脑涂地、死而后已。”

“好！那就一言为定了，袁将军！”梅迎春再难抑制澎湃的激情，将对方伸出的双手紧紧握住，所有的许诺都已做出，接下去便该舍命一搏了。

三天后的这个深夜，在寂静无人的巴扎上，袁从英一边牵挂着伊柏泰的战况，一边回顾自踏上庭州土地后所发生的一切，自己的每一个行动，每一次抉择。他再次考量全局，仍然无法确定自己是不是做得完全正确。假如有可能，他真的很希望向狄仁杰征求意见，像过去十年已经

习惯了的那样。但是，今夜袁从英也比任何时候都更加清楚，根本没有人可以依赖可以求助。十年之后，他再次孑然一身站到悬崖边缘，在终于做出选择的那刻，他能感到自己的心，还是像十年前，或者更早前一样，坚强、赤诚、无所畏惧。那么，做自己认为该做的事情就够了，不求无过，但求无悔。

同样是在这个夜晚，狄仁杰坐在洛阳狄府的书房内，心潮涌动无法平静。屋子里面灯火辉煌，宽大的书案上，端端正正地摆放着来自庭州的军报。这份军报，狄仁杰翻来覆去地不知道阅读了多少遍，都可以倒背如流了。虽然事实还有些零散，脉络也不完整，但庭州，乃至西域危急的信号明白无疑。联系到前段时间发生在洛阳的二张谈判阴谋，狄仁杰的内心充斥巨大的不安。他知道这份军报的千钧重量，更可以想象他最最关心的孩子们，此刻置身于风暴的中心有多么危险和艰难。然而他这个大周宰相，朝堂的擎天之柱，还是要小心翼翼地走出每一步，因为自己的一招不慎就会给边境的百姓们，给大周，乃至他最钟爱的孩子，带来灭顶之灾。狄仁杰，不得不在垂暮之年，鼓起生命中的全部勇气，来面对这番连筋带骨的可怕考验。

从收到军报的第二天起，狄仁杰已经连续吃了武皇两天的闭门羹，明天一早他还是会去上阳宫求见，虽然二张势必继续阻挠，但是狄仁杰了解武则天，凭着他与女皇这么多年所建立起来的信任，他知道最迟明天，武皇必定会召见自己。也只有在武皇的面前，狄仁杰才会呈上这份军报，他已准备好面对女皇任何可能的反应，即使是雷霆大怒也不足惧。最重要的是，要让她亲自作出判断，而绝对不能通过那两个惺惺作态的奸佞小人，否则袁从英必获重罪，而这一次，狄仁杰下定决心要保护好他。

“大人。”沈槐不知何时已侍立在狄仁杰的身旁，轻轻一声呼唤，将老人从万千思虑中召回。

狄仁杰怔了怔，才应道：“哦，是沈槐啊。”这几天来他全副身心都放在边境的危局，几乎已经把沈槐给忘掉了。

沈槐在书案上搁下茶盘，有意无意地瞥了眼军报，狄仁杰不在沈槐面前藏匿它，但也未向他作过丝毫解释。沈槐并不过问，只是低声道：“大人，您这两天几乎不眠不休，如此操劳身体会受不了的。”顿了顿，他诚恳地道，“大人，沈槐愿与您分忧。”

狄仁杰伸出去端茶盏的手不由自主地轻轻一颤，少许茶水泼溅出来，手指被烫得微痛，他抬起头，对沈槐歉意一笑：“沈槐啊，你来读一读这份军报吧。”

“这……”沈槐尚在犹豫。

“嗳，”狄仁杰温言，“没事，你看吧，这是从英从庭州发来的。你看了，我也多个人商议。”

沈槐启封阅信，只匆匆读了一遍，就觉得头顶上炸开一个惊雷，他完全明白了这两天来狄仁杰彻夜难眠、焦虑万端的原因。放下军报，沈槐抬眼看着狄仁杰疲惫沧桑的面容，一时间心里很不是滋味，无论多么睿智，他毕竟是个古稀老人了啊，却还要承担这样巨大的压力，他还能应付得了吗？

狄仁杰似乎没有看到沈槐脸上复杂多变的表情，只轻轻叹息着问："沈槐啊，从庭州到洛阳，日夜兼程需要多长时间？"

"唔，二十日左右吧。"

"这份军报是四月初八从庭州发出，一路走了十七天，三天前到达洛阳，而今天已是四月二十八日，也就是说，军报自发出至今整整二十天了。"

狄仁杰手扶桌案站起来，慢慢踱到书房门口，翘首眺望，如墨的夜空中一轮新月正在穿云破雾。背对着沈槐，他仿佛在自言自语："二十天，二十天里可以发生多少事情啊，明天，明天，圣上啊，老臣就怕等不及明天了。"

话音刚落，二堂外传来急促的脚步声，狄忠一头撞进小花园的月洞门："老爷，老爷！宫中来人传话，要老爷即刻入宫面圣！"

狄仁杰猛转过身，一字一顿道："果然还是来不及了，怪我，都怪我啊！"他低一低头，又昂然挺起，厉声喝道，"沈槐，随我进宫！"

上阳宫最高大状美、绮丽恢宏的观风殿，已经沉寂了数月，在今夜突然间大放光华。高耸的殿宇之上，新月的皎皎清辉不停流转，玉宇琼光交相辉映，将夜色渲染得更加瑰丽深邃。遍插四周的红烛在寂静无声中燃尽所有，灼热的光焰投射在每个人的脸上，整座殿堂内没有半点阴影，连最细微的暗尘都暴露无遗。

这是个没有一丝风的春夜，空气凝滞沉重，蜡烛燃烧时散发的异香令人昏沉。但是此刻，观风殿中的每一个人都清醒得犹如黎明方起，个个挺身肃立、敛息屏气，正聚精会神地倾听着兵部尚书姚崇，用嘶哑的声音朗读刚刚从前线传来的塘报。

圣历三年四月十五日晨，东突厥默啜之子匐俱领和其兄左厢察咄悉匐，各率二万人马进犯我大周陇右道之重镇瓜州和肃州。肃州刺史秦克永登上城楼英勇抗敌，不料默啜贼子匐俱领提早在城内布下奸细，放火烧毁粮仓和军营，城中大乱，肃州城内外交困，终于不敌强攻，一日便遭沦陷，秦克永跳下城楼殉国，肃州守城官兵悉数被杀。与此同时，瓜州刺史阎穆之却大开城门，纳敌以入，咄悉匐不战自胜，瓜州再陷。同日，默啜亲率三万贼兵，突袭沙州地界，沙州刺史邱敬宏率部拼死守城，默啜屡攻不下，转而围城僵持，目前战况不明。

姚崇念完了，空旷的大殿中喑哑的回音不绝于耳，持续地击打着每个人的头脑。

高高矗立在正北位置的龙椅上，武则天头戴冕冠，白玉冕旒垂下，遮掩着她满是皱纹的额头和斑驳的白发，上玄下朱的冕服套在这垂暮老太的身上，怎么看都显得过于宽大了，触目皆是人不胜衣的凄凉。但即便如此，站在玉阶之下的那些个男人，仍然没有一个敢于抬起头来，武则天锐利的目光在所有人的头顶掠过，他们都习惯弯腰屈背了吧，这些废物！

回音停止了，还是没有人开口，武则天不觉发出一声冷笑："诸位爱卿，你们不是一直吵吵着说要见朕、要见朕吗？怎么今天见到了，却一个都不说话？"

"陛下，这默啜屡屡进犯我大周边境，前有河北道向州、定州遭劫，数州百姓生灵涂炭，今又有陇右道一线被袭，默啜贼子实在是、实在是该千刀万剐啊！"说话的是武三思，满脸的义愤填膺、怒不可遏。

顿了顿，武三思又道："陛下，默啜此次所进犯的全部是西域商路沿线重镇，其狼子野心昭然若揭，就是要劫断我大周与西域经商之通途。陛下，这一次咱们绝对不能饶了默啜这突厥贼，定要打他个落花流水！"

"哦，可现在似乎是人家把我们打得落花流水吧？倒不知道梁王有什么克敌良策？"张易之不阴不阳地来了一句。

武三思一愣，刚想反唇相讥，紧接着从龙椅上射来的凌厉目光让他后脖领子直发凉，武三思的心咯噔翻了个，马上转向姚崇质问："面对如此重大的敌情，兵部有何应对之策？"

姚崇不理会武三思，却跨前一步，面对武则天深躬到地："陛下，肃州和瓜州均为大周陇右道上重镇，竟都在一日之间被突厥攻破，兵部难辞其咎，姚崇身为兵部尚书，甘愿领罪。"说罢，姚崇撩起袍服跪倒在玉阶之前。

武则天沉默着，大殿上鸦雀无声，就连烛芯偶然的爆裂声都似乎能把人心击碎。良久，龙椅上传来一名老妇人的声音，悲凉而空荡："如果朕没有记错，陇右道上有我大周最精干的边境驻军：豆卢军、墨离军、玉门军、伊吾军……光肃州和瓜州的驻军就不下五万人，怎么会、怎么会这样不堪一击？"说到最后几个字，话音中竟仿佛带出悲泣。

"陛下，兵部失职，令陛下忧心，令大周蒙耻，姚崇罪该万死，请陛下责罚！"姚崇高声禀奏，匍匐于地"咚咚咚"连磕三个响头，眼中已是热泪充盈。

正在此时，自进殿后始终未发一言的狄仁杰缓步出班，沉着地轻唤："陛下。"

所有人的目光便齐刷刷汇集在他的身上。就连那龙椅上的身影也微微前倾，这时候她从内心深处觉得自己是如此虚弱无助，比任何时候都更需要玉阶前这位年已老迈却依然伟岸忠直的老臣。情不自禁地，武则天低声应道：“狄国老。”

狄仁杰不慌不忙、朗声回禀：“启奏陛下，据老臣所知，姚尚书是圣历三年二月才升迁为兵部尚书的，任职至今不过旬月，因此老臣认为，陇右道上兵败之责不能算在姚尚书的头上。而今边境危急，正是该兵部大展身手、抗击敌寇之时，姚尚书作为兵部首脑，切不可虚言责罚，应勇担重任，平贼收地，为大周尽职，为陛下分忧！”

掷地有声的话语令龙椅上的老妇精神为之一振，掩在冕旒后的犀利目光投在狄仁杰的脸上，竟也带上少有的亲切。旬月不见，他似乎又老了很多。可自己不也是一样？她再度环视阶下众人：太子、皇嗣、王爷、宰相，这济济一堂的大周社稷顶梁支柱中，竟只有那一个人能够让自己感到心安、感到踏实。武则天缓缓抬起手，慢声道：“国老所言甚得朕心啊。姚崇，你先起来，朕要听你代表兵部，说说对战事的看法，至于如何治你的罪，也要等收复失地、诛杀突厥贼寇以后再作定夺。”

姚崇口诵“遵旨”，向狄仁杰投去充满敬意的目光。再度正对武则天站得笔直，姚崇并没有丝毫畏缩，胸有成竹地朗声道：“陛下圣明，正如陛下方才所说，陇右道是我大周驻军最多、兵力最强大的州道，且沿途均为通商重镇，各州富庶程度远甚其他各道，不论战力、物力都强突厥数倍，此番默啜能够一日之内攻陷肃州和瓜州，只不过是阴谋用奸，并占了突袭的先机，绝非其军队实力优于陇右驻军；而突厥贼寇之所以在沙州难以速胜，也是因为驻守沙州的豆卢军处于玉门关隘要害，历来戒备程度为边境之最，戒备程度比别处更高，故而突厥贼寇遇此强敌即难速胜。”

说到这里，姚崇顿了顿，不易察觉地扫视周围听得聚精会神的众人，抬高声音继续道：“而今陇右道上战局危急，肃州、瓜州已陷，默啜若集结兵力共战沙州，沙州只怕也凶多吉少。所以兵部以为，此刻断不可再从中原长途调兵，而应该有效利用陇右道上本身的军力，才能做到不延误战机。检阅陇右一线，从肃州向关内至凉州，依次有建康军、大斗军和赤水军，集合兵力已超过十万之众。兵部奏议，以建康军和大斗军为先锋驰袭肃州，首先将肃州夺回；赤水军断后镇守凉州，面朝西北屏障甘凉地区，使突厥游兵无法进一步突破侵入关内。我军一旦收复肃州，定当乘胜追击、速战速决再夺瓜州，而默啜贼兵向来不擅久战，遭遇强敌必然回退关外，则沙州之围可不解自溃！”

姚崇昂扬的话语再度在殿内激起阵阵回音，听在众人耳中却与方才有着天壤之别。武则天的双眼也不禁放出振奋的光彩，她强抑着激动问：“诸位爱卿，你们觉得姚尚书的奏议如何？”

众人面面相觑，还是狄仁杰躬身奏道：“陛下，老臣以为兵部的奏议

顺应天时地利，是上佳之策。”

“好！”武则天轻拍膝头，朗声道，“姚崇，朕也认为你的奏议非常好。那么，对于领兵的将帅人选，兵部又有什么建议呢？”

这次姚崇回答得愈发自信：“陛下，凉州刺史崔兴，耿正忠直、谙熟兵法，臣以为陛下可授命他率先锋队伍首战肃州，同时命赤水军军使豹韬卫大将军褚飞雄镇守甘凉地区，确保突厥贼寇难以趁乱入侵关内。”

“嗯，”武则天听得频频点头，“姚尚书之荐甚得朕心。即刻传旨，朕授崔兴为陇右道前军总管，率建康军和大斗军共六万兵马往击肃州和瓜州；褚飞雄为陇右道后军总管，统四万赤水军镇守甘凉。”

众人齐颂：“遵旨。”

姚崇接着又奏：“此番敌情猖獗，边境布局虽定，朝廷仍然应派钦命大军前往陇右道，以显我天朝威仪、后援前线战事，更兼安抚陇右道一线受扰百姓。请陛下明鉴。”

武则天颔首：“嗯，朕也是这样想的。这样吧姚崇，就由兵部负责尽速从河北道、关内道和山南道调集十万兵马，你们兵部再举荐一位领军大将军，朕来定钦差大臣和安抚使的人选。”

姚崇略一思索，便道：“圣上，右武威卫大将军林铮英勇善战，且出生于寿昌，对沙州、瓜州一线极其熟悉，是领兵的最佳人选。”

“很好，就由林铮来做这个行军大总管，三日之内率军出征！”

“至于钦差和安抚使的人选嘛……”武则天沉吟起来，她的目光再度扫过众人，一张张脸上总算露出了些许欣慰之色，大殿里的气氛也略有松弛。不对，武则天凝眸在狄仁杰的脸上，心中泛起疑惑，为什么他不像别人那样面呈喜悦，反而显得比刚开始时还要严肃忧虑，她轻唤了一声：“国老……”

狄仁杰猛然一悚，掩在袖笼中的右手颤抖得几乎捏不住那份军报，他闭了闭眼睛，终于跨前半步，躬身道：“老臣在。”

武则天和颜悦色地道：“国老，关于钦差和安抚使的人选，朕想听听你的意见。”

狄仁杰点头，用平稳而有力的声音道：“陛下，老臣认为姚尚书方才的排兵布阵还缺失了一个关键的环节，只有填补上这个环节，我们才能商讨其他事项。”

“你说什么？”武则天惊得几乎从龙椅上腾身而起，“关键环节？怎么，我们还遗漏了什么关键环节？”

姚崇也不觉面露惊惧，直盯着狄仁杰。狄仁杰苦笑了一下，缓缓地从袖中褪出军报，双手平端过顶："陛下，老臣这里还有一份发自二十天之前的军报，请陛下御览。"

内侍接过军报上呈武则天，大殿内又一次陷入最沉闷的寂静之中。众人之中有的在悄然观察武则天的表情；有的反复打量狄仁杰，似乎在猜测着什么；还有的只顾低头屏息。狄仁杰直视前方，他曾经反复设想过多次武则天看到军报后的反应，和自己该如何应对，但此刻他的脑海中只有一片空白。

武则天缓缓搁下军报，脸色铁青地抬起头来，仿佛是从牙缝里发出的声音："国老，这份军报朕都看明白了，现在朕要听你说说，所谓的遗漏环节是什么？你又有什么应对之策？"

"陛下圣明，"狄仁杰深施一礼，现在他反而没有了顾虑，在满殿狐疑的目光中从容应答，"陇右道上自沙州以西北依次为伊州和庭州，此两州北邻东突厥，西接西突厥，可谓是陇右道上大周的最后一道防线。而今默啜率先攻下瓜州和肃州，包围沙州，我大周军队从凉州出发自东向西挺进，确是良策一条，但请陛下试想，假如此时伊州、庭州出现状况，沙州必将腹背受敌，一旦我军无法快速收复瓜州和肃州，沙州绝难独立支撑。而如果庭州、伊州、沙州尽落贼人之手，我军即使收复瓜州和肃州，西域商路也已然被截成两段，默啜的阴谋也就得逞了。"

狄仁杰的话就像晴天霹雳在观风殿上炸开，一时间众人什么表情都有，惊慌失措的、难以置信的、嗤之以鼻的……

姚崇忍不住了，跨前一步道："陛下，狄大人，这份军报到底说的什么？何人所发，为何未经兵部？又怎么会令狄大人担忧到伊州和庭州？据我所知，伊州和庭州的防务一向固若金汤，况且默啜的人马尽在东段，与我大周军兵鏖战，又怎么可能腾出手去到沙州以西的伊州和庭州作战？这、这实在令人不解啊。"

没有人回答姚崇的问题。狄仁杰和武则天都沉默着，许久，武则天才长叹一声，沉闷地道："既然国老指出了疏漏之处，那么就请再谈谈补救之策吧。"

深重的悲戚骤然间敛住了狄仁杰的心神，他强自镇定，再度开口："陛下，老臣以为军报上面所述之事关乎朝廷重臣，况且还有很多疑点，因此伊州和庭州的状况必须要有一名钦差前去调查清楚。既然陇右战事本来就需要一名钦差领兵前往，老臣建议，就让这名钦差和林铮将军分兵两路：林将军带兵支援肃州和瓜州；钦差则借道吐蕃迂回到玉门关和阳关西侧，从那里向北直上伊州，一则厘清伊州和庭州的疑云，二则与从东部平寇的大周军队形成合围之势，如此安排，不怕默啜之患不除！"说到这里，他猛然抬起头，直视冕旒后皱纹密布中的那双眼睛，铿锵有力地道，"陛下，老臣愿亲赴陇右道，为大周扫除默啜贼寇！"

武则天没有答话，两对历经沧桑的目光无言交汇，不知道过了多久，才听武则天轻轻问了一句："狄爱卿，你的三公子是在庭州服流刑吧？"

"是。"狄仁杰低下头，不经意间眼前有些许的模糊。

武则天垂目深思，阶下突然走出张易之，他此前一直在全神贯注地观察着发生的一切，这时候拿定了主意，出班奏道："陛下，臣有一事不明。"张易之说话的声音颇为清朗动听，与所有在场的人都不同，他边说边抬头直视着武则天，眼珠还缓缓转动，脸上带着又轻浮又讨巧的微笑，果然让武则天阴沉的脸上露出些微暖意，她轻叹着问："易之啊，你又有什么事？"

张易之抬手指了指姚崇，语调轻松地道："倒也不是别的什么，只是听方才姚尚书的话，似乎狄国老上呈之军报并未到过兵部，姚尚书对此一无所知。同样，阁部各位显然也从未见过这份军报。这样易之可就不懂了，难道军报不该是走先报兵部再达阁部，最后才上呈陛下这样的次序吗？既然狄大人手中的这份军报没有走正规的途径，那么是不是该如姚尚书方才所问的那样，让大家知道军报是何人所发，怎么会到狄大人的手中，究竟写了什么内容，否则我等恐怕很难给陛下出主意。"

狄仁杰差点就想对着那张光滑的俊脸唾去，如此轻慢不恭的言辞、公然挑战的姿态，如果换作别人，恐怕武则天早就勃然大怒，但偏偏是他张易之。

果然龙椅上的老妇只是无奈地轻哼一声："易之，你先退下。大家都先退下吧。哦，国老、姚尚书，你们两个留下。"

众人鱼贯而出，张易之特意从狄仁杰的面前经过，跺跺脚冷笑出声，随后才扬长而去。狄仁杰视若无睹，他已经没有精力也没有心情再去顾及这等小人。他深知武则天没有在大庭广众之下揭开军报的来历，是对自己的莫大信任和保护，但是她也没有接受自己充任钦差的请命，这就意味着吉凶仍然难卜。

众人全部退出，偌大的殿宇上只留下他和姚崇挺立阶前，姚崇看了眼狄仁杰，老人花白的胡须随着沉重的呼吸微微颤动，姚崇朝上拱手，轻声道："陛下，国老年事已高，是不是可以赐个座？"

"啊，是朕疏忽了。"武则天连忙招呼，"来人，快给国老赐坐。"

狄仁杰忙道："陛下。"话音未落，青衣内侍已搬来椅子，武则天温言劝道："狄爱卿，快坐下吧。"

"谢陛下。"狄仁杰缓缓落座，整理好袍服，长长地吁出一口气。

武则天再次长叹一声："狄爱卿啊，你知道从神都去伊州和庭州路途

有多么遥远，如借道吐蕃，那还要翻越祁连山，沿昆仑山麓前行，你的身体能吃得消吗？”

狄仁杰淡然一笑：“要履行为臣子者的责任，即便是粉身碎骨也不足道。走点儿远路、翻几座高山算不了什么。”

武则天微微颔首：“你的忠心朕是清楚的。对你，朕深信不疑。不过，”她突然面露微笑，道，“别告诉朕你这次请命全是出于公心，那样，朕可就不能尽信了。”

狄仁杰低下头苦笑：“陛下圣明。臣老了，过去倒也不知道，人老以后竟会如此牵挂自己的孩子们，特别是离家远行的孩子，心里面真是时时刻刻都放不下。”他的声音低沉下去，武则天直听得心中酸涩难抑，她的眼前瞬息掠过那些个面庞：显、旦、弘、贤，他们都是、曾经是她的孩子。

武则天举起军报：“姚崇啊，你拿去看吧。”

姚崇双手接过军报，匆匆浏览，恍然大悟的同时不觉全身冰冷，他注意到，军报居中的部分布满水渍，字迹已经模糊，他猛然意识到，这应该是狄仁杰长时间紧握军报，手心中的汗水所致。顿时，姚崇心中阵阵痛楚，这位老人该是经历了怎样的煎熬啊。

武则天发问了：“姚崇，现在你都明白了吧。对国老的忠心朕不会有丝毫质疑，但假若朕准了国老的请命，是不是就会留下个大把柄，令世人可以据此诟病国老？”

姚崇深躬到地，道：“圣上所言极是。官员之间私相勾连是我朝大罪，上可达谋逆之罪株连九族，国老绝不能与这样的罪责牵连在一起。况且，假如陛下任命国老为钦差，查察军报所述之案情，鉴于国老与送发军报的袁从英之间渊源颇深，不仅难以服众，还会令天下官员从此无视串联之罪，乱了国法纲常，后果将不堪设想。”

狄仁杰的耳朵嗡嗡作响，理智让他明白姚崇的一片苦心，但汹涌的情感却令他难以自持，难道这一次自己还是不能保护好袁从英？早知如此，早知如此……狄仁杰想不下去了。

“那么姚尚书有什么更好的建议吗？”武则天问。

姚崇飞快地思考一番，郑重回禀：“陛下，从军报上看伊州和庭州的局势也已十分紧张，臣以为与其自洛阳派出钦差到伊州，倒不如还是就近任命合适人选，彻查瀚海军相关案情。同时，陛下仍可委派狄国老为陇右道安抚使，在战事略定之后沿陇右道招抚百姓，黜陟各州政务。”

“嗯，这倒是个好主意。”武则天连连点头，又问，“那么钦差的人选？”

姚崇看了眼狄仁杰，狠心道：“鄯州位于肃州以南吐蕃以东，诚乃近水楼台。臣以为现任鄯州刺史、高平郡王武重规可担此钦差一职。”

武则天微眯起眼睛，注视着狄仁杰问：“国老以为呢？”

“臣，附议。”

从观风殿沿着长廊走到上阳宫门口，昨日夜半被叫入宫，到现在已是明丽的清晨。长廊两侧繁花似锦，却无法吸引狄仁杰和姚崇的目光。狄仁杰步履匆匆，始终不肯和姚崇说上一个字。姚崇默默跟在他的身后，直到上阳宫门前，才鼓起勇气轻唤了一声：“狄国老，我……”

狄仁杰的身子晃了晃，没有回头，只淡淡地道了句：“姚尚书，老夫感激你。”姚崇呆立宫门前，看着沈槐将狄仁杰搀扶上马车，马车启动了。春阳娇艳，映在马车的亮铜车顶上，炫开点点光辉，落入姚崇的眼底，兵部尚书的眼圈红了。

大唐悬疑录

最后的狄仁杰 4

讲述帝国宰相、千古神探狄仁杰最后一年的最后一案

唐隐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人物表

狄仁杰 字怀英，唐代武周时期宰相。因政绩卓越，武则天称其为国老；因无案不破，百姓视其为神探。

袁从英 狄仁杰的卫队长，心思细腻，对狄仁杰忠心耿耿。后因故前往边关庭州，与朝中的狄仁杰一内一外，共同化解了一场场牵连甚广的阴谋诡局。

狄景晖 狄仁杰的第三子，自大自负，后因故流放庭州，有所改变，与袁从英一同协助狄仁杰。

韩　斌 袁从英救下的男童，对其极为依赖。曾经和哑哥哥相依为命多年，因此非常善于照顾人。

武则天 中国历史上唯一的正统的女皇帝，唐朝第六位皇帝，称帝期间改国号为周，定都洛阳。

沈　槐 在袁从英前往庭州后成为狄仁杰的卫队长，表面可靠忠诚，实则野心勃勃。

武重规 高平郡王，鄯州刺史，任陇右道钦差之职，负责彻查庭州间谍案。与狄仁杰有过嫌隙。

钱归南 庭州刺史，看似胆小怯懦，实则城府极深，伪装之下另有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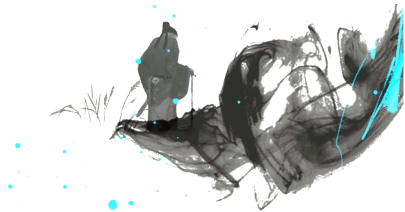
裴素云 河东闻喜裴氏后人，名相裴矩的重孙女儿，庭州萨满女巫。与袁从英有着非比寻常的情谊。

梅迎春 西突厥突骑施部的王子，性格豪爽，精通汉学，来到大周希望获取武皇的支持。

杨　霖 性格软弱，随波逐流，在一个神秘人的胁迫下来到长安，执行某个任务。

郁　蓉 狄仁杰年轻时相识的女子，二十五年前意外离世，蕙质兰心，却一生坎坷。

|第一章|
初 捷



今天是五月初一。每月的初一和十五，庭州刺史兼瀚海军军使钱归南照例要登上庭州城楼，巡视城防要害，检阅庭州的防务情形。时值正午，火辣辣的太阳当头照着，城墙之上满插的旌旗垂挂肃然，并无一丝微风将它们如常荡起。钱归南不觉抬手撩起袍袖，拭一把满额的汗珠，喘着粗气抱怨："今年的天气太过反常，才刚到五月就炎热至此。"

王迁浑身甲胄站在钱归南的身边，更是热得汗流浃背，他满脸通红地附和道："谁说不是啊，况且咱庭州往年春季是最多雨的，今年却从冬到春没有下过一场像样的大雨，几条大河得不到蓄水，连周围的草场都旱得厉害，这样下去，一旦入夏恐怕旱情更甚啊。"

钱归南若有所思地点了点头。此时他正和王迁站在庭州城的西城门楼之上，这座巍峨坚实的城楼高近十丈，厚达数尺，是环绕庭州城一圈十六座城楼中，位于正东、正西、正南和正北位置上四座最高大的城楼之一。因每年都适当修缮、保养得当，建于大隋年间的城楼看上去还是簇新的，在正午的艳阳之下熠熠生辉。青砖砌成的城墙牢固厚重，朝西的侧面设置箭窗，城墙顶端凹凸的雉堞次第排列。城楼重檐歇式的山顶上，楼脊无一装饰，只有仓乌的瓦片垒得整齐密实，反更显气概非凡。在所有西域边关的重镇之中，庭州城的城楼和城墙都算得上数一数二。

这时，钱归南从城楼上探头向下望去，宽达数丈的护城河波光粼粼，但隐约有股秽浊的气息从中散出。这条护城河靠贯穿庭州全城的大河白杨河来蓄水，由于干旱得太厉害，白杨河河水不足，护城河得不到活水的补充，水面上大片大片的腐烂水草，已渐显淤积干涸之状，望之令人不快。王迁看钱归南注目护城河，便凑上前来，压低了声音道："钱大人，再这么干下去，护城河恐怕也会……"

见钱归南皱起眉头，王迁赶忙住口，做出一副心领神会的样子。钱归南再度举目西顾，只见莽莽苍苍的大漠平滩，雾霭沉沉、热浪滚滚，正午日照下的沙陀碛之上，好似有一袭黄灰色的天幕，从天顶悬挂而下，将无边的沙漠封锁得严严实实。一时间，钱归南觉得自己有些眼花，恍惚中似有一队黑衣骑兵破幕而出，正自沙陀碛向庭州飞驰而来？钱归南的心一阵猛跳，他赶紧定了定神，聚睛再瞧，幻觉消失了，面前仍然是一马平川的大漠，空荡、肃穆，难以预测。

钱归南咽口唾沫，转头问王迁："这两天老潘那里有什么消息吗？"

王迁摇摇头："还没有呢，咱们的信鸽也刚放出去，估计老潘今天才

能收到。”他四顾无人，才低声道，“老潘那里还是很有把握的，毕竟编外队都受他控制，他只要把武逊拘押起来就万事大吉了。”

钱归南沉吟着点头：“敕铎的人马大概五天以后可以到达沙陀碛西侧，到那时候，老潘无论如何也该做好准备了。”

两人一边交谈着，一边沿城楼一侧的石梯缓步而下。纹丝不动的旌旗之下肃立着同样纹丝不动的卫兵，钱归南在城楼底下停住脚步，满意地环顾四周。无论怎么看，瀚海军都是一支相当精干的队伍，庭州城也是一座防务得当的城池，要攻破庭州城，对来自任何一方的敌人来说，都是件伤脑筋的事情，除非……他正颇感得意地想着，突然间平地刮起一阵妖风，漫卷旌旗敲打得旗杆噼啪作响，钱归南眯缝着眼睛望过去，恰好旗帜啪地展开，红色的“周”字宛如一柄利剑刺入他的双目，钱归南吓得浑身一颤，朝后连退几步，亏得王迁伸手相扶，才算没有坐倒在地上。

这阵风来得快去得也快，钱归南刚抚了抚扑扑乱跳的心，空气又凝结不动了，周遭闷热如旧，只是钱归南通体汗湿，却都是冷汗。他再无心情检视，刚想吩咐离开，正前方一名士兵匆匆跑来，递上一封急件。

王迁接过信件一瞥，脸色顿时变了，凑到钱归南耳边，低语道：“钱大人，伊州那边来的……”

钱归南也悚然变色，他使了个眼色，两人一前一后步入城楼下的偏院，王迁示意两名卫兵把住院门，才随钱归南进到正堂，反手便把门关了。

这边钱归南已经快速浏览了信件，搁下书信，他冷笑一声，对王迁道：“那边等不及了。”

“哦？”王迁转了转眼珠，指指信件问，“在催了？”

钱归南没有回答他的问题，自言自语道：“唔，也不知道沙州那里的战况如何了？”

王迁凑到钱归南的跟前：“钱大人，昨天来的最新塘报不是说还在僵持吗？”

钱归南紧蹙双眉，喃喃道：“情形有些微妙啊。你算算，自默啜进攻沙州到今天已经有半个月了，瓜州、肃州一早就陷落，沙州却久攻不下，看起来默啜在沙州是无法速胜了。”

王迁拉长着脸不吱声。

钱归南想了想又道：“默啜总以为大周的军队软弱无能、不堪一击，哼，恐怕他还是太轻敌了。当然了，过去这些年来他频频进犯中原，屡

次得手，难怪会狂妄至此！”

王迁迟疑着问：“钱大人，您的意思是……”

钱归南一甩袍袖，冷笑道：“多亏我早就做好了两手准备，虽然调动了瀚海军至伊州，却始终按兵不动，静待前线战况明朗，否则现在就很被动了。”

王迁附和道：“钱大人英明！如此说来默啜最后是不是能够得手还真不好说？”

“确实很难说啊……”钱归南深深地叹了口气，“我从来就没相信过默啜能够轻易得手，虽然这次他多方谋划，可谓机关算尽，但大周又岂是能容他人随意践踏的？咳，如今我们只有坚持谋定而后动，不待时机成熟绝不轻易行动，如此方能自保。”

王迁频频点头，又迟疑地指了指刚收到的信件，问：“那这……”

钱归南满面冰霜地回答：“隔一天再回复吧，就说我们还要配合西面的行动，暂时无法分身，需待沙陀碛战役初定以后，才能兼顾到伊州。”

“钱大人，只怕伊州那边不肯罢休……”

钱归南厉声道：“怕什么！除了我谁都指挥不动瀚海军，伊州那边再急也奈何不得我。至于默啜，目下正在沙州泥足深陷，恐怕也顾及不了其他。”

王迁连声称是。

钱归南又在屋子里踱了两圈，若有所思地道：“算日子朝廷也应该收到前线战报了，不知道会有何反应，又会派多少援兵，哪位将领来到陇右道。”沉思片刻，他嘱咐王迁道，“沙州一线的战事消息必须保持机密，除了你我之外不能透露给任何人。”

王迁抱拳：“请钱大人放心，您都看见了，咱们庭州城内外可是一派和谐安详的气氛，并无丝毫异常。”

“嗯。”钱归南满意地点了点头，忽然又想起什么，“哦，前些天我叫你监视袁从英、狄景晖二人，他们情况如何？”

“回钱大人。据监视的人报告，此二人一切正常，袁从英每天从早到晚在巴扎上忙着管理商铺，的确十分尽职。至于那个狄景晖嘛，深居简出的，每日里也就是待在住处抄抄写写，老实得很呢。”

钱归南稍稍松了口气：“嗯，这就好。你要叮嘱他们，一定要处处小心，随着战事加紧，此二人对我们会有难以估量的重大意义，绝不能出任何差池。”

“卑职明白。”

夜阑人静，月凉如水。宋乾沿着飘散草木清香的小径，匆匆赶往狄仁杰的书房。一路之上，他总觉得周遭宁静如昔的景物，都弥漫着难以言表的凄凉和无措，宋乾的步履虽然急促，心却沉甸甸的，只因明白自己的无能为力后，他越发犹豫不决，不知道下一刻该如何面对那位重压之下的老人。

刚转入书房前的小花园，宋乾便一眼看见园中那泓池水旁的身影，孤独、苍老，但脊背依然挺直如柱，宋乾加快脚步赶到狄仁杰的身边，这才轻轻叫了声：“恩师。”

狄仁杰应了声：“宋乾啊。”没有回头，只注目着夜空中的一轮明月。宋乾也不敢出声，默默地在一旁等待。突然间，此情此景让宋乾悚然回忆起不算很久前的一幕，同样寂静的月夜，煎熬中的老人……宋乾不由自主地打了个寒战。

也许是被宋乾的动静惊扰，狄仁杰如梦方醒地朝他转过头来，淡淡地笑道：“宋乾啊，你来了。”

“是。”宋乾连忙回答，一时间千言万语竟不知从何说起，嚅嗫半晌才挤出句，“恩师，您、您何时动身？”

狄仁杰亲切地拍了拍他的肩膀：“很快啊，呵呵，三天之后和林铮将军的大军一块儿起拔。”

“啊？”宋乾大吃一惊，“恩师，您……圣上不是委任您为安抚使，待战事初定后再沿陇右道行使安抚之职吗？”

狄仁杰微笑着摇头：“圣上起初是这么定的，但是后来我又去恳求了她，请她允老夫与林将军同时出发。”

“这……”

狄仁杰再度翘首仰望晴光灼灼的明月，轻叹一声：“哪怕早走一天，老夫的心也就多安一分，于公于私，这样做都是有益无害的，圣上也就体谅了老夫的心情。”

宋乾道：“恩师，您这片苦心真是、真是……”他的嗓子有些哽住了。

狄仁杰慈祥地看着他，突然正色道：“宋乾，为师要问你件事。”

“恩师您请说。”

狄仁杰微皱起眉头：“现任凉州刺史崔兴，你可与他熟谙？”

宋乾连忙拱手："恩师，在学生任凉州刺史的五年间，崔兴一直是学生的副手，任凉州长史兼驻扎凉州的赤水军军使，所以学生与他不仅十分熟悉，而且还是好友。"

"嗯，那么这崔兴为人如何？"

"回恩师，崔兴为人精干忠正，疾恶如仇，是个难得的好官员，否则学生离开凉州时也不会大力举荐他接替学生的凉州刺史一职了。"

"嗯。"狄仁杰思忖着，捋了捋灰白的胡须。

宋乾想了想，又道："对了，崔兴还认识从英呢。"

"哦？真的？"狄仁杰顿时两眼放光，大声追问，"他们怎么认识的？有何渊源？"

宋乾思忖道："嗯，我就是听崔兴谈起，从英十多年前在凉州从军时，与崔兴打过几次交道，因此崔兴对从英有些印象。"

"是这样……"狄仁杰又问，"那么崔兴可曾与你谈起过，他对从英的印象如何？他们的关系怎么样？"

宋乾笑了："崔兴说从英那时候还不到二十岁，几乎是个孩子，但人很聪明，相当能干，就是有点儿傲气，呵呵，总之印象挺不错。"

狄仁杰如释重负："那就好，那就更好办了。"他正对着宋乾，神情十分严肃地道，"宋乾啊，既然这样，为师就要托你办件要紧的事。"

宋乾躬身道："恩师尽管吩咐，学生当万死不辞。"

狄仁杰摆了摆手："没有那么严重，不过是请你想办法给崔兴带个口信过去，记住，是口信，找你和崔兴都认识的属下带过去，你身边应该有这样可以信得过的人吧？"

"当然有。只是这口信的内容？"

狄仁杰长吁口气，道："这次陇右战事，圣上的安排想必你都听说了。姚崇举荐的前军和后军将帅都很妥当，只是钦差人选大有奥妙。"

宋乾压低声音道："听说是高平郡王武重规？"

"嗯，"狄仁杰紧锁双眉道，"这是绝密的任命，朝廷中只有阁部的官员才能知晓。但是宋乾啊，你可知道姚崇为什么要推荐武重规担任这个钦差？"

宋乾字斟句酌地回答："武重规现任鄯州刺史，而鄯州离陇右道上的战场最近，让他担任钦差主要是出于路途近便的考虑吧。"

“这只是表面上的原因。”

“这……”

见宋乾满脸疑惑的样子，狄仁杰这才将袁从英发来军报，以及昨天夜间发生在观风殿上的事情原原本本地对他说了一遍。宋乾听得出了一身冷汗，此刻才算明白狄仁杰莫大忧虑的真正原因。

狄仁杰继续道：“武重规是圣上的亲侄子，过去在河北道战事时曾与老夫有过嫌隙，由他来担任这次陇右道钦差之职，彻查从英所发军报中举报的案情，一来可以让圣上完全放心；二来也可以封住所有对我不利的口舌，姚崇可谓是用心良苦啊。”

宋乾迟疑着道：“唔，但学生听说高平郡王为人相当残暴，恐怕……”

狄仁杰神色一凛：“你说得没错。宋乾啊，姚崇出此一策，其实就是所谓的丢卒保帅。哼！”他的声调突然变得无比凄怆，“姚崇要保的帅当然是本阁，而那个被丢弃的卒子，就是袁从英！”

宋乾浑身一颤，大气都不敢出。狄仁杰脸色苍白，声色俱厉地道：“伊州和庭州的事实真相如何，目前我们谁都不知道。但无论怎样，袁从英劫夺朝廷飞驿，越级传递军情，私告朝廷四品大员，都已犯了我朝大忌。即使最后能够证明他所报的军情属实，也很难完全赦免他的罪过。而此刻假如有人利用我和袁从英的关系大做文章，再把朋党斗争也夹缠在里面，那不仅伊州和庭州的真相难以查清，就连我也会被牵扯进去，受到掣肘，对战局的发展极为不利。”

宋乾倒吸口凉气，喃喃道：“我明白了。所以姚尚书举荐与您不和的武重规当钦差，这样不论查出的结果是什么，旁人都无话可说。”

狄仁杰颔首道：“最重要的是，圣上那里也能交代得过去。但是你想，以武重规和我的关系，到时候他会善待从英吗？”

宋乾低下了头，狄仁杰的声音嘶哑得愈发厉害了：“姚尚书可以为了大局不顾袁从英的死活，可是我不能……宋乾啊，我、我于心难安，我的心痛啊！所以宋乾，你必须帮我这个忙。”狄仁杰说着，颤抖地一把抓住宋乾的手，艰难地道，“崔兴是前军大总管，负责收复失地、驰援沙州。沙州与伊州临近，崔兴只要解了沙州之围，就有机会见到借道吐蕃、迂回伊州的武重规。宋乾，你务必传我的口信给崔兴，让他一旦晤面武重规，就想方设法阻止武重规对袁从英草率定罪，一切待林将军和我到达陇右道以后再作定夺。”

“这……”宋乾迟疑着，“恩师，学生传信过去是没问题，可武重规此人刚愎自用，又残暴无状，崔兴说话不一定有用啊……”

狄仁杰连连摇头，几乎吼起来："有用的，一定有用的。无论如何也要试试看，拖一天是一天，你懂吗？"

"是，是，学生立刻就去办！"

宋乾几乎是跑着离开了。狄仁杰一动不动地站在池塘边，夜寒侵骨而入，他感到从未有过的孤独。水中明月的倒影悠悠摆动，曾经有过的心痛、那分外熟悉的心痛再度袭来，令他呼吸艰涩。狄仁杰下意识地抬手捋须，才发现自己在外面站了大半夜，满把胡须都沾染了露水，湿漉漉凉涔涔的。

"大人。"

耳边响起一声熟悉的呼唤，狄仁杰微笑应答："啊，从英……"猛地，他清醒过来，看了一眼站在面前丝毫不动声色的沈槐，狄仁杰在心中深深地叹了口气，自去年十一月起，自己都在努力避免犯这个错误，没想到终于还是在今夜发生了，也罢，叫错了就叫错了吧，或许早该如此。

狄仁杰背过双手，注视着池塘中轻轻摆动的月影道："沈槐啊，刚才我和宋乾的谈话，你都听见了吧？"

"是，大人。"

狄仁杰仍然背对着他："对这件事情，你有什么看法？"

"沈槐相信，大人所有的决断都是正确的。"说这话时，沈槐的脸躲在树荫之下，黑乎乎的，表情模糊。

狄仁杰似乎微微一愣，半晌，才语气平淡地道："沈槐啊，有些时候连我都听不出来，你说的究竟是不是真心话。"

沈槐对答如流："大人，沈槐不敢虚言。"

狄仁杰的脸上不觉浮起一丝笑意，接着又问："哦？那么你倒说说，老夫让宋乾给崔大人带口信的办法，能奏效吗？"

沈槐微躬抱拳："大人对下属的拳拳之心令沈槐感动。当然了，大人这么做只要能求得心安，就是值得的。"

狄仁杰猛然转身，紧盯着沈槐的眼睛："说得好啊，沈槐！"

沈槐略低下头，又说了一遍："大人，沈槐不敢虚言。"

狄仁杰目不转睛地看着沈槐，对方始终低头，避免与他的视线接触。终于，狄仁杰长吁口气，沉声道："沈槐啊，我知道你心里一定认为我冷酷无情，为了大局，也为求自保，而置他人于罔顾，你有些兔死狐

悲的感伤，本阁完全可以理解。沈槐啊，今天我还可以很坦白地说，这也并不是我第一次牺牲袁从英……不过，有一点我可以保证，世上只有一个袁从英，我再不会像对待他一样对待任何人，所以你也不用担心自己会遭到和他相仿的命运！”

沈槐仍然低着头，一声不吭，牙关却因为咬得太紧而酸痛不已，今夜是个转折吧？就算竭力伪装、拼命维持又能如何？那不过是个幻影罢了，多么可怕的虚伪……

微微的清风拂面，狄仁杰稍稍冷静下来，他叹息着拍了拍沈槐的胳膊：“老夫今天心情很差，沈槐啊，你不要计较。三天后就要出发，还有很多准备要做，你就乘着今夜回去关照一下，和你那堂妹道个别。”

“是，大人。”

沈槐刚要离开，狄仁杰又叫住他：“哦，还有一件事。因为陇右道战事正酣，老夫又充任了安抚使，本次制科考试只好延迟，待得陇右大捷之后再定考期。你去告诉杨霖一声，让他安心在府中温习功课，静待开考便是。”

沈槐点点头，犹豫着问：“大人，您不见他？”

狄仁杰又叹了口气：“老夫这些天心绪太乱，只怕杨霖见了老夫反而忐忑，倒影响了他迎考的心情，还是不见了吧。”

从沈珺居住的小院里，可以很清楚地听到僻静小巷中传来的敲更声，“梆、梆、梆……”那声音单调而无奈，将不眠的夜晚点缀得愈加凄惶。

“三更了。”沈珺抬眸轻叹，她的肤色比之前在金城关时要白皙很多，大约是成天深居简出又不需辛苦劳作的缘故，脸庞也稍稍丰腴了些。在炎炎红烛的映照之下，这个当初朴素耐劳的乡下女子，如今已展露出些许温柔端庄的大家闺秀风韵。只见她一头乌发挽了个家常的发髻，松散的发辫随意垂下，正掩在藕荷色的披纱上，披纱下银白团花的抹胸，随着她的呼吸轻柔起伏。

此刻，沈珺侧坐在床边，微微弯腰伏在一件水白丝绸的男子里衣上，刚刚收拢最后一个针脚，在唇边咬断丝线，她抬起头，微笑着道：“总算赶完了，你过来试试。”

沈槐自桌边站起，默默走到床前，这屋里有些闷热，沈槐也是一身的家常打扮，只穿着黑色的里衣里裤，外袍早就脱下挂在床边的架子上。看到他走过来，沈珺先搁下新衣，伸手过来帮沈槐解开束衣的绸带，熟练地往下一褪，沈槐强健端正的身躯就在她的眼前，沈珺的脸不由自主地微红了一下，俯身去拿白色绸衫，刚回过头来，便被沈槐一把搂入怀中。

“先试新衣啊……”沈珺勉强说着，声音几不可闻。

她的脸靠在男子的栗色肌肤上，急促的呼吸惹得沈槐一阵发痒，于是他轻轻将沈珺推开，有点儿好笑地看着她面红耳赤的样子，轻声道：“你不会吧，居然还害羞。”

“我……”沈珺显得更加局促了，沈槐用宠溺的目光自上而下爱抚着她，随后接过新衣，自己套上。

沈珺朝后退了一步，仔仔细细地打量了一番，又上前给他系牢绸带，再看了一遍，才松了口气道：“看上去还合适。哥，你觉得呢？”

沈槐无所谓地回答：“好啊，挺好的。反正我所有的里衣都是你做的，这么多年早穿惯了。”

沈珺抿了抿嘴唇，嘟囔道：“怎么能一样呢，这回我是去南市的绸布庄买的最好的绸料，裁剪的新方法也是何大娘教给我的，还有刺绣，虽然不多，可都是向何大娘学的绝活，与以往的那些绣活是不一样的……”

沈槐不觉又笑了，忙道：“好，好，确实很不错，我的阿珺越来越能干了。”说着，他一把拖过沈珺，顺势坐在床边，让沈珺依偎在自己的怀中，在她的耳边轻声道，“三天以后我就要出发了，出发前都会很忙，估计没时间再来看你，你要自己保重，等我回来，知道吗？”

沈珺不说话，只微微点了点头，更紧地靠在沈槐的胸前。沈槐捏了捏她的手，叹息道：“你看看，这半年来不做粗活，手就细润了许多，还是这样好，以后就绣绣花裁裁衣吧。”

“其实我还是喜欢做活的……”

“嗯。”沈槐又想起什么，微皱起眉头道，“怎么，那个何大娘还打算在咱们家长住下去了？”

沈珺轻声道：“哥，何大娘没找到儿子是不会死心的，怪可怜的，就让她住着吧，也没什么麻烦。她平日里料理杂活，教我些女红，你不在时给我做个伴，挺好的。”

沈槐脸上阴云稍散，点头道：“也罢，我这一走起码要一个多月，你一个人住我也不放心，就权且留下她，等我回来以后再说。”

沈珺以手抚过他的前胸，轻叹着问：“哥，我来了洛阳之后，你总是忙忙碌碌的，每天也和我说不上几句话，这回又要走那么长时间……哥，你是要随狄大人去很远很远的地方吗？”

沈槐的下颌绷紧了，正色道：“嗯，这回是要去陇右道，咱大周最西最北的地界了。”

沈珺直起身，眨着眼睛看沈槐：“西北？比兰州、凉州还要西北吗？”

“比兰州、凉州还要西还要北，是西域边境了，肯定要去肃州和沙州，说不定还会去伊州、庭州……”

沈珺点点头，慨叹道：“那么远？狄大人这么大年纪的人，真是太辛苦了。”

“哼，辛苦？他心里巴不得去，又怎么会觉得辛苦！”

沈槐语调中的讥讽和怨气让沈珺很感意外，不觉困惑地看了他一眼，又喃喃道：“哥，你这次跟着狄大人去那么远的地方，不会有危险吧？我有点儿担心……”

沈槐不在意地回答：“能有什么危险，朝廷三品大员替天巡狩、安抚百姓，辛苦是会的，危险绝谈不上，就算是去打仗，也轮不到我们出事。”

“噢，这样我就放心了。”沈珺略松了口气，嘴里兀自讷讷道，“西北、庭州……哦！”她突然眼睛一亮，忙问，“哥，我记得狄大人的三公子和那位袁先生，他们就是去的西北、庭州，对吗？”

沈槐脸色阴沉地点了点头。

沈珺没有注意到他的神情，更加喜悦地道：“对了，还有梅先生，好像也是去那里，哥，这回你都能见到他们吗？”

沈槐哼了一声，沈珺这才发现他神色不对，纳闷道：“哥，你怎么了？你不想看见他们吗？狄先生和袁先生，他们不都是你的好朋友吗？”

沈槐沉默不语，沈珺想了想，站起身去打开柜子，从里面找出一叠衣服来，放在床上，看着沈槐小心翼翼地道：“哥，上次袁先生和狄先生到我们家时，我看他们衣服太单薄，就盘算着给他们每人做件坎肩。哦，给小斌儿也做一件，可他们走得太急，我没来得及做好。来洛阳以后才做完，就是不知道什么时候能带给他们。这次巧了，你要能碰上他们的话正好可以带去。”

沈槐骤然变色，声音不觉抬高了：“阿珺，你也太多此一举了吧！别说我不一定能见到他们，就算是见到了，也已是盛夏时节，西域那里比中原更加炎热，要你这坎肩作甚？你不觉得可笑，我还怕人笑话呢！”

沈珺被他说得脸上红一阵白一阵，期期艾艾地道：“哥，你、你别生气，我只是觉得做都做了，再说他们要在西北待下去，还是会碰到天寒地冻的……”

沈槐打断她的话，冷笑道：“阿珺，你不过和他们相处了两天，就如此念念不忘的，不会是有什么特别的原因吧？”

沈珺浑身一震，右手抚在那叠精心缝制的衣服上，垂首不语。沈槐冰冷的目光锁在她的身上，继续含沙射影地道：“阿珺，去年除夕夜在金城关的家里到底发生了什么？我始终有很疑惑。咱们家那老爷子究竟是怎么死的，到现在仍然不明不白。哼，我一直都觉得，这件事情和梅迎春脱不了干系，和袁从英、狄景晖也一定有瓜葛，这回我去西北若是真能碰上他们这几个，倒是要借机把老爷子的死因好好查一查！”

见沈珺只管低着头，沈槐不耐烦地扯过她的手，粗鲁地把那堆衣服往床边推开，猛一用力将沈珺拉进自己的怀抱，道：“行了，别管那些不相干的。我就要走了，咱们只有今夜可以聚一聚，你要让我开心，对不对？”沈珺这才抬起头来，眼中虽有委屈的泪光闪动，却依然无比温情地朝沈槐微笑，纤纤玉臂围拢到沈槐的腰间，替他宽衣解带。

沈槐睡熟了，在沈珺的身侧发出轻轻的鼾声。借着淡淡的月色，沈珺痴痴地端详着他的睡容，看了一遍又一遍，却总也看不够。她已经不记得他们的第一次是如何发生的，她只记得她从小就坚信，自己生来就是属于这个男人的，因此何时何地怎样成为他的人其实一点儿都不重要，重要的是要一生一世守在他的身边，服侍他、照料他、爱护他，为了他奉献一切。

情不自禁地，沈珺凑过去亲吻沈槐的双唇，恍恍惚惚地想：“多么美好多么可爱的人儿啊，他就是我的生命、我的理想、我的天神……娘，您的遗愿女儿一直都恪守着，‘不离不弃、生死相随’，这句话女儿时刻铭记在心，丝毫不敢违逆。娘，女儿还要感激您，正因为您要求女儿爱他，女儿才可以活得像现在这样充实……”

三天之后的五月初三，武皇钦命平西行军大总管、右武威卫林铮大将军率十万大军自洛阳出征，陇右道安抚使狄仁杰大人随军同行。太子李显代表皇帝送至城外都亭，谆谆嘱托，殷切饯别。自这一天起，东都洛阳和大军沿途的百姓才陆续知道，大周和突厥又要开战了。

然而西域边陲的庭州依然风平浪静，这个浪漫多姿的边城每年自五月起便进入了夏季。一旦入夏，庭州白天的气温就骤然升高，尤其是沙漠附近缺少植被的荒坡和山地，昼夜温差极大，正午时候触目所见的一切都会被火辣辣的太阳烤到滚烫，难怪不远处的几座秃山甚至被人们称为“火焰山”。

当然，夏季也是一年之中庭州最热闹、最绚烂、最浓烈的季节。盛开了整个春季的繁花渐次凋谢，却迎来了瓜果逐个成熟的时候。阳光灿烂夺目，晃得人睁不开眼睛；空气中飘散着各种浓郁的花香、瓜果香和西域各色香料的气味，更是熏得人如醉如痴；喜好歌舞的胡人嫌天气太热不愿意劳作，干脆喝饱了葡萄酒成天弹琴唱歌、狂欢起舞，头顶上的

葡萄藤爬得满棚满架，遮出片片荫凉，连雀鸟都来凑热闹，啾啾的鸣声和着乐曲，此情此景，就算是人间天堂，也不过如此了吧。

其中大巴扎又是整个庭州城中最热闹的地方。因日长夜短，巴扎开市的时间在夏季长出一个时辰。袁从英这两天没别的事情，索性从早到晚待在巴扎里头。他本来就会突厥语，和胡人打起交道来还算顺畅，按高长福留下的账册把巴扎兜底摸了个透后，就开始尽心尽力地履行管理巴扎的职责。这天他又忙了一整个上午，就在巴扎旁随便找了个酒铺，坐下吃午饭。

袁从英特意挑了凉棚外的一张木桌坐，日头直直地晒在头顶和后背上，他热得满头大汗却觉得很舒服。袁从英非常喜欢庭州这个热烈的夏天，干燥、高温和日晒让他的伤痛缓解了不少，他常常不自觉地想，狄景晖的主意很不错，也许真该选择在这里定居下来，多么美好惬意的世外桃源般的生活，假如没有那些潜伏着的邪恶和危机，那该有多好啊……

胡人老板抱着盛满葡萄酒的木桶过来，“咚”的一声撂在桌上。袁从英请来一起吃饭的几个巴扎上的商铺老板，顿时眼冒精光，争先恐后地捋起袖管倒酒，迫不及待地喝将起来。其中一个小个子波斯人还算周到，给袁从英也满满倒了一碗，袁从英咕嘟嘟地灌下去大半碗，看那几个家伙喝得兴起，已经开始手舞足蹈，不觉也笑了。胡人老板接着又端上香气扑鼻的鸡肉、牛羊肉和用井水镇得冰凉的酸奶，还有大盘子新鲜的樱桃和黄杏，全都水灵灵地在艳阳下放着光。

自从送走了梅迎春、蒙丹，又把狄景晖和韩斌安置在牧民那里，就只剩下袁从英一个人留在庭州。在大食人那里买药没有花钱，牧民也对银钱不感兴趣，狄仁杰千里迢迢请梅迎春捎来的银子居然花不出去。身边带着这些钱，袁从英发现自己突然成了个不大不小的财主，他倒也豪爽，仗着有钱，就干脆一日三餐全在巴扎上轮流请人吃饭，大肆挥霍宰相大人的银两。袁从英的道理是：一个人吃饭总没胃口，有人作陪，他可以暂时把烦恼都抛在一边，还能和各族商贩混个熟络，就算狄仁杰知道了他这么花钱，也会同意的吧！

给袁从英斟酒的小个子波斯人叫木木，是卖香料的商贩。接连喝了几大碗的葡萄酒，木木的舌头有些直了，看见袁从英正在津津有味地大吃杏子和樱桃，便凑过去讨好地说：“袁、袁军爷，这樱桃好吃吧？不过，比咱家乡波斯的樱桃还差点儿。等我回去给您带点儿来尝尝？甜极了！”

袁从英朝他点点头：“你什么时候回波斯，要到秋天了吧？”

木木愣了愣，四下瞧瞧，才压低声音道：“袁军爷，我们这两天就打算走了。还有别的商队，也都在这几天就出发，绕道突厥金山返乡。”

袁从英看了看木木，不动声色地问：“哦，我也发现巴扎上的商铺陆

续走了不少，怎么回事？夏季是最好做生意的时节，你们怎么都急着走？货都卖完了？”

木木鬼鬼祟祟地又东张西望了一番，才下定决心凑到袁从英的耳边，酒气直扑过来：“袁军爷，您是好人，对咱不错，我就实话跟您说了，这庭州马上就要打仗了！”

袁从英眯缝起眼睛，轻轻重复道：“庭州要打仗？这消息你们从哪里得来的？”

“咳，消息打哪儿来的我也不清楚，可巴扎上都已经传开了。”木木说着又灌了一碗酒入肚。

袁从英也不追问，等了一会儿才道：“你们不是今天才得到这个消息吧？为什么这两天才走？”

木木摇头叹息：“还不是因为那些货，卖不完赔太多，舍不得啊。还好这几天有人来收货，出价虽然很低，但总比扔了强，所以我们才赶紧处理掉货品，就可以出发了。”

袁从英这回倒有些意外：“有人贱价收货？什么人？是什么货都收还是挑特定的货品？”

木木满脸通红地摇头：“不知道是什么来历，咱这巴扎上从来没见过那么一帮人，什么货都收，还价特狠，不过大家为了早点儿脱身，也顾不上其他了。”

袁从英皱了皱眉，正要开口，忽听前面一阵喧哗，人群朝一个方向聚拢过去，仿佛还有哭叫之声隐约传来。袁从英忙从怀里掏出银子扔在桌上，嘱咐木木：“你和老板结账。”自己三步两步便赶到人群聚集的地方。

才一会儿工夫，这里就被看热闹的闲人围了个里三层外三层。袁从英挤进人堆，看见地上躺着个半死不活的老和尚，在他的身边还跪着个十来岁的小和尚，正一把鼻涕一把泪地痛哭着，嘴里还断断续续地叫着：“师父，师父……呜呜，你快醒醒啊！”

围观的众人七嘴八舌却无人上前帮忙，袁从英走向前去，蹲在这师徒二人的身边，发现他们都是蓬头垢面、衣衫褴褛，全身上下染满半黑不红的颜色，冲鼻而来的还有股夹杂着血腥味的臭气。袁从英皱了皱眉，用尽量和缓的语调问那小和尚：“小师父，你先别哭，告诉我你的师父怎么了？”

小和尚抹了把眼泪，哀哀诉说道：“呜呜，我师父受了伤，走这么远的路还没吃的，他、他快死了，呜呜……”

“受了伤？”袁从英从地上扶起那老和尚，突然心一沉，手中的这具躯体在这炎夏中居然透骨冰凉。他不露声色地探了探老和尚的鼻息，就轻轻将其平放在地上，又掀开老和尚胸前沾满血迹的袈衣，袁从英的眉头骤然紧锁，立即问那小和尚：“这是刀伤！怎么回事，你师父被何人所伤？”

“是、是突厥人！”小和尚放声大哭起来。

袁从英按了按他的肩膀，温和地道：“别着急，你慢慢说。”

小和尚点点头，看一眼声息全无的师父，这才一边抽噎着一边告诉袁从英，原来他们是沙州鸣沙山下的石窟中绘制岩画的和尚，师父法名普慧。就在半个月之前，突厥大军突然进犯沙州，与守城的大周军队发生鏖战，突厥兵久攻不下，就把沙州城围成了个铁桶，还在沙州附近烧杀抢掠、无恶不作，连他和师父绘制佛像岩画的石窟都不放过。师父为了保护岩画与他们拼命，被砍成重伤。后来师徒二人乘乱逃离沙州，一路向西而来，普慧伤重垂危，经过伊州时本想入城躲藏，哪知伊州城门紧闭，任何人都不放入内，小和尚只好再拖着普慧往西逃难。一路上走走停停，今天总算是连滚带爬地进了庭州，却不料师父来到这巴扎附近就躺倒在地，再也走不动了。

虽然多少也有些预料，但真的亲耳听到战事已起的消息，袁从英还是感到一阵晕眩。原来战火在半个月前就已经点燃，并且是在东面的沙州！他在心中暗暗冷笑，难为他们把消息封锁这么严实！他又想，看来乌克多哈的消息确凿，那么，庭州的平静也很快就要被打碎，该来的终于要来了。他要立即给伊柏泰的梅迎春和武逊传去信息，让他们全力备战！

想到这里，袁从英定了定神，伸手轻轻抚摸小和尚的肩膀，安慰道：“好了，别哭了。你饿了吧，先吃点儿东西，然后我就带你们去这城里的寺庙，你和你的师父可以在那里安顿下来。不要害怕，庭州很安全。”

小和尚止住悲声，犹豫着指了指一动不动的普慧和尚：“我师父没事吧……”

“他很好，而且再也不会有事了。”

这天夜间，瀚海军饲喂信鸽的院子里闯入不速之客，看守信鸽的兵卒被打昏在一旁，关信鸽的笼子笼门大敞，好几十只信鸽飞得无影无踪。待第二天清晨才有其他士兵发现状况，逐级上报到王迁那里，王迁顿时头如斗大。他带人来仔细察看了一个上午，也没有发现任何线索，最后还是决定暂时先将这事压下去，钱大人这些天来忧思甚重，此等小事就不要再去麻烦他了。

瀚海军失窃的信鸽中有一笼是专门来往伊柏泰的。于是第二天清

晨，在飞越庭州城楼的那群白羽鸟儿之中，就有那么几只毫不畏惧空中火轮的灼烧，一路向西展翅飞往令人望而生畏的无尽沙海。两天，它们只需要两天时间，就能飞抵伊柏泰，在它们纤细的脚踝上绑着传递信息的竹筒，那里面有关于沙州的战讯。这几天来，武逊和梅迎春已在伊柏泰做好了全面的战备，早就在等着这决战的时刻了！

铁赫尔率领着突骑施最精干的五千铁骑，才花了六天时间，即从碎叶一路奔袭至沙陀碛的西侧边缘，已是人困马乏。但敕铎下的死命令有谁敢怠慢！从碎叶到沙陀碛，铁赫尔总共只有不到十天的时间，根据计划，三天之内他必须进入伊柏泰与老潘会合，在那里稍做休整，同时等待敕铎亲率的另外五千人马随后赶到，三支队伍合并一处，由敕铎统一号令，对庭州发起总攻。

午后赤日炎炎，铁赫尔望一眼好像个大蒸笼般直冒热气的沙陀碛，情不自禁地咽了口唾沫。一点儿作用都没有，干渴到极点的咽喉反而更觉火辣辣的刺痛，他扯着嘶哑的嗓子吼了声：“水！”手下捧上灌满水的羊皮囊，铁赫尔一口气喝掉小半囊，嘴里肚子里的焦灼稍有缓解，但心上的煎熬更甚！

部队刚进入沙陀碛时尚在清晨，天气还没有这么热，人马走得总算顺畅，但随着正午渐至，整个沙漠很快就变得酷热难当。热风卷起阵阵沙雾，烫人的沙粒迎面扑来，骑兵们本来就热得呼吸困难，这下更是惨上加惨，更兼全身上下的皮质轻甲闷不透气，体力稍差的兵士纷纷晕倒摔落马下。马匹和骆驼也热得举步维艰，喘着粗气开始耍赖，动不动就在沙子上伏地不起，士兵们要用力鞭挞才能勉强催动它们，哪里还是代步的牲口和征战的坐骑，简直成了要命的累赘。

就这么接连折腾了两天半，五千铁骑才算深入到沙陀碛的内部。这天午后气温又比之前两天更高，铁赫尔看人马实在困乏得不行了，才把心一横，命令大家在一座沙丘的背阴处休息，待太阳下山温度略低之后再重新出发。站在东倒西歪的队伍前，铁赫尔的心情焦虑难当。身为土生土长的西域战将，铁赫尔对沙漠的环境并不陌生，他手下的这班骑兵和马匹，以及负重担水的骆驼也是在沙海中常来常往，本来在沙陀碛中行军作战应该是他们最擅长的，但是此次情况太特殊了。

其实越是熟悉沙漠的人就越懂得，夏季是沙漠的死亡之季，西域战士们绝不会选择在这个季节闯入沙漠作战。他们坚信，夏季是属于沙漠中隐匿的神灵的，它们用可怕的炎热和干旱把人类封锁于沙漠之外，所有胆大妄为在这个时候进入沙漠的人，从来都是有去无回。这次敕铎是下了死令，加上时令尚属初夏，士兵才肯服从，若是再过一个月，他们恐怕宁愿被直接砍了脑袋，也不肯踏足这条由干渴、酷热和绝望组成的死亡之路。

可谁又能料到，今年庭州附近的天气如此反常，刚刚初夏时节，已炎热难当宛如盛夏。敕铎的命令是按照急行军的速度布置的，这就意味

着铁赫尔的部队必须日夜兼程。夜行倒也罢了，这白天靠近正午前后几个时辰的行军，可是把铁赫尔和他的铁骑兵们给折磨坏了。

现在部队不得已歇下了，铁赫尔估计着行程，这么一耽搁又要比原计划晚半天才能到达伊柏泰。想着想着，他突然浑身发冷——水！铁骑部队轻装上阵，本来带的水就不多，天气太热人马喝水都多，如果再耽搁行程，只怕饮水支持不到伊柏泰。想到这里铁赫尔顿时心急如焚，立刻去查看饮水的状况，一看之下更是头皮发麻，水果然不够用了。

怎么办？铁赫尔努力在表面上维持着镇定，这五千铁骑兵已经被炎热折腾得士气低落，如果再得知维持生命的水已经匮乏，铁赫尔难以想象他们会出现什么状况。

他娘的！铁赫尔在心里恶狠狠地咒骂着，无论如何要熬过这两天，只要能到伊柏泰就万事大吉了。似乎是听到了他内心的煎熬，这些天来一直无遮无挡、烈日暴晒的万里长空上突然飘来几抹云丝，黑沉沉地压上头顶，却带了奇迹般的清凉感觉，令心乱如麻的铁赫尔精神为之一振，好兆头啊，这天哪怕能阴一小会儿，也能帮这五千人马好好地缓口气……

天果真阴下来了。更意外的是，从高低起伏的沙丘那头，灰蒙蒙的天际跑来几匹高头骏马，马上的骑士威武昂然，他们的身后跟着难得的习习凉风，直把这几人衬得如同沙漠中的神祇一般。许是久违的凉意让铁赫尔快慰不已，他毫不防备地迎向那跑来的几人，而他们也仿佛见到老朋友似的挥舞着手臂朝铁赫尔跑来，嘴里还喊着：“是敕铎可汗的部队吧？我们是从伊柏泰来的，专程来接你们！”

假如不是连日酷热造成的行军困难和饮水短缺，假如不是突如其来的阴天令铁赫尔惊喜非常，也许铁赫尔能够警觉到来人未曾喊出自己的名号，也能够察觉出对方没有说明是老潘的派遣，但他终究什么都没有发现，反而快乐得犹如见到亲人般，催马过去和对方亲切悟面，就此，铁赫尔和他的部下们丧失了最后的一线生机。

阴云转瞬即逝，烈日再度肆虐，但已不能令铁赫尔烦恼。伊柏泰的来人肯定地告诉他，小驼队马上就会给他们送来足够的饮水，况且伊柏泰就在前方不远处，再走一天一夜就能到达，食水完全不成问题了！开心的铁赫尔和他的部队终于可以敞开了喝水，他们将剩下的饮水喝了个一干二净，还是觉得不过瘾。可惜出发的时辰已到，铁赫尔领着大家随伊柏泰的快骑在夜色中一路向前，心中充满了如释重负的快感。

又走了整整一夜和大半个上午，将近正午，在伊柏泰来人的建议下，铁赫尔的铁骑部队暂时休憩，这里已是沙漠的最深处，他们只能在沙丘的背阴处深挖沙子，用地下还没有被烤热的沙子覆盖身体，阻挡水分的流失。天气实在太热了，大家昏昏沉沉地睡了约两个时辰，醒来后整理队形，准备再度出发时，突然发现伊柏泰的来人不见了。

起初铁赫尔并没有太慌张，也许人家只是先行去给伊柏泰来的驼队领路，他命令大家原地等待，哪知这一等就等到太阳西下，伊柏泰那几个来人依然踪迹全无。铁赫尔这才感觉不妙，他派出几名轻骑出去搜索，可叹莽莽大漠暮色深沉，哪里还有半点儿人迹。伊柏泰的那几个来人，像幻觉般地出现，又如鬼魅似的失踪了。

自进入沙陀碛以来，铁赫尔对白天的畏惧远甚黑夜，然而这个夜晚头一次令铁赫尔不寒而栗了。举目四顾，他这才发现，周围重重叠叠的沙丘在暗夜中林立，将每个方向的路途都阻挡得严严实实。熟悉沙漠的突厥人都懂得，在大漠中即使能够凭借星辰辨别方向，沿着沙丘绕上几圈后，照样可以把人彻底弄晕，本来还能在夜间趁着阴凉赶路，可如今进入这个巨大的沙丘丛中，就像踏入曲折离奇的迷宫，如果没有最熟识的人来领路，哪怕是神仙也插翅难飞了。

还有另一个情况更叫铁赫尔绝望：他们的饮水已被喝得一干二净，整个五千人的骑兵队，如今连一滴水都没有了！虽然表面上铁赫尔还强作镇定，但内心深处汹涌而来的恐惧让他难以抵挡，直觉明确地告诉他，自己中计了！只是铁赫尔想不明白，伊柏泰不是早就被自己人占领了吗？况且敕铎部队的行动是绝密，更不该有任何其他人知道啊！那么那几个将自己引入绝境的人到底从何而来？又是怎么得知的消息？这一切实在太匪夷所思了！

可惜铁赫尔没有时间多分析了，现在他要绝处求生，或者说得更明白些，是要垂死挣扎。于是铁赫尔命令部队即刻起拔，他派出最熟悉沙漠地形的士兵往东西南北四个方向的沙丘上去寻找伊柏泰的方位。无论如何，现在只有尽快赶往伊柏泰，才能求得一线生机。在决定行进方向时，铁赫尔和几个亲信争吵得很厉害，大家都非常恐惧，再难保持冷静和克制。最后铁赫尔迫不得已拔出佩剑砍杀了一名亲信，才算暂时平息了争吵。

部队在一片愁闷绝望的气氛中出发了，铁赫尔命人每隔一段距离就在沙地上插下一面突骑施的狼旗作为标志。他们努力辨认天上的星辰，脚步蹒跚地翻越高耸的沙丘，一次次陷倒在绵软的沙土中，一次次又勉强爬起，所有人的嗓子都渴得冒出烟来，但是没有水，一滴水都没有了……

不知道走了多久，天已经大亮，气温再度迅速升高，已经干渴疲惫到极点的士兵和马匹再也无法挪动脚步。铁赫尔鼓起最后的勇气爬上最近的一座沙丘，四下张望时猛地发现沙丘脚下一杆黑红相间的狼旗，在干热凝滞的空气里没精打采地耷拉着，铁赫尔一见之下，顿觉脑袋嗡的一声，他向后坐倒在沙地上，双眼泛出死灰。走了这么久，部队又回到了原位，铁赫尔不得不承认，这五千铁骑兵已濒临死亡了。

正午的沙漠上热焰滚滚，铁赫尔的部队横七竖八瘫倒在沙地上，除了断续的呻吟声之外，只有死一般的寂静将他们紧紧环绕。铁赫尔徒劳

地舔着干裂的嘴唇，突骑施最精锐的五千铁骑难道就要如此耻辱地湮灭在荒芜的大漠深处？他不甘心，更不明白，这一切究竟是怎么回事？

当耳边响起驼铃和马啸声时，铁赫尔已接近昏迷，迷迷糊糊地他看见有人站在自己的面前，他以为是幻觉，便闭上眼睛。但是怎么会有凉爽的水滴洒在自己的脸上？

铁赫尔猛然惊醒，差点儿就从沙地上一跃而起，他勉力支撑起半边身子，瞪大眼睛努力辨别……天哪，他看见了谁？那魁伟高大、威风凛凛的身躯，那碧绿深邃仿佛能够刺透人心的双眼，那广额隆鼻，那披散的犹如雄狮鬃毛的卷曲棕发，还有那坚韧的下颌和充满力量的嘴唇，铁赫尔艰难地从喉咙深处发出声音："乌、乌质勒、王子……"

梅迎春站在铁赫尔的跟前，居高临下俯瞰这垂危的人，心中没有丝毫怜悯，只有即将报仇雪恨的快意。慢慢举起手中的神弓，梅迎春将箭尖对准铁赫尔的面门，微笑道："铁赫尔，没想到这么快就又见面了。"

铁赫尔兀自困惑不已，嚅嗫着："王、王子殿下……这究竟是怎么回事？我是奉可汗的命令来……"

"哦？来做什么？"梅迎春冷冷地追问。铁赫尔没有回答，虽然还是理不清来龙去脉，但他多少能够感觉到梅迎春的意图，他明白，一切都完了。即便如此，突骑施的勇士也要死得有骨气，他铁赫尔绝不当懦夫。

梅迎春静静地观察着铁赫尔，嘴角抑制不住地冷笑。突然，他跨前一步，左脚踏上铁赫尔的面门，满是铁钉的皮靴顿时将铁赫尔的脸踩得血肉模糊，铁赫尔凄惨地嘶喊起来，声音却很低哑。梅迎春咬了咬牙，又是一记猛踏，铁赫尔的眼珠被活生生踩爆，鼻孔也被踩裂，他已经发不出声了，只是全身抽搐，在沙地上缩成一团。

梅迎春撤回左脚，稳稳地站在濒临绝境的五千铁骑前，朗声道："突骑施的弟兄们！大家都知道，我乌质勒才是老可汗的长子，突骑施汗位的真正继承人！那敕铎是什么东西？他是个贼寇！他篡夺了我的可汗权位，杀害我的兄弟亲人，危害突骑施的部族安康，他残暴淫虐、作恶多端，你们跟随敕铎，那就是认贼作父，助纣为虐！弟兄们，今天我乌质勒已立下誓言，要将突骑施的汗位重新夺回来！你们如果跟随我，咱们既往不咎，我给你们水和食物，救你们活命；如果执意反抗，那么……"他顿了顿，看一眼还在挣扎的铁赫尔，对着他的脑袋张弓放箭，铁赫尔立即脑浆迸裂。梅迎春放下神弓，才慢悠悠地道："铁赫尔，就是下场！"

残阳如血，梅迎春高亢的话音在空旷辽阔的大漠上激起阵阵回声，这是真正的王者之声，挟裹着号令众生的无上威严。已被干渴和炎热折磨得生气全无的五千铁骑，仿佛在绝望的深渊中看到了一线曙光，纷纷翻扑起身，活像一条条濒死的鱼，张合着干裂出血的嘴唇，朝梅迎春伸

出降服和求援的手。

此刻正是日暮时分，一直纹丝不动的灼热空气里奇迹般地出现丝丝凉意，绝少在这个季节刮起的东南风愈来愈猛烈，骤然将沙海席卷而起，浓重的乌云蜂拥而至，天地顷刻间变得如黑夜降临般昏暗难辨。正当所有人茫然失措之际，暴雨倾盆而至，落在沙陀碛的无垠荒原之上，在沙海上砸出点点坑洼。那突骑施的五千铁骑绝处逢生，一边在雨中疯狂地翻滚着、嘶吼着，一边连滚带爬地扑到乌质勒的脚下。在他们的眼中，这位王子已俨然是主宰生死和天地万物的真神！

从沙陀碛到庭州，这雨从一开始下便再不停歇，且雨势狂暴如瀑倾泻。五天之后，庭州城内外由旱转涝，灾害即成。

也就是在这天降暴雨、肆虐庭州的日子里，朝廷的钦命在驿差昼夜不停的传递下，终于跨越了千山万水，自洛阳抵达陇右道。

五月初十，凉州刺史崔兴接武皇圣旨，受任陇右道前军总管，两天内便调集齐了建康军和大斗军的六万人马，率先锋部队挺进已被突厥占领的肃州。

与此同时，武皇的绝密圣旨也送到了时任鄯州刺史武重规的手中。武重规详阅圣旨，不觉惊骇万分，事关大周边陲重镇庭州和伊州的安危，更涉及两州刺史的名誉和身家性命，甚至还关联到声隆赫赫的宰相狄仁杰，这个烫手山芋不好抓啊！即便以高平郡王和武则天亲侄儿的身份，武重规还是感到此次的钦差很不容易干。

武重规一边赶紧与吐蕃联络，积极准备几日之内就借道吐蕃、迂回伊州，一边通盘考虑整个事件和自己将要采取的策略。首先，大周的江山是自家姑母的，而且很有可能就成了他武家的，这江山武重规当然要竭力维护。因此，假如庭州、伊州的官员果然与突厥贼寇勾结，那没得二话，他武重规一定会高举钦差的生杀大权，将这些乱臣贼子诛灭九族而后快！但问题是，这里面还牵扯到一个狄仁杰，武重规觉得事情没有那么简单，或者说，武重规不愿意让事情就那么简单。狄仁杰过去的卫队长袁从英劫夺飞驿，向狄仁杰私相传授重大军情，这样的行为背后是对皇帝权威的无视，更是对朝廷安全的极大威胁。别说袁从英的信息属实也难辞其咎，假如他的消息中有半点儿虚妄，那么他和狄仁杰搞出这一系列事端的目的究竟为何，就实堪质疑。想来想去，武重规逐渐意识到，自己的手中正掌握着一个难得的机遇，要如何拿捏还需仔细斟酌。

崔兴和武重规分别从凉州和鄯州出发了。所不同的是，崔兴大张旗鼓、声势浩荡，几万大军摆开队形，仗凛凛军威向肃州挺进。而武重规这边则于深夜潜行，由钦差卫队保卫着，悄悄地进入吐蕃境内，在祁连山的重重山脉掩护之下，朝向西北而去。

庭州，暴雨无休无止地下到第六天的清晨。钱归南在床上听了一夜滂沱的雨声，心烦意乱，几乎整夜没有合眼。黎明时分，他再也躺不住

了，便起身来到屋外的葡萄棚下，呆望着整整六天来始终晦暗压抑的天空，和如同倒翻了水桶般的激烈雨势。

屋内的床上，裴素云面朝里躺着，她也同样彻夜未眠，所幸钱归南这几天自顾不暇，丝毫没有察觉她的异样。一直到今天，钱归南都没有完整地向裴素云透露过，他究竟在策划着什么样的阴谋，裴素云也从不追问。但在内心深处，她已深深地认同了袁从英所说的，钱归南在走向深渊，而且也要把她和安儿，乃至整个庭州一并带入深渊。

庭州的气候一向干燥，裴素云在此地长大，从来没有见过像这几天的连绵淫雨。五天下来，没有任何防涝措施的庭州城已四处汪洋，成了一片泽国。黏稠的积水中掺杂黄黑的沙土，腐败的草木和垃圾散发出阵阵臭气，只不过几天的时间，这沙漠绿洲再不复往日的热烈和激情，变得晦暗、肮脏、垂头丧气。裴素云在心中默念着，这是诅咒！除非最恶毒的诅咒，又有什么能够把美好亮丽的夏日，变得如此惨淡破碎，唯一不变的是闷热窒息的空气，叫人呼吸困难，动弹不得。不知道为什么，此情此景并没有令裴素云感到多么恐惧和慌乱，她的心中只有疲惫的绝望，好像搁浅的鱼，最多徒劳地张张嘴，连挣扎求生的欲念都没有了。

屋外传来噼里啪啦蹚水的声音，裴素云皱了皱眉，一定是那个王迁又来找钱归南了。果然，窗下传来低低的话音，满是掩饰不住的焦虑：“钱大人，伊州那边又来信了！”

“不管他！”钱归南的声音骤然响起，吓得盘在屋檐下的黑猫哈比比蹿起老高，腾身跳入院中的积水塘，黑色的泥浆顿时溅了王迁满身。

停了一会儿，钱归南稍稍镇静下来，从王迁手中接过密信，一看之下顿时倒吸口凉气。

王迁赶紧询问：“钱大人，怎么回事？伊州那边要硬来？”

“那倒没有。”钱归南摇摇头，握着信纸的手止不住簌簌发抖，干脆往王迁的怀里一甩，“你自己看吧。”

王迁匆匆看罢，也觉心惊肉跳，忙问：“钱大人，您看朝廷的这番布置……”

钱归南冷笑一声：“很好，很高明！这下默啜麻烦大了，王迁啊，看来你我还要做好抽身的准备。”

“是！可是钱大人，卑职看这信的口吻，伊州那边也快沉不住气了，您觉得他们会不会狗急跳墙啊？”

钱归南阴沉着脸道：“他们沉不住气是他们的事，此刻我们尤其不能慌乱。不过为防万一，你最好还是去伊州跑一趟，看看瀚海军目前的状况如何，稳定一下军心。万一事情有变，你也好及时指挥处置。”

王迁抱拳应承，钱归南又问："按计划再过十天，敕铎就要对庭州行动了，怎么伊柏泰那里还是音讯皆无？老潘到底有没有接到敕铎的人马？你派去伊柏泰的信使呢？飞鸽传书呢？到底怎么回事？"

王迁苦着脸道："钱大人，您看这连日暴雨，鸽子哪里还能飞出沙陀碛？至于派去伊柏泰的人，我都不知道这鬼天气他们还能不能活着走到伊柏泰！"

钱归南没有答话，只脸色铁青地沉默着，半晌才长叹一声："难道真有天意？也罢，好在还有十天时间，伊柏泰的事暂且搁一搁，你先去伊州管住瀚海军要紧。"言罢，钱归南举目望天，狠狠地道，"真不知道这雨要下到什么时候，咳！着实叫人不安啊！"

王迁站在葡萄棚的外侧，说了这么些时间的话，浑身上下早就被瓢泼大雨浇得湿透。他朝钱归南抱了抱拳正打算告辞，钱归南突然喝道："王迁，你去伊州之前，还有一件极要紧的事要办！"

王迁一愣："什么事？"

钱归南面露狞笑："你也看了伊州的来信，难道没看到朝廷派谁担当此次的陇右道安抚使？"

"内史狄仁杰大人啊。哦，我知道了，狄三公子……"王迁恍然大悟，钱归南朝他招招手，压低声音布置起来。

王迁走了，钱归南松了口气返回屋内。刚推门进去，裴素云就站在门边，双眸灼灼地注视他。钱归南怔了怔，伸手过去揽住裴素云的腰，叹道："你在这里干什么？吓了我一大跳。"

裴素云轻轻拂了拂钱归南的衣襟，低声道："都被雨打湿了，让我帮你换下，来喝奶茶吧。"

冒着大雨赶到巴扎后的孤立小院，王迁先找到了缩在一个简易窝棚下、负责监视的兵卒。这两名兵卒刚经过通宵达旦在雨中的值守，精神十分萎靡，看见长官到来，才勉强振作，报告说因连日大雨，巴扎上的商铺棚架倒塌进水的不少，袁从英这些天来忙着和商贩们加固棚架、搬运货物、挖掘临时疏通积水的沟渠，几乎没有时间回这个小院来，昨天晚上也是彻夜未归。至于狄景晖，倒是安稳地在小院里睡觉呢。

王迁忙问："袁从英那里有人看着吗？"

"另有两名弟兄在巴扎上盯着呢。"

王迁朝手下们一挥手，大家立即在雨中散开，将小院团团包围。王迁一马当先来到狄景晖睡觉的东屋，向内高声断喝道："流犯狄景晖！刺史大人有令，即刻拘你到衙门问话！"屋内传来含混不清的话语，似乎有

人刚从梦中惊醒。王迁飞起一脚便把房门踹开。手下蜂拥而入，直接就把那个才从炕上坐起的人摁倒在地。

“你们、你们是什么人？要干什么？”那人匍匐在地上直叫唤。

王迁一惊，声音不对啊！他赶紧上前拎起那人的后脖领子，嘴里还说着：“狄公子，不好意思。刺史大人请你去……”一句话还没说完，王迁瞪着那人的脸大叫起来，“不对，你不是狄景晖！你是谁？狄景晖在哪里？”

“问他没用，他什么都不知道。”门口响起一个平静的声音。

众人回头看去，袁从英肃立院中，雨水毫无阻挡地倾泻在他的身上，他却并不在意。王迁有点儿猜出端倪了，但手里依然不肯放开那个哆嗦成一堆的人，只对袁从英高声叫道：“原来是袁校尉回来了，辛苦啦！袁校尉，王迁奉命来请狄公子，却不料狄公子已不知去向，袁校尉能解释下是怎么回事吗？”

袁从英朝东屋门迈近两步，指了指那人道：“他是我请来誊写账簿的，与此事无关。你先放了他，我自会给你解释。”见王迁还有些迟疑，袁从英又跨前一步，盯着王迁道，“王将军，我的话你都听明白了吧？”

王迁这才把手一松，那人跌跌撞撞地往前扑去，袁从英伸手将他轻轻一扶，道：“钱在桌上，你自去拿了便回吧。这些天麻烦你，多谢了！”

王迁看着那人飞跑出房门，对袁从英哼道：“袁校尉，你使的障眼法不错啊。”

袁从英微微一笑：“还不是因为你们照顾得太周到。”

王迁恼羞成怒，愤愤道：“狄景晖到底在什么地方？他可是服流刑的犯人，袁校尉我劝你还是立即把他交出来，否则刺史大人怪罪起来，就怕你担当不起！”

袁从英仍然答得气定神闲：“狄景晖跑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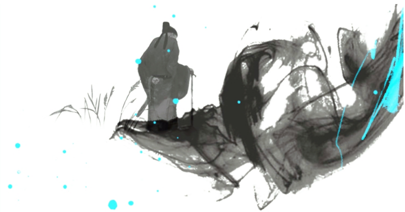
“跑了？”王迁真是啼笑皆非，瞪着袁从英道，“袁校尉居然如此玩忽职守？”

袁从英不以为意：“随你怎么说吧。”

“那好，王迁拿不到狄景晖，无法向刺史大人交代，少不得请袁校尉去向钱大人回话吧！”

袁从英做了个请的手势，干脆连口都懒得开了。

|第二章|
攻守



在庭州刺史府的后堂中，钱归南坐立不安地面对着敞开的屋门。堂外，阴霾重重的天空仍然毫不止歇地向下倾泻着雨水，一副密密实实的雨帘垂挂在门口，令人望而生畏。

钱归南从几上端起茶杯想喝一口，可是手抖得厉害，滚烫的茶水泼溅到他的手指上，钱归南吃痛，把茶盏狠狠地往几上砸去。茶水四溅，细瓷的杯盖滚落在青砖地上敲得粉碎。仆人听见响动，刚从门边蹑足而入，就被钱归南大喝一声："滚！"那仆人吓得屁滚尿流地跑进雨中。

王迁两个时辰前就出发去伊州了，天气不好，他的行程会受到些阻碍，估计最快也要明天晚上才能到达伊州。此刻钱归南遥想着伊州的状况，难以摆脱焦虑恐惧的心情。虽然他已经给王迁详细布置了应对之策，而且还做了几手准备，但只要抬眼一望外面的大雨，钱归南就从内心深处感到不祥。他对自己的谋略一向很有信心，这一次却每每如履薄冰、心惊肉跳，连绵不绝的大雨更加剧了他的不安，滂沱的雨声吵得他心烦意乱，似乎总有个声音在他耳边重复着：人力可逆，天道难违啊！

目前，钱归南还有件非常棘手的事情要处理：王迁奉命去抓狄景晖，结果却弄回来个袁从英，在正堂里等着刺史大人问话已经两个时辰了，而钱归南至今没有想好该如何面对他。这两个时辰里面，钱归南努力整理思绪，回想着自袁从英和狄景晖来到庭州以后发生的种种事件，越想越觉得蹊跷，似乎总有些不对劲的地方，但又说不清楚问题出在哪里。

现在，崔兴的先锋部队和林铮、狄仁杰的朝廷大军正在日夜兼程，向肃州挺进，钱归南几乎已经认定默啜必败了，他必须利用所剩下不多的时间，为自己从这团乱麻中抽身，做好充分的准备。当初钱归南不明不白、不情不愿地被拖上贼船，无非是抱着火中取栗的侥幸，目前看来诸多盘算就要落空，能够自我保全就是上上签了，所以他才让王迁去抓捕狄景晖，倒不是要为难这位宰相大人的公子，只是想当张王牌捏在手中以防万一。哪想袁从英早发现有人监视，找来个面貌身材和狄景晖相仿的人，而庭州官府里真正认识狄景晖的只有钱归南和王迁，居然被他轻而易举地蒙混过去。

快到正午了，钱归南想来想去决定不再拖延，和袁从英当面对峙下也好，可以摸摸他的底细。于是他唤来手下，去将袁校尉押，啊，不，是请来后堂攀谈。

时候不多，袁从英被带到后堂。因为刺史大人说的是请，两名兵卒一个头前引路，另一个还殷勤地给袁从英打着伞，可惜雨势太猛，进到后堂时，袁从英还是浑身湿透了。钱归南看着袁从英落汤鸡的样子，佯怒道："你们怎么搞的？让袁校尉淋成这样？"

袁从英摆摆手："没事，雨太大，他们也都淋湿了。"

"呵呵，好，好，袁校尉请坐吧。"

袁从英不动："我还是站着吧。"

钱归南看一眼他湿透的衣服，会意道："哦，也是。咳，袁校尉头一次来庭州，没想却碰上这百年一遇的涝灾，不巧，不巧啊。"啜一口香茶，他再次瞥了眼袁从英，故作关切地问，"袁校尉怎么脸色不太好？这天气反常，人就容易生病，我听属下说袁校尉在巴扎上日夜操劳，可得多注意身体才是。"

袁从英淡淡地道："钱大人布置下来的任务，卑职即使日夜劳作也无法周全，实在没有闲暇注意身体。"

钱归南脸色变了变，本来只不过想套套近乎，袁从英却回答得针锋相对，钱归南嘿嘿一笑，正打算置之不理，哪知袁从英紧接着又开口了："钱大人，说到天气反常容易生病，我正有件事情要禀报钱大人。"

"哦，什么事？"钱归南的心里咯噔一下，就听袁从英说："钱大人，卑职这两天在巴扎上发现有些商贩病倒，都是上吐下泻的症状，病势非常凶险，我听人说似乎是疫病。不知刺史大人可有耳闻？"

"什么？你说疫病？"钱归南做出一脸的莫名惊诧，心中却懊恼万分，怎么袁从英连这事也盯上了？犹豫了一下，钱归南含糊应道："唔，袁校尉是过虑了吧？夏季脾胃不适也是常有的，啊，本官前两天就吃坏了一次，更别说这天气了，怎么就扯上疫病了呢？没有的事，没有的事。"

袁从英紧盯着钱归南，追问道："可我确实听说庭州过去有疫病流行，因此每年官府都要发放神水给百姓，但今年至今没有发放，这又是为何？"

钱归南干笑道："呃，疫病是好多年前的事了，近十多年来已经绝迹。那祭祀和神水，都不过是过去遗留下来的习俗，以此安抚百姓罢了，和疫病并没有实质的关系。袁校尉曾是狄仁杰大人的卫队长，该不会相信此等邪佞之说吧，哈哈！"

袁从英皱了皱眉，他今天来到刺史府就想和钱归南短兵相接，逼一逼对方的原形，可钱归南还是一味避重就轻地耍太极，按袁从英的个性，对这种虚伪作风简直厌恶至极，恨不得拿刀架在刺史大人的脖子上

才痛快。既然提到了狄仁杰，于是袁从英继续挑衅：“嗯，狄大人确实憎恨巫婆神汉之流，可他对百姓的安危福祉更为看重。我想假若狄大人来到庭州，看到有数众百姓无故病倒，病势又如此可疑，他也必会着力探究缘由，确定是否和疫病有关，而绝不仅凭臆断就做出结论！”

钱归南没想到袁从英这样不依不饶，愣了愣才道：“袁校尉！你来庭州才多久，对庭州的情况了解多少，居然如此质问本官，你管得也太宽了吧。”

袁从英冷笑：“卑职只是好意提醒，庭州出现任何状况，刺史大人都逃脱不了干系，还请好自为之！”

钱归南胸口闷胀，冷哼一声道：“袁校尉，虽说你曾经是狄大人的卫队长，朝廷的三品大将军，可现在只不过是个小小的戍边校尉，本官还不需要你来教导我该如何施政。更何况，袁校尉你居然让看管的流犯走失，本官还想听听你的解释呢！”

袁从英不慌不忙地回答：“狄景晖没有走失，我把他藏起来了。”

“藏起来了，为什么？”

“我怕他出事。”

钱归南气结，摇头反问：“你怕狄景晖出事？他和你好好地待在巴扎，连流役他都不用出，他能出什么事？袁校尉，你这话实在太令人费解了……”

袁从英打断他的话，斩钉截铁地道：“没什么可费解的，自从我和狄景晖来到庭州后就屡次犯险，因此钱大人，我不信任你！”

“你！”钱归南涵养再好，此刻也忍耐不住了，怒火灼灼直冲脑门，半晌才咬着牙道，“好啊，袁校尉，我知道，你如此目无尊上、肆意妄为，凭借的不过就是和狄大人的关系。哼，这样也好，待狄大人来到陇右道问及他的三公子，本官再不必费事，只将你这位过去的卫队长交出去即可，狄公子的一切本官就概不负责了！”一席话发泄完，钱归南总算舒畅了些，便等着袁从英的反击，哪知堂内骤然间鸦雀无声，耳边只有噼里啪啦的雨声，似乎比此前更加激烈。

钱归南狐疑地向袁从英投去目光，这才发现对方低着头，堂内光线暗淡，看不清他的表情，湿透的衣服贴在瘦削的身上，显得既狼狈又坚韧。钱归南心念一动，突然意识到自己刚才怒火中烧，貌似失言了，糟糕！钱归南脑袋上猛地暴起青筋，果然失言了！怎么竟把狄仁杰要来陇右道的消息透露给袁从英了？难怪有这突如其来的沉默……一瞬间，钱归南懊恼得简直要掀桌而起，一向自恃老谋深算，今天怎么竟会着了小鬼的道？

沉默继续着，钱归南强迫自己冷静下来。袁从英进来之前的两个时辰里面，钱归南其实已经把狄袁二人来庭州以后的全部经过都想了个遍。要说这二人是朝廷派来的探子，钱归南始终认为可能性不大，他对两人的忌惮更多地还是因为他们在朝中的背景，所以一直只是在暗中试探，并把他们的行止限制在可控范围内而已。虽然袁从英在伊柏泰的所作所为令人惊叹，但也没有超出钱归南的掌握，自回到庭州以后的表现更是规矩，钱归南想来想去，认定袁从英不可能了解多少内情，他刚才的谈话应该不会有诈，不过是愚忠狄仁杰的表现罢了。那么，还是将计就计吧。钱归南有很多更重要的事情要忙，不想再在袁从英身上浪费时间。

钱归南盘算停当，虚张声势地咳嗽两声，拉长了声音："袁校尉，本官自认没有薄待你和狄公子二位，可惜你无法体会本官的一片苦心，本官也无意再多辩解。虽说袁校尉已对狄公子作了妥善的安置，但是本官对二位的安危也有责任，如果袁校尉执意不肯交出狄公子，那么就只好委屈袁校尉在这刺史府里暂住，本官丢了个狄景晖，可不敢再丢一个袁从英了，否则对朝廷对狄阁老都无法交代，哈哈哈哈！还请袁校尉谅解，谅解。"

袁从英始终一言不发，钱归南叫来手下，他跟着来人拔腿就走，没有丝毫犹豫和反抗。看着袁从英掩入疾雨中的背影，钱归南轻松地长舒口气：这样也好，袁从英太过机智，可比狄景晖麻烦太多，放在外头到底让人不放心，现在他来自投罗网，钱归南反倒安心了。

圣历三年五月十四日，肃州城外。

这似乎只是一个寻常夏日的清晨，从南部高耸的祁连山上刮来的阵风，仍带着夜晚的丝丝凉意，一轮旭日自浩远高邈的东方向大地遍洒金光，越发衬托得肃州城内外云山渺阔、大漠苍茫。脚下是亘古不绝的沙砾漫漫，眼前是变幻万千的蜃楼秀峰，更有纵跨在起伏山峦上的长城，连接着一个又一个威武的雄关烽火，这苍凉而激越的浩瀚气势，豪迈而悲凉的深沉情怀，除非亲身经历，亲眼看见，又怎么能够体会呢？

"吁！"大周朝陇右道前军总管、凉州刺史崔兴大人在这一刻勒紧缰绳，手搭凉棚，微微眯起双眼向前望去，肃州城青黑色的城墙已经清晰可辨了。他甚至可以看见，城头上黑衣皂甲的突厥士兵，在飘扬的黑色狼旗下肃穆列队，林立的刀枪在阳光的照耀下反射着炫目的光芒。

此时此刻，崔兴的心情真是一言难尽。自五月十日从凉州集结大军出发，全军上下衣不卸甲、长途奔袭，只花了三天三夜便赶到这里。现在，崔兴离肃州城仅仅一步之遥了，却不得不在城外驻足。肃州，面朝广袤的中原腹地，背靠嘉峪关下的长城，一向都是大周西域商路上最重要的关隘之一，然而今天，它竟对着大周的军队设下最坚固的城防。作为大周骁勇善战的将领，崔兴对肃州这样的边塞雄关十分了解，他闭起眼睛都能想见厚达数丈的城墙之后，那布满射孔的延墙和女墙，士兵们

密布其上、严阵以待；内城之后还有几道矮墙和壕沟，堆满蒿草火薪，随时可以点燃；城墙之上，床弩和抛石车居高临下，面向城外大片已被坚壁清野的荒芜地面，攻城部队的任何行动将无法隐蔽，会悉数暴露在守军的监视和攻击之下……所有这一重又一重坚固的防御工事，都是大周抵抗来犯之敌的最有力手段，现在却反过来用在大周军队自己头上，怎么能不叫人心痛！

到今天，沙州在突厥的猛烈攻击下已苦苦支撑了一个月。崔兴心急如焚，他必须在尽可能短的时间里攻陷肃州，杀奔瓜州，随后尽速驰援，解沙州于水火。但是，面对巍峨坚固的肃州城，要想在几天之内攻克它，崔兴很清楚，用强攻是不可能的。刚刚抵达肃州城下，他已经观察到，城外方圆几里的戈壁荒滩上，竟看不到硕大的石块。很显然，突厥军队在攻下肃州城以后，就将周围的大石块全部运入城中，一方面增加城防的工事和抛石机的“弹药”，一方面也让攻城军队无石可用，看来目前驻守肃州的默啜之子匐俱领，对于汉人在攻守城池方面的战术颇有研究。

就在同一时刻，匐俱领高踞于肃州城楼之上，正扬扬得意地俯瞰着黑沉沉压境而来的大周军队。听说有十万大军？匐俱领面无表情，看上去人数是不少嘛，但匐俱领丝毫不感到畏惧，大周把肃州这座城市的防御修整得太坚固了，又岂是一朝一夕能够攻破的？想到这里，他不觉再度为自己的足智多谋而感到骄傲，都说汉人善用谋略，可这次肃州却在自己的设计下一夜失守，落入手中。他藐视着大周军旗之下那匹枣红色战马上的将领：哼，我匐俱领倒要看看，你打算让多少大周士兵的血流在这座城下！

一个时辰过去了，立足方稳的大周军队已经排开了攻城的阵势。匐俱领极目望去，只见队伍的正前方摆开了一长溜的抛石车，粗粗数去，至少有百架。在它们的旁边，另有百架箭塔蓄势待发，紧跟其后的，是步兵扛着高耸的云梯，做好了进攻的准备。一丝冷笑浮现在匐俱领的唇边，他抹了抹微翘的唇髭，示意身边的偏将传下命令。

就在刹那间，这个早晨的寂静被隆隆战鼓击碎，肃州城下的旷野上，突然间人喊马嘶、大地震颤，惨烈的攻城战开始了。大周的百架抛石车一齐开动，肃州城前好像下起了密集的“冰雹”，落在城头城墙上的碎石四处飞溅。与此同时，百架箭塔在碎石攻势的掩护之下，齐齐向肃州城发出锋利的弩箭，一时间城楼之上血肉横飞，来不及闪避的突厥守军纷纷倒下。几轮进攻之后，大周步兵架起云梯开始冲锋，人群像黑色的水银朝肃州城快速流淌。

就在大周步兵冲到离肃州城五十步的距离时，只听得城楼之上号角齐鸣，突厥守军开始反击了！遍布城楼上的抛石机和箭垛一起朝战场泻下密如骤雨般的石块和雕翎，居高临下、占尽优势。黑色的水银顷刻变成鲜红的血河，攻城的兵士成批成批倒下，冲在前头的抛石车和箭塔也被纷纷击中，喊杀声中混杂了惨烈的嘶喊，血肉四溅、人仰车翻，眼看

攻城一方明显落了下风，大周这边金锣鸣响，收兵了。

訇俱领冷漠地看着战场上迅速回撤的大周军队，这第一轮进攻浅尝即止也在预料之中，双方各探虚实，再看看战场上横七竖八的大周兵卒的尸体，想必对方的主将、那个叫崔兴的家伙心里一定很不好受吧。扫视一眼自己这方，虽然有些兵卒被石块和箭弩所伤，但伤亡微小不足为惧，特别是那些抛上来的石块，个头都不怎么大，按说大周的抛石车是可以抛起重达百斤的巨石的……訇俱领忍不住笑出了声，崔兴连大石块都找不到，这进攻还怎么打法？

还没等訇俱领乐完，对面阵内又是一阵鼓声，第二轮进攻开始了。和前次进攻方式差不多，仍然抛石车和箭塔打先锋，所不同的是，这次抛来的石块和射来的箭弩上涂了油点了火，攻势如火如荼，城头上火光四起。突厥这边也组织起新的反击，对着冲杀过来的大周军队更猛烈地抛石射箭，有几架云梯冲到了城边，刚刚搭在城墙边，城头上就浇下石灰，火把随之抛下，攻方也遭火袭，城上城下全都烧成一片。始终还是守方占优，眼看又有上千名大周兵惨烈地倒毙于肃州城下，大周军再度鸣金收兵了。

这一天就在反反复复的进攻和退却中过去了。日暮时分，战场上重归平静，残阳映着鲜红的断肢和焦黑的灰烬，血腥味随风飘散，空中忽然飞来成群的乌鸦，聒噪声声，令人绝望。漆黑的夜幕下，筋疲力尽的士兵们入睡了，但近在眼前的死亡即使在噩梦中也不放过他们，依然将他们紧紧缠绕。而对于两军的统帅崔兴和訇俱领来说，这一夜注定无眠。

肃州城内，訇俱领住在特别搭起的大帐里。帐内烛火通明，这位年轻的突厥首领，反复思考今天的战况，对崔兴的战术感到有些困惑。从表面上看，攻方损失数千人和若干架抛石车，在进攻方面毫无进展；守方损失更少，城池秋毫无犯。当然，肃州这样的城池本来就不是一两天可以攻克的，围城而攻，花上数月的时间也不足为奇，但问题是，崔兴根本就没有这么多的时间啊，这第一天的进攻，表面惨烈，实际上虚晃一枪，一副打算持久战的模样，訇俱领总感觉心里不安，似乎其中有诈。

从小就跟着父亲研究汉人的兵书战策，訇俱领自信精通汉人的谋术，这回用计在一天之内攻下肃州，就是他的得意之作。訇俱领觉得，汉人诡计多端，今天的战况只能说明崔兴别有他图，而訇俱领现在最担心的一点，就是崔兴佯攻肃州，却把主力部队迂回去攻克肃州以西的瓜州。突厥在瓜州的兵力大部分都被调去围攻沙州，瓜州几乎是座空城，全凭肃州在前面挡着，万一被崔兴算计到了这一点，突厥就被动了！

想到这里，訇俱领喊来几员偏将，大家围在地图前，又研究了一遍周遭的地形。从肃州到瓜州之间，除了崇山峻岭就是戈壁荒漠，成形的路不超过三条，訇俱领早已布置了重兵镇守，崔兴的大部队要想通过必

然会被发现。如果不走现成的道路，那就要翻越祁连山脉或者穿越死亡戈壁，前者对大部队的调动来说太过艰难，而后者在夏季里就是送死，不会有人这样犯傻的。讨论来讨论去，大家都觉得崔兴没有可能实现悄然迂回的战术，因此匐俱领还是决定做好持久战的准备，同时加多人手在肃州到瓜州的必经之道上日夜巡逻，最后，他还吩咐多派几路探子出去，趁着夜色潜入大周营地，看看能不能有什么特别的发现。

今夜的作战谋划到此为止，众人散去。匐俱领独自登上城楼，这次他面向西方远望瓜州，沿线的烽火台都已换上了突厥人，一旦瓜州有变故，这汉人们使用了千年的烽火台，就会向匐俱领传来求援的信息。月光皎洁，点缀得夜色斑斓，烽火台掩映在黢黑深邃的重峦叠嶂中，是看不见的。不知道为什么，匐俱领的心中总有隐隐的不安，对那些刁滑诡诈的汉人，他实在不敢掉以轻心……

第二天的战况并没有太大变化。崔兴的每次进攻都是看上去规模蛮大，但一遇上正儿八经的反击就立刻回撤，因此尽管战斗在局部挺激烈，但实际上的伤亡人数十分有限。匐俱领面沉似水地站在城楼上，一整天几乎都没说什么话，战局也不需要他做出什么特别的命令。等到快日落时，这攻守战打到双方将领都是一脸冷漠，本来他们对战场上死若干人就没什么感觉，现在更好像在例行公事，完全没有一点儿作战的激情。

这夜的肃州帅帐中，却不复白天的平静。匐俱领犹如一只困兽般地满屋子乱转，旁边站着几员突厥偏将，全是满脸困惑的神情。匐俱领总算兜完圈子，双目灼灼地瞪着众人道：“不对，崔兴这么打绝对有问题！”周围的将领面面相觑，又都低下头去，没有人敢说话。匐俱领知道，这表示他们都同意自己的看法，但又说不出什么有价值的对策来。

匐俱领习惯地抹一抹翘起的唇髭，眼中精光四射。突厥将领擅长的是冲锋陷阵，让他们出谋划策确实强人所难了，不，匐俱领不需要这些草包们的帮助，他要靠自己的力量来粉碎崔兴的阴谋，打垮大周！他不由自主地再度来到作战地图前，又仔细地研究起周边的地形。突厥将领们对西北地域还是很熟悉的，大家还是一致坚持，崔兴找不到合适的道路绕过肃州去突袭瓜州，况且突厥的巡逻兵已经达到步步为营，即使小股敢死队能穿越，大规模的部队调动绝对不可能瞒天过海。

既然如此，那崔兴到底在玩什么花招呢？

正在百思不得其解之时，一名偏将来报，有两个昨夜潜入敌方营地的探子回来了。匐俱领大喜过望，忙让带进来。未几，两名身穿大周军队服色的探子进帐，他们都是在边境长大的汉人，却被匐俱领花大力气收买下来。突厥攻破肃州城时，就是用了这些汉人奸细预先潜入城中，才演出了一场里应外合、出乎意料的好戏，否则肃州又怎么能一日易手呢？

谁知几句话问过，匐俱领吓出一身冷汗！原来这两个探子在大周的营地，只发现了一个奇怪的现象，就是号称十万人的大军营，其中有不少营帐内都没有士兵，是空的。另外，营地后面的补给和辎重区域戒备森严，探子没能靠近，但他们围着外部绕个圈后，还是估算出这个区域并不大，由此可以断定，崔兴部队所带的粮草和其他辎重也不多。

“果然有诈啊！”匐俱领摇头感叹，他心中的阴影变得愈加清晰，粮草、辎重的数量以及营地中的空帐篷，所有这些加起来只能得出一个结论：崔兴所谓的十万大军乃是虚报！他所拥有的实际兵力也许连十万的一半都不到。那么，这个事实的背后又意味着什么呢？匐俱领想到两种可能，一个对突厥是好消息，另一个则是大麻烦。

对突厥有利的可能是，崔兴虽然号称十万大军讨伐突厥，但在募集军队时遇到了困难，实际组织起的军队数量不足五万。为了壮大声势、不让敌方知道我方弱势，崔兴仍然搭起空的营帐，以此来迷惑突厥。崔兴这两天的进攻都是浅尝辄止，正表明他对自己的实力信心不足，也许还在多方调募，所以只是做出个姿态，并不真急着攻城。

可惜匐俱领的直觉告诉他，情况并不这么乐观。他心中反而隐隐地认为，那大麻烦的可能性更大。也就是说，崔兴率兵从凉州出发时，就把兵力分成了明暗两支。一支在崔兴的带领下，大张旗鼓往肃州进发，以吸引注意力。而另一支则暗中绕道前往瓜州，意图在不知不觉中突袭瓜州，攻击突厥防御的薄弱环节。正因为崔兴的这支部队是从凉州出发绕道的，就完全可以不经过肃州周边，匐俱领的人马当然也就发现不了了。

这么想来，匐俱领的额头开始直冒冷汗。假如真是后一种情况，算时间瓜州遭到攻击近在眼前了，自己该怎么应对？如果立即派兵过去支援，可万一崔兴确实是在等待更多的兵马到来，而自己却让主力离开肃州，一旦崔兴开始猛攻的话，岂不是肃州危殆？但如果不去支援瓜州的话，瓜州若是失守，沙州和肃州的突厥军队就被切断，也是作战大忌。一时间，匐俱领真是左也不是右也不是，越想脑袋越大，恨不得立即杀几个人发泄。匐俱领今天算是领教了，和汉人玩脑子实在累死人也！

匐俱领兀自在肃州左右为难，同一个夜晚，伊州刺史也正彻夜难眠。面对从天而降的钦差大人武重规，就连为官多年、居功赫赫的伊州刺史孔禹彭大人，在刚收到禀报时也不觉有些惶恐。钦差大人拿着御赐金牌叫开城门后，就直奔刺史府而来。从床上被喊起来的孔大人刚来得及整好衣冠，气喘吁吁地跑到正堂门口，武重规已经一步跨了进来。

武重规二话不说，高举圣旨大喝：“伊州刺史接旨！”

孔禹彭慌忙跪倒在地。圣旨宣完，孔禹彭愣在地上，差点儿连叩头谢旨都忘记了。武重规也不管他，大摇大摆地往主座上一坐，满脸寒霜地质问：“孔大人，圣旨你都听见了吧？怎么样，你有何话说？”

孔禹彭这才回过神来，困惑地道：“钦差大人，圣旨里说瀚海军秘密调动至伊州，这是从何谈起啊？”

武重规鼻子里出气：“怎么？你的意思是说你不知道？”

孔禹彭一拱手：“非也。”

武重规神色一凛：“那么说确有其事？”

孔禹彭再度拱手：“没有的事。”

武重规气得吹胡子瞪眼：“这也不是那也不是，你在搞什么名堂？”

孔禹彭不由皱紧眉头，他在边疆为官多年，政绩显赫、为人正直，打心眼里看不上武重规这种狐假虎威的样子。如今陇右道战事正酣，孔禹彭日夜操心的都是如何保障伊州的安全，哪里能想到突然来了这么道没头没脑的圣旨，还有这么一位以仗势欺人、刚愎自用著称的钦差，让孔禹彭真有如芒在背的感觉。

但此刻不是置气任性的时候，他还是耐下性子回答武重规：“回钦差大人，瀚海军是驻守庭州的军队，伊州有自己的伊吾军，两军各自为政、互无往来，说瀚海军来到伊州这根本是无稽之谈嘛。退一万步说，就算真有瀚海军来到伊州，他们来伊州干什么？而我这个伊州刺史又怎么会一无所知呢？因此，下官可以向钦差大人保证，圣旨上所说之事乃是子虚乌有。”

孔禹彭的语气神情坦白而肯定，倒让钦差大人有些意外。武重规想了想，再度开口呵斥：“放屁！你说子虚乌有就子虚乌有？你的意思难道是这圣旨在诬陷你？”

孔禹彭气结，可又不得不强压怒火，尽量用和缓的口气辩解道：“钦差大人，下官怎敢声称圣旨诬陷，只是从下官的角度看，瀚海军秘密调动到伊州是不可能的。当然，既然圣上派来钦差大人，就是要彻查此事，下官自会配合钦差大人的调查，绝不敢有半点儿隐瞒。”

武重规一拍桌子：“本钦差来了就是要查！既然你矢口否认与此事有关，那么以后若是被本钦差查出来你有牵连，你可就别怪自己当初不识相了！”

“钦差大人尽管查，下官问心无愧。”

“哼！”武重规狠狠地白了一眼孔禹彭，对方这不卑不亢的态度着实让他不爽，他大咧咧地往椅子背上一靠，拉长了声音道，“就算你本人对此事一无所知，也不能保证伊州没有其他人了解此事吧？”

孔禹彭紧接着他的话道：“下官可以担保，整个伊州官府都不可能有

人瞒着下官私自引入瀚海军。”

武重规猛拍桌子，指着孔禹彭的鼻子斥道：“好你个孔禹彭，你凭什么敢打这种保票？”

孔禹彭沉着地道：“就凭禹彭对大周朝的赤胆忠心，凭伊州这些年来的吏治清明！”

武重规仰头发出一阵狂笑：“孔大人就不要在本钦差这里自吹自擂啦，免得到时候自己打脸！”

孔禹彭直气得眼冒金星。像他这样的边境大员都是有些脾气的，本来就是将在外军令有所不受的，才不会像京官对武氏子弟那么唯唯诺诺。尤其是他曾听说过很多武重规飞扬跋扈、草菅人命的故事，今日一见其为人果然暴戾粗疏，令人厌恶。圣旨里说瀚海军秘密驻扎在伊州附近，在孔禹彭看来简直是空穴来风，心下不禁怀疑是否武皇在借题发挥，但一时又参不透内情，急怒之下言行竟有点儿失控了。

武重规还在那里步步紧逼：“孔大人，怎么不说话了？是不是心虚了？”

孔禹彭咬一咬牙，闷声说道：“钦差大人既然要查伊州的大小官员，下官现在就命人把他们全部叫来，您挨个审吧！”

武重规冷笑：“怎么？孔大人想去通风报信吗？”

“钦差大人！”孔禹彭暴喝一声，终于还是硬生生克制住自己，低下头闭口不言了。

武重规看着孔禹彭铁青的脸，这才感到胜利的满足。他抬手揉了揉脖子，哼道：“唔，一路马不停蹄地赶来，本钦差也乏累得很了。这样吧，今天本钦差就在这刺史府里将就了。伊州的大小官员嘛，明早本钦差自会逐个查问，只是……”他故意停了停，瞥了眼孔禹彭，才又道，“孔大人今晚就哪里都不能去了，我的卫队会照顾你的。哈哈，这样也是让孔大人避疑嘛，孔大人，你说怎么样？”

孔禹彭这时稍微冷静了点儿，朝武重规作揖道：“全凭钦差大人安排。”话音中还遗留着一丝愤懑。

武重规也的确是累了。从吐蕃借道说起来只一句话，毕竟是要翻越祁连山脉，沿着高原的边缘行进，亏得武重规保养得当、身体强健，否则还真撑不下来。回到刺史府后院匆匆布置出来的卧房，武重规带着成功打击了孔禹彭的满足感，欣然入睡。

这一觉睡得香甜，可惜还是被急促的敲门声和喊叫声打断。武重规从床上跳起来，破口大骂：“他娘的，什么人！”

门外传来孔禹彭变了调的叫嚷：“钦差大人，伊、伊州城外的折罗漫山突发山火，火势极为凶猛，需、需要立即派人去救火啊！”

“折罗漫山？折罗漫山？”武重规一边穿衣服，一边怨气冲天地想，“哪门子的折罗漫山，烧就烧了吧……不对！”他几个箭步冲到门口，拉开房门瞪着孔禹彭，“就是圣旨上说瀚海军偷偷驻扎的那个折罗漫山？”

孔禹彭跺脚：“钦差大人！折罗漫山位于庭州、伊州和东突厥三地的交界处，山脉绵延几百里，这次着火的是最靠近伊州城的地方。伊州夏季干旱，山火一旦暴发就会烧得天昏地暗，山民遭殃不说，这些天盛刮西南风，若不及时扼制，很快就会烧到伊州城的！”

武重规还没完全睡醒，况且他擅长的是争权夺利，救火可从来没干过，听完孔禹彭的话一时也愣住了。他冲着孔禹彭翻了翻白眼，迟疑着问：“那、那就快组织人手去救火啊，你找我干什么？”

孔禹彭急道：“长史杜灏已经带了些人过去了。山火也是他先发现的，但火势太猛，需要动用伊吾军去救火才行。可伊吾军只有下官有权差遣，您的卫队又拦着我哪儿都不能去……”

武重规这才算明白了始末，阴沉着脸想了想，吩咐道：“孔大人不要太慌张！本钦差这就与你去正堂，你让他们请伊吾军将领过来吧。”

不仅伊吾军将领悉数到场，连伊州官府衙门上上下下的官儿，除了已经赶去救火的长史杜灏大人，其余能走得动的全到了，站满了刺史府大堂。孔禹彭安排救火的事宜，武重规这里便开审瀚海军的案子。结果不出所料，在场官员全部矢口否认知道此事，还个个赌咒发誓、振振有词。武重规一天审下来，没有丝毫进展，反倒弄得口干舌燥，心浮气短。华灯初上，武重规赶走众人，想想还是决定请孔禹彭一起吃个饭，来硬的不行就得来点儿软的。人家好歹也是伊州刺史、一方大员嘛，要在伊州查案子，没有孔禹彭的支持，恐怕还真不行。

酒菜上齐，两人都累了一天，几乎没吃过什么东西，可现在对着一桌的西北特色菜肴，仍然毫无胃口。没心没绪地喝了几杯闷酒，武重规寻思着该怎么对孔禹彭开口，毕竟昨晚上对人家太不客气，现在遇上麻烦又要找人家帮忙，武重规也怕对方借此刁难，正犹豫着，孔禹彭却先说话了：“钦差大人，请问今天审案有什么结果吗？”

“这……”武重规听他这么一问，又不想直接承认自己一无所获，“唔，暂时还没有确切的结果。”

孔禹彭沉吟着，全然没有了昨日初见武重规的自信气概，整个人都蔫头耷脑的，看上去比武重规还要懊丧。两人各自沉默，又过了好一会儿，孔禹彭突然站起身来，直直地就朝武重规拜下去，口称：“钦差大人，下官有罪！”

武重规大感意外，一口酒差点儿呛下喉去，咳了好几声才问："孔大人你什么意思？你有何罪？"

"下官有失察之罪。"

武重规悟道："哦，你是说山火的事情啊，这个天灾嘛，也是难免的。"

孔禹彭摇头："钦差大人，下官只怕这场山火不是天灾那么简单啊。"

看到武重规不解的神情，孔禹彭苦笑着摇了摇头，道："钦差大人，昨天您来宣读圣旨的时候，下官确实认定，所谓瀚海军私下调驻伊州根本就是无稽之谈。可今天这场山火，让下官改变了看法。这山火早不来晚不来，偏偏就在钦差大人抵达的次日凌晨烧起，首先就令人起疑，再加上起火地点，又恰恰在圣旨所称的瀚海军偷偷扎营的折罗漫山，实在太过蹊跷了。其实昨日刚接到圣旨，下官就想请钦差大人去折罗漫山实地勘查，以证清白，但那里山势险峻、地形复杂，又岂是一朝一夕能够查出究竟的，所以下官才没有贸然提出。然今晨这把火一烧，倒让下官觉得、觉得这像是有人在刻意毁灭证据！"

武重规愣住了，半晌把酒杯往地上一砸，跺脚喝骂："孔禹彭！你现在承认有问题了？可如今该怎么办？那山火扑灭了没有？折罗漫山上到底有没有瀚海军？你说，你说啊！"

孔禹彭肃然叩首："钦差大人，有没有问题下官不敢断言。但下官正在命人全力以赴，将山火尽快扑灭。一旦山火熄灭，下官便立即陪大人一起去折罗漫山巡查。咳，下官还是希望能有证据证明，瀚海军并未到过此地……"

武重规愤然："我看你还是希望能保住自己的脑袋吧！"

孔禹彭迟疑片刻，又硬着头皮提出："钦差大人，折罗漫山的火势很猛，下官想请命去现场监督，指挥灭火的过程，尽快熄灭山火，避免更多的证据被销毁！"

武重规又是一愣，想了想，面露狰狞道："孔大人莫不是别有他图吧？"

孔禹彭早预料到他会有这一说，果然是多疑狡诈又愚蠢的个性，便长叹一声，冷冷道："钦差大人不信任下官，下官也无话可说。只是下官想提醒您，如果下官真的心中藏奸，刚才也不会把对山火的怀疑说出来了。"

武重规遭此抢白，脸上更是过不去，恶狠狠地瞪了眼孔禹彭，起身拂袖而去。走到门口，意犹未尽地抛下一句话："孔大人，不仅你不能去

折罗漫山，伊州的大小官员，除了救火必需的人员，今晚上全都留在刺史府里，哪儿都不许去！”

孔禹彭呆坐在桌边，他想趁着救火之际去勘察蛛丝马迹的企图，就这样破灭了。半晌，孔禹彭走到窗前，猛地一把推开窗户——黑沉沉的远山上空，一大片殷红触目惊心。

天亮了，庭州的雨在连下了六天六夜之后，总算停了。钱归南站在裴素云家的小院中，神清气爽地眺望东方那抹绚丽的曙光，不管怎么说，雨停了总是件好事。

还没容钱大人好好享受一番雨后清晨的宁静爽朗，院门上又响起一阵急促的敲击声。钱归南几乎要骂娘，但想到王迁不在，现在这个时候找上裴家院落的，一定是最紧急的事情，于是他强压怒气，叫人进来。

果然是最紧急的事情！来人送到的是一份敕铎可汗的急信，钱归南有段时间没得到伊柏泰的消息了，正在忐忑，看到敕铎的急信连忙展开，读着读着脸色变得煞白，持信之手哆嗦个不停，连裴素云走到他身边都没有察觉。

“归南，归南，你怎么了？发生什么事了？”

裴素云柔柔地唤了好几声，钱归南才如梦方醒，对裴素云挤出一个比哭还难看的笑容，嘟囔道：“没事，啊，没什么……”

裴素云也不追问，只是默默地牵过钱归南的手，道：“先吃了早饭吧。”

钱归南勉强掩饰道：“哦，好啊。素云，你看看，天放晴了，好兆头啊，哈哈！”

裴素云翘首望向东方，漆黑的双眸中似有雾气缭绕，悠悠地轻叹口气，她扶住钱归南的胳膊道：“归南，你看这朝霞的颜色，红得古怪，只怕很快还会下更大的雨。”钱归南已经煞白的脸色登时转青转灰，裴素云朝他投去又怜又憎的复杂眼神，垂下头等着他恢复平静。

总算钱归南收拢心神，抬腿往屋里走去，边走边道：“素云，我有急事要去刺史府，现在就走。”

“吃过早饭再走吧？”

“啊，来不及了，更了衣就过去。”

裴素云点点头，从架子上取来钱归南的官袍革带，一边替他换下常服，一边道：“归南，今天我也去趟刺史府吧。”

钱归南一愣：“嗯，你去那里干什么？”

裴素云轻蹙秀眉，低声道：“你昨晚回来时说，巴扎上有人得了疫病，其实这两天我也有些耳闻，城中陆续有些病人出现。今天雨停，我想出去看看。”

“哦，是这样。”钱归南皱着眉头，若有所思地问，“你想怎么做呢？”

裴素云冲钱归南温柔地笑笑：“归南，别的我不管，但现在这个时候，我想你还不希望疫病就在庭州大为肆虐吧？”

钱归南怔了怔，讪笑道：“咳，知我者素云也。”

裴素云弯下腰给钱归南束革带，又道：“我想今天就给那些病人派发药物，凡是他们的亲属，也让他们一律喝下神水，这样至少这段时间内，疫病还是可以控制住的……除非，你要它立即蔓延开来……”

钱归南抚着裴素云的肩膀，摇头道：“暂时还不要吧，唉，其实我也不想那样，那是万不得已的下下策。”

裴素云整理好钱归南的衣襟，轻轻地吁了口气，看着顺葡萄架滴落的水珠：“所以我想今天上午就到刺史府来发神水，至少不能让刺史府里有人得病，你说呢？”

钱归南思忖着点了点头：“好吧，那就辛苦你了。我会先吩咐他们安排好，你去了不必见我。”

“知道。”

钱归南心不在焉地匆匆离去。裴素云送他出去，马上返身关牢院门，背靠在湿漉漉的木门上，她按了按自己的胸口，好像要把扑扑乱跳的心按回去。刚才那些话她自己也不知道是怎么说出口的，说的时候很自然很镇定，现在才觉得全身脱力。裴素云明白，这不是因为害怕，而是因为激动，以及突然涌上心头的悲喜交加……

天边的朝霞渲染出长长的红晕，在朵朵灰云中变幻出犹如彩虹般的斑斓。大雨初晴，所有的东西都像被彻底清洗过一遍，包裹在水珠中闪闪烁烁。裴素云发了会儿呆，便疾步往屋里走去，她还要准备防治疫病的药物，这事情是不能让其他人经手的，即使阿月儿也不行。就在跨入门槛的一刹那，裴素云瞥到门槛下一张白白的纸片，角上已经被积水浸湿。她微微诧异，弯腰捡起来，发现这竟是刚才钱归南所读的急信。

钱归南真的是太慌乱了，连这样重要的东西都会掉落。裴素云刚想把信收起来，心念一动，又轻轻将信展开。很快地浏览一遍，裴素云感到一阵天旋地转，她终于明白是什么让钱归南六神无主，咬了咬牙，裴素云又仔仔细细地重新读过，才慢慢将信叠好，收入怀中。

“娘，娘……”阿月儿带着安儿走进院子，裴素云蹲下身，搂过安儿，亲吻起孩子的面颊。安儿却晃动胳膊，拼命往后院探着身子，裴素云知道他是又想钻到冬青树丛里去玩了，便轻声劝慰着：“安儿，宝贝，那里面都湿着，不能进去，听话啊……”

安儿烦躁地扭动，表示着他的不满，裴素云无奈地叹息，还能做些什么让这孩子开心呢，其实是有的，只是不能罢了。

正午刚到，裴素云在刺史府后院的耳房内熬好了一大锅神水，药材都是她事先配齐的，家里所剩下的已经不多，这回就几乎全用完了。神水的配方是当初蔺天机和裴素云的父亲一块儿研究出来的，只传给了裴素云，所以每次配置神水，她都是亲力亲为，就为了不让别人知道其中的秘密。

耳房外远远地站着四名士兵持械把守，像庭州所有的人一样，他们对裴素云这位伊都干敬畏有加，几乎是当作神祇一样来崇拜。庭州十多年前疫病肆虐的惨状，这些二三十岁的士兵们记忆犹新，今年迟迟不发放神水，他们早就在心里犯嘀咕，但又不敢明言。近些日子暴雨成灾，庭州各处都有零散的病人出现，虽然大家不愿承认，心里却都在恐惧着是否疫病又开始了。今天裴素云来刺史府熬制和发放神水，刺史府上下可真当作件天大的事情，谁都不会不拿自己的命当回事，更何况得疫病而死可谓痛苦万状，就是想想也叫人不寒而栗。

神水熬好，钱归南事先安排的录事参军已等候多时，早就列好名单，开始按序派发。官职高些的自有人专程送去，其余人等则在耳房外排起队伍，规规矩矩、诚惶诚恐地来喝这每人一小碗的神水。另有告示提前张贴出去，让家中有病人的百姓也到刺史府来领取药物。

裴素云在耳房中，看着一切有条不紊地进行，过了约莫半个多时辰，她走到录事参军身旁，随意地道：“刺史府上下都要派发到神水，可别漏了什么人。”

录事参军忙得一头汗，见裴素云说话，赶紧躬身回答：“伊都干请放心，本官是按着刺史府的花名册排的次序，不会有人遗漏。”

“哦，”裴素云点了点头，又提醒道，“除了在花名册上的，若这些天有外人进入刺史府，也别忘记了，要一并发放了才好。”

“那是自然，那是自然。”录事参军点头如捣蒜，恰好一名士兵排到队前，刚端起碗来喝神水，听见两人的谈话神色骤变。想了想，他凑到冯录事的耳边小声嘀咕了几句，冯录事也变了脸色，转身对裴素云作揖，吞吞吐吐地道：“伊都干，刺史府最近只有一名外人进来，是一位姓袁的戍边校尉，原来派去管理巴扎的，不知为什么昨天起钱大人吩咐将他看管在刺史府后院里。这位就是看管袁校尉的兵卒，据他说、说……那人有些不对劲。”

“不对劲？怎么不对劲？”裴素云追问。

冯录事和那兵卒当然很理解她的紧张，那兵卒挠了挠头，支吾道：“说不清楚，这袁校尉从昨天上午来了以后就一直躺着，送给他的饭菜几乎没怎么动……”

裴素云跨前一步，声音颤抖着道：“马上带我过去看。”

那兵卒朝冯录事看，冯录事跺脚：“还不快带伊都干过去！”

“是！”

刺史府里是设有监房的，用来拘押那些尚在审理中的嫌疑犯。不过钱归南给了袁从英特殊的待遇，并没有把他关进监房，而是看管在刺史府东北角的一个小跨院里。这小跨院里只有一间正房，除了房门外四壁无窗。院内杂草丛生，院墙倒比别处高出数尺，院门和房门前都有专人把守，一点儿不比正式的监房松懈，说穿了就是个专门软禁特殊犯人的场所。

裴素云走进小院时，腿都有些发软，但她还是强自镇定地吩咐看守退到院外。看守略有犹豫，便屈服于对伊都干的敬畏和对疫病的恐惧。替裴素云打开房门后，他就恭恭敬敬地走到院门外等候去了。裴素云在身后轻轻掩上房门，屋子里顿时变得黑乎乎凉飕飕的，炎热和光亮一起被挡在门外。

裴素云闭了闭眼睛，再睁开时眼前的光晕消失，她能模糊看见，北墙下一副床榻上躺着个人，面朝内蜷缩着身子，一动不动。屋子西侧的墙边还有一张方桌和两把椅子，桌上堆着些碗碟，应该是送来的饭菜，除此，整间屋子里再无其他。

脑海里空空荡荡的，裴素云下意识地挪动脚步，走到床榻前。躺着的人还是毫无动静，裴素云支持不住了，一下便坐到榻边。从昨天钱归南向她提到软禁了袁从英起，她就一直盘算着怎么才能来见他，现在那躺着的人分明就是袁从英，她的心却软弱得几乎要停止跳动。这辈子大概都没有这样害怕过，裴素云哆哆嗦嗦地探出手去，立即就被攥进一只温热的手掌中，她倒吸了口气，泪水顿时充盈了双目。

袁从英坐起身来，微笑地看着裴素云，轻声道：“我还以为在做梦呢，原来是真的。”握着她的手一用力，裴素云便被不由分说地揽进他的怀中。裴素云说不出话来，只管贴紧在他的胸前，虽然拼命忍着，眼泪还是落下面颊。

袁从英沉默地搂着她，过了一会儿才问：“你哭什么？”

裴素云努力平息心潮，她拭去眼泪，抬起头仔细端详着袁从英，勉强笑道：“没什么，就是担心你，刚才真的很害怕。”

袁从英不以为然地调侃道："女巫也会害怕？还记得那次祭祀的晚上你是怎么训斥我的？我可一直觉得你很有些胆量，比我厉害多了。"说着，他朝门外努努嘴，"你是怎么支开他们的？"

裴素云叹了口气："他们害怕染上疫病，不用支开自己就会走……"

袁从英眉尖一挑："染上疫病？为什么？哦……"他恍然大悟地笑了，问，"你怕的也是这个？"

裴素云眉头紧蹙，抓住袁从英的手，语气急促地问："我上回给你开的方子，你抓了药吗，吃过几服？"

袁从英随口答道："嗯，吃了几回，太麻烦了后来就没……"

裴素云长舒了口气，不等他把话说完，就举手探他的额头，嘟囔道："你这家伙，太会吓人了，怎么有些发烧？"

袁从英往床头一靠，自嘲道："不是发烧，是发馊！"

"发馊？"裴素云纳闷。

袁从英笑着解释道："我是全身湿透地给关进来的，也没衣服可换，这破地方又闷不通风，还不是给捂馊了。"

裴素云不觉也笑了，搭了搭他的脉，点头道："难怪你精神不好又没胃口，这是风热之症。"

袁从英盯着她，有些好笑地追问："哦，你肯定不是疫病？可别搞错了。"

裴素云气结，想想又觉得不对，好奇地问："唔，给关在这里你倒好像挺开心的？我还没见过你心情这么好呢。"

袁从英重又把她的手握紧，温和地说："你来了我当然开心。"

一句话说得裴素云再没脾气，她低下头摩挲着袁从英的手掌，他的手温暖干燥，掌心布满薄茧，还有深深浅浅的伤疤，挺粗糙的。裴素云难以克制地想到，不论蔺天机还是钱归南，他们的手都很光滑，又湿又凉……想着，想着，她下了决心，抬眸郑重地对他说："我有个办法可以帮你出去。"袁从英诧异地眨了眨眼睛，没说话，裴素云以为他默认了，便继续道，"我这里有服药，你吃了以后就会像得了疫病，我再一嚷嚷，就说你病得没救了，所有的人都会害怕得要死。那时候，我就让他们把你抬到郊外，你自可脱身……"

裴素云话还没说完，袁从英已经笑出了声，边笑还边摇头："原来你来就是为了这个……可我若是想出去，根本用不着你帮忙。"

裴素云又气又恼："好，那就算我瞎起劲！"

她作势起身，双手却被袁从英攥得牢牢的，根本就动弹不得，紧接着便听他正色道："我可以马上就离开这里，用不用你的方法都行，但有一点，你要和我一起走。"

裴素云愣住了，袁从英目不转睛地看着她："还有安儿，我带你们俩离开庭州，好不好？"

屋子里骤然寂静，良久，袁从英轻叹一声，苦笑道："是我不该问这种问题，你别在意。其实早知道会是这个结果，可看到你来了，还是忍不住想问。"他放开裴素云的手，低下头一言不发。

裴素云犹豫再三，抬手轻抚他的后背，柔声道："不、不是因为别的……我和安儿都不能离开庭州，这是祖训……"

"既然如此，我就更没必要离开这里了。"袁从英的声音重又变回往日的冷淡，他平静地端详着裴素云，又微笑了一下，才说，"我和你的事情，全凭你做主，只要你觉得合适，怎么样都行，我随你。"

"可你真的要继续留在这里吗？"裴素云朝门口看了看，不能待得太久，否则会引起怀疑。

袁从英也顺着她的目光望向门口，答道："是的。我待在这里大家都可以安心一些。"他的语调已变得冷冽如冰，"尤其是钱归南，他知道狄大人要来陇右道，想用我做救命稻草呢。"

裴素云一哆嗦，袁从英注意到她询问的眼神，点了点头道："正因为知道大人要来，我才会这么情愿被关押起来。其实从昨天进来以后我一直都在想，被关起来也不错，我就什么都不用管了。"

裴素云愈加困惑了："为什么狄大人要来，你就什么都不想管了？"

袁从英轻吁口气，低声说道："我是想，假如大人知道我现在的情形，他一定不允许我继续插手钱归南的案子，大人会说我有私心的。"

裴素云忙问："你有私心？狄大人会担心你挟私报复？"

袁从英轻哼道："那倒不会，但他会说，仇恨影响了我的判断！我想来想去，直到目前，我并没有确凿的证据指控钱归南。而且，我有种强烈的感觉，他还在左右摇摆，随时有可能改变立场。现在这种时候，如果我逼得他太急，或许他会孤注一掷。"顿了顿，他若有所思地说，"我确实从心底里希望钱归南罪不容诛，但事实呢？"

两人都低头沉默，少顷，裴素云鼓足勇气问："如果钱……还有转圜的余地，你真的就待在这里什么都不做，一直等到狄大人来？"

袁从英深深地看了她一眼，平淡地反问：“那你想要我怎么做？”

裴素云嘴唇颤抖得说不出话来，良久才答道：“我、我怎么能要求你，我无以回报……”

袁从英冷笑：“我做什么了你就要报答我？还是算了吧。”

裴素云脸色登时煞白，袁从英长叹一声，伸手搂住她的肩膀，在她耳边轻声道：“你知道这些天我有多累吗？不过没关系，至少你知道我想得到什么，还有就是，我不会使用卑劣的手段，但也绝不放弃。”

裴素云冲他凄然一笑，便无力地靠在他的肩头。此刻她完全理解了他的心意，更觉得从未如此亲近过另一个人的心，因而胸中虽然酸楚难耐，眼中却没有了泪。

就这样又过了一小会儿，袁从英轻轻扶起她，道：“你该走了，时间太长会让人疑心的，说不定还会通报给钱归南。”

裴素云点头，坐直身子，从衣袖里取出张纸，递过去：“你看过这个我就走。”

袁从英接过纸来匆匆读过，也不禁大吃一惊，忙问：“你从哪里得来的这个？”

裴素云把早晨钱归南收到信件的过程简单说了说，袁从英连连点头，又读了一遍信，喃喃道：“太好了，武逊他们真的把伊柏泰保住了。”

裴素云双眸晶亮地注视着他，轻声问：“这一切都是你安排的吧？”

袁从英被她问得一怔，随即笑道：“你是怎么知道的？”

裴素云轻哼一声：“那次我去乾门邸店，就是梅迎春约请的，你们啊，都是一伙儿的！”

袁从英不以为意地摇摇头，把信还给裴素云，道：“敕铎的这封信表明，钱归南确实参与了突厥进攻庭州的计划，现在一击不成，就看钱归南怎么应对敕铎的发难？另外，他是不是会选择继续配合敕铎，还是审时度势，掉转船头？”

裴素云咬了咬嘴唇道：“据我对钱归南的了解，他应该会见风使舵。而且他今天连这么重要的信件掉落都不知道，就说明他已经方寸大乱，我想他一定在打退堂鼓了。”

袁从英站起身来，领着裴素云朝门口走，急急地道：“你快走吧。钱归南肯定已经发现信件丢失，他会盘问你的，你打算怎么办？”

裴素云道："没事，我能应付。"

两人已经站在门边，袁从英从门缝往外张望，院子里依然空无一人，卫兵们看来真是吓坏了，还在院门外守着。他注视着裴素云，突然一把将她搂入怀中，用力抱紧。裴素云被他搂得几乎窒息，却又不敢有半分挣扎，恨不得就此死在他的怀里，恍惚中听到他在说："如果有事就想办法让我知道，我在这里，你什么都不用怕。"

裴素云走出去时，轻轻拉了拉袁从英的手，袁从英会意，就候在门边，果然听到裴素云在院门外故意抬高声音说："这人已染上疫病，还好不严重。你们注意不要与他接近，每天傍晚去我那里取一次药，你们自己要吃，也要给他。"她嘱咐完走出小院时，空中又飘起纷纷扬扬的细雨，很快势成凶猛。

好天气就这样转瞬即逝，庭州总共才晴了大半天时间，就再次被暴雨笼罩，整个天空阴霾密布，疾风骤雨无边无际。

这天下午，狄仁杰和林铮大将军的大军进入了凉州城。因凉州刺史崔兴上了前线，凉州政务由长史临时担当。甫到凉州，就见城池防卫得当，城内管理井然有序，百姓生活并未受到陇右战事的影响，但外松内紧，刺史府和赤水军营里又是另一番戒备森严、随时待战的警惕状态。林铮和狄仁杰刚进凉州就马不停蹄地视察，结果让他们十分欣慰。

午后，林铮与褚飞雄在赤水军营讨论战况，狄仁杰带着沈槐登上凉州城楼。当甘凉大漠的苍莽景象在眼前展开时，狄仁杰长叹一声，心中默念着："念天地之悠悠，独怆然而涕下。"他想，恐怕这是自己一生中，最后一次面对大周塞外的无限风光了。前无古人，后无来者，人生是多么孤寂的一段旅程，即使与有缘之人共走一程，又能够相互理解多少呢？

在城头默默地走了一圈，狄仁杰停下脚步，转身对沈槐道："沈槐啊，自离开洛阳你便少言寡语的，是不是还在和老夫赌气？"

沈槐一怔，躬身抱拳道："大人，沈槐一向少言，您以前没发现吗？"

狄仁杰淡然一笑："一向少言，还是有程度上的区别嘛。呵呵，你可不要想糊弄老夫噢。"

沈槐无言以对，只管低着头。

狄仁杰凝神注视着他，突然长叹一声，伸手过来拍了拍沈槐的肩膀，温言道："怪我，怪我啊。是我对你太过苛刻了。"

"大人！"沈槐出声叫道。

狄仁杰摇摇头，微笑道：“你别着急，许多话还是不要说透得好，老夫心里是明白的，只不过希望你也能体谅老夫，沈槐啊，要说你这脾气也够倔强了。”

沈槐又叫了声“大人”，不过这次是抬头直视着狄仁杰的眼睛，两人四目相对，都从对方的眼睛里看到了隔阂和试探，但也有期待和诚恳。

带着沙尘的热风撩动城楼上的旌旗，狄仁杰拍了拍沈槐的胳膊：“来，沈槐，你猜猜看，崔兴大人何时能拿下肃州？”

沈槐愣了愣，坦诚地道：“这……大人，卑职猜不出来。”

狄仁杰和蔼地笑了，捋一捋胡须，煞有介事地道：“我猜崔大人最迟两三天内就可以拿下肃州。”

沈槐诧异地问：“这么快？大人，您为什么这么肯定？”

狄仁杰的笑容中带上了点得意，道：“因为崔大人有了老夫给他带去的锦囊妙计。”

沈槐乖巧地沉默着，等待狄仁杰的下文，果然，只停片刻，狄仁杰便自己说了下去。

“老夫让宋乾给崔兴带去的锦囊妙计一共两条，计七个字。”狄仁杰又停下来捋捋胡须。

在沈槐眼里，宰相大人这时倒真有点儿老小孩的天真模样。心头一热，他情不自禁地上前一步，轻轻扶住狄仁杰的胳膊，问：“大人，是哪两条，哪七个字？”

“一条是：匐俱领多诈；还有一条呢更简单，就两个字：瓜州。”

“这……”沈槐听得一头雾水，困惑地瞪着狄仁杰。

狄仁杰微笑着解释：“其实也不算什么锦囊妙计啦，只是我根据自己的经验和判断，给崔大人提的醒。这次突厥在肃州的将领匐俱领，是默啜可汗最器重的儿子，预定的汗位继承人，从小熟读咱们的兵书战策，因此特别喜欢使用谋略。对付这样的人，就要注意虚虚实实，一诈套一诈，让他对自己的阴谋诡计失去信心，陷入慌乱之中，否则很难取胜。至于瓜州嘛，是我分析了战况，认为突厥现在把兵力都集中去攻打沙州，瓜州的防御一定松懈，他们的如意算盘必是由肃州挡住东面来敌，因而匐俱领的压力其实很大，而瓜州就是突厥的软肋！”

沈槐听得连连点头，想了想又问：“大人，您这两点提醒确实很精准，可并没有说出实际的应对之策啊。”

狄仁杰颔首，亲切地注视着沈槐，问：“那么你倒说说，我为什么没

有点出应对之策？”

沈槐迟疑了一下，抱拳道：“大人，按卑职想来，崔兴大人乃是一方刺史，过去也曾屡立战功，大人只给他分析的结果而不是直接的对策，主要是顾虑崔大人的心情，不想令他误会和难堪吧。”

狄仁杰注意地听着沈槐的回答，脸上的神情一时有些复杂，随即又温和地笑道：“嗯，你的说法也有些道理，不过略有偏差。老夫不直接给崔大人支招儿，确实是考虑到了崔大人的战功赫赫，却不是怕他难堪，而是我认定，他作为一名有经验的将领，必能比我这纸上谈兵的文人拟出更好更实用的克敌之策来，老夫就不必越俎代庖了。”

沈槐默然，刚刚融洽些的气氛又现尴尬。

良久，沈槐鼓足勇气站到狄仁杰身后，低声道：“假如崔大人真能快速拿下肃州、瓜州，进而解除沙州之围，也就可以尽早把您的口信带给钦差大人了。”

狄仁杰背对着沈槐，似乎没有听见他的话，毫无动静。不知道过了多久，沈槐才听到狄仁杰悠悠地道：“老夫并没有让宋乾派人给崔大人带口信。”

狄仁杰转过身来，面无表情地道：“你是对的，我那所谓的口信不仅于事无补，反而会让崔大人为难，除了可以让我自己心里好受一点之外，没有任何益处。因此，最后我还是放弃了这个念头。”

沈槐深深地吸了口气，他能感觉到，狄仁杰锐利的目光越过他的头顶，投向苍茫寂寥的无垠大漠。

“不过，”狄仁杰又说起来，语气矛盾，似无奈又似期冀，“我派去给崔大人送锦囊妙计的，正是替从英送军报过来的瀚海军沙陀团旅正高达，他是军报中所述瀚海军私自调动的当事人，有他在，应该可以帮助钦差大人认清真相吧。”

沈槐忙道：“一定会的，大人！”

狄仁杰又拍了拍沈槐的胳膊，长叹一声：“但愿吧。”

长城，烽火台。几百年来，只要长城上的任何一座烽火台被点燃，其余的烽火台就会一座连一座地将信号传递下去，防御的变迁、部队的调动，无一不依托于此。

从肃州到瓜州，沿线的长城上共有二十多座烽火台，自四月中突厥攻克肃州和瓜州之后，这些烽火台就被突厥士兵占领了。因为围攻沙州，瓜州的突厥部队早被调空，只余区区千余人的小部队维持着城内的秩序，可谓不堪一击，现在，瓜州的安危全靠挡在东面的肃州，而向肃

州的匐俱领部队报告瓜州敌情的重要任务，则完全依托这些占领不久的烽火台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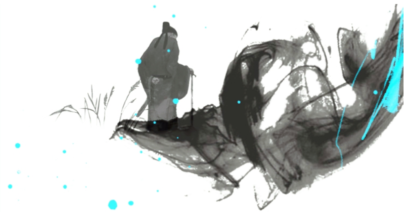
这天正午，离瓜州最近的一座烽火台上，骄阳似火，烤得驻守的突厥士兵昏昏欲睡。这时，他们听到烽火台下有人在用突厥语打招呼，望下去，样貌是自己人，大概十来个，说是来传达匐俱领殿下最新的作战命令的。想来不会有人胆大妄为到在光天化日之下乔装劫营，于是突厥士兵将这个小队放了进来。

当那队人马亮出武器时，突厥士兵才知道天下还真有这样不怕死的人。双方都很清楚这座烽火台的意义，实力对比也相差无几，便拼尽性命搏杀起来，一时间这座荒山中的烽火台上刀光剑影、血肉横飞，直杀得盛夏的日光也失去了颜色，由亮白转为凄红！

终于，战斗停歇，横七竖八的尸首被胡乱清理到旁边。烽火台上重新由身穿突厥服装的士兵们把守停当，但他们究竟还是不是原来的那些人呢？大漠平川，长沙落日，又一个夜晚降临了……

|第三章|

突 变



肃州的攻守战结束了第三个白天的僵持。入夜时分，肃州城外的夜幕再度被成群的乌鸦霸占。乌鸦的叫声不绝于耳，令訇俱领感受到了从未有过的焦虑和压力。大周的进攻越来越粗疏草率，前两天好歹还有云梯步兵冲锋到肃州城墙外侧，今天干脆连步兵都不出动了，只派上投石车和箭塔，在城下虚张声势地攻击一番。訇俱领今天巡视战况的时候还发现，大周投过来的石块比前两天还要小，射来的箭镞打造得也很劣质，假如换了平时，訇俱领一定会由此推断大周的武器后备已然枯竭，并为此兴奋不已，但是今天他体会到的只是愈加强烈的不安。

现在情况已经很清楚了，崔兴的部队就是在佯攻肃州。訇俱领思之再三，决定做好最坏的打算。这天下午开始，他就离开城楼，不再亲自指挥这毫无意义的攻守战，而是转去排兵布阵，做好了尽速驰援瓜州的准备。根据这几天的所有迹象，訇俱领断定，崔兴很有可能已把主力部队派往瓜州方向，因此訇俱领将自己手下的总共三万人马分成两部分，一部分两万人马是最精锐的主力，由訇俱领总领，一旦瓜州有变就立即奔袭去救援。另一部分一万人马则由骁勇善战的偏将阿史那坚指挥，在訇俱领他们离开后继续镇守肃州。有将领提出，只留一万人马镇守肃州是否太少，但訇俱领想来想去，没有更好的方案。因为假如崔兴真的去攻击瓜州，一定势在必得，突厥方面必须使用最强的力量与之抗衡，否则只怕不仅于事无补，反倒贻误战机。至于肃州嘛，到底易守难攻，况且崔兴的主力部队不在这里，武器辎重也差强人意，訇俱领认为还是有把握守住的。

布置停当，訇俱领终于松了口气。许多天没有睡好觉了，这个晚上他决定放松一下。攻入肃州城后，部队洗劫了城中的妓院，除了最美艳的头牌姑娘留给訇俱领享用之外，其余的早就给弟兄们蹂躏过无数遍了，訇俱领却一直没有心情，头牌姑娘他连碰都没碰。今晚上，訇俱领让人把这女人送来，在营帐里好一阵翻云覆雨，才算多少疏解了他这么多天来的困扰和重压。夜阑人静时分，訇俱领枕着那女人的酥胸进入了梦乡。

可叹梦才刚开了个头，訇俱领就被营帐外的喧闹吵醒。他猛然跳起身，心脏被巨大的恐惧牢牢攫住，他预感到自己最担心的事情发生了！身边睡得懵懵懂懂的女人哼唧着来抱訇俱领，被他粗暴地抡起一拳，打翻在炕上。訇俱领敞着怀，赤足直奔帐门外，与匆匆赶来的副将撞在一处。“殿下，殿下！烽……烽火！”

訇俱领来不及答言，翻身跳上马背，朝城墙一路策马疾驶，转眼便

直上西城门楼。果然不出所料，西方已是一长溜的烽火熊熊燃起，冲天的烟火把黑色的天空都染得赤红！夜风吹动衣裾，袒胸露腹的匐俱领却大汗淋漓，虽然隔着几十里的路途，那烈焰的热度倒仿佛近在咫尺。没有时间再犹豫了，匐俱领甚至觉得庆幸，还好自己已经有了准备，接过部下递过来的战甲和兵刃，他一边匆匆穿戴，一边下令集结那两万士兵。

由于早有布置，两万军兵片刻便集结完成。随着匐俱领的一声令下，肃州西城门大开。已经装束齐整，威风凛凛的匐俱领在战旗下举起马鞭，高声喊道：“弟兄们，汉贼去攻打瓜州了！咱们这就去收拾他们！定要让汉贼们有来无回！杀！”

“杀，杀，杀！”突厥士兵们群情激愤，随着匐俱领的话音齐声高呼，匐俱领满意地点了点头，双腿猛夹马腹，带头冲出城门，奔向西方的旷野。

在城头看着匐俱领带队烟尘滚滚而去，副将阿史那坚命人紧闭城门。从现在开始，他就要靠手下的一万人马来驻守肃州城了。不过，阿史那坚并不太紧张，这三天崔兴的攻城战打得实在拙劣，让阿史那坚十分不屑，认定这些汉兵都是些胆小无能的鼠辈，最多玩些个阴谋诡计，实不足惧！他将四千人马放在面对大周军队的东城，其余六千平均分配在南、北、西三面，便回帐休息去了。

随着匐俱领人马的远去，肃州城内外再度陷入深沉的寂静，这是塞外大漠包裹中的寂静，时间的威仪和生命的沧桑尽显其中，又隐隐蕴含着无法言传的骚动和力量。夜晚是漫长的，匐俱领已经离开将近两个时辰了，为了救援瓜州，他们是拼尽全力向西行军的，这时候必然已经翻越了肃州西面最近的金山山峰，进入独登山的山腹中，崇山峻岭阻挡在身后，匐俱领和他的部队已经看不见也听不到肃州的任何动静了……

大周营盘中，崔兴全身甲胄，精神抖擞地伫立在整齐列队的军兵之前，数万人的大军此时此刻没有半点儿声响，每一个人都不由自主地屏住呼吸，等待那激动人心的刹那。狄仁杰送到军前来的瀚海军沙陀团旅正高达，被派往瓜州烽火台执行特殊任务。高达是好样的，果然不负众望，仗着他已走过一遍陇右道的优势，带着一小支敢死队跨越艰难险阻，如期夺取瓜州烽火台，在今夜点燃了诱走匐俱领的烽火。

四更终于敲响，崔兴瞪圆一双血红的眼睛，奋力挥舞手臂，令下如山倒，大周军营中骤然爆发出雷鸣般的喊杀之声，营盘大门敞开，在灯球火把的映照下，潮水般的进攻开始了！

起初，阿史那坚还很镇定地指挥着突厥的防守，但很快他就惊恐地发现，这回进攻的大周军队整个都变了样。抛石车呼啸声声，投上城头的全是巨大的石块，重达百斤，一砸一大片，所到之处血肉横飞，惨叫四起。石块撞上城墙时都带着千钧的重量，整座城楼都在连续不断的攻

击下战栗。箭塔被推进到了离城楼咫尺的距离，双方士兵已经能清楚地看到对面那一张张充满仇恨决绝的脸了。暴雨般的箭和弩，支支燃着烈火，不停歇地发射，转眼间守军这边，城楼上下已成火海。大周的武器哪里劣质？哪来不足？反而是取之不尽用之不竭一般！

阿史那坚晕头转向了，这还是三天来那支软弱无力的大周军队吗？不容他有暇思考，城楼之下铺天盖地的步兵已经架着云梯赶到近前。阿史那坚声嘶力竭地呼叫着，指挥反击。可是这些大周人发了疯似的，对头顶上如骤雨般倾泻而下的石块和箭镞毫不理会，不时有大片的兵卒被砸倒烧毙，但刚刚出现的空缺马上又被后来者补上。阿史那坚展目望去，肃州城下被火光点亮的整片旷野上，黑压压全都是大周的军队，源源不断，一眼看不到头。更可怕的是那决一死战的士气，那无所畏惧的豪迈，如重云压顶般地扑上肃州城墙。在这样的勇气和决心之前，即使再坚固的城防又有什么用？阿史那坚感到，脚下的城楼和他的信心都开始摇摇欲坠了。

战场的这一侧，崔兴目眦俱裂地指挥着一轮又一轮的冲锋。他志在必得的决心感染着身边的将领和士兵们，憋了好多天，为的就是这一夜的决战。从那些空落落的营帐下，钻出一队又一队大周军兵。这几天，为了麻痹匐俱领，崔兴下令在建立营帐之初就在许多营帐下部挖了壕沟，他早料到匐俱领会派探子来营内探看，便让一大部分的军队连同辎重一起躲藏在壕沟中，造成大周营帐空虚的假象。这实在是费尽心机的连环诈术，为的就是让诡计多端的匐俱领判断失误。

现在匐俱领果然中计，只留下小部队驻守肃州，崔兴以五万军兵的实力，攻打对方一万守军，他已发下毒誓，城不下人不亡，今夜哪怕就是用大周军队的血肉，也要在肃州城下铺出条坦途！一批批架着云梯攻城的士兵们都做好必死的准备，只要能打乱城防，抛头颅洒热血又有何惧！与此同时，上百架抛石机不断投掷出的巨大石块，在城外越垒越高，很快就搭起数座小小的石山，高度几乎和肃州城楼齐平了。新的冲锋就在这座座小石山上发起，大周士兵们肩搭背扛，登上石山顶与突厥守军开始惨烈的肉搏。

黎明的曙光渐渐升起在东方，这个夜晚很快就要结束了。肃州的四座城门已俨然成了人间地狱，尸横遍野、火光熊熊。突厥守军还真是英勇，一万人马杀到现在所剩无几，却还在拼死搏斗。东城楼上，阿史那坚的身边只剩下数十名兵丁，从城墙外翻越过来的大周兵卒越聚越多，见一个杀一个，见两个杀一双，全是以命搏命的杀法，战斗已到最后一刻了。

城楼之下，崔兴的大军冲到了近前，他指挥着士兵用粗大的木棒猛烈撞击城门。“砰，砰，砰！”每撞一下，整座城楼便颤抖连连。阿史那坚身负多处重伤，脸上早被血糊成一团，透过眼前的血红，他根本辨不清来人，只是一味地举刀狂砍，还从喉咙里发出犹如垂死的野兽般绝望的咆哮。突然，随着又一声剧烈的撞击，他的耳边传来惊天动地的呼

喊，阿史那坚的心感受到了最后的冰凉，他知道，肃州失守了。

就在阿史那坚一愣神之际，旁边同时砍来的几把刀，轮番砸在他的头顶和身上。最后时刻，阿史那坚的嘴里喷出血沫，瞪着双血红的眼睛，他朝向西方嘶喊着：“殿下！匐俱领殿下！肃州！肃……”没有能够说完这最后一句话，一柄宝剑插入他的胸膛，用力之猛竟穿透他的身体，阿史那坚低头看了看露在胸前的剑柄，仰面摔倒。

崔兴跨前一步，从阿史那坚的胸口拔出自己的佩剑，忍不住仰天长啸。一时间他泪洒前襟，这场胜利来得太不容易，也太及时了。然而战斗还远远没有结束，硝烟未灭战场也来不及打扫，崔兴已高踞肃州城楼之上发布了新的迎战计划。除了进入肃州城内布防的军队之外，面向瓜州方向的山岭间，崔兴布下三道伏兵。白昼到来，肃州城头烽烟不绝，匐俱领现在只要翻上山坡，回首眺望时就可以发现肃州的异状。崔兴断定，匐俱领一旦意识到自己中计，必定会恼羞成怒，拨转马头再袭肃州。肃州失守的恐惧、仓促奔袭的慌张，还有连番中计的沮丧将彻底打乱匐俱领的心绪，崔兴则以逸待劳，准备好关门打狗。

陇右战事，胜败就在此一举了！

对于钱归南来说，这几天恐怕是他一辈子中最艰难的日子了。庭州的雨自昨日起变得下下停停，淋漓不尽的样子更让人心烦。这天下午钱归南坐在刺史府正堂中，回想昨天晚上与裴素云的对话，他心中疑窦丛生，不知不觉地陷入沉思。

昨天上午将敕铎的急信遗落在裴素云处，起初钱归南还一无所知，待正午休息时他发现信件不在身上，顿时急得几乎昏厥。这样重要的东西，可以直接证明他与敕铎暗中勾结的凭据，如果落到旁人手中，他钱归南之命休矣！拼命镇定下来一想，钱归南觉得还是落在裴家的可能性比较大，想要立即找来裴素云询问，可她还在刺史府发放神水，不便打搅，钱归南只得勉强耐着性子等待，直等到录事参军来报伊都干已完事回家，钱归南才匆匆赶回裴家小院。

一脚踏进飘散着百合香味的屋子，钱归南还没有开口，裴素云就向他点头示意。钱归南顺她的目光往桌上一瞧，那封信端端正正地搁着，这才大大地松了口气。几乎是奔扑上前，钱归南将信一把抓过来塞入袖中，坐在椅上连喘几口粗气，这才瞥见裴素云用略带异样的目光看着自己，钱归南不由脸上青白交杂，讪笑道：“呵呵，还好，还好。这要命的东西还好让你给收了，若是落在旁人手中，我可真就……”

裴素云垂下双眸，她的神态让钱归南心中越发忐忑。钱归南咽了口唾沫，支支吾吾地道：“呃，素云，这个……我与敕铎，也是万不得已而为之的。”

裴素云毫无动静，良久才抬起眼睛，直视着钱归南道：“归南，我们曾有过约定，你在伊柏泰做任何事情，都要让我先知晓的。”

钱归南尴尬万分，眼神闪烁了半天，才下定决心道：“也罢，素云啊，事已至此，我就不再瞒着你了。你我相处十年，虽说没有夫妻之名，好歹也是恩恩爱爱，还有了安儿这个小孽障，而今之计，你我更要坦诚相见、互相扶持，方能共渡难关啊。”

裴素云仍然低着头。坦诚？他们之间有过坦诚吗？也许有过，但都是附加着条件的，哪怕是今天也依然如此。

钱归南看裴素云静默的样子，以为自己的开场白打动了人心，便声情并茂地继续往下说：“素云你知道，为了帮助你保住伊柏泰的秘密，我也算是煞费苦心了。将那个地方改造成地下监狱，组成编外队，派兵驻守，先是吕嘉后有老潘，我遣去管理伊柏泰的都是自己最信任的心腹……”

裴素云微微点头，过去十年她已经看惯了钱归南类似的表演，但不知为什么最近这些日子来，同样的面貌却让她越来越无法忍受，似乎她的内心已悄悄地发生了巨大的改变。

裴素云的唇边泛起一抹冷笑，第一次毫不客气地打断钱归南：“归南，这些年来你从伊柏泰也得到了不少好处，并不吃亏的。”

裴素云的态度令钱归南大出所料，不由自主地道：“唔，你是说……”顿了顿，他起身走到闲榻边，亲热地搂住裴素云的肩膀，半戏谑半认真地道，“素云，你最近是怎么了？是不是也太紧张了？咳，弄得古里古怪、一本正经的，叫人亲近不得。”

裴素云僵硬地绷着身子，一声不吭。

钱归南深感无趣，不觉沉下脸来，冷冷地道：“说到好处嘛，是有一些，可都是冒着风险的，你又不是不知道！”

裴素云喃喃：“知道，我当然知道，我记得我还劝过你许多次，不要去做那种火中取栗的事……”

“现在说这些有什么用！”钱归南不耐烦了，恶狠狠地瞥了眼裴素云，厉声道，“该做不该做的，反正都已经发生了。开弓没有回头箭，我如今日夜焦虑的，说穿了也就是因为那些事情，不对你说透，就是怕你担心，你居然还如此不领情，真真叫人心寒！”

“我不领情？”裴素云低声重复一句，她的心猛然被莫大的遗憾和悲哀淹没。其实她再清楚不过，那个人一多半是为了自己才留在刺史府里，可得到的只是一次又一次的拒绝，对他，自己何止是不领情？应该是太狠心太绝情了吧。现在连她也开始怀疑，自己这样坚持的意义到底在哪里？想到这里，裴素云凄然一笑，柔声道：“归南，我当然领情的。只是你要告诉我，这敕铎到底是怎么回事？也许我还可以帮你出出主意。”

钱归南慨然长叹，捋捋裴素云的秀发：“敕铎的信你也读过了。这样说吧，敕铎是通过默啜与我达成的协议，利用伊柏泰作为中间桥梁，经沙陀碛进攻庭州。”

裴素云瞪大眼睛：“归南！你还真是……这到底是为什么呀？”

钱归南捏起拳头，重重地砸在桌上：“我是被迫的呀！”

“被迫？是谁强迫你？难道……是默啜？”

钱归南闷闷地哼了一声：“除了他还有谁！我告诉你呀，素云，我这是让小人要挟了！本以为咱们在伊柏泰做的一切都是天衣无缝的，哪想到还真给人抓住了把柄，弄得我十分窘迫，只好与他们周旋。”

裴素云紧蹙双眉：“默啜要挟你的莫非就是咱们与他合作，在伊柏泰假扮土匪、劫杀过路商队的事情？”

钱归南唉声叹气道：“唉，说的就是这个。原本想的只是暗中协作，各取所需罢了。我负责扰乱沙陀碛里头的商路，把商队赶往东突厥借道，他们坐收路税，再瓜分好处，蛮好的生财之道，我也不用承担什么风险。可哪想到默啜这个突厥贼，胃口实在太大，前几年在大周河北道上烧杀抢掠不过瘾，如今又打上陇右道的主意！”

裴素云低头轻叹：“当初我提醒过你的，默啜是个出尔反尔的小人，与他合作无异于……”她看了看钱归南的脸色，把后面的话咽回去，过了一会儿才又问，“但敕铎又是怎么牵扯进来的呢？”

钱归南一副愤懑难当的样子，咬牙切齿地道：“默啜这厮想夺取陇右道又没把握，居然定出个东西夹击的奸计来。东面由他自己亲率的东突厥人马为主，一个月前就已攻取了瓜州和肃州，如今正在沙州和大周军队胶着。西面则联合突骑施敕铎可汗，由敕铎从碎叶出发，一路杀取庭州。而我，就必须要配合敕铎这边，在伊柏泰接应敕铎的人马，再开放庭州、纳其以入！”

“天哪！”裴素云盯着钱归南，嘴唇哆嗦说不出话来，好一会儿她的眼中湿气凝结，喃喃地吐出一句话，“归南，这可是死罪啊……”

“咳！”钱归南低下头，眼眶也有点儿发红，勉强笑道，“素云，你也不用太着急，这事情啊，目前看起来还有转圜的余地。”

裴素云哀哀地望着他，一时竟有些万念俱灰，始终不敢想不愿想的，终于还是要面对了。

钱归南长吁一口气，眼神空洞地说下去：“素云，你听我说，本来我盘算的是，与其让默啜揪住把柄，每日里寝食难安，倒不如干脆赌一把，配合他夺取陇右道。假使他能成功，我也换得个荣华富贵，大周朝

廷于我无恩无惠的，我钱归南毫不留恋。至于庭州这种地方嘛，历来政属更迭频繁，老百姓们早习惯了胡汉交替统治的处境，就算庭州真让敕铎攻下，他也不会在此久留，到时候庭州的长官还得是我。并且默啜还许诺，事成之后将附近的其他州郡，包括伊州、西州都交给我。”

裴素云沉默着，钱归南的如意算盘实在让她无话可说。钱归南既已打算一吐为快，也就不管其他，继续道：“谁知那默啜一发兵就在沙州遇到了麻烦，久攻不下，而朝廷也已派出了几路大军挺进陇右道。据我看来，默啜在东路很快就要遭到败绩，他夺取陇右的计划必将破灭。素云啊，这就亏得我当初还留了一手，一直在与敕铎周旋，拖延了不少时间，就是为了等待东路战局明朗，以免身陷泥沼难以脱身。”

裴素云此刻方才抬起眼睛，问道：“那敕铎这信里说的？”

钱归南点头道：“敕铎等得不耐烦，终于还是派先锋队进了沙陀碛，谁知那先锋队却中了乌质勒和武逊共同设下的圈套，全军覆没了。这不，敕铎急怒之下，才发来这封书信声讨，向我兴师问罪呢！”钱归南皱着眉头住了口。

等了等，裴素云问：“你打算怎么应对他？”

钱归南思忖着道：“此次战役，大周必胜，我是绝对不会再去理会敕铎那边了。而今之际，反倒要管好庭州的防务，守住沙陀碛，找机会在朝廷面前立个功才是！”说着，钱归南倒有些兴奋起来，一边在屋子里来回踱着步，一边道，“总之，经此一役，默啜在圣上面前彻底失信，我也不怕他再捏着我的把柄去上告朝廷。敕铎一击不中，没有我的消息更不会轻举妄动，我只要派瀚海军严加防御沙陀碛和庭州，再放出风声去，敕铎必不敢再次来犯。这样，我反倒成了大周的大功臣了！”

“大功臣……”裴素云掉开目光，内心充斥的荒谬感让她无法正视钱归南，同时却又觉得如释重负，毕竟，事情看起来真的有了转机，杀戮、背叛、灾难，这一切都可以避免了吗？一个念头毫无预兆地跳上她的心，假如庭州安然无恙，钱归南侥幸脱身，所有的危机都被化解，那么她也算对得起钱归南和过去的十年了，到那时候，也许她就可以再无愧疚、毫不犹豫地面对自己的真心……裴素云的手指痉挛地握紧裙摆，怎么会突然如此想念那个人，想念到心痛难耐、不能自已。

钱归南在片刻的自我陶醉之后，重又恢复了清醒。他从袖笼中取出敕铎的书信，举到焚着檀香的点彩白瓷兽头香炉前，掀开盖子，在书信的一角引上火头，全神贯注地看着信纸在火焰中卷曲、焦黑、散落。最后，他小心翼翼地将冒着青烟的纸灰全部归进熏香炉，这才拍了拍手，长叹一声：“这就算是毁尸灭迹了。”

裴素云毫无动静，全然沉浸在自己的思绪中。钱归南看着她神思恍惚的样子，突然皱了皱眉，抬高声音道：“素云，而今我就有一个最大的困惑，那突骑施的流亡王子梅迎春怎么会跑到伊柏泰去的？另外老潘居

然失手，武逊完全控制了伊柏泰，我们却连一点儿风声都没得到，这两拨毫不相关的人还联起手来对抗敕铎，这也太匪夷所思了……素云，素云！”

裴素云浑身一震，讷讷道：“梅迎春、老潘……我不知道啊，你问我吗，归南？我怎么会知道？”

钱归南瞪着那双充血的眼睛，质问道：“就是要问你啊，那梅迎春前些天不是约你去邸店谈了一下午，你们到底谈了些什么？你就没看出什么端倪来？”

裴素云苍白着脸回答：“谈些什么我回来就都告诉你了，不过是些巫术神算之类，难道你以为他会与我商量如何夺取伊柏泰？”

钱归南愣了愣，忙换上安抚的语气：“唉，素云，你别多心，我没有别的意思。不过是想那梅迎春不早不晚，就在那几天约见你，多半是想从你这里探听些庭州官府的动静，所以才让你回想回想，当时他的言谈是否有异？”

裴素云摇头：“没有。”

“哦。”钱归南失望地点点头，又自言自语道，“这梅迎春怎么会认识武逊的呢？太不可思议了……”他的眼睛突然一亮，“素云，你记得吗？当初老潘诛杀吕嘉的时候，曾提到有位突骑施的蒙丹公主参与其中，蒙丹是梅迎春的亲妹妹，莫非……这里面有什么瓜葛？”

钱归南低头沉思起来，裴素云紧张地盯着他，只见他的面容越来越阴暗，渐渐变得狰狞，从齿缝里挤出话来：“袁从英，袁从英，又是他！老潘的报告写得明白，蒙丹和袁从英一行相识，那么梅迎春也很可能与袁从英早有交情。至于老潘说武逊与袁从英有嫌隙，估计就是让此二人给耍了……袁从英！细细想来，所有这些事情还真都与他脱不掉干系！”钱归南丝丝倒吸着凉气，咬牙切齿地道，“假如这一切真的是袁从英一手布置，那么这个人实在太可怕了，太可怕了！素云，你怎么看？”

裴素云已然面无人色，勉强答道：“归南，我不知道，对袁从英，我一点儿都不了解，无从判断……”她本来应该能预料到，钱归南早晚会得知她去看过袁从英，这样的谎言太容易被戳穿。但是这一刻裴素云心乱如麻，失去了冷静。

思考了整整一天，傍晚时分钱归南开始分别起草给武逊和梅迎春的信件。对于武逊，他以刺史的身份表彰其击退敕铎部队的战绩；对于梅迎春，他则既感谢其出手相助，也明确要求其将突骑施的部队尽快撤出伊柏泰，因为整个行动未曾征得大周官府的许可，怎么说也是名不正言不顺，钱归南这个庭州刺史、伊柏泰的管理者，当然有权提出异议。

虽然对袁从英的怀疑越来越深，钱归南现在还不愿面对他。袁从英

的背后是狄仁杰，目前的形势之下，钱归南对他是既忌惮又期冀，颇有些百转千回的复杂滋味。在自己没有做好全面部署的时候，钱归南不想轻举妄动，以免像上回那样，又在对方的面前露出什么马脚。写完了这两封书信，钱归南也不急着送出去，他还在等待一个关键人物的到来：王迁。

经过一天一夜的奋战，折罗漫山的大火总算给扑灭了。武重规在孔禹彭等伊州大小官员的陪同下，前呼后拥地来到了离伊州最近的火灾现场。夕阳西沉，凄艳的残红落在大片大片漆黑的焦土之上，凸显着难以名状的惨烈和悲戚。

本是盛夏时节，烧了一天一夜的火灾现场连空气都依然炙热滚烫，再加上动植物烧焦以后的臭气冲鼻而来，简直令人难以呼吸。武重规等人骑马而来，也只能走到火场的边缘，触目皆是焦黑的残枝枯土，其间还能看到些烧成焦炭状的动物尸体，连是牛是羊都辨认不出了。一时间大家的心情都无比沉重，有些官员的眼中泛起泪光，这折罗漫山是伊州最葱翠郁郁的一座青山，莫名遭此横祸怎能不叫人唏嘘。

武重规可没心情感叹，他担心的是能否找到瀚海军来折罗漫山驻扎的痕迹。沿着山道越走越深入，他的心也渐渐沉入谷底。焦土、烟尘、尸体……马匹摇晃得厉害，行走已经十分困难，武重规给颠得头昏脑涨，还有窒息和炎热，这一切足够让他打退堂鼓了。

终于大家停下来，前面已经没有路了。武重规强打精神问孔禹彭："孔大人，咱们到了圣旨中所说的瀚海军驻扎的地点了吗？"

孔禹彭看上去比武重规精神还差，满脸沮丧地答道："回钦差大人，圣旨上所说的瀚海军驻扎的地点，沿此向前还有五里左右山路。"

"那……"武重规询问地看着孔禹彭，后者声音嘶哑，几乎难以辨别地支吾道："过、过不去了，前面都烧得一塌糊涂，就算硬闯过去查看，也必然什么痕迹都找不到了。"

武重规待了半晌，也实在受不了那个气味那个场面了，便道："既然无法查看，就回去吧。要不然，孔大人你将那个什么杜长史唤来刺史府，他是头一个发现山火的，或许看到什么蛛丝马迹也未可知。本钦差今夜便在刺史府里讯问他……"

他的话音未落，就见孔禹彭泪如雨下，武重规大为讶异，忙问："孔大人，你这是为何？"

孔禹彭哽咽着道："钦差大人，这杜灏大人为了扑灭山火，身犯险地，已经、已经殉职了！"

"什么？"武重规也不由大吃一惊。

孔禹彭一边拭泪，一边叙述了前后经过。原来那杜灏前日凌晨发现山火后，除派人给刺史府送信之外，就只带了几个自己的贴身手下赶来火场。山火太过凶猛，他们几人进入山区后就被大火围困，而孔禹彭这边为了调动伊吾军，请示武重规又花了些时间，等大批人马赶至现场，那杜灏大人和手下早已不见踪影。本来大家还指望着救火的过程中能发现他们，结果却只是在山火扑灭以后，发现了几具烧得木炭似的尸体，连衣服鞋帽都烧得灰飞烟灭了。

武重规听得张口结舌，愣了愣才问："那、那你们怎么断定那些就是杜大人和他手下的尸体？"

孔禹彭满脸悲戚、说不出话来，只是招手唤来一名副官，那人含泪捧上块黑色绸布，上面齐齐整整地排放着几个小小的物件，都被烧得黑黢黢的。武重规探头一看，也不由长叹一声，原来那些小物件都是文武官员革带上必佩的东西，包含小刀子、砺石、算带等，即"蹀躞七事"，这些小东西倒是质地坚硬没有被烧毁，却也由此证明了杜灏的身份。

一时间愁云惨淡、众心悲戚。暮色更深，眼看着面前焦黑灼败的景物越来越幽暗，死亡的气息遮天蔽日，恐惧攫牢心房，悲凉反而退居其位。武重规干咳几声，孔禹彭会意，强忍悲伤吩咐回城。

回到刺史府已是华灯初上。坐在亮如白昼的正堂上，武重规和孔禹彭的心情却犹如暗夜无光，两人都垂头丧气，长久说不出一句话来。不需要再探讨什么，下午之行他们都看得很明白，折罗漫山毁坏严重，肯定是找不到任何与瀚海军有关的线索了。武重规只顾头疼如何理清案子的头绪，而孔禹彭则要面对折罗漫山火和折损伊州第二号官吏的善后，也顾不上其他了。

枯坐良久，堂外有人来报，杜灏大人的尸首已运到刺史府中，还待孔大人定夺。孔禹彭惨然应承，忙问杜长史的夫人是否已请到，正说着，外面报说杜长史的夫人到了。孔禹彭询问地望向武重规，不知道钦差大人是否疲累了先去休息，还是愿意一同会见下长史遗孀。武重规叹道："咳，就顺便安抚了吧。"

随着通报声，正堂门口袅袅婷婷地走入一个妇人。在二位大人面前深深地道了个万福，口称："妾身吕氏，见过二位大人。"武重规正不自在，低头喝茶，这声万福颤巍巍地钻入耳窝，却是娇媚非常、柔情似水。武重规不觉瞩目细瞧，只见堂口红烛映照之下，侧身站定一名通体素白的女子，微低着头，薄施脂粉的脸上泪痕闪闪，还不时地举起手中的丝绢在鼻翼边擦拭，可不知怎么的，就是看不出有多么悲伤，通身上下倒有种别样的风情。武重规向来好色，乍一见这别有异趣的西域脂粉，钦差大人微张着嘴，有些看呆了。

孔禹彭显然认识这个女人，悄悄掩饰起一丝鄙夷之色，他郑重地起身施礼道："夫人快请坐。"吕氏点头，刚刚坐下，便握着帕子呜呜咽咽

地哭起来："孔大人，妾身刚才听说，我那夫君，他、他……"

武重规不由自主地接口道："夫人请节哀。那杜大人嘛，是为了扑灭山火而殉职，朝廷必会重重给予嘉赏！"

吕氏又抹了抹眼泪，从绢帕下瞟了一眼武重规，细声细气地道："这位大人是……"

孔禹彭闷声道："夫人，这位是朝廷派来的钦差大臣高平郡王爷武大人！"

"哎呀，是钦差大人啊，妾身冒犯了！"吕氏娇声连连，站起身来便拜，武重规差点儿就要欺身向前去搀，孔禹彭在旁咳嗽一声，武重规才稳了稳心神，装腔作势地道："啊，夫人不必多礼，不必多礼。"说着，眼睛在吕氏的浑身上下滴溜溜乱转，那吕氏居然让他看得脸色绯红起来。

孔禹彭把此情此景看在眼里，心中真是说不出的滋味："夫人，杜大人的尸身现在后堂，夫人要不要去辨认一下？哦，其实也……也面目全非看不出什么了，本官倒是劝夫人不看也罢，以免伤心过度。"吕氏听他这么一说，干脆举帕掩面大哭起来，武重规和孔禹彭面面相觑，劝也不是，不劝也不是，只好呆坐着看她哭。

吕氏总算哭够了，又按着胸口娇喘片刻，才有气无力地道："二位大人，妾身新丧，而今是六神无主、心胆俱裂。现妾身领回为夫的尸身，今后还要二位大人多多关照我们这孤儿寡母的一家人，呜呜……"

孔禹彭耐着性子道："夫人请放心，杜大人乃为公事殉职，本官必会向朝廷禀报，请求朝廷好好抚恤。哦，恰好钦差大人也在，事情的原委这位武大人都很清楚了……"

他的话音未落，武重规就抢道："对，对，夫人请放心，本钦差会为你做主的。"

吕氏闻言面露春色，含羞带怯地又瞟了武重规一眼，摇摇晃晃地站起身道："那么妾身就告辞了，还要去料理先夫的后事……"

孔禹彭道："好，夫人还请节哀顺变，保重身体，不要过度劳累。哦，这里有杜大人的几件遗物，唉，水火无情，只抢出来这么几样小东西。夫人请收好。"说着，命旁边的差官将黑色绸包捧到吕氏面前。

吕氏盈盈拜谢，接过绸包打开，若有所思地将那几个小物件细细看过来。突然间，她的脸色大变，双手剧烈颤抖，绸包从手中掉下，"蹀躞七事"撒落在脚旁。孔禹彭和武重规十分诧异，互相望了一眼，再看那吕氏已经面无人色，整个人都摇摇欲坠起来。

孔禹彭忙唤："快搀扶夫人！"一名差官犹豫着伸手过去，被那吕氏猛地甩开，这女人突然抬头盯住孔禹彭，双眼似要冒出火来，方才的娇媚容颜顷刻变成了母夜叉，只听她一字一句地问："我、我那先夫的尸身现在何处？"

孔禹彭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含糊答道："唔，就在后堂。本官这就命人护送杜大人的遗体随夫人回府。"

"不！"吕氏嘶声尖叫，状似疯婆，"我、我现在就要去看他！"

孔禹彭吓了一大跳："夫人，这……尸身已成焦炭状，恐怕夫人要受惊吓……"

"让我去看！"吕氏猛扑过来，一把揪住孔禹彭的袍袖，孔禹彭惊得从椅子上跳了起来，赶紧拉开她的手，边道："这，夫人一定要看，本官就命人带夫人过去。"

吕氏跟着差官匆匆而去，留下孔禹彭和武重规冲着堂口直发呆。对方才吕氏的那番风云突变，两人都有点儿晕头转向，搞不清楚出了什么问题。孔禹彭想了想，还是走过去将那散了一地的"蹀躞七事"捡起来，重又包裹上黑色的绸布，揣入怀中。武重规本来倒对吕氏颇有些兴趣，经刚刚那一折腾彻底没了心情，打个哈欠，准备先行告退了。

还未等武重规开口，就听外面一声女人撕心裂肺的尖叫，惊得孔、武二人都直蹦起来，听声音就是吕氏的，紧接着后堂一片喧哗，夹杂着吕氏凄厉的呼号哭喊，犹如天塌下来一般绝望疯狂。两人三步并作两步赶到门口，一名差役满脸慌张地跑进来，大声叫道："大、大人！那吕夫人她、她疯了！"

"什么？"孔禹彭张口结舌，武重规也叫："这，刚才还好好的，怎么说疯就疯了？"

差役双手一摊："我们也不知道是怎么了。在后堂一瞧见杜大人的尸身，这吕夫人就狂呼乱喊起来，还去扯那黑炭样的尸身，吓得我们……哎呀，大人您快去看看吧！"

武重规望着孔禹彭道："莫非是急痛难当，失心疯了？"

孔禹彭皱眉道："应该不至于啊。她此前已经得到杜大人亡故的消息，刚才在这堂内举止也很从容，未见得有多悲伤。怎么会一见到杜大人的遗体就丧失理智了呢？"

两人边说边往后堂方向走去，没走几步，前面甬道上奔来好些个人，为首的竟然就是吕氏，后面跟着刺史府的几个差役。

只不过一小会儿时间，这妇人已经完全改变了模样。惨白的月光

下，她披头散发、跌跌撞撞地向前猛跑，身上的白色披纱褪到腰间，酥胸袒露，一只脚上的绣花鞋也不见了踪影。她边跑边喊，正撞到孔禹彭的身上，一把将他死死地揪住，嘴里语无伦次地嚷着："夫君，夫君，救我！救我！有人要杀我！要杀我！"

孔禹彭想要挣脱，不料这女人疯得一股子蛮力，孔禹彭费尽力气甩她不下，旁边差役一齐动手才算把她摁牢。孔禹彭也弄得衣衫凌乱，狼狈不堪地吩咐道："快、快把夫人送回长史府去。"

"不！我不回去！我要和夫君在一起！"吕氏声嘶力竭地狂呼起来，趁几个差役不备，她突然脱身而出往旁边的树上就撞，虽然立即又被抓住，还是将一张俏脸蹭出大片血痕。

闹到这个地步，孔禹彭心中悲不自胜，一夜之间，折罗漫山被毁，长史夫妇死的死，疯的疯，真是祸从天降。想到这里，他长叹一声，摇头吩咐："还是先把吕夫人安顿在刺史府吧。派人去长史府中接几个丫鬟仆妇来照料，另外，再去请个郎中来给夫人看看吧。"

也怪了，那吕氏听说要把她留在刺史府里，即刻安静下来。自己理理衣衫起身就走，经过孔、武二人面前，还对他们嫣然一笑，衬着她散乱的头发和青紫的脸庞，真是要多诡异有多诡异。武重规看得心惊肉跳，刚要扭头，就听吕氏冲着他如泣如诉地唤道："夫君，夫君！"武重规和孔禹彭相视苦笑，这女人刚死了个丈夫，就到处认起丈夫来，倒也是件奇事。

差役过来拉吕氏，她依然嘻嘻地笑着，深情款款地对着武重规抛媚眼，哼着："夫君，你说要带妾身回庭州娘家的，你这就带妾身去吧……"武重规浑身的汗毛直竖，往后连退两步，那吕氏才算是让差役给搀走了。

众人散去，孔禹彭苦着脸对武重规作揖道："钦差大人，让您受惊了。"

武重规若有所思地望着吕氏远去的身影，喃喃道："庭州，庭州……"突然眼前一亮，正视孔禹彭道，"而今折罗漫山被烧，伊州上下官员又审理不出结果，本钦差要赶往庭州调查瀚海军的案子！"

孔禹彭微微一愣，随之坦然："钦差大人如此决断，下官遵命。不知道钦差大人打算何时动身？"

"从伊州去庭州，路上需要多久？"

"日夜兼程的话，两天一夜足矣。"

武重规点头："很好，本钦差明早就动身。除我带来的钦差卫队，你再派五百伊吾军护卫吧。"

“遵命！”

在梦中，他又一次嗅到了令人心碎的幽香，馥郁悠长，沁人肺腑。眼前的一片漆黑中，她的面容闪闪发光，清丽明亮的双眸中流露出动人的温情和怜惜，让他心醉。他情不自禁地伸出手去，想要触摸这近在咫尺的爱意，但是突然，她的脸像水波中的倒影般破裂成一个个碎片。当这些碎片重新凝聚汇拢时，他看见了谁？啊，是她，是她……那依旧绝美的容颜，那不曾改变的幽深目光，自他记忆的最深处悠悠浮起，伴随着让他至今无法面对的巨大痛苦，向他席卷而来。

兰花的香气充塞在每一次呼吸中，这香气对绝大多数人来说，都是莫大的享受，可惜对他却从来不是这样。像过去无数次从噩梦中惊醒那样，袁从英从床上猛跳起身，难以形容的窒息和压抑令他通体大汗，恐惧、绝望，还有无尽的悲伤，与那股若隐若现的香气一起萦绕在他的心头，许久无法散去。他环视周围深重的黑暗，真切地感到自己是这样孤独、无助。

在床上坐了片刻，袁从英才平静下来。探手入怀，他从贴身的衣襟里掏出那张叠得四四方方的纸，思忖着把纸凑到鼻子前闻了闻，不觉微笑了一下。这香气果然神奇，弥久不散，而且贴身放置的话，它还会随着人的体温变得浓郁。好多年都不能闻花香的他，还是头一次喜欢上这种清淡而苦涩的味道。

袁从英起身走到桌边。临睡前点起的一支小蜡烛，还未燃尽。借着微弱的光线，袁从英展开那张纸，又看了一遍神符的图案和律诗，仍然没有丝毫灵感。他摇摇头把纸重新揣好，颇为沮丧地想，自从被钱归南软禁在这里以后，他几乎把每天的大部分时间都用来睡觉，可是仍然休息不好。疲劳好像已经深入骨髓，怎么也驱赶不出去。本来还指望庭州的干燥天气能够缓解伤痛，偏偏又突变成连日阴雨，后背上的疼痛绵延不绝，实在叫人难以忍受。

桌上放着看守从裴素云处给他带来的药物，封装在一个精致的小瓷罐子里，蜡封上印了个小小的五芒星。由于这个蜡封在盖子底下，很不容易察觉，只要罐子被旁人打开过，袁从英立刻就可以察觉出来。事先裴素云和袁从英并没有对此做过任何约定，但他一拿到这个罐子，就心有灵犀地发现了裴素云设下的这个小小记号，这个发现让他怦然心动、倍感温情。

但是当他打开罐子时，却又十分不解，里面盛的不是黑乎乎的苦药，却是透明的汤汁，尝一尝，甜甜的，很是清香。袁从英也不管三七二十一，咕嘟嘟就一口气喝了大半，非常可口，滋味他能分辨，这是用刚刚成熟的库尔勒香梨炖的汁，多半就是裴素云自家院子里的。袁从英不明白裴素云为什么要冒着风险给他送来这个，原以为里面会有帮助休息的药物，结果却让他很失望，他仍然睡不好，又一次被噩梦惊醒。

四周万籁俱寂，从蜡烛的长短来看，他知道自己并没有睡多久，看来今夜又要睁着眼睛等待天亮，不过反正也习惯了。他把罐子里剩下的梨汁喝光，倒是很解渴，突然听到门外传来一阵接一阵的鼾声。袁从英一惊，来了这里三天，房门上虽然不挂锁，门口却一直都有至少两名看守，院门外再守上四个，他留意观察过，看守们分日夜两班，所以整个夜晚都是精神抖擞的。

袁从英凑到门缝朝外看了看，发现那两名看守东倒西歪地躺在屋外，睡得烂熟。雨停了，这两个家伙的鼾声在寂静中显得异常清晰，他猛然想到，院外的那四个看守一定也睡着了，否则绝不会毫无察觉。

这是怎么回事？袁从英仔细思索着，眼睛无意中扫到桌上的罐子，顿时灵光乍现。肯定是裴素云在给看守的药物里做了手脚，之所以没有给袁从英同样作用的药物，就是为了让他保持清醒，以便趁夜逃跑。也就是说，虽然昨天他拒绝了裴素云帮助他离开此地的建议，她依然自作主张为他做了安排，提供了她认为必需的条件。立刻，他好像又听到她在说着拒绝的话，眼神和行为却总是暴露出她截然相反的内心。这真是个喜欢自作聪明又固执己见的女人，让他十分无奈，却又深深地爱怜。

莫非这傻女人真的希望他抛下她独自逃走？袁从英觉得啼笑皆非，她把他看作什么人了？谁知道这女巫是怎么想的，难道自己表达得还不够明白？也许，是她看透了他的软弱吧。这软弱虽然他竭力掩饰，恐怕还是没能完全瞒过她的眼睛。他记得，自己只有十年前的时候，才有过类似的软弱，结果也同样没能瞒过另一个人的眼睛。他们都看出来他的彷徨、恐惧和依恋，却用了截然不同的方式来对待。好在两种方式他都能理解，并且真心喜欢。

桌上的蜡烛燃到最底端，“扑哧”一声响后便熄灭了。屋子里顿时伸手不见五指，袁从英的心悄然一动，他能准确地估算出现在还未到子时，离天亮至少还有两个多时辰。不知道裴素云的药能不能让看守们酣睡到明早换岗的时候，但这确实是个绝佳的机会，不应该白白浪费，否则也对不起她的苦心。袁从英不打算逃走，可是决定出去跑一趟。直觉告诉他，过了今夜，就再没有可能了。

走出院子，不出所料，另外四名看守也都横七竖八地倒在墙下。袁从英找到其中一个小队长模样的家伙，从那人腰间摸出块刺史府的令牌，凭着这个小玩意他便可以顺利出入庭州城了。

袁从英骑着从刺史府马厩里牵出的骏马，只花了不到一个时辰就跑上了庭州城外的草原。雨后的草原上泥泞遍野，青草和野花芳香扑鼻，月光出奇皎洁，他离得老远就看到狄景晖和韩斌藏身的牧民帐篷外，用木条围起的马棚中一大一小两匹红马风姿超群。袁从英的心中禁不住狂喜，正像他期望的那样，蒙丹也在这里！

当袁从英小心翼翼地闪入无声无息的帐篷时，立即被拦腰一把抱

住。他随手向外一推，居然没推开，油灯“噗”地亮起来，袁从英低头看看韩斌仰起的小脸，惊喜地说：“好小子，越来越有力气了！”

韩斌兴奋得满脸通红，轻声嘟囔了一句：“哥哥你总算来了！可想死我了！”话音未落，眼睛里就噙上泪花。

狄景晖和蒙丹一起迎过来，不约而同地欢喜道：“斌儿拼命说你今晚会来，居然还让他给说中了！”

“嗯，”袁从英拍了拍韩斌的肩，问蒙丹，“你是什么时候回来的？”

蒙丹也很激动：“前几天我们在沙陀碛和铁赫尔打了一仗，把敕铎可汗的五千铁骑全给收服了。哥哥让我回来给你送信，可大雨耽搁了行程，前天才回到庭州！”

袁从英朝蒙丹点了点头：“这些我已经知道了。”

蒙丹大惊：“知道了？怎么会？你……”

袁从英笑而不答，蒙丹又忙忙地道：“我回来后就去巴扎小院找你，才知道你让人抓进刺史府了，我都快急死了，一直在想怎么能救你出来，可一时又没有好的办法。”

狄景晖插嘴道：“我说过你不用瞎操心吧，刺史府对他就是大巴扎，随便逛！”

几人围在桌边坐下，袁从英说道：“咱们有话快说，我没有多少时间，马上还要回去。”

蒙丹和狄景晖更加讶异，便索性不再发问，安静下来等袁从英解释。袁从英却一时无言，默默地看着油灯的火苗，半晌才正视着狄景晖，道：“大人要来了。”

狄景晖惊得目瞪口呆：“我爹要来庭州？他来干什么？”

“具体是不是到庭州我也不清楚，但一定会来陇右道。”

于是，袁从英就把几天来在刺史府里发生的事情，和得到的种种消息，一五一十地说了一遍。随后，他郑重地看着蒙丹，嘱咐道：“从现在开始，你更要尽全力保证狄景晖的安全。狄大人来到陇右道后，你可多派人出去打探消息，只要有可能，就想办法把狄景晖安然无恙地送到狄大人的面前。”

狄景晖嚷起来：“这是干什么？为什么非要把我送……”

袁从英瞪了他一眼，厉声打断他：“难道你想要别人利用你来要挟大人吗？”

蒙丹咬了咬嘴唇，点头道："这没问题，你就放心吧。可是你怎么办？"

袁从英平静地道："不用担心我，我有的是办法。刚才我对你们说的事情，你们都要记清楚了，有机会见到狄大人就对他和盘托出，但对其他任何人，就什么都不能说。还有……"他顿了顿，又皱起眉头对蒙丹道，"最好想办法告诉你哥哥，假如大周官府对他在伊柏泰的行动有非议，请他务必不要和大周朝廷对抗，否则对他今后所图的霸业不利。如果真有人发难，他可以把全部的责任都推到我的身上。当然了，我相信乌质勒王子在这点上自有计较，我也就是白提醒一句。"

这席话说完，蒙丹和狄景晖都有些发愣，袁从英看着二人忧心忡忡的样子，轻声道："你们也不用太担心了，我都不知道接下去会发生什么，只不过做好最坏的准备。总之，只要你们能平安见到大人，我就有退路、有支持。所以你们一定要保护好自己。好，没别的事，我这就该走了。"

他刚要起身，却被韩斌死死地抱住，袁从英对他摇了摇头："斌儿，别叫我再为你操心了。"

韩斌狠狠抿紧嘴唇，低下头，乖乖地把手松开了，蒙丹过去搂住他的肩膀。袁从英朝狄景晖使了个眼色，两人并肩走到帐篷外。

时近凌晨，浓重夜幕中的草原上，残星寥落，轻烟飘浮。袁从英和狄景晖相视一笑，似有千言万语却又无从说起。过了一会儿，袁从英才低声道："见到大人，替我问个好吧。"

狄景晖轻哼一声："我不说，要说你自己去说。"

袁从英朝他伸出右手："上回我放在你这里的书信，还在吗？"

狄景晖点头，从怀里掏出封信递过去，问："喏，我一直随身带着呢。怎么了？你不是说让我替你保管着，找机会送给我爹吗？这不是有机会了？要么你自己给他？"

袁从英笑笑，将信收进怀里："也没什么要紧的，以后再说吧。"

狄景晖摊手："随你咯。"

静了静，袁从英又道："还有斌儿，我一直都很后悔把他带到这里来。假如……"

狄景晖不耐烦地打断他："哎，我可没兴趣听你说这些话，简直和我爹一样婆婆妈妈，你要走就快走吧。"

袁从英点点头，转过身去正要认蹬上马，狄景晖又想起件事，扯住

马缰绳道："关于裴素云给你的那首诗，我这几天一直在琢磨。头一联提到伏羲八卦，它虽然是八个方位，和五芒星的五个方位不同，但伏羲八卦的左上是'兑'卦，意思是'泽'；左下是'震'卦，意思是'雷'；而右上是'巽'卦，就是风的意思；右下是'艮'卦，意思是山。倒是与萨满的'水、火、风、地'四神符暗合。因此这些天我想来想去，觉得也许那五芒星的四个角就代表'水、风、火、土'四神符，位置大概就和伏羲八卦的卦位一致。不过……呵呵，我也说不好，等有机会你再去问问你那女巫，看看这谜猜得准不准！"

"好，我知道了。"

狄景晖看着袁从英拨转马头，扬声道："从英，自己多小心！"

"景晖兄，你和公主也要多保重，管好斌儿。我走了！"

长空的远端，星辉褪尽，不见朝阳。微微泛白的草原黎明，一人一马的背影很快就在灰蒙蒙的晨雾里消逝无迹，随之飞散的还有撕得粉碎的信纸，像夏日中意外飘落的雪花，转眼就融化在他清澈见底的目光中。

肃州以北，金山山脉间夹杂着大片疮疤似的砂石滩，硕大粗砺的砂石中寸草不生，是真正的戈壁荒原。生命在此停止了最细弱的搏动，只有一轮红日年年岁岁如约而至，从东北方的百鸟海子上升起，又沉没于西南方的金山山巅，循环往复永无停歇。

太阳越过头顶，这是又一个火辣辣的西域炎夏。从金山的山廓里奔逃出一小队狼狈不堪的人马。不足百人的小队个个丢盔卸甲、遍身血污，连他们的坐骑也都踉踉跄跄，举步维艰。显然，这小队人马刚刚经历了九死一生，他们的同伴大概都已经永远留在金山的南侧，再也不能返回北方的家园了。

领头的一匹黑马上，匐俱领披散的棕发凌乱，后脑勺不停地淌下鲜血，他身上的战甲早就被血浸透，脸上也是血污斑斑，连原本漆黑尖翘的唇髭都被染成褐色，粘成一团。他艰难地跨骑在马匹上，双手虽仍死死抓着缰绳，脑袋却垂在胸前，随着马匹的步伐上下颠颤，一望便知是筋疲力尽，或许还身负重伤，唯有微闭的那双眼睛，还没有丧失最后的一点神采，时不时地迸放出掺杂着怨恨、恐惧和愤怒的光芒。

这就是刚刚惨遭败绩的突厥王子匐俱领。昨夜，当他被烽火所诱，率领两万精兵驰援瓜州，在群山峻岭中狂奔了将近两个时辰之后，翻越到独登山的最高峰时，蓦然回望，却万分震惊地看到了肃州城上的滚滚硝烟。再往西看去，通向瓜州的长城烽火台上，一座座冲天而起的烽火触目惊心，匐俱领立刻了然于心，自己上当了！

没有丝毫的犹豫，匐俱领率队掉头就往肃州赶。他知道，崔兴此计一出，必然是抱着破釜沉舟的决心，然而匐俱领不敢也不能面对肃州的

失守，这将是他人生最大的失败和耻辱！于是，他率领大军在一夜间来回奔波于瓜州和肃州之间，匆忙和愤怒使得他们前所未有地慌乱，结果一头撞进了崔兴设好的埋伏圈。

激烈的战斗在肃州城外的独登山脉中展开。实际上，匐俱领再没有能够看到肃州城巍峨雄伟的城楼。崔兴在肃州到独登山腹之间设下三道防线，两重围堵，形成守株待兔的态势，只待狂怒慌张的匐俱领跳入圈套。

突厥两万精兵被切成两段，分别被围困在两个山坳里面苦战。大势已定，分出胜负只是时间问题，突厥士兵虽然骁勇异常，但心志已乱，再被崔兴那摩拳擦掌好几天的大军瓮中捉鳖，也是万无胜机。战斗从黎明打到正午，又从正午打到日落，突厥的两万人马已经所剩无几，几员大将接连阵亡，匐俱领自己头部、大腿都遭重创，在亲勋卫队的拼死保护下，才算勉强杀出重围，往北逃窜而来。

崔兴并未穷追不舍，匐俱领的军队绝大部分已被消灭，他不担心突厥人卷土重来，便整理军队，分兵派将，一方面镇守好刚刚夺回的肃州，一方面集结人马向瓜州而去。突厥被打得晕头转向，这正是最好的时机，可以立即夺取防守空虚的瓜州。因此，匐俱领才得以逃出生天。

经过大半天疯狂逃命，现在匐俱领和他所剩下的最后百余人马，终于踏上金山山麓。只要穿过面前的这大片荒滩，去到平整如镜又深邃墨绿的百鸟海子边，那蓝天白云之下，就是突厥和大周牧民交替逐牧的原野，不属于任何行政管理的自由天地了。

“殿、殿下，没有追兵了。是不是歇一歇，补充些食水？”一名偏将擦着汗问，脸上血肉模糊，但口齿还是清晰的。匐俱领点点头，在偏将的搀扶下，他艰难地翻身落马，刚跨出步子，就坐倒在沙地上。其余众人也都跟着横七竖八倒在他身旁。匐俱领举目四望，除了自己手下这些残兵败将，再不见一丝生机，他心中郁积的仇恨和暴怒如岩浆翻滚，眼看着就要喷薄而出。这些狡诈的汉人，总有一天我匐俱领要报仇雪恨！

偏将递过水来，匐俱领喝了几口，满嘴的血腥气，他喝不下去了，抬头往来的方向看去，突然他猛地从地上一跃而起，眼前顿时金星直冒，连连摇晃着倒在偏将的怀中。“殿下！殿下！”偏将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急得乱叫。匐俱领咬牙推开偏将，自己勉强站立，却忍不住面向西南方号啕大哭起来。

午后的荒漠上，他的哭声惊天动地，所有人都手扶肩撑地朝西南方望去。只见火热的落日下，白日烽烟直冲云霄，突厥人认得这长城上报告胜利的烽烟，他们深知这回不是诡计，而是在宣告真正的胜利：紧跟在肃州之后，瓜州也从突厥短暂的掌控中挣脱，重回大周！

傍晚，钱归南终于等到了王迁。王迁刚风尘仆仆地踏进刺史府正堂，钱归南便直迎上去，热情洋溢地打着招呼：“哎呀，王迁，你终于回

来了。”

王迁抱拳躬身：“钱大人，我……”

钱归南抬手一拦，王迁赶紧闭嘴，待卫兵鱼贯退出，钱归南亲自去关上正堂门，这才回过身来，长吁口气：“一切还顺利吗？”

王迁诧异地端详着刺史大人，才走了四天时间，钱归南似乎变得苍老不少，胡子拉碴，原本保养得体的脸皮上皱纹根根突显出来，衣冠也有些零乱。王迁知道，钱归南的为人其实最胆怯，想必是事到临头，忧思过重了。心中掠过一丝不屑，王迁微微一笑，压低声音道：“钱大人，卑职把瀚海军都带回来了。”

“啊，哦，好！好！”钱归南连声称是，眼睛还是忍不住四下乱看，好像生怕有人偷听。随即，他一把抓住王迁的胳膊，道：“一路之上没有叫人发现吧？可曾留下什么蛛丝马迹？”

“钱大人，您就放心吧。卑职能确保万无一失。”

钱归南连连点头，又道：“你来得正好啊。等我们谈完，我就会吩咐下去，让沙陀团和天山团分别把守住沙陀碛的北部和南部，到时候还要你亲自带队过去。”

王迁眼珠乱转，反问道：“大人，为什么要把守沙陀碛？敕铎那边您打算……”

钱归南一跺脚，将敕铎可汗来信的事情简略地讲了一遍。王迁直听得满头冷汗，接着钱归南又把自己决计与默啜撕毁合谋，重新倒向大周怀抱的算盘说出。

王迁大惊，说话都结巴了：“钱、钱大人，您、您这么做，万一默啜……呃，还有敕铎……”

钱归南恶狠狠地瞪了王迁一眼，斥道：“慌什么！就在等你把瀚海军从伊州带回来的这段时间里，我前前后后都考虑过了。突厥那头不用担心，朝廷现在肯定对他们恨之入骨，绝不会再相信他们的任何说法。而今瀚海军一回来，此前与突厥合谋的一切证据便都不复存在。你我只要再对沙陀团和天山团陈明厉害，想必也没有人敢冒这个天下之大不韪，反去告发。再说，这样做对他们也没有任何好处嘛。”

“这……”王迁低着头不吭声，钱归南狐疑，便皱眉道：“你还有什么话，都说出来嘛。如今你我二人可是休戚相关的，在此紧要关头，必须要开诚布公才是。”

王迁这才抬起头来，直视着钱归南道：“钱大人，事情恐怕没有这么简单。”

“唔，你什么意思？”

王迁两眼冒出冷光，一字一句地道：“卑职到达伊州的时候，朝廷派出的钦差大人也到了。”

钱归南大惊：“钦差大人？谁？来干什么的？”

“高平郡王武重规大人，就是去伊州调查瀚海军私自调动的事情！”

“什么？”钱归南身子晃了晃，王迁忙伸手相搀，将他扶着坐到椅子上。钱归南脸色煞白，接连喘了好几口气，才算稍稍镇定下来，一把揪住王迁的衣服道：“这是怎么回事？消息怎么会走漏出去？连朝廷都惊动了？而且……”他顿了顿，难以置信地道，“此前怎么伊州一点儿消息都没有透给我们？”

王迁哭丧着脸道：“钱大人，此次钦差大人是秘密查案，估计也就当今圣上和几位宰相大人知道，伊州那里事先更是什么都不知道。要说咱们运气还算不错，卑职到得太及时了，要是晚到伊州一步，大概就什么都完了！”

钱归南面如死灰地愣在那儿，好半天才道：“既、既然你把瀚海军平安带回来了，就说明钦、钦差还未及发现……”王迁点了点头，钱归南长舒口气道，“你先把在伊州的经过详详细细地给我说一遍。”

虽然正堂内再无旁人，外面又有卫兵把守，这二人还是做贼心虚地压低声音，窃窃私语了好久，总算把伊州的状况全部理清，钱归南勉强挤出个虚弱的笑容，拍了拍王迁的胳膊，道：“好，这件事你办得好啊。果然有勇有谋，本官没有看错人。这回只要能够渡过难关，本官绝不亏待于你，定让你加官进职！”

王迁连连称谢，钱归南想了想，又道：“只是那个女人留下来，终归是个祸患！”

王迁点头道：“卑职明白。已派了杀手在伊州继续找机会下手，卑职自己实在难以两头兼顾，只好先赶回来。”

“嗯，你做得很对。”钱归南随口应道，接着又自言自语，“如此看来，钦差大人对这事还没有十分的把握，可朝廷到底是怎么得知消息的呢？王迁，我们必须把疏漏找出来，才好应对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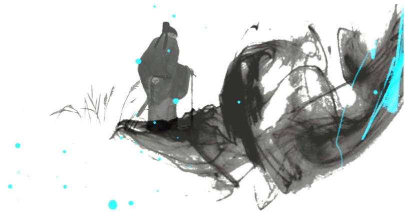
两人一起开始冥思苦想，正堂内顿时安静下来。想来想去，只有一个地方确实出过纰漏，那就是至今踪迹皆无的沙陀团旅正高达！也许是高达跑到了洛阳，将瀚海军的事情报告给了朝廷？但钱归南不相信以高达的身份，能够上达天听，此事乃军中机密又涉及朝廷重臣，兵部会听信高达这样一名边疆驻军小旅正，私离驻地又越级投诉的一家之言？恐怕高达就是到了洛阳，也会投告无门的。

如此翻来覆去地琢磨不出名堂，钱归南只得先让王迁去安排瀚海军，又叫人将给武逊和梅迎春的两封书信送出。该做的准备还是要做，钦差大人离庭州只一步之遥了！

王迁走了，钱归南一人仍在堂中百思不得其解。有人来报，说庭州最偏远处的叶河驿一名姓郭的驿站长找来刺史府，说什么被人骗了。钱归南刚想骂人，连这样的破事都来烦自己，突然间他的眼睛一亮，叶河驿，被人骗……他命人立即将这名郭驿长召来问话。

|第四章|

交 锋



郭驿长迈入庭州刺史府正堂时，腿肚子直转筋。虽说驿站长也算个流外九品的小官吏，还直属兵部，但身居叶河驿这样的偏远小驿站，郭驿长连庭州城都没机会进，更别说面见钱归南这样的四品刺史了。

钱归南呷了口茶，瞥一眼站在堂前哆哆嗦嗦的郭驿长，不知为什么，他预感到此人将给自己带来性命攸关的重大消息。于是，他和颜悦色地询问起郭驿长的身份职务，几番对答之后，郭驿长慢慢放松下来。钱归南不再兜圈子，单刀直入地问他此行的缘由。

对此郭驿长倒是有备而来的，自那天袁从英骗出马彪以后，他就始终忐忑不安，总觉得事情不简单。考虑再三，他决定要向庭州官府汇报事情的经过，此时，距袁从英劫驿马和传符已经过去快一个月了。郭驿长从叶河驿出发前往庭州，本来就要跋山涉水，再加上庭州附近这半个月来暴雨成灾，好多处山洪暴发，河流泛溢，他一路上费尽了九牛二虎之力，待赶到庭州城里，又过去了大半个月。

见钱刺史发问，郭驿长便把那天的情况原原本本地述说了一遍。钱归南脸上虽然还能保持波澜不惊，心中却早已随着郭驿长的叙述天翻地覆。郭驿长说得明白，当时那人是握着大周宰相狄仁杰的手书密令，要求动用“飞驿”来传递加急军报到洛阳。根本不用多加推敲，天底下能持有大周宰相狄仁杰的手书密令者，又恰在庭州的，除了袁从英还会有谁呢？

再听到袁从英特地要求驿卒避开庭州沿线驿站，钱归南只觉得头皮发麻，身上一阵一阵寒战，这分明就是要避开他钱归南的监控和辖制。这个袁从英，他哪来这么大的胆量和这么精明的手段，他到底想干什么？他又到底了解多少内情？

郭驿长还在唠唠叨叨地说着，他毕竟是朝廷任命的驿站长，懂得传驿的规矩，当然不会答应这样的无理要求……钱归南突然目光一凛，咄咄逼人地发问：“你说你不同意改换驿路？”

郭驿长吓得差点儿屈膝跪倒，期期艾艾地回答：“是，是，下官、我……没有同意。那人……也、也就算了。”

“你说他就算了？”

“是啊。我都给驿卒马彪交代清楚的，他绝对不会私自改换线路。”

钱归南紧锁双眉，三百里加急“飞驿”是重大军情，途经庭州的话他不可能得不到禀报，也就是说，这位郭驿长肯定还是让袁从英给耍了。想到这里，钱归南阴惨惨地咧嘴一笑，轻言细语地对郭驿长道：“郭驿长，你知道边关宁定，近几年来庭州一线都没有见过三百里‘飞驿’了。因此，你那驿卒马彪，要么就是违背你的命令，私自改换线路入京；要么就是早让人给杀了！”

“啊！马彪，小彪子他绝对不会违背我的命令的，他、他……”郭驿长急痛交加地望着钱归南，张大嘴说不出话来。山里人感情淳朴，马彪跟在他身边几年，他就当儿子看待，如今听说马彪生死未卜，郭驿长于公于私都更痛恨那个搅乱叶河驿平静的陌生人。

钱归南瞪着郭驿长，心里却在嘀咕着，谁知道那袁从英又耍了什么手段，也许就真的把马彪给说服了？或者就是找其他人代替马彪入京送信……他现在对袁从英产生了巨大的畏惧，觉得对方简直无所不能。而且，假如真的是袁从英把瀚海军的相关消息送到洛阳，直接传递给狄仁杰，那么朝廷派出钦差来查案就不足为奇，整个过程可以保持得如此机密也更加顺理成章了。

那么，袁从英到底是怎么侦得瀚海军的动向呢？刹那间，钱归南觉得头痛欲裂、天旋地转，原以为一切有了转机，哪想到杀机时时刻刻就潜伏在自己的身边，根本无从逃离。他无力地瘫软在椅子上，这辈子从来没有遇到过这样的对手、这样的危局，钱归南觉得很累很迷茫，一时间四顾茫然，仿佛死到临头了。

良久，钱归南才勉强抬起眼睛，看到郭驿长还站在堂下发愣，便叫来差役，让他们带着郭驿长去关押袁从英的小院认人。虽然心里已经认定，在某种模糊的期望驱使下，钱归南还是想再验证一次。

差役很快又带着郭驿长回来了。钱归南遏制不住地紧张，忙问郭驿长认出来没有。郭驿长却挠了半天脑袋，支吾道：“看着……挺像的。不过没靠太近，看、看不太清楚。”

“什么意思？”钱归南望向两旁的差役，“为什么不靠近些认？”

差役也是吞吞吐吐：“唔，这个……袁校尉在睡觉……”

钱归南啼笑皆非：“睡觉？现在这个时候，睡什么觉？”

“唔，他都睡了一天了。”

钱归南气得脸通红：“他睡觉你们不会叫醒他？他是被关押在刺史府，又不是我请来休养的！你们这些蠢……”暴怒之下，他伸出手去就扇了差役一个大大的耳光，差役被打得嘴角顿时渗出血来，抬手捂着脸，又害怕又委屈地辩白道：“钱、钱大人，是伊都干说这袁校尉得了疫病，让我们不要靠近他。我们、我们叫他他不理，我们也不敢上前触碰，所

以就只好隔得远远地看……”庭州人人皆知钱归南与裴素云的关系，差役见钱归南盛怒，慌乱中本能地就抬出伊都干来做挡箭牌。

钱归南一愣：“疫病？袁从英得疫病了？怎么会？”他皱着眉头想了想，嘴里念念有词，“伊都干说袁校尉得了疫病……”

差役凑过来补充：“伊都干让看守每天去府上取药，还给这袁校尉也带了药……”他还未及说完，就看到钱归南面如死灰，直勾勾地瞪着自己。差役再度被吓得接连倒退两步，垂首侍立，再也不敢开口了。

大约只有五内俱焚这个词，才能形容出钱归南此时此刻的感觉。疑虑、愤怒、恐惧，还是绝望？钱归南站不住了，双眼发直地跌坐椅上。他的脑子里只有一句话在反反复复地回响：裴素云认识袁从英，裴素云认识袁从英，裴素云，袁从英……半晌，钱归南才抬起血红的双眼，挥了挥手，示意众人退下，刺史大人要静一静。

王迁忙了半天，总算把沙陀团和天山团在沙陀碛周边的防务安排妥当。由于连下了十天大雨，庭州的暑热消退了不少，现在的沙陀碛倒比大雨之前要凉爽很多。王迁带着瀚海军沿着沙陀碛的东侧走了一大圈，发现周边的几条大河水位均已暴涨。如果要穿越沙陀碛，现在倒成了最佳时机，天气凉爽，水源充足，当初敕铎要是能多等些日子，铁赫尔的五千铁骑也就不会毫无名堂地给梅迎春剿灭了。

不过话又说回来，现在有瀚海军的两个团把守住沙陀碛的东线，就算敕铎的人马顺利通过沙陀碛，来到庭州这侧也照样会遭到瀚海军的迎头痛击。以两军的实力对比来看，敕铎仍然没有胜机。

待王迁匆匆赶回刺史府向钱归南复命时，已到了掌灯时分。他走到正堂门口就发觉气氛不对，房门紧闭，两名侍卫肃立门旁，周遭鸦雀无声。王迁迈上两步刚要敲门，侍卫连忙伸手阻拦，又是挤眉又是弄眼，王迁不耐烦道：“我有要事回禀钱大人，怎么了？”

侍卫压低声音：“钱刺史谁也不让进，一个人待在里面很久了。”

“哦，出什么事了？”

“不知道，好像有大麻烦……”王迁不觉锁紧眉头，怎么大麻烦一个接一个的？他正犹豫着，门内传来钱归南嘶哑的声音：“是王迁吧？”

“啊，是，钱大人！卑职……”

“你进来吧。”

王迁定了定神，推开房门迈入正堂。堂内乌漆墨黑的，没有点灯烛，只有从窗纸上投入的昏沉夜色。他眯着眼睛仔细瞧，才看到端坐在案边，钱归南那一动不动的身影。

王迁有些摸不着头脑，硬着头皮抱拳：“钱大人，卑职来复命。”

“哦，沙陀碛防务都布置好了？”

“是的，都布置好了。”王迁回答着，心里却阵阵发怵，钱归南的嗓音听上去怨愤交加，又似乎有些万念俱灰，实在让人瘆得慌。

钱归南沉默了，王迁也不敢说话，等了好久才听到对面又传来阴森森的声音：“王迁啊，今晚还有件事要麻烦你。办完这件事，你便可以去休息了，这些天也辛苦了。”

“大人请吩咐。”王迁心中嘀咕，这钱大人一定出了大事！

又是沉默，良久，钱归南才悠悠叹了口气，道：“每天吃完晚饭，阿月儿都要到离家两条街的一户牧民家里，去取新做好的酸奶。你现在赶过去，应该正好能碰上。去，把她抓到这里来。”

王迁愣住了，抬起头困惑地望向钱归南那团黑黑的身影。

“小心，不要惊动任何人。来了以后就直接带到这里，哦，用黑布蒙上脑袋，把嘴堵上，别叫人认出她来。”

这天晚上阿月儿彻夜未归，裴素云急得在家里团团转，却又无计可施。裴素云的家中，平常除了她和安儿，也就阿月儿这一个小婢，除非钱归南过来，才会带来若干卫兵在外把守。如今阿月儿不见，裴素云又不敢撇下熟睡的安儿独自在家，只好望眼欲穿地傻等了一夜。她想不出来阿月儿会遭遇什么不测，眼睁睁地看着晨光透过敞开的窗户，照亮了床前的黄泥地。裴素云俯身看看安儿在睡梦中露出笑意的红扑扑的脸蛋儿，站起身来打算去请隔壁的大娘来照看孩子，她要去刺史府，让钱归南帮助寻找阿月儿。

刚掀起珠帘，猛见一人的身影堵在面前。裴素云吓得猛退一步，才看清楚是钱归南。她抚了抚胸口，轻声抱怨：“你一声不响地站在这儿干什么？差点儿吓死人。”

“哦，素云这么大的胆量，怎么还会受惊吓？”

裴素云听着不对劲，清晨的光线黯淡，钱归南的脸在逆光中黑乎乎的，看不清楚表情。裴素云放下珠帘，走到外屋，道：“安儿还没醒。咱们在外屋聊吧。”钱归南一言不发地转过身来，裴素云不再看他，只低声道，“你怎么一大早过来了？正巧我打算去找你。”

钱归南冷冷一笑：“你我心有灵犀嘛，我知道你想我了，就特意过来看看你。”说着，他一把端起裴素云的脸庞，仔细端详，啧啧叹息道，“素云啊，这些天我俗事缠身冷落了你，白白辜负了这稀世的花容月貌，实在太可惜了。”

裴素云从他的手中挪开脸孔，正色道：“归南，阿月儿昨天晚饭后出去了就没有回来，我很担心。你能不能派人出去找找？”

钱归南好像没有听见她的话，自顾自踱到墙边，天蓝色的粉墙上挂着把胡琴，钱归南举手触了触琴弦，怪声怪调地哼起来：“有美人兮，见之不忘。一日不见兮，思之如狂……素云啊，还记不记得十年前，我刚刚到庭州来任司马，当时的韦刺史宴请萨满巫师蔺天机，我在宴席上头一次见到你，歌班奏的曲子就是这首《凤求凰》。”

裴素云咬着嘴唇，她的心越沉越低，耳边仿佛也响起了多年前那幽怨的琴声。

钱归南还在哼下去：“愿言配德兮，携手相将。不得于飞兮，使我沦亡！”

裴素云激灵灵地打了个冷战，她勉强镇定自己，不动声色地道：“归南，阿月儿不见了。我担心她出事，你让人去找找吧。”

钱归南总算停止了歌咏，仿佛还沉浸在回忆中，恍恍惚惚地答道：“阿月儿能出什么事情？十四岁的女子，也该春情萌动了，多半是去幽会情郎，保不准就此私奔了，我能去哪里找呢？”

裴素云忍耐不住，稍稍提高声音：“归南！你在胡说些什么？”

钱归南回过身来，一双眼睛里放出冷光，恶狠狠道：“我胡说？有你这样的风流主子教导着，她阿月儿偷个把男人算什么？至少她还做不到像你这样，偷一个出卖一个，偷两个出卖一双！”

裴素云全身哆嗦，少顷，才抬起晶亮的眼睛，一字一句地道：“你说的什么话，我听不懂。”

“你听不懂？你这么聪明的女人，你有什么不懂？”钱归南双眼里此刻已经冒出熊熊的烈焰来，他的脸色煞白，嗓音也克制不住地颤抖着，“多么美的容貌啊，十年了，我眼看着这副相貌越来越美，比之当初那清秀的少女更有韵味，可叹我却没有发现，这国色天香之下的蛇蝎心肠，还兀自做着天长地久的美梦！”

裴素云已经说不出话来了，只是直勾勾地瞪着钱归南，脸上却并无怯意。

她的样子更加激怒了钱归南，他一把攥住裴素云的胳膊，鼻子已经快贴上裴素云的脸了，唾沫飞溅地嚷着：“瞧这双楚楚动人的眼睛，瞧这样孤傲凄婉的神色，想当初我就是被这眼睛这神色给迷得神魂颠倒，才会拜倒在你的石榴裙下！我冒了多么大的风险，承担着被诅咒的恐惧，就为了得到你，硬是把一代萨满宗师蔺天机给整死在了伊柏泰！这十年来我庇护着你，供养着你，为你守着伊柏泰的秘密，几乎对你言听计

从……我钱归南对哪个女人这样尽心尽力过，你说啊！你为什么还不满足？为什么还要背叛我？”

里屋突然爆发出一阵孩子的哭闹声，裴素云竭力挣脱钱归南的抓握，含着眼泪道：“你吓着孩子了，我去看看他，你放开我！”

“不许去！”钱归南大声怒吼，用尽全力扇了裴素云一记耳光。裴素云被打得仰身倒在桌前，嘴角边顿时淌下血丝，她也不管，仍然挣扎着想往里屋去，怎奈钱归南的双手好像铁钳子，抓住她拼命摇晃，大吼着：“你说啊！你回答我，到底是为什么？啊？你嫌我老了是不是，你嫌我本事还不够大是不是？你到底要怎么样才能满足？”

裴素云的眼泪流了下来，她轻声说道：“归南，我没有不满足，我……也没有背叛你。”

钱归南稍稍冷静了点，讥讽地反问：“这么说来，我还错怪你了。好吧，既然你不承认，我倒想听听你的解释。”

“解释什么？”

钱归南满脸阴森地狂笑起来：“素云啊，我真的很佩服你。你若是个男人，一定是天下最毒辣最狡诈的阴谋家。不过也难怪，世上最毒妇人心嘛。都已经把我的底细全部透露给了我的敌人，却还做出这样一副无辜的模样。你是不是一定要我把话点明，要我把你那野男人的名字说出来？”

裴素云闭上眼睛，她实在无法再正视钱归南那张扭曲变形的脸。钱归南却凑到她的耳边，一字一顿地道：“袁、从、英，怎么样？听到这个名字很亲切吧，关于他，你真的不想说些什么吗？或者还是坚持说你对他完全不了解……”

裴素云摇了摇头，用低不可闻，却又不容置疑的声音说：“袁从英与我有什么关系，你对我提他做什么？”

钱归南冷笑：“你还真够固执的。要不要我让阿月儿来和你对质啊？怎么她说的是完全不同的另一个故事？”

裴素云瞪着钱归南：“原来是你……你把阿月儿怎么了？啊？你不许伤害她！”

钱归南再次冷笑：“阿月儿很好，我只是让她把所知道的事情都说出来罢了，这也能算伤害吗？那么，你对我所做的一切，难道就不是伤害？”

里屋安儿的哭闹声越来越惊天动地，裴素云终于抬起头，对钱归南凄然一笑，又说了一遍：“归南，我没有背叛你。”

钱归南愣了愣，松开手，正在这时，安儿从珠帘里跌跌撞撞地跑了出来，一头扑进裴素云的怀中，含混不清地叫着：“娘……娘……”

裴素云将孩子紧紧搂住，轻声说着：“娘在这里，安儿不怕。”

钱归南看着他们母子相依的样子，眼里的狂怒渐渐被哀痛遮盖，忍不住长叹一声：“素云，我是多么希望，我所听说的都不是真的……”

裴素云只管低着头，又说了第三遍：“归南，我没有背叛你。”

钱归南走到裴素云身旁，抚弄着她的肩膀，换上温和的语气道：“好吧，素云，袁从英来过这里，阿月儿都告诉我了，你也不必再隐瞒，我只想听你说实话。”

裴素云搂着好不容易平静下来的安儿，幽幽地道：“你不在的时候，他来找我治病，我给他做了一次法，如此而已。”

钱归南叹息道：“你为何要瞒我？”

“怕你多心，本来也没什么，所以就没有提起。”

“哦。”钱归南又问，“那你在刺史府里也见过他，这又是怎么回事？”

裴素云垂下眼帘，沉默片刻才道：“他们告诉我有个外人关押在后院，似乎有病。我担心外人带疫病到刺史府才过去看的，我不知道那人就是袁从英。”

“是这样……”钱归南的表情深不可测，紧盯着裴素云逼问，“你说他得了疫病是怎么回事？还让看守都服药，嘱咐他们不可靠近袁从英又是怎么回事？”

裴素云注视着前方，平静地回答：“袁从英……他的身体的确很不好。让看守们服药，不与他靠近只是为了预防万一，没别的意思。”

钱归南连连点头：“你想得还真周到。不过，为什么你给看守的药会让他们在夜里一睡不醒，嗯？袁从英的身体很不好，在你的帮助下逃跑得倒很轻松！”

裴素云一惊：“袁从英逃跑了？”

钱归南慢悠悠地道：“是啊。跑啦，无影无踪啦，就在你的药让看守们睡死的昨天夜里。”他注意地观察着裴素云的神情，问，“怎么？很意外吗？”

裴素云不吱声，钱归南又凑上去，托起她的下颌：“袁从英跑了，你很高兴吧？”

裴素云喃喃道：“他还是走了……这样，便没有什么可以隐瞒的了。”

钱归南追问：“你什么意思？”

裴素云仿佛在自言自语：“我原以为他走了我会高兴的，可结果……却很心痛。不过还是走了的好，走了我就不用再替他担心了。”她朝钱归南绽露温柔的微笑，“归南，我不愿意欺骗你的，我更不会背叛你。我、我会一直守在你身边。”

钱归南颇为玩味地看着她，片刻，突然爆发出一阵狂笑，边笑边摇头：“裴素云啊裴素云，你以为你能把男人玩弄于股掌之中，可你根本就不了解男人。你不了解袁从英，你也不了解我！男人对你顺从，是因为宠爱你，纵容你，你却误认为自己技高一筹，真是蠢到了极点！”当他看见裴素云因为惊惧连嘴唇都变得煞白，便愈加心满意足地点头，“嗯，女巫毕竟还是聪明啊，醒悟得很快嘛。”

裴素云的眼中又涌起了雾气，但还是倔强地直视着钱归南。钱归南牙齿咬得咯咯直响，从齿缝里挤出话来：“袁从英根本就没有离开。而且，现在他就是真的想走，也绝对走不掉了。这，就是你带给他的好处！”裴素云的脑海已经变得混沌，但此刻她不愿意在钱归南的面前表现出软弱，她微微眯起眼睛，将最鄙夷的目光投向钱归南：“钱归南，你骗我……”

“是的，你骗了我这么久，就不许我骗你一回吗？啊？”钱归南语音刚落，举手又是一掌，结结实实地打在裴素云的脸上。安儿被吓得“哇”的一声又哭起来。裴素云几乎要昏晕过去，可还是强撑着搂住孩子，沙哑着喉咙安慰他。

钱归南冲过去，粗暴地把安儿从裴素云的怀中推开，将她抵在桌前声色俱厉地说着：“整整十年了，我几次要纳你做妾你都不同意，我起初以为你是想做正室，可三年前程氏病故，我欲娶你为正房续弦，你还是不肯！现在我算明白了，裴素云啊，原来你委身于我不过是想利用我，你的心太高了，压根就看不上我！”

裴素云的眼中干涩，已经没有哀怨，只剩下刻骨的蔑视，就那么冷漠地望着钱归南，连安儿的哭声都不能引起她的注意了。

裴素云的冷傲更加激怒了钱归南，他近乎疯癫地说了下去：“你看不上我没关系。我懂，闻喜裴氏家族的女子，裴矩的亲侄重孙女，生来就是当王妃的胚子，当然不屑做四品刺史的夫人。那袁从英是什么人？背后是当朝宰相狄仁杰，自己被贬之前也是正三品的大将军，所以他就入了你的法眼了，对不对，对不对？”

裴素云终于冷冷地开了口：“可他现在只是个戍边校尉，你的阶下囚。”

钱归南拼命咽了口唾沫，冷笑着道：“说得没错，从七品下的小校尉，屁都不是的东西！可那副傲慢的样子，好像全天下人都不在他的眼里，居然敢把我往脚下踩！还别说，你们这两个狗男女真挺配的，一个落魄一个下贱，却偏偏又都狂妄至极，贼胆包天！所以你和他就一拍即合了是不是？所以你就故伎重演了是不是？当初勾引上了我害死蔺天机，如今又想借袁从英之手，害死我！”

“我没有！”裴素云嘶声辩白。

“你还想骗我！”钱归南圆瞪着血红的双眼，吼声震耳欲聋，“这回你骗不了我的，我不是蔺天机！那个袁从英，因为狄仁杰我一直对他留有余地，可是现在你们帮我下了决心，我发誓定要将他千刀万剐，挫骨扬灰！我会让你二人眼睁睁看着对方受尽折磨，再让你亲自送他上路！哈哈哈哈，非如此不足以解我的心头之恨！”

裴素云一声不吭地滑倒在地上，晕厥了过去。安儿大叫着娘，抱住她的身子号啕大哭。

“沈槐啊，你是否听说过有这么几句诗？”

“大人？”

“雾里辕门似有痕，相传四十八营屯，可怜一夜风沙恶，埋没英雄在覆盆。”

“沈槐不曾听说过。”

“嗯。”狄仁杰点了点头，将远远眺望的目光从鸣沙山那金黄色的山脊上收回，落在近旁那矫健的年轻人身上。沈槐一身千牛卫将军的铠甲，和头罩的纱笼、脚上的虎头攒金靴，无一例外均在盛夏的骄阳下放射着夺目的光辉。从洛阳一路行来，他的装束似乎未曾沾染半点儿风尘，整洁如初，连狄仁杰也不禁暗暗称奇。

沈槐被狄仁杰看得有些局促，连忙抬头远顾。在他们的面前，一座蜿蜒的沙山在无垠的沙海中起伏，金黄色的细沙随着阵风泛起遮天的烟尘，耳边还时时响起哨音般的鸣响，时而如沉闷的雷声，时而又如悠扬的管弦，这鸣沙山果然是人间奇景，名不虚传。

狄仁杰接起方才的话头，道：“这首诗所说的是关于鸣沙山的一个传说。相传，此地原来是座绿树成荫、水草和美的青山。汉代时候有位将军，率军西征，扎营此地时遭到了敌军的偷袭，因为没有做好准备，将士们只得赤手空拳地与敌人拼杀，直到尸横遍野、血流成河。就在汉军将要全军覆灭之际，突然刮起一阵黑风，卷来铺天盖地的黄沙，犹如暴雨倾盆而下，将两军人马尽数掩埋在黄沙之中。从此，青山变成了随风而鸣的沙山，据说那是将士的英魂，至今还在搏杀，所发出的最悲壮的呐喊！”

沈槐直听得心情澎湃，良久才道：“大人，您刚才念的诗，说的就是这个故事。”

“是啊，”狄仁杰感慨万千道，“一代代戍边的将士们，就是这样用他们的血肉，守护了中原疆土的平安。而我们这些朝堂中人，就更要给他们最大的支持和信任，唯如此，方能对得起将士们的抛头颅洒热血，也方能对得起天下苍生和我们自己的良心！”

沈槐默然。飓风骤起，沙山轰鸣，仿佛在与狄仁杰铿锵有力的话语相应和。

“狄阁老！”

“狄大人！”几声急切的呼喊从沙鸣中钻出，紧接着是整齐的马蹄声，一小队人马从沙州城的方向疾驶而来。刚刚靠近，领头之人翻身落马，紧走几步来到狄仁杰的马前，恭恭敬敬地作揖道：“崔兴见过狄大人。”

沈槐一怔，此人倒是言简意赅，半个头衔都未提，半点儿官场虚礼都不讲究。一边想着，一边赶紧下马，赶到狄仁杰身边，未及伸手相搀，狄仁杰已经自己跳下马来，沈槐连忙扶住，忍不住低声抱怨了一句：“大人您小心，等卑职来搀啊。”

狄仁杰轻拍沈槐的胳膊，大踏步来到崔兴面前，握住对方的双手，道：“崔大人，你立了大功啊！”声音竟有些哽咽。

崔兴脸涨得通红，显然也是激动难抑，半晌才道：“狄大人年事已高，为国为民日夜操劳，如今还要劳动您亲赴陇右道安抚，实在是我们这些边疆官吏的失职啊。”

狄仁杰端详着崔兴被风沙吹得黝黑的脸膛，微笑道：“崔大人你哪里失职了？你在数日之内连下肃州、瓜州，而今又解了沙州一个月的围城之难，令突厥默啜贼子望风而逃。崔大人，你打了大胜仗，是大周的大功臣啊！”

崔兴被狄仁杰说得有些不好意思了，四下望望，扯开话题：“狄大人，林铮将军一早就率大军入沙州城了。卑职是专程来接您的，请陇右道安抚大使来巡查沙州状况。”

狄仁杰点头，众人再度上马，边谈边往沙州方向而去。狄仁杰抬起马鞭，指了指鸣沙山的方向，高声道：“老夫今天已经在这周边看了看，一个月的围城战，突厥人烧杀抢掠，百姓生灵涂炭，更不要说牧场毁坏、牲畜遭殃，其状令人痛心啊。”

崔兴闻言也神色黯然：“是啊，不仅是沙州，被突厥短期占领的瓜州和肃州都遭到了可怕的劫掠，这些狄大人您也都看见了。”

“嗯，所以朝廷才要老夫沿途安抚，让百姓尽快从战争的创伤中恢复过来，重新开始安居乐业的生活。”

顿了顿，狄仁杰又道：“不过关键还是崔大人迅速瓦解了突厥的进攻，这场战争如果拖得再长些，沙州一旦被破，战局就将进入拉锯，到时候旷日持久地打起来，双方的损失都必然更加惨重，百姓也将遭受更悲惨的命运。”

崔兴连连点头：“谁说不是啊。好在肃州一战，默啜的爱子匐俱领身负重伤，逃回石国之后就一病不起，危在旦夕。默啜见瓜州、肃州俱已丢失，沙州久攻不下，爱子又病重，故而无心恋战，仓皇退兵而去了。”

狄仁杰沉吟着问：“那匐俱领的伤情很重吗？”

“据说是生命垂危，默啜正着急遍寻天下名医，拯救儿子的性命，所以再无心思作战了。”

狄仁杰重重点头：“也该他们付出代价了！”接着又问，“默啜的大军全部退到金山以北去了吗？”

“还没有，林大将军今天已和卑职商讨了剿杀的策略，一定要把来不及撤走的突厥军兵们斩尽杀绝。”

“好！”

边说边走，很快就来到了沙州城下，从这里往东望去，沿线的长城烽火台一座接一座，浓烟滚滚似乎与烈日的灼焰连接在一起，这景象太壮观，吸引了众人的目光，崔兴不觉慨然长叹：“狄大人，此次战役胜就胜在这烽火上了。”

狄仁杰朝他点了点头：“嗯，我已听说了崔大人的连环妙计，果然妙啊！”

崔兴赧然：“那还得感谢狄大人，一份锦囊加一个高达旅正，成就了此次陇右大捷啊！”

“嗳，明明是崔大人指挥得当、有勇有谋，如今全赖在老夫的身上，老夫可不认，不认！”

狄仁杰说得众人朗声大笑起来，胜利的喜悦洋溢在每个人的脸上。笑声落下，狄仁杰轻捋胡须，眯缝着眼睛转向西方，有些迟疑地问：“崔大人啊，那高达现在到了哪里？你可知道？”

崔兴连忙在马上躬身：“高达夺取瓜州诱敌烽火后，又带领大军进入瓜州，真是为瓜州之胜立下了汗马功劳！其后他随卑职一起来到沙州，突厥大军刚刚败退，往西的路途一通畅，卑职就立即让他赶往伊州

了。”顿了顿，他又道，“狄大人，您放心。我派给高达随行的小队十人，都是最精干的士兵，他们一定能够安全迅速地抵达伊州的。嗯，估摸着行程，今天一早应该就到了。”

“那就好，那就好啊……”狄仁杰低声喃喃着，沈槐一直在旁观察着他，此刻骤然发现，狄仁杰刚刚神采奕奕而显得年轻的面容黯淡下来，感伤、忧虑和思念交织出现，这张脸顿时又变回到一位七旬老者的模样，更因为对儿辈的担忧过甚，显得衰老异常，令人不忍卒睹。

五月二十日的傍晚，武重规率领着钦差卫队到达庭州城外，只见城门紧闭，护城河上的吊桥高高挂起。离得老远，大家就闻到一股刺鼻的腥臭气味。待到近前，只见整条护城河河水漫溢，发黑的河水浸透近旁大片的河滩。马队往城门跑去时，马蹄踩在淤泥和水坑中，四下飞溅的污水跃上武重规的袍服下摆，臭气熏天，还油腻腻的，若不是天气还算凉爽，武重规大人简直想骂娘了。

来到城门口叫门，守卫听说是钦差大人，居然都不肯开门，说上头严令，城门关闭以后任何人要进城，都必须通报刺史大人。武重规心下冷笑，前几天晚上到达伊州时，也是这个规矩，看起来这庭州、伊州两地的官府都被陇右道东线的战事吓得不轻，拼命加强本州的防务级别。于是他让手下将钦差金牌递过去，自己领人在城门前等候。

等了没多久，就见庭州城门大开，钱归南骑着快马冲出来，一见到武重规便在他的面前翻身下马，“啪哒”一声跪倒在污水之中，口称迎接钦差来迟，连连赔罪，就差没有磕头点地了。武重规据傲地在马上点头，算是接受了钱归南的敬奉，在伊州那几天里孔禹彭对他不卑不亢的，武重规十分不爽，看样子这钱归南要识相许多。

钱归南陪着武重规往庭州城里去。武重规举鞭发问：“钱刺史，这护城河怎么如此脏臭，你是怎么治理管辖的？”

钱归南战战兢兢地回答：“钦差大人，只因庭州前段时间天气反常，先是数月干旱，随后又连续下了十多天的暴雨，城里城外的河流水系便都成了这个样子。暴雨这两天才停，下官正打算好好疏排一下积水，不过……暂时还没有时间。”

“哦，钱刺史都在忙什么呢？”

钱归南神色一凛，故作神秘地凑到武重规面前，压低了声音道：“钦差大人，陇右道东部战事紧张，庭州位于西域边境，当然也要做好准备。这些天下官都在忙于部署瀚海军，加强庭州的防务，因而还未腾出手来顾及河道疏整的事情。”

武重规心中暗想，巧了，自己还没提到瀚海军，钱归南倒先送上门来。于是他微微一笑：“钱刺史，本钦差此行就是奉圣上之命，巡查陇右西道的防务情况，尤其是伊州的伊吾和庭州的瀚海两军，面向西方，承

担着防御西突厥的重任。既然钱大人提到瀚海军，本钦差现在就想去看一看。”

钱归南脸色顿变，更加诚惶诚恐：“这……钦差大人您一路上旅途劳顿，如今天色已晚，不如先进城休息。明日再巡查瀚海军不迟……”

武重规打断他的话：“休得多言，本钦差现在就要去！”

“是……”钱归南拱手称是，瞻前顾后地引着武重规一行朝瀚海军军营而去。

弗至军营，武重规冷眼观察，倒是戒备森严，军容齐整。武重规其实对军队的管理没什么见识，只不过外行看个热闹，一眼望去队伙标旗规整肃穆，步骑军械排列如仪，武重规也挑不出什么刺来。想了想，武重规要求见一见瀚海军的高级军官们。

命令传下去，很快跑来了两名甲胄闪亮的团级军官，在武重规和钱归南面前抱拳施礼。武重规问了几句话，这两名团正答得恭敬自信，毫无破绽。武重规正觉满意，突然想到，按朝廷编制瀚海军应该有四个正式编团，怎么只来了两名团正呢？钱归南对这个问题毫不意外，再次煞有介事地凑到武重规面前，压低声音回答说，瀚海军另外两个团沙陀团和天山团俱已布防在庭州西侧的沙陀碛沿线，所以那两名团正并不在军营中。

武重规瞥了钱归南一眼，不满道：“安排在沙陀碛就在沙陀碛，你这么鬼鬼祟祟的干什么？”

钱归南讪讪地笑，支吾着说不出个所以然。

武重规不耐烦了，厉声道：“既然如此，本钦差现在就要去沙陀碛！”

“啊？”钱归南大惊失色，连连摆手道，“不可不可。钦差大人，这沙陀碛离庭州城可不近，来回至少一天一夜。您、您现在过去到那里就该是明天上午了。”

武重规阴沉着脸不说话，这些天连着折腾，他也累坏了，确实不想再连夜赶路，便道：“那你就让那两名团正即刻返回庭州，本钦差要向他们问话。”

“是！”这回钱归南答应得挺痛快，两名团正最快也要明天中午才能到达庭州，钱归南便请钦差大人去刺史府歇息。

回到庭州刺史府，一桌丰盛的接风酒席已经在正堂上摆好。堂门大敞，凉风习习，院内的大棵松柏之下，小小的一支乐班奏出悠扬动听的西域乐曲。武重规连日奔波，在伊州又碰上连环的麻烦事，心情郁闷至

极，听到这管乐悠悠，不觉精神一振。钱归南殷勤地请武重规上座，自己亲自把盏斟酒，武重规一尝，真是顶级的葡萄佳酿，笑道："哈哈，真是好味道啊，连皇宫里头都喝不着啊。钱刺史，你这个边疆大吏做得蛮舒服嘛！"

钱归南嘿嘿笑着，继续摆酒布菜，接着又叫出几个当地舞女，和着箜篌、琵琶和鼓声，跳起了让人眼花缭乱的胡旋舞。武重规连吃带喝再欣赏乐舞，真是心花怒放，对钱归南的印象好得无以复加。待到月上三竿、酒席将尽时，两人已像老朋友般亲密了。

总算吃饱喝足，酒筵撤下，钱归南见武重规酒酣困倦，便请钦差大人去后堂歇息。武重规摇摇头，招呼钱归南到跟前，推心置腹地开了口："钱、钱大人，你不错，很不错，比伊州那个孔禹彭强上百倍！"

钱归南连忙做出一副受宠若惊的模样，武重规又把他的脖领子一拖，拉到跟前道："钱大人，你知不知道，有人密报瀚海军私下调防，把圣上都惊动了。本钦差这次来伊州、庭州就是为了这件事情。"

钱归南顿时面无人色，武重规得意扬扬地看了他半天，扬声道："哎，钱大人，要不你就对本钦差从实招了吧，哈哈，看在你这半天伺候得不错分上，说不定我会为你在圣上面前求几句情！"

钱归南扑通一声跪倒在地，磕着响头喊起冤来："钦差大人，下官冤枉，冤枉啊！"

武重规不屑地撇嘴道："钱大人！你有话就说嘛，喊什么喊！本钦差就问你一句，瀚海军到底有没有无故调驻伊州？"

"啊？"钱归南瞠目结舌，愣了半天才答道，"这是哪里话说，哪里话说？简直太无中生有了吧！钦差大人，下官可以用性命发誓，瀚海军从未离开过庭州！"顿了顿，他又道，"钦差大人，今天那两个团正您都问过话，没有异常。还有沙陀团和天山团的团正，明早也会到庭州。钦差大人可以亲自审问他们！"

"嗯，我当然要审。不过……密报上面说私自调动的两个团就是沙陀团和天山团。所以嘛，钱大人你现在说不定正派人给他们送密信，串供呢，哈哈哈哈！"武重规仰天大笑，乐得前仰后合。

钱归南不敢再喊冤，只好连连以头抢地，额头上顿时红紫。武重规忍俊不禁地摇晃着上前，伸手搀起钱归南，拉长调道："嗨呀，本钦差开个玩笑嘛，钱刺史何至于惊吓至此啊？其实呢……"他打了个酒嗝，一股酒气直冲钱归南的脑门，身子晃了晃，钱归南赶紧扶住，就听武重规醉眼蒙眬地说："唔，我看钱刺史你还算是个老实人嘛，怎么就得罪了人呢？让人把你给告了！"

钱归南的眼中凶光乍现，咬着牙问道："钦差大人，下官斗胆问一

句，究竟是什么人恶意诬陷下官？”

武重规瘫在椅子上，打了几下呼噜，又抬起头嘟囔道：“就是那个……那个狄、狄仁杰的前任卫队长，袁从英……上你这儿来戍边的……”

话音刚落，武重规靠在椅上呼呼大睡。钱归南一动不动地站着，额头上又是汗珠又是血痕，双眼精光四射充满仇恨。然而，钱归南又对整个局面感到庆幸，武重规没有先行讯问袁从英，还将内情透露给自己，说明他对袁从英其实并不信任，看来朝野关于武重规与狄仁杰不和的传闻非虚。既然如此，自己今天分明已占到了先机。袁从英！不要以为只有你才会使用阴损卑鄙的手段，要和我钱归南斗，你还太嫩！

钱归南让手下将武重规架到后堂歇息，今夜他要好好谋划，明天必须一击成功，将所有的事情做个了结，成败便在此一举了！想着想着，钱归南的脸上浮起阴森恐怖的笑容，他仿佛看到了袁从英和裴素云正被自己百般折磨、痛不欲生的惨状……他的脑海中轮番出现一个又一个这样的画面，感到前所未有的兴奋：你们终于要为所作所为付出代价了，还能令我从与突厥联盟的泥沼中脱身，多么完美的计策啊！

这天看守很晚才给袁从英送来晚饭，而且没有附上裴素云的小瓷罐子。袁从英立即发现了异常，他叫住看守问缘由，看守支吾着回答，是伊都干说不用再服药，就慌慌张张地闪出门外。袁从英在桌边呆坐了一会儿，尽力平复刹那席卷全身的巨大恐慌，他无意识地伸出手触摸桌上的碗筷，指尖冰凉、心底冰凉，仿佛不是置身于盛夏，却是严冬。

一定有事发生了。他好像又一次来到了阿苏古尔河畔，发现饮水就要枯竭的时候，心被刺骨的绝望浸透。他痛恨自己的无能，总是竭尽所有想去保护，却每每让自己最关心的人陷入致命的危险。好在他还有一息尚存，好在他还有头脑和胆魄，袁从英闭上眼睛，静静地思考，在心里悄悄地对她又说了一遍：有我在这里，你什么都不用怕。

实际上，庭州刺史府里这所软禁人的小院子，从这天凌晨起就被重兵团团包围，只是在院子里面仍然保持原样。为了不打草惊蛇，钱归南甚至都没有撤换那几个被裴素云的药物放倒过的看守。当然，他也没有忘记将他们暴打一顿，兼以最恶毒的咒骂和威胁，直把这几个看守吓得半死不活，不敢再有半分疏忽。同时，钱归南在小院外围布置下几十名荷枪持械的兵丁，可谓是天罗地网，袁从英纵然有天大的本领，怕也是插翅难飞。

袁从英暂时还不知道院子外的包围圈，但既然发现裴素云这里有变，他判断对自己的监控一定也成倍加强了。然而坐以待毙从来就不是袁从英的性格，很快他便拿定了主意，重重地敲起门来，声称有急事要面见钱刺史。看守小队长本来不欲理会，可袁从英闹起来没完没了，在夜深人静的刺史府里吵得实在太不像话，小队长只好来到门边询问。

隔着门缝，袁从英朝小队长晃了晃手中的木牌，小队长惊得倒退两步。前夜他们几个沉睡不醒，已经被钱归南又打又骂，唯一庆幸的是袁从英没有乘机逃走，否则真是有几个脑袋都不够砍的。小队长早就发现身上的令牌不见了，他惶恐之下隐而不报，心存侥幸地期望只是不慎丢失，却不想令牌被袁从英拿到了手中，这意味着罪责翻倍，让钱归南知道了只有死路一条。他是个明白人，此刻一见袁从英的阵势，立即痛快答应带袁从英去面见钱刺史，只要对方肯归还令牌。

夜已深，钱归南还在正堂上像被困的野兽般来回徘徊，毫无睡意。当看守报告袁从英要见他时，钱归南一时有些听不懂，他实在无法相信，世上真有这样大胆、敏锐而又执着的对手。钱归南突然觉得十足亢奋，棋逢对手和嚼穿龈血的感受混合在一起，他也迫切地想与袁从英见一见了。

袁从英走进正堂时，钱归南用一种全新的眼光上下打量他，无法遏制地想象他与裴素云亲密相依的情景。这种想象让钱归南的心在恨、怨、嫉妒和畏惧等多种情绪中紧缩成一团，备尝自虐的快感。两人沉默对视，还是钱归南先沉不住气，咳了一声问："袁校尉夤夜来见本官，有什么急事吗？"

"当然。"袁从英一如既往地言简意赅，"我想知道，刺史大人打算把我拘禁到什么时候？"

"哈，哈，哈！"钱归南仰天怪笑三声，"袁校尉居然不知廉耻到这种地步，实在令本官佩服啊！"

袁从英面无表情地反问："刺史大人什么意思？我听不懂。"

钱归南又是一阵爆笑，直笑得上气不接下气，擦着眼角溢出的泪花，断断续续地道："袁校尉过谦了，过谦了……以袁校尉的本事能为，天底下怎么还会有让袁校尉不懂的事情？"

袁从英仍然不为所动，平静道："钱大人，请你回答我的问题。"

钱归南沉下脸来，被仇恨煎熬的眼角皱纹又深又密，他抹了抹唇髭，打起官腔："上次袁校尉丢失流犯狄景晖，请袁校尉来刺史府是为预备钦差到来时，本官有话可回。如今嘛，朝廷派的钦差已经到了庭州，袁校尉少安毋躁，想必解脱在即了。"

言罢，他紧盯着袁从英，小心捕捉对方每一丝神色的变化。果然，他发现袁从英很明显地愣了愣，随即又镇定下来，斩钉截铁地道："我要见钦差大人。"

钱归南挑起眉毛："袁校尉，你还真是……一会儿想见我，一会儿又要见钦差。你还记得自己的身份吧？"

袁从英跨前一步，低沉着声音重复：“我要见钦差大人！”

钱归南顿觉凌厉的杀气从那对漆黑的双眸中逼射而来，全身的血液骤冷，情不自禁就打了个寒战。慌忙定了定神，钱归南再度堆起恶毒的笑容，故作姿态道：“袁校尉，你这样子实在吓人，到时候可别惊扰到了钦差大人。钦差大人旅途劳顿已经睡下，袁校尉明早再见如何？”

“我现在就要见！”

“你……哎呀！”钱归南摇头晃脑地站起身来，无奈地朝后堂方向走去，边走边嘟嘟囔囔，“袁校尉的性子也太急了，让本官很为难啊。钦差大人饮了些酒，现在是叫不醒的。袁校尉你实在想见，就在门口看一眼吧，啊？哈哈！”

说话间两人已来到后堂外，武重规的呼噜声惊天动地传出来。袁从英的脚步一滞，钱归南得意地几乎要笑出声来，朝守在门前的卫兵一挥手，卫兵无声无息地将门敞开。武重规横卧榻上睡得正香，袁从英走到门边，静静地向内看去。钱归南凑到他的身边，亲热地小声说：“袁校尉可看仔细了，本官没有欺瞒你吧。这位大人袁校尉可识得？”

袁从英自唇边浮起一抹冷笑，也小声回答：“倒还认识。高平郡王武重规大人，算是老相识了。”

钱归南差点儿鼓起掌来：“好啊，好啊，这么就更好办事了嘛。呃……袁校尉看完了没有？钦差大人好睡，你我还是退下吧？”袁从英退后，缓缓走下台阶。

钱归南紧跟而来，殷勤相问：“袁校尉现在还有什么要求？”

袁从英点点头，嘲讽地道：“也没什么别的，既然钦差大人在此安睡，我今夜就在这院子里候着吧。”

“啊？”钱归南吃了一惊，还未及开口拒绝，袁从英又道：“钱大人，你最好还是答应我。”语气平淡却又杀气腾腾。

钱归南咬牙切齿：“你敢威胁我？”

袁从英不再说话，径直走到空地中央的石桌旁坐下，他抬头望了望天边那轮明月，被月光映得愈加苍白的脸上，浅浅的哀伤和惆怅转瞬即逝。

钱归南恨恨一跺脚：“你要在这里吃夜露就随便吧，本官回去歇息了！”

看着他疾步经过石桌，袁从英突然道：“钱大人就不怕钦差大人突然醒来，我与他先私下交谈？”

钱归南猛停下脚步，愤懑地瞪着袁从英。袁从英抬抬手，慢条斯理地道："我想钱大人今夜是睡不着的，何不一起在此等候钦差大人醒来？业已过了三更，很快就要天亮了。"

钱归南紧锁双眉想了想，冷笑道："也好，今夜钱某便与袁校尉一起度过吧。"说罢，便一屁股坐在袁从英对面的石凳上。除了武重规的鼾声一起一伏，院中再无其他声响，这是生死决战之前才有的静谧。月影摇曳，轮番扫过两个纹丝不动的身形，云雾散去时绽放的刹那光华，如生命中最后的执念，短暂闪耀后便归入永恒的黯淡……

天亮了。

盛夏不闭窗扇，火辣辣的太阳直接投到武重规的脸上，将他从宿醉中唤醒。武大人哼唧着从榻上坐起来，感觉脑袋还是沉甸甸的。他从京内一路带来的贴身侍从，赶紧上来伺候大人洗漱。待换上官袍，武大人晃晃悠悠走出门外，摸着鼓噪连声的肚腹。猛抬头，却见明晃晃的烈日下，直挺挺地站着两个人。

武重规眯缝起眼睛打量了半天，袁从英他是认识的。当初在河北道战事时，狄仁杰与武重规针锋相对过一次，袁从英那冷酷倨傲的态度也给武重规留下了深刻印象。于是武重规对他视若无睹，咳嗽一声，愠怒道："钱大人你怎么搞的，本钦差还未用过早膳，你就堵在这里？"

钱归南扑通跪倒在地："武大人，不是下官，是他硬要堵在这里……"

武重规这才扫一眼袁从英，狠狠地朝地上啐了口唾沫，扬声道："也罢！既然都到了，就让他们把饭菜端到这里来，本钦差索性边吃边审！"

在石桌边坐下，武重规阴阳怪气地道："袁将……呃，校尉，好久不见啊。"

袁从英朝他点点头，算是打过招呼。武重规差点给气乐了，以不与小人一般见识的口吻道："袁校尉，你的一封密报把整个朝廷都惊动了。本钦差一路跋山涉水来查案，如若查出半点儿虚言，袁校尉你应该知道自己的下场！"

"我保证绝无虚言。"

"好。"武重规抖擞精神，一指钱归南，扬声道，"戍边校尉袁从英指控庭州刺史兼瀚海军使钱归南，私自调动瀚海军的沙陀团和天山团，至伊州边界的折罗漫山，意图不明且有与东突厥私相勾连的嫌疑。对此，钱大人有什么想说的吗？"

钱归南磕了个响头："钦差大人明鉴，袁从英对下官的指控乃是恶意诽谤，一派胡言！下官可以向上天发誓，瀚海军从未有一兵一卒离开过

庭州。沙陀团和天山团的团正在返回庭州的路上，正午即可到达，他们定会向钦差大人证实下官的清白。至于……与突厥勾连，那更是袁从英血口喷人！”

“嗯。”武重规心中暗喜，转了转眼珠道，“那么本钦差这就有个疑问了，袁从英三个月前才来庭州戍边，与钱大人无冤无仇的，为何要百般陷害于你？”

钱归南神色大变，嘶声呐喊：“钦差大人为归南申冤啊！”话音方落，涕泪交流。武重规吓了一跳：“哎哟，这是怎么了？有话好好说……”钱归南却已哭得泣不成声，抽抽搭搭道：“如此丑事，某……某实在难以启齿。可袁从英欺人太甚，今天我也顾不得脸面了！”

武重规听得话中有话，一下子来劲了，催促道：“说！快说啊！”

钱归南又连磕几个响头，额头鲜血迸流，整张脸上血泪模糊，就听他如痴如狂地诉说：“袁从英来庭州不过三月，就与庭州的头号萨满女巫裴素云勾搭成奸。然这女人、这女人乃是下官的外室，与下官厮守已逾十年，还为下官生育一子……十年来下官与此女恩恩爱爱、琴瑟和谐，哪知、哪知袁从英一来就横刀夺爱啊！”

“噢！”武重规可听到新鲜事了，双眼瞪得溜圆，身体前倾地凑近哀痛欲绝的钱归南，追问道，“这……还有这等事情啊？居然在你的眼皮子底下？”

钱归南抹了把眼泪：“谁说不是呢？我、我、我痛心疾首啊！”

武重规好不容易憋住笑，装腔作势地表态：“该死！真该死！那么……这事与袁从英陷害你有什么关系呢？他已然得了便宜，莫非还要赶尽杀绝？”

“钦差大人英明！”钱归南声色俱厉地道，“袁从英无中生有捏造事实陷害下官，其意图就是要置下官于死地，他可将裴素云那女人独霸到手！此人之心恶毒至极，真真叫人齿冷。更有甚者，他还与西突厥别部突骑施的乌质勒和瀚海军叛贼武逊私相串通，乘东突厥进攻陇右道之际，计划以沙陀碛中的伊柏泰为据点，发兵进犯庭州。一旦下官受诬陷遭革职，则他们里应外合发起行动，整个庭州不日就将落入他们的手中！”

此话既出，武重规方才听得眉飞色舞的脸容，也骤然阴沉下来，正色道：“钱大人，里通外国可是滔天大罪，你和袁从英各执一词，分别指控对方，都有确凿的证据吗？”

钱归南挺直身躯回答：“下官通敌的证据还等袁校尉拿出来。至于袁校尉通敌的证据嘛，再明显不过，那突骑施王子乌质勒率领几千突骑施的骑兵，现就驻扎在沙陀碛中的伊柏泰。据下官得到密报，前段时间的

暴雨阻挡了他进攻的计划，现在雨停，他们应该不日就会对庭州发起进攻。下官将瀚海军布置在沙陀碛东线就是为了抵御他们。钦差大人只要在庭州稍作停留，一定能够看到下官的话成为事实！乌质勒与武逊原先并不相识，这二人却分别与袁从英过从甚密，如果不是他居间撮合，此谋断不能成！”

武重规连连点头，随即朝袁从英一指，道：“袁校尉，钱大人言之凿凿，有理有据。对他的指控，你又有何话说？”

自钱归南开始呼天抢地，袁从英就一直冷眼旁观，自始至终神色不变，这时听武重规发问，方才微微挑起眉尖，平静地应道：“没有。”

“哦？”武重规倒也有些意外，“袁校尉的意思是……全盘应承了？”

仍是干脆地回答：“当然不是。”

武重规皱眉：“对钱大人的指控，袁校尉说不出反驳的意见，自己又拿不出证据来证实对钱大人的指控。袁校尉，这案子就是放在你的旧上司狄大人手中来断，恐怕也对你不利吧？”

袁从英轻吁口气，依然不动声色地道：“武大人，我手上没有证据，这不假。但钱大人方才对我通敌暗谋的指控，一样也仅凭推断，并无半点真凭实据，所谓的来自沙陀碛的进攻，未曾发生如何可以采信？因此，在证据上双方并无区别，您凭什么就认为，此案对我不利呢？”

武重规愣住了，他曾经领教过狄仁杰这般绕来绕去的说理方式，当时就给呛得晕头转向，没想到袁从英也学会了这一套……想了半天，武重规迟疑着道：“可是本钦差刚从伊州过来，的确未曾发现瀚海军驻扎过的痕迹。庭州这边的瀚海军官本钦差也审问过了，他们的证言都支持钱大人。”

袁从英不屑地摇头：“钦差大人，瀚海军都是钱归南的人，就是再来一百个证人，也都一样。他们的话不足为信！”

武重规按捺不住，咚咚咚地拍起了桌子说道：“可不可信你说了不算，本钦差认了就算！袁从英，你目前处境堪忧，最好还是多想想自己该怎么办吧！”

袁从英阴郁的脸上突现一抹狡黠的光芒，他神态轻松地对武重规说：“钦差大人，我倒有个建议。”

“唔？”

“烦请钦差大人传本案中最关键的人证到场，即可迅速断清本案。”

“本案中最关键的人证？谁？”

“裴素云。”

钱归南惊得面红耳赤，一时又摸不清袁从英的意图。再看武重规，眼珠乱转，还真动心了。武重规向来好色，被袁从英一提，确实挺想见一见这个萨满女巫、庭州城的头号美人儿，把钱、袁二人都勾引得神魂颠倒的女人。想了想，他吩咐道：“钱大人，麻烦你找人把你那外室请过来吧。”

“这……”钱归南尚在犹豫，看到武重规的神情，只好咬牙传令下去。

时间不长，裴素云就被带到。她的双眼红肿，鬓发略微散乱，白皙的面颊两侧均有清晰的指痕，倒平添了几分哀怨凄楚的动人姿色。她怀里抱着东张西望的安儿，随着差役慢慢走入院中，所有人的目光立即都落在她的身上，裴素云却似浑然不觉，只管低垂着眼睛，目不斜视地直走到武重规的面前。

“裴素云，好你个贱妇。眼见钦差大人为何不跪？”钱归南厉声大吼，武重规一摆手：“嗳，钱大人你嚷什么？这不还抱着个孩子嘛！”说话间，武重规的眼珠子粘在裴素云苍白的脸上挪不开了，果然是人间绝色，哎呀呀！将心比心，钦差大人一方面对钱归南十分同情，一方面又对袁从英极其理解，早把军国大事抛到九霄云外，和颜悦色地开了口：“下面站的可是庭州萨满裴素云？”

裴素云稍稍弯了弯腰：“妾身裴素云见过钦差大人。”

“哦，好，好，不必多礼。这……把孩子放下吧，抱着多累。”

裴素云将安儿放下，凄然一笑：“回禀钦差大人，妾身这孩子有痴癫之症，离不开母亲，只好抱过来。”

“哦……这孩子叫什么？”武重规见到美貌妇人就全身发酥，干脆和裴素云拉起家常来。

“安儿。”

“唔，大名呢？”

裴素云这才斜藐了钱归南一眼，冷漠地回答：“世安，钱世安。”

“钱世安……前世安……”武重规爆发出一阵轻浮的大笑，“前世安了，难怪这世就有麻烦！哈哈哈哈，钱大人，看来是你这姓不好，要不得，要不得！”钱归南脸上青红交替，眼中几乎要冒出火来，又不敢发作。武重规好不容易止住笑，继续温言细语地和裴素云说话：“钱大人说此子乃他与你所生，看来是没错了。只是，钱大人控告你如今移情别恋，与那袁从英勾搭成奸，可有此事啊？”

裴素云把嘴唇咬得煞白，抬起泪光点点的双眸，直视着武重规：“绝无此事。妾身与袁从英并无半点奸情，请钦差大人明断！”

武重规往椅背上一靠：“哦？钱大人，你说呢？”

钱归南大叫：“钦差大人，这贱人怎肯承认此等丑事？她、她还想袒护袁从英，这只能说明他二人确实有染！况且，我这里还有旁证！钦差大人传来一问便知！”

武重规摆摆手，讥笑道：“别急，本钦差知道你说的是实话。你一个堂堂四品大员，脸皮还是要的！”他转向袁从英，“袁校尉，你说的关键证人已经在这里。不过，就算她不承认与你的奸情，也丝毫无法减少你的罪责。本钦差倒想知道，你还有何说头？”

袁从英慢悠悠地从裴素云的身上收回目光，疲倦地叹了口气，才道：“钦差大人，朝廷将您千里迢迢派到庭州，不是让您来审风流韵事的吧？”

武重规一愣，气鼓鼓地道：“袁从英，你什么意思？本钦差来审理的是关乎大周安危的军国大事，哪是什么风流韵事！”

“很好。”袁从英笑了笑，“钦差大人，我请您提来裴素云，只是为了让您亲眼看一看这个水性杨花、见异思迁的女人。您觉得，我袁从英会为了这样一个女人背叛使命、出卖国家，将自己一生的前途事业均抛诸脑后，为了她奋不顾身吗？如果换成是钦差大人您，您会吗？”

武重规张大嘴巴愣住了。钱归南在一旁听得胆战心惊，忍不住狂叫起来：“钦差大人，袁从英是在狡辩！他、他确实与裴素云有奸情，如若他二人再不肯承认，钦差大人请用刑……”

袁从英怒喝：“钱归南！谁说我不承认与裴素云有染了？我说过吗？”

武重规彻底糊涂了：“袁从英你、你到底和裴素云有没有奸情？你把话说说清楚！”

袁从英死死盯着武重规，一字一句地道：“好，钦差大人您听清楚了，我确确实实与裴素云有染，却不是什么风流韵事，我接近此女的唯一目的，就是要查清钱归南里通突厥、蓄意叛国的行为。我在密报中所称的事实，全都是这个女人亲口告诉我的！您要的所谓证据，就是她！”

此话一出，举座震惊！裴素云见了鬼似的逼视着袁从英，身子摇摇欲坠。钱归南愣了愣，随即杀猪似的尖叫起来：“裴素云！你这个该死的贱人！袁从英！我要将你千刀万剐！”他朝袁从英扑过去，武重规急忙示意，手下人将钱归南死死摁住。武重规自己也稳了半天神，才强作镇定道：“袁从英，你说话出尔反尔、颠来倒去的，让本钦差如何相信？”

袁从英冷笑，此刻他冰寒肃杀的面容已与凶煞无异，他继续用残酷至极而又不容置疑的语调说下去："信不信由你！不过钦差大人，我已经提醒过您，您在审的是军国大案，根本不是什么男女私情！请您再看看面前这个女人，确实很美，可您也很清楚，朝廷历年来赏给我这样正三品大将军的官妓，哪一个也不比她差吧！我袁从英从来就视女人为草芥，不过是用来暖衾侍睡的工具，既乱之则弃之，我连身世清白的正经妻室都懒得娶，何况是这么一个身份低贱、已为人妇的女人！从头至尾我都不过是在玩弄她、利用她，也就是凭此才查清了钱归南通敌之实，我对大周对圣上的忠心日月可鉴！钦差大人您今天信也罢不信也罢，我言尽于此，您要杀要剐请便，只要钦差大人您能对圣上交得了差，对大周天下交得了差！"

安儿"哇"的大哭声响起，原来是裴素云昏倒了。武重规呆坐在椅上，脑海中一片混乱。好半天他才回过神来，传下钦差令，将袁从英、裴素云分别关押到刺史府的监房中，严加看管。再看看瘫软在地上已经面如死灰、抖作一团的钱归南，武重规皱着眉头叹息一声，也吩咐钦差卫队将其拘禁起来，就在原来关袁从英的那所小院子里。

沙州刺史府中，狄仁杰正与劫后余生的沙州刺史邱敬宏谈笑风生。沙州之围刚解，崔兴和林铮便率大军继续北上追杀逃窜的突厥余孽，狄仁杰则留在沙州指导政务、安抚百姓，两天忙下来已把诸事安排停当，沙州的民生正在迅速恢复中。

沈槐脚步匆匆从外面跑进来，抱拳施礼，双手递上一封书信："大人，崔大人送来的急信。"狄仁杰连忙接过来，读后沉默半晌，方抬头道："看样子本阁要继续西行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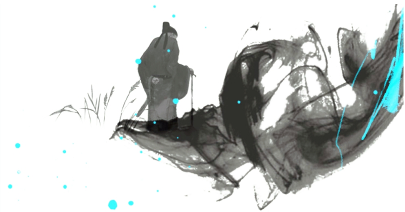
"什么？"邱敬宏和沈槐都吃了一惊，邱敬宏拱手道："狄大人，陇右道战事至沙州已止，您作为安抚使再往西……"

狄仁杰长吁口气："崔大人来信说，钦差大人武重规在伊州没能查清瀚海军的案情，前日已往庭州去了。本阁……要去伊州助他一臂之力。哦，高达旅正在伊州没有找到钦差，也跟着赶去庭州了。"

沈槐抬眼凝视狄仁杰，又一次被这古稀老人身上所蕴含的精力和胆魄所折服。同时，一种强烈的酸涩涌上心头，沈槐再清楚不过，狄仁杰不顾一切执意向西的真正原因到底是什么。此刻，沈槐内心深处的复杂情绪中究竟包含了哪些内容，连他自己也难以说清，更不愿说清。

|第五章|

奇 兵



武重规返回正堂内坐下，这才发现全身上下汗透衣襟。不知不觉已近正午，连日暴雨带来的凉爽天气到了尽头，火辣辣的西域盛夏再度降临。黛瓦覆顶、青砖铺地的刺史府正堂里，因门窗大敞空气流动，其实还是蛮阴凉的，然而钦差大人此刻的心情就宛如在火堆上灼烤，焦虑、困惑和莫名的悲怆，搅得他头昏脑涨。

亲随侍从端上茶水，小心翼翼地问钦差大人是否要用午饭，武重规不耐烦地摆手把人轰了出去。实际上早饭他没来得及好好吃上几口，现在也完全没有食欲。一个人坐在鸦雀无声的正堂上，武重规的眼前轮番出现早上发生在后院里，那一幕幕惊心动魄的场面。按说今早的针锋相对虽然激烈，却并没有流血杀戮，对于见惯了大阵仗的武重规算不得什么，但不知何故，此刻钦差大人的心中竟有种激痛难耐的况味，让他坐立不安。

武重规生性轻浮善变，为人更是乖戾无情，但他并不愚蠢。早上的局面他看得清清楚楚，心里头多少也猜了个八九不离十。伊州之行，武重规固然没有查得瀚海军的踪迹，折罗漫山突如其来的山火、长史杜灏的意外死亡和夫人吕氏古怪的发疯，怎么也说明了一些问题。而今天上午围绕着裴素云的那番唇枪舌剑，看起来很像在争风吃醋，实际却是场惨烈非常的生死搏杀。武重规看得出来，那钱归南算是一败涂地，真正赔了夫人又折兵。之所以没有当场定出胜负，说得冠冕些是因为还缺少确凿的证据，其实也就是武重规对狄仁杰和袁从英素有罅隙，不愿意让袁从英速战速决，还想乘机为难他，试图从他身上再挖出些可用来攻击狄仁杰的材料罢了。

现在这两男一女都给押了起来，武重规头疼得很，拿不定主意接下去该怎么办。这事还不能再拖，从袁从英和钱归南的陈述中都可以听出，沙陀碛那边恐怕马上有新的威胁要来，如今庭州刺史兼瀚海军军使的钱归南被擒，怎样御敌如何抗击只能由钦差大人定夺。想到这里，武重规真把肠子都悔青了，接了这么个又累又苦又难办的烫手山芋，要是办砸了，正如袁从英所说，自己该如何面对圣上的责难？

武重规正在为难之际，侍从来报，陇右道前军总管崔兴大人派人送来最新战报。武重规精神一振，因沙州隔断了陇右道东西段，好些天没得到最新战况了，看来有好消息！

来人身材魁伟步伐矫健，一望而知是一名训练有素的军官，可不知为何脑袋上缠满纱布，就露出了五官在外面，根本分辨不出本来面目。

武重规皱了皱眉，又想想一定是杀敌受伤所致，便示意侍从接过对方双手呈上的军报。匆匆读过，武重规又惊又喜，喜的是崔兴果然大败突厥，陇右道东段战局已定，自己没了后顾之忧。惊的是信中所称来人的身份，武重规思忖着吩咐左右退下，并关牢正堂大门。

隔着桌案，武重规居高临下地打量跪倒在地的信使，慢吞吞地问：“你叫高达？”

高达抬首抱拳：“回钦差大人，小的正是瀚海军沙陀团的旅正高达。”

“嗯，你这个样子？”

高达抬手解下满头满脸的纱布，再度叩首：“这里上下都是瀚海军把守，卑职为了不被人认出才做此打扮，请钦差大人见谅。”

武重规一摆手：“起来回话吧。”

高达站直身躯，武重规把手中的信纸往案上一丢：“崔大人信上说，你是钱归南私自调动瀚海军的人证，现在你就把事情经过对本钦差说一说吧。高达你可听好了，务必要老实交代，如有半点虚言，那就是欺君之罪，我必杀了你全家！”

高达躬身抱拳：“卑职绝不敢欺君罔上！”由于紧张，他低垂的面颊微微抽搐了几下，但很快，又从内心深处鼓起了勇气和信心。

高达抬起头，有条有理地开始叙述，从自己随沙陀团被钱归南带到伊州郊外的折罗漫山起，到逃离追捕回到庭州，再到躲进沙陀碛至伊柏泰投奔武逊，最后是被武逊遣去与袁从英会合，并由袁从英设计成功截夺叶河驿，自己冒充驿者直下洛阳，将密信送到狄仁杰的手中，一五一十、详详细细地将整个经过和盘托出。因为早在心中复述过无数遍，高达从头至尾讲得胸有成竹、毫无疏漏。

高达讲完了，他等待着钦差大人的问话，桌案后却是长久的肃静。武重规陷入沉思，事实再清楚不过了，他只是弄不明白，高达这么一个现成的证人，为什么狄仁杰一直隐匿不报，却让自己在伊州和庭州没头苍蝇似的乱撞。武重规当然难以揣测，狄仁杰为了在最合适的时机打出高达这张牌，是多么煞费苦心，又担负了多么沉重的压力。高达此证，用得恰当则既能解战事之危局，又能给予袁从英最大的援助；用得不当则不仅于事无补，反更祸及袁从英和武逊。这些天来狄仁杰殚精竭虑，鬓边又添几许白发，最后决定将高达派往前线崔兴处时，这位老人几乎用尽了全部的心力。

良久，武重规长吁口气，沉声道：“高旅正，你方才讲述的经过虽颇为完整，但毕竟没有任何凭据佐证，又怎么能证明你不是在信口雌黄呢？”

高达微微一怔，终于来到最艰难的环节了，他定了定神，抱拳朗声道："回钦差大人，您只要带高达在这刺史府或者瀚海军营走一圈，所有的人都可证明高达的沙陀团旅正身份。不过，卑职倒提议，您不如秘密召几个瀚海军沙陀团的士兵过来，即使他们现在胁迫之下不敢吐露实情，卑职还是愿意试一试说服他们，让他们讲真话。这样，钦差大人您便能见到更多的人证，可以从旁证实卑职所言非虚。"顿了顿，见武重规仍旧紧锁双眉不说话，高达下定决心，从怀里掏出几颗干瘪的植物果实，在掌心摩挲几遍，才双手送上桌案。

武重规伸着脖子看看，纳闷道："你这是什么意思？"

高达清了清嗓子："钦差大人，这种果子名叫迦蓝果，是产于西域的一种特别的果子。因其对土质和气候有很苛刻的要求，咱大周境内只有伊州附近的折罗漫山上才见得着。"

"哦？"武重规捻起一颗，黑乎乎的，倒是从来没见过的样子，便问，"嗯……你是不是想以此证明你的确到过折罗漫山？"

"钦差大人英明。"

"大胆高达，竟想以巧言蒙骗本钦差，你不想活了吗？"武重规突然拍着桌子大声呵斥起来。

高达扑通跪倒在地，神色却并不慌张，昂头分辩道："钦差大人，小的并无半点虚言呐！"

"胡说！你分明是企图拿这些破烂果子来欺瞒于我。你以为我不知道吗？你先从庭州到洛阳再从洛阳回庭州，至少有两次机会经过折罗漫山，都可以捡拾这些果子，如何能证明它们就是你随瀚海军到伊州时所得？"

高达又磕了个头，不慌不忙地回答："回钦差大人，卑职假冒叶河驿者送信去洛阳时，为了不被庭州官府侦知，刻意绕开庭州各驿站，是在西州换的驿马，这些您一查便知。西州与伊州，一南一北，以卑职的行进速度来看，卑职绝没有时间中途绕路到折罗漫山去。至于回程嘛，钦差大人您更清楚了，折罗漫山已过山火，山区被封，卑职也不可能贸然进入。因此，卑职呈上的这些迦蓝果，只能是卑职随瀚海军调驻伊州时所取的。"

武重规沉默了，高达的辩词无懈可击，不由得人不信。武重规不知道，世上根本就没有所谓的迦蓝果，独产于折罗漫山中更是无稽之谈。高达是在不折不扣地犯着欺君之罪，但是对狄仁杰的信任使他战胜了内心的恐惧。就在他离开洛阳的前一天晚上，狄仁杰将这些不知名的小果子交到高达的手中，一遍遍地教他重复这些谎言，并且向他承诺，一切罪责都由自己承担。高达还清晰地记得，当初在叶河驿套上传袋的时候，袁从英也向他说过一模一样的话："你放心去吧，所有的罪责由我来

承担。”

既然这样，高达还有什么可怕的呢？迦蓝果的说法固然荒唐，但武重规真要查个究竟尚需要些时间。时间！还有什么比时间更宝贵？为了争取时间，袁从英和狄仁杰先后铤而走险。

武重规还在下意识地捏着几个小黑果子，门外随从在唤：“武大人，王迁都尉带着沙陀团和天山团的两位团正刚刚赶到，您是这会儿见，还是……”

武重规如梦方醒，扬声回答：“啊，快，快让他们进来。”又看一眼跪在地上的高达，挥挥手道，“你先去厢房里候着，时机到了我再叫你现身。”

堂门打开，高达一低头，与两名跨入堂内的团正擦肩而过。那两人全神贯注地望向钦差大人，都没有留意高达。走进院中，武重规的亲随过来带高达去西厢房，高达却突觉背后掠过一道凶光，他猛抬头，没发现什么异常，只见到王迁匆匆往院外走去的身影。高达虽然认识钱归南的这名亲信军官，但官阶差得较远，彼此并不熟悉。

沙陀团和天山团的两名团正起初还一口咬定从未到过伊州，但武重规这回可不容他们轻易过关了。先是一通杀全家灭九族的威胁，再抬出大小十多件刑具，连诈带喝，光那副杀气腾腾的样子就把两个做贼心虚的团正吓得肝胆俱裂、语无伦次。武重规看看火候差不多了，便让人把高达带进堂内。那沙陀团的现任团正是王迁临时从几名旅正中选出来的，与高达是知根知底的兄弟，此刻一见高达还活着，顿时明白再无诡辩的余地，干干脆脆地交代了个底朝天，只求能将功折罪换回条性命了。

天山团团正当然独木难支，也跟着老实交代。不过他的证词让武重规又一惊，因为据他说带天山团去伊州的并非钱归南本人，而是王迁都尉。“这么看来，王迁也参与了钱归南的阴谋？”武重规喃喃道。

跪在地上的两名团正相互看了看，一齐殷勤地磕头道：“回钦差大人，我们两个团在折罗漫山一直驻扎到五月十五，是在十六日凌晨一起被王将军带离返回庭州。”

“十六日凌晨？”武重规大喝一声，他记得清清楚楚，自己是在十五日夜间到达伊州，第二天一早被孔禹彭叫醒。折罗漫山大火，正是十六日！也就是说，王迁恰恰在自己刚抵达伊州的那个晚上才把瀚海军带走，多么惊险而又放肆的行动啊！想想自己前几天在伊州一筹莫展的处境，武重规真气得七窍生烟，咬着牙又问：“那么折罗漫山的大火也是你们所为吗？啊？快说！”

那两名团正磕头如捣蒜，断断续续地回答：“这个……不是我们所为，只听王将军说伊州会有人押后处理……”

武重规打断他们的话，暴喝起来："来人呐，快去给我把那王迁抓起来！"武重规的亲随侍卫本就是官拜四品的中郎将，现在情况紧急，钦差一声令下，就由卫队全面接管了庭州刺史府。几名偏将正要带人去搜捕，高达提醒，方才王迁在此院中见到自己后就赶紧离开，恐怕就是预感到情况不妙。因武重规审问两名团正前后花了大概一个时辰的时间，如果王迁那会儿就逃离刺史府的话，现在大约已走得很远了。

既然如此，武重规连忙让人去封堵前后门，就算王迁已经离府，那也要跟着追出去，其余众人则分成几班在刺史府里开始搜索。顷刻间，整个刺史府上下是鸡飞狗跳，武重规在正堂上来回踱着步，正焦躁万分地等消息，突然听得外头传来一声女人撕心裂肺的惨叫，吓得他原地蹦了蹦，紧赶几步迈到堂外，连声询问："怎么回事？怎么回事？"

钦差卫队的大部分人都散在刺史府里搜捕王迁，这时院内只留了几个武重规的贴身侍卫，也都东张西望，不得要领。紧接着一声声恸哭传来，凄楚急迫之状令人心悸，听上去离得并不太远。武重规心里琢磨着，按大周吏治官员都各有家宅，刺史府只是办公场所，通常没有女人啊？女人？裴素云！武重规恍然大悟，那裴素云和袁从英都被关押在离正堂不远的临时牢房中，哭叫声就是从那里传来的。

这么想着，武重规沿着正堂门前的甬道就往监房方向赶，从前面那道低矮的院墙后哭声还在不停传来，但已变成低弱的哀泣，恰好此时又有几名卫兵闻声跑来，武重规在众人的簇拥之下迈进院中。大家顿时都愣住了！

就见院中横七竖八倒卧着几名看守，各个毫无动静，也不知道是死是活。西侧屋子的台阶上，裴素云半卧着，白色的衣裙上血迹斑斑，零乱的发丝将秀丽的面容遮去大半，仍在哀哀地低泣着，而蹲在她的身边，将她紧紧搂在怀中，不停地轻声安慰、轻柔爱抚着的男人，正是袁从英！

武重规完全想不出来该说什么、做什么了，只管目瞪口呆地看着这一对男女。裴素云看似已有些昏乱了，气息十分微弱，虽抽泣着不停地诉说，从武重规站的地方完全听不清楚。袁从英则全神贯注地听着她的哭诉，一边低低地在她耳边说着什么，一边还抬手温柔地抚摸着裴素云的面颊，他的抚慰显然起了很大的作用，裴素云渐渐停止了哭泣，在他的怀里闭上了眼睛。

直到此时，武重规才憋出一句："这……到底是怎么回事？"他已经走上台阶，就站在袁从英和裴素云的跟前。眼睁睁地看着这对男女旁若无人地在自己面前亲密，和一个多时辰前的情景截然不同，钦差大人心里头又乱又酸，彻底摸不着头脑了。

袁从英小心翼翼地把裴素云平放到地上，轻轻掩好她有些散乱的衣襟，答道："她的胸口被砍了一刀，兼以惊吓和急怒，现在非常虚弱。你

立即找人来好好给她医治。”

“哦……”武重规抻长脖子仔细瞧，果然裴素云的前胸衣服撕裂，明显是刀伤，“这裴素云是被什么人所伤？那些看守又是如何遇害的？为何独独你毫发无损，你快说！”武重规高声喝问，其实他心里最想问的是，袁从英你到底和裴素云是什么关系？

袁从英慢慢站起身来，与武重规对面而立。武重规登时就被那双眼睛里的杀气逼得直想后退，可台阶狭小，武重规咬牙挺住不动，他钦差大人的面子在这个早上都快丢光了，现在无论如何也不愿意再示弱。但袁从英并不放过他，仍然死盯着他的眼睛，厉声道：“钱归南的亲信王迁假冒刺史之命，先乘看守不备将其全部杀害，随后又劫走了裴素云的孩子安儿。为免裴素云反抗叫喊，王迁才将她砍昏，裴素云醒来后哭号呼救，我听到动静从另一侧的监房破门出来察看情况，便已是如此景象。钦差大人！王迁在逃十分危险，安儿那孩子更有性命之忧，请钦差大人允许卑职立即去追捕王迁！”

“啊？袁从英，你、你还真是……”武重规连连跺脚，他实在不能再相信袁从英的话了，简直就是一派胡言嘛！王迁发现自己败露，急着逃跑都来不及，还跑来抢个白痴孩子，莫非那王迁自己也是个白痴不成？不，是袁从英把所有人都当成白痴了！他居然还敢请命去抓捕王迁！想到这里，武重规一声冷笑：“袁从英，你不仅仅是玩弄了裴素云，你恐怕是把天下人都当成可随意玩弄的傻瓜了吧！分明是你自己想逃离刺史府，才搞出这么多是非，做下这些命案。本钦差不会再上你的当了。那王迁本钦差自会派人追捕，不需劳烦你袁校尉，你还是老老实实在这里待着，除非案情大白证实你的确毫无罪责，否则你仍是嫌犯身份，不得擅动！”

袁从英注意听着武重规的话，终于微微摇了摇头，淡然一笑道：“钦差大人，看看这满地躺倒的看守们，您真的认为我需要等到您来了才逃跑吗？”

武重规被驳得张口结舌，还没想好怎么回答，突然觉得眼前一花，肩膀上袭来剧痛，仿佛被个铁钳牢牢地钳住，身子不由自主地转了个圈，他大喊：“啊，啊，袁从英，你想干……”脖子上凉飕飕的，武重规顿时全身僵直，再也发不出声音了。

院子里还站着十来个跟随武重规而来的卫兵，风云突变，他们居然没有一个人看明白究竟是怎么回事，钦差大人就已经被人劫持在手中，抵在武大人脖子上的那柄剑还是他自己的随身佩剑。武重规前一刻还颐指气使的，现在已经彻底蔫了，两条腿在袍服下一个劲儿地哆嗦，他能够清楚地感受到身后那人决然的气概，假如不是面前那些卫兵还看着，大概就直接喊起饶命来了。

袁从英在武重规的耳边轻声道：“钦差大人，既然你不肯放行，那就

不得不麻烦你亲自送上一程了。”

武重规狂咽唾沫，好不容易挤出了一句：“……你、你不要伤我性命，别的都、都好说……”袁从英不再说话，手上稍稍用力，武重规痛得眼冒金星，立刻乖乖地往前迈步，在众目睽睽之下朝关押犯人的小院外挪去。

此地离刺史府正堂不远，往前走几步就上了直通府门的甬道。从刺史府各处赶来的卫兵越聚越多，将袁从英和武重规围了个里三层外三层，然而钦差大人的脖子就在那寒光闪闪的剑刃之下，周围的人再多，没有一个敢轻举妄动。武重规更是吓得汗流浃背，虽然说不出话来，两只手却在身前狂舞，示意众人千万不要乱来。两人就这么亦步亦趋，硬是挪到了刺史府的大门口。

“让他们把门打开！”袁从英在武重规的耳边低声命令，稍稍移开剑刃。

“快！快开门！”武重规嘶声呐喊起来，才刚喊了一句，那冰冷的钢锋又压上脖颈，武重规只觉得天旋地转，整个人都要软瘫下去。与此同时，刺史府大门吱呀呀地打开了，袁从英突然将武重规往簇拥的人群猛推过去，武重规脚软身浮，扑通往前栽倒。众人呼叫着都朝钦差大人冲去，就在这千钧一发之际，袁从英的身形快如闪电，已从大门一跃而出。

刺史府门外是庭州城中最热闹的通衢大街，时值正午，街上人来人往熙熙攘攘，袁从英手持武重规的佩剑，凶神恶煞一般冲上街面，吓得行人纷纷闪避。他刚刚跑到街心，迎面飞奔过来一匹赤红色的马匹，身型不算高大，但罕见的敏捷。马上的骑手竟是个红衣少年，朝袁从英高声大喊：“哥哥，我来啦！”袁从英往前连跨几步，脚尖轻点，就在红马擦肩而过之际飞身跃上马背。那红马发出一声清脆的嘶鸣，撒开四蹄，风驰电掣般地奔向大道的尽头。

武重规刚被众人从地上搀扶起来，便暴跳如雷地率领着卫兵们赶到大门口，正好看见炎风载着袁从英和韩斌绝尘而去。武重规跳着脚地大吼：“快！快！给我追！”一干人等手忙脚乱地抄家伙上坐骑，蜂拥着追了下去。通衢大道上百姓们四散奔逃，武重规站在刺史府门前，指着袁从英逃走的方向乱叫乱骂，狠狠地发泄了一通，累得心浮气短，这才让人将自己搀回正堂。

还没等钦差大人坐下来好好缓上口气，又有急报上来，发现刺史钱归南大人死在了软禁他的小院中！武重规闻言往椅上一靠，双眼紧闭，险些儿就背过气去。好半天，他才悠悠稳住心神，有气无力地问：“钱……大人怎么死的？”

手下满头大汗地回禀：“回、回钦差大人。卑职们方才奉命搜捕王迁，搜到后院关押钱大人的小院时，发现十来名看守悉数被杀，连……

连钱大人本人也身中数刀，已然气绝身亡了！”

“气绝身亡、气绝身亡……”武重规下意识地重复着，这个早晨发生的变故太多，而且桩桩件件都涉及生死，他简直要崩溃了。

武重规低垂着脑袋靠在椅上，老半天也不吭一声。手下个个又急又怕，噤若寒蝉，几乎每个人都在止不住地微微颤抖。突然，武重规抬起头，眼中精光暴射，指着那来报钱归南死讯的人厉声喝问：“你说是在搜捕王迁时发现钱刺史被杀，为什么不立即来报，却要拖到现在？”

那人哆嗦着回答：“钦、钦差大人，卑职们一发现钱大人遇害就立即赶来报告，不过软禁钱大人的那个小院在刺史府最后头，离正堂有点儿距离，等卑职们赶到正堂的时候，钦差……钦差大人您那会儿正和袁从英、裴素云在一块儿呢，卑职们无法通报。再后来、后来就……”

“好了，不要说了！”武重规把桌案上的笔筒哗啦扫倒，他真的很后悔，刚才看到袁从英和裴素云在一起的样子，又好奇又紧张，居然毫不防范地站到了袁从英的跟前，才让对方有机会劫持自己，乘机逃脱……不过话又说回来了，早上袁从英那番义正词严的表白太具说服力，谁能想到仅仅过了一个多时辰，他就以自己的行为又全盘推翻了早上的供词，甚至当众犯下挟持钦差、反出官府衙门的罪行！

武重规此刻的心情真是一言难尽，他只觉头痛欲裂，什么都不愿想、什么也不能想，可又不得不想！现在整个庭州和瀚海军都指望在他这个钦差身上，案情由于一系列的突变更加扑朔迷离，武重规不得不打起精神，钱归南都死了，好歹要去查看查看吧。

勉强起身，武重规正要吩咐往现场去，猛地又想到什么，喃喃自语道：“关押钱归南的院子在刺史府最后头，这么说来，袁从英应该没机会去杀钱归南……”

手下面面相觑，其中一人鼓足勇气凑上来，道：“钦差大人，杀钱大人的恐怕是王迁……”

“哦，凭什么这么说？”

“卑职们赶到现场时，那些看守中还有一个未断气的，当时就嚷了几声‘王、王……’属下们想，刺史府里要有人做下这样大的命案而毫无动静，肯定是打了个措手不及。王迁为众人所熟识，才能先令看守失去警觉，再趁其不备将他们杀害。”

武重规皱眉思索，想想有理，忙问：“到底有没有搜到王迁的踪迹？”

又一个手下战战兢兢地上前来：“据后门的卫兵说，就在您审问两名团正的时候，王迁带着三四名亲信声称有公务，大摇大摆地就离府而去

了。”

“什么？”武重规竖起眉毛刚要骂人，一想肯定也是刚才的意外事件阻碍了他们的报告，不由长叹一声，“唉，这王迁看样子是逃脱了！”他又想起什么，问，“王迁走时可曾带着那个……呃，安儿？”

“这倒没有看到，不过那小孩身量不大，弄晕了装进个袋子里，一眼都看不见的。”

匆匆看过钱归南的遇难现场，武重规筋疲力尽，再也无力支撑，整个下午都独自在刺史府正堂里发呆。他倒还记得问了问裴素云的状况，郎中瞧过说外伤并不重，只是急火攻心，神志昏乱，一醒来就哭喊哀告着拼命要孩子，郎中无奈给灌了安神药，如今是人事不知。武重规又是叹气，看起来这女人也指望不上了。

出去追捕袁从英和王迁的人马陆续回来了，不出意外全部一无所获。武重规也懒得再理，直到当天日落西山之时，满脸困倦和愤恨的钦差大人才叫进亲信侍从，宣布了他对案情的论断和钦差敕令：首先，庭州刺史钱归南里通突厥、蓄意反周，罪行昭昭，不容置疑，已被钦差大人按律处决；其次，戍边校尉袁从英侦得钱归南之阴谋，又因与钱归南之外室裴素云勾搭成奸，遂向朝廷告发钱归南，意欲借朝廷之手除去钱归南。袁从英同时与瀚海军都尉王迁串通，联络西突厥突骑施部的贼寇，企图乘乱谋取庭州。现二人因阴谋败露，均已在逃。最后，武重规颁布钦差敕令，全面接管瀚海军，为防袁从英和王迁带领西突厥部队进攻庭州，瀚海军沿沙陀碛东侧布防，庭州城亦进入全面戒备，继续派专人全城搜捕在逃钦犯，因袁从英和王迁重罪滔天，且都是穷凶极恶之徒，一旦遭遇，杀无赦！

发布完命令，武重规总算是长出了口气。草草用过晚餐，武重规在正堂上提起笔来，打算给圣上起草案情呈报了。同时，他还要写一封信，给正在往西赶来的狄仁杰。想到狄仁杰接到书信时将会遭到的打击，武重规这些天来头一次有了扬眉吐气的舒畅感。当初河北道战事时，狄仁杰参了他武重规一本，说他暴戾残忍、滥杀无辜，现在武重规倒要看看，狄仁杰如何应对他最信任的前卫队长的叛国投敌之罪！

伊州刺史孔禹彭久闻狄仁杰英明睿智的大名，这天他陪同刚到伊州的狄仁杰，花了整个上午在烧得焦黑残破的折罗漫山山火现场察看。眼见这位古稀老者不顾年老体弱，不畏暑热难耐，细心投入地勘察每片山林，寻访任何一点可能的踪迹，孔禹彭不禁在心中叹服。令人遗憾的是，山火烧得太旺，过火面积又大，很多山区已暂成死地，无法进入细查，即使是狄仁杰这样的火眼金睛，也没能找到任何有价值的线索。

转眼过了晌午，折罗漫山区本来可以遮蔽烈日的大树烧得只剩下残肢断木，孔禹彭见狄仁杰早已汗湿衣襟，苍老的面颊晒得通红，实在于心不忍，便上前劝说：“狄大人，折罗漫山就先查到这里吧。晌午过后，

这山里头会越来越热，狄大人年事已高，万一要有个闪失，下官可担当不起啊！”

狄仁杰稍作迟疑，还是同意了。一行人这才打道回伊州，一路上狄仁杰又让孔禹彭把武重规来伊州所发生的事情，前前后后细述一遍。孔禹彭不停地擦着汗，从早上开始他把这些话说了不下五遍，实在有些吃不消，但看到狄仁杰那专注的样子，自己也不敢有半分懈怠，只是心中多少有些困惑。

孔禹彭又怎么能够理解狄仁杰此刻那焦虑万分的心情呢？伊州有鬼这点毋庸置疑，即使是孔禹彭本人也无法否认，但是突破点到底在什么地方？如何才能找出确切的证据来支持袁从英的报告，同时还能查出事件背后的隐情？而且这一切行动还要快，越快越好。自从在沙州决定继续西行，狄仁杰就几乎没有休息过，除了赶路便是思考案情，他有种强烈的紧迫感，再晚就来不及了……

众人回到伊州刺史府，匆匆吃了几口午饭，狄仁杰便继续问案。他让孔禹彭取来当初证明杜灏身份的物证，也就是那几样烧得墨黑的“蹀躞七事”，一件件细看。许久，狄仁杰才抬起头来，揉一揉脖颈，让呆坐一旁的孔禹彭上前来。

狄仁杰指了指面前那堆黑乎乎的小物件，首先问：“孔大人，本阁听你叙述，那杜灏的遗孀吕氏，似乎就是见到这些遗物后才发的疯？”

孔禹彭迟疑着回答：“唔，回狄大人，准确地说是见到这些物件后神色大变，坚决要求验看杜大人的尸身，至于发疯嘛，是看完尸身以后的事情。”

狄仁杰点点头，又指了指那“蹀躞七事”，问：“孔大人，难道你和武钦差都未曾发现这些物事的问题？”

“啊？”孔禹彭一愣，连忙再看，还是困惑地摇头，“这……狄大人，这些物事就是官员们通常所配的，和你我无异啊，我看不出什么来。”

狄仁杰皱一皱眉：“请孔大人将腰间所配之‘蹀躞七事’取下来对照一下，便可看出端倪。”

孔禹彭不太相信地取下腰间的革带，将所配之物逐一取下，放在桌上那堆黑乎乎的物件旁边。狄仁杰道：“孔大人，请你说一说你这七件物事与杜大人遗物之间的区别吧。”

孔禹彭略一沉吟，便镇定自若地解说：“阁老，本朝官员所配为佩刀、刀子、砺石、契苾真、哕厥、针筒、火石，一共七件。”

“唔，但是杜大人的遗物并没有七件？”

“是的，那是因为契苾真、哕厥、针筒，这三样分别为木和竹的材质，大火已将它们烧毁，所以只余下四件，也就是佩刀、刀子、砺石和火石。”

狄仁杰拈了拈胡须，点头道：“不错，余下这四样里，砺石和火石被烧成墨黑，但形状还在。只是这佩刀和刀子看上去有些古怪。”

“哦？有什么古怪呢？”

孔禹彭凑上去再看，皱着眉头不说话。狄仁杰知道他还是没想明白，和蔼地笑了笑，道：“很简单，佩刀和刀子都是铁质的物件，过火以后看上去应该差不多，可为什么这刀子未曾因火变形，而这佩刀却已被烧得弯折，完全没有原来的样子了呢？”

孔禹彭十分惊诧，连忙细瞧，还真如狄仁杰所说的那样，他低下头不说话了。

狄仁杰轻轻摸了摸那柄小刀子，低声道：“都说真金不怕火炼，其实这素朴的铁器，反比昂贵的金子更经得住煅烧啊。”

他的话音刚落，孔禹彭恍然大悟地喊道：“啊？难道、难道这佩刀乃金质？”

狄仁杰微笑：“你说呢？”

孔禹彭抓起那柄烧得弯折、奇形怪状的佩刀，颠过来倒过去地看，终于长吁口气道：“狄大人，下官太佩服了！这柄佩刀业已烧得变形，故而大家都未曾多留意，其实现在看来，还真和大家通常所带的七事中的佩刀不一样。”

狄仁杰耸起眉头，轻哼道：“只怕你们未曾留意，有人却早看出蹊跷了。”

孔禹彭倒吸口凉气：“您是说那吕氏？……只是，狄阁老学贯古今、知识渊博，自然能够想到这刀具材质的差别，可那吕氏一个妇道人家，大门不出二门不迈的，她何以……”孔禹彭说着直摇头，一脸的无法相信。

狄仁杰不置可否，又问：“杜大人的尸体还停放在刺史府中吗？本阁现在就去验看。”孔禹彭连忙称是，因为吕氏疯癫，两个孩子均未成年，没有人来收殓杜大人的遗体，再说案子未结，所以一直停尸在刺史府后院。狄仁杰不等他说完，起身就往后院而去。

孔禹彭头前领路，狄仁杰带着沈槐紧紧相随，还未到停放尸体的厢房外头，一股臭味就扑面而来。狄仁杰脚步不停，却狠狠地瞥了孔禹彭一眼，孔禹彭有所察觉，尴尬地解释：“狄大人，杜大人是被烧死的，全

身溃坏，再兼伊州这几天十分炎热，所以虽然放置了很多冰块保存尸体，还是没能……”

狄仁杰二话不说，已经抢先登上厢房前的台阶。守卫慌忙打开房门，更加刺鼻的臭味涌出，沈槐顿觉胸中连连翻腾，再看狄仁杰已经走进屋内，只好也硬着头皮跟上。厢房中央的木床上，白色的麻布覆盖着杜灏的尸身，那麻布上星星点点的污迹表明，尸体肯定腐败得很厉害了。孔禹彭刚想吩咐候在旁边的仵作，狄仁杰早就跨前一步，亲手掀开尸布察看。沈槐稍稍后退，虽然站得远些，还是能看到那令人心悸的惨状，并闻到逼人眩晕的尸臭，可狄仁杰却似浑然不觉，弯下腰从头到脚地查验尸身，还不停地和仵作交谈。

沈槐有些走神了，实际上他对这种话题一点儿都不感兴趣，只是在心中反复问着自己，狄仁杰如此热切，显然不是完全出于公心……突然一个念头猝不及防地袭来，会不会狄仁杰还指望着凭借这次的案件，将袁从英重新召回身边？仿佛兜头被浇了桶冷水，沈槐登时愣在原地。

“沈槐？沈槐？”狄仁杰已验完尸，走到厢房门口，回首叫道。

沈槐这才回过神来，赶紧奔出屋外，大大地吸了口新鲜空气。狄仁杰瞧着他狼狈的样子，微微笑了笑，张嘴好像要说什么，突然脸色一变，身体就往旁栽过去。沈槐吓得高叫一声“大人”，一个箭步冲到狄仁杰身边，刚刚好将他搀扶住。

孔禹彭也吓得瞠目结舌，帮着沈槐扶稳狄仁杰，连问：“狄大人，您怎么样？”

狄仁杰勉强站直身子，少顷，才摆手道：“没事，天气太热，歇歇就好。”

沈槐轻声道：“大人，卑职扶您去后堂休息吧。”

狄仁杰拍拍他的胳膊：“老夫已经好了，呵呵，人老了，站久了就觉得累，再被那尸臭一熏，倒真有些恍惚。”说着，狄仁杰朝孔禹彭摇手，“禹彭啊，那吕氏现在何处？”

“回狄大人，还在刺史府中呢，下官想那杜大人因公殉职，遗孀又突患疯癫，实在可怜得很，就暂时安置在东花厅里。又自城中寻了最好的郎中来给她医治，可惜这几天治下来，都没见什么效果，仍然时喜时悲，语无伦次，疯得着实厉害。唉！”

“嗯。”狄仁杰点头，“如此就请禹彭领本阁去那东花厅瞧一瞧。”

“啊？”孔禹彭见沈槐一个劲地朝自己摇头，忙道，“狄大人，那吕氏服了郎中配的安神药，现在恐怕还沉睡不醒，无法应对阁老的查问……”

狄仁杰微嗔道："行啦！凭老夫手中几根银针，这吕氏就算是真的沉睡不醒，本阁也有把握将她唤醒，你们两个就不要再想耍什么花招了！"

沈槐无奈轻叹，只好搀起狄仁杰的胳膊朝东花厅去。为了让狄仁杰少晒到些正午的毒日，他特意靠近廊檐下走，才走了几步，抬头正对上狄仁杰温和慈祥的目光，沈槐心中一动，脸上不觉赧然。

东花厅外搭满花架，垂丝藤蔓把廊檐下遮得阴凉舒爽，真是块盛夏里难得的避暑之地。可惜那疯癫了的吕氏根本不肯走出屋子一步，从早到晚就缩在闷热的房间里哭哭笑笑，至今还穿着第一天来时的衣服，天气又热，几天下来整个人已弄得污秽不堪，哪里还看得出半分当日初见钦差时的娇媚容色。

此刻她又趴在地上，把婆子送去的午饭撒了一地，手里还握着根银簪点点戳戳，时不时抄起米粒往嘴里送，狄仁杰诸人站在门口，看得十分不是滋味。

孔禹彭抄着手支吾道："狄大人，这女人几天来都是这个样子，您看……"

狄仁杰摇摇头，慢慢走到吕氏的跟前，悠悠然道："世人皆痴，唯我独醒。凭君多顾，堪堪妾心。自古至今，男子为权势为声名而疯狂，女人却多只为了一个情字，倒更叫人既唏嘘又感动。"那吕氏原本在地上边捞米粒吃边哼哼唧唧地唱着什么，听着狄仁杰的话语突然停下动作，蜷缩起身子蹲坐下来，呜呜地哭泣起来。

狄仁杰朝孔禹彭使了个眼色，孔禹彭赶紧上前，将杜灏那柄烧坏的佩刀放在吕氏的面前，狄仁杰温和地开口道："吕氏，你可认识这柄佩刀？"

吕氏的眼睛在满额乱发后闪着光，盯着佩刀看了看，突然伸腿出去猛踢那佩刀，狂乱地喊起来："这是那个死鬼的东西，他的东西！他、他不是去了阎王殿了吗？啊，来索命了！他派了小鬼来，小鬼来！"话音未落，她竟一头朝狄仁杰撞去，尖叫道，"青天大老爷，救命啊！"

沈槐哪里会容她近狄仁杰的身，早挡在狄仁杰的面前，将吕氏牢牢地揪在手中，这女人还不肯罢休，拼命挣扎着又踢又叫，满嘴的疯话听去就是："小鬼！小鬼！大老爷救命！"

孔禹彭尴尬万分地看着狄仁杰，不知该如何是好。狄仁杰锐利的目光却在屋子里扫了个遍，这时候除了他和沈槐、孔禹彭外，房内只有一个安排来照料吕氏的老婆子，束手无策地傻站着，门边则守着孔禹彭的贴身随从。

狄仁杰的眼角聚起密密的皱纹，朝那老婆子微微颔首："孔大人说你是从杜府里过来伺候你家夫人的？"

老婆子抹抹眼睛，哆哆嗦嗦地回答：“是的，大老爷。我家夫人在这里发的疯，孔大人便叫我过来照应她。”

狄仁杰又问：“你这婆子既然是老爷夫人的贴身仆妇，想必知道你家老爷左脚的小指有缺？”

那老婆子瑟缩着点头：“嗯，是……没错。”

正问着话，被沈槐抓在手中的吕氏刚安静了一小会儿，突然爆发出一阵狂笑，边笑边喊：“青天啊青天！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哈哈，莫非判阴司的阎王大老爷来了，来吧，来吧！我吕丽娘什么都不怕，黄泉路上有人陪不寂寞，呜呜，夫君啊……”

狄仁杰轻叹一声：“沈槐，放开她吧，没关系的。”

沈槐犹豫着松开手，果然吕氏并未再有狂躁的举止，反倒蹲到地上，以手蘸着唾沫，在青砖地上写起字来，嘴里还念念有词：“鸿雁出塞北，乃在无人乡……狐死归首丘，故乡安可忘！”

狄仁杰走到呆立门边的孔禹彭面前，低声问：“禹彭可知这吕氏的娘家在哪里？是做什么营生的？”

孔禹彭怔了怔，为难道：“上回吕氏疯的时候似乎说过娘家在庭州，哦，钦差大人便是听她提起庭州，才决定即刻赶往庭州的。至于她娘家原来是做什么营生的，这、这下官实在是不清楚了……”

“嗯。”狄仁杰紧接着道，“那就请孔大人立即着人去查一下。”顿了顿，他又道，“哦，我看这吕氏虽然疯癫，情况倒也不算太严重，还是把她送回长史府中将养比较好，在熟悉的环境中，应该有利于她恢复神智。”

孔禹彭抓了抓胡子：“狄阁老，本来下官就打算把她送回去的，可是她死活不肯离开刺史府，倒也可以强行为之，但、但她毕竟是长史的遗孀，下官心里着实不忍，下不去手啊。”

狄仁杰面露狡黠之色，对孔禹彭点点手：“本官倒是有个好主意，可以让吕氏乖乖就范，你附耳过来。”

狄仁杰和孔禹彭凑在一块儿，嘀咕了老半天，终于孔禹彭如释重负地露出会心的笑容。狄仁杰和沈槐先行离去，这厢孔禹彭唤过始终等在旁边的扈随从，又如此这般地交代了一番。

这个夏夜闷热异常，没有一丝风，声声不绝的蝉鸣让溽暑难眠的人们愈加烦躁。杜灏的长史府中却是一片死寂，仿佛虫蜉有知，也随主人一起抛弃这份暧昧凶险的家业，升登西方极乐世界去了。

正房的门徐徐开启，从屋子里随之散出股淤香的怪味，来人以巾掩面，蹑手蹑脚走进屋。沿墙和门边倒坐着两三个婆子，都睡得人事不知。来人径直走到卧房的榻边，顺手点亮了榻前的纱灯。昏黄的烛光照在床上熟睡的吕氏脸上，这张脸看样子稍稍清洗过了，头发也略微规整，女人秀美的容貌重又展现出来，只是已深深刻上了悲痛、惊恐和绝望的印迹。

似乎是嫌光线还不够亮，来人干脆擎起纱灯，凑到吕丽娘跟前仔细端详，许是女人酣睡中苍白的姿容倍加诱人，来人忍不住伸手出去，刚要碰上吕氏的嘴唇，吕氏突然睁开双眼，就听一声响亮的“啪”，来人结结实实地挨了个大嘴巴。

那人猝不及防往后倒退两步，手中的纱灯也掉落在地。吕丽娘已自榻上坐起，定睛看着来人，煞白的脸上渐渐浮起诡异的笑容，终于哈哈地笑出声来，越笑越响，嘴里还念念有词：“小鬼来了！小鬼终于现身了！哈哈哈哈，来啊，来啊，我不怕你，不怕你！”

那被打之人悻悻地欺身近前，恶声恶气地道：“行了！别再装疯卖傻了！你也休想有人会来救你，我劝你还是老实些比较好，免得受罪！”

吕丽娘停住笑声，姗姗地挽起满头乌发，冷冷地问：“老实？你要我怎么老实？我若是老实了，又有什么好处呢？”

那人嘿嘿一乐：“我们的手段你也清楚，如果你急着想去见你那死鬼夫君，我倒是可以助你一臂之力。”

吕丽娘悠悠地回道：“那你怎么一直不动手啊？都好几天了，还挺有耐心。”

来人怒道：“吕丽娘，我劝你不要敬酒不吃吃罚酒！你装疯赖在刺史府里，不就是为了保下你这条贱命？可惜人算不如天算，来了个什么当朝神探狄大人，居然把你给送回来了，现在你落入我的手中，最好还是乖乖地听话，否则我定让你求生不得、求死不能！”

吕丽娘激灵灵打了个冷战，仍然毫不示弱地直视对方：“你就不怕我去告发你们？”

来人仰天大笑：“告，你去告啊！为什么钦差在时你不告？狄大人在面前时你也不告？现在倒想起来要告发了？哼，你若一告，杜长史的一世清名可就彻底毁了，你也一样活不成！吕夫人是什么样的精明人物，这笔账会算不清楚？”

“可你们不也要杀我？”

来人连连摇头：“嗳，只要吕夫人将东西交出来，我可以留你条活命，你和长史的一双儿女也不至于成为孤儿。到时候便假称夫人疯病发

作而死，我可以将你们一家三口送到北面去。那里天高地阔，再加上杜大人这些年谋取的钱财，你们怎么着也可以过上惬意的生活，如何？”

吕丽娘阴惨惨地冷笑：“我交出那东西，你们就把我杀了灭口，你以为我会相信你吗？”

来人上前一把扼住吕氏的脖颈：“那你信不信我现在就会杀了你？”

吕丽娘被扼得两眼暴突，舌头都伸出老长，那人这才意犹未尽地松开手，喝道：“少废话，立即将东西交出来，如若不然，我就把你那对小儿女带到这里来，你想不想看见他们啊？”

吕氏连连咳嗽着，终于抬起流满泪水的面颊，哑着嗓子道：“不要动我的孩子们，东西……就在这里。”

她来到屋侧的多宝格前，移开一尊三彩花瓶，暗门开启，里面竟是个小小的密室。旁边那人喜出望外，一手持灯，一手推搡着吕氏走进密室。这密室也就三步的宽窄，堆得密密匝匝的全是鼓胀的麻布包，几乎没有空隙，两人只能待在门口。

那人忙问：“东西呢？”

吕氏朝最近的麻包努嘴：“你自己看嘛。”

那人狐疑地靠近麻包，从腰间抽出匕首往包上一捅，麻包破了个大口子，哗啦啦掉了满地的白色小豆子，随之散出股淡淡的辛辣味道。那人将手中的匕首掉过来直指吕丽娘的面门，喝道：“这是什么东西？你敢耍我！”

吕丽娘妩媚地露齿：“这是胡椒啊，大爷怎么认不出来？好东西呀。哈哈哈哈！”她突然爆发出凄厉的大笑，笑得上气不接下气地说着，“证据，这就是证据……勾结突厥、积敛财富，到头来就换得这满满一屋子的胡椒，哈哈哈哈！多么可笑啊，扈大爷……你不觉得可笑吗？哈哈哈！”

“你这疯婆子，闹够了吧！”那人气急败坏地猛扑过来，突觉眼前一黑，脑袋上被人猛击一掌，紧接着胸口又被狠狠地踹了一脚，他吃痛不住，大喊着翻倒在地，刚想起身，双手已被牢牢地揪住，背上亦被沈槐的虎头攒金靴踏得无法动弹。

屋子里面刹那间灯火辉煌，地上之人惶恐地瞪眼望去，狄仁杰、孔禹彭面沉似水地站在中央。吕丽娘早已停下狂笑，双膝跪倒在地，磕头哀告：“罪妇吕丽娘有冤情上诉。”

狄仁杰点一点头，却转向孔禹彭：“孔大人，本阁建议还是由你先问一问这位心腹随从。”

孔禹彭早已气得面色铁青，颤抖着手指向扈随从，厉声喝问："扈八！竟然是你！你什么时候和突厥勾结在一起的？又和杜长史夫妇有何牵连？快说！"

沙陀碛上漫天星光，苍穹璀璨。袁从英和韩斌跃马飞驰于无边无际的旷野之上，身后扬起一路沙尘，翻滚旋舞、直上云瀚。今夜的大漠上微风荡漾，远处起伏的沙丘就像身形巨大的鬼魅，驻守在这片死亡之地已历万年，以始终不变的冷漠目光，看尽日出日落、春去冬来、沧海沙野、生生死死。

阿苏古尔河已完全改变了模样。疾驰的马匹在波涛汹涌的河畔停下脚步，韩斌拍了拍炎风的肚子，真是好样的！从昨日中午在庭州刺史府的门前劫下袁从英，他们几乎一刻不歇地在奔跑，可是小神马炎风依旧精力充沛、神采奕奕。相形之下，袁从英胯下所骑的那匹马，是他们闯入沙陀碛之前从突厥牧人处夺下的，跑的路程远没有炎风长，却已累得通身大汗，连连喘着粗气。

月光静静地泼洒在阿苏古尔河上，天上的星星仿佛直接坠入河中，与粼粼波纹连接到一起。死般沉寂的大漠中，这里便是生命的源头。停驻河畔，韩斌犹豫再三，终于亮起嗓子问："哥哥，这河里怎么有水了呢？"没有回答，他转过头去，偷偷瞥了瞥袁从英那如雕塑般沉静的侧影。

自从在并州遇到这个叫作袁从英的人，韩斌从来都没有怕过他。即使知道了他的身份是令人闻风丧胆的大将军，即使亲眼看到他身怀绝技、英勇善战，对韩斌来说，他就是那个第一次见面就被自己划伤了的傻瓜；那个为了保护自己几次三番豁出性命的家伙；那个一路西来始终照顾自己疼爱自己对自己言听计从的好哥哥……但是今夜，当韩斌从近旁这沉默的人身上感受到浓烈的寒意时，他头一次害怕了。

袁从英终于转过脸来，黑如曜石的双目盯牢韩斌，少年只觉得全身冰寒彻骨，忍不住打了个哆嗦，小声嘟囔："哥哥……你怎么了？"

"你是偷着跑出来的吧？"

"我……"韩斌垂下脑袋，本来料想会挨骂，但从昨天开始他们一直疲于奔命，都没有时间交谈，韩斌心存侥幸，觉得这事儿已经过去了。

"回答我，是谁让你这么干的！"

韩斌吓坏了，他从来没有在袁从英的脸上见到过这样严酷和愤怒的表情，低下头紧紧揪住缰绳："哥哥，我、我太想你了，担心你……"抬起头时，少年的眼眶里蓄满泪花，"哥哥，我错了。可你别生气了，我、让我帮你，我可以的！"

"你可以什么？"袁从英又是一声怒喝，指着阿苏古尔河，厉声

道，“你知道我为什么来这里吗？就是因为你！否则我现在都可以到伊柏泰了！”

“啊？哥哥，我和你一起去啊？”

“胡说！我带你上沙陀碛已经是走投无路，昨天在刺史府前那么多人都看见了你，我怎么还能把你留在庭州？从现在开始你就给我老老实实地待在这里，哪儿都不许去！”袁从英的声音越来越暗哑，好像嗓子都被怒火烧坏了。

“我……”韩斌小声嘀咕着，悄悄抹了把眼泪。

袁从英只当他就范了，自言自语道：“这里现在有足够的水，后面的胡杨林也很茂盛，足够防狼了。现在就去土屋里看看，应该有吃的，你也会射杀小野物，哪怕在此地待上十天半个月都没有问题的。”他跳下马，疾步往河床上的土屋走去，韩斌紧跟在后面嚷：“哥哥，你别吓我，你要把我一个人扔在这里吗？哥哥！”

袁从英不理会他，几步来到土屋门前，突然停住脚步。韩斌跑过去，被袁从英一把揽在身后。当初袁从英把吕嘉的钢刀和弓箭全寄放在牧民家中，韩斌这小子机灵，这次倒给他一并带了过来，因此袁从英这时便手握那柄削铁如泥的宝刀，屏气凝神听了听土屋里的动静，一脚将屋门踹开。

屋门外引起袁从英注意的斑斑血迹，在屋中央变成一大摊。猩红的血泊中匍匐着一个人，全无动静，韩斌紧贴在袁从英背后，悄悄问：“哥哥，他是谁呀？他死了吗？”

袁从英深深地吸了口气，往前迈了一步，突然将钢刀扔下，双手抱起那浴血之人，颤抖着声音唤道：“武逊、武校尉……你、快醒醒。”

叫了好几声，那气息奄奄之人真的缓缓睁开双目，看见袁从英，武逊惨无人色的脸膛上居然浮现出淡淡的笑意：“袁……校尉，真的是你……”

“是，是我。”袁从英托起武逊的头，让他靠在自己的肩上，韩斌递上水袋，袁从英小心翼翼地端到武逊的嘴边，轻声问道，“武校尉，你怎么会在这里？发生了什么事情？”

武逊让开水袋：“不用了……”这时袁从英才看到武逊身上几处致命的伤口，能够坚持到现在算得上是奇迹了。

武逊翕动着嘴唇，断断续续地说：“我估摸着，肯定跑不出沙陀碛了……所以来这里……碰碰运气，还真……真见到了你，袁校尉……”

袁从英紧紧抱着他：“武逊大哥。”

武逊的眼睛突然瞪得溜圆，高声嚷着："敕铎、敕铎带人突袭了伊柏泰，就在……昨天晚上！编外队的弟兄们……全完了……"

袁从英大惊："怎么会这样？梅迎春呢？他的人马呢？"

武逊喘了口气："梅……走了，两天前……钱归南飞鸽传、传书，要求……梅、梅迎春立即、撤出……伊柏……泰。我们怕、怕连累你……梅……当天就带人撤往庭州了……"

袁从英把牙齿咬得咯咯直响，哑声道："我明白了。"他对武逊勉强一笑，"武逊大哥，你放心，一切有我，我立即就去伊柏泰！"

武逊微微点头："我……放心，见到你我就、就放心了。袁校……不，袁将军！我武逊佩服你啊，将军……"

"武逊大哥！"袁从英看着武逊的呼吸越来越急促，禁不住热泪盈眶。

武逊死死地盯着袁从英，突然抬手猛揪他的衣襟，拼尽全力喊道："袁将军，你千万要小心！小心！敕铎，他们是要发……奇兵进攻庭州！庭州！"

话音落下，武逊的手一松，倒在袁从英的怀中气绝身亡。袁从英轻轻将他的身躯放平在地上，良久，抬起头道："斌儿，我走了以后，你将武大哥的尸体掩埋在屋后的胡杨林中，记得做好记号，日后可以来找。"说着，他锐利的目光扫了圈屋子，恢复了往日那不带丝毫感情的语气，"面粉、干饼和腌肉都在那里，够你吃的了。这里前面有大河、后面有树林，野狼应该过不来，但晚上还是要在门外点上篝火，炕洞里有火折子。"

袁从英说完，站起来就朝屋外走。韩斌呆了呆，奔过去一把抱住袁从英的身子，叫着："哥哥！"

"嗯，还有什么事？"袁从英拍了拍他的脑袋，韩斌泪眼蒙眬地抬起头，看见袁从英的目光又变得十分柔和。他在说着："别害怕，你在这里待十天，假如还没有人来接你，就带上足够的食水回庭州，去找梅迎春他们。有炎风陪着你，不会有事的。"

"让我和你一起去吧，哥哥……"韩斌做着最后的努力。袁从英没有再说话，只是将他轻轻推开去，飞身跃上马背，马匹在土屋前面兜了个圈子，便头也不回地奔上星空下的旷野。

"哥哥！"韩斌冲着那背影高喊了一声，靠在炎风的身上呜呜地哭泣起来。

杜长史府里的审讯进入了最紧要的关头。扈随从本来还想负隅顽

抗，但罪行毕竟已暴露在狄仁杰和孔禹彭的眼前，强作挣扎不久，便不得不如实交代了自己早被长史杜灏收买，为其暗伏在孔刺史身边当眼线。前次武重规突抵伊州，就是他将消息通报给杜灏的。

孔禹彭听到这里，不由慨叹：“真没想到最大的纰漏就在我的身边！”

狄仁杰冷厉地道：“孔大人，你身边的纰漏还不少呢。”

孔禹彭面红耳赤：“狄大人，下官确有失察之罪，伊州一系列变故下官难辞其咎，敬请朝廷责罚，下官绝不敢有半点儿怨言！”

狄仁杰面沉似水：“孔大人，尔身为一州刺史，不仅自身要清正廉明，本州吏治同样是你的职责所在。而你，却对发生在身边的阴谋叛乱熟视无睹、毫无察觉，几乎酿成大祸。孔大人，你大大地失职了！”

孔禹彭“扑通”跪倒在地，口称：“下官有罪！”

狄仁杰长长地叹息了一声，摆手道：“你的失职之罪本阁自会报请吏部惩处，但此刻最要紧的是立即查清案件真相，才能防范更大的祸患，你这个伊州刺史兼伊吾军军使，还要担起你的责任来！起来吧。”

“是。”孔禹彭羞愧难当地应承着，站起身来。

狄仁杰沉吟着道：“孔大人，当初赶来向你通报折罗漫山山火和杜长史亲赴火场的，就是这位扈随从吧。”

“正是。”狄仁杰轻捻胡须，“孔大人啊，那时候你就应该怀疑到，凌晨时分郊外山峦着火，四野无人，就算是山民发现，只怕也要到白天才能报到伊州城内。可这位杜长史居然已经亲自率人去救火了，实在于理不合。可叹的是你与钦差大人，慌乱中竟都没有察觉到此中的蹊跷，白白错失了查案的最佳时机！”

孔禹彭撩起袍袖擦汗，拼命点头道：“狄大人所言极是。唉，刚才扈八也说了，当时王迁恰恰潜入杜府与杜灏私会，钦差大人来到伊州查案的消息令二人顿时惊慌失措，惶急之下决定立即前往折罗漫山，由王迁将瀚海军带回庭州，杜灏则押后燃放山火，烧毁相关线索。”

狄仁杰朝着吕丽娘颔首道：“如果本阁没有猜错，他们密谋的时候你也在场吧？”

吕丽娘神思恍惚地点了点头，应道：“狄大人说得是，妾身亲耳听他们定下计策，由先夫为王迁断后放火，待折罗漫山火起，他只要将事先准备好的尸首投入火场，随后便可北上潜入突厥。”

孔禹彭恍然大悟：“我明白了，难怪你听闻杜灏死讯，初到刺史府时

看上去并不悲伤……因为你知道杜灏根本就没死！”吕丽娘垂头不语。

狄仁杰长叹道：“但是当她看见杜灏遗物中那柄特殊的佩刀时，她开始怀疑自己被更为凶残恶毒的势力欺骗了！”

孔禹彭一惊，忙问吕丽娘：“那柄佩刀有什么特别吗？”

吕丽娘抬头惨然一笑：“回二位大人，这柄金质佩刀乃是妾身从娘家带来的陪嫁，是我夫妇二人的定情之物，先夫极为珍视。我们原来商定以他人的尸体代替先夫，并用他所佩戴的‘蹀躞七事’来证其身份，但只要以普通佩刀即可蒙混过关，先夫绝不会将这把珍贵的金佩刀遗留在火场。”

孔禹彭连连点头：“因此当你看见佩刀后便颜色大变，马上要求查看杜灏的尸体。”

狄仁杰接口：“而杜灏左脚脚趾的缺损让吕氏确定，杜灏确确实实已经被烧死在了折罗漫山中，那具焦炭样的尸体就是杜灏本人！”

吕丽娘发出一声凄惨的呜咽，伏地恸哭起来。

狄仁杰阴沉着脸，向沈槐使了个眼色，沈槐冲着呆若木鸡的扈随从大喝：“杜大人是不是被你害死的？说！”

扈八吓得屁滚尿流，狂摆双手辩解：“不，不，不是小人，是王迁派人干的。”

狄仁杰厉声追问：“那么说也是王迁授意你继续找机会杀害吕丽娘的？”

扈八苦着脸道：“王迁说杜灏夫妇知道内情太多，而且杜灏贪生怕死，一旦事情败露必然将所有内情供出，因此还是直接杀人灭口了干净。至于吕氏，本来没料到她能发现真相，但她既然已有所察觉，也就留不得活口了。只是……这女人刁滑得很，看到杜灏被害就装疯赖在刺史府中，使得我难以下手。”

吕丽娘止住悲声，咬牙切齿地骂道：“呸！你这个忘恩负义、恩将仇报的歹毒小人！这些年来杜灏待你不薄，可到了紧要关头你为了自保，竟要将我夫妇二人斩尽杀绝，我吕丽娘就是做了厉鬼，也断断不会放过你！”

狄仁杰道：“吕丽娘，扈八之所以迟迟没有动手，不仅仅是因为你躲入了刺史府吧？”

吕丽娘冷笑：“狄大人真是一针见血，是的，扈八三番五次威胁于我，而妾身以言辞暗示手上握有关键的证据，那扈八到底做贼心虚，害

怕妾身被逼得走投无路时，真的将证据交出来，才始终未敢下手。”

孔禹彭叹道：“所以狄大人才安排了今晚的这出好戏。”

狄仁杰冷哼道：“如果不巧做安排，令你这位贴身随从自己现出原形，恐怕孔大人你还会一味地维护自己人吧。”孔禹彭再度羞愧地躬身作揖。

狄仁杰转向吕丽娘，用稍微温和的语气道：“吕夫人，你所说的证据的确存在吗？”

吕丽娘从怀中掏出个信封，双手举过头顶：“这里面有先夫与庭州刺史钱归南，以及先夫与……突厥可汗的往来信件，从中便可以看到整件事情的始末。杜灏离家前让妾身将这些信件贴身收藏，以防万一。”

沈槐取过信件，狄仁杰匆匆浏览一遍，面色凝重非常，良久，才缓缓吐出一句：“原来竟是这样。”他又转向吕丽娘，“吕夫人，杜灏为何会与庭州刺史钱归南暗相勾结，你知道其中的缘由吗？”

吕丽娘凄然道：“回狄大人，妾身本是庭州人，先夫暗中归顺突厥之后，本想策划占据伊州。怎奈孔刺史精明强干，对大周更是一片忠心，先夫百般试探后觉得无机可乘，便想到了妾身的兄长吕嘉。兄长在庭州瀚海军任职，为庭州刺史钱归南管理沙陀碛中的监狱伊柏泰。”狄仁杰听到伊柏泰三字，心中顿时一抽，不由自主地紧盯住吕丽娘。吕丽娘还在哀哀叙述，“那伊柏泰是钱刺史极为看重的一个地方，所以吕嘉在瀚海军中虽然只担任个编外队队正，实际上却深受钱大人的信任，先夫便通过我与吕嘉的关系，最终为钱大人和突厥可汗搭上了线，这样才有了后来的一系列事情，列位大人都可以从那些来往信件中看到。”

“嗯。”狄仁杰疲惫地点了点头，沈槐看着他的脸色，欺前小声道：“大人，天都快亮了，今天莫不就先到这里吧？大人您该休息了。”

狄仁杰微微一笑：“最后一个问题。吕夫人，本官很好奇，那佩刀已烧得面目全非，你是怎么看出它是你与杜长史的定情之物？”

吕丽娘木然答道：“狄大人有所不知，妾身娘家是庭州最出名的冶炼世家，尤善打造兵刃。妾身从小便熟悉金、银、铜和铁器，特别是兵刃，否则也不会带把纯金佩刀作为陪嫁了。妾身的兄长吕嘉正是由于这项能为，才被钱归南大人特别看重的。可是……”吕丽娘的目光突然又变得凶狠愤懑，尖声怨道，“就在两个多月前，妾身的兄长吕嘉莫名其妙地死在伊柏泰。钱归南说是一个叫袁从英的人杀了他，可先夫和我都不相信此事与钱归南完全没有干系。后来钱归南虽然按约将瀚海军调来伊州，但就是躲在折罗漫山中不肯露头。因此妾身想来，王迁杀死杜灏，一定是钱归南授意的，无非是看到突厥战败，钦差又来查案，便企图灭口，彻底掩盖他与突厥勾结的内情！钱归南、王迁、扈八……还有那个什么袁从英，害得我家破人亡，都是十恶不赦之徒，哪个都不得好死！”

“够了！”狄仁杰勃然大怒，直指着吕丽娘的面门斥道，“杜灏与突厥勾结策反大周官员、阴谋叛乱、出卖国家，难道就不是十恶不赦之徒？就以杜灏和吕嘉所犯下的罪行，将他们凌迟都是罪有应得！你有什么资格因为他们的死就肆意谩骂，更有什么资格诅咒别人不得好死？”狄仁杰这突如其来的冲天怒火把一旁的孔禹彭惊得目瞪口呆，他不明白始终镇定睿智的宰相大人怎么会一下子如此失态，竟气到花白的须发都直竖起来，指着吕丽娘的手颤抖个不停。

吕丽娘也给吓得愣住了，半晌，她才如梦方醒般地展颜一笑，轻声道：“狄大人，您老人家别气坏了身子，那倒是妾身的罪过了。这大周的江山社稷，还要靠您这样的顶梁柱撑着呢。先夫有罪，妾身也有罪，罪大恶极、罪不容诛，先夫已去，妾身早已无意独留世间，但是我那双可怜的小儿女没有罪，只求狄大人、孔大人能给他们寻条活路，妾身便是在九泉之下，也会感激你们的！”话音刚落，一缕殷红的血迹顺着她的嘴角缓缓淌下，吕丽娘侧着身子倒在地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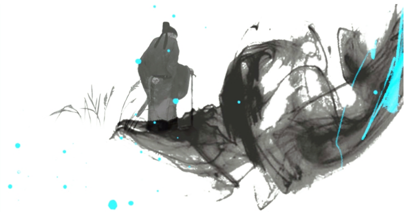
狄仁杰箭步上前，蹲在吕丽娘的身边，摸了摸脉门，叹息道：“她死了。”

“这……”孔禹彭和沈槐面面相觑，正要上前扶起狄仁杰，却见他已颤巍巍站起来，身子却又猛地一晃，向后便仰。

沈槐大叫：“大人！”冲上前，狄仁杰刚好倒在他的怀中。

|第六章|

决 胜



沙陀碛东侧边缘，梅迎春率领着原铁赫尔所辖五千突骑施铁骑兵，和由哈斯勒尔领军的数百名王子直系骑兵队，杀气腾腾地列队而立，与对面虎视眈眈的瀚海军沙陀团数千名军兵对峙了差不多有一个时辰了。

头顶上骄阳似火，朔风酷热灼人，沙陀碛上飞扬的沙尘滚滚而来，两方的士兵早已汗透甲胄，沙土和着汗水，把一张张脸都染得黑红相间，大家开始有些按捺不住了。

哈斯勒尔把沿着盔甲滴到额头的汗水甩在沙地，催马来到梅迎春身边，大声喊道：“王子殿下，瀚海军这算什么意思？不是庭州刺史让咱们撤出沙陀碛的吗？现在怎么又不许我们出沙陀碛，难道要把弟兄们困死在这里吗？”

“哈斯勒尔，住口！”梅迎春低声呵斥，哈斯勒尔对他十分敬畏，不敢再吱声，只好愤愤地退后，但仍恶狠狠地死盯着对面。梅迎春此刻也是强抑怒火，他心里明白，按手下这些彪悍的突骑施勇士的性子，根本就不愿废话，别说挡路的是瀚海军，就算天兵天将下凡，他们也照样会奋勇向前，杀他个天昏地暗、你死我活。

然而，今天的梅迎春又怎能逞一时的匹夫之勇？和袁从英的联盟，梅迎春已经押上了全部的赌注，现在的他不成功则成仁，如果无法彻底击垮敕铎的势力并取而代之，凶残的敕铎可汗就算是到天涯海角也必要将梅迎春消灭。梅迎春根本就没有选择，他必须取得大周方面的信任和支援，而绝不能让自己腹背受敌。否则他又怎么可能被区区钱归南的一封公文召回庭州？

正对着炽烈的阳光，梅迎春微眯起双眼，催马上前，再度朝瀚海军扬声喊话：“突骑施部乌质勒遵大周庭州刺史钱归南谕，携部众撤离沙陀碛，并请求进入庭州辖属。还望诸位放行！”这话过去一个时辰里面他已经喊了不下十遍，瀚海军上下就是毫无反应，只是严阵以待地挡在突骑施队伍的面前，虎视眈眈地和他们对峙着。

梅迎春的额头青筋直暴，他感觉到胸中升腾的烈焰正变得越来越难以压制，身后突骑施骑兵们的呼吸也愈加粗重，连胯下的“墨风”都开始焦躁，马蹄在沙地上踏出连串的闷响。就在此时，铁板一块般的瀚海军队列中突然闪开一条通道，一名紫袍的大周官员骑着高头大马来到阵前。梅迎春当然知道，这身袍服里裹着的必是位大周朝的三品大员，他不觉暗暗惊诧，原以为自己要面对的是庭州刺史，却不料来了个更有分

量的角色。

武重规来到庭州以后，还是头一次见到名闻遐迩的大沙漠——沙陀碛，果然是天苍苍野茫茫，令人望之却步的沙海荒漠。烈日当空，铺天盖地的沙尘在炎热的空气中飞舞，扑面而来的每一股热风都可以叫人窒息，武重规在心中暗暗祷告，老天爷保佑，这辈子都不要让我再踏上此地，但愿这一切都赶紧结束吧！

与梅迎春刚一照面，武重规即被此人的王者气概和突骑施队伍的声势深深震慑，但是表面上，他仍勉强摆出一副不可一世的模样，高举马鞭喝道：“对面何人？竟率领部众在我大周辖地上撒野？”

梅迎春跃马上前，抱拳回道：“在下乃西突厥突骑施部王子乌质勒，并非肆意擅闯大周属辖，实有内情相告，不知这位大人是？”

武重规身边的亲随抢着回答：“这位是大周皇帝派下的钦差，高平郡王武重规大人！见到钦差大人，乌质勒还不赶快行礼？”

梅迎春潇洒自若地跳下马，朝武重规鞠躬致意：“乌质勒见过大周钦差。”

“嗯。”武重规点点头，不好再胡乱发作，便拉长了声音道，“乌质勒，你一个突骑施的王子，怎么会率领这么多人马流窜于大周所辖的沙陀碛之中，现在又声称要进入庭州属地，你能解释一下是怎么回事吗？”

梅迎春皱了皱眉，他预感到事情和原先设想的有很大的出入，想了想，他从怀中掏出钱归南送来的信件，双手呈上：“钦差大人，乌质勒是遵照庭州刺史钱大人的吩咐，才率部返回庭州的。此前，乌质勒在沙陀碛中的伊柏泰协助大周瀚海军剿匪团抗击突骑施敕铎可汗的进攻。这些，钦差大人均可以从钱刺史的信件中看到始末端倪。”

武重规半信半疑地瞥了瞥乌质勒，接过亲随转呈的信件匆匆浏览，半晌，他抬起阴晴不定的脸，冷冷地道：“乌质勒，你以为你拿着这封信，本钦差就会相信你，把你和你的部队轻易放出沙陀碛吗？”

梅迎春愕然，随即又抱拳道：“钦差大人，您不会是怀疑乌质勒假造刺史大人的信件吧？如果是这样，钦差大人只要亲自问一问钱刺史，真假立辨！”

“哦？可是钱归南已经死了，我总不能把他的魂招来问话吧？”

“什么？钱刺史死了？”

“是啊，很意外吗？本来盘算得好好的吧？哼哼，哪想到半中间出了岔子，咳！红颜祸水，红颜祸水啊……”

武重规还在那里装腔作势、摇头晃脑地感叹着，梅迎春的心中却犹如翻江倒海一般，他知道必定是出了大事，可一时又判断不出到底哪里有问题，更加担心蒙丹和袁从英等人的安危，真如百爪挠心，满头的热汗顿时都变成了冷汗。不过外表上乌质勒王子依然气定神闲，不卑不亢地向武重规再施一礼："钦差大人，那钱刺史大人还算是乌质勒的朋友，能否请教他的死因？"

武重规恨得牙痒，心说这袁从英的同党和他真是一个德行，够大胆够狡诈，于是他端起满脸阴损的笑容开了口："哦？钱刺史是王子的朋友，那么乌质勒王子是否还有个叫袁从英的朋友呢？"

梅迎春的心一沉，但仍坦然应答道："是的，袁从英也是在下的朋友。钦差大人提到他是……"

武重规哈哈大笑："王子殿下，假如你的一个朋友杀了另一个朋友，你会如何应对啊？"

梅迎春神色一凛，跨前半步道："钦差大人，乌质勒不明白您的意思。"

"本钦差的意思再明白不过了，杀死钱归南的正是袁从英！"

"是吗？"梅迎春倒吸口凉气，迅速在脑海里判断着真伪。根据之前对整个事件的了解，袁从英在紧急情况下杀死钱归南不是没可能，但没有皇帝的许可就擅自诛杀朝廷四品大员，怎么说也是件重罪……想到这里，梅迎春微微一笑："袁从英杀钱归南，莫非是钦差大人授意的？"

武重规真把鼻子都气歪了，怒吼道："你放……简直是一派胡言！那袁从英算什么东西，本钦差怎么会授权一个戍边校尉诛杀朝廷四品命官！明明是袁从英与钱归南阴谋串通西突厥，呃，也就是你梅迎春，企图里应外合攻占庭州，将大周疆土拱手送予外邦，以换取荣华富贵！钱归南的这封信，显然就是个诈术，不过是令你凭此便可大摇大摆地突破瀚海军的防线，不费吹灰之力进入庭州。可惜啊，你们犯了两个严重的错误！"

梅迎春微藐双目，冷笑着问："哦，两个严重的错误，乌质勒愿闻其详！"

武重规得意扬扬地道："你，一个突骑施部族的王子，怎么可能帮助大周抗击突骑施的部队？因此这信里的话乃是一派胡言！此其一也。你按约率众出沙陀碛赴庭州，却不料这两天内钱归南与袁从英为了一个女人发生内讧，袁从英杀死钱归南后反出刺史府，完全暴露了他的狼子野心，而你，因在沙陀碛中行军自然无法得到相关的讯息，此其二也！所以说人算不如天算，你们真是机关算尽，聪明反被聪明误啊！"

梅迎春握紧双拳，沉默片刻方道："钦差大人，您的这番说辞实在称

得上颠倒黑白、肆意诬蔑了！”

武重规大怒：“你说什么？你竟敢……”

梅迎春打断他的话：“钦差大人，乌质勒再问一句，既然您一口咬定袁从英犯下了杀人罪行，那么他现在何处？钦差大人可曾将他拘捕归案？”

武重规恨道：“让这厮跑了！”

“哦，什么时候的事情？”

“昨日正午！”

梅迎春点头：“很好，那么乌质勒就要请钦差解释一下，既然您认定乌质勒此番率部入庭州，是与袁从英事先商议好的，那么他从昨日正午就逃离庭州，为何不直接来找乌质勒通报情况，反让乌质勒蒙头撞入钦差大人的圈套？这不是白白丧失时机，破坏了钦差大人所谓的我们共同的阴谋诡计吗？”

武重规顿时语塞，旋即恼羞成怒：“那袁从英就是个疯子，谁知道他是怎么回事！他既然可以狗胆包天、勾搭上峰的女人，情急之下出卖你这个突厥贼也没什么稀奇！”

梅迎春的眼睛里已经要喷出火来：“既无真凭实据，全靠妄断臆测，居然血口喷人、肆意辱骂，一口一个叛匪，一句一个贼寇，难道这就是天朝大周皇帝的钦差所为吗！”

武重规的脸上青一阵红一阵，干脆一挥手：“行了！本钦差没工夫和你这突厥贼废话！既然你的什么朋友钱归南和袁从英都是叛贼，那么你也必是大周的敌人！本钦差命你，即刻率部退出大周地界，滚回你突骑施老家去，否则……哼哼，可别怪我大周瀚海军不客气了！”

大漠上吹来的热风扬起沙尘，众人纷纷低头躲避，只有梅迎春站在原地纹丝不动，沙尘落下，他朝地上啐了口唾沫，扬声道：“虽说大周乃泱泱天朝，突骑施只不过西突厥的一个小小别部，但也不是你们招之即来挥之即去的奴仆！突骑施的勇士们更不会被区区几句恐吓吓倒！钦差大人，乌质勒今天还就是要出这沙陀碛，你准也得准，不准也得准！”话毕，他翻身跃上“墨风”，通体乌黑的神马高高扬起前蹄，仰天嘶鸣，整个突骑施队伍中的战马齐齐应和，伴着骑兵们敲击武器的鸣金声，振聋发聩、直冲霄汉。

武重规急忙拨转马头，躲到了队伍后面，语无伦次地喝令：“快、快给我上！挡住他们！”瀚海军奉命前拥，眼看着两军只差十来步的距离，一场恶战在所难免了！

梅迎春咬紧牙关，他能清楚地感觉到后背上炙热的目光，那是他收服不久的突骑施五千铁骑兵兄弟们在看着他，性如烈火的突骑施汉子们，怎么能忍受刚刚这样的屈辱！然而梅迎春还在犹豫，今日一战，他卧薪尝胆、苦心孤诣安排了那么久与大周的联合就要毁于一旦，无论胜负，他都将成为突骑施与大周共同的敌人。他一人的生死算不得什么，但这些突骑施的弟兄怎么办？复国振兴的壮业怎么办？

一望无际的沙陀碛边缘，空气似乎都凝结不动了。梅迎春的拳头握紧又松开，松开再握紧，终于他下定了决心，高高扬起右手。刚要喝令，猛然间就听一声马嘶，一个艳红色的身影如闪耀的火团飞驰到阵前，马上轻甲栗发的少女边跑边喊："哥哥！住手！快住手！"

"蒙丹？"梅迎春大惊，眼错之间，蒙丹已经跑到了突骑施这侧，在兄长面前猛地勒住坐骑，那张绝美动人的脸上一双碧眼如金星般闪烁。她用突厥语气喘吁吁地说着："哥哥！袁从英在你走后曾特地来关照我们，让你千万不要与大周朝廷为敌，他说狄仁杰大人已经来了陇右道，咱们务必要耐心等待，狄大人定会让真相大白于天下！"

梅迎春又惊又喜："狄大人来了陇右道？"

蒙丹重重点头，又压低声音道："哥哥，我都打听到了，狄大人已到达离庭州一箭之遥的伊州了！"

"那袁从英呢？他到底怎么样了？"

蒙丹急得面颊通红："我也不知道啊。前天晚上小斌儿从我们的藏身处偷跑出去找他哥哥，我和景晖早上发现以后追到庭州城，才听说袁从英昨天中午已经反出刺史府，不知去向了！哦，似乎斌儿和他在一起！"

梅迎春长吁口气，仰头静静地思考。少顷，他拨回马头，平静而刚毅的目光扫过骑兵队，随即转身，缓缓催马走近瀚海军一侧，翻身落马，向武重规深鞠一躬，朗声道："乌质勒方才冒犯了，还请钦差大人原宥。"他见武重规满脸狐疑地瞪着自己，便又微微一笑，曼声道，"钦差大人，乌质勒在大周属辖的全部行动，均非擅自所为，当然此间内情颇为复杂，三言两语无法解释清楚。至于钱归南与袁从英，乃大周朝廷命官，钦差所控他们的反叛罪行，更是与乌质勒无关。此刻，乌质勒只想向钦差大人陈明心志，突骑施绝不会、也不敢与大周为敌！"

武重规愣住了，刚才剑拔弩张的局面突然来了个大转弯，他有些拿不准，担心梅迎春在耍花招，想了想，便倨傲地道："哦？你这么说，似乎本钦差还冤枉你了？"

"不敢。只是确有内情，还望钦差大人能稍待时日，善作查察以后，再下定论。"

武重规冷笑："你是怕打不过我们，才出此缓兵之计吧？"

梅迎春露出意料之中的微笑，随即正色道："钦差大人，乌质勒已经说了，突骑施绝不与大周为敌，又怎么会有打不过之虞？"顿了顿，他抬高声音，郑重道，"为证诚意，乌质勒这就下令部众缴械，任凭大周钦差处置！"

话音落下，梅迎春抬起左手，朝铁骑部队做了个手势，动作迟缓但坚决。突骑施部队中微波拂动，刹那便已平复，全部士兵抛下武器，落马于地，束手沉默着。武重规倒是大出所料，犹豫片刻才阴沉着脸道："很好，你自己要找死就怪不得别人了。来人呐，立即将这帮突骑施的贼寇包围起来！给我杀！"

瀚海军荷枪持剑，正欲冲上前去，从方才蒙丹过来的方向突然又跃出一匹骏马，也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直奔两军阵前。马上之人灰布长袍，施施然朝梅迎春一点头，便大咧咧地冲着武重规开口了："嗳，大周的钦差怎么如此没有风度？人家都缴械了，你就是杀光了这些手无寸铁的人，也算不得什么本事吧？"

武重规大怒："什么人？竟敢这样和本钦差讲话？"

那人一点头："你先别急，我还没说完呢！想当初河北道战事，也是你为钦差，我爹当的安抚使，武大人总不会想让旧事重演吧？"

武重规倒抽一口凉气，忙问："你……你是狄景晖？"

"正是罪民。"狄景晖这句话说得实在趾高气扬，蒙丹看得禁不住莞尔，也就是他，能如此飞扬捐狂却不叫人生厌。

武重规可没心情欣赏狄景晖的风度，他在河北道战事时滥杀降敌和良民的作为，曾被狄仁杰狠狠批驳，并上告朝廷，虽然仗着武皇庇护，此事最终不了了之，但他也被逼私下在女皇面前赌咒发誓，决不再犯。狄景晖的这几句话，虽然不曾戳破那层窗纸，算给他在众人面前留了面子，但武重规不得不想到，狄仁杰紧紧尾随而来，自己已经逼走了他的心腹前卫队长，对眼前他这个犯了流刑的儿子倒更要小心应对了，否则谁知道那狄仁杰气急败坏之下，又会到皇帝那里去给自己下什么药？武重规从不认为自己有本事扳倒狄仁杰，不过想找些机会打击狄仁杰，让他痛心，出出恶气罢了，因此面对狄景晖，武重规倒真有些头疼。

抬起头来，就见狄景晖意味深长地望着自己，那潇洒傲然的模样好像他是钦差，自己倒成了犯人，武重规哭笑不得，好不容易憋出一句："狄景晖，你怎么也和这些突厥贼寇混到一处？"

狄景晖耸耸肩："因为有人要对我不利，突骑施人保护了我的安全，他们是大周的友邻，我可一点儿没觉出他们是贼寇啊……怎么？钦差大人莫不是也要指认狄某叛国投敌吧？哎呀，您这一来庭州，怎么整个庭州里里外外就都叛了国、投了敌？这未免也太巧了吧！"

“你！”武重规张口结舌。

狄景晖也不管他，继续挥斥方遒：“我说钦差大人，您就听狄某一句劝，这大热天的，又守着个大沙漠，剑拔弩张、大动干戈地累死人了！还不如干脆些，既然突骑施人慑于您的权威，都已缴械投降，您不如就先把他们围在此地，这样他们一没兵械，二不能自由行动，反叛进攻也就成了一句空话。您腾出手来好好问案，再把那在逃的袁从英抓捕归案，何况……嘿嘿，我那老爹也快到了，狄某这里也有些个内情，都写在家书里送给他老人家了，到时候你们二位大人坐下来一合计，不就真相大白、天下太平了！”

武重规频频转动眼珠，狄景晖的意思很明显，如果自己动手杀害突骑施人，他必会通报给狄仁杰，而且他已有书信送给狄仁杰，这样自己就是想设局害死狄景晖再嫁祸突骑施人，恐怕也会被狄仁杰那老狐狸窥破，何况这还是他的宝贝儿子……不，不行，武重规觉得不可莽撞，还是小心为上。于是他擦了擦汗，顺水推舟道：“嗯，你的话也有些道理。以我天朝之威仪，怎会把区区突骑施的乌合之众放在眼里。也罢，乌质勒，你就把部众集合起来，从现在开始受瀚海军管制，直到案情查清，再酌情屈处。”

梅迎春深鞠一躬：“乌质勒谨遵大周钦差敕令。”

武重规又对狄景晖一扬马鞭：“你，以流放犯的身份怎可四处游荡、不归监管，也太不像话了！还不立即随本钦差回刺史府衙门！”

狄景晖撇了撇嘴：“这可不行，我要和突骑施人在一起。否则钦差大人你突发奇想，趁夜来个火烧连营什么的，他们岂不是死得不明不白？况且这里都被瀚海军围起来了，我也算是受到监管，和关在刺史府没什么两样！”

武重规气结，顿了顿，才咬牙切齿地道：“好，很好。这里所有的人都看清楚了，是你自己要和突骑施人待在一处的，如果出了什么差错，狄大人可千万别来找本钦差的麻烦。”

狄景晖洒脱地一笑：“钦差大人尽管放心，我爹这人，心里面有数得很！”

在瀚海军的团团包围中，哈斯勒尔率领骑兵队慢慢移出沙陀碛，在附近的空地上扎下营来。梅迎春驱马来到狄景晖面前，热诚地道：“景晖，今天多亏了你啊！”

蒙丹凑过去给狄景晖抹了把汗，又捏一捏他的衣襟，轻声道：“怎么都湿透了？”

狄景晖长叹一声，紧握住蒙丹的手：“热得呗，还有吓得！你们不知道，那个武重规，是个出了名的不近情理、喜怒无常的家伙，不好对付

的！今天真是冒险，不过也没别的法子了……”他的脸上浮现少有的忧虑神情，望定梅迎春兄妹，“这下我们大家可都没有退路了，但愿我爹能早点儿赶过来。”

梅迎春压低声音问：“景晖你真的送信给狄大人了吗？”

狄景晖摇头：“没有，我们才刚打听到我爹到伊州的消息，还来不及送信过去，刚才那么说都是为了唬住武重规。”

“嗯。”梅迎春点头，“没事，我想办法派人出去传信。”语罢，三人不约而同地沉默了。良久，梅迎春目光深邃，心中默念：从英，我们这些人，俱已将全部的生死荣辱、是非恩怨托付于你一身，此刻你又在做什么呢？莫非已经去找狄大人了？你现在到底在哪里？

在通向伊柏泰的最后一座沙丘下，袁从英胯下那匹疯狂奔驰的马匹突然前腿发软，随着稀溜溜一声变了调的嘶鸣，马匹往前猛然栽倒，将袁从英甩落在沙地上。灰黄的沙尘冲天扬起，袁从英在绵厚的沙子上接连翻滚，险险避开马匹倒下的身子。他立即腾身跃起，眼前却袭来大片黑暗，袁从英以手支地，半跪着的身体微微颤抖了一下，几滴鲜血顺着他的嘴角落入面前的沙地。猛烈的热风刮来，黄沙掠地飞舞中，那几点殷红瞬间消逝。

袁从英安静地等待了片刻，眼前的黑雾终于渐渐散去，他慢慢撑起身体，看了看就摔在近旁的马头，马嘴边全是白沫。袁从英探手过去，轻轻拨开被汗水粘在马眼上的鬃毛，看见那双大大的棕色眼睛里淤积的浑浊泪水，很显然，这匹马已经到了生命的极限。袁从英有些歉意地捋了捋马鬃，强压下胸口又一阵腥咸的涌动，摇摇晃晃地在沙地上站了起来。

毒辣的烈日毫无遮挡地灼烤着正午的大漠，踩在沙地上，脚底隔着靴子都被烫得生疼。铺天盖地的黄，刺痛双目的光，在袅袅热气的包裹中，所有的景物都变形扭曲、令人昏眩。袁从英从马背上取下羊皮水囊，痛痛快快地喝了一大口，嘴里的血腥味这才淡去，他蹲到那垂死的马匹身旁，将水袋中剩余的水尽数倒入马嘴，暗淡无光的马眼闪动出微芒，随即熄灭。清水从马半张的嘴里又流出来，一沾上沙地就化为轻烟。

虽已经历过太多的生死，但他每一次仍会心痛如割，这样的心痛他从未和任何人谈起，只有自己默默品尝。此刻，袁从英重新在沙地上挺直身躯，愈加清晰地感觉到，自己也来到了极限边缘，然而他没有丝毫的紧张或恐惧，极限于他，就像死亡一样，不过是扇漆黑的大门，跨过去就是了。这样也很好，天地之间，唯余他一人，彻底孤零地去战斗，这就是他的宿命罢。抬头长舒口气，袁从英背好吕嘉的硬弓和箭袋，又将钢刀挂牢在腰间，迈步朝伊柏泰的方向走去，他的脚步越来越轻捷，很快便在沙地上奔跑起来。

此刻，伊柏泰破损的朽木围墙中，黑盔重甲的敕铎可汗岔开双腿，稳稳地站在整齐肃立的突骑施精兵面前，犹如暗夜之神，又似来自地狱的使者，通身上下都散发出叫人不寒而栗的恐怖气息。

围墙内外，厚实起伏的黄沙上点缀着一大摊、一大摊的艳红，这是刚刚结束的残酷杀戮留下的印迹。营盘后面，一个巨大的火堆已烧到了尽头，黑色的余烬在耀眼的日光间飞舞，层层叠叠的焦尸上发出的恶臭，和黄沙间的血腥气味混杂在一起，在整个伊柏泰的上空漫延不绝。这里，已俨然成为名副其实的人间炼狱！

在如此可怕残酷的地方，怎么会有个孩子伤心的哭声？一个才四五岁大的小小身影，全身的衣服都已肮脏不堪，小小的脸上眼泪鼻涕糊得乱七八糟，孤独地坐在木墙顶头最小的那座砖石堡垒下的阴影里，正在旁若无人地号啕大哭，还在含混不清地嚷着“娘！娘！”全然不理会伫立在跟前的那个突厥人暴戾的眼神，对他身后那排排列队的士兵们更是视而不见。这孩子什么都不懂，对什么也不感兴趣，他只知道，他离开娘亲的怀抱已有很长很长的时间，他现在又热又饿又渴又怕，他要娘亲！

敕铎再次将冰寒刺骨的目光投向在一旁瑟缩的王迁。王迁赶紧垂下脑袋，却没有去碰那孩子，从昨天至今，他尝试了无数的办法，又哄又骗又打又罚，这个白痴孩子却除了吃和睡以外，就只是哭。到今天哭声都变得微弱喑哑，王迁不敢再试，万一不小心把这小孩子弄死了，那一切就都完了！安儿哭得太累了，抽抽搭搭地往沙地上躺下去，敕铎可汗紧盯着这让人无计可施的小痴儿，眼睛里都要冒出火来，他握在佩刀上的拳头捏紧又张开，感到自己的耐心快要消耗光了！

当初铁赫尔部在沙陀碛中莫名其妙地全军覆灭，敕铎暴怒中向钱归南要求解释，发出去的密信如石沉大海，却意外地收到了钱归南手下王迁的示好信件。王迁在信中密告钱归南废弃盟约、临阵退缩，又表示自己愿意协助敕铎完成剩余的进攻计划。敕铎起初并不相信王迁，但他实在咽不下伊柏泰大败的耻辱，也很想借此役一举夺得垂涎已久的庭州地区和西域商路北段更多的控制权，进一步扩张自己在西域的势力。更重要的是，当敕铎得知梅迎春在整个事件中所扮演的角色后，长期以来对这个大侄子的怀疑和恐惧终于得到了印证，敕铎简直寝食难安，无时无刻不在想着如何才能尽快消灭梅迎春这个心腹大患。因此在反复斟酌之后，敕铎可汗决定亲自出马奇袭伊柏泰。突骑施的军队人数并不多，除去被梅迎春收去的五千铁骑，和留守碎叶的五千人马，剩余最精锐的五千人，这次敕铎全部投入了奇袭庭州的战斗。也算是孤注一掷了。

不承想钱归南惺惺作态的一封信帮了敕铎的大忙，梅迎春带队离开伊柏泰，使得敕铎只需要面对武逊所率领的百余名编外队杂牌军。两军实力相差悬殊，敕铎不费什么力气就攻入伊柏泰，随即大开杀戒，将编外队上下连同地下监狱的囚犯屠杀殆尽，算是出了口恶气。但他也知道，瀚海军在沙陀碛东侧已布下天罗地网，以自己的数千人马，靠硬攻是没有任何胜机的。唯一可以利用的，便是当初钱归南与吕嘉向突厥献

的一条奇计——循沙陀碛下的暗河，发奇兵潜入庭州！

裴素云的几位先人在庭州和沙陀碛探得隐藏于地下的纵横交错的暗河水道，并且留下了只有裴氏后裔才能懂得的一系列神秘标识。传说这其中包含着惊天的秘密，然而自从十年前蔺天机枉死于沙陀碛中，这秘密除了裴素云之外，便再没有人真正了解。

钱归南与裴素云相处十年，还派了心腹吕嘉驻扎伊柏泰探察，始终难得其详。然而钱归南终究还是探听出来，沙陀碛下面的暗河河道有多个出口，有的深入天山山腹、有的直达北方的额尔齐斯河、西方的玛珂斯湖，而其中的一个出口便是贯穿庭州全城的白杨河！至于地下暗河的入口，钱归南只能确定一点，在伊柏泰的地下监狱里有构建完善的暗道，可以直达地下暗河。

于是在钱归南与突厥方面共同策划的阴谋中，核心环节便是以沙陀碛中的伊柏泰为中转，经地下暗河神不知鬼不觉地越过大周军队的防线，直接从庭州城内外的白杨河和护城河攻占庭州。而钱归南竭力向突厥方面推荐这个计策，就是因为这样做既可避免正面冲突，出其不意取得胜利，又能让钱归南逃避疏于防范、抗敌不力的罪责，给自己留下充分的退路。

当然，要完成这个计划，其中最关键的一个环节，是在伊柏泰内找出那条通往暗河的地道。让敕铎有所顾虑的是，对此钱归南却一直语焉不详，从不明说到底有没有把握找到地道，只说到时候自会有办法。敕铎对此颇不以为然，觉得钱归南在耍花招，不过是想在整个计划中占据更有利的位置罢了。铁赫尔失利后，敕铎得知钱归南打了退堂鼓，本以为发奇兵经暗河进攻庭州的计划彻底泡了汤，可是王迁在来信中赌咒发誓，声称没有钱归南，他也能将敕铎的队伍带进地下暗河。

王迁果然按约来到伊柏泰与敕铎会合，但让敕铎大为惊讶的是，王迁竟然还带着个痴痴呆呆的小男孩，并且一口咬定，只有这个叫安儿的傻孩子才能找出伊柏泰里通往地下暗河的入口。敕铎感到难以置信，王迁解释，自己在钱归南身边多年，时时留意，才终于发现了这个重大的秘密。

原来当初裴冠完成伊柏泰复杂奇巧的地下设计以后，就在自己家的后院栽下一片矮冬青，将伊柏泰中的通道、转折、暗门等等所有机关都在这片冬青林中复制了出来。冬青矮小，又栽种得紧密，其间的狭窄甬道只有小孩爬着才能通过。裴冠临死前销毁了伊柏泰的设计图，却留下遗志，要求裴家的后代男子小时候都要在这片冬青林中玩耍，以这种方式默记下伊柏泰内的全部机密。同时裴家世袭绘图和勘探的学问，裴家子嗣从小起就用这片冬青林里的构造来研习绘制图纸，等长大到钻不进这片树林的时候，也恰好能将伊柏泰完整的设计图纸绘制出来。裴冠认为，后人只有通过这种方式自行还原伊柏泰的设计，才能继承建造和维持伊柏泰的重任。

到裴梦鹤这代，因只有裴素云这个女孩，父亲没有传授给她绘图的本领，也不曾特意教她了解冬青林中的全部秘密，却选择将她许配给萨满巫师蔺天机为妻，并通过与蔺天机的合作，最终建成了伊柏泰。蔺天机引入萨满神教的神符，掺加自己的特别设计，在伊柏泰、沙陀碛和庭州各处留下让人难以捉摸的印迹，把整件事弄得愈加扑朔迷离。而裴梦鹤也将这些新添加的印迹安放到冬青林中，嘱咐裴素云一定要把裴家这历几代创立的秘密传承下去。

世事难料，裴素云与钱归南相处十年，仅养育一子安儿，还是个天生的痴傻。这安儿长到如今五岁大，连话都不会讲，对世事一窍不通，要教他制图勘探的学问更是无从谈起。

但此子倒有一项特异之处，从两三岁开始就在那片冬青林里钻进钻出，根本不需人指引，好像天生就能窥透其中纵横交错、复杂迷离的路径。对于蔺天机的神符图案，安儿也是无师自通，一望而知其中的奥妙，并且能够过目不忘。钱归南向默啜和敕铎献暗河之计，就是因为他相信安儿必能走通伊柏泰的地下迷宫，找到通往暗河河道的入口。

王迁作为钱归南的心腹，对钱归南的这点儿算盘心知肚明。然而钱归南在与默啜的合作过程中畏首畏尾、左右摇摆，王迁就觉得多有不妙。待铁赫尔在伊柏泰大败，敕铎的声讨信件发来，钱归南决定背弃约定、重投大周一侧，王迁表面上唯命是从，心中却开始另作他谋。以王迁看来，钱归南这次遇到的可是劲敌，根本没机会翻身，这样朝三暮四的结果必然是彻底败露。王迁知道，钱归南一旦被揭穿，必会想方设法将一切罪责推脱出去，自己肯定要被他抓去当替罪羊，王迁不愿意坐以待毙，于是决定自救。这样才有了他主动向敕铎献媚，又从刺史府里劫走安儿的一系列行动。王迁甚至没忘记在逃离刺史府之前杀死钱归南，因为钱归南了解整个计划，必须灭口。

可惜王迁机关算尽，就是没有想到该如何对付安儿。他以为从刺史府带走一个小孩儿更方便，所以根本就没想到要把裴素云一并劫走，等到了伊柏泰面对着这连话都讲不通的小白痴，才明白自己彻底失算了！折腾了一个早上，王迁几乎绝望了，更让他感到绝望的是，敕铎越来越阴森的脸色……

就在这时，袁从英跑到了伊柏泰营地前的高台下面。他加紧步伐，纵身跃上高台，平坦的沙原上鳞次栉比的土屋、中间环绕的黑色木墙和墙上反射错落光华的锋刃……伊柏泰一如当初，仍是那样森严、冷酷、肃穆、壮丽！

袁从英的脸上掠过一丝冷笑，他反手取下弓箭，打亮火褶引燃箭头，弯弓搭箭，一支接一支火箭朝着那堵乖张横亘的木墙飞去。每一支钉上朽木的火箭都立即燃起大团火苗，几乎就在刹那间，刚刚还看似渺无人迹的死寂就被熊熊烈焰打得粉碎。

伊柏泰里终于有了动静。那扇被老潘声称数年来都很少打开的玄铁大门发出“吱呀”的声响，艰难地向两旁移动。门越开越大，袁从英停止射箭，默默注视着从大门中整齐而出的一小队士兵，人数不多，也就二十来个。通体黑色的甲胄是突厥士兵的特征，跑在队列最前面的将领却是一身亮银色的大周都尉铠甲，他正是袁从英要找的人——王迁。

王迁在铁门前站定脚步，难以置信地四下张望，除了那个高台上孤独的身影，真的再无一兵一卒。哦，苍穹之上还有只盘旋悲鸣的秃鹫，正朝倒毙于沙地上的马匹俯冲而下。王迁抬起手臂，不由自主地高声喝问：“袁从英！就你……一个人？”

“是的。”再没有多一个字，连那秃鹫亦埋首在马尸上贪婪啄食，旷野重陷死一般的寂静。

还是王迁打破沉默，再度朝向高台喊喝：“袁从英，王迁真的很佩服你的勇气！不过，你这么贸然跑来送死，难道就不觉得可惜吗？”

袁从英镇静自若地回答：“我不可惜。但是假如我死了，恐怕你们会觉得可惜！”

“哦？”王迁一愣，“你什么意思？”

袁从英摆了摆手：“那个孩子——安儿，我来带他回去。”

王迁皱起眉头：“袁从英你糊涂了吧？连你自己都不能活着离开伊柏泰，还想要带走什么孩子？”

袁从英淡淡一笑，摇头道：“王迁，我一点儿不糊涂。我知道你为什么要将安儿抢来伊柏泰，但我相信，你到现在还没有达到目的。”

王迁愣住了，袁从英的话直戳他的痛处，犹豫了一下，他半信半疑地问：“你……你说我有什么目的？”

袁从英的语调愈加平静：“不论你有什么目的，都要仰赖安儿的协助，否则你怎会将他劫出刺史府带到这伊柏泰？可叹你却没有能力让那痴呆的孩子就范，而时间拖得愈久，敕铎可汗必会对你失去耐心和信任，到那时候，你就该后悔没有听从我的劝告了。”

王迁愤愤道：“你、你想劝告我什么？”

袁从英斩钉截铁地道：“我们谈个条件，你放我进伊柏泰，我有把握让安儿听从你们的要求，事成之后，你们允许我和安儿一起离开。”

“这……”王迁尚在迟疑，从木墙内传来另一个低沉雄浑的声音：“你滚开，我来和他谈。”王迁一哆嗦，赶紧缩着脖子退到旁边。伴着话音，一个高大的身影缓缓步出铁门，从头到脚的铁盔重甲如墨石如黑夜，连

最炫目的阳光也在他的身上失去了力量，只能在沙地上投下整片的阴影。

“你说你有办法对付那白痴孩子？”敕铎可汗慢悠悠问道，同时上下左右细细打量着袁从英，脸上竟浮起微微的笑意。

袁从英双眉一耸：“你是谁？”

“突骑施敕铎可汗。”

“哦。”袁从英向敕铎点头致意，直截了当地道，“可汗何不让我一试？如若不成再杀我，你们也不损失什么。”

“嗯。”敕铎脸上的笑意更深，果然好胆略，他扬起手做了个请的姿势，“那么就不要浪费时间了，请吧！”

袁从英自高台之上一跃而下，径直向敕铎走去。敕铎右手扶稳腰间佩剑，似笑非笑地望着袁从英。就在袁从英走到铁门前几步之遥，敕铎突然抽出佩剑，直指袁从英，厉声喝道：“杀了他！”

王迁本来在旁边发愣，听到敕铎这声号令，连忙率小队一拥而上，将袁从英团团包围起来，但又拿不准敕铎的真实意图，正迟疑着没动手，敕铎再次低喝：“没有听见我的命令吗？”

“是！”王迁再不敢怠慢，朝身后一摆手，五名突骑施猛汉率先跳入圈内。

袁从英也从腰间抽出钢刀，用力握紧，环顾周围那五个横眉怒目的壮汉，神情愈发显得从容。敕铎冷眼旁观，心中也不觉暗暗称奇，于是不等王迁发令，敕铎自己就一声怒喝，好像晴天霹雳般，将那五名突骑施战士炸得哇哇直叫，从各个方向朝袁从英猛扑。袁从英不慌不忙，将手中钢刀挥舞成一团迅疾的银雾，无形的罡气比刀锋还要锐利，瞬间就把五个突骑施战士逼得近也不是、退也不能。

那五个人哪肯在可汗面前露怯，继续大吼着拼命前冲，观战者只见一片刀光剑影、眼花缭乱中，一道黑色的闪电左横右挡、旋转飞腾，低沉的怒叱伴着金戛玉声，再看那五名突骑施武士接连摔出圈外，倒在沙地上就顿无声息。旁人忙上前查看，发现他们都被砍中要害，俱已气绝身亡了！

圈中之人缓缓收势，竭力平稳急促的呼吸，顺着刀尖淌下的鲜血，把他脚边的沙地染成赤红。袁从英端平钢刀看了看，长吁口气道：“削铁如泥的宝刀，才砍了这么几个人，居然卷了刃，突骑施人的骨头还真够硬的！”他抬眼望向脸色铁青的敕铎可汗，又慢悠悠地道，“很久没有这么过瘾地杀人了。”

赤裸裸的悲哀和冷酷在他沙哑的嗓音中，交织出森严的力量，竟让敕铎都听得毛骨悚然。敕铎把头转向王迁，从齿缝里挤出两个字："你上！"

王迁早吓得面无人色，捏着佩剑的手抖得像筛糠一般，可再不情愿，敕铎黑沉的脸容要更可怕，王迁只好一步步向袁从英挪过去。好不容易来到袁从英跟前，王迁咬牙举起佩剑，一招飞雨落花直袭袁从英的面门而来，那袁从英不躲也不闪，迎着剑势举刀就剁。王迁哪里见过这种砍瓜切菜似的打法，惊得大叫起来，却已来不及撤回兵刃，刀剑生生相碰，裂帛般的脆响不绝于耳，刺云破雾。才过十来招，王迁的佩剑就在弥漫的沙尘中脱手而出，人也失去重心，踉跄着扑倒在地，袁从英跨前一步，冰冷的刀尖抵上王迁的后脖领。王迁双眼一闭，却听到背后响起冷漠淡然的话音："此人背主求荣、不忠不义，杀他会脏了我的刀。可汗既然看他不顺眼，就自己动手吧！"

袁从英真的撤回了刀。王迁先愣了愣，随即手脚并用朝敕铎可汗爬去，边爬边号："可汗，可汗，您饶了小人的性命吧！可汗，就算这袁从英能让安儿找出暗河的入口，庭州城里面瀚海军的布防还是小人最清楚啊！可汗！小人一定将功折罪，您就留下小人一条狗命吧！可汗！"敕铎鄙夷地朝他的头顶啐了口唾沫，当胸飞起一脚，王迁被踢得在沙地上滚作一团。

"可汗方才说了不要浪费时间，可自己却一味地迂回试探，未免叫人不解。"

听到这话，敕铎利刃般的目光再度投向对面那个瘦削的身影，微微点头道："袁从英，你是叫袁从英吧？我想试探就试探，自不需要你来指手画脚！"

袁从英挑了挑眉尖，脸上波澜不惊。

到了此刻，连敕铎也不得不对袁从英心生期待。两番试探让他确定，袁从英绝非愚勇，也不是王迁的共谋，敕铎决心让袁从英试一试，否则这费尽心机的沙陀碛之役就只能功亏一篑了。

敕铎缓缓抬起右手，再次道出："请！"袁从英正要迈步，"慢着！"敕铎指了指他手中的钢刀，"你就不怕这东西会吓着那个白痴小儿？"

袁从英淡淡一笑："他倒不会，被吓到的应该是你们……"手一松，钢刀悄然无声地落入黄沙，随即，他目不斜视，大步迈入铁门。敕铎及王迁等人紧紧跟上，玄铁大门缓缓合拢，粗粝的"吱呀"声响起，那只啄食死马的秃鹫被惊得腾空直上，伊柏泰外的沙原重陷沉寂，时光静凝，宛如洪荒再临。

袁从英上一次进到这木墙之内，还是初到伊柏泰，由老潘带领着粗

粗看过。当时木墙内大片空阔的沙地上，只矗立着五座砖石堡垒，除外再无一物。但是今天，这片沙地上被全副武装的突骑施士兵们站得满满的。袁从英一眼就看见尽头那座最小的砖石堡垒下，蜷缩着一个幼小身影，他皱了皱眉，快步朝安儿走去，眼睛的余光却迅速地把沙地内的情形扫了个清清楚楚。

当初武逊和袁从英设计蒙蔽老潘，夺取伊柏泰时，二人曾经商议过，在木墙之外的队正营房外设有伊柏泰地下监狱的两个出入口，并不利于管理。因此，武逊在杀死老潘，控制伊柏泰以后，就把位于木墙之外、队正营房两侧一左一右的入口都堵死了。老潘曾经一口咬定地下监狱在木墙内没有出入口，但袁从英让韩斌悄悄探查过，证明五座堡垒中的四座稍大些的堡垒，都设有可以开启的铁门，而这五座堡垒作为地下监狱的通风口，又均有通道与地下监狱连通。因此后来武逊干脆将其中三座堡垒的铁门也一并堵死，最后只留下靠近木墙大门口的一座堡垒的门，作为整个伊柏泰中进出地下监狱的唯一入口。

袁从英在赶来伊柏泰的时候，并不清楚敕铎他们的真正阴谋，但是根据武逊临死前的嘱托、方才王迁情急之下的一番话语，和现在这密密麻麻遍布木墙之内的突骑施士兵，他的心中豁然开朗，一切仿佛都被条暗暗的线索串联了起来。他想起在刺史府关押犯人的小院中，神智昏乱的裴素云在他怀里一遍遍地说着："安儿……伊柏泰……暗河……神符……"袁从英心有所悟。

哭得迷迷糊糊的小安儿觉得自己被抱了起来，他费力地睁开眼睛："娘……"可是立即又失望地扁起了嘴，怎么不是娘，不是娘呀！安儿在袁从英的怀里挣扎扭动起来，他才不愿意被这陌生的男人抱着。袁从英的额头上微微渗出汗珠，如果这孩子不肯听话，别说救人无从谈起，他二人恐怕立即就要一起丧命。袁从英竭力稳住心神，轻声唤着安儿的名字，把小孩抱得更牢些，不想让敕铎等人发现异样。

说也奇怪，当袁从英把安儿紧紧贴在胸前时，那烦躁不安的孩子突然平静下来。脏兮兮的小脸一个劲地往袁从英的胸口钻，嘴里还喃喃着："娘，娘。"袁从英先是诧异，随即恍然大悟，从他被汗水湿透的衣襟里面，一股清冽苦涩的幽香正轻盈溢出。袁从英俯首深吸口气，头脑顿时清醒了不少，精神也为之一振。谁说安儿是个痴傻，不，这是个多么聪明的孩子啊，竟能一下子就分辨出母亲的气息。

看到安儿停止哭闹，乖乖地依偎在袁从英怀中，敕铎狠狠地瞪了王迁一眼，便走到袁从英跟前，傲慢地问："袁从英，你知道我想要这孩子做什么吗？"

"愿闻其详。"

敕铎冷哼一声："据说这白痴小儿识得伊柏泰里的地道，能到达沙陀碛里的地下暗河，你知道吗？"

袁从英扯了扯嘴角："既然你都清楚了，还问我干什么？"

"很好。"敕铎点点头，"那我们现在就下去吧。"

袁从英站着不动，敕铎目露凶光："怎么？"

袁从英平静地道："可汗，我帮你是有条件的，你必须先答应了，我才会做。"

"哦？"敕铎若有所思地看着袁从英，"我刚才听到你说了，你是想事成之后，带着这孩子离开。"

"是的。"

敕铎微微摇头："我倒是可以答应你，但那不过是一句话。你就真的相信？"

袁从英望定敕铎："我没有选择，可汗你也一样。在我看来，突骑施人是言而有信的真汉子，我要的就是可汗的一句话。"

敕铎沉默半晌，慨然允诺道："好！袁从英，我很欣赏你！没错，你们汉人常说'君子一言，驷马难追'，可惜我看来看去竟没有看到一个君子！好吧，袁从英，今天我敕铎就做一次君子，给你这句话，事成之后一定会放你和这孩子离开，如违此约，人神共弃！"

袁从英点点头，抱起安儿就朝唯一敞开着铁门的堡垒走去。进入堡垒，一个硕大的洞口袒露在堡垒中央，宽阔的台阶深不见底，台阶两旁的泥壁上隔一段就点着盏油灯。袁从英记得上回从木墙外的入口进入地下时，巷道非常狭窄，如此看来，这里才是正式的入口，墙外的入口明显是后来补挖的。慢慢逐级而下，周围越来越暗，油灯的光芒刚刚可以照亮前后几步的距离。安儿倒一点儿不害怕，两只胳膊紧紧搂着袁从英的脖子，转动着明亮的眼睛四下乱看，袁从英张开手掌护着他小小的脊背，尽可能地仔细观察周围，并没有发现任何特殊的标记，就这样走了百来步，台阶到了尽头。

转过弯，面前是一片袁从英曾经见到过的地下监房，和上次不同的是，现在监房里面空空如也。空荡的监房顶上泥灰大块脱落，木梁和砖块裸露出来。不用想也知道，所有的犯人连同编外队上下，都充实进了营盘后面那座冒着黑烟的尸堆。袁从英咬了咬牙，停下脚步。

敕铎来到他身边，冷冷地问："又有何事？"

袁从英道："我想知道你们已经走过这地下监狱的哪些地方？是否探查过所有的区域？"

敕铎想了想，向后一挥手，两名士兵立即跑来，在他们的面前扯开

一张绘在羊皮上的地形图。敕铎手指点向地图："喏，这上面画的所有通道，我们都走了个遍，可绕来绕去都在伊柏泰底下，并没有可以通往暗河的出口。"

袁从英微微眯起眼睛，图上的斑斑血迹让他的心又一阵绞痛，这张图是武逊来到伊柏泰之后，千方百计画成的……当然，和吕嘉、老潘一样，武逊虽然能够摸清地下监狱的构造，却仍无法窥探出其中所蕴含的秘密。袁从英抱着安儿向地图俯下身子，轻声问道："安儿，你看得懂这图吗？"安儿只瞥了一眼图纸，立即不耐烦地扭过脸，把脑袋埋回袁从英的胸前哼哼。

袁从英顿时了然，自嘲地摇摇头道："我还真是……"他腾出一只手，从怀里摸出那张香气馥郁的纸，轻轻展开。安儿冲着纸眨了眨眼睛，甜甜地笑起来。不知怎么的，袁从英的眼前突然一片模糊，透过层层迷雾，那四个神符仿佛在熠熠生辉，他犹豫着指了指火符，又指了指地符，随后将嘴唇贴在安儿的耳边，轻声说："把它们找出来。"

安儿大张着嘴愣住了，完全是个痴傻的模样。但只过了片刻，这孩子呆滞的双眸中泛起从未有过的光彩，嘴里发出"咿咿呀呀"的声音，拼命朝前探出身子，明显是想要指示方向。袁从英连忙迈步，觉得自己从未如此紧张过，也从未如此兴奋过。真的如有神助，安儿带领着袁从英在曲曲折折、交汇错杂的巷道中穿行，不论碰到怎样古怪纷乱的岔口，他都只是略微停顿，便选择好方向继续往前。

敕铎带着众人紧随其后，吩咐每过一个岔口就在地图上做下记号，可是安儿带路越来越快，而且走法也是奇巧诡异，有些地方绕来绕去走了好几遍，有些地方又是一次经过、再不回头，敕铎的人很快就没法跟上安儿的速度了，地图上划得乱七八糟。敕铎见这样不行，就索性下令每隔五步站下一名士兵，用这个方式为后来者指示方向。

也不知道走了多久，袁从英觉得一定把整个地下监狱走了个遍，但安儿仍在充满自信地带着大家绕来绕去。袁从英渐渐发现异样，这小孩隔一阵子就会猛揪他的胳膊，嘴里还发出含混不清的低叫声。袁从英料定安儿是想告诉自己什么，便放慢脚步，在阴暗的巷道里集中目力仔细观察。开始他一无所获，但安儿很有耐心，隔了一段时间再揪他的胳膊。袁从英额头上的汗水成行地淌下来，滴在安儿的脸上，那孩子"咯咯"笑着垂下脑袋，袁从英也不自觉地跟着低头，忽如醍醐灌顶，他的视线扫到一个黑色的铁质神符，就嵌在脚边的泥壁上！

原来是这样！神符标志是按照小孩儿在冬青林玩耍时的方式，嵌在地面之上寸把高的泥壁上，并且恰恰隐在油灯的阴影中。除非刻意在整个地下监狱里面按这个方位搜寻，否则成年人习惯性地朝前和朝上看，无论如何都发现不了这个标记。此刻袁从英强压狂乱的心跳，在神符旁边蹲下身子。

敕铎带着王迁等人也凑了过来，周围的火把顿时把神符照了个透亮。敕铎半信半疑地打量神符，王迁谄媚地上前道：“可汗，我曾经听钱归南说起过，神符标志着暗道的入口，只要启动神符上的机关，入口就能打开！不过，要是启动的方法不对，就会有可怕的异象发生！”

“异象？”敕铎愠怒地瞪了王迁一眼，又思忖着看了看袁从英，阴森森地笑道，“看你的了。”

众人全退到了十步之外，袁从英知道他们是害怕有机关，但他自己早已无路可退。袁从英问怀抱里的安儿：“你会打开它吗？”安儿眨了眨突然显得无比澄澈透亮的眼睛，抬起小手就要去按五芒星的一角，犹如电光火石般地，袁从英猛地挡住了他的小手。安儿不高兴了，哼唧着想要把手挣脱出来，却被袁从英死死捏住。满额滴下的汗水又一次模糊了袁从英的视线，他都没有去擦，脑海里轮番叠现出五芒星的图案和那首五言律诗。

就在几天前的夜里，他偷离刺史府在草原上与狄景晖会面时，狄景晖向他提到了对伏羲八卦和五芒星、神符之间关系的猜测。袁从英跟在狄仁杰身边多年，耳濡目染地对八卦、相位、风水、术算之类也略知皮毛，狄景晖当时一说，他就觉得很有道理。后来自己又拿出画着神符的纸看了几遍，回想裴素云透露的只言片语，基本上认定了五芒星的四角暗合“水、风、火、土”四神符，其中左上“兑”位暗喻水神；左下“震”位暗喻火神；右上“巽”位暗喻风神；右下“艮”位暗喻地神。水神和风神的神符用在地面之上，他碰巧都见过了，也明白意思。火神和风神则用在地面之下，也就是在伊柏泰的地下监狱里头，但他始终猜不透含义。当敕铎要求安儿寻找暗河入口的时候，他只好既指了火神符，又指了地神符给安儿看，究竟哪个指示暗河入口，其实袁从英心里也没有底。

现在安儿顺利找到了一个神符，并且袁从英一眼就能认出，这是一个与地上水神符相对的火神符，他猜想这很有可能就是地下暗河的入口。但是，安儿刚才的举动却吓得袁从英心脏骤停，因为那只小手分明是伸向了五芒星的右下角！按照推论，右下“艮”位上的应该是地神符，而非火神符，不对，不对啊！难道是自己猜错了？还是这孩子毕竟痴傻，虽能凭本能找到神符，对于五星上的位置却稀里糊涂？袁从英握着安儿的手，小心翼翼地问了第二遍：“安儿，你知道怎么打开五星吗？”

安儿不耐烦地撇了撇嘴，又把小手伸向五星的右下角，可惜还是给袁从英挡了回去。安儿气得狠狠地蹬了袁从英一脚，他却浑然无觉。敕铎等人离得远远的，也都目不转睛地盯着石壁前这一大一小的两个身影，等待着。袁从英的脑海里已是一片空白，终于，他对孩子微笑道：“好吧，我都听你的。”随即伸出手，重重地按向五芒星的右下角。

很轻的一声“吧嗒”，在幽暗的巷道里带出清脆的回音。紧接着脚底传来细微的颤动，好像被轻风撩起的波纹，震动越来越剧烈，前面的岩壁随之纷纷落下泥沙，袁从英护住安儿往后退，那孩子却毫不畏惧，兴

奋得小脸通红，拼命朝前方挥舞小手，仿佛是在他的指挥下，岩壁大块大块地脱落。伴着轰隆隆的闷响，飞沙碎石扑满整个巷道。

待到尘埃落定，那堵看去严丝合缝的石壁上骤然出现个硕大的洞口。蒙头蒙脑的敕铎等人定睛一瞧，洞口前空空如也，大人小孩踪迹全无。敕铎大骇：“快！”带头冲到洞口边，登时被眼前的情景惊得目瞪口呆。

在这个新出现的洞口里面，赫然是一个巨大的岩洞，通向无尽的黑暗。举起火把照进去，只能略看出离得较近的岩洞顶端比地下监狱的顶部略低，上面怪石低垂，暗影嶙峋，底部则比伊伯泰要低十多丈，而且还呈现缓慢下斜的态势，并有隐约的潺潺声从下方传来，若有若无的微风自岩洞深处吹拂，裹挟起一股可疑的臭气，闷浊晦涩。

敕铎正看得发愣，岩洞的底部突现一抹闪亮的红光，“下来看看吧，那里有台阶！”敕铎这才看见，袁从英抱着安儿，手持火折子站在岩洞底下一片宽阔的坡地上。就在他们站立的位置几十步远的地方，漆黑的水波悠悠泛动，似沉潭深渊，幽寂难测；又如长河暗涌，一望无垠。

在敕铎的命令下，突骑施士兵们分批从洞口进入，在暗河边的斜坡上，很快用自带的圆木扎成木筏，一艘艘放入暗河之中，前后相继。刚开始时大家都有些受不了岩洞里的腥臭味，但时间一长倒也习惯了，敕铎问王迁是否知道这臭味的来历，王迁一无所知，敕铎又问袁从英，袁从英只摇了摇头，仍然一动不动地站在原先的位置上，默默地看着突骑施人的行动，安儿倒舒舒服服地趴在他的肩上睡着了。

终于，除了留守在监狱里和地面上的极少数人，突骑施士兵已全部上筏。木筏在黑色的暗河水面上整齐铺开，密密麻麻的黑甲士兵一眼望不到头，绵延直下岩洞的最深处，他们手中高擎的火把红光跳跃，映照出活脱脱一幅地狱忘川的恐怖景象！

敕铎最后一个踏上木筏，转回身望向等在岸边的袁从英。袁从英冷冷地开口了：“那么就祝可汗一路顺风了，我们是不是可以走了？”

敕铎的眼中精光凛凛，道：“你们汉人好像有个说法：送佛送到西天？袁从英，你帮我找到暗河入口是没错，可是暗河河道纵横，如何才能直下庭州，我……还需要个向导！”

袁从英沉默着，敕铎身边的王迁却急不可耐地献计了：“可汗，这个没问题，我听钱归南说过，沙陀碛地势西高东低，从伊柏泰往庭州，只要顺流而下便可……”

“啪！”王迁的话还没讲完，就被敕铎结结实实地送上一记耳光。

袁从英拍了拍刚被惊醒的安儿，重新划亮一个火折子，望定敕铎：“可汗，我再说一遍，你应该兑现诺言了！”

敕铎阴沉着脸，咬牙切齿地道："杀了他们！"顷刻间，船上、岸边、通向地下监狱的台阶和洞口，突骑施士兵们齐齐张弓，对准了那一大一小两个人。

袁从英摇了摇头，低声道："既然如此……我便没有遗憾了。"随着话音，他扬手甩出火折子，幽暗的洞窟中闪过一道绚丽的红光，旋即，巨大的火团在暗河之上腾起，沿着漂浮于整个河道上的石脂迅速蔓延，只不过瞬息之间，静谧暗河已成熊熊烈焰翻滚着的火海！

不是说水火不容吗，怎么水竟会燃烧？突骑施人都惊呆了，许多人还没来得及躲避，就被火舌卷入。袁从英乘着这千钧一发的时机，俯身按下自己一直用身体挡住的神符。他和安儿初入这岩洞时，安儿就发现这个地神符，因为当初袁从英指给他看的是两个神符，傻孩子居然一直记着！既然火神符指向暗河入口，那么地神符就应该是通风暗道。袁从英明白，这就是他和安儿最后的生机了。

地符按下，顿时轰响连连，但被洞窟里此起彼伏的惨叫声盖住，岩壁顶端乱石崩塌，袁从英将安儿整个护在怀中，紧盯着岩壁上突显的裂口，就在碎石刚刚停止掉落的一刹那，他抱牢安儿，纵身跃入裂口。此刻，石脂燃起的火焰绚丽非凡，整个地下暗河的岩窟里面亮如白昼。借着亮光，袁从英看到，地符开启的裂口引向的是一条狭长的岩缝，只能容人匍匐向前。他不知道这岩缝通向何处，但显然已不可能后退，探首再朝脚下的岩洞里望去时，只能听到愈来愈疯狂的惨叫声，看见翻卷的火舌里，突骑施人挣扎着纷纷落水，不，是落入更加炽烈的大火中！有离岸近些的，带着全身的大火凫扑上岸，岸边河滩上本就沾染着石脂，于是烈焰又朝向地下监狱的洞口拥去。守在洞口的兵卒们吓得连连后退，火舌毫不迟疑地将他们一起吞噬。

袁从英并没有立即离开，他从身上取下弓箭，对准裂口，将几个试图攀壁而上逃生的突骑施人一一射倒，直到火势席卷整个岩洞，他才一把搂过呆若木鸡的小安儿，沿着狭道迅速地向前爬去。他能感觉到，狭道各处都有清风潜行，肯定有通向地面的缝隙，但一时又发现不了可以容人通过的出口。前行不久，身下越来越热，袁从英的心一沉，难道这狭道把他们重新引回火场？

前面不远是个转折，转过去狭道就断了，一堵泥壁赫然挡在眼前。袁从英定一定神，抬起胳膊肘就朝泥壁猛撞过去，因为他能依稀听到外面的动静，料定这泥壁很薄，何况他们早就无路可退了。泥壁果然松软，袁从英豁出命来连撞几下，眼前骤然一亮，泥壁外出现一道砖石台阶，上面日影斑斓。他猛吸口气，抱紧安儿跃身扑上台阶，抬头望去，立即认出这是自己曾经到过的通风用砖石堡垒。台阶下面，冲天的热气扑卷过来，一团团的火焰烧得正旺，还能依稀看见大片正在倾倒的监房梁柱，甚至能看到犹在火焰中翻滚的突骑施人。原来风道是条捷径，将他们带离暗河岩洞，回到了地下监狱的上方，并且与通风堡垒相通！而那些逃窜求生的突骑施人将烈火带进地下监狱里头后，又引燃了监房的

木柱泥梁。此刻就在袁从英的脚下，整个地下监狱都在熊熊燃烧。

袁从英抱紧安儿正要起身，一个突骑施人裹着火团从台阶下面扑来，袁从英举起手中的弓猛砸下去，那人惨叫着摔回火海。袁从英刚想奔上台阶，左腿一阵钻心的刺痛让他几乎失足跌下，他跪伏在台阶上，这才发现就在刚刚按压地符跃入岩缝时，腿上、腰上已被几支箭射中，左腿上的箭正中膝盖后侧，因此完全不能站立了，他方才只顾匍匐前进，居然毫不知觉。那么，就爬吧！袁从英再一咬牙，手脚并用，终于爬上堡垒的沙土地面。

来不及喘口气，袁从英把安儿往旁边一放，就去拖那块搁在旁边的石盖板。石板很重，但他现在似乎有无穷的力量，只几下就把石板拖到台阶口，再奋力朝下一推，石板斜杵在台阶上，挡住了来路，也挡住了飞蹿的火苗。

台阶下面凄惨的呼号仍然不绝于耳，从堡垒外也传来狂乱的喊叫，袁从英凝神听了听，这是留在地面上守卫出口的突骑施士兵们，在惊慌失措地救助那些从地底下逃出的火人。他环顾堡垒，终于明白为什么几乎没有突骑施人往这里逃生：这是他曾经到过的最小的那座堡垒，根本没有门！

但是袁从英丝毫不觉得遗憾，现在那个唯一开着门的堡垒，肯定挤满了被烧得面目全非、垂死挣扎的突骑施人，还有地面上的守卫们。以他目前的伤势，带着安儿是绝不可能活着突围出去的。而现在，至少他们还能等待……等什么呢？他也不知道。

袁从英侧身倒在沙地上，能清楚地感觉到从腰间、膝盖流出的鲜血，热乎乎的，却一点儿都不疼痛。他朝像傻子一样呆坐的安儿伸出手去，那孩子却根本没有反应，他又将目光投向堡垒上部的通风口，只见金灿灿的阳光在头顶上明暗交叠，昏黄不定，宛如流年相继、死生往复。

韩斌赶到伊柏泰的时候，头顶明月高悬，洁净的月色下，旷野仿佛变成一片雪白。他在阿苏古尔河畔的小土屋里只过了一个晚上，就再也待不下去了，这回就算让袁从英骂死，韩斌也要来，他不愿意一个人孤零零地在那里傻等！韩斌驱策着炎风，飞一般地朝伊柏泰奔来，越来越多的焦黑死尸倒伏在沙地上，韩斌没有停下来查看，他不能停下，因为一停下就会失去全部的勇气，就会害怕得死掉。木墙上的铁门大敞着，他毫不犹豫地飞驰而入，浓重的焦煳味和血腥气冲鼻而来，马蹄踏在黏稠的血污中，韩斌的泪水早已流满面颊，他用尽全身的力气叫着：“哥哥！你在哪里？我来了！哥哥！”

除了死寂，还是死寂。炎风在木墙里绕了一圈又一圈，唯一有门的那座堡垒前尸体践踏着尸体，呛人的浓烟还在源源不断地喷涌出来，根本进不去。幸存的突骑施人早逃得无影无踪，伊柏泰在今夜彻底荒芜。

韩斌的嗓子快喊哑了，突然他听到了一个声音，很低沉，但是在千军万马中韩斌都不会听错。连炎风都认出了这个声音，直扑最小的那座堡垒。

灰黑的烟雾弥漫在堡垒上部，“哥哥！你在哪里呀？我看不见你！”韩斌转了一圈，没有找到门，他个子尚小，骑在马上够不到通风窗洞的位置，韩斌发疯似的猛捶堡垒，拳头上顿时鲜血淋漓。

“斌儿！”那声音又响起来，低沉喑哑，可是镇定如昔、坚韧如昔。韩斌立即安静下来，听到袁从英又说：“不要着急，你站到炎风身上，就能看见我了。”

虽然窗洞里面烟气炙人，逼得韩斌连连呛咳，泪水夺眶而出，他还是拼命瞪大眼睛。他看见了，袁从英从窗洞里向他伸出右手。韩斌在炎风的脊背上努力站直身子，也把手探进去，他不知道，其实袁从英早就听到了他的叫声，却费了不少时间才站立起来，韩斌只知道，向自己伸过来的手依然温暖、稳定，充满力量。

“哥哥，你、你怎么跑到那里头去了？门在哪里呀？哥哥！我帮你出来！”韩斌语无伦次地嚷着。

“斌儿！”袁从英打断他，“周围还能看见人吗？”

“看不见！只有很多烧焦的尸首……”

“嗯，很好。”袁从英捏了捏韩斌的小拳头，“斌儿，炎风认得回庭州的路，路上不停，你们只需用一天一夜就能到庭州！即使碰上野狼也不要怕，你射箭把它们赶开就行，炎风的速度，狼是追不上的，明白吗？不要停，直接回庭州！”

韩斌猛点头，又叫起来：“啊，哥哥！我和你一起回去啊！”

“不，你和他一起回去！”袁从英缩回手，托起安儿，慢慢地把他送出窗洞。这窗洞不大，恰好可以容安儿小小的身体通过。安儿也认出了韩斌，朝他伸出两只小胳膊。韩斌搂过安儿，愣愣地看着袁从英。

袁从英对韩斌微笑：“我知道你一定能行。”

韩斌垂下眼帘，现在他完全明白了袁从英的意思，不知为什么，流了一晚上的泪突然全干了，他抬起头来，紧抿着嘴唇不说话。

袁从英快要站不住了，但仍竭力用韩斌最熟悉的平静声调说着：“你去，找到梅迎春他们，告诉他们来这里。”

韩斌终于开口了，一字一顿地道：“我知道了，哥哥，你等着我，一定要等我回来！”

“我等着。”

韩斌把安儿放好在马鞍前面，又返回身，从窗洞口递进一个羊皮水囊。袁从英刚要推回去，看到韩斌闪光的眼睛，就作了罢，只微笑着说：“斌儿，去吧。”

韩斌再对堡垒深深地看一眼，把此时此刻的所有印入心底，这记忆从此永不磨灭，至死相随。

“炎风，跑啊！”韩斌一手搂住安儿，一手握紧缰绳，亮开嗓门高喊。炎风嘶鸣一声，振开四蹄，宛然在沙地上飞翔起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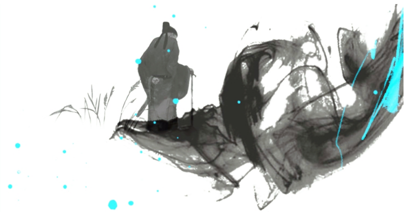
皓月平沙，漫卷风尘，一匹火红色的小马，载着一大一小两个孩子，头也不回地奔向东方。

在他们的前方，天际曙光微露。

在他们的背后，重重黑雾笼罩中的伊柏泰，地上沉沙寂寂、地下烈焰滚滚。

|第七章|

孤星



“大人！这儿是个镇甸。天色已晚，莫不如今夜就在此地歇宿？”沈槐骑在胭脂马上，一边抬首张望，一边对马车内的狄仁杰招呼着。没有回应，沈槐对着马车又叫了一声“大人”，车内仍然无声无息。

沈槐的心中突然一紧，赶紧示意车夫停车，自己下马来到车边，轻唤着大人，撩起车帘朝内看去。就见狄仁杰歪在后座上，帽子耷拉下来盖住半边脸，双眼紧闭，苍老的面颊在昏暗的光线中显得异常灰白。

沈槐顿时紧张起来：“大人，您、您快醒醒！”

刚伸手要去推，狄仁杰倒睁开了眼睛，冲沈槐微微一笑道：“沈槐啊，大呼小叫的做什么？大人我就眯这么一小会儿，你也不让？”

沈槐长舒口气，抹一把额头上冒出的冷汗，轻身道：“没、没事。大人，卑职……冒犯了。”

狄仁杰直起身子，朝车外张望：“哦，已然是黄昏时分了。”

沈槐点头：“大人，我看这旁边倒有些铺户人家，咱们今夜就在这里寻家客栈住下吧。从伊州出发，马不停蹄地走了一天一夜，卑职……很担心您的身体啊！”

狄仁杰没有答话，皱纹密布的眼眶里，那双眼睛布满血丝，一望便知这位老人已心力交瘁，但眼中的神采依然。他将锐利的目光投向车窗外，沉吟着问：“沈槐啊，这里是什么地方？”

沈槐回答：“大人，我刚才看了看地图，咱们已进入庭州辖区了，这个地方叫作神仙镇。”

“神仙镇，好名字。”狄仁杰点头，却又皱起眉头不停扫视周围，问，“从这里到庭州城，还有多少路程？”

沈槐略一迟疑，才道：“大人，假如一刻不停的话，明天正午之前肯定能到了。不过……”他顿了顿，终于下定决心道，“大人！您在伊州就身体不适，都没来得及好好将养就急着上路，一口气走了一天一夜。正好这里是个镇甸，今晚，您无论如何要歇一宿！”

也许是沈槐的语气太过坚决，狄仁杰注意地看他一眼，微笑道：“沈槐啊，你这口气倒像在威胁老夫啊。如果我不听你的呢……”

“大人！”沈槐急得声音都有些颤抖了，“沈槐没有别的意思，卑职知道您的心情，沈槐也想尽快见到景晖兄和从英兄……可是您毕竟上了年纪，自打从洛阳出发您就没有休息过一天，马上进到庭州城里肯定又有无数的事情要劳心劳力……沈槐虽然不知道庭州到底出了什么事情，可想来也差不了这几个时辰。今晚咱们就在这神仙镇歇一晚上，大人，沈槐求您了！”语罢，他涨红了脸，双手抱拳向狄仁杰深躬下去。

狄仁杰轻轻拍了拍沈槐的肩，和蔼地道：“好了，好了，不要这么激动嘛。沈槐啊，老夫还是头一次听你说这么多话，原来你还挺能说的。看来平时是故意不肯让老夫知道你的口才。”

沈槐头一低，干脆不吱声了。狄仁杰又朝车外张望了一下，思忖着道：“这个神仙镇怎么看去有些古怪……”

“唔，大人？”

狄仁杰伸手搭在沈槐的胳膊上，道：“也罢，你先扶我下去走动走动。坐了一天一夜的车，双腿都没知觉了。”

沈槐小心翼翼地把狄仁杰搀下马车，刚开始几步，就觉得狄仁杰的腿都在微微哆嗦，沈槐尽力扶持，离开马车走了十来步，狄仁杰才长舒口气道：“咳，这神仙镇的风景很不错，就是市井太过萧条。现在这傍晚时分，镇甸里行人皆无，院落上也几乎看不见炊烟，莫非都住着神仙不成？”沈槐听得愣了愣，这才注意观察周围，果然和狄仁杰说的一样，整条街面上除了他们这队人马，竟再无一个行人。

正是夕阳西沉时分，在红日落下的西南方向，天山山脉被晕染成铁锈般的山脊清晰可见，这就是进入庭州辖区最明显的标志。从伊州过来，一路上绿洲和沙漠交替，这神仙镇周边倒是青山葱翠、绿水环绕，夏日傍晚的微风吹来草木和瓜果的甜香，实在是叫人心旷神怡，难怪叫作神仙镇。不过狄仁杰说的怪异也很明显，如此怡人的环境，镇甸里西域式样的平顶土屋也错落有致地点缀在路旁，可就是看不见人迹，实在萧条得很。

沈槐正在茫然四顾，就听狄仁杰低声道：“快看，前面那个宅院像是有人影晃动，咱们过去瞧瞧。”说着，狄仁杰甩开沈槐的手，三步两步就走到那个黄泥刷墙的宅院前面，“咚咚”敲起门来，嘴里还叫着：“有人吗？有人吗？”

隔了好一会儿，院门内才传来抖抖索索的问话声，似乎是个老妇人：“是谁啊？”

狄仁杰扬声道：“啊，我们是过路的，天色已晚，想在此地借宿，不知道主人家方便与否？”

院子里没声音了，又过了好一阵子，木头院门开了条缝，那老妇人

在门后露出小半张脸，从上到下地打量着狄仁杰和沈槐，半晌才道：“你们是从哪里来的？不是从庭州来的吧？”

狄仁杰和沈槐互相看了一眼，狄仁杰和颜悦色地道：“老人家，我们是从伊州来，要往庭州去。”

“啊？”那老妇人一声惊呼，急切地道，“不，千万不可！你们、你们还是快回伊州去吧。”

狄仁杰微微皱眉：“老人家，这是怎么说？我们在庭州有事情要办，您为什么不让我们去……”

“庭州去不得！哎呀，”那老妇人急得跺脚，“你们就听老身一句劝，去哪里都成，就是不要去庭州，那里、那里……”

狄仁杰脸色骤变，伸手扳牢院门：“老人家您说，庭州到底怎么了？”

老妇人正要开口，忽听屋内传来一声凄惨的呼号，紧接着呼号声不绝，听上去痛苦非常。那老妇人顿时慌了手脚，扭头就往院内跑去，狄仁杰乘机一把拉开院门，带着沈槐紧跟着也进了院子。老妇人已奔进屋内，狄仁杰和沈槐赶到屋门口向内一望，俱都大惊失色。

靠北的墙下一面土炕，炕上躺着个人，惨叫声正是此人发出。老妇人一进屋就直冲炕前，努力想按住那人翻滚挣扎的身体，嘴里连声唤着：“山子，小山子，你哪里难受？啊？你哪里难受？”

那小山子断断续续地哼着：“娘，娘，我……我要死了，啊！救命啊，娘！我要死了……”

“不，小山子，你不会死的，娘不让你死！”老妇人将小山子搂进怀里，泣不成声。

狄仁杰走到母子二人面前，仔细端详着急促喘息着的小山子，对老妇人道：“老人家，他是您的儿子吧？他得了什么病如此痛苦？老夫略通医术，可否让老夫瞧一瞧？”

老妇人抬起模糊的泪眼，愣了愣，突然声嘶力竭地喊起来：“你们怎么进来了？快走，快走啊！”

狄仁杰紧锁双眉，探身就去抓小山子的手腕：“大娘，你别着急，我来给您儿子瞧瞧病……”

哪知那老妇人劈手就朝狄仁杰打来，沈槐眼明手快，一把揪住她的手，厉声喝道：“你这妇人忒不讲道理，我家大人好心给你儿子诊病，你怎么还打人？”

老妇人给沈槐制住动弹不得，愣愣地看着狄仁杰给小山子诊脉，不禁泪如雨下，哀声道："没有用的……你们是好心人，可我……我不想害了你们啊。"

正说着，狄仁杰脸色铁青地放开了小山子的手腕，注视着老妇人，严肃地问："大娘，您知道他究竟得的是什么病吗？这村子里还有没有人得同样的病？神仙镇上如此萧条是不是就是因为这个病？"

老妇人噙着眼泪正要开口，炕上的小山子突然又翻腾呼号起来，两手还撕扯着胸口的衣裳，指甲把胸口的皮肤都划出道道血痕。

狄仁杰命令道："沈槐，你把他按住，我来施针。"沈槐把小山子死死按在炕上，狄仁杰又对老妇人柔声道，"大娘，我给他扎几针，可以为他减轻些痛苦。"随即便从怀里掏出针包，全神贯注地在小山子身上扎起针来。

终于小山子渐渐安静下来，软瘫在了炕上。狄仁杰又把了把他的脉，长叹一声从炕沿站起来，沈槐赶紧上前搀扶，狄仁杰以手抚额，稍稍闭了闭眼睛，这才对那妇人说："大娘，他暂且能缓一缓，您随我到院中，我想问几句话。"

沈槐扶狄仁杰在院中的井台边坐下，狄仁杰望着呆站在门前的老妇人，再度长叹："大娘，您家里还有其他人吗？"

妇人摇了摇头，凄然道："大老爷，您看我那小山子还撑得过今晚吗？"

狄仁杰摇头。

老妇人抹了把泪，露出惨不忍睹的笑容："也好，我实在看不得他再受苦了。"

狄仁杰面沉似水："小山子如何会染上这么厉害的瘟疫？大娘，我方才问你的那些话，请务必要从实回答。"

老妇人突然面露恐惧，尖声叫道："大老爷，这病、这病就是从庭州传过来的！"

"庭州？"狄仁杰和沈槐不约而同地叫起来。

"是啊！"老妇人气喘吁吁地继续道，"我们神仙镇离庭州城不过一天多的路程，镇上的很多男丁就给来往的客商当脚力，常来常往地挣些钱。可就这几天，突然听说庭州发了瘟疫，非常厉害，一两天里头就有不少人染病。镇上几个从庭州刚回来的脚夫也染了病，我家小山子恰好在发瘟疫之前拉到一趟活去庭州，结果、结果昨天回家来就……就已经不行了。"老妇人话说到此，已然声泪俱下。

“原来是这样。”狄仁杰沉声道，“那这镇上的人都去了哪里？”

“庭州的瘟疫非常厉害，镇上的老人都记得十多年前的惨状。如今一看瘟疫又犯，吓得大家不敢再住下去，全都往各处逃走了。这两天，连来往客商都听说了消息，走的走，散的散。老身我……我不能丢下小山子啊，就是死，我们娘俩也得死在一处！”

狄仁杰低下头沉默了，半晌才又抬头，温言道：“家里还有烧酒吗？”

“有一些……”

“嗯。”狄仁杰点了点头，“把烧酒拿出来，这两天时常喝一些，多少能防一防。等小山子……去了，你也尽快离开此地吧。”说着，他站起身来朝门外走去。走到门口，又转回头问，“您方才说镇上的老人都记得十多年前的惨状？莫非这瘟疫近十年来没有犯过。”

老妇人泪流满面地点头道：“是的，十年没犯了。我们都快忘记这茬了，哪想到……”

狄仁杰的马车又上路了。这次，沈槐没有再说半句阻拦的话，只是一言不发地骑马跟在车旁。车队很快驶离人迹寥落的神仙镇，在月影婆娑的寂静山道上奔驰。走了大概有半个时辰，狄仁杰突然招呼马车停下，让沈槐上车与自己同乘。沈槐十分意外，但也并无二话，叫人过来牵好自己的马匹，就入车坐在狄仁杰的对面。

车帘挂起，微微颠簸的车厢内清风淡入、暗香习习，如果不是沉重如铅的心绪，这该是个多么美好恬然的旅程啊。沈槐借着月色，注目端详对面的老者，连日的焦虑和操劳让这张衰老的面容愈显灰败，但花白胡须下紧抿的嘴角，又流露出慑人的坚毅和昂扬的斗志。此刻，这位老人从沉思中回过神来，对沈槐亲切地微笑了一下，低声道：“沈槐啊，我在伊州收到武重规送来的急信，就决定立刻启程赶赴庭州。你倒始终没有问过，那信里写的是什么？”

“大人认为有必要让卑职知道的，一定会告诉卑职。大人如果觉得没必要，卑职问了也是逾越。”

狄仁杰凝神听着沈槐的回答，微扬起眉毛，意味深长地道：“沈槐啊，你的确有许多地方与从英非常相似，但刚才这番回答，又和他截然不同。”沈槐诧异，狄仁杰含笑颔首，“从英对所有感兴趣的事情，都会直截了当地向我提问，而绝不像你这般小心谨慎。当然，你们两个会有这样的区别，关键并不在你们，还是在我啊……是我的错。”

沈槐愣住了，赶紧低下头，竭力掩饰翻腾的内心。

“你看看吧。”狄仁杰从怀里掏出书信，递到沈槐的手中。沈槐仍旧

埋首，接过书信匆匆读完，禁不住惊惧地抬眼直瞪向狄仁杰。只见狄仁杰面色异常凝重，一字一句地道："沈槐，你对武重规的说法怎么看？"

"这……"沈槐犹豫片刻，还是坚决地道，"大人，说从英兄会为了一个女人做出投敌叛国的行径，这也太荒谬了！大人，沈槐死也不信！"

"哦，说说你的理由。"

沈槐又迟疑了，想了想才道："大人，沈槐认为从英兄是个大义凛然的人，他断不会因为儿女情长而丧失原则的。"

"儿女情长、儿女情长……"狄仁杰低声重复着，目光中有种罕见的迷离和凄怆，良久，才苦笑着叹道，"沈槐啊，自古有道：儿女情长，英雄气短啊。"

沈槐大惊失色，脱口而出："大人！您，难道您也怀疑从英兄？"

狄仁杰摇了摇头，淡淡道："我怎么会怀疑从英，不，当然不是。只是武重规的这封书信让我深深地感受到，从英的处境有多么凶险，他一定在经受着非同寻常的煎熬。"

沈槐沉默半晌，才字斟句酌地道："大人，您不也在经受非同寻常的煎熬吗？其实……沈槐倒觉得，正因为有您，从英兄不论面对何种状况，他的心里一定是有底气的。"

狄仁杰的眼中流光一闪，勉强笑道："沈槐，你还挺会安慰人。"他拍了拍沈槐的手背，又轻声道，"为国为民，不论承受多么巨大的考验，做出怎样的牺牲，都是我们这些人的本分，这不算什么。只是人老多情，心里终究还是会舍不得……就像刚才看到那对母子，我亦会忍不住想，假如把小山子换成景晖，或者从英，恐怕我、我未必会比那老妇人镇定。"

狄仁杰的声音低哑下去，沈槐只觉眼中一阵温热，冲动道："大人，不会的！我们明天正午前就能到庭州了，您一定要放宽心！"

马蹄得得，犹如急促凌乱的心跳，沈槐犹豫再三，还是把到嘴边的话又咽了回去。为狄仁杰整整背后的靠垫，沈槐竭力用平静的语调说："大人，您睡一会儿吧。等到了庭州城外，卑职就叫醒您。"

正午的夏日明亮而热烈，把狄仁杰脸上纵横的皱纹照得纤毫毕现。狄仁杰从沉睡中猛然惊醒，刚睁开眼，正好看见沈槐向他探过身来，小声地唤着："大人，咱们到了。"

庭州城的东大门，巍峨的城楼之上日光耀眼，守卫的亮银铠甲和刀锋剑刃的光芒汇聚在一处，乍望上去几乎什么都看不见，只有明晃晃的一片在城头上闪耀。城门紧闭，沈槐搀扶着狄仁杰下车缓行，周遭的旷

野上亦是一片肃穆，和神仙镇的情形十分相似，明净的夏日绿意扑面而来，天高地阔的塞外胜景中，却不见半点人声。

离城略近些，护城河的臭气弥漫在空气中，缠绕于鼻翼间，令人十分不快。狄仁杰凝目于护城河水上的斑斑油迹，眉头越锁越紧。沈槐压低声音问：“大人，有什么古怪吗？”

狄仁杰冷然道：“看样子那妇人所言非虚啊。陇右战事已定，大白天的却紧闭东城门，周围也见不到一个要入城的百姓，这庭州城真是令人望而生畏啊。还有这护城河的腥臭也非比寻常，似乎不是一般的河道淤塞所致……”狄仁杰话音未落，城头上响起问话声：“城下可是狄大人的车队？”

沈槐跨前一步，抱拳道：“正是狄大人的车队，烦请速开城门！”

“哦，请狄大人稍等！”没过多时，城门果然缓缓开启，从城内跑出一大队人马，跑在最前面的人身披一件黑色的大斗篷，在炎夏之中显得尤其怪异。

那人率队直冲到狄仁杰和沈槐的跟前，略一犹豫，还是翻身落马，对狄仁杰拱了拱手，趾高气扬地道：“狄国老，别来无恙啊。”

狄仁杰上下打量着对方，一边回礼，一边语带戏谑：“武大人，多日不见，看来这趟差事办得很辛苦啊。怎么了？如此炎热的酷暑中还包裹得这么严实，莫非是有疾……”

武重规脸上青红交替，满面油汗，也不知道是热还是尴尬，总之看上去实在狼狈得很，嘴里还在含糊其词：“啊，没……没事。本官甚畏日晒，如此而已、如此而已。”

“哦。”狄仁杰露出诧异的表情，“既然如此，武大人何必亲自出城来迎，岂不是让老夫深感不安吗？”

“哎呀，我说了没事就没事！”武重规突然极不耐烦地冲口而出，随即一声冷笑道，“狄国老，庭州城这里让你不安的事情多着呢，你就不用再替我操心了！”

狄仁杰目光一凛，神色也即变肃穆，严正地道：“武大人，老夫一路行来，的确是一天比一天更觉不安。那么你我也不用再浪费时间寒暄了，武大人，老夫即刻随你进庭州城，我们好好谈谈！”

武重规眼珠乱转，却站着不动。

狄仁杰面沉似水，望定他道：“武大人，怎么了？走啊！”

武重规咬咬牙，总算是下定了决心，强自扬声道：“咳，咳！狄大

人，本钦差自奉皇命，查察瀚海军私自调动一案，从伊州到庭州，如今已令案件真相大白。具体的案情嘛，想必狄大人已收到本钦差的书信，我就不必在此一一赘述了！如今首犯袁从英虽在逃，他的同谋突骑施贼寇首领乌质勒慑于我大周威势，已经在沙陀碛东沿缴械投降，这个案子嘛，就算尘埃落定了！本钦差这就要去向圣上交差去了。本来狄大人完全没必要再赶到庭州来，不过既然来了，这善后的事宜嘛，恰好也是你安抚使的职责所在，本钦差这就把庭州交给你啦！”

狄仁杰听得双眉一耸，死死盯住武重规问：“本官没有听错吧，武大人您这话的意思，是要走？”

武重规咽了口唾沫，恶狠狠地点头：“没错！本钦差与狄大人见过面就走，狄国老有什么异议吗？”

狄仁杰缓缓摇头：“钦差大人要走，本官无意阻拦。只是……武大人就不怕本官进了庭州城，把你断过的案子再翻个底朝天？”

“你！”武重规面红耳赤，张了张嘴没说出话来，片刻才又冷笑道，“狄大人，本钦差知道，你的心腹爱将成了叛匪，你心里头过不去！可我告诉你狄大人，袁从英罪行昭昭，就算你狄大人再怎么翻手为云覆手为雨，也于事无补的！本钦差还想奉劝狄大人一句，如今连狄三公子都与乌质勒等人夹缠不清，狄大人你还是好好扫一扫自家门前雪，少管别人的瓦上霜了！”

“哼！”狄仁杰厉声喝道，“既然武大人要走，那就不要在此地盘桓了，只怕……”他顿了顿，直视着张口结舌的武重规，“走得迟了，这庭州城的瘟神就要如影随形了！”

武重规激灵灵打个冷战，慌慌张张地转身上马，狄仁杰连看都没有看他一眼，只是当马蹄声响起时，才背对着武重规远去的方向，扬声道：“武大人走好，不送！”

武重规愤愤地哼了一声，带着钦差卫队扬鞭而去。

沈槐看武重规一行走远，忙欺身上前：“大人，钦差真的走了？”

狄仁杰冷笑：“他是逃走了！”

“逃？”

“嗯。”狄仁杰沉重地点了点头，“走，咱们进城看看！”

庭州城里的情况比想象的还要严重。因为钱归南已死，武重规又甩手而去，剩下的长史、司马、录事等大小官员，群龙无首，全都眼巴巴地守在东城门前。见到狄仁杰进城来，这些人是又害怕又期待，踌躇着围在旁边，个个都是欲言又止的模样。狄仁杰冷眼扫过，就知道他们早

都没了方寸。进得城来，就见城门内侧，瀚海军组成的人墙把城门四周堵了个严严实实。在他们的里面，乌压压的人头攒动，一眼望不到边。

沈槐惊异，小声问狄仁杰："大人，您看这是……"

狄仁杰冷哼道："假如本阁没有猜错，这些都是畏于瘟疫，想要出城逃难去的百姓。"他抬眼看了看身边那干战战兢兢的官员们，沉声道，"你们谁可以向本官解释一下这里的状况？"官员们面面相觑，还是那个在刺史府中发放过神水的录事参军哆嗦着来到狄仁杰跟前，勉勉强强把事情陈述了一遍。

原来庭州城近十年来一直靠发放神水控制春夏的瘟疫，今年没有发神水，瘟疫从一个多月前就零星出现，累积了这些日子以后，终于在几天前突然呈现全城爆发之态。得病的人数成倍增长，又因为没有有效的医药，病势也异常凶险。庭州城的百姓深知这瘟疫的厉害，见此情景便开始纷纷外逃，武重规无奈，只得颁布钦差敕令，将四门紧闭，并派出瀚海军镇守，严禁百姓出入。此举反而更加剧了人们的惶恐，越来越多的百姓聚集在刺史府和城门前，庭州城里的局势这两天来已近乎失控了。

"原来是这样！"狄仁杰目光如箭，射向身边的官员们，"尔等身为一方父母，怎么如此懈怠！本官来时的路上便听说，庭州已有十年未发瘟疫，为什么今年又犯？还会爆发到这等不可收拾的地步？"

众人再度抖成一团，最后还是录事参军大着胆子，向狄仁杰提了神水和裴素云的相关始末。

"裴素云……裴素云……"狄仁杰喃喃重复这个名字，只觉舌尖异常苦涩，武重规书信里提到的这个女人，让狄仁杰还未谋面就已恨之入骨，此刻想问的话竟然问不出口。沈槐见状，便向那录事参军询问裴素云目前的状况。录事参军回答，裴素云自安儿被劫后，又伤又急，虚弱不堪，始终未曾清醒。若要控制瘟疫，这女巫应该是有办法的，但目前看来，想让她振作，除非能把她那白痴儿子找回来。

录事参军说完，见狄仁杰阴沉着脸不作声，便又硬着头皮对狄仁杰拱了拱手，嚅嗫道："狄大人，那个、那个袁从英校尉反……出刺史府，据称就是为了去找裴素云的孩子。所以、所以下官们觉得，莫不如先去寻得那袁从英……"

狄仁杰双目灼灼，怒不可遏地喝问："一派胡言！你有何证据说袁从英是为了那女巫的白痴儿子反出刺史府？"

录事参军吓得扑通跪倒在地。狄仁杰又点指众人："武重规这两天不是都在全城搜捕袁从英吗，怎么还没找到？朝廷要你们这班无能之辈到底有何用？"

这下子庭州城的大小官员全部呼啦跪倒，再无一人敢吭声。沈槐见狄仁杰面色煞白，赶紧上前搀扶，就觉狄仁杰的胳膊颤抖个不停，心中着实难受，轻声劝道："大人，您消消气，您别……"

狄仁杰长叹一声，道："沈槐啊，刚才武重规说乌质勒驻扎在沙陀碛东沿？"

"是的，大人。说是已向瀚海军缴械了。而且，好像景晖兄也在他那里。"

狄仁杰微微颔首："好，好啊。咱们现在就去会会乌质勒。"

自从布防在沙陀碛东线，瀚海军并未遇到过真正的敌情。三天前梅迎春带着五千铁骑闯出沙陀碛，也是有惊无险。然而这天清晨到正午，镇守沙陀碛东侧的瀚海军沙陀团却一连碰上了两件怪事。首先是清晨时分，如常沿着沙陀碛东线巡逻的守兵，突然发现大漠之上出现了一大群骏马，懒散地逡巡于沙陀碛边缘的零星绿洲之上。经过仔细观察，瀚海军断定这些马匹全是第一流的突厥战马，神骏超逸，极为罕见。按推断，这样的骏马只可能属于突厥某部的骑兵部队，可却偏偏只见马匹不见骑士。十多名牧民打扮的人管理着这数千匹骏马，形迹颇为谨慎，只在沙陀碛里的几块绿地小心翼翼地放牧，看样子与普通的游牧民十分相仿，但马匹的数量和品质，又绝对不是一般游牧民所能有的。守兵远远地观察了整整一个上午，认定这些骏马来历非常、十分可疑，便向上官做了汇报。

负责当天防务的军官正想再往上报，突然几名守兵往营帐里抱进两个小孩，说是在沙陀碛东侧找到的。这岂不又是桩咄咄怪事？看这两个孩子，大点儿的才十岁出头，小点儿的不过四五岁大，没有大人带领怎么会跑上沙陀碛这样的严酷大漠？据发现他们的兵卒说，当时这两个孩子合骑在一匹小马之上，刚跑出沙陀碛就从马上跌落下来。等过去看时，两个孩子都已昏迷不醒，那大孩子手里却还死死地搂着更小些的孩子。大人们一阵忙乱，又是喂水又是验伤，大孩子从马上摔落时撞到了脑袋，伤得比较重些，小孩子倒是毫发无损，两个孩子都明显脱了水，唇裂皮绽，浑身发烫，看得叫人心疼不已。因孩子们没有清醒，无法问出来历，军官正在发愁是否要汇报，营帐门前，一位身型魁伟的老人疾步走来。

"炎风，跑啊！"韩斌不停地叫着，一直叫到嗓子里燃起了火苗，全身上下都烧得滚热。刚刚离开伊柏泰，他们就陷入了野狼的围攻。韩斌搂着安儿，根本没法取弓射箭，只好硬着头皮往前冲。炎风毕竟是匹小马，它也害怕了，差点儿迈不开步，韩斌急得拼命踢炎风的肚子，用尽全力喊着："炎风，跑啊！"野狼越聚越多，越围越近，其中一头性急的甚至直扑上来，一口咬上了炎风的后腿。

炎风仰天长啸，在最危急的时刻，这小神马于血脉中迸发出了承袭

自先祖的凛凛神威，它向后猛踹将野狼踢翻，随即腾空跃起，如一抹闪动的火焰，风驰电掣般地掠过沙原。野狼群被远远抛在身后，韩斌死死抱着安儿，伏在炎风的身上，他的眼前一片模糊，只有悬挂在东方地平线上的那颗孤星，在韩斌若明若暗的头脑中执着地闪耀着，始终不变的凝练、清朗，引导着他奔向光明……

“哥哥！他在等我！哥哥！”韩斌从床上一跃而起，却一头撞入狄仁杰的怀抱。韩斌仰起头，愣了愣，才认出那张已有些生疏的、衰老慈爱的脸。“大人爷爷……”韩斌翕动着嘴唇，却没有发出一点儿声音。大人爷爷向小斌儿露出亲切的笑容，可是这笑容看上去多么悲伤，甚至……有点儿胆怯呢。狄仁杰张开双臂，韩斌扑进他的怀中，拼命想说什么，仍然没有吐出一个字。韩斌急坏了，他要告诉大人爷爷，哥哥在等着，快去救哥哥！可是为什么自己说不出话来了呢？啊，不！怎么回事啊？大人爷爷，救救哥哥！救救我们！

韩斌全力挣扎，可还是说不出一个字。他急火攻心，竟往墙上撞去。狄景晖抢上前来，帮狄仁杰按住这近乎疯狂的孩子，眼里也不禁噙上泪花，低声问：“爹，斌儿这是怎么了？”

狄仁杰轻轻抚摸着韩斌的脸蛋，和蔼又镇定地微笑着：“斌儿，好孩子。别着急，别着急。你想说什么？是关于你哥哥吗？你知道哥哥的下落对不对？”

韩斌拼命点头，眼泪扑簌簌地滚落下来。

狄仁杰朝狄景晖使了个眼色，低声吩咐：“快，拿纸和笔来。”

狄仁杰的大手阖上韩斌滚烫的额头，韩斌感到凉凉的很是舒服，他精疲力竭地闭起眼睛，却一下又看到了黑雾覆盖的堡垒。哥哥！他浑身颤抖着推开狄仁杰的胳膊，不顾一切地要跳下床去，说不出话也没关系，只要你们跟我走！来不及了，要快啊！狄仁杰按着韩斌不放，双目炯炯，厉声道：“斌儿，大人爷爷问你话，你点头和摇头。再不行，就写下来！”

“斌儿，是哥哥救下了安儿？”

点头。

“也是他让你把安儿带回来的？”

点头。

“……你哥哥，他还……他还好吗？”

点头，摇头，拼命地摇头，泪如雨下。

狄仁杰的嗓子哽住了，定一定神，问话的声音仍然沉着："他，还活着？"

点头，点头，点头。

"你知道他在哪里？"

点头。

狄仁杰含泪微笑："斌儿，写下来。"

韩斌抓过笔，又愣住了，他会写的字本来就不多，压根儿不会写什么"伊柏泰"啊！孩子绝望地抬起头，求助地看着面前的大人们，可他们也都眼巴巴地等着自己！韩斌咬破了嘴唇，握牢笔，终于在纸上歪歪扭扭地写下两个大大的字——"沙牢"！

"沙牢……"守在床前的狄景晖和梅迎春互相对视，一起脱口而出，"伊柏泰？"

狄仁杰刚一愣神，韩斌就挣脱了他的怀抱，滚到了床下，又立刻跳起来，踉跄着往外就冲。梅迎春箭步赶上，将韩斌抱起来，回头对狄仁杰道："狄大人！恐怕伊柏泰局势危殆，乌质勒请命即刻率部前往！"

狄仁杰点了点头："本阁再派瀚海军三千人马与你同去。"

"是！"梅迎春拍了拍韩斌的脑袋，"小伙子，真是好样的！炎风累坏了要养几天，你与我同骑墨风，咱们这就去找你哥哥！"

夜色苍茫的大漠上，几千铁骑全速驰骋，扬起的滚滚沙尘黯淡了满天星光。在他们前方，墨风一骑绝尘，把其他人全都远远地甩在了后面。韩斌昏昏沉沉地靠在梅迎春的怀中，他太累了，却又不肯睡去。生怕一闭上眼睛，就错过了哥哥的身影。从黄昏到凌晨，又自朝至夕，韩斌已经完全不记得，这些天他在沙陀碛的莽莽沙原上跑了多少个来回，韩斌好像觉得自己能够记住这一路上的沙丘，能够区分出它们每一个不同的面貌，但实际上，这只是他混沌头脑中的幻觉罢了。每一阵风刮过，沙丘就变换出新的模样，通往伊柏泰的路途也跟着呈现出全然不同的面目。晨凭日影、夜随星河，沙漠上恒久不变的，唯有长空中的日月星辰，与人心中永不泯灭的信念。

又一个夜与日在瞬息间流逝，既如人生般短暂，又似梦境般漫长。随着墨风声贯落霞的嘶鸣，傍晚时分，他们终于再次站在了伊柏泰的前面。然而，这还是伊柏泰吗？

眼前的一切令梅迎春都不禁瞠目结舌，头脑刹那空白一片。正是日暮，原先在重重沙丘包围中的大片平原上，如血的残阳遍地泼洒，在烟霞氤氲中，溅起一个又一个赤黄的小沙包，除此，再无其他！营房呢？

木墙呢？堡垒呢？甚至，那些烧焦了的突骑施人的尸体呢？伊柏泰曾经的所有竟都消失得无影无踪，仿佛被一双无形的巨手抹去，又恶作剧似的在原址上堆起痤疮似的小小沙堆。假如不是墨风识途，假如不是梅迎春和韩斌对伊柏泰记忆犹新，他们一定会认为自己走错了地方！

韩斌从墨风身上滚落沙地，刚爬起身就朝伊柏泰原来木墙的方向扑过去。他想叫，可叫不出声，他跌跌撞撞地跑着，原来平整绵软的沙地变得坑洼不平，好像在下面埋伏着数不清的障碍。韩斌接连摔倒，又马上爬起来继续跑，突然他的脚底一阵剧痛，皮肉似乎被撕裂了，韩斌向前猛扑下去，被紧赶上来的梅迎春牢牢地抱住。

梅迎春看到韩斌的小靴子被什么利器划破了，猩红的血水不停地滴下，渗入黄沙之中。他将孩子轻轻放到身边，示意他不要动，自己则抽出佩刀，奋力翻掘起面前被血水玷污的沙地。当凌厉错落的锋刃展现在眼前时，梅迎春蓦地倒吸口凉气，停止了动作。不，他没有看错，这些就是原先高耸的三尺木墙上遍插的刀锋，此刻均已埋在了沙下！梅迎春还在发愣，身边的韩斌又跳起来向前扑去，在一处小沙堆前挥起两只小手，发疯般地刨挖沙地。

梅迎春突然意识到了什么，也赶紧来到韩斌的身边，和他一起不顾一切地掘挖沙地，很快就触到了坚硬的砖石。往旁边再挖过去，堡垒上的窗洞显露出来，只是已被黄沙灌满，找不到半点儿缝隙。梅迎春的心骤然冰凉，再看韩斌，小脸上沙土混着泪水，早辨不清模样，两只小手已然血肉模糊，却还在不停地挖着。“斌儿，住手！”梅迎春大喝一声，猛地攥住韩斌的双手，孩子挣了一挣，便昏倒在他的怀里。

突骑施和瀚海军的骑兵都赶到了。梅迎春指挥着他们挖了整整一个晚上。掩埋在黄沙之下的伊柏泰才算稍稍露出真容。然而，除了烧不烂的砖石和利器，其余的一切都已成为焦黑的残骸，与厚重的黄沙混合在一起，连原先是什么都分辨不出来了。

第二天沙陀碛上刮起火热的飓风，刚刚挖掘出的碎石烂砖再度被铺天盖地的飞沙淹没，连梅迎春带领的几千骑兵队都差点儿被活埋。伊柏泰不存在了，那些能够提供水源的深井也难觅踪影，此地无法久留。午后，梅迎春下令在伊柏泰四周插下数根铁杆作为标记，便带着大队撤离，乘着凉爽的夜晚踏上归途。为免意外，他一直让人寸步不离地看管着韩斌，回程路上，梅迎春仍然像来时那样，将韩斌放在墨风身前，亲自保护这劫后余生的孩子。他原以为韩斌会哭闹，但实际上这孩子自苏醒以后就变得异常安静，也再没有流过一滴眼泪。奔驰整个夜晚之后，他们已经离开伊柏泰很远了。梅迎春注意到，韩斌始终都没有再回头看过伊柏泰，反而一直瞪着双眼望向前方。他是在寻找，黎明时分升起在东方天际的那颗金星。

裴素云仍然被关押在刺史府的临时牢房里。从安儿被劫走到现在，已过去了整整五天。她前胸的刀伤本来就不重，已经好得差不多了，但

这五天来裴素云始终昏昏沉沉地躺着，几乎没有睁开过眼睛，也没有说过一句话。直到这个夜晚降临，黑沉沉的屋子里突然有人点起蜡烛，昏黄的烛光映在她的脸上，紧接着她便听到阿月儿急促的呼唤：“阿母，阿母，你怎么样了？你醒醒呀。”

裴素云悠悠地睁开眼睛，阿月儿挂着泪珠的面庞在灯影前晃动，额头面颊上的伤痕十分清晰，裴素云抬起沉重的胳膊，想要抚慰一下这无辜受累的小姑娘……突然，裴素云从榻上猛撑起身来，她看见了谁？是安儿！她可怜的孩子，正在阿月儿的怀里嘻嘻笑着，撒娇地向母亲伸出双手：“娘……”

“安儿！”裴素云一把将安儿揽入怀中，没头没脑地亲吻他的小脸蛋，又忙借着烛光仔细查看孩子，全身上下干干净净的，除了几道隐约可见的擦痕，真的是安然无恙！抱紧失而复得的宝贝，裴素云喜极而泣，阿月儿也坐在她身边抹起眼泪。只有安儿浑然不知发生了什么，在母亲的怀抱里高兴得手舞足蹈，咿咿呀呀地叫个不停。

一个苍老严厉的声音在屋子里响起来，声音不高却似带着千钧的分量：“裴素云，你既已母子团聚，是不是也该想一想庭州城内外，那些即将被疫病害得骨肉亲人阴阳两隔的百姓们？”

裴素云打了个寒噤，这才看见桌边端坐一人，面容隐在逆光暗影中看不分明。烛火摇曳，映在那人花白的须发上，清冷又肃穆。阿月儿抱起安儿闪到一旁，裴素云垂首而坐，没有说话。老者的威严气概，让她隐约感觉出对方的身份，但那语调中鲜明的怨恨和敌意，又如乌云盖顶，压得她难以喘息。

见裴素云一直沉默，老者身边侍立的军官厉声喝道：“裴素云，狄大人问你话，你没有听见吗？为什么不回答？”

“狄大人……”裴素云的猜测被证实了，她有些迷惑地抬起头，还是无法看清老人的表情，她轻声嗫嚅，“我不明白，你们要我说什么？”

沈槐愤愤地又要开口，狄仁杰向他微微摇了摇头。借着昏黄的烛光，狄仁杰细细打量着面前这个女人，就是她吗？——她就是那个武重规言之凿凿迷惑了袁从英，并令他犯下十恶不赦之罪的女巫吗？散乱的鬓发遮住了裴素云的额头，苍白的嘴唇轻轻颤抖，此刻的她看不出有多美丽，反倒显得十分哀怨而无辜。然而对狄仁杰来说，裴素云每一分楚楚可怜的韵致，都只能在他苦涩难耐的心上平添更为刻骨的憎恶。她越显得柔弱凄怆、哀婉动人，他就越恨得心如刀绞、筋疲力尽。

狄仁杰长长地吁了口气，竭力使自己镇定下来，冷冷地道：“你不明白？好，那么本官就提醒你一句，裴素云，你是庭州城名列第一的萨满伊都干吧？”

裴素云垂下眼帘：“是。”

“很好。本官还听说，你配制的一种神水在十年中有效防止了庭州城内的疫病，可有此事？”

“是。”

狄仁杰紧接着质问：“既然如此，为何今年不发放神水？却令疫病在庭州蔓延肆虐到不可收拾的地步？”

裴素云还是低头沉默。

狄仁杰搁在桌上的拳头不住地颤抖着，邪佞妖祟、邪佞妖祟，他的头脑中反反复复就只有这四个字：“裴素云，你不说本官就替你说！你无非是妄图借疫病要挟庭州百姓要挟大周官府，我说得不错吧？”

“要挟？”裴素云怔了怔，困惑地瞥了一眼狄仁杰，喃喃道，“狄大人，发放神水的事情是由庭州官府做主的。您……为什么不去问问钱、钱刺史？”

“哼！”狄仁杰重重地往桌上击了一掌，“你就不要再指望钱归南了。他帮不上你！”说着，他朝沈槐使了个眼色，沈槐会意，高声喝道：“钱归南已经死了！”

“死了？”裴素云惊得从床边直跳起来，顿时天旋地转，又软软地坐回去，不觉已泪流满面，“他……是怎么死的？”

狄仁杰冷哼道：“据查，钱归南大人是被他的心腹偏将王迁所杀的。哦，你的孩子当日不也是王迁掳走的吗？”

“王迁！”裴素云发白的手指牢牢揪住裙裾，咬着牙道，“归南，你信任的好部下……”她扑倒在床上无声地痛哭起来。

狄仁杰等她哭了一会儿，才用冰冷的语调道：“哭够了吧？虽然钱归南已死，我方才的问话你还是要回答！”

裴素云止住悲声，慢慢撑起身子，问：“狄大人，疫病果然已经蔓延开了？”

狄仁杰冷笑反问道：“伊都干，恐怕你对疫病比其他人都更了解吧？你应该知道自己的行为所带来的后果！”

裴素云愣愣地点头：“知道，我……当然知道。”

狄仁杰一声断喝：“哼！那么就不要再浪费时间了。伊都干，本官今日前来，便是来给你一个将功折罪的机会。只要你能交出控制和治疗疫病的良方，救庭州百姓于水火，本官可以酌情宽宥你的罪行！”

裴素云直直地瞪着狄仁杰，不知道在想什么。半晌，她向安儿投去

慈爱的一瞥，轻声道：“狄大人，安儿遭劫，如今毫发无损地回来，素云尚未及谢过狄大人，请狄大人先受妾身一拜，谢狄大人的救命之恩。”语罢，她起身便拜，端端正正地给狄仁杰磕了个头。

狄仁杰倒有些出乎意料，摆了摆手：“不必多礼。”他刚想开口，裴素云抢着道：“狄大人！安儿、安儿是……是他救回来的吧？一定是他……他也在这里吗？”

“他？”狄仁杰一时语塞，看着裴素云突然异样地透出红晕的面庞，锥心刺骨的创痛和仇恨猛然间席卷而来，狄仁杰只觉面前一阵发黑，不得不闭了闭眼睛。

睁开双目，狄仁杰讥讽地问：“裴素云，本官不知道，你说的他是谁？”

裴素云咬了咬嘴唇，坚决地说下去：“狄大人，那日王迁将安儿掳走，素云便求了……求了袁从英，求他搭救安儿。如今安儿平安归来，素云但求能见一见袁……能面谢恩人。这是素云唯一的心愿，还望狄大人成全！”

狄仁杰紧锁双眉，不可思议地摇头道：“裴素云，你这是在和本官谈条件吗？”

裴素云目光闪耀，声音清亮地道：“狄大人，素云哪里敢和您谈条件。素云是在恳求您！只要您让我见一见……袁从英，素云立即交出神水的配方。”

“荒唐，无耻！”狄仁杰从椅子上腾地站起，在屋子里来回走了两圈，才停在裴素云跟前，强压怒火冷笑道，“裴素云，你也忒不知好歹！没错，确实是袁从英身历百险救回了你的孩子，而你不知感谢、不思悔过，反倒得寸进尺，真真是毫无廉耻之心！”裴素云被他骂得脸色纸样煞白，反倒倔强地挺直了身躯，目不转睛地盯着狄仁杰。

裴素云的模样越发激怒了狄仁杰，他再难抑制满腔悲愤，双唇在花白的胡须下不停地颤抖，好不容易才一字一顿地道：“裴素云，你最好还是清醒一点，休要抱什么无谓的幻想。交出神水配方、救助庭州百姓是你减轻自身罪责的唯一机会，你没有资格和我谈任何条件！而且现在我就可以明确地告诉你，袁从英不想见你，我更不会允许他见你！”

裴素云在原地，许久才绽露出一个凄楚至极的笑容，微微点头道：“我明白了，狄大人。是我痴心妄想、不知廉耻。其实那天在大庭广众之下，他都说得清清楚楚了，只是我总也不肯相信……因为、因为他还说过一些别的话。”泪水淌进嘴里，咸咸涩涩的。她继续说着，声音却变得清朗沉着，“不过袁从英算得上是个君子，尽管他一直在欺骗我，但他还是信守了承诺，为我救回安儿。单就这一点，也足够我对他感激涕零、犬马相报了。”

一个时辰之后，庭州城内所有的中外药商齐聚到刺史府正堂。他们传阅着裴素云写出的神水配方，并将自己所有的相应药材数量登报在统一的单据之上。录事参军前后奔忙，很快就合成了一份药单，呈到狄仁杰的桌案前。

狄仁杰蹙起双眉，全神贯注地阅读药单，突然将纸往桌上一拍，厉声道："怎么回事？这份配方里还有好几味药材无人登记？各位，难道现在这个时候你们还打算奇货可居、卖个好价钱吗？"

药商们吓得胆战心惊，哗啦跪倒一片。其中一个看上去资格老些的战战兢兢回话："禀、禀报大老爷。绝不是隐匿不报，实在是那几味药材为西域大食药商独有，咱们这些人都没有啊。"

"哦，那大食药商呢？为什么不来？不是吩咐叫来全城所有中外药商吗？"狄仁杰的雷霆怒火自进入庭州城后就没有停歇过，沈槐在一旁看得着实担忧。

还是那录事参军壮着胆子回禀："狄大人，下官们都查过了。庭州城的大食药商在一个多月前就全部离开庭州，回国去了。如今全城内外，连一个大食药商都没有了。"狄仁杰眯缝起眼睛没有说话，药单被他在掌心中捏成一团。正堂内顷刻间鸦雀无声，众人的目光齐齐汇聚在桌案后的这位老人身上，已过深夜子时，他仍不眠不休地忙碌而丝毫未露倦意，唯有满头霜雪更甚。

"爹，您叫我吗？"正堂门前，狄景晖布衣灰袍，长身而立。

狄仁杰从沉思中惊醒，抬手让他进前来："景晖啊，你来看看这药单。有几味药说是大食药商那里才能买到，你帮忙想想，还有没有什么别的办法？"

狄景晖快步来到桌前，接过药单匆匆一瞥，脸色大变，惊问："爹！这、这就是神水的配方？"

狄仁杰略带嗔怪地道："大惊小怪的做什么？不错，这就是裴素云刚刚交出来的神水配方。问题是其中关键的几味药材，因大食药商均已离开，如今庭州城内无处可觅……"

"爹！"狄景晖打断父亲的话，声音激动得有些颤抖，"您放心，这些药材我都有！"

狄仁杰也大为惊诧："你有？你怎么会有？"

狄景晖突然跺一跺脚，眼里似有清辉跳动："爹！这实在是……唉，您还是先让人跟我去取药吧，就在乾门邸店。"

狄景晖领着人赶到乾门邸店后楼，打开那间封闭了一个多月的客

房，满屋飘出浓浓的药材香味，层层叠叠的大药包一直堆到屋顶。仔细核对药单，关键的药材果然一味不少，而且分量充足，应该能够应对全城所需。刺史府中立即架起几口大锅，药商们又送来其余的药材，狄景晖指挥众人，按方配药，在刺史府中连夜熬制神水。狄景晖还根据裴素云的配方，针对已患上疫病者的病情轻重，适当增删药材，经狄仁杰亲自审阅之后，配成不同等级的方剂。

第二天一大早，庭州城的百姓一觉醒来，便发现大街小巷都贴满了告示，召集大家到大巴扎前的空地上申领神水。几天来人心惶惶、死气沉沉的庭州城，突然又有了生机。人们奔走相告，扶老携幼往大巴扎赶去。与此同时，里长们挨家挨户寻访患病的人，登记造册，问诊送药。狄仁杰更是带领着庭州官府的大小官员，走街串巷，亲自查看病人，发放药物，安抚百姓。他也没有忘记联络附近州县的官府，查找散落在外的病人，并派人送去对症的方剂。

裴素云的神水果然是治病良方，只不过两三天的时间，来势汹汹的疫病就被很好地控制住了。因为医治还算及时，绝大部分的病人都得了救，病死的人数十分有限。庭州城里的人心又安定了，百姓们不再急着出城，来自其他州县和西域的商人们也陆续出现在了巴扎上。瓜果的香气和箜篌的乐声重新点染火辣辣的庭州夏日，一切，好像都恢复了原样。

在狄仁杰的授意下，瀚海军出其不意地袭击了游散在沙砣碛旁的突厥马队，将千余匹战马和十多名牧者尽数捕获。狄仁杰亲自审问那几名突厥牧者，不出三言两语就套出了他们的真实身份。原来这些假牧民都是突骑施敕铎可汗的部下，敕铎在领军夺取伊柏泰之后，就命令他们这十多人乔装成普通的游牧民，将部队的战马绕道沙陀碛北侧悄悄赶到靠近庭州的这一边。狄仁杰再追问敕铎这样做的目的，那些假牧民们也说不出个所以然来了，他们只知道，敕铎吩咐他们放牧战马，小心遮掩行藏，并等待进一步的消息。

审问完毕，狄仁杰遣散众人，一个人在刺史府的正堂上坐了很久。敕铎兵分两路的行动耐人寻味，一时难以揣度出他真正的意图，还要等待梅迎春探查伊柏泰的结果。

但现在至少有一点狄仁杰能够肯定，那就是不论敕铎的计划为何，他一定没有得逞。然而，敕铎为什么会失败？在伊柏泰到底发生了什么？袁从英……他怎么样了？梅迎春是三天前的傍晚带着韩斌，率领突骑施铁骑兵和瀚海军一起进入沙陀碛的。这三天来，狄仁杰无时无刻不在牵挂着担忧着等待着……可是，狄仁杰摇头苦笑，自己牵挂担忧等待了何止三天！计算时间，梅迎春从伊柏泰发出的消息一两天内必会送到，此时此刻，狄仁杰却从内心深处感到巨大的惶恐和无力。他很想找人说一说、问一问。有的打击他已经承受过了一次、两次，难道真的还要再承受第三次吗？可是他老了，老了啊，连他自己都不知道，这样的打击他还能不能承受得住……这算是什么？是赌气吗？还是示威？

在空无一人的正堂上，狄仁杰喃喃自语："我原本一直以为景晖是最不听话的孩子，现在才明白，你比他还要倔强得多……袁从英，你的所作所为不可原谅。"

又过了一天，六月初二的凌晨时分，墨风载着梅迎春和韩斌，挟裹着滚滚沙尘和炎炎热风，从沙陀碛上飞跃而出。他们的回归和带来的消息，使狄仁杰能够确定：庭州，彻底安全了。

裴素云自那天交出神水配方以后，狄仁杰就下令将她释放了。阿月儿也跟着回了家，仍旧帮裴素云照料安儿，她们闭门不出，生活似乎又回到了过去。当然，这世上最深刻有力的变化永远都只发生在人的内心，从外表上往往是看不出来的。

六月刚至，似乎是为了补偿前段时间暴雨所带来的凉爽，庭州变本加厉地酷热起来。这天傍晚，西方天边的火烧云迟迟不肯褪去，裴家小小的庭院里一丝风都没有。阿月儿打出井水来泼地，泼了一遍没什么用处，她又从后院冬青林前的水井里打水，打算再泼第二遍。正拎着水往前院走，突然听到院门外有人叩门，她刚想去应，却看见裴素云已站在了院门口。

"狄大人？"裴素云很意外，她瞧了瞧狄仁杰的身后，那位看上去像贴身侍卫的年轻军官远远地站在巷口，身边停着一辆马车，除外便再无其他了。

狄仁杰微微一笑："冒昧来访，唐突了，不知道伊都干此刻方便与否？"

裴素云垂下眼帘，她不太习惯狄仁杰这突如其来的慈祥与亲切，但还是屈膝行礼，低声道："狄大人要问素云话，派人来传便是。"

"在刺史府里是问案，老夫今天过来，不是为了案子。"

除开案子，我与你……你们就没有任何关系了。裴素云几乎就脱口而出，她低下头抿紧双唇，却听到狄仁杰迟疑地问："呃……咱们可以去屋里谈吗？老夫有些话想问问伊都干。"裴素云不觉抬眸，老人的声音太过悲怆，脸上的神情更是凄惶，完全不像上次所见到的样子，她的心莫名地揪紧了。

踏过小院内湿漉漉的地面，来到外屋坐下。狄仁杰举目环顾，四壁的天蓝色静谧而安详，后窗下的神案上，琉璃香炉中袅袅的檀香消解着溽暑的闷浊之气。夕阳最后的一抹余晖，被天山之巅的冰峰折射而下，穿过敞开的窗户，正投在神案中央的黄金五星上，光华夺目。

裴素云双手奉上一个洁白莹润的瓷杯："狄大人，请用茶。"

"哦，好。"狄仁杰端起来喝了一口，微微点头问，"这是……"

“这是冰镇的奶茶，庭州人夏天喝的，也不知道您喝不喝得惯？”

“啊，不错，很好喝嘛。”狄仁杰搁下瓷杯，端详着裴素云道，“老夫今天来，是特意来谢谢伊都干。”

“谢我？”

“嗯，伊都干的神水良方已令庭州摆脱了疫病的威胁，病人也都得到了妥善救治，伊都干居功甚伟啊。”

裴素云避开狄仁杰的目光，轻声道：“素云此举不过是回报救子之恩，谈不上什么功劳，狄大人更不必言谢。”

狄仁杰一声长叹：“你在一个多月前，就把神水配方写给了袁从英，那时候并不能肯定他会救你的孩子吧？”

裴素云愣住了，半晌，才苦涩地道：“狄大人，现在提这些只会让素云感到羞辱，求您……就放过我吧。”

狄仁杰摇头，语调竟比她还要苦涩：“看来老夫除了道谢，还应该向你道歉。”

“狄大人！”裴素云惊得直勾勾盯住狄仁杰。

狄仁杰摆了摆手，没有再说下去。

沉默片刻，狄仁杰又道：“素云啊，老夫这两天才听说，你的先祖原来是三朝名臣裴矩先生。哦，你们裴氏现就有位裴朝岩大人，与老夫同朝为官，任的是国子司业，他与你是否近亲？”

裴素云淡淡道：“回狄大人，这位裴朝岩大人算是素云的堂兄。”

“哦，原来是这样？那素云为什么不去投奔他，反要独自流落在这边陲之地？这样的生活太过孤苦了，也不符合河东闻喜裴氏的氏族身份啊。”

裴素云的唇边勾起一抹讥讽的笑意：“狄大人，素云只是庭州的萨满女巫，闻喜裴氏的氏族身份与我没有任何瓜葛。至于素云为何要留在庭州……能说的不能说的，我都已经对人说过一遍，不想再说第二遍了。”冲动地一口气说完，裴素云才意识到自己语气中的不恭，抬眼看去，金色夕阳下狄仁杰的鬓发如雪，她顿感愧疚，嗫嚅道，“狄大人，你是想问伊柏泰的事情吗？他……袁从英没有告诉您吗？其实他都知道的。”

狄仁杰突然厉声叱问：“那他知不知道该如何从沉没于黄沙之下的伊柏泰逃生？你当初有没有告诉他这样的办法？”

裴素云惊骇得瞪圆了双目："狄大人？素云、素云不明白您的意思？"

"咳！"狄仁杰叹息着闭上眼睛，一字一顿地道，"你的孩子安儿是韩斌带出沙陀碛的，从英……当时被困在了伊柏泰里面，是他将安儿托给了韩斌。待突骑施的乌质勒王子和瀚海军赶到的时候，伊柏泰已经埋于沙地之下了。"

在炎热的夏夜里裴素云突感寒气彻骨："我不明白？怎么会这样？……他、他应该和安儿一起回来的啊……伊柏泰埋在沙下？不！"她几乎尖叫起来。

"是的，整个伊柏泰都沉到了沙海之下！"狄仁杰死死地盯着裴素云，连连逼问，"你说，为什么会这样？景晖告诉我说沙下有个巨大的监狱，但是现在所有地上的房屋和出口都塌陷在沙中，怎么会出现这种情形？你所掌握的秘密中，有没有造成这种现象的原因？另外据我所料，突骑施敕铎可汗所率兵丁绝大部分也已埋入沙下。但这些不重要，都不重要……"狄仁杰的嗓子哽住了，他全力镇静，也难以扼制话音的颤抖，"最重要的是，你说从英，他还有逃生的机会吗？"

裴素云伏倒在桌上，无声无息地过了很久，才又抬起头来，脸上并没有泪："狄大人，你们找过他吗？"

狄仁杰长叹一声："当然，只是……到现在还没有找到。不过我会命人一直找下去的。老夫知道，伊柏泰是你们裴家世代相传的秘密，我不勉强你说出来。今天老夫亲自前来，只是想请你帮忙指点，看看你还有没有什么别的办法。"

"狄大人！"裴素云轻唤一声，恍恍惚惚地道，"伊柏泰已沉入地下，所有的秘密也就不复存在了。伊柏泰就像枷锁，套在我的身上好多年，我从来没有想到过，它竟然会这样就消失了。这一切真像是场梦啊，一场我做了半生的噩梦，今天终于梦醒了。可是，我却已经失去了太多太多……"她泪眼婆娑地望着狄仁杰，"今后，我该为了什么活下去？"

狄仁杰微微颔首道："我想，至少为了你的孩子，你也必须活下去。"他缓缓地站起身来，疲惫的目光落在裴素云的身上，像一个老父亲在抚慰伤心的女儿，"不要着急，假如一时想不出什么线索，也没有关系。老夫已经拜托了乌质勒王子，在老夫离开庭州以后，继续寻找从英。你如果想到什么，都可以去告诉乌质勒，他会尽力的。"

裴素云茫然地问："狄大人，您要走了吗？"

"是啊。圣命在身，不能久留。庭州局势宁定，老夫便要启程返回洛阳了，朝中还有太多的事情要做。"

在院门口站下，狄仁杰对裴素云亲切嘱咐："素云啊，既然伊柏泰已

毁，你若是想离开庭州，我倒可以为你去向裴朝岩大人说一说，我想，他必不愿让裴氏宗族流落在外。”

裴素云对狄仁杰深深一拜：“狄大人，素云感谢您的好心。素云过去的确想离开庭州，但总有各种各样的约束和畏惧。而如今，虽然那些都没有了，离开的理由却也不存在了。狄大人，素云哪里都不去，普天之下，只有此处才是素云的家。”

狄仁杰缓步走到巷口，沈槐搀扶着他登上马车。回首望去，裴素云依然站在院门前，黑猫哈比比荧荧的绿眼，在她脚边的暗影中转过来绕过去。黑夜降临，裴素云全身素白的纤细身姿，在越来越浓的暮色中闪耀出神秘奇异的银色光芒。

“沈槐啊，我们现在去沙陀碛看一看。”

“啊？大人，现在吗？”

“是的，现在。”

沈槐不再说话，默默地赶起马车。狄仁杰轻轻拍了拍缩在马车后座上的韩斌，微笑道：“斌儿，等急了吧？我们现在就去沙陀碛。你呀，真的不想再见一见小安儿吗？他可是你救出来的啊。”

韩斌摇摇头，把脑袋探向车窗外，两只晶亮的眼睛一眨不眨地注视着夜空。第二次从沙陀碛回来以后，他就变成了这个样子。前一次是想说话说不出来，现在却更像是这孩子自己选择了沉默。为了弄明白在伊柏泰究竟发生了什么，狄仁杰又试过让他点头、摇头或者写字，韩斌却一概置之不理了。有些记忆太过珍贵，他将它们全部深锁在心底，从此再没有人能够开启。

马车驶离庭州城，在乡野小道上稳稳前行，沈槐赶车赶得很耐心，他心里很清楚，这时候不需要着急。沉默许久，狄仁杰悠悠地招呼道：“沈槐啊，你还记不记得那天我们离开神仙镇，往庭州赶来时谈过的话？”

“大人，您是指？”

“关于儿女情长，英雄气短。”

沈槐困惑地回头：“大人，您的意思是？”

狄仁杰微笑着指了指前方：“看好前面。”

“噢！”又过了一会儿，沈槐才听到身后传来深沉的话语：“从看到武重规的书信开始，我就没有一刻相信过那所谓的私情，我认定它要么是诽谤，要么就是欺骗。不过今天，我相信它是真的了。”

沈槐迟疑了一下，低声道：“大人，要让您相信可太不容易了。”

“唔，你说什么？”狄仁杰似乎没有听清，追问道。

“哦，我、我没有说什么。”

狄仁杰望着车前那挺拔的背影，会心地微笑了。少顷，他叹息着道：“怀疑让人保持警惕，相信却令人感到慰藉。今天，我就多多少少感到了一丝欣慰。沈槐啊，你是对的……人应该更多地去相信。”

马车停在沙陀碛的边缘。沈槐等在车边，狄仁杰牵着韩斌的手，一脚深一脚浅地走进沙漠。从这里还看不到沙丘的叠嶂身影，在他们的面前，只有夜空与沙海在地平线的尽头汇集，黛蓝与墨黑的交接处，是璀璨壮美的星河。

走了一段，韩斌站住了不肯再往前。狄仁杰回头张望，马车还隐约可见，便点头道：“好吧，听你的。我们就走到这里。”深深地吸一口充满沙尘的热风，狄仁杰仰起头，仿佛觉得自己日渐衰老的躯体中，又被注入了焕然的生机。辽远旷渺的天地此刻正安抚他疲倦的身心，为他带来长久未得的宁静。他不禁深深感叹，在这里，生的欢悦和死的悲恸都显得多么无足轻重，在这里，生与死已合而为一，殊途同归。

狄仁杰感觉到韩斌在扯自己的衣襟，便低下头，怜爱地抚摸着韩斌的脑袋，微笑道：“斌儿，过两日你就要随大人爷爷回洛阳去了。这沙陀碛，大人爷爷以后是再没机会来了。不过你要是喜欢这里，等长大了以后还能再来。你还想来吗？”

韩斌眨了眨眼睛，重重地点头。

狄仁杰遥望星空，沉声道：“斌儿，曾经有一位大英雄，写过这样的诗句‘对酒当歌，人生几何？譬如朝露，去日苦多’，他说的是人生的短促，就像早上的露水，太阳一出就消失了。其实，人生也如这遍野沙尘，随风吹散，是最轻飘最无常的。但是他又写道：‘青青子衿，悠悠我心。但为君故，沉吟至今。’斌儿，你要记住这些诗句，如露似尘的人生正因为这几句诗才有了不同，才有了意义。”

韩斌似懂非懂地睁大眼睛，又扯了扯狄仁杰的衣襟。狄仁杰弯下腰来：“怎么了？”

韩斌伸出手，轻轻地为他拭去不知不觉中已落满面颊的泪水。

三天之后，狄仁杰离开庭州踏上归途。庭州百姓交口称颂安抚使大人令庭州城摆脱疫病之危，夹道相送的人群绵延到城外数十里。

也就在当天，梅迎春派出的日夜不停搜索沙陀碛的人马，抓到了几名伤痕累累、狼狈不堪的突骑施士兵。经过严刑审问，梅迎春终于从他

们的嘴里了解到了伊柏泰被焚毁的全部经过。更重要的是，梅迎春得知：敕铎也已被烧死在了暗河的烈火之中。梅迎春当即决定，集结手中全部的力量，发兵碎叶，他终于要去实现自己酝酿多年的宏伟计划了！

|第八章|

久视

前突厥猖狂，兴兵犯境。瓜、肃、沙遭袭，伊、庭震动，陇右危殆。蹄音已至而百姓栗栗，将令不传而士卒惴惴。

余本老迈，不堪大用。陛下专信，除陇右道安抚使。王命及身，不敢有负。每思及此，中夜惊悚，但惧非所托者也。报国之心犹存，七秩之身已衰。君嘱殷殷，在耳切切，乃奋此残躯，虽年高而不敢辞；虽路遥而不敢退；虽暑长而不敢避。万里周转，月余奔波，终毕其功。弓骑所出，群贼辟易；王旗所向，宵小慑服。狼子野心，还归镜花水月；老谋深算，皆付逝水东流。

庭州刺史钱归南，早私通默啜。仅以财故，罔顾大周。伪造匪患，暗制兵器。战事起时，更开门揖盗，引施敕铎入庭境，调瀚海军至伊边，欲让庭州于默啜也。此等丧心病狂之举，自高祖朝始未之有也。所幸当今天子英明，天下归心。纵有一二跳梁，终为擒伏。首恶钱归南、从恶伊州长史杜灏等伏诛。

而忠臣义士，虽身处危局，英勇果决，前赴后继。肃州刺史崔兴以下，克敌竟功，兵部应另有呈报，不于此细述。臣所见者，原瀚海军旅正高达，前有送急报入京，后有飞夺瓜州烽火台，可谓胜局之眼成于其矣，功莫大焉。又有余子景晖，服流西北，巧得大食奇药数种。适逢庭州瘟疫，倾其所有，救军民无数，其功虽亲不可没也。伏请陛下恩赏。

庭州之乱，险如千钧系于一发。主官叛，外敌侵，民受瘟疫之苦，军受乱命之累。诚所谓巨岩压于虚卵，一旦倾覆，陇右糜烂。当此岌岌之危，有突骑施王子乌质勒振作而起，率所部抵御敕铎，终于沙陀碛击溃之。若无此人忠义，王师之胜虽必，时日或将迁远，积重或将难返矣。突骑施部自敕铎登酋长位，亲突厥而远大周，不臣之心日久，致西北重陲碎叶孤悬。今乌质勒反正，请命收复碎叶。

人曰五步之内，必有芳草，今乃知一族之下，必有忠臣。此实乃圣上之德被于四海，日月之辉及于宇内。臣不胜欣喜，因上表具奏，请嘉其忠勇以楷模，授其官职以正名。

臣狄仁杰再拜顿首。

武则天长吁口气，轻轻放下手中的丝绢奏本，狄仁杰这篇发自庭州的奏章她已经不知道读了多少遍，但每读一次仍觉心潮涌动，热血澎湃，似乎攻城略地的男儿豪情也将她这老妪的身心点燃了。最近半个月来，前线捷报频传，但她就是不敢轻言胜利，甚至害怕在太宗和高宗的像前驻足片刻。她怕啊，怕自己真如世人所诟病的那样武功羸弱，难以守住“天子”的无上荣耀，即使到了另一个世界，也要被那两个男人谴责。两个月寝食难安的日子里，武则天常常会想到死亡，她万分讨厌这样的思绪却又无法摆脱，这时候她才感觉到自己的无能和虚弱，不论是此刻还是身后的种种，原来她都远远没有安排妥当。

万幸老天仍然是庇护她的。昨天夜间，当内侍将狄怀英的这封奏章送到她的案前时，武则天几乎不能克制双手的颤抖。她似乎从来没有这么胆怯过，她不敢揣测这奏章里面所陈述的究竟是好消息还是坏消息，她只知道，那一定是最真实的消息……

现在，一切都过去了。坐在午后的观风阁内，回味着刚刚远去的煎熬，仿佛也成了一种莫大的享受。身边有宫女轻摇团扇送来的习习凉风，暑热并不灼人，只带来些微倦怠和困乏，耳边阵阵响亮的蝉鸣，愈发衬托出周遭无声的寂静。看吧，这整个上阳宫，不，是这普天之下，仍然都俯仰于她的意志。武则天斜倚在靠垫上，又一次拿起狄仁杰的奏本，凉凉的绸衫划过肌肤，鲜活地勾勒出生命之美，死的恐惧在轻盈流转的日光中显得那么空泛无稽。

武则天思忖着又把奏本放下，不需要再读，差不多都可以倒背如流了："……乃奋此残躯，虽年高而不敢辞；虽路遥而不敢退；虽暑长而不敢避。万里周转，月余奔波……"狄怀英这老家伙，武则天含着微笑想，比朕还小好几岁，说话的口气就如此倚老卖老，不过是想要朕感念他的忠诚、体谅他的苦衷罢了。自古贤臣多是这个德行，个个弄得跟屈原似的，就差投汨罗江以明心志了。当然狄怀英比之那些以忠挟上的所谓义臣贤良要高明太多，这趟差，还真是辛苦他了……

一阵清丽悠扬的箫声打断武则天的浮想联翩，她懒洋洋地抬起眼皮，那箫声自观风阁下谷、洛二水汇集而成的玉液池中传来。轻风拂动满池白莲，莲叶田田，随风舞起碧色的波涛，托出朵朵洁白的莲花，亦随之娉婷摇摆，竟好像在应和那仙乐般的箫声。

武则天会意地微笑，注目莲涛深处，果然一叶扁舟悄然浮水而出，船头和船尾各坐一名白衣飘飘的青年男子。船首之人执箫吹奏，船尾之人轻摇木桨，雪白的衣衫和姣好的容颜，与白莲交相辉映，看得人不觉心醉神痴。武则天点了点头，轻声叹息道："这么看起来，还真是画中人、莲之仙了。"

船上的两位心有灵犀，随着武则天的感叹，船首缓缓转向，朝观风阁而来。船首之人愈发兴起，摇摇晃晃地站起身来，似要弄箫起舞，谁料船身突然左右摇摆，他稳不住身形，竟然"扑通"一声落入莲池。

武则天在观风阁上看得分明，不由探头轻呼："哎哟！"却见落水的张昌宗已经被张易之伸手拽了上来。此时小舟恰好靠岸，两人沿着观风阁下的石阶匆匆跑上。那张昌宗全身都滴着水，活脱脱一个落汤鸡的模样，武则天一见之下忍不住纵声大笑。

张昌宗气得俊脸飞红，跺脚嘟嘴地抱怨："好你个五郎，你欺负人啊！骗我站起，自己却故意荡动船身。陛下！"

张易之倒很坦然，姗姗落座在武则天身边的凤萝席上，笑道："我骗你你就信啊，活该！"

武则天好不容易止住笑，扬手捏了下张易之的脸，道："朕看得真切，是你欺负六郎。"

张易之撇一撇嘴，又谄媚地道："陛下！我们还不是为了让您开心。多少天没听您那么畅快地笑了，再说了……"

他指了指正往下扒湿衣服的张昌宗："这大热天的，他沾沾水还清凉不是？"

张昌宗本来还在犹豫，听张易之这么一说，便干脆利落地把身上的白色丝袍整个褪下，赤条条地站到观风阁前，闭目呻吟："嗯，这小风儿吹得真舒服。"

武则天的目光拂过张昌宗凝脂般的玉色肌肤，好像能看透流动在肌肤之下的血液，这血里充满年轻人的活力和欲望，带给她青春的错觉、永生的幻象，是如今的她一时一刻都离不了的啊……武则天朝等在旁边的内侍抬了抬手，内侍忙将干净的丝袍披在张昌宗的身上。

张昌宗耸了耸肩，"阿嚏！"他大声打了个喷嚏，也在武则天的身边依偎着坐下，嘴里兀自嘟囔着："陛下！臣听说西域有种奇异的织物，水浸不湿、火烧不烂，用它做成的袍子穿在身上柔若无物，夏则透气滑爽、冬则温暖御寒，臣想向陛下求这么一件袍子呢！"

武则天抚着他解开的黑发，微微拧眉道："唔，你说的这东西朕倒似乎也听说过，只是从来没见过啊。"

张易之摇头笑："陛下，您别听六郎胡闹。就是有这样好的袍子，以他那性子恐怕也是玩过三天就扔了。您什么时候见过他同一件袍子穿三回的？还从冬穿到夏……得了吧。"

张昌宗恶狠狠地瞪了张易之一眼，仍然不肯罢休："陛下，其实六郎的袍子是小事，六郎心里面想的，就是用这奇物给陛下织一顶帐子，陛下睡在里头保管香甜。"

武则天还未开口，张易之又抢道："那帐子里头还不是陛下与你一块儿睡……"

武则天再度被逗得开怀大笑，直笑得眼泪都迸了出来。张昌宗扑过去给她捶背，武则天缓着气道："你们这两个小鬼头啊……五郎，我只骂你，这些话肯定都是你想出来的！"

张易之捶胸顿足："臣冤枉啊！臣平日里虽然促狭些，却是个劳碌命。哪像六郎，成天尽琢磨些享受的玩意儿。"

武则天点头叹息："活到朕这个岁数，才知道人这一生，可以享受的时间太短暂，真应该及时行乐啊。唔，你们说的这东西，朕倒也有些兴

趣了，只不知如何去寻，宫里头肯定是没有的。”

张易之转着眼珠道：“如果真是西域的宝贝，莫不如去问问鸿胪寺？他们那里不是存着各国的贡品吗？就算他们眼下没有，估计也知道详细的来历。”

“鸿胪寺？”武则天若有所思地重复了一句，随即笑道，“五郎啊，既然如此，这事儿可就交给你了。朕的口谕，由你代表朕去鸿胪寺寻觅宝物。”

“是！五郎一定不辱圣命！”张易之痛快地答应着，与张昌宗眼神交错，两人都不约而同地悄悄松了口气。

张昌宗伸手挽起被水打湿的头发，动作大了些，宽袍大袖掠过桌面，狄仁杰的奏章被一带而下。

武则天微嗔：“六郎，小心点儿。”

内侍悄无声息地捡起奏章重新摆好，张易之探了探脑袋，讪笑道：“陛下，这奏章您都看了多少遍了，真有那么好看吗？”

武则天盯着他瞧了瞧，一指奏章：“好看不好看，你看看不就知道了？”

张易之媚笑着捡起奏章：“那臣可就看咯。”

“看吧。”

张易之这才小心翼翼地打开丝绢奏本，看得全神贯注，脸色亦随之阴晴不定。少顷，他放下奏章，似乎还在回味，就听武则天冷冰冰地问道：“怎么？看完了？”

张易之打了个激灵，忙换上一脸春色，故作潇洒地道：“嗯，我说呢，原来是狄仁杰这老家伙表功啊。哼，这帮老东西成天价说什么为了社稷为了陛下，肝脑涂地死而后已，可真要干了点儿活，表起功邀起赏还真不含糊！”

武则天沉着脸驳斥：“赏罚有度本属帝王之术，作为臣子据实以奏是履行本分，没什么好大惊小怪的！”

张昌宗此刻正小鸟依人般地靠在武则天的膝旁，听到个“赏”字，起了好奇心：“咦？陛下，您打算赏什么给狄国老啊？”

武则天稍微和缓了神色，从内侍手中接过玉簪，替张昌宗插在刚挽好的发髻上，笑问：“你说呢？”

张昌宗翻起白眼：“他已经是同平章事了，官没得可升，那就只能赏

田、赏宅子、赏银子？”

武则天意味深长地摇头：“狄仁杰为官清正、胸怀社稷，田宅银两对他恐怕没有什么吸引力。”

张昌宗鼻子里出气，满脸的不屑。张易之观察着武则天重放晴光的面容，讨好地道：“陛下，狄国老想要什么样的赏赐，他自己在这奏章里面都写明了，陛下何不顺水推舟？”

“哦？你倒说说看，他想要什么？”

张易之半躬下身子，指着奏章道：“这不是吗？‘又有余子景晖，服流西北，巧得大食奇药数种。适逢庭州瘟疫，倾其所有，救军民无数，其功虽亲不可没也，伏请陛下恩赏。’呵呵，狄国老还真是论功不避亲啊。”

武则天轻叹一声：“这就是狄仁杰的作风，真正称得上光明磊落。怜惜子嗣乃人之常情，他也这么大岁数了，狄景晖是他最小的儿子，想必最为钟爱。去年并州案发，朕见他就是一副肝肠寸断的样子。这次陇右道战事，他不顾年老体衰，奋古稀之躯行程数万里，于公当然是为了大周安危，于私恐怕也是为了这个儿子吧。”

张易之附和道：“那也是陛下仁慈，不计较他暗藏私心，反而体谅他。那么……”他犹豫了一下，追问，“陛下打算怎么奖赏这个狄景晖呢？”

武则天沉吟片刻，面露微笑道：“狄仁杰啊，这回朕要给你一个大大的恩典。”

张氏兄弟醋意十足地交换了下眼神，却也都很识趣地没有说话。少顷，张易之按捺不住又问：“圣上，狄国老这奏章里还提到的崔兴等大人战功，您又准备如何嘉奖呢？”

“哦，这些朕已交给姚崇，让兵部和吏部一起拟个奏议出来，庭州刺史的缺、瀚海军上下空出来的官职，还有狄国老提到的那个什么姓高的旅正，让他们一并都考虑了。”

“陛下英明！”两个男人异口同声地称颂，伴随一阵响亮的蝉鸣，击碎夏日午后的闷热。武则天不觉精神一振，俯瞰观风阁下的绿水碧潭、幽廊修竹、殿宇宫墙、云蒸霞蔚，俱在明丽的日光下熠熠生辉，祥和宁静却又气象万千，令她从心底油然而生出自豪感来。

张易之仔细观察武则天的神色，知道她此刻心情上佳，便壮起胆子道：“陛下，臣看狄国老的这封奏章，就是有一处不太明白。”

武则天饶有兴致地端详着他鼻尖的薄汗，淡淡地问：“唔，你说哪里

不明白？”

张易之咽了口唾沫，道：“陛下，前几日武重规大人的奏报，臣也看了，与狄国老的这份奏陈两相比较，二位大人在突骑施王子乌质勒的行为上，描述多有差异啊。”

“嗯，”武则天微微颔首，“那么你认为，朕该采信谁的说法呢？”

“这……”张易之的额头上也冒出了汗珠，心中着实忐忑却又不愿坐失良机，于是他字斟句酌地道，“陛下，臣觉得似乎还是高平郡王的奏陈更可信。”

“哦，说说理由。”

“陛下，首先看乌质勒，他既出生蛮夷，自然就远大周而近突厥。那突骑施部又非天朝羁縻的正统姓氏，如今建牙碎叶，部落酋长敕铎自封可汗，也是东突厥默啜支持的。乌质勒一旦继承部落领袖的位置，就是个可汗，又何必转投大周，求一个都督的封号，再说他为别姓，能不能封到都督都还是个问题。因此臣以为，乌质勒背突厥向大周的可能不大。”

武则天冷笑：“五郎，你这番理由看似充分，却忘记一个关键。”

“什么关键？”

武则天轻哼一声：“突骑施老酋长死后，乌质勒是他的长子却未能继位，反让敕铎当上了个什么劳什子的可汗，又有默啜的支持，你说乌质勒的心中会痛快吗？再说，敕铎自己也有儿子，乌质勒怎么能肯定敕铎死后，部落领袖的位置就一定落到自己头上？假如你是乌质勒，你会甘心眼巴巴等着那悬于半空的继承权？每时每刻还要担心自己被敕铎和他的儿子们除之后快？还是干脆转投大周，借大周之力干脆利落地夺取突骑施的统治？你看狄国老所奏‘今乌质勒反正，请命收复碎叶’，显然就是这个意思。”

张易之张口结舌，无言以对。

武则天瞥了瞥他涨红的脸，安抚道：“五郎看不透这层也自然，你虽然机灵，为人还是单纯的，哪里懂这些残酷诡诈的皇权争夺。”

张昌宗凑趣地把头伏在武则天的怀中，含混不清地嘟囔：“说的就是嘛。我们本来就不懂这些，陛下，您可得多教着我们些，要不然……”他抬起头，向武则天投去湿漉漉的眼神，做出副欲言又止的可怜模样。

武则天心有所动，轻抚着张昌宗的肩膀叹道：“唉，只要有朕在，你们便不用担心。”

张易之到底不甘心，愤愤地又开口了："陛下，就算乌质勒像您说的那样，可武大人所奏袁从英叛国投敌之罪又是怎么回事呢？尤其怪异的是，狄国老的这份奏章，把整个战事都解释了一遍，为什么偏偏对袁从英只字不提？这也未免太奇怪了吧？莫非有什么难言之隐？"

"难言之隐？"武则天思忖着，眼中突现鄙夷的冷光，"那袁从英是什么东西？也值得你们再三唠叨！"

张易之愣了愣，拿不准武则天的意思，便只垂首沉默。少顷，头顶上响起武则天阴沉的话语："袁从英，不过是一个被贬戍边的七品校尉，他能掀起什么大风浪来？一无权势二无兵马，他叛国投敌，谁又会理他？如此种种的罪责加在袁从英身上，不过是暗指狄国老。狄仁杰不替袁从英辩白，其实就是不替他自己辩白，因为事实胜于雄辩，辩无可辩！"

张易之硬着头皮又憋出一句："那总不成还要为了袁从英私传军报、奸姘人妇而嘉奖他吧？"

武则天微微一怔，随即朗声大笑："你呀，你以为人人都像你这么小心眼？狄国老的奏章里，哪有一句替袁从英邀功请赏的词句？既然狄国老都不提了，你们也就噤声吧。"

两个男人果然乖乖地噤了声，可惜满园夏蝉并不理会女皇的无上尊严，仍然顾自放声高歌。武则天举手按上奏章华丽的丝绢封面，心中百般滋味，悲喜难言。一阵清风吹过，荡起玉液池中碧玉般的涟漪，武则天振作精神，聚起豪情，扬声道："狄国老忠义可嘉，功在社稷，朕心甚慰啊！朕已决定，在七月初一狄国老返回神都之日，亲自出城相迎。到时，我大周君臣将与全洛阳的百姓共同庆贺这来之不易的胜利，共祝大周之昌盛！"

前线胜利的消息很快传遍了神都各处，但对于大部分的洛阳百姓来说，感觉并不强烈。毕竟陇右道远在西北边陲，那里的战事对神都的生活产生不了实质的影响，唯有赶本次制科考试的考生们真是喜出望外，终于有了盼头。

原定在五月中举行的制科考试，就是因为陇右道突发战事而被无限期地押后，主考官狄仁杰大人到前线去当安抚使，假如战事吃紧旷日持久，制科考试被迫取消都未可知。这些从天南海北聚拢到洛阳的考生们闻听消息，当时都傻了眼。赶一次考可不是件轻松的事情。从远离都城的各地来到洛阳，路途之上一走好几个月，颠沛辛苦自不待言，进京以后住店、报名、行卷、访友，吃喝拉撒，哪一样不要花钱。不少贫穷的考生甚至举债赶考，朝廷一句考试延期，诸考生们是进也不得退又不能，银子像水一般地流出去，满腹学问不得施展，还连个盼头都没有，简直快郁闷死了。

总算是守得云开见日出，随着洛阳的盛夏渐入佳境，考生们盼来了

前线胜利的消息。主考官狄仁杰大人在前线平定突厥、立下赫赫战功，已经在班师回朝的路上，不日即将抵京。吏部选院传出消息，圣上重新定下考试日期，就在八月初一。所有报过名的考生需尽快到吏部选院重新核准名单，以确认考试资格。

萧条了一段时间的天津桥东侧变本加厉地热闹了起来。前段时间，很多考生为了省钱都搬出了洛水两岸的豪华客栈，蛰伏在洛阳各处简陋的小馆驿中，现在随着考期临近，又都陆续回迁。选院附近的茶楼、酒肆也重新被踌躇满志的考生们占据，更因为前两个月压抑和无望的等待，人人都显得比之前愈加亢奋，充满迎战前的激情。

这几天，何淑贞每天一大早就来到天津桥旁守着，在烈日下站上一整天，两只昏花老眼不肯放过任何一名来往的考生。沈槐不在洛阳，何淑贞的胆子也大了不少，早出晚归地寻找儿子，沈珺自然不会说半个不字。何淑贞想要找到杨霖的愿望比往日还要迫切，因为她心中所包藏的秘密，已渐渐让她意识到危险的逼近。

“大娘？您……是何大娘？”何淑贞正被烈日晒得头昏眼花，乍一听这声招呼，愣是没有认出面前那满脸油汗的小胖子。小胖子倒是确认了自己的判断，抬高声音又叫：“何大娘！您眼花了吧？哈哈，在下赵铭钰啊。大娘一向可好？怎么，您陪杨霖兄一块儿来神都赶考？”

“杨霖？”何淑贞犹如五雷轰顶，一把抓住赵铭钰的衣襟，尖声叫道，“赵……赵公子，你知道我家霖儿在哪里吗，他在哪里啊？”

赵铭钰给搞得全无头绪，再看周围的人们都在朝他二人瞧，忙把何淑贞往天津桥下拉，嘴里安慰着：“何大娘，您别着急，有话慢慢说。”

在路边的一个茶棚之下，赵铭钰请何淑贞坐下，又要了两碗茶，才听何淑贞将进京寻子的经过大概说了一遍。

待何淑贞说完，赵铭钰诧异地问：“大娘，这么说来您找了好几个月都没找着杨霖兄？”

何淑贞低头抹泪，赵铭钰摇头：“不对啊，我记得两个多月前曾见过杨霖兄，就在这附近！”

“真的？”何淑贞紧张得脸色煞白，颤抖着声音问，“赵公子，你真的见过我儿？他……他怎么样？”

赵铭钰紧锁双眉：“当时他不肯相认，但在下看得分明，绝对不会错，就是他！而且，他当时还和一个当官儿的在一处。哦，记得当时别人告诉我说那是狄仁杰大人的侍卫武官，好像姓……沈？”

“沈？”何淑贞惊呆了。

“嗯。”赵铭钰兀自喋喋，“我当时还以为杨霖兄许是攀上高枝了，才不肯理人，如今看来倒像另有缘故了……”

何淑贞的脑袋彻底混乱了：“怎么回事，这到底是怎么回事？霖儿……”她瞪着双惊恐的眼睛，脑海里晃动的全是沈槐那张铁板的面孔，“怎么办？我该怎么办？”

赵铭钰看着何淑贞憔悴慌乱的样子，心中煞是不忍，便劝道：“大娘，您先别太着急，咱们再想想办法。您看，假如我上回遇到的确实是杨霖兄，那么说明：第一，他人在洛阳；第二，他也报名参考了。有了这两样，我想找到他还是有希望的。”

何淑贞老泪纵横，恳求道：“赵公子，老身此刻已完全乱了方寸，还请赵公子帮忙想想办法，老身、老身给您下跪了！”

她说着就往椅子下滑，吓得赵铭钰屈膝相搀，连声道：“大娘您千万别这样，折杀小生了。”

冥思苦想了片刻，赵铭钰脸上放起光来，对何淑贞道：“何大娘，我想杨霖兄既然已经报名应考，这两天必定会来核准生员资格。凑巧，在下不才，被推举成了兰州考生同乡会的会长，我这就向吏部选院的长官打个招呼，凡有兰州来的考生都叫到我这里来挂个号。这几天，咱们就一刻不错地在吏部选院旁边守株待兔，怎么也得把杨霖兄给等到！”

许是老天都被何淑贞寻子的苦心所感动，他们只等了一天，就等到了杨霖。

沈槐随狄仁杰离开洛阳之前，暗中做了些安排。因此杨霖名义上是在狄府读书应考，实际上仍然被严格拘禁着，他自己也不敢造次，更准确地说是无心造次。最初迫于无奈接受的任务，到了今天反而变成杨霖自己执意要去完成的。前些日子和狄仁杰短暂的几次会面，给杨霖留下了极为深刻的印象，原本充斥于心的恐惧和惶惑，转变成了对年迈的宰相大人深刻的内疚和同情。在狄府好吃好住的每一天，杨霖都在遭受着良心的谴责，但是还有一种更为强大的动力，驱策着他把卑鄙的勾当继续下去，那就是对他那受尽磨难的母亲的爱和愧悔。汇香茶楼的惊鸿一瞥，让杨霖知道母亲已经赶来洛阳，远远地望去，就能看出她又苍老了许多，杨霖心痛难耐。然而，当时即使没有沈槐的阻拦，他也一样不敢与母亲相见，杨霖没脸见自己的娘啊。

这天，杨霖在狄府侍卫的陪同，或者说押解下，来到吏部选院确认了自己的考生资格。本来当即就要返回，负责登记名单的官员看他是兰州来的考生，便让他再去一趟选院隔壁的院落报个到，那里有各地考生组织的同乡会。选院里面开了个边门，可以直接过去。杨霖不觉心念一动，怀着某种模糊的愿望，他迈腿跨过了边门。

母子初一见面，杨霖和何淑贞都有些儿愣神。何淑贞一身仆妇的打

扮，两鬓压霜，腰背佝偻，比分别前又老了足有十岁。杨霖倒是簇新的水绸文生袍，脸色红润，气色上佳。直待杨霖纳头跪倒，被何淑贞拢入怀中时，母子二人才意识到，他们这次是真的团聚了。

何淑贞看杨霖的样貌，倒也把心稍放宽了些。杨霖要她先讲来洛阳的始末，何淑贞便淌眼抹泪地又说了一通。果然，杨霖一听到何淑贞如今竟是在沈家帮佣，还曾拜托沈槐寻找自己，惊得几乎从椅子上蹦起来。倒抽好几口凉气，他才从牙齿缝里憋出话来："沈槐……真是够阴险！"

何淑贞注视着儿子的神情，也不觉哆嗦起来，忙问："霖儿，告诉为娘，你现居何处？听赵公子说你也和那沈将军熟识，这、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啊？"

杨霖脸色铁青，牙齿咬得咯咯直响，好半天才回过神来，对母亲挤出个笑容，勉强宽慰道："娘，您看儿子现在的样子，不是很好吗？说来还是……是狄仁杰大人偶尔看到我的文章，非常赏识我的才华，又见我缺少盘缠、吃住窘迫，才好心邀我去他老人家府上居住，温书迎考。这位狄大人是真心爱惜人才，儿子感愧难当，因此这些天日日夜夜都在狄大人府上拼命读书呢。"

何淑贞半信半疑："既然如此，那沈将军明知道我在找你，为什么要隐瞒呢？这不是故意为难我们吗？"

杨霖眼神飘忽，支吾道："大约沈将军是担心我被扰乱了心绪，无法专注读书吧……呃，娘啊，总之今天咱们也见了面，您也该放心了。时候不早，儿子这就该回狄府了。"

何淑贞扯住杨霖的衣袖不肯放，杨霖苦笑："娘，儿子现在一切都好，您不知道多少考生想见狄大人一面，为送一篇诗赋上去给他老人家看都要找尽关节呢，儿子苦读诗书十余年，遇到这千载难逢的机会，是断断要珍惜的。娘，既然那沈小姐待您不错，您就安心在沈家住着，静等儿子的好消息吧。"

杨霖抽身要走，何淑贞的眼泪再度夺眶而出，她死攥着杨霖的衣襟："霖儿，霖儿，你……别急着走，让娘再看看你。"

杨霖含泪笑道："娘，您这是干什么？八月初一就考试了，等一发榜，儿子就去沈家接您。"何淑贞抬起胳膊拭泪，无奈地点头。

两人一前一后走到选院边门，何淑贞见四下无人，突然压低声音问杨霖："霖儿，你是不是拿了我的那件宝物？"

杨霖大骇，翕动着双唇却说不出话。

何淑贞看着他的样子，也明白了大半，凄惨地叹道："霖儿啊，娘只

问你一句话，那东西还要得回来吗？”

“能，一定能！”杨霖握紧母亲粗糙的双手，热泪盈眶地道，“娘你放心，等儿子考完试，一定把那件宝物还给您！”

“考完试？”何淑贞喃喃，“只怕来不及了……”

杨霖不解：“来不及？为什么？”

“哦，没什么，没什么……”何淑贞摇头，轻抚儿子的面颊，“没事，娘等着。你好好考试，给娘争气。”

“娘，我会的。哦，您可别告诉人家和我见了面，对沈小姐也不要说。”

“娘明白。”

从庭州往西穿越沙陀碛，地貌随之一变，广袤无垠的大漠和点缀其间的绿洲逐步消失，被连绵起伏的丘陵所取代。与横亘南北雄浑高峻的天山和金山山脉相比，这片被称为大楚岭的丘陵地区位置略低，但层峦叠嶂、山路纵横，又常常会起莫名其妙的浓雾，穿行其间一不小心就会迷失方向，还容易遭埋伏，绝对是行军大忌的一块区域。

乌质勒命令部队在大楚岭前扎下营寨，从此地往前再走五百余里，就是碎叶城了。遥望故园牙城，乌质勒既兴奋又紧张。碎叶，凝聚了他太多的爱与恨、失落与梦想。今天，当他真的要展开在头脑中演习了无数次的复位之战时，乌质勒却被莫名的恐慌攫住了心神。

“哈斯勒尔，庭州那里有消息吗？”

“没有，王子殿下。”望着乌质勒紧锁的双眉，哈斯勒尔纳闷道，“殿下，有什么问题吗？”

乌质勒瞩目前方，大楚岭高高低低的山丘一眼望不到头，乳白色的雾气诡异地弥漫在其间。他沉吟道：“哈斯勒尔，从此地往碎叶只需一天一夜了。”

“是啊！”哈斯勒尔按捺不住兴奋，“兄弟们都跃跃欲试了。终于能拿下碎叶了！”

“可我总觉得有些不妥。”

“不妥？”

乌质勒阴沉着脸道：“从这里往前到碎叶的道路，俱是山丘相夹的峡谷，最狭窄的地方不过数里，堪称行兵的要害之地。咱们这次奔袭碎叶，事先未做充分的勘查，多少有些匆促。”

“这……”哈斯勒尔搔了搔头，“可用兵贵在神速，敕铎已死，如今碎叶牙帐肯定乱成一团，这样的时机怎么能放过呢？况且突骑施的兵力咱们都很清楚，铁赫尔和敕铎带的是其中最精干的，都是以一当十的勇士，剩下在碎叶的不足万名，兵员的战斗力要差很多，就凭咱们这支队伍肯定能拿下他们！”

乌质勒双眉一耸，道：“哈斯勒尔，你没听懂我的意思！你说得没错，假如正面作战，我方必胜。但我所顾虑的，是敌人在从大楚岭到碎叶的丘陵峡谷中设伏，那样的话我们就很被动了。”

哈斯勒尔愈加摸不着头脑了，想了想才道：“王子殿下，咱突骑施人什么时候不是硬碰硬地和人斗？这种打埋伏设诡计的勾当，突骑施人干不来啊。何况敕铎一死，牙帐群龙无首，您那几位堂兄弟为争汗位肯定已经打得头破血流，没心思想别的吧？”

“不，事情没那么简单。”乌质勒思忖着道，“你所说的这些都是想当然，所谓知己知彼才能战无不胜，敕铎虽亡，碎叶牙帐的情况我们却一无所知，东突厥默啜那里的动态我们更不清楚，在这种情况下就贸然出击，是有很大风险的！”

哈斯勒尔垂下脑袋不吭声了，他跟在乌质勒身边多年，对王子的雄才大略还是有了解的，要不然他可真要觉得乌质勒谨小慎微、难堪大任了。

“哈斯勒尔，我还在等一个消息。”乌质勒沉默良久，才道，“今晚就在这大楚岭前驻扎最后一宿，假如明天黎明之前消息还不到，我们就一举奔袭碎叶，再不回头！”

这一夜乌质勒始终没有合过眼，就在天山雪峰被第一缕朝霞染红时，从庭州方向真的跑来了一匹快马，马上是乌质勒特意留在庭州等候消息的阿威。阿威满面风尘地赶到乌质勒的面前，翻身落马从怀里掏出封书信：“王子殿下，蒙丹公主让我死也要追上您！”

乌质勒将信一把夺过，读罢他将信在手中捏成一团。面对碎叶的方向，乌质勒眯起双目，看了许久许久，终于飞身跃上墨风，高声喊喝：“兄弟们，碎叶有变，我们不去了！立即撤回庭州！”

返回庭州的路途上，乌质勒的脸色一直暗黑如夜，在队伍的最前方，他独自驱驰着墨风，发泄似的在沙陀碛上狂奔。乌质勒心乱如麻，强烈的挫折感令他窒息，更让他心情沉重的，是孤立无援的恐惧和慌乱。他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清楚地意识到，仅靠自己一个人，和手下这些悍勇有余、智计不足的突骑施兵将，是无法完成复国大计的。乌质勒迫切地需要帮手，一个像袁从英这样有勇有谋、赤胆忠心的帮手！

在沙陀碛的中央地带，他们又一次经过伊柏泰。经过前段时间风沙不停地吹袭和覆盖，本来还隐约可见的残骸被彻底地掩埋在层层黄沙之

下，成了大片平坦的沙原。如今踏足伊柏泰之上，已经分毫辨别不出当初的模样，脚踩在沙地上，也再感觉不到半点起伏。

正是大漠中难得的晴空万里的好天气，周围一丝风都没有，乌质勒一人一骑，呆呆地在这片万籁俱寂的原野中央，站立了很长时间。他觉得心酸，更觉得遗憾，袁从英出生入死所创造出的大好机遇，他居然不能好好把握。回味彼时，他几乎是要挟和逼迫着袁从英做出了为自己效力的承诺，乌质勒痛心疾首，难以自持。他叫来哈斯勒尔，咬牙切齿地再下命令，加强人手，继续日夜不停地搜索袁从英的踪迹，不仅要在伊柏泰的周边，而且要在整个沙陀碛，乃至沙陀碛外的各处草场绿洲，所有的地方寻找！总之，乌质勒发誓，不论付出任何代价，即使掘地三尺也要把袁从英找到，活要见人死要见尸。

庭州城劫后余生，连空气中都弥漫着狂欢的味道。但是对裴素云来说，周围五彩斑斓的一切都与她隔绝，无从吸引她的注意，她现在每天只做两件事情：照顾安儿；向乌质勒和蒙丹打听袁从英的消息。这天午后，她又来到乾门邸店。

自狄仁杰解除了对乌质勒和其队伍的拘禁后，和过去一样，乌质勒将大部队驻扎在沙陀碛东北方向的大草原上。自己则包下乾门邸店的整个三层，作为在庭州城内的居所。蒙丹和狄景晖也一起住在乾门邸店。几天前乌质勒带兵出征，还特意留下一部分人手，让蒙丹继续率领着四处寻找袁从英。虽然乌质勒再三表示，一旦有任何发现都会立即通知裴素云，但裴素云仍旧每天亲自来邸店探问。她来时只在楼下大堂内站立，静静地等待乌质勒派阿威去和她说一句日日不变的话，随后便转身离去。起初蒙丹、狄景晖还过去和她交谈几句，然而面对面时的伤恸与日俱增，很快就到了锥心刺骨的地步。几天之后，他们便纷纷避而不见了。

今天的乾门邸店有些异常，裴素云在楼下大堂内等待许久，看不见一个乌质勒的人，好几天没见到阿威了，蒙丹和狄景晖也找不到。她犹豫再三，终于慢慢走向楼梯。乾门邸店的伙计都认识裴素云，也知道乌质勒对她十分尊重，因此无人阻拦。裴素云拾级而上，好似腾云驾雾一般，神思恍惚中已站在三楼的走廊上。

还是和那天一样，整条狭窄的走廊上没有半点儿声响。面前就是那天的屋子，她抬手徐徐推开房门。屋里空无一人，陈设一如当初，临街的窗户也像那天一般半启，阳光斜斜投入，窗外炎炎酷暑，屋内淡抹清凉，连木地板上的斑驳都分毫不差。裴素云的视线模糊了，她将脊背靠上木板壁，微微合起眼睛，耳边似乎又响起他的脚步声。她仿佛失去知觉般直挺挺地站着，直到此刻，她才能面对心中最真实的情感，才敢承认，自己爱得有多么卑微和怯懦。

就是在这里，在那个漫长的下午，裴素云将自己发誓用生命保护的家族秘密，几乎毫无保留地向袁从英坦白。啊，不，她还是保留了一些

秘密的，不多，其实也并不重要，只有她自己才知道，这样做的唯一目的，是为了能有机会再见到他。

十年前，裴梦鹤被蔺天机设毒蛊致死，在最后的时刻他向女儿忏悔，悔不该为了达成目的用女儿做诱饵，亲手葬送了女儿的幸福。那是个风雨交加的可怕夜晚，奄奄一息的裴梦鹤死命抓住裴素云的手，挣着最后的一口气对她说，他们一家为了伊柏泰已经付出了太多，到现在他才明白这一切是多么的不值得、多么的虚妄，可是已经太晚了。

“爹爹，女儿一定要为你报仇！”十七岁的裴素云拼命哭喊着，细弱的声音被狂风暴雨无情地打散。

“但是素云，我的女儿，我在这世上唯一的牵挂……”裴梦鹤充满爱意地抚摸着裴素云泪水纵横的脸，断断续续地说，“爹爹不需要你报仇……爹爹，只想你得到幸福。”

幸福？哪里还会有幸福？裴素云发疯似的摇头，她的命运已经注定，再无转圜的余地。裴梦鹤的眼神渐渐黯淡，生命之光无可阻挡地迅速飘逝。

“爹爹！”裴素云扑在他的胸前放声痛哭。女儿声嘶力竭的哭喊唤住了在漆黑甬道上疾行的灵魂，裴梦鹤聚集起最后的力量，一个字一个字地说着：“素云，蔺天机是恶人！他一定会恶有恶报的……今后，伊柏泰的秘密就靠你来守着，不要重蹈爹爹的覆辙，伊柏泰的秘密绝不能再落入恶人的手中！

“可我怎么才知道谁是恶人，谁是好人，假如又来一个蔺天机、两个蔺天机怎么办？爹爹，您不要死，不要留女儿一人在这世上……爹爹！”

裴梦鹤的脸上浮现出微笑，他再不理会女儿的悲痛欲绝，语调突然变得欣喜若狂：“素云，你娘来了，她来接我了。这么多年我想她想得好苦，今天终于能和她相聚了……”他把目光重新转回哀哀悲泣的女儿，柔声劝慰，“素云，不要害怕……听爹爹的话，只要找到你真心所爱的人，就把所有的秘密都告诉他。我女儿爱上的……必是最好的人，要相信、相信你的心。但是……”在生命的最后一刻，裴梦鹤的嘴角竟勾起一抹狡黠的笑意，“素云，一定要让他也爱上你，让他为了你留在庭州……与你、与你一起守护伊柏泰的秘密，就像当初、当初……”

裴梦鹤没有能够说完这最后一句话，但是裴素云懂得父亲的意思，许多年前，她的曾祖父裴冠就是因为爱上了一位庭州女巫，才在庭州停留并度过余生，才有了伊柏泰的源起，才有了他们这条血脉，才有了后来所发生的这一切。然而命运和裴素云开了个多么大的玩笑啊，当她像父亲所说的那样，终于找到了那个人，终于发现爱情的时候，竟然就是伊柏泰，又把他夺走。

在这个他们相处了整整一下午的屋子里，裴素云跪下向萨满的诸神

祈求，将全部的罪责归诸她，将所有的惩罚降临于她，将所有的诅咒施加于她，但求神灵保全他的生命，即使今生今世不能再见，只要——让他活着。

她不知道祈祷了多长时间，突然被一阵婴儿的哭闹声惊扰。裴素云抬起泪眼，茫然四顾，好半天才听出，这哭闹声就是从隔壁屋传来的。她下意识地站起身，来到隔壁门前。房门虚掩着，她轻轻一推就开了。里侧墙下的床上，一个几个月大的婴儿正在声嘶力竭地大哭，守在婴儿身边的是个粗壮的突厥女人，一见裴素云就见到救星似的嚷起来："哎呀，伊都干，你怎么在这里？哦，你来得正好，快来瞧瞧这孩子怎么了？"

裴素云来到床前一看，微笑了："天气太热，孩子有些滞夏，还长了一身的痱子，怎么会不闹？"她认出那突厥女人是乌质勒的马夫苏拓的老婆，便问，"这是你的孩子吗？"

苏拓娘子摇头，咧嘴笑道："才不是呢。我那孩子可没这么娇贵。这是乌质勒王子从中原带回来的小孩，不知怎么搞的老生病，特别难养，我都犯愁死了。"

裴素云也不多问，又摸了摸孩子的额头，皱眉问道："烧得还挺厉害，给他吃药了吗？"

苏拓娘子手一摊："还没顾得请大夫瞧呢。"

裴素云想了想，在桌边坐下匆匆写了张方子，递给苏拓娘子："这里头有吃的药，也有给孩子洗澡擦身的药，赶紧去买了来吧。"

苏拓娘子答应着就往外走，又回头对裴素云笑道："伊都干，您要没事就帮我看一会儿这孩子，我去去就来。"

"嗯，去吧。"

见搭在孩子额头上的手巾已被捂热，裴素云拿到盆里重新绞了一把，搁回孩子头上。又把对着床的窗户开开大，才坐在床边，轻轻拍打孩子的身体哄他睡觉。听见身后有动静，她以为苏拓娘子又回来了，便头也不回地问道："怎么回来了？忘记了什么吗？"没有回答。裴素云愣了愣，慢慢扭头看去，面前站着个陌生的女人。

这女人身材高大，大热天里还一丝不苟地穿着全套紧身的对襟锦袍，腰间扎着的帮典五色辉煌，愈发显得蜂腰猿背、鹤势螂形。只见她脸色黝黑、浓眉大眼，面容看上去已不算年轻，却别有一种成熟飒爽的风韵。满头黑发乌墨锃亮，插满金灿灿的发饰，金银杂色的丝绦垂下，与头发合编成数不清的小辫披在脑后。浑身上下亦挂满黄澄澄的金饰，行动间流光溢彩，好一派富丽与豪迈交融的气度。

裴素云看得有些头晕，好多天来她夜夜难寐，精神十分萎靡。那女人也在打量着裴素云，此刻见裴素云坐着不动，似乎对自己没什么反应，脸色立时变得不太好看起来，倨傲地劈头便问：“你是谁？”嗓音低沉，略像男声，倒也是气势十足的。裴素云回过头，仍然轻拍床上的小孩，轻声反问：“你找谁？”

那女人没料到裴素云会是这个态度，愣了愣，脸色愈加阴沉，她瞅一眼床上的孩子，又盯着裴素云苍白憔悴的容颜，突然冷笑道：“我来找乌质勒王子，你知道他在哪儿吗？”

裴素云从容作答：“乌质勒王子几天前离开庭州出去办事，至今未归。不过他的妹妹蒙丹公主在庭州，此刻大约有事出去了，你要是方便，可以等她回来再问。”

那女人又是一声冷笑：“此处是乌质勒包下的客居之所，便也是我的家。我怎么不方便，我当然方便。只是你到现在还没有回答我，你是谁？在这里做什么？”

裴素云皱了皱眉：“你的家？你是……”

“我是乌质勒的夫人。”

裴素云吃了一惊，不由得站起身来，一边细细打量对方，一边款款施礼：“原来是王妃殿下，恕妾身冒昧了。实在是……此前从未听说过乌质勒王子还有位夫人，所以有些意外。”

那王妃鼻子里头哼了一声，趾高气扬道：“也罢，不知者不罪嘛。现在你总可以说你的姓名了吧？”

“妾身名唤裴素云，是庭州的萨满伊都干。”

“哦？你是萨满？据我所知伊都干通常都是胡人，怎么你竟是个汉人？”

裴素云淡淡一笑：“机缘巧合罢了。”

“机缘巧合？”王妃反问，一双眼睛继续牢牢盯在裴素云的脸上，“这乌质勒也真有意思，让我们母子千里迢迢跑来庭州和他团聚，他自己倒踪迹全无，家中还有这么个女……”

她一句话还未说完，楼板咚咚直响，有人高声喊：“缪年，缪年！你总算是来了，我在楼下看见娑葛和遮弩了。这俩小子都长这么大了，快认不出来……”随着兴奋的话音，乌质勒风尘仆仆地一头撞进屋来，看见屋里站着两个女人，不觉愣了愣。

那被称作缪年的王妃已然抢步上前，唤道：“乌质勒。”

乌质勒抬手拢住她的肩膀，用力按了按，朗声道：“王妃一向可好啊？”

王妃亦笑答：“好，好得很。你呢？”

“你看呢？”

“嗯，气色不错。”四目相对，两人俱是满面春风。

裴素云在旁局促而立，心中既尴尬又酸楚，几乎要落下泪来。乌质勒虽与王妃寒暄，眼角的余光一直在关注裴素云。由于袁从英的缘故，乌质勒现在对裴素云是照顾有加，见她不快，连忙招呼：“伊都干，真巧你也在。来，我给你们介绍介绍，这位是我的王妃，吐蕃王都松芒布结之第九女妙吉念央宗，哦，她也有个汉名，叫作缪年，平时伊都干就称她缪夫人吧，方便些。”

裴素云勉强笑道：“是，方才素云已与缪夫人相识了。原来王妃出生吐蕃，失敬。”

乌质勒闻言上下打量缪夫人，笑道：“呵呵，缪年身上有大唐文成公主和亲带去的汉人血脉，所以长得更像汉人些。从吐蕃的画像上看，她的样貌还颇有当初文成公主的神韵呢，只不过更具高原女儿的粗犷。”

裴素云道：“王子夫妇久别重聚，素云不敢再打搅，告辞了。”

“好，伊都干请走好。”

裴素云正要向外走，床上的婴儿爆发出一阵响亮的哭闹，苏拓娘子慌里慌张地一头撞入，脸热得通红，手里还提着两大扎药材。裴素云想了想，便对乌质勒道：“殿下，这孩子病得不轻，素云想把他带去家里照顾几天，待病好了再送回来。”

乌质勒惊喜道：“好啊，太好了！乌质勒求之不得呢。”

苏拓娘子抱起婴儿，随裴素云一起出门，乌质勒殷勤地送到门口，裴素云突然停下脚步，凄婉地抬眸，眼神中似有千言万语。乌质勒当然明白她的意思，心下一痛，无奈地摇了摇头。裴素云了然，低下头便走了出去。乌质勒又跟到走廊上，扬声叫来阿威，嘱咐他小心将伊都干送回家。等回进房来，却见缪夫人似笑非笑地看着自己，神情有些古怪，便随口问道：“你怎么了？”

缪夫人阴阳怪气道：“乌质勒，你还是那么热衷于神鬼之事啊？只是，这回怎么又对萨满感起兴趣来了？”

乌质勒把脸一沉：“你胡说些什么。”

缪夫人垂首不语了。

乌质勒背着手在屋里踱了两圈，回到缪夫人面前，沉声道：“缪年，你来得正好，我现在太需要帮手了。你不知道，我刚刚遭遇了一次重大的挫败！”

“挫败？”缪夫人大惊失色。

乌质勒紧锁双眉，下颚绷得紧紧的，好半天才道：“准确地说是无功而返。唉，我的心里很不好受啊。谋求了这么久的大业，刚刚有了点眉目，却……”

缪夫人伸出手，轻轻抚摸乌质勒坚硬的下颚，眼里闪耀着热烈的激情：“乌质勒，乌质勒，我胸怀天下的夫君，我的大英雄！不论发生了什么，缪年始终相信，失败二字对乌质勒是没有任何意义的！过去当你去国流亡的时候是这样，今天谋求复位的时候也是这样，以后大展宏图的时候更是这样！在缪年的心中，胜利必将到来，只是时间问题。”

乌质勒的眼圈微微泛红了，他情不自禁地握紧缪夫人的双手：“缪年，这么多年来如果没有你，没有你从金钱到精神的支持，乌质勒就算能够坚持到今天，也会艰难得多。亏得有你啊，还为我养育了两个这么出色的王子，哈，我方才见到他们，真是虎虎生威的棒小伙子。”

缪夫人此刻的笑容十分温柔：“上阵父子兵嘛，娑葛和遮弩从小研习兵书、专攻武艺，现在都能帮你带兵作战了。”

“好啊，好啊！我这正缺少得力的将领呢。”乌质勒兴奋地连连搓动双手，拉着缪夫人在桌边坐下，热切地道，“事不宜迟，我现在就把情况详细告诉你。有几件重要的事情，需要你立即着手办理，咱们好好商议商议。”

何淑贞告别杨霖，目送着儿子坐上狄府的马车。她混浊的目光紧紧追随沿街而下的马车，直到那晃动的背影融入炫目的日光，再也看不见。何淑贞用拳头堵住嘴，强抑下一声撕心裂肺的哭喊，颤抖的牙齿咬破皮肤，鲜血流下喉咙，和着眼泪，苦涩难咽。

她没有立刻回到沈家，而是在洛阳的大街小巷中漫无目的地游走，走了整整一个下午，直到暮鼓声声，何淑贞才拖着筋疲力尽的身体，挪回了尚贤坊内狄府后的僻静小院。盛夏里天暗得晚，熹微的暮色里小院显得益发宁静，正房里没有烛光，只有何淑贞平时寄居的西厢房，窗纸上透出淡红的光晕。

何淑贞并不意外。自从沈槐走后，沈珺每天坐立不安、度日如年。何淑贞看她实在可怜，便提出教她些特别的刺绣法子，帮沈珺转移心情，打发时间。沈珺学得认真，心思又细腻，何淑贞渐渐发现她在刺绣上很有天赋，如果善加调教，就算在天工绣坊里头，也会是个特别出色的绣娘。这些天何淑贞成天出外寻子，沈珺就在家里埋头刺绣，有时也会到何淑贞的房中翻看绣样，今天肯定又是这样。

何淑贞轻手轻脚地推开西厢房门，沈珺果然正全神贯注地埋首炕上，听到声音，她回头对何淑贞露出温柔的笑容：“大娘，今天回来得晚，累了吧？晚饭我都做好了，你先歇一歇，咱们就吃饭。”何淑贞的脸红了，说起来是自己在此帮佣，却时时受到沈珺的体贴照顾，她羞愧地道：“阿珺姑娘，这话怎么说，唉……沈将军叮嘱过多少回了，不让你做这些粗活。都是老身的错。”

沈珺嫣然一笑，道：“大娘别这么说，您忙着找儿子，我又帮不上什么，再不做顿饭，咱们俩就要饿肚子了。”

何淑贞讪讪地点头，随意地朝炕上瞥了一眼，顿时脸色大变。只见炕上铺开一张华丽无比的织毯，那瑰丽的色泽和奇异的花纹，即使在幽淡的烛光下也显得格外熠熠生动。何淑贞抢扑过去，直瞪着那织毯说不出话来。

沈珺被她的样子吓了一大跳，从炕上蹦起来，忙问：“大娘？你、你怎么了？这……”

“阿珺姑娘。”何淑贞好不容易问出一句，“你怎么把这、这毯子找出来的？”

“哦。”沈珺有些不好意思，连忙解释，“大娘，我到您这里来找绣样，见这织毯卷起在柜子后头，斜杵着半倒在地上了，就想帮你收拾一下。”

何淑贞的脑袋嗡嗡直响，沈珺的话她听得隐隐约约，但心里头是清楚的，这几天她的心思全在寻找杨霖上头，顾此失彼，把织毯的事情全抛到脑后去了。沈珺还在说：“大娘，这织毯真好看，一定很贵重吧？我怕把它碰脏了，才放到炕上来的，有什么不妥当吗？”何淑贞无言以对，愣了愣，才牵过沈珺的手，拉她一起坐到炕沿。

“阿珺姑娘，谢谢你帮我收拾它，你的心真好。”何淑贞说着，又红着脸加了一句，“这毯子是我原先绣行东家的东西，让我帮忙织补的。”

“哦。”沈珺点点头，由衷地说，“大娘，除了刺绣您还会织补毯子？您真是太能干了，什么时候也教教我？”

何淑贞叹息着抚摸沈珺的手：“阿珺姑娘，你才是心灵手巧啊，不过跟我学了几天的刺绣，就很像样子了。可是织补毯子这样的活计，哪里轮得你这千金小姐来做，还是算了吧。”

沈珺垂下头，抚弄着织毯轻声道：“其实我真的喜欢做活，成天无所事事的，心里更不踏实。”顿了顿，她抬起头来，脸上洋溢出欣喜的暖色，“大娘，今天我收到堂哥从凉州送来的快信，说是他们回程路上非常顺利，七月初一肯定能到洛阳。多好啊，终于又能见到他了。”

何淑贞端详着沈珺清秀纯净的面容，情不自禁地又叹了口气。沈珺误会了，赶紧安慰：“大娘，您别难过。这次堂哥回来，我一定求他再卖力替您寻找儿子，等快到科考的时候，要是还没消息，咱们想法儿求狄大人帮忙去。”

何淑贞摇头苦笑：“多么心善的好姑娘啊。不必啦，不必啦，阿珺姑娘的好心老身心领了。找了这么久还是没有眉目，恐怕真的该听天由命了。”

“大娘，你别这样……”看着何淑贞万念俱灰的模样，沈珺一阵难过，只嫌自己太笨嘴拙舌，说不出更多宽慰人的话。

两人各怀心事，沉默着发了会儿呆，沈珺另起话题：“大娘，这织毯我好像在哪儿见过差不多的。”

何淑贞随口答道：“阿珺姑娘看错了吧，这毯子是个稀罕物件，全天下也没……”她猛地住了嘴，急迫地追问，“阿珺姑娘，你说什么？你见过差不多的毯子？在哪儿？”

沈珺给吓住了，怔了怔才道：“大娘，我、我想不起来了，您让我再想想……”

何淑贞狐疑地死盯着沈珺，半晌，她的脸上浮起晦暗不明的怪异笑容：“阿珺姑娘，您慢慢想，老身来看看你的绣活吧。”

庭州城的西南面横亘着天山的支脉——博格多山，山脚之下的大片区域都极为偏僻冷异，是庭州一处令人生畏的地界。就在这片荒芜中，几棵半死不活的枯树间，影影绰绰地露出一座佛寺的黄色院墙。这是个月淡星稀的暗夜，枯树枝上时而有不知名的大鸟，扇动着漆黑的羽翼飞向夜空，凄厉的鸣叫声打破宁静，回音久久不绝。

仿佛鬼魅潜行，几个黑色的影子疾走在荒草地上，手中的白纸灯笼随着脚步凌乱地晃动，光晕憧憧，硬生生在夏夜中逼出阴森的寒意。他们无声无息地靠近那所看似空无一人的佛寺，刚来到门前，院门突然开启，将来人迎入。

庭州历来杂教云集，沃教、景教等各有信众，近些年来又有萨满异军突起，在中原盛极一时的佛寺反倒香火不旺。庭州城里一共才两三间佛寺，都十分萧条，这座位居博格多山脚下的大运寺更是门可罗雀，几近荒芜。庭州的百姓们差不多都忘记了这么一座佛寺的存在。

引路之人头戴白色尖顶法帽、身披土黄色袈裟，脚踏木屐，看样子像是个西域的佛门子弟。他领着其余的人，继续沉默不语、脚步匆匆地往佛寺最里头走去。

这佛寺的院墙内和外面一样荒凉破败，满地沙土混着杂草，这帮人

行走其间，踏出连串的窸窣声响。很快，他们便来到佛寺正殿前，殿门敞开着，昏黄的烛光从内泻出，还有袅袅的香味扑鼻而来，只不过和通常寺庙中的香烛之气有些不同，似乎更浓烈更逼人。

进入正殿，整座高敞的大殿内竟没有一座菩萨的雕像，四壁上倒绘满了千姿百态的佛陀画像，只是殿内光线黯淡，又有从殿顶垂下数不清的黄色经幡，层层遮挡，使人根本无法辨清壁画的内容。大殿正中垂落的经幡堪称巨幅，正中绘着一个硕大无朋的金色“卍”字。幡下已端坐数人，都是西域和尚的打扮，个个垂首默祷。外来数人进入正殿后，也各自盘腿地上，围坐在“卍”字之下。

夜已深，周遭万籁俱寂，大殿内唯有烛芯噼啪爆响，不知过了多长时间，坐在“卍”字神幡之下的一人缓缓抬起头来，环视殿内众人，低沉地道：“各位，今天请大家来此相聚，是想告诉大家一个好消息。”众人皆抬起头注视着他，那人长吁口气，皱纹密布的脸上皮笑肉不笑，“高踞于冈底斯山上的天神近日派下使者，说是时机终于到了！”

仿佛是石子投入河中，刚才还沉静肃穆的大殿内猛地掀起阵阵波动，众人窃窃私语，一张张阴沉冷漠的面容被突如其来的兴奋点燃，眼里冒出的狂热光芒在凄冷的殿堂内闪烁不定。

说话之人静待这阵压抑的喧哗平息，才又开口道：“使命已经下达，计划已经制定，现在就要诸位去着手实施了！”

众人齐齐匍匐在地，口诵：“我等定当奉行天神之意旨，唯使者之命是从，万死不辞！”

七月初一，洛阳全城张灯结彩，从皇城到北城门的通衢大道之上，净水洒街、仪仗林立，简直比逢年过节还要喜庆热闹上百倍。一大早，百姓们就扶老携幼汇集到了北城门的附近，因为林铮大将军所率领的十万大军和狄仁杰大人的安抚使队伍在凉州会合，一起自陇右道胜利班师回朝，今天皇帝要率领文武百官在此亲自迎接，这难得一见的盛况任谁都不肯错过啊。

从一大早起，圣驾就等候在了洛阳城北的徽安门城楼之上。每隔一刻钟，就有盛装的千牛卫士骑着快马来到城门之下，向上报告大军回朝的行进位置。时近正午，温度越升越高，阳光愈加耀眼，配合着人们心中益发高涨的激动和狂喜，逐步达到顶点。此刻，最后一名千牛卫飞马城下，翻身跪倒在地，亮起嗓门高喊：“启奏陛下，狄大人和林大将军的队伍已过洛水亭，马上就要到达徽安门外！”

武则天从龙椅上猛地站起身，手扶城墙向外张望。排列在她两旁的文武大臣们，也都按捺不住，拼命伸长了脖子。远远的官道尽头渐渐升腾起莽莽烟尘，大地开始有节奏地震颤，城楼之上的旌旗飒飒随之摆动，武则天脸上的喜气越来越浓，她已经能够清楚地看到，铠甲和兵刃反射的日光刺破烟尘，一支威武的大军正破雾而出！

平地响起连串军鼓，隆隆之声震耳欲聋。近了，近了！为首两匹高头大马，一左一右，正是此次陇右道得胜的行军大总管林铮大将军和安抚使内史狄仁杰。在他们的身后，是浩浩荡荡的十万大军！林铮和狄仁杰此刻已来到了徽安门下，二人翻身下马，一齐跪倒高呼："臣狄仁杰、林铮率部回朝，向圣上复命献捷！"

城楼上没有回音，狄仁杰和林铮等待着，突然一个声音就在近前响起："二位爱卿快快平身！"

二人一惊，抬头看时，武则天已经微笑着站在他们面前。

"谢陛下。"二人连忙起身，狄仁杰年迈之人，行动稍稍迟缓些，就觉得有人伸手来搀，他一扭头，却是太子李显笑容可掬的脸。

"太子殿下，这……"狄仁杰刚一开口即被武则天打断了："狄爱卿，是朕让太子来搀你的。你辛苦了！"

李显也忙道："是啊，国老，你辛苦了。"

内侍端上酒杯，武则天和李显与狄仁杰、林铮以及各位将领共饮三杯，祝贺此次陇右道来之不易的胜利。一时间鼓乐齐鸣，众军山呼万岁，百姓翘首欢腾，盛大热烈的气势如长虹贯日，令天地失色。

站在万军之前，武则天精神抖擞、意气风发，从圣历二年到三年来的病痛和晦气都一扫而光，她仿佛又回到了几年前自己称帝登基的时候。就是在那一天，她生平第一次戴起了头上这顶冕冠，穿上了这套上玄下朱的冕服，改元天授，以武周取代李唐天下，并且一直稳稳地把江山坐到了今天。

想到这里，武则天的整个身心都在澎湃的激情中沸腾起来，她情不自禁地抬高嗓音，高高扬起右手道："今天，朕要宣布一个重要的决定。"

四下里顿时肃静，所有的人都全神贯注地倾听着，女皇威严的目光掠过面前的金甲卫士、文武重臣，也掠过远处的十万大军、升斗百姓，掠过整个大周的东南西北、辽阔疆域，她微笑了："为庆贺本次陇右大捷，更祝周祚万岁，景福长存，朕决定，从即日起，改元久视，取长生久视之意。朕，并自去天册金轮大圣之号，大赦天下！"

短暂的沉默，文武大臣们还在咀嚼品味，太子李显率先高呼："圣恩浩荡、泽被苍生！万岁，万岁，万万岁！"

大臣们随即醒悟，一起纳头拜倒在地，万岁声声如排山倒海一般。狄仁杰也跟着再度跪倒，口称万岁，眼角竟有些微的湿润。

"国老啊。"狄仁杰抬头，武则天就站在他的面前，"起身说话。"

“谢陛下。”狄仁杰撑起膝盖，稳稳地站直身子。他的目光与女皇的目光交会，一瞬间两人都仿佛看到了对方的眼睛最深处。

武则天轻轻叹息：“国老啊，朕的身子爽利了，你却又苍老了许多。”

狄仁杰淡淡一笑：“陛下龙体安康乃是万民之福、社稷之幸。微臣这副残躯不值一提，只待为大周为陛下耗尽心血罢了。”

武则天佯嗔：“狄爱卿！朕要的久视，不仅仅是朕的长生久视，而且是天下万民的长生久视，当然也包括你的。你说这些话，难道是要扫朕的兴吗？”

“老臣不敢。”狄仁杰深躬到地，武则天伸出双手去扶，道：“你呀……哦，除了方才那件大事，朕还有件事情要单独对你说。”

“陛下？”

武则天忍不住地微笑：“国老，你方才也听到了，朕已大赦天下，你不是还有个三子叫景晖的在服流刑吗，这次也在赦免之列。”

“老臣叩谢陛下隆恩！”狄仁杰说着就要跪倒，被武则天一把拦住：“嗳，你先别急着跪，朕还没说完呢。”

武则天细细端详着狄仁杰波澜不惊的面容，眼中流露出真切的赞赏和同情，她慢吞吞地道：“狄爱卿，朕知你这三子狄景晖是经营药物的奇才，此次庭州瘟疫流行的关键时刻，也是他搜献了大食神药，才令庭州全城避开瘟疫之祸，堪称是奇功一件啊。这次他获赦免刑之后，朕还要起用他这个不可多得的人才。”

狄仁杰始终垂首倾听着，这时终于抬起头来，询问地注视着武则天。武则天冲他宽释地点点头，郑重其事地道：“朕已选定狄景晖为向尚药局供应药材的药商，旨意五天前已经下达，不日即将到达庭州。怀英啊，今后朕的医药、皇城大内、东宫，乃至禁军卫率的一概医药，可都着落在狄景晖的身上了。你要替朕好好教导你这个儿子，让他当好这个差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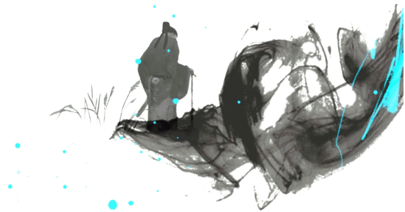
狄仁杰呆呆地瞪着武则天，闻名天下的利嘴里，此刻竟说不出半句感恩戴德的话来。

武则天再度轻叹一声，言语间意味深长：“旧年国老你劝谏于朕，令朕终下决心迎回庐陵王，方得母子团圆。今天，朕便也还你一个父子团聚，国老啊，从此你我两清了啊！哈哈！”

狄仁杰抬起头，只见女皇兴奋的面容逐渐融化在刺眼的白光中，她那高亢的笑声穿透金色艳阳，在徽安门的城楼之上久久回荡着。

|第九章|

旧年



二更已过，洛阳狄府的庭院深深之中，夏蝉和秋虫的鸣声此起彼伏、声声入耳。不知不觉中，已是立秋节气，暑气虽未消退，在泥土中蛰伏了整个夏季的虫豸们却已按捺不住，纷纷加入夏夜的欢唱。似乎连它们都懂得，时光飞纵、天地无情，且莫辜负了，这不过一季的短暂生命。即使卑微得只能埋首于草芥之中，也要放声唱出最嘹亮的渴求。

杨霖呆呆地坐在书案前，脑海里充斥着这静夜中的聒噪，只觉心绪烦乱、愁肠百结，书，是一个字都看不进去的。与母亲在选院门前告别，何淑贞肝肠寸断，他又何尝不是痛心疾首。回来后的这几天，杨霖再无心于功课，脑子里反反复复地掂量着整件事情，惶惑和恐惧令他日夜难安。何淑贞的话使他确定，沈氏叔侄的用心比想象的还要险恶，再加沈庭放的死，这块压在杨霖心头的千钧巨石，更逼他夜夜从噩梦中惊醒。杨霖真的很想退缩，想逃得远远的，想一走了之！然而这世上最可怕的事情就是，既没有选择，还要抱着可耻的妄想。日子在忐忑和煎熬中很快地过去，狄仁杰和沈槐回来了。

有狄忠大管家在府中料理，狄仁杰回府后立即安顿停当，府中诸事井然有序，并无丝毫忙乱之相。杨霖成天缩在自己的屋中，不敢胡乱走动，也能感觉到府中气氛重现肃穆严谨。他不禁懊恼地想，这会儿就算是自己想逃，也彻底丧失机会了。回洛阳后的第二天，沈槐就来过一趟，冷冰冰地问了几句话便转身离开，自此再没有出现过。而狄仁杰始终没有召唤过杨霖，仿佛已经把他给忘了。

忘了才好，杨霖真恨不得能被世上所有的人忘记。此刻他盯着面前的砚台，一只小飞虫循着烛光而来，懵头懵脑地撞进砚台里刚磨好的墨汁中，挣扎翻腾着无法脱身。杨霖伸出小指，轻轻地将它拨出，小虫在书案上跌跌撞撞，滚出连串的黑印，总算展翅而起。杨霖的目光追随它轻盈飞舞的身影，直到窗外暗黑的夜之尽头。

“杨霖啊，这么晚了，还在用功啊？”杨霖浑身一震，忙扭头看去，就见狄仁杰一身素色常服，背手站在门边，脸上笑意恬淡，神情略显倦怠。

“狄、狄大人！”杨霖万没想到狄仁杰会亲自过来，紧张地舌头都不利索了，两步跨到门口，一躬到地。

狄仁杰微笑着跨进门来：“走了这么久回来，今晚方才得空，来看看你怎么样？一切都好吗？功课准备得如何了？”

“我……呃，晚生、晚生一切都好。功、功课……”杨霖有点儿语无伦次。

狄仁杰看他涨得通红的脸，朗声笑起来：“嗳，不要这么紧张嘛。老夫又不会吃人。”

杨霖挠了挠头，也不好意思地笑了。

狄仁杰缓步来到书案前，随手翻了翻摊开的书本，叹道：“国之选士，必藉贤良啊。天下学子，寒窗十载一朝仕途，所追求的亦是为国为民披肝沥胆，而绝非富贵荣华。”他看一眼局促而立的杨霖，意味深长地道，“杨霖，老夫读了你的《灵州赋》，就知道你是懂这个道理的。”

杨霖把头垂得更低，却是一个字也答不上来。狄仁杰深沉的目光在杨霖身上停驻片刻，方捋一捋胡须，和蔼地问：“怎么？不想请老夫坐下吗？”

“啊，狄大人请坐。”杨霖慌忙将狄仁杰让到案边坐下，自己拎起茶壶来想倒茶，手却抖个不停，洒了一桌的茶水。

狄仁杰静静地看着他的动作，半晌才道：“不用忙了，老夫坐坐就走，再说……老夫从不喝凉茶。”

“是。”杨霖搁下茶壶站着，还是连眼皮都不敢稍稍抬起。

狄仁杰沉默着，越过杨霖拘束瑟缩的身形，他的目光落在东窗下的花架上，素心寒兰翠嫩的枝叶被幽淡的月光染成微白。夜色疏淡，月华荧荧，这盆纤纤兰草，仿佛笼在一层飘浮的轻纱之中，出尘的洁净、脱俗的优雅，给他带来的却是永难释怀的悲哀和痛悔。

杨霖的耳边响起一声长长的叹息，他不由自主地抬头望去，正碰上狄仁杰亲切的目光。这目光深沉睿智，好像有种特别的安慰力量，吸引着杨霖头一次没有慌张逃避。四目相对，杨霖怦怦乱跳的心宁定下来，思维也从昏乱转向清明。

狄仁杰似乎随口问道：“杨霖啊，你喜欢兰花吗？”

“兰花？”杨霖有点儿摸不着头脑，顺着狄仁杰的目光，他瞥了一眼那盆素心寒兰，期期艾艾地回答，“我……我倒也蛮喜欢兰花的，不过梅、兰、竹、菊各具品格，我都很喜欢。”

“哦，这兰花不是你让狄忠放的？”

“不是啊。”杨霖更困惑了，他记得上回狄忠对自己说过，这兰花是狄大人特意嘱咐摆放在这屋里的，难道老大人忘记了？哦，也可能，毕竟上了年纪的人，又刚刚奔赴陇右道抗敌，操劳国事，呕心沥血，怎么

可能事无巨细呢？杨霖想到这里，也不说明，只道："狄大人，晚生何德何能，何幸之至，竟得到您如此的眷顾，特许晚生在府上温习备考，晚生感激涕零。这府上的一草一木，均乃晚生所蒙之恩，晚生日夜所虑的，只是无以回报，正所谓无功受禄惶恐之至，又何敢他求？"

狄仁杰笑着摇头："不必如此，大可不必啊。老夫是真心爱惜你的才华，假如有朝一日你杨霖真的能够成为国之栋梁，老夫也就心满意足了。"端详着杨霖因为激动而发红的面孔，狄仁杰不动声色地又加了一句，"不过，德才兼备，方堪大用。在老夫看来，你的才学令人爱惜，但你的性格似乎还有待磨炼。"

杨霖的脸一下子由红转白，张了张嘴，没有发出声音。狄仁杰注视着杨霖脸上瞬息变幻的复杂表情，微微扬了扬眉毛，从袖中抽出一柄折扇，轻轻搁在桌上。

"上回老夫拿了你的这柄折扇把玩，哪想陇右战事突起，竟忘了还给你。今天想起来，就给你带来了。"狄仁杰一边说，一边漫不经心地抚弄着扇骨。

"狄大人。"杨霖叫了一声，突然冲口道，"您要是喜欢这柄折扇，您、您就留着吧。"

"哦？"狄仁杰侧过脸扫了杨霖一眼，摇头道，"夺人所爱诚非君子所为，不可，不可。"

杨霖忙道："狄大人，这柄折扇是晚生在家中偶尔翻寻到的，算不得珍爱之物，晚生只不过是看扇上所题之诗有些意思，才随手放在行囊中，真的……没什么。"

"原来如此。"狄仁杰沉吟着又问，"那会不会是你父母的重要物品呢？"

杨霖毫不犹豫地回答："不是，晚生问过母亲，她并不清楚折扇的来历。何况这扇子虽算不上什么珍品，但材质也较昂贵，不像是我家这种寒门能有的，所以我们也颇为费解。"顿了顿，他对狄仁杰深深一揖道，"狄大人，晚生两袖清风，身无一物，虽受大人多方照顾却无以为谢。既然狄大人喜欢此扇，就请留下它，也算晚生借花献佛，聊表寸心了。"

狄仁杰深深地注视着杨霖，少顷方笑道："既然如此，老夫就收下了。谢谢你啊，杨霖。"

杨霖长吁口气，也如释重负地笑了，质朴的笑容令他的脸看上去很年轻，还带着几分天真。

狄仁杰心有所触，亲切地道："杨霖啊，那老夫就不打搅你温习功课

了。”

“是，狄大人。”杨霖跨前一步，伸出双手搀扶狄仁杰。

狄仁杰一愣，摇头道：“你们这些年轻人啊，总是这样小心，好像老夫老得都快走不动路了。”杨霖张口结舌，两只手伸也不是缩也不是。狄仁杰忍不住朗声大笑，站起身来拍了拍杨霖的肩。

杨霖只觉心头热热的，竭尽全力才能扼制住坦白一切的冲动。他的目光掠过书案上小飞虫留下的墨印，罪恶和欲望、危险与侥幸，轮番在他的心中挣扎，乱作一团……杨霖深深地吸了口气，颤抖着从怀里摸出一张纸：“狄大人，晚生、晚生这几天做了首咏怀，是续在《灵州赋》后面的，还请狄大人多多指教。”

狄仁杰颇有兴味地接过纸，往灯光旁凑了凑：“好啊，本阁看一看。”只见那纸上端端正正写着一首七律：

聚铁兰州完一错，书罪须罄南山竹。错成难效飞鸢悔，罪就无寻百死赎。古庙俨俨存社鼠，高墙峨峨有城狐。此身已上黄泉路，待看奸邪不日逐。

狄仁杰皱起眉头，似在反复品读。杨霖紧张得大气都不敢出，两条腿在文生袍下克制不住地轻轻哆嗦着。半晌，狄仁杰才将纸递回到杨霖手中，随意地微笑着，神色愈显疲倦：“不错，是首好诗，就是哀音过甚了些，你正当壮年，又在求取功名，作这样的诗似有不妥啊……哦，夜已太深，老夫有些累了，你也早点儿休息吧。”

经过窗下的花架，狄仁杰不经意地问道：“杨霖，你可知这种寒兰只在冬季开放？”

“呃，晚生不知。”

狄仁杰停下脚步，探手轻触兰草的枝条：“兰芷清芬，即使不开花，也自有一种淡雅芳香，一旦盛开，那香气更是沁人肺腑啊。可惜现在不是季节……”

杨霖不明就里，含糊应了一声，狄仁杰深邃的目光滑过他的面庞，黯然沉入窗外的无边夜色。

了尘大师的禅房中，轻烟袅袅，混合着一股新煎的茶香，涤淡了溽暑之气，令人心静神宁。狄仁杰和了尘在禅床上相对而坐，就听狄仁杰曼声道：“大师，我刚回到洛阳，就听闻华严寺的法藏大师为陇右战事计，上奏吾皇，请约左道诸法，建十一面道场，置观音像。行道五天后，即得前线捷报，圣上为此特意表彰法藏，称其为‘此神兵之扫除，盖慈力之加被’。了尘大师对此有何看法？”

了尘双手合十，静穆良久，方道：“法藏有云‘不依国主则法事不立’，贫僧深以为然，华严宗如今在圣上处深得器重，和法藏的这个宗旨是分不开的。”

狄仁杰思忖着问：“大师与法藏可有交往？”

了尘颔首：“仅有数面之缘，怀英兄如何突然关心起法藏来？难道是对佛法感起兴趣来了？”

狄仁杰摇头苦笑：“我若是对佛法有兴趣，有了尘大师的指点便足够了，何必舍近求远？唉……大师知道我狄仁杰日夜忧虑的是什么，然而如今朝局纷乱，远未到尘埃落定之时。圣历以来，虽李氏宗嗣声望渐隆，但周围虎视眈眈者依然层出不穷，可谓内忧重重，更兼突厥、契丹、吐蕃这些外患环踞，即便有朝一日真的能够恢复李唐，要实现天下太平、江山永续又谈何容易啊。”稍停片刻，狄仁杰悠悠叹息道，“有太多的事情要做，只怕我的时间不太多了……”

了尘一惊：“怀英兄何来此言？”

狄仁杰淡淡一笑：“人生七十古来稀嘛。狄某今年已经七十，这些天我总在想，有些夙愿恐怕在有生之年是无法完成的了。陇右之行，狄某再度经历生离死别，虽痛彻心扉却又无可奈何，更知此生有涯、人力有限，是时候考虑将未完之心愿交托于后人了。”

了尘瞪大一双无神的眼睛，捻动着佛珠，半晌才伤痛地道：“狄公者，桃李满天下。怀英兄早就在做安排了吧？”

狄仁杰目视前方，脸上流露出无尽的凄惶和惆怅：“朝堂之中，确实还有些可托之人。然大任之下，各方势力和派别纷纷扰扰，还有数不清的暗流和险隘，一时诚难兼顾。比如方才所谈到的释，乃至边疆和外敌，甚而回首中枢，从内廷到东宫，哪一处不慎都会招致满盘皆输的局面。狄某夜不能寐时，每每想来便觉焦虑异常，偏偏……偏偏又没有一个令狄某能彻底信赖与放心的人，可以向他托付全局，每念及此，我真真是五内俱焚……”后面的话语哽在喉间，他撩起袍袖，悄悄拭了拭眼角。

了尘口诵佛号，垂首不语。过了许久，狄仁杰又道：“大师啊，你比别人更了解，除了公事，还有件私事纠结于狄某心中，同样叫人黯然神伤、愁肠百结啊。”

了尘哑着嗓子问：“还是……没有一点儿眉目吗？”

狄仁杰叹息着，从袖中取出折扇，拉过了尘的手，将扇子塞到他的手心：“大师，你摸一摸这把扇子。”

了尘颤抖着双手细细摩挲折扇，又抬起混浊的双眼望向狄仁杰，狄

仁杰长叹一声，开始吟诵：

山中无岁月，谷里有乾坤。

倩影凭石赏，兰馨付草闻。

晨昏吐玉液，日月留金痕。

何日飞仙去？还修亿万春。

“咏空谷幽兰？”了尘惊诧地坐直身子，死死握紧折扇，断断续续地问，“这、这真是郁蓉的那柄扇子？”

狄仁杰的眼圈也红了：“是的，是的，这就是她的，就是她的，独一无二的，郁蓉……”

了尘一把攥住狄仁杰的胳膊：“怀英兄，你是从哪里找到这把扇子的？”

“是从一个叫作杨霖的年轻人那里得来的。”

“杨霖？”

于是狄仁杰将杨霖行卷的经过，和如何发现题写着幽兰诗的折扇，都一一对了尘说明。了尘又惊又疑地追问：“可是这杨霖到底是什么来历？他怎么会有郁蓉的物品？而且是如此珍贵的信物？”他把狄仁杰的胳膊攥得更紧了，“怀英兄，杨霖他，会不会是岚岚？啊，会不会啊？”

狄仁杰摇头叹息着，低沉地回答：“看上去不太像。”

“不太像？”了尘焦急万分地道，“怀英兄，你并没见过谢岚，怎么知道像不像？要是我……”他猛拍一记经床，“咳！我的眼睛，我的眼睛啊！如果让我去看一看，或许还能认出来！”

狄仁杰喃喃道：“二十五年过去了，当初八岁的孩子、如今三十三岁的成年男子，再说命运如此多舛，身世这般坎坷，谢岚的变化一定非常大。至于我说杨霖不太像，并非凭外貌来判断，而是他自己对身世和折扇来历的描述。”

了尘紧蹙双眉：“也许他都不记得了？或者是……有戒心，故意搪塞你？”

狄仁杰苦笑道：“大师啊，这世上要搪塞得过狄某的一双眼睛，恐怕还不是那么容易的吧？至于说忘记了，或许有这个可能，虽说八岁的孩子应该记得不少事情，但也不排除谢岚因遭遇变故、颠沛流离而失去部分的记忆。不过大师，这个杨霖……他只是一个人和母亲生活，家中并无其他人。”

“哦。”了尘至为失望地应了一声，随即又不甘心地道，“可他手上的这把扇子究竟从何得来？总该和谢岚他们有点儿关联吧。说不定，说不定他的母亲见过岚岚？怀英兄，何不将杨霖的母亲找来询问？”

狄仁杰沉声道：“杨霖的身份来历我已经让宋乾仔细核查过了。杨霖和他的母亲，是在杨霖十岁那年起定居在兰州城外金城关的，此前他们母子居无定所，再无线索可查。杨霖今年年初进京赶考后，他的母亲也离开金城关，不知去向。这一点，我还未敢和杨霖提起，怕影响他考试的心情。”

了尘越听越灰心，不觉垂下脑袋。

狄仁杰沉默片刻，又道：“还有件事，我特意命人在杨霖的房中放置了寒兰。”

“啊，那他、他可有什么反应？”

狄仁杰喟然叹息：“他对此茫然无觉。”

“唉！”了尘重重地叹了口气。

禅房之中再无声响。两人都不再说话，各自沉入邈远深谙的回忆。只有在回忆中，他们才能与友人重逢，才能重温那一去不复返的迤逦风华，才能……又一次体味刻骨铭心的爱恨情仇。

仍然是三十四年前，高宗乾封元年的深秋。

每年秋季，朝廷按惯例都要指派朝中重臣担任黜陟使，巡查地方吏治。这年被任命为河南道黜陟使来汴州查察吏治的，是中书侍郎许敬宗大人。黜陟使大人替天巡狩，地方衙门自然严阵以待。十月下旬这几天许大人驾临，汴州刺史府上上下下忙了个人仰马翻，总算诸事顺利，许敬宗一番审查后，对汴州的吏治民生都十分满意。因公事已了，汴州刺史齐晟大人特别在今夜给许敬宗安排了一场宴席，汴州上下官员一律要到场，为黜陟使大人饯行。

彼时，狄仁杰升迁并州法曹参军的任命还未下达，狄仁杰仍在原来的职务——汴州判佐的位置上兢兢业业。狄仁杰并不着急，早就预料要到年底才会有调令过来，而且他自己也蛮喜欢汴州的风土，在此地当了十年的地方官很有感情，正想好好利用这剩下不多的一段时间，再为汴州百姓做一些事情。今年的这位黜陟使许敬宗大人名声不大好，曾经在废黜王皇后助立武后的事件中立下大功，后来打击长孙无忌和宰相上官仪，他也是首当其冲的先锋干将，被一些政治上的保守人士嗤之以鼻。然在狄仁杰看来，许敬宗的这些行为倒无可指摘，毕竟忠于武则天其实也是忠于高宗的表现，但是许大人在饮食男女上不加检点，闹出不少丑闻，甚至还为了一个婢女和自己的儿子争风吃醋，就实难让人尊重了。不过说来说去，许敬宗大人是朝中手握实权的几位重臣之一，狄仁杰就

算不会刻意巴结，也无意得罪，多少还想在他面前好好表现一番，既给许敬宗留个好印象，还能给竭力在朝中推荐自己的阎立本挣足面子，对于今后的仕途，也是有百益而无一害的。

饯行宴就摆在汴州城西龙庭湖畔的醉月居。醉月居是汴州城内最风雅的一座酒楼，它傍水而设，景致如画。尤其是在月圆之夜，把盏美酒，凭窗而立，天上玉兔高悬，水中晴辉点点，丝竹管弦弄影清风，怎不叫人心旷神怡、乐而忘形。

因是饯行酒，正事已罢，大家没有了负担，黜陟使大人的心情也很好，在宴席上谈笑风生，令这场夜宴进行得格外和谐酣畅。酒过三巡，众人渐渐酒酣耳热，言谈举止也开始放肆起来，便有人大声抱怨干喝酒不痛快，提议行个酒令。猜拳太俗、投壶又太闷，想来想去，有人提出猜谜助兴，恰好在座的官儿多是科举出身，均自诩有些学问，便一致同意做些引经据典的诗谜来玩。当然了，头一个谜还要请黜陟使许大人来出。

许敬宗今夜喝了不少酒，圆胖的脸上红酡酡的。看样子醉月居出名的河鲜美味非常对许大人的胃口，他左手搁在腆起的肚腹上，右手频频举筷，听见众人哄闹着要自己出谜，便眯缝起眼睛想了想，随即摇头晃脑地吟道：“正使遭馋口，何尝废直躬！”

许敬宗右手边坐着汴州刺史齐大人，连忙大声招呼：“各位，各位！许大人出题了，哪位猜到的赶紧说啊！”

狄仁杰这时的官位较小，还轮不到主桌，只在次桌陪席，心中暗自好笑，许敬宗的谜语说难不难说易不易，席间能猜出的估计也有好几位吧。果然，他身边坐着的同僚徐进探过头来：“怀英兄，许大人这个谜语一般啊。”

狄仁杰微微一笑：“徐兄要不要去抢猜？”

徐进吐了吐舌头：“我可不敢抢那桌上的风头，再说了，也没说猜出来有什么奖励啊，急什么！”

狄仁杰努了努嘴：“注意听，他们在商量奖赏呢。”

果然，主桌之上看到无人应和，许敬宗身边一左一右的刺史和长史两位大人坐不住了，齐刺史给长史许思翰递了个眼色，许思翰长史端着酒杯站起身来。狄仁杰看到他，不觉皱了皱眉。这许思翰已年近六十，是个十足的老官吏。长史本就是虚衔，许思翰平常养尊处优，不做任何实事，每日里就是蝇营狗苟，用的尽是些上不得台面的手段，居然不仅坐稳了长史的位置，还结交了不少朝中显贵、皇亲国戚，甚至和蒋王李恽攀上了连襟，其女许敬芝又与李恽之子、汝南郡王李炜订了婚。于是这许思翰便自以为加入了皇族豪门，人前人后更加颐指气使、不可一世，狄仁杰对他的做派和为人从心里感到厌恶，一向敬而远之。

自从许敬宗来到汴州，许思翰是鞍前马后地侍奉，竭尽逢迎拍马之能事。又因两人都姓许，许思翰不顾自己比许敬宗大好几岁，自称是许敬宗的族侄，献媚的嘴脸令人不齿。此刻许思翰见酒席冷场，当仁不让要出来表现一番，他清清嗓子，宣布道："咳，咳，许大人出的诗谜，诸位如猜得中猜得好，可是有奖赏的哦。"

席间立即有人凑趣地问："长史大人，什么奖赏啊？"

许思翰看一看许敬宗："呵呵，许大人您说……"

许敬宗扬扬眉毛，道："本官早就听说思翰家中藏着世间少有的宝贝，这次来汴州本想见识见识，可惜一直忙于公事没有闲暇，要不然今天就让本官……和在座诸位开开眼界？"

许思翰的老脸上顿时呈现暧昧的红色，他压低了声音对许敬宗道："哎呀，说来惭愧，下官一直都想找机会向您献宝，可惜我家里这宝贝，她、她刁滑得很，绝不肯轻易见人……不过今天，倒真是个好时机。"

许敬宗醉意熏熏的双眼望定许思翰："本官明天可就要离开汴州了，你看着办……"

许思翰连连点头："当然，当然，下官明白。不瞒您说，今天开宴的时候下官就把义女从家中带来了醉月居，一直在隔壁候着呢。"接着他眼珠一转，重新直起身来，笑道，"列位，许大人出的谜还请列位赶紧猜。但是有个条件，猜出来的不能直接说出谜底，而要以另一副谜面来对应。如果新谜面设得巧妙，本官这里便再开一局，由本官的……唔，义女来给大家出题。"

众人一阵窃窃私语，狄仁杰有些不解，问身边的徐进："许长史什么意思？怎么猜出黜陟使大人的谜题没有奖赏，还要接着设局猜谜，这算什么道理？"

却见徐进一脸兴奋："啊，怀英兄你竟然连这都不知道？今天咱们有眼福了啊，来、来，快把刚才那谜搞定！"

哪知其他人更加急不可待，刚才还都察言观色不肯抢先，现在竟一个接一个地站起来。就听其中一个高声嚷道："我先说一个：'眠则同眠，起则同起；贪如豺狼，赃不入己。'"

他的话音刚落，又一人接口："我也得了一个：'一对兄弟，一般高低；同进同出，吃在一起。'"

徐进嘟囔："那我也来一个。"他也起身道，"姊妹一双，出得厅堂；只肯吃菜，不会喝汤。"说罢坐下，狄仁杰狐疑地端详着徐进涨得通红的脸，摇头道："你怎么了？刚才不是还说不肯抢那桌的风头……"

徐进打断狄仁杰的话："咳！顾不得那许多了，怀英兄，你也想一个吧，刚才说的那些怕还不够好。"

狄仁杰正要张口，同桌一名武官腾地站起身来，大大咧咧地道："我明白啦！这说的不就是筷子吗？我也来一个：'五公抱二嫂，抱抱轻巧巧，两足一张开，味道吃唧来。'"

两桌之上一片哗然。徐进急得连连跺脚："完了，完了！这也忒粗俗了，小姐是断断不肯现身的了！"

"小姐？"狄仁杰终于有些明白，他们这么起劲就是为了见一位小姐，而且是许思翰家的养女。狄仁杰的心头突然一动，他想了想，站起身道："笑君攫取忙，送入他人口。一世酸咸中，能知味也否？"

"好！"众人齐声夸赞，狄仁杰刚坐下，徐进就对他竖起大拇指："怀英兄，说得好！但愿你能力挽狂澜！"

狄仁杰连连摇头："真闹不懂你们在搞些什么名堂？"

主桌上，许思翰与一名不知何时进房的小婢窃窃私语着，半晌，许思翰的猥琐老脸上浮出神秘兮兮的笑容，站起身来，宣布道："列位方才所应之谜面，差强人意。"他故意顿了顿，又对许敬宗谄媚地躬一躬腰，方接着道，"不过小女看在黜陟使大人的面子上，还是决定再加出一题，如果有人能猜中，那小女定当亲自来为大家掌席助兴。"

许敬宗斜靠在椅背上，眯细着双眼，半阴不阳地道："还要再出题？思翰啊，你这位义女的架子怎么比娘娘还大啊？"

"这个……"许思翰讪讪地赔笑，"没、没办法，给宠坏了。"

许敬宗鼻子里出气，冷笑道："不错，把戏做足了也好，这样才够趣味嘛。思翰啊，说说你的谜题吧？"

许思翰左顾右盼了一番，这才慢悠悠道："此谜是个四字谜面，'国士无双'，打《论语》中的一句话。"

两桌之上突然一片寂静，众人都开始凝神思索。徐进悄悄扯了扯狄仁杰的衣袖："怀英兄，这个谜我是猜不中了，就看你的了。"

狄仁杰淡淡道："这座上颇有些饱学之士，何故指望我一人？"

徐进一撇嘴："怀英兄，不是小弟说你，此刻不展才更待何时？上面坐着的可是宰相大人……再说，就算怀英兄你不屑趋炎附势，能以才学博得美人一顾，不也是件风雅之事？"

狄仁杰反问："什么样的美人，竟值得你们如此在意？"

徐进哼了一声，干脆不理他了。

狄仁杰静静地思索着，已然胸有成竹，举目四顾，只见座上人人面有难色。狄仁杰心中暗道，这谜语出得实在生僻，做谜之人倒确实有些学问，假如是个女子，还真不一般。许思翰家的养女……他的脑海中隐约出现那个高挑纤细的身影，那双黑白分明的眼睛，会是她吗？可能吗？凭着某种难以形容的期待，狄仁杰冲动地举起手中之箸，轻敲酒杯，缓缓道出："知者不失人，亦不失言。"

见众人皆在愣神，狄仁杰微笑着解释："'国士无双'是《史记·淮阴侯列传》里萧何对韩信说的话，以此推出《孟子》里的一句：'何谓信。'再拆开'信'字，便成《论语》里的'不失人，亦不失言'。"

"猜得好啊！"徐进忍不住猛击桌面，大声赞叹。两桌之上随即哄闹纷纷，人人皆赞："是啊，猜得好、猜得妙啊。"

喧闹声中，房门轻轻打开，一个身影翩然而入，径直走到狄仁杰的身后。所有的人又都突然安静下来，狄仁杰抬头一看，黑白分明的眼睛犹如晨星般闪亮，清澈的目光毫不避讳地停驻在他的脸上，专注、好奇、纯粹、深刻……狄仁杰纵然是自信洒脱的谦谦君子，竟也被看得不自在起来。后来他无数次回想那天的情景，就会发现，当时自己虽然十分期待见到郁蓉的模样，但其实真正看清楚的仍然只有这双目光。这是她的、独一无二的目光，仿佛能看穿一切，同时也坦陈自己的所有，并且，还带着一点点痴狂。

"就是你猜出了我的谜语？"

狄仁杰一愣，才意识到这清润的声音是在向自己发问，他定了定神，站起身对郁蓉作了个揖："正是在下。"

"我认识你。"那双眼睛仍然一眨不眨地凝注在他的脸上。

狄仁杰还从来没有被一个青春少女这样看过，实在有些尴尬。显然是觉出了他的窘迫，对方展颜一笑，屋内的一片肃静中顿时荡起连串抑制不住的骚动，激赏、艳羡，交织着赤裸裸的欲念，把这晚看似清雅的宴席推向炙热的高潮，也让举座衣冠楚楚的君子们露出了庐山真面目。

那郁蓉却旁若无人、目不斜视，双手擎着玲珑玉杯，稳稳地举向狄仁杰："小女子名叫郁蓉。狄先生，您猜中了谜，郁蓉请您饮了这杯酒。"

"好，多谢郁蓉小姐。"狄仁杰从她的手中接过酒杯，一饮而尽，美酒佳人，醺然欲醉，这一刻竟好似不在人间……

"思翰啊，这是怎么回事？你的义女是来给大家掌席助兴呢？还是来与人独饮？"主座之上，许敬宗斜藐双目，两手交叉在胸前，阴阳怪气地

说道。

许思翰叫起来：“郁蓉！过来给黜陟使大人敬酒！”

连叫好几声，郁蓉才如梦初醒似的，轻轻移开定在狄仁杰脸上的目光，转过头去扫了许敬宗一眼，慢慢地朝主桌方向走去。

来到许敬宗面前，她刚刚端起酒杯，却被许敬宗劈手拦下。黜陟使大人的脸涨得好似猪肝，看起来已醉得不轻，一双迷离的醉眼在郁蓉的脸上身上不停转悠，越看兴致越高，突然没头没脑地笑起来，笑了半天，才气喘吁吁地道：“郁、郁蓉……小姐。你很会出谜啊，哈哈！今天，老朽也出个谜给你猜猜，如何？”

郁蓉定定地看着许敬宗，既不热衷也没有显露厌恶之色，只是安静地等待着他的下文。她这样镇静的神色更加刺激了许敬宗，黜陟使大人口沫横飞、手舞足蹈地说起来：“郁蓉小姐有学问，老朽这个谜要出得能够上郁蓉小姐的品格！这个谜……谜面，呃，也是四个字，《左传・昭公》中有句‘使女择焉’，打《孟子》中的一句话！郁蓉小姐，可猜得着？”

所有的人都支棱着脖子，呆若木鸡似的盯着郁蓉，狄仁杰在次席的最远处望过去，手心因为紧张满是汗水。他已经猜出了谜底，并且真心地为郁蓉担忧，她该怎样应对这个局面……从这个角度，狄仁杰只能看见许敬宗满脸猥亵的笑容，和郁蓉那孤清纤瘦的背影，却看不见她的脸。

等了一会儿，没有回答。许敬宗按捺不住酒意，尖声笑道：“哈哈，猜不着？使女择焉、使女择焉，郁蓉小姐，老朽是让你‘决汝汉’啊！让你这样的美人儿自己挑汉子，你说好不好啊？哈哈哈……”突然，笑声中断了。郁蓉泼在许敬宗脸上的酒，流进鼻子和嘴里，呛得他连连咳嗽，差点儿背过气去。席面大乱，齐刺史脸色煞白，扶着许敬宗又是捶背又是揉胸，许思翰气得直跳起身，一记响亮的耳光扇向郁蓉：“小贱人！你想找死啊！”

狄仁杰看见，那个纤细的身影晃了晃，立刻又倔强地挺直了。许思翰恨得咬牙切齿，整张脸都扭曲变形，再扬起手，又是用尽全力的一记耳光：“真以为自己是大小姐了！贱人！还不快给许大人跪下赔礼！”似乎完全没有听到许思翰的话，郁蓉一言不发地转过身，撇下满屋瞠目结舌的男人们扬长而去。

第二天黜陟使带队离开汴州时，脸沉得好像刷了层墨汁，连一句话都没有和前来送行的汴州官吏说。齐刺史带着一干官员垂首默送，个个如丧家之犬般惶惶，连欢送的锣鼓爆竹都响得有气无力。至于许思翰长史，则干脆称病回避，并且自此在家休养，再也没到汴州刺史府衙门里露面了。

时间又过去了差不多半个月，狄仁杰每日白天忙于公事，倒也心无旁骛。但到晚上夜深人静、阖家入梦的寂寥时分，他一个人在院中负手而立，看着满地青砖上脉脉流动的清朗月华，眼前总会不经意地出现那双目光，一如此刻的夜色，幽深而疏离，却又蕴含着最真挚最热烈的渴望。每当这时，他的心中便会升起隐隐的忧虑，想来许思翰不会善待闯下大祸的郁蓉，而她的这个所谓养女的身份，直到现在，狄仁杰才终于了然。可惜他所能给出的，也只有寂寞月夜中，一声长长的叹息罢了。

狄仁杰万万没有想到，他与郁蓉的纠葛牵绊，不过才刚刚开了个头。

这天上午，狄仁杰正在衙门办公，就听屋外一阵喧哗。紧接着就有衙役慌慌张张地冲进来，边跑边喊："法曹大人，法曹大人！大事不好了！"

狄仁杰蹙眉低喝："慌什么？有话好好说。"

衙役张了张嘴，还未及吐出一个字，刺史齐晟大人后脚跨入，也高声嚷着："怀英！出大事了！"

狄仁杰吃了一惊，从椅子上蹦起来："刺史大人，这是怎么了？"

"咳，"齐晟直跺脚，"许长史死啦！"

"哦？"狄仁杰忙将齐晟让到椅子上坐下，问，"什么时候的事情？许长史是……突然病故？"

齐晟看了一眼狄仁杰，摇着头苦笑道："病故？病故倒好咯。怀英啊，这个麻烦事还得着落在你的身上。"

狄仁杰拱手："齐大人请明示。"

齐晟紧皱双眉，哭丧着脸道："唉，方才许长史的管家许全来到刺史府报案，说是他们家老爷被人毒死啦！"

"毒死？"

"嗯，一口咬定是毒死。哎呀，怀英啊，该你这个法曹大人出马了，赶紧带上仵作查案去吧！许全还在正堂外面候着呢。"

狄仁杰点点头，冲齐晟作了个揖："请刺史大人稍安，下官这就去查案。"

齐晟摆手："去吧，去吧。"

狄仁杰快步走到门前，齐晟又在他的背后叫："那个……许长史也算是皇亲，咳、咳，这案子要速战速决，切忌夜长梦多。总之，大事化

小，小事化了，不要牵扯太多才好。”

狄仁杰皱了皱眉，还是转身对齐晟回道：“请刺史大人放心，下官一定小心处置。”

齐晟满脸愁云，一副欲言又止的样子，狄仁杰无心再理，急匆匆地向正堂而去。

狄仁杰带上仵作和几名衙役，随着许全一同赶往许长史的府第。为抓紧时间，狄仁杰边走边向许全询问事情的经过，这才明白了齐晟的担忧和顾虑缘何而来。按照许全的说法，他家老爷许思翰自半个月前的酒宴之后就病倒了，每天延医吃药，病势却并无好转。今日上午用过早膳之后不久，突然呼痛连连，在床上翻滚挣扎，大家一时慌了手脚，赶紧去请郎中，可谁知郎中还没赶到，许思翰就已七窍流出黑血，气绝身亡了！

狄仁杰暗自思忖：七窍流血，难怪说是毒死。他不动声色地问：“你来报官时说老爷是被毒死的，你如何能这么肯定？”

许全咽了口唾沫：“唔，小的、小的哪里懂这些。是我家少爷吩咐小的这么说，少爷还说，毒杀老爷的是郁蓉小姐，他已把人押在府中，就等官府过去定案了！”

“郁蓉？”狄仁杰脱口而出。

许全正自张皇，倒也没看出法曹老爷略有失态，还以为他不知道郁蓉的身份，忙喋喋不休地解释道：“是啊，郁蓉小姐是老爷的养女，我家的二小姐。我家少爷说，因为今早就是郁蓉小姐伺候老爷吃了点儿稀粥，除了她，出事前再没人进过老爷的房，那下毒的人不是她又是谁啊？”

狄仁杰冷哼一声：“哦？如此说来倒不需要我这个法曹出面，你们自己就把案子断了！”

许全看狄仁杰面色不善，忙支吾道：“这个……小的也都是听少爷说的，法曹大人还是和我家少爷谈吧。”

此刻一行人已经来至许宅门前，许全领着狄仁杰进到正堂，却只见到几个仆佣没头苍蝇似的乱转，并没有许家大少爷许彦平的身影。一见许全，这帮人忙不迭地涌上前来七嘴八舌，许全摆出大管家的派头一通喝问，才算搞清楚，原来少爷许彦平和小姐许敬芝为了郁蓉的事，正在后院大吵大闹，这许府里头已经彻底乱套了。

许全尴尬地看着狄仁杰：“法曹老爷，您看这……”

狄仁杰冷静地发问：“老爷的尸身现在何处？”

“还停在他老人家的卧房里面。”

“嗯，那你先引本官和仵作去察看，再派人通知你家少爷和小姐。”

“是！”

许思翰的卧室外头守着好些个家人，神色一律茫然而恐慌，却没有半分悲伤。狄仁杰冷眼观察，便知这位老爷并不受下人爱戴。三开间的正房中门大敞，几个浓妆艳抹的女人围坐在桌边号啕大哭，看模样都应该是许思翰的姨太太们。狄仁杰也不理会那几个女人，迈步直接走进许思翰的卧房。

这是一间殷实的官宦人家的卧房，陈设富贵庄重，略显呆板。东墙根下置一张花梨木的雕花大榻，上头直挺挺地躺着的，正是许思翰的尸体。狄仁杰走到榻前观察，就见许思翰圆睁双目，脸孔扭曲发黑，眼耳鼻嘴各处都有黑色的血渍，均已凝结。狄仁杰让仵作仔细察看尸体，自己则在卧房内踱起步来。

屋内桌歪椅翻，一片凌乱。狄仁杰招呼守在门边的许全：“这屋里有什么人来过？”

许全忙答道：“哦，上午郁蓉小姐叫起来的时候，仆人丫鬟来了一堆，不过少爷看到老爷一咽气，就吩咐不让人再进这间屋，姨太太们都只能在外屋哭。屋子里的东西也都没有人动过。”

狄仁杰点点头，目光如炬，一一扫过屋中所有的角落。青砖地上脚印杂乱不堪，榻前有呕吐物和血迹残留，榻边的墙根下亦有些黏迹黑渍，显得十分污秽。狄仁杰伸手粘起一些细看，原来是死去的蚂蚁尸体。许全看着狄仁杰紧锁的眉头，上前道：“法曹大人，我家少爷吩咐一切维持原样，不让打扫。”狄仁杰不置可否地点了点头。回到榻前，仵作已验完尸体，结果不出所料，许思翰全身并无明显伤痕，但七窍均是瘀血，牙齿和指甲发黑，基本可以认定是中毒而死。

狄仁杰听完仵作的陈述，回过身来问许全：“你方才说老爷是用了稀粥以后身亡的，那盛稀粥的碗在哪里？”

许全忙回答道：“少爷吩咐小的收起来锁在柜里，以防被人动手脚。”说着，他从腰间摸出把钥匙，打开一旁高柜上的门。

狄仁杰道：“我自己来取。”许全束手退下，狄仁杰从柜中拿出个小小的青花瓷碗，碗里搁着把同花色的瓷勺，碗底还剩有极少的一点粥渣。狄仁杰凑近闻了闻，便将粥碗交到随从手中，命他小心收好。

“除了这碗稀粥之外，老爷早上还用过什么其他食物吗？”

许全挠了挠头：“回法曹大人，我家老爷自病倒以来，常常腹痛呕

吐，吃不下东西，因而每天都只能喝些白粥，连小菜都不用。”

狄仁杰眼波一闪：“你家老爷既然得病，难道不服药吗？”

许全还未开口，门口有人应道：“家父所用之汤药需在饭后服下，今天的汤药还没来得及服，家父就……”

狄仁杰展目望去，门前站立一人，中等身材面目平庸，细眼、阔嘴、颌下稀疏的胡须，容貌和许思翰颇有几分相似，全身上下的衣饰倒十分富丽奢华，许全一见此人，连忙跑过去叫：“少爷，这位就是法曹大人。”

许彦平瞥了一眼狄仁杰，粗疏大意地作了个揖：“法曹大人。”

“许公子。”狄仁杰也淡淡地和他打了个招呼。

许彦平飞快地扫了一遍屋内的情景，拉长嗓门问：“法曹大人案子查得怎么样了啊？”

狄仁杰平静地道：“本官刚刚到达，还需核查许多细节，暂时没有什么眉目。”

“什么？”许彦平眉毛一竖，略微抬高声音道，“这不是明摆着的事吗？法曹大人还需核查什么细节？我听说你查案颇负盛名，今日一见，怎么如此优柔寡断？我爹死得太惨，法曹大人须得要尽快查清凶手，才能告慰我爹那屈死的亡魂啊！”话说到最后，他悲从心头起，喉咙哽住了。

狄仁杰安慰道：“许公子，人死不能复生，还请节哀顺变。至于长史大人的死因，今天本官过来就是要查个水落石出的。听方才许公子的话，似乎对案情颇有见解，不知能对本官解释一下吗？”

许彦平撩起袍袖擦了擦眼睛，哼道：“我爹今天早上喝过郁蓉这小贱人做的稀粥就归天了，这事儿难道不是明摆着的？法曹大人，许某觉得您大可将那郁蓉先抓捕起来，严加审问，不信她不招供。”

狄仁杰正自思忖，门口又有人接话：“许彦平！你胡说些什么？既然请来了法曹大人，就让人家断案嘛。你凭什么就咬死了郁蓉，还要抓去衙门用刑，难道你想屈打成招吗？”这女声清脆利落，狄仁杰听得耳熟，抬头一看，门口站着个二十来岁的小姐，细腰窄肩、眉目如画。狄仁杰立即便认出，她就是许思翰的女儿、汝南郡王李炜的未婚妻许敬芝。

许敬芝眼圈红红的，俏丽的脸上泪痕清晰可见，她快步来到狄仁杰面前，对他款款一拜，朗声道：“小女子许敬芝，见过法曹大人。”虽刚刚经历丧父之痛，悲伤和忙乱丝毫无损她贵气天成的风姿。狄仁杰庄重还礼，心中感叹这对兄妹气质差距如此之大竟不似同胞，但表面上他并

不想厚此薄彼，尤其不愿让人察觉他与许敬芝、郁蓉预先相识。

许彦平看见许敬芝，神色更加阴沉了，对狄仁杰沉声道：“法曹大人请明示，这案子到底打算怎么查？我们还要给父亲收殓。”

狄仁杰点头：“仵作已验过尸体，待本官勘察完现场，就可以给许长史收殓了。”

许彦平追问：“那嫌犯郁蓉呢？要不要押去衙门？”

许敬芝急得柳眉一竖，狄仁杰对她摆了摆手，镇定自若道：“本官没有定案之前，这许宅之中所有的人都有嫌疑，包括许公子和许小姐。因此还请各位注意自己的行止，在定案之前不要擅离汴州，以免引来不必要的麻烦。另外，既然郁蓉是本案重要的证人之一，就先看管在贵府中，本官会派差役留驻的。”

“派差役在我家？这……恐怕不妥吧？”

许彦平话音未落，许敬芝立即针锋相对：“好！法曹大人这样安排很妥当。父亲死得不明不白，有官府差役在家我心里也踏实些。怎么，你怕什么？难道心里有鬼不成？”

许彦平遭此抢白，气得额头青筋乱暴，恨恨地道：“哼，我才不怕！可我告诉你，你再怎么袒护郁蓉也没有用！她一向对父亲不满，怀恨在心，这回痛下毒手，根本就是证据确凿！法曹大人，你慢慢查，仔细查，到头来就知道我说的对不对！”

狄仁杰从容作答：“请许公子、许小姐放心，本官定当全力以赴，一定会还许长史一个公道。”顿了顿，他又道，“本官正在勘查现场，二位还请先回避，如本官有事求教，另会派人约请。”

许敬芝点点头：“法曹大人请便。郁蓉吓坏了一直在哭，我要去陪她。唔，法曹大人可遣差役随我一同过去，免得让人说三道四。”说着，她还不忘投给许彦平一个鄙夷的眼神。

“好，多谢许小姐。”狄仁杰使了个眼色，一名差官随着许敬芝走出屋去。转过脸来，狄仁杰对许彦平客客气气地施礼道：“目下本官还要再问许全一些话，请许公子先将几位姨奶奶请出，以免谈话内容惊扰了内眷。”

许彦平愤愤地哼了一声，扭头大踏步地走了出去。那几个哭哭啼啼的姨太太和一干仆佣也跟着他退出许思翰的卧房，屋子里总算安静了下来。狄仁杰转过身，对呆若木鸡的许全微微一笑：“行了，现在该你回答我的问题了。”

“什、什么问题？”许全做出副苦相。

“关于服药的问题。”

“噢！”许全正要说话，狄仁杰抬起手：“你慢慢说，从你老爷开始得病说起，把整个情形一五一十地对我说来。”

许全挠了挠头，一边想一边说起来。狄仁杰则边听边问，终于了解清楚整个过程。原来那天饯行宴之后，许思翰又气又怕地回到家中，连夜把郁蓉痛打了一顿。虽说出了口恶气，毕竟年高之人，这么一折腾第二天就脑热体虚，躺倒不起了。起初只是头疼乏力，请来城中最好的郎中把脉开方，哪知吃了药后病势不见好转，反而一天比一天沉重，没几天又添了腹痛呕吐之症，时好时坏、反复不定，将许思翰折磨得痛苦不堪，日渐枯槁。敬芝小姐急得不行，直怪那些姨奶奶和丫鬟们料理老爷的饮食不力。其实本来许思翰的饮食都是由郁蓉服侍，可这次她被打得遍体鳞伤，自己都起不了床，于是敬芝小姐只好亲自上阵了。

“哦？那么说这些天许思翰的饮食医药都是许敬芝料理？”狄仁杰目光灼灼地问。

许全点头：“是的。”

狄仁杰又问：“那什么时候又改成郁蓉小姐了呢？”

许全挠了挠头：“回法曹老爷，一直到昨天，老爷的一日三顿稀粥加上早晚两次汤药，都是敬芝小姐亲自服侍的。今天早上怎么会突然又变成郁蓉小姐，小的真不清楚了。”他又指了指外间屋的一个小炉子，“您看，敬芝小姐嫌下人们准备的东西不干净，每天的粥都是她自己在这个小炉子上单独为老爷熬的，汤药也是在这里热，从不让其他人经手。”

狄仁杰紧锁双眉来到小炉子旁，只见上面还放着个砂锅，里面是冰冷的小半锅粥。许全嗫嚅：“这就是郁蓉小姐今天早上熬的粥剩下的。”

狄仁杰弯腰仔细看了看，示意随从也把这砂锅收好。炉子旁边的小桌上，还搁着一个打开的药包，看样子郁蓉正打算给许思翰热药，就出了事。狄仁杰心里有些抽紧，难怪许彦平咬得这么死，从这个局面看，假如证实了许思翰的确是被粥中的毒所害，那么郁蓉就很难摆脱嫌疑了。郁蓉，杀人？他摇了摇头，命令自己冷静下来。想了想，狄仁杰又追问：“那么这些天，哦，今天之前，都是敬芝小姐一人白天黑夜地照料你家老爷吗？”

“倒也不是。敬芝小姐只在白天伺候，晚上有两个贴身婢女轮流守夜。法曹老爷要传唤她们吗？”

“暂且不用。你先将那两个婢女看管好了，这些天不许她们离府，本官随时可能讯问她们。”

“小的明白。”

狄仁杰又在屋里转了一圈，细细察看每件物什。在北墙前的多宝格上，他发现一个绸缎裹面的长方盒子，掀开瞧时里面却是空的，拿到鼻子底下闻闻，有股甜苦交杂的味道。狄仁杰心中已有计较，把盒子往许全面前一送："这个盒子里原先装的什么？"

许全毫不迟疑地回答："这个是装养荣蜜丸的盒子。"

狄仁杰追问："你家老爷还服这个？"

许全翻了翻白眼："是啊。我家老爷常年服用养荣丸，都有七八年了吧。"

"这些天病了也还服用吗？"

"嗯，郎中说有好处的，所以还接着服，每天一丸。"许全说着指指盒子，"这不昨天晚上刚服完这一盒。"

"也是敬芝小姐伺候老爷服用吗？"

"哦，这蜜丸一般临睡前服用，都是由守夜的婢女伺候老爷服下。"

狄仁杰点点头，将盒子揣入袖中，理一理袍服，道："许全，本官现场就先勘察到这里。你去通报你家少爷、小姐，可以为老爷净身入殓了。"

不知不觉已过了午牌，狄仁杰匆匆赶回刺史府。虽然心知齐大人在等自己的汇报，狄仁杰还是绕开了正堂，直接去到法曹办公的东院。自担任判佐以来，他经办的大小案件也不算少，却从未像今天这般忐忑和紧张。

刚踏进院子，狄仁杰一眼就看到了那个收下粥碗的随从，刚才他悄悄吩咐这随从先行离开查验粥渣。"怎么样？"狄仁杰心急火燎地问。

随从一拱手："大人，卑职给野猫吃了剩下的一点儿粥渣，那畜生没过多久就口鼻流血而亡，且气味如蒜。可以肯定，这粥里含有砒霜。"

"竟是这样。"狄仁杰深吸口气，正在沉思之际，只听有人在叫："怀英啊，情况如何？"原来齐晟大人等不及，自己找来了。狄仁杰无奈，只得将在许府查案的前后经过说了一遍，粥渣含毒也据实相报。

齐晟全神贯注地听完，长叹一声："难怪常言道'身如桃李心蛇蝎'，那郁蓉自恃清高，却被许长史当作玩物，由恨起意毒杀许长史，倒也令人恶之哀之。怀英啊，事实已明，快快结案吧。"

狄仁杰略一迟疑，对齐晟深深作揖，道："齐大人，此案还有诸多疑点，下官目前无法定案。"

齐晟讶异："还有什么疑点？"

狄仁杰坦然道："首先，粥渣中虽有砒霜，但事发后有很多人都进入过许长史的卧房，家人、仆役，包括许公子和许小姐，这些人都可能趁乱在粥碗里投毒，此为疑点一；其次，今天之前照料许长史的都是敬芝小姐，今天突然原因不明地换成郁蓉，就立即出了事，郁蓉就算要毒杀长史大人，如此行动也太过显摆，难道她就一点不担心被抓获刑？此为疑点二；最后也是最重要的一点，许长史虽然是被毒死的，但是否一定就是粥中之毒所致，仍待确定。"顿了顿，他总结道，"这起案件的来龙去脉现在还不清晰，下官还需要一一讯问有关众人，方能做出最终的判断。"

"哦？"齐晟的语气颇为不悦，"怀英啊，本官看你做事一向雷厉风行、当断则断，今日倒有些异乎寻常？"

狄仁杰不卑不亢地回答："许长史的案子非比平常，自然更要小心谨慎，这也是出于维护本州官府的清誉考虑。"

齐晟阴沉着脸说道："也罢，查案是你这判佐的职责，本官无意干涉。只是此案关系重大，拖延不得……这样吧，本官就给你两天时间，后日一早，你必须给出案情的结论。"

"是！"狄仁杰郑重允诺。

刚送走齐刺史，一名衙役来报，药包里的药和砂锅里的剩粥经查都没有问题。狄仁杰点了点头，将众人尽数打发走，想要好好整理一下思路。谁知刚刚在堂中坐下，就又来了一位不速之客。那人身罩大氅，急匆匆直闯进堂内，狄仁杰听到动静时，来人已站在桌案前，却仍蒙着头不说话。

狄仁杰乍一眼没有认出对方，刚要喝问守卫怎么随便放外人进来，对方压低声音叫道："怀英兄，是我啊！"说着脱下风帽，狄仁杰大吃一惊，来人竟是汝南郡王李炜。

狄仁杰赶紧站起身来，一边躬身施礼，一边从案后转了出来，问："殿下怎么突然来到这刺史府里？"他知道李炜向来最忌讳暴露自己的身份，更别说直接闯入官府衙门了。

李炜满脸焦虑，摆手说道："唉，还不是为了姨父家的事！事发紧急，也顾不得那么许多了。"

狄仁杰已料到他必是为许思翰的死而来，便先请李炜坐下，自己去关上堂门，返回来坐在李炜对面。看看李炜那副垂头丧气的样子，狄仁杰笑问："殿下两个多月前不是因家事返回长安了？记得我与汝成还是在醉月居为你饯的行。怎会如此巧合，许长史家一出事，殿下就重抵汴州了？"

李炜的脸微微泛红，他尴尬地咧了咧嘴，无奈道："怀英兄，我也不必瞒你，一个多月前我返回了长安，并非为了家事。"

"哦？"

李炜点点头，又自嘲地摇摇头，道："咳！我们这个家里的事，怀英兄，你都知道的，哪一桩哪一件不是国事？当今圣上龙体欠佳，帝后打算让太子弘尽快履行监国职责，既为圣上分忧，也让太子早得历练。李炜不才，列在圣上为弘挑选的若干辅助良臣中，两个月前被宣后不敢耽搁，立即启程返回长安，就是因为这个。"说到这里，他若有所思地停下了。

狄仁杰不动声色，果然李炜自己又接着说下去，只是脸孔涨得更红了："可就在十天前，我收到表妹敬芝的来信，说是姨父病重，令她焦虑万分。我看她信中言辞确实已六神无主，心中很为她担忧。于是……就私下和太子打了个招呼，来汴州探望敬芝。哦，我是昨天下午到的汴州。"

"原来如此。"狄仁杰含笑又问，"殿下既然是来探姨父的病，为何没有住在许府？"

李炜一愣："你怎知我未住许府？"

狄仁杰坦然道："殿下若是住在许府，今晨下官到达许府时，殿下应该会现身，有话在许府内谈，总好过此刻来闯刺史府。何况当时敬芝小姐还与许公子发生口角，殿下断不会置之不理的。"

李炜轻轻一拍桌子："好你个法曹大人！真真是什么都逃不过你的眼睛。唉！"紧接着又是一声长叹，李炜神色局促地道，"怀英兄，李炜这次来汴州没有打算久待，只是来看看姨父的状况，安慰一下敬芝，因而是私下向太子告的假，所以不愿惊动什么人。况且……"他稍做犹豫，还是道，"不瞒怀英兄，李炜对姨父向来没有什么好感，来汴州许家全是为了敬芝。这次我特地微服寄住在城西桃李坊内的迎宾客栈，就是不想让除了敬芝之外的任何人知道我来到汴州。假如姨父暂时没什么事，我也就是看看敬芝，待个两三天，还要赶回长安去的，哪里想到……咳，居然出了这样的事情！"

狄仁杰眼波闪动，凝视着李炜道："那么下官此刻就有个重要的问题，请殿下务必从实回答。"

李炜垂下脑袋："呃……你就问吧。"

"是，我想殿下知道我要问什么。许敬芝小姐昨夜到今晨，是否与殿下在一起？"

李炜的脸立即由红转白，终于还是下定决心，坦承道："是的，昨日

我住进客栈后，就派人送信给敬芝，约她到客栈相会。她服侍完姨父的晚餐和汤药，便偷偷出府到达我处。当时天色已晚，里坊宵禁，她无法回府，所以就……”

狄仁杰喟然叹息：“难怪今晨突然由郁蓉代替敬芝小姐伺候许长史……郡王殿下，此中内情可不便向外人道啊。”

“谁说不是呢！”李炜心急之下，竟一把攥住狄仁杰的胳膊，“怀英兄，亏得是你接了这个案子，要不然这麻烦还真大了！总而言之，这案子必须速断速决，千万不能牵扯到我与敬芝的身上，否则敬芝的名誉受损，我擅离职守亦是罪过一件啊。”

狄仁杰紧锁双眉，摇头道：“这些倒还罢了，我担心的是事情远没有那么简单……”

“啊？还有什么问题？”

狄仁杰沉吟道：“殿下，依你之见，这起案件的凶手究竟是谁？”

李炜面露难色，支吾了半天，才道：“看上去郁蓉的嫌疑最大，可、可她毕竟是个才十七岁的女子，虽说平日里心高气傲的，但要说她会下毒杀人，我觉着不太像。但许家的其他人，也没理由要害死姨父啊。不好说，真不好说啊！”

狄仁杰道：“那么敬芝小姐……”

“啊？”李炜急了，“怀英兄，我方才说得清楚，昨夜至今晨敬芝都与我在一起，说起来她是最没有嫌疑的！”

狄仁杰冲他摆了摆手：“郡王殿下请少安毋躁，我是在想，假如没有你突然到汴州约见敬芝小姐，那么恐怕今天最大的嫌犯就不是郁蓉，而是敬芝了！”

“这……”李炜顿时语塞，狄仁杰则面沉似水，一字一句地道：“查案之道，历来有两个方向，一是从现场分析凶嫌的各种可能；另一个则是查找犯案的动机。这桩案子如果仅从表面来看，定郁蓉的罪是最简单的，从两方面都能说通，但是……恰恰因为郁蓉是临时代替敬芝小姐去伺候许长史，才令整件事情变得扑朔迷离、蹊跷丛生了。”

沉默了一会儿，狄仁杰注视忧心忡忡的李炜，问道：“郡王殿下，下官今天在许府时，发现敬芝小姐与其兄许彦平似乎不太和睦，殿下可知其中内情？”

李炜“咳”了一声，这才将许彦平和许敬芝的身世对狄仁杰和盘托出。原来那许彦平和许敬芝并非一母同胞。许敬芝的母亲是许思翰的正室秦氏，亦是蒋王李恽之妻的表妹，所以李炜才称许思翰为姨父。而许

家虽是名门，到许思翰一辈已经败落，全靠秦氏陪嫁过来的大笔财产才重新殷实。秦氏已故，只生育了许敬芝这一个女儿，那许彦平则是许思翰的第三房妾室所生，虽是长子实为庶出。

狄仁杰听到这里，方明了这兄妹二人之气质外貌的差别由来。按说许彦平纵非嫡子，但毕竟是许思翰唯一的儿子，在家中的地位本应高过许敬芝，可惜他母亲的身份背景与许敬芝之母差得实在太多，而许彦平本人又无才无德，整日游手好闲，功名利禄无一所长，年近三十仍一事无成，因此颇遭许思翰的嫌恶。自从李炜与许敬芝定情之后，许思翰趋炎附势，更是厚女薄子，根本不把许彦平放在眼中。许彦平迁怒于许敬芝，许敬芝也厌恶许彦平的为人，这兄妹二人虽同居一片屋檐下，彼此互无好感，平时几乎从不往来。

狄仁杰听完这段叙述，静静思索了一番，又问："那么郁蓉呢？据下官所知郁蓉乃是许长史的养女，殿下可知她的来历？"

李炜讪笑一声，表情复杂地回答："敬芝告诉我，郁蓉大概是出生于前朝某位犯官的家族，家道中落后被送入教坊，是打算按一等一的官妓来教养的。若干年前，我那姨父偶尔一次逛长安教坊，竟一眼看中当时才五六岁的小郁蓉，惊为稀世少有的美人胚子，便将她买回府中，认作养女，还让敬芝与她互称姐妹，从小在一起长大。这也就是敬芝与郁蓉形影不离、特别友爱的缘故。"

狄仁杰揶揄："如此说来许长史还是郁蓉的恩人了，那郁蓉就更不该对许长史起杀心。"

李炜苦涩地道："姨父恐怕没那么好心，他是看中了郁蓉国色天香、佳人难得，想养大了做件极珍贵的宝物，换取更多的好处罢。"他看了看狄仁杰，迟疑着又道，"怀英兄，敬芝比郁蓉大三岁，一直把她当成亲妹妹看待，可以说是爱护有加。不过我始终觉得，那郁蓉虽然兰心蕙质，堪称绝代佳人，性情却多少有些古怪，言行每每不循常理，连敬芝都嗔她是个疯丫头。所以我想……"

狄仁杰冷然道："殿下有话只管说。"

李炜愈加尴尬，但还是硬着头皮道："我想以郁蓉的个性，做出极端的事情，也未尝没有可能。许敬宗大人在汴州最后一夜的遭遇，我也有所耳闻……"

狄仁杰一凛："殿下的言下之意是？"

李炜调转目光，低声道："李炜没有别的意思，只想请怀英兄尽快破案，务必不要牵扯到本王和敬芝。拜托了！"

直到今天，当狄仁杰回忆起发生在乾封元年深秋的这桩命案时，仍然能够清晰地感觉到自己当时的那种激愤和感慨、同情与怜惜。这种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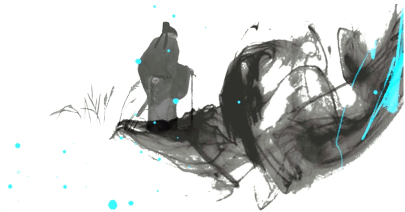
情绪是如此强烈，以至于当李炜离开之后，他不得不强迫自己冷静下来，否则恐怕连他自己都要怀疑，凭着如此起伏不定的心绪，是否真能够在短短两天的期限里，厘清整个迷局，探查出案件的真相。如今想来，当年的他是多么年轻气盛，充满了悲天悯人的同情心和惩奸除恶的自信。哦，其实今天的狄仁杰，即使已到暮年，也还是没有根本的变化。只不过他所悲悯和帮助的对象，由某些特定的人转变成了更大多数，于是当他在决定取舍的时候；做出牺牲的时候，能够有更多冠冕堂皇的理由来令自己变得冷静，并很好地保持内心的平衡。

人们众口称颂的是他狄仁杰的公心，只有内心深处的他才知道，自己也可以是多么的自私。对郁蓉，从始至终，他的所作所为都是出于私心，并不比李炜高尚半分。当初他无法面对这份自私，花了很多时间和努力去忘却、去平复，甚至去为自己找寻借口……岁月更迭，现在他渐渐发现，不论怎样胸怀天下、系念苍生，在白驹过隙一般的生命中，总会碰到那么些人，令得你不知不觉就自私起来。

可叹的是，恰恰是这种私心才能牵动最深沉的爱与恨，叫人心心念念记挂着，在每一个最不经意的瞬间，揪出彻骨的心痛，让他明白——自己只不过是个凡人。

|第十章|

郁蓉



两天时间很快就过去了，转眼就来到了齐晟大人设定的最后期限日。这天一大早，狄仁杰身穿浅绿色七品公服，头戴乌纱平巾帻，腰系革带，脚蹬皂靴，神采奕奕地来到汴州刺史府正堂前。齐晟一见便连忙招呼：“怀英来了。啊，许长史的案子怎么样了？”

狄仁杰不慌不忙地朝齐晟作了个揖：“案件尚未查清。”

“什么？你……”齐晟的脸色黑沉下来。

狄仁杰镇定自若：“刺史大人，下官想请大人一起去许府祭拜一下许长史。”

“现在吗？”

“是的，就是现在。”

齐晟狐疑地转动着眼珠，上下打量狄仁杰：“怀英啊，长史暴卒的原因尚未查出，真凶逍遥法外，你我有何脸面去到许大人的灵位之前？又该如何应对许长史家眷的质问？”

狄仁杰微笑：“齐大人不必担忧，今天下官请您同去许府，就是想来个现场定案。”

“现场定案？”齐晟瞪着狄仁杰，一副莫名惊诧的模样，“怀英！你这是在瞎搞什么名堂？”

狄仁杰正色道：“齐大人，以您对下官的了解，觉得下官会做没有把握的事情吗？”

“这……”

狄仁杰朝齐晟一躬到地，郑重其事地道：“齐大人，许长史的案子案情错综复杂，且牵涉到皇亲国戚，必须审慎对待，但又不能推延时日，以免夜长梦多。下官经过这两日的侦查，基本已理出了头绪，只待与案件中的几个关键证人一一对质，即可锁定元凶，尘埃落定。”

齐晟喃喃：“锁定元凶……”他猛然抬眼直视狄仁杰，“你的意思是郁蓉并不是凶手？”

狄仁杰道：“齐大人，下官现在只能说，凶手就在许府之中。还请您

即刻跟我去许府走一趟，下官保证在今晨就让此案真相大白！”

齐晟愣了半晌，方喟然叹息道：“怀英啊，本官相信你的能力，必不会让你我难堪。也罢，今天本官就随你走这一遭。”

这一年的深秋天气特别寒冷，阴蒙蒙的天空中总是堆积着大片厚厚的云朵，将阳光中稀薄的暖意挡去。时而刮来的一阵西北风，卷起遍地黄叶，萧瑟的寒意瞬间便穿透袍服，直侵入骨髓的深处。风过后，云朵被吹散，但依然见不到阳光，只是天空变得出奇高远而深邃。这个深秋，虽非严冬，却更显肃杀。

这个秋天，叫多情之人倍感牵挂，也让无情之人怅然失落。

许思翰的府邸已完全是大办丧事的模样。高耸的黑漆府门从上至下贴满雪白的麻纸，连铜门环上都绕了白色布条。门楣处悬挂的灯笼均覆上白布，在一阵猛似一阵的寒风中拼命摇摆，远远望去，倒真有点儿像白无常来人间索命。齐晟和狄仁杰刚来到门口，全身麻衣的许全便将二人迎了进去。

和上回见面时不同，许全这次三缄其口，沉默着陪同两位大老爷走向内宅，显得十分严肃谨慎。灵堂就设在正堂内，沿着府门到正堂的甬道两侧，高高搭起的灵棚上挂满了白布的云头幔帐，并扎着素花灵帏的灵龛，家人仆妇们全都披麻戴孝，垂首跪在灵龛之内，号哭声震天动地。狄仁杰和齐晟一路匆匆向前，虽然是在大白天里，还是觉得寒气入骨，全身冰凉。

许全引着二人踏进灵堂，正中一口楠木大棺材，供桌之上两对白烛后便是许思翰的灵位。齐晟率先来到灵前，从许全手中接过供香，念念有词了一番，还撩起袍袖擦擦眼角，才将供香插入香炉。狄仁杰稍稍退后，站在灵堂门口，眼睛的余光扫过整个灵堂。灵柩前跪伏在地的自然是许思翰唯一的儿子许彦平，两旁的云头幔帐垂落，后面影影绰绰地跪着若干雪白的身影，女人的哀泣声不断地传来。狄仁杰明白，那应该就是许思翰的几房姨太太，和许敬芝，还有……郁蓉，她会在吗？这两天里面她承受了怎样的煎熬和苦楚？她，还好吗？

齐晟祭拜完毕，狄仁杰也上了香。许彦平按例对二人跪拜还礼，礼毕，便站起身来，脸上泪痕未干，瞪着双布满血丝的眼睛道：“二位大人！家父突遭劫难、含冤离世，你们作为汴州百姓的父母官，又是先父的同僚好友，总要有所交代吧？光过来吊个唁可不行，彦平情实难堪啊！”

齐晟瞥了眼狄仁杰，硬着头皮回应：“许公子，今日本官与法曹狄大人一起过来，就是想要借此机会，在许府将案情断个水落石出，以告慰许长史在天之灵。因此……还请许公子安排一处僻静之所，我们将在此地现场断案。”

“现场断案？”许彦平紧锁双眉，口气中既愤懑又疑虑，但还是沉着脸道，“既然如此，就请二位到后院的花厅吧。许全！领二位大人过去。”他一声吩咐，狄仁杰跨前道：“许公子，还请与本案有关的诸位尽数到场。包括各位夫人、许小姐、郁蓉小姐、守夜的婢女，以及许公子您自己。”

许府后院的花厅面朝一弯小小的荷塘，荷花的残枝枯叶竖立塘中，秋风荡起阵阵涟漪，黄叶旋转着飘落在水面上，与枯败的残荷一起，绘出一幅最凄凉的秋景。花厅朝向荷塘的门敞开着，众人各自落座。齐晟和狄仁杰一左一右，面南背北，并排坐在主位之上。下置两排椅子，东边三个椅子上依序坐着许彦平、许敬芝和郁蓉；右边相对坐着许思翰的三位姨太太。靠近门边站着两名守夜的婢女，许全候在她们的身旁。门外则由官府的几名衙役把守着。

看到众人坐定，齐晟低声道：“怀英，现在就看你的了。”

狄仁杰轻轻嚅动嘴唇：“齐大人请放心。”抬起头来，他镇定自若地展目观瞧，只见坐上诸人皆浑身麻布孝服，头戴硕大的白色孝帽，几乎看不到面庞。

狄仁杰的目光悄悄掠过靠近门边而坐的郁蓉，那披麻戴孝的身影显得愈加柔弱无助、惹人怜爱……他赶紧稳住心神，深深吸了口气，朗声道：“许长史暴卒，死因颇多蹊跷，本官受命查案，两日之内已有眉目。今日请来各位，便是要逐一对质，当场定夺。”说到这里，他故意停下来，果然座中诸人都抬头朝他看过来，目光中有狐疑、有慌乱、有期待，亦有恐惧。

“许公子。”狄仁杰朝许彦平点了点头，道，“两日前本官闻报许长史暴卒，当时许公子就言之凿凿，说许长史是被郁蓉小姐下在稀粥里的砒霜毒死。是这样吗？”

“是啊。”许彦平冷冷地道，“那盛着剩粥的碗也让法曹大人取走了，怎么？难道法曹大人没有查验一下？”

“查验过了，粥中的确含有剧毒砒霜。”

“哦？”许彦平扫了眼身旁的两个年轻姑娘，许敬芝蹙起秀眉，不停地咬着嘴唇，郁蓉则一味埋着头，孝帽将她的脸庞遮得严严实实，看不到表情。

狄仁杰不动声色，继续道：“于是，这就产生了两个疑问。第一，粥里的砒霜是否为郁蓉小姐所下；第二，许长史是否确实被砒霜所毒死。而假设，我是说假设，这两点都是事实，那么我们就又产生了另外两个疑问：第一，郁蓉小姐从什么地方得来的砒霜；第二，她为什么要毒死许长史。”顿了顿，狄仁杰环顾着众人道，“由于暂时没有其他的线索来推翻前面两个假设，因而本官就从后面的两个疑问开始着手调查。

“好在砒霜是剧毒，汴州城内能够出售砒霜的只有两家药铺：城东的同德堂和城北的济仁堂。昨日本官派人逐一查访，恰好最近几个月来购买砒霜的客人不多，除去店家认识的、确知名姓的，只有同德堂在一个月前接待过一名神秘的女客人，购买砒霜时头披面纱，形迹鬼祟，未留姓名……所以，我们就先认为这个女客人就是郁蓉小姐。而她早在一个多月前就开始计划要毒杀许长史，并为此做了准备。”

狄仁杰话音刚落，许敬芝就着急道：“法曹大人！”

狄仁杰冲她做了个少安毋躁的手势，许敬芝勉强坐定，就听狄仁杰再度平静地开口了：“那么我们再来解决方才的第二个问题：郁蓉为什么要杀害许长史。这两天，本官为此案多少了解到一些郁蓉的身世背景，因而得知，那许长史虽对郁蓉有养育之恩，但也将郁蓉视为玩物，郁蓉小姐孤高自许，由此便对许长史心怀仇恨，也在情理之中。她在一个月前就匿名购买砒霜，更说明她早起了杀心。”

略停了停，狄仁杰问：“郁蓉小姐，你认罪吗？”

“不。”回答得很坚决，出奇冷静。

狄仁杰瞧了眼郁蓉，只见她依然低头坐着，纹丝不动。狄仁杰不觉在心中暗自感叹，这真是个奇特的女子啊。

“好，郁蓉小姐否认犯罪。”狄仁杰无视座中的骚动，继续不慌不忙道，“那么我们再想一想刚才的假设，是否有什么不妥呢？果然，一个问题出现了。既然郁蓉早就想杀害许长史，并且连砒霜都买好了，为什么她不早不晚，偏偏选择在两天前的早晨犯案呢？我们都知道，许长史的饮食一向由郁蓉料理，她要想下毒，有足够多的机会，并且可以做得很隐蔽，但是她选在了最容易被发现罪行的两天前的早晨行凶，这又是为什么呢？当然，杀人是件天大的事情，也许郁蓉小姐买回毒药以后还一直在犹豫，下不了决心，然后就发生了一件重大的变故！半个月前在给黜陟使大人的饯行宴上，郁蓉行为失度令许长史十分恼怒，为此还挨了一顿痛打，卧床不起，也许就是这个事件让郁蓉终于痛下决心？”说着，他仿佛自言自语似的摇着头，“可还是说不通啊。因为许长史病倒以后一直是由敬芝小姐亲自照料父亲的饮食，而郁蓉只是在两天前的早上突然代替敬芝小姐，她就算再想杀长史大人，选在这个时候作案也太明显了吧？无异于公然宣称是自己毒杀了许长史，难道她真的不怕杀人偿命？并且，据本官所知许长史这次病势十分凶险，连郎中都说许长史怕难逃此劫，那郁蓉为什么不再等一等，也许再过几天，许长史自己就病得呜呼哀哉了，她又何必冒险杀人？还在众人的眼皮底下，杀得这么拙劣！”

这次当狄仁杰停下时，花厅里再无半点声响，所有的人都屏气凝神地倾听着，等待着狄仁杰的下文。狄仁杰目光闪亮，面容却保持着平日的冷静，他又说了下去：“本官考虑再三，始终觉得郁蓉在粥中下砒霜毒死许长史这种假设，表面看似无懈可击，细细分析却又疑云丛生。因此

本官决定换一个角度，重新思考整桩案件……于是，我又退回到最初的那个假设，也就是许长史是被粥中的砒霜所毒死的这个假设上。我想到，其实这个假设的依据是不充分的。

“许府中人都能证明，许长史当天早上只用了郁蓉小姐亲手所煮的稀粥，但是假如当他用粥时，粥里并没有砒霜呢？并非没有这种可能，因为当天早上许多人都进了许长史的卧房，乘着忙乱将砒霜投入粥碗是完全能够做到的。但是，这样的话我们就必须回答另一个问题，许长史又是身中何毒而亡的？他会不会在食用稀粥之前，就已经中毒了呢？而只是在服用稀粥的时候恰好毒发身亡？这种可能性同样也是存在的，因为很多毒药并非立即发作，从服下到毒发都有一段时间。即使是砒霜，假如服用的分量比较少，也会隔一段时间再发，而且症状也更像普通的腹急之症，并不一定就当场置人于死地。由于以上这些分析，本官决定，将许长史死亡前一天晚上的饮食也一并考虑进来。因为夜里的这几个时辰恰是大多数毒药通常发作的期限。

“那么，许长史在案发前一天晚上吃了些什么呢？根据许府管家的证词，许长史前一天晚上由敬芝小姐侍奉了稀粥和汤药，又由守夜婢女伺候服下了常年所用的养荣蜜丸。而这三样东西，是许长史病倒以后，每天晚上都在服用的。难道它们会有什么问题吗？”

狄仁杰再度停下，从案上端起茶盏，慢条斯理地啜了一口。屋内依然鸦雀无声，他用眼角的余光慢慢扫过每个人的脸。显然由于提到了自己，许敬芝瞪大眼睛直视着狄仁杰，丝毫不露怯意，反倒有点儿挑衅的味道。在她的两旁，郁蓉的面庞仍然被孝帽遮得严严实实，而许彦平则神色沉闷，不知道在琢磨什么。对面，那三位姨太太个个瞠目结舌地看着狄仁杰，好像都被他的言论给惊呆了。

狄仁杰微微一笑，从袖管中抽出自许思翰房中所取之养荣蜜丸的盒子，先示意齐晟细看，随即托举身前展示给大家，道：“齐大人，诸位，这是本官在探查案发现场时，所找到的许长史服用之养荣蜜丸的盒子。一盒蜜丸共十二颗，凑巧的是，这盒蜜丸恰好在许长史亡故的前一天晚上被服掉了最后一颗，所以这里就剩一个空盒了。汤药服完无从查起，前一天晚上的剩粥倒还在厨房中，本官也查验过了，并没有问题。因此本官就转向蜜丸。”

“许全！”狄仁杰呼唤一声，许全惊得跳了跳，赶紧上前问：“法曹老爷？”

狄仁杰点点头：“唔，许全你来告诉本官，你家老爷服用的养荣蜜丸，都是从何而来的？”

许全战战兢兢地回答：“哦，因……因老爷常年服用养荣丸，城北的仁济堂每两个月会送五盒过来，这七八年来俱是如此。”

“好，那这次送来的养荣丸，还有剩余吗？”

“在库房里还存着两盒。”

“你让人去取过来。”

“是。”许全答应着向许彦平讨来库房钥匙，派人去取。

许全退下，狄仁杰走到许敬芝的面前，轻轻一揖：“许小姐，在养荣丸取来之前，本官还有几句话要问你。”

许敬芝抬起明亮的双眸，在椅上微微躬身：“法曹大人请问。”

“好。第一个问题，许小姐是怎么想到要亲自伺候许长史的饮食的？”

许敬芝毫不犹豫地回答：“只因先父病倒以后，每日腹痛呕吐、胃满厌食，病势沉重十分痛苦，偏偏郎中又说不出个究竟。我想，郁蓉没有被打之前，都是由她伺候父亲的饮食，一直好好的，或许是下人们准备的饮食不如郁蓉准备的干净？因此我才决定亲自伺候父亲。”

“唔。”狄仁杰的眼神闪烁，意味深长地问，“但是许小姐亲自服侍许长史，也未能令病况好转？”

许敬芝摇了摇头，不觉露出悲戚之色：“确实没什么用，父亲的病还是一日重似一日……”

狄仁杰追问：“郎中仍然毫无办法？”

许敬芝潸然泪下，道：“郎中都说这病来得蹊跷，还说父亲年纪大了，这么下去恐怕是凶多吉少，所以……所以那天早上我听说父亲亡故，还以为是因病所致，确实没想到竟然会是中毒。”

狄仁杰颔首，又问：“那么许小姐可曾把对长史病况的担忧告诉过郁蓉小姐？”

“当然。我与郁蓉是无话不谈的好姐妹。那几天她被父亲毒打后躺倒不起，我每日除了伺候父亲外，还总会找时间去陪她。”

狄仁杰紧接着逼问：“所以许小姐在事发前一天晚上突然离府，也只告诉了郁蓉一个，并请她在第二天一早你来不及赶回许府的情况下，代替你去伺候许长史？”

许敬芝苍白的脸上泛起红晕，但仍镇静地回答：“是的。郁蓉休养了十来天，伤势大有好转，所以我才如此托付。”

狄仁杰满意地吁了口气，又道：“最后一个问题，许小姐，你方才说许长史的病况十分蹊跷，能告诉我这样说的原因吗？”

许敬芝颦眉思忖着道："郎中都说不出先父的病因，此是一；服药后毫无作用，此是二；病情每日反复，此是三。"

"病情每日反复？这怎么说？"

许敬芝犹豫了一下，方道："父亲的病情每天早上最严重，因此早晨那顿稀粥通常吃不下几口，甚至无法下咽。但到了中午和晚间就会好一些，如此反反复复，实在太煎熬了……"她哽咽着说不下去了。

狄仁杰默默地等待了一会儿，等许敬芝稍许平静些，又道："许小姐，本官再问一句，许长史的病况是从一开始就如此吗？"

许敬芝愣了愣："似乎头一两天还不是，后来就一直如此了。"

"哦。"狄仁杰沉吟着，往旁边移了一步，站到了郁蓉面前。事发以来，他始终没有和她直面相对过，他知道是自己在刻意避免这一刻。在对一切还没有完全把握之前，狄仁杰发现自己没有信心站在郁蓉的面前，尤其是……不敢面对那双目光。但是此刻，他出奇冷静，案件到了千钧一发的关头，所有软弱犹疑的情感湮没无痕，剩下的只有最清明的理智，和令真相大白的决心。

"郁蓉小姐。"他低低地唤了一声。郁蓉闻声，抬起头直视狄仁杰，他不得不稍稍避开那双目光，但心神并没有因此激荡，他只是循着自己的思路，冷静地发问："案发那天早上，请问许长史的状况如何？用了多少稀粥？"

郁蓉说话了，清润的声音似乎比狄仁杰的还要平静："那天早上我煮好粥端给义父时，他刚刚吃了几口就突然翻滚挣扎，把碗碰翻在地，没过多久就气绝身亡了。"

狄仁杰抬高嗓音："哦，许长史只吃了几小口粥？"

"是的。"

狄仁杰正自沉吟，一旁的许彦平突然插嘴道："几小口粥又怎么样？只要下了砒霜几小口也足够毒死人了！"

狄仁杰对他微微一笑："许公子请少安毋躁，本官还没问完话。"他朝郁蓉点点头，又问，"请问郁蓉小姐是何时进入许长史的房间，何时伺候许长史用粥，又是何时呼喊到众人前来的呢？"

郁蓉条理清晰地回答："那天早上我辰时不到就到了义父的房中。守夜的婢女菊香是等我到了后才离开的。随后我就开始煮粥，煮完后只稍凉了凉，大概在辰时二刻刚过，我盛了小半碗粥，端给义父吃。但他才吃了几口就……我又惊又怕，立即就叫起来。因门外一直都有婢女和家人守候，所以他们听到我的叫声马上就进房了。"

狄仁杰望向许全：“是这样吗？”

许全连连点头：“是，我听到下头来报、赶到老爷屋里时，都还不到辰时三刻，碗里的剩粥都还热着呢。”

“很好！”狄仁杰突然抬高嗓音，脸上洋溢起坚定又昂扬的兴奋之色。在座诸人都略显诧异地盯牢他，就听狄仁杰不慌不忙地道：“根据方才的这些讯问，本官可以断定许长史并非被粥中砒霜毒死。而郁蓉小姐也并非是毒杀许长史的凶手！”

屋中不寻常地静穆着，混杂着强烈的紧张和质疑。齐晟有点坐不住了，在狄仁杰身后轻声嘟囔：“怀英，你、你说话要有依据！”

狄仁杰扭头朝齐晟拱手，语气颇为强硬：“齐大人，本官乃是法曹断案，自然是在情理相合、证据无误的情况下才做结论的！齐大人，诸位！”他跨前半步，一边环顾着在座诸人，一边道，“为什么本官如此确定许长史不是被粥中的砒霜所毒死呢？道理很简单，时间不够！”

好几个人一起发问：“时间？”

狄仁杰道：“对，就是时间！方才本官已经谈到过，人服下砒霜这种毒物后，是不会马上发病的。必须等到毒药经过肠胃，渗入血脉才能置人于死地，这是常识。而这段时间至少要两刻钟。但是大家都听到了，郁蓉自进入许长史的卧房到长史毒发、众人应声闯入，其间连三刻钟的时间都不到。光煮粥就需要两刻钟，因此许长史绝不可能在刚刚咽下几小口粥之后，就立即毒发而亡的！所以，不论粥中的砒霜是事发前抑或是事后投入的，都不是许长史致死的原因！”

“可是……”齐晟犹豫着发问，“或许郁蓉一进入许长史卧房就给长史喂服了毒药？比如骗他喝水？在水中掺毒？那么等到辰时二刻过了正好毒发？”

狄仁杰冷笑道：“齐大人，从时间上看，您说的这种可能性是存在的。但又一个问题出现了，同样有时间作案的还有守夜婢女菊香！为什么她就不能在郁蓉进屋之前给许长史饮用了含毒药的水？毒发的时间也差不多嘛！”

齐晟紧蹙双眉说不出话来。那婢女菊香从一开始就站在门边候着，听到这里，“哇呀”大叫一声跪倒在地，哆哆嗦嗦地喊着：“大、大老爷，菊香没有……我、我……”已然涕泪交流。

狄仁杰走到她的面前，低声安抚道：“菊香，你先不要着急。本官并未定你的罪，只是在分析案情。你好自准备着，过一会儿本官还有话要问你。”

菊香哽咽着磕头到地。

狄仁杰回过身，锐利的目光再度扫过全场，语调由冷静转为激愤：“既然杀死许长史的另有毒物，那么粥里怎么又会有砒霜呢？假如像齐大人所说，郁蓉通过别的方式向齐大人下了毒，这种方法我们到现在都还未查出，可见十分隐蔽，那为什么她还要堂而皇之地往粥碗里投毒呢？这不是画蛇添足吗？更重要的是，她这样做根本就是把原来可以蒙混过关的罪行昭然于光天化日之下，试问，天底下有这样的傻瓜吗？”

顿了顿，狄仁杰用斩钉截铁的语调道：“综上所述，我们完全有理由认定，不论许长史究竟如何被害，为谁所害，都与粥碗里的砒霜毫无关联。同时我们也发现，那粥碗中的砒霜所起的唯一作用，就是要把杀人嫌疑落实在郁蓉小姐的身上！而本官也正是由此反推出，郁蓉绝对不会是杀害许长史的凶手。原因很简单，世上不可能有这种的罪犯，处心积虑地实施犯罪，然后再处心积虑地暴露自己，只要是人就不会这样行事！”他突然转身正对齐晟：“齐大人，您认为呢？”

齐晟被打了个措手不及，本能地应道：“那是自然。”

他的话音甫落，许彦平脸色铁青地质问：“二位大人，你们到底是什么意思！我看这位法曹大人，不是来还先父一个公道的；倒是来给郁蓉洗脱罪责的！法曹大人，你到底是何居心？”

狄仁杰慨然自若，道：“本官身为法曹，职责就是断案执法，昭冤缉凶。因此许公子不用着急，本官既已为无辜的郁蓉小姐昭雪了冤情，当然也要查出毒杀许长史的元凶！”他抬手点向呆站在门边的许全，“许全，养荣蜜丸取来了吗？”

“哦，早、早取来了！”许全答应着上前来，颤抖着双手捧上个养荣丸的盒子。

狄仁杰将后来这个盒子与此前那个空盒，并排放在桌案上，有条不紊地打开两个完全相同的盒盖，随后招呼道：“菊香，你过来看看，你每天晚上伺候老爷服用的养荣蜜丸，是不是这种？”

菊香哆嗦着看了又看，才点头道：“是，就是仁济堂的这种养荣丸。”

狄仁杰道：“菊香，你能说一说每日夜间，你是如何伺候老爷服用丸药的吗？”

“是。”菊香的声音止不住地哆嗦，“每日夜间在老爷安寝之前，我用温水把蜜丸化开，送给老爷服下。”

“不错。”狄仁杰对菊香鼓励地笑了笑，指了指那个空盒子，“这里面的十二颗药丸是你家老爷死前十二天服用的吗？”

菊香垂下脑袋，含糊不清地支吾道：“是……是的。”

狄仁杰又道：“菊香，本官命你现在把温水化开养荣蜜丸的过程，如常做一遍。”

许全连忙吩咐取来热水和碗碟，菊香自盒中捻出一颗蜜丸，放进碗中并泡上热水，再用勺子轻轻搅拌，蜜丸很快化开，成为一碗深褐色的药汤。狄仁杰舀起一小勺，尝了尝，点头道：“唔，果然是蜜丸。药汁的苦味都被蜂蜜的甜味盖过，味道不错。”齐晟有点儿摸不着头脑，在狄仁杰身后轻声道：“怀英，你这是……”

狄仁杰并不理睬，继续问：“菊香，我看你方才做得十分熟练，可前几天如何会失手掉落一颗蜜丸？”

菊香吓得满脸通红，期期艾艾地问：“大、大老爷，您……您怎么会知道的？”

狄仁杰微微一笑：“本官会算卦。”

他这话既出，座中许彦平一声冷笑：“刺史大人，我只问你！怎么官府的判佐竟公然在此装神弄鬼？”

齐晟也面沉似水：“狄法曹，该断案就断案，扯到算卦上做甚？”

狄仁杰坦然应对：“既然要断迷案，用些非常手段也未尝不可。关键是看用的效果……”他还是转向菊香，“菊香，你刚才问我是怎么知道的？也就是说你承认了，确实曾经掉落过蜜丸？”

菊香“扑通”跪在地上，哭哭啼啼地说：“是、是掉落过蜜丸……就在三天前的晚上掉了一颗，大老爷！总共就掉了这一颗，菊香对天发誓！”

“好，好。”狄仁杰安抚道，“菊香，你不用害怕。本官来问你，你伺候老爷用蜜丸应该是非常小心的，而且做了这么久也很熟练，怎么会无故将蜜丸掉落呢？”

菊香道：“大老爷，不是菊香不小心，实在是这盒蜜丸的蜜炼得不够好，直接用温水化不开，每次我都得先把蜜丸切碎，然后再用温水冲，要比平常多花不少时间。三天前的晚上，菊香心急，切蜜丸的时候没拿稳，就掉了，菊香的手都给刀划破了呢……”

“这样就清楚了。”菊香唠唠叨叨地还想往下说，狄仁杰干脆利落地打断她，劈头便问，“菊香，既然这盒蜜丸成色很差，而你府中又备有多余的蜜丸，你为何不更换一盒，哦，比如刚才我们试过的成色很好的蜜丸？再说，这样的蜜丸给你老爷服，难道你就不担心有问题？”

菊香道：“大老爷，我问过管家的，可他不让……”

狄仁杰锐利的目光瞬间刺上许全的脸：“嗯？”

许全激灵灵打了个冷战，连忙辩解：“这……是少爷不让换的。”

所有人都朝许彦平看过去。许彦平的脸色略显青白，但声音还挺镇定：“蜜丸难化不等于不能吃嘛，父亲一向节俭，我不愿拂他老人家的意。”

狄仁杰微笑：“哦？怎么本官倒听说许长史府中每天倒掉的剩菜都是佳肴，汴州城内收泔水的对许府是趋之若鹜。不知道许公子为何对这盒蜜丸突然如此计较？”

“法曹大人！”许彦平终于忍无可忍，拍案而起，“今天你是来断案的，不是来对许府说三道四的！你盯着一盒已被服尽的蜜丸兜圈子，我不知道对分析案情有何裨益？”

“因为蜜丸是本案的关键。”狄仁杰沉着的声音虽然不高，却似带着千钧的分量。他慢慢地从怀里取出一个绢包，放在齐晟面前打开，齐晟定睛一瞧，竟是一颗黑乎乎切开一半的蜜丸，忙问：“这是？”

“这是本官命留驻许府的差役乘夜潜入许长史卧房，从榻底下的墙根处搜到的！”

狄仁杰捻起药丸，举到众人面前，声音中透出冰凌般的刻骨寒意：“本官昨日亲自持此蜜丸到仁济堂，据他们查证，这颗蜜丸虽是从仁济堂购买的，却被人动过手脚。”他直视着许彦平，一字一句地道，“这颗蜜丸中被人掺入了少量砒霜，因为是被化开重新糅合，并有杂质，所以黏合得很生硬，才会导致蜜丸化开不易。许公子……你能向我们解释一下这是怎么回事吗？”

许彦平灰白的脸色比死人还难看，额头上的汗水直往下淌，翕动着嘴唇却说不出话来。

狄仁杰冷冷道：“既然许公子不想说，那就由本官来替你说吧。经过仁济堂药师的鉴别，这蜜丸中所掺入的少量砒霜，不会迅速置人死地，但会引起诸如呕吐腹痛之类的病症，正如许长史这些天的样子。每天中毒不深，只当是不明疾病所致，但积攒到一定的时间，就会爆发出来，骤然置人于死地，再无药可救。”

“所以……”狄仁杰再度环顾四周，一张张脸映入他的眼底，并未引起他半分悸动，今天这场戏到了最后关头，他全神贯注于那最后的一击，“本官断案的结果就是：许长史乃是被掺入在养荣蜜丸中的少量砒霜，连续多日积累而毒死！那个凶手并非别人，正是许家公子许彦平！在粥碗中下砒霜蓄意陷害郁蓉小姐的也是他！”

许彦平声嘶力竭：“你胡说！你血口喷人！”

狄仁杰根本不容他辩白，扬声喝道：“来人呐，把这个弑父害妹、违

背人伦、禽兽不如者拿下！”早就等在门外的两个差役应声而入，冲上去就把许彦平反背双手按倒在地。

许彦平拼命挣扎，杀猪似的吼叫：“冤枉！齐大人，我冤枉啊！我爹、我爹不是我杀的啊！”

齐晟犹豫着刚想开口，狄仁杰已经一个箭步冲到许彦平面前，厉声呵斥：“许彦平，你犯下的是十恶不赦之罪，本官断案丝丝入扣、毫无纰漏、证据确凿，你休要再痴心妄想逃脱罪责了！你将面临的是最严厉的惩罚！”

“不！不是的！”许彦平目眦俱裂，在两个差役手下困兽犹斗，用尽全力朝齐晟喊叫，“齐大人，你要为我做主啊！我爹他绝不是死在蜜丸上头！那蜜丸、要、要连服十二颗才会死人！可他少服了一颗啊！所以、所以还是郁蓉毒死他的……”

他的话音尚未落下，齐晟脸色煞白地从案后直跳起来：“许彦平，你、你，唉！”

“啊！”许彦平猛然意识到什么，惊叫一声软瘫在地。

狄仁杰来到许彦平面前，厌恶地瞥了他一眼，慢慢将手中的蜜丸掰下一小块，送入嘴中咀嚼。

“狄先生！”又惊又怕的女声传入狄仁杰的耳窝，不用看他也知道那是郁蓉。难以言传的美妙感觉、交织着胜利的喜悦，随蜜丸的甜味溢满唇间：“许彦平你看着，这只是颗普通的蜜丸。三天前掉落在地上的掺毒蜜丸，因菊香害怕挨骂，又捡回来喂给了许长史……真相就是这样的。”

是夜，在醉月居三楼最里面的包间雅座，李炜、狄仁杰和谢汝成三人对月饮酒、谈笑赏景，真是人生中难得的快意舒爽、意气风发之时！总算卸下心头重负的李炜频频举杯，一个劲地向“神探法曹大人”狄仁杰敬酒。狄仁杰并未多加推辞，毕竟今夜他自己的心情也是出奇的好，正想与好友知己畅饮欢聚，尽享胜利的喜悦。

深秋之夜寒气袭人，但这三人喝着美酒，品着佳肴，渐渐都通体暖热，面色红润。李炜异常兴奋地大说大笑着，一张嘴没有闲的时候，把今天在许府发生的一切都学给谢汝成听。当然了，他自己也是刚从许敬芝那里听来的，因不曾眼见为实，所以在讲故事的同时，又扔出一大堆的问题给狄仁杰，要他解释。

李炜首先要狄仁杰回答的就是，他怎么会想到毒药是下在养荣蜜丸中的，并且还想出来事先准备好一个假的毒蜜丸来诈出许彦平的原形。狄仁杰微笑着咂了口酒，慢条斯理地问：“郡王殿下可知本案最大的困难是什么？”

“困难？”

李炜想了想，道：“时间太紧？”

“不是。”

“线索太少？”

“也不是。”

“那……”李炜摇头，“本王猜不着了。”

狄仁杰正色道：“其实本案的推理过程并不算太复杂，难的是缺少证据。”

李炜与谢汝成面面相觑：“缺少证据？嗯……对啊，那有毒的十二颗蜜丸全都被许长史吃掉了……”

狄仁杰点头，道：“是的，我从一开始勘查现场就发现了蜜丸的问题，再到其后收集线索，查证动机，应该说很快就锁定了许彦平的嫌疑。但这一切都是推测，没有证据要想判定许彦平的罪，总还显得底气不足。所以我才想出要用诈术，让许彦平他自己露出马脚。”看了看对面那两双急切好奇的目光，狄仁杰笑道，“二位如果感兴趣，我就给你们说一说？”

李炜摇头叹息：“你非要急死我们是不是，快说吧！”

“我第一次想到蜜丸的问题，是在许长史卧室里发现一些死去的蚂蚁。这些蚂蚁尸体聚集在榻底的墙根边，我当时就觉得很怪异。照常理来说，许长史的卧房应该是打扫得十分干净的，怎么会有如此污秽的情况？蚂蚁死成一片的地面上，还有黏稠的黑糊状残迹。会是什么呢？于是我开始在卧房内留意，是否有什么东西会造成这种现象。当我看到养荣蜜丸的盒子时，我立即便联想到：蚂蚁乃是趋甜的虫豸，而许长史自病倒以后每日只食粥，屋中唯一的甜物就只有这蜜丸了。”

“所以蚂蚁都是被蜜丸吸引过去的？”

“对。这应该是最合理的一种推测。地面上黏黏的残迹，也应该是小部分的蜜丸粘在地上被蚂蚁啮食后所剩下的痕迹。于是紧接着就出现了一个问题：这些蚂蚁因何而死？死了之后怎么会不被人发现并打扫干净呢？我推想再三，还是认为蚂蚁因蜜丸而死的可能性最大，至于蚂蚁尸体为何未被打扫掉，我后来曾随口问过许全，因许长史卧病，这些天都不曾打扫过他的房间。”

“可是，”李炜皱起眉头问，“即使蚂蚁是因蜜丸而死，也不能说明蜜丸中一定含毒吧？再说，你又怎么能确定许长史就是被蜜丸之毒所害

呢？”

“这些倒不难确定。方才殿下重述了我推断郁蓉无罪的那番说辞。其实正因为这段推理，从一开始我就排除了郁蓉的嫌疑，在毒物发作的时间来看，粥中之毒都不是许长史的致死原因。那么，许长史到底因何而死呢？今天上午在许府我就说过，按照毒物的发作时间看，许长史前一天晚上吃的粥、服用的汤药和养荣蜜丸都有可能是致死的原因。当然，也不排除敬芝或者菊香这二人给许长史吃了别的东西。不过，当我看到蚂蚁尸体之后，便决定先把查案的重点放在养荣蜜丸上头。于是，我就让留驻许府的差役昨夜偷偷把菊香带到刺史府中，我连夜讯问了她。是她告诉了我这批蜜丸的异状，和三天前切割蜜丸时掉落在榻下的情况，当时她虽捡起了蜜丸，却没注意有一小块切下的碎片遗留在榻底，就是这块蜜丸碎渣招来了蚂蚁。”

“原来是这样！”李炜感叹，“怀英兄，你可真会耍花招！”

狄仁杰的神色变得深沉，他若有所思地道：“并非是狄某要耍什么花招，实在是从一开始我就断定，凶手定在许府之中，所以查案的过程必须要万分小心，一旦打草惊蛇，真相就再无大白之日了。”

对菊香的审问非常有成效。狄仁杰了解到了这盒养荣蜜丸特别的成色问题，不用太多思考，他便得出结论，这盒蜜丸一定是被掺入了杂质。同时，他也了解到许长史病况在十多天前曾经发生过一次转折，此前不过是头痛脑热，在十多天前才添了腹泻呕吐之症。也因此许敬芝才开始亲自料理父亲的饮食。养荣蜜丸一盒共十二颗，狄仁杰暗自心惊，莫非两者之间真的有关联？

既然对养荣蜜丸产生了重大的怀疑，狄仁杰便试图调查清楚这盒蜜丸的来历。从许全处他得知蜜丸是仁济堂隔月派人送货上门的，平时就搁在库房中。许思翰为人多疑，库房钥匙一直由他亲自掌管，这次病倒，他才将钥匙转托给许彦平负责。

许彦平，这个名字在狄仁杰的脑海中盘桓，虽名声多有不堪，但他毕竟是许思翰的亲生儿子，他真的会犯下这种弑父的罪行吗？要得出这个结论，恐怕还需要找到足够的动机。

说到这里，狄仁杰含笑瞩目李炜：“正是殿下关于许敬芝和许彦平关系的描述，提醒了狄某。”

李炜微哂：“惭愧，惭愧。真是多亏了怀英兄！”说完，他对着狄仁杰深施一礼。

狄仁杰还礼如仪，沉稳地道：“今天下午在刺史府中，许彦平彻底崩溃，交代了全部的犯案经过。据他供称，之所以会想到如此残忍地谋害自己的生父，还是因为郁蓉引起的。”

李炜和谢汝成同时轻声叫起来："又是郁蓉？"

还是因为郁蓉。当然，她只不过是最后的一个契机罢了。一直在许家受到鄙视的许彦平，长期以来郁闷不平，心怀怨恨。尤其令他难以接受的是，自己比不过许敬芝也就罢了，居然连郁蓉的地位都不如。许思翰养育了郁蓉十多年，眼看着她出落得倾国倾城，巴望着她赶紧攀附高枝，开花结果，对她自然格外重视。就连李炜也因着许敬芝的缘故，对郁蓉友善而对许彦平不屑一顾。许彦平越来越咽不下这口气，兼垂涎于郁蓉的美貌，便去求父亲将郁蓉赏了自己。许思翰一口回绝，许彦平愈加愤懑难当。不过毕竟是自己的儿子，为了安抚许彦平，许思翰最终还是答应许彦平，趁黜陟使许敬宗到达汴州期间，想办法给许彦平通通关节，捐个一官半职干干。

许彦平为什么那么迫切地想当官呢？除了尽人皆知的原因之外，还有一桩隐忧，正越来越让许彦平寝食难安。原来当初秦氏临终前，曾留下遗言，要将自己名下的大部分财产作为陪嫁，转赠给唯一的女儿许敬芝。她的目的很明显，就是不愿让原本由自己带来许家的财产被许彦平所继承。由于秦氏的家庭背景，也由于许敬芝和李炜定情，使得许思翰也不敢违背这个遗言。而这一切就意味着，许敬芝一旦嫁给李炜，许家就几乎要被掏空。许敬芝自然会奉养父亲，许思翰的老年生活倒是无虞，然而许彦平的处境就堪忧了。也因此，许思翰才愿意帮助许彦平请官，将来好歹有份官俸可领。

可惜这如意算盘被郁蓉在饯行宴上的表现打得粉碎。许彦平在得知经过以后，真正是痛心疾首，也由此更加恨透了郁蓉、许敬芝，乃至自己的父亲。也就是那场夜宴，使得他痛下决心，终于开始实施害死父亲，同时陷害许敬芝的毒计。在他看来，扫除了这两个人，许家的一切就在他的掌控之中，而郁蓉，到时候更是板上鱼肉，任由他摆布了。

"许彦平原本想陷害的是敬芝？"李炜喃喃着。

狄仁杰沉声道："要不是殿下临时召走了敬芝小姐，被陷害的就必定是她了。郁蓉突然代替敬芝，也给了许彦平一个措手不及，但当时的情况已经不容退缩，所以他还是按计划行事，只不过受害人由敬芝变成了郁蓉。"

谈话至此，席间三人都沉默了。窗外，深秋的明月比其他时候更亮更圆，晴光挥洒在静谧清冷的龙庭湖上，波光轻轻摇曳，荡出无尽的怅惘。天地无言，星月无言，人亦无言。

不知道过了多久，李炜举起手中的酒杯，表情复杂："怀英兄，汝成兄，这案子实实在在地印证了天网恢恢疏而不漏的道理，来，且让我们干了这一杯！"三人仰起脖子，将杯中的酒一饮而尽。

放下酒杯，李炜又想起件事，道："还有一个问题。"

狄仁杰微笑："殿下请问。"

"一个多月前去仁济堂买砒霜的女人是谁？"

"据许彦平供称，此女是他在外包养的一名姘妇。这女人出身江湖，不知从哪里搞来个逐步下毒的方法，帮许彦平在蜜丸中掺毒的也是她。今天下午衙门已经将她逮捕归案了。另外，虽然毒丸服尽许长史定然一命呜呼，但确切的发病时间并不好掌握。因此许彦平还命人将每天夜间的剩粥也都收好，随时准备投毒陷害敬芝小姐。"

屋子里再度陷入了一片沉寂，顿了顿，狄仁杰又冷然道："还有一点：一个多月前黜陟使还未到汴州，许彦平那时就开始准备毒药，很难说他当时到底想毒杀的是谁啊！"仿佛是应和他话语中所揭示的人心险恶，窗外突起一阵凛冽的秋风，伴着狄仁杰的话音竟将窗扇猛地吹开，侵骨寒意扑面袭来，带来暗黑深处令人悚然的邪祟。谢汝成惊跳起来，奋力将窗扇阖上。

三人重新围拢在桌旁，正要继续举杯畅饮，门上响起轻轻的敲门声。李炜一皱眉："什么人？"

还是谢汝成站起来去开了门，刚问了句："是谁……"就呆在了门边。李炜和狄仁杰朝门口一看，也都从椅子上跳起来。

屋内熠熠的烛光晕染到稍显昏暗的走廊上，柔和的阴影环绕中，许敬芝和郁蓉两位姑娘的倩影，在三个男人微醺的眼中，竟有点儿如诗如幻的味道，一时都说不清楚究竟是人间的活色生香，还是下凡的天仙女神……看着三人越发涨红的脸，许敬芝"扑哧"一笑："你们打算让我们两个就一直站在门外吗？"

三个男人手忙脚乱地把两个姑娘往屋里让，又请她们坐上主位。可是许敬芝和郁蓉来到桌边并不坐下，郁蓉擎起酒壶，默默无语地斟满五个酒杯。许敬芝举起自己面前的那杯酒，正对狄仁杰微笑道："嗯，今夜我和郁蓉特意过来，就是为了给法曹大人敬上一杯，感谢法曹大人查出了害死我爹爹的元凶，也为我与郁蓉洗清了不白之冤。狄大人，从今天起，您就是我许家的大恩人！"

"敬芝小姐言过了，狄某实不敢当。"狄仁杰简单地客气了一句，几个人均一口喝干了自己的那杯酒。

李炜看两个姑娘仍然站着，便招呼道："敬芝、郁蓉，来坐下啊。既然来了，今天你俩可得陪我们喝到烂醉！"

许敬芝笑意盈盈地看着半醉的李炜，微嗔道："你呀！陪你们喝到醉是可以，不过呢……郁蓉要单独谢谢法曹大人，所以，谢先生，还请你帮忙搀着这个醉仙儿去隔壁，敬芝在那里陪你们二位一醉方休，如何？"

狄仁杰始料未及，还没来得及反应过来，许敬芝赶着李炜和谢汝成已走出了屋子。房门一闭，刚才还热热闹闹的朋友聚会，突然变成他与郁蓉两两相对，狄仁杰倒有些不自在起来。他抬起头望向对面，那双清朗明澈的目光已经毫不躲闪地投过来。恰恰是这坦白直率的神情，为她绝世的姿容增添了孩童般的纯真，也消弭了狄仁杰最初的几分尴尬。微妙的吸引，混合着同情与欣赏，让他这颗男人的心在此刻既跌宕起伏，又沉静祥和。

此间寂寞安宁，隔壁屋中的欢声笑语隐约传来，狄仁杰和郁蓉同时侧耳倾听，不觉相视一笑。就在这笑容之下，郁蓉明净的目光突然闪耀起来，那唯她独有的热烈和执着，像火焰般在她的双眸中猛烈燃烧起来。她从芳香飘溢的轻纱袖笼中，轻轻抽出一柄折扇，双手举到狄仁杰的面前，微颤着嗓音道：“狄先生，您救了郁蓉，郁蓉想送您一件礼物。”

“这……郁蓉小姐太客气了。”狄仁杰本能地要说出婉拒之辞，但一看郁蓉的神情，又把后面的话咽了回去。伸出手去，他摸了摸褐色的玳瑁扇骨，丝丝凉意沁人心脾，他不由自主地拿起折扇，缓缓地在眼前打开。

骨架绮丽的字迹轻盈飞舞，仿佛是她的曼妙身姿跃上扇面。狄仁杰默默诵念着诗句，几乎扼制不住心荡神移的悸动。他抬起头，低声问：“郁蓉小姐，这首幽兰诗是谁所作？”

郁蓉垂下眼帘，答非所问：“狄先生可喜欢？”

“很好，质朴清新中透出烂漫和高洁，我……很喜欢。”

郁蓉猛地抬眸，烛光下她的面容仿佛透明的白玉：“这诗是郁蓉所作，狄先生，您若是喜欢，就请收下。”

狄仁杰感到，激情挟带着摧枯拉朽的巨大力量，犹如翻卷的浪涛顷刻吞噬粗砾的岩石，正欲将清醒冷静的理智淹没无痕。有那么短暂的一刻，他好像就要屈服了，真的很想彻底释放出内心充溢的欲望和渴求；让生命的欢娱在两心交融中达到巅峰……人活一世，难道还有什么比这更值得追求、更值得付出的吗？

见他还在踌躇，郁蓉有些着急了。她频频眨动丝般的睫毛，漆黑的眼睛里不知不觉已蒙上一层淡淡的薄雾。好像是在向他祈求，又好像是要奉献自身，她微微前倾，向他伸出双手，就用这样最谦卑的姿态和最痴迷的神色，对狄仁杰说出了一句话。

这是一生中，从来没有人对他说过的话。在那之前、自那之后，都没有过。很久以后他才明白，只因这世上唯有一个郁蓉，才有这样的勇气和赤诚。然而在当时，他却被大大地震惊了，似乎被兜头浇了一瓢凉水，灼热的头脑骤然冷静下来。他，毕竟还是他，以冷静和果敢著称的

狄仁杰。重新寻回理智的那一刻，他不禁鄙夷自己短暂的软弱，并暗自庆幸一切都还未到不可收拾的地步。

虽然用的是最温和的语言，狄仁杰还是拒绝了郁蓉的馈赠。起初他很担心郁蓉的反应，怕她会难过会受伤，但实际上她只是显得有些迷惘，似乎一时无法理解对方的态度和自己的处境。看着郁蓉沉默无语地收起折扇时，狄仁杰突然感到莫大的心痛，尽管她的举动镇静如常，低垂的眼睑遮去了那双勾魂摄魄的目光，这多少让狄仁杰松了口气，但遗憾、不舍、歉疚，甚至由她的沉稳所引发的隐隐失落，如蚁噬骨迅速弥漫全身。只不过片刻之前的踌躇满志、意气风发，在狄仁杰此刻的心境中，好像都被笼上暗沉的灰色，不再那么令人向往和兴奋了。

好在，隔壁房间的李炜恰逢其时地醉倒了。狄仁杰赶紧自告奋勇，送李炜回迎宾客栈。许敬芝和郁蓉就由谢汝成陪护着返回许府。在醉月居门前，狄仁杰搀扶着东倒西歪的李炜，目送许敬芝和郁蓉登上马车。就在车帘放下的那一瞬，他又一次感受到了那双目光，好像利刃划破深秋的夜色，在他的心中从此刻下不可磨灭的印象。

秋意日浓一日，十多天后的凌晨，汴州城飘下了乾封元年的第一场雪。这场雪从黎明下到正午，悠悠荡荡、漫天飞扬。到午后雪渐渐止住时，汴州城内外已是一片银装素裹、粉妆玉砌的冬日即景了。已是十一月底，时近岁末，刺史府的公务十分繁忙，到处都是人仰马翻的样子，相形之下，狄仁杰这个法曹判佐倒有些无所事事了。若非万不得已，谁又会选择在这年关将至的日子里打官司呢？

雪止日出，阳光重新闪烁在盖满积雪的松柏枝条上。狄仁杰这两天难得轻闲，反而有些无所适从，见院中雪景正佳，便到东跨院内散步赏雪。恰在此时，他收到了李炜发自长安的一封书信。衙役送上书信，狄仁杰贪恋灿烂暖阳和雪后清冽舒爽的空气，便站在一棵苍柏下启封阅信。哪知看着看着，他却如坠雪湖，通体冰凉！

李炜在醉月居欢聚的第二天就匆匆忙忙返回了长安。他本来就是私自离京，见许思翰案情大白、许彦平归案，许敬芝的丧父之痛大为缓解，李炜没有了后顾之忧，当然不敢再多迁延，赶紧回京去了。当时高宗卧病，武皇后贴身照料，国事均交给了太子弘。始担监国重任的李弘迫切需要可信赖的得力帮手，见李炜迅速返京，他也是喜不自胜。

这天傍晚，李炜正在东宫书房陪着李弘批阅奏章，突然听到太子低呼一声。李炜闻声抬头，就见李弘紧锁双眉，盯着面前一封摊开的奏章。李炜并不开口询问，只默默等待着。果然，李弘思忖着道："王爷，你常在汴州走动，可了解一个叫狄仁杰的法曹？"

李炜心中一跳，忙道："太子，李炜倒是认识这个狄仁杰。怎么？太子殿下……"

李弘站起身来，背着手在书案前踱了两步，道："两年多前工部尚书

阎立本任河南道黜陟使，回朝后对这个汴州判佐狄仁杰大加赞赏，极力向上推荐，说是不可多得的治国良才。吏部经过合议，决定提拔这个狄仁杰，擢升为并州都督府法曹参军。调令已经拟好，年底前就可以发到汴州了。可是，你看看今天吏部的这封奏章，竟说狄仁杰人品堪忧、朝中对他的为人颇多流言蜚语，朝廷要提拔此人，还需谨慎。因此请示将调令暂缓发出。”

李炜这一惊非同小可，他瞠目结舌地望着李弘，急得都有些语无伦次了：“太子殿下！这……这是从何说起？据我所知那狄怀英不仅才干卓着、学识超群，最最重要的就是他为人之忠诚正直、高风亮节，实乃不可多得的贤德之人、济世俊材。说他人品有问题，这、这简直……是肆意诽谤啊！”

李弘摆了摆手，示意他不要着急，沉声道：“嗯，我也对此颇感疑惑。毕竟能得到阎尚书如此看重的人，人品上不应该有问题。不过，你可知道最近一次的河南道黜陟使许敬宗大人回朝之后，对狄怀英颇有微词啊。”

“什么微词？”

“许大人说此人恃才放旷、显山露水，没有半点君子韬光养晦、沉稳含蓄之道，恐非大用之才。”

“啊！”李炜心下顿时了然，但许敬宗是当朝宰相，自己如果直接反驳，将内情和盘托出的话，一旦为许敬宗所知只怕对狄仁杰更为不利，他思之再三，只道，“太子殿下，狄怀英的人品不容置疑，李炜可为他做担保。”

李弘微笑着道：“王爷你的担保，弘怎敢不采信？呵呵，只是你再来看看奏章里的这些内容，一派的污言秽语，不论是真是假都对狄怀英十分不利，恐怕还要有个妥善的应对之策才是。否则他即使获得升迁，也要被人诟病，今后的仕途会面临诸多险隘的。”

李炜在给狄仁杰的信中没有详述所谓的污言秽语，但狄仁杰从他的暗示中立即猜出，这些谣言是围绕着他与郁蓉的关系展开的，无非是说狄仁杰在醉月居的宴会上对美人郁蓉见色起意，十分倾慕，因此才在后来的许思翰被毒杀案中，想尽办法为郁蓉洗脱嫌疑，甚至不惜采用非常手段。虽然许思翰一案最终结果郁蓉确实无罪，但狄仁杰在其中的作为未免有先入为主之嫌，多少有失公允。而这样轻易为美色所惑、感情用事的人，又如何能担得起为民做主的青天之责呢？

李炜在信中说，他也无从揣测这些谣言是何人编造，又是如何散布的。但在当时那个情势之下，他的所思所想全都集中在一点上，那就是必须要打破这个谣言，挽回狄仁杰的形象。事发紧急，李炜并未多加斟酌，便想好了一番说辞，他以亲历者的口吻给太子弘说了一个故事。

这个故事发生在醉月居，就是李炜离开汴州前一天晚上的好友聚会。彼时、彼景，乃至参与的人员都是绝对的事实。李炜只不过告诉太子，就在那个晚上，狄仁杰严词拒绝了郁蓉的投怀送抱，当时的情景为李炜等人亲眼所见，因此狄仁杰的君子之风不容置疑。李炜对太子说，事后狄仁杰还曾感叹，青春少女的美色固然令人向往，但自己曾受一位老僧教导，能用想象来遏止淫欲，也就是将美女想象成狐狸妖精、毒蛇鬼怪；将她秀丽的姿容想象成临死时的面目青黑、七孔抽搐；还将窈窕丰姿想象成腐烂污秽、衰败爬虫一般。只要如此这般，无论面对怎样的绝世美艳，那淫念欲火就会静止得如清凉的寒冰了。

李炜写道：“炜言之凿凿，太子固然信任于我，怀英兄的升迁也将如期而至。只因谣言此前已散布出去，炜将另遣口舌，反其道而攻之，必令此事不仅无损反而倍益，从此为怀英兄立下堪堪君子之名。炜之所述基于事实，怀英兄亦不必有所顾虑。”信的末尾，他又强调，“怀英兄具凌云之志、秉旷世之才，炜寄予重望。怀英兄日后必成大唐社稷之栋梁，断不能被二三奸佞小人肆意中伤。值此多事之秋，炜所顾者唯怀英兄尔。”

狄仁杰呆望着手中的信纸，脑海中空空荡荡。一阵冷风吹过，头顶上的柏针窸窣作响，承荷不住的小团雪花随风飘散，纷纷落在信纸上，晕开点点墨迹，宛如血泪斑驳。“值此多事之秋，炜所顾者唯怀英兄尔。”狄仁杰知道自己无权指责李炜，他的所作所为全是出于善意。狄仁杰更知道自己无权退缩，因为前方是江山社稷、民生福祉，是他愿意奉献毕生才华与精力的伟大事业。

然而在这个瑞雪初晴的下午，狄仁杰站在庭院中，仍然感到啮骨霜寒自顶至足，几乎将他的一腔热血凝冻。他一遍又一遍地问自己：天下苍生与纯真少女，究竟孰轻孰重？每一次的答案都是相同的。选择已经做出，挣扎不过是徒劳，徒劳地想要减轻些良心上的重负罢了。就在这个下午，狄仁杰生平唯一的一次质疑自己的脆弱，痛恨自己的虚伪。他明白，今后自己哪怕在心中，也无颜再面对那双目光了。

也许，这就是代价。

三天之后，调令到达。朝廷的任命很紧急，要求狄仁杰新年即到并州赴任，因此他不得不赶紧动身。匆匆地移交了公务，连行李都只来得及整理出最重要的部分，狄仁杰在这年腊月初十的早晨，就带着全家离开汴州，赶往并州赴任。

同僚们都在前一天晚上为他饯了行，狄仁杰出发得又早，因此一路出城并无人相送。冬日凄清的早晨，长亭复短亭，狄仁杰骑马走在最前面，眼看前方的忘离亭中似有人影晃动。那人显然也发现了狄仁杰一行，高声喊着：“怀英兄！”从忘离亭中一路小跑，朝狄仁杰而来。

狄仁杰定睛一看，来人竟是谢汝成，自从醉月居聚会后，他们二人

再未见面。这次狄仁杰离任，也没有告诉谢汝成，今天他来送行，应该是从李炜那里得到消息，又自己去打听到了狄仁杰的行程。狄仁杰心中暗愧，慌忙翻身下马，迎着谢汝成而去，嘴里也唤着：“汝成兄，你怎么来了？”

两人碰面，彼此一躬到地。谢汝成不善言辞，送别的话才说了几句，便已无言。狄仁杰的心中更是滋味万千、难以尽述。与谢汝成饮下三杯离酒，狄仁杰正要告别，谢汝成轻轻拦住他，从袖中抽出一样东西，捧到狄仁杰的面前：“这是……郁蓉让我带给你的，她、她说，还是希望狄先生能够留下它，做个纪念吧。”

狄仁杰凝视着折扇，那个午后的悲凉创痛再次冲击他的心房。不，他摇摇头，轻轻推回谢汝成的双手：“汝成兄，这个……狄某不能收。”

谢汝成愣了愣，还是收起折扇，再次抬头时，他的脸上微微泛红，挂上了略显凄惶的微笑：“怀英兄，我、我已向郁蓉求亲了。”

狄仁杰的头脑一阵轰鸣，顿了顿，才勉强笑道：“好啊，这……真是太好了。狄某恭喜你们了！”

谢汝成嗫嚅：“她……还没有答应。”

风再起时，长亭中送别的人影已然模糊。汴州城的城楼，越来越远了。

乾封二年元月，狄仁杰在并州顺利上任了。三月中的时候，他收到李炜从长安来的书信，原来许敬芝因父丧服孝，无法按期与李炜完婚，只得先迁居长安，在那里陪伴李炜，并等待一年的丧期期满。信中写道，这样一来反倒让谢汝成与郁蓉赶了先，两人在二月就已完婚了。对此李炜十分感慨，因为郁蓉的名誉被他所谓的“投怀送抱”说法彻底败坏，谢汝成在这种时候挺身而出，称得上是真正的君子。李炜还说，谢汝成是个难得的好人，郁蓉跟了他也算是有个好归宿了。

此后李炜的来信断断续续，而谢汝成和郁蓉则从未与狄仁杰有过任何书信往来。这年年末，李炜在信中说郁蓉为谢汝成生下一个儿子，取名“岚”，只是信中的口气不甚喜悦，隐约透露出这对夫妇的生活并不像想象的那么和睦。再之后，便连李炜也断了音讯。生命就这样不露痕迹地了结一段过往，进入到全新的篇章之中。

夏季的沙陀碛周边，叶河、白杨河、里移得建河，许多条大河河水充沛、碧波荡漾，在它们的河岸两侧灌溉出一片又一片绿洲。这些绿洲或大或小，但都绿茵如盖、芳草鲜美，在蓝天白云之下谱出让人心旷神怡的牧歌。

这天太阳刚刚落山，年轻的突厥牧民吉法就把他的那几十头牛赶回了宿营地。他所在的这个游牧部落人数不多，因而更加无拘无束、随意

游荡，现在对他们来说正是一年中最好的时光，吉法每天的日子都惬意得难以形容。

牛马入栏，吉法连蹦带跳地跑去帐篷，大叫着："娘！肚子好饿啊……"刚冲进帐篷，他就皱着眉头站住了。今天的帐篷里，他闻不到往日那扑鼻的烤肉和酥油茶的香气，娘也没有迎上来接过他的马鞭，他只能看见暮色中娘的身影，在帐篷角落的一堆杂草上忙碌着。

听到动静，突厥老妇头也不回地叫道："吉法，快来帮忙。"

吉法答应着走过去，娘正费力地抬起草堆上一个人的身体："吉法，你把他抱起来，我来换换他身下的这些草，又是血又是脓的。"

吉法接过那人，立即沾上满手的血污，老妇利落地抽掉垫在那人身下的芨芨草，又从旁边拉过干净的铺好，才和吉法一起轻轻将那人放平。吉法问道："娘，他还是烧得烫人啊！"

突厥老妇抹了把汗："谁说不是呢？真不知道他从哪儿得来这么多伤？而且全都烂了，这可怎么是好啊……"说着，她掀开那人身上覆的布条，血肉模糊的伤口暴露出来，连吉法都不由自主地打了个冷战。老妇拿过个粗碗，用个小木勺从里面挖出些黑乎乎的草药糊，往伤口上涂抹。

吉法嘟囔："娘，这样一点儿用都没有啊。"

老妇人继续涂着，连连摇头："天气太热了，唉！总比不上药的好。"

吉法摸了摸肚子，小声抱怨："娘，你忙着伺候他，儿子的饭都不做了！"

"那边不是有馕吗？你自己烤吧。"

吉法无奈，捡起块馕干啃了两口，嘟囔道："这个汉人伤得太重，就是能活下来，大概人也不中用了。他现在这样太受罪了，还不如……"

老妇不乐意了："吉法，你怎么能这么说！看这汉人的岁数，还挺年轻的，要是他死了，说不定一家老小都跟着完啊。既然他还没死，咱们就要想法儿救他。"

话音刚落，老妇看了看那人，突然叫起来："吉法，快来！"

吉法把手里的馕一扔，箭步上前，猛地把那人咬紧的牙关掰开，老妇人不知从哪里摸出个小小的银盒子来，自里头取出一黑一白两颗小药丸，塞到那人的嘴里。吉法仍然紧握着那人的下颌，不让他咬到自己的舌头，那人的全身都在剧烈地颤抖着，吉法娘擦拭着他不停渗出汗水的

额头，低声叹息：“真是太受罪了，不知道他怎么能熬得住。”

过了好一会儿，那人终于平静下来。吉法和他娘也都是一身大汗，互相看了看，苦笑着摇头。当初在沙陀碛里救下这个遍体鳞伤的汉人时，他只剩了最后一口气，手里却牢牢攥着这个小银盒子。起初吉法和他娘也不知道这小盒子里的东西有什么用，后来这人伤痛发作，虽然连翻滚呼喊的力气都没有了，却全身抽搐唇齿痉挛，眼看着就要不行了，吉法娘急中生智，把小盒子里的药丸硬塞到他的嘴里，慢慢地竟看到他平复下来。以后他们就知道，这盒子里面的是救命药，隔段时间就要给他吃两颗，否则，他就是痛也早痛死了。

不知不觉草原暗了下来，吉法点起油灯，烤了几块馕和娘一起吃了。吉法娘止不住地叹气：“还得想办法给他吃点儿东西啊。”

吉法去把那人半扶起来，吉法娘舀了勺羊奶，可是根本就灌不下去。就着油灯看，满嘴里全是血泡。吉法娘一狠心，拿起根细铁丝在火上烧热，一个个地把血泡挑破，再轻拍那人的背，他呛咳着接连呕出好几口血水。又等了会儿，吉法娘试着喂了勺羊奶，总算看到他咽了下去。就这样无比艰难地喂下几口，吉法娘的眼圈都红了。

晚上临睡前，吉法娘和儿子商量，这样下去不是办法，还是要进城一趟找郎中。虽然现在是放牧的最佳时节，牧民轻易不愿离开绿洲，但为了救人，也顾不上那么许多了。

大唐悬疑录

最后的狄仁杰 5

讲述帝国宰相、千古神探狄仁杰最后一年的最后一案

唐隐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人物表

狄仁杰 字怀英，唐代武周时期宰相。因政绩卓越，武则天称其为国老；因无案不破，百姓视其为神探。

袁从英 狄仁杰的卫队长，心思细腻，对狄仁杰忠心耿耿。后因故前往边关庭州，与朝中的狄仁杰一内一外，共同化解一场场牵连甚广的阴谋诡局。

狄景晖 狄仁杰的第三子，自大自负，后因故流放庭州，有所改变，与袁从英一同协助狄仁杰。

韩　斌 袁从英救下的男童，对其极为依赖。曾经和哑哥哥相依为命多年，因此非常善于照顾人。

武则天 中国历史上唯一的正统的女皇帝，唐朝第六位皇帝，称帝期间改国号为周，定都洛阳。

沈　槐 在袁从英前往庭州后成为狄仁杰的卫队长，表面可靠忠诚，实则野心勃勃。

周梁昆 鸿胪寺正卿，因为“生死簿”的秘密走向万劫不复之地。

裴素云 河东闻喜裴氏后人，名相裴矩的重孙女儿，庭州萨满女巫。与袁从英有着非比寻常的情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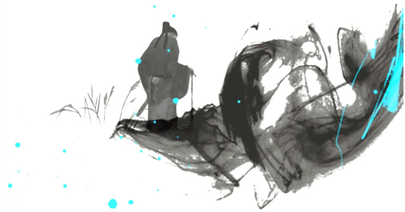
梅迎春 西突厥突骑施部的王子，性格豪爽，精通汉学，来到大周希望获取武皇的支持。

杨　霖 性格软弱，随波逐流，在一个神秘人的胁迫下来到长安，执行某个任务。

郁　蓉 狄仁杰年轻时相识的女子，二十五年前意外离世，蕙质兰心，却一生坎坷。

沈　珺 沈槐的堂妹，纯真简单，对沈槐有很强的依赖，几乎言听计从。

|第一章|
妖祸



盛夏中的庭州，日落得特别晚，戌时已过了很久，火红的艳阳还高悬在博格多山顶，将远方的片片山脊和近处的层层屋顶染成一片金黄。刚刚摆脱了从春末到盛夏的桩桩危机和变故，仿佛是为了弥补所有的恐惧和伤害，庭州的各族百姓以愈加巨大的激情，投入日常生活的欢愉之中。日日弥久不落的太阳也来助兴，更为这场劫后余生的狂欢推波助澜。庭州城内外的欢歌笑语、曼舞饮宴，从晨至昏，几乎通宵达旦。

庭州虽然早有朝廷建制，刺史府衙门代表大周天朝的皇权对此地实施管理，然而毕竟是塞外边城，总和中原大城镇的严格管制有天壤之别，世代杂居庭州的各族各邦人士更不习惯受太多的拘束，因此汉人在此的统治只以羁縻的方式施行。庭州尽管也有城墙城防，但通常只在特殊情况下才于夜间关闭城门，中原城市的宵禁制度更是无从谈起。这些天来，西域战事已定，疫害又除，官府体谅民众舒散心情、及时行乐的愿望，干脆日夜城门大敞，任人出入，且由着大家趁这大好的夏季快活个够。

白天的温度实在太高，干燥的热风时时裹挟着沙陀碛上呛人的沙尘，孩子们都躲在家里不肯出门，反倒是吃过晚饭以后，离天黑还有好长的一段时间，才是他们玩耍的最佳时机。此刻，正有几个胡汉混杂的儿童，在庭州西南的小片荒地上欢叫奔跑。

这片荒地位于庭州城的城墙之外，向南逐渐延伸入高耸雄浑的博格多山脉，周遭十分冷僻，看不到人迹，只有一座破败佛寺的黄色院墙，在不远处的树林背后露出几许断壁残垣。在附近百姓的眼中，这座门上挂着“大运寺”牌匾的佛寺十分神秘，因为白天几乎看不到有人出入，晚上又常有古怪的诵咏之声隐约传来。偶尔有些夜行经过的路人还曾经看到过，佛寺后院直通博格多山的山路上，有鬼火般的灯笼微光闪烁。这一切构成了关于大运寺是座凶寺的可怕传说。要是在平常，孩子们才没有胆量来这附近玩，他们的父母也不会允许。但是最近这些日子以来，整个庭州都洋溢着天下太平的喜悦，人们不知不觉放松了警惕，还凭空多出了些无畏的胆气，也就是在这样的氛围中，危险悄悄迫近了。

这是一群五六个十岁不到的孩子，今晚特别约好来大运寺探险，就是要在其他小伙伴面前充大胆、逞英雄。他们一路大声说笑打闹着往大运寺走来，虽说时间已晚，日头却还好好地高挂着，周围和白天一样亮堂，实在没什么可怕。为了找点儿来过此地的证据，孩子们踏上遍地杂草和沙石夹杂的荒地时，还捡了些奇形怪状的小石子、几块黑黢黢的瓦罐碎片，可惜没找到什么特别的。就这样，他们走走停停，穿过寺院前

稀疏的枯树林，终于来到了大运寺前。

说来也怪，一到大运寺近旁，温度似乎瞬时降低了不少，炎炎夏日的热风到这里骤然转凉，吹在身上阴森森的，让人浑身直起鸡皮疙瘩。抬头看看天上，晚霞灿烂，漫天艳红中，一轮银白的新月与夕阳辉映，在博格多山的山巅构成一幅既绚丽又诡异的图景。大运寺的院墙上长满了杂草，在晚风中瑟瑟摇动，院墙里面鸦雀无声，却又隐隐有些微难以描述的动静。孩子们停下脚步，其中胆小的已经吓得变了脸色，舔着嘴唇无论如何不肯再向前了。

可现在离开就意味着前功尽弃，肯定要被小伙伴们嘲笑，领头的那个男孩胆子更大些，想了想，招呼大家说："天还亮着呢，咱们就翻进院子里找两样庙里的东西带上，只要能证明咱们来过就行！"其他孩子稍做犹豫，还是跟了上来。因院墙太高，难以翻越，他们便绕着院墙转起来，想找个缺口爬进去。这大运寺煞是古怪，粗粗看来其貌不扬，贴着院墙一走才发现，还真是阔大无比，院墙连绵不断，一时都走不到尽头，而且越往后绕越是荒凉，好像直接潜入了黑暗的深山之中。天色开始转成晦暗，孩子们再不敢前行了，丝丝凉意从墙内逼出，一瞬间就让人从头寒到脚，最胆大的孩子这时也止不住哆嗦起来。突然，他们不约而同地回过头去，撒腿就跑。

刚跑到寺院前部的院门前，那扇紧闭的黑漆大门"咣当"一声敞开了。孩子们吓得一愣神，不由自主地停住脚步，傻傻地往那开启的门里看去。与此同时，好像有一幅巨大的黑幕猛然被掷上暮色昏沉的天空，暝暗的天色顷刻变得漆黑，最后一抹晚霞的红光仿佛天际撕扯出的血痕，只闪了闪，便彻底隐匿在暗夜中。日月星辰，所有的光明一齐消失了。

最初的沉寂过后，淡淡的白雾从大运寺的院门中飘出，在黝深的黑夜中不断伸展，很快便将门边呆立着的孩子们围绕其中，白雾中透出一股令人作呕的怪味，孩子们却似浑然无觉，既不吵闹也不逃跑，一个个呆若木鸡，瞪得滚圆的眼睛全无光彩，竟都已魂飞魄散！

"真神降临，果然有送上门来的牺牲。"门内，响起半男不女的悚人嗓音，伴着几声似哭又似笑的怪响，紧接着便是声声不绝的呼唤："来啊，来啊……"就在这毫无起伏、阴森恐怖的诵读中，孩子们如陷梦境，乖乖地朝门内鱼贯而入。

"献祭的时间快到了，出发吧！"

山路间，一小队人悄无声息地潜行而上，乌云遮月，山道四周漆黑如墨，他们却熟门熟路，方向丝毫不乱。很快，这队人来到一个小小的山坳处，山坳的中间燃着个巨大的火堆，已经有人在那里添柴拢火。火堆烧得很旺，亮白色的火焰蹿得老高，但因为此地陷于崇山峻岭的包围之中，从山下根本发现不了。

山下刚上来的队伍汇集到火堆前，在原先的那些人身后一字排开，齐齐跪倒在地。枯枝干柴在火堆中燃出噼啪的声响，众人匍匐在地，念念有词地诵读了一番。队列最前方站起一人，暗黄色的神袍从头罩到脚。他双手合十，对着火堆又祈祷了几句，猛地转过身面向天空，伸出双手，高呼着："神的使者！请你来指引我们崇拜天神吧！"

随着他的呼喊，所有的人都面向博格多山上的方向睁大眼睛，拼命嚅动着嘴唇，原先压抑的祈祷声越来越急促，越来越高亢。就在这一片疾疾如入癫狂的诵咏中，前方山路地狱般的黑沉中，慢慢闪现出一个人影。

这人头顶上覆着一顶由动物骸骨雕成骷髅的法冠，四周同样垂落刻满骷髅的小圆骨串，全身披挂着黄色神袍，所不同的是，神袍上粘满五彩斑斓的孔雀翎。当这人从漆黑的夜幕中走出，一步三晃到火堆前时，遍体的孔雀翎在火焰的映衬下，放出璀璨夺目的光华，看得人眼花缭乱。

"献给天神的牺牲在哪里？"她开口了，却是个女声。

领头那人倒头便拜："都准备好了，请使者主持祭祀吧！"

她点了点头，隐在骷髅骨串后的面庞上，只有一对眼睛放出凄厉的锐光。她的视线缓缓扫过伏倒在脚下的众人，微微扬了扬手。

有几个人立即站了起来，每人手中都拖个大大的黑色布袋，目不斜视地走到火堆前。所有人都屏住呼吸，死盯着他们手上的动作。布袋敞开，露出孩子们呆滞的脸蛋。被塞在布袋里闷了这么久，他们的小脸上都挂满汗珠，却没有丝毫表情。布袋褪到地上，只见这些孩子呈盘膝的坐姿，两手还交叉在胸前，身上原先的衣服也被换掉，变成了五颜六色的华丽神袍，脖子上绕满骸骨连成的串珠，头上戴着鸟羽和禾穗混编的花冠。

女祭司冰冷的目光停驻在孩子们的身上，一声几不可闻的悠悠叹息从重重骷髅的掩映之后飘出，更带着令人毛骨悚然的凄厉。接着，她稍稍抬高声音："开始吧。"

"是！"众人齐声应和，双双眼睛中跳跃着疯狂的火焰。仍然是那个带头的黄袍人，率先来到一个孩子的面前，两手一提，像拎小鸡似的把他提到了火堆近前。那孩子毫无动静，若不是鼻翼轻轻翕动，真和死了差不多。女祭司在孩子跟前站定，左手按在孩子的头顶默祷。少顷，她撤回左手，黄袍人心领神会地抢步上前，手中白光一凛，孩子纤细的脖颈间顿现细细的血线，那孩子还是不动不闹，只在圆睁的呆滞双目最底处，晶莹的泪水无声溢出。

然而脖颈上的血溢得更快，还突突地带着生命的热气，旁边已有人双手捧上瓦罐，接住孩子纯净殷红的鲜血，幼嫩的血气并不腥臭，竟然

有种清新的甜香……罐子渐渐盛满，孩子的双眼随之熄灭了最后一缕华彩，软软瘫倒在地上。那女祭司又发出一声轻悠的叹息，抬抬手，幼小的尸体如草叶般轻弱，被抱起来放到一边。接着，便是第二个、第三个……最残酷凶恶的杀戮在一片死寂中进行着。终于，一共七个瓦罐整齐排列在女祭司的跟前。

女祭司的手中不知何时多了条柏枝，她依次将柏枝浸入满盛的鲜血之中，一边念着咒语，一边将血水洒向熊熊燃烧的火堆，她的动作越来越快，咒语越念越响。身后诸人跟着她的节奏不停地跪拜磕头。猛然间，那女祭司捧起瓦罐向火堆砸去，一个、两个……只见血花飞溅、血雨倾盆，随着一声凄厉的哀鸣，女祭司五体投地，全身浸泡在遍地的血水之中，仰起脸来，染得一片狼藉的法冠上，红色的水珠纷纷落下，分不出是泪还是血。女祭司声嘶力竭地呼喊："至高无上的天神！我们虔诚地信仰您，求您收下我们的献祭，赐给我们力量！求您助我们镇服敌人，我们必将为您献上他们的血肉！求您让我们的战士勇力非凡，虽死亦能复生……最伟大的天神，求您赐福我们！我们愿做您最忠实的奴仆，求您用他们的死换我们的生！"

与其说她是在狂烈的祈祷，倒不如说更像是绝望的呼号。一瞬间，天空中黑云翻滚、闷雷阵阵，伴着一声闪电劈开霄汉，博格多山上山风呼啸、草木喧哗，似乎所有的鬼神、山精、恶灵、罗刹、夜叉、魍魉都听到了她的召唤，蜂拥而至……

旭日东升，鬼魅潜行的夜晚消失无踪，沉入梦境的最深处。

庭州城内外，仍是一片熙熙攘攘、欢歌笑语的尘世俗景。庭州城的中央大街上，狄景晖顶着烈日阔步如飞，他是到刺史府去接圣旨的。自从离开草原上的营地，狄景晖便搬入乾门邸店，与乌质勒兄妹共同居住。狄仁杰走后，朝廷尚未任命新的庭州刺史，官府只勉强维持日常运作，狄景晖这个身份特殊的流放犯更无人搭理，全然随他自己行事了。

狄景晖倒不浪费时间，每天忙里忙外主要有两件事情。一是狄仁杰离开庭州时，嘱咐他要继续将庭州剩余的零散瘟疫全部控制住，因此狄景晖这些天在官府的配合下，始终在查找漏网的病例，并对症派药。有些疫病患者由于救治不及时，引发了别的病症，一时难以痊愈，狄景晖也去向裴素云请教，还找来庭州城的其他医师，共同诊治。到了这两天，基本已将疫病的影响完全消除了。这算是公事。与此同时，狄景晖也没忘记忙自己的私事。借着此次救治瘟疫，他恰好将庭州城大大小小的各族药商一网打尽，全都认识了个遍。并凭借药商经验和宰相公子的背景，很快获得了这些商贩的信任，并借机仔细考察了以庭州为中心的西域药物贩卖的情况，做到了心中有数。对于自己的将来，狄景晖从来没有停止过筹划，经历了这么多的艰险和曲折，他比过去更加重视根植于内心的愿望，因为他现在深知，这样的愿望也属于他日渐衰老的父亲和生死未卜的朋友。

这个愿望就是：坚定地活下去，以自己的方式追求一个有价值的人生。最近这些日子，狄景晖发现，过去他不理解的，现在都了然于心；过去他习惯轻视的，现在都学会了珍重。虽然面对人生的种种抉择，狄景晖知道各自仍会有着天壤之别，但同情之心常在，亦令他会有切肤的痛惜，只因他还有机会重新来过，可是别人呢？

一路上边走边想，思虑万千，狄景晖猛然抬头时，发现已站在了庭州刺史府高大的府门前。人来人往的通衢大街上，市声沸腾，热闹非凡。狄景晖不觉怔了怔，几个多月前他与袁从英第一次来到这里的情景还历历在目，物是人非的感触猛烈冲击着他的心胸。狄景晖深深吸了口气，抬腿迈入大门。

失去了刺史的庭州官府群龙无首，临时主事的只是一名录事参军，自谓位低人微，不肯承担任何责任，以“少做少错、不做不错”的态度来对待所有公务。见到狄景晖进来，赶紧点头哈腰地迎到正堂之外，让不知就里的外人看到，恐怕要误会狄景晖才是上官。狄景晖也不管他，只对着正堂案上高高摆放的圣旨磕头下跪，双手举过头顶，郑重接过。

这边狄景晖还在细细阅读圣旨，那边录事参军已急不可待地向他恭喜了。狄景晖充耳不闻，虽然多少有些思想准备，圣旨上的内容仍然令他百感交集。真没想到，这一切来得如此之快，他就这样结束了流放生涯，也结束了豪迈与悲壮交织、神秘与激情共舞的西域生活，从此命运又要将他引入一个全新的未来，那里既有看似熟悉的荣耀和富足，却又包含着陌生的危险和考验。当然这一次，他还是别无选择，只有前行。

向录事参军道了谢，狄景晖便要告辞。录事参军殷勤相送，二人刚走到刺史府门前，“咚、咚、咚”的鸣冤鼓声震耳欲聋，将二人都吓了一跳。再听府门外，哭号叫闹已经乱作一团。狄景晖正大感诧异，差役狂奔入内，向录事参军报告说，刺史府门外有百姓闹事。那录事参军就怕出事，顿时急得变了脸色，再一细问方知，原来是最近城中多户百姓走失了家中小儿，一连数日遍寻不着，家里人都着了慌，结伴到刺史府报官来了。

录事参军一听，脑袋大了好几圈，真真是越怕麻烦越麻烦。抬起头来，看到狄景晖正盯着自己，录事参军咧嘴苦笑：“狄公子，您说说这究竟是怎么了？咱庭州怎么就没个消停？”

狄景晖耸了耸肩，调侃道：“流年不利吧，恐怕录事大人要去求个神拜个佛。”

见录事参军仍在原地百般踌躇，狄景晖拱手道：“录事大人公务要紧，狄某就不多叨扰了。”

“咳！”录事参军连连摇头，也作揖道，“要是狄大人在就好喽，小官也不用如此作难。狄公子请便，小官就不送了，不送了。”

狄景晖打个哈哈："这种案子恐怕还是本地人断起来更顺手，录事大人不过稍微辛苦些，替百姓找回走失的孩子也是积德的好事情嘛。"

录事参军脸色阴沉下来，看看四下无人，方才凑到狄景晖面前道："狄公子，跟你说句实话，这案子可不简单，蹊跷大着呢。"

"哦？有何蹊跷？"

录事参军摇头道："不瞒狄公子，差不多十天前就有第一起小儿走失的案子报上来了……"

"十天前？"狄景晖思忖道，"难道我爹走了没多久就出事了？"

"谁说不是呢！"

狄景晖问："那案子破了吗？孩子们找到了吗？"

录事参军又是一通唉声叹气："刺史府派了人出去，城里城外都找遍了，连个影子都没找到。最可恼的是，此后又陆续有别的小儿走失案报过来。这十来天算起来，大概有几十个孩子没了踪影！"

"几十个？"狄景晖也不觉倒吸口凉气，"难怪百姓到刺史府门口闹事。录事大人，这可是桩大案子啊……你打算怎么办？"

录事参军苦着脸道："查案本非小官所长，再说庭州刺史缺失，这样的大案没有第一长官属领查察，极难有所突破啊。"

"录事大人的意思是，不想管？"

录事参军沉默了。

狄景晖挑起眉毛道："狄某对官家的事情一向没什么兴趣，录事大人如何处理案子也轮不到狄某说三道四，不过孩子是父母的心头肉，这么多孩子丢失，官府却无所作为，恐怕百姓不会让录事大人轻易蒙混过关了。"

狄景晖话音刚落，刺史府门口的喧闹声一阵高过一阵，二人一齐朝门口望去，录事参军的脸都白了，喃喃道："不是我想蒙混，实在是心有余而力不足。小官福薄命浅，管多了只怕招致无妄之灾啊。"

狄景晖皱起眉头："无妄之灾？这又是从何说起？"

录事参军凑近狄景晖，转动着眼珠道："狄公子不是外人，小官就再多说一句。我派人查访了这么些天，虽说没找到孩子们，却也查到些蛛丝马迹，只不过……"他舔了舔嘴唇，脸上突现恐惧之色，"小官目下觉得，这件案子非常人所作，却与鬼神巫术有关！"

狄景晖不可思议地瞧着录事参军："录事大人，您没事吧？"

跨出刺史府正门时，闹事的百姓们正在差役的推搡驱赶中挣扎呼号。狄景晖冷眼旁观，只见好几个妇人已哭得昏厥在地，不用猜就知道是走失了孩子的母亲，她们身边的男人中有胡人也有汉人，俱是面容憔悴，神色既焦虑又愤怒。狄景晖默默从他们身旁走过，回想着方才录事参军的一番说辞，心里很不是滋味。

那录事参军说话间闪闪烁烁，语焉不详地透露给狄景晖，庭州新起的这一系列儿童走失案似乎牵扯着某种隐秘的力量，具体情形他也不清楚，但那些丢失的孩子必然凶多吉少。因为害怕邪灵的威力，更害怕给自己招致祸患，录事大人已拿定了主意不去追查。接着，他又神秘兮兮地告诉狄景晖，此次朝廷和赦免狄景晖的圣旨一起下发到庭州的，还有任命新刺史的公文。原凉州刺史，本次在陇右战事中立下赫赫战功，并得到狄仁杰大为赞赏的崔兴大人，将接任庭州刺史一职，不日就要到任。录事大人的如意算盘就是拖一天算一天，只要拖到崔大人来庭州赴职，把这一大团乱麻扔过去，他自己也就解脱了。

狄景晖无言以对，既然自己马上就要离开庭州了，他也不想多管闲事，只是给录事大人提议说，即使不卖力追查案件，至少也该在全城张贴公告，让百姓在最近这段时间里管好自己的孩子，尽量避免类似事件愈演愈烈，等到时候崔刺史来了，录事大人也好有个交代。

顺着通衢大道走了很远，刺史府门口的吵闹声仍然不断涌入狄景晖的耳朵。狄景晖停下脚步，仰望晴空，庭州盛夏火辣辣的艳阳仍然那么灼人。他眯起眼睛，一时间无法说清自己此时此刻的心情，究竟是喜还是忧？真的要回去了吗？

想到洛阳，狄景晖的眼前又浮现出狄仁杰苍老的脸庞。狄景晖早已不记得，自己有多久没有认真端详过父亲了，但就在不久前的重逢中，他才震惊地发现，原以为永远睿智强大、不可战胜的父亲，竟已衰老到令自己心颤的地步。狄景晖想，让自己回洛阳，一定是皇帝体察父亲的心意所作的决定，说不定父亲还为此恳求了皇帝。只可叹，还有一个人，像自己一样令老父亲牵肠挂肚的人，却是求也求不回去了。

"庭州，庭州。"狄景晖的眼睛湿润了，"当初是我信誓旦旦要在此地生根，可是今天，从英，倒是你，要永远留下来了……"

洛阳附近的石淙山山峦秀美，云蒸霞蔚。山间遍布清泉小溪，淙淙流淌于嶙峋碎石之上，如琴韵悠扬，日夜不绝，从而得名"石淙"。高宗时期，此山便以其清幽隽雅的环境而深得二圣的喜爱。每当洛阳盛夏时节，高宗武后常常临幸石淙山，避暑消夏，石淙山遂成洛阳郊外皇室的消暑胜地。

七月初一，武皇在洛阳城头迎得自陇右大胜还朝的十万大军，欣喜之余大赦天下，并改元"久视"。人逢喜事精神爽，这位年近八旬的老妇

仿佛焕发了青春，除了临朝听政之外，更是兴致百倍地寻欢作乐，精力旺盛得让正当壮年的朝臣们都感到既欢喜又压迫。

今天是七月初十，武则天率领她最亲近的皇戚和最宠信的朝臣们，到石淙山游玩。一路之上，女皇的心情出奇好，随行诸位自然也忙着凑趣，好像真的放下了所有的纷争和罅隙，投入风雅清新的山野美景之中，尽享这份难得的轻松与和睦。

日上三竿之时，这支仪仗飘扬、富丽雍长的队伍终于来到了半山的玉泉亭外。此处是石淙山风景最胜之处，往上看，一挂碎玉缤纷的瀑布从山巅坠落，将阳光反射成点点金辉；朝下望，一脉蜿蜒流淌的清泉奏鸣叮咚，在翠竹野花间旖旎穿行；正前方半山坳的峭壁外，满眼郁郁葱葱，漫山遍野的绿意，令人望之流连、心旷神怡。

玉泉亭内外早就铺好凤尾竹编的凉席，一张张矮几整整齐齐地置于席上。武则天面南背北，笑容满面地坐于主位上。山间凉风带来草木沁人的香甜，武则天连吸几口，只觉得神清气爽，环视众人时，她的目光不由得洗脱几分怀疑和尖锐，多了些许和蔼与慈祥。李显、李旦、太平、武三思，都是她的骨肉至亲；张易之、张昌宗，这两个宝贝，有了他们自己的生活添了多少乐趣；还有狄仁杰、姚崇、周梁昆、宋乾、张柬之……他们都是自己倚赖的左膀右臂，大周天下不可或缺的栋梁。又一阵清风吹过，树叶的飒飒与泉水的淙淙应合，仿佛一曲天籁，奏响的是和谐共生、自得天然的仙乐。恍惚间，女皇的神思有些缥缈，几乎填满了她整个人生的争斗在这一刻显得是那样丑恶和疏离，她不由自主地想到，也许她还是可以试一试做一个母亲、祖母、姑妈、爱人……而不仅仅是一个女皇。

“陛下，笔墨都准备好了。”武则天抽回思绪，眯起眼睛看了看身旁垂眸低语的女官，笑了：“婉儿，今天这样难得的盛会，你得给朕想个新鲜有趣的玩法，光作几首奉和圣制的诗可不行。”上官婉儿仍然半躬着身子，莞尔道：“陛下真是好兴致。奉和诗都已经作了，要不……今天咱们再联个句吧？”

“好啊，好啊。”武则天开心得竟有些眉飞色舞，“婉儿，还是你来主持，人人都要参加，一个都别饶过了。”

“是。”上官婉儿想了想，又小心翼翼地道，“不过……今天大家都作过诗了，这联句就算是余兴，还是容易些，用柏梁体吧。”

“好，就听你的。”

圣谕下达，席间各人无论如何，都要打点起百倍的精神来应付。狄仁杰自早一路登山，到此时已十分疲惫。从陇右道返京之后，他明显地感到自己身心俱疲，体力一天比一天衰落下去，他深切地预感到，自己恐怕真的要面对人生的终点了。对于死亡，他并不惧怕，生死有命，任何人都无法逃脱，狄仁杰是能够坦然应对的。让他百转心结无法释怀

的，只是遗落在七十载生命长河中的点滴遗憾，并不多，却桩桩件件锥心刺骨。这些天来，每一个难眠的漫漫长夜里，他的心都在焦虑和思念中辗转。有些事，还没有安排妥当；有些人，还让他牵挂怀念——怕只怕，自己真的没有多少时间了。

“狄、狄国老。”

“哦，周大人？”狄仁杰看了看坐在自己下手桌上的周梁昆，那副衰败枯槁的面貌，竟比年前鸿胪寺案发时更甚。陇右战事以来，自己的整个身心都被西北边陲的动荡所占据，倒把这位周大人的案子搁到一边了。今天还是回到洛阳后，狄仁杰第一次见到周梁昆，乍一看还真被对方行将就木的鬼样子吓了一跳。狄仁杰隐约感到，刘奕飞被杀案背后的隐情比想象的还要凶险。今天这石淙山一游，周梁昆始终在狄仁杰的左右徘徊，欲言又止。狄仁杰则若即若离，他没什么可着急的，就等对方先开口。

周梁昆张了张嘴，眼中突现一抹深重的恐惧，随即脸色煞白，低头不语。狄仁杰略感诧异，也不多问，只默默地用余光扫过周围，却看不出什么特别的异样。在上官婉儿的主持下，联句已经热火朝天地开始了。武则天刚刚吟出起头的一句“均露播恩天下公”，婉儿便提笔落在纸上。今天随侍的内给事段沧海公公亲自按次序送上御用的琉璃杯，轮到的就要接着往下联。

接第一联的自然是太子李显。李显举杯饮了一口，微酡着脸吟道：“膝下欢情亦属同。”众人叫好，段公公将琉璃杯送到相王李旦面前。李旦浅笑低吟：“永欣丹扆三正通。”

狄仁杰仔细观察武则天的神色，见她温和地微笑着，慈爱的目光轮流停驻在两个儿子身上，狄仁杰不觉如释重负地长吁口气。

紧接着，琉璃杯送到了武三思的面前，他轻捋一把胡须，摇头晃脑地道：“野趣清吹忘登峰。”上官婉儿强忍着笑落笔，已经接到琉璃杯的太平公主微露不屑之色，望一望两位兄长，面对母亲吟道：“此景辄忆曾幼冲。”武则天冲这个最钟爱的女儿含笑点头。

“狄大人请。”狄仁杰定睛，原来段沧海已捧着琉璃杯来到自己面前，正笑容可掬地瞧着自己，狄仁杰略一拱手，便饮酒唱和：“余年方共游赤松。”放下酒杯，他似乎听到御座上传来一声悠悠的叹息，狄仁杰并没有抬头，凝神将骤然翻涌的惆怅默默咽下。

琉璃杯顺序又来到了张易之和张昌宗那里，这两位一个语带空灵：“愿作昆仑一野翁。”一个媚态十足：“阆苑陪欢谢崆峒。”狄仁杰连瞥都没有朝他们瞥一眼，他可不愿意被憎恶彻底败坏了游兴。

排在张氏兄弟之后的是兵部尚书姚崇，他的诗句气宇轩昂：“九垓浊气一逐空。”在扭捏作态、虚情假意的二张之后，姚崇的诗句仿佛涤清污

浊的清风，让狄仁杰听了都赞赏地鼓起掌来。陇右大捷令这位新晋的年轻宰相在朝野中声望日隆，但他并未居功自傲、飘飘欲仙，对狄仁杰所表示出的尊重比此前更甚。狄仁杰能看得出来，姚崇的谦逊和严谨绝非伪装，而是发乎品性的正直。对此，他深感欣慰。姚崇在兵部嘉奖本次陇右功臣和任免事项上，都一一征询了狄仁杰的意见，甚至，还小心翼翼地提到了袁从英。狄仁杰对于其他人选和任命均开诚布公、侃侃而谈，唯有谈到袁从英的时候，他沉默了很久很久，沉默得让姚崇都有点儿心惊了。最后，老宰相长叹一声，喃喃地道："袁从英，他已经死了。老夫深知，'达士徇名，生荣死哀'都不是他追求的，故而，不提也罢。"于是，姚崇懂得，袁从英是不能提的。

姚崇之后，便轮到了鸿胪寺卿周梁昆。狄仁杰冷眼旁观，却见周梁昆接过段公公捧上的琉璃杯时，双手紧张得不停颤抖，好不容易才哑着嗓子吟出一句："四宇皆朝大明宫。"

狄仁杰皱起眉头，果然上官婉儿也搁了笔，似笑非笑地道："周大人这句欠妥，还请再做斟酌。"再看周梁昆，面如死灰、汗出如浆。

狄仁杰也有些纳闷，鸿胪寺案件都过去了那么久，按理他不该突然恐惧成这个样子啊，不对，一定还有什么别的原因。狄仁杰轻咳一声，故意惊道："咦，周大人，你是不是身体不适啊？怎么脸色这样差？"

段公公还捧着盛琉璃杯的盘子站在周梁昆桌前，此时也附和道："哎哟，周大人好像是不太好？"

上官婉儿探询地望了望武则天，武则天阴沉着脸摆了摆手，婉儿会意，便温言道："既然周大人偶感不适，那就先继续吧。"

再后便是宋乾和张柬之等一干朝中重臣，因为这二人均算是狄仁杰的亲近门生，狄仁杰仔细听了听他们的联句。宋乾的是"贯索盈虚仰圣聪"，张柬之则是"欣承顾问愧才庸"都是四平八稳的唱和之句，狄仁杰知道他们谨慎，这也是应该的。

联完了句，酒也喝得差不多了。上官婉儿把今天所做的奉和诗与联句一并誊写清楚，交给武皇御览。午后慵懒的阳光柔柔铺上树梢，武则天游兴已尽，终于感觉有些累了。于是大家登辇上马，悠悠荡荡地踏上归程。

狄仁杰和周梁昆的马车停在一处，两人并肩走去，狄仁杰看着周梁昆依旧灰白的面孔，关切询问："周大人，感觉可好些了？"

"啊，多谢狄国老关怀，梁昆、梁昆……"周梁昆哆嗦着嘴唇，一句话都说不完整。

狄仁杰淡淡一笑，转身欲行。周梁昆突然一把揪住他的袍袖，嘶声道："狄国老，您、您救救我。"

狄仁杰皱眉："周大人，你到底是怎么了？如此鬼祟。"

周梁昆急切地道："生死簿、生死簿，狄大人可还记得年前的案子？"

"当然记得。"狄仁杰直视着对方的眼睛，不动声色地道，"关于这件案子，本官曾与周大人有过一次推心置腹的谈话，莫非今天周大人还有其他想告诉本官的？"

周梁昆两眼通红，咽了口唾沫，刚想说话，突然见了鬼似的傻了。

狄仁杰扭回头，原来张氏兄弟本已跟随武则天登上銮驾，那张易之不知怎么又转回来，突然出现在二人跟前，轻飘飘地道："周大人！圣上让我来看看，周大人无恙否？"周梁昆不答话，只是圆睁双目呆站着。张易之也不在意，露出鄙夷的微笑，扭头就走，好像压根没看见一旁的狄仁杰。

狄仁杰只觉怒火上涌，竭力压了压，感觉身旁有动静。那周梁昆竟连招呼也不打，就自顾自走向自己的车驾。狄仁杰静静站在原地看着周梁昆的背影，直到他登上马车前再度回头，狄仁杰才发现自己所见到的，已是一张死到临头的绝望的脸。

"来，来，好兄弟！为兄再敬你一杯！"乌质勒大着舌头向狄景晖劝酒，黝黑的脸膛已呈赤红，汗珠顺着鼻尖不停地往下淌，他已经喝得半醉了。乾门邸店三楼这间最大的客房里，今夜烛火辉煌，再加满桌热气腾腾的菜肴和香味扑鼻的美酒，更令这屋里的气氛浓烈非常。

桌边团团围坐四人，正是乌质勒和缪夫人，还有狄景晖与蒙丹。夏夜闷热，每人又都喝了不少酒，张张脸上都泛着红光，额头汗珠闪闪。临街的窗户大敞着，火红的烛光笼进乳白的月色，雾华悠浮，烘托着朦胧的醉意。乌质勒半撩起衣襟，岔开双腿坐在最靠近窗户的位置上，一仰脖子，又倒了一大杯酒下去。狄景晖也举起酒杯啜了一口，乌质勒乜斜着眼睛便叫："哎，这样可不行，不行！你得干了！"

狄景晖涨红着脸，连连摇头："兄长，不，不，小弟真的过量了！甘拜下风、甘拜下风……"

乌质勒哪肯罢休，还要把满斟的酒杯往狄景晖鼻子底下送。

蒙丹不乐意了，噘起嘴向缪夫人抱怨道："嫂子，你也不管管哥哥！景晖明天一大早还要上路呢。"

缪夫人微微一笑："果真是女心外向，这话一点儿都没说错。你看看，现在就光知道景晖、景晖……"

"嫂子！"蒙丹的脸更红了，索性站起身，干脆利落地从乌质勒的手

中夺下酒杯，“哥，你也少喝点儿吧！”

乌质勒竖起眉毛：“蒙丹，你胡闹什么！”

缪年连忙站到乌质勒的身后，两手轻轻搭上他的肩头，柔声道：“乌质勒，明天一早景晖和蒙丹就要出发，今夜就喝到这里吧。”

乌质勒脸色转阴，慢慢放下酒杯，长长地叹息了一声。刹那间，屋子里热闹欢快的景象为之一变，众人竭力压抑的复杂心曲再也无法遮掩，淡淡的离愁显露端倪。

乌质勒将温和亲切的目光投向蒙丹，一边上下打量着妹妹，一边感叹：“蒙丹，我唯一的亲妹妹，漠北草原上最明媚的月光！明日一别，你我兄妹可就不知何时再能相见了。”

“哥哥！”蒙丹嘤咛一声，投入兄长那威武宽阔的怀抱，拼命眨动双眼，努力不让泪流下来。

乌质勒笑着拍了拍她的肩膀，注视着狄景晖，语重心长道：“景晖，我可是把蒙丹交给你了，你要好好待她。如果让她受了委屈，我乌质勒绝不会饶你！”

狄景晖亦微笑点头：“请兄长尽管放心。”

“嗯，对景晖老弟，我乌质勒还是有把握的。”乌质勒紧紧搂住蒙丹，在她乌黑的秀发间印上重重的一吻，“不过蒙丹从小生长在塞外，去了洛阳那种中原腹地，恐怕一时难以适应。到时候你可要多多体谅她，照顾她，也要教导好她，尤其是在狄大人面前，千万不可让她失了分寸。”

狄景晖充满爱意地看了蒙丹一眼，道：“蒙丹是天底下最聪明、最善良的姑娘，怎么会失了分寸？兄长你是过虑了。”顿了顿，他又正色道，“我爹也会非常非常喜欢蒙丹的，我一定会让他喜欢！”

乌质勒和缪夫人深深地交换了下眼神：“好！景晖，果然是坦坦荡荡的真君子，你这么说我再不放心就反而矫情了！能够和狄大人、和景晖你们一家结下不解之缘，乌质勒兄妹何其幸哉！”

他的话音甫落，缪夫人接口：“乌质勒，我想你应该说的是，突骑施何其幸哉！”

随着缪年的话，乌质勒脸上再度浮现寓意复杂的浅笑。狄景晖心领神会，立即追问：“乌质勒兄长，你我已是一家人，这次景晖带着蒙丹回洛阳，兄长有什么话要带给我爹，乃至大周朝廷的，还请兄长但讲无妨。”

缪夫人在旁亦道：“机会难得啊，乌质勒，你就……”

乌质勒摆了摆手，示意缪年住口，他自己则意味深长地道：“景晖，这些天来我的心绪很不平啊。”

蒙丹从他怀里站起，坐回狄景晖的身边，与他一起定定地望着自己的哥哥。

乌质勒慢慢说道：“沙陀碛一役，乌质勒本着对从英、对狄大人，以及对大周朝廷的信赖，可谓是倾其所有，拼上全部的身家性命和功名荣辱，所为的无非是突骑施的前途！如今东突厥大败于大周，庭州得以保全，乌质勒不敢居功，却也想凭此千载难逢之良机，统一突骑施，并率合部归附大周，从此让突骑施走上繁荣昌盛的正道！可惜，可惜，天不遂人愿啊，乌质勒所等到的竟然是连番挫折！”说到这里，乌质勒不由自主地捏紧了拳头，跳动的烛火映在他坚硬的下颌上，令他的面容看上去既深沉又冷峻，他继续道，“首先是从英在伊柏泰生死未卜，然后是我夺取碎叶的计划受挫……最后，就是昨天，昨天早上我在刺史府接到了大周皇帝下发给我的圣旨！”

“哦？”狄景晖忙问，“圣旨上怎么说？”

乌质勒冷笑：“大周皇帝对乌质勒在伊柏泰一役中的表现给予了嘉奖，特赏赐乌质勒及所辖突骑施兵马绢帛百匹，谷种千斛，以示天恩。”

狄景晖皱眉：“就这些？”

“就这些。”

狄景晖重重往桌上击了一掌，叹道：“谋事在人，成事在天！景晖可以担保，我爹必已为乌质勒兄长做了最大的努力，但是朝廷中的事情太复杂，君心似海深，兄长恐怕一时难以如愿了。”说着，他向乌质勒作势一揖，“让兄长受委屈了。”

乌质勒连忙摆手：“景晖千万不要多心，狄大人的正义公心如皓月凌空，乌质勒景仰之至，怎敢质疑。至于大周朝廷和皇帝嘛，所做的决定当然是出于通盘考虑，乌质勒也没什么可委屈的。唯感遗憾的是，这一腔热血难以报效给大周，这满腹的抱负也难以为突骑施所施展。看来这次，乌质勒要令狄大人失望了。”

屋子里陷入静默，少顷，狄景晖慨然道：“兄长的心意景晖清楚了，此次回京，必会向我爹转达。另外，我们汉人有云：矢志不移，方能守得云开雾散。景晖还想劝兄长一句，兄长这么多年都坚持下来了，不怕再多等这一时！”

“说得好！”乌质勒激动地端起酒杯，“有景晖你这句话，别说再等一时，哪怕是二时、三时，乌质勒也等得起！”

缪夫人也笑着道：“就是嘛，我都劝他不要着急。不过我的话不管用，还是得听你的。”

狄景晖连连摇头：“王妃这话景晖可不敢当。哦，对了，朝廷新任命的庭州刺史崔兴崔大人没几天就要来上任了，上回就听我爹说此人很不错，待他来后，兄长可以与他多交往，应该对大业有所裨益。”

“好啊。”乌质勒的神情轻松了不少，笑道，“要说这庭州刺史还真不是个容易干的差使，不知这位崔大人是何方神圣，能否压得住阵脚。”

狄景晖也感叹：“谁说不是呢。”想了想，他突然问，“兄长说庭州刺史不好干，是有所特指吗？”

乌质勒一愣，随口应道：“庭州地处陇右要冲，作为一方官吏当然责任重大。不过……你这一问，我倒想起来昨天早上去刺史府时看到的热闹了。”

“什么热闹？”

乌质勒蹙起眉头：“许多百姓围在那里吵闹，似乎是什么走失小儿的事情？”

狄景晖喃喃道：“原来还是这事，我倒是好几天前就听说了……咳，庭州可真是不太平啊！”

缪夫人听到这里，突然插嘴道：“这事儿我倒也听说了，好像已经走失了几十个孩子，已经闹得人心惶惶了。”

蒙丹惊呼：“几十个孩子？天，那么多！”

狄景晖和乌质勒一起点头：“确有此事。”

缪夫人若有所思地道：“这几天我在市面上走动时，还听说了不少关于此事的流言蜚语，似乎都在传，孩子们是被某种巫术所掳……”

“巫术？”乌质勒阴沉着脸问，“庭州城内各派各教杂陈，我素来有些了解，从未发现过什么特别诡异的巫道妖术啊？缪年，街面上都怎么说？”

缪夫人面露疑惧之色，冷然道：“有传言说，这些丢失的孩子们之所以活不见人死不见尸，是因为被某些妖佞惑去做了牺牲，献了祭！”

“献祭？”屋内其余三人异口同声地惊呼。

乌质勒紧盯着缪夫人：“如此残酷的祭祀行为，在中原附近我还从来没有听说过。”

缪夫人坦然应对道：“乌质勒，在我们吐蕃确有以活人祭祀的风俗，但自松赞干布王时代就已严令禁止了。况且，即使有也都是用奴隶或囚犯来做牺牲，从来没听说过用孩子来献祭的。”

蒙丹脸色发白地问：“为什么要用小孩子做牺牲？他们的目的是什么呢？”

缪夫人的声音突然变得尖锐，冰冷的目光轮番扫过三人，一字一顿地道：“我只听说过，用幼童血肉做牺牲的祭祀，是为了能使死者复生！”

此话一出，其余三人的面色顿时大变，他们不由自主地相互看看，但又赶紧各自低头，因为他们都从旁人的目光中看到了类似的怀疑和惊惧。屋里的气氛骤然变得沉重。

少顷，乌质勒沉声道：“如此诡异邪祟之事，自会有大周官府替民做主，我们还是别胡乱猜疑的好。”他看了看面露不屑的缪夫人，又道，“王妃，你也不要滥传流言，这里不是碎叶，更不是你的家乡吐蕃，你我在此地尚需谨言慎行，小心为妙，千万莫牵扯到是非中去。”

缪夫人鼻子出气，随即又微笑道：“这本来就不关我的事，不过是给你提醒一句罢了。”

蒙丹突然惊叫起来：“哥哥，我记得乌克多哈的孩子还在裴素云那里呢……”

乌质勒打断蒙丹，道：“那小孩生了点儿小病，伊都干正给他诊治呢。你大惊小怪的干什么？”蒙丹还想说话，狄景晖在桌下一把攥住蒙丹的手，示意她冷静。

乌质勒看了看缪年，笑道：“缪年，我昨晚连夜起草了给大周皇帝的奏章，烦你去取来。”

缪年走出了房间，乌质勒轻吁口气，对蒙丹道：“我的好妹妹，你这回去神都，还要给我当使者呢，这么沉不住气可不行。”蒙丹噘了噘嘴，垂下眼睑。

已经沉默了好一阵子的狄景晖，从身边拿起个包袱放到桌上，长叹一声道：“今天早上我去了趟巴扎后的小院，找出从英的几件旧衣服……他也就这么点儿东西，现在只好请兄长暂时先保管着。还有我上回替他从大食药商那里弄来的药，还剩下不少，也都收在这包袱里。假如从英他还、还……或许能用得上。”说到最后几个字，他的嗓子有些发哽。

乌质勒强抑伤感，抬手重重搭在包袱上，点头：“我知道了。哦，景晖，为兄还要拜托你一件私事。”说着，他从怀里取出一封书信，递到狄景晖面前，“这里……有封书信，烦请景晖帮我送给沈槐将军。”

“沈槐？”狄景晖有些纳闷。

乌质勒清清嗓子，神情少有地显出些微局促，支吾道：“只是些私事，咳咳……”

狄景晖连看了他好几眼，便不再追问，只将书信揣入怀中：“兄长请放心，小弟一定将书信带到。另外……”他迟疑再三，还是道，“我们都走了，裴素云那里，还请兄长务必多加关照，我想，这也是从英的心愿。”

“嗯，乌质勒心里有数。”

门扇轻响，缪夫人取来了乌质勒的奏章，乌质勒又嘱咐了蒙丹一番，让她代表自己到神都给大周皇帝上奏陈。时光飞逝，告别的叮咛还来不及说完，望望窗外，暗沉的天边已是曙光初露，短暂的庭州夏夜到了尽头。

“伊都干在吗？”

阿月儿听到院外的叫门声，抱着安儿迎出来，只见苏拓娘子缩手缩脚地站在门外，身后还有一个高大的女人，全身富丽堂皇的衣饰在明丽的日光下晃得人睁不开眼睛。苏拓娘子讪讪地介绍道：“阿月儿，这位是咱们的王妃，今天特意来看望伊都干的。”

“原来是王妃拨冗光临舍下，快请进。”说话间，裴素云一身素衣迎到院门口。

缪夫人与她微笑见礼，细细打量，只觉裴素云比前几日在乾门客栈初次见面时更加消瘦，便啧啧叹道：“哎哟，才几天不见，伊都干怎么越发憔悴了，看着都让人心疼。”

裴素云淡淡一笑：“盛夏溽暑，素云这几天略有不适而已。”

“哦？”缪夫人一步跨入小院，一边四下打量着，一边寒暄，“难怪乌质勒这两天都在念叨，说伊都干怎么突然不去乾门邸店了，他放心不下，今天特意让我过来看望。”

她在葡萄藤下站住脚步，透过斑驳的日影观察裴素云苍白的面容，关心地询问：“伊都干可好些了？”

“没事，已经好多了。”

“那就好。”缪夫人的目光仍然盯牢在裴素云端秀的脸上，悠悠叹道，“都说伊都干乃是庭州第一的美人儿，果然名不虚传啊。即使憔悴至此，也还别有一种韵致。”

裴素云对缪夫人的话置之不理，镇定地伸手相请：“王妃请屋里

坐。”

缪夫人答应着进到屋内，在桌边坐下，迅速地扫了扫屋子四周，目光重又盯回裴素云的脸上，不依不饶地道：“我说呢，能让乌质勒心心念念记挂着的女人可不多，伊都干这样的容貌，哪个男人见了会不动心？”

裴素云端上冰镇奶茶，淡淡地回答：“王妃此话差矣，想乌质勒王子殿下雄才大略、胸怀天下，怎会牵挂一个寻常女子。王子殿下的心中，必然只有王妃这样有胆识、有胸襟、有身份的伴侣。”

缪夫人干笑几声，突然回头对呆立一旁的苏拓娘子说：“你不是说要来带孩子回去的吗？怎么还不去抱？”

苏拓娘子忙问：“伊都干，上回抱来的孩子在哪里？我去瞧瞧。”

裴素云指了指里屋：“在里面睡午觉呢，阿月儿，你带苏拓娘子过去看吧。不过……”她看了看缪夫人，正色道，“孩子的病还没完全好，今天外面特别热，就不要抱回去了，免得又中了暑。再过两天，我亲自送回乾门邸店好了。”

阿月儿带着苏拓娘子进里屋，一会儿就听到里面传来婴儿咿咿呀呀的声音。缪夫人喝了口奶茶，似笑非笑地道：“哎呀，伊都干自己身体不爽，还要替我们照顾婴儿，实在不好意思。再说，最近庭州城里出了些可怕的怪事，我们也是怕给伊都干惹麻烦。”

裴素云眼波闪烁：“可怕的怪事？是什么？”

“怎么？伊都干不知道？”

“不知道。”

“真的什么都没听说？”

裴素云苦笑：“缪夫人，素云好些天都没有出门了。再说，如今在这庭州城里，素云再无亲眷朋友，市井流言传不到我这小院里。”

缪夫人又是一阵叹息：“啧啧，谁想到呢，庭州第一的伊都干，今日却沦落到这般可怜的地步。”

裴素云岔开话题：“缪夫人所说的怪事，究竟是……”

缪夫人答非所问：“伊都干，再过两天就是七月十五了，这盂兰盆节伊都干不会错过吧？”

“盂兰盆节？”裴素云蹙起眉头，有些困惑地反问，“庭州佛教不盛，历来都没有过盂兰盆节的习俗，缪夫人何来此问？”

“哦？”缪夫人的目光自始至终就没有离开过裴素云的脸，她一字一句地道，“可是每年七月十五日乃是新丧之鬼离开地宫，返回人间的日子，据说仅此一次机会可以抓住亡魂，只要施以恰当的法术，甚而可令新丧之人起死回生，难道伊都干没有听过这种说法？”

裴素云的脸色愈加苍白，她也直视着缪夫人，低声道：“不，素云信奉的是萨满神教，对佛学丝毫不了解。”

缪夫人连连摇头：“可惜，可惜。缪年听说伊都干刚刚痛失至爱，这盂兰盆节倒恰好可以寄托哀思，追忆逝者。”

“缪夫人！”裴素云厉声唤道，煞白的嘴唇微微颤抖着，“缪夫人，对不起，素云身体有些不适，如果王妃没有其他的事情，就、就请回吧。”

缪夫人愣了愣，忙道：“都是缪年不好，触到伊都干的伤心事了。伊都干莫怪，我也是一片好心啊。”

裴素云再也忍耐不住，泪水扑簌簌地滚下面颊，抽噎着问道：“王妃，是不是乌质勒王子也认定没有希望了，他、他让你来对我说……”裴素云以手握胸，脸上泪水纵横，她那痛不欲生的样子让缪夫人也不禁叹息着垂下眼睑。

片刻之后，裴素云好不容易控制住自己，轻声道：“王子夫妇的好意素云心领了，从今往后，素云也不会再去打扰王子殿下。多谢了！”她边拭泪边站起身来，对着缪年款款一拜。

缪夫人赶紧起身还礼，这么一来倒真不好意思再坐，便劝慰道：“还请伊都干不要太伤心了，就算伊都干不信佛教，两天之后的‘鬼节’祭拜下亡灵还是应该的，尚可略微排遣悲情。”

裴素云只管低头不语。

缪夫人正有些尴尬，一眼看到苏拓娘子从里屋出来，便问：“你怎么不把那孩子抱来？”

裴素云忙道：“缪夫人，就让这孩子多留几日吧，我照料了他这几天，还真有些舍不得，况且，我也想有点儿事情做……”

苏拓娘子瞅着缪夫人，缪夫人想了想，意味深长地笑道：“既然如此，那就让这孩子再留两天吧，等‘鬼节’过完，便让苏拓娘子来接他回去。”

“好。”

裴素云陪着缪夫人往门外走，经过窗下的神案，缪夫人停下脚步，盯住案上的黄金五星神符看了又看，耀眼的金光从她的双目中反射出

来，似乎比她那满头满身垂挂的金饰还要焕彩辉煌："请问伊都干，这是什么？"

裴素云无力应酬，只得勉强解释一句："这是我们萨满的神器。"

缪夫人突然扭过头，厉声问："为何用黄金制作？"

裴素云一怔，反问："有何不妥吗？"

缪夫人话里有话："缪年在吐蕃也见过萨满教的神器，都是用黄铜制成，从来没见过用黄金的，而且还是这样成色的黄金，简直稀世罕见。"

裴素云满心悲恸，此刻已头晕目眩支持不住，只好有气无力地答道："萨满在吐蕃是无名小教，当然用不起昂贵的黄金。庭州萨满盛行十年，信徒甚广，平时供奉的财物也多，所以能制作纯金的神器。"

缪夫人冷笑："恐怕没这么简单吧，伊都干语焉不详，叫人难以尽信。"

"那……还能是什么？"裴素云低声嘟囔着，抬手按上额头，身子摇摇欲坠，缪夫人忙伸手相搀，扶裴素云坐到桌边。她没有再追问什么，只安慰了几句，便带着苏拓娘子离开了。

裴素云呆坐在桌边，泪水静静落在没有半点儿血色的脸上，干了又湿、湿了又干。阿月儿这些天来已看惯了她这副模样，不忍心来打搅她，只默默地照顾两个孩子。白昼虽长终有尽头，夜渐渐地深了。裴素云抬起头，隐隐约约地看见天山峻伟的冰峰，在青白幽淡的月色下，展露出少有的柔和与温润之美。她目不转睛地看着、看着，失去知觉许久的心如刀绞般痛起来，直痛到眼前一片模糊……

猛烈的敲门声击碎寂静，裴素云惊跳起来，泪眼蒙眬地望向门口。隔壁屋里婴儿大哭声响起，裴素云定了定神，抬高声音向屋里说："阿月儿，你管好孩子们。"

她自己快步走到门口，还未及询问，就听到门外一个男人焦急地唤着："伊都干，伊都干！快开门啊，是我！"

是乌质勒！裴素云的脑袋"嗡"的一声，全身的血仿佛都冲到了头顶，她几乎是扑到门前，刚将门拉开，那乌质勒已经直冲进来，嘴里一迭连声地叫着："快！快！他还活着，还活着！"裴素云刹那间头昏眼花，只隐约看到乌质勒身上似乎背着个人。乌质勒径直闯入点着蜡烛的正屋，他一眼看见正对着后窗的闲榻，一个箭步冲到榻边，方将所背之人轻轻地放平在榻上。

裴素云紧跟进屋，刚走到桌边，两条腿已哆嗦得再迈不开半步，只好死死撑住桌子站着，眼睛直勾勾地望向榻上。烛光暗影中只有一个人

形，隔开几步都能看见浑身血污狼藉，她愣愣地低头看看地面，一路滴落的血迹，歪歪扭扭伸到榻边。

乌质勒埋首榻前，忙着掀开烂布片似的血衣，低声嘟囔道：“真糟糕，伊都干你看，这些伤口根本没愈合好，一动就全裂了。伊都干！”没听到裴素云的应答，他纳闷地回头张望，这才发现裴素云脸色煞白地呆立在桌边。乌质勒心下酸楚，只好低声又说了一遍：“他还活着……”

裴素云如梦初醒，慢慢挪到榻前，腿一软便直接跪了下来。他的脸就在她的眼前，现在她能看得很清楚了，真的是他，虽然披散的头发和长得乱七八糟的胡须盖住了大半张脸，但她还是能一眼认出他来。裴素云伸出手去，轻轻拨开覆在袁从英额头上的乱发，惨白的脸上双目紧闭，看上去几乎就是个死人，但当她颤抖的手指抚过他的嘴唇时，一缕游丝般微弱的气息让她立刻喜极而泣。裴素云不顾旁边的乌质勒，伸出双臂小心翼翼地搂住袁从英的身体，把脸紧贴在他的胸前，全神贯注地倾听那艰难而又顽强的律动——是的，他还活着。

乌质勒轻咳一声，俯首道：“伊都干，从英的伤势非常之重，我还没来得及仔细检查，不过看样子他只是一息尚存，咱们得赶紧想办法救治他，否则怕是凶多吉少。”

裴素云抬起头来，乌质勒从怀中掏出一个小银盒子送到她的面前，轻声道：“就是这药盒子让我找到了他……也是里面的药让他支撑到现在。”

乌质勒将发现袁从英的经过对裴素云匆匆说了一遍。原来，袁从英是在一个半月前，被游牧到沙陀碛里的小队牧民偶然发现的。当时他已是伤势危重、奄奄一息，救下他的吉法母子本来也没抱多大希望，只是牧民生性淳厚，从来不会见死不救，就把他抬上一匹骆驼，跟着游牧的队伍一起往前走。吉法母子不懂医术，看到袁从英浑身是伤，便按着牧民的习俗找了些草药给他胡乱用上，也不过是尽个人事，估摸着他肯定熬不了多久。可没想到，袁从英虽然一直未曾清醒，却极其顽强地活了下来。看到他在缺医少药的情况下，竟然还整整挺了一个多月，吉法母子又是惊诧又是感动，这才下定决心离开草原，带着袁从英来到庭州城内求医。他们今天下午到达城里以后四处寻找郎中，可那些郎中要么一口咬定袁从英已无药可救，要么就漫天开价，吉法母子拿不出钱来，就想变卖袁从英带着的小银药盒子，先换些钱救人要紧。因为乌质勒在庭州城的突厥人中很有些影响，有人建议吉法母子去乾门邸店，把银药盒卖给突骑施王子，可以得个好价钱。就这样，在晚饭时分，小银药盒辗转来到乌质勒的手中，真如一个晴天霹雳在他的头顶炸响！

裴素云接过药盒，仔细察看其中所剩不多的黑白两种药丸，微微点头道：“这是底也迦和吉莱阿德，大食国最好的止痛药和解毒药。”回过头去，她轻轻握住袁从英冰冷的手，再度泪如雨下。

乌质勒的眼里也是光芒闪动：“伊都干，我从吉法母子那里找到从英，也没多想就直接送到你这里来了。我想着，还是由伊都干来照料他最好。也不知道是不是太唐突了？假如伊都干不方便，我……”

“王子殿下，”裴素云声音清朗地打断乌质勒，“谢谢你把他送来。王子殿下的大恩大德，素云今生今世铭记在心！”

“哎，这是从何谈起。”乌质勒连连摆手，“只是从英的情况如此危急，伊都干一个人恐怕忙不过来，是不是需要人帮忙？要钱、要人，还是要药材，咳，不管什么，伊都干你说就是了，乌质勒定当竭尽全力！”

“多谢王子殿下费心。”裴素云淡淡地笑了笑，爱怜的目光一刻都离不开那张已脱了形的脸，“素云自己来照看他就行了，无须旁人。都过了三更天，王子殿下快请回吧。”

“这……也好。那我就先告辞了。”乌质勒略一犹豫，便起身往屋外走去，想了想又回头道，“伊都干，我把阿威留在这里，你可以随意吩咐他，打个下手跑个腿，他是最机灵可靠的。有任何事情，让他给我送信就行。我只要有时间，每天都会来探看。”

正午的太阳火辣辣地照在头顶上，苏拓娘子怀抱着乌克多哈的孩子，汗流浃背地在庭州城北行人稀落的小道上走着。裴素云的家和乾门邸店各自位于大巴扎的两端，直接穿巴扎走是最近的。可现在正是巴扎里头最热闹的时候，处处挤得水泄不通、气味呛人，孩子的病还没好透，苏拓娘子决定舍近求远，绕道城北。这里林木扶疏、人迹寥落，但空气清新，气温似乎也比城里要低一些。

本来缪夫人与裴素云说好，两天后过完“盂兰盆节”再把孩子接回去的，可是昨晚风云突变，乌质勒找到了垂危的袁从英，连夜送到裴素云的家中。乌质勒走后，裴素云忙了整晚，才算把袁从英全身上下的创伤收拾清楚。在伊柏泰的决战中，袁从英身负多处箭伤，后来在大漠中挣扎逃生，估计又爬行了不少距离，身上被沙石划得四处破损溃烂，总之是惨不忍睹。光为了把那些已经嵌入血肉的碎石沙粒洗掉，裴素云就花费了九牛二虎之力，阿月儿和阿威给她当助手，三个人一夜无眠折腾到晨光熹微，总算把袁从英身上肮脏血污的破衣烂衫完全褪掉。深重的箭伤都裹上了纱布，至于那些密布全身的擦伤瘀痕，和一些看上去是被沙漠中不知名的毒虫咬啮的创口，由于天气炎热，为了保持清洁，也为了换药方便，裴素云都只上了药却并不包扎。凌晨时分，清新舒爽的微风自窗外徐徐拂入，裴素云展开轻薄的棉布，盖上袁从英不着片缕的身体。朦胧的晨曦中，他毫无血色的面庞显得既脆弱又平静，却令她感受到好多年都没有过的踏实和安全，尽管还危在旦夕，但只要他在这里，就足够了。

松了口气，裴素云准备打发也忙碌了一夜的阿月儿和阿威去休息，这才想起乌克多哈的婴儿还在自己家里。于是她让阿威去叫苏拓娘子来

家里抱走孩子。毕竟她现在除了袁从英，再也无心旁顾了。

苏拓娘子赶来裴素云家时，已近正午。她和裴素云打过招呼，就抱着孩子转上城北僻静的小道，匆匆忙忙地前往乾门邸店。走着走着，小道边的树木越来越葱茏，绿荫掩映之下，日晕黯淡，凉意森森。苏拓娘子只觉通体热汗一瞬间就收干了，她紧了紧怀里的孩子，不知道为什么，这突如其来的阴凉让她很不舒服，心中升起莫名的恐惧，脊背一阵一阵地抽搐。

环顾四周，不见半个人影。阳光从树叶的缝隙中泻下，耳边蝉鸣声声，苏拓娘子稍微定定神，心里想着光天化日的，自己怎么突然如此胆小？她加快脚步，继续闷头向前，脚尖前头的小径上突现暗影，苏拓娘子一惊，抬起头来。

看清楚拦在跟前的人，苏拓娘子长舒口气，不由抬起左手抹了把满脸的毛汗，嘴里念叨：“哎哟，吓了我一大跳，怎么是您啊？”

“嗯，庭州最近不太平，你抱个孩子独自赶路，我来瞧瞧。”

苏拓娘子乐了：“还真是的，我刚才正在发怵呢，您这一来我就不怕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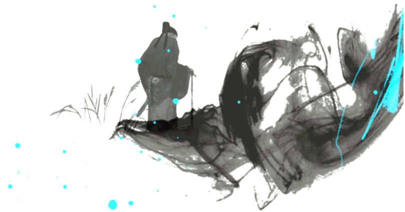
对面的女人露出笑容：“有我在，自然没什么可怕的。”她向苏拓娘子伸出双手，苏拓娘子会意，也笑着把怀里的孩子递过去。那女人低下头，嘴唇轻轻触了触孩子幼嫩光滑的小脸蛋，再抬起头时，笑容突然变得怪异：“有了这孩子，便齐全了。”

苏拓娘子摸不着头脑：“唔，您说啥？”话音未落，她的后脑遭到重重一击，鲜血渗出盘整的发髻，立即将乌发染红。苏拓娘子吭都没吭一声，便瘫倒在地上。从她的身后闪出一个黄袍的人影，对面的女人冷冷地命令：“再检查一下，绝不能留活口。”

“是。”黄袍人蹲下身，探了探苏拓娘子的鼻息，“她死了。”

女人点点头，又俯首看怀中的孩子，口中喃喃道：“多可爱的孩子啊，可惜命不好，还是早入轮回吧……”头顶上飘来大片乌云，金色的日影如残花凋零，消逝于幽深的树丛中。倏忽间，浓雾骤起即散，当青天白日重现之时，林中的小径上只余下苏拓娘子一具蜷曲的尸体。

第二章
重 生



“斌儿，你说‘生死簿’会是什么呢？”

七月中的洛阳，夜晚已有些凉意。狄府后院狄仁杰的书房，乳黄色的纱灯罩下朦胧的烛光，从半开着的窗扇间静静泻出。狄忠端着茶盘，蹑手蹑脚地推门进屋，望着相依坐在榻上的一老一小，微笑着摇了摇头，走过去将窗户关上。

狄仁杰听到动静，端起茶杯来饮了一口，笑道：“我说怎么觉着有点儿冷呢，原来是窗户没关。”

狄忠道：“老爷，您一想起事来就冷热不知的，这天渐渐地凉了，小斌儿又不肯说话，万一冻出病来……”

“你这小厮，我还以为你是关心老爷我，弄了半天还是心疼小斌儿啊。”

狄忠撇一撇嘴不说话。自从将韩斌带回洛阳之后，狄仁杰每天都要花不少时间亲自教习他功课，除去处理公务之外，他几乎把所有的空余都给了这个孩子。每个晚上，韩斌都是在狄仁杰的书房中度过的，看书、习字、听讲……虽然韩斌还是不肯开口讲话，但狄仁杰的耐心好得惊人，一篇一篇地给他讲书，也不管这孩子是不是听进去了。似乎只有这样做着，他沉痛的心才能稍微轻松一些。

因为韩斌总不说话，每个夜晚这书房里其实就是狄仁杰在唱独角戏。讲书讲厌了，他就对着这沉默的孩子讲起别的来，讲生活中的种种奇闻，讲自己以前断过的案子，讲许许多多的往事……各种各样的情绪和感触，就在一个个乍暖还寒的夜里，从他苍凉的心中悄悄流淌出来，在那孩子明亮的双眸中激起细小的浪花。实际上，这正是狄仁杰在过去十年中已经习惯了的生活，只不过那个一言不发专心倾听的人换了而已。当然，所说的内容也有变化，因为狄仁杰和袁从英从来只谈公事，不谈其他。

“老爷，‘生死簿’不就是阎王派小鬼索命用的名册吗？”狄忠进门时捞到一耳朵狄仁杰的问话，便随口答道。

“嗯，名册。”狄仁杰检查着韩斌刚临摹完的一套字，在上边画着红圈圈，他突然停下笔，若有所思地道，“名册……难道真的存在这样一份名册？”

“啊？老爷，什么名册？”

狄仁杰站起身，背着双手在屋里踱起步来：“圣历二年的腊月二十六，一个晚上发生了三起命案，案件的现场都有‘生死簿’的痕迹。那段时间，神都也确实盛行阎王按‘生死簿’到处索命的流言，不过自那以后不久，这种传言就销声匿迹了。”

“嗯，老爷，差不多吧。”

狄仁杰点点头，继续思忖着道：“因为我向来不信鬼神幽冥的说法，所以查案伊始就认定，所谓的‘生死簿’是不存在的。果然，后来刘奕飞和傅敏案件的真凶相继浮出水面，证实了我的判断，案发现场的‘生死簿’痕迹，只是凶手假借这个传言故布疑阵、混淆视听而已。”

狄忠很努力地想了想，提醒道：“可是一共三桩案子，还有一件没破啊，就是那个胖和尚……”

“对！”狄仁杰猛然止住脚步，盯着狄忠道，“圆觉的案子至今未破，他死亡现场的‘生死簿’痕迹如何解释，还是个未解之谜！因此这两天我一直在想，也许真的有‘生死簿’？”

狄忠迟疑着道：“老爷，您是说真有阎王爷的索命册？”

狄仁杰回到榻边，见韩斌正在一旁凝神细听，便慈爱地伸过手去，抚摸着韩斌的小脑袋，道：“阎王是肯定没有的，‘生死簿’即使存在，也一定是人间的产物，而且这份名单必然关系着某些人的生死存亡，是性命攸关的一样物事，所以才会牵引出那么多离奇的案件来。”思索片刻，狄仁杰又道，“另外，假如真有这样一份名单，它的意义也颇耐人寻味。既然名为‘生死’，到底是关系名单中人的生死，还是持有这份名单之人的生死呢？”

狄忠晃了晃脑袋：“老爷，您说的话真绕，我听不懂。”

“啊，哈哈哈哈。”狄仁杰捋着长须大笑起来，笑声落下时他注意地看了看韩斌，亲切地问，“怎么了，斌儿，不开心了吗？”

韩斌趴在桌上，握着笔将刚刚临摹好的字纸涂了个一塌糊涂。

狄忠嘟囔：“呦，这孩子怎么……”

狄仁杰朝他摇头，走过去坐到韩斌的身边，轻轻拍着孩子的肩膀，低声道：“怪我，怪我，不该说什么生啊死的……”愣了一会儿，狄仁杰忽然抬头问狄忠，“狄忠啊，明天就是盂兰盆节了吧？”

“是啊。”

“盂兰盆节。”狄仁杰的笑容变得苦涩，他慢吞吞地道，“按例，明日

宫中要举行隆重的盂兰盆会，我必须入宫。要不，狄忠啊，明天你带斌儿出去玩玩吧。他来洛阳也好些天了，还从来没有出去过。”

狄忠迟疑着回道：“老爷，一直都是这孩子自己不肯出门啊，您看？”

狄仁杰长叹一声，再次搂上韩斌的肩头，声音中似有无限的惆怅：“斌儿，盂兰盆节是祭奠亡人的节日。在七月十五这一天里，亡故之人会……会回家来看看。所以，活着的人们就要举办各种仪式来迎接他们，在寺庙里有超度亡魂的法会，家家户户要准备祭品给无家可归的孤魂野鬼。晚上，还要在水中放荷花灯，是为了给冤魂指引过奈何桥的路。总之，明天整个洛阳都会非常热闹，斌儿，让狄忠带你去看看，好吗？”

韩斌抬起头来，狄仁杰不得不掉开目光，孩子那晶亮的眼睛又一次让他的心钝痛起来，他低声道：“好吧，大人爷爷就当你答应了。狄忠啊，领他去睡吧，我累了。”

夜更深了，在洛阳城北靠近皇城、达官贵戚聚居的街巷中，一驾黑篷马车悄声缓行，停在了一座高大的侯门府邸的后门边。角门开启，从里面迎出的家人掀开车帘，车内之人颤巍巍探身下车，脚步踉跄虚浮，险些跸倒。紧接着又有两名家人上前，自车内抬出一个黑布包裹的长卷，迅速地隐入府中。

书房中，周梁昆来回不停地踱着步，脸色发灰，眼底黝黑，那面目狰狞得直如被困绝境的野兽。听到家人在门外轻唤，他“噌”的一声便蹿到门口，口中叫道：“啊，你总算来了。”门口，何淑贞抖抖索索地站着，似乎还在犹豫，却被周梁昆毫无身份地一把扯了进去。两名家人将黑布包裹的东西抬入，放在地下。周梁昆勉强镇定了下心神，装模作样地吩咐：“好了，你们都退下吧。把守好院门，任何人不得入内！”

“是，老爷。”

周梁昆亲自关上房门，回过身来，他长舒了口气，蹲下身将布卷展开，一幅亮彩辉煌的编织地毯在青砖地上铺开。周梁昆端起烛台，绕着地毯转了好几个圈，地毯在烛光映照下放出五色绚烂的光彩，给他灰败的面孔添补上一抹亮色。周梁昆的嘴里念念有词：“淑贞，现如今就只能靠你了。”猛地，他抬起头盯住何淑贞，“这么说你总算把编织这幅毯子的方法回想起来了？我就知道你一定能帮到我的！”

何淑贞被他悚然的目光吓得浑身一震，垂首讷讷：“周、周大人，想……是想起来了，不过，周大人，您能不能告诉老身，您到底要我帮您什么？”

周梁昆朝她露出个比哭还难看的笑容，摇头晃脑地道：“呵呵，当初波斯国在太宗朝时进贡的这幅宝毯，放在鸿胪寺那么多年，要不是三十

多年前那次吐火罗的鉴宝专家来朝，品遍皇家所有的藏品只指出这一件宝物，却又不肯讲出其中的奥妙，先皇也不会心血来潮想到要我来破解其中的秘密。哼，想当初我还不过是个小小的四方馆主簿，绞尽脑汁也搞不明白这幅地毯到底奇在何处，最后灵光一现，居然想到了去天工绣坊。”

何淑贞木呆呆地接口：“周大人您那时去天工绣坊，指明要找头名绣娘，结果……就找到了我。”

周梁昆眼神恍惚，仿佛陷入了久远的回忆：“是啊。其实我那也是病急乱投医，都没想到刺绣和编织根本就是两回事，就抓着你到鸿胪寺，逼着你一定要把这毯子的奥妙研究出来，可哪里想到……”他注视着何淑贞的脸，已然泪光点点，“淑贞，你竟然真的把这幅毯子编织的秘密破解了！你真是太能干了！”

听到周梁昆的夸奖，何淑贞却并无半点儿喜色，皱纹密布的老脸更加苍白，颤声道：“命啊，这一切都是命啊。若不是为了破解宝毯的秘密，卑微的绣娘何淑贞又怎么会认识您周梁昆大人！”

周梁昆一愣，随即用劝慰的语气道：“哎，淑贞啊，过去是我对不起你，可叹你我如今已是土埋半截的人，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各自的儿女。淑贞你尽管放心，只要你再帮我这一回，我保证替你找到儿子，不论他这次考得如何，我都会替他觅个一官半职，你们今后的生活可保无虞啊。”

何淑贞的脸上浮出一抹苦涩的冷笑：“周大人的好心老身感激不尽。只是周大人，您还没说到底要老身做什么？”

周梁昆书房的小院外，月洞门前一左一右站定两名家人，正在百无聊赖地望着天打发时间，突然鼻尖幽香轻拢，周靖媛的倩影亭亭玉立在二人面前。家人赶紧躬身施礼：“小姐。”周靖媛看都没朝他们看一眼，抬脚就要往月洞门里迈。

“小姐，老爷吩咐任何人不得入内。”一个家人连忙阻拦。

周靖媛略感意外，圆瞪杏眼道：“什么意思？任何人，我是任何人吗？”

“这……”那两个家人满脸苦笑，面面相觑，他们对这位小姐的脾气再清楚不过，打心眼儿里不敢得罪。

周靖媛朝书房望去，朦胧的烛光照在窗纸上，两个人影正在摇摇曳曳。她蹙起纤巧的眉尖，问那两个家人：“老爷在会客吗？”

“呃……”家人苦着脸更是不知所措。

周靖媛想了想，冲着那两名家人嫣然一笑："行了，我知道你们为难，就当压根没瞧见我吧。"

"小姐……"

周靖媛拉下脸："少废话，老爷那里有我担着，你们要是再畏首畏尾的，就早打主意卷铺盖走人吧。"

两个家人一缩脖子，再也不敢吭声了。

绣花缎鞋轻轻踏在被夜露沾湿的小草上，周靖媛来到父亲的书房窗外。窗户并未关严，周靖媛屏住呼吸，从窗缝中望进去，不由大吃一惊：站在父亲面前的那个神秘来客，竟然是前些日子被自己请入府中刺绣的老妇人。周靖媛狐疑地转了转眼珠，凝神细听屋内飘出的断断续续的谈话。

周梁昆犹豫良久，从书案后的多宝柜上取下一个青瓷花瓶，"哗啦"一声砸在砖地上。何淑贞和屋外的周靖媛都给吓了一跳。再看周梁昆，他俯下身子从瓷瓶碎片中捡起一个包裹，颤抖着双手置于案上，慢慢展开。周靖媛的眼睛越睁越大，她能很清楚地看到，那是块薄如蝉翼的丝绢，原来叠得很紧，只有几寸的宽厚，展开来居然覆住了父亲那宽大书案的桌面。丝绢呈淡淡的黄色，几近透明，上面密密麻麻地写满了蝇头小楷。

屋子里，何淑贞也看呆了。良久，她才想起来问："周大人，这是什么？"

周梁昆顾自抚摸着丝绢，面露诡异的笑容，沉声道："这是件关乎本朝许多人生死存亡的物件，它叫作'生死簿'。"

屋外，周靖媛听得心儿狂跳，好不容易才压下一声惊呼。

"生死簿？"何淑贞又惧又疑，喃喃重复。

周梁昆终于抬起头来，一字一顿地道："是的，生死簿。有人不惜一切代价要得到它，其实得到它的滋味，我最清楚，那才叫作日夜不宁、生不如死！如今我周梁昆的身家性命便系于它一身，失它，必死；保有它，或许还有一线生机。因此，淑贞，我要把它藏在一个最好的地方，你知道是哪里吧？"

"我？"何淑贞目瞪口呆。她终于明白了周梁昆要自己做什么，但是……天哪，何淑贞心中骤然升起的恐惧几乎令她窒息。她晃了好几晃，才稳住身形，有气无力地道："周大人，做这件事需要一天一夜，难道我就在您的书房里做吗？"

周梁昆此刻倒变得胸有成竹："这我早计划好了。淑贞，这间书房后

面有间暗室，我即刻放你进去做活，把你锁在里头绝对安全。隔段时间我会亲自入内查看，并给你送些食水。等你做完，便放你出来。”

何淑贞沉默了，书房里一片寂静。周靖媛站在窗外，仿佛都能听到屋内两人的心跳声。许久，老妇人轻捋了下垂落的白发，凄然一笑，问：“周大人，您……真的这么信得过淑贞吗？”

周梁昆怔了怔，走过去将手搭在何淑贞的肩上：“淑贞，你我当然是信得过的。你也尽管放心，生死簿一旦藏好了，今后再见天日的时候，还仍然要仰仗你的。”

周梁昆和何淑贞进了书房后面的暗室。周靖媛悄然离开窗边，匆匆往院外而去。她的头脑一片空白，自己也不知怎么地走回了闺房，这才扑倒在锦被上，任凭泪水肆意地流淌。

七月十五日，盂兰盆节。

从一早开始，洛阳的大街小巷就已热闹非凡。卯时刚过，狄仁杰就入宫参加由皇帝亲自主持的盂兰盆会去了。这个规矩自太宗大历元年起至今，随着尚佛风气在本朝的盛行，可谓年盛一年。每年的盂兰盆会在宫中都要设立内道场，巨幅的旗幡上书高祖以下的各帝圣位，由百官在梵乐声中迎拜入内。殿前的盂兰盆更是镏金镀彩，周围遍置蜡花果树，气派非凡。

狄忠牵着韩斌的小手，正沿着洛水往天津桥前走来。韩斌的左手挽着缰绳，小神马“炎风”溜溜达达也一路随行。今天过节，洛阳所有的主要街巷都会搭起法师座和施孤台，诸家佛寺前要供奉起盂兰盆和装饰繁盛的花树，并大做法事，官家更是在沿洛水的大街上每隔百步设下香案，由百姓布施新鲜果品和糕点，因此这一天连店铺都关门歇业，将街道出让给鬼。出发前，狄忠费了好些唾沫，想让韩斌明白，今天的大街上人潮涌动、拥挤不堪，根本没可能骑马，带上“炎风”也是累赘，可韩斌现在的脾气变得十分倔强，压根不理狄忠那一套。狄忠无奈，也着实心疼这孤苦伶仃的孩子，只好任他牵上“炎风”一起出门，只是不许他骑行。

就这样，两人边行边看，起初韩斌还闷闷不乐，但到底小孩心性，渐渐地就被眼前纷繁热闹的市景吸引住了，双眼活泛起来，脸上的愁云淡了不少。狄忠看在眼里，心中且怜且喜。游过了几家大寺院的盂兰盆会，又给韩斌买好了晚上要放的荷花灯，在人群的簇拥之下，他们不知不觉地来到洛水南岸。天津桥的西侧，耳边响起一阵叮咚的悦耳铃声，抬头望去，前方矗立着一座六层的砖石宝塔。狄忠挠头道：“这都到天觉寺了，斌儿，那座塔叫天音塔，上头可是跌死过人的。”

韩斌好奇地眨了眨眼睛，不由分说拖着狄忠便往天觉寺方向去。今日这天觉寺门前的法会更甚于他处，高高搭起的施孤台层层叠叠，足足有好几丈。施孤台上，全猪、全羊、鸡、鸭、鹅及各色糕点瓜果已经摆

了个盆满钵满，仍有大批百姓排着队送上布施的食物。身披袈裟的僧侣依次在每件祭品上插上红、蓝、绿三角纸旗，整座施孤台被打扮得五彩缤纷。

二人正看得起劲，耳边又是一阵敲锣打鼓，这才发现施孤台对面的空地上，还搭了座临时的戏台，一出“目连救母”的杂剧刚刚开演。戏台上，身形矫健的小生“目连”粉墨登场，甫一亮相便博得众人的齐声喝彩，看客越聚越多，很快就把戏台前挤了个水泄不通。韩斌牵着“炎风”过不去，只好由狄忠扶着，站在“炎风”的身上，抻长脖子远远地张望。

戏入高潮，佛祖指点“目连”，从今后要敬设盂兰盆供，奉养十方众僧，才能帮助母亲洗脱罪孽，脱离苦海，“目连”感激涕零。几个精彩的唱段后，“目连”手指着对面的施孤台，高声呐喊：“抢孤啦！”

犹如听到一声令下，看热闹的民众争前恐后地向施孤台拥去，若干身强力壮的棒小伙子更是突围而出，手忙脚乱地往施孤台上爬。韩斌看得有趣，呵呵笑起来，狄忠也很开心，大声解释道：“这是要吓走孤魂野鬼，怕他们在阳间流连，不肯回阴间去呢。谁若是抢到最上面那个红色的大面果，便可求得天觉寺的了尘大师给自己亡故的亲人做法事，是极大的功德哦！”

正说着，施孤台拥上越来越多的人，整座台子都开始左右摇摆，眼看着就要摇摇欲坠。正对面的戏台上，那个宣布抢孤开始的小生“目连”，一直叉着双手饶有兴致地观赏游戏，这时见那最上面的红面果被晃得就要落下，他突然从身边抽出一张硬弓，搭箭便射。箭如流星，带着哨音飞过众人的头顶，牢牢地插在红色面果上，小生大喝一声：“它是我的！”便纵身跃下戏台。

他的身势有种恢宏洒脱的气概，众人不自觉地听令让开。小生几步就来到施孤台下，恰好施孤台蓄势倾倒，那个红色面果自上坠落，小生稳稳地站着，只待囊中取物。却万没料到半路杀出个程咬金，刚被众人让开的小道上飞奔过来一匹火红色的小马，小生突觉一片眼花缭乱，定睛再看时，马上少年已将落下的面果牢牢抓在手中，打马朝天津桥南飞奔而去。

“嘿！”那小生气得直跺脚，大喊道，“我的马呢？”

“殿下，在这儿！”立即有差人牵过一匹威风凛凛的宝马良驹，小生翻身上马，紧跟着前面的小红马追下去，倏忽间就跑得不见踪影。天觉寺前，乱哄哄的人群中狄忠急得满头大汗，拼命喊着：“斌儿，斌儿，快回来啊！”他的叫声立即就被周围的喧闹彻底淹没了。

同一天在庭州，从早上开始南方的天山山麓就升起浓雾，直到午后仍历久不散，渐渐在整个庭州的上空罩起一层厚厚的雾霾，周遭变得极其闷热、浊气郁积，五步之外连人影都看不清。如此阴湿诡异的天气在

盛夏的庭州实在是绝无仅有，还真配得上“鬼节”这个日子。

正如裴素云所说的，庭州地属西北边陲，佛教并不兴盛，因此没有过盂兰盆节的习俗。虽然也有七月十五“鬼节”的说法，但百姓不过是在家中烧些纸钱、给祖宗牌位上点儿供品而已。庭州仅有的几个佛寺香火稀落，搞不了大规模的盂兰盆会，也就是寺内做做法事、摆点儿祭品应景。

然而今天，这个盂兰盆节的下午，在庭州城中最大的萨满神庙里，却意外地聚集了大批的庭州百姓，浓雾透过敞开的镀金大门涌入神庙，弥漫在他们的周围。高高筑起的圣坛顶上，那颗硕大的黄金五星神符，在白色的浓雾之后若隐若现。在这些往日里笃信萨满神教的百姓眼中，这辉煌灿烂的纯金五星，头一次失却了那神秘高超的力量，代之以难以言传的晦暗和压抑。

这些神色悲愤、面容憔悴的百姓，有胡有汉，有男有女，此刻都全神贯注地倾听圣坛前一个黄袍僧人的讲话。他们的脸上泪痕未干，丧儿的创痛正如利刃撕扯着他们的心，但如今他们的全部注意力都被黄袍人吸引住了，他们现在已经顾不上悲痛，因为复仇的渴望燃烧了他们的全部身心，恨哪，从来没有过的巨大仇恨，需要一个发泄的对象！

他们都是庭州城近些日子来走失小孩的百姓。连续多日的寻找毫无结果，庭州官府又百般推诿，不肯负责，早已令这些百姓心急如焚。再加市井流言纷纷，谣传孩子们被妖孽惑去做了牺牲，献了祭，如此恐怖的说法更是令这些百姓惶恐至极，却又无计可施。就这样度日如年地熬到今天早上，几乎又是彻夜难眠的人们刚刚打开自家的房门，就被门口的景象惊呆了！

门口的地上躺着他们丢失多日的孩子，在浓雾的遮掩下一时看不清楚状况，他们喊叫着扑上去抱起孩子，这才发现孩子的面孔如纸般苍白，纤细的睫毛垂落，原来鲜艳的小嘴唇紧紧抿着，但已不见一丝血色。大人们的心猛地冰凉，感觉怀里的小身体出奇轻，解开包裹着孩子的奇怪服饰，他们终于悲痛欲绝地看到，离家时还活蹦乱跳的孩子已流尽鲜血，成了一具干尸！

女人们恸哭、悲号直至晕厥。男人们圆睁着血红的眼睛，咬牙切齿，满腔的悲愤如沸水翻腾，而当他们发现孩子身下的地面上描画的五星神符时，更是震惊到了极点！庭州百姓对这萨满的神圣象征再熟悉不过，难道这一切恐怖、残忍、令人发指的罪行，真的是他们笃信了多年的萨满神教所为？

很快，有人在这些痛失幼儿的百姓中串联，说是孩子们被杀的真相，必须去城中最大的萨满神庙找寻。已经被悲痛和仇恨冲昏了头脑的人们二话没说就集结起来，流着泪捏紧拳头，纷纷赶往神庙。果然，此地已有人在恭候了。

假如放在平时，稍微有些理智的人都会觉得，整件事情太过蹊跷。当黄袍人站在圣坛前，信誓旦旦地指控裴素云，认定她就是这一系列杀童案的元凶时，如果有人站出来，质问黄袍人是如何发现这个秘密的，裴素云又为何要在抽光孩子的鲜血后，把他们的尸体送回到家门口，甚而画上个暴露自己身份的神符图案，黄袍人恐怕很难自圆其说。

但是，尽管整个过程策划得多有破绽，幕后之人却牢牢抓住了失子百姓的切肤之痛，此刻的人们哪里需要什么严密、合理的解释，他们所要的只是一个说法，一个悲痛的宣泄口，一个复仇的对象！

于是就在这座萨满神庙中，面对聚集起来的百姓，身披黄色袈裟的僧侣号称自己乃城南大运寺的住持，最近修法和占卜时，发现庭州城被邪祟的势力控制，有人在行使最恶毒残忍的巫术，目的是使死去之人复生。他告诉众人，据他的推算，裴素云就是这个巫术的主持者，她之所以这样做，就是为了让她前一阵子在沙陀碛中失踪的姘夫起死回生！

“真的是这样！”人群中有人跳出来附和了。这两天裴家附近的住户确实发现，裴家的小婢阿月儿忙忙碌碌，每天都要往屋外的河沟里倾倒好几盆血水；一个不知从哪里冒出来的突厥小伙子，跑进跑出地从市场买回药材和布匹等等物品；突骑施的乌质勒王子，每天午后都会来裴家小院待上好一阵子，面呈忧虑之色。种种迹象表明，裴家肯定藏有重病之人，多半就是那个裴素云通过巫术救活的姘夫！

黄袍人见众人越来越激愤，干瘪的脸上皱纹更深更密，一双阴鸷的小眼放出凶恶的光芒，他抬高声音道：“各位，裴素云为了让她自己的姘夫死而复生，竟令你们的孩子活生生被放血而死，其手段何其毒辣，简直是灭绝人伦！各位，你们说要不要向她讨还公道？”

“要！”众人齐声高呼，目眦欲裂。

黄袍人又道：“这裴素云是萨满女巫，有点儿法术，咱们去和她斗，还得做好充分的准备，不得莽撞！”

“这……”众人略一迟疑，又有人喊道，“法师，咱们就听您的号令，您让我们怎么办，我们就怎么办！”

黄袍人冷笑着反问：“我来领头没问题，只是你们怕不怕？”

众人悲戚连连：“我们的孩子死得这么惨，简直就是剜了我们的心头肉啊，我们什么都不怕，只要能报仇，就是与那女巫同归于尽，我们也认了！”

黄袍人点头：“据我算来，那女巫的姘夫虽然活过来了，但情况仍很危重，为了让他彻底好转，恐怕裴素云还要施更多的妖法，杀更多的孩子，就算不为了你们自己，为了庭州其他百姓，也绝不能让她再这样肆意妄为、残害无辜了！”

一席话将人们的复仇之火煽动到了顶点。大家再无丝毫犹豫，就要冲出神庙大门。黄袍人忙制止大家，说现在还未到时候，女巫是有法术的，擒杀她必须在黑夜之中，以烈火焚烧才能扼其命脉，令她完全丧失法力，乖乖伏诛！

覆盖庭州城的浓雾随着夜色降临，愈加厚重浓郁。整个城郭都被深重的黑霾压得窒息，刚过戌时，外面已是伸手不见五指。阿月儿忧心忡忡地打开院门，伸手去接阿威手中提的大陶罐，阿威朝她笑着摇了摇头，轻轻松松地将陶罐提进屋里，搁在桌上。阿月儿的脸微微有些泛红，自从阿威来了之后，他就揽下了每天傍晚去取冰镇酸奶的活，倒弄得阿月儿有些不好意思。

阿威走到榻前看了看，低声道："伊都干，我过来之前，王妃关照我今天晚饭后回乾门邸店一次，并且今天王子没时间过来，我要去通报下这里的状况，他惦记着呢。"

裴素云朝他微笑点头："嗯，你去吧。天气不好，多加小心。"

屋里只点了一支蜡烛，显得十分昏暗。虽然如此，裴素云仍侧着身子坐在榻边，小心地将烛光挡在自己的身后。

"阿母，外面好黑啊，有点儿吓人呢。"阿月儿从陶罐里头舀出一碗冰镇的酸奶，走到一边喂给正闷声不响和哈比比玩耍的安儿。看着安儿津津有味地吃着，阿月儿小声嘟囔："安儿这两天真奇了，一点儿都不闹，好像突然懂事了。"

听到这话，裴素云回头微笑："是啊，我一直都说安儿心里面比谁都明白的，他最知道谁对他好，也懂得应该对谁好。"昏黄的烛光在她疲倦的脸上跳跃，稍微紊乱的发丝贴在脸畔，但神色中焕发着一种从未有过的妩媚和恬然。阿月儿看得愣了愣，从陶罐里又盛了一小碗冰镇酸奶，端到榻边小声说："阿母，给……呃，他吃一些吧？"她直到现在都不知道该如何称呼袁从英，只好叫"他"。

裴素云接过酸奶，又悠悠叹了口气，将手中一直在摇的檀香木团扇递给阿月儿："别直接对着他，扇得轻一点儿。今天太闷热，我给他擦汗都来不及，这倒也罢了，就怕他喘不过气来……"她俯下身将嘴唇贴在袁从英的耳边，悄声说了几句话，便舀了一小勺酸奶，小心地送进他的嘴里。除了水之外，这种冰冻的食物是袁从英现在唯一能咽下去的。

阿月儿在一旁摇着扇子。袁从英来了这两天始终昏迷不醒，裴素云坚持亲自伺候他，连碰都不让旁人碰，杂务又有阿威帮忙，所以阿月儿的活其实并没有增加太多。此刻她看着女主人眼中闪烁的充沛爱意、温柔无比的动作，仿佛面对的是一个无价之宝，心中真是既同情酸涩，又隐隐有些羡慕。尤其让阿月儿纳闷的是，袁从英明明毫无知觉，裴素云却老在他的耳边说着什么，而有时候他好像还能听见似的……

正在胡思乱想着，门口响起急促的脚步声，紧接着就听到阿威略显慌张的声音：“伊都干，王子殿下来了。”

阿月儿一抬头，乌质勒阴沉着脸疾步而入，阿威跟在他身后。乌质勒直接走到榻前，裴素云朝他微微欠身：“王子殿下。”她也感到了乌质勒的异样，几乎本能地将手搁到袁从英的胸口。

乌质勒皱着眉头看了看，问：“他还是那样？”裴素云沉默着点点头。乌质勒长叹一声，直起身来侧耳倾听。

阿月儿觉得奇怪，也跟着竖起耳朵听了听。沉闷寂静的夜色中，远远的似乎真有某种动静，莫名地让人毛骨悚然。阿月儿不安地望向女主人，她的神情倒还镇定，只是更紧密地靠近那昏迷的人，要保护他似的。

乌质勒的脸上露出异常森严的表情：“伊都干，你必须立即离开此地。哦，当然还有从英、安儿、阿月儿，你们都要走……这里有危险！”

“危险？”裴素云惊问，“什么危险？为什么要立即离开？”

乌质勒的下颚绷得更紧，在昏暗的烛光下看去简直有些面目狰狞，他又听了听，暗夜中悚人的响动似乎又迫近了些，他生硬地说：“伊都干，没时间多解释了，只是乌质勒在庭州官府中的耳目向我密报，有心怀叵测之人散布谣言说伊都干施展妖术，残害了许多庭州的儿童，现在那些孩子的父母集结起来，要来向伊都干寻仇，很快就要到这里了！”

裴素云惊得瞪大了眼睛，一时说不出话来。乌质勒不再理会她，转头吩咐阿威：“门外停着两辆马车，你赶一辆，哈斯勒尔赶另一辆。阿月儿，你抱上安儿，跟阿威走！”

“王子殿下！”裴素云叫了一声，“我不明白，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我什么都没有做，为什么会有人这样陷害我？另外，即使有人被骗找上门来，我也可以解释清楚……”

“伊都干！”乌质勒真急了，瞪着她厉声喝道，“那些人听信谣言，对你恨之入骨，他们根本就不会给你机会解释，来了就要烧死你！烧死这里所有的人！”

看到裴素云还在犹豫，乌质勒一指窗外：“你听！你仔细听听！声音越来越近了！是浓雾遮住了火把的光亮，当然了，也让他们一路行来的速度减慢，因此你还有机会离开。不要再犹豫了，伊都干，难道……难道你打算让从英和安儿也一起遭殃吗？”

裴素云激灵灵打了个冷战，慢慢从榻边站起来。乌质勒俯身将袁从英背到背上，催促道：“伊都干，只拣最要紧的东西带上，来不及了！”裴素云茫然地环顾四周，将榻上枕边那个小银药盒抓在手中，便跟

着乌质勒走出去。

乌质勒小心地将袁从英在一辆马车中安顿好，裴素云站在车外，轻声发问：“王子殿下，我们……去哪里？”

“这……”乌质勒迟疑着道，“庭州城是绝对不能待了，你们先向西北方向去，避开来人，或者让哈斯勒尔去找片绿洲……”

裴素云打断他的话，问：“那些人会不会跟着找过去？况且，从英他、他现在必须安静地休养，绝不能再四处颠沛，否则……”

乌质勒怔了怔，随即跺脚：“管不了那么多了，先躲一时算一时吧！或者……”他突然看了眼裴素云，“伊都干有什么地方可以躲藏的吗？”

裴素云刚要开口说话，浓雾尽头一抹红光隐现峥嵘，伴随着更加清晰的杂乱人声，乌质勒神色一凛：“伊都干，上车吧！我到前面去挡一挡，你们快走，别再耽搁了！”话音未落，他已打开院门，阔步冲向巷口。

阿威跨在马车轴上，伸手便拉裴素云：“伊都干，快上来啊！”

裴素云挣脱他的手：“等等，我还要取样东西。”

“啊？”阿威急得脸都变色了，却见裴素云直往后院而去，阿威抓耳挠腮地朝巷子口方向望去，那团红光越来越浓。正在无计可施之际，总算又看见裴素云跑了过来，怀里抱着一只喵喵乱叫的黑猫。阿威简直气结，也来不及多说话，劈手搂住裴素云的纤腰，直接把她提上马车，塞进车篷里。两辆马车随即朝巷子的另一头狂奔而去。

浓雾弥漫的夜空中，根本看不到一丝星光。两辆马车简直是在摸着黑逃命，所幸哈斯勒尔对庭州还比较熟悉，照着乌质勒的吩咐直奔西北方向而去，很快就把那团红光抛在了无尽的夜雾之中。跑了一段时间，身后再无半点儿亮光和人声，裴素云探头出来问：“阿威，我们这是去哪里？”

阿威为难地道：“唔，其实我们也不知道该去哪里。王子殿下只说先出庭州城，要不找个树林什么的先待一宿。”

正说话间，马车忽然猛烈颠簸起来，原来他们跑上了一条碎石断木横杂的岔路。裴素云没防备给一下子晃进车内，险些栽在袁从英的身上。她连忙去握袁从英的手，发现他又是通体大汗，手却彻骨冰凉，裴素云的心顿时绞痛起来。她知道这样奔波对遍体鳞伤的他意味着什么，泪水瞬间便充溢了眼窝。她咬了咬嘴唇，终于下定决心，再度探头出去：“阿威，我知道一个地方可以去，我给你指路。”

二更已过，狄府正堂上依然灯火辉煌。狄仁杰今夜破天荒没有待在

书房，而是在正堂上来回踱步。一干家仆敛气垂首，侍立于正堂内外，他们很少看到老爷这样焦躁，都知道今天麻烦大了。

狄仁杰在宫中参加盂兰盆会，晚宴过后才回到府中。哪想到一回家就听到韩斌走失的消息，累了一天、心力交瘁的老大人急得几乎昏倒。狄忠早已满洛阳找了一个下午，压根连韩斌的影子都没找着，给狄仁杰报告消息时他急愧难当，几乎就要哭出来了。狄仁杰竭力定下心神，也让狄忠先少安毋躁，又派人将已回家的沈槐请过来，这才详细询问了当时的情况。

当听到那扮“目连”的小生骑马追韩斌而去，狄仁杰打断狄忠，思忖着问：“你说那小生的手下称他殿下？”

“嗯。”狄忠回忆道，“听上去是这么叫的。”

狄仁杰又问：“他骑的马如何？”

“很神骏的一匹白龙马，肯定是宝马良驹。”

狄仁杰双眉一耸：“难道是他？”

“啊？老爷，您说是谁？”

狄仁杰紧锁眉头，好似在自言自语：“假如真是他，那应该能追得上斌儿……只是不知道，对小斌儿来说，这究竟是福还是祸啊？”

抬起头，狄仁杰盯着狄忠问：“当时你有没有问问那些差人，他们家的这位殿下究竟是何许人也？”

狄忠连连摇头：“没、没想到。我当时光顾着去赶小斌儿……”

“你这小厮啊，还是如此毛糙！”

“可是老爷，那小生是何许人和我们找斌儿有什么关系呢？”

狄仁杰气得笑起来：“你也不想想，那小生骑的是宝马，很有可能追得上斌儿的‘炎风’，你多问句他的来历，不也多条线索？”

“哦！”狄忠这才醒悟，面红耳赤地垂下脑袋。

沈槐起先一直没说话，这时来解围道：“大人，您刚才说‘难道是他’，莫非大人心中已有推断？”

狄仁杰捋了捋长须，赞赏的目光轻轻落在沈槐的身上，颔首道：“嗯，沈槐，你想想，这京城之中年未及弱冠的青年王爷一共有多少？是不是掰着手指也能数过来呢？”

沈槐想了想，答道：“未及弱冠就封王的确实不多，应该能数得出来。”

“好，那么这些人中间会扮戏唱曲、能骑善射、身手不凡的又有几个呢？”

“这，就更少了……”沈槐低下头去，突然眼睛一亮，“大人，我知道您说的是谁了！”

狄忠忙问：“沈将军，是谁啊？”

狄仁杰也笑问：“是啊，沈将军，老夫我说的是谁啊？”

沈槐站起身来，向狄仁杰一抱拳：“大人，卑职请命去相王府走一趟，打听斌儿的行踪。”

狄仁杰脸上的赞许更甚，正要说话，门口家人匆忙来报：“老爷，斌儿回来了！”

大家又惊又喜，一齐往门口望去，就见一个身姿矫健的英俊少年昂首挺胸地走进来，身上还穿着“目连”的戏服，脸上的油彩倒是胡乱抹去了，跟在他身边的正是韩斌。韩斌一见狄仁杰，就扑到他的身前，狄仁杰一把将孩子搂住，轻叹道：“你这不听话的坏小子，大人爷爷该怎么教训你？”

韩斌扁了扁嘴低下头。狄仁杰拍一拍他的脑袋：“好啦，没出事就好。”

“国老，您的这个孙儿很厉害啊，在哪里学的骑术？那匹小红马太棒了，我在洛阳长安都没见过，打哪儿找来的呀？我也想去弄一匹！”

狄仁杰听到这一连串的问话，微笑地转向那少年：“临淄王，老夫还要先谢谢你把这小子给送回来。你看，我这儿正急得抓耳挠腮呢。”

李隆基潇洒地一摆手：“国老太客气了。再说您老人家会抓耳挠腮？我方才在门外都听见了，神探大人正在排线索，都打算找到我爹府上去了。您这胸有成竹的，我还是自己送上门来吧！”

狄仁杰拊掌大乐，擦着眼泪道：“后生可畏，后生可畏啊。”

李隆基也笑了，指着韩斌道：“这小子一人一马跑得跟风似的，我赶他直接就赶到洛阳城外头去了。等好不容易逮住他，问他什么都不肯吭声，最后看天晚了，我就打算把他带回相王府，结果还是那小红马自己往这里来了。嘿，没想到竟然是您狄大人的府上。国老，您这孙儿叫什么名字？他也不肯说。”

狄仁杰收起笑容，神色变得黯然：“临淄王，这孩子并不是老夫的孙

儿，他叫斌儿，是老夫收留的一个孤儿。因为接连失去至亲，受了很大的刺激，所以总不肯开口说话。”

“哦。”李隆基皱起眉头，又瞅了瞅韩斌，点头道，“难怪，我说他怎么怪怪的。唉，真可怜……”

正说着，屋外传来二更的梆声。李隆基猛地敲了下脑袋：“糟糕，这么晚了。国老，我得告辞了。”

狄仁杰点头：“好，不敢久留临淄王。沈槐，替我送送临淄王。”

李隆基又狡黠一笑，道：“国老，今天这小子害得我没能请教了尘大师的禅机，下回您得替我引见。”

狄仁杰笑容可掬：“只要老夫能帮得上忙，一定效力。”

李隆基看看韩斌：“还有……国老，斌儿的骑术很不错啊，他的马也很棒，隆基的马球队还缺人呢，国老舍不舍得让斌儿和我们一块儿玩？”

“这……”狄仁杰倒有些意外。

李隆基笑道：“国老您慢慢琢磨，此事不着急，我走了！国老多保重！”

沈槐叫道：“临淄王殿下，卑职送你。”说罢，便急忙跟了出去。

狄忠领着众家人退了下去，狄仁杰坐在突然安静下来的堂上，一时有些恍惚。他觉得韩斌在扯自己的衣袖，低下头看，孩子的手里捧着个红色的大面果。狄仁杰恍然大悟，酸楚地点头：“大人爷爷明白，你抢下这面果是想做法事，为……”他没有再往下说，沉默片刻，抬手指了指狄忠带回来的荷花灯，“斌儿，这样吧，大人爷爷带你去放灯。”

从狄府的后门出去，走不远便是洛水向南而下的支流。一老一小的身影踟蹰而行，停在水边。韩斌将点起的荷花灯放入水中，早过了放灯的时间，整条黑黢黢的河水上，只有这一盏微弱的红光，悠悠荡荡地往前漂去。狄仁杰把韩斌搂在怀中，感到他的肩头因为抽泣而抖动。红光在狄仁杰的眼中渐渐晕开，他喃喃着：“归来吧……”

凌晨时分，在庭州城西北的密林中仓皇奔驰了一夜的两辆马车，终于停在了一片崇山峻岭的暗影之下。阿威和哈斯勒尔跳下车，往前方望去，不由齐齐倒吸了口凉气。他们都万万没有想到，裴素云竟将马车指示到了布川沼泽！

这里，是一大片密密匝匝的树林尽头。从此地往西不远处，就是一望无垠的沙陀碛，往北，则是泥潭遍布的泽地，泽地背后是一直延伸进入东突厥的金山山脉。在他们身后的天际远端，黎明的微光正穿透渐渐

稀薄的迷雾，投射在眼前这片死寂的荒原上。除了来时那一条泥泞弯曲的羊肠小道，站在这里四顾茫茫，眼前就是一大片突突冒泡的泥沼地，无边无际一眼望不到尽头。这里，就是在庭州乃至整个西域都闻之丧胆的布川沼泽，传说中的死亡之谷。

暗夜重雾在这里被清晨稀薄的微霾所取代。布川沼泽的上空，更有细细的一层烟气，袅袅地自密密麻麻的芦苇丛中升起，凝结盘桓。依稀可见深灰色的泥潭中，墨绿色的苍蕨如疮疤样斑驳点缀，枯树萎败的枝条垂落在看似坚实的泥地上，突然小小的气泡“噼啪”破开，原来竟是深不见底的沼泽。淤泥悠悠晃动，再看时，不知是什么动物的森森白骨，悄然浮现。

真静啊，但这寂静与沙陀碛那样大漠里的寂静又是迥异。沙陀碛里固然有黄沙遍野不见绿洲的绝地，但天苍苍野茫茫间，仍有与天地共生的豪迈气魄。因此在沙陀碛里，即便面临绝境、濒临死亡，人反而会生发出归返自然的平静和安然。而在这里，布川沼泽却分明是世上最阴森可怖的地方，到处都是准备吞噬生命的陷阱，阴险而叵测，最可怕的是，这里的死亡不见天日，直下地狱。

哈斯勒尔和阿威只觉脖子根下面都冒出凉气来，西域人都知道，布川沼泽横亘在庭州与东突厥金山山麓之间，历来无人涉足，只因从没听说有人能活着经过此地。从东突厥到大周的数条路径，有通畅也有险峻，却从来没人敢打布川沼泽的主意。那么今天，裴素云怎么会将大家引到了这里，她想干什么？

他二人还没开口，裴素云已经下了马车。她沉默地跨前两步，站在沼泽的边缘举起手。二人诧异地看到，她从手中垂下一块绢帕，没有风，绢帕纹丝不动。她静待片刻，缓缓收起绢帕，这才朝二人转过身来，神色安然地道：“把马车赶进去，我们要过布川沼泽。”

阿威和哈斯勒尔差点儿把魂灵吓掉。裴素云对他们的惊惧视而不见，返回车内抱出黑猫，放在地上，轻轻抚摸它的脑袋：“给哈比比系上绳索，我们只要跟着它，就能平安穿过沼泽。”

“这……”

裴素云瞥了瞥圆瞪着自己的四只眼睛，疲倦地微笑了，轻声道：“放心吧，就是我自己想寻死，也决不会害了安儿，还有他……”她回头望向两辆马车，迷离的双眸变得清亮润泽，粉色霞彩映染了苍白的双颊。

阿威稍一迟疑，便机灵地将长长的马缰绳绕在了哈比比的身上。哈比比“喵喵”地叫起来，裴素云面向灰暗阴惨的布川沼泽，从容而立，语调平稳地解释：“布川沼泽中生有一种特殊的草，贴着地面生出小小的草芽，混在泥潭蕨类之间很难找到。但是此草的根须深达地下数丈，凡此草生长的地方必是坚固可行的泥地，而非淤泥，因此循着此草就能顺利通过布川沼泽。”笑容飞上她的面孔，令这张憔悴的脸突然变得光彩照

人。

裴素云指了指被缠了绳索、正在郁闷地原地转圈的哈比比："哈比比出身的这种猫族，天生就有找出这种草的本领，一旦进入沼泽，为了求生，它们自己就会找到出路。所以，我们只要跟着哈比比走，就行了。"

"可是……"阿威和哈斯勒尔面面相觑。最后还是阿威和裴素云熟一些，壮起胆子发问："伊都干，就算哈比比能领着我们平安通过布川沼泽，过去之后到底是什么地方啊？会不会已经是东突厥境内了？我们、我们这几个人到了那里又该怎么办？"

几缕更加绚烂的朝霞刺破薄雾，给深灰阴冷的沼泽罩上一层亮金色的纱笼。裴素云深吸口气，仿佛是在喃喃自语："沼泽的那一端，就是弓曳。"

"弓曳！"两个突厥男人一起惊呼失声，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

裴素云温柔地点头，微笑道："是的，就是弓曳。而且我们必须抓紧时间。因为沼泽东部和西部的空气都有毒，一旦刮起风把毒气送到这里，就算是有哈比比领路，我们也一样会倒毙于沼泽中。可是，神明庇护我们，今天一整天都不会有风。"

阿威一手挽着哈比比，一手牵着马走在队伍的最前列。哈斯勒尔也下地牵马，亦步亦趋地跟着前面的马车。两辆马车缓缓地进入布川沼泽死一般的沉寂中。裴素云坐在车内，并不向外张望，此刻她没有丝毫的紧张或者惶恐，内心只有最深沉的信念，她闭上眼睛在心中默默祷祝："爹、娘，十年之后，女儿终于又要来看你们了。这一次来，女儿还带上了你们的外孙，和……女儿这一生中最爱的人。多好啊，女儿终于找到他了，现在就把他带去见你们，爹、娘，还有祖父、祖母、曾祖父、曾祖母……求你们的在天之灵保佑素云，保佑我们平安到达你们的面前！"

"弓……曳……"

裴素云猛地睁开眼睛，她听见了什么，是谁在说话？那样微弱无力，却令她魂魄俱乱。裴素云伸手按住乱跳的胸口，鼓起全部的勇气望过去，便立即在那对清澈平静的目光中失去了所有力量。她一把抓起袁从英的手，将它贴牢在自己泪水肆溢的面孔上，语无伦次地说着："你醒了……你总算醒了……"

袁从英没有再说话。最初的狂喜过去，裴素云方才意识到他的沉默，还是一如既往的镇定、温和，帮助她安定下来。裴素云松开紧攥着的手，感觉到他在缓缓积聚力量。终于，他的手轻轻抚上她的面颊，裴素云的泪水落下来，滴在他的手背上。她看见他又在翕动嘴唇，连忙俯下身去，将耳朵靠在他的唇边，听到那勉力发出的低哑声音："我、我们……去……哪儿？弓……"

裴素云含泪微笑："都这样了，还是那么精，都让你给听到了。是的，我们要去弓曳，那里……"她哽咽了，定定神方能继续说下去，"那里是世上最美丽的地方，是一处人间仙境。"看到袁从英目光中隐现的困惑，裴素云轻抚他的额头，"真的，那里有世上最圣洁的雪山和最澄净的湖水，与世隔绝、宁静安详，在那里任何人都不能再打搅我们，你可以好好休息，我也可以……好好照顾你。"说到这里，她自己也没有预料地脸上发赤起来，只好把头埋到他的胸前。

安静了一小会儿，低哑的声音又艰难地响起来："别……别人？"

"啊！"裴素云从腾云驾雾般的恍惚中清醒过来，连忙直起身，尽量有条有理地说，"你别急，我慢慢说给你听。今天，是七月十五，啊，十六日了。从你离开刺史府去伊柏泰，已经过去了一个多月。这段时间里面，发生了许许多多的事情。陇右道的战事结束了，大周全胜，东突厥大败，庭州安然无恙。安抚使狄仁杰大人来过了，解了庭州疫病之危，他老人家已经奉旨回朝……哦，还带走了小斌儿。对了，狄景晖获得赦免，几天前也回洛阳去了，他是和蒙丹一起回去的。"她长长地舒了口气，"你放心吧，一切都过去了，一切都很好。"

袁从英微微点头，疲惫地合上眼睛。少顷又睁开，裴素云凝神细听，他问的是："安儿……"滚烫的泪水如决堤之洪，再也控制不住，裴素云握住他的手拼命亲吻着，泣不成声地说："安儿，他也很好……就在后面的马车里。是斌儿、斌儿把他带回去的……"

沈槐将李隆基一直送到尚贤坊口，这才转回来。他策马缓步来到狄府门前时，犹豫了一下。本来狄仁杰已经关照他今晚不必在值，他也已经回到沈珺的小院，但方才发生的事情让他有了些新的想法。沈槐突然决定，今夜还是留住狄府。

走进自己的房间，屋里一片漆黑，沈槐站在屋子中央，并没有点起蜡烛。他静立片刻，眼睛慢慢习惯了黑暗，一片清冷的月光透过窗纸，虚幻、凄凉，仿佛传递着来自幽冥的信息。沈槐的脸上浮起淡淡的笑意，他忍受这间屋子很久了，每一个住在这里的夜晚他都觉得沉重而压抑，但是他强迫自己一定要坚持下去。此刻，沈槐终于有了如释重负的感觉，压在他心头的重枷如泡沫般粉碎，回首再望时，原来那人的影响并非像当初所想象的那样坚不可摧。

实际上，沈槐在庭州时，就已知道袁从英凶多吉少，多半不可能生还了。但他也知道，狄仁杰一直抱着渺茫的希望，始终不肯接受这个结果。沈槐不着急，这么多时间都等下来了，况且他非常了解狄仁杰对于将来的焦虑，他沈槐不怕再耗得更久，可狄仁杰已经耗不起了。

沈槐想，今天这个盂兰盆节，应该会让狄仁杰下定决心的。

他没有想错。三更才过，门上响起了轻轻的敲门声。沈槐从椅子上一跃而起，冲过去打开房门，门口是老宰相稍有些窘迫的脸："啊，沈

槐？你今天怎么没有回家去住？”

沈槐的心中涌起真切的同情，温言道：“卑职怕您有什么吩咐，所以……送完临淄王就直接回来了。”

狄仁杰咳了一声：“老夫，呃……今晚有些心绪不宁，到这里来走走。”沈槐伸手相搀，两人慢慢步入室内，同时停下脚步，狄仁杰缓缓地环顾四周，发出一声无限惆怅的叹息。沈槐紧张地思索了一下，还是决定跨出至关重要的一步，于是他小心翼翼地问：“大人，您是想从英兄了吧？”

狄仁杰明显地怔了怔，片刻，才艰难地挤出一个苦涩的微笑：“逝者已矣，希望他能安息吧。”

沈槐低头不语，狄仁杰慈祥的目光在他身上停驻良久，抬手拍了拍他的肩膀：“这些天老夫一直在想，从英跟在我身边整整十年，最终还是捐躯于边关，虽说这也是他的心愿，但老夫总觉得有愧于他。若不是因为我，从英的命运应该不致如此坎坷。”顿了顿，他语重心长地道，“沈槐啊，老夫不愿在你的身上重蹈覆辙。”

“大人，您！”沈槐惊惧地瞪大眼睛。

狄仁杰对他安抚地笑了笑：“别急，别急。今夜老夫与你说说心里话……老夫已是风烛残年，恐怕时日无多了。而你正是年富力强，不应该在我这老朽身边消磨时日。”

“大人！”沈槐又失声叫起来。

狄仁杰拍了拍他的手臂：“你先听我说完。老夫不是要赶你走，只是想让你有个更广阔的天地，施展你的才能，当然，因你是老夫至为信任之人，老夫自然还要将心腹之事托付给你。只是不知道，你愿不愿意？”

沈槐嚅动着嘴唇，一时竟说不出话来。

狄仁杰轻叹一声：“你好好考虑，老夫绝不想让你为难。不论你的决定为何，老夫都会尽力保你一个好的前程。”

这注定是一个不眠之夜，回到书房很久，狄仁杰都无法平息自己的心潮。沈槐当然不会知道，就在还不算很久的过去，狄仁杰和袁从英也曾有过一个关于前途的谈话，正是这次谈话，将袁从英最终引上了远离之路。对于狄仁杰来说，今夜是如此相似，又是那样不同。这一刻他的心痛鲜明到了极处，只因那失去的再不复来。

原来这世上真的有仙境。

“哗啦，哗啦……”湖水轻柔地拍打着细密沙土铺就的湖岸，单调的

拍击声让周遭的宁静显得益发空灵、安详。在炎炎烈日下曝晒了整个夏季，清冽的湖水自顶至下暖意融融。从远处雪山之巅吹来的清风，挟带着夏末初秋的舒爽，刚刚拂过湖面，便沉入温润优柔的百顷碧水之中，再不见半分冰凉。

这水声在悠长深邃的梦境中一直伴随着他，让他备尝艰辛、历经磨难的身心得到从未有过的安宁。现在又是这水声，引导他从无尽的黑暗中苏醒过来。袁从英睁开眼睛，一缕金色的阳光从头顶的绿叶丛中轻盈跃下，在他模糊的视线中，幻化成一张闪着金光的妍丽面容，这面容让他感到如此亲密。他努力眨了眨眼睛，希望能更加看清这张脸上苦尽甘来、悲喜交加的绝美笑容。

“真巧，我刚想叫你呢，你就醒了。”裴素云端着个粗瓷碗坐到他的身边，碗里正冒着热气，一股香味扑鼻而来。袁从英所躺的是一张临时搭起的木榻，搁在一棵几人合抱的大树下，墨绿色的浓荫如顶，既遮去了刺眼的阳光，也挡住了北面高耸的雪山上吹来的冷风。往前几步，便是一片如镜面般平整的碧湖，清醇的湖水倒映着如洗的晴空，那透明纯粹的蓝，蓝到令人心惊。

“吃点儿东西吧。”裴素云将瓷碗搁在一旁的小木桌上，就要来扶袁从英。他却抬起手将她的胳膊挡开：“我自己来。”裴素云一怔，下意识地又把碗端起来，呆呆地看着他微蹙眉尖，一边吸气，一边咬牙撑起身子。试了好几次，袁从英总算费力坐好了，抬眼看到裴素云的样子，问：“你怎么了？又哭什么？”

裴素云低头拭去泪水，从碗中舀出汤来，送到袁从英的嘴边，勉强笑道：“这里没有牛羊，但是有鱼。你尝尝这鱼汤，比别处的更鲜美些……”

袁从英喝了一口，随即皱起眉头：“咸的。”

“啊？”裴素云不相信地收回汤勺，自己啜了一小口，“不咸啊？明明是甜的？”

再看袁从英，眼睛里闪动促狭的光芒：“掺了你的眼泪，所以咸了。”

“你！”裴素云狠狠地瞪了他一眼，重又把勺子送过去，“快喝吧。”看他老老实实地喝了几口，裴素云才轻声道，“说起眼泪，这镜池相传就是由草原女神的泪流成的，然而这湖水却是甜的。”

传说，草原女神爱上了天山之巅的雪域冰峰，万般求索而不得回应，后来草原女神终于决定，只要能天长地久地守候在他脚下，日日夜夜凝望他，便也满足了、安宁了、幸福了，所以她虽然流着泪，那泪水的滋味并不咸涩，却是欢喜而甘甜的。她的泪水流了千年万年，终成这泓碧水，名为镜池。

“镜池。”袁从英将目光投向那片引人沉沦的蓝，喃喃地问，“这名字也是传说中来的吗？”

裴素云轻吁口气：“当然不是。”她看了看袁从英，“你猜猜，这名字是何人所起？”

袁从英向后靠去，轻轻摇头：“这还用猜吗？裴冠。”

“你呀，真是什么都瞒不过你。”裴素云闪动着欣喜的眼神，倚到他的身边。

袁从英抬手抚弄她的头发，良久，才叹道：“我的女巫，你还有多少秘密，多少神奇？”

“没有了，所有的秘密，一切的一切，都交给你了。”

弓曳，是西域人自小便从长辈那里听说过的人间仙境，据说雪山碧湖构成了弓曳稀世罕见的美景。传说这里四季如春、山花终年烂漫、湖水甘甜如饴，有奇树仙果、丽鸟飞鱼，凡人只要能踏足此地，便是到了天堂，从此无病无灾，终生都将得到神灵的庇佑。但是，从来都没有人能够找到弓曳。于是大家认定，弓曳只存在于幻想中。

还是裴冠，这位才华横溢的冒险家、浪漫的探索者，在庭州的西北方向找到了这块梦中仙境。当他历经千难万险来到此地时，方才明白，这里绝伦的美景固然稀罕，但真正使弓曳成为传说的，是它被群山环抱，同时又被沼泽阻隔而遗世独存的环境。任何世间的纷扰都沾染不上这片净土，弓曳，是最纯洁的处子，在雪山和蓝天之下静默着，不向外遗漏一丝艳光。

因此对弓曳，裴冠没有像对伊柏泰那样制定出种种计划，他甚至一直都没有将这个秘密告诉儿孙。直到他心爱的女人离世而去，按照萨满的习俗，裴冠将爱人的遗体焚化，随后才带着儿子，怀抱盛着爱人骨灰的陶罐，走进森严的布川沼泽。

在镜池边，裴冠撒下爱人的骨灰，看着那随风飘扬的白尘缓缓落上湖面，顷刻便消逝在无尽的幽蓝之中，裴冠含泪微笑着，对一边哀哀哭泣的儿子说：“不要悲伤。人皆有死，死而能有这样的归宿，是可遇而不可求的幸运。我的孩子，今天你的娘亲已化入镜池，明天你也要把我送到这里来与她团圆。再以后，让你的孩子也把你和你的女人送来，我们一家世世代代便在这弓曳仙境永聚不散。”

自那以后，裴素云的祖父、祖母乃至父亲、母亲，都以同样的方式化入这片湛蓝。裴素云最后一次来到这里，就是十年前将裴梦鹤的骨灰送来。当年那个十七岁的少女捧着陶罐，在一个严酷的冬日孤身穿过布川沼泽，她在镜池边流了整夜的眼泪后便决然离去，以为再来的时候自己也将是被盛在陶罐中的一抔灰尘……这个秘密，被裴素云埋藏在心底

的最深处，不论蔺天机还是钱归南都不得而知。

故事说完了，耳边依旧只有湖水拍岸的声响。裴素云紧紧依偎在袁从英的胸前，许久都听不到他说话，抬头望去，惊讶地看到他眼中的一抹清光。裴素云连忙直起身，柔声问："呀，你怎么了？哪里难受吗？"

袁从英将脸侧了侧，道："死而能有这样的归宿……我想过无数次死，但从来不敢奢望一个归宿。"他转回目光，声音重新变得十分平静，"大概就是这个原因，我总是不甘心就这么死了。"

他的话让裴素云又是一阵心痛，她竭力克制才没有再次落泪，正自伤感，突然身边"喵呜"连连，哈比比在脚下声嘶力竭地叫起来。裴素云定睛一瞧，不禁哑然失笑。原来这阴险的黑猫盯上了搁在榻旁的鱼汤，想趁裴素云和袁从英谈话之际偷着尝鲜，鬼鬼祟祟地潜行到鱼汤边，刚伸出爪子，就被安儿一把揪住了猫尾巴。

裴素云笑着让安儿放开哈比比，抱着它坐回袁从英的身边。可那黑猫却在裴素云的怀里拼命挣扎。

袁从英微笑："放了它吧，它不喜欢我，因为我得罪过它。"

裴素云恍然大悟："对啊，我还在纳闷呢，它怎么老是离你远远的。"她松开手，哈比比果然一溜烟跑开去。裴素云冲着它的背影抿着嘴笑："这只坏猫，咱们第一次见面还是因为它呢。"

"这次也是靠它带路穿越布川沼泽。"袁从英沉思片刻，问道，"有一件事你还没告诉我。"

"唔，什么事？"

"我们为什么不待在庭州，而要来这个地方？"

"这……"裴素云的脸红了红，支吾道，"也没什么，这里无人打搅，我觉着能让你好好休养。"

"那也不必连夜赶路吧？"

裴素云低头不语。

袁从英注意地观察着她的神情，少顷，伸手将她揽入怀中："这里真好，是我这辈子待过最好的地方。"

两人沉默了一会儿，袁从英随意地问："哈比比如此重要，你就不怕万一它走失或者生老病死，再也无法穿越布川沼泽吗？"

裴素云轻笑："在给我们做酸奶的邻居大娘家里，养着一窝哈比比的儿女们，只是无人知道它们的关系罢了。其实过去哈比比闯了许多祸，

钱归南也问过我为什么不干脆把哈比比扔了，他怎么会知道，哈比比这么有用处。”

袁从英沉吟片刻，又问：“没有任何人知道你识得来弓曳的路吗？”

裴素云肯定地点头：“弓曳是传说中的仙境，没有人相信它存在于世间。当初曾祖父只是在探寻去东西突厥的秘径时，才发现这个地方的，也算是意外的收获。”

“去东西突厥的秘径？”

“嗯。”裴素云悠悠地道，“我听父亲对我说，在曾祖父的那个年代，北部的金山山脉里有许多纵横交错的小径，有的可以直达东突厥的石国，有的可以迂回到西突厥的碎叶，曾祖父曾经将这些路径全都详细地记录了下来。而所有的这些路径到了弓曳之后，就因为布川沼泽的阻隔而断，所以在大周这一侧从来无人知晓。不过……”

“不过什么？”

裴素云轻轻叹息了一声，视线投向北部连绵的雪山山脊：“后来曾祖父把所有的精力都投入了伊柏泰，又因为他想要把弓曳保留成我们家族的圣地，便把关于金山秘径的记录全部销毁了。这样进入弓曳就只有布川沼泽这一条路了。”

袁从英也顺着她的目光望向金山山脉，摇头道：“我不明白，难道东西突厥那一侧就再没有人发现过那些秘径？”

裴素云微倾下身，轻抚他的面颊：“你的问题怎么总是那么多？累了吗？歇一会儿吧……”

袁从英合上眼睛，周围再陷寂静，裴素云紧靠他躺下，感到他的身体在微微颤抖，有些担心地搂住他，柔声问：“伤口是不是很痛？”

袁从英没有回答，过了一会儿才道：“就是左腿痛得特别厉害，你帮我看看。”

裴素云忙掀开盖在他身上的薄被，仔细查看腿上的伤口，咬了咬嘴唇道：“箭伤倒还罢了，麻烦的是又被毒虫咬过……”她哽咽着说不下去。

袁从英睁开眼看看她，淡淡一笑：“你说，我会不会变成瘸子？”

裴素云惊道：“不会的，你瞎说什么！”

袁从英平静地道：“其实也没什么。我从来没怕过死，但曾经很担心自己会断手、断脚，成了残废什么的……不过，想多了也就不担心了，反正总能活下去。”他握住裴素云的手，“只要你不嫌弃我就行了……你

会嫌弃我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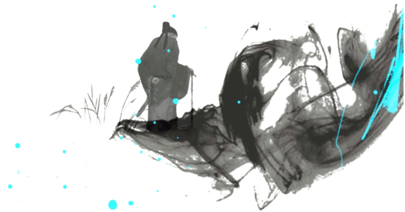
裴素云又是心痛又是着急，颤着声音：“我说不会就是不会的，你别再胡思乱想了！”

袁从英却全力攥牢她的手：“回答我，素云，我要你说给我听。”

裴素云浑身一震，这还是袁从英第一次这样称呼她，她定了定神，噙着泪水向他微笑：“我的亲人，不论怎样你都是我最亲的人……你、你受了多少苦啊……”她最后的话没有能够说完，因为他们的双唇紧紧贴在了一起，她的舌尖尝到了他的眼泪，很苦，但那淌下心底的泪又分明是甜的。

|第三章|

会 试



“哥，何大娘不见了。”沈槐刚走进家门，沈珺就急匆匆地迎上来，满脸忧虑的神情。

沈槐一愣，皱眉反问：“什么意思？什么叫不见了？”

沈珺轻轻叹息一声，伸手接过沈槐摘下的佩剑，低声解释：“哥，自打盂兰盆节前夜何大娘出门之后就再没回过家。起先我还想等等看，也许是她终于找到儿子就和儿子一起住了，可连着两三天都没见她回来，我就着慌了。无论如何，她也该回这里来取东西关照一声啊。恰好你从盂兰盆节后就一直住在宰相大人府上，也始终都没回过家，我怕打搅你干正事，也不敢去找你，只让杂役老丁出去找了找，可是……大海捞针似的，能去哪里找呢？唉，到今天都满五天了，何大娘依然是音讯皆无，哥……你说大娘会不会出什么事啊？”

沈槐阴沉着脸听完，冷笑一声道：“何大娘，何大娘，她到底算你哪门子大娘？阿珺，坦白跟你说，我一直觉得这个老妇人来历不明、行迹鬼祟，要不是看你孤身一人住在此处不妥当，有个老妇陪伴照料多少好些，我根本就不会容她留下。说什么找儿子，找了都快大半年了，既然还没找到，早就该打道回府。如今要是她真这么走了也好，反倒省了我赶她的麻烦。”

“哥……”沈珺讪讪地叫着，硬生生把后面的话都咽了回去。

沈槐站在院中略作思索，突然声色俱厉地问道：“阿珺，你检查过吗，家中有没有少什么物件？”

沈珺吓了一大跳，吞吞吐吐道：“我……我没想过，哥你是说？不、不会的……何大娘她……”

沈槐一扭头，直冲到何淑贞此前所住的西厢房前，一脚就把门踢开了。

屋内窗明几净，收拾得十分利落。东墙下的土炕上被褥铺得纹丝不乱，沈槐板着脸环顾四周，没看到什么可疑的状况，除了土炕，屋中只有一副桌椅和一口衣柜，衣柜并未挂锁。他走过去劈手便将柜门甩开。柜子里空荡荡的，只有几身老妇人的换洗衣服和一些绣样，沈槐面露厌恶之色，随手翻了翻，就扔了回去。

“这倒有些奇怪，”沈槐紧蹙双眉，喃喃自语，“似乎她原本没打算一

去不回。”

沈珺远远地站在门口，淡淡地道：“哥，何大娘肯定不是坏人，你太多心了。”

沈槐这才一愣，走回到沈珺身边，将手搭在她的肩上：“阿珺，我也是为了你的安全考虑。害人之心不可有，防人之心不可无嘛。你心里也清楚，咱们家那老爷子做了多少孽，谁知道会不会有什么贻害……”

沈珺垂首不语，沈槐搂着她的腰走回院中，深吸了一口清新的空气，道：“我至今还把老爷子年前运过来的那些东西藏在他处，就是为了以防万一。看看吧，假如这个何氏老妇真的再不出现，我倒是打算把那些东西再挪回这里来。”沈珺仰起脸，询问地望着沈槐。沈槐沉吟着又道，“那些东西倒真是值不少钱，但毕竟来路不正，我怕一旦见光的话会招来麻烦，再说暂时也用不上，还是收着吧，留待关键的时候再说。”

沈珺点了点头，语带悲戚地说：“盂兰盆节你没回家，我一个人给爹爹烧了纸……”沈槐紧绷着下颚不说话。沈珺迟疑了一下，还是注视着他道：“哥，爹爹过世已经半年了，至今还在咱家后头草草掩埋着，你、你究竟是怎么打算的？”

沈槐的脸色变得灰暗，咬牙切齿地道：“还能怎么打算？老爷子死得那么蹊跷，你以为我不想查个水落石出吗？你以为我就忍心让他一直在那荒郊野地里待着，连个上坟的人都没有？他、他到底还是我的……”

“哥！”沈珺一阵心酸，情不自禁地握住沈槐的手。

沈珺的抚慰让沈槐稍稍平静下来，他喟然叹息：“阿珺，自从我来洛阳当上这个宰相卫队长，在外人看来是一步登天，威风八面。可只有我自己心里最清楚，这大半年来的日子，我哪一天不是小心谨慎，步步为营……阿珺，你知道我心头的负担有多重吗？”

沈珺把他的手握得更紧了：“我知道，我知道的……哥，你太不容易了。”

这时两人已缓缓走入正房，沈槐回手关上房门，顺势便将沈珺搂入怀中，在她的耳边低语：“多亏了有你啊，阿珺，有你在身边，我才能有个地方可以尽享安逸，才能熬过这日日夜夜……阿珺，我该怎么报答你呢？”

“哥！我……你是知道的……”沈珺在他怀中发出低不可闻的声音。

沈槐轻抚她的秀发，脸上露出意味深长的笑容：“无论为了什么，我都不愿意舍弃你的，我要你一直留在我的身边。”

不知不觉，沈珺的眼里已噙上细微的泪花，两人紧拥着沉默片刻，

沈槐轻轻放开她，神态恢复往日的从容自信："老爷子的事情暂时还不着急，我原本最担心的是他过去的那些劣迹被人发现，影响到我身上，尤其是……哼，去年除夕去咱家的那几个人，都是极有心计的，我为此还真是胆战心惊了很长时间。不过现在看来，应该是彻底没问题了。"

"其实……其实我当初就觉得，肯定不会有问题的。"沈珺好不容易憋出这么句话。

沈槐挑起眉毛端详她，嘴角牵出一抹嘲讽的冷笑："阿珺，我知道你想说什么，梅迎春是好人，狄景晖是好人，袁从英更是好人，他们绝对不会为害于我，是不是？哼……在你的眼里，全天下的人都是好人！"

"哥……"沈珺的脸上一阵红一阵白，看上去相当窘迫。

沈槐轻轻托起她的面孔："阿珺啊，你真是太善良了。这世道人心的险恶远不是你想象的那样。不，我们不能依赖任何人的好心，我们所能靠的只有自己！"

看到沈珺愈显困惑的神情，沈槐露出踌躇满志的微笑："阿珺，我所说的彻底没问题，是到陇右道走了一趟的结果，并且收获之大更甚于我的期望，看来，我沈槐终于是要熬出头了。"顿了顿，他仿佛揭晓什么谜底似的，一字一句地道，"阿珺，袁从英死了，死在了庭州！"

"袁先生死了？"沈珺惊呼一声，"怎么、怎么会？"

沈槐哼道："什么怎么会？死了就死了呗，嗬，还死得不明不白，连狄仁杰都没办法替他邀个身后的追荣，说起来还真是挺凄惨的。"

沈珺的脸色变得很苍白，紧盯着沈槐便问："哥，你在陇右道的时候就知道了吧？可你、你为什么等了这么久才告诉我？"

沈槐神色一凛，反问："怎么？他的死活和你有关系吗？我为什么要一回来就告诉你？"

沈珺被他逼问得垂下双眸，咬着嘴唇低语："既然……没关系，你现在也不必告诉我。"

她的反应倒让沈槐颇为意外，看了她好几眼，才略带尴尬地问："阿珺，你不会是真生气了吧？为一个毫不相干的外人，至于吗？"

沈珺这才抬起头来，对沈槐勉强一笑："是我不好……这太突然了。哥，你接着往下说。"

沈槐也不好再计较，伸手把沈珺搂在怀中，慢吞吞地道："阿珺你知道，袁从英被贬戍边，我才得到机会来当这个宰相卫队长。但那袁从英是狄仁杰的心腹，两人相处十年，彼此的感情和信任牢不可破，我又怎

可能轻易取代袁从英在狄仁杰心中的位置？因此狄仁杰对我一直都有种种猜忌和顾虑，这半年多来我的日子其实很不好过，这些我从未向你明言，你又怎知还有这样一层内情。”沈珺轻抚着沈槐的胸膛，兀自无言。

少顷，沈槐继续道：“陇右战事，狄仁杰这古稀老人还亲赴前线，咳，我这一路随行也是感触万千，难以尽述。有时候真不知道自己的心里，对这位大人是怨还是敬……不说也罢！总算天佑我也，陇右大胜，我作为狄大人的随行将官，也沾光获功不说，袁从英这一死，让狄大人彻底断了念想，他对我的态度，自那以后才有了天翻地覆的变化！”

沈珺讷讷地问：“什么天翻地覆的变化？”

沈槐将她扶直坐好，双手拢住她的肩膀，两眼放出无比兴奋的光芒：“阿珺，盂兰盆节之后这些天我滞留狄府不归，就是因为狄大人夜夜都与我推心置腹地交谈，把他对于大周天下的全部观感和判断向我和盘托出，这表明，他已经将我作为他真正的心腹来看待了。”

沈珺含糊应了一声，还未开口，沈槐又迫不及待地往下说了：“最最重要的是，阿珺，狄大人对我说，他要帮我在禁军中谋个郎将的位置！”

“禁军？”沈珺有点儿迷糊地问，“哥，你原来不就是羽林卫吗？再说，你不当狄大人的卫队长了吗？”

沈槐讥讽地笑起来：“阿珺，说起这些来你就糊涂了是吧？呵呵，羽林卫确是天子亲率，上层军官都是最得皇帝亲信的皇亲国戚，我沈槐一没出身二没背景，当初在羽林卫里只不过是个无名小卒，长期不得重用，否则我也不会去了并州……唉，往事就不提了。可是阿珺，今天我再入羽林卫，情况就大不一样了。今天我已是四品的千牛卫中郎将，为狄国老当过卫队长，在陇右道战事中也立了功，再加狄国老不遗余力的举荐，所以我想，这次我若是调任羽林卫成功，至少也是个中郎将！”

沈珺听得愣愣的，她对这些事情实在没什么感觉，眼里心里只有沈槐那张眉飞色舞、激动得有些变形的脸，她费力地想了又想，才问出一句：“可是哥，你现在不也是中郎将吗？这个……有什么区别吗？”

沈槐无奈地看看她，长叹一口气：“你呀，和你说这些真是对牛弹琴……”不过他的心情太好，满肚子的话止不住地往外冒，“虽说官品没有变化，但是手中的权力有着天壤之别！给狄大人当卫队长，不过就是管管那些侍卫，有职无权空挂个好听的名头罢了，可羽林卫的中郎将负责的是皇城的宿卫、天子的安危，可谓举足轻重，其权势和威慑，比其他各卫的大将军都有过之而无不及！这些还在其次，最最关键的是……”说到这里，沈槐猛然停下来，似乎自己也被这突如其来的想法震惊了。

时值午后，僻静的小院周围基本没有行人经过，偶尔几声犬吠带来市井生活的气息，夏季正在悄悄离去，骄阳映照下的庭院依旧炎热，屋

内的青砖地踩上去却已经凉意森森。沈槐沉默片刻，站起来走到门前，注意地看了看空无一人的小小院落，转回身面对沈珺，逆光暗影让他原本端正的面孔看上去有些扭曲。

再度开口时，沈槐的声音变得干涩冰冷，让他不再像个被激情所鼓舞的年轻人，反而更像一个老谋深算的阴谋家。

“阿珺，你知道咱家老爷子对我所寄予的厚望，他不遗余力地敛财，并不是为了他自己的享受，而全是为了我能有朝一日飞黄腾达、光宗耀祖。他总说自己早就是半个死人，这辈子已经完了，因此他把全部的希望都寄托在了我的身上……然而，你也知道，我却是始终不赞成他那些不择手段的做法的。过去我一直认为，身为大丈夫，应该有自己为人处世的准则，不忠不义的事情，即使能够带来极大的好处，都绝不能去做。因此老爷子为助我谋取前程所准备的种种方便，我统统不屑一顾，何时又曾动过心？我习武从军，十几岁起就背井离乡，虽不能说受了千般万般的苦，但也是步步艰辛，可最终我得到了什么？在羽林卫的那段日子让我看穿了官场的黑暗，方知忠孝节义全是骗人的鬼话，世人所追逐的无非是权和利，为之屈服的也无非是权和利，这才明白自己过去是多么迂腐、可笑！果然，当我痛下决心去并州赌一把以后，我就真的得到了千载难逢的机遇，在仕途之上向前跨了一大步。这大半年来，我看得更高更广更深，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迫近大周权力的核心……”

沈槐又一次停下，闪着锐光的双目紧盯在沈珺的脸上，竟令她心悸气短、寒意丛生，但沈槐丝毫没有注意到她的慌乱，实际上他早已对沈珺视若无物，难以扼制的强烈欲望牵引着沈槐的视线，穿透拘束狭小的空间，投射在庞大而虚无的目标之上。

“现在我完全认定，老爷子是对的。这根本就是个尔虞我诈、恃强凌弱的世界！你知道狄大人为何突然对我如此信任吗？”

“我……不知道……”

沈槐表示宽容地摇了摇头，继续在自己的思绪里驰骋：“我一向的表现固然是重要的原因，但真正促使他下决心的，还是局势的紧迫。狄仁杰已年逾古稀，不可能不考虑自己身后的安排。他自诩以天下为先，虽对当今圣上竭尽效忠之能事，但也从未忘记过要恢复李唐神器。而今的朝堂之上，人人称颂狄公桃李满天下，其实就是他遍植党羽，在各部的重要位置均安插了自己人，所图的不过是在当今圣上龙驭上宾之后，这些人可以力保太子顺利登基，从而将江山交回到李姓手中。但是，在他的布局之中，还缺少若干关键的环节，尤其是在至为重要的禁军里，尚未形成足够的掌控。反而由于武家和二张近年来的得势，禁军统领的层面上各方人物混杂，若真到了那千钧一发的时刻，恐怕无人能够一举定乾坤，而这，恰恰是狄仁杰现下最大的忧虑！哼，我知道他曾经寄希望于袁从英，但是他失算了……到了今天，他已经来不及再多花时间去物色更加合适的人选，所以他才不得不选择了我！阿珺，你知道这意味着

什么吗？”

“啊？”沈珺本来听得神思昏乱，让沈槐这么突然一问，惊得几乎从榻上跳起来，勉强定了定神，方期期艾艾地道，“哥，你说的这些我、我也听不全懂，只是……”她抬起头时，双眸已莹莹湿润，“我听出你要去担当的是特别大的责任，并且也是特别凶险的……哥，我……”

沈槐心中一动，这份至柔至真的情愫像一缕清风，暂时让他脱离出权力那冷酷黑暗的漩涡，他不由自主地来到沈珺跟前，将她苍白的脸贴在自己的胸前：“阿珺，不要担心，我明白你对我的好，只是生为男儿，总要有些抱负，才不辜负了这堂堂七尺之躯。我沈槐绝不甘于平庸，要做就做惊天动地的大事业，要夺就夺那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权柄，非如此，不足以告慰老人家九泉之下的冤魂！”

沈珺喃喃：“哥，你所说所做的都有道理，可阿珺不求别的，只求你能平安。那狄大人，他既要委你这样的重任，也一定、一定是给你想好了保全自己的法子吧？”

沈槐愣了愣，旋即冷笑：“阿珺，这个问题你倒是问得很好，很切中要害。”

沈珺局促而又迫切地注视着他，似乎是要从他的脸上寻到那份心安、那份慰藉，然而……她注定是要失望了。

沈槐思考了片刻，再开口时他的语调里剥离了所有的情感，变得出奇平淡，仿佛在陈述一件与自己全然无关的事情：“狄大人是不会为我考虑后路的，他要顾及的是大周社稷、天下苍生，与这些相比，小小一个卫队长的生死荣辱算得了什么，根本无足挂齿。不仅仅是我，那些由他一手提拔起来，口口声声尊称他为恩师的官员们，他真的放在心上吗？无他，不过是一些棋子罢了。假使不是看穿看透了这一切，袁从英又怎么会毅然离他而去？说起来，狄大人还真不能算是个无情之人，只是在这朝堂之上，人人都身不由己……更何况，大人他也并没有强迫任何人，他给出的条件是多少人求之不得的，为此而付出代价，其实很公平。只是，那后路……就得自己给自己留了。”

沈珺又低下了头。不知道为什么，她觉得自己的心正在渐渐变冷、变空，并不是她对沈槐的爱产生了任何变化，这爱是永远不会变的，从生而起、至死不渝。但她分明看见，在自己所爱的人身边，那越来越浓重的黑雾，吸走了所有的光明，连这个她自小就熟识爱慕的形象，也变得模糊不清、难以辨别……只有恐惧，越来越深重的恐惧，像一个巨大的黯色牢笼，将他和她紧紧地绑缚，压迫得她无法呼吸。

“……狄仁杰力图把我安排在禁军统领的位置上，当然是希望我能在关键时刻出力扶助太子，但是，当今之朝堂，觊觎皇位的有李、有武，甚至还有张，这几方势均力敌，很难说最后鹿死谁手，到时候少不了有一番血肉厮杀。假如我秉承狄仁杰的意愿，一门心思辅佐李唐，太子顺

利登基也就罢了，万一武姓，甚至那两个惺惺作态、半男不女的张氏兄弟篡取了皇位，我必定要被作为李姓党羽而剪除，绝对不得好死。可是，假如我不死保太子，那么我这个禁军统帅，对所有势力都将是不可或缺、不容忽视的。我在他们的殊死搏斗中反能审时度势、待价而沽，不仅为自己谋求到最大的利益，还能全身而退、毫发无伤。阿珺你说，我为什么不做一个聪明人呢？

“假如袁从英早想明白这一点，他也不会落到这样悲惨的下场。当然，有了他的前车之鉴，我要还像他那样犯傻，就真是愚不可及了。再说……阿珺，我还有你呢，就算是不为了我自己，想到你，我也断不愿为了狄仁杰那老家伙肝脑涂地，他还能再活几年？阿珺，你我的好日子还长着呢……”

沈槐终于结束了他的长篇大论，换上一副亲昵温情的面目，坐回到沈珺的身旁。他把额头轻轻贴在沈珺的耳边，低声问：“阿珺，你赞成我的想法吗？你明白我的这一片苦心吗？”

沈珺只觉心中一股说不出的酸涩难忍，喃喃道：“哥，你做什么我都赞成的，其实你不必为了我……都是我、我拖累你了。”

沈槐宽宏大量地笑起来：“傻丫头，说的什么乱七八糟的话。你再等等，等到我飞黄腾达的那一天，我定要让你过上最显贵的日子。到时候，咱也让那些说你土气的人瞧瞧，我家阿珺有多么气派多么高贵！”

若不是院门外传来小心翼翼的敲击声，沈槐最后的这几句话，大概真的会让沈珺无地自容。沈槐警惕地一把将搁在榻上的佩剑抓在手里，这才听到门外千牛卫压低的声音：“沈将军，我们奉国老之命来请您过去。”

“你们且在外头稍候，本将马上过来。”沈槐朝外招呼了一声，沈珺已替他取来甲胄，帮着他穿戴齐整，又轻声问：“今天还回来睡吗？”

沈槐不在意地道：“不一定了，这些天我还是想在狄府多待待，呵呵……”

沈珺点了点头，从枕边取出一个荷包，塞在沈槐的手里：“前几天去寺院里给你请了个护身符，你带着吧。荷包也是我新绣的……”这回她没有提绣荷包所用的退晕绣，是她新近从何淑贞那里学会的。

沈槐笑着接过荷包，放在鼻子底下嗅了嗅，随口赞了句：“嗯，不错。”就揣入怀中。两人并肩穿过小院，站在院门口，沈槐突然皱起眉头，自语道：“那老妇人一走，就剩你一个人在这里住了，我又不常回来，甚为不妥。”

沈珺忙道：“还有杂役老丁……”

沈槐的眉头皱得更紧：“可他白天才来，晚上怎么办？”

沈槐想了想，又朝紧闭的院门望一眼，神色坦然起来：“这样吧，阿珺，从今天开始我每夜安排两个千牛卫来这里值守，你不用多管他们，只要让他们待在西厢房就行了。”

“这……”沈珺有些蒙了，“哥，你这是干什么？这样行吗？”

沈槐道：“怎么不行。我管的人我就可以差遣，你放心，我会特别关照他们，他们都对我毕恭毕敬的，绝对不敢造次。再说，让你一个人住在这里我也实在不放心，谁知道那老婆子到底是什么来路，还是多加防范为好。”

沈珺无奈地点了点头，又问道：“哥，你用狄大人的侍卫来给我看门，狄大人知道了……”

沈槐轻哼一声：“我这就去告诉他，没什么大不了的。如今他拉拢我还来不及，又能乘机做好人，必然百个应承。我也正好再试一试他对我的态度。”

沈槐走了，沈珺精疲力竭地呆立在院中，仿佛刚刚的谈话耗光了她全部的气血。愣了好久，直到太阳渐渐西沉，她才缓缓来到西厢房前，望着空落落的屋子，沈珺在心中默念着：“何大娘，但愿你是找到了儿子，一切安好吧，没事儿就不要再回这里了……”

还有一件事沈珺没有告诉沈槐，何淑贞虽然走得匆忙，连换洗衣服都没来得及带走，但那卷漂亮奇异的地毯却不见了。尤其让沈珺疑虑不安的是，她终于想起来在哪里看到过相似的地毯，那就是金城关外沈宅的地窖里。

沿着镜池的北侧有一排参天的古柏，据裴素云所说，都是裴冠亲手所栽，到今天也上了百岁的年纪。苍翠的柏林环抱之下，一栋简朴的木屋就是裴家在此世代休憩的处所。由于多年无人光顾，木屋的许多地方都有破损，绝对是又透风又漏雨，因此哈斯勒尔和阿威来了这几天也不曾闲着，每天都忙着修缮屋子。这两个身强力壮的汉子，几天忙乎下来，把木屋倒打理得焕然一新了。

当然，这个季节在弓曳，其实并不需要屋子，即便每夜露宿也没有任何问题。白天，与镜池相映的碧空里，日日都只飘浮几缕微云，温暖的阳光毫不吝啬地将热力泼洒到每一个角落。入夜，镜池又敞开胸怀，把积蓄在一泓湛蓝中的暖意源源不断地挥发出去，繁星闪耀的夜空下，湖面上升起成片成片的萤火虫，幽淡晶莹的光芒伴着青草的清香直接飞入梦中。

突厥人本就是天为被、地为床的民族，面对这样纯美而安谧的夜色，哈斯勒尔和阿威是拖也拖不进屋子里去了。就连阿月儿和安儿也跟

着凑热闹，非要在户外过夜，哈斯勒尔和阿威便干脆将两辆马车的车篷拆下来，居然做成了个简易的小帐篷。阿月儿和安儿往里面一爬，睡得正合适。这样木屋里头，每晚就只有裴素云陪伴着袁从英，哈比比偶尔来访，照例对二人视而不见，趾高气扬地在屋子里绕上一圈，就又从敞开的窗户轻盈跃出，融化在神秘莫测的夜色中。

日子过得像飞一般，他们来到弓曳转眼已是第十个夜晚了。与庭州一样，此地日落得很晚，天才暗下不久，就该休息了。裴素云在小帐篷里看了看刚睡熟的安儿，便沿着镜池边洒满月光的草坡，往木屋走去。阿月儿和阿威坐在湖边窃窃私语，她从他们身边经过，两人谈得起劲也毫无察觉。来到屋前，正碰上哈斯勒尔从里面出来，裴素云笑着和他打个招呼，哈斯勒尔嘿嘿一乐："伊都干，我正想找您问一声呢，您看明天是不是再放只信鸽出去？"

裴素云愣了愣："再放一只？咱们来的第二天不是就放了一只出去吗？"

哈斯勒尔连忙解释："伊都干，那时咱们刚来，怕王子殿下惦记，就放了只鸽子回去报平安。可现在已经过了十天，当初我们在马车上匆忙带的面和油什么的，都不太多，眼看着就没了，是不是……"

裴素云打断哈斯勒尔："嗯，你说得很有道理。这样吧，等我们先商量一下。"

"好嘞！"

她走进木屋，袁从英安静地躺在靠窗而置的木榻上。裴素云在他身边坐下，轻轻握住他的手，小声埋怨："就是不肯好好休息，这么晚了，还找人聊天。"

袁从英闭着眼睛回答："他是来找你商量事情。"

裴素云叹了口气："你呀……嗯，我也正想跟你说，你的药也快用完了，是该想办法从外面再带些东西进来。"

袁从英把眼睛睁开了，月光从敞开的窗户照在脸上，让他看上去比白天更加苍白一些。裴素云皱了皱眉："算了，你还是别管这些了，快歇着吧，杂事我来处理就好。"

"哦？你打算怎么办？"

"我……"裴素云急急地道，"我把过沼泽的方法在书信里写清楚，乌质勒接到飞鸽传书，只要去邻居大娘那里找到合适的猫，就可以派人穿过布川沼泽来送东西了。"

"这样不行。"袁从英的声音十分低哑、无力，但语调无疑是坚决

的。

裴素云困惑地看着他：“你怎么了，为什么不行？”

袁从英冲她微微一笑：“第一，布川沼泽对于不明就里的人来说根本是恐怖的死亡之谷，仅仅凭你在信上所写过沼泽的方法，恐怕别人难以置信；第二，就算乌质勒读了信后按照指示行事，但他毕竟从未穿越过沼泽，你能肯定整个过程不会出什么差错？邻居大娘家的猫以前也没有过沼泽的经历，真的如哈比比一样可靠吗？更何况还有毒气的因素……”

“这……”裴素云有些发急，才动了动嘴唇就被袁从英严厉的眼神制止了，他继续费力地说着：“最后……一点，也是最主要的……乌质勒收到飞鸽传书后，肯定会产生我说的两点顾虑，当然他必定要尝试，只是绝不会亲身前往。我想……他会找人先入沼泽。可是……”袁从英停下来喘了口气，落在裴素云脸上的目光至为温柔，“弓曳是你家族的圣地，为了我你不得已才把外人带进来……既然如此，知道的人还是越少越好。”

裴素云垂下眼睑，千言万语全堵在心口，半晌才问出句：“那你说怎么办？”

“很简单，明日一早我亲自写封短信给乌质勒，请他来弓曳相会。如果明天不刮风，就让阿威带上哈比比，返回庭州去送信，并尽快把王子接过来。阿威到底走过一次沼泽了，应该有把握。”

裴素云怔住了，情不自禁地抓紧袁从英的手，嗫嚅道：“带走哈比比，万一……”

“万一他们一去不回，我们就再也走不出弓曳了，对吗？”这话令裴素云打了个冷战，她求助地盯住袁从英的眼睛，却见到那清朗平和的目光中隐含一丝戏谑。

“弓曳是人间仙境，假如从此老死在这里，不也挺好？到处都是禽鱼花果，反正也饿不着……”

裴素云脱口而出：“可是没有药！”

沉寂片刻，袁从英抬手轻抚裴素云的面颊：“乌质勒不希望我死，他一定会来的。我在信中写明，请他一人前往，他必不会违背，这一点我还是有把握的。阿威也不会泄露半点儿消息出去，你……就放心吧，这是最好的办法。”

裴素云频频点头：“你怎么说就怎么做，我都听你的。”她说着喉头便有些发紧，眼前一阵模糊。

袁从英勉力半坐起身，将她揽入怀中，低语道：“怎么又伤心？我早对你说过，只要有我在，你什么都不用怕。”

裴素云的泪水悄悄滑落："你还病得这么重，就要成天操心这些，都是我不好……"

袁从英托起她的下颚："哦？你不好？你哪里不好？"

裴素云慌乱地避开他锐利的目光，支吾道："是我没用……"

袁从英追问："素云，你在怕什么？"

"我、我没有怕……"

袁从英长吁一口气，轻声道："你是在惧怕那些将你逼来弓曳的人，对吗？"

裴素云浑身一震，呆呆地瞪着袁从英，看见他的眼角聚起细密的皱纹，目光里全是深重的疲倦。他冷冷地说："你不告诉我来此地的真相，我就不能问旁人？"

裴素云惊道："我真的什么都没有做，你、你相信我吗？"

袁从英将嘴唇贴了贴她的额头，安慰道："我当然相信你，只是有人处心积虑做下这样凶残的罪行，目的究竟是什么？难道就是要把你置于死地吗？"

裴素云低声喃喃："我真的不懂为什么……伊柏泰沉入沙底，神水的配方上交了官府，钱归南的亲朋同党都获了罪，陷害我这样一个人，又能得到什么？"

袁从英冷笑道："假如不是因为你的缘故，那也可能是冲我来的？"

裴素云更是惶恐，道："可是从英，乌质勒把你送来我家是极机密的，根本就没几个人知道……"

袁从英默默地点头，许久方道："没事，都交给我吧，我会查个水落石出的……无论如何我都不允许任何人伤害你。"

裴素云含泪颔首，感觉到他的胸口起伏不定，呼吸十分乏力，忙道："快睡吧，很晚了。"她扶着袁从英躺好，自己也侧身躺在他的旁边。

万籁俱静的夜里，皓月从镜池上反射出莹白的微光，好似透明的巨大蝉翼罩在半空，脆弱而缥缈，缕缕清辉徐徐拂过窗沿，落在他俩的身上。裴素云毫无睡意，只凝神注视着身边人的动静，许久，听到他闷哼了一声。裴素云悄声问："从英，睡不着吗？还是哪里不舒服？"没有回答，裴素云等了等，伸手到他的背后，悠悠地叹息，"我给你按按背吧。"

她的手轻轻抚过他瘦削的脊背，手指触摸到新创旧伤的累累痕迹，心又无法控制地痉挛起来。她认真按摩了好一会儿，袁从英才长长地舒了口气，笑道："就是没有斌儿按得舒服。"

裴素云也会意地笑了："你想小斌儿了。"

"嗯……也不知道这小子在洛阳过不过得惯？"

裴素云道："斌儿那么聪明乖巧，一定没问题的。"

"但愿吧……"袁从英若有所思地说，"他在我身边野惯了，是该有人管管他。有大人管教着，他今后一定会很有出息……肯定比我强多了。"

裴素云犹豫了一下，问："狄大人会不会很严厉？"

"不会。大人这人说起来，既难相处也容易相处，我觉着斌儿能应付得了他。"

袁从英挪动了下身体，狡黠地看着裴素云，问："大人见过你？他对你很严厉吗？"

裴素云有些发窘，支支吾吾道："见过两次。狄大人他、他挺威严的……也挺和善。"

袁从英眼中的笑意更深，慢吞吞地问："什么叫挺威严也挺和善？"

裴素云轻轻捶了他一下："你的大人你最熟，他怎么样还要问我？"

袁从英搂紧她，正色道："你知不知道，大人平生最恨的就是你这样的人，巫婆神汉，在他说来都是邪佞。要是放在过去我还在他身边的时候，是万万不敢与你深交的。"

"啊？原来你这样怕他？"裴素云不觉蹙起秀眉，回忆道，"唔，他头一次见到我的时候，确实非常严厉。不过我觉得那是因为钱归南……还有瘟疫的事。后来，他离开庭州前亲自去看我时，就非常和蔼。他还、还问起我裴氏的身份，问我要不要回中原，真的很亲切。"

袁从英微笑着点头："你不说我倒忘了，山西闻喜裴氏，高贵的门第，算起来你和大人还是同乡……嗯，这么看来大人还是接受你了。"

"接受？"

"是啊，虽说多少有些勉强……那会儿我要是在他面前，挨一顿臭骂是免不了的。"

"臭骂？"裴素云不解地重复了一句，想了想又道，"我倒觉得，狄大人非常非常在意你，你在沙陀碛里失踪，他始终不肯放弃希望，还嘱咐

我帮着寻找。他谈到你的时候，那样沉痛的样子，连我看着都十分不忍。”

袁从英轻抚着裴素云秀发，听到此处，猛地滞住了，许久都不再说一个字。裴素云倾听着他沉重的呼吸，心中着实忐忑不安，又担心他思虑过甚，便鼓起勇气打岔：“从英，有件事情我一直都想问你。”

“唔，什么？”

裴素云吞吞吐吐起来：“那次在武钦差面前，你曾提到，你这样的三品大将军，朝廷会配给你……呃，才貌双全的官妓……是真的吗？”

袁从英愣了愣，随即笑道：“当然是真的，武重规是亲王、朝中大员，这种事他清楚得很，我怎么会胡说？”

“那你、你……”裴素云稍稍挣开袁从英的怀抱，咬着嘴唇。

袁从英瞅了裴素云半天，忍俊不禁地道：“女人啊，真是的……我说了那么多话，你偏偏就记住这个。”

裴素云别过脸去，轻哼一声：“我还纳闷呢，你就没看上过谁？”

袁从英笑着把她的脸转回来，才沉吟着道：“跟你说真的，我还差点儿娶了个官妓呢。”

“啊？”

他的声音平静慵懒，仿佛在讲述一个久远的故事：“那女孩叫宗琴，不过她只会跳舞不会弹琴……我就记得她特别爱笑，和她在一起真的很轻松，就好像这世上根本没有忧愁二字。那时候我的确喜欢她，还动了心思要娶她。”

“那……为什么没娶呢？”

他又沉默了许久，才回答：“我去和大人提了，结果他不同意。”

裴素云困惑地撑起身子，端详着袁从英的脸：“狄大人不同意？为什么？你娶妻还要他同意吗？”

袁从英淡淡地道：“倒不是非要他同意不可，但我还是问了他。大人说官妓只能做妾，我应该先找个门当户对的女子做将军夫人，随后再纳妾也不迟。”顿了顿，他又道，“他当然是一片好心，可我却就此打消了娶妻的念头。其实也没什么，想女人的话也很容易办到，反倒轻松。”

裴素云低声问：“为什么一定要这样？”

“……因为我不想要什么将军夫人，我只想要一个真心喜欢的女

人。”

裴素云迟疑几许，还是问：“狄大人明白你怎么想的吗？”

袁从英看了她一眼：“我不知道。”

莫名的酸楚袭上心头，裴素云勉强笑了笑：“那……你可知道宗琴姑娘后来怎么样了？”

袁从英望向窗外，幽深的月色沉入他的眼底：“好像听说是当了谁的妾，我也没再留意……好几年前的事情，今天若不是你提起来，我都忘光了。她也一定早把我给忘了。”

裴素云摇头：“不会的，她绝对不会忘记你的。”

夜越发深了，从镜池上传来清脆的蛙鸣，与周围草坡上秋虫的欢唱相互应和，更显得夜静到极处，这份宁静萦绕在心头久久不去，慢慢汇聚成最清冷的一滴露珠。又过了很久很久，裴素云听到身边的人轻声说：“这么几年过去，宗琴也该是一两个孩子的娘了。我一直都觉得她的小孩真幸福，有一个那么爱笑的娘。”裴素云没有答话，只是更紧地依偎在他的身旁。

房门无声无息地敞开，正在埋首读书的杨霖毫无察觉，直到门口冰冷的声音响起：“杨霖兄，都准备好了吗？”杨霖的手一松，书本“啪嗒”掉落在地上，他抬起头，眼里充满恐惧。

沈槐轻捷地跨入室内，顺手关上房门。看了眼呆若木鸡的杨霖，不觉轻蔑一笑：“怎么见了鬼似的？”他几步走到杨霖跟前，逼视着对方，“我是来送你跳龙门，又不是来送你上西天，你抖什么抖？”

杨霖垂下脑袋不出声，仍然是一副失魂落魄的样子。

沈槐又好气又好笑，干脆自己往旁边的椅子上一坐，若无其事地道：“今天已经是七月二十七了，八月初一会试，按例考生们七月二十八日晚戌时就要去选院报到，核查身份，入号房，在那里静候初一凌晨五更开考发题。因此……”他瞥了眼毫无表情的杨霖，“狄大人说他身为主考，这两天避嫌就不来看望你了，但还是托我带话给你，让你好好考。他特意吩咐，让我明日亲自送你去选院。杨霖啊，你快熬到头了！”

杨霖这才抬起眼皮，有气无力地嘟囔：“小生多谢狄大人、沈将军关照，感、感激不尽。”

“哼！”沈槐嗤之以鼻，随即又冷笑着问，“杨霖，你在狄府好吃好喝都这么久了，八月初一考完之后，可有什么打算？”

杨霖困惑地瞅了他一眼：“这……我还不都是听你的？我哪有什么

打……”

沈槐点了点头：“杨霖，考完以后你就不必回这里来了。”

杨霖狐疑地看着他，沈槐扑哧一乐：“我说杨霖，你不会真想赖在狄府了吧？”

杨霖愈加惊惧：“我？这一切不、不都是你要求的吗？是你要我取得狄大人的信、信任……还要我冒充什么谢……”

沈槐厉声喝止：“行了！这些事你都办得不错。我的问题是，考完以后你打算怎么办？假如没考上如何？假如进士及第了又如何？”

杨霖低下头，沉默了好一阵子，才喃喃问道：“我也不知道……不过，沈、沈将军，我一直都在按你说的做，你、你打算什么时候还我那件东西？”

沈槐嘲讽地挑起眉毛，反问道：“要是你考完我就还你那样东西？”

杨霖惊问：“真的？你真的会还给我？”

沈槐冷哼：“自从你我相识，我一直都言而有信，说到做到吧？”

“这倒是……”

“那你还有什么可怀疑的？而且，我要你做的你都已经做到了，等会试一过，我不仅将如约还你东西，还要放你走！”

杨霖瞠目结舌，似乎完全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

沈槐面对他的傻样强压厌恶，道：“是的，会试一完我就安排你离开，哦，当然还会让你带上你要的东西。”顿了顿，他注视着杨霖问，“怎么？莫非，你舍不得离开了？”

杨霖吓得一跳，赶紧辩白：“不！不！我当然愿意离开，狄府再好……我也是度日如年，其实我一刻都不想待在这里啊！”

沈槐点头：“嗯，如此甚好。我会把一切都安排好。不过，有一个条件。”他逼视着杨霖，一字一句地道，“你要走，就得走得彻底，不论你本次会试是否上榜，都不许再回来！”

杨霖满脸困惑：“这……假使考不上也罢，万一考上了，我、我也不能？”

“不行！”

杨霖转动着眼珠不吱声。

沈槐不耐烦了，他声色俱厉地道："杨霖，我的话已经说得很明白了，你要么带上你要的东西滚蛋，从此去过你的逍遥日子，咱们井水不犯河水，要么……"他突然住了口，阴森的目光像匕首般直刺杨霖，杨霖激灵灵打了个冷战，仿佛又回到了去年除夕在金城关外破庙中的那个夜晚。多么相似的目光，让人绝望至极。杨霖觉得自己再也忍不下去了，就算进士及第又能如何？人家是朝廷的将军，自己即便谋个一官半职也逃不脱他的手掌心。罢了！答应他吧，只要能拿回母亲的宝物，就赶紧逃离这一切，逃得越远越好……

他用低不可闻的声音说："我、我照做就是了。"

沈槐满意地点了点头，把神色略放轻松些，道："还有件事，你现在就起草一封书信给狄仁杰大人，向他辞行，我会找机会让他看到，以免你会试后突然失踪令他起疑。"

杨霖乖乖坐下，提起笔来："这……我怎么写呢？"

"就说你感激宰相大人对你的器重和关怀，然而你家中老母病重不治，你要回家侍奉，老母如若归天，你更要为她服孝三年，忠孝不能两全，因此暂且将功名富贵搁置，不辞而别还请狄大人见谅。"

杨霖沉吟片刻，挥挥洒洒将书信写成。沈槐拿来看过，说了声不错，便纳入怀中。

七月二十八日夜，戌时整。

天津桥东侧的吏部选院门前，灯球满挂，火把高擎，沿长街而下的两排大槐树上，悬挂着长达一里的大红灯笼，将整条大街照得亮如白昼。选院的粉白围墙外，是一圈荆棘编制而成的栅栏，比围墙的顶端还要高过一尺有余。荆棘栅栏外侧更是五步一岗十步一哨，肃立着甲胄鲜明、精神抖擞的金吾卫兵。这阵仗足可以让所有前来赶考的举子，尚未踏入考场就呼吸急促、心跳如鼓。

选院门口又有另一队服色的卫兵们站岗，引导着所有的举子们排好队伍，鱼贯而入。高高伫立在黑漆大门前，一位银甲红衣仪表不凡的千牛卫将军指挥若定，正是沈槐。

主考官狄仁杰大人早在一个时辰前就端坐在了选院的正堂上，沈槐率领卫队一方面负责保卫狄大人的安全，另一方面也承担了维持考场秩序的责任。

现场虽然考生众多，但由于管理得当、警戒森严，竟无一人喧哗。考生经过门房时，先报上名字并在名册上签注画押，就有士兵过来搜查全身。带入的笔墨纸砚、蜡烛、茶杯和饭盆均需经过细心检查，再搁进统一下发的竹篮之中，领取号牌，方可对号入座。身上携带的其余无关物品则一律打上包袱，写好名字，寄存在门房中。

杨霖身穿一身簇新的儒生袍，夹在队伍的中间。今夜他是由两名千牛卫兵一路陪伴，哦，不，是押解到的选院。在队伍里他举目四顾，一眼便看到，兰州同乡会的赵铭钰就排在自己前面十来个人的位置。赵铭钰也看到了杨霖，因在场无人交谈，两人点头致意，就算打过了招呼。经过门房时，杨霖犹豫着从怀里掏出个小包，写好名字，双手捧给衙役，看着他放入寄存物品的柜格。

号房排列在选院的东、西两廊之下。正北方向的正堂上灯火辉煌，像所有的考生一样，杨霖经过院子走向自己的号房时，面对主考官狄仁杰大人端坐的身影，恭恭敬敬地作揖行礼，他在心中默念："狄大人，杨霖从心底里感激您的知遇之恩，怎奈杨霖受人威逼，对您多有欺骗，实在是羞愧难当！狄大人，杨霖今天来此应试，已放开功利之心，只为对自己多年的苦读有所交代，也……对您有个交代。狄大人，明天之后，晚生大概就再也见不到您了，您老人家多多保重吧！"

终于，所有的考生都安坐停当，静静等待五更敲过，狄仁杰大人拆开封签，发下试题，考试便开始了。

八月初一这天，真是个少有的好天气。万里无云的晴空中金轮灿放，整个洛阳城都沐浴在夏末初秋的舒爽中。吏部选院里，考生们还在奋笔疾书，他们要考到今夜三更才散。正午过后的天津桥边洛水两岸，却又聚来了许多华丽的车驾和马队，队列之中俱是些面貌、打扮千奇百怪的人，他们都是大周皇帝邀请的四夷宾客，赶来参加今日的赛宝和百戏盛会。

这还是张氏兄弟给武则天出的主意。武皇自改元久视后病祛体康，恢复了对朝政的全面掌控，对二张的宠爱更甚以往，愈加助长了这兄弟二人的气焰。与此同时，朝中一些没有气节的官员趋炎附势、对二张大行拍马依傍之能事，如今的张氏兄弟在大周朝中真可谓如日中天，嚣张得好像烈火烹油一般，简直是说一不二、为所欲为。也不知怎么的，自从陇右道大胜之后，张氏兄弟突然对外交产生了莫大的兴趣，没事经常往鸿胪寺跑跑，不懂装懂、指手画脚，把鸿胪寺上下搞得不胜其烦，却也只好忍气吞声。

在这种情况下，鸿胪寺卿周梁昆的态度就相当关键。照理说，他这位三朝老臣，在二张面前多少还是可以有些骨气的，然而令鸿胪寺其他官员既感意外又失望的是，周梁昆对二张言听计从，简直到了令人发指的地步。张氏兄弟先是拿着武皇的命令来寻宝，周梁昆立即大开四方馆门，任由这二位将四方馆的库房翻了个底朝天。馆库中自高祖以来各夷进贡之宝，把这兄弟二人看得心花怒放，哪里还会客气，立即遍取其中珍稀，声称是呈给武皇把玩鉴赏，那周梁昆自是二话不说、一律照办。这么闹了一阵还不罢休，二张前些日子又突发奇想，怂恿武皇遍邀长居洛阳的各夷族长，于八月初一，在皇城前搞一个赛宝和百戏盛会。二张的理由是：陇右战胜，各夷均被天朝的军威所震慑，选择这个时机搞些轻松和睦的盛会，既能进一步彰显天朝的强盛，也能安慰一下大家惶恐

的心情，正所谓恩威并施嘛。武则天觉得很有道理，实际上二张绝大多数的提议她都觉得很有道理，再说这事儿无伤大雅、有趣轻松，何乐而不为呢？

旨意下达，鸿胪寺顿时人仰马翻，日夜忙碌地准备了差不多半个月，这场凭空生出来的盛会总算可以如期举行了。赛会定在午后正式开始，未时刚到，武则天的仪仗便升至皇城正南的则天门楼之上。今日的盛会就在则天门前通向天津桥的广场上举行。

一番朝拜礼仪之后，武则天亲自宣布盛会开始。首先进行赛宝大会，装饰得花团锦簇、姹紫嫣红的广场上，四夷选派的使者轮流上前，在中央用红线标示的圆圈中，摆上本国特产的宝物，还操着怪腔怪调的口音讲解该物的好处。一时间还真是宝华绚烂、异彩纷呈，把武则天和文武百官们看了个眼花缭乱，开心不已。

待各国都展示过了自己的宝贝，大周天朝压轴，鸿胪寺少卿尉迟剑捧着宝物上场，也开始侃侃而谈。则天门楼上，张易之留意女皇的表情隐现不快，他悄然上前，低声问："陛下，您是不是觉着咱们天朝的宝贝不够珍奇，压不过那帮番夷的东西？"

武则天哼了一声，并不答话。

张易之却如领了圣旨一般，疾步来到一旁正抻长脖子观看的周梁昆身边，唤道："周大人。"

周梁昆吓得一哆嗦，慢慢收回目光，却不敢直视张易之："张、张少卿，有、有何吩咐？"

张易之压低声音道："周大人，你怎么搞的？把这些不入流的东西拿出来丢天朝的脸，圣上很不开心啊！"

"啊？这……"周梁昆脸色煞白地嘟囔，"可这些都已经是最珍贵的宝物了。"

张易之厉声打断他："胡说！周大人，我看你是不想活了！休要再虚言哄骗人了……"顿了顿，他咬牙切齿地道，"别以为我不知道，鸿胪寺里一直藏着件举世罕见之宝，可我和六郎这些日子在四方馆进进出出，你貌似毫无保留、光明磊落，却从未向我二人展示过那件宝物。我告诉你，周梁昆，今天你必须将那件东西摆出来，否则圣上雷霆大怒，你……就等着家破人亡吧！"

周梁昆这时倒抬起了眼睛，恶狠狠地盯住张易之，好像要与对方拼命似的。张易之耸了耸肩，转身就走，还不忘撂下句话："就是那幅波斯地毯，周大人要想活命，就拿出来亮一亮吧！"

周梁昆浑身一震，这才抬手招来一旁的四方馆主簿，吩咐了几句，

那主簿飞也似的跑下城楼。

尉迟剑还在广场上一件件地展示宝物，讲得口沫横飞、满头大汗。正抬手擦汗之际，突然看见四方馆主簿指挥着几个鸿胪寺的差役，抬着卷毯子走到场上。尉迟剑眼睛骤然一亮，有种如释重负的感觉。这块波斯地毯是鸿胪寺最珍贵的收藏品，前段时间突然被周梁昆移出鸿胪寺，说是有些破损，去找人修补，却迟迟没有送回，尉迟剑就总觉得不妥。此刻看到这幅宝毯终于重现，尉迟剑心里面一块石头落了地，顿时精神大振。

波斯宝毯在日光下徐徐展开，缤纷绚丽的色彩刺花了周遭人们的眼睛。则天门楼上，武则天的脸上阴云渐渐散去。尉迟剑抬高声音，介绍了宝毯色泽变幻的奥妙，围观众人一阵窃窃私语。

张易之又一次欺近武则天，含笑道：“陛下，那些家伙好像不太信服？”

武则天悠悠地道：“你去试试？”

“是。”

张易之仍然走到周梁昆的身边，连叫两声：“周大人！”

周梁昆从恍惚中回转，张易之笑容可掬：“周大人，干得不错。不过……”他指了指尉迟剑，“他恐怕不清楚这宝贝的好处吧？要想让四夷叹为观止，周大人还是亲自出马吧？”这回周梁昆反应倒挺快，沉默着点了点头，目不斜视地走下城楼。

迈着沉重的步子，周梁昆慢慢走向红圈中央，五彩斑斓的波斯地毯随着他的脚步，在他失神的双目中，不断变幻出光怪陆离的图案，令他昏眩的头脑更加迷乱，直至失去所有的知觉。仿佛此刻就只有他孤身一人站在天地之间，面对决定生死的最后一刻……

“周大人？”听到尉迟剑的叫声，周梁昆如梦方醒，朝他抬了抬手：“让人送上火把，将这幅毯子点燃。”

“啊？”尉迟剑瞠目结舌，周梁昆冲他咧嘴一笑：“快啊，还愣着干吗？”

火把送上来了，尉迟剑哪里敢动手，周梁昆却突然来了脾气，一把从他手里抢过火把，高高举起，向四周宣布道：“这件宝毯最奇妙之处，在于它火烧不坏、水浸不湿！诸位请看！”

虽然手臂抖个不停，周梁昆还是坚决地将火把伸向宝毯，所有的人都不由自主地屏住了呼吸。殷红的火苗轻柔卷上宝毯的边缘，起初似乎没有什么变化，只有一股淡淡的呛人气味悠悠飘散，然而仅仅一刹那之

后，火苗飞速席卷整条宝毯，刚才还流光溢彩的人间瑰宝顿时就化成一团熊熊燃烧的烈火！

所有的人都大惊失色，尉迟剑跳着脚惊呼：“啊！周大人，这、这怎么烧着了啊？”

周梁昆退后半步，死盯着前方，却只一言不发。

尉迟剑急了，高喊着：“水！快来人啊，快救火啊！”真有人跑着送上水桶，尉迟剑夺过来，“哗啦”泼上那堆突突乱蹿的火焰，一桶、两桶、三桶……

火终于被扑灭了。尉迟剑气喘如牛地望向红圈中央，地上一片狼藉，号称举世无双、不畏水火的宝毯已成污水中漂浮的黑灰色残片。尉迟剑绝望地抬起头，映入眼帘的是周梁昆毫无表情的脸，好似已彻底傻了、痴了，随即他整个人向后轰然倒去——“周大人！”

“二烛尽！”吏部选院中央，报时的差役拉长声音喊着。日头从偏西方照下，选院两侧的长廊下，西侧阳光耀眼，东侧略显幽暗。考生们自清晨奋战至今，已将近六个时辰了。选院正堂上按规矩点燃特制的蜡烛，三支蜡烛燃尽即是三更时分，会试就用这种方式来计时。此刻二烛燃尽，代表考试已过去大半的时间，然而考生们都还在埋头苦答。整个院落中仍然如最初一样寂静，只有笔锋落在纸上的唰唰声。四方形的院落每侧肃立十名卫兵，沈槐早已回到狄仁杰的身旁，此时正陪伴着他慢悠悠地在各个号房间踱步巡视。

两名上了年纪的差役手提铜壶和竹筐，一间间号房地给考生送上茶水和干饼，这就是考生们今天一整天的充饥之物，早午各送一趟。当送到东廊下一间号房的时候，两名差役突然惊呼了一声，引得周围几名考生循声望来。这两名差役到底是在选院供职多年的，很懂规矩，忙又敛气噤声，其中一人匆忙跑到正在对面巡视的狄仁杰面前，躬身行礼，压低声音报告：“狄大人，东廊丙字七号的考生似乎……不太对劲儿。”

“哦？”狄仁杰微微一惊，朝身边的沈槐点了点头，“走，过去看看。”两人疾步来到东廊丙字七号前，狄仁杰眼光扫向门柱上钉的号牌，顿时愣了愣：“杨霖？”

“大人，是杨霖。”沈槐亦看清了名字，在狄仁杰耳边轻声叫道。

号房里头有些昏暗，书案之上合扑一人。狄仁杰走到他的身旁，只见写满字的卷子半垂在案边，一支笔滚落在地。

“杨霖？”狄仁杰低低唤了一声，杨霖毫无动静。狄仁杰示意沈槐将杨霖的身子拉起来，半明不暗的光线下，杨霖双目紧闭，嘴角边溢出白色的口沫，脸上已无半点儿血色。

狄仁杰的眉头皱紧了，他探了探杨霖的鼻息，目光一悚，又转去握住杨霖的手腕。

沈槐也很紧张，盯着狄仁杰悄声问：“大人，他……”

狄仁杰的声音十分低沉：“已经没有脉了。”

“啊？”沈槐下意识地抓了抓杨霖的脉搏，随即愣愣地望定狄仁杰，似乎也没了主意。

狄仁杰面沉似水，暗影之下，沈槐看不清他的表情。沉吟片刻，狄仁杰吩咐道：“沈槐，你立即派人去大理寺请宋乾大人，告诉他这里有命案要查，但为防惊扰其他考生，请他着便服前来。这里嘛……马上叫两名卫兵过来将尸体先移至正堂内室，并看管起来，任何人不得靠近。你与我继续在此勘查现场。”

“是！”沈槐抱拳。

狄仁杰跨出号房一步，和颜悦色地向东西两廊喊话：“有一位考生突发急症晕厥了，我们会立即安排郎中给他诊治。大家继续专心答卷吧。”

考生们果然都松了口气，唯有赵铭钰向此处望了好几眼，才又埋头书写起来。

则天门楼之下，天津桥前，此刻又换了一副光景。

亲眼看着波斯宝毯烧毁，在四夷众使前丢尽脸面，高踞于城楼之上的武则天气得全身哆嗦不止。文武百官各个大惊失色，张氏兄弟煞白着脸面面相觑，显然对这个结果也始料未及。在场的四夷使者们更是什么表情的都有，震惊、困惑、幸灾乐祸、暗自得意……

沉默许久，武则天才从牙缝里挤出话来：“五郎、六郎，后头还有什么安排？”

张易之赶紧上前，小心作答：“陛，陛下，后面原先安排的是杂戏……您看还要不要？”

“当然要！”武则天的声音冷硬如冰，张易之悄悄抬眼，那张肃杀的脸上是愤怒，亦是绝不服输的气魄。张易之明白，女皇动了真格便六亲不认，任他也不敢怠慢。

“臣遵旨！”张易之连忙躬身高呼，抬腿飞奔下则天门楼。

周梁昆人事不知，被抬下场去。尉迟剑临危受命，只好打起十二万分的精神，心惊胆战地主持起杂戏表演。他身上的官袍又是汗又是水，早已湿透，哪里顾得上料理。尉迟剑心里再清楚不过，周梁昆大人这回是彻底完蛋了，自己的脑袋此刻也在裤腰带上晃荡着，要是接下去的环

节再出什么问题，此命休矣！

在他的卖命指挥下，则天门楼下很快又热闹起来。伶人异士轮流上场、各显神通，吐蕃的“戏车”、新罗的“履索”、倭国的“忍术”、波斯的“吐火”，甚至天竺剖腹剜肉的“幻术”也血淋淋地登场亮相，引来围观者的阵阵惊呼和喝彩，然而表面欢腾的场面掩盖不住四下弥漫的不安与慌张，令本就十分惊险的表演更蒙上一层诡异、恐怖的气氛。

张易之频频朝上窥视，武则天阴沉的脸孔始终没有半丝笑意。他正自彷徨，头顶传来低沉的问话：“五郎，天朝的杂戏表演是什么，你可知道？”

张易之心里咯噔一下，忙恭谨回话：“陛下，易之倒是问过了，准备的是透剑门戏。”

“嗯。”武则天轻轻地点了点头，张易之赶紧又加了一句：“透剑门戏极为惊险，必能压过所有四夷的杂戏！”

武则天冷笑：“只要不再出纰漏就好了！”

透剑门戏开始了。广场上搭起一条几十步长的布幔长廊，其上遍插锋利的长剑，密密麻麻直指中央，令人望之悚然。所谓的透剑门戏，就是一人骑马奔入长廊，从剑尖丛中飞速越过，由于长剑密布且错落交杂，穿越之人既要有胆量，又要能很好地驾驭马匹辗转腾挪，避开剑锋，所以难度极高，号称天下第一杂戏。

前面赛宝出意外，让武则天大丢面子，现在这透剑门戏，大家都抻长了脖子，想看看天朝如何展示绝技，赢回尊严。果然，一匹黑色骏马跑上场来，体型矮小，是为这种杂戏特别训练的。马上的骑士身披麒麟战袍，头顶的亮银盔下悬面罩，远远望去倒十分威风。唯有稍近些的尉迟剑发现，麒麟战袍似乎小了点儿，有些不太合身。“怎么回事？”他纳闷地自语了一句，突然脸色大变，张开嘴却再发不出声音，就在他万分恐惧的目光中，那骑士挥鞭驱马向布幔长廊冲去！

一人一马在剑阵中飞速穿行，眼看已越过长廊中段，胜利在望了，偏那马匹好像突然被惊，脚步瞬间凌乱，身形左冲右突起来！然这剑阵何等严密，哪里容得如此乱窜，眨眼间，人、马身上已被剑锋刺得鲜血淋漓，那马嘶声呼号，更加慌不择路，骑士根本控制不住它，就在众人的齐声惊叫中，那浴血的一人一马冲出长廊，向前几次翻滚，便倒毙于血泊之中。

则天门楼上，武则天从龙椅上腾身跃起，伸出右手颤巍巍指向场中，半晌说不出话来。周围鸦雀无声，刚发生的一切太过惨烈，大家的脑袋都已一片空白。

“陛下！”从城楼下传来高亢的嗓音，武则天回过神来，眯起昏花的

老眼望下去，一个生气勃勃的年轻人站得笔直，正向她抬起头来。“临淄王……”武则天无力地唤道，呆滞的头脑一时无法揣测，这个颇受自己喜爱的孙子，此刻跳出来想要干什么。

李隆基清亮的声音再度响起：“陛下，臣愿为圣上演出这透剑门戏！”一语既出，众皆哗然！

武则天还未及开口，旁边的相王李旦已不顾逾越，扑向城楼，朝下大喊：“三郎，你不要胡闹！快退下！”

李隆基不为所动，依然高声奏道：“启禀陛下，透剑门戏要求马匹和骑士身型较小，臣正合适，请陛下允臣一试！”

武则天眼望楼下孙子的身影，沉默着。相王回过头来，哆嗦着喊出一句：“陛下……”便垂下了脑袋，他既不敢看自己的母亲，也不敢看自己的儿子。正在肝胆俱裂之际，楼下的四夷使者又发出纷乱的呼声。

李隆基面朝城楼而立，还在等待皇帝祖母发话，突闻背后大乱，也惊得扭头看去。却见场地中央，不知何时又出现了一匹火红色的小马，马上骑士是一名红衣少年，看去最多十一二岁的年纪。李隆基愣了愣，随即跺脚大喊：“斌儿！你想干什么？”他认出来，这红衣少年正是狄国老托付自己带来观看百戏盛会的孤儿韩斌。

此刻的韩斌对周遭一切充耳不闻，他紧紧攥着缰绳，仿佛又看见了沙陀碛上星光灿烂的黑夜。无边无际的沙海中，他和“炎风”的前方，是集结得密不透风的野狼群，虽然怕得要死，他还是坚决地冲向前方，因为——哥哥在等着斌儿，等他成为一个真正的男子汉，像哥哥一样英勇无畏的男子汉，只有这样，小斌儿才能帮助哥哥……哥哥，你等着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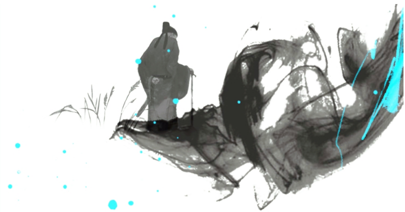
“炎风，跑啊！”随着孩子一声清脆的呼喊，已被接连变故搅得头昏眼花的众人，忽觉眼前红光一闪，韩斌驾着“炎风”像一团烈火卷入银光烁烁的剑阵，红白交错、锐影重叠，大家一口气尚未喘上来，炽烈的火焰已穿阵而出！

短暂的寂静后，则天门楼上下爆发出雷鸣般的欢呼。韩斌刚刚带住缰绳，李隆基已策马飞奔到他的面前，涨红着脸一拳揍在韩斌的小胸脯上：“好小子！真是好样的！斌儿，你简直、简直太棒了！”临淄王兴奋得都有些语无伦次了。

一片欢呼声中，从透剑门戏开始就呆若木鸡的尉迟剑清醒过来，他抹了把迸出的喜泪，跑到那依然横陈在地的骑士尸体旁，掀开面罩，周梁昆僵硬的脸露出来，嘴角边的一缕鲜血为这张死人的脸，添上一抹怪异至极的微笑。

|第四章|

良 缘



裴素云弯腰从镜池中汲上一盆清水，往袁从英所躺的大树下走来。河岸有些倾斜，她双手端着木盆走得不太稳当，等到袁从英的身边把盆搁下，胸前的衣襟已濡湿了一片。裴素云喘了口气，抬起头来发现袁从英正看着自己，淡淡笑意给他依旧憔悴的脸庞增添了动人的神采。

“你笑什么？”裴素云低头嘟囔，没来由地面红耳赤起来。

“你的……衣服湿了。”他回答得似很随意，但眼里的光彩更甚。

裴素云下意识地抬手遮住胸口，薄绸的夏衣被水一打，紧贴在身上。她顿感羞臊难当，倒不是因为娇媚诱人的曲线尽显在他的眼前，而是因为自己的心在他温柔的目光下，竟如情窦初开的少女一般跃动不止。实际上，他们已朝夕厮守半个多月，袁从英的一概饮食坐卧也都由裴素云亲手照料，但是随着他的身体一点点好转，原先被死亡阴影所掩盖的隐秘激情，亦随之悄悄苏醒。裴素云觉得，似乎自己刚刚习惯了将袁从英当作亲密无间、耳鬓厮磨的爱人，现在又要重新开始适应——那份由爱所生的引诱、那份因情而起的欲望，历经磨难使它们变得更加热烈真挚、难以抵挡。不知不觉地，她已被袁从英搂在了怀中，他的怀抱是如此温馨而坚实，让她沉醉。裴素云再不敢抬头去看他，只管盯住镜池的那泓碧波，心也随之荡漾舞动，她意乱情迷地想着：作为一个女人，我是多么幸福啊……

“今天没有风啊，为什么这湖水还是拍岸不止？”

“啊？”裴素云稀里糊涂地问，“你、你在问我吗？”

“不问你问谁？”袁从英轻轻抬起她的脸，语调十分温和，但犀利冷静的目光一下就把裴素云唤醒了。

她顺着袁从英的眼神看向镜池岸边，立即明白了他问话的意思，忙坐直身子认真回答：“镜池的水波是由湖底的旋涡和起伏引起的，所以长年不断拍岸有声。唔，和风吹并无关联。”

“是这样……”袁从英点了点头。

裴素云接着问道：“从英，你是在想乌质勒今天能否过沼泽，对吗？我看今天全天都无风，假如他选在早上出发，最多再过一个时辰就能到弓曳了。”

袁从英又点了点头，思忖着说：“阿威是前天回庭州的，如果我没有算错，今天傍晚我们必会迎到王子。”他看着裴素云微笑，“有客人要来，你也不帮我收拾收拾？”

裴素云轻嗔：“我早准备了，还要你说！”说着，她从袖笼里取出一柄精致的牛骨梳，在水盆里略浸了浸，便坐到袁从英的身后，细细地替他梳起头发来。梳了好一会儿，裴素云又不知从哪里变出根竹签来，拿在手上笑道：“没有男人的发簪，只能先用这个凑合了。以后再给你找根好的……”她没有再往下说，只轻巧地将他的头发挽成髻，用竹签绾牢。

转回到袁从英前面，裴素云对着他左右端详，“扑哧”一乐：“哟，还有胡子……又长又乱的，也得理理。”

“嗯，你看着办。”

裴素云让阿月儿取来小剪刀，比画着问：“是全剪了？还是留着点儿？”

袁从英不以为然地回答：“随便，我都无所谓。”

裴素云还是用水浸湿梳子，一边梳理一边修剪，突然又停下来，只是抿嘴冲袁从英笑。

袁从英叹了口气：“又怎么了？我的样子就那么好笑吗？”

裴素云的眼睛晶亮，轻轻摇头道：“不是……要不就蓄着吧？你这样子，真的很好看。”

袁从英抚了抚她的面庞：“行，只要你喜欢，怎么样都行。”

果然不出所料，裴素云这边刚替袁从英打理停当，看上去精神了不少。那边沿着镜池南岸就传来噼里啪啦的脚步声和乌质勒兴高采烈的呼喊：“从英！从英！哎呀，总算是又见到你了！”

袁从英与裴素云惊喜对视，裴素云连忙扶着袁从英坐好，乌质勒已大步流星地冲到了树下。

“从英，你真的好多了啊！”乌质勒箭步上前，一把抓住袁从英的手，上上下下地打量起来，激动得眼圈都有些泛红。

袁从英也用力紧握对方的手，沙哑着喉咙道：“王子殿下，一向可好？”

“好，好！”乌质勒稍微平静下来，抬手拍了拍袁从英的肩，满脸都是快慰，“嗯，气色还不错！我说你这人啊，命比精钢还硬！看来要整死你袁从英，那真比登天还难啊，哈哈哈哈！”

袁从英也笑了：“王子殿下，从英还未及感谢你的救命之恩呢。”

“哎，什么话！”乌质勒把大手一挥，“你少给我来这一套！你真要谢就谢伊都干，我在牧民那里找到你的时候，你也就比死人多口气，现在怎么样？还是伊都干照顾得好啊，更别说在这么个人间仙境里休养，谁能像你这么好运……”说着，乌质勒兴致勃勃地四处张望起来，从雪山看到镜池，再从柏林看到木屋，直看得双目炯炯，充满好奇与喜悦。

裴素云微笑着向乌质勒行了个礼：“王子殿下，你们先聊着。我看阿威在那里卸下不少东西，我去瞧瞧。”

“啊！”乌质勒跳起身来还礼，“是，知道你们需要，我这次特地多带了些东西进来，有吃的用的，最要紧是从英的药，都按着伊都干给的单子……”他突然住了口，目光在裴素云的脸上身上游弋不定。

裴素云的脸微微一红，不再理会乌质勒，朝袁从英点点头，便向阿威、阿月儿他们走去。乌质勒猛回过神来，冲袁从英挤一挤眼睛，戏谑道：“难怪汉人有云‘女为悦己者容’，乌质勒过去也见过伊都干好多回，可还从没看到她像今天这样容光焕发，真是美若天仙。从英，你好福气，诚让愚兄艳羡不已呐！”

袁从英微笑着岔开话题：“殿下，我听哈斯勒尔他们说，你的王妃日前来庭州与殿下团聚了？”

乌质勒一愣，随即朗声笑道：“是啊，呵呵！我的缪年王妃，虽出身吐蕃，先祖母倒是真正的汉人——你们大唐的文成公主，所以说我乌质勒拐弯抹角地还和李氏皇族沾着亲呢。”

袁从英道：“这可真不是拐弯抹角，算挺近的姻亲了。只是此前从未听殿下提起过。”

乌质勒摇头感慨：“这门亲还是我在突骑施当王储的时候，先父替我定下的。西域各族的酋长、亲王间相互通婚是常事，我那时也未特别在意，反倒是对缪年的汉人血脉有些兴趣，才应了这门亲事。现在回头想想，父亲真是非常有远见。近百年来，西域各族中尤以吐蕃兴起迅速，如今在天山以南已成独领风骚之势，比当初的突厥、契丹有过之而无不及。父亲让我与吐蕃王之女通婚，就是给我在天山南麓布下了关键的一子。这么多年来我去国流亡，若不是缪年自吐蕃给予我源源不断的钱财支援，我又如何能坚持到今天！”

袁从英由衷道：“如此看来王子夫妇也是患难夫妻，令人敬佩。”

乌质勒颇为自豪地接口：“缪年是有胆略有作为的王妃，乌质勒得她实属幸事。过去我在流亡中，为免给她母子带来麻烦，都是秘密与她联络，在人前也从不提起还有这么位王妃。缪年一人在吐蕃带大我的两个儿子，还要为我暗中筹划，提供支持，也真是难为了她。哦，从英，我

的两个小子现在也到了庭州，有机会一定让你见一见他们，他们可是非常期待能见到你这位大英雄啊！”

袁从英沉着地道：“虎父无犬子嘛，两位小王子定然是年轻有为的，不过……”他望定乌质勒的双目，郑重发问，“既然说到庭州，不知庭州目前情形如何？”

“这……”乌质勒的脸顿时阴沉下来，“这可说来话长了，只是你的身体尚且虚弱，我们现在就谈这些事情，不知道你……”

袁从英斩钉截铁地道：“我请殿下亲自来弓曳相会，就是要谈正事。还请殿下直言不讳。”

“好，那咱们就谈正事！”乌质勒正色道，“从英，自你去伊柏泰搭救安儿，到狄大人亲临庭州破除瘟疫等种种经过，想必你都已经知道了，我就不再一一赘述。现在首先要告诉你的是，大周朝廷新委任的庭州刺史崔兴大人，五天前正式来庭州上任了。”

“崔兴？”袁从英惊喜地反问，“就是年前接替宋乾任凉州刺史的崔大人？”

“对，亦是本次陇右道的先锋战将，平灭默啜进犯的大功臣！”

袁从英连连点头：“我知道，我知道，崔兴能文能武、精明强干，为人也很忠义……朝廷派他来掌管庭州，真是个上佳的决策！”

乌质勒应道：“听景晖说狄大人也很看好这位崔大人，说不定朝廷会有这个安排，还是狄大人的意见起了莫大的作用。”

袁从英观察乌质勒的表情：“殿下已与崔大人见过面了？”

乌质勒沉默了，少顷才冷冷地道：“景晖临行前特别提起，让我与这位崔大人好好交往，还说这也是狄大人的嘱托。因此崔大人来庭州的第三天，我就去面见了他。”

“结果呢？”

乌质勒面无表情地回答：“初次见面，不过寒暄而已，谈不上有什么结果。”

两人都暂时无言，袁从英思忖片刻，字斟句酌地道：“殿下，对这位崔大人我倒略知一二，此人素有谋略，城府颇深。这次赴任庭州，百废待兴，千头万绪，崔大人的责任十分重大，开始时行事一定会非常小心谨慎。因此，即使狄大人对崔兴有所关照，我想他也会步步为营，谋定而后动，决不会轻易表露亲疏好恶的。”

乌质勒悻悻一笑：“从英，你说的这些我还不至于不懂，况且乌质勒

的身份乃流亡外族，崔大人初次会面有所保留也是应该的。问题是，联系起前番朝廷下达给我的圣旨，再加上这回崔大人对我的冷淡态度，就难免令乌质勒心生嫌隙，倍感失望了。”

袁从英耸起眉峰：“圣旨？”

“是啊，圣旨！”乌质勒便将前些日子接到的圣旨也对袁从英说了一遍。

听完乌质勒的叙述，袁从英长吁口气：“如此我便明白殿下的忧虑了。朝廷中的事情固然纷繁复杂，难以预测。然而……”他顿了顿，注视着乌质勒的双眸中闪动锐利的光芒，“殿下何必过多倚赖于大周的帮助。在我看来，敕铎新亡，突骑施群龙无首，王子殿下完全可以乘胜追击，一举夺取突骑施的领袖之位。我听哈斯勒尔说，殿下也确实曾发兵碎叶，却在途中折返，不知道是为了什么？”

“咳！”乌质勒狠狠一拳砸在树上，咬牙切齿地道，“还不是因为默啜！”

“默啜？”袁从英紧锁双眉，“东突厥真的插手到突骑施内部去了？”

“谁说不是呢！”乌质勒把牙关咬得咯吱直响，一字一句地道，“敕铎和他的五千精兵葬身于沙陀碛之后，我确实想把握良机，立即兵发碎叶。但我也留着个心眼，让乌克多哈在东突厥进一步打探，以防东突厥万一出兵支援碎叶，对我不利。结果，还真让我给算到了！原来那敕铎的长子，哼，也算是我的堂弟吧，对汗位垂涎多日，早就迫不及待。敕铎带兵亲征沙陀碛，当时默啜已然兵败，本来无心旁顾，偏偏我这堂弟私下联络了默啜之子匐俱领，居然做了所谓两手准备。敕铎若胜还则罢了，若败，匐俱领承诺这厮，立即发兵扶助他登上汗位。我在奔袭碎叶的途中得到乌克多哈送来的密报，才知当时堂弟已经继位，匐俱领所派的八千人马助他诛杀异己、平定了所有其他欲夺取汗位的势力。又与突骑施尚存的五千兵马一起，守在通往碎叶的必经之道上，就等着我的队伍跨过沙陀碛，进入大楚岭的峡谷后，一举将我们歼灭！假如我当时没有及时撤退的话，恐怕……从英，你我就无今日之会了！”

袁从英也不禁沉声慨叹：“好歹毒的计策！”随即又道，“殿下，你这位堂弟奸诈至此，对付起来倒要多花些心思。”

乌质勒一声冷哼：“他？我还是了解的，这厮断没有此等心计，据我来看，所有这些奸谋应该都是默啜那阴险狡诈的儿子匐俱领所设。乌克多哈的密报也说，匐俱领在陇右道大败而归，自己亦身负重伤，几乎送掉性命，着实咽不下这口气。这匐俱领一向号称足智多谋，必是想到了敕铎死后突骑施的局面，才与我那堂弟联合，所为的就是不让亲近大周的势力夺取突骑施的控制权，从而失去在西突厥的盟友，在西域被彻底孤立。”

袁从英点头："嗯，这些天我向哈斯勒尔他们详细询问了陇右战事的经过，匐俱领喜欢使计，他会想到这些也不奇怪。"说到这里，他苍白的脸上浮起一丝微笑，"匐俱领就是被崔兴打得一败涂地的，现在崔兴来坐镇庭州，那匐俱领肯定是如芒在背、坐立不安。王子殿下，这回你要想夺回碎叶，如果能争取到崔大人相助，一定会事半功倍。"

乌质勒喟然叹息："话是这么说，可方才我都告诉你了，大周朝廷对我态度轻慢，崔大人初次见面又很疏远，如今我带着好几千突骑施人马在庭州周边滞留，已属不明不白。我甚至都担心，大周一旦翻脸，乌质勒又将何去何从？"

"绝对不会发生这种情况！"袁从英的语气异常坚决，他低头略作思索，便望定乌质勒，果断地道，"我可以与崔大人联络，我们过去就曾相识，再加上狄大人的关系，他定会慎重对待。"

乌质勒的表情有些古怪："这个……也未必吧？"

"怎么？"

"从英啊，有些事情说出来怕你伤心。"乌质勒欲言又止。

袁从英的脸色愈加苍白，反显得一双眼睛亮得耀人，他神态自若地问："殿下不说我也能猜出一二，是朝廷对我有所贬辱吧？"

乌质勒忙道："那倒不是！只不过狄大人临行之前，曾再三嘱咐我要继续寻找你的下落。这次与崔大人见面，我本想他必要问起你，可谁知他却只字未提……"

袁从英紧绷下颚一言不发。乌质勒有些于心不忍，便又道："哦，那天我离开刺史府的时候，崔大人派他的卫队长送我出去，那位高都尉倒是悄悄问了问我，不过我觉得小心为上，就什么都没有透露。"

袁从英追问："高都尉？他的名字是不是叫高达？"

乌质勒想了想："嗯，似乎是叫这个名字。"

"原来是这样……"袁从英的面容豁然开朗，又凝神思索了一会儿，他胸有成竹地道，"殿下，崔大人那里我已有计较，你不必担心。目前最重要的，还是得想个法子出来瓦解匐俱领对你堂弟的支持。一旦失去外援，据你的描述，碎叶那里不过是群乌合之众，以殿下之兵力与谋略，要将他们击溃完全不在话下。"

乌质勒受他感染，脸上也阴云渐消，急切地道："从英啊，不瞒你说，这些天来我日日夜夜就在盘算这个，最终还是觉得，一定要让他们双方彼此失去信任，才能有所突破。"

袁从英赞同：“对！这两方本就各怀鬼胎，要让他们互相猜忌，甚至反目为仇，绝非不可能！”

乌质勒也频频点头：“而且我觉得最好在匐俱领这边下手，因为此人多诈，也必多疑，陇右道战败他就是吃了这个亏！江山易改本性难移嘛，我相信要从他这里离间突骑施与东突厥的关系，必能奏效！问题是，必须找个妥善的办法出来……而且此事只许成功不许失败，我们只有一次机会，假如一击不中，今后再想下手就非常困难了。”

袁从英深吸口气，振作精神道：“我倒有个主意！既然匐俱领刚刚在大周这里吃了大亏，心里一定又惧又恨，我们就利用他这一点，想办法让他以为，碎叶那边表面与他结盟，私底下却在和大周暗度陈仓，他必然愤懑非常，这样便会落入我们的圈套！”

乌质勒双眼放光：“对啊！此计甚妙！太好了……”他兴奋得连连搓手，可一会儿目光又黯淡下来，“但是如何才能让匐俱领相信碎叶与大周私下勾连呢？”

“这就需要两处着手。”

“两处着手？”

“是的。”

两人谈到此时，袁从英已气息不继，额头上也渗出密密麻麻的冷汗，但神情越来越自信坚毅，他竭力用平缓的语调解释道：“我的建议是，一方面制造出大周与碎叶亲近的假象，另一方面让乌克多哈故意将相关信息透露给匐俱领，这样双管齐下，只要安排周密、配合得当，不怕匐俱领不上钩。”

见乌质勒还面露犹疑，袁从英又微笑道：“制造假象需要大周方面来实施，这个就交给我。至于乌克多哈那边嘛，王子殿下定能办得周到。”

乌质勒拧眉沉思，少顷，猛拍大腿道：“好！既如此，咱们就试他一试。乌克多哈那里自然没问题。大周这边……看样子，从英心里已经有谱了？”

袁从英未及开口，裴素云悄然出现在乌质勒的身后，双手端上一个粗瓷杯：“殿下，聊了这么久，口渴了吗？请用奶茶。”

乌质勒愣了愣，接过奶茶再看一眼裴素云，会意地笑起来：“我明白，我明白了。伊都干是怪我不懂怜惜人哪。呵呵，好、好，我喝茶，从英你先歇会儿。否则伊都干就要把我赶回沼泽里去了！”

裴素云并不在意，先照顾着袁从英靠到枕上，看他闭上眼睛养神，方才回头嫣然一笑：“王子殿下，那天若不是你及时来报信，派阿威和哈

斯勒尔载我们出逃，还为我们挡住暴民，只怕我们早就被烧死了。殿下，素云正不知该怎样感谢您呢。”

乌质勒眼波一闪，爽朗地道：“从英就是我的亲兄弟，我们之间无须客套。”

裴素云垂下眼帘，轻轻擦拭着袁从英脸上额上的汗水，低声道：“王子殿下，我就这么一走了之，没给你招来什么麻烦吧？那些寻仇的百姓们，后来……有没有与你过不去？”

乌质勒的脸上隐现窘迫，含糊其辞地道：“没事，一切都平息了。伊都干不必过虑。”

裴素云瞟了他一眼，悠悠地道：“真的都平息了吗？王子殿下莫要一味宽慰于我，否则素云可真打算回家去了呢。”

乌质勒圆瞪双眼：“伊都干，回去不得啊！”

“哦？为什么？”

“这……”乌质勒苦了苦脸，叹息道，“咳，那乌质勒就从实说了。盂兰盆节那夜，我费尽口舌劝说那些来寻凶复仇的百姓，想让他们醒悟，他们对伊都干的指控并没有真凭实据。随后，我又提起伊都干多年来以祭祀和神水为庭州避免瘟疫，既然有如此善行，又怎么可能残害无辜的儿童？总之说来说去，百姓们终是半信半疑。这时候就有人提出要伊都干出来与他们对质……”

裴素云猛抬起漆黑的双眸，盯住乌质勒问：“可当时我们已离开了，殿下又是如何应付的？”

乌质勒顿了顿，方闷声回答：“说来也巧了，本来我倒真有些一筹莫展，偏在那时，伊都干家的后院突然火起！”

“我家着火了？”裴素云大惊，连袁从英也睁开眼睛，静静地望定乌质勒。

乌质勒对二人摇头苦笑：“我到今天还没闹明白是怎么回事。前来寻仇的百姓当时都被我挡在巷口，你们几个是从另一头逃离的，如果那个方向上有什么异状你们定会发现。”

裴素云和袁从英相互看了一眼，裴素云答道：“阿威和哈斯勒尔赶的车，他们一路都未提及有何异样。”

乌质勒紧蹙双眉，思忖着道：“这把火着得实在太蹊跷，我想来想去，也猜不出究竟是何人所为。不过在当时，这把火倒是帮了我一个大忙。那些凶民本来就被我说得有些犹豫，再见到伊都干家失火，立即没

了主意，现场乱作一团。我也顾不得其他了，吆喝众人帮我一起灭火。哼，这可倒好，那帮家伙刚还虎视眈眈，转眼就作鸟兽散，只有几个人留下来助我。好在火势并不算大，当天又没刮风，因此最后只把伊都干家后院的花木烧毁，前院的屋子除外墙熏黑外，并无什么损害。”

他的话音落下，三人俱都无言。良久，裴素云才轻柔地叹息一声，含着苦涩微笑：“无论如何，还是要感谢王子殿下为我所做的一切。”

她朝乌质勒微微欠身：“真是难为您了。”

乌质勒赧然道：“我担心伊都干家院的安全，就故意找人去报告官府。官府果然派人在伊都干的院子外贴了封条，再兼庭州百姓常年来对萨满的敬畏，那夜之后倒没有人再去伊都干府上侵扰。”

裴素云再度对乌质勒欠身：“殿下为素云考虑得太周到了，万分感谢。”

“说到这里，我倒想起来件事。”乌质勒道，“伊都干，你家中若还有什么特别重要的物事，或者钱财，尽管告诉我。我想法帮你取出来，留在家中很不安全。”

裴素云略一沉吟，向他绽开温婉的笑容：“素云所有最珍贵的，俱在身边了。不必麻烦殿下。”

“这就好，这就好。”

沉默了许久的袁从英突然开口：“如此看来，崔兴到庭州后，首先就要解决这个棘手的案件。”

乌质勒眼睛一亮，忙问：“从英，你的意思是……”

袁从英语带狡黠：“殿下，崔大人那边就交给我，你尽可放心。”

乌质勒无奈地拍了拍他的胳膊：“还跟我卖关子。好吧，我就等着看你这站都站不起来的家伙，怎么样运筹帷幄！”

袁从英点了点头，又道：“关于乌克多哈……我倒有个想法。”

“哦？你说。”

袁从英微皱起眉头：“我一直在想，当初我们为了战局逼迫乌克多哈返回石国，虽说事出无奈，但手段到底有些卑劣。我想等这次殿下夺取碎叶后，就安排他离开石国。乌克多哈立了大功，我们也该信守承诺，还他个父子团聚，从此去过安定的生活。殿下你看如何？”

“这……”乌质勒神色大变，支支吾吾地回答不上。

袁从英奇怪地打量着他，问："怎么？殿下有什么顾虑吗？"

"不、不，我当然没有顾虑，如此甚好、甚好……"乌质勒闪烁其词，慌乱中将目光投向远方的雪峰。

不知不觉中，夕阳已经西沉，大朵的火烧云在冰峰之巅萦绕，天色就在这片凄艳中逐渐黯淡。天有些凉意了，袁从英被挪回木屋里，乌质勒和他一起匆匆用完阿月儿准备的便饭，就继续详细商讨离间碎叶与东突厥的计划。等终于盘算得滴水不漏，两人都觉得再无破绽之后，袁从英又请乌质勒将沙陀碛战役始末、狄仁杰安抚庭州的全部经过，乃至狄景晖获赦、偕蒙丹共赴洛阳等种种裴素云并不太清楚的事情一一叙述。两人直谈到东方既白，总算告一段落。袁从英再也支撑不住，精疲力竭地昏睡过去。屋外，哈斯勒尔已在整装待发，他一清早便要护送乌质勒穿越布川沼泽，返回庭州去了。

周梁昆的尸首由尉迟剑送回周府时，已过掌灯时分。遍身血污的尸首停放在正堂之前，管家周荣连滚带爬地去后堂报告夫人和小姐。尉迟剑站在堂前发着呆，耳边突然响起几声女子凄厉的呼号，他惊得倒退了好几步，一老一少两个女子疯狂地扑上前来，正是夫人王氏和小姐周靖媛。

周梁昆的死状实在骇人，王氏刚看清他的样子，只哭出半声就晕倒在地。周靖媛也是脸色惨白摇摇欲坠，却紧咬牙关并不哀泣。她哆嗦着查看了父亲的尸身，便将泪水纵横的脸转向尉迟剑，请他讲述周梁昆的死亡经过。尉迟剑不敢隐瞒，一五一十地把整个过程讲了一遍，最后还摊着双手哽咽道："周大人如何会跑去演那透剑门戏，他哪里会那个！我等实在闹不明白啊！这可真是无妄之灾……"

周靖媛的一双秀目通红，仿佛要冒出火来，尖声喝问："尉迟大人！你方才说，我爹爹烧毁了鸿胪寺的宝毯？"

尉迟剑舔了舔干裂的嘴唇，嗫嚅道："真不知道周大人是怎么回事，偏说那宝毯是水火不惧的，结果……唉！咱大周的宝贝就那么眼睁睁地给毁了！"

他抬起胳膊擦了擦泪："或许周大人就是因为误毁了宝毯，心知罪责难逃，所以才一死了之……"

"尉迟大人！"周靖媛厉声打断尉迟剑的话，泪水不停地落下，脸上却显露出少有的果断表情，"多谢尉迟大人诸事费心，大人公务繁忙，还请先回吧。"

"周荣，你跟我来！"一待尉迟剑的身影消失，周靖媛立即招呼大管家周荣。

"小姐，咱们去哪儿？"周荣忙问。

周靖媛盯着周荣的脸，道："去老爷的书房。"突然，她发出一声冷笑，"老爷书房后的密室，你会打开吗？"

周荣吓了一跳："不！小的不知道啊！"

周靖媛咬了咬嘴唇，走近父亲的尸体，低声喃喃："爹爹，女儿过会儿再来替您净身更衣。现在……女儿要先找一样东西。"她闭上眼睛，静静地淌了会儿眼泪，睁开眼睛后，毫不犹豫地在周梁昆的全身翻找起来，很快在他贴身之处取出一把沾血的钥匙。

周靖媛捏紧钥匙，拔腿就往周梁昆的书房而去，周荣战战兢兢地紧跟在她身后。两人一迈入书房，周靖媛便吩咐周荣关门。随即，她指着书房后部的多宝格："周荣，你是老爷的心腹，一定知道开启密室的机关在何处。"

周荣脸色煞白地接过周靖媛递来的钥匙，移开多宝格中间位置上的一尊佛像，锁孔露了出来。周荣插入钥匙，轻微的"咔嗒"声响过，多宝格往两旁徐徐移开，黑暗的密室显露眼前。

周荣迟疑着道："小姐……"

周靖媛对他置之不理，从桌上擎起一支蜡烛，迈步走进密室，突然又往后倒退半步，双眼直勾勾地盯向密室的角落。周荣赶紧凑上去一瞧，似乎有个蜷缩着的人影。感觉到亮光，那人抬起头来，周靖媛手持蜡烛的红光，映亮了那人皱纹密布的老脸，只听她翕动嘴唇发出低弱的声音："大小姐……"

周靖媛手中的蜡烛掉落在地上，她发疯似的扑过去，一把揪住那老妇人的衣领，拼命摇晃着，声嘶力竭地嚷起来："你这个老婆子，你究竟是什么人？你来我家到底想干什么？是不是你害死我爹爹的？是不是？你说，你说啊！"

何淑贞被关在密室中这些天，始终不见天日，只有周梁昆隔天送进些充饥之物，而这两天连周梁昆也不再露面，饥渴和恐惧早就将她折磨得气息奄奄，此刻被周靖媛这么一叫一闹，她只骇然嘟囔了一句："周、周大人死了……"便无声无息地滑倒在地上。

"你说啊！"周靖媛依旧不依不饶地扯着何淑贞，涕泗横流地喊着。

"小姐，小姐！这是谁啊？"周荣忙过来制止，周靖媛这才看清何淑贞已然晕厥。她把何淑贞往墙上狠狠一推，命令周荣："把她捆起来！捆得牢些！"周荣解下何淑贞的衣带，手忙脚乱地把她捆了个结结实实。周靖媛此时眼中寒光尽现，咬牙切齿地道："周荣，你先去前头把灵堂料理起来，我在这里还有事要办。"

三更将近，吏部选院中气氛稍有松缓，大部分考生已经结束答卷，

都趁着最后一段时间在从头到尾地阅看，只有极少数人还在满头大汗地书写。狄仁杰从前晚至今，始终在考场监督，此刻也略显疲态，端坐于正堂上微瞑双目。沈槐刚刚又巡视了一遍现场的警卫，秩序井然，他返回正堂，正想向狄仁杰汇报情况，见此情景忙又敛息屏气，悄然肃立于案旁。

晚风轻拂，淡淡微凉。沈槐到底是常年习武之人，忙碌了一个昼夜依然毫无倦容。站在堂前，面对满院的炎炎烛火，他却不禁有些走神。从昨天下午杨霖猝死开始，沈槐的内心始终处于强烈的不安之中，只不过他定力颇佳，旁人轻易看不出异常罢了。此刻，他略侧过身子，视线悄悄地越过狄仁杰端严的身影，投向正堂的屏风后面，刚发现杨霖死亡之后，狄仁杰就命人将尸首抬到了那里。当时，沈槐陪着狄仁杰仔细勘查了杨霖待过的号房，没有发现任何有意义的线索，不久之后宋乾大人也微服赶来了。

在正堂上，狄仁杰把事发经过对宋乾叙述了一遍。因宋乾原先是在则天门楼上参加武皇召集的赛宝和百戏盛会，得到狄仁杰的信息后，换了身便装就匆忙赶来，连件作都未曾带上，故而也没能现场验尸。好在前番杨霖行卷的诗赋宋乾都曾见过，对此人的来历也算了解，于是大家无须赘言，狄仁杰便让沈槐把接杨霖入府后的一概经过简略描述给宋乾听。

刚把前情叙完，还未及分析案件，突然大理寺又有人送来急信，竟说是则天门楼前的赛宝和百戏盛会出了意外，鸿胪寺卿周梁昆当场诡异身亡，请宋大人立即过去处理。在场三人都十分惊诧，相比之下当然是周梁昆的案子更要紧，宋乾只得又匆忙告辞。临走时，狄仁杰让他把杨霖的尸首带上，顺便送去大理寺查验和安放。

“沈槐啊……沈槐？”

“啊？大人！”沈槐从沉思中猛醒，慌忙举目望去，却见狄仁杰面带和蔼的微笑，正朝自己点头，“你是在琢磨杨霖的案子吧？抑或是周梁昆大人的案子？”

沈槐不好意思地咧了咧嘴：“大人，我也就是随便想想。”

“嗯。”狄仁杰撑着桌案缓缓站起身，“离散场还有一个时辰不到，也别浪费了这些时间。你我恰好可把杨霖的案子探讨探讨。”

沈槐躬身抱拳，诚恳地道：“沈槐哪里有资格与大人探讨案情，还请大人赐教。”

狄仁杰踱到沈槐的面前，注视着他，慢条斯理地道：“杨霖案的来龙去脉你都很清楚，当然有资格探讨他的案情。来，说说吧，你怎么看杨霖的猝死？”

在狄仁杰身边大半年时间，沈槐对狄仁杰寻常的神态和举止已经十分熟谙。但今夜他的目光却让沈槐非常不自在，沈槐强压内心的惶恐，略显局促地回答：“大人，我、我倒觉得杨霖应该就是死于急病，或者……是自杀。”

“哦？”狄仁杰淡淡地应了一声，丝毫不动声色，“说说你的理由。”

沈槐有些头皮发麻，勉强镇定了一下，方恭敬地答道：“大人，其实理由很简单。今日这吏部选院的考场戒备森严，无关人等根本不能入内，考生所用的食水也是由选院统一派发，别人都安然无恙，因此食水本身肯定没有问题。所以……杨霖被他人所杀的可能性几乎为零，那么，按卑职想来，杨霖若不是突发急病，就只能是他自己携带了毒药入内，自杀身亡的。”

狄仁杰扫了沈槐一眼，含笑道：“老夫明白你的意思。考场秩序是由你负责维持的，这里发生命案，你当然急于摆脱干系，对这一点老夫完全可以理解。”

沈槐有些发急：“大人，卑职不是……”

狄仁杰拍了拍他的肩膀：“人之常情嘛，何必抵赖。再说，你的尽责尽力老夫全看在眼里，当然不会质疑。因此老夫可以断定，在这个院子里面，就算是要行凶，也绝对不会是外来之人。”

沈槐更加惊骇：“大人！难道……”

“难道什么？”狄仁杰意味深长地反问，看沈槐低头不语，他轻轻捋了捋胡须，微笑道，“你太紧张了。经过仵作验尸，我们才能最终确定杨霖的死因，现在都不过是在考虑各种可能因素罢了，老夫并非有所特指……对了，你方才说杨霖或许是自杀，倒也算一种假设。你觉得杨霖会为了什么想不开呢？况且，他早不死晚不死，选在会试的现场寻死，倒颇叫人意外，这种古怪的行径像不像杨霖一贯的作风呢？”

“这些……卑职不知。”沈槐尴尬地低下头，烛光暗影中他的脸色无端地苍白。

狄仁杰定定地瞧着他，过了片刻方长叹一声，语气中有宽慰也有遗憾：“也许杨霖根本就是发急症而亡呢。只是可惜了……唉，老夫方才批阅他的卷子，倒已经写完了。他确实有些才学，如果不是突生变故，也许真能金榜得中。”

沈槐把头垂得更低，紧咬牙关再不吭声。

突然耳边响起报时差役嘹亮的嗓音：“三烛尽！”

狄仁杰举目向四下望了望，只见廊下考生们纷纷搁笔，有的还伸起

懒腰，于是释然一笑道：“时间真是过得飞快，眼看着就散场了。沈槐啊，你还是去门口盯着，最后环节一切顺利才好。”

沈槐正要离开，狄仁杰又想起什么：“考生散了之后，我先与其他考官商定阅卷事宜，然后咱们便可回府了。明日起我留在府中阅卷，你左右无事，干脆代我去周梁昆大人府上走一趟，慰问一下靖媛小姐。”

沈槐稍作犹豫，还是应了下来。

选院门口，沈槐铁板着脸，望着一个个面容疲惫的考生在门房取出寄存的物品，松松垮垮地离开考场，看神色他们都累得够呛，但也如释重负。眼见人走得差不多了，沈槐正打算招呼千牛卫撤岗，一个身材矮胖、衣饰富贵的生员在门前徘徊几许，终于鼓足勇气来到沈槐面前，作揖道：“沈将军，在下兰州贡生赵铭钰。”

沈槐一愣：“你找我有事？”

“咳，是……”赵铭钰清了清嗓子，赔着笑脸道，“我想请问一下杨霖的情况。他可还好？”

沈槐上下打量赵铭钰：“杨霖？你和他什么关系？你认识他？”

赵铭钰慌忙解释：“小生乃贡生兰州同乡会的会长，杨霖是兰州考生，小生过去与他相识，故而特来询问他的状况。”

他看沈槐仍面带狐疑，便又道：“沈将军，上回小生曾在汇香茶楼见到过您和杨霖，您大概不记得了……”

沈槐把手一抬，打断他：“我知道了，我记得你。”随即又冷笑，“你是要打听杨霖如今的状况？”

“是。”

“具体我也不太清楚，人已被送到医馆，正让郎中诊治呢，不过看样子病情不太妙。”

赵铭钰愁眉苦脸地点点头，嘟囔着：“这个杨霖，怎么这时候突然犯病……”

沈槐没心思再理他，转身就走，哪知那赵铭钰又紧赶两步拦在前面。

沈槐把脸一沉：“赵先生，本将还有公务！”

赵铭钰忙着作揖，道：“是，小生不敢叨扰沈将军，只是这里有样东西，似乎是杨霖的……”他双手托起，掌中赫然一个蓝布小包袱。

沈槐皱眉："这是什么？"

"方才我离开考场时，门房给我这个包袱，说上面写着我的名字。可我昨日是空身前来，并未寄存任何物件。"

"哦？"沈槐探头过去端详小包袱，赵铭钰继续解释："奇怪的是，这包袱上的确写着小生的名字，里面的东西我却从未见过。我仔细瞧了瞧，这仿佛是杨霖的字迹。"

沈槐神色一凛，从赵铭钰手中接过包袱，冷冷地问："你对杨霖的字迹如此熟悉？"

"嗯，我与杨霖在同一个学馆念了五年书，彼此很熟识。"

沈槐随手掀开蓝布，里面又是个裹得紧紧的黑布小包。他鄙夷地再扯开黑布，一柄紫金剪刀的刀身不期呈现。刹那间，沈槐的心激跳起来，鬓角汗出如浆。他立即将包袱重新裹好，极力做出若无其事的样子："既然如此，这包袱就先放在我这里，我会找机会带给杨霖。"

赵铭钰连连点头："是，沈将军费心了。"

八月二日清晨，沈槐将狄仁杰送回尚贤坊，便马不停蹄赶往周府。他到的时候，灵堂尚未搭好，府里哭声震天动地，局面混乱不堪。沈槐在门口通报名姓时，心中感觉十分无奈，若不是狄仁杰吩咐，他实在没有兴趣来凑这个热闹。本来满怀期望着最好吃个闭门羹，不料却等到了大管家周荣的亲自迎接，周荣披麻戴孝地来到门前，传话说小姐请沈将军到后院老爷的书房一叙。

沈槐只好跟着周荣进入周府，府里纷乱的情景让他心头一动，脑海中隐约浮现自己头一次来此地的记忆。圣历二年腊月二十七日那天，他随着狄仁杰来到周府，便是因为周梁昆和"生死簿"的案子，事隔八个月，今日再来，周梁昆终于命丧黄泉，那么，有关"生死簿"的一切真相又会如何呢？

就这样边想边走，转眼已来到后院书房。周荣轻敲房门，里头传来女子平淡的声音："有请沈将军。"周荣弯腰推开房门，让进沈槐后便退了出去。

沈槐甫一抬头，周靖媛就站在他跟前。刹那间，沈槐有点儿恍惚，这青春贵媛的娇美容颜，正如他们初次相遇时一般妍丽，她显然彻夜未眠，两眼红肿，脸色苍白，但这一切都丝毫无损她的美貌，反而为她增添了几分难以形容的魅力，倔强、悲哀、决绝……

沈槐不得不避开周靖媛挑战似的眼神，低声招呼："周小姐。"

她冷冰冰地回答："沈将军。"

沈槐干咳两声，道：“突闻周大人身故，狄大人让卑职过来看望一下。生死有命，还请周小姐节哀顺变。”

“多谢狄大人费心。”周靖媛点点头，突然扬起脸来对沈槐怪异一笑，“沈将军，你请坐。”

沈槐迟疑着推托：“这个……周大人新丧，府中诸多事务需要料理，本将就不坐了吧。待周大人出殡之时，本将一定再来拜祭。”

周靖媛不慌不忙地伸手相让：“沈将军还请略坐片刻，靖媛……有要紧的事情与沈将军相商。”说着，她自己款款坐下。

沈槐不好再拒，只得落座在周靖媛的对面。两人坐定以后，周靖媛却不发话，只把一双黑宝石般的杏眼盯在沈槐脸上滴溜溜直转，沈槐浑身不自在，终于忍不住道：“周小姐，有话请快说。本将还有公务。”

“哦，是啊。”周靖媛煞白的双唇娇俏地抿起，向沈槐凄然一笑，“靖媛早就知道，沈将军是位大忙人。狄大人的卫队长，责任重大，不仅要护卫国老的安全，还要帮着他查案子。”

她手抚前胸喘了口气，娇声问：“不知道狄大人对我爹爹的惨死有什么见教？”

沈槐有些不耐烦了，皱眉道：“周大人出事的时候，我与大人都在吏部选院监督本次制科会试，对周大人的亡故经过一无所知，怎能有所见教？”

“狄大人不清楚倒也罢了，沈将军不应该不明白啊？”

沈槐的脸色阴沉如夜：“周小姐这话是什么意思？”

周靖媛瞪大眼睛，竭力抑制就要喷薄而出的泪水，一字一句地道：“生死簿，这个沈将军不会不知道吧？”看着沈槐莫名惊诧的表情，周靖媛的泪终于流下来，她却并不擦拭，继续说着，“沈将军，我爹爹曾经去找过你，对吗？他向你提到过生死簿，对吗？你对生死簿也很感兴趣，对吗？”

沈槐震惊地望着周靖媛，一时哑口无言。周靖媛从怀里慢慢掏出一叠丝绢，抬头对沈槐再度绽开凄楚的笑容：“沈将军，想必我爹爹并没有让你见到生死簿的真容。今天，我就让你瞧一眼，这里头……还有沈将军你的事迹呢。”随着她纤细的手指轻柔拂过，那薄如蝉翼的丝绢在桌上慢慢展开，蝇头小楷如点点墨渍密布其上。沈槐的眼睛越瞪越大，情不自禁地伸出手去，还未触到丝绢，周靖媛倏地一扯，丝绢滑落她的膝头。

“怎么样？沈将军，我爹爹没有骗人，真的有生死簿，并且一直都由

他收藏着。靖媛看过方知，这东西确实有定人生死的力道，沈将军，你……想要它吗？”

沈槐把牙关咬得咯吱直响，沉默片刻，他从座位上一跃而起：“周小姐，沈某告辞了！”

“沈槐，你站住！”周靖媛扑过来拦他，脚步踉跄，整个人朝沈槐的怀中跌过来。沈槐只好将她扶住，周靖媛娇喘着，向他抬起泪水肆意的脸，哀哀乞求：“你、你不要走。爹爹死了，我再没有一个亲人，我真不知道该怎么办……求你帮帮我。”

沈槐深吸口气道：“周小姐，我能帮你什么？”

周靖媛颤抖着将“生死簿”托到他的面前：“沈槐，我知道爹爹去找过你，他一定对你提了生死簿，可你不相信他，或者是没有拿定主意。爹爹，他是为了我……我从小到大，不论想得到什么，他都会不惜一切代价去给我弄来。只是这一次，我想要的是、是你……”

沈槐避开她火热的目光，哑声道：“周小姐，你发的什么疯？”

周靖媛突然奋力推开他，声色俱厉地嚷起来：“不，我没有发疯！原本我只不过是看你顺眼，再兼你是狄大人的卫队长，我想、想从你那里打探些消息罢了。可偏偏你对我毫不在意，我周靖媛何曾受过这种对待，我不服气！我哪里不如你那乡下堂妹，她又老又丑又土气，根本一钱不值！”

“你给我住口！”沈槐大喝一声，举足又要往外走，却被周靖媛从身后死死抱住。

沈槐意欲挣脱，但周靖媛软玉温香贴在他身后，泪水淋漓沾湿他的脖颈，又叫他实在下不了狠手，两人正推搡着闹作一团，书案后的屏风突然“哗啦”倾覆，因有书案和椅子遮挡才算没有倒在地上。周靖媛和沈槐都吓了一大跳，扭头望去，就见浑身绑缚着布条的何淑贞从屏风后滚了出来，嘴里塞着布团说不出话，却还在拼命地呜呜呀呀。

周靖媛气得柳眉倒竖，冲过去劈手就是一巴掌，喝道：“死老婆子！害死了我爹爹还不够，你到底想干什么？”她抬腿又要去踢，却被沈槐一把拉住。周靖媛怒目圆睁：“这里没你的事，你为什么拦我？”

沈槐手上用力，周靖媛顿时痛得倒吸凉气说不出话来，却见他的脸色暗黑如夜，一字一顿地问：“这老妇人怎么在你这里？”

周靖媛愣住了：“你、你认识她？”

沈槐“哼”了一声，紧盯着周靖媛的眼里已是杀气毕露，冷冷地道：“你先回答我的问题！”

周靖媛为他的神色所慑，脑袋倒似乎清醒了些，咽着唾沫道：“……起初、起初我不过是在绣坊碰上的她，她说她会退晕绣，我便让她来家里做绣活，来了两次而已。可是不知道为什么，前些天的一个晚上，我在爹爹的书房里又见到了她！”周靖媛手指蜷缩在地的何淑贞，悲愤难抑地诉说，“爹爹和她在一起鬼鬼祟祟不知道说了些什么，我亲眼见到爹爹在她的面前取出生死簿，两人还商量了半天，爹爹就领她进了密室！今天爹爹惨死，我设法打开密室，果然这老婆子就在密室之中！”

说到此时，周靖媛已是声泪俱下，颤抖的手紧握丝绢，尖声道：“这生死簿，就是我从她的身上搜出来的！”

沈槐从齿缝里发出声音：“生死簿在她的身上？怎么可能？你爹爹竟会把生死簿交给这老婆子？”

“不可能！”周靖媛嘶声反驳，“一定是她偷的！”

沈槐死死盯住何淑贞，自言自语：“莫非她来到洛阳，徘徊数月就是为了得到生死簿？”他抬眼喝问周靖媛，“周大人为什么要给她看生死簿，你知道吗？”

周靖媛气喘吁吁地喊：“我不知道，我怎么会知道！你不是也认识她吗？你为什么不去问她？”

沈槐甩开周靖媛，箭步冲到何淑贞的跟前，将塞在她嘴里的布团一把扯落。何淑贞趴在地上大口吸气，嘴里吐出鲜血，看样子周靖媛打人的力气不小。沈槐也不顾这老妇喘息未定，猛揪住她垂落的灰白头发，将她的头向后扳去，恶狠狠地质问：“何淑贞！你这死老婆子到底是何背景，什么身份？你千方百计来到洛阳，阴潜在我的身边，又设法进入周府，你究竟是何目的？给我从实招来！”

何淑贞已被折腾得虚弱不堪，只能勉力用低微的声音争辩着：“沈、沈将军……我是来找儿、儿子……不为了别的……”

“你胡说！”沈槐摇晃着何淑贞的脑袋，“找儿子怎么找到这周府里来了？那生死簿又怎么会落到你的手中？周梁昆和你什么关系？”

何淑贞老泪纵横，脸上红一道白一道，断断续续道：“毯子……毯子，他找我把生死簿藏起来……”

周靖媛尖叫起来：“毯子！对，那天夜里爹爹就和她在一起看一幅毯子！”

“毯子？”沈槐狐疑地看着两个女人，周靖媛又双眼血红地嚷起来，“尉迟大人说我爹爹、我爹爹昨天在赛宝会上烧毁了鸿胪寺的宝毯！然后，然后他就冲入剑阵，暴死当场……”

周靖媛话音未落，一旁的何淑贞突然凄厉呼号："天哪，天哪！周……这就是命啊！是命啊！"随即瘫倒在地上，泣不成声。

沈槐此刻也是心绪大乱，只得又把何淑贞从地上拖起来，凶神恶煞地追问："你说说清楚，那毯子到底是怎么回事？"

何淑贞摇头痛哭，却再不肯吐露半个字。

沈槐无计可施，厌恶地将她推开，谁知这老妇人又自己扑过来，抓住沈槐的袍子嘶喊："沈将军，我的霖儿，霖儿，他在哪里？你把他还给我吧，求你了，求你了！"

沈槐手足无措，一回头就见周靖媛紧盯着自己，漆黑的双眸中已没有了泪，却闪烁着奇异尖锐的光芒，好像要把他穿透。

何淑贞见沈槐不理她，又跪在他面前磕起响头，额上鲜血迸流，嘴里还一迭连声地哀求："沈将军，求求你，求求你！还我霖儿，还我霖儿啊！"完全状似疯癫。

沈槐实在忍无可忍，终于低吼一声："别喊了！你再也找不到儿子了！杨霖死了！"

此话一出，那何淑贞跌坐在地上，突然没了声息，只呆呆地看着前方，仿佛入定了一般。

周靖媛悄悄来到沈槐身边，在他耳旁低语："沈将军，什么儿子，什么杨霖呀？你能解释给我听吗？还是……今后一起解释给狄大人听？喏，带上她一块儿去见狄大人？还有生死簿？"

沈槐全身一震，看看周靖媛，再看看何淑贞，少顷，脸上的仓皇渐渐褪去，嘴角边勾起阴森的冷笑，压低声音道："这个老太婆知道得太多，绝不能再留她的性命了。否则，对你和我都将是祸害。"

周靖媛愣了愣："你是说……"

沈槐若无其事地道："杀了她。"

"啊？杀……"周靖媛的嘴唇哆嗦起来。

沈槐轻蔑地瞥了她一眼："怎么？周小姐害怕了？平日里不是颇有女中豪杰的气概吗？再说……这可是你我同甘共苦、休戚相关的好时机。莫非周小姐的那些情意，都不过是嘴上说说？"

周靖媛的眼睛越睁越大，终于莞尔道："我明白了。这样很好，此后你我便是一条船上的了，对不对？"

"很聪明。"沈槐抬手握了握周靖媛纤小的下巴，反问，"这不正是你

希望的吗？”

周靖媛惨白的脸上竟然隐现淡淡的红晕：“我爹爹为生死簿送了性命，我绝不能让它落到旁人的手中，除非……”顿了顿，她直视着沈槐的眼睛，一字一句地说，“我要靠它得到我想要的，也要帮你得到你想要的。只有这样，我爹爹才不白死。”

沈槐表情复杂地沉默着，许久，他终于下定决心，将头转向呆若木鸡的何淑贞，咬牙道：“何大娘，是时候送你上路，去与杨霖会面了。”

何淑贞已经听不见、看不见任何东西了，沈槐走到她面前蹲下，她连眼珠都未曾转动。沈槐捡起地上的布团，往她的口鼻上一覆，何淑贞的身子抖动了几下，眼睛往上翻起，随后便委顿下去。沈槐扔下布团，掏出块绢帕来擦擦手，抬头看看周靖媛，只见她站得笔直，眼望前方，胸口起伏不定。于是沈槐朝她微微一笑，意味深长地道：“看到了吧？杀人其实很容易。”

周靖媛通体冰凉，冷汗浸透衣裙。恍惚中，她感到一只有力的臂膀揽住了自己的腰，耳边响起他低沉的话语：“等我走了以后，你再把这老婆子的尸首妥善处理了。”她下意识地点头，便筋疲力尽地倚靠在沈槐的怀抱中，听他继续说着，“江湖人士结成生死弟兄，据说是要纳投名状的，也就是要在一块儿杀个人。今天你我就算纳过投名状，从今往后便要同生共死了。那生死簿……”

周靖媛猛然惊醒，将丝绢牢牢捏在手中：“这个，需得要等到那一天……才能给你。”

沈槐端详着她的面庞，讥讽地笑问：“那一天是哪一天？”

周靖媛反倒平静下来，也还给他一个娇媚的笑容，道：“我不是男人，做不了你的兄弟，若要和你生死与共，就只有天赐良缘……我们，总之是分不开了。”

沈槐扬了扬眉毛，将周靖媛搂得更紧，低声道：“这东西可是要害死人的，你爹爹已经送了命，你还非扯上我不可了？”

周靖媛轻笑：“不扯上你扯谁？再说，就算有人知道生死簿，也未必能想到它流转到了你我的手上，只要我们守口如瓶，又有什么可怕？”

沈槐一怔，哂笑起来：“真没想到，你不仅有胆量，还有些谋断。”

周靖媛将头伏在他的怀中，喃喃道：“沈槐，沈槐，我把什么都给了你，你一定要找出逼死我爹爹的真凶，除掉这个唯一的威胁，靠着生死簿，我们就能大展宏图了。”

狄仁杰回到府中略微休息了下，人老觉浅，正午未到就又起了身。

狄忠伺候他用了些点心，看狄仁杰精神还不错，便问："老爷，累了一整宿，您也不多睡会儿？"

狄仁杰在门前踱了几步，呼吸了几口院中的清新空气，问："考生们的卷子都送来了？"

"送来了，都摆在您的书房里呢。"

"嗯，我是迫不及待想看看他们的锦绣文章啊，你又如何能体会老爷我的心情？"

狄忠撇了撇嘴，压低声音问："老爷，我怎么听说，那个杨霖在考场里出事了？"

狄仁杰看了狄忠一眼，微微含笑道："怎么？这也未曾出乎狄忠大管家的预料吧？"

狄忠搔了搔头："老爷！我可没什么预料，只不过……随便打听一下。"

狄仁杰朗声笑起来："你这小厮啊，杨霖已经给送去大理寺了，具体情况等宋大人查清楚了再说吧。"

"哦。"狄忠转动着眼珠小声嘟囔，"您可真沉得住气。"

狄仁杰佯嗔："又多嘴！还不去把杨霖的屋子收拾收拾，找找有什么可疑的物件？"

"是嘞！"狄忠响亮地答应了一声，看着狄仁杰意欲出门，便不怀好意地凑上前问，"老爷，您这是打算去哪儿？"

"去书房啊，怎么了？"

"啊，现在就去啊？"狄忠满脸鬼祟，"那个，您经过小花园的时候可得小心着点儿……"

狄仁杰十分不解："什么意思？小花园怎么了？"

"呵呵，您自己去看嘛。我去收拾杨霖的屋子嘞。"狄忠拔腿就走，狄仁杰还未及招呼，他就一溜烟没了影子。

狄仁杰连连摇头，自己背起手慢慢向小花园踱去。他的书房在花园的另一侧，是整个狄府中环境最静幽的所在。夏末正午的阳光还有些炎热，狄仁杰沿着小径旁的树荫下走着，慢悠悠绕过池塘，面前就是通向书房院落的月洞门。他抬腿正要往里迈，只听"吧嗒"一声，一个圆形的东西自头顶前方落下，正好砸在狄仁杰的脚尖前。

狄仁杰猝不及防，倒给吓了一大跳，刚要定睛看看那是个什么东西，“吧嗒”一声，又一个差不多大的圆物砸落地上。紧接着便是一声孩子的欢叫：“大人爷爷！”狄仁杰把头一抬，韩斌已冲到他的身前。

狄仁杰大喜：“斌儿，你肯说话了？”

“嗯，大人爷爷！”韩斌把手里的东西朝地上一扔，就扑入他的怀中。

狄仁杰喜不自胜地抚摸着孩子的脑袋，觉得手里汗津津的，这才发现韩斌满脸通红，满头大汗，便问：“斌儿，你在干什么啊？”

韩斌吐了吐舌头，指指地上。狄仁杰眯缝起眼睛仔细看，终于认出那原来是两只黄澄澄的大桃子，可惜都摔坏了。再往周围看，遍地都是砸烂的大桃子，足有好几十只。

狄仁杰正要问是怎么回事，旁边有人说话：“国老，我和斌儿比射箭，毁了您的桃子，您不心疼吧？”

狄仁杰扭过头去，苦笑着道：“临淄王殿下，你都这么说了我还如何计较？只不过这里的几棵桃树都是老夫亲手所栽，每年春赏桃红夏品果甜，今天你们就这么……”

李隆基一挺胸：“国老，怪我都怪我！明儿我让人给您府上送一百斤大桃子来？或者……我把斌儿带去相王府，咱也去毁毁我爹花园里的那些个桃树，给您出气，如何？”

“别，别！”狄仁杰连连摆手，“临淄王好气魄，哪天要是一时兴起毁到御花园里头去，圣上责怪下来，老夫可吃罪不起啊。”

李隆基笑道：“不会的，圣上才不会怪罪呢。昨天百戏大会，亏得斌儿给天朝赢回了脸面，圣上看见斌儿才这么小，又是国老收养的，喜欢得紧，赏了斌儿一大堆东西。嘿，结果这小子就要了一副小弓箭，我才知道斌儿除了骑术了得，还有射箭的绝技呢。昨晚上把我乐得大半夜都没睡着，今天早起就来找他比画射箭来了。”他咽了口唾沫，从地上捡起韩斌扔下的小弓，“国老您瞧，这好东西圣上连我都没舍得赏，就给了斌儿！”

狄仁杰接过那把精雕细作的御赐小弓看了看，递回到韩斌的手中，微笑道：“我倒也听说昨日则天门楼前出了大事，连鸿胪寺卿周梁昆大人都意外身亡了。可惜老夫未曾亲临现场，要不你们两个给我说说？”

“好啊。”李隆基一口应承，和韩斌一左一右扶持着狄仁杰，请他在园中的石凳上坐好，便站在他的面前，将赛宝和百戏盛会的全部经过述说了一遍。狄仁杰一边听着，一边在心中赞叹，这年方十五的临淄王果然名不虚传，头脑敏捷、口齿伶俐，整个事件的过程零散纷杂，却被他

讲述得有条有理，又耐人寻味。

李隆基讲完了，狄仁杰沉吟片刻，轻捻长须道：“临淄王，既然你看得如此分明，能不能对老夫说说你的看法？你认为周大人是怎么死的？”

李隆基狡黠一笑，道：“国老肯教隆基断案，隆基求之不得呢。嗯……我认为，周大人肯定是自寻死路。”

“哦？为什么这么说？”

“是这样，周大人死后，我特地去场外准备透剑门戏的地方查看，原来的那名小骑士被人打伤昏迷于地，身上的麒麟战袍也给扒走了。虽然他伤势颇重暂时未曾苏醒，可事情已明摆着，一定是周大人乘人不备，将骑士打伤，自己换上战袍骑马上场的。”

狄仁杰点头：“这个推断合乎事实状况，老夫没有异议。那么，接下去的一个问题就是，周大人为何要代替受过训练的骑手去演透剑门戏？”

李隆基见狄仁杰望着自己微笑，也毫不扭捏，继续侃侃而谈：“国老，以周大人这副老迈的身手，怎么可能比得过专门的骑手？况且透剑门戏至为凶险，连受过专门训练的骑士一旦失手也必死无疑，周大人这一上场，心中必知是有去无回的。联系到前面赛宝时他烧毁宝毯，犯下大过，因此隆基认为，周大人必定是畏惧圣上的雷霆之怒，想要以死谢罪吧。”

“以死谢罪？”狄仁杰重复着，举目望向李隆基，“临淄王，鸿胪寺宝毯被烧毁这件事，老夫听下来也颇多蹊跷，你的看法呢？”

李隆基没有直接回答狄仁杰的话，却反问道：“国老，鸿胪寺的这幅宝毯您此前可曾见过？”

“去年老夫代行鸿胪寺卿之职时，倒是在鸿胪寺正堂上见过这幅宝毯。”

“那么国老知道这宝毯的奇处吗？”

狄仁杰微闭起眼睛回忆道：“记得当时鸿胪寺的尉迟少卿倒是给老夫解释过，说这宝毯的编织方式十分奇妙，其花纹和色泽会随着光线的变化而变幻多端，老夫看时，的确很绚丽夺目。”

李隆基从容对答：“国老只知其一不知其二了。不过，这也难怪国老，毕竟此毯的真正妙处全大周没几个人知晓，那尉迟剑也不得而知，故而只能说出些表面的现象来。”

“哦？那么说临淄王倒知其中奥妙了？老夫愿闻其详。”

李隆基有些得意：“其实昨天周梁昆已经说出了实情，这宝毯最神奇

的地方就是水火不惧！不过……”他皱起眉头，困惑地道，“不知道怎么回事，这次居然不灵了？”

狄仁杰沉吟道：“世上真有水火不惧的织物吗？昨天大家眼见为实，那宝毯灰飞烟灭，临淄王如何还能如此确定？”

李隆基连忙解释：“国老，内情我也是昨晚才从我爹那里打听来的。据我爹说，此宝毯是在太宗朝时由波斯进贡而来的，常年摆放在鸿胪寺中。三十年余前，一名吐火罗的鉴宝专家来朝，看遍鸿胪寺的宝物，独独指出这宝毯乃是稀世罕见的珍奇，可又没有说明其奥妙所在。先皇也是心血来潮，命令鸿胪寺一定要把宝毯的奥秘研究出来，后来还是当时的四方馆主簿周梁昆破解了这个秘密。他发现编织这宝毯的材料火烧不着、水浇不湿，即便使用一般的刀剪，也剪不破！当时他还在宫里头给先皇演示了一番，当今的圣上和我爹正巧也在场，就都瞧见了。不过先皇看过后却吩咐说，这宝毯的秘密还是不要公之于众，依旧把它置于鸿胪寺保管，因此才放在鸿胪寺里直至今日。”他顿了顿，又道，“我爹明白说了，他亲眼所见，宝毯确有那番神奇，绝非虚妄。”

狄仁杰注视着李隆基，沉默片刻方道：“如此说来，昨天赛宝大会上宝毯被烧，就只有一种可能……”

李隆基瞪大了眼睛，仿佛难以置信，问道：“难道……这宝毯被调包了？可四方馆看守严密，调包之人是如何做到的呢？周大人究竟知不知情？”

狄仁杰冷然道：“周大人原先是不是知情，我们已无从求证，但在他换上麒麟战袍冲向剑阵时，定是心知肚明了。如你方才所说，周大人是畏罪自杀的，但他所畏的绝非烧毁宝毯之罪，而应该是……”

李隆基大声插话：“失落真毯之罪？抑或是，盗取真毯之罪？”

狄仁杰摇了摇头：“不好说，不好说啊。但他一定自认罪大恶极，才会以那般惨烈的方式求得解脱！”

沉默片刻，他又道：“另外，我总有种感觉，昨日的这场盛会似乎是个蓄谋的行动，目的就是要将周梁昆和宝毯的真相逼出来。”

李隆基附和：“我也这么觉得。不过……昨天的盛会是二张撺掇祖母举行的，逼着周大人摆出宝毯的也是他们。当时我就在则天门楼上，都看见了的。可二张肯定不知道宝毯的秘密呀，难道是圣上的授意？”

狄仁杰眯起眼睛：“假如圣上对鸿胪寺宝毯的真假有疑问，只要把周梁昆召去一问即可，又何必搞出这许多迂回的手段，更要冒在四夷来使前丢失脸面的风险，这可不像圣上的作风。”

“这也是啊。”李隆基讪讪地笑了，轻声嘀咕，“看来周大人这案子还

真够难断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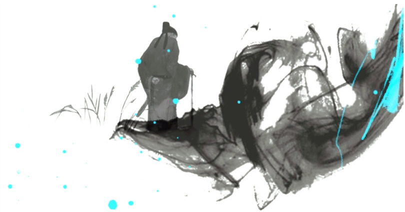
狄仁杰慈祥地望着面前这英姿勃发的少年，饶有兴致地问：“真没想到，临淄王对断案这么有兴趣？其实这种事情，交给大理寺也就罢了。”

李隆基抬起头，郑重地道：“周大人的案子由大理寺来办理是没错，然隆基所关心的，是那波斯宝毯的真实下落。它是我朝的稀世珍奇，绝不能无故流失，更不能落入歹人之手！这事儿隆基不知道也就算了，既然知道了，就一定要追查到底。哪怕到天涯海角，我也要把它追回来！”

一种无法言表的激动掠过狄仁杰疲惫的心胸，许久不曾体会到的欣慰令他神清气爽。狄仁杰在心中暗暗感叹，终于还是看到了啊，在李家儿郎的身上也有如此的豪迈，这，才是大唐的未来，太宗皇帝的子孙。

|第五章|

疑情



对来京赶考的举子们来说，会试是顺利结束了，但接下去的漫长等待同样万分煎熬。考官们阅卷至少需要半个月的时间，然后要上报吏部和内阁审批，这一来一去地加起来，便是大半个月。又因为是钦定的制举，最终的上榜名单还要经过圣上的核准，一旦皇帝心血来潮要调考卷御览，这发榜之日就更难确定了。考生们估计着，本次制科的张榜日至少要到一个月之后，因此凡居住在洛阳附近的，或者不愿在京城迁延的考生都逐渐离开洛阳，纷纷踏上归程。

然而兰州太远，一个月不够打个来回，除非自认肯定中举无望的，大部分的兰州考生还是想在洛阳等到张榜之日。这几天来，吏部选院附近的洛西老店便成了滞京兰州考生的据点。赵铭钰是兰州同乡会的会长，又兼家中富裕，出手阔绰，便在这洛西老店里包下好几间客房，以供同乡生员们在此聚会，吃吃喝喝、谈笑游乐，来打发这整月等待的无聊和焦虑。

这天刚用过午饭，赵铭钰与几个同乡在客房里下棋解闷，连杀三盘赵铭钰都是大败，他对面的郑姓生员笑问：“铭钰兄，你今天这是怎么了，平常的棋艺可没这么糟糕啊，似乎有些心不在焉？”

赵铭钰把棋枰一推，摇头道：“不下了，不下了，今天没心情。”

“哎哟，铭钰兄有什么心事……”

郑生话音未落，门被撞开，好几个兰州考生一拥而入，群情激奋地嚷着：“赵兄、郑兄、各位……东市上有斗鸡，好玩得很，大家一起去看啊！”

“斗鸡？有趣有趣！”屋里几个百无聊赖的考生顿时两眼放光，起身就往外跑。

郑生走到门口，回头看纹丝不动的赵铭钰：“铭钰兄，走啊？散散心去。”

赵铭钰叹了口气，摆手道：“你们去吧，我还要等人，走不开。”

其余人等面面相觑，也不好强邀，便顾自离开了。

客房里骤然安静下来，赵铭钰坐在桌前发呆，连房门又轻轻开启也没察觉，直到有人招呼：“请问，这里可有一位赵铭钰先生？”他才抬起

头来，惊讶地看到门口站着个陌生人。此人五十多岁的年纪，鼻直口方，一袭黑色常服掩盖不住通身的气宇轩昂，赵铭钰不敢怠慢，连忙起身答话："在下正是赵铭钰，请问先生贵姓？找我何事？"

"敝人姓宋，自吏部选院来，想找赵先生打听件事。"

赵铭钰还算见多识广，看对方的气度便估摸肯定是个官员，但既然人家不直说，他也知趣并不追问，忙请宋先生坐下，便问："却不知宋先生想打听什么？"

宋先生不慌不忙，笑着反问："在下方才在门外时，听赵先生说要留在这店里等人，可否告知所等何人呢？"

"这……"赵铭钰面露忧虑之色，叹息道，"小生所等的不过是位老大娘。"

"老大娘？"

"是啊，是小生一位同年的老母亲。小生受人所托要照顾好她，却不料大娘至今音讯皆无，故而十分烦闷。"

宋先生听着眼睛一亮，追问："赵先生所说的这位大娘可是姓何？"

"是啊！"赵铭钰惊喜，"难道宋先生也知道……"

宋先生紧接着又问道："如此说来，对赵先生有所嘱托的这位同年，一定是杨霖吧？"

赵铭钰瞪大眼睛，问："宋先生怎么知道？哦，您是从吏部选院来的。那杨霖他怎么样了，病情可有好转？"

宋先生的脸色阴沉下来，慢悠悠地道："嗯，杨霖所患的急症颇为凶险，医治至今，仍然时而清醒时而糊涂，只是口口声声念叨着老母亲何氏，还有什么兰州同乡……啊，赵先生你的名字也被他在昏睡中一再提起，所以在下今天特来此处寻访，如能找到这何氏，送她去与杨霖母子团圆，或许能有益于他的病情。"

"原来如此。"赵铭钰连连点头，又止不住地叹息，"宋先生，小生也想找到这位何大娘，可不巧的是，会试至今都没见到她来，小生也为此烦恼不已。杨霖病倒，若是他母亲再有个意外，那可就糟了。"

宋先生呷了口茶，问："在下有个疑问，为何杨霖要将他的母亲托付给赵先生？另外，赵先生又怎么知道何氏会来找你呢？"

赵铭钰略一迟疑，还是答道："不瞒宋先生，旬月前小生曾偶遇何大娘，据她说是来京城寻找赶考的杨霖。小生是兰州同乡会的会长，杨霖在吏部核定考生资格时来同乡会报到，小生便安排了他母子相会。奇怪

的是，杨霖却说当时自己身不由己，无法顾及老母，只是嘱咐老母会试过后就来找小生，并拜托小生安排好何大娘。杨霖说他考完后将设法来此与老母相会，共同等待发榜。”顿了顿，赵铭钰摊开双手道，“可宋先生你看，杨霖在会试中突然病倒，今天已是会试后的第五天，那何大娘也未出现。因而小生心中十分忐忑，总觉得这对母子似乎碰上了什么大麻烦。”

宋先生沉吟道：“杨霖说他身不由己？赵先生可知其中内情？”

赵铭钰皱起眉头想了想，方道：“这个……我也说不好，不过似与本次制科的主考官、咱大周的宰相狄仁杰大人有些关系。”

“狄大人？”

宋先生的脸色有些严峻，赵铭钰看得一凛，赶紧解释道：“倒也不是狄大人本人，似乎是他的侍卫武官……”

“嗯。”宋先生含笑颔首，“如此还请赵先生将杨霖与何氏会面的来龙去脉，详细地说一说吧。”

半个多时辰后，大理寺卿宋乾大人的马车驶离洛西老店所在的街坊，直奔城南方向而去。八月又过了几天，洛阳城的秋意一日浓似一日。马车跑得飞快，秋风从掀开的车帘下不停灌入，竟已有些寒气侵骨的味道。宋乾不由自主地紧了紧袍服下摆，从车窗向外望去，街衢两旁的大树上，微微泛黄的树叶随风簌簌摆动，宋乾在心中暗自叹息：“不知不觉，又是一年秋凉了。”在大理寺就任尚未满一年，但主管刑狱司法，各种人世间的纠葛纷争竟比过去几十年所看到的都要多，宋乾到现在才终于明白，狄仁杰那洞若观火的透彻目光从何而来，也因此更从心底里钦佩这位恩师在世事练达之余，依然能保持一份人情。

“老爷，狄府到了。”

宋乾连忙下车。狄府的家人卫士对他十分熟悉，宋乾无须通报便可长驱直入，家人一路殷勤相陪：“宋大人，咱家三郎君回来了，老爷吩咐请您直接到二堂会面。”宋乾加快脚步，他与狄景晖并不相识，但自去年以来也听够了关于这位狄三公子的种种，非常迫切地想见上一面。

二堂之上，不像宋乾想象的那样热闹欢畅，气氛反而有些沉闷。狄仁杰坐在正中，沈槐陪坐于右首，左首一人布衣帛鞋，满面风尘，容貌与狄仁杰颇有几分相似，宋乾一望便知，这就是狄景晖了。一番见礼寒暄，宋乾发现，这狄景晖果然风姿洒脱，举手间有些不拘一格，但也彬彬有礼谈吐适度，并非如传闻中那样桀骜不驯。他当然不知道，狄景晖已是改变了很多的。

又谈了几句闲话，狄仁杰便打发狄景晖道：“景晖，你路途劳乏先去休息吧。宋大人这边与我还有事要谈。”

“是。”狄景晖起身告辞。

狄仁杰又看着沈槐微笑：“你也先退下吧。”

沈槐抱拳，与狄景晖一起走出二堂。两人在堂前不约而同地站住，沈槐长声叹息：“景晖兄，咱们又见面了！”

狄景晖拍拍沈槐的肩膀：“世事沧桑，我都没叹气，你叹什么？不想在洛阳见到我啊？”

“景晖兄说笑了。”沈槐连忙赔笑，又道，“景晖兄，今晚小弟在冠京酒肆做东，为你接风洗尘，景晖兄肯赏光否？”

狄景晖一摆手：“你请的饭我是非吃不可的，不过今晚上是老爷子的家宴，咱们兄弟明晚再聚，如何？”

沈槐敲了敲脑袋：“对啊，你看我这脑子。行，那就明晚，我定要陪景晖兄一醉方休。”略一踌躇，他又沉声道，“可惜只能请到景晖兄一人。”

狄景晖并不答话，只微眯起眼睛望向万里无云的长空，许久才道：“洛阳的天空终究还是比不了西北边塞的天空，我去过一次方知，那样的高远清明才更适合雄鹰展翅翱翔，却并非人人都配得上的。”

沈槐低头不语，狄景晖看了看他，微笑道：“对了，明天能不能把你那堂妹也一起请上作陪？去年除夕金城关外，多蒙她照应，我这里还未曾道过谢呢。”

“这，”沈槐突然显得十分窘迫，讷讷道，“阿珺她没什么见识，还是……”

“不方便就算了。”狄景晖忙道，“我也是随便一说，你帮我带个好便是。对了！”他从怀中取出一封信件，“梅迎春让我带封信给你，说是私事，啧，神神秘秘的。”

沈槐狐疑地道了声谢，也不看就把信收起。

“袁将军，飞鸽传书！王子那边来的！”阿威双手捧着一只白鸽，兴冲冲地朝袁从英跑来。袁从英站在那片郁郁葱葱的柏树林之后，面向金山山脉的巍峨雄峰，正在凝神眺望。阿威的喊声将他从沉思中唤醒，他转过身向阿威点了点头，接过密信，一边展开一边问：“阿威，你方才叫我什么？”

“袁将军啊！”阿威开心地擦了擦脸上的汗珠。

袁从英朝阿威看了一眼，淡淡地问道：“原来你一直称我袁先生的，怎么改口了？”

“啊？”阿威愣了愣，“这是……王子殿下的吩咐，上回他来过就改了的。怎么了？袁将军您是不喜欢……”

袁从英打断他：“没什么，我刚注意到，随口一问罢了。”他已匆匆浏览完密信的内容，欣喜的红光骤然升起在苍白的面颊上，情不自禁地低声喃喃，“太好了，太好了！”

阿威好奇：“袁将军，有什么好事吗？”

袁从英微微一笑：“是大好事……阿威，你去把马牵来。”

“哦！”阿威刚跨出去一步，又转了回来，“袁将军，您要马干什么？”

袁从英指了指前方的山坡：“我想骑上去看看。”

“啊？”阿威瞪大眼睛，“您……您能行吗？”

袁从英摆摆手：“快去，把两匹都牵来。”

阿威去牵马了，袁从英轻轻捋了捋白鸽的羽毛，双手往上一托，那鸽子振翅而起。袁从英目送着它直上云霄，往镜池的方向飞去，才拿过靠在树干上的一根木杖，慢慢向杂草丛生的山坡走去。自从乌质勒上回来探望过后，袁从英就不顾裴素云的强烈反对，开始练习下地行走。因为左腿的伤势很重，还远未到恢复好的程度，他就让阿威帮忙做了根木杖，每天撑着走动。几天下来，袁从英白天几乎已不再躺卧，行动也越来越自如了。裴素云怨他乱逞强，赌气不肯陪他走动，袁从英也不理她，就只叫上阿威相伴。

“袁将军，马来喽！”阿威牵着两匹马一溜小跑而来。这两匹马还是他们逃来镜池时套在马车上的，算不上良驹，但此刻在袁从英的眼里，有着无法形容的亲切。他上前一步，拍打着其中一匹枣红马的马鬃，笑道：“好久没骑马了，还真挺想的。”

阿威也嘿嘿笑起来：“可不是嘛，咱骑惯马的人还真离不开它们。不过……袁将军，您现在就骑马可得小心啊，到底伤得那么重，还没大好呢。”

“没事。”袁从英简短地回答，一手已经搭上马背，阿威忙过来要扶，被他轻轻往外一推，自己屏住口气，一咬牙便翻身上马。

阿威在旁边看得张大嘴巴，却见袁从英已稳稳骑在马背上，只是不露痕迹地皱了皱眉，便神色回复如常，招呼道：“阿威，你也骑上吧。”

“是！”阿威回过神来，赶紧跳上另一匹马，问，“袁将军，咱们去哪里？”

袁从英望了望柏树林前的镜池，湛蓝的湖面上粼粼跳动着浅金色的阳光，温暖而静谧，引人神往，他长吁口气：“到后山那里转一转吧。”

阿威答应着，心里着实困惑，再一看，裴素云白色的裙裾在镜池边飘动，他恍然大悟，坏笑着拨转马头，袁从英已趋马在前了。

起初他们还漫步缓行，但很快袁从英就按捺不住了，腿上用劲，马匹被催促得越跑越快，两人就沿着金山山脉的下部跃马飞驰起来。跑了一阵，袁从英已全身湿透、气喘吁吁，不得已放慢速度，举目望向右侧荒草丛生、林木如盖的金山山脉，他高声道：“阿威，咱们试着往上探一探吧。”

进入山坡，密密匝匝的树木遮天蔽日，周围顿时阴暗下来。脚下遍布乱石杂草，根本没有道路，马匹走得十分艰难。刚刚快跑出了一身的汗，现在猛然收干，阿威觉得很不舒服，胯下的马也步履踉跄，他有些担心地道：“袁将军，您是要去哪里？这山里根本没有路啊。”

袁从英勒紧缰绳，四下张望：“看样子秘径就是秘径，一下子是找不出来的。”

阿威叫起来：“袁将军，您也知道金山秘径啊！”

袁从英漫不经心地反问：“怎么？难道这不是人人皆知的传说吗？”

阿威有点儿纳闷：“人人皆知？不是啊，我也是听王子殿下说了才知道的。不过我问过伊都干了，她肯定地说已经失传了。”犹豫了一下，他又问，“袁将军，是不是伊都干把秘径偷偷告诉您了？”

“那倒没有，她也说早就无迹可寻了。我就是好奇而已，想自己探个究竟。”

“那个……”阿威撇了撇嘴，“自己探出金山秘径，恐怕没那么容易吧。”

袁从英思忖着点头：“也是，如此看来就算能找到，恐怕也得好几年，甚至好几十年的工夫吧。算了，反正现在我们即使没有秘径，同样可以夺取碎叶，总有一天也必能击溃东突厥！”

“就是！”虽然弄不太清楚袁从英话里的含义，阿威还是很兴奋地附和着。

袁从英直到太阳落山才回到木屋。推开半掩的房门，裴素云坐在桌前，正对着烛光穿针引线。袁从英进门她就当什么都没听见，头也不抬。袁从英在门边靠了一会儿，才道：“看来伊都干是真的嫌弃我了。”

裴素云把手中的衣物放下，总算抬眸扫了袁从英一眼，含讥带讽地

说："袁将军玩够了？怎么不再多骑会儿马呀？"

袁从英摇摇头，自己扶着墙慢慢往屋里走，裴素云坐不住了，疾步来到他身边伸手去搀。两人相拥着默默站了片刻，裴素云把头靠在袁从英的肩窝，悠悠叹息："非要让人心里不好受……"

袁从英不回答，只吻了吻她的额头，裴素云再说不出半句埋怨的话，只好扶持着他来到榻边坐下。

裴素云蹲下身替袁从英脱鞋，问："晚饭想吃什么？有面和粥。"

"过会儿再说吧，我现在不饿。"袁从英随口答道，又问，"安儿吃过了？你呢？"

"阿月儿早给安儿吃好晚饭了，我等你。"裴素云小心翼翼地帮他把左腿抬到榻上，掀起裤脚检查着伤口，袁从英紧皱起眉头。裴素云看了一会儿，咬着嘴唇低声道："你这是何苦呢？为什么这么着急要骑马……不疼吗？"

"还好。"袁从英靠到枕上闭起了眼睛。裴素云一时无言，只得轻轻揉捏着他的腿，心中满是阵阵翻涌的酸楚，眼圈不觉又红了。良久，她听到袁从英低低地说了句："乌克多哈的婴儿不见了，这事你知道吗？"

"什么？"裴素云停下手上的动作，愣愣地望向袁从英。他睁开眼睛，清朗镇定的目光凝驻在她的脸上。

"怎么会？"她又惊又急地嗫嚅道，"是谁告诉你的？"

袁从英的语气十分平静："还能有谁？当然是阿威。"

裴素云诧异地眨着眼睛："可……可他一点儿都没对我说啊？这究竟是怎么回事？那孩子不是让苏拓娘子抱回去了吗？"

"苏拓娘子死了。"

"啊？"裴素云完全目瞪口呆了。

袁从英冷冷地道："苏拓娘子被发现死在庭州城北，当时她正抱着乌克多哈的孩子从你那里赶回乾门邸店，但在她尸体边没有找到那孩子。"

裴素云脸色变得煞白，不知所措地看着袁从英，他却阴沉着脸不再说话，陷入沉思之中。过了好一会儿，他长吁了口气，道："我想了好几种可能，一种是遇到普通的强人，但不抢财物光抢孩子，似乎说不太通；另一种可能是乌克多哈不愿长期被我们以孩子相威胁，想法找人来夺回了自己的婴儿；最后一种可能就是——庭州前段时间残忍的杀童祭祀案件，恰好也把乌克多哈的婴儿做了牺牲。"

“这、这太怪异了……也太可怕了！”裴素云颤抖着嘴唇，连话都说不连贯了。

袁从英深深地看了她一眼，又道：“最奇怪的是，乌质勒刻意向你我隐瞒这件事。那天他来时，我无意中提起乌克多哈的婴儿，他的样子非常古怪，才引起我的怀疑。我这几天来设法与阿威亲近，今天纵马驰缰时他才完全失去了警惕，把相关的实情泄露出来，看来乌质勒确实曾叮嘱过他和哈斯勒尔，不许对我们提起此事。”

裴素云打了个哆嗦。窗外，深沉的夜色已吞没了雪山挺拔高峻的身姿，镜池也幻化成月光下的一片朦胧清影，然而即使在这样的宁静安详中，依旧有无处不在的危险正窥伺着他们……与世隔绝，真的能与世隔绝吗？她抬起头，凄然地问：“今天你一定要骑马，就是为了打听这个？”

袁从英握了握她的手：“倒也不全为这个，我确实想试试看骑马……素云，我打算过几天就回庭州去。”

这下裴素云震惊了，她不觉抬高声音：“为什么？你的身体根本就没好，为什么这么急着回庭州？你……”

“你别急啊。”袁从英安抚地拍了拍她的手背，解释道，“今天收到乌质勒的飞鸽传书，我们设下的离间计进展非常顺利。目前东突厥王子匐俱领已经对碎叶那边产生了严重的不信任，两方的决裂指日可待。乌质勒决定要抓紧时机，尽速率部攻克碎叶，我也觉得应该速战速决，因此明天我就会给乌质勒回信，建议他在十日内准备向碎叶发起总攻。我认为只要指挥得当，乌质勒完全能在九月前拿下碎叶，夺取突骑施汗位！”

裴素云愈加惊骇，口不择言地道：“从英，你、你不是要跟乌质勒去打仗吧？你的身体绝对、绝对不行的！我不答应……”

袁从英微笑着把她揽到胸前：“我的傻女巫，你什么时候变得这么急躁了？你放心，我不会和乌质勒去打仗的，他手下那班战将个个骁勇善战，我现在这副样子，去了反而给他们添乱，我还没那么不自量力。”

“那你还急着回庭州？”

袁从英轻抚裴素云的面颊：“这几日来，天气凉得很快，我问了阿月儿，她说庭州的秋天特别短，九月初便入冬了，到那时候再待在弓曳就会很艰苦。因此我要先回庭州，去处理些必要的事情，这样……你与安儿、阿月儿就能尽快回家了。”

裴素云垂睫无语，她真的不知道自己还能说什么，只管用尽全力抱紧他，好像这样便可以与他的心贴得近些，更近些……

仿佛又过了很久，裴素云听到袁从英在耳边低语：“家里后院的火是

你自己放的吧？”

裴素云簌地挺起身来，直勾勾地瞪着袁从英。

他微微含笑：“没有其他人进去过，并且你在离开前还回去过一次，不单单是为了去抱哈比比吧？”

裴素云彻底没了力气，软软地倚在他的胸前，喃喃着：“你都知道了，还问我做什么……”

“你不想让人发现冬青林的秘密，对不对？你呀，你就不怕万一乌质勒施救不及，把家都给烧了？”裴素云没有回答。他抚摸着她的秀发，少顷，又道，“我只希望，能让你再不用过这种担惊受怕的日子。”

“从英……”她抬起蓄满泪水的眼睛，袁从英直了直腰，摇头叹息：“每次我们俩讲话，你不是哭就是笑，要不就是……又哭又笑，我一直都弄不明白，哪有那么多可哭可笑的事情？”

裴素云的眼泪全给憋回去了，气鼓鼓地嘟囔：“谁像你！铁石心肠！”

“嗯，我都快累死了，还要让你骂心肠硬。”他懒懒地说了一句，便又闭上眼睛。

裴素云忙问：“吃点儿东西再睡吧？”

“不想吃。”

裴素云无奈，捏捏他的衣服道：“那也得把这身衣裳换了再睡，你出了多少汗啊，里里外外全湿透了。”

袁从英仍旧懒懒的不置可否，好在裴素云服侍他已经十分熟练，很快就替他把衣裤全部脱下，又取过方才在缝补的一套里衣裤，轻声道：“还好乌质勒上回带来了你的旧衣服，说是狄景晖特意留在他那里的。要不然我都没衣服给你换。”

袁从英连眼皮都没抬：“不穿，这些天晚上都不穿的。”

裴素云哭笑不得：“前些天热啊，再说那会儿你动弹不了，我伺候你也方便些。现在晚上凉了，还是穿上吧……”

袁从英总算把眼睛睁开了，盯着裴素云问：“我现在能动了，你就不打算伺候我了？”

“你胡说，我不是这个意思。”裴素云小声争辩着，心却突然“咚咚”直跳。她想躲开他热烈的目光，但又难以自持地向他靠近，她当然懂得这目光里的意思。裴素云觉得自己快要烧起来了，这一刹那她清楚地

意识到，自己对他渴望，一点儿也不比他对自己的少。她低低地呻吟了一声，就不顾一切地扑入他的怀中。

原来，让她向往了那么久、憧憬得那么苦的雪域冰峰，其实一点儿也不冷、一点儿也不远。相反，却是那样的灼热和贴近，于是她紧密包容，再也舍不得放开。当冰川汇入镜池的时候，那泓碧波会不会也感到一丝丝疼痛呢？就像她现在所感觉的那样，一定会的……然而又有什么能比这真切的充实，更能让她体会到女人所能拥有的最大幸福？

湖水深邃温暖，终将冰川融化，从此他们水乳交融，再也不能分离。

夜又深沉，沈珺从连串的噩梦中惊醒。在梦里，她似乎又回到了沈庭放的身旁，正在忍受着他永不停歇的责骂和侮辱。这个被她称为爹爹、将她养育成人的凶恶老者，只是因为从小熟识，沈珺才会对他的丑恶、卑劣和刻薄习以为常，但当夜深人静的时候，她还是会在这位所谓“爹爹”带来的巨大恐惧下辗转反侧、备尝煎熬。阿珺二十五年生命中的绝大多数时间，是在忍耐中度过的。小时候她怎么也弄不懂，别人家的孩子总能体尝到父母的疼爱，为什么自己的爹爹却对她百般折磨、肆意打骂，怎么也看不顺眼，但后来她渐渐习惯并接受了这一切。沈珺觉得，这就是自己的命，虽然不能说很幸运，但至少她还有沈槐，他就是她灰暗生命中唯一的光明和温暖，是她全部的希望和寄托。

去年除夕夜的突变使沈珺终于摆脱了沈庭放，并让她来到了洛阳，陪伴在她朝思暮想的沈槐身边。她原本天真地以为，生活就会一直这样继续下去，对未来她没有奢求，只想将自己的所有交托给她最爱的人，便心满意足了。然而这半年多以来所发生的一切，却有些事与愿违。以前即使相隔遥远的时候，她都能觉得自己的心与沈槐息息相关，现在哪怕日日见面、夜夜共枕，她却发现他正在离自己越来越远，一天比一天变得陌生……最可怕的是，她对这样的变化没有丝毫办法，只能眼睁睁地等待最终的不幸降临，将哪怕最微薄的希望击得粉碎。

沈珺从榻上撑起身，轻轻擦去脸上冰凉的泪迹。洁白的月光映透窗纸，在榻前淡抹清痕，就如今夜的她一般寂寞。自从上次午后的长谈，沈槐又是好几天没照面了，每夜两名千牛卫士住进西厢担任守卫，让沈珺觉得自己完全像个囚犯。是为情所困的囚犯吗？对此沈珺倒是心甘情愿，但让她感到可怕的是，她现在已经弄不太清楚，这份情的出路究竟在哪里……唉，今夜只怕又是无眠了，她木木地伸腿下榻，想打开窗透透气，却突然发现卧房通往正厅的布帘下，泻出暗红色的烛光。

沈珺差点儿惊呼出声，沈槐今夜未回，卫士守在院中，这会是什么人？她按住乱跳的胸口，悄悄挪动步子来到门前，掀起布帘的一角朝外看——桌前一个熟悉的背影，被暗淡的烛光映得有些零乱。听到动静，那人猛地回头，狰狞扭曲的面容将沈珺吓得倒退半步，他是沈槐吗？为什么这双眼睛里的凶光，竟和她在梦中所见的丑恶老者一模一样？

沈珺微颤着声音问："哥，你怎么回来了？"沈槐似乎也被她吓到了，手中握着的东西"当啷"落到地上。沈珺抢前几步，俯身去捡，她的手与沈槐伸出的手碰在一起，同样的冰冷、颤抖。两人不约而同地停下，直愣愣地望着跌落于青砖地上的紫金剪刀，好像那是这世上最可怕的物件。

"哥，你、你怎么找到的这个？"沈珺咽了好几口唾沫，才问出句话来。

沈槐答非所问，声音异乎寻常地干涩凄厉："阿珺，这把剪刀就是杀死老爷子的凶器！"

沈珺的脸顿时煞白，愣了半晌才又问："你怎么知道的？"

"我怎么知道的你不用管！"沈槐闷声断喝，"总之老爷子就是被这把剪刀捅死的！"

沈珺低下头，半晌才低哑地问："那……是谁？"

"是谁？是谁？"沈槐若有所思地重复着，突然爆发出一阵犹如哭泣般的苦笑，"真是人不可貌相，看上去胆小如鼠的一个懦夫，竟然敢在我的面前周旋了这么久。而我呢，还以为一切都在按计划行事……他这是要让我陷入泥潭无法自拔，他这是要把我也害死啊！这个卑鄙无耻的小人！恶棍！该死的畜生！"一连串恶毒愤恨的咒骂从沈槐的嘴里涌出，紧接着他又用双手捧住脑袋，痛苦万分地辗转呻吟。

沈珺吓坏了，她还从没见过沈槐这个样子，颓废、绝望、失魂落魄……沈珺只觉得心痛难抑，她噙着眼泪展开臂膀，将沈槐搂入自己的怀中，轻声喃喃："哥，你这是怎么了？怎么了呀？不管有什么难事儿，都告诉我、告诉我……"

沈槐甩开她的拥抱，只管捧着脑袋发呆。沈珺手足无措地看着他，又急又怕，目光一瞥时，才发现桌上还摊开着一张纸。那纸皱皱巴巴的，上面硕大歪扭的字迹直冲入沈珺的眼里，她又是浑身一震，这样的字体她再熟悉不过，那是沈庭放的笔迹！

"哥，这是爹爹的笔墨吗？"她低低地问了一句，沈槐毫无反应。怀着既恐惧又好奇的心情，沈珺轻轻拿过这张纸，匆匆扫过抬头部分——原来这是沈庭放写给沈槐的一封书信！她浏览着，立即发现，这封信才写到中间，沈庭放的字迹又非常潦草散乱，仿佛是在极度的紧张和恐慌中写下的。即使如她这般熟识，也很难一下子辨认清楚，但信中的几个名字还是触目惊心地跃入她的视线：阿珺……袁从英、狄景晖，还有……谢岚！沈珺瞪着这最后一个名字，有些发蒙，终于忍不住转向沈槐，怯怯地问："哥，我记得爹爹死了以后，袁先生提到他死前似乎在写一封书信，但没有找到，就是这封信吗？你从哪里得来的？还有……这信里如何会提到谢岚……"

“住口！”沈槐一声暴喝，劈手将信从沈珺手里抢下，三扯两扯就把信纸撕得粉碎，还兀自大口喘着粗气。沈珺瞠目结舌地看着他，再说不出半个字。

沈槐的脸已彻底变形了，丑陋暴戾掩盖了平日的端正帅气，他恶狠狠地死盯着沈珺，一字一顿地说着：“阿珺，你给我听好了，今后如果再让我听到‘谢岚’这两个字，就休怪我不客气！”

沈珺的眼前模糊一片，她觉得委屈、困惑，更有难以言表的悲哀击打着心房，虽说她早已习惯把他的意愿当作自己的意愿，把他的悲喜揉成自己的悲喜，但此刻的沈槐，显然根本没有把她放在心上，假如不是因为他所面临的困局太险恶，那么就只能是因为，他从来就没有真正在意过她。谢岚，谢岚，既然他说了不能提，沈珺只好在心中默念这个名字，这个她从小就被灌输了要去热爱的名字，她真的就全心全意地爱了一生啊，可为什么他又用如此粗暴的方式禁止她再提起……

沈珺的泪默默流下，对面之人视而不见，只因他又陷入新的恐慌，正在讷讷自语：“他一定怀疑我了，一定是的！这个老狐狸，果真是天底下最虚伪最狡猾的老家伙！他居然还装出一副对我特别器重信任的模样，想要消除我的戒心，进而查出我的真相……”他抬起头，一把攥住沈珺，“阿珺，你知不知道，那个狄仁杰，他真是太可怕，太可怕了！”沈珺凝噎着连连摇头，沈槐又把她推开，嘴角挤出个残忍的怪笑，“还好袁从英死了，死得太及时了！他们没有碰上面，所以还……不对！狄景晖会不会给狄仁杰带来什么消息？应该不会……但愿不会……他们没有时间，光顾着和突厥打仗，还顾不上其他……”

“我要走了！”沈槐突然停止自说自话，猛地从椅子上跳起来，扭头就要往外走。

沈珺晕头转向地扑到他身后，拉着他问：“哥！这么晚了，你又要去哪里？”

“你管不着！”沈槐毫不留情地扒拉下她的手，两步就走到房门口，又停下来，转身冲着沈珺阴森一笑，“阿珺，刚才你什么都没听到没看到，好好回榻上睡觉去吧。我今后会很忙碌，恐怕越发没时间来此地了，好在有卫士护你安全，我尚可放心。总之，你自己多持重，莫要和任何人走动，再不许发生那个何大娘之类的事情，少给我添麻烦！”

房门开了又关，屋内重陷寂静。沈珺全身无力地跌坐在椅上，头脑昏昏沉沉的，一时间真的弄不清楚，自己是不是仍然陷在无止境的梦魇之中，怎么也醒不过来了。

西域边关的天气就是这样严酷无常。炎热的夏季刚刚落下尾声，秋凉沁人的透爽也不过才几天，转眼间来自北方苦寒之域的秋风就已贴地疾舞，漫卷黄沙、引白草尽折腰。走在八月中的庭州大街上，北风扑面，硕大的沙粒打得人脸上生疼。仰首蓝天，白云被悉数吹散，只余一

个空渺落寞、澄澈得有些刺目的晴空。突然声声嘹亮的鸿鸣自头顶掠过，那是大雁开始南归了。

庭州刺史府的正堂上，新任庭州刺史崔兴大人正在与几名西域客商亲切攀谈。崔兴自八月初到任庭州，一直在尽心竭力地履行边境行政和军事长官的职责。他首先整顿了被钱归南搞得乱七八糟的瀚海军，重理了瀚海军所辖庭州及周边区域的防务，使庭州的整体治安与防御，再现羁縻统治所特有的内紧外松之态。内政方面，狄仁杰在陇右战事后行安抚使之责，打下了很好的基础，令庭州非常平稳地度过了战后的一段动荡期。崔兴上任之后，努力恢复百姓的正常生活，大开面向西方的门户，以更加热情的姿态迎接各路客商返回这条锦绣商路。当然，距离诸事顺遂、歌舞升平还有很长的路要走，崔兴深知自己仍面临着种种麻烦和隐患，比如那件凶残冷酷、激起极大民愤、至今扑朔迷离的儿童牺牲案；比如此刻这几位西域客商正在谈到的，市场上出现的神秘势力，不知怎的竟拥有各色百种西域货品，开价又低，抢去了许多行商的生意，令大家颇感意外、十分不满……桩桩件件，崔兴哪一样都不敢掉以轻心，少不得殚精竭虑、全力应对。

这几名西域客商发完了牢骚，崔兴认真地倾听，又一再保证会慎重调查此事。客商们很是满意，看看天色渐晚，便起身告辞了。崔兴目送众人离去，端起茶杯来刚呷了一小口，门外风风火火地冲进一人，正是原瀚海军沙陀团旅正，现在的果毅都尉，刺史卫队长高达！

崔兴一见高达满脸兴奋的样子，直接便从椅子上蹦了起来："来了？"

"禀报大人，"高达声音洪亮地抱拳道，"是，刚才到的，按您的吩咐，已请至书房等候！"

"太好了，快！"崔兴激动得连连捋动胡须，三步并作两步往书房疾赶而去。

暮色渐浓，融融摇曳的烛光从书房敞开的门内射出。崔兴奔至门口，又不自觉地停下脚步，从上到下地打量着屋内一个颀长的身影。那人听到动静，迎到门前，含笑抱拳："崔大人。"

崔兴一把攥住对方的双手，用力摇了摇，长声慨叹道："认不出来了，真的认不出来了！"

对方只是微笑，崔兴携起他的手就往书房内走，边走边道："袁从英！我还依稀记得你当初那副毛头小伙的样子，这一晃多少年过去了？"

"大略有十五年了。"袁从英沉着地回答。

"十五年，十五年啊……"

两人已来至榻旁，崔兴一边念叨一边相让，待坐定之后，他对着袁从英又是上下左右一通端详，方才亲切地问：“从英啊，你在凉州从军时还未满十八岁吧？”

袁从英点了点头：“是，不知不觉的，已是戎马半生了。”

崔兴也深有感触地频频颌首，少顷，猛醒道：“从英，你的身体怎样？伤势可无大碍了？”

“崔大人都看见了，我还好。”

“二位大人，请用晚饭。”高达亲自端着个食盘，在书房中央的圆桌上布下碗筷。

崔兴连忙招呼：“从英，来，咱们边吃边谈。”

他又让高达也一起作陪，三人团团围坐，崔兴高举起手中的酒杯：“从英啊，此次陇右大捷，庭州劫后余生，虽然朝廷对你的功绩只字未提，但大家心里是最清楚的。今天我便倚老卖老，自居为兄，来，从英，兄长敬你这一杯酒，咱们不谈功过是非，单单只敬你身历百险，九死一生！”他噙着热泪将酒一饮而尽。

袁从英也一口喝干了杯中之酒，却听崔兴喃喃自语：“狄大人要是知道了，还不知会有多高兴……”袁从英垂首不语。

崔兴从对面望着他，心中一时也是感慨万千，半晌，还是他打破沉默：“从英，你可听说了？三天前的傍晚，乌质勒率部离开庭州，往碎叶方向去了。算时间明天就该穿过沙陀碛了。”

袁从英抬起头，双眸熠熠生辉：“乌质勒此去必胜，崔大人，从英还要感谢你的大力协助呢！”

“嗳，你们定的好计策，我这里不过是举手之劳，却能让碎叶从此臣服大周，将突骑施由庭州西方的大患变为屏障，如此的好事我崔兴怎可放过？”崔兴爽朗地笑起来，又冲袁从英眨眨眼睛，“我第一次与乌质勒见面时留了余地，实在是因为朝廷对他尚不信任，虽有狄大人的关照，我初来乍到，还需谨慎从事，哪想到他竟如此沉不住气，马上去找了你帮忙！”

袁从英也笑了：“乌质勒卧薪尝胆好多年，等的就是这一天，他的迫切心情也是可以理解的。再说，他去找我很及时啊，要不然我又怎么会与崔大人联络上？”他指了指高达，“我听说高都尉跟在你的身旁，还偷偷向乌质勒打听我的情况，就知道崔大人谨言慎行只是表面现象，私底下必有可乘之机。”

“哈哈哈！”崔兴大笑着打趣，“你还真对得起狄大人这么多年的教

诲！哦，亏你想出来那么个离间计来，我可是一丝不苟，全部按照你的吩咐实施的！”

“从英不敢。”

崔兴一摆手：“你不敢？你有什么不敢的？高达，你来说说咱们这些天是如何行事的。”

高达在一旁早听得眉飞色舞，巴不得要开口，忙道：“崔大人吩咐我们扮成西域客商的模样，连续不断地往碎叶运送绢帛、稻种和农具，当然了……呵呵，实际都只有面上一层好货品，下面全是稻草罢了。但光这络绎不绝来往庭州和碎叶的车队，就足够让东突厥那边堵心了。”

袁从英也忍俊不禁：“车队倒也罢了，关键是这车队还是崔大人所发，才更会让刚刚惨败于崔大人的匐俱领无法容忍。再加上他去质问碎叶时，对方肯定百般否认，那匐俱领素来多疑，如此在他心中就越发做实了碎叶私通大周之罪！”

崔兴啧啧感叹：“碎叶这才叫哑巴吃黄连，有苦说不出。莫名其妙地收到一大堆烂稻草，还要让匐俱领怀疑辱骂，此刻双方必已反目为仇。等乌质勒攻打碎叶时，他们再去向匐俱领邀援兵，那匐俱领不仅不会相信他们，反而会认定他们在与大周共同设计，企图引他至碎叶围歼，是无论如何都不肯出兵的！”

袁从英一字一顿地道：“因此我才对乌质勒的胜利充满信心！”

“是！我也认为乌质勒必胜！”崔兴情不自禁地朝桌上猛击一掌，“而且这次一旦他夺取碎叶，我将立即上书朝廷，请圣上正式加封他为突骑施酋长、统管碎叶的大都督。与上次狄国老奏请时的情况不同，这回乌质勒已握有碎叶，并登上突骑施权位，朝廷对他授封不过是顺水推舟，还能获得突骑施的臣服，何乐而不为。”

袁从英郑重应和：“是的，这样乌质勒得偿所愿，必然对天朝感恩戴德，崔大人也将在西方获得一个真正的盟友。”

书房中一时气氛昂扬，激情与快慰尽扫秋夜的阴寒，人人都觉身上热血沸腾。崔兴凝视着袁从英依旧十分憔悴的面庞，百感交集地叹息：“从英，你为大周安危所做的一切令人动容，只是这一回，我仍然无法替你向朝廷请功，为兄惭愧啊！”

袁从英不动声色，只淡淡地答道：“崔大人方才说了，咱们今天不谈是非功过，从英屡屡死里逃生，早就把这些都抛开了。”

崔兴低声道：“高都尉，你先退下吧。”高达连忙抱拳起身，走出去将房门轻轻带上。

崔兴紧锁双眉，对着手中的酒杯发了会儿呆，终于对袁从英苦涩一笑，迟疑着道：“从英，你生还的消息我尚未写信通报狄国老，就想当面问问你的意思……唔，我离开洛阳来庭州赴任时，狄国老特意对我提起了你。”

袁从英低着头，烛光暗影中他的表情十分模糊。

崔兴哑声道：“狄国老拜托我到达庭州之后，一定要继续寻找你的下落。他说，他坚信你没有死、不会死……”说到这里，崔兴的喉咙哽住了，不得不咽了口唾沫，方能继续说下去，“他还说，让我一个月找不到就找两个月；十个月找不到就找一年，直到……将你找到为止。然后，他要我带句话给你，必须要当面说给你听。”

袁从英抬起头来，定定地注视着崔兴，脸上波澜不兴。崔兴深深吸气，慢慢道出：“狄国老要我转达从英，对大周袁从英已经死了，因此今生今世，都不许从英再回中原。”

袁从英垂下眼睑，沉默像有千钧之重，压上心头。

崔兴有些忍耐不住了：“从英，我想狄国老的意思是……”

“崔大人。”袁从英抬了抬手，打断崔兴的话，异常苍白的脸上双目炯炯，“你的话我都听见了。不过从英此来，还有其他要事想与崔大人商谈，时间紧迫，我们现在可以开始了吗？”

“沈将军，老爷在杨霖的房中等你。”沈槐急匆匆赶往狄仁杰书房，走到半路就被狄忠截住了。

沈槐答应了一声，又疑惑地对狄忠转了转眼珠：“大人去那里干什么？”

狄忠一边指挥几个抬着杂物的家人，一边漫不经心地回答：“我哪儿知道啊？不过老爷吩咐了，杨霖突发急病死在会试当场，家里也不用再给他留着屋子了……这不，正撤东西呢。”

沈槐阴沉着脸点了点头，转身向东跨院而去。

杨霖住了将近三个月的这套厢房，此刻已是人去楼空的凄凉景象。屋内当初精心布置起来的家具大部分搬回库房，书架上曾码得整整齐齐的经史子集亦消失无踪。沈槐犹豫着往房内跨入，一眼便看见狄仁杰的背影伫立在北窗之下，他的面前是还未及搬走的长几，几上那盆素心寒兰的枝叶似乎比之前绿得更透亮、晶莹。

沈槐在门边停下脚步，躬身抱拳：“大人。”狄仁杰沉默着，只片刻工夫，沈槐已全身汗湿，觉得自己的心就要从嗓子眼里跳出去了。自从八月初一会试之后，到今天恰好过去了半个月，这段时间里，沈槐深刻

品尝了惶惶不可终日的滋味。本来满心以为终于获得了狄仁杰的信任，自己的人生将跃上至为关键的一步，从此左右逢源、飞黄腾达，一切均在掌握之中，只要会试一过，妥善处理了杨霖和何淑贞这对母子就完事大吉了。对此沈槐原来毫不担心，在他眼里这两个人真如蝼蚁般卑微弱小，捻死他们就如同捻死两只臭虫，他甚至把一切都布置好了，坚信不会让人抓住一丝把柄。然而，杨霖在会试现场突然死亡，把沈槐这套看似天衣无缝的计划彻底打乱了，更可怕的是，随后所牵扯出来的种种：生死簿、周靖媛、何淑贞、紫金剪刀、谢岚……犹如一根越收越紧的绳索，似要将他置于死地！

“沈槐啊，你来了。”狄仁杰淡淡的一声招呼，竟骇得沈槐心惊肉跳。

他强自镇静着应了声：“大人。”才又朝房内跨了两步，站到了狄仁杰的背后。

狄仁杰没有回头，继续若无其事地问道：“这几天你似乎有些忙碌，听狄忠说府中都不常见到你的身影？”

沈槐流利作答：“您这些天都在府中阅卷，并不外出，因此卑职稍显空闲，就乘此机会多往周梁昆大人的府上走动了几次。”

“哦？”狄仁杰似有些意外，回头看看沈槐，微笑道，“还是你细心啊。老夫忙于阅卷，确实忽略了周大人的事情，如此倒要多谢你替老夫留意了。”

“这也是大人此前吩咐卑职的。”沈槐躬身抱拳，脸上有些微红。

狄仁杰饶有兴味地仔细端详着他，道：“宋乾上次过来说，大理寺已把周大人的死确定为自杀。那靖媛小姐经此变故，还好吗？”

“这……”沈槐的脸似乎更红了，支支吾吾地回答，“周小姐当然很悲伤，不过这些天来……心情似乎也渐渐平复了。”

狄仁杰点头，随口道：“平复了就好，老夫早就说过，这位靖媛小姐有些男儿气概，绝非软弱无能的庸常女子。况且，你常常去看望她，也能助她宽心，如此甚好啊。”

沈槐低头不语。

狄仁杰沉吟着又道：“沈槐啊，宋乾来时还谈到杨霖的案子。”

沈槐的心缩紧了，他情不自禁地摸了摸皮腕套，那里面塞着会试前夜他让杨霖写给狄仁杰的书信，本来想好了在会试之后处理掉杨霖，再找机会送到狄仁杰手中，造成杨霖自行离去的假象，可现在沈槐左右为难，拿不定主意。

狄仁杰平淡地道："宋乾说，仵作查验了杨霖的尸体，没有发现什么异常，因此推断他的确是急病突发而死。"

沈槐呆呆地听着，心里说不出是喜是忧，也根本不敢判断，狄仁杰说的是真话还是假话，只是有一点他能肯定，狄仁杰此番必有下文，他只能咬牙等待。果然，狄仁杰重新转向北窗，手指轻轻拂过素心寒兰纤柔的叶片，语调中带出无尽的惆怅："沈槐啊，你是个好卫队长，从不妄言。但我敢肯定，老夫对杨霖的态度，一定令你在心里面百般困惑，就连狄忠这小厮都忍不住在我耳边嘀咕过。一个普普通通的贡生，虽说有些学问，但也远远算不上经天纬地之才，而老夫却对他青眼有加到无微不至的地步，你们看不明白，也很自然。

"如今杨霖已死，据狄忠说他身无长物，这厢房内外找不到一件他本人带来的物品。杨霖毕竟是来京赶考的贡生，再贫穷也不至于到这个地步吧，不禁叫人质疑他的背景来历。更何况，就是这么个看似穷困潦倒的人，他随身携带的唯一一个物件，至今仍在老夫手中。而恰恰就是这个物件，决定了老夫对他的态度！"狄仁杰猛地转过身来，盯着沈槐道，"你说，这一切是不是很古怪，很可疑？"

沈槐的心脏几乎骤停，他用尽全力克制着牙齿的颤抖，含糊地应了一声。狄仁杰注视着他，嘴角掠过一丝亦悲亦喜的浅笑，继续道："那是把折扇，扇上题了首幽兰诗。这诗你也见过，当日老夫就是为了这首诗才让你把杨霖找来。"

"卑职记得……"

狄仁杰点点头："事实上，这柄折扇乃是老夫一位故人的遗物，这首幽兰诗也是那位故人所题，她的名字叫作郁蓉。"

狄仁杰停下来望着沈槐，假如沈槐此时与他对视，一定会发现老大人目光中的怀疑、期盼、宽容，甚至……乞求，但是沈槐把头低得快贴近胸口，下颚因为牙关紧咬而生疼。狄仁杰愣愣地看了他许久，方低低叹息了一声："正是这诗和折扇，让我怀疑杨霖就是老夫寻找了整整二十五年的人，郁蓉夫妇的儿子——谢岚。因为只有谢岚的手上，才可能有他母亲的遗物。"

明知道沈槐不会有所回应，狄仁杰便自言自语地说："当初谢家惨遭灭门之祸，谢岚的父母双双惨死，才满八岁的谢岚不知所终。从那以后，老夫就开始寻找他，一找就找了整整二十五年啊。到如今，老夫最大的心愿就是，能在离世之前找到他，看到他好好地生活，并将老夫亏欠他和他父母的，都尽数还报在他的身上。因而，你该想象得到，当我看到杨霖时的心情，我多么希望他就是谢岚啊！自杨霖入府，为怕他反感，老夫不敢直接盘问，几次从侧面试探，可惜的是……又总感觉不对。"

沈槐终于开口了："大人，您认为杨霖并非谢岚？"

狄仁杰苦涩地笑了笑："其实不论是或不是，我都没有足够的证据，只能说是一种感觉吧。问题在于，这折扇绝不会无缘无故地到杨霖的手中，应有人处心积虑地安排，才会那样凑巧地出现在老夫面前。所以不论杨霖是否谢岚，操纵这整件事的人，一定和谢岚有最密切的关系，或者就是谢岚本人！"

狄仁杰停下来，还是想等一等沈槐的回应，可惜除了沉重的呼吸，屋内再无其他声响。巨大的凄怆连连冲击心房，狄仁杰有些晕眩，他以手扶案，半倚在搁着素心寒兰的几旁，用最恳切的语气说："对于老夫来说，假如谢岚还活着，那么不管他对老夫有着如何深重的敌意，老夫都可以理解可以接受，他策划杨霖的事件，或者是有所图谋，或者是为了报复。无论如何，我都不会怪他。只要他肯相认。即使不肯相认也没关系，命运对他已经太不公平，老夫怎忍心再去严逼……我唯一希望的是，谢岚不要因为仇恨蒙蔽了良知，做出伤天害理的事情，那样老夫会痛心不已，死不瞑目的！"

话音落下，狄仁杰眼巴巴地盯着沈槐低垂的脑袋，刚刚说出的这番话耗尽了他全部的力气，羸弱的感觉迅速侵蚀四肢百骸，他无望地意识到：自己已衰老到了这样的地步，难以再应付命运加倍的追索，然而，他，会放过自己吗？

过了好一会儿，沈槐才觉得耳郭中的嗡嗡声淡去。几种截然不同的想法和情绪在他的脑中疯狂搅动，令他头痛欲裂。但是有一个念头正在变得异乎寻常的清晰，凸显在他混乱的脑海中，那就是：必须赶紧抽身，越快越好，趁狄仁杰还在困惑、还在试探、还在摇摆，否则等他发现了全部的真相，自己恐怕会死无葬身之地！所幸他沈槐现在有了退路，虽然也很凶险，但那个小美人儿他还是有把握的……

沈槐终于把头抬起来了，他镇定、甚至带着点儿无赖地迎向狄仁杰的目光："大人，如果您没别的事情，沈槐告退了。"

狄仁杰怔了怔："也好，也好。我这里没事，你去吧。"沈槐走到门口又停住脚步，狄仁杰见他欲言又止的样子，便慈祥地问，"沈槐，还有什么想说的？"

"是。"沈槐神色中的无赖更加明显，"大人，盂兰盆节那夜您和卑职谈的话，不知道事情进展如何？卑职何时会去羽林卫？大人早点知会卑职，卑职也好做些准备。"

狄仁杰又是一怔，少顷，才沉声道："此事老夫已在安排，待会试发榜之后应该有些进展。怎么了，那么着急想要离开老夫？"沈槐不答话，只对狄仁杰抱了抱拳，转身就要跨出门槛，狄仁杰又叫住他，"对了，沈槐啊，你那堂妹最近可好？景晖回来了，他曾蒙阿珺姑娘的照料，一直在老夫面前提起。过几日老夫想设个家宴，你、我和景晖，再请上阿珺姑娘，也向她当面道个谢。"

沈槐捏紧拳头，想了想道：“大人，阿珺这几天身体微恙，不便出门。您和景晖兄的好意我们心领了，家宴过些日子再说，您看可以吗？”

“哦，当然没关系，等阿珺姑娘合适时再说吧。”

掌灯时分，袁从英在高达的陪伴下，来到裴素云的小院。乌质勒在裴素云他们逃离后的第二天就报告了庭州官府，自此官府便派人来贴了封条。最初几天还有些百姓来此指指点点，或欲叫嚣闹事，但因有官府派兵把守，又似乎有人暗中周旋，很快寻仇的百姓们也销声匿迹。裴家小院从此变得萧落而宁静，仿佛被所有人遗弃了。

袁从英打发走了高达，就独自来到小院后部被烧毁的冬青树林前。借着熹微的天光，他头一次看清了这个原本隐藏在云杉树和院墙后面的附院，大得出乎他的预料。原本一直以为裴素云家的后院紧邻的是一片树林，现在终于知道高大密实的云杉树丛深处，所掩盖的就是矮沙冬青围绕而成的伊柏泰暗道和机关图。当然，如今这片冬青林被烧得只剩下焦黑的地面，周边的云杉也是几许残枝挂着枯叶，在日渐凛冽的秋风中可怜地摆动。

袁从英向这片焦土走近了几步，蹲下来仔细察看。庭州又恢复了干燥的气候，这段时间再无雨水，因此地上的脚印保留得十分完整。在入口这端，乱七八糟的脚印垒了好几重，勉强可以辨别出绝大部分是官兵的靴底印，再往里足迹越来越少。他慢慢撑起身，跟踪着足迹一路走去，发现这些足迹的主人倒是极其细致地搜索了整个冬青林的残骸，很明显，他们并不是官兵。袁从英的嘴角边牵出一抹冷笑，不是官兵，也肯定不是一味想着报仇的百姓，而是另外一拨带着明显目的之人——还会是谁呢？

前院和屋子里的痕迹也很相似。官兵的搜索是漫无目的、蜻蜓点水似的，但另外一批人相当细致地搜查了全部的空间，而且显然还搜了不止一遍。那么，他们得偿所愿了吗？袁从英相信没有。来到南窗下的神案前，他一眼就看到黄金五星神符被转歪了，便伸手将它轻轻拨正，脑海里随之浮现出自己第一次来时，裴素云说五星神符偏向会招致邪灵的话，不觉会心地微笑：这女巫，她是多么会故弄玄虚地哄骗人啊，实在不容易对付……他看看窗户对面的闲榻，回味起自己当时那又期盼又紧张的心情，一切真实得就好像发生在昨天，而又恍如隔世。当初他还不了解裴素云，有时会在心中暗暗埋怨她的自私和无情，但如今他懂得了她所独自承担的命运重负，对这无依无靠的可怜女人就只有理解和爱怜。

屋子里越来越黑，袁从英看到桌上有盏烛灯，便将它引燃。橙红色的烛光在屋内画出小小圆环，给这孤寒清冷的秋夜空屋带来些微暖意。他觉得很累，便干脆躺到闲榻上休息，今夜还有非常重要的事情要做，必须积攒足够的精力。自从昨天清晨离开弓曳，袁从英就一直忙碌到现在，安静下来方才感到伤重未愈的身体，似乎无处不在剧烈疼痛。稍作

迟疑，他便从怀中掏出小银药盒，打开来，取了一颗药丸送入嘴里，一天来这已经是第四颗了。如果让裴素云知道，肯定会极力反对，但是他顾不得许多，况且他也直觉，自己今后反正是离不开这东西了。

月亮升上高空，三更的梆声由远而近，又渐渐消失。小院的一片死寂中，突然冒出几声可疑的响动，一个黑影悄然而入，见到屋内的烛光，那人潜行至门口，从门缝朝内张望。看了好半天，他似乎有点儿拿不定主意，袁从英睁开眼睛，慢慢从榻上坐起身，平静地道：“别琢磨了，就是我在等你们。”

屋门敞开，月光淡淡地洒在来人身上，把他那身黄袍映得有些泛白，他皱起眉头打量袁从英，用怀疑而轻蔑的口吻问道：“你是谁？本是裴素云那女巫来信相约，怎么是个男人？”

袁从英点头：“不错，就是我写信相约，与裴素云无关。”

“那你是……”

“袁从英。”

“袁从英？”黄袍人朝内连迈两步，“你就是袁从英？”

“不相信？”

黄袍人愣了愣，干瘪的脸上随即浮现恶毒的冷笑：“那么说，你就是裴素云杀害儿童、以血求生的那个人——袁从英？哈哈！”他借着烛光再度细细端详袁从英，摇头叹道，“做下此等伤天害理的罪行，居然还有胆回到庭州城？你就不怕被人生吞活剥、千刀万剐了？”

袁从英挑起眉尖，若无其事地回答：“不做亏心事，当然不怕鬼敲门，更别说是你这种丑陋、卑鄙、无能、龌龊的小鬼……况且，你既按信赴约，就说明犯了十恶不赦之罪的人，正是你们！”

黄袍人被他说得一抖，随即色厉内荏地喊起来：“你胡说！那信里的字字句句都是企图嫁祸、血口喷人的胡话！我来赴约，不过是要抓住裴素云这个妖巫，为民除害罢了！”

“这些话听上去倒很动人。”袁从英气定神闲地说着，与黄袍人的模样形成鲜明对比，他甚至还微笑着做了个有请的手势，又道，“一入秋，这夜就长了许多。住持大法师要惩奸除恶还有的是时间，莫如我们先聊聊？”

“聊？我与你有什么可聊？”

“随便谈谈嘛，反正……你也不敢动我。”

黄袍人有些气急败坏：“袁从英，看来你的确是重伤未愈，烧糊涂了

吧？虽然我也听说你曾有些威名，但看你现在这副样子，就是半条命，凭什么说我不敢动你？”

“那你为什么还不动手？”袁从英的语调中满是嘲弄，“假如此刻在你面前的是裴素云，你会毫不犹豫地将那弱女子残忍杀害。但现在换成了我，你就不敢了，对不对？”他的目光突然变得凌厉无比，如利箭般直射黄袍人的面门，“我确是伤重未愈，无力抵抗，那么法师想怎么除掉我？是用武器，还是用法术？或者你需要时间好好考虑，找一个不留痕迹的手段，今后既能躲避掉庭州官府的追究，又能不被你愤怒的主子碎尸万段？”

黄袍人大骇：“你胡说！我主人为什么要将我碎尸万段？”

“唔，”袁从英步步紧逼，“不是你的主子，就是你主子的主子！我没说错吧？不管怎样，到时候你必然是要被当作替死鬼抛出去的！”

黄袍人脸色煞白，大张着嘴却说不出话来，一个粗哑的女声突然响起：“你退下！我来和他谈。”

黄袍人应声而退，门又启时一阵寒风掠过，将烛灯吹灭，犹如鬼魅般的身影出现在黑黢黢的屋子中央。她的面貌虽被黑暗遮盖，从头到脚的金银饰物却在暗影里熠熠闪烁，静夜中，随行而起的环佩叮当之声亦显得格外清脆，只听她说：“袁从英，久闻大名，今日一见，果然够机智、够刚强！难怪乌质勒对你赞不绝口，不惜代价也要保住你的性命……”

袁从英站起身来，对黑暗中的女人微微点头：“过奖了。不知能否请教尊姓大名？”

那女人往前跨了一步，月光从窗外投到她的脸上：“妙吉念央宗，哦，你可以称我为缪年。”她淡淡地笑了，“乌质勒总摆脱不了他的中原心结，非要给我用这么个古怪的汉名。”

“原来是王妃，失礼了。”袁从英将手伸向烛灯，“既然王妃已主动现身，我想还是把灯点上吧。”

悠悠的红光再度晕染出一方静暖，圆桌前二人对面而坐，看似十分平和。缪年率先发问：“那么说今日午后，就是你让人去大运寺送信，并在信中直指杀童案的罪魁元凶就是大运寺？”

“是的。”

“我可以问一下，袁将军此说的依据是什么吗？”

“当然……不过首先要告诉王妃的是，大运寺的主谋身份，并非是我一人的判断，其实庭州官府也早就有此怀疑。我昨天傍晚到达庭州后，

与刺史崔大人共同分析案情，我们相互验证了对方的观点，所以就对这个结论更有信心了。”

缪年把脸一板：“不可能，庭州官府怎会想到大运寺？我不信。”

袁从英摇头轻叹：“王妃，你也把大周的官府想得太无能了。杀婴祭血、嫁祸裴素云这整桩阴谋，从一开始就有许多破绽，后来更由于意想不到的原因而出现极大的纰漏。当初如果不是庭州暂时的吏治空虚，恐怕你们根本不会得逞，更不会容你们猖狂到今天。庭州虽是西域边陲，但始终在大周的王化之下。王妃，这一点乌质勒王子是很清醒的，想必他也对你强调过很多次了吧？”

缪年的脸色愈发难看起来，但又不肯轻易服输，于是强硬反问：“袁从英，你到底如何认定大运寺就是真凶的？把理由说出来听听，否则又怎能令人信服？”

“好，那我就说一说。”袁从英平淡地道，“首先，我知道裴素云绝对不是凶手。”

“理由呢？”

“我相信她。”

缪年轻嗤一声，满脸不屑的表情。

袁从英微笑：“有些信任是不需要理由的，王妃，我想你懂得这个道理……嗯，我还是继续往下说，然后王妃再做评价。”

“请。”

“当我在弓曳听说了整件事情的经过后，就一直在思考一个问题：这一切的目的究竟是什么？大运寺住持告诉百姓，女巫用孩童的鲜血祭祀，就是为了能让我死而复生。但裴素云向我坦承，萨满教根本没有这样残忍的祭祀方式，以人为牺牲的祭祀只存在于极少数的民族，比如吐蕃的教派中。虽然我不熟悉神教异术，但我至少知道，自己压根就没有死，又何来死而复生？既然我的生还与杀童案没有半点关联，更不是杀童案的必然结果，那么杀童案带来的后果究竟是什么呢？

“昨天我与刺史崔大人讨论案情，他的思路与我不谋而合。据崔大人说，他来庭州接手此案后，也着重调查分析了案件的后果。他发现，从本案中受益最大的，正是大运寺！”

“大运寺受益？受了什么益？”

“庭州佛教历来不盛，大运寺香火寥落许多年，却偏偏在最近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本来深受庭州百姓敬奉的萨满伊都干成了十恶不赦的

罪犯，大运寺跳到众人面前，先是揭露所谓的真相，然后带领大家去寻仇，受到阻挠后，又宣称可以用法术惩治凶手，只要大家转而信奉他们，就不光能报仇雪恨，还能跳出轮回、得到永生……哼，崔大人告诉我，这些日子以来，很多庭州的百姓都抛弃了信仰多年的萨满教，转信佛教。确切地说，是以大运寺为代表的所谓‘佛教’。”

缪年冷冷地插话：“官府不肯出头，大运寺替民做主不对吗？天朝推崇佛教，庭州百姓弃萨满而礼佛，难道不好吗？”

袁从英面不改色：“王妃，我乃一介武夫，对这些事情仅一知半解，但刺史崔大人对此还是颇有见识的。他暗中做了许多调查，甚而派人扮作普通百姓，潜入大运寺观察。他的调查结果是，大运寺根本就不是真正的佛教寺院，而是以佛陀之名行邪祟之事，其宣扬的教义、奉行的仪式等等，无不尽显邪恶妖孽的内质，完全不是正派佛教，倒更像异族邪教……”他喘了口气，紧盯着缪年一字一句地道，“特别类似某些源自吐蕃的教派，崇尚生人祭祀的教派！”

缪年在他目光的威逼下，竟激灵灵打了个冷战，兀自咬牙一言不发。

袁从英冷笑着继续道：“我们再仔细回想，孩子们的尸体刚被发现，就有人将他们的亲人带领到大运寺住持的面前，也是那住持一口咬定裴素云为罪魁祸首。但试想，裴素云杀了这些儿童，为什么还要将他们的尸体送回去，更在身下画五星标志？这不是公然宣称自己有罪吗？她还不至于如此愚蠢吧？而假如送回尸体的另有其人，那么除了一手操控整个过程的大运寺，又能是谁？

“总之，这件事策划得一点儿都不高明，破绽极其很明显。你们只不过利用了百姓痛失孩子后急于报仇雪恨的心情，才得以蒙混过关。”袁从英平静地说出了结论，声音略显喑哑，但依然十分有力。

缪年沉默片刻，突然阴笑出声：“很好，很精彩。不过，接下来缪年要问袁将军另一个问题，不知袁将军可否赐教？”

袁从英冲她微微颔首道：“今日请王妃来，就是要与王妃坦诚相见。”

“哦？坦诚相见？”缪年若有所思地重复着，“袁将军方才说与崔大人一起认定了大运寺的罪行，乃是为了驱赶萨满在庭州的势力，取而代之，以发展自己的教派，缪年暂且不提出非议。只是……缪年更好奇的是，袁将军又如何发现大运寺背后还有主谋，并且有恃无恐地坚信，我们不敢拿你怎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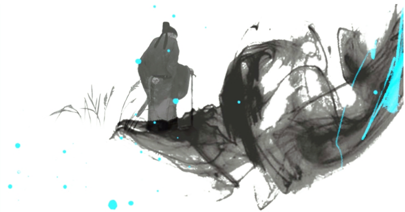
烛光将袁从英灰白的脸色映成暗红，深重的疲惫让他看上去有些虚弱，倒不像平常那样冷酷严厉了，他深深地吁了口气，十分诚恳地道：“缪年王妃，到现在为止我所说的话，都曾经与崔大人商讨过。但接

下去我要谈到的，将只限于你我之间，当然，还包括乌质勒，因为他早晚会知道……我希望王妃了解，这种做法，已经违背了我一贯做人的原则，而我想达到的，只是一个对大家都有利的结果。”顿了顿，他又缓缓地加了一句，“过去，我是从来不与杀人凶手谈判的。”

缪年的脸上青白相间，搁在裙上的双手死命握紧，又颤抖着张开。许久，她终于下定决心，对袁从英点了点头：“那我们就试一试吧。”

|第六章|

伤别



狄景晖头一次来到尚药局，就感觉很不自在。尚药局是殿中省下属的内廷官署，主管着从皇帝、贵戚到禁军卫府的医药，其重要性不言而喻。由于整个殿中省所负责的乃是皇家的衣食住行，不仅它的最高长官——殿中监通常由皇帝最信任的贵戚担任，主掌其下各局的奉御也都经过精挑细选。当今的殿中监便是武皇驾前一等一的红人——张易之。

殿中省的办公地点也与其他内阁机构比如中书、门下等各省分开，单独位于皇城的西面，靠近洛阳宫西门——嘉豫门的外侧，而与殿中省仅仅隔着一堵宫墙紧密相邻的，就是掖庭宫。之所以有这样的安排，是因为掖庭宫内另有一处名为“内侍省”的重要官署，也就是所有大内太监们的总衙门。殿中省与内侍省，一外一内，都服务于皇帝的饮食起居、日常作息，需要通力合作，离得近交流起来就方便多了。

虽身为高官之子，自己也早早地明经中第，狄景晖生就一副不肯受拘束的性子，否则也不会弃仕从商。这回真是时也命也，女皇突然大发慈悲，他不仅流刑被赦，且成了钦定的皇商，少不得打点起十二万分的精神来应对。要说为尚药局供药这差使，听起来风光，油水想来也丰厚，但涉及皇家的安康，万一弄不好，掉脑袋就是一句话的事情。狄景晖往日最不习惯谨小慎微，如今也只好不得已而为之。进入皇城时的那一番搜检，又是核准姓名身份、又是登记造册、又是换牌传令……诸如此类，已把他搞得不胜其烦，再在卫兵的押送下穿越数不清的甬道，七拐八绕来到宫墙之下的殿中省，狄景晖胸中的郁闷跟着额头上的汗珠一道直往外冒。

自从张易之任了殿中监后，从武皇那里搞来些银子，大大地修缮了殿中省，因而这里的外观倒挺富丽堂皇。红泥刷墙、玳瑁饰窗，走进门里还能闻到一股优雅的香气，狄景晖皱起鼻子抬头一嗅，原来是高架在屋顶中央的沉香木梁的味道，不觉在心里暗自冷笑：这个张易之，还真是不怕奢靡。

待进了尚药局里头，满屋子豪华气派的药柜、药橱，狄景晖倒不放在心上，相形之下，他当初在并州的百草堂丝毫都不逊色。只是高高端坐于桌案后的两名奉御大人，却叫狄景晖看得有些诧异，早知道殿中省与内侍省毗邻而立，关系密切，但他万万没想到，这尚药局的主管居然就是两名太监！

这二位公公显然早有准备，见狄景晖进来，便一齐仰起光滑的下颚，轮流操着阉人特有的尖细嗓音向狄景晖发难，盘问他是否清楚给尚

药局供货的种种规矩。狄景晖起初还耐着性子认真回答了几句，很快发现这两个宦官分明是在蓄意刁难，便渐渐按捺不住自心底涌起的鄙视和憎恨了。

左首的关公公尚在喋喋不休："狄景晖，你可知道尚药局的药材是奉上御用的，不仅需得包罗万象，搜尽天下所有奇珍，还要确保每样药材的品质和安全。因此你所供给的全部药材，必须经过尚药局的查验方可入库。而对于已入库的药材，分不同的种类按月或按季复查，遇有霉变腐化的，你也要立即补上新鲜的……"

他的话音刚落下，旁边的林公公一边拨弄着纤细的手指，一边阴阳怪气地补充："尚药局对每种药材每年的进货量都有规定。因此如果其中有药材在期限内变质了，你不论补上多少回新药，都是得不着钱的，明白吗？"

狄景晖只觉一阵阵地犯恶心，怪道是小鬼难缠，就这么两个尚药局的太监，居然也敢公然摆出以权谋私的架势，就差直接伸手要钱了，真是又可恨又可笑。狄景晖灵机一动，便打算要捉弄捉弄他们。

正想着，那关公公居高临下，天女散花似的，朝狄景晖跟前接连抛下好几本册子，掐着嗓子道："唔，这里有尚药局每年要求药商供货的清单，包括药材的名称、数量、品质和供货的时间，你拿去好好研习研习吧。再细细掂量掂量，自己能不能揽得了这个活，如若不行就趁早请辞，免得过不了几日就出错获罪，白白辜负了圣上的恩典！"

一句"死阉货"眼看着到了嘴边，又被狄景晖生生咽了下去。他弯腰捡起地上散落的簿册，匆匆浏览一遍，心里有了底，便立即摆出副不屑一顾的模样，口里念念有词："我还当皇家的用药有多稀罕，弄了半天不过都是些寻常货色，真真枉负了这殿中省尚药局的体面噢。"

关、林二位公公面面相觑，脸色都变得很难看。那林公公尖声嚷起来："呸你个狄景晖，好大的胆子！就你这么个无名小药商，才刚获赦的流放犯，居然敢在殿中省尚药局里大言不惭，忒也不自量力，莫非是活腻味了？"

狄景晖赶紧点头哈腰地赔不是："不敢，不敢，小的不敢！公公请息怒，小的性子直，口无遮拦，有说错的地方，还请二位大人多担待。"他又揉了揉眼睛，作势重新翻看那几本簿册，继续嘟嘟囔囔，"可是……小的斗胆说句实在话，尚药局要求的药材真的很一般啊！小的过去经营的药材，比这里头记载的最上品的药材都要好不少呢！"

关公公圆睁双目："狄景晖，你可看仔细了再说话！"

历来给尚药局供货的药商，初来乍到之时，哪一个不被他们这招下马威吓得屁滚尿流。光这几本册子里的药物名目，涵盖了天南海北的各色珍奇，就足够让药商望而生畏，更别说今后在入库、验货等环节上的

克扣和刁难。否则，那帮奸商们又怎肯乖乖送上孝敬的钱财？可话又说回来，尚药局是个冒风险的差使，从皇帝到贵戚，一旦有疾，药到病除则罢了，万一一病不起、病入膏肓，甚至呜呼哀哉，从太医院到尚药局，跟着倒霉当替死鬼的数不胜数，平日里不想法子多捞些好处，也对不起自己啊。

然而今天这个狄景晖有点儿出乎二位公公的意料。也不知他是太精明还是太愚蠢，一番话下来居然毫无惧色，脸上堆着似笑非笑、满不在乎的神情，一边舔着手指翻看药册，一边又开始大放厥词："公公啊，想必您一定知道，《神农本草》把药材分成'三品'，上品药轻身延年，如人参、麝香、灵芝；中品药滋补抗病，如雌黄、生姜、鹿茸；下品药以毒攻毒，如铅丹、铅粉……"

"行了！"林公公断然喝道，"狄景晖，我们还用不着你来教这些！怎么了，药册里三品药材的名录都有，你有什么问题吗？"

狄景晖摆了摆手："没问题啊，这些都是常见之物，算不得什么。只不过小的认为，尚药局既然是给皇家供奉药材，总要有些出奇制胜的地方，才能讨得圣上欢心。"

狄景晖斜睨两个太监阴晴不定的脸色，知道自己的话让他们动心了，不由在心中咬着牙冷笑：该死的阉党，今天我就好好玩儿你们一把。

"比如说人参吧。"狄景晖继续侃侃而谈，"这册子里说了必须是高丽、新罗和百济产的，自是没错，人参本就是以这三地所产为最佳。可问题是，三地所产的人参中最上品的，都由他们的使臣来进贡时献上，药商能搜罗到的只能次之。所以我也发现了，这册子中虽对人参的品质做了规定，但也未提诸如'状如人形，有手足，长尺余'这样极品人参的标准。"

关公公嗤笑："废话！我们这么写了，你能弄得到吗？假如不好弄，又说我们尚药局故意为难你们这些供商，哼！"

狄景晖不慌不忙地应道："回公公，人参我是弄不着那么好的，可类似功效的药材不止人参啊。据某拙见，大食的曼德拉草和天竺的仙茅，哦，也叫婆罗门参，可补五脏六腑，主五劳七伤，在还复元气上头，一点儿不次于高丽、新罗和百济的极品人参，这些小的还是有本事搞来的。请二位公公试想，如果尚药局能给皇家奉上如此珍稀宝贵的药材，在圣上那里岂不是很讨巧、很风光的美事？"

关、林二位互相直递眼色，还是林公公翘着兰花指戳向狄景晖的鼻子："呸！你少在此皇家禁地糊言乱语！曼德拉草和仙茅我们都听说过，可那是西域的奇珍，连宫中都是只闻其名，从未一见的东西，你又有什么本事弄到手？"

狄景晖把两手一摊："这……某不是刚从那里流放回来嘛，虽然吃了点苦头，可也长了些难得的见识，认识了不少大食和天竺的药贩，如果不是狄某人当时落魄，身无分文，早就把这些宝贝带来献给公公们了！"

关公公率先反应过来，劈头便斥："说了半天，你也压根没有什么曼德拉草和仙茅啊？无凭无据，谁知道你是不是在信口开河？"

狄景晖耸耸肩："不相信就算了。"

林公公道："你要是能拿出东西来，我们就信！"

"好！"狄景晖紧接着道，"不过我有话在先，弄来了算我有功，弄不来也不算为过，如何？"

"可以。"

见两个太监已经被自己牵着鼻子走，狄景晖收拾起簿册，又不失时机地凑到二人跟前，压低声音道："今日狄某来得匆忙，没带什么礼物孝敬二位，不过我这里有个延年益寿的好方子，倒是可以说与公公们听。我知道此类方子都要经尚药局试用后才能奉上，所以……二位公公或可率先一试，真的很灵验哪。"

大约刻把钟后，狄景晖揣着几本簿册扬长而去。关、林二位公公望着他的背影尚在发愣，从弋地的绛紫色垂帘后慢慢踱出一个瘦小的身影。两个太监一见此人，都立即从桌案后站起身来，抢步上前行礼："段公公！"

内给事段沧海的身材矮小枯干，一张脸倒水皮光滑："罢了。"他随意地挥了挥手，"怎么样？这狄景晖还是个人物吧？"

"是，是，不太好对付。"关、林二人有些尴尬。林公公大着胆子道："不过还算懂事，献了个延年益寿的秘方。"说着，他双手捧上刚才由狄景晖口授，二人笔录的所谓秘方。

段沧海皱起眉头，细细阅读秘方，突然脸色骤变，随即又仰天大笑，直笑得眼角迸出泪花。关、林二人摸不着头脑，只好跟着嘿嘿傻笑。好不容易段沧海止住笑，摇着头叹息："你们让这家伙给耍了！"

"耍了？这……这秘方有问题？"

段沧海沉下脸，咬牙切齿地道："哼，你们仔细看这方子，什么以硫黄饲喂公鸡，喂满百日后杀之，食其肉。公鸡还必须单独喂养，这是什么？这分明是春药！让宦官试春药，哈哈哈，这狄景晖够毒！"

"什么？"关、林二人恍然大悟，顿时也气得七窍生烟，跺着脚尖叫起来，"段公公，他竟敢如此欺辱我等，我、我们绝不能放过他！"

“行了！”段沧海从牙齿缝里吸气，低声道，“其实他也没错，你们把这方子献给张少卿，还真能讨个好。不过自己就别试了！”

关、林二人兀自气得脸孔煞白：“可是、可是段公公，难道就白白放过这厮？”

段沧海沉吟着道：“狄景晖献方本来没错，你们就哑巴吃黄连吧。哼，看来这厮名不虚传，果真是胆大包天之徒，不过他倒也有趣，而且头脑活络、敏捷……”他抬起头来，吩咐关、林二人，“此事今后不必再提。你们替我送份请柬给狄景晖，三天后我要在这里宴请他。”

又一连消失了好几天的沈槐，这天傍晚再次出现在沈珺的小院中。这回他没有带来千牛卫，而是意气风发、情绪高涨地独自来到沈珺面前，让她一时有些彷徨。从陇右道回来之后，沈槐的表现始终起伏不定，每每出人意料，令她不得不费尽心力去适应。到了今天，即使她再能够忍耐，愿意为他付出一切，也多少有些力不从心。

但不管怎样，沈槐难得回来吃一次晚饭，沈珺还是振作起精神，为他下厨准备饭菜。她的心中亦喜亦忧，还有一份自那个深夜以来越变越深的恐惧，让她老是走神。沈槐却莫名兴奋，在厨房出出进进，一个劲地埋怨沈珺手脚太慢，这下沈珺更是慌张无措，等好不容易摆上一桌的酒菜，还未举箸，她已毫无胃口、筋疲力尽了。

沈槐就好像没有看到沈珺灰白的脸色和哀怨的神情，也许是看到了也装作没看到吧。今夜他有太重要的事情要谈，关系到他个人的前途命运、生死存亡，已无暇兼顾其他了。他抄起酒斛满斟了两杯，高高地端到眼前，满面春风地道：“阿珺啊，你我二人许久都没好好在一起吃顿饭了，来，来，今天咱们一定要痛痛快快地喝上几杯！”

沈珺勉强呷了口酒，凝视着烛火跳动后沈槐的脸，她的眼前有些模糊：“哥，你这段时间老不在家，我也好些天不吃晚饭了……”

沈槐一愣，拼命咽下口唾沫，强笑道：“啊，是我太忙了，对不住啊。阿珺，来，这杯酒就算我给你赔不是！”说着仰脖干杯，沈珺也举起酒杯一饮而尽，苍白的脸上随即泛起浅浅的红晕。搁下酒杯，她对着沈槐凄然一笑，这平日少见的动人姿色让沈槐的心也不觉一荡，随之便有只手狠狠揪在心尖，直痛得他倒抽了口凉气……沈槐咬紧牙关，不能再拖了，再拖恐怕自己也会失去勇气，无毒不丈夫，还是速战速决吧！

清了清嗓子，沈槐故作姿态地道：“阿珺啊，我今天这么高兴是有原因的，你知道吗？咱们家有双喜临门！”

“双喜临门？”

“是啊！”沈槐抬高声音，“而且还是你我二人，一人一件喜事。阿珺，你想先知道哪一件？”

沈珺抬起迷茫的双眸："我也有喜事？"湿润的目光轻轻拂过沈槐红彤彤的面颊，随即又眼睑低垂，"哥，还是先说你的吧。"

果然不出所料，沈槐心中暗叹，但这最后的挣扎也如流星般转瞬即逝，他终于下定决心，用得意而略显轻浮的语气道："阿珺，我交上桃花运了。"

沈珺全身一颤，沈槐视而不见，在心中演习了多遍的话语终如野马一般，脱缰而出："阿珺，你一定还记得那位周靖媛小姐吧？就是狄大人请我们一起逛花朝节那次见的小姐。阿珺，其实那回你也看出来了，这周小姐对我十分有意，只是我顾忌她的贵媛身份，总觉得这种千金大小姐不好相处，就没有太理睬。原以为她受了冷落，定然很快就会打消主意，可谁知这周小姐还别有一份痴情，竟然对我念念不忘。前些天周大人出了意外，死在皇家的赛宝大会上，狄大人让我去周家代为安抚。结果……这靖媛小姐悲痛之下，竟把我当作最亲近的人，那份哀楚的真情着实、着实让人不忍拒绝。我于是就去周府多走动了几次，帮着靖媛小姐舒散悲痛，也给她出出主意帮些忙。这么一来二去的，我自己也未曾料想，心里渐渐地也放不下她了……"他的声音突然低下去，居然还带上点腼腆之韵，然而此刻在沈珺听来，却无异于一个又一个晴天霹雳，劈得她肝胆俱裂，已不知身在何处。

沈槐还在说着："那周大人死后，这靖媛小姐独自一人、无依无靠，真真惹人怜爱。我在周府的时候，她对我几次表白，一番痴情也实在让我感动。我左思右想，几番犹豫之后，还是决定要——要向她求亲。"

"啪哒！"沈珺手边的酒杯被她碰落到地，砸得粉碎。她却浑然不觉，只是直勾勾地盯着沈槐，嘴唇哆嗦着说不出半个字。

沈槐反冲她腆颜一笑，亲亲热热地吐出更无情的言辞："你看我这些天如此忙碌，其实就是在操办相关的事情。咳，家里没有长辈亲戚，什么事都亲力亲为，也真让我犯愁。好在狄大人对此事倒很赞成，还为我做主行了下达纳采、问名和纳吉的礼节，这桩婚事总算是定下来了。当然周小姐新近丧父，不能即行婚仪，还需拖上些时日再择良辰……"他看了看沈珺纸般雪白的脸，意犹未尽地加上一句，"靖媛不是拘泥于俗礼的女子，她已对我表示从此要常来常往，不仅我要时常去周府陪她，她也愿意来我家中走动走动。"

他说完了，心里倒平静下来。人生本来无奈，他也不过百般挣扎，唯求脱困……阿珺，你今天恨也罢怨也罢，总之你我缘分已尽，难以再续了！天下没有不散的筵席，种下苦果的是那些九泉之下的人，却要我们尝遍其中辛酸，我，受够了，我只想过自己的人生，不再为任何人承担莫名的重负！阿珺，今日我也会给你一个出路，只要你能打开心结，跨出一步便是海阔天空……

沈槐耐心地等了很久，呆若木鸡的沈珺才仿佛悠悠醒转，只听她低

声嗫嚅："周、周小姐要来这里，那我……哥哥，你要我去哪儿？"

虽然准备好了应对各种局面，沈槐仍然被她的逆来顺受深深刺痛，或许她哭她闹都会让他好受许多，但已到了这个地步，再无余地伤感彷徨。沈槐屏住呼吸，静候胸中滚滚的浊浪平息下来，终于他长吁口气，开始又一段准备好的谈话。

"阿珺，你还真聪明，一下子就想到了自己的去处。呵呵，这正是我要对你说的第二桩喜事，你的喜事！"他故意停了停，沈珺毫无动静，煞白的脸上一双瞪大的眼睛，空洞地望向前方，好像什么都没听见。沈槐决定一鼓作气了，他的声音轻松而热烈，仿佛充溢着真切的喜悦："狄景晖得到赦免，几天前回洛阳来了。他给我带来了一封信，是你的老熟人梅迎春写的。"

他从怀里摸出封信来，在沈珺面前晃了晃，就搁到桌上，继续道："这信里写的是件私事，呵呵，关于你的私事。阿珺啊，我早说梅迎春这家伙在金城关逡巡良久，一定没安好心，果然让我说中了！他在信里说，他自离开洛阳去到西域，心中一直对你难以忘怀、日夜思念。这次陇右战事使他能有机会夺回突骑施的权柄，他对将来充满信心，认定自己不日将登上汗位，因此才鼓起勇气，来信向你求爱——不知沈珺小姐是否有意，远去西域当未来突骑施的汗妃呢……阿珺？你听见了吗？"

沈珺慢慢扫了一眼书信，目光落回沈槐脸上时，竟是出奇的镇静安详："哥，我明白了，我都明白了。梅先生，他真是好心……"

沈槐突然有种说不出的尴尬，伶俐的口舌霎时消失殆尽，只能期期艾艾地道："阿珺，我也觉得这梅迎春对你一片赤忱，端的是难能可贵。况且、况且西域那边其实蛮不错的，我这回亲自去看过，别有一番风光，你……会喜欢那里的……"说到最后几个字，他也觉无地自容，不由自主地低下头。

沈珺浅浅地笑了，她伸出手轻柔地抚摸沈槐的手背，像是在做最后的努力，又像是要再次验证自己的命运，她低声问："哥哥，你真的要我离开吗？西域很远，阿珺去了，只怕今生今世就再也回不来了……"

"阿珺！"沈槐颤声轻唤，冲动地握紧沈珺的纤纤玉手，这双手至今仍略显粗糙，无法和周靖媛那千金小姐的雪肤冰肌相比，却是他最熟悉的阿珺的手。从他们都还是孩子的时候起，他就与她携手共对人生的苦与乐，不知不觉中，她早已融入了他的血肉。直到这一刻沈槐才意识到自己在做什么，难道他的阿珺真的要离开了吗？这无异于在割他的肉、剜他的心啊……痛，痛彻肺腑，他接连倒抽了好几口气，貌似坚定的决心眼看就要崩塌，就在这千钧一发之际，他的耳边响起一声呼唤："岚哥哥……"

犹如被闪电击中，沈槐全身的血液骤然由热转寒，这声呼唤裹挟着来自地狱的恐怖气息，使他恢复清醒，不能再犹豫彷徨了，否则就是

——死！于是他放开沈珺的手，用冰冷阴森的语气道：“阿珺，我对你说过不许再提的，你怎么忘记了？”

沈珺低下头，泪水终于扑簌簌地滚落，被绝望浸透的心间迷雾缭绕，她至今都不明白，这一切究竟是为什么，但她不想再去追究。这边沈槐重整旗鼓，残忍的话语又在滔滔不绝地倾泻而出：“阿珺，既然你不反对，那这事儿就定下了。梅迎春那里，我即刻去信回复他，你收拾收拾也赶紧动身吧。从洛阳去到庭州、碎叶，路上至少要两个月的时间，你早点儿出发还能赶在严冬之前到达。梅迎春说了，他会亲自去凉州接你，因此出发日期定下后，我也会写在书信中，让他提前到凉州去等你。”

沈珺茫然地点了点头，她的人生从此失去了全部意义，今后会怎么样真的已经无所谓了。她只是习惯性地遵循着沈槐的安排，听他的吩咐……“不离不弃、生死相随。”沈珺在心中默念这句她从小铭记的话，她是可以为他去死的啊，但显然他并不希望、也不需要。那么就让阿珺用所剩不多的时间，再为她的“岚哥哥”做一些什么，只要能让他开心就足够了。

抬起头，沈珺再度细细端详沈槐的脸庞，这个她爱了一生一世的人啊，现在他不要她了，抛弃她了，她的眼中止不住地落下泪，嘴角却牵出一抹笑意：“哥，阿珺走了以后，你会想我吗？”

沈槐的眼圈也红了，讪讪地道：“当然，我当然会想你，我的阿珺……”他定了定神，“不过，你我各自都能有好的姻缘，九泉之下的亲人们也会为我们高兴。阿珺，你是个难得的好姑娘，一定会幸福的。”

这天和次日的夜里，洛阳城内秋风呼啸不绝，第三天清晨早起的百姓开启门户时，发现厚厚的黄叶已铺满街面。就在这个清晨，尚贤坊后的一条僻静街巷里驶出小小一驾马车，车轮辗在黄叶之上，悄然无声。长空高渺宁静，不露声色地俯瞰世间悲欢离合，今日它的目光掠过这一片孤单身影时，竟也流露出淡淡的疼惜和伤恸。风过时黄叶漫天飞舞，风止，叶落，空余一地凄凉，寂寞的背影已经消失，没有留下半点儿痕迹。

碎叶大捷后的第五天，乌质勒就匆匆赶回庭州。这次他轻身简行，只带了小儿子遮弩和一百名轻骑兵，大儿子娑葛、哈斯勒尔将军则率部留下坐镇碎叶。按理说乌质勒刚刚夺取碎叶，争得突骑施的汗位，应该在碎叶好好地整顿局面，安定人心，但他实在牵挂庭州的种种事端，必须亲自回来处理。当然，乌质勒取胜之初就将碎叶原敕铎的势力消灭殆尽，东突厥碍于大周的威慑也不敢轻举妄动，他离开碎叶基本还是放心的。

骑兵队在沙陀碛上一路飞沙扬土，跃马疾奔，和着八月末已变得十分凌厉的西北风，卷起遍野黄沙，直令天光失色。经过连续几天的急行

军，这天午后，乌质勒的骑兵队奔驰到了沙陀碛的东沿。乌质勒一马当先冲在最前，隔着灰黄的漫天沙雾，隐隐约约地看到沙漠边缘等候着一小支人马。

乌质勒心中压抑不住地狂喜，来的路上他就收到庭州刺史崔大人发来恭贺胜利的信息，并表示要亲自到沙陀碛来迎接。此刻一望，那小支人马队前威风凛凛的绯袍官员，不是崔兴又是谁？乌质勒不禁高声叱喝，胯下“墨风”心领神会，如离弦之箭般向前，转眼便来到了大周军队的面前。

两人一照面，崔兴和乌质勒同时纵身下马，乌质勒作势躬身，被崔兴一把握住双手，用力紧攥：“乌质勒王子，啊，不，应该是可汗了！崔兴恭贺乌质勒可汗凯旋！”

乌质勒喜得脸膛通红，声如洪钟地回道：“这次胜利多亏了崔大人鼎力相助，乌质勒感激不尽，感激不尽啊！”

崔兴笑道：“可汗，本官已上书朝廷，为你请功。相信天朝对可汗的授封不日即可到达，到时候可汗与我就是同朝为官了。崔兴还指望着能与可汗通力合作，共同振兴北线商路，为碎叶至庭州一线谋求安定与繁荣！”

乌质勒正色：“请崔大人放心，此乃乌质勒多年之夙愿，今后必将全力以赴。”

“好啊！好啊！”崔兴连连点头，突然狡黠一笑，“可汗，今日之胜，你可不能忘了另一位大功臣！”

乌质勒愣了愣：“另一位大功臣？”

“是啊，他也来迎候可汗了……”崔兴抬起右手，乌质勒顺势望去，突然惊喜地大叫起来：“从英！你也来了！”

片刻之后，崔兴率众先行离开。遮弩终于见到了神往已久的大英雄袁从英，开心得手舞足蹈，随后也被父亲命令带领骑兵队回乾门邸店。热闹了一小会儿的沙陀碛东沿，再度陷入亘古不变的苍莽寂静，只剩下乌质勒和袁从英两骑并肩。沙海无垠，与夕阳的金色余晖在地的另一端相连，他们缓步慢行，很久都不说一句话。

最后，还是乌质勒首先打破沉默，他仰首苍穹，长声慨叹：“从英，你可知道，按突骑施人的说法，沙漠是会歌咏的。就像此刻，当你我静息凝神，亦能听到丝丝缕缕的天籁，据说那是我们的祖先来自天上的呼唤，时刻提醒我们不要忘记来处，要记住归去的路。”

袁从英没有回答，只极目眺望着长空，突然他双眉一耸，压低声音唤：“可汗！”

乌质勒应声搭箭，几乎与此同时，伴着弓弦的振动，头顶划过一道凄厉的长鸣，一只羽翼漆黑的苍鹰翻腾着自半空坠落！乌质勒收回神弓，微笑着向袁从英点头：“我们的合作总能如此完美。”

袁从英亦淡淡一笑。乌质勒注意到，他的目光落在自己黝黑锃亮的长弓上，会意道：“我还是头一次在从英面前使这把弓吧？呵呵，距你在黄河边的客栈里拉开乌质勒的这把神弓，竟已时隔大半载了。”

袁从英抱拳：“冒犯了。”

“不知者不罪嘛。”乌质勒豪爽地摆摆手，又拍拍“墨风”乌亮的脊背，“记不记得，你还骑过这匹坐骑呢。”望定袁从英，他语含深意，“这天底下，任何人都不能拉突骑施可汗的弓，骑可汗的马，除非在我死后，我的继位者才能将它们接过去！”

袁从英皱眉：“可汗……”

“从英！”乌质勒打断他的话，“今天我提起这些不为别的，只想说明你我早就结下不解之缘。哦，我在回程收到缪年的来信，现在就你我二人，乌质勒想借此机会，与从英谈几句心里话。”

袁从英也直视乌质勒，诚挚回答：“可汗，正好从英也有些心里话想说。”

乌质勒亲切地点头：“我知道，我知道。你这家伙啊，伤势根本没有痊愈就急着离开弓曳。如此拼命，无非是为了趁我不在庭州的时候，彻查庭州杀童祭祀案的真相。乌质勒绝非不知好歹之人，你不想叫我为难，更不想让突骑施与大周刚刚获得转机的关系再度蒙忧，乌质勒懂得从英的这份苦心，只可恨缪年的所作所为太过分，真真叫乌质勒难堪至极。”

袁从英沉着地道：“可汗不必太自责，从英知道，大运寺住持带着百姓去寻仇的那个夜晚，如果不是可汗恰好从王妃那里得知了此事，赶去裴家制止，我与裴素云已然葬身于火海了，而王妃的计划也不会就此功败垂成。”

乌质勒连连摇头，长叹一声道：“缪年与我虽成亲二十多年，但由于种种原因聚少离多，她原先在做的事情其实我也并不十分清楚。这次她来庭州，我本意是为了阖家团聚，同时也让她助我一臂之力，哪想到她越俎代庖，意欲以她在吐蕃掌控的古怪教派来此地发展势力，结果伊都干就成了她最大的障碍。唉，她也知道那些事情伤天害理，我又多次提醒她在大周境内要慎重行事，她怕我反对，索性全瞒着我，等我知道时已经来不及了……咳！”

袁从英沉默片刻，方道：“其实我听裴素云说，当时是可汗赶来阻挡百姓的，就觉得事有蹊跷。毕竟这一切太过巧合，而且当时百姓已被黄

袍人煽动得群情激愤，又怎么可能被可汗三言两语就劝说回去呢？甚至此后都不再追究……”

乌质勒尴尬地咧了咧嘴：“不瞒从英，我得知此事时已到千钧一发之际，刚刚来得及送走你和伊都干。缪年当时才知道自己犯了大错，赶紧下令住持与我里应外合，以巧言迷惑百姓……哦，伊都干家后院莫名燃起的那把大火也适时帮了点儿忙，才算把百姓们重新骗走。后来缪年又命大运寺搞出更多稀奇古怪的说法，让百姓沉迷其中，终于使他们放下了向伊都干报仇的心。”

静默片刻，乌质勒又道：“从英，崔大人那里，无论如何还是要麻烦你多加周旋。”

袁从英点头：“可汗，关于庭州这里的善后事宜，我已与王妃做过商讨。只是，乌克多哈的婴儿无辜丧命，却又该如何处置呢？”

乌质勒顿时面红耳赤：“这、这……哎呀！你看这事儿闹的，实在叫人汗颜！从英你说呢？乌克多哈我们还有用，不如就先瞒着他？”

袁从英阴沉着脸，许久不说话。乌质勒踌躇再三，提议道：“你看这样好不好？我另外再去寻个婴儿，就当是他的孩子好好抚养，其实……也差不多的。乌克多哈要是知道自己的儿子死了，唯一的念想都没有了，对他未尝不是个巨大的打击，所以我觉得还是继续隐瞒真相比较好。”

袁从英猛抬起头，盯着乌质勒一字一句地道：“对乌克多哈，我们起先是胁迫他，然后残害他唯一的骨肉，现在，还要欺骗他！”

乌质勒脸上挂不住，厉声道：“从英！这事与你无关，都算在我乌质勒身上，行了吧？”

袁从英将牙关咬得“咯吱”直响。两人相互死盯片刻，袁从英才收回目光，低声道：“与可汗有关就与我有关，此事我们今后再议吧。”

乌质勒长吁口气，稍微放松了神色：“乌克多哈孩子的事情，确实是个误会。缪年也为此后悔不迭，恰恰也因为这个，她才会那么痛快地接受你所提出的全部要求。”

袁从英锐利的眼神再度扫过乌质勒的脸，对方面不改色，继续泰然自若地说着：“从英，缪年在给我的信中详述了你的建议，我觉得很妥当。这次急着赶回庭州，我更会亲自督促，你可通报崔大人从速行事。”

袁从英这才点了点头：“既然如此就不要再拖了。今天晚上我就去面见崔大人，请他连夜派官兵查封大运寺，抓捕寺内所有人等，只要经查与本案有关的，一律绑至城门前示众。官府将把他们的全部罪行公告给庭州百姓，这样一来可以洗刷裴素云的冤屈，二来亦能让百姓们了解他

们被蒙蔽的整个经过。我想，大运寺从住持到手下这些人，必定会被愤怒的百姓生吞活剥！当然，这也是他们应得的！”

乌质勒大义凛然地表示：“没问题！如此甚好，这帮家伙犯下如此残忍的罪行，大周官府怎样处置都不为过，我乌质勒绝不袒护！”

“那么王妃……”

“这次我来就将她带回碎叶，从此再不让她自行其是！”

袁从英紧跟着道：“可汗，我与王妃谈的可是从此再不入中原，不回庭州！”

乌质勒的脸色稍变了变，随即便露出坦荡的笑容：“突骑施的领地乃是碎叶，作为突骑施的汗妃，缪年今后除了碎叶，哪里都不会去的。”

袁从英向乌质勒抱了抱拳，乌质勒看着他微笑：“从英，你作为我乌质勒的大将军，今后是不是也应该以碎叶为家了？”

袁从英一愣：“可汗，我……”

乌质勒不容他往下说，就挥舞着大手扬声道：“我知道，你是舍不得伊都干！这有何难？把伊都干一起带去碎叶就好了嘛。何况你的身体尚未复原，有伊都干在身边，她也可以随时照料，这样我都能更放心些。”

袁从英仰首望向西沉的落日，很久都没有说话。一阵比一阵狂烈的秋风卷起遍野的黄沙，将血红色的晚霞打碎成片片残英。乌质勒丝毫不惧凛冽的风沙，一双虎目却不免被这凄艳刺得灼痛，他等待良久，终于忍耐不住，拉长声音问：“从英，莫非你还有什么作难之处吗？”

袁从英回过头来望定乌质勒，沉着地道：“可汗，袁从英是说到做到的人。对曾经有过的许诺，只要我有一息尚存，就会不折不扣地完成。这一点，还请可汗尽管放心！”

乌质勒用力点头：“当然！我了解你，更信任你！所以从英，我才希望你能对我真正地开诚布公。”

淡抹笑意转瞬即逝，袁从英的面孔刚显疏朗，随即又罩上厚厚的阴云：落寞、惆怅，和无尽的感伤在这一刻再也掩饰不住，正如眼前那轮就要被黑夜吞噬的落日，仍在拼力向灰黄的沙海吐出泣血般的炙辉，就这样沉沦，终归还是不甘心的吧……他闭了闭眼睛，才有些艰难地说道：“可汗，我有一个请求。”

乌质勒挑起眉毛，询问的目光显得十分亲切，袁从英不看他，倒像是在自言自语：“在我为可汗的霸业效力之前，从英还有一个心愿，期望可汗成全……”他抬起头，“我想回中原一趟。”

沙海寂寂，却似能听到心潮汹涌，过了好一会儿，乌质勒才面无表情地应了声："哦？"沉吟片刻，他又冷冷地道，"据我所知，上次陇右战事时，大周钦差武重规大人给从英定了一个投敌叛国之罪，此后虽然狄国老亲赴庭州，察知真相，但似乎他并未替从英求得昭雪。因此……在大周朝廷那里，恐怕你至今还是负罪而死的身份。"

"我知道。"袁从英的声音很平静，在漫天风沙里荡起空洞的回声。

乌质勒悚然质问："那你为什么还要回去？现在朝廷当你死了，你在西域既能保得平安，更能大展宏图，为何又跑去趟那摊浑水？"顿了顿，又忍不住夹枪带棒地道，"当然，从英毕竟曾是天朝的正三品大将军，落到今天要委身于突骑施旗下，心中不情愿也理所当然。莫非从英真的还想去朝廷一证清白？甚而论功求赏？"

袁从英低声重复："一证清白……论功求赏……"微微摇头，眼底苦涩隐去，取而代之的是刻骨的嘲讽。

暮色更深，沙陀碛上寒气四溢，只听他从容不迫地回答："可汗，您怎样认为都行。然而从英想回中原，绝不是为了你所说的这些，却……只是人之常情。可汗容我了了这个心愿，也好从此心无挂碍，为可汗死心塌地，难道不好吗？我只说一句话给可汗：从英这次去过了，今生今世都不会再踏进玉门关！"

乌质勒紧蹙双眉，眼中光华闪烁不定，少顷，他断然道："好吧，既然从英这么说了，乌质勒绝不阻挡。不论你要何时动身，去多长时间，都行！只是，大周朝廷上头波诡云谲、情势复杂，从英还要多加小心。"

"多谢可汗！"袁从英重重抱拳，随即又道，"我想碎叶初定，目下可汗最要紧的还是安定局面，巩固统治，不宜仓促他顾，以免内外之敌乘虚而入。况且冬季将至，西域各部都不会选择在这个时间行军作战，所以我正好利用这个时机返回中原……一来一去大约三至四个月，我想过几天就动身的话，应该能赶在明年元月之前回来。"

乌质勒诧异道："过几天就动身？从英，你不要命啦？这怎么能行？别告诉我你成了神仙，这么快就重伤痊愈，还能行程几万里长途跋涉？"

"行的。"

乌质勒无奈："好吧，别的我都不管，总之明年元月前，你必须回到这里。"

袁从英镇重回答："可汗，明年元月我将直抵碎叶。"

两双视线凌厉交错，乌质勒的脑海中猛然浮现少年时跟随老可汗猎鹰的情景。高傲的雄鹰被射伤俘获后，竟以爪牙啄咬羽翼、以岩石磨砺尖隼，直至鲜血淋漓、筋骨折断而死。乌质勒从此便知，鹰是不可能征

服的。

“但是我一定会收服你的，袁从英！”

沙陀碛已经完全沉没在苍茫的暮色中，乌质勒和袁从英并肩朝庭州方向纵马飞驰。

“从英，还有件事要与你谈！”乌质勒大声说。

“什么事，可汗？”袁从英亦高声作答。

乌质勒双腿一夹，“墨风”往前跃冲，轻轻松松挡在袁从英的坐骑前面。

“吁！”袁从英敏捷地勒住缰绳，微笑地注视着乌质勒。

乌质勒反而迟疑起来，脸上不经意中似乎有些发红，他吞吞吐吐地说：“这事儿……最近我一直在心里翻来覆去，是……关于沈珺……”

“沈珺？”袁从英始料未及，真正大吃一惊。

“咳、咳。”乌质勒大声地清了清喉咙，脸孔更红了，“是……沈珺。从英，其实我本来已打算近期入玉门关的，就是为了沈珺。不过现在，既然你要回中原，我倒想先与你商议商议。”

五天之后，裴素云一行的两驾马车，在午后时分平安穿越布川沼泽，回到了庭州城里。马车驶过城门口时，只见黑压压的人群围在空地上，中央依稀可见高高搭起的木架。阿威回头对车内嚷：“伊都干快看，那上头吊着大运寺的坏蛋呢！”

裴素云掀开车帘，人群簇拥得非常密集，喧哗而激愤，他们离得太远，几乎看不见什么。她轻声问：“官府会怎么处置这些人？”

阿威高声回答：“听说是先示众三天，三日之后，官兵撤下，就任由百姓将他们抽筋剥皮！今天是最后一天，等太阳落山官兵就要撤，所以大家都在这里候着呢。我估摸啊，等官兵一走，不下半个时辰，这些人就连骨头渣都剩不下来咯！哈斯勒尔来接我们的时候就说，那大运寺已经让人又烧又砸，成了一片废墟了！”

裴素云点点头，又将车帘放下。阿月儿和安儿同在另一驾车里，裴素云就抱着哈比比独自而坐，她的心情与一个多月前逃往弓曳时迥然而异，那时有多么绝望无措，现在就有多么喜悦急迫，而所有种种都是因为他……一想起他，裴素云的心中就涌起既甜蜜又酸楚的滋味，只不过分别了十来天，思念就已让她不胜负荷，连弓曳的美景都无法使她平息下来。好在一切终于过去，马上就能见到他了。可为什么他没有亲自出城来接呢？当裴素云发现只有哈斯勒尔等在布川沼泽这侧时，立刻感到

不可抑制的失望，还有——不安。虽然哈斯勒尔一再声明袁将军很好，裴素云仍然心急如焚。她是多么想见到他，哪怕早一刻也好，必须亲眼看见他，只有那双清朗镇定的目光，才能让她纷乱的心绪安宁下来，她渴望着能立刻投入他的怀抱，尽情感受那温暖美好的气息，他的气息，真好似能滋养她的整个身心……

“到家了！”随着阿威开心的叫声，马车停在裴家小院外，阿月儿和安儿欢呼雀跃地直冲进去。裴素云按了按胸口，抱起哈比比缓步走入院中。她有些恍惚，这个她从小生长、熟悉的地方似乎和以前有些不同，但又说不清楚是什么。怀里的哈比比忽然“喵呜”叫起，裴素云双手一松，黑猫柔软地跃下泥地，短短的一瞬，她似乎有些魂飞魄散，随即在她的眼里心里，便只有面前的这个人，再无其他了。

袁从英抬手轻抚裴素云的乌发：“一路上还顺利吗？累不累？”

裴素云不回答，只管一遍遍地端详他：虽然一贯的疲倦并未消退，气色倒还算好……

袁从英稍等了片刻，才微笑着问：“看够了没有？”

裴素云垂下眼睑：“你没有来接我们，我都担心死了。”

“担心什么？”

裴素云握住他的手，轻轻摩挲：“天气凉得太快，你受不得风寒，担心你的衣服不够……不过看着还好，手是暖的。”

“就为了这个？”袁从英的眼里满是戏谑，“等你回家的工夫里我可一直在干活，手当然暖，你再往身上摸摸，还有汗呢……”

裴素云刚抿嘴一乐，马上又紧张地问：“干活？干什么活？都说了你不能劳累的，怎么又不听……”

话未说完，袁从英已牵起她的手朝后院走，说道：“来吧，来看看你的杰作。”

两人绕进后院，阿月儿和安儿正冲着冬青树林的遗址发呆。见到裴素云过来，安儿嘟嘟囔囔地喊着“娘、娘”，抱着她的腿直晃，显然是要表达困惑和不满。

裴素云蹙起秀眉，打量着眼前这片新出现的空地，除了最外围的云杉依旧高高挺立，原来的矮沙冬青林已踪迹全无，只余一大片平整的黑土。她悠悠地叹了口气，全烧尽了也好，反正也没有用处了……

突然，裴素云意识到了什么，与袁从英相牵的手情不自禁地越握越紧，因为她刚刚发现，在云杉树的里面，新搭起座一人来高的木篱笆，

将整片空地围得严严实实，只在靠近后院的这侧，开了扇小小的栅栏门。那片黑土上也并非一无所有，而是间隔着竖立起若干树苗纤细的枝干，她听到身边的人在轻声说：“我怕秋天栽树难活，就只种了些榆树和白腊，等明年开春再种些别的。里面的土全都翻过了，你要喜欢，靠院子的地方还可以种些花。”

裴素云又惊又喜地抬头看他：“你、你还会这些？”

袁从英淡淡地回答：“我也不太懂，只不过曾经看人做过。主要是你这个地方既然已经毁了，就干脆种上些别的，好看也安全。”轻吁口气，他又道，“现在就算是神仙来，也找不到一丝过去的痕迹了。”

裴素云无言，她当然懂得他的良苦用心，更明白自己应该感激欣喜，但不知为何她的眼睛又是涩涩胀胀，好像千转百回的情愫就要喷涌而出。袁从英的手轻轻搭上她的肩头：“咱们回屋去吧。”

在屋子的后墙前，裴素云停下脚步，终于明白自己所感觉的异样是什么了，原来整所房子的外墙都被重新刷过一遍，看上去干净整齐。她忆起乌质勒去弓曳时提到过，屋子的后墙被火熏黑……她想说些什么，脑子里却一片空白，只好任由袁从英引着自己，踏进房门。

和外面一样，屋里天蓝色的墙壁也显得比以前更明亮。袁从英冲她眨了眨眼睛：“我费了好大的劲，可就是弄不出镜池的那种蓝色，中原从来没人用蓝色刷墙的……只好这样了，我也就这么点本事。”

裴素云朝屋子四周慢慢看了一遍，确实不如镜池那样深湛醇厚，但也因此不那么令人忧伤，这蓝色明净安宁，更像窗外舒爽的秋日天空。

她向他微笑：“去那边榻上躺着。”

“干什么？”

“我要给你作法。”

袁从英依言走到榻边躺下来，裴素云把神案上的熏香炉点起，神秘淡雅的幽香很快充满整个房间。袁从英看着裴素云坐到自己身边，故意瞅了瞅她空着的两手：“今天没有毒药给我喝？”

“你渴了？”

“不是，我以为你折腾我都是成套的做法，先是异香，然后毒药……”

“谁要折腾你了，就是帮你解解乏。”裴素云微嗔，探手到他的怀里，摸出小银药盒。打开盒盖一看，她的脸色变了，欲言又止，终于还是轻叹一声，抚着他的额头道：“今天就别再吃这东西了。”

“嗯，有你在就不用。”

对面的窗户敞开着，又是日落时分，太阳也恰恰悬在天山的山巅上，与雪峰不过寸把之遥。唯有深秋的天气，比他头一次来到这里看病时更凄寒些。透明澄澈的碧空中，这轮红日艳而无光，被染成血色的冰峰不露暖意，反而愈显孤绝。

袁从英紧握裴素云的手，将它搁在自己的身上。有很多必须说的话，整理了好几天的思绪，现在他却无意开口，只想就这样与她在一起，看着时光在眼前流转更迭，白昼沉入黑夜。既然生命总要无可挽回地离去，为什么还要打碎此刻的宁静，多么难得的宁静，就让一切都随它去吧……他闭上眼睛，在生死边缘挣扎的痛苦，立刻无比清晰地呈现在脑海中，剧痛尖锐地刺入五脏六腑，随即席卷全身，他不由自主地哆嗦了一下。

“从英？”裴素云在他耳边关切地轻唤。

“嗯……”他长长地舒了口气，睁开眼睛对她微笑，“我好像睡着了？”

裴素云叹息：“你太累了，何苦急着干那些活？”

袁从英坐起身来搂住她：“干这些活不算什么，对我来说比猜谜容易多了。再说……”他若有所思地道，“我刚回来时，满院满屋子都是被人搜过的痕迹，我看着也很不舒服，索性就彻底收拾干净。”

“搜？”裴素云轻轻应道，并不显得很意外。

袁从英皱起眉头，完全恢复了平常的神色，他带着一丝冷笑问：“你在城门口看见那些人了？”

裴素云点了点头。

袁从英继续道：“乌质勒和缪年在前天一早就离开庭州，去碎叶了。留在这里看自己的人被百姓诅咒叱骂，他们的脸上也实在过不去。”

裴素云低声道：“我听哈斯勒尔说了，整件事情都是大运寺背后作祟。”

“这只是表面上的说法，何况利用我把你赶离这里，甚至逼你进入弓曳，也不是缪年一个人能做到的。”

裴素云大吃一惊：“不单单是王妃？那还有谁……”她慌乱地垂下眼睑，不敢再看袁从英寒光闪耀的眼神。

“还能有谁？”袁从英沉吟片刻，才道，“我与乌质勒在这件事上心照不宣，才换得他带上全部亲信撤出庭州，并且答应永不返回。只有这

样，庭州才是真正安全的，我也才放心让你和安儿回来。”他握了握裴素云的手，“明天我就带你去见见新上任的庭州刺史崔兴大人，今后还要仰仗他多照顾你们。崔大人很有能力，为人也正直可靠，我相信他。”

裴素云垂首不语，她的心被隐约不祥的预感攥牢，似乎就要大难临头，但她咬紧牙关不去打搅袁从英，不向他提问，只等着他慢慢说下去。

袁从英果然又开口了，一如既往地清晰果决：“乌质勒确实是在最后关头才得知缪年的计划，但当时他既然还来得及送走我们，就必然也能给我们安排一个躲藏之所，甚至完全可以让缪年吩咐大运寺住持将百姓骗走，当时那些百姓对住持是深信不疑的。可他是怎么做的呢？他却利用那千钧一发的紧张局面，逼迫着你离开家，进而逃往弓曳，他不想害死我们是没错，但他的居心同样险恶！”

裴素云止不住浑身颤抖，袁从英将她牢牢地搂在怀中，在她耳边说：“不要担心，我已把这些问题都解决了。乌质勒想要从你这里得到的，无非是两样，一是弓曳背后的金山秘径，本来他进攻碎叶受挫，就想利用金山秘径迂回，但现在我已设法让他明白，金山秘径确实失传，再说他既然成功夺得碎叶，弓曳的秘密对他就没什么意义了。”说到这里，他轻轻拍了拍裴素云纤弱的肩膀，“可怜的女巫，裴冠给你们家族留下的秘密太多了，招致各种人物窥伺，真是够你受的……”

“至于乌质勒想发掘的另一个秘密，也就是他们搜这里的目的，我想你也很清楚，”袁从英托起裴素云的下巴，注视着裴素云的眼睛，“你能告诉我吗？”

“伊柏泰，还是为了伊柏泰，”裴素云呓语般地喃喃着，“哪怕沉入沙底，他们也不肯放过我……”她的眼睛越睁越大，里面空无一物。

袁从英将她的脸贴在胸前：“素云，自我生还以来，你从来没有问过我，是如何从埋没的伊柏泰里逃出来的。现在我就说给你听，今生今世只说这一次。”

锥心刺骨的伤恸让他们紧紧相偎，就连最坚强的灵魂，也不能独自面对如此惨痛的回忆，那既是他的、也是她的——最深最深的恐惧。

当“炎风”远去的足音再也听不见的时候，袁从英在黑烟弥漫的砖石堡垒中昏迷过去。身体下面越来越剧烈的震动将他唤醒，他用尽全力撑开眼皮，发现炽烈的日光透过窗洞洒在脸上，全身滚烫，嗓子干渴欲裂，他摸到身旁的水袋，忍着剧痛灌下几口，立即呕出许多血块，头脑反而清醒些了。袁从英发现，原本充满整个砖石堡垒的烟雾已经散尽，他用石块堵住的台阶下也不再有黑烟喷涌而出。一定已是正午时分，阳光灼人，周围酷热难当，他侧耳倾听，沙野上寂静如昔，但是，不对！

又一阵猛烈的震颤从身体下传来，紧接着震动连续不断越来越强，

台阶下面传来闷闷的轰隆声，似乎伊柏泰的地下监狱正在沙海底下翻腾起伏。袁从英完全无力起身，只能艰难地挪到台阶旁，刚想看看下面发生了什么，突然，整个地面就在他的眼前和身边纷纷塌陷！他本能地翻滚，想避开沉陷的区域，但是地下的巨响变得震耳欲聋，坚固的堡垒亦开始不停地摇晃！

袁从英刚来得及扑上堵在台阶口的大石块，堡垒就开始歪斜着沉陷。他昏乱的头脑中终于意识到，必定是搭建起地下监狱的横梁木桩被大火烧尽，伊柏泰的地下早被挖空，地面全靠这些木架支撑，如今所有的支撑毁于一旦，黄沙像海水般流向凹陷的区域，而他，亦将随着地上的一切没入寂寂沙野。

当他伏在石块上随之下陷时，确有那么短短的一瞬，他想到放弃，真的太累了，生命似已完全成了负担。但是一抹金光刺入模糊的视线，生生将他从麻木中唤醒。他看见了什么？一枚小小的五星神符，就嵌在刚才被他撞破的泥壁上。就在全部堡垒倾倒、砖石台阶断裂的刹那，颤抖的手将神符按下，袁从英拼尽最后的力气，跃入新敞开的岩洞口。

他又昏迷过去，当他再次醒来时，身后的洞口已被沙土填得密无缝隙。周遭充塞着无边无际的黑暗，真正的死亡也不过如此吧，也许还比不上他此刻所感到的绝望和恐惧……正是这样的绝望和恐惧驱使着他，不顾一切地往前爬去，与其说是求生，不如说是在求死！一会儿他失去知觉，一会儿醒转又继续前行，他不知道自己究竟坚持了多长时间，直到发现周围清风习习，黑暗中还有奇异的光彩熠熠生辉。起初他还以为只是幻觉，但暗道的前方真的有新风和亮光，他爬着爬着，鼻子里已能闻到风卷黄沙的气息，透过眼前变幻的血色，暗道中的一切也越来越清晰……

袁从英停止了叙述，一直伏在他怀中的裴素云抬起头，轻抚着他冰冷的面颊，用最温柔的语调说：“别怕，别怕，都过去了……我陪着你，一直陪着你。”

他低下头，对她微微一笑：“是的，都过去了。不过，还有件事情要告诉你。”

“嗯，你说，我听着。”

这个洞口的旁边是大块的岩石和几株胡杨，挡住了常年吹拂的黄沙，使洞口没有被完全遮蔽。他向上爬去，在靠近洞口的内侧，他看见了一具白骨。那骷髅面朝外，摆着奇怪的姿势，一柄锈损的长刀扔在旁边，仿佛是在挖掘逃生的最后关头失去了力量，就死在离光明一步之遥的地方。这具骷髅想必已有很多年，身上所有的衣物都腐朽成灰，唯有齿间咬着一块东西，灿烂金光映入袁从英昏沉的头脑，至今记忆犹新。

“那个人就是蔺天机吧？”

“是的。”裴素云点了点头，十分平静地回答，“伊柏泰终于完工的时候，所有的建造工人都被蔺天机杀害了，最后一步便是由他亲自检查全部的机关和暗道。因为五星神符的机关设计，只能从外面开启，所以当他进入通往金矿的暗道时，就让我在外面等候。”

“可你没有帮他开启机关，却用泥土将整个神符封死了。”

裴素云沉默着，袁从英将她搂得更紧：“台阶上的泥壁其实不是为了封堵风道，而是掩盖这个神符的……唯一没有图案的神符，就像你家里放置的这个，一模一样。”

两人一齐将目光投向神案，在黄昏的黯色中，五星神符越发显得光彩夺目。裴素云的话音再度响起：“风、火、水、土四神符，分别对应五星的四个角，而五星尖端的那个角，代表的是——金，没有图案。”

袁从英点头：“我猜到了，当时我就是按在了尖端的角上，才打开了机关。”

裴素云微笑：“早说你聪明，偏要叫别人以为你笨。嗯……没有图案的神符指向密布金沙的矿道，那才是伊柏泰里真正的秘密。”

裴冠在沙陀碛中探查到稀有的金矿后，便设计了整个伊柏泰的地下构造，目的就是要建立一座完全封闭独立的冶矿场所，并让其与沙陀碛下纵横的暗河水道相连，形成秘密的运输路径，可以将开采和淘炼出的黄金，神不知鬼不觉地运送出去。在伊柏泰的一端，也就是五座堡垒的尖角，那座最小的堡垒下方，才有直通金矿的暗道入口。另外四座大堡垒既作为通风之用，同时也蒙蔽外来者，所以五座堡垒中唯有最小的一座没有门。裴冠从最初就设想了利用囚犯来淘冶金沙的方法，对外始终都宣称伊柏泰只是座监狱。

伊柏泰历时几代刚刚建成，随后裴梦鹤就被蔺天机害死，蔺天机不久又死于裴素云之手。由于裴素云不肯将伊柏泰真正的秘密透露给钱归南，他始终一知半解。虽然找来吕嘉这样的冶炼高手，却只能让他管理地下监狱，打造精钢兵刃、充当土匪来赚些昧心的钱财，直至与突厥定下利用暗河攻袭庭州的计策，都只不过是绕着外围打转转，从未深入伊柏泰的秘密核心。

沉吟良久，袁从英抚弄着裴素云的乌发，轻声道：“我后来回想，那堵泥壁真的很薄，你可不是个好工匠。我重伤之下都能撞开，为何蔺天机当时无法破开？”

裴素云的嘴角勾起冷冽如冰的笑意：“蔺天机其实比谁都胆小，怕死怕到极点。当他发现我要害死他时，就已经吓瘫了，哪里能像你那样勇敢求生？”

“嗯，可是他后来毕竟挖通了向地面的出口，为什么不逃出去呢？”

裴素云的笑容更加狠绝："我求了钱归南，让他派兵在伊柏泰周围数里的地方施放死兽的尸体，引来成群的野狼。整整一个月，伊柏泰周围野狼密布，任何活物都逃不脱狼口。说实话这只是以防万一，我还真没想到，蔺天机居然挖到了地面。不过……当他发现自己出去也是一死的时候，他该有多么绝望啊。"她笑着说完这话，泪水成串地淌下，随即便扑在袁从英的怀中放声痛哭。

裴梦鹤死后，整整十年她都只是无声地落泪，今天，她终于可以痛痛快快地哭了。随着泪水奔流而出，裴素云感到压在身上的重负正在土崩瓦解。每一声悲泣、每一滴泪水，都在涤荡她的心灵，最最重要的是，那双拥抱着她的有力臂膀，令她体验到至为真实的依靠。哭声渐渐低落，过去的一切都已远离，所有的秘密、真相，现在看来都那样虚无，只有身边的这个人，才是她在世间最珍贵的拥有。裴素云不再悲哀，她开始浮想联翩，今后要怎样照顾好他，这才是她最应该想的。天气凉了，要赶紧给他做几身冬衣；他的身体还很不好，不过没关系，她有许许多多的办法帮他调理，他会好起来的，一个秋冬不够，还有春夏，还有明年……

可是，他在说什么？走？

裴素云瞪大眼睛："你要走？为什么？去哪里？"

袁从英叹了口气："傻女人，我都说了三遍了……你从来不肯好好听我说话。"

裴素云的脑海里嗡嗡地响成一片，袁从英按了按额头，耐心地开始第四遍解释："素云，我要回中原一趟。我想尽快出发，只要把你们安顿好就走。也许……就在明天。"

"哦，回中原。"裴素云有些反应过来了，"可为什么那么急？"

"想赶在明年元月前返回。"袁从英对她笑了笑，"我答应了乌质勒今后辅佐他，在此之前，我要先回中原了结一些事情。这些都是我们谈好的条件。"

"可是……"裴素云有太多的"可是"想说，但终究什么都没有说出来，几番犹豫，她试探着问，"从英，我陪你一块儿去好不好？你现在这样子，一个人在寒冬腊月里赶路，我……实在不放心。"

袁从英没有回答，只是摇了摇头。

裴素云已经很了解他的脾气，便不再坚持，轻握着袁从英胸前的衣襟，道："那你一定要多小心，我在这里等你回来。"

"素云，从中原回来后我将直接去碎叶，不会在此停留。"

裴素云猛抬起头，疑惧地望向袁从英的眼睛，他的眼神坦白而又忧伤，让裴素云看得直心惊：“从英，你、你不打算再回庭州了吗？我不明白……”

他依旧没有回答。

裴素云真的急了：“碎叶和庭州离得不算远，如果你不来，那我就去找你！我带上安儿一起去！”

袁从英斩钉截铁地回答：“不行！”

“为什么不行？”裴素云还是头一次朝袁从英嚷起来，她刚刚被幸福滋润的心突然又沉入绝望的海底，为什么他终究要如此冷酷无情？

袁从英攥牢裴素云的手：“素云！我在碎叶的前途吉凶难卜，与乌质勒、缪年的关系更是错综复杂、处处艰险。我不想你牵涉其中，这对你是危险，对我是麻烦。你和安儿必须待在庭州，崔大人答应我全力保护你们母子，我相信他必能办到，也只有这样我才能心无挂碍。”

“不，我不……”裴素云语无伦次地还想要反驳，袁从英用最严厉的眼神制止了她：“素云，这回你必须认真听我说。缪年是个恶毒的女人，她比你想象的还要狠辣百倍。你知道她为什么非要害死乌克多哈的孩子吗？当时她已经害死了许多孩子，足够陷害你了，可为何还不放过一个未满周岁的婴儿，甚至连苏拓娘子也一起灭了口？对此我始终百思不得其解。我回到庭州后曾先与缪年单独谈话，她对其他罪行承认不讳，唯有在乌克多哈婴儿这件事上含含糊糊，坚称是一个误会。随后我与乌质勒见面时，又提起了此事，他也表现得异常窘迫，而我借着乌克多哈对他霸业的重要性，一再逼迫于他，终于使乌质勒勉强吐露几分真相。哼，这真是桩可笑可恨令人作呕的罪行！”他抚摸着裴素云秀丽的面庞，继续道，“乌质勒一向有中原心结，他非常想娶个汉人女子为妻，当初选择缪年就是因为她身上的汉人血统。这么多年来他们夫妻聚少离多，缪年对乌质勒既一往情深，又有很多猜忌。就在几个月前，缪年收到乌质勒的家书，暗示说看中了一名汉人女子，想娶来做妃，缪年没有明确反对的理由，但心中怨愤难当，便急着赶来庭州与乌质勒团聚。结果，她刚到乾门邸店，就见到了你和乌克多哈的婴儿，还有乌质勒对你关怀备至的样子……”

“我的天哪！”裴素云脸色煞白，“难道王妃她、她竟然误会我……”

袁从英冷笑：“没错，就是这样。她以为你就是乌质勒信中所称想娶的汉人女子，而那婴儿正是你与乌质勒所生，恰恰那孩子也是胡汉混杂的相貌！”

裴素云止不住地喃喃道：“这太荒谬了，太荒唐了，她明明知道我在等你的音讯……”

“她以为你和乌质勒只是借着我的由头瞒天过海，私下相通罢了。”袁从英又道，“缪年随后了解到你的萨满伊都干身份，便借题发挥，设下了整个杀童祭祀的毒计，她的目的绝不仅仅是要在庭州发展自己的教派，更是要将你和那婴儿一起置于死地。为了避免乌质勒从中阻拦，起初缪年还刻意对他隐瞒。所以你可以想象，当乌质勒终于知道全部始末时，会有多么气愤和懊恼。”顿了顿，他注视着裴素云道，“现在你也该明白了，我为什么想方设法要缪年承诺永不回庭州。你当然更不能去碎叶，以缪年的个性，她怎么会放过令她如此难堪的你我。况且乌质勒和缪年心中也很清楚，我是绝不会放过缪年的，终有一天我会让她为所犯下的罪行付出代价。他们暂时隐忍，不过是要利用我辅助乌质勒的霸业，我一个人什么都不怕，但假如有了你，乌质勒和缪年都会用你大做文章，不，我决不会允许发生这样的事情！”

裴素云垂下头，泪水夺眶而出，现在她完全听明白了，也终于懂得了他所做的一切。寂静柔柔地降落在他们的身边，夕阳在天蓝色的四壁上画出绚丽的光影，过了很久很久，裴素云拭去泪水，抬眸向袁从英微笑：“从英，没关系的，你去吧。我就在这里，在庭州等着你，等你忙完了正事，累了、倦了，总是要回家来的……”

“素云，我什么都不能……”

裴素云掩住他的口：“从英，今天你说了好多话，现在该轮到我说了。你想不想知道，天下有那么多金子，为什么独独伊柏泰的最为珍稀？”

裴冠在沙陀碛中发现金矿时，曾将一些金沙通过裴矩献给隋炀帝。炀帝命手下最好的金匠将其制成金锭，结果发现，这金锭竟能达到世间绝无仅有的纯度，遂引为至宝。隋朝不久覆灭，高祖和太宗皇帝在洛阳宫中见到那三枚金锭时，也不禁叹为观止。后来太宗皇帝特意颁下圣谕：如此至纯至贵的黄金，不能沿袭隋名，从此命名为“大唐金”。并悬赏全天下寻访“大唐金”的出处，凡能献此宝者将赐予王侯爵位。然而，特立独行的裴冠却决定隐匿真相，他执意要将伊柏泰的秘密埋藏在自己的家族中，于是“大唐金”在人间再也无迹可寻。

裴素云将袁从英从榻上拉起：“来，我给你看些东西。”

他们并肩来到神案前，暮色更深了，但黄金五星神符的光辉依旧无比绚烂。

袁从英突有所悟：“难道，这五星神符就是‘大唐金’？”

裴素云微笑着摇头：“所有的神符都是蔺天机以伊柏泰里采到的金沙所制，却不是其中最纯的。因此还算不得真正的‘大唐金’。不过……已经是金中翘楚了，缪年的眼光很毒，她头一次来我这里就发现了神符的异处，后来乌质勒将我逼离此地，也是想要在这里搜寻‘大唐金’的蛛丝马迹吧。”

夜幕正在落下，黑暗中裴素云的双眸如初升的明星般闪耀：“这个神符是蔺天机最早用来试验神符机关的，里面有个暗盒。除了皇宫里的三枚金锭外，只有这里面还藏着世间仅存的‘大唐金’。”就像第一次他来时那样，她轻轻握住袁从英的手，引着他一起按下五星神符上端的尖角。中间的圆形盖板发出“吧嗒”的轻响，裴素云将盖板掀开，从里面取出两柄细细的金器，递到袁从英的眼前。

“这才是真正的‘大唐金’，它们的质地甚至比皇宫中的金锭还要纯正，是曾祖父从伊柏泰中采出的同一个金块所制。”原来，那是一柄金钗和一枚金簪。袁从英将它们接到手中，感觉轻轻的，没有什么分量，其上亦无繁复的纹饰，显得十分朴素无华。但不知为什么，当他凝视它们的时候，那幽淡的金色却仿佛能勾魂摄魄一般，直入他的心灵最深处。

裴素云还在他的耳边轻言细语：“裴冠用同一个金块打成这两枚金钗和金簪。他说它们比世间的一切都更纯更真。他还说，从此他这一脉的子孙，男子娶亲时赠妻金钗；女子嫁人时赠夫金簪，外姓之人只有获此二物者，才能与裴氏共享‘大唐金’的秘密。当初，爹爹命我嫁给蔺天机时，就给了我这枚金簪，但我始终没有将它赠予蔺天机。其实爹爹是知道的，不过他并没逼我。蔺天机死后，我就把金钗和金簪藏在了这个神符中，此后十年再没开启过……”她举起那枚金簪，微笑着问，“从英，你正缺一枚发簪，就用这个吧，好不好？”

袁从英亦微笑着回答：“好。”这金簪毫无雕饰、色泽内敛，还真是让他很喜欢。

他看看裴素云：“现在就换上吗？”

裴素云指了指窗外，柔声道：“你瞧瞧天色都这么晚了，我们吃点东西就休息吧。明天早上起来时，我再给你梳头绾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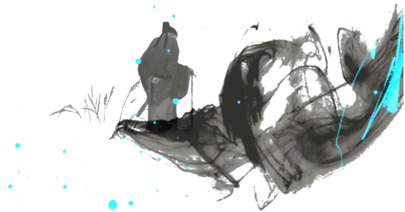
夜里天气骤然转寒，凌厉呼啸的狂风卷起漫天细小的雪花，原来胡天八月，真的会飞雪。然而，那紧紧相拥的两个人感觉不到丝毫寒意，他们的胸贴着胸，腹靠着腹，人间的至刚和至柔，在炙热的温度中亲密缠绵、难舍难分。男人尽情给予，女人倾心接纳，肉体的创痛和心灵的悲苦全都消失，每一次最轻微的触动都能将他们送入快乐的巅峰。

这一夜他们不停地爱着，这一夜他们过完人生百年。

只因，明天又要别离。

|第七章|

孤 魂



这天晚饭过后，宋乾又来到了狄府。在书房门口碰上刚奉茶而出的狄忠，宋乾一把将他拉住，小声问：“大管家，恩师这几天心情可好？身体如何？”

狄忠笑道：“看着还不错。毕竟咱家三郎君回家了，老爷脸上不露什么，可我知道他心里还是很安慰的。三郎君也比过去安分多了，整天张罗着给尚药局供药的事情，不大惹老爷生气了。”

宋乾连连点头：“这就好，这就好啊。哦，我听说，这次三公子回家，还带来一个美丽的西域部落公主？”狄忠一吐舌头：“哟，宋大人，您当了大理寺卿，果然本事见长啊。”

宋乾摇头晃脑：“嘿嘿，惭愧，惭愧！”

狄忠满脸坏笑：“您是听沈将军说的吧……嗯，那位突骑施的蒙丹公主给老爷带了梅先生的信件，老爷见了是喜笑颜开。”

宋乾故作困惑：“大管家，恩师到底是见了信开心，还是见了公主开心？”

“呵呵，这个可不好说……”

“宋乾啊，来了就进屋吧。”

门外二人闻声相视而笑，狄忠挠挠头：“宋大人快请进去吧。我还要安排人去相王府接斌儿那小祖宗。这小家伙现在成天被临淄王拖着玩什么马球，咱家老爷不放心呢，可又不好薄临淄王的面子。”

“哦，大管家请忙。”

狄忠点头走开。宋乾推门进屋，躬身作揖道：“学生见过恩师。”

狄仁杰放下手中正在翻看的试卷，微笑着招呼：“宋乾啊，坐吧。”

宋乾落座，瞧着满案的试卷，问：“恩师，此次会试的榜单快出来了吧？”

狄仁杰转了转脖子，又捶了捶腰，叹道：“是啊，总算尘埃落定。这份名单明日一早就送去给圣上审阅，如无意外，再过三天便可发榜了。”

宋乾也不禁跟着感叹："这可又是件功德无量的事情啊，恩师，您太辛苦了。"

狄仁杰含笑不语，端起茶盏细细抿了一口，宋乾犹豫着又问："恩师，那杨霖……"

狄仁杰放下茶杯，沉声说道："说起来，他的文章还真能排得上榜。"

"是吗？"

"不过……"狄仁杰又微微摇了摇头，"他身上疑云重重，又似牵涉极其凶险的罪恶。这样的人，在真相大白之前，是不适合推荐给朝廷的。"

"这倒也是。"宋乾皱起眉头来附和。

狄仁杰啜了口茶，方冷冷道："怎么？他还是什么都不肯说？"

"嗯，是啊。"

宋乾无奈地摇头："自始至终痴痴呆呆的样子，就是一口咬定要见到母亲，否则就什么都不肯说。"

"他的母亲仍然没有消息？"

"没有。"

狄仁杰站起身来，在屋里慢慢踱起步来，道："其实即使杨霖不开口，我们也还是基本可以确定，沈槐就是将他引到我面前的幕后之人。问题是，沈槐这样做的目的究竟是什么？他的背后是不是还有更黑暗的力量？最主要的是，他究竟是不是……"狄仁杰的声音低落下去，深沉的怅惘不经意间覆上面庞，令他刚刚流露出的喜悦瞬间又变得黯淡。

宋乾的心隐隐作痛，狄仁杰在杨霖这个案件上的犹豫不决、瞻前顾后，是宋乾从来不曾在他身上看见过的：他甚至至今都不敢直接去讯问沈槐，而只是三番五次地试探，不惜贻误查清真相的时机……因为什么，不就是为了"谢岚"这两个字吗？宋乾常常会忍不住想，假如沈槐真的是谢岚，那对于狄仁杰来说恐怕不是喜讯，倒反而是个灾难吧！但是这个想法，宋乾是绝对不敢，也不忍对狄仁杰明言的。

"宋乾啊，目前最关键的还是要让杨霖开口。"狄仁杰思忖着道，"既然杨霖说他老母在沈家帮佣，杨霖一定是担心沈槐对母亲不利，才死咬牙关不肯说话。"

宋乾回道："可是我都派人偷偷打听过了，那何氏在会试前几天就离开沈家，至今未归。姓赵的贡生那里我也让人盯着，一旦见到有老妇人上门不会放过的，可至今一无所获。恩师，您说何氏会不会真的被

沈……”

狄仁杰打断宋乾：“我知道你在想什么。但是，此刻我们手上没有半点儿线索，就算直接去问沈槐，也问不出个究竟的。前两日我不过稍稍言语相激，这些天，他就不怎么在府里露面了。”沉吟半晌，他苦笑着对宋乾道，“我还是不想太逼迫他。因此宋乾，仍要麻烦你多想想办法，找一找何氏……至少现在杨霖在我们手中，这条线索好歹算是保住的，只要想办法尽早让他开口就行了。”

“是，学生定当竭尽全力。”

沉默良久，狄仁杰才又悠悠地道：“但愿何氏只是躲藏起来了。等到发榜之日，我想她只要活着，就一定会出现的。”

宋乾紧闭双唇点了点头，他虽算不上才智出众，但对狄仁杰的了解还是帮他一下窥透了对方的内心。狄仁杰生怕何氏遇到不测，并非全是为了案情，甚至也不全是出于对杨霖和何氏这母子二人的同情，更多的恐怕还是对“谢岚”的关注——狄仁杰需要真相，更需要一个能够令他感到安慰的真相，而不是罪恶……想到这里，宋乾不觉有些神思恍惚：谢岚啊谢岚，难道你对面前的这位老人就没有丝毫的怜悯吗？他已风烛残年，时日无多，不管曾有什么样的怨恨，真的就不可以放开吗？

“哎呀，三郎君！您小心着点儿啊……”喊声连连骤然打破狄府后院的宁静，狄仁杰和宋乾吃惊不小，一齐朝外望去，就听到门外传来踢了趿拉的脚步声，仆人忙乱的呼喊中突然冒出狄景晖的嗓音，扯着长腔高声吟诵：“广开兮天门，纷吾乘兮玄云。令飘风兮先驱，使涷雨兮洒尘……纷总总兮九州，何寿夭兮在予……”

狄仁杰的脸色一沉，快步来到门前把门一拉，正好狄景晖在两三个家仆的搀扶和簇拥下，跌跌撞撞走进来，差点儿撞到狄仁杰身上。宋乾紧跟上前，就见狄景晖满脸通红、醉眼斜睨，浑身酒气扑鼻而来，不由心中暗惑：这位三公子，怎么故态复萌了？

狄景晖摇晃着站定，使劲瞧了瞧狄仁杰，笑道：“爹啊，儿子今天多喝了两杯，您别、别生气。我……也是为公、公事应酬。”

狄仁杰鼻子里出气：“公事应酬？就应酬成这样子？总算你还认识家，认识我！”

狄景晖打了个酒嗝：“爹，我没醉！今天纯、纯属意外！谁知道太监也那么能喝？儿子想，无论如何不能……不能输给几个阉货吧？”

宋乾差点儿笑出声，这才想到尚药局如今确由几名内侍把持着。狄仁杰也给气乐了，摇头叹息：“左一个阉货，右一个阉货，你这副口齿还想当好皇商？我真替你担心啊！”

“没事！”狄景晖一挥手，“爹您尽管放心，儿子心里有数着呢！今天请客的那位内给事段公公，我一眼……就看出他是个人物，可是给足他面子的！”

“段沧海？”狄仁杰不觉捋了捋胡须，若有所思地道，“内给事段沧海公公，是内侍省的主管，却与尚药局没有直接的关系，他为何会请你饮宴？”

“这我哪里知道啊。”狄景晖接过仆人端来的醒酒汤，一口饮干，他的一双眼睛虽然红红的，但其中光彩熠熠并不混浊，只听他语带狡黠地说，“这位段公公还真是好学之人，呵呵，硬要我给他讲西域的风土人情……嗯，还和我聊经书辞赋，端的是满腹才学啊！”

狄仁杰目光深邃：“你方才吟的‘大司命’也是今晚谈到的？”

狄景晖敲了敲脑袋：“啊？想不起来了……‘大司命’？哦，似乎是……谈到了生死什么的……这大司命主宰人之生死嘛……”他大大地打了个哈欠，“我可撑不住了，爹，儿子先去睡了啊！”

“去吧。”

狄景晖朝父亲和宋乾拱了拱手，踉跄着刚要走开，又从怀里摸出张字条来，双手递过来：“呃……我这脑子，糊涂了！爹啊，今天那段公公还给我看了几件宝器，说他爱好收藏，那些都是以往收罗来的……我也不太懂，就说了几句好话。结果他就列了个单子，说让我呈给您看看！”

狄仁杰接过单子，狐疑地问：“为什么要给我看？我并不擅长收藏啊。”

狄景晖已经走出几步，又扬声道：“咳，让您看您就看看呗！我觉得这位段公公，是项庄舞剑，意在沛公哦，嗯，狄公……”

宋乾望着狄景晖的身影歪歪斜斜地消失在树荫深处，突闻身边狄仁杰在说：“宋乾，你也来看看这张单子。”

“哦？”宋乾忙接过来浏览，忽然惊道，“恩师！这里列的器物名称怎么如此眼熟？”

狄仁杰面沉似水，慢吞吞地道：“是的，这里所列的，全都是当初鸿胪寺少卿刘奕飞监守自盗，至今下落不明的国之瑰宝！”

宋乾悚然无语，狄仁杰沉吟着又道：“宋乾啊，你记得吗？当初我们曾就刘奕飞的死与周梁昆有过一番对质。”

“是的，恩师。当时您用严密合理的推断，逼使周梁昆承认了他杀死刘奕飞的罪行。”

“嗯。”狄仁杰轻捋胡须，慢慢踱下台阶，在书房门前的院落中散起步来，“当时，周大人供称的理由就是刘奕飞盗取四方馆库藏国宝，他担心自己被牵连，才下杀手。而我对周梁昆真正的杀人动机却始终有所怀疑，因此让你先将此案压下，同时派了沈槐监控周梁昆的行止，期望能够发现新的线索，同时也设法找到失落的宝物。”

“是这样的。”宋乾连连点头，迟疑了一下又道，“不过沈将军那里的监控始终没什么进展，倒是这周梁昆大人前些天莫名其妙地死在赛宝大会上，又成一桩新的谜案。”

狄仁杰看了宋乾一眼，意味深长地道：“沈槐的监控确实没有进展，当然了，周梁昆受到惊吓后收敛言行，其间我们又跑了趟陇右道，沈槐那里没有什么发现也不能怪他。只是今天的这张单子，让我突然有了个新的想法。”

“恩师，什么新想法？”

“我在想，莫非所有这些事情之间，都有着千丝万缕的关联？你看，去年腊月，周梁昆因为鸿胪寺的宝物杀了刘奕飞，大半年后，在众目睽睽之下亲手毁了鸿胪寺的宝毯后自杀。而今天我们又收到了这样一份，显然是刻意经景晖之手，送到我面前的鸿胪寺遗失宝物的清单……宋乾你想想看，会不会这几件事情本身就是一脉相承呢？”

宋乾似有所悟地颔首：“有可能，真的有可能啊。这桩桩件件，都离不开鸿胪寺的宝物。不过，学生有个疑问，当初周梁昆供称，就是为了不让刘奕飞盗宝的案情外传，才冒险将他杀害。因此知道鸿胪寺失却宝物详情的只有您、我和周梁昆三人，那么这份单子，内侍省的段公公又是从何而得呢？”

“这个问题问得非常好。”狄仁杰思忖着回答，“我觉得，段公公刻意接近景晖，向我传递这份名单，想表达的意思无非是，他知道部分内情，并且还想与我们在某些方面进行合作。此外，方才我听景晖醉意蒙眬中，吟起了‘大司命’，仿佛也有些玄机。”

“玄机？”宋乾有点儿摸不着头脑。

狄仁杰微笑：“司命就是主宰生死的意思。景晖不会无缘无故吟起此辞，听他刚才的醉言醉语，应该也是酒席上有人特别提起的。生死，生死，宋乾，你不觉得这个词很耳熟吗？”

宋乾大声道：“生死簿！”

“是的，生死簿。还记得去年腊月二十六日那个夜晚吗？一连发生三桩和‘生死簿’有关的案件，看来直到今天，‘生死簿’还在纠缠着我们，还在持续不断地牵扯出新的案情，新的人物……”狄仁杰低下头，自言自语道，“看来我应该去会一会这位段公公，想必他会有些话要对我说。”

“这样吧，宋乾。”狄仁杰沉思片刻，又道，“你设法去帮我查一查段沧海公公的来历，以及他与周梁昆大人之间的关系，年代越是久远的事情越需留意。要快，我想尽快面晤段公公，在此之前若能多做些准备，知己知彼最好。”

宋乾连忙应下，看看天色已晚，就要告辞。

他还没走，沈槐大踏步地迈进月洞门，满面春风地向狄仁杰和宋乾抱拳致意。狄仁杰上下打量着他，面露微笑道：“哦？怎么沈将军今天有空过来啊？这几天听说你很忙，都不怎么照面。”

沈槐身躯笔挺，神态自若地回答：“大人，您天天阅卷忙得头也不抬，沈槐每日都在门前应卯，只是不敢打搅您。”

宋乾听得一愣，虽然狄仁杰私底下挺随和，没什么架子，连狄忠偶尔也敢与他调笑几句，但像这样直接的顶撞还绝无仅有。宋乾偷瞥了狄仁杰一眼，却见他面不改色，笑容中似乎更添了几分慈祥，宋乾的心中又是隐隐抽搐，情不自禁地暗暗感叹：还从未见过袁从英用这种态度对待过狄仁杰啊……可惜斯人已去，莫非这一切都是命中注定？

“哦，如此还是老夫错怪你了。”狄仁杰依旧和颜悦色地和沈槐说着话，“不过我可真听说，你这些天老往周府上走动。正巧老夫和宋大人谈起刘奕飞的案子，你最近在周府可曾有些新的发现？”

“新的发现？”沈槐略显诧异，想了想才道，“关于刘奕飞大人的案子，卑职的确没查出什么线索。至于最近卑职常去周府嘛……并不是为了查案。”他突然住了口，脸上的表情十分微妙，有些尴尬又似有些喜悦。

宋乾看得困惑不已，正等着狄仁杰发问，哪知他又转换了话题：“沈槐啊，老夫上次对你说起过，景晖一直想找机会答谢你那堂妹，老夫也有这个心愿。假如你堂妹不惯赴宴，老夫倒想出个法子，花朝节时，她与靖媛小姐曾陪老夫同游天觉寺，玩得很尽兴啊。要不然过几天的重阳节，老夫做东，请大家一起再游天觉寺，如何？我让景晖把蒙丹公主也请上，大家热热闹闹地赏个秋。只可惜靖媛小姐还未出七，这次无法同行……”

沈槐垂下头不搭腔，狄仁杰稍待片刻，很耐心地问：“沈槐，你觉得如何？”

沈槐终于抬起头来，神色变得很阴沉，他一字一句地回答道：“大人，我堂妹阿珺好几天前已经离开洛阳了。”

“离开洛阳，她去哪里？”

“去西域。”

“去西域？”狄仁杰和宋乾齐齐惊呼。

狄仁杰话语中显出少有的急迫：“沈槐，你堂妹去西域做什么？”

沈槐深吸口气，目光中隐现寒光：“大人，日前您的公子狄景晖给卑职带来一封书信，是突骑施部落的王子乌质勒，哦，也就是梅迎春写来的。他在信中向阿珺求亲，说要娶她做未来的汗妃。我问了阿珺自己的意思，她很愿意，因此我就做主让她西行了。”

宋乾惊呆了，等回过神来再看狄仁杰，只见老大人的脸色发青，花白的胡须连连颤抖，翕动着嘴唇却发不出声音。宋乾有点儿担心，上前想要搀扶，狄仁杰一把将他伸出的手打落，大跨步逼在沈槐的跟前，劈头便问：“沈槐，你这是故意而为吧？”

在他凌厉的目光下，沈槐不得不低头，但语气仍旧强硬：“大人，这是卑职的家事，您就不必操心了吧？”

狄仁杰对他的话置之不理，只急迫追问：“阿珺姑娘是什么时候走的？”

“已走了五天。”

“她一个人走的？有没有人相送？”

“没有。我给她雇了辆车，车把式看上去老实可靠。乌质勒说收到书信后会亲自去凉州迎亲，因此阿珺只要到凉州就行了，问题不大。她没有多少行李，何况又不是娇小姐，向来能吃苦……”

“够了！”一声愤怒至极的吼声打断沈槐的话，宋乾震惊地望过去，看到狄仁杰一张气得变形的脸。

“沈槐，我没有想到，真的没有想到，你居然会做出这样的事情！让如此柔弱纯朴的一个女子，孤身一人前往西域，身边连个送亲的人都没有，沈槐，你不觉得你太无情、太冷酷了吗？你、你……”狄仁杰点指沈槐，双唇直抖，好一会儿才能继续说下去，“沈槐，不要以为我对你的所作所为毫无察觉！更不要以为我会容忍你为所欲为！我知道，你这样做无非是为了取悦周靖媛，为了攀附侯门，但你扪心自问，这样做就真的值得吗？如此对待唯一的亲人，你的良心就能过得去吗？”

“大人，我不明白您的意思……”

沈槐还要争辩，狄仁杰抬手往门外一指：“你什么都不要说了，老夫现在不想再听你说任何话，也不想再见到你！你……走吧！”

沈槐的脸上红白交错，牙关紧咬着朝狄仁杰抱了抱拳，一扭身就昂首挺胸地走了出去。

宋乾瞠目结舌地看着他的背影，耳边听到狄仁杰喃喃的话语：“他怎么会这样？他为什么会这样？啊？宋乾，你说、你说他究竟是怎么回事？”

“恩师，我……”平生第一次面对向自己求助的狄仁杰，宋乾无言以对，况且沈槐的表现也实在太出人意料，太让人震惊。

狄仁杰兀自摇着头：“不行，必须把沈珺找回来，她很有可能就是……狄忠！”他厉声喊喝，狄忠应声而入：“老爷。”狄忠的表情也很复杂、郁闷，显然已把刚才的一切都看在眼里。

狄仁杰竭力镇定心神，吩咐道：“狄忠，我命你速速出发，去追赶沈珺小姐，她一个女儿家必然会走大道，晓行夜宿也不会走得太快。你就沿着官道一路追下去，沿途留意各处客店，细细打听，无论如何要把她找到，并且必须将她请回洛阳，否则你也别回来见我了！快去！”

“是……”狄忠苦着脸答应，又壮起胆子道，“老爷，我是可以想方设法追到沈小姐，但她愿不愿意跟我回来，这小的就没把握啊！”

“绑也要把她绑回来！”狄仁杰大喝一声，狄忠垂下脑袋往门外退，狄仁杰又把他叫住，“你先去做些准备，我来写封短信，你带在身边，见到沈小姐后呈给她看，她看后必会随你回来。”

“是。”

狄忠急促的脚步声渐渐消失，院子里骤然安静下来。狄仁杰呆呆地站在原地，许久没有动静。宋乾走也不是留也不是，正自踌躇，却听狄仁杰发出一声长长的叹息，仿佛掏尽了肺腑一般空虚无望：“宋乾啊，难道是我错了？是我的判断失误，还是我的应对不当？怎么事情竟会发展到这个地步？他把沈珺赶走，绝不单单是为了得到周靖媛，他是想阻止我们从沈珺那里了解到更多的线索，从而揭露他的身世……乃至阴谋！我考虑到了他的戒心，我也考虑到了他的怨恨，我煞费苦心、步步为营，想方设法地周旋，在暗中引导他，就是为了让他不要在歧路上越滑越远，谁知他竟因此变本加厉。宋乾，你说说，老夫何曾这样办过案！我、我是不是真的错了？”

他真的错了吗？是错认了人，还是错待了人？抑或这一切从最初起就是个误会，是命运向他开的一个大大的玩笑？月上中天，在秋风中婆娑摇摆的树枝间晴光如霜，洁净而寂寥。狄仁杰跌坐在树下的石凳上，心痛难抑：谢岚，谢岚！难道自己人生中最后一点儿发自内心的愿望，竟要堕入这样卑劣可耻的结局？他不甘心，不甘心呐……

“是身如焰，从渴爱生；是身如幻，从颠倒起；是身如梦，为虚妄见；是身如影，从业缘现；是身如响，属诸因缘；是身如浮云，须臾变灭；是身如电，念念不住！”衰老的嗓音颤抖地念着经文，却听不出空灵与觉悟，只有越来越尖厉的悲苦和绝望，频频冲击听者的心房。

终于，身边那聚精会神聆听着的年轻人忍受不下去了，轻声打断道：“了尘大师，了尘大师！您累了吧，请稍歇片刻。”

了尘丝毫都不理会，反将手中的木鱼敲得更响，他枯槁衰败的脸上已泛出死灰，仍执着地喋喋不休：“是身不净，秽恶充满；是身为虚伪，虽假以澡浴衣食，必归磨灭……是身如丘井，为老所逼；是身无定，为要当死；是身如毒蛇、如怨贼、如空聚、阴界诸入所共合成！”诵到末句，凄惨悲恸如濒死的哀鸣，撕裂人心，身旁的年轻人坐立不安，刚一抬头，就见了尘两手一松，木鱼锤和佛珠齐齐落地，身子直挺挺往后便倒。

“糟糕！了尘大师，了尘大师！”李隆基眼明手快，一把托住了尘的背部，将他的头轻轻靠在自己的肩上，朝禅房门外喊，“风太医，快请进来！”风太医疾步而入，与李隆基一起将了尘放平在禅房中，开始凝神切脉。

李隆基焦急地盯着风太医的脸，片刻见风太医放下了尘的手腕，忙问：“太医，大师情况如何？”

风太医长叹一声：“已病入膏肓，只不过虚延时日罢了。”

李隆基皱紧眉头，看看了尘双目紧闭、毫无血色的脸，也不觉叹息：“难怪他诵经时哀音不绝，心里想必也很明白了。风太医，难道一点儿办法都没有了吗？”

风太医张了张口，尚未说出话来，门口有人疾步踏入，嘴里还喊着：“了尘，了尘，我有急事要告诉你……”李隆基从禅床上直蹦起来，冲到那人面前：“国老，您怎么来了？”

风太医也向他行礼：“狄大人。”

狄仁杰倒愣了愣，猛然回过神：“哦，是临淄王……”他嘴里打着招呼，一眼看到禅床上的了尘，“了尘怎么样了？”狄仁杰已坐到了尘身边，三指切于腕上。

李隆基肃然道：“国老，风太医说大师情况不妙，恐怕时日……无多了。”

狄仁杰摇了摇头，其实他自己的脸色并不比了尘好看多少：“暂时还没有性命之虞，不过忧思过甚伤及五脏，更兼心脉俱损……唉！”他朝风太医点手，“既然太医在此，还请开方吧，多少可为大师减轻病痛。”

风太医应承着去外屋开方，狄仁杰又端详了一阵昏迷中的了尘，才扭头对李隆基淡淡一笑：“临淄王真是位有心人啊，还想到带御医来给大师诊治。老夫替了尘谢谢王爷。”

李隆基诚恳地道："国老，隆基对了尘大师仰慕已久，一直想来请教佛法，怎奈大师从不轻易接见外人，所以始终没有机会。盂兰盆节那天在天觉寺前抢面果，就是为了一睹大师尊容，哪想到又让斌儿这小子给搅了局。"

狄仁杰轻捻胡须："那么今天呢？"

李隆基道："最近几日隆基听说了尘大师病势日沉，又不肯延医治病，因而特意带了御医过来给大师瞧病。不过刚才大师昏迷前，一直都不同意风太医近前，我只好命太医在外等候。"

狄仁杰又是淡淡一笑："临淄王，老夫问的是，今天了尘大师如何就同意面见王爷了呢？"

李隆基依旧十分诚恳地回答道："因为隆基指出了大师的真实身份，并以亲情相求，大师才肯与我晤面的。"

"哦？真实身份？"

李隆基正色道："国老，隆基知道国老是了尘大师最亲近的朋友，也是在世唯一几位知道大师身份的人。其实隆基此来不为别的，只是痛惜大师的命运多舛，想代表李氏家族，向这位叔祖父尽点绵薄的孝心罢了。"

"嗯。"狄仁杰颔首，撑着双腿要起身，李隆基从旁伸手相搀，有些担忧地道："国老，怎么您的脸色也这么差？您年事已高，还是不要太过操劳才好。"

狄仁杰拍了拍他的手："生死有命，活到我这个岁数，早已把这些都看开了。临淄王心怀善念，大师能有这样的孙辈，应该感到慰藉。"

两人并肩走出禅房，风太医呈上方子，狄仁杰浏览一遍，道："很好，谢过太医。"风太医告退去准备药材，李隆基扶狄仁杰在外屋坐定。

狄仁杰细细打量着年轻王爷英姿勃发的身形，微笑道："王爷，老夫有个疑问，不知当问不当问。"

"国老但问无妨。"

狄仁杰的目光中透露出慈爱和狡黠的光芒："临淄王，据老夫所知，了尘大师的真实身份乃是本朝最高的机密之一。除了先帝和当今圣上，也就是老夫因机缘巧合而知，其他人，甚至包括王爷的父亲——相王爷都未必清楚吧。怎么临淄王就知道了呢？"

李隆基坦然答道："本来的确如国老所说，大家都只知了尘乃佛学大家，却无人知晓他就是二十多年前已死在法场上的汝南郡王。不过在去

年年末，圆觉和尚从天音塔上摔死以后，这个秘密就在几位李氏宗亲间揭开了，据隆基所知，圣上至少告诉了太子殿下和我爹。”

“哦？竟然是这样？”狄仁杰颇感意外，追问道，“圆觉和尚醉酒摔下天音塔，与了尘大师的身份有什么关系？为何圣上就此将真相告知了太子殿下和相王爷呢？”

李隆基笑了，俊朗的面孔带上一丝小小的得意：“国老您有所不知，那圆觉和尚是个内卫，而且品级颇高呢。”

“内卫？”狄仁杰表面上不动声色，脑海中却如灵光乍现，迷雾深锁中的景物似乎正变得清晰……

“嗯，是的。”李隆基认真地点了点头，道，“据隆基了解到的内情是，自了尘大师遁入空门，出家在天觉寺后，一方面为了保证他的安全，另一方面嘛，也是圣上对李氏宗族始终存有戒心，当时她就说服了先帝，在了尘大师的身边安插下内卫，对大师进行监控。”

“原来是这样，所以圆觉和尚，就是阴潜在了尘身边，监视他的内卫？”

“对。国老您假如去查阅天觉寺的记录，会发现圆觉和尚是十年前由江南游方到此，被方丈收留后成了库头僧。但这记录其实是修改过的。事实上，圆觉在二十四年前，了尘大师在天觉寺剃度后不久就来了。”

狄仁杰慢条斯理地应道：“难怪老夫听说，这圆觉和尚一向嗜酒如命，还荤腥不忌，可寺中长老们却从不对他责罚。想来这么一个小小的库头僧，本就不该如此妄为，何况天觉寺这样一所远近闻名的大寺院，要不是深有内情，只怕圆觉早就给赶出去了。”

“国老说得在理。”李隆基谦恭地道，“我还知道，圆觉潜入天觉寺之前，一直在东西两京以替人求子招摇撞骗，诱奸了不少求子心切的良家妇女，犯下桩桩恶行，事发后他为保性命，便同意加入内卫，接受潜进天觉寺监视了尘大师的任务，直至他从天音塔上摔死为止。”

狄仁杰颔首：“当今之世，确有不少奸恶之徒假借释、道之名行可耻之事，像圆觉这样暴卒于天音塔下，也算是恶有恶报。唔，咱们还是说正题。临淄王，你还没有告诉老夫，为何圆觉摔死之后，圣上就决定将了尘的真实身份告知你们呢？”

李隆基道：“哦，是这样的。圆觉意外死亡后，圣上便要决定是否再派内卫到天觉寺。但她思之再三，认为大师已是风烛残年，且遁入空门这么久，再对他顾忌似无必要。况且国老您也知道，圣上最近两年来对李姓宗嗣又有所亲近，对过去的杀伐亦有悔意，了尘大师已成一代佛学大家，圣上对他宽宥，就是为自己积德，因此她老人家最后决定，就从圆觉死后放弃监视了尘。也是从那时起，她将大师的真实身份告知了太

子殿下和我爹，希望他们能对大师行子嗣之仪，多尽一份孝心。只不过……”

李隆基不知不觉皱起眉头：“我们既知大师不愿暴露俗家身份，也不敢妄加亲近。只是最近几日天觉寺来报，大师病势日沉，恐不久于人世，还坚拒所有的医药，我才会带上御医，硬闯大师的禅座。”

说到这里，李隆基直视狄仁杰，咄咄逼人地问：“国老，我方才听了尘大师诵经，他的心中竟似有无尽的悲苦，按说他礼佛多年，早该抛开世俗烦恼，怎么还会如此纠结？难道大师有什么解不开的宿孽吗？”

狄仁杰喟然长叹，只是摇头不语。李隆基也不好刻意追问。两人正沉默着，屋内了尘有了动静，狄仁杰和李隆基对视一眼，李隆基十分识相地朝狄仁杰拱了拱手：“国老，您与大师有话说，隆基就先告辞了。”

坐到了尘的身旁，望着他灰白空洞的双眸，狄仁杰凝噎半晌。了尘摸索着抓住他的手：“怀英兄，我知道你来看我了，是岚岚有消息了吗？还有我的女儿……”

狄仁杰紧握着了尘枯木般的手，喃喃着：“大师，狄怀英让你失望了，我有愧啊！”

了尘眼中刚刚出现的神采又黯淡下去：“怀英兄，我大概等不及了，真的等不及找到他们了。”

“大师，我……”狄仁杰心如刀绞，活到古稀之年，他还从未像今天这样无措、无助和孤独。对了尘说什么好呢？说那个很有可能是他女儿的姑娘，那个温婉可亲、淳朴善良的姑娘，就在自己的眼皮底下被逼走了？而造成自己这样失误的原因，仅仅是出于对“谢岚”的顾虑！面对了尘摇摇欲熄的生命之火，狄仁杰不得不反省自身，终究还是有私心啊。在他的心中，“谢岚”的分量超过了那个可怜的姑娘，只因他是郁蓉的儿子！

九月的兰州，已是深秋。北风一阵猛似一阵，黄河中浊浪滔天，滚滚拍岸，雄浑壮阔，激荡天地。河岸边的山峦上，绿意尽消，只余莽莽黄土跌宕起伏；犬牙交错的碎石间，凋林败草，莫不在凛冽的北风中折腰伏低。好一派萧瑟秋意，更使得离人愁绪无边。

黄河上小小的一叶渡船，正在混浊的激流中穿行。河上寒风阵阵、河水汹涌湍急，渡客们全都畏缩在船舱内。船身不停地颠簸摇摆，浑黄的浪涛泼溅入船，淋湿大片甲板。船家摇动木桨，一边努力平衡着船身，一边对船尾站着的姑娘大声叫唤：“我说这位小姐，外面太凉，浪头又大，弄不好还有危险，快去舱里坐下吧！”

那披着黑色风衣的身影纹丝不动，依旧面向河水，幽暗的双眸中只有逝水东流，就如她生命中那点卑微的希望，也无可挽回地离她而去，

再不回头。又一个大浪扑来，船身剧烈摇晃，沈珺单薄的衣裙被打得湿透，她却毫无察觉，自从诀别洛阳，她已如行尸走肉，只是本能地向西而去，哪怕绝望至死，也还是要奉行他的要求。这，就是她现在活下去的全部理由。

“唉。”船家摇头叹息，就连他这么个粗人也能看出，这可怜的姑娘必定是遇上了天大的难事，各人有各人的命吧……他心里念叨着，不忍心再看再想，便集中注意力挥动船桨，小心翼翼躲开又一个湍急的浪头。

船舱内，沈珺的车把式老丁缩在角落里，愁眉苦脸地看着几件行李，耳边不时飘进其他渡客的只言片语。

一对中年夫妇正在商量着行程，那锦衣妇人道：“我说相公，今天天色不早了，要不等渡到对岸咱们先歇宿了，明日再赶路？”

她的丈夫肥头大耳，形容粗俗，一望而知是名商人，不耐烦地撇嘴：“你想得倒美，对岸方圆几十里都是荒地，哪有歇宿的地方。要歇也得赶到金城关内再歇！”

老丁迟疑着接口：“嗯，我们今天倒是要在金城关外歇宿……”

中年夫妇一起回头看他：“你们？”

老丁指了指船尾：“我是赶车的，就是外头那位沈小姐雇的我。她说金城关外的荒原上有她家的老宅，今天过河后先歇在那里。”

妇人高兴了：“哟，相公，说不定我们可以去这位小姐家借宿？”

她的丈夫还未开口，旁边一个书生摇头晃脑地插嘴：“不可，万万不可啊！”

“为什么不可？”商人夫妇和老丁一齐发问。

那书生皱起眉头，满脸危言耸听的样子：“你们都是外来之人，所以不知道吧？那金城关外的荒原上闹鬼！”

“闹鬼？”这下，整个船舱的渡客都竖起耳朵来。

书生有些得意：“就是闹鬼！闹得可厉害呢，都大半年了。”

老丁期期艾艾地问：“那方圆十几里，好大一片地，也不会都闹鬼吧？”

书生横了他一眼，突然抬高声音：“不对，你方才说什么金城关外老宅？”

“是啊。”书生一拍大腿，“不好！恐怕你们要去的就是凶宅鬼屋！”

“啊？”老丁张开结舌，“你……你怎么知道？”

书生大声道：“你们有所不知，这金城关外遍地赤野，以前不闹鬼的时候都荒僻得可怕，行路之人一般不敢耽搁，更没听说过有人定居。可就在今年年初，新年后不久，就有路人在夜间看到荒原上鬼火闪动，一连数月，夜夜不宁啊。”

“天哪！”妇人吓得面色发白，忙问，“这是孤魂野鬼吧？”

书生连连摇头：“据说不是的。后来有些胆大之人在白天结伴去探查，走到出现鬼火的地方附近，才发现那里竟有座宅子，只是人去楼空，活脱脱是所鬼屋！”

老丁咽着唾沫问：“可你怎么知道，那宅子就是我们今天要去的……”

书生道：“我在金城关里长大的，从来不知道关外还有宅院，这所新发现的宅子就是方圆几十里唯一的一处，不是那儿又能是哪里？”他又压低声音，凑到老丁跟前道，“听说那宅子后头有座新坟，坟头之上怨气冲天，鬼就是从那里头爬出来的……”

老丁恐惧地望向沈珺孤立的身影：“沈小姐说，她就是要回家祭拜新年时刚去世的爹爹。”

渡船靠岸了，脚夫、车把式们纷纷围拢过来。那对商人夫妇登上一驾马车，头也不回地离开了。沈珺也上了自己的马车，老丁欲行又止，沈珺这才收拢心神，悠悠地道：“老丁叔，您不认识路是吗？咱们先走一段官道，然后要往西北方向去，我认得，我给你指路。”

“沈小姐，那里去不得啊！”老丁的嗓音都变了。

“唔，为什么？”

“听说闹鬼啊！”

沈珺愣住了，许久方凄然一笑：“真有鬼吗？那大约是爹爹的魂魄吧，我正好去见他……”

“我的妈呀！”老丁大叫起来，“沈小姐，那死鬼是你亲爹你当然不怕，可我怕啊，我是绝对不去的！”

沈珺沉默了，半晌抬起头来，用她那特别温润清醇的声音道：“老丁叔不必为难，你不想去就别去了，只把我送到官道的岔路口，你就将车赶去金城关内歇宿吧，待我祭拜过爹爹，再去金城关寻你。”

老丁犹豫再三，长叹一声，赶起马匹：“吁！”

荒原上空的寒风，比黄河之上更为肆虐。沈珺挽着个小包袱，一路踯躅行走在茫茫贫瘠的旷野中。天已擦黑，夜空中浓云压顶，没有半点儿星光。她已经走了将近一个时辰，走得气喘吁吁，身上却越走越凉。寒风不停歇地吹着，将沈珺的发髻吹得散乱，她抬头远望，黑沉沉的前方现出了一个庄院模糊的影子。沈珺擦了擦脸上冰凉的水珠，那不知是泪还是随风飘来的雨滴，她喃喃自语：“爹爹，阿珺来看你了。”

仿佛是听到了她的低语，旷邈的天地间，突然响起尖锐的哨音，夹杂在沉闷的风声之中，显得异常凄厉。前方的黑暗中，俨然有几个暗红色的光点，在一片漆黑中飘摇不定地舞动。这样恐怖的场景，就算是最胆大的男人恐怕也会望而却步吧，但沈珺目不斜视，反而加快了脚步。她离开大半年的家，就在眼前了。

这处荒僻的宅院果然比以前更加阴森，门前的两盏白色风灯，只剩下破损的竹骨随风狂摆。沈珺在门前站住，依稀可见当初她亲手挂上的白色孝幡，大半幅垂落于地，她俯身去拾，才发现这孝幡已被践踏得污浊不堪。泪不知不觉地滑落，沈珺举手推门，那门“吱呀”一声便开了。

院落中黑黢黢的，不过沈珺在此生活了好几年，是闭着眼睛也能认清的。她刚刚抬脚踏进，迎面的正房内，一缕红光应声而亮。

沈珺全身颤抖了一下，随即疾步向前，轻轻唤着：“爹爹，是您吗？是您在屋里吗？阿珺回来了，来看您……”正房的门敞开着，她刚要往里进，屋内忽然传来嘶哑的低喝：“别靠近，往后退！”

沈珺这时才看见，对面的墙壁上被红光照亮的光晕中，有个直达屋顶的影子左右摇摆，诡异飘忽得难以形容。她并不惊慌，反对那身形惨然微笑：“真的是您吗？爹爹，阿珺知道您是枉死，心有不甘。今天阿珺来了，您有什么话尽管对我说，我……我也有好些心里话要告诉您。”

语罢，沈珺泪如雨下，纤弱的身子直直跪倒在正房门前。

那鬼影晃了晃，静默片刻后嘶哑的声音又起：“女儿……是你来了……”

“是的，爹爹！是我。”沈珺悲呼着叩头及地。

“啊，女儿……你来做什么？”

“是岚哥哥，他不要阿珺了。他要阿珺走……”

“走？去哪里？”

“去西域，去嫁给梅先生。”

“那你来？”

“来祭拜爹爹，阿珺此去就是一去不复返了，所以回家来最后一次祭拜爹爹……”

许是终于找到倾诉的对象，沈珺伏倒在地上痛哭起来，泣不成声地说着：“爹爹，爹爹，是您从小吩咐阿珺，岚哥哥就是阿珺要一生敬爱的人，也是您告诉阿珺娘的遗愿，要阿珺与岚哥哥‘不离不弃，生死相随’，可是阿珺做不到了，再也做不到了……爹爹，阿珺本不想苟活，但岚哥哥要我去西域，我不能违背他的意愿啊！要不爹爹，您就带阿珺去吧，让阿珺去地下陪您，还有阿珺从没见过的娘，阿珺想你们，好想你们啊……”

旷野孤宅中，她撕心裂肺的悲泣声穿透沉沉夜幕，使迷失在荒原上的魅影悚然止步。就连屋内的长身鬼怪也似被她的哀痛惊扰，沉默许久才发出嘶哑可怖的声音：“阿……珺，你是阿珺啊……来得好，来得好，哈哈……哈哈！你快说，我的财物现在何处啊？在何处！”

这鬼怪连连叱问，沈珺才从无限的悲伤中将将回转，她茫然地抬起泪水纵横的脸，喃喃地问：“爹爹，你问什么啊？财物，哪些财物？”

“就是从赌徒那里敛来的财物，都去哪里了？”

沈珺愈加困惑：“爹爹，您不是早都送去京城了吗？在岚哥哥那里收着呢……”

鬼怪的声音变得尖利非常：“什么？你是说，这里一件财物都没有了？”

“没有了，哦……好像还有一件，那毯子……”

沈珺迷迷糊糊地说着，这些天来的身心折磨已令她几近崩溃，她只觉头痛欲裂，全身都像是着起火来。

“阿珺，你抬起头来看看我，看看我……哈哈！”突然眼前一暗，她强撑着抬起头，一张挂满淫亵笑容、猥琐丑恶的嘴脸直逼向她。

沈珺向后倒去：“你不是爹爹，你是谁？”

那张脸上满是恬不知耻的神情：“我是谁？我是你的爹爹啊，你不是叫了我半天了吗？”

“啊？不！”沈珺从地上蹦起来，仅剩的清醒告诉她，自己陷入险境了，她磕磕绊绊朝后退去，“你、你究竟是谁？你为什么要冒充我的爹爹？”

那人收起笑容，两眼冒出愤恨和淫荡交织的邪恶火焰：“我才没兴趣

冒充那个死鬼！那种十恶不赦之徒，我是来给掘坟鞭尸的！还不是你口口声声叫我爹，我就和你这小娘子玩笑玩笑……荒野茫茫、黑灯瞎火的，你我二人在此相聚也是个缘分，小娘子，其实我不想做你的爹，倒想做你的什么烂哥哥，哈哈！来吧，既然他不要你，我要你，今夜我们便洞房花烛了吧！”

他咬牙切齿地猛扑过来，沈珺扭头便往外冲。她虽柔弱，胜在对这宅院十分熟悉，反比身后那人行动更快，率先跑出院门，慌不择路地在旷野上狂奔起来。在她的后面，恶毒的叫声紧紧尾随：“小娘子，小娘子！你跑什么呀？哎呀，你再跑也跑不出我的手掌心的！”

沈珺不管不顾地奔跑着，她的头脑已彻底昏乱，没有方向、没有道路，耳边只有呼啸的北风，眼前只有无边无际的黑暗。追赶的脚步声越来越近了，她一口气喘不上来，脚底一软便往前栽去。就在昏迷前的刹那，她感到自己倒入两只有力的臂膀，她瞪大无神的眼睛，在几乎伸手不见五指的漆黑中，却分明看到了一双清亮的目光，那正是多少次出现在梦中的至爱之光，她生命的火焰就由它而点燃……

“岚哥哥。”她轻轻呢喃一声，便失去了知觉。

在黑暗中挣扎了太久，沈珺不敢睁开沉重如铅的眼皮，她害怕一醒来就又要面对噩梦般的现实，没有希冀、没有关爱，假如这样，真还不如就此躲进永恒的夜，再也不要醒来。

“阿珺，你怎么样了？”

是谁在她的身边轻声询问？啊，是岚哥哥！沈珺猛地睁开眼睛，真的是他吗？那样熟悉的目光，从一出生起就印入她的记忆，又每每在梦境中出现，这些就是她卑微生命中屈指可数的美梦啊，要知道，苦涩中的甜蜜才更让人心驰神往，无法抗拒……

沈珺拼命揉搓着眼睛，视线从模糊转向清晰，她看见黯红色的烛火轻轻摇曳，将原本简陋、清冷的小屋点缀出些许温暖和安宁。那双目光的主人，一个陌生的男人正向她俯下身来，脸上写满了关切和欣喜：“阿珺，你醒了！”

“我……”沈珺突然惊恐地跳起身来，“你、你是谁？”

那男人愣了愣，随即微笑：“阿珺，你不认识我了？”

沈珺困惑地端详着他：清瘦的脸，倦怠的笑容，还有令她倍感亲切的目光，使这张本来十分严峻的面孔变得温和。“你是……袁先生？”

袁从英点了点头。

沈珺傻乎乎地问：“袁先生，怎么是你？原来闹鬼的是你吗？”

“闹鬼？”袁从英诧异地反问，“阿珺，我看上去很像鬼吗？”

沈珺仍直勾勾地瞪着他：“不是……是我哥说、我哥说你死了。”

“哦。”袁从英恍然大悟，开玩笑地道，“那你看呢，你看我是死是活？”

沈珺又上下打量了他好几遍，才低声嗫嚅道：“你真的、真的没有死？”

“嗯，我没有死。”袁从英若有所思地应着，又含笑问，“我这副样子是不是挺吓人？”

“不是，挺好的。”沈珺苍白的脸上略略泛起红晕，语调中带上一丝轻松和喜悦，“袁先生你还活着，这真好，太好了。嗯，你蓄须了呀？难怪一下子认不出来……”她情不自禁地抬起手，又不好意思地缩了回去。

袁从英摸了摸唇髭，自嘲地道：“没吓到你就好。本来以为换个模样会好些，结果还是让人当作了鬼……”

沈珺不觉抿嘴轻笑，立刻又慌乱地抬起头，一把抓住袁从英的手：“袁先生，那鬼呢？那个冒充我爹爹的鬼呢？”

“别怕，别怕，没事了。”袁从英拍了拍她的胳膊，“那些鬼都给我捆在柴房里了。”

“那些鬼？”

“嗯，除了追赶你的那个，这宅院里还藏了三个，如今一块儿在柴房里头歇着呢。不过，他们和我一样，也是人，不是鬼。”

沈珺垂下头：“我知道了。可他们为什么要来我家扮鬼，我……”她泪眼盈盈地望向袁从英，最初的混沌过去，现在她记起了昏倒前那段可怕的经历，还有孤身来到金城关的全部始末，心儿重新变得空荡荡的，只觉全身酸软、头脑昏沉。

袁从英认真地端详着她，低声道：“别着急，等会儿我再慢慢说给你听。阿珺，你饿了吧？要不要先吃点粥？”

他从身边的木桌上端起个碗：“我在厨房里找了一通，居然找出了米，就拿来煮了些粥。是你走时剩下的吧？不过别的就没有了，只能喝白粥，行吗？”

沈珺接过粥碗，舀了一匙送进嘴里，很清甜的滋味，融融暖意自舌尖滑下……一种异样的感觉不经意间便浸透肺腑，眼眶被腾腾的热气打湿，她抬起头，怯生生地招呼：“袁先生，你也吃吧？”

“我吃过了。”袁从英随意地答了一句，看着沈珺又吃了几口，才道，“从昨晚你昏倒到现在，已经有十个时辰了，现在是第二天的傍晚。”

“哦。”沈珺搁下粥碗，这才想起来问，“袁先生，你怎么会在这里？你不是在塞外吗？”

袁从英答非所问：“你吃得太少了，再吃点儿。”

沈珺乖乖地又举起勺子，袁从英这才对她笑了笑，道：“我是八月底从庭州出发的，本来想直接赶去洛阳。经过金城关的时候听说沈宅闹鬼，觉得有些奇怪，估计也耽误不了多少行程，就顺道过来瞧一瞧，没想到还真来着了。”顿了顿，他注视着沈珺问，“你呢？你怎么孤身一人跑到这里来了？”

沈珺刚有了些血色的脸又变得煞白，半晌才用低不可闻的声音道：“我、我是要去西域，去找梅先生……”

“为什么这么急？”袁从英打断她，“我拼命往洛阳赶就是想在你出发之前到达，算来算去，你怎么也得等和乌质勒书信来往过才走，万万没想到你已经走到了这里！昨天夜里要不是我恰好也到沈宅探查，后果不堪设想……阿珺！”他盯牢沈珺，厉声质问，“为什么你一个人走？沈槐呢？他居然不送亲？哪有这种做法的？”

沈珺窘迫难当，好不容易憋出一句：“袁先生，你都知道了？”

袁从英冷冰冰地道：“当然，我当然都知道了。而且我日夜兼程赶往洛阳，有很大一部分原因就是要阻止你！”

“阻止我？”

沈珺彻底没了头绪，袁从英却更加咄咄逼人：“阿珺，你回答我，洛阳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你为什么如此匆忙，独自上路？沈槐到底在打什么主意？”

沈珺哑口无言，泪水汹涌而出，连串地滴落在粥碗里。袁从英紧锁双眉看了她老半天，叹口气从她的手中取下粥碗，轻声安慰道：“好了，别哭了。你还在发烧，先休息吧。一切等明天再说。”

袁从英走出去了。沈珺茫然四顾，原来袁从英把她送回了沈宅的闺房，然而这间她居住了好几年的小屋，此刻看来却如此冰冷而陌生，随着袁从英的离去，方才所感受到的唯一一点温情也荡然无存。沈珺猛然掀开“被子”，这才发现盖在身上的是件男人的衣服，可想而知必是袁从英的。她往四下望望，整张床上被褥尽无，她站到地下，猛一阵头晕目眩，倚在墙上定定神，待扑扑乱跳的心稳下来，才披上外衣开门出去。

天色正在若明若暗之间，荒原上的北风呼呼有声，拍打着院墙和屋檐上的衰草。沈珺一步步迈向院中，袁从英伫立的背影纹丝不动，他面前的地上，是那四个被捆成一团、狼狈不堪的“鬼”。

等沈珺走到身边，他才头也不回地低声问：“外面冷，你出来做什么？”

话音未落，一阵狂风袭来，沈珺全身哆嗦，不由自主地靠近袁从英：“袁先生，我，他们……”袁从英扭头看了她一眼：“他们怎么了？你不是想知道，他们为什么来这里闹鬼吗？现在就问问吧。”他跨前两步，劈手从其中一人的嘴里扯下布团。

那人伏在地上大喘了几口气，紧接着便杀猪似的叫起来：“先生小姐饶命啊！我们几个是金城关里的良民，良民啊！”

“良民？”袁从英冷笑，“我还从没见过，跑到别人家中装神弄鬼的良民！说吧，你们来此地到底想干什么？如果你说实话，或许我可以考虑饶过你们。”

“这……”那人眼珠乱转，和其余几个被堵着嘴的家伙好一通眉来眼去，算是下了决心，“不敢欺瞒这位先生，我们的的确确是金城关内的寻常百姓，全是让这家那个叫沈庭放的死鬼给害惨了，才来此地寻找被骗的财物。谁知道他们把东西藏得太好，我们找了好多天也没找着，又怕叫人发现惊动官府，只好搞点鬼火鬼影什么的吓唬人……”

“原来如此。”袁从英又瞥了沈珺一眼，道，“可是，我听说从新年过后不久，此宅就开始闹鬼了，难道也是你们这些人？”

“那倒不是，来寻物的人先后有好几拨，实在找不着就纷纷离开了。我们是后来的，反正大家都借着闹鬼的由头，都搞这一套……”

袁从英打断他，劈头盖脸地接连逼问：“那么多人来寻物，寻什么物？为什么到沈宅来寻？你方才说财物均被沈庭放所骗，又是怎么回事？”

“呃……”那人张口结舌，一时理不清思路。

沈珺在袁从英的身边哀声轻唤：“袁先生，你别问了。放他们走吧！”

“放他们走？”袁从英目不斜视，冷淡地反问，“这么说，阿珺姑娘知道此中内情了？”扭过头来，他一字一句地道，“姑娘的意思，是不是我放他们走了，你就把沈庭放与这些人之间的纠葛对我和盘托出？”

沈珺被他凌厉的目光逼得抬不起头，一急之下几乎又要落下泪来。

地上跪着那人嚷起来："对啊，对啊！这位小姐不就是沈老贼的女儿嘛，她当然知道她老爹干的那些见不得人的勾当！那沈老贼私设地下赌局，几年来诱骗了多少附近乡镇的人，本来好好的良善百姓，就因为迷陷赌祸，把钱财输光了不算，还欠上一屁股债，被迫出去打家劫舍、死于非命的都不少呢。我大哥就是把全部家当输光以后，借了高利贷又还不上，在前年寒食节那天悬梁自尽了，我嫂子和小侄子没人照应，半年不到也相继饿死了……"说到伤心处，这人涕泪交流，旁边三人也跟着发出呜咽之声。

"他们说的，都是真的吗？"袁从英的话音比狂啸的北风还要冷厉。

沈珺无言以对，只能低头落泪。

袁从英又转向那人："如此说来，你们是想寻回当初输给沈庭放的财物？"

那人咂巴着嘴点头："对啊，对啊。这沈老贼鬼得很，过去我们想寻他的住处一直都寻不到。今年年初他死了以后，才陆续有人发现了这个地方。我们看到屋后竖着老贼的坟墓，猜想老东西的棺材里大概会有许多财物，掘出来一看，嘿，就他妈的一具烂尸，一丁点儿钱财都没有！"

"天！你们、你们掘了我爹爹的坟？"沈珺凄惨地悲呼一声，就要往外跑。

袁从英厉喝："阿珺，你给我站住！"沈珺呆呆地止住脚步，袁从英直视着她，"要看坟有的是时间，你先告诉我，这人说的是不是实情？"

"是……"沈珺垂首饮泣。

袁从英深深地吸了口气，重新转向地上那几位："如果事情真如你们所述，那还算情有可原。不过我可以明白告诉你们，这所宅子里所有的财物都已转移到了别处，你们就算掘地三尺也找不到的。今天我不想多追究，你们这就散去。我会去通报官府，你们从今后再不要来，否则必陷牢狱之灾。"他抬手扯开绑绳，低沉地道，"滚吧！"

那四人屁滚尿流地跑出院门，转眼就消失得无影无踪。

"阿珺。"沈珺抬起茫然的泪眼，袁从英面无表情地问，"你爹的坟在哪里？"

"就在……院后的杂树林中。"

"好，你跟我来。"

天已全黑，袁从英从院里找到几个"鬼怪"扔下的灯笼，点起来走在前面，沈珺在他的身边紧紧相随。风越刮越猛，灯笼被吹得不停摇摆，

在他们的脚前投下散乱无章的黯淡光芒。杂树林离得不远，里面的风势稍小些，但枯枝败叶垂挂在头上，时不时挡住去路，暗影憧憧，叫人不寒而栗。两人都没有说话，沉默着往里走了一小段，沈珺突然揪住袁从英的衣袖，语不成调地道：“袁、袁先生，前、前面就是……”

稀薄的月色透过乱糟糟的树杈，照在一处孤坟之上。几步开外就能看到，当初匆忙竖起的墓碑斜倒在坟前，祭拜用的石香炉底朝天滚得老远。小小的坟包上泥土翻起，坟头被铲挖掉了大半，碎石和枯木将周遭弄得一片狼藉。

沈珺摇晃着几乎站立不住，袁从英将她扶靠在旁边的树上：“阿珺，你就在这里等着，我过去看看。”他把灯笼塞到沈珺手里，自己借着月光一步一步朝孤坟走去。沈珺拼命睁大被泪水糊住的双眼，望着他瘦削的背影走到坟前。袁从英先是俯身察看了一番坟边的情况，然后便踏上倒塌了大半的坟包，慢慢探身进去。惨淡的月色下，他孤清的身形望去还真有些像个遗世彷徨的鬼影……

袁从英消失在坟包里了。沈珺双目一眨不眨地盯着坟头，不知道过了多久，突然间黑云遮月，除了她手中灯笼的微光，天地均沉没无踪。沈珺再难压制巨大的恐惧，一声惊呼冲破喉咙：“袁先生，你在哪里？”灯笼从手里落下，她跌跌撞撞地朝坟前跑去，“爹爹，你不要害他，不要！”

“阿珺，阿珺！我在这里！”

“袁先生……”沈珺泣不成声地扑进袁从英的怀中。

“好了，好了，没事了。”他轻轻拍打着姑娘的脊背，她哆嗦得就像寒风中的枯叶，满脸的泪水沾湿他胸前的衣襟。在袁从英的抚慰下，沈珺慢慢平静下来，她抬起泪水四溢的脸，哀哀询问：“袁先生，我爹爹他、他怎么样了？”

袁从英从地上捡起灯笼，划亮火折，沉声道：“已经肢断肉烂，没有半点儿人形了。哼，想必是生前作恶太多，来寻仇的人才连尸首都不放过。”

听了这番话，沈珺倒未显出太大的震动，伤恸接二连三，她已经有些麻木了，就连袁从英伸过胳膊来揽住她的肩膀，她也很自然地靠了上去。在这个时刻，身边的这个男人就是她全部的依靠，寒风凛冽的荒原上，只有他的呼吸带着暖意……

袁从英没有再说一个字，举步慢慢将沈珺引回宅院。

两人一起回到沈珺的房前，袁从英退后半步，低声说道：“你休息吧。我去给你爹的坟再盖些土。”

“袁先生！”沈珺听出他的声音有些异样，借着屋里透出的烛光，却见他的面色惨白，额头上的丝丝血迹十分触目，她倒吸口气，“袁先生，你头上怎么了？”

袁从英抹一抹额头，满手血污，他满不在乎地道：“刚才看坟的时候太黑，不小心擦伤的吧……没事，你快睡吧。”说话间月影晃动，恰好照在他脸上。清白的月光下，他的形容显得分外憔悴。沈珺看得心惊，一下子愣在原地。

袁从英似乎也有点儿恍惚，冲她点点头又要走，被沈珺一把拉住：“袁先生，都这么晚了，今夜就别去了。也……不急在这一时。阿珺帮你料理下额上的伤。”

袁从英略一迟疑，便跟着沈珺进了屋。

两人在桌边坐下，沈珺将蜡烛移到眼前仔细察看，他的额头上果然只是碰伤，问题不大。可为什么他看上去如此虚弱？沈珺掏出雪白的丝帕，轻轻擦拭他的额头，关切地问：“袁先生，你是不是生病了？还是赶路太累了？”

袁从英怔了怔：“我没事，倒是有点儿累了。”

他摸索着从怀里掏出个小银盒，打开看看，里面空空如也。他摇摇头，如梦方醒般地对沈珺歉意一笑：“我刚才是不是很凶？”

沈珺腼腆地道：“没有。”

沈珺擦干净袁从英额头的血迹，左右看看：“袁先生，头发里也沾了些血，我把你的发髻松一松吧？”

“好。”

沈珺小心翼翼地在他的发间擦拭，袁从英举起手：“把发簪取下给我。”金簪递到他的手中，袁从英爱惜地抚弄着，独一无二的清凉感从掌心渗入，他焦躁怨愤的心渐渐平静。

沈珺注意到他的举动，好奇地问：“袁先生，这金簪真好看，上回好像没见你用这个。”

“哦？你也喜欢？”

“嗯，这样简朴的金簪真少见，可我觉得特别好看……”

这回他露出发自内心的微笑：“嗯，它是特别好……是我的妻子赠给我的。”

“妻子？哦，袁先生你回洛阳就是去看望她吗？”

袁从英再次微笑了："不是，她在塞外。"

沈珺有些惊奇："塞外？莫非——你是刚在塞外娶的吗？"

"嗯，也可以这样说吧。"

"袁先生你娶妻了啊，多好呀……"她的语气中充满了最真挚的情感，还有掩饰不住的羡慕。

袁从英深深地看了她一眼，温和地问："那么你呢？阿珺，现在可以告诉我，你究竟所为何来吧？"

"袁先生……"一声呼唤下，沈珺已然泪雨滂沱。不过短短的相处，她已将袁从英当成了最亲近可靠的人，满腹的委屈喷薄而出，她再也无力克制，"袁先生，是岚……啊，是我哥他、他也定亲了，可那位周小姐不喜欢我留在家里……我哥说梅先生等着我呢，就让我赶紧走。"

"周小姐？哪位周小姐？"

"好像是、是鸿胪寺卿周大人的女儿。"

"鸿胪寺卿？"袁从英皱起眉头，"我记得是叫周梁昆吧？过去倒是见过几次，怎么？"他讥讽地问，"沈贤弟看上周大人家的小姐了？哼，可是我不明白，他订他的亲，你又碍到他什么了？凭什么那位周小姐尚未过门就容不下你？"

沈珺双手捂住脸，泪水从指缝中渗出。袁从英闭了闭眼睛，待沈珺稍稍平静，才又问："阿珺，你告诉我实话，你真的是沈庭放的女儿吗？"

沈珺放下手，睁大哭得通红的眼睛："是啊，袁先生……你为什么这么问？"

袁从英不看她，接着问道："你娘呢？她在哪里？"

"我娘死了，爹爹说，我一出生她就死了。"

袁从英点了点头，问："那么沈槐呢？我想他不是你的堂兄吧？阿珺，你和他究竟是什么关系？"

"他是我的岚……"真相差点儿就要冲口而出，沈珺又生生咽了回去，她红着脸低下头，"袁先生，你别问了，我哥不让我对任何人提起的。"

"哦。"袁从英按了按额头，"所以他的确不是你的堂亲，而是——外人，是什么'岚哥哥'，对吗？你昏睡的时候不停叫着这个名字。"沈珺一哆嗦，还想辩白，袁从英又开口了，奇怪的是，他的话语中似有无限的

苦涩，“阿珺，我离开庭州东归的这段时间里，常常会有种感觉，好像过去发生的很多事情、许多记忆，都不是真的。我总觉得，那些人和事都是我自己在头脑里臆造出来的……比如我远在庭州的妻子，很多次我都会恍惚，真有这么一个人吗？我真的遇到过她吗？好在，还有这金簪，把它拿到手里时，我就又能肯定了。”

说着，他将金簪递给沈珺：“帮我戴上吧。”

“好。”沈珺仔细地替他插好发簪，轻声道，“袁先生，你是因为太想念你的妻子，才会有那种感觉的。”

袁从英看看她，思忖着道：“嗯，说得有理。那你呢？阿珺，你有没有想过这种状况？比如说，突然发现过去的一切，你的爹爹，你的家，还有你的这位‘岚哥哥’。全都不是真的，你会怎么样？”

沈珺愣了愣：“我……可是他们都是真的呀，我从小到大都相信的。要是这些都不是真的，我、我就不知道为什么活了。”

“阿珺，你为什么活？”他的问题紧随而至，不带一丝怜悯。

沈珺垂下眼帘，二十五年生命的全部过往，流水般地自她眼前掠过，苦与乐都随风散去，留下的只有始终不变的相信。她抬起头，含泪微笑：“袁先生，我为我的岚哥哥而活，这是我娘的遗愿，也是我唯一的心愿。”

黑沉沉的夜压上旷野，荒原上的每根枯草都在寒风中战栗。黄河岸边，金城关外，秋风瑟瑟，人烟迹灭，只有桌上一支快烧尽的蜡烛，陪伴着他们这两个僻宅孤魂。

沉默许久，袁从英低沉地问：“阿珺，你有没有你的‘金簪’？一样能帮助你相信的东西？”

沈珺缥缈的嗓音仿佛自天外而来：“有我娘留给我的遗书，那上头用血写着，字付吾女，你与谢岚，不离不弃，生死相随。”

“哦……遗书在这儿吗？”

“没有了，被他撕了。”

那一年她才七岁，岚哥哥已经十五岁了。这天，爹爹和岚哥哥不知为什么大吵了一场，好像是爹爹要逼着岚哥哥去做什么事，但是他死活不肯答应。脾气乖戾的爹爹终于大发雷霆，冲着岚哥哥又叫又骂了好几个时辰。最后，岚哥哥脸色铁青地冲进阿珺栖身的厨房，当着她的面将娘的遗书撕得粉碎！小阿珺吓坏了，她不明白，一直都被爹爹当作宝贝收着的遗书怎么会到岚哥哥的手里，她更不明白，岚哥哥为什么会恨这遗书恨得咬牙切齿。她冲过去，抱住她的岚哥哥号啕大哭，一向对她很

好的岚哥哥却将她推倒在地，头也不回地跑了出去。

他这一走就是一年多杳无音讯。爹爹心情不好，对阿珺更是打骂不绝，就在阿珺觉得自己快要被折磨死的时候，他又回来了。身穿着小兵的服色，他告诉他们，他已经从了军。爹爹依然愤懑不平，阿珺却只知道高兴，不管怎样，岚哥哥好好的，还没有忘记她，这就足够了。

又是长久的沉默，长得仿佛能将时间凝固，能使人心枯萎。终于，袁从英有些艰难地道："阿珺，沈庭放并非良善之辈，你从小到大的日子很难过吧？一定吃了很多苦？"

"袁先生！我，真的还好。"沈珺止不住地热泪盈眶，这样诚恳的情意，是她很少很少能体会到的，她的世界一直都那么狭窄，容不下除了沈庭放和沈槐之外的任何人……

"好。"袁从英看了看快烧到尽头的烛芯，"应该已是丑时中了。阿珺，你还是先睡吧，其他的明天再议也不迟。"他站起身来，沈珺忙道："袁先生，这么晚你别去我爹爹的坟墓了，也休息吧。"

袁从英点点头："是，我不去了，就在外屋坐着。阿珺，你看这样好不好？"

"这……好是好，也就这间屋暖些，可你怎么睡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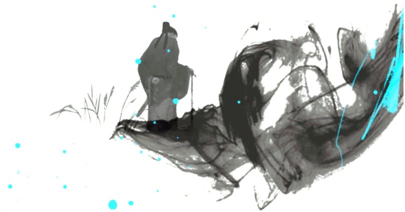
"没事，我坐着也能睡。"

烛火泯灭，周遭再无响动。沈珺将脸埋到"被子"里，从那上面好像还能闻出塞外的风尘，是一种清冷苦涩的特别味道……渐渐地，泪流干了，风声也听不见了。

"好像过去发生的很多事情、许多记忆，都不是真的。"不知为什么，她筋疲力尽的头脑中，反反复复就只有袁从英刚才的这几句话，沈槐和沈庭放的面目在一片漆黑中忽远忽近，似幻似真，慢慢地一切都模糊了，只有根植于她记忆最深处的那双温柔目光，陪伴着她沉入梦境。

|第八章|

凶 嫌



天才蒙蒙亮，沈珺就醒了。睁开眼，看着窗纸上透进的朦胧晨光，短暂的片刻她不知身在何处，又似乎回到了好多年前。那时她还是个十多岁的少女，每天最快乐的时光就是这初醒的刹那，没完没了的家务和打骂都尚未开始，阿珺躲在这难得的须臾清静中，悄悄地怀抱最天真的憧憬，幻想着就在某一个清晨，她心爱的岚哥哥从军中回来，犹如天神降临般出现在自己面前。

阿珺这样盼望了一年又一年，从七岁盼到二十五岁，岁月在等待中匆匆流过，偶尔，她也真的能等到那惊鸿一瞥，可到头来，却什么都没有给她留下……

后院的响动把沈珺从冥想中唤回，犹如惊弓之鸟一般，她从床上直跳起来："袁先生，袁先生……"无人应答她怯怯的呼喊。沈珺移身下床，穿外衣时，手止不住地发抖，这所曾经是家的宅院再不能让她感到安全，她情不自禁地抬高声音："袁先生，你在哪里？"

"阿珺，到后院来，我在这里！"袁从英的声音隔着屋子传来。

沈珺惊喜地喊："哦，袁先生，我来了。"她几乎跑着绕过堂屋，却被眼前的情景怔住了。只见沈庭放卧室前的泥地上，横七竖八摊了好几堆书籍，袁从英正搬着一摞书从屋内出来，头也不抬地招呼道："阿珺，家里还有旧的衣服布单吗？取来裹书。"

沈珺向前紧走几步："袁先生，你在干什么呀？为什么把地窖里的书都搬出来？"

袁从英放下书，抬手抹了把满额的汗水："嗯，亏得你家的地窖很隐蔽，家里来了那么多拨贼，居然都没发现。上回大家走得太仓促，这些典籍没来得及取走，我想这次还是一块都带去洛阳吧。"

"哦……"沈珺还是不太明白他的意思，正想追问，袁从英一扭头又钻回地窖："里面还有最后一样东西，等我取来。"

风再起，地上的书页被吹得哗啦啦翻动。沈珺不知所措地呆站着，直到袁从英又抱出一卷毯子，唰地在她面前的地上摊开，左右端详着问："这毯子倒蛮漂亮的，看上去挺值钱。阿珺，这是你家的东西吗？我依稀记得上次你说不是？"

沈珺蹲到毯子前，蹙起眉尖没有吭声。

袁从英瞥了她一眼："阿珺，这毯子恐怕就是那些赌徒要找寻的财物之一吧？"

沈珺茫然点头，又纳闷地自言自语："奇怪，这毯子真的和何大娘拿回来的一模一样？这是怎么回事呢？"

"嗯？你在嘟囔什么？"袁从英忙着整理满地的典籍，随口吩咐，"阿珺，去找些旧布匹来，把书籍和这毯子都裹起来，既容易搬运也不至于太惹眼……"

沈珺依旧不动，袁从英这才注意到她的异样，温言道："怎么了，阿珺？"

"袁先生，"沈珺抬起莹润的双眸，"你要把这些书运去哪里？"

"当然是去洛阳。"

"洛阳？"

"嗯，还有你，阿珺，我要把你一起带回洛阳的。"

"我？回洛阳？为什么……"现在似乎已没什么能令沈珺震惊了，她只是木木地瞪着袁从英，一副逆来顺受的模样。

袁从英走到她面前，用尽量和缓的语气解释："阿珺，西域不是人人都可以去的，你根本就没有能力在那里生存。因此，我才决定要阻止你去。"

"你决定？阻止我去？"沈珺喃喃重复，"可梅先生怎么办？他不会生气吗？生我哥的气？"

"不会。"袁从英平静地道，"梅迎春已经打消了迎娶你的念头。我身上有封书信，就是他亲笔写给沈槐的，诚恳表示他思之再三，不愿让你受远离家乡之苦，决定放弃原来的结亲之意。"

沈珺终于惊骇了，她猛然瞪大眼睛："袁先生！我、我不明白，你的意思是说——梅先生他反悔了？他也不想要我了？"

袁从英皱了皱眉，狠下心道："没错，他反悔了。并且，还是我促使他反悔的。"

"你？"

袁从英继续道："阿珺，西域之险恶绝非你所能想象，在我看来，你若是去了那里……大概活不过一年。所以，我决不会让你去的。"

沈珺愣了半晌，终苦苦一笑："阿珺就是样东西，也不能让你们这样

扔来丢去吧！”她转身就走，袁从英忙唤：“阿珺，此中内情再容我慢慢给你解释，你会明白的……”

“袁先生，你不用再解释了。”沈珺打断他，哀怨的神色完全被悲愤取代，“阿珺明白你是一片好心，自去年除夕在这里相遇，你就一直在替阿珺打算，阿珺感激不尽。可是这一次，阿珺绝对不愿再回洛阳，既然梅先生不要我，天下之大，从此便没有阿珺的容身之处了。大不了，大不了，我就一死了之，再不劳大家替我操心了！”

“阿珺，恐怕这由不得你。”他的声音中不带一点儿感情，沈珺不可思议地望着那张严峻的面孔：“袁先生，你……我与你有什么关系？咱们只不过是、是第二次见面，为什么你要事事处处摆布我？”

袁从英冷笑一声：“摆布你？阿珺，我一点儿都不想摆布你，但我更不想你死！”

沈珺闭起眼睛，不让泪水夺眶而出，耳边他的声音似远且近，是那样不真实。

“阿珺，关于生死，我自认还有资格说上几句。死，真的太容易了……”

袁从英的声音颤抖起来，沈珺睁开眼睛，他却避开她的目光，盯着地面说话：“死得不明不白是最没意思的事……阿珺，请你信我这一次，断断不要轻言生死。”

泪珠滚下沈珺的面颊：“可是袁先生，昨夜我都告诉你了，岚哥哥就是阿珺的命，没有了他，我想不出还能怎么活……”

袁从英摇摇头：“这些都等回到洛阳以后再说，好不好？留在此地，我如何回答你的问题？”他环顾四周，略带怅惘地道，“阿珺，你觉不觉得此时此景，与今年元旦你我在这里的谈话十分相似？我刚才一阵恍惚，真好像旧日再现，又仿佛我兜了个大大的圈子，重新回到原地……”后面的话他没有说下去，但是沈珺已然会意：物是人非，九个月的时间里，发生了太多太多的事情，他和她都大不一样了。

“好吧，那就这么定了。”袁从英果断地下了结论，“事不宜迟，咱们赶紧把这些书籍和毯子包裹好，就用我骑来的马匹驮着，你我步行穿过荒原，等上了官道再找马车，这样还是赶得及在今天傍晚前渡过黄河的。上回让你去洛阳，我没能亲自相送，正好，这次补上。”

沈珺还在愣神，袁从英又招呼一遍：“阿珺，听见了没有？去找布啊。”

“哦！”沈珺如梦方醒，顺从地微笑，“袁先生，我真是从来做不了自己的主……嗯，我这就去找，你稍等片刻。”不等袁从英的回答，她便低

头朝前院而去。

这下轮到袁从英发愣了，他对着沈珺的背影看了好一会儿，才低头轻抚手中的典籍。发黄的书页在他的手掌下发出轻微的脆响，欲语还休，仿佛要对他讲述一段久远的往事。当手指划过空空的铜扣时，他的心控制不住地抽紧，双手也开始颤抖，正在失神之际，身旁响起沈珺的惊呼：“呀，袁先生，你、你的手怎么了？”

袁从英闻声抬头：“唔？阿珺，什么怎么了？”

沈珺抢步过来，一把握住他的手：“上回你在我家时，手上就有这大块的青紫？怎么这会儿还有？”

袁从英看看自己虎口的青印：“哦，没事，我自己按的，是治病的土法子。”他冲沈珺淡然一笑，“正要告诉你，阿珺，我在塞外打仗时受了点伤，所以沈槐才会以为我死了。如今我虽然没死，伤还没大好，不巧药又吃光了……所以，从现在到洛阳这几天的路途上，说不好还得麻烦你多照应。”

“原来是这样。”沈珺小心地抚了抚袁从英的手，脸上的愁云第一次淡去，眼里也闪出光彩，“嗯，我会的。”只要有机会给予关爱，阿珺是最不吝啬的。

“好，不过……布呢？”袁从英皱起眉头发问。

沈珺叹口气：“家里都给掏空了，什么都没剩下。”

“也是，昨天你的床上就连被褥都没有。”袁从英东张西望了一番，笑道，“那就把我随身的包袱取来，我那几件旧衣服应该够用了。”

“好。”沈珺答应着，又踌躇道，“袁先生，我爹爹的坟怎么办？”

袁从英的脸色阴沉下来：“我去搬两块大石头在坟上，暂且如此吧。今后怎么处置，必须要沈槐自己来决定，你我不能代庖。”

洛阳城西的京兆府衙门前，有两棵参天的古杨。玄秋九月，古杨阔大的树叶早已凋尽，光秃秃的枝条顶端，栖息着大群的乌鸦，时不时振翅凌空，在京兆府顶上盘旋聒噪。这京兆府也算是管理着整个洛阳城的官署，奈何位于天子脚下，皇城内外的那些中枢衙门，各个俯瞰大周四海，哪个不压着京兆府好几头；皇亲国戚、宰相大员满街走，哪个又会把京兆府放在眼里。因此京兆府的规模小而精悍，长官京兆尹的作风务实而低调，碰上什么棘手的疑难杂案，首先想到的，自然是请教大理寺。

这天清晨，有一驾小小的乌篷马车，毫不声张地自大理寺的边门而出，穿过洛阳城的大街小巷，来到京兆府的后门外。从车上下来两人，

前面那人五十开外，虽身着便服却官气十足，昂首阔步便朝门里走；后面那人身罩披风，看不清面貌，木偶似的被前面之人牵着，亦步亦趋地跟了进去。

京兆尹早已候在门内，一见到前面之人立即躬身："宋大人，下官在此恭候多时了。"

宋乾抬手示意，脚步不停地继续朝内走，问："尸首在何处？"

"就在后院，您这就去吗？"

"嗯，现在就去。"宋乾转头看了看跟在后面的人，"摘下风帽吧，此地没有外人。"

杨霖颤巍巍摘下风帽，露出一张木讷彷徨的面孔，双眼里则是满溢的恐慌。

宋乾正色道："杨霖，本官今天带你来，是特为让你认尸的。不过我有言在先，那老妇人死了有些时日，虽说在水中泡着减缓了腐败的速度，现在的模样也是十分可怕的，你做好准备吧。"

"认尸……认尸？"杨霖似乎刚刚领会了宋乾的意思，突然全身颤抖，"我娘，我娘……不，不会的，不会的。"他一边喃喃自语，一边不辨方向地往前疾走。

宋乾叹了口气："唉，走这边！"

穿过正堂前的院子时，杨霖神魂俱散、心乱如麻，并未发现宋乾向堂内拱了拱手。直到二人拐向后院，狄仁杰才缓步走到正堂门口，默默注视着那两个背影。自八月一日会试之后，短短的一个多月，他的形容又苍老了许多，尤其是那双一直以来都清明透亮、不似古稀老者的眼睛，最近这些天来也变得雾霭沉沉，其中的沧桑和失落令人见之伤怀。

狄仁杰并未等待很久，片刻之后，从后院传来一声撕心裂肺的哀号。"娘！"凛然划破京兆府内的肃静。狄仁杰站在堂前轻捋长须，不禁喟然叹息，世事无常，这人间的悲欢离合看得太多太久，到底也感到有些厌倦了。

又过了一会儿，宋乾和杨霖再次出现。那杨霖涕泪交流，脚步蹒跚，被宋乾一路拉扯着才勉强走到正堂前。

宋乾对狄仁杰拱了拱手："恩师，他已经认出，那尸体就是何氏无疑。"

"嗯。"狄仁杰点点头，"去堂内说话吧。"

进入正堂，京兆尹亲自关门退出。狄仁杰落座，抿了口茶，示意宋

乾："让他也坐下吧。"

"是。"宋乾推着杨霖到椅子前按他坐下，杨霖依旧低头号啕。宋乾正想喝止，狄仁杰好似看穿了他的心思，慢悠悠地道："人之常情嘛，他想哭就让他哭吧……宋乾啊，你先把发现尸体的经过对他说一说。"

何淑贞的尸体是在离洛阳城几十里外的永安县被发现的。当时，她的尸体在洛水之上载沉载浮，最后陷绊在河岸边的芦苇丛中，被打鱼的渔夫发现，上报至永安县衙。永安县令好一番察查后，发现本县并无人识得这老妇人，便推测尸体是经洛水由外县漂至当地的。溯水向西，上游就是洛阳城。如此，永安县便派了衙役，将尸体一路送回洛阳，随后又经洛阳县令、京兆府等数级上报。因宋乾早向京兆尹打过招呼，要寻找一名何姓老妇，京兆尹这才将此事亲自报到了大理寺卿宋乾的案头。

宋乾讲完，狄仁杰声音低沉地补充道："从尸体漂流的距离看，投尸的时间至少在一个月之前。因时令入秋，天气寒冷，尸身又浸泡在水中，所以过了这么久还能依稀看出生前的模样。否则，恐怕杨霖你今日所见母亲的遗容，就更为不堪了。"顿了顿，他又感慨道，"经仵作查实，何氏乃被勒窒息而死。孝为天下先，你一个读书人，竟让含辛茹苦养大自己的老母亲如此惨死，你于心何安哪！"

狄仁杰的话音不高，却似利刃刺穿杨霖的心肺，他高声悲号起来："娘，娘！是儿子害了您啊！是我该死，我该死啊！"杨霖一边痛哭，一边还用拳头"咚咚"地猛砸脑袋。

狄仁杰向宋乾瞥了一眼，宋乾会意，严厉地申斥道："杨霖，自从你在会试上晕倒后醒来至今，我对你多番盘问事情始末，你始终推托，坚称要找到母亲方肯坦白。今天你的母亲倒是找到了，只可惜你与她已天人永隔。事到如今，杨霖，难道你就没有半点儿悔悟吗？"

杨霖嘶声喊道："悔！我好悔啊！这一切都是因我而起的，我母亲、我母亲就是被我所害的啊，我忤逆不孝！我十恶不赦啊！"

宋乾打断他："杨霖，你口口声声称你母亲为你所害，那么现在，你就对狄大人和本官说一说，你母亲到底是怎么被你害死的？"

杨霖这才看见了狄仁杰，泪眼蒙眬地问："狄大人……您也在这里？"

狄仁杰淡淡反问："是啊。怎么，你不想见到我？"

"哦，不、不是……"杨霖垂下脑袋。

宋乾拍案而起："杨霖！你知不知道？你不仅害死了你的娘，你也差点儿害死了你自己！如果不是狄大人预先设计将你救下，恐怕今天你与你娘就不是在这京兆府，而是在黄泉地府会面了！"

“我？设计救下？”杨霖瞠目结舌，一时说不出话来。

宋乾气鼓鼓地解释道：“杨霖，正是狄大人命人在你的茶水中投药，你才会在会试现场晕倒，类似死状被送入大理寺。狄大人煞费苦心，只不过想让你摆脱小人的掌控，以免你死于非命啊！可你呢？你自苏醒之后，仍然不思悔改，对本官的盘问置之不理，一味迁延时机，终至今日之局面！”

杨霖瞪大血红的双眼：“狄、狄大人，您早知道了？”

狄仁杰悠悠地叹息一声：“杨霖，你说说，我再听听看，我是不是都知道了。”

杨霖低头不语。堂中一片沉默，少顷，他站起身来，对狄仁杰躬身道：“狄大人，杨霖有罪，罪不容诛，但杨霖也有冤！过去整整一个月隐忍不言，只是担心殃及母亲，可是现在……现在……”他又痛哭得说不下去了。

狄仁杰待杨霖哭声稍落，方道：“杨霖，从刚才所述发现尸体的经过看，你的母亲何氏早在一个多月前就已经死了，也就是说会试后的两三天内她就被害了。”

杨霖捶胸顿足，从牙缝里挤出话来：“好狠毒，好狠毒啊！”他翻身跪倒，对狄仁杰磕头及地，“狄大人，杨霖的母亲已惨遭毒手，杨霖再无半点儿顾虑，此刻就将所知所犯的一切经过对大人和盘托出！还求狄大人能替我娘申冤！”

狄仁杰微微颔首，直觉告诉他，今天他将从杨霖的口中听到许多惊人的真相，许多他期待已久想要了解的事情。但也就是此刻，他的心中却涌起巨大的恐惧，几乎不敢去听杨霖的坦白……正当他陷入些微的迷茫和恍惚时，杨霖开始诉说了。

到了现在，杨霖再无保留，憋了太久的话语终于找到出口，于是他从头讲起。本是一介书生的他，与母亲何氏相依为命，虽从小颠沛流离、生活困苦，但不论多么艰难，母亲总竭尽所能，送他去读书求学。杨霖也没有辜负娘的期望，刻苦攻读，学业精进，在兰州的书院中也算出类拔萃，如果不是因为自小体弱，误了几次赶考，也许杨霖早几年就蟾宫折桂了。当然他尚不过三十出头，求取功名只是早晚的问题，杨霖一直对自己很有信心。然而，这一切却在圣历二年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

这年年初，他稀里糊涂地被人领到了兰州对岸、金城关外的一个地下赌场，从此泥足深陷、万劫不复。短短半年的时间，他不仅输光了身上全部的钱财，更是把家里所有值钱的东西都拿去变卖作了赌资。何淑贞发现异样，他也只以读书赶考需要钱财搪塞。为了翻本，杨霖又开始借庄家的高利贷。就这样，到那年年末的时候，他已债台高筑，陷入绝

境，可还是执迷不悟，终于从家里偷出唯一一件宝物，送去了赌场。据何氏所说，这是一件皇宫里的宝贝，机缘巧合到了何氏的手中，打算作为传家宝，世世代代延承下去。何氏一直把这件宝贝倍加小心地收藏着，从不敢露在外人面前，只因这是宫里头的东西，怕一旦为人所知就要招来杀身之祸。可这回杨霖输红了眼，什么都顾不上了。

“那是件什么样的宝贝？”狄仁杰捻须发问。

杨霖期期艾艾地道：“是、是一幅织毯。”

“织毯？”狄仁杰双眉一耸，“什么样的织毯？竟是皇宫中的贵重物品？”

“这个……”杨霖迷茫地回答，“我也不懂。那就是块五尺长宽的织毯，色泽确实华贵绚烂，编制的花样也十分精妙，不过其他我就看不出什么特别之处了，只是我母亲坚称那是件世上罕有的宝贝。对了，这毯子的质地倒很轻盈，卷起来往肩上一扛，一点儿不觉沉重。”

狄仁杰和宋乾相互看了一眼，道：“嗯，你继续往下说吧。”

毫无疑问，杨霖很快就把织毯抵押的钱又输了个精光。此时已近年关，杨霖既怕母亲发现织毯丢失，又怕庄家逼债，正惶惶不可终日，突然有人给他传来信息，说赌场的幕后老板要见一见他。就这样，在去年的除夕那个风雪交加的夜晚，他又去了金城关外的赌场，并在那里头一次见到了赌场的背后操控者，一个相貌丑陋变形的凶恶老头。

在过去一年里，杨霖也隐约听到些传闻，说这赌场是一个名叫沈庭放的异人所设，但此人很善于隐藏，几乎无人能见到他的真面目。那么沈庭放为何要打破惯例，突然在除夕夜，亲自召见他这么个落魄至极之人呢？原来，沈庭放要和杨霖谈个条件。他要杨霖去为自己办一件事，事成之后，不仅能免去全部赌债，还可将那织毯还给杨霖。杨霖走投无路，只好答应了沈庭放，但又实在心有不甘。也是情急生智，谈话结束后，杨霖便偷偷跟在沈庭放的身后，在那个酷寒肃杀的夜晚，一直尾随他回到了荒原上的沈宅。

沈庭放由正门而入，杨霖就从后墙偷偷翻越。他听到沈庭放在前院与女儿说话，家中似乎来了好几个壮年男子，杨霖不敢擅动，只得躲在后院的柴房檐后，眼看着沈庭放和他的女儿在前院后院来回走动。大半夜的风吹雪打，他被冻了个半死，好不容易等到前院的烛火熄灭，那几个喝酒的男人酒酣入睡，他才蹑足摸到了沈庭放的卧室前。

奇怪的是，已是新年元日的凌晨，沈庭放却在伏案疾书。杨霖从门缝往里望，只见他写着写着又突然停下，嘴里还念念有词。昏暗的烛影中，那张不知因何被毁的脸上布满杀气，简直形如恶鬼。杨霖看得胆战心惊，忍不住地牙齿相扣，沈庭放察觉动静，悚然从椅子上跳起！杨霖见势不妙，推开房门便直闯进去。

杨霖按约去赌场前就偷偷带了把刀放在身边，以备万一。可他毕竟是个儒生，在赌场和沈庭放对峙了半天也没敢把刀拔出。这时他孤注一掷，举刀直逼沈庭放，嘴里低喝：“沈老贼，我可找到你的老巢了！你快把我娘的宝物还我，要不然我杀了你！”

他原本想的就是吓唬吓唬老头子，最好能吓得他交出母亲的宝毯。可谁知那沈庭放却着了魔似的，从桌上抄起样东西，龇牙咧嘴反扑过来。杨霖哪见过这阵势，顿时脑子一片空白，本能地和沈庭放搏斗起来。他自己手里的刀掉落在地，又稀里糊涂地抢过沈庭放手中捏着的东西，看也不看，便朝对方身上乱捅，等到他终于感觉对方没有动静。委顿于地的时候，沈庭放已经气绝身亡了。

“竟然是这样……”狄仁杰喃喃低语。

杨霖抹了把额头上的冷汗，哑声道：“是的，狄大人，晚生就是这样成了一个杀人凶手。从那日以后，晚生的良心无时无刻不在受着煎熬，今日总算一吐为快……”

狄仁杰点了点头，又沉吟道：“只是本官听你方才所述的经过，这事情似乎还颇有些蹊跷。”

“哦？恩师，什么蹊跷呢？”

“我是觉得沈庭放的举止十分反常。”

看到杨、宋二人困惑的目光，狄仁杰平静地解释道：“其实从头至尾，这个沈庭放的举动就很可疑，不过我们先谈凶案发生现场的疑点。杨霖，据你所说，沈庭放是一看到你就立即反抗的，但是他没有喊叫吗？按说当时前院有几名壮年男子，他完全可以大声呼救。还有，他既然能够把你原来手中的刀都打落，为什么后来他自己的武器反被你夺去了呢，而且毫无还手之力？”

“这……”杨霖边想边道，“狄大人，案发当时我是彻底昏了头，但后来定下心，我也反复琢磨过。沈庭放没有喊叫这点我到现在都没想通，但是我记得他当时嘴里嘟嘟囔囔的，似乎是在说什么‘今天我就要你死，要你死……’倒好像对我抱着极大的仇恨。”

“哦？这就更怪了，照理是他设局利用你，应该是你恨他才合理，他为什么突然又要你死呢？”

杨霖困惑地摇头，又道：“然后，正如大人您方才指出的，他刚开始反抗时力气奇大，一下就把我手中的刀打落在地，但随后好像突然变得软弱，我从他手中抢下剪刀，又连捅他数下他都再没有抵抗，被我很轻易地就杀死了。”

“剪刀？他所持的是一把剪刀？”

“对。”杨霖肯定道，“一把很稀罕的紫金剪刀，原来就搁在他的书桌上。”

狄仁杰沉思起来，片刻，他抬头道：“杨霖啊，根据你的这些描述，本官推测：沈庭放很有可能在你进屋之前，就已疾病发作，所以才会骤然脱力，任你捅杀。甚至有一种可能，他在你捅他之前，就已经死了。人在惊恐之下昏厥，甚至被吓死的，有不少例证，沈庭放也许就是这种情况。杨霖，你继续往下说。”

“是。”杨霖定了定神，继续说下去。看见沈庭放已死，他清醒过来，马上就想到了逃跑。因为前院很安静，貌似还无人发现后院的动静，于是他大着胆子匆忙搜查了一遍沈庭放的屋子，企图找出织毯，可惜一无所获，连值钱的东西都未发现。杨霖心有不甘，胡乱抓取了书桌书架上的一些书籍和纸张，又把紫金剪刀和自己带的刀一起揣上，才慌忙逃离沈宅。在院子里他还撞上个人，杨霖吓得半死，所幸那人似乎喝得迷糊，嘟囔着就晃走了。杨霖翻出院墙在雪地上一路狂奔，逃到半路时觉得带的东西太累赘，就把书籍全扔掉了，只留下紫金剪刀和一封书信，至于他自己的那把刀，估计是与人相撞时碰落了吧。

狄仁杰盯住杨霖：“书信？什么书信？”

杨霖咽着唾沫道：“书信就是沈庭放当夜在写的，写了一半被我打断。我行凶后胡乱从桌上抓走，其后再看才发现里面大有文章。那书信是、是沈庭放写给沈……”说到这里，他突然吞吞吐吐起来。

狄仁杰镇定地接口：“还有那把剪刀，这两样东西现在何处？”

“回狄大人，此二物我一直带在身边，直到会试那天才寄入了贡院的门房。”

宋乾皱眉：“是吗？可我派人查过考生寄放的物品，没发现有你的包裹啊？”

“哦，我写上了同乡贡生赵铭钰的名字。”

宋乾一惊：“赵铭钰？就是那个你苏醒后，求我去找他打听何氏下落的贡生？”

“是。”杨霖点头，“那两件物品关乎我的生死，我也担心自己万一发生意外，这两样东西落入恶人之手，则真相永无大白之日，就借着会试的时机将它们送出。我想，这两样东西一定在赵兄手中。就算我遭到不测，这两件重要的证据还是能保住的。”

“哎呀，你怎么不早说！”宋乾忍不住埋怨，“否则上回我去赵生那里，就将它们取来了。”

狄仁杰淡然道："因这两样东西亦是他杀死沈庭放的物证，他当时还心存侥幸，自然不肯向你言明。杨霖，老夫说得对吗？"

杨霖垂首不语。

宋乾道："恩师，我现在就派人去赵生那里将东西取来。"

狄仁杰点头："嗯，不过……五日前皇榜已张，那赵生未中进士，恐怕已经离开洛阳了吧？"

"啊？"宋乾急得从椅子上跳起来，"恩师，干脆学生亲自跑一趟吧，也好见机行事。"

"如此甚好。"

宋乾大步流星地走了。杨霖跪在地上发呆，许久，才听到头顶上传来狄仁杰凝重的话音："杨霖，现在让我们来谈一谈那半封书信。"

杨霖抬起头，却见狄仁杰面沉似水："假如我没有猜错，那封信是沈庭放写给沈槐的吧？"

杨霖浑身一震，忙又垂下眼睑，只有这样他才有勇气继续往下说。实际上，在金城关外充当赌场的破庙内，沈庭放就交代杨霖，让他到洛阳找一个叫沈槐的人，并给了他一张字条作为凭据。按沈庭放的说法，杨霖只要联络上沈槐，随后的一切听沈槐安排就行了。杨霖并不知道沈槐与沈庭放之间的关系，也完全不清楚自己在洛阳要完成什么任务，只不过充当一件任人摆布的工具罢了。

但是杨霖闯入沈宅致沈庭放死亡，又拿走了紫金剪刀和半封书信，却使他意外窥伺到了整件事情背后的部分秘密，书信的确是写给沈槐的，因为抬头便是：槐儿见字如晤。整封信字迹潦草，语意混乱，似乎是在极大的震惊和恐慌中写出的。但杨霖还是能大约看出，沈庭放是想对沈槐说，因有重大变故发生，原本设想好的计划必须全盘推翻。并且他提醒沈槐，他们二人的处境堪忧，都面临着极大的风险，他要沈槐千万多加小心，及时准备退路，提防遭到灭顶之灾。沈庭放用异常惊惧的口气写道，今天他发现了一个最可怕的事实……信写到这里，便戛然而止了。

杨霖说完了，狄仁杰沉思片刻，问："关于这封信，还有什么特别之处吗？"

杨霖拧眉思索，迟疑着道："那信我看了不下几十遍，几乎能倒背如流，内容就是方才所说的。我很久以后才推想到，信中所说的计划，是不是就是沈庭放指使我去沈槐处所做的事情？"

狄仁杰一声冷哼："很有可能。也就是说，沈庭放刚把你安排好，就

因为某桩突发的事情而改变了主意，打算写信给沈槐，撤销计划。偏偏他意外死亡，连信件亦被你取走，于是沈槐在不知就里的情况下，仍然将计划执行了下去。哼，这也就是过去几个月，你出现在老夫面前的始末吧？”

“狄大人，我……”杨霖面红耳赤，无地自容。

狄仁杰喟然长叹：“你误入歧途，又一心想找回母亲的宝物，才受人胁迫，做下种种可耻的事端。追究起来，你不过是个傀儡，真正居心险恶的，还是那幕后之人啊。”

杨霖冲动地道：“狄大人，晚生在狄府的时候，深受您的关照，真真是羞愧难当，日夜受着良心的折磨。而那沈槐将军就在您的身边，晚生见您对他十分信任，担心即便自己向您坦白，您多半也不会相信我。而一旦让沈将军知道了，别说我命休矣，我娘的宝物，乃至我娘的命，恐怕都有虞，所以我左思右想，却始终不敢启齿！可谁知就算如此，到头来还是没能保住我娘的性命，呜呜呜……”

狄仁杰微微颔首，思忖着又问：“有一点我不明白，何氏如何来的洛阳？怎么会到沈家帮佣？你又如何认定一旦招供，你娘必有性命之忧？”

“狄大人有所不知，我娘是来洛阳找我的，并且她一直在沈将军的堂妹沈小姐家帮佣。那沈小姐便是沈庭放的女儿啊！”杨霖这才将那日在选院碰上母亲的前后经过，对狄仁杰细述了一遍，最后道，“狄大人，您方才说我一直心存侥幸，真正是一针见血。我就是断定沈槐将军绝想不到去年除夕夜的真相，沈庭放的信件亦在我的手中，所以才敢与他周旋，企图火中取栗，将母亲的宝物弄回来。当我得知我娘在沈小姐那里帮佣，沈小姐对她很好时，更确定了这一点。因此我想，只要能熬到会试结束，就算沈将军不给我宝物，我如果进士得中，从此走上仕途，再脱身也不迟。不过我还是留了个心眼，让我娘会试一过，就离开沈家去找赵铭钰，在那里等待我与她团聚。而我自己则打算在张榜前后，设法逃离狄府。”

“哼，杨霖啊杨霖，你打得好一副如意算盘啊！”

杨霖捶胸顿足：“狄大人，晚生此刻方知自己多么荒唐，就这样活生生害死了为我含辛茹苦一辈子的亲娘啊！”话音未落，他再度涕泪纵横。

狄仁杰腾地自案后站起，在杨霖面前来回踱了几步，沉声道：“杨霖，你口口声声说老母亲被你所害，那么说你知道自己母亲是如何死的？”

杨霖抹一把眼泪，恶狠狠地道：“我娘在洛阳城无亲无故，除了沈槐和沈珺，有谁会残忍杀害她这么个孤苦孱弱的老妇人！”

“哦，那么你倒说说，沈氏兄妹为何要杀害你老娘？”

“这……”杨霖语塞，随即斩钉截铁地道，“必是那沈槐发现了我与沈庭放的死有关，想杀了我老娘报仇吧！”

狄仁杰连连摇头：“杨霖，你真是糊涂到家了，偏偏还喜欢自作聪明！”

杨霖低头落泪，再也说不出话来。狄仁杰锐利的目光投在年轻人的身上，只见他委顿于地、涕泗滂沱，悲痛欲绝的模样既可鄙又可怜。狄仁杰不禁长叹一声：“从踏进赌场的那一刻起，你便一错再错，终致今日之局面啊。不过，你总算还做了一件正确的事情。”

“啊？狄大人？”

狄仁杰仰首，慢慢吟出：

聚铁兰州完一错，
书罪须罄南山竹。

错成难效飞鸢悔，
罪就无寻百死赎。

古庙伻伻存社鼠，
高墙峨峨有城狐。

此身已上黄泉路，
待看奸邪不日逐。

杨霖大惊失色：“狄大人，您还记得这首诗？”

“当然。”狄仁杰那疲惫的话语在杨霖的耳边激起阵阵回音，“你这首诗里所要表达的，不就是自己一失足成千古恨的悔意……还有，便是想提醒老夫，身边有小人吗？”

“是。”

狄仁杰负手而立，仿佛是在自言自语：“对你来狄府的过程和目的，老夫始终深有疑虑……”

杨霖迫不及待地表白：“狄大人，其实晚生也不知道这一切的目的究竟是什么，只是一味遵从沈将军的命令。”

“我知道你不明就里，但这不重要。关键是你的那首诗提醒了老夫，让老夫头一次将目光转移到了沈槐的身上。”

杨霖情不自禁地瑟缩：“啊？狄大人，您、您早就知道了？”

“是想到了，但老夫也无法确定沈槐的目的，就安排人暗中监视。会

试前夜沈槐去找过你，并且授意你给老夫写了封辞别的信件，是不是？”

杨霖叫起来：“是，狄大人，您连这也知道了！”

狄仁杰语带苦涩：“这很容易办到。你写信时力透纸背，字迹大半印到了下面的纸上。狄忠趁你离开时，将纸取给了老夫，从中辨认出你所写的内容其实并不难。就是这封辞别信，让老夫担心沈槐对你起了不良之心，所以才在会试现场抢先出手，将你救下。否则的话，后果不堪设想！”

杨霖连连叩头：“狄大人，晚生欺骗了您那么久，您却伸手相救，晚生真是……”

狄仁杰无力地摆了摆手：“不过，我并不认为沈槐知道你与沈庭放的死有关，据我推想，应该是他改变了计划，不想再利用你，甚而是想杀人灭口吧。”

“恩师，恩师！”正在此时，宋乾焦急的叫声从院外一路传来。

狄仁杰疾步迎向门口：“哦？宋乾，什么事？”

宋乾满脸懊恼：“恩师，咱们晚了一步！”

“赵铭钰走了？”

“那倒不是。赵生因是兰州同乡会的会长，便多留了几天，要到后日兰州考生走完后才走。可是……杨霖的包袱已经不在他那里了。”

“那在哪里？”

宋乾瞥了一眼杨霖，又看看狄仁杰，有些尴尬地道：“赵生说，他会试结束后拿到包袱，觉得很奇怪，就上交当日负责考场秩序的沈将军了！”

狄仁杰的身子晃了晃，宋乾抢上前扶住：“恩师，您……”

狄仁杰定定神，轻轻推开宋乾的手，沉声道：“如此看来，杨霖怀疑沈槐是杀害何氏的凶手，倒有些道理了。”

“啊？恩师的意思是……”

狄仁杰一字一顿地道：“紫金剪刀既然是沈家原有的物件，沈槐肯定认得。再加那半封书信，我想沈槐必定得出结论，杨霖便是杀死沈庭放的凶手！他因此而杀害何氏报仇就可以说通了！”

“娘……”杨霖哭倒在地。

宋乾手足无措地望着狄仁杰，只短短的半天工夫，狄仁杰脸上的皱纹似乎又深又密了许多。许久，只听老人仰天长叹：“天作孽，犹可恕；自作孽，不可活……”他转向宋乾，异常艰难地道，“宋乾啊，既然有苦主诉称本官卫队长沈槐为杀人凶手，你便下令去抓捕凶嫌吧。”

洛阳城外，邙山西南方向的山坳中，有大片的红叶林。每年秋季红叶盛开之时，只见泣血遍野、焱如山火，随着秋风荡起火红的波涛，这景色如诗如画，整个九月都引来游人如织，流连于山林之间。

红叶林的西北角，地势陡升的半山腰中，有座护林人登高瞭望的小角亭，后来不知何故又被废弃。从游人聚集的红叶林往此处来，没有平坦的山路，其间杂草纷陈、乱树阻挡，需手攀脚镫才能靠近小角亭，因此周遭人迹罕至，极其僻静。

此刻是正午时分，小角亭的地上铺了厚厚一层被秋风吹入的红叶，阳光从破损的亭顶上泻入，将红叶映得金黄斑驳。寂静无声的亭中一人独立，身姿挺拔、衣裾翩然，虽穿着武官常服，却有文生的儒雅气派。这人面貌端正，顾盼自如，只从一双眼睛的最深处，隐隐露出不安。他，正是沈槐。

沈槐应约而来，已在小角亭中等候了一阵。他表面上不露焦虑，似乎还在优哉游哉地欣赏风景，一颗心却早跟开了锅似的。右手攥紧的拳头里是一枚小小的银翅飞镖，正是它昨日夜间穿过窗纸，给沈槐送来一封短信，邀约今日之会。沈槐当然认得这种内卫组织的专用飞镖，并且知道，只有最高等级的人物才能使用银翅飞镖，在整个大周朝内拥有此物者，绝不会超过三人。沈槐无法预测，今天自己将面对何种险局，但被内卫盯上就意味着别无选择，只能前来赴约。

正是会试之后，意外落入他手中的紫金剪刀和半封书信，才使沈槐真正认识到了自己的困境，否则，他大概至今还做着志得意满的春秋大梦。利用杨霖来实施的“真假谢岚”计划，本来是沈庭放为沈槐精心安排的，准备等沈槐在狄仁杰身边站稳脚跟后，便开始一步步实施。可沈庭放在去年除夕夜突然意识到，这计划从一开始便是个巨大的错误！沈庭放写信给沈槐，就是为了澄清这个错误，并企图阻止沈槐。哪里想到阴差阳错，沈庭放暴死，杨霖仓促间把这封关乎性命的书信扣下，为了取回母亲的宝物，还自己送上门来促使沈槐按原计划行事，结果一发不可收拾。

如今沈槐回顾来到狄仁杰身边的日日夜夜，品味自己的心路历程，真有种啼笑皆非的感觉。最初得不到信任的彷徨和失落；陇右道上难能可贵的心灵贴近；再到盂兰盆节之夜狄仁杰的推心置腹……原以为终于突破重重心障，取得了狄仁杰莫大的信任，即便这其中有投机取巧的因素，沈槐还是感到巨大的成功。至于狄仁杰究竟是把他当成沈槐还是谢岚，甚而是又一个袁从英，沈槐都决定不去计较，因为毕竟自己在这个过程中也有过多次反复，千回百转难以尽述，而真正重要的是，最终都

是他本人将得到由此带来的一系列好处。

可当沈槐展读那封迟到了大半年的书信时，他才毛骨悚然地发现，自己是多么的一厢情愿、愚不可及。也就是从那一刻起，他决定再也不和狄仁杰周旋下去了。沈槐认为，狄仁杰早晚会获知全部真相，而他必须在此之前离开狄仁杰，摆脱关于“谢岚”的一切，并为自己找到一个比狄仁杰更有势力的靠山。因为简单地一走了之，从此亡命江湖绝非他所愿，功名利禄、富贵荣华，他追求了这么久，付出了那么多，怎么舍得轻易放弃？还好现在他手中有了一张新的王牌：周靖媛，以及她所拥有的那份具备神秘力量的“生死簿”。与周靖媛定亲、赶走沈珺、和狄仁杰闹翻……沈槐破釜沉舟，硬着头皮往前冲，接下去，就是利用“生死簿”好好做文章了。周梁昆曾经向他透露过“生死簿”的内情，沈槐深知这样东西的价值，利用它肯定能换来朝中最有权势人物的支持，不论是李、武还是二张，任何一派都会对“生死簿”极为重视。当然，与虎谋皮是风险极大的，周梁昆的惨死就是前车之鉴，沈槐犹豫再三，还没有想好行动的策略，却未料别人已抢先动手了。

“沈槐将军！”

一声低沉的呼喊划破脑海中的重重迷雾，令得沈槐全身一绷，他本能地应道：“何人唤我？”佩剑顷刻出鞘，剑尖犹在不停地轻颤。只不过电光石火间，沈槐已通体大汗，自己在沉思中竟丝毫不觉有人靠近，如果对方有心置自己于死地，他此刻已横尸在遍地红叶之中了。

角亭外的四个方向，东西南北的红叶林中，同时站着一队全身黑衣、面罩黑巾的武士，将角亭围了个严严实实。沈槐强作镇定，冷笑一声：“朗朗乾坤，打扮成这个模样，你们就不怕太过显眼吗？”

面对他而立的那队黑衣人，正中间的一人不紧不慢地开口了：“朗朗乾坤是没错，不过似乎与沈槐将军没什么关系。要说起来，咱们本来就是一路人。”

“一路人，我和你们是一路人？”沈槐想要仰天大笑，可惜鼓不起那气势，也知对方暂时无意杀人，便恨恨地道，“少废话，干脆点说吧，把我约来此地究竟想干什么？”

皂巾遮掩的口鼻之上，黑衣人的眼睛倒是流露着笑意，仿佛面前是一只任自己逗弄的小狗：“听闻沈将军素来极有涵养，今日一见，不过如此嘛。看来狄仁杰大人调教人的本领很一般……”

沈槐把剑一横：“究竟有事没事？否则沈槐就此别过了！”说话间，他举足跨出角亭。

没有回答，只有红叶和黄草窸窣舞动，好像涟漪微荡，眨眼间四个方向的黑衣人便齐聚到了沈槐的面前，挡住去路。沈槐的额上青筋暴起，果然是来者不善，今天恐怕无法轻易脱身，他咬着牙又问一遍：“你

们到底想干什么？”

“想问你要一样东西！”那声音阴森入骨，仿佛是来自地下的回响，“生死……生死……”凉气直冲沈槐的脑门，他再往前看去，黑衣人仿佛已成倍增加，阻隔了满山红叶的绚丽景致，暗沉的死气铺天盖地，顿使白日无光。

“宋大人，今日特意前来，是我爹爹的案子有什么新进展吗？”

宋乾才踏入周府，转到照壁后面，迎面就碰上了全身缟素的周靖媛。她直挺挺地堵在去路上，一张娇媚的鹅蛋脸消瘦不少，漆黑的杏眼周围是浓浓的阴影，连双唇也失去了蔷薇初绽般的艳丽，却抿出倔强与挑战的形状。

宋乾干笑一声，作揖道：“周小姐，周大人的死已有定论，本官今日前来，是要和周小姐谈些别的。”

“别的？什么事？”周靖媛动也不动，全然无意引宋乾入内宅。

宋乾还算了解这位大小姐的脾气，便不卑不亢地道：“无他，只想来问问周小姐，沈槐将军是否在府上？”

“沈槐？”周靖媛挑起眉梢，“狄大人的卫队长，您该去狄府找啊，到我这周府来做什么？”

宋乾面不改色：“听闻周小姐近日已与沈将军定了亲，那沈将军时常在周府走动，故而特来此地寻他。”

周靖媛觉出味道不对，狐疑地打量起宋乾来：“沈槐常来府中是实，但也都是在当职之外的时间。据我所知，他是非常尽责的官员，从不擅离职守的……宋大人您何故此时来我府中找他？再者说，若是狄大人有要事召唤他，也不该是您这位大理寺卿亲自跑腿啊？”她眨了眨黑宝石般的眼睛，冲着宋乾嫣然一笑，“宋大人，您能告诉我为何如此着急找沈槐将军吗？”

“周小姐果然冰雪聪明啊。”宋乾啧啧赞叹，随即拉下脸，一本正经地道，“周小姐，你所料不错，如果沈将军这位朝廷武官不是牵扯了人命大案，我这大理寺卿又何必亲自出马呢？”

“人命大案？”周靖媛倒吸一口凉气。

宋乾观察着她的表情，依旧不紧不慢地说着：“是的。有人控告，自己的老母亲被沈槐将军用极其残忍的手段杀害了，被害老妇人的尸体目下就在京兆府中。因为沈将军乃朝廷四品命官，又是狄国老的卫队长，身份特殊，在案情未白之前为免闹得满城风雨，本官才先自行寻找沈将军的下落。”

周靖媛的脸上一阵红一阵白，勉强应道：“杀人？沈槐杀人？怎么可能？为什么……我不相信！”

“我也不相信啊。”宋乾颇有同感地摇头，“周小姐，本官也认为，沈将军绝不可能犯下此等罪行，然沈将军光躲着不现身，一味逃避查案，反倒显得做贼心虚，实在是不明智啊！因此本官还想请周小姐帮忙，让沈将军尽快到大理寺接受讯问，一证清白。”

周靖媛登时柳眉倒竖，气喘吁吁地道：“宋大人，您这话是什么意思？沈槐有没有罪我不知道，他在哪里我更不清楚，你凭什么要我去跟沈槐说？这一切和我有什么关系？”

“这个……”宋乾遭了顿抢白，满脸尴尬地道，“本官四处寻找沈将军无果，才想到周府来试试……”

“没有！沈槐好久没来过了！我不知道！”周靖媛几乎在尖叫了。

宋乾皱起眉头：“请周小姐少安毋躁。既然沈将军不在此地，那本官就告辞了。”他朝周靖媛拱拱手，又加了一句，“周小姐，如果沈槐将军前来周府，还望周小姐向他转告本官方才的话。万一他不遵从，就得麻烦周小姐及时派下人到大理寺来通报……”

周靖媛劈头打断宋乾的话：“宋大人！这事和我没有任何关系，我不想管，也管不了！就算沈槐来周府，我也压根不会让他进门。您要找他，还是自己想办法吧！”说完，她腰肢一扭，扬长而去。宋乾在原地愣了片刻，才摇头叹息着离去。

已过了三更天，周府灵堂上的烛火仍在明灭不定地跳动着，灵堂内外悬挂的孝幛丧帷随着夜风瑟瑟飘扬，在黑黢黢的庭院中，那翻舞的片片灰白特别扎眼，真有种说不出的诡异凄凉。明天就是周梁昆的五七了，灵堂里已布置好道场，从明日一早开始，这里就要被喧闹的法事所占据，然而此刻却是那样安静，静得可怕。

周靖媛独自一人，漫步穿行在漆黑的院落中。她刚在灵堂守了大半夜，按说必是精疲力竭，该去闺房安寝了。可不知何故，这位侯门千金仍神采奕奕地四处游荡着，全然不顾深秋的夜露沾上绣花缎鞋，寒霜亦染湿了那一头乌发。她的双眼闪着亢奋的光芒，在漆黑的夜色中堪与星辰媲美。就在她踏上通向后院的狭窄小径时，身旁浓密的灌木丛中突然伸出两只手，周靖媛连哼都来不及哼一声，就被拽到树后。

月光惨白如雪，沈槐满脸斑斑血迹，显得格外狼狈。他恶狠狠地嘀咕一声：“别叫，是我！”方才撤下捂牢周靖媛嘴巴的手。

周靖媛稍缓了口气，也低声道：“你干什么？深更半夜的闹鬼啊！”

沈槐冷哼：“你不也深更半夜地到处乱窜？”

周靖媛愣了愣，转动着漆黑的眼珠仔细端详沈槐，突然“扑哧”一笑：“哎哟，沈槐将军，你这是怎么了？从哪里搞得这副窘态来？这可不像朝廷的中郎将、狄国老的卫队长，倒像一个……逃犯了！”

沈槐的脸色愈加难看，低声喝问：“逃犯？你什么意思？”

周靖媛故作惊讶：“哎呀，你把自己弄得这么狼狈，还半夜偷闯民宅，不活脱脱就是个逃……”

“住口！”

沈槐猛地揪牢周靖媛的胳膊，她疼得一咧嘴：“放开我！”

沈槐反而手下加力，咬牙切齿道：“你快说！到底什么意思！”

周靖媛连连吸气，仍不肯示弱，反唇相讥道：“今天下午，大理寺卿宋乾大人来府里找你，说是有人命官司落到你头上了！”

“宋乾？什么人命官司？”

“还有什么，不就是那个老太婆。”

沈槐甩开周靖媛，冷笑起来：“我以为是什么事，原来是那个老太婆？那不是你负责抛的尸吗？哼，难怪说妇人难成大事，我终究是高看你了！”

周靖媛一边揉着胳膊，一边针锋相对：“我难成大事，好歹也拖了这么长时间，可你呢？为什么一下子就让人怀疑到你头上来了？你和这老太婆之间，究竟有什么纠葛？嗯？你不告诉我没关系，可人家宋大人，哦，还有狄大人心里头清楚得很呢，只怕你过不了他们的关！”

沈槐无心理她，只顾自言自语：“难怪我今天回尚贤坊后的小院，就发现有人监视，你的府外也有，原来是宋乾派的人，我还以为……”他又是一声冷笑，“如果是这样，倒还好些。”

“什么倒还好些？”周靖媛死死盯着沈槐发问。

沈槐收拢心神，双眼放出困兽般的凶光，他正对着周靖媛，一字一顿地道：“周靖媛，我正要问你，为什么有人向我逼要‘生死簿’？你说！这消息是怎么走漏出去的？”

“有人向你要‘生死簿’？什么人？”

“我怎么知道是什么人！”沈槐压低声音怒斥，“今天午后在邙山上，我拼死才逃脱他们的围捕！你看我很狼狈是不是？可你知不知道我差一点儿就死了！”

周靖媛满不在乎："什么人如此厉害，居然连你沈将军也不是对手……"

"你这女人！竟然冷酷至此！"沈槐暴怒地挥起手掌，未及落下却看见周靖媛那双秀目中充溢的轻蔑和耻笑，他火热混乱的头脑骤然冷静，右手慢慢收势，左手却像铁钳般握牢周靖媛的纤纤玉臂，许久，才从鼻子里哼道，"我果然低估你了，周靖媛，我猜就是你把'生死簿'的消息透露出去的吧？"

周靖媛扬起娇小的头颅，语气中的挑衅犹如尖锐的芒刺："沈将军，你太聪明了！不过还远未聪明到家！"

"哦？那沈某倒要向周小姐请教一番了。"沈槐此刻倒完全镇定下来。

周靖媛把小嘴一撇："沈将军，我的沈郎！你怎么不想想，你这些日子成天在周府出出进进，早就让有心人看在眼里。咱俩定亲的事情就算你我不说，下人们也会把这喜讯传遍街坊邻里。因此嘛，根本无须我去向什么人透露消息，那些一直阴窥'生死簿'的人，自然就会把眼光落到你的身上啦。"

沈槐咬牙切齿地笑起来："不错，不错，我倒还真没想到这一层，小美人儿，沈某甘拜下风了。只是沈某尚有一事不明，靖媛小姐何不一块儿都赐教了？"

周靖媛甜蜜地朝沈槐胸前靠去："嗯，沈郎，你说……还有什么事啊？我都告诉你。"

沈槐将周靖媛轻揽入怀，一边抚弄着她的发丝，一边在她的耳边窃窃低语："靖媛，你处心积虑接近我，引诱我，主动委身于我，弄来弄去的，不会就为了把我拖入'生死簿'这摊浑水吧？"

"嗯……"周靖媛微合双目，迷迷茫茫的，仿佛在呻吟，"不拖你拖谁啊？我就是要拖住你、拖死你，你说的，咱们俩是纳过投名状的，不求同年同月生，但求同年同月死……"

"够了！"沈槐再也压制不住胸中的恶气，"周靖媛，我今天才算明白你的险恶用心，原来你处心积虑地与我周旋，根本目的就是要拉我陪葬！多么可怕的女人啊！周靖媛啊周靖媛，我沈槐与你远日无怨、近日无仇，你为什么就盯上我了，啊？你说！"

周靖媛并无怯意，反而向他绽开最靓丽的笑靥，神色里还带上轻浮的媚态："沈郎，我怎么舍得让你陪葬呢？你想错了，我是要与你共赴锦绣前程啊。你不也是这样想的吗？有了'生死簿'，咱们就有了呼风唤雨的本钱，不过要冒些危险罢了，可这就是代价，很公平的，你总不能只得好处吧？"

沈槐不可思议地连连摇头：“你、你简直是疯了！你明明知道你爹就是因为‘生死簿’被人逼死的，竟然还敢与虎谋皮……”

“是！我当然知道！”周靖媛双目灼灼，不顾一切的疯狂之火几欲破眶而出，“我爹爹被逼死了，那些人就会接着来逼我，可我不想束手就缚，我更不想像我爹那样，被活活逼死！我还想替我爹爹报仇呢！所以我才找到了你，沈槐，我的郎君，你是有雄心的人，也是有本领的人，你怕什么？既然那些想得到‘生死簿’的人已经现身，你只要将他们扫平，我们凭着‘生死簿’就足够天下无敌了！”

“你！”沈槐哭笑不得，“周靖媛，我真不知道你究竟是太聪明还是太傻！你想想看，你爹爹那样的朝廷三品大员，有几十年根基的朝中重臣，都会被活活逼死，对手有多厉害、多可怕，你以为靠我们两人的区区之力就能与他们抗衡？”

周靖媛嗤之以鼻：“谁让你光靠自己了？我的沈郎，你不会这么愚蠢吧！你的背后是谁？不是狄仁杰大人吗？他可比我爹爹厉害多了，你把‘生死簿’的秘密抛给他，还怕他不鼎力相助！”

沈槐脑袋上的青筋根根暴出，脸上的肌肉都在颤抖：“我总算明白你的居心了！周靖媛，从一开始你看中的就不是我，而是狄仁杰这个老家伙！”

周靖媛毫不犹豫地反驳：“那又怎么样？反正不能让‘生死簿’落到害死我爹爹的坏人手中！咱们总归要凭‘生死簿’待价而沽，狄仁杰大人的背后是太子，是今后的皇帝，有他们的支持还怕你不飞黄腾达？”

沈槐气结：“你胡说些什么！”

周靖媛仔细观察沈槐青白相间的脸，似有所悟：“你怎么了？咦……为何我总感觉你和狄大人之间有些怪怪的，莫非你和他有什么过节？你杀死的何氏是不是与此有关？对呀，按理说你是他的卫队长，你出了事他总该先私下盘问你，怎么连解释的机会都不给你，就立即让大理寺出面到处抓你？”

沈槐将牙齿咬得咯咯直响，半晌，他才费劲地挤出话来：“周靖媛啊，你这自以为是的蠢女人！你知不知道，你已经活生生把我逼到悬崖边了？当然，你自己也跑不了！”

“悬崖边？”周靖媛总算有点儿意识到问题的严重性了，她情不自禁地倒退半步，“沈郎，你别急啊，要是狄仁杰大人那里靠不住，咱们还可以找找梁王爷，或者宫里那两个半男不女的家伙，他们都很有势力……”

沈槐把血污点点的狰狞面目直凑到她眼前：“来不及了，今天我之所以能逃脱，说穿了还是对方手下留情。我想他们一旦知道我失去了狄仁杰的信任，必然会再无顾虑，肆无忌惮地来威逼你我交出‘生死簿’。以

他们的身手和势力，要杀死我们，或者让我们生不如死，根本就是易如反掌，你爹就是前车之鉴！只怕到时候，我们连靠山的门都还没摸着！”

“那……那我们该怎么办？”这下周靖媛也吓得花容失色，没了主意。

如墨的夜色中，沈槐阴冷的笑容散发出死亡的气息：“都怪我一时贪念，竟被你这女人所累。罢了，罢了！时也命也，没想到我沈槐，也会落到今日这般走投无路的境地！”

早朝已毕，上阳宫观风殿外的廊庑下，一众官员正沐浴着秋日暖阳，优哉地品尝今天的廊下食。最近这段时间以来，从各地上报的奏折都是国泰民安的好消息，关内道粮食大丰收，洛阳这个全国的大粮仓秋收顺遂，据报存放粮食的仓库都不够用，圣上还要紧急拨款加建，这钱花得自然是畅快无比。随着喜讯频传，官员们发现，最近半个月来的廊下食都比往日丰盛许多，大家也吃得格外舒心。

阳光闪闪烁烁，狄仁杰眯缝起一双老眼，正在琢磨面前食盘中的发糕，耳边便响起殷勤的问候：“狄大人，今天的饭食还合胃口吗？”

狄仁杰缓缓举目，作势欲起：“哎呀，段公公，本官老眼昏花的，一时没瞧见。”

段沧海半躬着腰，忙不迭伸出双手相搀：“狄大人，圣上让老奴来看看狄大人吃得可好？”

“好啊，很好，本官能看出来，给我的这份饭食与旁人不同，正想请教段公公却是为何呀？”

段沧海毕恭毕敬地回答：“这是圣上特意嘱咐的，国老年迈之人，牙豁齿衰，喜用绵软的食物，因此给狄大人准备的是绿豆汤粥、枣泥发糕和煮烂的羊羔肉，自然与其他官员不一样。”

狄仁杰朝上拱手：“圣上恩泽浩荡，老臣感激涕零。”

段公公微笑：“狄大人吃得好，老奴就放心了，告退。”

他刚向后撤身，狄仁杰拦道：“段公公，本官正想四处走走，段公公若无急事，你我一起如何？”

“是，狄大人请。”

“请。”

两人并肩走下殿前的台阶，沿着西侧的宫墙徐徐前行。

走了一小段，狄仁杰好像刚刚想起件事，停下脚步道：“段公公，本

官有个逆子景晖，蒙圣上恩典，钦点他为供药尚药局的皇商，自奉差以来，屡受段公公的照应，本官在此谢过了。”

说着，他就要深躬下去，却被段沧海挡住：“狄大人太客气了。景晖既精明又豁达，实乃性情中人，才办差不久便倍受尚药局奉御总管的赞许，何须老奴照应啊。”

狄仁杰闻听此言，与段沧海一起畅怀大笑起来。

笑毕继续向前，两人的脚步和神色都轻松了不少，狄仁杰频频抚捋长须，随口寒暄：“若不是景晖所告，本官还不知道段公公有藏宝的爱好呢。”

段沧海却摇头轻叹，语气中隐含怅惘之情：“咳，也不怕狄大人笑话，您也清楚我们这样的人，无家无后，侍奉圣上一辈子，少有积蓄，却无处可用，找些嗜好了度残生罢了。”

狄仁杰颇为感慨：“段公公此话令人唏嘘啊。不过……段公公的这个嗜好单靠金银可不够，还需要有鉴宝品宝的学问吧。”

段沧海眼波一闪：“呵呵，老奴哪有什么鉴宝品宝的学问，随便玩玩，瞎猫逮死耗子罢了。”

“哦？”狄仁杰不经意地道，“段公公逮住的耗子，可都是鸿胪寺收藏的四夷瑰宝，在本官看来，您这只猫不仅不瞎，反而是目光如炬啊。”

“哎呀，狄大人说笑了，说笑了！老奴愧不敢当。”段沧海口中客套着，细密皱纹包裹的双眼中，满是意味深长的笑意。

狄仁杰索性停下脚步，也笑眯眯地直视对方：“本官胡乱揣测，段公公必与鸿胪寺有过一番渊源，否则怎么可能将鸿胪寺四方馆最近几年失落的贡品，一概搜罗进囊中，毫无遗漏呢？”

“狄大人果然英明神断，举世无双。”段沧海照惯例送上恭维之辞，两人随即心领神会地相视一笑：圈子兜得差不多，是该切入正题了。

“唉，说来话长。回想老奴十岁净身入宫，十五岁起随侍先帝身旁，到今天一晃已近四十载了。狄大人要问老奴怎么会与鸿胪寺结缘，那就得说到三十多年之前。当时老奴刚刚开始侍奉先帝，噢，当然了，还只配干些打杂的活。有一次，吐火罗的使者来朝，据传是个世不二出的品宝专家，先帝心血来潮请他鉴宝，结果此人对天朝所有的宝物都不屑一顾，唯独指出一件，却又不肯明说其中妙处。先帝为此深感懊恼，便下令鸿胪寺四方馆一定要将这宝物的秘密破解出来。于是，老奴就被指派去四方馆，监督此事的进展……”

段沧海说到这里，卖关子似的停了下来。狄仁杰不动声色地道：“如

果本官没有记错，当时的那位四方馆主簿就是后来的鸿胪寺卿，周梁昆大人吧？”

“是的。周大人就因为此事办得好，深得先帝欢心，才仕途顺畅，在鸿胪寺步步高升。”

狄仁杰冷笑一声：“诚所谓‘成也萧何、败也萧何’，恐怕周大人最后还是毁在那件宝物上头了吧？”

段沧海肃然：“狄大人果然明察秋毫，老奴钦佩之至。”

狄仁杰不理会他的感慨，却淡然望向远方宫墙，重重叠叠的黛瓦间，一只无名翠鸟正在啾啾鸣唱，他将目光停驻在那身绚彩辉煌的羽翼之上，喟然叹道：“在最华贵的外表下，往往掩藏着最险恶的杀机。真难以想象，那幅举世无双的宝毯里究竟隐藏着怎样的秘密，竟活活夺去了周梁昆大人的一条性命。段公公……”他转向段沧海，“可否赐教呢？”

段沧海再度躬身：“赐教实不敢当，不过狄大人，以老奴所知，八月一日那天在则天门楼下当众烧毁的，绝对不是三十多年前吐火罗使者所指认的宝毯。”

“哦？何以见得？”

“因为真正的宝毯水火不惧，乃老奴亲身所历亲眼所见，绝对不会有差错。”

“段公公这么肯定？”

“当然，若不是当年老奴失手将蜡烛打翻在宝毯上，这宝物的秘密也许到今天都还未被人勘破呢。”

“……竟有此事？”

原来，三十多年前的小太监段沧海，护送宝毯到了四方馆，便天天在那里盯着年轻的主簿周梁昆，要他在十天限期内找出宝毯的奇异之处。周梁昆一筹莫展，日日夜夜对着宝毯发愁，段沧海恪尽职守，也只好在一旁陪着。几天下来，两人都困倦难当，一个瞌睡不小心，段沧海碰翻了手边的烛台，烛火卷上宝毯，把周梁昆吓了个魂飞魄散，随手抄起茶杯泼水，两人这才因祸得福，无意中发现了宝毯不畏水火的奥秘。

说到这里，段沧海的神色中也有了些蓦然回首的惆怅。狄仁杰微微点头：“如此听来，倒可算是一段佳话。那么说段公公与周大人的友情，却是由那幅宝毯所起。”

段沧海悠悠长叹：“唉，不仅如此，其实连老奴的这条命都是周大人救的呢。”

“救命？”

“是，狄大人有所不知，那幅宝毯是由一种举世罕见的特殊彩线编成，所以才能火烧不坏、水浸不湿，质地还特别轻盈。但这毯子的四个角上偏偏掺有普通的织线。当时老奴失手打落蜡烛，恰落在一个角上，宝毯的其他地方虽安然无恙，唯有那角上的花纹被烧出个大洞来！狄大人试想，刚刚破解宝毯的奥秘，就把它烧坏，老奴岂不是犯下了掉脑袋的罪过？”

“嗯。”狄仁杰微瞑双目，“确是大罪一件，却不知……周大人是如何救了公公呢？”

段沧海的脸上堆起神秘的笑容：“周大人找来了那时京城的头号绣娘，那女子聪慧无比，几番琢磨后，果真将宝毯织补如旧，整体看去毫无瑕疵。”

狄仁杰也不觉一惊：“竟然还有这样一段内情？”

段沧海又向前凑了凑：“那绣娘还探究出一个奥秘，原来这毯子中间有个夹层，毯子四角用普通织线就是为了拆开后，能够缝进薄薄的纸张或者绢布，随后再与宝毯编织成一体。由于宝毯不怕火烧、水淹，甚至刀剪，可以很好地保护藏入的物品，而要取出的话，则必须按照原来编织的方法拆开才行。”

狄仁杰越听眉头蹙得越紧，他低声喃喃：“真毯、假毯、绣娘、藏物……这一切之间究竟有怎样的玄机，又会不会与周大人的惨死有着某种关联呢？”狄仁杰陷入了沉思。

少顷，他忽然醒转，正碰上段沧海意味深长的目光，狄仁杰咳嗽一声：“段公公方才所述令老夫颇有感触，故而失神了，还望段公公见谅。”

“哦？莫非老奴的往事，也引起狄大人的什么思绪吗？”

狄仁杰微笑：“是啊，想起了一些旧时光、老朋友，如今回味起来，终究还是一生中最宝贵的回忆。扯远了，扯远了……那么说，段公公就是在那时候，从鸿胪寺学到了鉴别宝物的本领？”

段沧海摇头：“哪是什么本领，不过是仗着有机会，看多了总也领略些大概。不过老奴收藏了若干年，都没寻到真正值钱的宝物。”

“是吗？可前几日段公公让景晖带给我看的单子上所列，可都是一等一的国宝啊！”

段沧海正色：“狄大人知道那些东西的来历？”

“知道。”狄仁杰正视段沧海，一字一顿地道，“那些都是前鸿胪寺少卿刘奕飞监守自盗，偷出的鸿胪寺宝藏，本官正在困惑，它们如何都落入了段公公之手？”

段沧海沉下脸来：“看来狄大人对刘奕飞的案子已心知肚明，那老奴就直说了。刘奕飞盗取宝物后要销赃，又由于宝物的价值和来源，他不敢找通常的买主，只暗中联系了洛阳城内几个私下买卖珍玩的商人。也是苍天有眼，老奴收藏多年，恰和这几位商人都有来往。我接到消息后去一看，立即便认出是鸿胪寺的宝藏。老奴不敢耽搁，马上告知了周大人。”

狄仁杰倒有些出乎意料：“这么说……周大人很早就得知了刘奕飞的罪行？”

“也不能算很早，应该说是从圣历二年年初开始，我们便察知了刘奕飞的所作所为。”

“可是周大人直到那年年底的腊月二十六日夜，才亲自下手除去刘奕飞？这也太不可思议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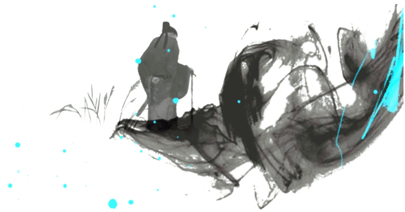
狄仁杰欲言又止，段沧海立即接口：“当时，周大人一再表示会妥善处理此事，老奴也觉得，事关鸿胪寺内务，应该让周大人有些回旋余地，便没有多追究，只是用了些手段先将那些宝物逐步收罗了起来。但奇怪的是，老奴等了大半年，周大人都未对刘奕飞做出丝毫处置，老奴便感觉事有蹊跷。在老奴再三逼问下，周大人才承认，他被刘奕飞要挟了。”

“要挟？”狄仁杰难以置信地瞩目段沧海，“段公公，看来今天你和老夫所讲的，还真是个十分复杂的故事。”

段沧海拧起稀疏的眉毛，阉人特有的光滑面庞因严厉的表情而显得有些滑稽，但当他艰难吐出“生死簿”这三个字时，狄仁杰还是悚然一惊。

|第九章|

回 首



是夜，二更的梆声渐行渐远，狄仁杰的书房内火烛高照，狄府一如既往的肃穆安静。但又似乎有种巨大的不安，正在一片静谧中翻腾发酵，从每个垂手侍立的府中家人脸上、从来往穿梭频频传递消息的官府衙役身上，都能清晰地看到竭力克制的激动和紧张。

狄仁杰与宋乾端坐在书房中，已经有好几个时辰了。每隔一段时间，就有匆匆而入的大理寺衙役，向他们通报抓捕沈槐的进展，可是情势显然不容乐观，因为二位大人的神色正变得越来越凝重忧虑。此刻，又有一名官员疾步如飞来到书房门口，却是不请自到的京兆尹，只见他神情焦躁，躬身禀报时嗓音都有些变调：“狄大人、宋大人，下官刚刚得报，周梁昆大人府上的管家到京兆府报官，说是他们家的小姐周靖媛自昨日半夜起突然失踪，阖府上下遍寻不着，只得来京兆府报失，请官府帮忙寻找。”

“什么？周靖媛也不见了！”宋乾惊诧莫名，连忙求助地望向狄仁杰。

老大人因无眠而衰老不堪的脸上，那双熬得通红的眼睛熠熠更甚以往，他镇定地吩咐京兆尹：“韦大人，既然周家已报官，你速速带上差役去周府盘查，收集相关人等的证言证词。宋大人与我随后便到。”

“是！”京兆尹一下子有了主心骨，大声答应着跑了出去。

“恩师！”宋乾几乎坐不住了，心急火燎地道，“我们派出去找沈槐的人还没有头绪，怎么周靖媛小姐又失踪了呢？这连串的事情究竟是……”

狄仁杰抬一抬手：“别急，别急，越是这种时候越不能慌乱。宋乾啊，你想一想，这一切与老夫方才与你讲述的段沧海公公往事，有何联系呢？”

宋乾定了定神，努力思索着，突然眼睛一亮：“恩师，莫非周小姐的失踪也与‘生死簿’有关？”

狄仁杰没有回答，脑海中又浮现出今日午后在观风殿外，与段沧海关于“生死簿”的一番谈话。

据段沧海说，自三十多年前与周梁昆因宝毯结缘，他二人遂成相互信任扶助的莫逆之交。他们一起经历了从高宗到武皇的全部变迁，虽说都安然度过了腥风血雨的岁月，并各自升迁到了相当高位，但所见所闻

也令两人胆战心惊，常常彻夜难眠。伴君如伴虎，何况他们现在伴的还是只喜怒无常的母老虎，真不知何时被厄运突袭，所有的荣华富贵便在瞬间土崩瓦解了。正在百般踌躇、千番思虑而无果时，段沧海得到了一件具备巨大力量、能决定许多人生死的东西。

“那东西是不是叫‘生死簿’？”听到这里，狄仁杰捻须微笑，仿佛漫不经心地问。

段沧海从容作答：“既然狄大人也觉得这个名字不错，那么就权且如此称呼吧。毕竟……这只是一个名称罢了。”

得到“生死簿”以后，段、周二人大喜过望，认为从此有了安身立命的保障，又因段沧海身居宫中多有不便，就决定由周梁昆负责保管它，只待万一大难临头之际，可凭借此物求得一线生机。

他们小心翼翼地将“生死簿”收藏了多年，始终风平浪静。但自圣历二年起，段沧海渐渐发现状况不对，周围有些人开始窃窃议论“生死簿”，大家对它的内容不甚了解，却又将它的威力传得神乎其神，甚至有人开始策划谋取“生死簿”的行动，包括本朝最有权势的种种力量也在蠢蠢欲动。段沧海十分慌张，连忙去质问周梁昆，怎么会走漏消息。但周梁昆抵死不承认，只推说是段沧海过度担忧、疑神疑鬼了，然而紧接着便发生了刘奕飞盗取鸿胪寺宝物的事件。段沧海眼看周梁昆捉襟见肘，再难自圆其说，终于逼迫他吐出了实情。

原来，实情就是，彼时周梁昆以鸿胪寺失宝之事盘问刘奕飞，刘奕飞却反过来要挟他，声称自己已知道“生死簿”就掌握在周梁昆的手中，假如周梁昆执意要追究盗宝案，他便要将此事捅出去，让那些觊觎“生死簿”的凶神恶煞全冲着周梁昆而来，到时候周梁昆必被穷追猛打，乃至死无葬身之地！

“竟然是这样……”狄仁杰思忖着问，“这老夫便不懂了，那刘奕飞又是如何得知‘生死簿’是由周大人藏匿着呢？”

段沧海道：“这一点周梁昆死活不肯说，因此老奴也不得而知。”

狄仁杰点头：“不过周大人最后还是决定铤而走险，于圣历二年腊月二十六日夜，亲自手刃刘奕飞，除去了这个祸患。”

“是的。”段沧海承认，“在凶案现场做出与‘生死簿’有关的假象，也是我们思之再三设下的障眼法，意图引入幽冥之说，使已经闹得沸沸扬扬的‘生死簿’事件更加扑朔迷离，让人捉摸不出背后的真相来。”

“可是刘奕飞既死，周梁昆大人不也还是未能摆脱被‘生死簿’索命的噩运？”狄府书房中，宋乾听到这里时，忍不住向狄仁杰发问，“我记得恩师曾说过，周梁昆在则天门楼下暴卒，应该与‘生死簿’有关系。”

狄仁杰微微颔首："当时我也这样问段沧海，但他就不肯直接回答了。不过……虽然他不愿吐露再多，他惶恐的眼神却肯定了我的推测。很显然，段沧海心里也明白，刘奕飞的死并没有令他二人得到解脱，反而使他们陷入了更大的危机之中，'生死簿'最终还夺去了周梁昆的性命！"

沉默片刻，狄仁杰又道："宋乾，你有没有想过，段沧海为何把这些保守了多年的秘密，几乎无所保留地突然披露给老夫？"

宋乾浓眉深锁，迟疑着回答："据学生想来，段公公应该是想请恩师帮忙查案吧？"

"嗯，周大人死得蹊跷惨烈，鸿胪寺真毯去向不明，这些无头案都需要时日查察，不过最令段沧海寝食难安的却不是这些……"顿了顿，狄仁杰布满血丝的双眼中锐光乍现，"他还是为了'生死簿'！"

宋乾猛然醒悟，惊问道："难道……周梁昆在临死前并未将'生死簿'交托给段沧海？"

"当然没有！"狄仁杰一声冷笑，斩钉截铁地道，"'生死簿'不知去向，这一点毋庸置疑，否则段沧海也犯不着千方百计与老夫联络上，并对我这个局外人坦诚过往曲直。"

"唔，段公公还是希望借助恩师的神探之能，来帮他找到'生死簿'的下落？"

狄仁杰沉默了，片刻，他才用深沉而苦涩的口吻道："段沧海一再强调，'生死簿'是件关乎众多人生死利害的要物，如果被不怀好意的人得了去，大周的朝局必将陷入极大的混乱和危机，所以他才会赤膊上阵，亲自与我交涉。他坚称普朝之下，唯有老夫得到此物，他才不会有所顾虑，因为他深信以老夫的智慧公心，必能妥善处置此物。但是宋乾啊，其实他只说出了一方面的原因，另一方面的原因他没有直说，却使我心如火焚……"

宋乾无语沉噎，他终于恍然大悟，狄仁杰所说的另一方面原因只能是——沈槐！很显然，周梁昆一死，关于"生死簿"的追索便落到了他唯一的亲人周靖媛的头上，而沈槐和周小姐定亲、在周府常来常往的情况也使沈槐成了众矢之的。对段沧海来说，如果沈槐是在狄仁杰的授意之下行动，那么双方开诚布公，将狄仁杰争取为同盟是最佳的选择；如果沈槐是自行其是，那么由狄仁杰出面来处置这位他的卫队长，也应该是最有效最合适的方案。

"自从杨霖招供之后，你便派人在洛阳城到处搜捕沈槐，至今未果。而周靖媛的失踪，多半也与沈槐脱不开干系。我想，沈槐此刻的处境怕是万分危急！"狄仁杰剜心掏肺般的沉重叹息，赫然打破书房内令人窒息的寂静，"周靖媛也一样。假如段沧海所说俱为实情，不管'生死簿'是不

是在沈槐的手中，他现在必已被几方凶恶的势力追杀。咱们必须抢先找到他……”狄仁杰的喉咙哽住了，他定一定神，方能说下去，“无论如何，我们不能眼睁睁看着沈槐落到与周梁昆一样的悲惨下场，况且，他的身上还有太多未解之谜，牵动着我的心肠，宋乾，老夫全拜托你了！”

宋乾从椅子上一跃而起：“恩师，学生明白！学生现在就亲自去周府查察，我想周小姐和沈槐将军在一处的可能性非常大，我会动用大理寺上下所有的力量来找寻他们二人。恩师，您且放宽心，在此静候佳音，千万不要太焦虑、太伤神了。一定要注意身体啊！”

狄仁杰点一点头，抬手向宋乾示意，却说不出话来。

宋乾大步流星地离开书房。狄仁杰一人独坐屋中，只觉得身心俱疲，头晕目眩、几欲不支。但与此同时，漫长一生中帮他凌驾于芸芸众生之上的罕见智慧，也在这最紧要的关头凸现出来，终使狄仁杰如在油锅里烹灼的心冷却下来。他微瞑起双目，从二十五年前自己赶往汴州，查察李恽谋反案的那一刻想起：李炜、敬芝、汝成、郁蓉，他们的面容轮番更迭，仿佛都要告诉他一个最深藏、最凄楚的宿命——谢岚！他究竟是谁？

“大人爷爷！”韩斌清脆的喊声突然将狄仁杰唤醒，他刚睁开眼睛，那孩子已满头大汗地直冲到面前，一把扯住他的衣襟，“大人爷爷！不、不好了！了尘、大法师……”

“好孩子，了尘怎么了？”狄仁杰嘴里这么问着，心却猛地一沉，不祥的预感犹如黑云压顶而来。

韩斌喘了口气，大声道：“大人爷爷，了尘法师病重，临淄王爷和我今天在天觉寺待了一整天，天黑以后，了尘大师的气息越来越微弱。刚才临淄王爷让我赶回来给您送信，他说大师大概过不了今夜了，让您快去见上最后一面呢！”

狄仁杰腾地站起身，不料眼前金星乱舞，他的身子左右直晃，吓得韩斌拼命扶住他的胳膊：“大人爷爷，大人爷爷！您怎么啦？”

狄仁杰竭力舒缓胸口的闷胀，勉强笑道：“哦，没事，站起来太急了。”

“大人爷爷……”韩斌眨了眨明亮的眼睛，一双小手仍死死揪着狄仁杰的袍袖。

狄仁杰拍拍他的脑袋，一边急急朝屋外走，一边嘱咐：“大人爷爷现在就去天觉寺。斌儿，你赶紧去后院喊来景晖，告诉他这里的情形，让他亲自在此等候绝不可怠慢，务必要到我回府为止。”

韩斌乖巧地答应着，又问：“大人爷爷，我们要等什么呀？”

狄仁杰已快步走到正堂前，一只脚蹬上马车，回头道："一是等宋乾大人找寻沈槐的消息；二是等狄忠将沈珺小姐带回。总之，不论是沈槐还是沈珺，只要有他们的踪迹，就立即送到天觉寺去找我！"

韩斌听得蒙头蒙脑，狄仁杰已在马车内坐稳，仰天长叹："但愿了尘还能等得到他们！"

话音甫落，马车冲上尚贤坊外的街巷，在秋日净朗的星空下飞奔而去。

"了尘，了尘，大师！是我啊，狄怀英在此。"一迭连声的殷切呼唤，嘶哑、颤抖，大师灰败的面容终于有了些许动静，他长长地吁出口气，勉力抬起的手已被狄仁杰紧紧握住，"大师，你怎么样？"

"是怀英兄啊……"了尘嚅动着嘴唇，惨白的脸上浮起一丝笑意，"我在等你。"

"是，我……来了。"狄仁杰难抑哽咽，背过身去拭泪，旁边有人轻声道："国老，他看不见……"

狄仁杰回过头来："哦，临淄王说得是。"

李隆基一把搀住他，凑到他耳边，道："国老，我在大师身边守了一天，他始终昏昏沉沉，现在只怕是回光返照，国老有话请快说吧。"说着，他轻轻将了尘扶靠在禅床，方恭谨地道，"国老，请与大师交谈，我在外面候着。"

李隆基悄声走出禅房。狄仁杰收拢心神，再看了尘时，那双空洞多日的眼睛竟焕发出奇异的光辉，只是这神采已不似来自人间。狄仁杰止不住热泪长流，也不再去拭，只道："大师，你、你再等些时候，也许那两个孩子下一刻就会出现……"

了尘微笑："是吗？假如真的能等到，那就太好了、太好了。"

狄仁杰连连点头："真的，真的，大师你再等等，再等等。"

了尘悠悠地叹息："好啦，怀英兄，我知道你的心意，可叹我在这无边苦海中沉浮太久，终于还是要往彼岸去了。这些天我一直在想，我是等不到那两个孩子了，只有请怀英兄替我等下去。"

一阵又一阵的悲怆猛烈冲击心房，狄仁杰胸痛难耐，昏眩中他感觉了尘在尽力紧握自己的手，于是含泪允诺："好，大师放心，我一定会等下去。"

了尘的神色渐渐舒缓："是啊，只要他们两个好好地活在这世上，我是不是能见到，其实并不重要……"

狄仁杰闭上眼睛，有些话再不说就真的没有机会了，他沉吟再三，终于缓缓道出：“大师，你若往生，这世上便只有我狄怀英一人去认那两个苦命的孩子。然而我与他们二人非亲非故，没有血脉牵连更从未谋面，人海之中我要如何识得他们？又怎么保证不会错失？大师，有些真情你今天必须要向我坦白，否则我……”

了尘摸索着从枕边捡起佛珠，垂下眼睑，道：“你问吧，我必知无不言。我想，只要是为了那两个孩子，不论是汝成，还是敬芝、郁蓉都不会责怪的。”

“好。”狄仁杰咬一咬牙，单刀直入地问，“大师，当初汝成主动提出替你去领死，你后来曾多次对我谈起，汝成这样做并非完全出于名士之风，而是因为他已万念俱灰、了无生趣。可我一直觉得奇怪，汝成有妻有子、有家有业，况且一向与世无争、随遇而安，他何至于突然绝望至此？”

“怀英兄。”了尘颤抖的声音打断了狄仁杰的话语，“你不要说了……我现在就告诉你全部的真相。”

他追求了一辈子真相，他从来都痛恨谎言。当然他并非不懂得，有些时候，谎言比真实更有力量，也更加美好。他深知：人，如果不够坚定、不够强大、不够……冷酷，那么，就绝不可能像他这样，自始至终地信仰唯一的真相。可惜在他们之中，唯有他具备这种神祇一般的意志，其他人：李炜、敬芝、郁蓉、汝成——他这一生中最珍视的朋友们，却与他恰恰相反，是最脆弱、优柔、感情用事、胆怯而又执着的人，普通人，因此他们宁愿欺骗和被骗，也不肯直面残酷的现实。

狄仁杰，一直对他们怀有最真切的同情，但也在内心的深处保留了一份蔑视。这么多年来，他反反复复品味他们的命运，总会惊讶于人心的软弱。可是今天，就在此时此刻，当他倾听着垂危的了尘，断断续续地吐露那最悲惨的真相时，他才发现，自己其实也和他们一样无力面对，无法承受，心被活生生撕碎的痛楚。

二十五年前，上元元年的岁末。以富庶和风雅闻名的汴州城已是一片迎新气象，即便是城南低洼冷清的地区，相比平时也热闹不少。但其中一处白墙黑瓦、阔大幽深的庄院却在近几年里渐渐萧条，终于在这个冬季彻底破败了。高大的院墙伫立如初，只是粉壁污浊、黑瓦缺残，不过才短短几年的光景，这庄院倒好似经历了世纪变迁，唯落得满身沧桑。几许凋敝的树枝从墙内伸出，不过为这院落多增几分悲凉。若干年前的仲夏之夜，那曾令狄仁杰心驰神往的缥缈幽香也已沉沦在往昔岁月，只能于梦中寻觅了。

这院子太大了，一旦无人料理便处处荒芜。空落落的亭台楼阁里，纤柔的蛛网在寒风中抖索；水池中填满淤泥残叶，鱼踪早就难觅；杂草丛生的甬道旁花架倾覆、花盆破烂；花，则在几季之前就凋谢殆尽，再

也没有开放过。所有的痕迹都在诉说被遗弃的凄凉与无奈，尤其是到了夜间，此地光景与其说引人哀伤，倒不如说是让人恐惧了。

但在憧憧黑影中，偏有暗淡的光线从宅院的最深处悄然射出，还有窃窃私语打破无尽的寂寞，不过这院子实在太大，从外面是无论如何都发现不了这些微动静的。今夜没有月光，只有稀落的星辰在黑沉沉的夜空清冷闪耀。整个院落中到处是奇障怪影、树石嶙峋，若有外人进入，只怕是举步维艰吧，可就有那么一个小小的身影，在整片阴森幽暗中毫无阻挡地穿行，向着那唯一的亮光飞奔而去。

“砰！”屋门撞开，他在门口刹住脚步，拼命喘息着。屋内几人闻声一惊，齐齐向门口望来。一个高挑妇人站在床边，怀里抱着的婴儿受惊大哭起来，她瞥了眼呆立门前的男孩，颦起秀眉，冷冰冰地斥道：“你野到哪里去了，现在才回来！”

另一个妇人面带病容，斜倚在床头。她伸手接过婴儿，一边哄着，一边轻声劝道：“郁蓉，不是你让岚岚去找他爹吗？”她朝男孩微笑，柔声问，“岚岚，找到你爹爹了吗？”

男孩没有回答，却钉子似的杵在门边，上气不接下气的。床沿边坐着的男人也向他招呼：“岚岚，进屋说话吧。”

男孩终于开口了，怯生生地：“娘……我、我没找到爹爹。”

郁蓉连看都不看他：“那你还有脸回来？继续去找，找不到他你也不用回家了！”

男孩本来就气息不匀，这下小脸更憋得通红：“娘，我、我……”他结结巴巴的，似要申辩，却连成句的话都说不出来。

许敬芝怀里的女婴倒安稳下来，她仔细看了看男孩，突然惊呼：“呀，岚岚，你的脸上怎么了？是不是又和人打架了？”她将女婴放到身边，朝男孩伸出手，“来，过来让敬芝姨母瞧瞧。”

男孩仍不动弹，只是可怜巴巴地瞅着自己的娘。郁蓉这才回过身来，斜藐了他一眼，突然“扑哧”笑道：“哎哟，我的好儿子，又打架了？好啊，告诉娘你打赢了还是打输了啊？”

男孩子低下头，抹了把青一块紫一块的小脸，血水和泥污顿时糊得到处都是，一双漆黑的眼睛却亮得耀人。

“看样子你又打输了吧？是不是，啊？是不是！”男孩子听到话音，全身哆嗦着抬起头，两双几乎一模一样的眼睛赫然对视，只是母亲的眸中尽是炽烈的火焰，绝望、疯狂，像毒蛇般吐着仇恨的信子，卷向男孩瘦弱的身躯。他的眼泪就要夺眶而出了，只能握紧拳头，用尽全力吸气，艰难地吞咽着他小小生命中根本无法承受的痛苦。

郁蓉冲着男孩勃然发作了："叫你去找你爹你找不到，和人打架又打不赢，要你有什么用！你回来干什么？干什么？滚，你滚！我再也不想看见你！"

"郁蓉！你嚷什么？还怕招不来人吗？"坐在许敬芝身边的男人吓得脸色煞白，忙不迭地朝郁蓉摆手。他虽全身仆役的打扮，满脸落魄张皇之色，仍掩盖不住举手投足间的贵胄气度。

许敬芝轻轻攥住李炜的手，嗔道："你别这样紧张，都知道这宅子有多深，她那点儿声音根本传不到外面去。"

李炜"咳"的一声叹，烦躁地站起身，在床前来回踱步："敬芝，自从我爹案发，我逃到汴州已有半个多月，官兵去你家也搜过好几遍了。虽说咱们躲在这个几同废墟的谢宅内，这段时间里一直平安无事，但我的心里是越来越不安，总觉得大难就要临头……"

许敬芝未及答话，门边飘来一阵古怪的笑声，断断续续的，又像是哭泣："哼，他害怕了，他害怕了……哈哈，多么胆小的男人，怯懦的男人，以为我看不出来，他想抛下你们娘俩独自逃生，敬芝，他想逃跑了！这些男人，他们都只会逃！胆小鬼！哈哈哈！"

"你！"李炜被郁蓉叱得面红耳赤，又不便反驳，只好对着她干瞪眼。

许敬芝低声劝道："她有病，你别和她计较。"

李炜跺脚："真没想到，我堂堂汝南郡王也会落到今天这个地步，每天人不人鬼不鬼地躲在这破院子里不说，还要受个疯婆子的气！"

他话音刚落，一直沉默地守在门口的男孩突然直冲过来，对李炜挥舞起小拳头，恶狠狠地道："你敢说我娘坏话，我打死你！"

李炜啼笑皆非，连连摇头："这……大的小的一家子都……"看了看面前男孩瞪圆的眼睛，他把后面的话咽了回去，一屁股坐到床沿上，不停地唉声叹气。

许敬芝一边轻拍着身边咿咿呀呀的女婴，一边道："你呀，怎么这么说话？天底下也就是郁蓉和汝成，敢冒了杀头的风险收留下咱们，否则你我现在一定在京城的大牢中，受那生不如死的折磨。我们这苦命的女儿也断然胎死腹中，又怎么可能降生到世间？郁蓉虽说时常疯癫，可从我生产到照料孩子，还不是全靠了她？"

李炜低头不语，许敬芝朝男孩伸出手，道："岚岚，你找了一整天爹爹，吃东西了吗？饿不饿？快过来，敬芝姨母这里有饼。"

男孩耷拉着脑袋挪到床前，许敬芝微笑着把饼递过去，他接过来大

口大口地啃，许敬芝看得直心疼：“这孩子……又饿成这副样子，慢点儿吃啊。”

她端起男孩乌七八糟的脸蛋仔细查看，猛地倒吸口凉气：“天，怎么打成这样子！”再拉过男孩的手，果然两手虎口上青得发紫，许敬芝咬了咬嘴唇，目光灼灼地道，“郁蓉！你来看看岚岚都成什么样了？成天赶他出去和人打斗，他还那么小，又瘦弱，你这不是要他活受罪嘛！郁蓉，谢岚可是你的亲生儿子啊，你居然也忍心！”

“姨母，都是我自己不好，是我自己要和别人打架，你别怪我娘……”

听到这细弱又倔强的声音，许敬芝的眼里不觉噙上泪水，她握着丝绢轻轻擦拭谢岚额头和脸上的血污，喃喃道：“可怜的岚岚，也不知道你上辈子造了什么孽，这一世苦命至此。”

谢岚疼得死命皱起眉头，还在恨恨地说：“那些坏蛋，他们老说我娘的坏话，我今天打不过他们，明天再接着打，总有一天我要把他们揍得再也不敢开口！”

“傻孩子，你才一个人，又小又弱，怎么能打得过那么多人……”

“我不管，就是死我也不许他们说那些话！”

许敬芝悠悠轻叹，她当然知道谢岚所说的“那些话”是什么，八年多前，为了保障狄仁杰的仕途所炮制出来的说法，直到今天仍在败坏着郁蓉的名声，侵蚀着这个风雨飘摇的家庭，伤害着无辜的幼小心灵。

“唉！”在一旁，李炜也忍不住慨叹，“想当初和汝成、郁蓉共赏昙花一现的情景还历历在目，怎么竟成了今天这个样子！本来人人都道他二人是郎才女貌，世间少有的一对璧人，可……”

许敬芝郁郁地拧起柳眉：“说到底还不是你和那个狄……”她突然住了口。

“这、这……”李炜又气又急，“如何怪得我和怀英兄！”

“王爷！不要在孩子面前提那个人！”许敬芝厉声制止。

李炜讪讪地看了一眼面前的男孩，还是忍不住嘟囔：“不管当初怎样，他二人既已结成夫妇，就该好好在一起过日子。事情都过去那么久了，郁蓉偏要执着至今，汝成也一样，这两个想不开的傻子啊！”

许敬芝拭了拭眼角的泪：“这两个傻子闹到死也是他们自找，就是苦了岚岚，亲爹亲娘都不管不顾的。”她抬起头来望着李炜，殷切地道，“王爷，我一直有个心愿，如果我们能逃过此劫，今后就把岚岚带在

我们身边抚养吧，正好给咱们的女儿当哥哥，两个孩子从小做伴长大，青梅竹马的多好。待今后他们成年，再让他们结亲。这样，岚岚就不会太孤苦了。你说好不好啊？”

李炜满脸为难之色：“敬芝，现在谈这些为时过早吧。何况你我还吉凶难测，且等过了眼前这一关再说吧。”

许敬芝把脸一板：“就要现在定，你不肯做主我做主！”

“敬芝……”李炜有些尴尬地道，“岚岚又不是孤儿，他父母双全，你要收养他须得汝成、郁蓉点头吧，此其一。这孩子从小乏人管教，就跟个野孩子相仿，到现在八岁大了都不曾读书习字，每日只会在街头与人斗殴，成年以后的品格实在堪忧。你我成亲几年才得了一个女儿，况且身份还是郡主，配给谢岚这样的人未免太委屈了，此其二……”

许敬芝气得嘴唇煞白，刚要反驳，郁蓉摇摇晃晃地来到床边，指着李炜的脸道：“看见没有，他瞧不起我们。他瞧不起我、瞧不起我的儿子，瞧不起我们全家！男人就是这样，怯懦、无能、虚伪！却偏要装出副正人君子的模样，让我们承担所有的罪孽，到头来反怨我们连累了他。呸，你若是觉得我们一家玷辱了你，你现在就走！离开这里，走啊！”

李炜无地自容，低声嘟囔：“我……我何曾受过这种屈辱，罢了罢了，还不如出去投官！”

“你敢！”许敬芝怒喝一声，李炜到底没胆量离开，只好满脸发青地呆坐。

郁蓉不再理睬李炜，俯下身去看自己的儿子。她轻轻抚摸着孩子额上的青紫，他有些受宠若惊，泪水在眼眶里拼命打转。

“岚岚，我的儿子……”郁蓉开口了，语调变得温柔、充满爱意，“你是个好孩子，娘不让你读书习字，就是不想你学他们的样。他们这些仕人，满口仁义道德，心里其实只有自己，他们是天底下最自私、最无情的懦夫！他们的那些学问，全都用来向别人索取，为自己谋利了。岚岚，你明白吗？你千万不要成为他们那样，不要……”郁蓉哽咽起来，大颗大颗的泪珠从那双凄艳绝美的眼睛里落下。

谢岚猛地扑上去，紧紧搂住母亲，气喘吁吁地叫着：“娘、娘！你不要伤心，不要哭啊！全都是我不好，都是我不好，你要我做什么都行！娘，你不要哭，我听你的话，我会保护你的！”

“汝成呢？岚岚，你爹爹呢？他在哪里？他为什么不回家来？”郁蓉搂住儿子，恍恍惚惚地问。

“娘，我找了许多地方，都没找到爹爹……”谢岚支吾着，垂下眼

脸，再不敢看母亲。

郁蓉抬起头，愈加迷离的目光落在北窗下，青砖地上一整排的寒兰，叶如翠玉般晶莹，那就是这整座废墟般的宅院中，最昂然的生机了。只听她梦呓般地轻轻呢喃："家里的花都谢了，都谢了也没关系。可是这寒兰怎么也不开了呢？岚岚，去找你爹爹回家来，我想看兰花，只有他会侍弄这些花草，他和它们有情分，他不回来，它们就都凋谢了，和我一样死了，心死了……"

谢岚捏紧小拳头，求助地望了望许敬芝，随即转向母亲："娘，你别难过，兰花会开的！我、我知道怎么……"

"岚岚！"许敬芝大声喝止，"你这小傻瓜，怎么也跟着她胡闹！"

"姨母！"就在谢岚的泪水终于汹涌而出的时候，房门再度被撞开，烛光中一个高大的身影佝偻着，背后是无穷无尽的暗黑。

李炜从床边跳起来："汝成！你总算回来了！"

谢汝成揉了揉眼睛，苍白的脸上浮起他特有的凄惶笑容："一下子亮起来，都看不清了。"

"爹爹！"谢岚朝他猛扑过去，谢汝成跨前一步，将孩子揽进怀里，"岚岚，你还好吗？"接着转向妻子，"郁蓉，我回来了……"

剧烈的咳嗽打断了了尘的叙述，好不容易喘息稍定，他捏牢狄仁杰的手，苦笑着道："当时我躲进谢宅已有半个多月，汝成从第一天把我和敬芝接去，就再也没回过家。其实我和敬芝早知道，他与郁蓉并不和睦，却没想到他们一家的生活糟糕至此。郁蓉执着于当初之事，始终不肯和丈夫贴心，并且行为怪异、日渐疯癫；汝成起初还曲意讨好，然竭尽全力也无法使郁蓉动心，长此以往，他终于心灰意冷。更兼街谈巷议不停歇的污言秽语，咬定郁蓉是风流轻贱的女子，汝成实在不堪忍受，便抛下家中妻儿，成天在外饮酒放纵、自暴自弃，连最爱的花草也不闻不问，任其枯萎了。"

枯萎的何止是花草，还有最深奥、最温柔、最纯真的人心。就连那无辜的小小嫩芽，也不得不在孤独和放任中艰难成长，从小便看尽世间的悲苦，尝遍人生的失望。但是，假如没有这一天谢汝成带回家来的坏消息，谢岚在一个不尽如人意的家中长大，到底还是父母双全。可叹命运很快就把这最后的一点温暖也剥夺走了。

谢汝成向郁蓉打招呼，她刚刚还念叨着他，这时却对他视而不见，只顾对着素心寒兰喃喃自语。谢汝成并不意外，只是惨淡微笑，他太熟悉她了，这个让他爱到心死的女人，只因她至今不能面对自己的丈夫，便又躲避到虚无缥缈的世界里去了。她的厌弃使他的心彻底冰凉，谢汝成别过脸去，垂首讷讷："王爷，我今天听到个坏消息。"

“坏消息？”李炜顿时头皮发麻，许敬芝也惊得瞪大眼睛。

“我……我有个好友常在官府走动，他今天冒着风险来通知我，说官府已开始怀疑王爷夫妇躲在我家，可能、可能很快就要上门来搜……”

“天哪！”谢汝成话音未落，李炜已吓得直蹦起来，语无伦次地叫嚷，“完了，这下完了。我命休矣啊！”

许敬芝亦迸出急泪：“这、这可如何是好？如何是好？”

谢汝成含含糊糊地说：“那个……你们快、快逃吧。”

“逃？”李炜大叫起来，“逃？怎么逃？往哪里逃？普天之下莫非王土，我躲在此地都会被发现，我如何还能逃得脱？”

许敬芝抽泣道：“王爷，你还是走吧。我身子还不方便，只好留在这里，是死是活且听天由命。可是我们这刚落地的女儿，又该怎么办？怎么办？”一时间天塌地陷，两人抱头痛哭起来。

谢汝成急得连连摆手：“哎呀！你们不要乱！天无绝人之路，既然朋友已送来信息，你们无论如何也要想办法求生啊。”他回过头去，望向寒兰前相互依偎、默默无语的郁蓉和谢岚——他的妻和他的子，他最亲的亲人。

谢汝成的目光中充满难以形容的温情和眷恋，看一眼、再看一眼：“郁蓉……”那美丽的身影轻轻颤抖了一下，然而漆黑的眼眸依然低垂，并不与丈夫求索的眼神交汇。谢汝成发出一声最深长的叹息，这一声叹息便倾尽此生之爱。

他下定决心，回过头去对绝望悲泣的李炜夫妇淡淡一笑：“我倒有个主意。”

了尘用最苦痛的口吻回忆道，从谢汝成的讲述可以看出，他在回家之前已考虑再三，把一切都盘算清楚了。首先，他告诉大家，自己的那位好友，也就是冒险送信的人，是值得信赖的。他已和那朋友说好，将郁蓉和两个孩子拜托给他照顾，先去城外找寻僻静之所躲一躲，这样至少可以保全孩子们。许敬芝生产后尚未恢复，行动不便就留在谢宅，换上仆妇的打扮，能混则混，就算混不过去，她毕竟是一介女流，官府应该不会过分为难。至于李炜，则必须立即离开谢宅，独自一人逃生肯定比带上妻儿方便。最后，也是这个计划中最关键的一环，便是由谢汝成换上李炜的装束，代替李炜前去迷惑官府。

那一夜的谈话记忆犹新，那一时的谢汝成展现出从未有过的果断和冷静。他有条有理地解释这个方案的好处，一来可以拖延时间，为李炜争取逃命的机会；二来等官府发现他并非李炜，也不能拿他怎样，最多吃些皮肉之苦。等事情过后，他和李炜都可以再去约定的地点找寻躲藏

的郁蓉和孩子们，以谋后路。谢汝成的主意说完，屋里陷入死寂，李炜和许敬芝被震惊得哑口无言，郁蓉倒像是什么都没听见没看见，只是罕见地爱抚着儿子瘦弱的身体。谢岚傻乎乎地对母亲笑着，他短短的生命中很少有这样享受母爱的时刻，已经幸福得不知所以，对周遭的一切都不在乎了……

然而李炜是清醒的，他心里再明白不过，其实谢汝成略去了一种可能，就是谢汝成真的被官府误认为李炜本人！那么，结果会是什么呢？即使到了今天，了尘都能听见当时自己牙齿相扣的声音，能看见许敬芝投向自己的惊惧目光，他们都想到了：谢汝成这是打算替李炜去死啊！而且只有他以李炜的身份而死，才能彻底解脱李炜，也让许敬芝和他们的女儿不再被官府骚扰和残害。

“……汝成，他想得太周到了。因为郁蓉时而清醒时而糊涂，所以他才特意将郁蓉和两个孩子支开，既是保护也是让他们不能破坏这个计划的进行。”泪水从了尘空洞干涩的眼眶中溢出，缓缓流入嘴里，“他是存心要死，把一切都考虑到了。”

狄仁杰闭上眼睛，谢汝成多年前的形象，在他这古稀老人的心中已很模糊，所能回忆起的，便是汝成稍显木讷的言行和特有的凄惶笑容。当毕生至爱只能以疯狂来回避自己的时候，谢汝成，他肯定是对这份爱彻底失望了。如果在有限的将来，生命只能由一次接一次的背弃和折磨组成，何不就此割舍呢？他大概已经反复思考了很多次，现在上天终于给了他一个机会，让他死而能有所价值，让他在抛弃这副皮囊的时候，可以更加理直气壮、义无反顾，最最重要的是——不让他深爱的女人背负良心的重负。因为，谢汝成是为了救友而死，为了成全名士气节，就算今后他们的儿子回想起来，也不会被父亲的怯懦压得喘不过气来。

于是，谢汝成毫不犹豫地赴死；于是，李炜胆战心惊地贪生；于是，爱恨情仇就在那个夜晚，深深刻上命运的碑文，所有的人都被卷入旋涡，从此再也不能逃脱。

既然计划无人反对，就算达成了。谢汝成从屋外请进那位“朋友”，原来他是谢家的一位远房亲戚，因家贫无业一年多前从外地来投奔谢汝成，正赶上谢汝成困扰家事、心绪烦乱，两人常常在一起解酒浇愁、游乐谈心，遂成至交。此人社交甚广，不过一年多时间便在汴州城内混上一大帮三教九流的朋友，谢汝成也因此更加日日在外流连。当然，交友广泛在关键时候往往能派上意想不到的用场，官府很快要上门抓捕的消息便是他打听到的。

心神俱乱的李炜根本没看清那人的样子，只记得他的名字叫作谢臻。谢汝成让郁蓉带上孩子们跟谢臻走，她好像没什么感知，不吵不闹地很听话。反而是谢岚，明亮的双眼射出与年龄不相称的锐利之光，充满敌意地逼视着那个陌生人。几个大人都难以想象，这个才八岁的孩子到底领悟了多少实情，只见到他紧抿嘴唇靠在神思飘摇的郁蓉身旁，似

乎已准备好了面对一切严酷的考验，独自保护他可怜的母亲。

谢汝成认真端详着儿子，许多日子没有好好看过他了，这孩子不经意中又长高了一头。他的父母都是高挑身材，想必他今后也会长成一个英挺伟岸的男子吧，可惜自己是无福看见了……谢汝成从袖中褪出一把折扇，唤过儿子：“岚岚，这是你娘最珍爱的东西，她时常糊涂，你就替她保管着吧。”

“哦。”谢岚打开折扇，对着上面的诗句噘起嘴，郁蓉连读书识字都不肯教他，更何谈念诗作诗。

谢汝成爱怜地拍一拍儿子的脑袋，神色又转得凄厉，他踌躇四顾，从桌上放针线的竹篮里捡起一柄剪刀：“岚岚，把这个也拿上。万一有事……就用它来防身，护卫你娘和小妹妹。”

“嗯！”这一次谢岚的回答很响亮、很坚决，小小的手刚刚能握住刀把，稀罕的紫金刀身在黯淡烛光下变得酡红。

许敬芝抱起女儿，反反复复地亲吻那幼嫩的脸蛋。泪水糊了婴儿一头一脸，她不耐烦地大声哭闹起来，许敬芝却怎么也舍不得放开手。李炜手足无措，还是身为局外人的谢臻冷静，走上前来提醒：“几位，时间不多，再不走恐怕就真的来不及了！”

李炜来到床前，含泪劝道：“敬芝，让郁蓉把孩子抱走吧，由她照看你该放心的……”

许敬芝这才在女儿脸上印下最后一吻，将小襁褓抱给郁蓉：“郁蓉，我这女孩儿自出生以来，就是你一直帮忙照料，倒比我这亲娘还要亲。你就带上她找条生路吧！”

郁蓉微笑着伸手接过，那婴孩果然与她亲近，立即就在她的怀中甜甜地笑起来。看看她俩，还有紧偎在旁的谢岚，许敬芝憔悴的脸上绽露出奇异的容光，她从怀中取出一块绢帕，喃喃自语：“这一别，今生不知能否再见……现在，我就要把平生最大的心愿托付给我的女儿。”

她咬破中指，一字一顿，边写边念：“字付吾女，你与谢岚，不离不弃，生死相随。”殷红的鲜血在绢帕上如杜鹃盛放，又似朱砂镌刻，至死不渝的真情和着母亲的血泪，托在掌心却是这般轻柔，只要一阵微风便能吹得无影无踪。许敬芝看了又看，才将绢帕递给谢岚：“岚岚，去放到你妹妹的身上。”

……了尘的声音已经低不可闻，在濒死的模糊意念中，他想必是与自己的妻女重逢了吧？狄仁杰默默地坐在一旁，看着那张死气侵袭的脸上漾起沉醉的笑容，心里明白，最后的时刻就要到了。了尘的嘴唇仍在微微翕动，断断续续的话语不甘心地继续着：“字付吾女……你……与谢岚……不离……不弃……”

“不离不弃……生死相随……”清醇动人的女声从忽近忽远之处传来，应和着了尘渐渐背离凡尘俗世的辞别之音，似真似假，轻悠绵长，但又裹挟着洞穿人心的巨大力量，像一枚千钧重锤击中狄仁杰的头顶！刹那间他几乎昏厥，刚鼓起全部的勇气抬头望去，旁边已陷弥留的了尘竟然从经床上腾身坐起！

通向外屋的门前站着一个姑娘，素衣清颜，那天籁般的话音就出自于她。她的目光落在禅床上须发皆白的老僧身上，困惑、惊恐、同情，种种迥异的表情交织呈现，终于汇成难以表述的悲伤。了尘瞪大无神的双眼，好像能看见似的直朝她探出手去：“是我的女儿……是你来了吗？女儿！”

“沈珺小姐！”狄仁杰唤了一声，想要起身却双腿酸软。

恰在此时，李隆基出现在沈珺身边，大声道：“国老，这位小姐方才来到外屋，说要找国老。我看您正在与大师交谈，便请她在外屋稍候，哪想她听着你们的谈话，突然就闯进里屋，我都未及阻拦。国老您看……”

“临淄王，这位姑娘是大师的亲人。”

“是吗？”李隆基上下打量着沈珺，满脸的难以置信。

狄仁杰勉强稳住心神，朝沈珺慈祥微笑，道：“阿珺姑娘，你来得正好。快上前来，这位、这位老人他是……”他猛然顿住了，生怕后面的话，会吓跑眼前这个茫然失措的人儿，她能接受这突如其来的真相吗？果然，沈珺瘫软地倚靠在门框上，语不成句：“他、他是谁？是谁？他为什么、为什么知道我娘的遗言……”

狄仁杰尚在迟疑，了尘却不能再等，他拼尽全力发出一声喑哑的呐喊：“女儿！我是你的爹爹啊，你的爹爹！”

沈珺不由自主地倒退半步，眼看就要转身奔逃。

狄仁杰终于站了起来，他沉着地道：“阿珺姑娘，这位了尘大师他——是你的父亲。”

沈珺泪光盈盈地摇起头：“不、不，怎么可能？我、我的爹爹他已经死了、死了……”

“怀英兄！”了尘大叫起来，拼命挪动身体，似乎想从禅床上下来。

狄仁杰赶紧按住他，扭过头厉声道：“阿珺姑娘！来不及多解释了，请你一定要相信我这古稀老人的话！我没必要骗你，他……更不会骗你。”他哽咽了，随即又加重语气，“阿珺姑娘，请你上前来，来看看他，你就会明白的！”

沈珺走过来了，一步一滞，但毕竟是走过来了！她来到了尘的跟前，那垂死的老人一把攥住姑娘的双手，混浊的泪水缓缓淌下，脸上却笑得别样灿烂。沈珺没有甩开了尘的紧握，她愣愣地盯着了尘，血脉亲缘从父亲的手流向女儿的手，难以割舍、无法取代、不可逃避！这些都是她从来没有体验过的，却又这般真实、这般强烈，叫了沈庭放二十多年的爹爹，沈珺何曾有过如此鲜明的至亲感受？她惊呆了！

了尘轻轻放开沈珺的手，从怀中摸索出一条绢帕，口齿突然变得异常清晰："女儿，我的女儿……你看看这绢帕。你一定认得对不对？……你娘的遗愿就是写在这帕子上的……那夜，她把一条绢帕撕成两半，一半留给自己，一半写上血书……给了你……女儿，你看看啊。"

沈珺接过绢帕，全身都在颤抖。她认出来了，虽然那方血书很早就被沈槐撕毁，可已深深刻在小阿珺的心底，是的，是的……是真的。她抬起泪水横溢的脸，只见了尘还在心满意足地笑着："阿珺，阿珺……多好听的名字。你是在爹娘亡命的时候出生的，我们都来不及给你取个名字……却没想到，你有了个这么动听的名字。阿珺……好啊，我要去告诉、告诉你娘，我们的女儿叫阿珺，阿珺……"

最后的笑容凝结在了尘的唇边，他半张的口好像还在唤着女儿的名字。狄仁杰背过身去，两行老泪顺着面颊淌下，沾湿了花白的胡须。沈珺如梦初醒，她张了张嘴像要喊什么，却没有发出半点声音。那半条绢帕从了尘的手里垂下，落在沈珺的掌中，她凄惨地哀号一声，便扑倒在逝者的身上。

了尘的禅房陷入最深的寂静，狄仁杰有些神思迷惘，仿佛自己的灵魂也出了窍，就要跟随那新亡之魂飘向安宁、澄澈的彼岸。他们共同的朋友在那里等待着，狄仁杰几乎都能看清楚，他们一如当初的年轻容颜。死去的人就是占便宜啊，在生者的心中永远也不会老，尤其是她——郁蓉，那双依旧清亮炽烈的目光，划破生死之间的漫漫黑幕，直逼向他的心头……

"国老，狄大人！狄大人！您醒醒啊，您怎么了？"狄仁杰悚然惊醒，竭力撑开沉重似铅的眼皮，才发现自己正靠在临淄王的肩上，李隆基急得双眼圆睁，一边叫唤一边摇晃着狄仁杰的身体。狄仁杰虚弱地笑了笑："临淄王啊，老夫没事，稍稍有些恍惚而已。"

李隆基长出口气："国老啊，您方才的样子可真够吓人的。了尘大师已然圆寂，您要是再出什么事，我就更加不知所措了。"

"是老夫惊吓临淄王了，见谅、见谅。"狄仁杰勉强坐直身子，定睛瞧过去，禅床上，了尘安详地躺着，脸上笑意犹存。他的身边，沈珺垂首而坐，半侧着脸看不清表情。李隆基在狄仁杰的耳边低声问："国老，这位姑娘真的是大师的女儿吗？"

狄仁杰默然颔首。

李隆基的眼睛一亮："那么说大师身后还能留存骨血于世，好事啊！"他好奇地打量着沈珺的背影，"算起辈分来，隆基该称她为姑姑呢。"

狄仁杰含悲微笑："没错，临淄王啊，这位阿珺姑娘真是你的姑姑。"后面的话他没有说出口：无常的命运，为何要对这善良纯朴的姑娘如此不公？李氏子嗣、皇亲国戚，又有多少幸运、多少灾祸，哪一样是她能够享有的？哪一样又是她可以负担的？说起来，还真不如生于寻常百姓人家……

狄仁杰挣扎欲起，怎奈全身一丝力气也没有，李隆基用力扶持，狄仁杰好不容易才站起来，费力地往沈珺身旁迈了两步："阿珺，阿珺。"

沈珺对他的呼唤毫无反应，连眼睫都一眨不眨，就如泥塑木雕一般。

"这样也好……就让他们父女在一起待一会儿吧。"狄仁杰摇了摇头，在李隆基的搀扶下慢慢走到外屋。

"国老，三更已过，您还请先回府歇息吧。这里有我在就行了。"

"哦？"狄仁杰看一眼李隆基诚恳的面容，年轻人的眼睛虽有些红红的，但精神尚好。

见狄仁杰略显踌躇，李隆基又劝道："国老，大师和阿珺姑娘既是李氏宗亲，这里的事便是李家的家事，我责无旁贷。您年事已高，切不可太过劳累和伤感。国老，请回吧！"说着，他对狄仁杰深深一揖。

狄仁杰不再坚持："那就拜托临淄王了。"

"请国老放心。"李隆基亲自将狄仁杰搀到小院的后门首，看着狄仁杰登上狄府的马车，马蹄声击破了深夜广寺的宁静，抛下一连串急迫、空荡的回音。

狄仁杰无力地靠在车内，能清楚地感觉到自己的身心正在迅速崩塌："李炜兄，你的心愿已了，可以放心地去了。可我，还有太多未竟之事啊！"他对着黑暗苦笑，"不知道时间还够不够，我要想一想，好好地想一想，谢岚，谢岚……"

其实那年，他只不过晚到了一天！

就在他心急如焚地赶到汴州城的前一天，假冒李炜的谢汝成被押解至法场斩首示众。正午刚到，谢汝成人头落地。就在这时，很多观刑的百姓诧异地看到，一个疯疯癫癫的女人不知从什么地方冒了出来。她似乎刚被人殴打过，衣衫零乱，脸上身上都是血污，她赤着脚在大街上狂奔，不顾一切地冲向刑台，被卫兵打倒后她从地上爬起，便改换了方

向，直接朝龙庭湖跑去。一路上她披头散发、边笑边哭，不停地喊着："汝成！汝成！"那凄惨狂乱的模样骇得无人敢上前阻拦，这女人就在众目睽睽之下，纵身跃入龙庭湖。

因此，第二天当狄仁杰赶到汴州时，所见到的一共是三具尸体。还顶着李炜之名的谢汝成身首异处，许敬芝被闯入谢宅的官兵毒打致死，亦是体无完肤。只有郁蓉，被人从龙庭湖里打捞起来时，脸上原来的血迹污秽都被湖水冲刷掉了，苍白如玉的面容洁净到透明，并没有半点儿疯狂的印迹。那天夜里，狄仁杰在这三具尸首前一直站到天明。他一遍又一遍地端详郁蓉宁静安睡的面庞，这才发现，自己其实一点儿都不熟悉她的容貌，没有了那对如泣如诉的目光，他就几乎不认识她了。

但是，谢汝成他还是辨认得出来的。看到谢汝成的首级，狄仁杰震惊之下，虽无法窥透整件事情的始末，多少已能猜度一二。当确定在烧毁的谢宅内未找到其他尸体后，狄仁杰立即亲自带领差役开始了全城的搜捕，鸣金开道、大摆阵仗，不惜冒着惊扰嫌犯的风险，只求能传递给逃亡中的李炜和谢岚一个讯息：不要害怕，帮助你们的人来了！

然而狄仁杰最终还是失望了。连续多日的搜索毫无结果，李炜、谢岚从此音讯杳然。他唯一得到的线索是：在汴州城外一座荒山的背阴处，一个不知名的小道观里发生了桩离奇命案。这道观中平常只有一名道士常年炼丹，这位道士近日却被人发现暴死在观里。窄小的道观内一片狼藉，炼丹炉倾覆，丹水流得遍地都是，沾染了血迹的足印纷乱杂沓。狄仁杰敏锐地注意到，乱七八糟的足迹中分明有一双孩子的脚印，可惜除了观内的足迹差可辨认外，观外山道上的足迹屡遭践踏，已经无法追踪了。

由于与案件相关的人非死即逃，狄仁杰判断形势，知道短时间内难以取得突破，便转而将精力投入到李恽谋反案中，希图能够通过揭露李恽案的真相，从而洗脱李炜一家与之的牵连，为枉死的谢汝成、许敬芝和郁蓉申冤。同时他也抱着希望，既然在汴州未曾找到李炜和谢岚，那么他们应该已逃出生天，离开了汴州。狄仁杰殷切盼望着，这个案件的水落石出，能使在逃的李炜和谢岚再无顾虑，只要他们还活在人间，就会早日自行现身。尤其是，他们的出现将为谢家惨案的告破带来最关键的线索。

在狄仁杰不懈的努力下，李恽案很快尘埃落定。转年的年末，逃亡了将近一年的李炜果然回京城投案。狄仁杰见到李炜后，才从他口中得到了谢汝成替代李炜的大概始末，但具体的原因李炜咬定曾向谢汝成发过誓，绝对不肯透露半分。其实李炜现身的一个最重要的目的，是要找寻谢岚和自己的女儿，狄仁杰这才第一次听说，李炜和许敬芝在谢家避祸时生下一名女婴，也猛然惊悟到，那个发生诡异命案的小道观就是当初他们几人商议好，让郁蓉和两个孩子躲藏的地方。

狄仁杰当即和李炜共同赶往汴州。小道观本就荒僻，唯一的道士死

后无人料理，短短一年就只剩下断壁残垣。站在小道观前，李炜捶胸顿足，痛不欲生。还是狄仁杰反复劝慰，虽说郁蓉不明不白地自尽，但从种种迹象来看，两个孩子很有可能仍活在世间，说不定就是被那个叫“谢臻”的朋友带走了。既然谢臻成了唯一的线索，狄仁杰便开始围绕着汴州城寻找谢臻，可惜事情毕竟已过去整整一年，那谢臻又是外来之人，在汴州城内虽交友广泛，却无人了解他的底细。时间一点点过去，狄仁杰想尽了各种办法，寻找的范围从汴州扩大到了整个关内道，后来又推往河北、河东、江南各地区，却始终未果，直到最近……

“沈庭放、沈槐、沈珺……”狄仁杰在一片漆黑的车内瞪大双眼，“郁蓉的折扇，还有紫金剪刀！如此看来，沈庭放应是谢臻无疑，沈槐和沈珺就是被他带走并抚养长大。但是郁蓉为什么会与他们失散，独自一人跑去龙庭湖自尽？假如沈槐就是谢岚，他在与母亲离散后怎么还会跟着谢臻走？沈庭放怎么会毁容？又如何会干起诱赌骗财这样卑鄙的勾当？最奇怪的是沈庭放之死，他为何会在除夕夜拿出紫金剪刀，并紧急万分地给沈槐写信，要取消让杨霖冒充谢岚试探我的计划？究竟是什么让他突然产生了那样巨大的恐惧，几乎被活活吓死？他到底发现了什么？还有，沈珺只知道母亲的遗言，却一直以为沈庭放就是自己的父亲，显然没有人告诉她父母的真相……沈庭放为什么要这样做？沈珺她……沈珺！”

狄仁杰突然朝车外喝问：“狄忠？是你把沈珺小姐带来的吗？”

没有回答。

狄仁杰紧锁双眉，一把掀起车帘：“是谁在赶车？谁？”

“大人，您坐好。”一个沉稳沙哑的声音低低地响起，却如晴天霹雳般炸开在狄仁杰的脑际，打得他一阵阵天旋地转。

马车刚巧进入一片小树林，那人把车稳稳地停靠在一棵大树下，方回身站到车前，双手抱拳道：“大人，不是狄忠，是我。”月光从树枝的缝隙中照下，他的脸上斑斑驳驳、若明若暗，狄仁杰不得不闭了闭眼睛，再睁开时更是一片模糊：“你、你还是回来了……”

袁从英目不转睛地看着狄仁杰，只是一言不发。

一股无名怒火猛地冲上头顶，狄仁杰颤巍巍地点指：“崔兴没有传我的话给你吗？谁让你回来的！”

袁从英伸出双手，轻轻擎住老人不停哆嗦的臂膀，低声劝道：“大人，这回都回来了，您就别动怒了。”

“胡说！当初是你自己要死要活去塞外戍边，现在整个朝廷都相信你已死在庭州，你便留在那西域边疆逍遥罢了，偏又回来作甚！”狄仁杰奋力甩脱袁从英的扶持，见袁从英仍一味垂首沉默，更是气得咬牙切

齿，“老夫现在算是明白了，你就是故意和我对着干，啊？当然你已不是我的卫队长了，尽可把老夫的话当耳边风，哼……我狄仁杰老了，没用了，现在谁都可以把老夫的话当耳边风了！”

“大人，我……”袁从英嘟囔了一句。

“你，你什么？”狄仁杰火冒三丈地吼道。可是，就随着这句话出口，满心愤恨奇迹般地消失得无影无踪，狄仁杰突觉头脑清澈，滞重的身体也感到许久以来未有的轻松，似乎整个身心都平和、安定下来，再也没有了无助、焦虑和孤独。原来是这样……他长长地吁出一口气，慢吞吞道：“说得也有些道理，回都回来了。”

袁从英闻声抬起头来，月光把他的脸照得十分清晰，狄仁杰情不自禁地细细端详，许久，微笑着点了点头：“唔，蓄须了啊，难怪看着有点儿变样。精神还不错，我就知道你死不了，绝对不会死……怎么样？连崔兴也佩服老夫料事如神吧？”

这回是袁从英不得不闭了闭眼睛，他没有直接回答狄仁杰的话，而是一字一句地问：“大人，自去年别后，您一切安好吗？”

“好，好……”

再无言。

相处十载，分别数月，生死牵系，万里人归，却不想才几句话就把一切都说尽了。蓦然抬眸时，他们已经萧索枯对、无话可说。罡风起，悄悄刮落枝头最后一片黄叶，枯瘠的枝干犹自挺立在寒风之中，颤而不乱、摧而不折。车篷内外，一坐一立的两人沉静相对，多少心潮澎湃终没于阒寂无声。

狄仁杰无奈而又欣喜地想，这沉默恐怕还是要自己来打破，否则对面的家伙真会天长地久地站下去，死也不说一个字。那么说什么好呢？过去的十年里，他们交谈过很多话题：案情、朝局、同僚、敌人……也有难以计数的寂静时光，填补在或严肃或轻松的间隙里。如今回想起来，所有谈过的话都不值一顾、无从追忆，唯有那些沉默，嵌刻在心灵的最深处，给人真实可靠的感觉，就像他坦白真切的目光，从未改变、难以替代。作为当世最犀利的审判者，狄仁杰早就知道，人们害怕自己的沉默远远甚于害怕自己的盘问，哪怕是好友至亲都一样。可偏偏就是这个家伙，不仅不怕，似乎还很享受……狄仁杰用全新的目光打量着他，这一去一回，在自己的眼中他好像变了一个人，变得十分陌生，但那种无法言传的亲切和慰藉更甚以往。

还有什么可多考虑的？就把自己最想说的心里话全都说出来。他们之间并非没有怀疑、阻隔和误解，只是到了此刻，所有种种真的都可以抛开，因为他跨越生死、历尽艰险回到自己面前，一无所求、一无所有，却带回无价的沉默，这就足够了……

不、不对！莫非他还带回了……

狄仁杰悚然惊觉："阿珺！阿珺怎么回来的？你怎么会到天觉寺？难道不是狄忠？"

面对狄仁杰一迭连声地问话，袁从英平静作答："大人，不是狄忠，是我把沈珺小姐带回洛阳的。两个时辰前我们刚刚到达狄府，正碰上景晖兄。是他告诉我您在天觉寺，也是他说您临行前吩咐，一旦见到沈珺小姐回来，就立即送到天觉寺见您。"

"原来竟是这样……"狄仁杰思忖着又问，"从英，你从庭州东归，是在路上巧遇的沈小姐？"

"嗯，也可以这么说。大人，我是在金城关外沈小姐的家中遇到她的。"

"金城关外？"狄仁杰又是一愣，"你怎么会去那里？哦，"他摆一摆手，"对啊，你与景晖、梅迎春，你们三人是在去年除夕之夜齐聚沈宅，也就是在那天夜里，杨霖躲在后院，后来又误杀了沈庭放……你还写了一封书信给我描述全部经过……"狄仁杰突然抬起头，直愣愣地盯着袁从英。

袁从英避开他的目光，小声问道："大人，阿珺怎么会是天觉寺高僧的女儿？"

"嗯？"狄仁杰回过神来，忙道，"从英，你方才一直在禅房外面吗？你……什么都看见了？"

"里屋没有窗户，我只能看见外屋，那位临淄小王爷一直守在外屋，我不便进去。不过，阿珺进里屋之前，和您出来时与临淄王的谈话我都看见了。大人，您过去从来没有带我来过这天觉寺，也从来没有向我谈起过这位了尘大师。"

是我的幻觉吗？狄仁杰想，为什么他的话语中有种隐隐的遗憾，甚至是某种埋怨？狄仁杰观察着袁从英笼在暗影中的面孔，字斟句酌地解释："这位了尘大师的真实身份是汝南郡王李炜，二十多年前牵连在蒋王李恽谋反案中，由人替死才逃过一劫，其后隐姓埋名在天觉寺剃度修行。此乃本朝机密，不便向外人道，何况过去这些年，我忙于国事，几乎从不与大师往来。"顿了顿，狄仁杰问，"从英，沈珺的身世竟是李姓宗嗣、大周郡主，你觉得意外吗？"

"也不算太意外。"袁从英的声音很沉着，"我早就觉得，沈庭放绝不会是阿珺的亲生父亲。我只感到庆幸，阻止了阿珺西嫁突骑施可汗，还算及时吧。"

狄仁杰微笑了："是啊，这一点太重要了，否则一旦真相揭露，西域

的局势又将变得十分微妙，阿珺的处境必会更加艰难。”

袁从英低低地哼了一声：“阿珺，她只是个淳朴善良的乡下姑娘，皇亲国戚的身份对她太不合适，也太沉重了。”

“可这是事实啊。”狄仁杰叹息道，“从英，这是她的命运，是无法改变的。毕竟今天，她见到了生身父亲的最后一面，让了尘终于能毫无遗憾而去。当然对阿珺来说这样的变故太过巨大，恐怕一时难以接受。因此我让她留在了尘身边，一来是尽为人子女之责，二来也是让她能静下来慢慢面对。临淄王年纪虽小，办事却很老到精明，论辈分还是阿珺的堂侄，有他在旁陪伴老夫差可放心。”

袁从英点了点头：“我先送您回府，再去陪阿珺吧。我把您车上的车夫和侍卫也留在寺中了。”

狄仁杰这才醒悟，不禁笑问：“他们见到你没吓得魂飞魄散，居然还听你安排？”

袁从英也淡淡笑了笑，随即敛容道：“大人，沈槐为什么不陪在你身边？他在干什么？我离开的这些日子，他究竟怎么样？”

狄仁杰的喉头一阵发哽，费力地道出四个字：“一言难尽……”

袁从英垂下眼睑：“看来都是我的错。”

“从英，这怎么能怪你？本就与你无关。”

“当然与我有关！”

听着这断然的话语，狄仁杰一时有些理不清思绪，竟无言以对。少顷，还是袁从英捡起撩在车座旁的毛毯：“大人，您的脸色很不好，还是让我先送您回府休息，别的事情我们慢慢再谈。”他将毯子小心覆在狄仁杰的身上，“我去驾车了，大人，请您稍歇片刻。”

马车再度启动，走得异常平稳、轻捷。狄仁杰一闭起眼睛，那些面孔就轮番在脑海中迭现，当他们渐渐消退之后，唯有那双令他神魂飘荡的目光，久久萦绕长驻不去，好似在竭力向他诉说着什么……

“大人！大人！”

“恩师！”

狄仁杰猛然惊醒，眼前一片灯火辉煌。袁从英肃立车前，左手高高掀起车帘，车前另有一人躬身作揖，满脸俱是紧张、兴奋、忙乱和困惑交织的神色，面朝着狄仁杰，眼角的余光还不时瞟一瞟袁从英，此人正是宋乾。他的身后，还站着几名大理寺的差役。

狄仁杰从车里探出头，原来马车已到狄府正门前。狄仁杰深吸口气："从英，宋乾。"

"在！"

多么熟悉的一切啊，好像从来就没有改变过。狄仁杰跨步下车，不料双腿发软，身体便向旁一栽。

"大人！"

耳边一声轻呼，他已被稳稳地搀住。狄仁杰没有回头，只轻轻拍一拍扶持自己的双手，厉声问道："宋乾，你可找到沈槐了？"

"恩师，学生无能，未能找到沈槐，却在邙山深处找到了周靖媛小姐。不过她……"

"她怎么样？"

"她、她身负重伤，已然垂危了。"

"什么？她在何处？"狄仁杰话音未落，两名差人已抬上一个浴血的女子，将她轻轻放在狄仁杰面前的地上。

狄仁杰抢步上前，俯身看时，那周靖媛双目紧闭，已是气息奄奄。狄仁杰从怀中取出针包："权且试一试吧。"

银针扎入几处大穴，周靖媛惨白的脸上渐渐泛起微红。

"周小姐，周小姐！"伴着狄仁杰低低的呼唤，她终于睁开眼睛，少顷，轻声吐出一句："狄大人，我、我快……快死了。"

狄仁杰慈祥地微笑："靖媛啊，你有什么话要说的，此刻就都对老夫说了吧，老夫会替你做主的。"

如花的生命，正是青春盛开的时节，却再等不到硕果丰盈了，究竟是谁之过？

周靖媛那红樱桃般的双唇已然枯萎，她仿佛在喃喃自语："有人，有好多人……追杀我们。我们逃、逃……他说让我躲起来……他骗了我、骗了我……他自己走了，却把我留给杀……"

晶莹透亮的泪水一滴一滴地渗出，顺着曾经饱满圆润、现在却已塌陷的面颊淌下，落入染着血色的泥土："他不爱我……他一点儿都不、不爱我……"涣散的双眸缓缓聚拢起最后一线神采，周靖媛望定老人，艰难启齿，"狄、大人……靖媛没、没有说真……话，您、您不会怪我吧？我、我是为了……为了我爹爹……可他还是死得、死得那么惨……"

“靖媛啊，老夫当然不会怪你，这不是你的错。”

狄仁杰的话让周靖媛又滚下两行清泪，她喘了口气，终于说出了深藏在心中的秘密：“狄大人，圆觉和尚是、是我……爹爹杀死的。”

圣历二年腊月二十六日的夜间，当神志不清的周梁昆被卫士们送回周府时，周靖媛发现，父亲除了满身血污之外，鞋底沾满泥泞，身上亦有股浓重的酒气。这些对于出入均坐车驾，只在皇城内走动的周梁昆来说，是很不寻常的。她替父亲更换衣服时，还从父亲的怀中找到了两本簿册，其中一本记录鸿胪寺公务的册子，狄仁杰来访后周靖媛便交了出去。而另一本则奇奇怪怪地记录了一些人名和事件，周靖媛慌乱中未及细看，但那册子上墨迹陈旧又酒气熏人，使她觉得很不同寻常，便小心地收拾起来。稍后周梁昆苏醒，立即疯狂地询问簿册踪迹，周靖媛呈上后他才松了口气，却未向周靖媛解释这册子的内容。

很快，周靖媛便听说了腊月二十六日夜间的三桩人命案，立即敏感地知道天觉寺的案件十分蹊跷。正月初四那天，她特意借新年进香的机会，去天觉寺打听圆觉案的经过，并设法登上了天音塔。就在狄仁杰、宋乾等人也来到天音塔下时，她刚刚从圆觉坠塔的拱窗边缘石缝中，找到一缕撕破的衣服残片，那个残片的颜色和砖石十分相似，因此被查案的人员忽略了。只有周靖媛一眼便能认出，这就是周梁昆出事那天所穿的衣服，恰好她也注意到了，衣服的袖子被人撕去一角。

“生死簿……”狄仁杰喃喃地念出这三个字。

周靖媛的声音愈加微弱：“狄大人，您、您也知道生……我爹爹就是、就是为……”

狄仁杰频频点头：“靖媛，这些我都知道了。只是你爹爹如何与那圆觉和尚熟识，你可知道？”

“我听、听继母提过……爹爹婚后、婚后多年无子……曾遍寻……名医，也找过……和尚、老道，圆觉……”

“我明白了。”狄仁杰止住周靖媛，她的气息越来越短促，必须要抓紧时间了，“靖媛，你可知道沈槐现在何处？生死簿现在何处？”

她竭尽全力嚅动双唇：“天、天音塔……我、我把生死……簿藏……”那双黑宝石般的眼睛越瞪越大，映出头顶一轮新月的清辉，“沈……槐！沈槐……”

璀璨星光瞬间黯淡，蔷薇已从怒放转为凋谢，迅疾得尚未吐尽芬芳。狄仁杰还来不及叹息一声，耳边响起焦急的低呼：“大人！阿珺还在天觉寺里！”

“对，还有李隆基！”

狄仁杰猛抬头，是袁从英异常苍白的面孔：“大人，沈槐一旦赶去天觉寺，很有可能把追杀的人也引去！阿珺太危险，我现在就过去！”

“从英，我与你一起……”狄仁杰在宋乾的搀扶下勉力站起，却连成句的话都说不出。

袁从英已翻身上马：“大人！您别去，就在这府中等候！”话音未落，马匹已蹿出去好远。

狄仁杰对着他背影高叫：“从英，切不可放走沈槐，必须拿到生死簿，那是关乎国家前途的重要物件……”没有回答，凝神细听时，只有马蹄飞踏的回音，迅速消弭在街巷的尽头。狄仁杰呆呆地望向那无限的暗黑深处，一缕微光突现心头……不，怎么可能？他几乎被自己的这一闪念吓倒，径自失了神。

“恩师，这究竟是怎么回事？从英他、他怎么会在这里？”宋乾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又急又乱，总算找到机会发问。

狄仁杰厉声道：“来不及多解释了。宋乾，你立即召集手下，与老夫一起赶去天觉寺支援从英。”

“是！”宋乾知道不容多问，赶紧传令，想想又道，“恩师，您还是留在府中等候消息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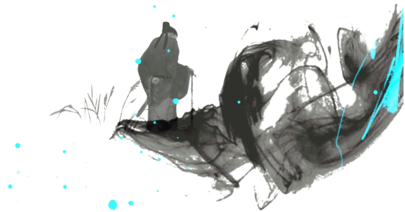
“废话！”狄仁杰刚一呵斥，狄府府门向外大敞，狄景晖带着韩斌跑了出来：“爹！我刚刚得报您回来了！”

“大人爷爷！”韩斌衣带散乱，脚上趿拉着一双小靴子，显然才从床上爬起来，他跌跌撞撞地直冲过来，揪住狄仁杰边跳边嚷，“哥哥呢？我哥哥在哪里？”

狄仁杰沉声吩咐：“景晖，你守在府中等候消息。斌儿，跟大人爷爷走！”

|第十章|

寒兰



四更已过，深秋的夜空中月华疏散、星辉黯淡，正是黎明前最黑暗的时候。天觉寺层层叠叠的重廊，掩映在百年高龄的苍松翠柏之中，益发显得静谧而神秘。晨课还要等一个时辰才会开始，此刻整座寺庙都在沉睡，万籁俱寂中，唯有天音塔上通体悬挂的铜铃，在秋夜的寒风拂动下，奏出离尘脱世的梵音。

天觉寺后门外的小院中，了尘大师的禅房内烛火摇摇曳曳、且续且灭，沈珺依然保持着最初的姿势，垂头坐在了尘的身旁，没有半点儿动静。李隆基在外屋的桌边坐了半晌，困意渐浓，天音塔的铃声像催眠的乐曲，令他哈欠连连。望望窗外，夜色昏沉，李隆基想，还是明早再给皇帝祖母和爹爹送信吧，到时候少不得一番盘问，人仰马翻的，恐怕连大师的亡魂都不得安息，此刻还是让那个从天而降的姑姑，安安静静地在大师身旁多陪一会儿吧。

想到这里，李隆基站起身，悄悄来到里屋门边。沈珺独坐的身影是那样娴静、安详，宛如贞洁的处子。李隆基好奇地打量着她，端秀素洁的容颜远不如他所熟悉的皇族贵妇那般娇艳雍容，却别有一种璞玉般的质朴和美好，只是眉宇间的沉痛彷徨，叫人观之不忍。这位连本名都没有的姑姑，她有着怎样特别而曲折的命运？她对认祖归宗有多少情愿呢？她能从容面对成为大周朝郡主的突变吗？李隆基暗暗下了决心，一定要找机会先问问姑姑自己的意思，如果她不愿意卷入李氏宗嗣的旋涡，也许他李隆基可以帮她保守这个秘密……

又一阵梵铃声脆，李隆基坐回到桌前，到天亮至少还有一个时辰，他的眼皮直打架，终于抵挡不住倦意侵袭，伏在桌上酣然入睡。好像才刚合了个眼，突然他感觉有人在摇晃自己，李隆基猛地睁开眼睛，从椅子上腾身跃起，正对一张陌生男人严峻的脸。

“沈珺在哪里？”那人低声逼问，凌厉的目光直刺李隆基的面门。

李隆基愣了愣：“你……是谁？”

“我问你，阿珺呢？”

“你……”李隆基颇为不忿，怎么说自己也是个王爷，对方不报名姓，还审问犯人似的叱喝，算什么意思？还有，自己的那几个随身侍卫是怎么回事？竟然放陌生人随意闯入……李隆基狠狠地瞪着对方，张开嘴刚要喊人，那人好像能看透他的心思：“不用叫了，院子里的三个侍卫是你带来的吧，都叫人放倒了。”

“什么？”李隆基大惊。

那人继续追问：“你什么动静都没听到？”

“没有……”李隆基十分懊恼，看来自己真是睡死了。

“那就应该是沈槐，阿珺一定是自己跟他走的。”那人自言自语了一句，抛下李隆基扭头就朝外奔去。

“哎！等等我，我跟你一起去找人！”李隆基一边喊一边紧跟而出。外面依旧是一片漆黑，那人转眼就消失在如墨的暗夜中，李隆基急得正跺脚，耳边顺风刮来急促的铃音，他拧眉细听，忽然眼睛一亮，拔腿就跑。

袁从英循着铃声飞奔至天音塔下时，天地间突起一阵狂风。天音塔上梵铃随风乱舞，卷起阵阵铃音，迫切催人如骤雨倾泻；猛烈的疾风吹散遮星蔽月的漫天乌云，微光自天顶破开黑沉沉的夜幕，天音塔的阴森暗影，如厉鬼般凸现在他的眼前！

抬起头，袁从英仰望高耸的塔身，那一个个比周遭更加黑暗的洞口便是圆形的拱窗。他聚精会神地逐层扫视这些黑洞，果然，若隐若现的红光从最高的拱窗中泻出。袁从英深吸口气，握紧双拳冲进塔底敞开的木门。

塔内伸手不见五指，袁从英凝神倾听，从头顶上传来细琐的声响。他屏息蹑足，循级而上，一层、两层……声音越来越近，眼前也渐露微亮。终于，袁从英在最高的几级台阶下止住脚步，因为他听到了一个女声，怯怯的，但醇净柔美，如同夜莺鸣啭。只听她在问：“哥，你找的什么……”她的问话立即被沈槐粗暴地打断：“少啰唆！你在旁等着便是！”

沈珺不再吭声，只愣愣地望着四处翻寻的沈槐。他帽歪甲斜、满身满脸的血污和汗水，看得沈珺心痛不已，但她不敢多问，也不敢替他料理，唯一能做的，就是痴痴地跟在他的身边，而这已是阿珺此刻所希冀的全部了。其实在金城关外，沈珺之所以答应跟随袁从英回洛阳，私心里不过是抱了一份渺茫的希望，希望能再见到她的“岚哥哥”，并且已暗暗下了决心，这一次如果他再次将她抛弃，她必不苟活世间。

谁知才刚到狄府，她就又被袁从英送至天觉寺，并且做梦都没有想到，还在这里见到了所谓亲生父亲的最后一面。并非没有震撼，也并非没有触动，然而到了此时此刻，沈珺已完全心力交瘁，她根本无力思考，更无心感受。守在了尘的遗体前时，她整个人都是木的、冷的、空的，当所有的过往都轰然倒塌时，沈珺觉得自己神魂俱丧，只剩下一副轻飘飘的躯壳。

但是，就在她万念俱灰之际，沈槐出现了！不管有多么狼狈、多么鬼祟，在阿珺的眼里他仍犹如天神降临，将她从噩梦中唤醒，带回生的

激情和爱的力量。沈珺什么都不在乎了，什么都不管不顾了，既然波诡云谲的命运本就难以承受，不如就把自己这一文不值的性命，尽数交托给他——她此生唯一的信仰：岚哥哥，阿珺一无所有，阿珺只有你了！

他们手携着手，悄悄从沉睡的小王爷身旁走过，又一起跑上叮咚奏鸣的天音塔。沈珺觉得似乎又回到了好多年前，她难得能逃开沈庭放的打骂，跟着岚哥哥在荒野上奔跑玩耍。他们在黑暗的天音塔中拾级而上，沈珺一边沉浸在腾云驾雾的幸福中，一边隐约感到自己正在奔向绝境。不过没有关系，真的没有关系，只要能和他在一起，即便死也是最甜蜜的。

沈槐又扒下一块墙砖，终于从后面掏出个黄纸裹起的小包。“把蜡烛移近点儿！”他低吼道，沈珺赶紧把手中的蜡烛挪到他的耳侧，几点火星悠悠飘落，沈槐又是一声怒吼，“小心点！别把丝绢烧着了！”沈珺吓得后退半步，手中擎着蜡烛左也不是右也不是……

沈槐却心无旁骛，两只充血的眼睛瞪得溜圆，细细扫过丝绢上的蝇头小楷，他长长吁了口气：“哼，周靖媛倒是没骗人，总算让我得到这东西了。”

他抬起头，望一眼发呆的沈珺：“阿珺，你可知道这东西已要了好几条人命？”不等沈珺回答，他又自言自语，“老天保佑我沈槐命不该绝，今天得此‘生死簿’，只要赶紧找地方躲藏起来，等风头过了再另行谋划，不日定能东山再起！嗯，怎么样？阿珺，你说好不好？”

沈珺冷不丁被他一问，嗫嚅着说不出话来。

沈槐站起身来，冲她阴惨惨地一笑：“阿珺，你可决心跟着我走了？”

这一次沈珺毫不迟疑：“哥，你是知道我的！”黑暗中她的双眸闪亮，质朴的面容绽露从未有过的光彩。

沈槐似有所动，喃喃低语：“阿珺，我也舍不得你啊，尤其不愿用你去做交换，让你西嫁梅迎春，更是情势所迫，万不得已……所幸你还是回来了，回来了。阿珺，从此后你我再不分离？”

沈珺的眼中已蓄满泪水，向他重重地点了点头。

沈槐毅然断喝：“我们走！”

“沈槐将军、沈贤弟，请先留步。”黑暗中有人在说话，沈槐和沈珺同时浑身一颤，这平静、低沉的嗓音他们都很熟悉。

“扑哧”，火折子引燃，幽暗的红光中映出一个身影，袁从英镇定的目光依次扫过沈槐和沈珺的面孔，不知为什么，他的神色中没有半点征

讨和敌视，只有掩饰不住的悲伤。

“是你！”沈槐脸上的肌肉抖个不停。

袁从英朝他淡淡一笑：“是我，怎么？你不会也把我当成鬼吧？阿珺应该对你说过我的情况了。”说到这里，他瞥了眼沈珺，“看来还是我的错，不该把你独自留在天觉寺中。”

“袁先生，我……”沈珺顿时面红耳赤地垂下头，倒好像犯了什么大错。

沈槐总算稍稍恢复了点胆气，从齿缝里挤出半声冷笑：“果然是从英兄啊，阿珺跟我说你还活着，我以为她是在痴人说梦，没想到是真的。从英兄，我实在想不通，你怎么就死不了呢？”

袁从英挑了挑眉梢：“坦白说，对此我自己也感到很奇怪。”

“哼！”沈槐鼻子里出气，恶狠狠地道，“话虽如此，在下还是要恭喜从英兄死里逃生啊！”

“不必了。”

沈槐点点头：“既然从英兄大难不死，且已返回神都，狄大人卫队长这个职位我也不便再占着了，何况狄大人他老人家对我百般看不顺眼，终归还是物归原主的好。从英兄，烦请稍让一让，我与阿珺就此别过了！”

袁从英站在原地一动不动：“沈贤弟要去哪里？”

“这你管不着！”

“我倒也不想管。”袁从英冷冰冰地道，“不过，要走你自己走，把阿珺留下，还有你方才找到的那件东西，也必须留下！”

沈槐愣了愣，随即扭头盯住沈珺：“阿珺，他不让你和我一起走，他要你留下。你意下如何？”

沈珺垂首低语：“我……我当然跟你。”

“那就告诉他！”沈槐狂暴的吼声在塔中荡起阵阵回响，“阿珺，你告诉他，你告诉袁从英！你要跟我走，天涯海角、生生死死你都只跟着我！”

沈珺窘迫难当地抬起头，对面暗影中，一双目光直直地落在她的脸上，沉痛到绝望，令得她全身冰凉。怎么会这样？怎么会这样……

沈槐在她身旁喘着粗气，又喊了一声：“阿珺！”

沈珺这才一个激灵汇拢神魄，她喉头哽咽着勉强道出："袁、袁先生，你就放过我吧……让我走，和我哥一起走……"这些话她本以为会说得发自内心、理直气壮，但此刻说来，沈珺只觉莫名的悲怆，忍不住就潸然泪下，仿佛她不是在申明自己的意愿，倒是在与"他"生离死别……

沈槐诧异地打量着她，脸上浮起晦涩难辨的神情，他转向袁从英，拖长了声音道："从英兄，说来我还应该感谢你，把阿珺从西行的路上给截回来。还是你，把她送来天觉寺，且留下狄府的车夫和侍卫，否则我又如何能探得她又回到洛阳，并且就在这座寺院中？咳……"他装模作样地叹了口气，"当初我迫不得已送走阿珺时，只当这辈子都无缘再见了，哪里想到从英兄伸手相助，才使我们有情人终得团聚。从英兄，既然阿珺都说了要跟着我，你就好人做到底，不要硬将我和她拆散吧！"

袁从英不理会沈槐，却转向沈珺，用嘶哑的声音道："阿珺，沈槐正被人追杀，你跟他走会很危险。"

他的神色让沈珺又一阵伤心欲绝，她费尽全力却只说出低不可闻的话语："我……我告诉过你我娘的遗言，我与他……我们就算是死，也要死在一处的……"

"你告诉他了？你都告诉他了？"沈槐突然打断她，兴奋地两眼放光，"好啊，这样才好，这样便用不着拐弯抹角了。"他朝袁从英跨前一步，咬牙切齿地道，"话既然都说明了，你且让开！让我们走！我没时间和你在这里干耗！"

袁从英缓缓地摇了摇头："不可能。"

"你！"沈槐"噌"的一声拔出佩剑。

袁从英冷笑："想动武？希望你还是三思啊，沈贤弟！你不会已经把我们在并州九重楼比剑的事给忘了吧？"他淡淡地扫了眼沈槐的剑，"那时你用我的若耶剑，都占不到丝毫便宜，今天我赤手空拳，你信不信照样难进半步！"

沈槐握剑的手哆嗦个不停，他当然知道袁从英所言非虚，自己根本不是他的对手。

袁从英稍等了等，又道："沈贤弟，虽然我不知道追杀你的是些什么人，不过我想他们马上就会跟踪而至。另外……大人和宋乾应该也快到了。我劝你还是留下阿珺和'生死簿'，你一个人走，我不会拦你！"

"算了吧，何必学得和狄仁杰一样，玩这套假惺惺！"沈槐仰天大笑，笑得口沫飞溅，"我走？没有了阿珺和'生死簿'，没有了职位身份，我沈槐还剩下什么！我就真的成了一无所有的丧家犬！到时候还不是任凭别人宰割！"

袁从英的声音愈加喑哑：“沈槐，不是你的东西终归不是你的，这道理你应该懂。”

“是！我懂！我当然懂！”沈槐目眦俱裂地嚷起来，“你以为我很想要吗？我爹替我谋划了十多年，我却迟迟不肯行动，为什么？因为那些根本就不是我想要的！可惜人算不如天算，老天爷还是安排你我相见……”他举剑直指袁从英，“袁从英，是你把我带到狄仁杰的身边，也是你亲手安排我成为狄仁杰的卫队长，是你造成了今日的结果！你利用了我，今天又来说什么予取予夺，实非君子所为！你是小人！卑鄙无耻的小人！”

“你住口！”袁从英迎着沈槐的剑锋怒喝，“我对你是如何肝胆相照，如何信赖托付，你心里最清楚！”他咬紧牙关，每个字都说得异常艰难，“沈槐，你本来已得到我的一切，此乃命运安排，我无话可说！可恨你贪心过甚，反落到今天这个地步，你要怪，只能怪自己！”

沈槐狂吼道：“不！怪你，都怪你！你先骗我上钩，继而逼死我爹，现在又回来夺我的阿珺，这是你的阴谋，一切都是你的阴谋！”

“沈槐，你疯了。”袁从英不可思议地连连摇头，“我真的没有想到，你会变得如此疯狂。”

“哥，袁先生，你们、你们在说什么？我不明白……”沈珺全身颤抖，探手去抓沈槐的胳膊，他刚作势欲甩，又狞笑着将沈珺的手握牢，“阿珺，你不明白吗？奇怪，袁从英陪你一路返京，竟然没有对你说些什么？”

沈珺牙齿相扣，语不成句：“说、说……什么？”

“当然是真相！”

“真相？什么……真相？”

“关于你，关于我，关于那个死在金城关外的老头子……最最重要的是……关于你的岚……”

“不！”一声凄厉的呼号让袁从英和沈槐同时震惊，却见沈珺涕泗横溢，发狂般地紧搂住沈槐，拼命嚷着，“不，我什么都不要听！我不要真相，不要……我只要你，岚哥哥，我只要你，只有你……”她将头埋在沈槐的胸前，失声恸哭起来。

沈槐也不禁落下泪来，他一手搂住沈珺，一手挺剑，悲愤难抑地道：“袁从英，这就是你处心积虑想得到的结果，对吗？现在这样你满意了吗？你终于报仇雪恨了是不是？啊？”

袁从英什么都没有回答，双目里却是烈焰滚滚，他一步一步向沈槐

紧逼而来。

“你、你想干什么？你别过来！”沈槐慌乱中一把扼住沈珺的喉咙，一边暴喝，一边将她像盾牌一样挡在自己的身前。

袁从英果然立即止步，只死死地盯住退向窗边的二人。沈槐接连倒退，冷不丁后腰已抵上拱窗的边缘。猛烈的寒风呼啸而起，激起铜铃狂鸣，天音塔下沉寂的院落中，突然间人喊马嘶，墨黑的夜幕中，灯球火把大放光明！

“沈槐！不要再负隅顽抗了，你朝下看看，天音塔已被重重包围，你纵是插翅也难逃！沈槐，尔还不速速受缚，本官会给你一个公道的！”一个苍老的声音如雷霆奏响，天音塔中轰轰的回声亦带上千钧的分量，砸得沈槐肝胆俱裂。在他混乱的视线里，狄仁杰的身影出现在空旷如尘的黑幕前方。

袁从英没有回头，他的目光仍死锁在沈珺的身上，只冷冷地道了句：“大人，我说过让您不要来！”

“从英，我是来帮你的。”

狄仁杰的回答异常苦涩，却激起沈槐一阵狂笑：“哈哈哈哈！果然是蓄谋已久，果然是狼狈为奸，终于都露出真面目了。好啊，来得好啊！让我沈槐死也能做个明白鬼，好啊！”

狄仁杰望向沈槐，眼里满是无奈和痛惜，他缓缓摇头道：“沈槐，如果说这里有人蓄谋已久，你最清楚那是谁！此刻我来，并不单单是为了帮助从英……沈槐，我还希望能帮到你啊！你难道真的不明白吗？觊觎‘生死簿’的人绝不会放过你，你只要跨出这天觉寺，就会立即被杀人灭口！沈槐，交出‘生死簿’，放开阿珺，或许老夫可以给你指一条生路……”

“呵呵，到现在还想充好人，还想骗我……”沈槐笑得泪花飞溅，气喘吁吁地道，“你会想来帮我？狄仁杰，你的确曾对我不错，但那是因为你把我当成袁从英，后来又以为我是谢岚，你所看重的从来就不是我！你现在也不过是想得到‘生死簿’和阿珺，我沈槐对你从来就是一钱不值！”

“你错了！”狄仁杰厉声喝道，“沈槐啊，在我的眼里，你就是个良知未泯、误入歧途的年轻人，只要你肯悬崖勒马，老夫绝不为难你，一定会帮助你的！”

“晚了，太晚了，覆水难收了，今日方知什么叫作一失足成千古恨，呵呵……”沈槐似哭似笑，痛苦万状的样子让狄仁杰都不忍卒睹，他还在喃喃自语，“为什么要做回自己竟是这么难！沈槐什么都不是，沈槐只是个影子！爹爹啊，你知不知道你的计划误我终身呐！所幸……你还把她

给了我！”他突然收回狂乱的目光，转而凝视紧偎在身边的沈珺，“阿珺，只有你，只有你永远都属于我，对不对？不论我怎么样，你都不会唾弃我？抛下我？”

许久都不发一言的沈珺，此刻的神情反而是所有人中最平静的。她倚靠在沈槐的胸前，用最温柔的目光爱抚着沈槐绝望的面庞，轻轻地吐出深情的话语：“不离不弃、生死相随。阿珺生是你的人，死是你的鬼……”

沈槐抬手抚弄她的面颊：“阿珺，假若我不是你的岚……”

“不！不要说。”沈珺掩住他的口，“你就是，是我唯一的……爱人，我的命。阿珺永远都是你的，只是你的。”

泪无声地落下，淌进他和她的心里，她的脸上却不见一丝泪痕，只有至纯至美的笑容。沈槐喟然长叹：“爹爹，你听见了吗？你赢了，我们赢了！我毕竟还是得到了，得到了最珍贵的！我沈槐此生足矣！”他突然双臂一振揽起沈珺，抬步便跨上拱窗的窗沿。砖石砌成的窗台光滑如玉，寒风激荡衣裾狂摆，万丈虚空之前，两人相依的身影摇摇欲坠，全靠沈槐单手扶持，袁从英此时不过距他们一步之遥，却也不敢再动弹半分。

“阿珺！我把你带回洛阳，不是为了让你……死！”

袁从英嘶哑的话音几乎被梵铃的乱鸣击碎，但沈珺能听得清清楚楚，她回眸微笑：“我知道的，袁先生……对不起。”

“不！”袁从英瞠目大喊，发疯似的向前冲去，就在千钧一发之际，一支羽箭带着风声从下而上，直直插入沈槐的后心。沈槐闷哼着向后仰倒。

“哥哥！”伴着沈珺撕心裂肺的尖叫，他已朝漆黑的夜空坠去。昏迷前的一刹那，沈珺分明感到沈槐将她的手向外奋力一推，力道之强使她猝然倒向窗户内侧，恰好跌入冲到窗前的袁从英怀中。

“嘭”的一声钝响，沈槐重重地砸在地上。李隆基收起手中的小弓，将它递回给身边的韩斌，拉起他便朝沈槐跑去。在离开天音塔底一丈开外的泥地上，沈槐微侧脑袋仰面躺着，脑后鲜血噗噗流出，很快就染红了整片地面。他的眼睛依旧瞪得大大的，脸上还挂着抹淡淡的笑容，看上去竟有种心满意足的安详。

李隆基仰起头，晨光微露的半空之中，一条丝绢随风轻盈舞动，徐徐飘落在他的手上。

狄仁杰刚刚跨下御书房的台阶，段沧海公公便笑容可掬地迎了上来：“狄大人，请留步，留步。”

狄仁杰闻声止步，淡淡地看着对方：“段公公，有事找本官吗？”

“老奴听说，狄大人身边的人出了点事？”

狄仁杰不动声色：“是啊，本官就是为此来面见圣上的。”

“据说是……沈槐将军出事了？”段沧海又凑前一步，他弓着腰，皱纹密布的小眼睛就在狄仁杰的鼻尖前闪闪发亮。

狄仁杰调开目光，举目眺望巍峨绵延的宫墙，林立的殿宇在墙头上探出壮丽穹顶。他深吸口气，语带惆怅：“本官的卫队长沈槐，及前鸿胪寺卿周梁昆大人之女靖媛，无端遭歹人所害，已双双命丧黄泉了。”

“这真是太……太可悲可叹了。”段沧海连连叹息，那双小眼睛仍然一眨不眨地盯住狄仁杰。

狄仁杰鄙夷一笑：“段公公，本官知道，你所关心的并非是两个年轻人的性命，而是那样东西。”

段沧海不置可否，继续直勾勾地瞪着狄仁杰。狄仁杰与他坦然对视，良久才摇头道：“段公公，恐怕本官要令你失望了。”

“哦？狄大人的意思是……”

“段公公，不论是周靖媛还是沈槐，在他们的身上都没有发现所谓‘生死簿’的半点儿踪迹！”

“狄大人！”段沧海面色骤变，遂又忙稳住语气，“这……不太可能吧？”

“怎么？段公公不信任老夫？”

“哪里、哪里。”段沧海一迭连声地辩解，“老奴上回就已明言，那东西假如落到狄大人手中，老奴是最放心不过的。只是……”

狄仁杰目光炯炯：“既然如此，老夫劝公公就不必再担忧了。在老夫看来，世上本无‘生死簿’，庸人何必自扰之！”

段沧海闻言大惊，小眼睛盯在狄仁杰的脸上骨碌碌直转，狄仁杰丝毫不为所动，只在玉阶前负手而来，任凭秋风卷起袍服的下摆，打在依旧挺直的双腿上。不知过了多久，段沧海脸上的阴云才渐渐消退，他用如释重负又感慨万千的语气道：“唉，还是狄大人的志虑忠纯、境界高远，非我等俗辈能匹啊。”

狄仁杰收回目光，微笑反问：“段公公可是真的放心了？”

“放心，当然放心。老奴早就说过，只要是狄大人处理此事，老奴再

无顾虑。”

狄仁杰这才点点头，缓步迈下玉阶，那段沧海又紧赶上来，赔笑道：“不知道圣上对此事有何旨意啊？”

狄仁杰回头道：“圣上？哦，她倒是要本官自己物色个新的卫队长。”

“狄大人可有中意的人选？”

狄仁杰轻轻叹息一声：“本官已是风中残烛，今日不知明日，这卫队长一职其实可有可无，还是压后再议吧。”

段沧海忙道：“狄大人这话说得……您是大周朝的擎天玉柱，可万万不能出此等伤感之言啊。”

狄仁杰又是一声轻叹：“段公公，那么多正当盛年的人都先我们而去，我等这般老朽尚苟延残喘于世，时常也觉无趣得很哪。”

段沧海黯然：“正因为如此，老奴才特别盼望着能终老天年，像我这样的残缺之人，其他也图不得什么了……”

沉默如逝水东去，带走无尽凄惶。

“段公公，多多保重吧。”

“是，狄大人也保重啊。”

狄仁杰一回到府中，便径直往书房而去。家人迎出院外老远：“老爷，宋大人已等候您多时了。”

狄仁杰头也不抬：“狄忠啊，宋大人可把杨霖带来了？”

“嗯，老爷……大管家不在府里啊。”

狄仁杰一愣：“哦，对了。你们赶紧派人送信出去，让大管家速速返回吧。”

“是！”

“杨霖呢？”

“来了，和宋大人一起都在书房中候着呢。”

“好。”

狄仁杰朝内便走，就听一声“恩师”，只见宋乾已迫不及待地赶到跟

前，一边躬身作揖一边问：“恩师，圣上可有追问‘生死簿’的事情？学生这一早上可都坐立不安啊！”

狄仁杰安抚地笑了笑：“急什么，就算圣上要责罚，她也不能拿我这把老骨头怎样！”

“恩师……”

狄仁杰停下脚步，轻声道：“圣上只字未提‘生死簿’，这倒也不出乎我的意料。”

宋乾诧异：“圣上的意思是？”

狄仁杰平静地道：“老夫看圣上没什么特别的意思，只不过是因她对‘生死簿’一无所知而已。”

“啊？闹得如此沸沸扬扬的，圣上她竟然……竟然不知道？”

“这有什么可奇怪的，‘生死簿’事件蹊跷诡异，自事发后一直借托幽冥传说，让人真假莫辨。而窥伺各方也始终没有弄清楚‘生死簿’的真正含义，大多以讹传讹，更兼各怀鬼胎，所以都未敢向圣上提起过。”

“竟然是这样！”宋乾情不自禁地感叹，想了想又问，“但那临淄小王爷可是亲眼看见了的啊，难道他也什么都没说？”

狄仁杰沉吟道：“临淄王小小年纪却心计深远，又不失真性情，老夫看他今后必然前途无量，不容小觑啊。”

宋乾连连点头。

又听狄仁杰道：“宋乾，‘生死簿’的真容你也见到了，其实它就是段沧海借几十年随侍帝王身旁的机会，多方搜集打探到的官员秘事。尤其是在前朝后期，皇后专政时有不少官员为搏上位，多少都曾有过告密、诬陷、结党、谋权等等劣迹，甚至还被临时征为内卫成员，做下种种令人不齿的恶行，这桩桩件件的隐秘往事就构成了‘生死簿’的全部内容。

“当初段沧海和周梁昆一起收集编写了这本‘生死簿’，所图不过是自保。正如段沧海所言，他身为宦官无后无家，恰好周梁昆也只有一个女儿，故而二人都没有天下大业之类的野心。问题在于，‘生死簿’中所记载的内容，其具备的巨大威力，却不由他们个人的意志所决定。特别是在最近几年，圣上春秋渐老，立嗣的过程又波折不断，她在李、武两族间摇摆不定，现更宠信二张这样的佞人，引起朝中各种势力角斗异常激烈，差不多已到了生死存亡的最后关头。在这个时候，谁拥有了‘生死簿’，谁就掌控了大周朝廷许多重臣最怕公之于众的隐私，以此作为要挟，胁迫他们为自己这派服务；或者将他们的罪行抛出去，借机消灭异己，‘生死簿’都是一件最犀利的武器！偏偏在这样的情势之下，保守了

几十年的‘生死簿’秘密，居然一朝被揭，还闹到满城风雨！”

“说得是啊！”宋乾慨叹着问，“恩师啊，学生至今还想不明白，既然‘生死簿’性命攸关，周梁昆又是怎么把这秘密给泄露出去的呢？”

狄仁杰淡然道：“其中内情已随所有相关人等的死亡而湮灭了。不过老夫还是勉强推测了一番，我认为大致的经过也许是这样的。

“周梁昆此生最大的遗憾，便是没有生下一个儿子。多年前他曾为此遍寻名医，也曾求神拜佛，据周靖媛说，周梁昆就是因此结识了圆觉和尚。而老夫想来，他大致也是在问卜求卦的过程中，因心情迫切而失去警惕，才将‘生死簿’的秘密透露给了圆觉。那圆觉乃是个阴险狡诈之徒，以替人求子为名欺诈行骗，他得到‘生死簿’的秘密后，并没有采取任何行动，周梁昆认为不存危险才继续行事，就这样直到一年多前。此时，圆觉为抵罪加入内卫已历数载，随着局势变换他认为时机已经成熟，便开始要挟周梁昆，逼他交出‘生死簿’向内卫当前的实际首脑二张示好，以求特殊的荣宠。对于周梁昆来说，这无异于五雷轰顶，此时又发生了少卿刘奕飞监守自盗的案件，就在周梁昆左支右绌、难以抵挡之时，段沧海闻得风声前来质问，周梁昆被多方逼迫施压下，终于在去年腊月二十六日夜接连做下两桩杀人案，以期彻底摆脱困境。

“可悲的是，‘生死簿’的传闻不仅没有就此停止，反而有愈演愈烈之势。段沧海提议干脆将‘生死簿’销毁，周梁昆却无论如何不答应。在老夫想来，他必是觉得自己已成众矢之的，那‘生死簿’倒是他和女儿靖媛唯一的求生筹码，所以坚决不肯放手。”

“哦……”宋乾连连点头，随即又眉头深锁，“那么后来周梁昆烧毁波斯宝毯，暴死于则天门楼之下，以及‘生死簿’落入周靖媛之手，这一系列的事件又是因为什么？它们彼此之间有没有关联？”

狄仁杰疲惫地摆了摆手：“宋乾啊，对于你的这些问题，我暂时还没有很好的答案，不过老夫觉得，真相揭晓的机遇就在你我眼前了。哦……杨霖呢？”

“就在书房内呢，恩师请。”

书房内，杨霖垂首呆坐着，见到狄仁杰进来，他扑通一声便跪倒在地：“狄大人。”

狄仁杰上首坐定，方抬手道：“起来吧，今天老夫是请你来帮个忙的。”

“帮忙？”

“是的。”狄仁杰从袖笼中褪出一份公文，轻轻展开，双手竟有些颤抖。宋乾坐于下首，一眼看出那公文有些年头了，纸张发黄发脆，狄仁

杰小心翼翼地递出去：“杨霖啊，你拿去看看，这字迹可曾见过？”

杨霖双手接过故纸，凝神细看，脸上的神色越来越紧张恐惧，突然他大喊一声：“狄、狄大人！这字迹、这字迹是……”

狄仁杰从椅上一跃而起，声色俱厉地追问：“是谁？”

“是……是沈、沈庭放的。”

“你再仔细看看，可能确定？”

“能……”杨霖期期艾艾地道，“沈庭放的那半封书信我看了不下百遍，他的笔体我早已烂熟于心了，这公文虽然写得潦草，但那笔势很有特点，我是绝对不会认错的……”狄仁杰闭了闭眼睛，缓缓坐下：“知道了，杨霖啊，谢谢你，你帮了我的大忙。”

宋乾从杨霖手中取过公文，匆匆一阅大为震惊：“恩师，这、这是当初汴州官府收到的告密信！”

“是的。”

一瞬间狄仁杰几乎难以自持，二十五年了，当他终于找出那个残害朋友们的元凶时，他的心头没有半点儿喜悦，只有最深重的悲哀：“沈庭放，就是这封告密信的匿名作者，同时也是那天带走郁蓉和两个孩子的谢氏远亲谢臻，更是——沈槐的亲生父亲。”

宋乾带着杨霖悄悄退出，狄仁杰寂然枯坐，如入空灵之境。他感到整个身心都已疲惫至极，似乎下一刻便会溃不成形，但又分明有种最坚忍最孤绝的力量，从遥远的过去而来，帮助他支撑下去，去等待那最后审判的到来。只是这一次，他不会再像大半生都习惯的那样，坐在主审官的座位上。他从心底里发现：原来这样才好，这样才轻松……

暮色苍茫，转眼间大地已覆上浓重的秋寒，书房中唯有一盏烛火，陪伴着这沧桑老者。夜渐渐深了，狄仁杰从书架上取下那柄折扇，再一次展开在自己的面前。玳瑁扇骨温润的光华，在他昏花的老眼中顾盼宛转，好像也在期待着什么。既然等待如此漫长，不如就让她也一起等吧，她，会愿意的。

“大人。”

“啊，是从英回来了？”

书房的门是敞开着的，因此他不用敲门就能直接进入，十年来每次他在夜间出去探察线索，狄仁杰只要在书房等候，就会给他留着门。最初这是特意表示的关切和信任，后来就成了习惯，看着那肃立的熟悉身影，狄仁杰在内心感慨着：也不知道从什么时候起，他整个人都已成了

自己的习惯。实际上人生再长再久，而今方知，最后所剩下的不过就是些习惯罢了。

包括这句招呼，同样也是习惯了的："从英啊，回来了就好，来，快坐下。"

"是。"他坐下了。

狄仁杰细细打量着他，仍然是十年来看惯的军人坐姿，沉静、严肃，只是面容憔悴得太不像话。烛火晃动，越发映出他的脸色苍白至极，若不是唇上新添的髭须，今夜的他几乎和十年前初见时一模一样：一样的走投无路，孤傲、颓唐，一样的绝处求生，刚强、坚毅……只是这一次，他还能够救得了他吗？

十年！狄仁杰突然莫名惊悚，不知不觉时光飞逝，原来"他"在自己身边已经整整十年了。刚刚在等待中积聚下的决心和勇气，似乎坚不可摧，却转眼间就要烟消云散。追索了二十五年的真相，此生最后的心愿和十年来的生死与共、无悔信赖，究竟孰轻孰重？十年前曾经问过的那句"你是谁"，今日还能再问得出口吗？

不能问，也不该问。但是狄仁杰坚信，该说的话必须说，否则就不会有理解，更不会有原谅。因为比黄金更珍贵的信任，不能建立在谎言的流沙之上。这一次，将不会有谁来拯救谁，这一次他们要相互扶助，其实在过去的十年里，他们一直都是这样做的。偶尔，狄仁杰也会困惑于他们彼此绝无仅有的默契，现在他终于了然，原来这都是冥冥中的缘分、命运的安排。因此他有足够的理由相信，这一次他们还是能够合作好。虽然未来肯定会很痛苦、会很艰难，但他们都已跋涉过千难万险、经历过生离死别，没有什么是不能承受的。当然，今夜恐怕还得由他这位当世神探做一次主导者，因为他是长者，因为他更有经验，也因为，这必定是他人生中的最后一次了……

隔着烛火，狄仁杰不紧不慢地开口了："从英，阿珺怎么样了？"

袁从英犹豫了一下，方答道："她还是那样，不吃不喝、不说不动，整个人都好像失了魂。尤其是……她根本不肯理睬我，因此我只好请蒙丹公主陪在她的身边。"

狄仁杰点点头，宽慰道："从英，你也不要太心急。阿珺突然遭受这么大的变故，一下子肯定难以承受。给她些时间，她会慢慢好起来的。"

袁从英低头不语，许久才哑声道："时间，她需要多少时间？可我没有那么多时间等了……"他抬起头，烛光映得双眼通红，"大人，我觉得这一切都是我的错。"

狄仁杰皱起眉头："从英，这怎么能怪你呢？"

“当然应该怪我！从一开始就应该怪我！”那样激愤的表情，令袁从英的面目都扭曲变形，只怕是满心积怨再难承担，必须找一个宣泄的出口。

“从一开始……”狄仁杰喃喃重复，竭力克制着追问下去的冲动，踌躇几许，才舍近求远地劝了句，“无端的自责于事无补，我向来是不赞成的。”

“您不知道！”颤抖的话语脱口而出，却不像在自责，而是在责怪对面关切的老人了。

狄仁杰宽容地笑了笑，用最温和的口吻道：“从英，我不知道什么？可以告诉我吗？”透过烛火的光晕，狄仁杰看见他很明显地哆嗦了一下，接着又是比铅还重的沉默和没有尽头的等待，简直比这世上任何酷刑都更折磨人，但狄仁杰反而平静下来，再等一等，他终归是要说的。

袁从英果然开始说了，断断续续，语无伦次：“是我从一开始就没有保护好阿珺，她落在沈庭放、沈槐的手里，过得那么艰苦，都是我的错。还有沈槐，如果不是因为我，他也不会来到您的身边……”他的语气突然变得凌厉，“大人，沈槐究竟对您做了些什么？”

狄仁杰稍等了等，才慈祥地反问：“从英啊，是老夫在问你问题，你怎么又问起我来了？”

“问题？什么问题？您要我说什么……”袁从英喃喃，从未见过的失魂落魄。

狄仁杰悠悠叹息：“从英，既然如此，那就让老夫先回答你的问题吧。”

袁从英猛抬起头，狄仁杰平静地迎向他惊惶的目光：“你不是想知道沈槐对我做了些什么吗？说起来其实很简单，不过是围绕着一个人的阴谋。那个人的名字叫作谢岚。”

袁从英慢慢收回目光，轻声道：“大人，请您……稍等下再说。”狄仁杰紧盯着他的一举一动，看见他从怀里摸索出一个小银药盒，恍恍惚惚地打开，什么都没拿，又重新合上。

狄仁杰问：“这是什么？”

“是……景晖兄给我的药，这次回来，他又给了我一些……”他朝狄仁杰瞥了一眼，面对虚空苦涩地笑了笑，“大人，您说吧，我没事了。”

是的，必须说了，最后的一点儿犹豫被铺天盖地的心痛击溃，随之而来的，是冰冷的理智。谁说人老多情，老人的心历经磨砺，在必要的时候，也是可以坚硬似铁的。

“谢岚，是老夫的两位故人之子。二十多年前，因牵涉一桩朝野大案，谢家惨遭灭门之灾，谢岚的父母在那次惨剧中先后离世，谢岚也失去了踪迹。许多年来，老夫一直在秘密寻找着他，哦，因是老夫的私事，故而未曾对从英提起过。今年年初，老夫在赶考的举子中发现了一个叫杨霖的人，他的手上有谢岚母亲的遗物。老夫喜出望外，立即将杨霖请入府中，但多方详查之后，老夫失望地发现，他和谢岚没有任何关系，只是被人利用来蒙蔽老夫的。而那个利用杨霖的幕后之人，竟然是沈槐！那么，沈槐为什么要这样做呢？他和谢岚之间有什么联系呢？

“根据种种迹象，老夫做出一个初步的推断：沈槐利用杨霖来迷惑老夫，目的是为了试探老夫对谢岚的态度。也就是说他想知道，老夫对谢岚究竟有多么重视，以及老夫对谢岚到底有多少了解，是否能够准确地判断出谢岚的真实身份。但令老夫百思不得其解的是，沈槐为什么要试探这些？了解到这些对他有什么好处呢？更耐人寻味的是，他是如何得知谢岚的存在，从哪里得到应该属于谢岚的物品，并且还对老夫与谢岚父母之间的往事十分熟悉呢？

“既然杨霖不过是个可悲的替代品，那么老夫想到的一个最大的可能就是：沈槐便是谢岚本人。而恰恰是老夫在三十多年前与他父母间的一段纠葛，才致使他这么多年来始终耿耿于怀，对老夫多有怨恨。也因此他虽由于你的离开而意外来到老夫身边，却不肯现身相认，反而多番试探，对老夫的态度更是时远时近，似乎一直在情仇爱恨中挣扎，他的这种种表现让老夫既困惑又担忧，既紧张又心痛，于是越发认定沈槐就是谢岚！

“此外，二十五年前与谢岚一起失踪的，还有汝南郡王李炜，哦，也就是天觉寺了尘大师的女儿，他二人当时跟随谢家的一名远亲避难，从此下落不明。正好，沈槐的堂妹沈珺的年纪也与李炜之女相仿，这个情况更加佐证了我的判断。然而，就在我认定了沈槐的身份，希图以最真诚的态度来化解他的仇恨，弥补对他和他一家的亏欠之时，情势急转直下。沈槐先是策划对杨霖杀人灭口不成，随即与周靖媛定亲，搅入‘生死簿’的浑水，还极其冷酷地杀害了杨霖的母亲何氏，甚而逼走了沈珺！他的所作所为用疯狂来形容都不为过，也让我大为震惊，因为他突然做出这许多令人胆寒的行动，其目的无非就是要摆脱谢岚这个身份！当老夫领悟到这些的时候，真正是心痛到了无以复加的地步。难道‘谢岚’他就这么恨我吗？只为了不与我相认，为了报复我，他就宁愿犯下累累罪行，及至走上绝路？”

狄仁杰的声音终于还是颤抖起来，翻滚心潮势如泄洪，竭力维持的平静不复存在，他情不自禁地望向对面之人，好似要对方给自己一个答案。袁从英却只顾低垂着头，一只手还下意识地紧捏着那银药盒，因为用尽全力每个关节都凸出发白了。

“如今沈槐已经坠塔身亡，他的死既是咎由自取，又属命运捉弄，甚而连老夫也应当承担一部分责任。然沈槐临死前的言谈和行为，倒是揭

示了一个至关重要的真相：沈槐根本就不是谢岚，他是沈庭放的亲生儿子！根据老夫的查察结果，沈庭放乃是谢臻的化名，也就是当初带走谢岚和阿珺的那位谢家远亲。他们父子策划出这一系列的事端，其目的无非是让沈槐冒谢岚之名，取得老夫的信任，达到他们不可告人的目的。所以沈槐在整个过程中的反复迟疑，哪里是谢岚对老夫仇恨的表现，根本只是他在计划进行过程中屡遭波折、几番动摇所致！”

夜已很深，长篇大论地说到此刻，狄仁杰反而精神抖擞起来。他长吁口气，谈了那么多沈槐，其实都只是铺叙，沈槐的悲哀是真切的，他一直都只是别人的影子，至少对于狄仁杰来说，确实如此……孩子，现在我要说到最重要的部分了，望你注意倾听。

“当老夫终于推断出沈槐和沈庭放的阴谋时，不禁对自己在整桩案子里的犹疑和失措感到万分懊恼。事实上沈庭放的死和杨霖的表现，已令沈槐三番五次露出马脚，但这一切不仅没有使我警惕，反使我更加确信他就是谢岚，这不啻是我一生中所犯下的最大的失误！我不禁要扪心自问，问题究竟出在哪里？直到今天晚上，当更多的往事被一一揭晓时，我终于找到了答案。

“答案就是，我一直错误地将沈槐的种种反常表现，误解成了谢岚对我的恨！哦，三十多年前我与谢岚的母亲之间曾经发生过一些纠葛，我……对不起她。这么多年来，我始终在为此承受着良心的谴责，并无一刻真正的安宁。二十五年前谢家遭遇惨祸，我搭救不及，谢岚父母双亡，谢岚本人生死未卜，我的心中从此对他更添十分歉疚。我总觉得，都是我的过失，才导致了谢岚悲惨的命运。后来李炜生还，虽然他不肯陈明谢汝成执意代死的内情，但我直觉到这其中亦有我的原因，于是当我在二十多年的时间里遍寻谢岚无果的情况下，便渐渐在心中形成了一个颠扑不破的观点，那就是：谢岚恨我。

“然而从昨夜至今，我终于听到了尘对我尽述二十多年前的往事，我揭开沈槐的真实面目，还发现了沈庭放就是谢臻的秘密，我明白……我错了！我错就错在，不该任凭自己的负罪感作祟，而把仇恨强加在了谢岚的身上。就在刚才，坐在这个书房里，我才恍然大悟：谢岚不可能恨我，他甚至根本不知道我与他父母间的纠葛。哦，也许他听到过一些流言蜚语，并且也听说了我的名字——狄仁杰。但一个不过八岁的孩子，以那样纯真幼稚的心，他又能懂得多少大人之间的是非恩怨，除非有人故意向他灌输仇恨，但实际上他的母亲禁止旁人对他谈起我，因此对于谢岚来说，这名字也许只代表着他父母亲的一个朋友。他会好奇、会猜度，甚至会想要了解我、探查我，但不会恨。还有，我与了尘一直以为谢岚被谢臻抚养长大后，大概会从谢臻那里得知我的情况，或者在谢臻的刻意培养下，对我萌生恨意。但这两天来的线索也排除了这种可能，因为谢臻抚养长大的并不是谢岚，而是他自己的儿子——沈槐。至于那个真正的谢岚……虽然我依旧不知道他的下落，但我还是要感谢上苍，让我能够在有生之年释然于心，让我明白，郁蓉的儿子从未恨过我。”

说完了，这是他一生中最艰难的一段话，却也是最值得说的一段话。夜太静了，衬得他的话语绕梁不止，余音袅袅。折磨了他三十多年的良心，此刻突然平息下来，反而让狄仁杰无所适从。就这样解脱了吗？他觉得有些意外，突然又莫名惶恐，怎么没有丝毫动静？他猛地调头望去，身边的人还是保持着原来的姿势，面庞隐在暗处。

狄仁杰轻声道："从英啊，夜越发深了。你去把书房的门关上。"

袁从英站起身，径直走到门前。门合上了，他却没有回转身，只是背对狄仁杰，固执地沉默而立。狄仁杰目不转睛地望着那个瘦削的背影。活得长还是有些好处的，他想，可以亲眼看见孩子长大，长成这样英武挺拔的男子，可以信赖、值得托付，使人从心底里感到安慰……

仿佛是听到了他的心声，就在狄仁杰的注视中，袁从英终于转过身来。立刻，狄仁杰便看到那双熟悉的纯净目光，正自最深处焕发出华彩，一扫之前的迷茫、绝望，这目光像他还是像她？抑或是都像也都不像？狄仁杰情不自禁地捻须颔首，眼前又是一阵模糊，却糅合着发乎内心的欣喜，乃至豪迈之情：我狄仁杰毕竟还是狄仁杰！

袁从英走回榻边，再度与他对面而坐。

不约而同，他们都回忆起初见的那一幕，今夜何其相似……只不过今夜之后，不是缘起，而是永别。

狄仁杰抬起衣袖拭了拭眼角，勉强笑道："十年了，老夫也不知拖你熬过多少漫漫长夜，不知今夜，从英可否再陪老夫聊个通宵？"

"当然。"

确实已不可能说清，曾经有过多少次这样的彻夜长谈。不过此刻他们都明白，这是最后一次了。

"大人，您想谈什么？"

是啊，谈什么呢？太多的过去想要了解，可惜都已没有时间细谈，那么就谈一谈将来吧，你的将来，大周——大唐的将来。

"从英啊，关于今后，你是怎么打算的？"

袁从英沉着作答："辅佐乌质勒是陇右一战之前，我为了争取他的同盟而作的许诺，有道是'君子一言，驷马难追'，从英从此为突骑施效力，还望大人不要见怪。"

"嗯，老夫怎会怪罪于你，从英多虑了。不过老夫倒想知道，从英打算如何辅佐乌质勒？"

面对狄仁杰狡黠而又慈爱的目光，袁从英微笑了："大人，您想要从

英怎么做？”

“我想与从英订一个十五年之约。”

“十五年之约？”

“是的。”沉稳的话语缓缓响起，充满着深思熟虑的智慧，“从英啊，庭州一战，你我都亲身体验了大周西北边疆的局势。我们都看到，大周的疆域越广懋辽阔、欣欣向荣，边塞的局面就越错综复杂、危机四伏。久居于朝堂之上的大臣们是体会不到这些的，今天的皇帝和将来的继位者，同样也没有开疆拓土的经验和能力。当今圣上年迈，几年内肯定要把江山交给后继者，然这皇权更迭的过程，我们都再清楚不过，那必将会是一番血雨腥风的惨烈争夺。朝堂之内的斗争既然已不可避免，大周边疆的稳固就更为重要。前些年东突厥强盛，屡屡犯境，所幸大周尚有精兵强将、民心所向，才能保得一方国土平安。可是近年来朝局不稳、朝中派系林立，那些觊觎大宝之徒，甚而常有挟一己私欲而罔顾国家安危的举动。此次陇右之战，里通外寇的、公报私仇的、坐等渔利的，种种恶行恶状、跳梁小丑，观之令人心惊胆寒。试想，如果外敌怀伺、人心叵测，即使当今太子能够顺利继位，这李唐江山又如何稳固，这广阔疆域又如何坚守？因此从英啊，我希望你能身在西域，却为武周……嗯，更为李唐守好这面向西方的门户。”

“大人，您的意思从英明白，其实这也正是我所打算的。”

“哦？这么说你我又一次不谋而合了？”

袁从英淡淡一笑，恢复了平常的冷峻：“陇右一战后，东突厥受到重创，乌质勒的突骑施部却借此机会异军突起。我早已计划好，待我到了乌质勒麾下，必将全力辅佐他在最短的时间内发展势力，尽可能攻城略地，夺取西突厥的领袖地位。一旦突骑施将西突厥其他部落的大部分力量都充实进来，我便要协助乌质勒向东北进袭，荡平东突厥！我想……”说到这里，他的双眼熠熠生辉，“这些事情也够乌质勒忙一阵子了。大人，从英可以保证，只要有我在突骑施一天，东、西突厥就无暇旁顾，绝不可能进犯大周！”

“好！”狄仁杰轻声应和，又含笑捻须，“可这样一来，乌质勒得了我最能干的大将军，如虎添翼，必将成为真正的西域一霸，到时候恐怕就不好扼制了。”

袁从英道：“大人，这我也考虑过了。我在想，您是否可以奏请圣上建立北庭都护府？就像安西都护府那样，统管天山以北最重要的州郡，增加驻军，如有战事即可统一调度，其威慑和防御的能力，绝非各州各自为政所能匹敌，也可避免再出现这次陇右战事中，因庭、伊两州相互隔绝而生的变故。”

“嗯，如果要建北庭都护府，设在何州？以谁为首任都护使？”

“我想都护府就设在庭州，首任都护使我举荐庭州刺史崔兴大人。”

狄仁杰点头不语，少顷，方慢条斯理地道：“从英啊，本官已经在三天前上奏陛下建立北庭都护府，奏章的内容就与你刚才所说的不差分毫啊，哈哈！”

“大人，您又……”袁从英无奈地摇头，又好奇地问，“可为什么要约定十五年？”

狄仁杰亲切询问：“从英啊，十五年以后你多大年纪？”

“嗯，四十八岁吧。”

“多么好的年华……”狄仁杰发自内心地感叹了一句，随即正色道，“从英啊，在我看来，今后的十五年将是朝廷皇权更迭、斗争最激烈的一段时间。十五年之后必将尘埃落定，方才我已经说了，希望你为保障边疆的安定出力，尤其在这段时间内最为关键。”

“我明白了。”袁从英点头允诺。

狄仁杰又道：“另一个原因，就是沈槐遭人追杀的源头——‘生死簿’。”

袁从英的神色顿时黯淡下来，他小声问：“大人，那‘生死簿’究竟是个什么东西？”

“那是一份记录着朝内大小官员最隐秘罪行的名单，得到它的人既可以将它作为要挟的手段，也可以作为攻击的武器，在已经十分复杂残酷的权力争夺中，再添上一把柴薪！”

“原来是这样。”袁从英也听得紧锁双眉，“大人，难怪你无论如何也要把它夺下来。”

“是啊。”狄仁杰叹道，“即便如此，这东西也已经在短短的大半年时间内，接连夺去不少人命，为害已然不浅哪。”他看到袁从英欲言又止，会意一笑，“从英，我知道你困惑，这‘生死簿’关乎朝局，却并不牵涉西域，怎么会和你的今后联系上？”

袁从英思忖着回答：“大人，莫非您的意思是，正因为‘生死簿’的存在势必会加剧朝局的动荡，所以才更需要维护好边塞的安定。”

狄仁杰的目光中充满赞许：“说得很对啊。从英，这份‘生死簿’老夫已经看过了，因为是从几十年前就开始记录的，其中涉及的大部分官员已经渐渐老迈。假以时日，随着这些官员或老朽或亡故，‘生死簿’的作用也就会逐渐削弱，直至彻底丧失价值。”

“您说的这假以时日，就是十五年？”

狄仁杰捻须微笑："差不多吧。"

袁从英沉默片刻，又问："大人，可我还是不明白，既然您已经得到了'生死簿'，为何不干脆将它销毁呢？还省了今后无穷的麻烦？"

"问得好。"狄仁杰沉吟道，"从英啊，这份'生死簿'是鸿胪寺卿周梁昆和内给事段沧海公公一起炮制出来的。假如我们销毁了周梁昆手上的这份，却不能保证段公公的手上是不是还有另外一份。我认为，正因为'生死簿'威力极大，他们应该会各自保存一份，这样任何一方都不敢单独拿出去。现在假如我们把周的'生死簿'销毁，就失去了对段沧海的挟制作用，这也是当初周梁昆死活不肯销毁'生死簿'的一个重要原因。所以'生死簿'不仅不能毁，还要很好地保管起来，直到它失效为止。"

袁从英这才恍然大悟。

狄仁杰的目光停驻在他身上，意味深长地问："从英，你是不是觉得十五年有些长？"

袁从英垂首不语。

狄仁杰举目望向窗外，不知不觉中，东方已有淡淡的曙光初现："别的老夫不想再多说。总之，今后的十五年内你要履行约定，待到四十八岁之后嘛，老夫就管不着了。"

生命既已背负了许诺，就不能再随意挥霍。他毕生运筹帷幄，唯有最后这一次的谋略，让他真正地感到值得。

"原来这天光都已微亮，夜快要尽了嘛。"狄仁杰感慨道，"从英，你打算何时返回西域？"

袁从英略作迟疑："大人，我承诺乌质勒明年元日前回到碎叶。"

"哦？这么急？"狄仁杰不禁有些吃惊，"难怪你说时间不多。如此算来你必须要尽快启程了，真是来去匆匆……"一语未了，无限的惆怅尽上眉梢。虽然早知永别就在眼前，毕竟还是来得太快了些。

"也不用那么着急吧。"袁从英小声嘟囔，"您这一下子就把我的十五年判给乌质勒了，我就算晚到几日，又如何？"

"那不行！"狄仁杰斩钉截铁地道，"越是如此，最初的表现才至为关键，任何一次小小的疏忽都会影响大局，甚至危及你的生命。从英，严冬马上就要到了，你还是快快动身吧，况且你在神都再三迁延，很可能引起某些人的注意，因此不要再耽搁。"

"可是大人……"

狄仁杰拍了拍袁从英的胳膊："我刚才已经说了，阿珺需要的是时

间，现在谁都帮不了她，只有靠她自己打开心结。你就算留在这里，也于事无补的。”

袁从英苦涩地道：“于事无补倒是真的，她根本不愿见我。我想她一定非常恨我。”

狄仁杰连连摇头：“千万不要犯和我一样的错误。从英，不要因为自责就把仇恨强加到别人身上。你没有错，她也绝对不会恨你，她只是还无法面对你。”顿了顿，他又一次慈祥地微笑，“放心地去吧。阿珺，我会关照她的。”

袁从英没有说话。

“怎么，信不过我这老头子？”

还是无言，狄仁杰从身边拿起一样东西，轻轻搁在案上，道：“从英啊，这一次你走时，必须把若耶剑带上。”

猛然间，热忱的目光如剑芒闪烁：“大人？”

狄仁杰抬起手：“几个月前去庭州时，我就一路带着它，谁想还是没能交给你。这回你既然来了，无论如何要把它带去，我可不想以后再千里迢迢给你送兵刃了。”

“嗯。”袁从英点了点头，“只是今后在西域都是马上作战，这剑终归不如刀枪来得实用。”

狄仁杰皱起眉头：“怎么，还嫌弃老夫的东西了？”

“我是实话实说……”

“哼！大将军的兵刃是用来扬威，不是用来砍人的，你今后要多领军打仗，而非亲身杀敌，明白吗？”

“是，我明白了。”

“知道就好！”少顷，狄仁杰低低地再添一句，“其实……老夫是要用这柄剑与你换另一样东西。”

又一样东西被轻轻搁在宝剑的旁边，玳瑁扇骨的柔光慵懒、莹润，倒与那沉稳、刚毅的剑鞘相得益彰。袁从英凝神瞩目折扇，良久，伸手一把擎住若耶剑：“大人，你我之间何须交换。”执剑抱拳，“多谢大人赐剑！”

狄仁杰含笑摇头：“从英，你我之间何须言谢。”他也探出手去，紧紧握住最终归属自己的至宝，辗转三十四年的岁月，他终于收下了她的馈赠。虽然仇恨并不存在，他还是企盼谅解，现在，夫复何求？

最后一颗晨星还来不及凋零，袁从英独自来到距“撒马尔罕”珠宝店一箭之遥的客栈。蒙丹来洛阳之后就安顿在此处。从天音塔上抱下昏迷不醒的沈珺，袁从英便将她送到这里，请蒙丹相陪照料。此时袁从英匆匆走过深深几许的庭院，在沈珺暂居的房前停下脚步。

从窗户望进去，屋中依旧一片漆黑。袁从英踌躇几许，下不了决心上前叩门。正在小院中发呆，突然他感觉有人在扯自己的衣襟。他伸出手去，轻轻抚摸那个倚靠上来的小脑袋：“斌儿，这么早就起来了？”自从天音塔下重逢，这小孩就形影不离地跟随在袁从英的身边，一直跟到这客栈里。昨夜若不是趁他熟睡，恐怕还要跟回狄府。

见袁从英低头看他，韩斌闪动晶亮的眼睛：“哥哥，阿珺和红艳姐姐都不在屋里。”

袁从英顿时有些紧张：“她们在哪里？”

韩斌拖着他的衣袖就走：“她们在后院看山呢。”

原来这客栈居于一处坡地之上，自后院假山耸起的最高处，有小小的一座石亭，在其中凭栏远顾，可以眺望到邙山掩映在重重雾霭后的模糊身影。今天冬雾厚重，将日出的光辉尽掩，昏暗的山峦之上，长空刚泛出淡淡的灰白。

远远地，便能看见亭中一个纤弱的背影，浅浅的轮廓就诉出无尽的凄楚和悲凉。已是全身中原女子打扮的蒙丹站在亭外，见袁从英走近，朝他点了点头：“她一大早就起来站在那里，我不忍心打搅，只好在近旁守着她。”

“多谢红艳。”

蒙丹转身让开，袁从英沿着碎石铺就的小径走到亭外，不再向前半步。

旭日冉冉升高，邙山的山影逐渐清晰，他不知道站了多久，那个从第一次见就让他感到亲近的身影，始终纹丝不动。也许她没有发现身后有人吧？他想和她打个招呼，却终于没能够张开口。袁从英决定离开了，他低下头，刚刚转身迈出一步，耳边突然响起那天籁般的嗓音：“袁先生……”

袁从英转回身来，映入眼帘的是一张暗淡无光的脸，凌乱的发丝覆上额头，让她看上去更像个迷失的小女孩。

“原来你知道我在……”他轻声说道。

沈珺低垂着眼睑，不回答，也不看他。

“阿珺，我是来和你道别的，我要走了。”

她终于抬起眼睛，似乎想问什么，但他等了片刻，等到的只有秋风瑟瑟。

袁从英道：“那么……我走了，你要多多珍重。”朝她点一点头，他就欲离开，冷不防被她一把握住了双手。他还在愣神之际，沈珺已把他的双手举到了眼前，反复查看。过了一会儿，才听她轻轻吁了口气：“还好，青紫倒都褪了……”

将袁从英的手放开，沈珺重又垂下眼睑，再也不发一言。

“阿珺，我走了，你要多多珍重，一定要——活着！”话音落下，他便头也不回地逐级而下。直到他的身影消失在山石后面，才有两滴晶莹的水珠顺着那苍白的面颊，无声无息地落下。血泪凝结的心花固然娇艳，却长在命运错误的根须上，若要将那错误连根拔起，花也就枯萎了。

此生已错，纵有万般不舍，只道无缘。

袁从英和蒙丹又嘱咐了几句，便走进通往前院的回廊。韩斌坐在廊檐下，心事重重地晃荡着两条腿，一见到他，忙跳下地跑过来叫：“哥哥！”

“嗯，斌儿，我们在这里坐一会儿。”袁从英在回廊里坐下。韩斌噘起嘴站在他面前，欲言又止，虎着一张小脸。

“怎么了？斌儿，不高兴吗？”袁从英拍了拍韩斌的肩膀，这才发现比起几个月前在庭州，这孩子长得更结实了，原本黑黑的脸蛋也白了些。韩斌低着头，鞋底在地上来回蹭。

袁从英笑了笑：“斌儿，我要回西域去了……”

“哥哥，你什么时候走？我这就去牵‘炎风’，你等等我！”韩斌突然慌慌张张地开了口，小脸急得有些发白。

“不，斌儿，这次我不会带你去的，你要留在洛阳。”

“我不！我就要跟你走！”韩斌跺着脚喊起来。

袁从英把脸一沉：“斌儿，你要是再这样冲我嚷，今后我们就不必再见了。”

韩斌吓得立刻没了声音，眼圈却是通红。

袁从英略微缓和了神色，问：“斌儿，听说你学会打马球了，还打得很不错？”

韩斌委委屈屈地点点头。

“听说，你还和临淄王爷交上了朋友？”

韩斌朝袁从英看了一眼，再点点头。

袁从英又问：“你喜欢打马球吗？喜欢和临淄王一块儿玩吗？”

这回韩斌耷拉下脑袋，什么表示都没有了。

“嗯，这样我就放心了。”袁从英道，“斌儿，临淄小王爷已经向大人提出，要你去相王府做他的贴身侍卫。其实你这么小，当侍卫只是个名义，实际上是做他的伙伴。既然你也愿意和他玩，那这事就定下了。”

“哥哥！”韩斌急得又想喊，又怕袁从英发火，眼泪再也憋不住，滴滴答答地掉下来。

“哭什么！”袁从英低声斥道，“这么点儿小事情都哭，真没出息。”

“哥哥，可是我想跟你走……”韩斌还在央求，袁从英摇了摇头：“斌儿，本来我也很犹豫，是不是要让你也卷入这些是非。不过大人说服了我，男人早晚要承担责任，你现在还小，别人不会注意到你，因此也就少了很多风险。但你可以学到很多东西，也懂得很多事情，等你长大了，就有了自己做出判断的能力。到那个时候，假如你遇到麻烦，或者想重新选择，还是可以来找我的嘛。”说到这里，他微笑着摸了摸韩斌的脑袋。

韩斌眼泪汪汪地看着他：“一定要等我长大吗？现在不行吗？”

“现在真的不行。你跟着我会更危险，在洛阳有大人、有景晖，临淄王虽然年轻却十分精明，相王府毕竟不是东宫，他又非嫡子，你和他在一起，还是比较安全的。”

沉默了一会儿，袁从英又道：“李隆基在天音塔下放的那一箭，救了阿珺的性命，单单为此我们也该有所报答。他什么都看到听到了，却不问也不说，这既是心计也是情义。斌儿，你到他的身边，其实是在帮助大人爷爷，帮助阿珺，更是在帮助我。懂吗？”

韩斌停止了抽噎，像过去一样，袁从英把他搂到怀中，轻声说：“斌儿，我还欠你一样东西。碎叶是西域的门户，大食商人来往中原都要从那里经过。待我去了那里以后，会时刻留心，想办法打听你那条金链子的下落，但愿有一天能够物归原主吧。”

久视元年的冬天，很快就到来了。尚贤坊内清静肃穆的狄府门前，最近这段时间突然人来人往、络绎不绝，而且大多都是些宝马香车、锦衣裘服的达官贵人，只是他们进出狄府时，各个神情凝重、面带忧虑。

于是流言很快在街坊间传开：大周朝德高望重的老宰相、人称当世神探的狄仁杰狄大人突染重病，病况极为凶险，才几天的时间就已卧床不起。皇帝把太医院内最好的御医送来为狄大人诊治，大人的三公子本就是皇帝的药商，天下最珍奇的药物都不在话下，可惜即便如此，只怕也回天乏术了。

这一日午后，好不容易狄府正门前那些探病的车马渐次散去，一乘小轿悄无声息地抬进角门。轿子刚落定，早就等候在一旁的狄忠亲自上前扯起轿帘："沈小姐，总算把你盼来了。"

全身素衣的沈珺走下轿子，有些踟蹰。自从来到洛阳，她在离狄府一条巷子的小院中住了大半年，却从未有机会进入狄府。今天，还是她头一次亲身感受这府邸中贵而不奢、静极则威的气派，她确实曾经对这里很好奇，但此时此刻只感到物是人非的凄凉。毕竟，这府中与她血肉相连的两个人，都已经永远地离开了。

狄忠领着沈珺匆匆前行，很快就到了狄仁杰书房所在的后院。经过东厢房门前，狄忠迟疑了一下，轻声道："沈小姐，这就是沈将军……呃，还有袁将军，他们都曾经住过的屋子。"

沈珺停下脚步，淡淡地扫了一眼那间外观朴素沉着的屋子，突然间心痛如绞，她勉强定了定神，问道："大管家，狄大人在等我吗？"

"是啊。"狄忠的眼睛有些发潮，"老爷突然病重，天天念叨着要找小姐来，可又不让我们对小姐说实情，若不是昨天三郎君发话，我们也不敢直接把小姐接来。"

沈珺按了按胸口："他老人家的病真的……"

"唉，沈小姐自己去看吧。"

狄仁杰半倚半躺在榻上，原本花白的须发这时看来已如霜雪，听到动静，他微微睁开双眼，顿时露出由衷的笑容："阿珺啊，是你来了。"

"是。"沈珺才应了一声，泪水就止不住地淌下，"狄大人，我不知道您……"

"来了就好啊。"狄仁杰端详着沈珺萎靡枯槁的模样，不觉黯然神伤，"阿珺啊，是我们这些做长辈的对不起你，让你受了许多苦。"

沈珺连连摇头，她想要对这垂危的老人说几句宽慰的话，可泪如泉涌，竟连半个字都说不出了。

狄仁杰又道："阿珺啊，我听景晖和蒙丹说，你决心要出家。你真的想清楚了吗？"

沈珺低头垂泪。

狄仁杰长叹一声："你是想步你爹的后尘啊。不过据老夫所知，了尘出家二十余载，虽成一代佛学大师，他的心中到最后念念不忘的，依旧是他的女儿，也就是你啊。因此阿珺，遁入空门并不会给你解脱，今天我要你来，就是想告诉你一些往事。等你了解了一切，再做决定，好吗？"

这是关于"谢岚"的往事，关于他，还有他，是如何阴差阳错地主宰了她的整个生命。

谢臻本是谢氏旁族，家境原就式微，再加他吃喝嫖赌、五毒俱全，很快便把家底给败光了。他抛下发妻和七岁大的儿子在家中不管，自己去投奔汴州的远房表亲谢汝成。谢汝成心地良善，从不对人提防，不仅供给谢臻吃喝，还把自己家中历代收藏的典籍、器物一一展示给谢臻，见他喜欢，还慷慨相赠了不少藏书，却不料就此种下祸端。谢臻贪婪恶毒，自从见了谢汝成的家藏之后，便垂涎三尺，一门心思想要占为己有。他表面不露声色，一味与谢汝成交好，取得他的信任，谢汝成果然将他引为知己，甚而把与郁蓉之间夫妻不睦的内情都如实相告，以致谢臻对谢家的一切均了如指掌。

李炜避难谢家，谢汝成也未对谢臻隐瞒。谢臻立即感到，自己所等待的机会终于来到了。于是他定出一条阴险的连环计，首先写了封匿名的告密信给官府，并提出以谢家全部财物作为献出李炜的交换条件；随后，他又抢在官府搜查谢家之前向谢汝成通报了消息。

按照谢臻的如意算盘，谢汝成得到消息后必会和李炜一起逃跑，到时候他再将官兵引来，不仅能抓住李炜，还能趁乱将谢汝成置于死地，谢家的一切他就唾手可得了。然而令他大感意外的是，谢汝成居然要代替李炜，还将郁蓉和两个年幼的孩子一并交托给了他，因为谢汝成被当作李炜砍头的可能性非常大，这也就等于将谢家的全部拱手送给谢臻了。于是谢臻喜出望外地带着郁蓉和两个孩子逃走，这一回他倒不急于向官府报告真李炜的去向了，因为谢汝成被杀才是他最想要的结果。

谢汝成真的被杀了，但是谢臻没有像预料的那样得到谢家的全部财产。是哪里出了问题呢？一定是在那个城外荒僻的道观中。由于唯一还活着的人保持着沉默，那么只能靠推测，去揣摩在那血腥恐怖的日与夜，郁蓉、谢岚还有襁褓中的阿珺，究竟遭遇了什么。最大的可能是，谢臻对美丽而头脑混乱的郁蓉产生了不轨之心，本来郁蓉已是他的囊中之物，他却连多等几天的耐心都没有了。然而他没有料到的是，那个才八岁大的瘦弱男孩拼死保护自己的母亲，他一定用了父亲给他的紫金剪刀作为武器，虽然他不是成年男人的对手，可这场搏斗肯定唤醒了郁蓉作为母亲的部分理智。道观内发生了混战，炼丹炉被打翻在地，滚烫的丹水泼了谢臻一脸一身，谢臻痛不可当，无力继续追赶，郁蓉和谢岚才得以逃脱魔爪。

但是谢岚最终没能追上自己那疯狂的母亲，也许因为他在搏斗中受了伤，多半还因为他的怀里抱着个未满月的女婴，也就是今天的沈珺。而郁蓉却似乎突然明白了所发生的事情，她一路狂奔着冲向刑场，又在目睹丈夫人头落地之后，呼唤着谢汝成的名字自沉于龙庭湖中。

这个故事说得又长又艰难，从午后一直说到掌灯，狄仁杰病入膏肓的脸上，交替着畅快淋漓和痛心疾首，今天他无论如何也要把这个故事讲完：“没有人知道谢岚是否看到了母亲的死，也没有人知道他就此去了哪里，又如何失落了他的小妹妹。不过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谢臻虽然保全了性命，却留下满身满脸罪恶的印记。因为第二天老夫就赶去了汴州查案，谢臻畏惧之下，杀害了唯一的证人——那道观中的道士，又找到了女婴，便潜回家乡去了。

“在家乡不敢久待，谢臻很快又改名换姓，背井离乡而去。其后的几年中，他辗转病榻、痛苦不堪地活着，内心充斥着对谢岚一家的怨恨和毒计失败的懊悔。后来，他打听到老夫为汝南郡王全家翻了案，并将汝成和郁蓉夫妻二人安葬在汴州谢宅旁，他自知再无篡夺谢家之财的可能，真正是怨怼难当、郁郁难平。于是渐渐的，又一个卑鄙无耻的计划在心中形成了，他想到了让自己那个和谢岚同岁的儿子去冒充谢岚，领取那一份他朝思暮想、早就成囊中之物却又意外落空的财产。

“当初谢臻带回那幸存下来的女婴，哦，也就是你——阿珺，本来就不怀好意。他深知，阿珺乃是李唐的郡主，你是他手中握有的一个无价之宝，而你身上所带的那份血书，既是你认祖归宗的最有力证据，又能进而佐证假谢岚的身份。由于李炜生还回京、后又出家，事属机密，全天下并无几人了解，因此谢臻对你父亲和谢岚的生死均不得而知。这次他吸取了教训，并不擅动，而是将自己的儿子和你共同抚养，慢慢培养你们之间的感情，还不断地用你母亲的遗嘱来教诲你，让你从小就把沈槐当成此生所属，矢志不渝。

“可是起初，沈槐并不愿意做这种冒名顶替的事情，他甚至撕碎血书，差点儿彻底毁了谢臻的如意算盘，令其父大为恼怒，也只好暂时放下了这个计划。但不管怎样，你们兄妹二人青梅竹马，渐渐都长大成人。沈槐离家从军当官，沈庭放利用自己的老能耐设地下赌局，敛了许多不义之财。尽管如此，他依旧对谢家的宝贵收藏念念不忘，也始终盼望着能够利用你和‘谢岚’来一朝翻身，尤其是帮助沈槐获得大周朝最尊贵的地位。不过沈庭放还有顾虑，一则你母亲的遗书已经不复存在，世人均以为李炜已死，沈庭放发现他找不到方法来证明你的真实身份，贸然将你送进皇宫，难保不会落个欺君之罪；二则要让沈槐冒谢岚之名，必须过老夫这一关，对此沈庭放心中确实没有底。早在汴州，谢臻便从谢汝成那里听到过老夫与他们的渊源，后来老夫彻查谢家惨案，作为元凶的谢臻更是胆战心惊。真正的谢岚这么多年没有出现，沈庭放基本认定这孩子已经死了，可他还是没有多少把握，能让沈槐骗过老夫的这双眼睛！特别令沈庭放担心的是，万一不慎露出马脚，老夫很有可能进而探查出他就是害了谢家灭门的凶手，这才是偷鸡不成反蚀米！

“这样瞻前顾后、犹豫不决地又拖了些时日，直到圣历二年沈槐在并州遇到从英，进而取代从英成为老夫的贴身侍卫，才使沈庭放觉得这是天赐良机，下定决心要行动了。此时沈槐经过一番官场历练，也改变了原先的看法，乃和其父沆瀣一气。为了万无一失，他们又特意挑选了杨霖来投石问路，想靠他来试探出老夫对谢岚真正的态度。不得不说，他们的计划真的很周密，然而苍天有眼，他们费尽心机设下的连环奸计，从去年除夕阿珺你收留下从英、景晖他们一行人时，就注定了失败。老夫现在相信，沈庭放根本就是吓死的，当他在自己的家中见到他惧怕了二十多年的人时，他就肝胆俱裂、魂飞魄散了！阿珺啊，其实后面发生的事情，你都很清楚了，并不需要老夫一一复述。唯有一点我要告诉你，自始至终，我和从英都没有刻意安排过什么。罪行败露、凶手偿命，这一切的一切，都是天意使然。”

这是大周神探在断他的人生最后一案啊。从午后到掌灯，狄仁杰不停歇地说着，精神矍铄、头脑清晰，哪里像一个卧病垂危之人？他穷尽毕生最后的精力，只想让面前这如痴似傻的可怜姑娘懂得，尽管她的人生曾经充满欺骗和错失，毕竟还有值得珍惜、值得期待的东西留存了下来，因此无论多么艰难，她都应该鼓起勇气，好好地活下去。

那天过后，狄仁杰的病情急转直下，第二天起便张口难言了。来狄府探望的高官显贵如走马灯一般，连女皇也派了内给事段公公日日问候，其实大家心里都清楚，这是来看狄国老的最后一面了。斯夜深沉，狄府内灯烛粲然、人头攒动，人们在一片肃静中沉痛地等待着，皇帝特意遣来诊病的御医早就宣告，只怕就在今夜了。

儿孙亲人们围绕在病榻周围，还有最亲近信任的门生、官员，包括宋乾、张柬之、桓彦范、敬晖、崔玄暐、袁恕己等人。二更敲过，狄仁杰的气息愈加微弱，眼看已近弥留，众人正在悲痛难抑之际，却看见狄仁杰紧闭许久的双目缓缓睁开，慢慢转动着环顾四周，似乎在找寻什么人，又似乎要说什么话。

“爹！”榻前三个儿子含着泪齐声呼唤，“儿子们在此，您有什么话要交代吗？”

狄仁杰几不可辨地摇了摇头，继续执拗地搜寻着，眼光触及张柬之等人的面孔时，微弱的神采自眼底闪现，张柬之等人会意，纷纷点头拭泪。那张柬之还哽咽着道：“请狄公放心，我等将您的嘱托铭记于心，今后必会自保自爱，戮力同心，以图大事。”听到这话，狄仁杰才满意地舒缓了面色。

随后，他的目光越过众人的头顶，悠悠落在北窗之下，几株青翠的绿叶中，寒兰绝美的姿容终于在这个冬天绽放开来，幽雅的香气在室内萦绕不绝，犹如来自天界般神秘、纯郁。众人看到，狄仁杰的脸上微微露出笑意，他必是了无遗憾了，才能如此安详地走入永眠。

长生殿内，则天女皇坐立不安地阅览着奏章，已过了就寝的时候，她却毫无睡意，把五郎六郎这两个宝贝也都打发在外，实在无心玩笑。三更还未到，段沧海就来了，武则天一见他那一脸的哀容，心中顿时激痛难当，手哆嗦得握不牢朱笔，奏章的缎封上已成一团绛红。

“朝堂空矣！”这年近八旬的老妇在金碧辉煌的大殿上声泪俱下，“天夺吾国老何太早矣！”她的悲痛是这样真切，以至于殿外暗自窃喜的某些人，暂时也只好把得意的面孔隐匿于阴影之中。凄恸许久，武则天方能宣昭，赠狄仁杰为文昌右相，并废朝三日，以示哀悼。

京城中的消息要多久才能传到边塞？已是严冬酷寒，三百里的飞驿顶着风冒着雪，行进的速度只怕也比往日慢下不少。因此在又一个飞雪漫天的日子，当玉门关前的莽莽雪野中，一匹骏马踟蹰而来时，那马上的骑士肯定还没得到狄仁杰薨逝的悲讯。风雪实在太猛烈了，马已经迈不开步子，骑士只好下地牵马，一步一步在深及膝盖的雪地上艰难前行。他呼出的每一口气都在眼前凝成飞旋的霜花，打回到脸上，将眉毛胡子全部染成银白。

在这样的冬季，玉门关隘内外蔓延几百里都山鸟飞绝、人踪寂灭，这骑士单人独骑已走了好多天，虽然举步维艰，却走得坚决而又泰然。他早已习惯了独行，怎样困苦的环境都不会放在心上，他只有一个目标：必须在明年的元日前赶到碎叶城。不知不觉中，他又走了整整一天，前方，血红的夕阳余晖洒在茫茫无际的雪野上，他不由自主地停下脚步，往回望去，玉门关银装素裹的苍劲身影已沉入晦暗的东方。完全没有任何征兆的，他的心猛然绞痛起来，一时竟痛得呼吸窒结，他紧咬牙关靠在马身上，才没有跌倒在雪野之中。

二十多年前，曾经有一个八岁大的男孩，被一队突厥商人从汴州的乡野掳来，就在这里他生平第一次经过玉门关——这座中原与塞外之间的屏障。

当时这男孩与坏蛋拼死搏斗，救下他的母亲，她却疯疯癫癫地只顾乱跑。男孩怀抱着小妹妹追得很吃力，当他终于赶上娘时，恰好看见她像一只美丽的蝴蝶飞入龙庭湖。男孩眼前一黑，失去了知觉，后来他在昏昏沉沉中度过好多天，清醒过来后不停地哭喊，要回家，要去找爹娘和妹妹。但是那些带着他走的突厥人根本不理会他，于是他又试着逃跑，可每次都被抓回来一顿毒打。就这样过了一个多月，当商队来到玉门关前时，塞外的狂风以男孩从未见过的声势呼啸，尘土、黄沙在稀疏的林木上翻卷，目光所及之处没有一星半点儿的人烟，只有无穷无尽的天和地，在男孩的心中展开壮阔的画卷。商队从玉门关下徐徐而过，男孩举目望去，在他幼小的眼中，那座关隘就像山峦一般威严、雄壮。就在这一刻，小男孩决定不再逃跑，他终于明白，自己已没有了爹娘和亲人，家不复存在，故乡亦遥不可及。就在雄浑倨傲的玉门关下，他头一次为自己做出了人生的选择。

过去荏苒，每一次回顾都好似在心头刀劈斧凿，也罢，此时此地总该是最后一次了。不知过了多长时间，那骑士终于再次昂起了头，他的脸上不期又添了几道冰痕，从眼睑下延伸到嘴唇上，令这张本已十分严峻的脸愈发显得峥嵘。他还记得：玉门关外，是有座望乡台的吧？骑士微眯起眼睛，却只见赤野千里，俱覆上厚厚的白雪，除了高高矗立的玉门关，便什么都分辨不出来了。手冻得失去了知觉，他松一松时刻紧握的剑柄，随即又牢牢擎住。这若耶剑中凝结着他的使命，也携带着他的整个家园。

从今往后，他将再不复返，因此就在这里驻足片刻，再望一眼吧！故乡，还有亲人们，逝去的和活着的，他们所有的音容笑貌都深铸在他的心底，也镌刻在去乡的征途之上。旷野上空一声马嘶响彻云霄，风卷过，只余足印在雪地上蜿蜒，义无反顾地伸向远方。

Table of Contents

- 最后的狄仁杰I
  - 人物表
  - 楔 子
  - |第一章| 回 乡
  - |第二章| 险 境
  - |第三章| 父 子
  - |第四章| 凶 案
  - |第五章| 鬼 影
  - |第六章| 酒 宴
  - |第七章| 爱 人
  - |第八章| 背 弃
  - |第九章| 搏 杀
  - |第十章| 毒 丸
  - |第十一章| 对 质
  - |第十二章| 真 相
  - |第十三章| 远 行
- 最后的狄仁杰II
  - 人物表
  - 楔 子
  - |第一章| 寒 夜
  - |第二章| 冰 河
  - |第三章| 乱 局
  - |第四章| 凶 宅
  - |第五章| 新 年
  - |第六章| 昙 花
  - |第七章| 投 亲
  - |第八章| 边 城
  - |第九章| 黄 雀
  - |第十章| 转 机
- 最后的狄仁杰III
  - 人物表
  - |第一章| 阴 谋
  - |第二章| 沙 狱
  - |第三章| 初 春
  - |第四章| 暗 斗
  - |第五章| 母 亲
  - |第六章| 行 卷
  - |第七章| 女 巫
  - |第八章| 危 兆
  - |第九章| 剖 心
  - |第十章| 硝 烟

最后的狄仁杰IV
人物表
|第一章| 初 捷
|第二章| 攻 守
|第三章| 突 变
|第四章| 交 锋
|第五章| 奇 兵
|第六章| 决 胜
|第七章| 孤 星
|第八章| 久 视
|第九章| 旧 年
|第十章| 郁 蓉
最后的狄仁杰V
人物表
|第一章| 妖 祸
|第二章| 重 生
|第三章| 会 试
|第四章| 良 缘
|第五章| 疑 情
|第六章| 伤 别
|第七章| 孤 魂
|第八章| 凶 嫌
|第九章| 回 首
|第十章| 寒 兰